

真道分解

马太福音研读讲义——弥赛亚的救赎

导论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合称为符类福音，因为无论在内容、用字、句子结构和段落编排上，都有很多相同和相似的地方，主要是记载主耶稣在巴勒斯坦北部加利利的工作。

马太福音虽然是新约的第一卷书，但并不是最早写成的作品。在这三卷符类福音书中，马可福音是最早写的，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则是在马可福音写成后的十年后才完成的，作者参考了马可福音的内容，然后再加以补充。

三卷符类福音的主题各有特色：

- ✧ 马可福音：强调耶稣的受苦和作门徒的意义，目的是安慰在罗马受逼迫的教会。
- ✧ 路加福音：强调耶稣是神的儿子，并且成就了神向世人所立的救恩，这卷书以外邦人为对象。
- ✧ 马太福音：对象是犹太人的信徒群体，所以特别强调耶稣是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

弥赛亚的希腊文翻译是“受膏者”，是君王的意思。在第一章的家谱中，作者首先指出耶稣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而在整卷福音书里，则多次用“大卫的子孙”这个词，这是当时的人对弥赛亚的称呼，此称呼证明了耶稣就是犹太人所等候的弥赛亚，所以马太福音的主题是：耶稣是弥赛亚，是永恒的君王。

作者

作者是十二使徒之一马太，他原名叫做利未，是罗马的税吏，因为要替罗马政府向同胞徵税，所以被人蔑视，他被主耶稣呼召后，立刻放弃税吏的工作跟从主，成为十二门徒之一。

马太福音的对象是犹太人，作者写此书的最大目的是向犹太同胞证明耶稣是他们一直等候的弥赛亚，故引用了很多旧约，直接引用的有 53 次，以旧约作为参考的则有 76 次。这些旧约经文进一步说明主耶稣的生命和事奉如何印证旧约圣经的预言，其中的九段经文更加强调弥赛亚的预言已经在耶稣基督身上应验了。这九段经文的开始都

有一句“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

1. 太 1:22-23：讲主耶稣降生的时候，引用以赛亚书 7:14。
2. 太 2:15：讲约瑟和马利亚帶著婴孩耶稣逃到埃及的时候，引用何西阿书 11:1。
3. 太 2:17-18：讲到希律把两岁以内的男孩杀死时，引用耶利米书 31:15。
4. 太 2:23：没有直接引用旧约的经文，而是说：“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里。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他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
5. 太 4:14-16：当主耶稣开始在加利利传道时，引用以赛亚书 9:1-2。
6. 太 8:17，当主耶稣治好彼得和他岳母的病之后，作者马太引用以赛亚书 53:4。
7. 太 12:17-21：当法利赛人讨论怎样除掉耶稣的时候，主耶稣离开了那里，但是同时把有病的人都治好了。作者引用以赛亚书 42:1-4。
8. 太 13:35：主耶稣教导门徒的时候，用了很多比喻，在解释为什么要用比喻时，作者引用诗篇 78:2。
9. 太 27:9-10：祭司长把卖主的犹大退还的三十两银子买了窑户的一块田之后，作者引用撒迦利亚书 11:12-13。

特色

由于马太福音的对象是犹太人，所以作者没有刻意解释一些犹太特有的习俗和用语。如讲到法利赛人藉耶稣的门徒没有洗手吃饭来刁难耶稣时，马可福音加插了注释，指出洗手吃饭这个习俗的来源，马太福音只是引述了他们的对话，指出门徒犯了古人的遗传。在犹太背景中，“古人的遗传”是口传的经典，作用是用来解释旧约律法，并且让犹太人遵行的。

作者马太虽然只是简单扼要地记载耶稣的神迹，但是在编排上费尽苦心，他大约记载了二十个神，包括“医治百夫长的仆人”、“平静风浪”、“赶鬼入猪群”、“赶出哑巴鬼”等等，

在这些神迹中，有一半是在第八至第九章出现的。

马太记载耶稣基督生平的时候，他用的是传记的写作手法，但是并没有严格地依照时间的先后次序来写作，而是按照不同的主题来叙述，其中最著名的就是主耶稣的五篇讲章，这是组成马太福音的重要部分，而每篇讲章结尾部分，作者都有一句几乎一样的文字，清楚地标记讲章的结束。

第一篇讲章：“登山宝训”（第5至第7章）

这是主耶稣的门徒训练模式，结束：“耶稣讲完了这些话”（7:28）。

第二篇讲章：“教导门徒”（第10章）

主耶稣教导十二个门徒怎样去传道，结束：“耶稣吩咐完了十二个门徒，就离开那里”（11:1）。

第三篇讲章：“天国的比喻”（第13章）

包括撒种的比喻、稗子的比喻、芥菜种的比喻、宝贝的比喻和寻珠的比喻等等，结束：“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那里”（13:53）。

第四篇讲章：“教会信徒群体的相处”（第18章）

属于伦理的教导部分，其中我们比较熟悉的是要饶恕别人七十个七次。结束：“耶稣说完了这些话，就离开加利利”（19:1）。

第五篇讲章：“末世的讲论”（第24-25章）

讲述了末期来到之前的征兆，十个童女的比喻就是典型的末世的比喻。结束：“耶稣说完了这一切的话，就对门徒说”（26:1）

这五篇讲章分别插在耶稣的生平事迹之中，有学者认为这就象摩西五经一样，充份发挥了马太福音的犹太背景。

如果按照主耶稣的生平事迹来分段，马太福音可以分为三个大段落，把主耶稣的出生、工作和受死复活连贯起来。

第一段：耶稣基督的出生和准备（1:1-4:11）

以色列的百姓一直盼望弥赛亚作他们的君王，故马太福音一开始便指出耶稣基督就是大卫的子孙，但是他来到世上并不是要管治百姓的国土，而是要管治百姓的生命。

第二段：耶稣基督的信息和工作（4:12-25:46）

主耶稣开始他的传道工作，内容包括山上的宝训、行神迹、讲明天国的真理和面对宗教领袖的冲击等等。

第三段：耶稣基督的受死和复活（26-28章）

主要是讲主耶稣被以色列人唾弃，被钉十字架，然后从死里复活，藉著这些显明耶稣是神的儿子。

马太福音的大纲

1. 第 1-2 章主要是讲耶稣的降生和他早年的生活。当中包括祂的家谱、祂的降生和寄居埃及地。
2. 3:1-4:11 是讲耶稣传道前的准备，内容包括施洗约翰作主耶稣的先锋、耶稣的受洗以及祂受试探。
3. 4:12-14:12 这部分集中讲耶稣在加利利的传道工作，第 5-7 章的登山宝训是主耶稣的第一篇讲章。第 8-9 章是一连串的神迹；第 10 章是差遣十二门徒（主耶稣的第二篇讲章）；第 11-12 是走遍加利利地传福音；第 13 章是天国的比喻（第三篇讲章）；14:1-11 是希律对主耶稣事工的反应。
4. 14:12-17:21 记载主耶稣开始退离加利利地区，他首先到加利利海的东岸传道，然后到腓尼基、低加波利，然后到该撒利亚腓立比，彼得在这里认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主耶稣在彼得认信后，才开始预言自己的受死和复活。
5. 17:22-18:35 是耶稣在加利利最后一次的传道，当中最重要的是第 18 章，这是主耶稣的第四篇讲章，主要是教导信徒群体应该如何相处。
6. 第 19-20 章记载了耶稣在犹太和比利亚的传道事工，内容很丰富，包括了休妻的教训、小孩的教训、富有的少年人、葡萄园工人的比喻、在耶利哥使瞎子看见等等。
7. 第 21-27 章可以称为主耶稣的受难周，祂骑著驴驹子进入耶路撒冷，然后洁净圣殿，又为真理和犹太领袖争辩。24 和 25 章是主耶稣最后的一篇讲章，祂在橄榄山讲述末世的事情，然后便被捕、受审和受死。
8. 第 28 章是讲耶稣的复活，28:18-20 是主耶稣升天前的吩咐，祂不愿意有一人沉沦，盼望人人都能够听福音，得蒙救赎。

耶稣基督的家谱 (1:1-19)

马太福音 1:1 一开始便介绍耶稣的家谱，并且一直追溯到亚伯拉罕。撒母耳记下 7:12 记载神应许大卫要建立他的家室，并说他的子孙将永久坐在宝座上。从这个应许里，大卫知道弥赛亚会从他的后代子孙中生出来。在大卫以后，许多先知都认为那坐在大卫宝座上的弥赛亚就是大卫的后代。现在犹太人的家谱已经失传了，所以犹太人不能证明自己是不是大卫的后裔。但圣经证明了弥赛亚的身份，马太指出，祂不但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也是大卫的子孙。

马太福音的家谱与路加福音的家谱不同，路加的对象是外邦人，所以作者从耶稣开始，一直追溯到亚当，强调耶稣是神的儿子；马太福音的对象是犹太人，家谱从亚伯拉罕开始，经由大卫、所罗门，一直记录到耶稣基督的诞生，强调耶稣是君王的后裔。马太福音的家谱记载了四个女人的名字：他玛 (1:3)、喇合 (1:5)、路得 (1:5)、乌利亚的妻子 (1:6)。一般来说，女人的名字是很少出现在家谱中的，神把这四个妇人放在耶稣基督的家谱中，使我们看见神的恩典。

马太福音 1:17 是耶稣基督的谱，1:17 是转换的经节，也是一句非常重要的经节，强调耶稣是由亚伯拉罕和大卫来的，而不是由约瑟来的

作者把家谱分为三个阶段：“从亚伯拉罕到大卫共有十四代，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的时候也有十四代，从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三个十四代总结了以色列的三大重要时代：大卫王的统治、以色列人的被掳，以及救主耶稣基督的降生。

另一方面，这种计算家谱的方法反映马太福音的两个特徵，第一个是作者马太很喜欢数目字，第二个特徵是刻意将资料作系统性的安排。马太选择十四这个数目字，有可能是因为它是七的倍数，在以色列人的眼中，“七”是代表完全的数字。

马太福音的家谱并没有把所有君王的名字都写下来，如 1:8 说“约兰生乌西亚”。但是约兰和乌西亚之间，还隔著亚哈谢、约阿施及亚玛谢几代。原来，“生”这个字在希腊文中不单是指著从父亲而生，也可以指出自很远的祖先的。不过，这几个王的名字没有被提，也是有其他原因的。亚哈谢、约阿施及亚玛谢都是亚他利雅的子

孙，亚他利雅是耶洗别及亚哈的女儿，耶洗别及亚哈是北国犹大的国王和王后，但是他们作恶多端，使北国陷于罪恶中。亚他利雅一度要杀光大卫家所有的后裔，但是其中一个后裔逃走了，之后作了王。

耶稣降生 (1:18-25)

马太福音没有记载天使加百列告诉马利亚，她将要怀孕生子的事，反而在 1:18-19 说：“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他的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的羞辱她，想要暗暗的把她休了。”

以色列当时的婚姻制度是预先安排的，婚约可以在孩子很小的时候就产生，如果父母的朋友有一个和你差不多年岁的小男孩，他们便可以说：“让我们结成亲家”，于是双方就有了婚约，就算你当时只是在上幼稚园，你长大后也要和那个小男孩结婚的。

女孩到了十五、十六岁的时候，就是适婚年龄了，男女双方需要经过一年的订婚期，并且彼此要分开，为结婚作准备。这时候，别人会把这两个人当作是夫妇看待，只是彼此之间不准有肉体的接触而已，而这个关系除了离婚之外，是不能解除的。

马利亚和约瑟他们已经订婚了，马利亚怀孕就是发生在她和约瑟订婚的那一年。他们两个人虽然已经彼此承诺这个婚约，但是没有肉体的接触，可是马利亚却怀孕了！按照犹太的律法，马利亚可以因著不忠而被石头打死，所以约瑟霎时间不知道应该怎样面对马利亚！不过，约瑟是一个义人，不愿意看见马利亚因为不忠贞的罪名而被石头打死，所以准备签署一些法律文件，暗地里把马利亚休了，表示她不再是自己的妻子。

神不愿意约瑟蒙在鼓里，祂向约瑟解释，马利亚所怀的胎是从圣灵感孕的，所以马利亚仍然是一个童贞女。神不但吩咐约瑟放胆地把马利亚娶过来，并且把神的救恩计划也告诉约瑟，这个计划就是耶稣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根据当时的环境来看，迎娶马利亚是约瑟无法接受的，但是他选择顺服神的吩咐。

马太福音 1:22-23 是作者加上去的一段插叙，也可以算是一段评论，指出童女马利亚从圣灵怀孕，应验了先知以赛亚的预言（以赛亚书 7:14）。

为什么耶稣基督由童贞女所生对基督信仰这样重要呢？因为只有这样，耶稣基督才没有从亚当传给世人的罪性。耶稣由女人所生，是一个真真实实的人；同时也是神的儿子，没有任何的罪性，祂是完全的人，也是完全的神。

约瑟知道自己在梦中见了主的使者，于是醒来之后，立刻遵从主的吩咐去做。约瑟的行动表现了四种值得欣赏的品格，第一种是正直，1:19形容约瑟是一个义人。第二种品格是具判断力和敏锐的触觉，当他知道马利亚怀孕后，立刻查觉和采取行动处理事情，因而决定和她解决婚约的关系。第三种品格是乐于遵守神的吩咐（参1:24）。第四种品格是自律，这从1:25看出来，约瑟和马利亚结婚后，没有和她有肉体上的接触，而是尽心地照顾马利亚的生活，这对于一个少年人来说，的确是需要自律的。

希律欲杀耶稣（2:1-23）

2:1所说的“希律王”和圣经中其他的几位希律不同，这是指著大希律而说的。大希律并不是犹太人，而是以土买人，大约在主前的40年被罗马的元老院册封为犹太王。大希律是一个很有政治野心、冷酷无情的人，他曾经以为妻子和儿子要设计害他，于是把妻子、三个儿子岳母等等家人一一杀死。另一方面，他的统治以奢华见称，最喜欢建筑，曾经建造该撒利亚、又在伯利恒附近建造水池，建立耶路撒冷的供水系统，至于最伟大的建筑，便是在主前20年才开始重建的耶路撒冷的圣殿，这项工程到他死后68年才完成。

在大希律执政的时候，主耶稣出生了！几个从东方来的博士在一颗星星的带领下，前来寻找婴孩耶稣。这些博士大概是星相家，也有渊博的知识，他们从观星过程中，知道有一位犹太人的王已经诞生了，于是带著礼物，在那颗星的指引下，来到犹太人的首都耶路撒冷准备拜那位王。

希律得知博士的目的後，觉得地位受到威胁，于是他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要知道基督在哪里出生？这句话显示出，大希律也知道旧约曾经预言有一位基督将要出生。

祭司长和文士引用先知弥迦在七百多年前前的预言（即弥迦书5:12），异口同声地告诉大希律，基督生在犹太地的伯利恒！大希律知道犹太人正热切期待弥赛亚的来临，这位弥赛亚是一位

军事和政治的领袖，对他的地位是有很大大威胁的，所以他的焦虑更加增加。

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大希律想出了一个诡计（2:7-8），企图在博士回来禀告新生王的所在地之后，便去杀死耶稣。

博士送给耶稣和马利亚的三件礼物非常珍贵，有学者认为，从这几位博士所送的礼物，便看出基督身份的象徵和祂将要成就的事：黄金是献给君王的礼物；乳香是献给圣者的礼物；没药是给将要死的人的。这些礼物可能是这个家庭逃难到埃及的经济来源。在三样礼物中，最特别的是“没药”，这是埋葬的时候用的，他们却送给一个小孩，这是预表著基督将来的受死。

按照博士们和大希律的约定，他们找到耶稣后，理应回去禀告的，但是神在梦中指示博士们不要回去见希律，于是他们从其他的路线回到本地去了。希律知道博士没有回来禀告之后，大发雷霆，决定把伯利恒和附近的所有两岁以下的男孩都杀掉。这是多么残忍的用法，他宁可错杀无辜，也不愿意留下一个男孩成为自己的对手。但是，他始料未及的是，神保守耶稣，在他屠杀男孩的时候，耶稣已经在埃及居住下来了。

2:17-18引用的旧约经文出自耶利米书31:15，耶利米本来是用这句话描写以色列被掳时的哀痛，作者马太用这句话指出，以色列人当年被掳和现在希律王残杀婴孩，都是民族史上的悲剧。耶利米书31:15有它的历史背景：拉结是雅各最爱的妻子，她死在伯利恒的郊外，坟墓也是在伯利恒。那时候，约瑟被哥哥们卖去埃及，拉结以为约瑟死了，因此而哀伤。所以经文说在伯利恒去世的拉结，为她的子女哭泣，不得安慰，因为那些孩子都死了。这是形容众人因著大希律杀害男孩而哀痛。

大希律死后，他的儿子亚基老接任作犹太王，亚基老是一位残暴专制的君王，所以约瑟选择住到加利利境内（太2:22）。

耶稣受洗（3:1-17）

马太福音 3:1 所说的“犹太的旷野”包括死海西岸和约旦河下游的东、西两岸，根据历史考证，这里是犹太教派中的爱色尼派的主要生活地区。爱色尼人谨守礼仪，按照道德和礼仪上的洁净律例生活，当年为了要过圣洁生活，而集体退隐到

昆兰的旷野，在那里研读圣经。有学者认为，施洗约翰穿的是骆驼毛衣服，吃的是蝗虫野蜜，是典型的爱色尼人。

施洗约翰和主耶稣是表兄弟的关系，比主耶稣大六个月。神特意拣选他成为基督的先锋，所以他在母胎的时候，神已经叫他成为拿细耳人。

施洗约翰在犹太的旷野中传道，内容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他所传的信息和主耶稣最初传道时的内容相同。

四福音书中，只有马太福音用“天国”这个词（共33次），其他的福音书则用“神的国”。这和写作对象有关系，马太福音的对象是犹太信徒，所以他沿用犹太人的词汇，譬如天国、天上的父等等，犹太人用“天”字而不用“神”字，表明了他们因为敬畏神而不敢直呼神的名字。

施洗约翰向犹太人宣告“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他的宣告包含了两个重点，第一个重点是警告，“天国近了”是警告那将要来的审判者已经临近了；第二个重点是呼召，既然天国将要降临，人们必须悔改。

1:3印证了施洗约翰就是旧约预言的弥赛亚的先锋，经文引自以赛亚书40:3，从这句话可以知道施洗约翰的工作就是为主预备道路，他也清楚自己的身份，所以当有人问他是否弥赛亚、以利亚或者其他先知的时候，他只是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著说：修直主的道路。”这是约翰福音1:23说的。

犹太人为什么会问这样的一条问题呢？这和历史有关。那时候，犹太人一般相信先知的预言已经停止，但是另一方面，也相信在弥赛亚国度来临前，先知会再出现。有人期望这位最后的先知能像摩西或者以利亚。施洗约翰虽然没有告诉别人，他就是人们所期望的那一位，但是从他的衣著、生活和所传的信息，人们都可以清楚地确认他就是那位末代的先知。

约翰的传道果效很好（参3:5-6），前来受洗的人理应是真诚悔改的人，是3:7却让我们知道，施洗约翰不愿意为两群人受洗，分别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

当时的犹太社会主要有四个派别：

1. 爱色尼派：他们为了要过圣洁生活，而集体退隐到昆兰的旷野。
2. 奋锐党：他们曾经用武力抗拒罗马政府，这

个派别在主耶稣死后不久便消散了。

3. 法利赛人：“法利赛”这个词在希伯来文是“分出来的”意思，他们是一个严守律法，并且与世隔绝的团体，大部分来自中产阶级严格地遵守摩西律法，以及不成文的“古人遗传”。
4. 撒都该人：他们是祭司的后裔，在思想上世俗化和政治化，和罗马政府维持良好的关系。他们在宗教上否定天使、神迹，不信复活和一切灵界的事情。

一直以来，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都是犹太社会中对立的教派，他们唯一的一次合作，就是一起捉拿主耶稣、指控耶稣。当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到施洗约翰面前，准备受洗的时候，施洗约翰严严地责备他们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

悔改是一个生命真正的改变，如果一个人的生命看不见什么改变，那么这种悔改有可能不是真的了。所以约翰称那些法利赛人及文士为毒蛇，因为他们没有真诚地悔改。

施洗约翰强调自己的施洗是以悔改为前提的，这也带出了一个重点：他不愿意为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施洗，是因为他们没有显出任何悔改的记号。

另一方面，约翰清楚地知道自己的身份是耶稣基督的先锋，他认为自己为耶稣提鞋也不配。按照当时的风俗，提鞋是仆人的工作，但是约翰谦虚地表达，自己连做主耶稣的仆人也不配，约翰说“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讲到主耶稣，施洗约翰宣告说：“他手里拿著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麦子就是麦粒，麦粒是有价值的谷物，糠秕是麦子的外壳，没有什么用途，所以要烧掉。当农民用簸箕把麦子迎风扬起来的时候，糠秕会随风吹在一旁，麦粒则会聚集在簸箕里。

施洗约翰用这个生动的比喻，指出弥赛亚不但来到世上施行拯救，也施行审判。悔改又相信的人，会蒙神拯救；那些不肯悔改的人将要受神的审判和被弃绝，就像诗篇1:4-5所说的一样：“恶人并不是这样，乃像糠秕被风吹散，因此当审判的时候，恶人必站立不住。”

马太福音3:13-17告知，约翰看见耶稣要来受洗，立刻拦住他，因为约翰觉得自己不配为耶稣施洗，反而期望耶稣为他施洗，主耶稣却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于是约翰许了他。”

施洗约翰的洗礼，代表著人的悔改，但是主耶稣没有罪，他根本不用受洗，主耶稣接受洗礼的目的是为了“尽诸般的义”。

从上文下理来看，“义”是指接受了洗礼的人，在生活上应该做到的标准，所以主耶稣接受约翰的洗，是公开承认这种标准和尺度对祂和对众人同样有效。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尽诸般的义”的意思是成就神的使命，主耶稣认为洗礼可以促成神的工作，事实上，祂是在受洗后才开始祂的传道工作的。

总结来说，主耶稣接受洗礼有几个意义：

1. 尽诸般的义：神对弥赛亚诸般的义的要求，在主耶稣身上完全得到满足。
2. 对约翰的工作表示支持：让人知道他就是弥赛亚的先锋。当主耶稣受洗的时候，约翰便公开宣布弥赛亚的来临。
3. 为自己公开的事奉做准备。
4. 成为跟随他的人的榜样。

主耶稣的洗礼与别不同，神亲自见证耶稣是祂的爱子（3:16-17）。经文显灵了三位一的真理：圣灵降在圣子耶稣基督的身上，使主耶稣得著能力开展传道的工作；圣父亲自见证耶稣是祂所喜悦的爱子。

旷野受试探（4:1-11）

主耶稣被圣灵引导到旷野受试探，换言之，这次的试探是有圣灵同在的，是神刻意安排的。

“试探”在希腊文中也可以解释为试验。圣经上记载了不少魔鬼对人的试探，其中有三次是特别有意义的，第一次是在伊甸园试探夏娃；第二次是在旷野试验以色列民四十年，看看他们能否真正学到完全倚靠神、遵守神的诫命；第三次则是在旷野试探耶稣。

撒但是堕落了的天使，它真实存在，并且常常试探人，叫我们按它的方式，而不按神的方式生活。耶稣受试探的时候，显明自己真是神的儿子，有能力胜过魔鬼和它的试探。

另一方面，4:1也告诉我们，主耶稣并不是在

圣殿或者受洗的时候被试探，乃是在旷野里被试探，因为那时祂感到疲乏、孤单和饥饿，是最容易被击倒的时刻。撒但常常在我们最软弱、身心感到疲乏、孤单寂寞、或者是面对重大抉择、前途不明朗的时候来试探我们，它也会在我们自以为刚强的时候来试探我们，所以我们要随时作好准备抵挡撒但的攻击。

主耶稣受试探之前，他在旷野禁食了40个昼夜，这是有特别意思的。一般来说，禁食是信徒得能力的途径，信徒藉著禁食，表示甘心暂时放下身体的基本需要，专心祷告，全心全意寻求神。

圣经记载的禁食有三种情况：

1. 一般犹太人的禁食：在禁食期间，他们不吃任何固体或流质的食物，只是喝水。主耶稣在旷野40天的禁食是新约圣经记载的第一个禁食的例子。
2. 特殊的禁食：既不吃任何食物，也不喝水。保罗的禁食就是属于这一种（使徒行传第9章），这类的禁食通常不超过三天，因为身体不可长时间的缺水。
3. 禁戒某类食物：譬如但以理和三位朋友定意不以王的食物和所喝的酒玷污自己，他们要求只吃素菜，喝白水。因为王赐的美食可能已经祭过巴比伦的假神，这类禁食可用各种不同的方式进行。

主耶稣禁食40天之后，他感到饥饿和软弱。按照一些人的研究，我们在禁食的时候，会失去一般感觉中的味觉，据说在禁食五天之后，人会失去饥饿的感觉，而一个人在饿死之前，是不会感到饥饿的。但是通常在禁食第三十五到四十天之间的时期，饥饿的感觉再次出现，我们对食物的渴求增加到极点，非吃东西不可，因这时已经在饿死的边缘线上了，如果不吃东西，会很快死掉的，当然饥饿的感觉在死之前，是会消失的。主耶稣在禁食40天之后，是祂最软弱的时间，撒但把握了这个快要饿死的机会来试探耶稣。

第一个试探：石头变饼——物质的引诱

撒但在主耶稣最需要食物补充能量的时候，对耶稣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4:3所说的“你若是神的儿子”并不是质疑耶稣的身份，而是要引诱祂使用神儿子

的超自然能力来达到某些目的。主耶稣却没有运用自己的大能，来满足肉身对食物的自然需要，祂引用申命记8:3回答。耶稣能够抵挡撒但的所有试探，因为祂熟识圣经，并且遵行其中的教导。以弗所书说，神的话是一把利剑，可以用来面对属灵的争战，所以熟识圣经是一个重要的步骤，帮助我们抵挡撒但的攻击，但是更重要的是遵行圣经的教导，因为撒但也熟识圣经，在第二次的试探中，我们便看见魔鬼同样能够引经据点地试探耶稣，只不过它没有遵守神的话而已。

第二个试探：从殿顶跳下去——虚荣的引诱

魔鬼利用虚荣来试探耶稣，把耶稣来到圣殿的殿顶，然后叫他从殿顶跳下去。魔鬼在第二次试探的时候，引用了神的话来试探耶稣，那是诗篇91:11-12的经文，指出神要派使者用手托住耶稣，免得祂的脚碰在石头上

基本上，撒但歪曲了经文内容，怂恿主耶稣从殿顶跳下去，证明神会叫天使来保护祂。但是主耶稣只是简单地回应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主耶稣本来就是神子，根本不需要倚靠行神迹来证明这个身份。“不可试探主你的神”这句话其实是在宣告：站在你面前的就是神，不可试探祂。

第三个试探：得著世界荣华——世上权柄的引诱

魔鬼的两次试探都失败了，它再用世上的权柄来试探耶稣，只要耶稣愿意向它下拜，和祂妥协，它就将一切的荣华富贵赐给主。

魔鬼是否有能力把世界送给耶稣呢？它可能只是讹称自己拥有这些权柄，它可以暂时管辖和任意统治全地，所以祂企图影响耶稣，使祂把目光集中于世上的权势上，忘记神的计划。魔鬼今天也尝试藉著物质和权势来引诱我们，我们当存什么态度来面对呢？主耶稣斥责魔鬼说：“撒但退去罢，因为经上记著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祂。”认清事奉的目标正是我们抵挡试探的最佳方法。

从主耶稣所受的试探中，我们看见撒但的引诱主要集中在三个关键的地方，第一个引诱是肉体的欲望，它在主耶稣最需要食物的时候引诱祂，同样，它今天也看到你的肉体欲望是什么。第二个引诱是财富和权力，有钱有势是很多人渴

望得到的东西。第三个引诱是人的骄傲，这三样都是容易使我们离开神，掉入网罗的途径。

三次试探之后，魔鬼落荒而逃，有天使来服侍主耶稣。天使是神的差役，传递神的信息，在耶稣的出生和成长过程中，天使曾经出现过六次，执行任务：

1. 第一次是向马利亚宣告她要怀孕生子
2. 第二次是向约瑟确定祂出生的事实
3. 第三次是给耶稣起名字
4. 第四次是向牧羊人宣告耶稣的出生
5. 第五次是送约瑟一家到埃及，并且保护他们
6. 第六次是在客西马尼园加添主耶稣的力量。

在加利利传道（4:12-25）

加利利省位於巴勒斯坦地的北面，这是主耶稣主要传道的地区，他走遍加利利的不同城市，用百姓耳熟能详的话，就是施洗约翰所说的“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这句话，来开始祂的工作。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主耶稣并没有在家乡拿撒勒传道，而是去到三十二公里以外的迦百农开始传道工作，迦百农是主耶稣在加利利省传道的基地，祂移居这里主要有三个原因：(1)避免拿撒勒人的强烈反对；(2)可以更快地向更多人传讲天国的信息，因为迦百农是一个繁盛的城市；(3)可以运用额外的资源来支持祂的工作。

4:18-22这个小段落记载了耶稣呼召头四个门徒：彼得、安得烈两兄弟，以及雅各和约翰两兄弟。他们四个人都是渔夫，在加利利海打鱼为生。从其他福音书，我们知道彼得和安得烈并不是第一次遇到耶稣，但是主耶稣这次却叫他们舍下一切作主的门徒。

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约翰听到主耶稣的呼召之后，他们“立刻舍了网，跟从了祂。”当我们看上文的时候，就知道这两兄弟当时正在加利利海撒网打鱼，他们听到主耶稣在海边的呼召之后，立刻撇下一切跟从了主。当这三个人一起往前走的时候，遇见了雅各和约翰两兄弟，他们的家境挺富有的，有雇工、船只也不止一艘，但是听到神的呼召之后，也把这一切撇下了，专心跟从主耶稣。

跟随耶稣的意思是放弃自我中心和自我掌管

的生活，将我们的生命转向基督，让祂掌管。耶稣的呼召使这四个渔夫立刻起来，放弃了自己的职业、离开自己的岗位来跟随耶稣。耶稣呼召我们跟随祂，我们也要像这些门徒一样，立刻行动。

登山宝训 01-八福 (4:23-5:12)

马太福音4:23-25让我们看见另一幅图画，4:23说：“主耶稣走遍了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医治百姓的病症。”这节经文透露了主耶稣的三项主要工作，按照次序是：教导、传福音和医治。

1. 教导表示耶稣重视人对真理的理解；
2. 传福音表示祂重视人的委身；
3. 医治则表示祂关注人的健康。祂医治的神迹证实祂所教导和传讲的信息是真实的，也显明祂真是从神而来的。主耶稣首先关心的是人的心灵健康，然后才是人的身体健康。

主耶稣选择进去犹太会堂讲道教训人，这是很好的方法，因为在大部分的城市里，每十多个家庭就有一个会堂。在安息日的时候，会堂是宗教聚会的地方；平日则作为学校。会堂领袖的工作主要是安排和邀请拉比来教导和讲道，如果有一些著名的学者在那个城市里，他们也会被邀请在会堂讲道的。

主耶稣在不同城市的工作都受人注目，再加上不同城市的人经常来往，所以祂的名声传得很快，加利利省和北面的叙利亚地区，甚至整个巴勒斯坦地都知道有耶稣这个人了。

，主耶稣将福音传给每一个愿意听的人，神与我们同在，并且关心我们，祂能够医治我们的身心，为我们带来自由、盼望、内心的平安，以及与神同在的永生。

马太福音五至八章被称为“登山宝训”，因为这是耶稣在靠近迦百农的山坡上教导百姓的讲章，很可能也搜集了耶稣多次讲道的内容。在登山宝训中，主耶稣表明祂对律法的态度，说明世上一切的地位、权力和钱财在祂的国度中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忠心的信靠顺服。

从上文下理中，就知道听登山宝训的百姓是从巴勒斯坦各个地区来的，这些地区包括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和约旦河外，约旦河外就是比利亚。这些人大部分是信徒，而不是普通的群众，因为如果一个人还没有信主，还

不是基督徒，他就不会了解登山宝训，因为这些教导只是对信徒说的，对未信的人一点意义都没有。

在主耶稣的教导中，一共有八福，分别是得天国、得安慰、承受地土、得饱足、蒙怜恤、得见神、得称为神的儿子，以及得天上的大赏赐。

圣经里的“福”不单是指快乐，更是指因著认识神，在神国度里的幸福和令人羡慕的状态。对于耶稣而言，福气不是确保我们欢笑、愉快或者得到地上的财宝，而是使我们经验从神而来的盼望、平安和喜乐，这是不受外在环境影响的。

现在我们详细来看马太福音5:3-10的八福，这是一段很有意思的经文，对我们的信仰生活有很大的提醒，我鼓励你把它背下来，成为生活上的帮助。

第一福：“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虚心的人是指灵里疲乏的人。主耶稣不是说物质上的贫穷，而是说灵里的贫穷，这和灵里骄傲和自满自足形成对比。一个心高气傲，狂妄无理的人可能还没有真正经历过神。

“有福了”比快乐更有意思，快乐只是一种情绪，往往受外在环境所支配，但是“有福了”却不一样，这是从主耶稣那里赐给我们的最佳福份，虚心的人所得的福份便是得到天国。

第二福：“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哀恸在原文里不但是指外表的哭泣，更是指为罪忧伤，为著人和神之间关系的隔绝而心碎。这些人在圣灵的光照之下，看到自己贫穷的心灵，为自己的行为忧伤，不过主耶稣应许说：“他们必得安慰。”神没有放弃哀恸的人，而是教导真心悔改的人，亲自安慰他们，使他们心里充满喜乐。

第三福“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温柔的人并不是指性格上的温柔，而是指在神面前谦卑的人，这些人愿意在生活上受圣灵的管理。主耶稣在马太福音11:29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主耶稣留下了温柔的好

榜样，温柔的人相信神的安排，内心自然得享安息，可以承受地土。

“地土”是指著“安息之地”，像从前以色列人进入迦南，承受安息之地一样。换言之，一个愿意为神所控的人，他必得到神所赐之安息，他的生命也充满了平安和满足。

第四福：“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主耶稣在旷野受试探的时候曾经说：“人活著不是单靠食物，仍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如果你渴望得到公义，神必定会赐福给你，主耶稣曾应许：我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至于其他的東西，就像附加品一样，一定会加给我们，使我们得到饱足。

第五福：“怜悯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悯”

怜悯是指神看到世人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样，便伸手搭救世人，如果要怜悯人，就要进入别人的内心，以别人的眼光来观察、以别人的心情来感受，对别人遭遇的一切都要如同身受。懂得怜悯别人的人，一定可以从神那里得到怜悯，这是主的应许。从另一方面来说，我们既然已经从神那里得到了怜悯，就更该学习怎么样去怜悯别人了。

第六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清心是指无亏的良心、洁净的心、动机纯洁的心。耶利米书17:9说：“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我们的本性是诡诈的，但是藉著耶稣基督，我们的罪得到赦免，使我们成圣，希伯来书12:14说：“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清心和圣洁有同样的意思，并且都可以得见神的面。

第七福：“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是成为神和人之间的桥梁，将两下合为一，拆毁中间隔断的墙，使我们和神的关系重新建造起来。同样，使人和睦，作人与人之间和平之子的，这个人理所当然被称为神的儿子。

第八福：“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为义受逼迫的定义在马太福音5:11-12，是指在遭受逼迫的时候要欢喜快乐。

受逼迫对我们是大有好处的，可以磨炼我们的性情，使我们不再注目在地上名利的报酬上，同时也可以强化我们的信心。

登山宝训 02-八大教导（5:13-48）

这个大段一共有八个主题教训，每一个都能够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

1. 作盐作光(5:13-16)
2. 成全律法(5:17-20)
3. 不可杀人(5:21-26)
4. 不可动淫念(5:27-30)
5. 不可休妻(5:31-32)
6. 不可起誓(5:33-37)
7. 不可报复(5:38-42)
8. 爱仇敌(5:43-48)

除了盐和光，以及爱仇敌这两个教导是独立的之外，其他的教导都是和律法有关系的。

1. 盐和光

在主耶稣的时代，盐除了用来调味之外，也会用来防腐，他们宰了牛羊以后，便用盐腌起来，盐可以杀死肉类表面上的细菌，使肉不会腐烂。

如果盐失去了味道，就没有价值，被洒在地上，让雨水将它溶解，被人踩在脚下；如果我们身为基督徒，却没有付出努力来作见证，用自己的生命来影响周围的人，那么我们也会有什么价值。所以真正的基督精神，就是不论在哪里，都要设法将圣洁属灵影响带入社会当中。

讲完了盐的功用之后，主耶稣便讲到“光”的功用（太5:14）。主耶稣用了巴勒斯坦地的一个风俗来说明灯的用途，为什么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呢？原来在基督的时代，灯台是非常普遍的，如果一个贫穷的家庭没有自己的灯台，就会把升斗倒立在地上，当作灯台使用。所以灯是放在升斗上面，而不是放在斗底下。面的。

同样道理，如果我们为基督而活，就要像灯一样发出光芒，让别人看见我们的见证，将荣耀归给在天上的父神。

2. 成全律法

这里所说的“律法”是指摩西五经；“先知”是指旧约的先知书和历史书，所以“律法和先知”加起来就是指整本旧约圣经。犹太人一直严谨地遵行旧约的所有律法，如果有人干犯律法，或者不守律法，就等于是背叛神。不过，我们是不用再守律法的！本来，违背律法的结局就是死，但是主耶稣已经为我们成为赎罪祭的羔羊，祂的爱完全了律法，使我们从律法中得到了释放，因为“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罗10:4）。

主耶稣已经带我们进入一个与神来往的新的关系。事实上，整本旧约圣经都在预言弥赛亚的来临，所以祂在马太福音5:18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总结来说，我们已经不在律法的捆绑下生活，所以生活不是按著仪文的旧样，乃是按著圣灵的新样。所以保罗也说：“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

马太福音5:20的“义”是指对神所定的律法的信守。法利赛人是非常严格地遵守律法的，我们又怎样能够胜过法利赛人的义呢？主耶稣这句话是指著法利赛人的假冒为善来说的。法利赛人只遵守律法表面的意思，内心没有听从神的教导，这种义是假的，是不讨神喜悦的，主耶稣要的是另一种义，就是爱与顺服。所以，我们的义必须是来自神在我们心中的工作，而不是来自我们自己的能力；另外，我们的义必须以神为中心，而不是以自己为中心；所作的事情是为了得神的悦纳，而不是为了别人的认可。故此，胜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代表要言行一致，不是只守律法的表面，假冒为善，而是从内心发出对神的敬虔。

3. 不可杀人

马太福音5:21-48这段经文是主耶稣教训信徒怎样贯彻律法的精神，达到律法所要求的标准。主耶稣把文士和法利赛人教他们的律法，用五个例子解释给他们的听，这五个例子就是不可杀人、不可动淫念、不可休妻、不可发誓和不可报复。在每个例子中，主耶稣首先指出法利赛人的观点，然后再说出神的观点。法利赛人教导的是从属肉体、属世的眼光去守律法；神则是从属灵

的角度来看。神重视的是动机，而不是行为，所以一个人的所作所为可能会因为他的动机不对而被拒绝。

“不可杀人”是旧约十诫中的第六诫。“古人”是指古时从神那里接受律法、解释律法的人。杀人当然是律法不容许的，但是主耶稣看穿了杀人背后的真正原因，他说：“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拉加”是亚兰文；“魔利”是希腊文，这两个词语都有“废物”、“笨蛋”、“完全没有头脑”的意思。

主耶稣的教训著重行为的动机，祂要求人的自律和心灵的洁净，把恨人当作是杀人来看待，指出与人和好比神献祭更加重要。在今天，我们不会到圣殿向神献祭，但是当我们来到神的面前祷告，蒙圣灵光照的时候，就能察觉自己和别人有没有嫌隙，主耶稣教导我们“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

4. 不可奸淫

“不可奸淫”是十诫中的第七诫。但是主耶稣怎样说呢？马太福音5:28是这样写的：“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神不容许属祂的人的心里充满淫乱的念头。所以他用了个夸张的说法，指出如果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如果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

“剜眼、砍手”这里不能够按字面的说法来解释，这些只是夸张的表达方法，主耶稣并不是教导人自残身体，而是教我们要彻底对付自己的罪。

5. 不可休妻

申命记例出了有关休妻的律法（申24:1），当时，丈夫可以用任何藉口把妻子休了，作为妻子的是毫无选择余地的。但是主耶稣是严禁休妻的，所以在马太福音5:32强调：“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6. 不可起誓

主耶稣强调信徒如果随时随地说诚实造就人的话，根本就没有起誓的必要。犹太人规定不可以背誓，不可以发假誓，但是主耶稣要人进一步做到向人、向神诚实，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

7. 不可报复

这是马太福音 5:38-42 的内容。“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原则出自埃及记 21 章，这是一条对法官说的法律，并不是对大众说的。本来的意思是指导法官要公正地判决，但是法利赛人把这条法律解释成个人的法律条文，而且把他自由化，而变成了“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但是，主耶稣教导我们要陪同仇敌走两里路，意思是要用克制来代替报复，不要以恶报恶。5:41 的“有人强迫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是有社会背景的，在那时候，罗马的法律规定，如果你在路边遇见一个罗马士兵，他要求你替他背著背包走一里路的时候，你就非走不可。犹太人是喜欢被罗马政府控制的，背罗马士兵的背包走路代表受罗马府的压榨。但是主耶稣教导信徒要以克制来代替报复，不要以恶报恶，如果有人要你陪他走一里路，你就陪他走二里，当你走第二里的时候，是在为主作见证。

8. 爱仇敌

5:44 交待了这个教导的重点，就是：“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不论好人、坏人，神都是一视同仁的，你如果只是帮助你认识的人，对他们友善，这和其他人是没有不同的，所以主耶稣要求我们要像祂一样，祝福那些咒诅我们的人，为那些故意刁难我们的人祷告。

登山宝训 03-主祷文 (6:1-13)

1. 论施舍(太6:1-4)

主耶稣一开始便提出一个原则，然后再举例说明，这个原则就是 6:1 所说的：“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善事是指正直的事或者公义的事，这里所讲的是做善事的动机。

法利赛人做了善事，总是喜欢在会堂里和街

道上宣扬，希望自己得到别人的称赞，但是主耶稣却教导 6:3 说“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

我们很容易为了得著赏赐或者称赞而行善，为了确保自己不是出于自私的动机，我们应当静静地去做善事，而不期望任何回报。耶稣告诉我们可以从三方面来检讨自己的动机，分别是施舍、祈祷和禁食。这些行动不应该以自己为中心，乃要以神为中心；同时也不是为了炫耀自己，乃是为了荣耀神。神不悦纳我们出于压力的施舍，以及炫耀自己的施舍，祂所要的是出于爱的施舍，所以马太福音 6:4 说：“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2. 论祷告

祷告在犹太人的生活中非常重要，他们每天要读两次“示玛”。示玛是指申命记 6:4-6，经文强调要爱独一的真神，要把神的话语教导儿女，殷勤诵读神的话语。示玛在希伯来文是“要听”的意思，申命记 6:4 一开始就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这三节经文是以色列信仰的核心部分，他们把示玛当作“信经”，犹太人必须每天诵读两遍示玛，一遍在早上九点以前，一遍在晚上九点以前。

犹太人第二种的祷告，叫作“示玛那斯”。“示玛那斯”包括了十九段祷告文。犹太人从小就要每天背诵示玛那斯三次。一次是在早上九点，一次在中午十二点，另外一次是下午三点。因著每天早上、中午、下午都要背诵，于是渐渐的变成了一个传统习惯，失去了祷告真正的意义。他们的祷告越背越快，变成了每天非做不可的责任，因而失去了内心对神的敬虔。

3. 正确的祷告态度

主耶稣并不是说，在公众场合的敬拜不好，祂是警告人不可以为了“让人看见”才祷告。当时有些人（尤其是宗教领袖）希望别人认为自己是圣洁的，所以把公开祈祷当作是其中一个吸引别人注意的途径。主耶稣看穿了他们这些自以为义的行动，祂指出祷告的真义是与神沟通，并非在乎所说的是什么，或者怎样说，或者在哪里说。

在这段教导祷告的经文中，主耶稣先指出“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6:7 用了两个“不

可”，第一个是“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的话”；第二个是“不可效法他们”。有些人在祷告的时候，一次又一次重复所说的话，以为这样神才会听他的祈祷。但是一个真正的祷告，并不是在乎祷告的长短，如果我们的祷告是真心实意的，就不必说得太多了。所以我们在祷告之前，一定要弄清楚我们的祷告的真正用意是什么。

4. 主祷文

主耶稣教导的祷告，以赞美神作为开始，马太福音6:9-10连续的三个“愿”，都是在称颂神：“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愿你的名被尊为圣”是指只要我们谨慎地、尊敬地用神的名，就是尊崇祂的圣名。

主耶稣教我们祷告的时候，首先要向神发出赞美，然后才为自己的需要祈求，这是应该有的次序，如果我们一开口就是为自己的需要祷告，忘记了神的需要、教会的需要，这是神不喜悦的。

马太福音6:11-13谈到三个为个人的祈求：

1. “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这是我们肉身的需要。马太福音6:32，主耶稣说：“你们要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这些东西不但是指我们日常生活的必需品，更是指著我们所有的需要，譬如事业、婚姻等等。天父知道我们每一个人的需要，祂清楚地告诉我们，只要我们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那么所有的其他东西都会像附带品一样加给我们的，这是祷告的次序，也是操练我们信靠神的方法。
2. “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让我们看见得到别人的饶恕和赦免是我们心理上的需要。这是主祷文中唯一带有条件的祈求，并不是罪人向主的祷告，因为主流出宝血洗净我们的罪，是祂送给我们的一份礼物，并没有要求我们付出任何代价，这里的祷告是让我们学习怎样宽恕别人。
3. “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这是属灵方面的需要，祈求主救我们不要落在恶者的权势之下。神是不试探人的，不过祂有时候容许我们受试探。但神曾经应许，不会让我们落在我们不能忍受的试探里（哥

林多前书10:13）。

登山宝训-04（6:14-7:6）

1. 饶恕（6:14-15）

在6:14-15两节，主耶稣讲到饶恕的学习，祂早已为我们树立了饶恕的榜样，祂到世上来是作为赎罪的羔羊，使我们的罪得到赦免，得以与神和好，这就是饶恕。主耶稣教我们要饶恕别人七十个七次，不过，饶恕不是一个数字，而是神放在祂儿女心里的一种态度，如果我们数算著饶恕了别人多少次，那么我们还没有学会什么是饶恕。我们已经被神饶恕了那么多次，也有义务来饶恕别人。

2. 禁食（6:16-18）

禁食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一般犹太人的禁食，在禁食期间不吃任何固体或流质的食物，只是喝水；第二类是特殊的禁食，既不吃任何食物，也不喝水；第三种禁食是禁戒某类食物。无论是哪一类的禁食，目的都是为了专心祈祷，操练自律，提醒自己要过简朴的生活，帮助我们思想神的恩典。本来，禁食是犹太人每年一次在赎罪日履行的义务，但是法利赛人却为了给别人留下“圣洁”的深刻印象，自愿一星期禁食两次。

主耶稣并不反对禁食，只是指责那些为了赢取别人称赞而禁食的人，这种是伪君子的行为。主耶稣赞赏的是那些真诚的、暗暗而行的自我牺牲的行为，祂希望我们不是为了自私的欲望而来服事祂，这样，天父必然报答我们。

3. 智慧理财（6:19-23）

“积攒财宝在天上”不单是指十一奉献，也包括所有顺服神的行为。为什么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呢？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如果你的财宝在地上，你的生活就会以属世的东西为中心。如果你积攒财宝在天上，你的生活会以属灵的事为中心，这两者是相对的，一个是暂时的，一个是永久的。属地的事是暂时的，属天的事是永久的。

主耶稣教我们要用“属灵的眼光”来做事，因为属灵的眼光能够帮助我们从神的角度来看世界。不过这种属灵的洞察力很容易被蒙蔽，因为

自我的欲望、兴趣和目标都会阻碍属灵的视线。恢复属灵视力最直接的方法就是服事神；定睛在神身上可使眼睛明亮。

4. 不要忧虑（6:25-34）

主耶稣举出天上飞鸟的例子，劝我们不要注目在日常生活的需要上，祂。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我们的天父照样养活它，何况我们呢？为了加强这个重点，主耶稣又例举了两个例子（6:28-30）

主耶稣用百合花来代表所有的花，它形容百合花不用纺线，仍然有华丽的花瓣，这是针对当时妇女需要纺线做方服的背景而说的。至于把草丢在炉里，则是因为巴勒斯坦地的人通常会用草做燃料。主耶稣讲完这两个例子之后，便总结说：“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

这是宝贵的应许，所以我们不要像不信的人那样为衣食忧虑，这是并不是我们的人生目标，神要我们注重先后次序，“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是指让神在你的生命中居首位，让祂的旨意充满你的思想，以祂作为你的榜样，凡事都顺从祂，只要把神放在第一位，神自然会为你安排其他的事情，你不必为这些事情操心。

主耶稣教导我们不要为明天忧虑。为明天计划是善用时间，为明天忧虑却是浪费时间，这两者的分别有时候实在是很难判断的。如果我们谨慎地计划，预先思考目标、步骤和进程，并且信靠神的引导，自然会帮助我们减轻忧虑。主耶稣叫我们不要忧虑。

进入马太福音第七章，主耶稣仍然以宣告一个新的原则作为开始，他宣告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接著，他详细地说明理由：“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

耶稣所说的“你们不要论断人”是反对那种伪善和审判的态度，那种态度的目的是为了抬高自己而贬低别人。主耶稣叫我们不要批评别人，反而要思想自己的动机和品德。如果你准备去批评别人，首先要检讨自己是否也该受同样的批评（注：刺和梁木）。

马太福音7:1-6为什么用狗和猪来作比喻呢？根据犹太人的洁净条件，猪是不洁净的动物，任何人接触过不洁净的动物，就会在礼仪上不洁。主耶稣藉这个例子教导我们，不应该把神圣的教导交托给不圣洁的人。这并不表示我们不要向未信的人传讲神的道，而是应当有智慧去分辨所教导的对象，这样才不会浪费时间和精力。

登山宝训-05（7:7-29）

1. 祈求态度的教导（7:7-14）

主耶稣说到祷告的时候，他所用的词是：“你们祈求”。“祈求”的意思是“请求”、“恳求”或者是“哀求”。当主耶稣讲到自己的祷告生活的时候，祂是说：“我要求父神”；当祂说到我们的祷告的时候，祂则教我们要恳求、要祈求神。主耶稣可以要求他的父神，因为他的身份是与神同等的，但是我们却是以祈求者的身份来到神面前的。

有人指出说，“祈求，寻找和叩门”这些希腊词是现在完成的时态，把它准确地翻译成英文应该是：坚持祈求，坚持寻求，坚持叩门，不单单是一次就完成的行为，而是一个持续性的行为，因此这是一个持续性地祈求、寻求和叩门的祷告生活。神应允“凡祈求的，就得著；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马太福音这里说，我们祈求，神就会成全，但是我们必须留心自己的祈求是否妄求，有没有合乎神的旨意。有时候，神知道我们在向祂祈求“毒蛇”，所以纵使 we 坚持不断地祈求，神也不应允我们。

在马太福音7:13-14，主耶稣鼓励我们要委身给神，所以祂叫我们要进窄门，进入永生的门虽然是窄门，并不是说作基督徒非常困难，而是说我们可以走不同的道路来度过一生，当中只有一条路可以使我们永远与神在一起，相信并且接受耶稣就是通往天国惟一的道路，因为祂为我们的罪而死，使我们在神面前可以称义。这条路可能不受大众欢迎，但这是真实和正确的路，我们要为神赐下这条路而感恩！

2. 坏树不能结好果子（7:15-23）

这个段落的主题是：坏树不能结好果子。在

开始的时候，主耶稣首先提醒门徒要防备假先知，因为假先知是披著羊皮的狼，把自己扮作光明的天使，只说君王和百姓爱听的预言，并且声明所说的都是神的信息。

对于犹太人来说，防备假先知不是新鲜的事情，因为在旧约时代，假先知是非常普遍的，很多先知都提过这样的警告，现在新约重复这样的警告。

主耶稣要我们防备的假先知，并不是法利赛人或者犹太人的假教师，而是马太福音24章所预告的，将会来到信徒当中的假先知。在末世的时候，假教师很普遍，所以主耶稣说，要提防那些说话虔诚，动机却是为了金钱、名声或权力的权柄的人，这些人往往喜欢在谈论中贬低基督、荣耀自己。

怎样才可以分辨真假的先知和教师呢？凭著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因为荆棘不能摘葡萄；蒺藜不能摘无花果，葡萄和无花果都是巴勒斯坦地区的主要粮食之一。

“果子”并不是指他们言语的果子，因为他们说的话大部分都是真理，所以在分辨真假先知的时候，要找的是他们个人生活中的果子。一个活出圣经真理的教师，也会显出好行为和崇高的道德品格，求圣灵带领我们，帮助我们分辨真伪，捍卫真理。

在马太福音7:21-23，主耶稣揭露那些看起来很敬虔的人，却和祂没有个人的关系。这里指出这些人和主从来没有一个正确的主仆关系。如果你嘴里嚷著“主啊、主啊”，却不顺从主，不听从主的吩咐，那么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你是在做你自己的事，是为了自己的荣耀而满足你自己的需要。

3. 盖房子的比喻（7:24-27）

这是教导我们要行道。凡听见主耶稣的话就去行的，就是聪明人，懂得把房子盖在坚固的磐石上；相反，凡听见主的话却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两个盖房子的人都听见主的话，只是一个愿意按照主的话去行；一个怀著顽梗的心不去行，结果引致两个截然不同的结局。

雅各书1:22-25详细地综合了听道和行道的教导，听神的道的确很重要，不过遵行祂的道、去

做神所说的更加重要，能将“听道”和“行道”结合起来的，就是顺服主耶稣，除了顺服之外，再也没有其他方法了。

马太福音7:28-29两节经文，是整个登山宝训的总结，经文记载说：“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文士是律法教师，经常引用传统的权威，来支持自己的论点和对律法的解释。但是主耶稣没有引用任何一个拉比的话，他自己说的话就是权威，是一个崭新的权威，因为祂本身就是道，毋须借用任何人、任何的权威，祂当初就是满有权柄地降临，自然能够用权柄来教训人，所以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

主耶稣所行的神迹（太 8-9 章）

马太福音的第八章至第九章记载了主耶稣所行的一连串神迹，譬如治好百夫长的仆人、平静风浪、医治被鬼附的人、医治血漏的妇人等等。每一个神迹都有精彩的故事，带出了主耶稣几方面的能力，第一是治病的能力；第二是控制大自然的能力；第三是胜过死亡的权能；第四是克制鬼魔的权能。

1. 医治大麻疯病人的神迹（8:1-4）

耶稣从山上下来时，有一个长大麻疯的人来拜他，求主耶稣医治他，那个人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主”的希腊原文是主人的意思，新约圣经用这个字来称呼神多达650次，这里则是第一次用“主”这个字来称呼耶稣基督。

按照犹太人的传统，如果有人染上这种病，祭司会正式宣告此人是麻疯病人，同时要他搬出城市，和其他麻疯病人一起生活，直到他痊愈或者死去。因著这个原因，一个麻疯病人必须大叫“不洁净！不洁净”来引起别人的注意，使人们不会太靠近他，可见大麻疯病人是被社会排斥的人，并且在宗教礼仪上成为了不洁净的人，因为大麻疯是不洁净的象徵。

这个大麻疯病人相信主耶稣有医治的力量，所以他来拜耶稣，并且信心十足地说：“主若肯，

必能叫我洁净了。”他把主权交给主，他没有扯住主耶稣，非要耶稣医治不可，反而是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换句话说，如果主耶稣不愿意医治他，他也不会反对的。但是主耶稣伸手、医治他。

伸手摸大痲疯病人是很特别的动作，因为触摸痲疯病人是不符合洁净礼仪的，你摸了痲疯病人，就在礼仪上就不洁净了，不能进入神的殿，但是主耶稣亲手摸他，把爱心带给他。主耶稣不但医治了痲疯病人身体上的创伤，更加透过触摸的行动，医治病人心灵的孤单和被人撇弃的创伤。

大痲疯病人得到医治之后，主耶稣吩咐他“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这是摩西律法的要求，利未记第14章记载，痲疯病人洁净的那天，他要带上两只鸽子。一只要被杀死，把它的血放在一个盆中；另一只沾一点血，然后放走它。痲疯病人经过这个洁净的仪式后，生命就得著全新的释放。

主耶稣为什么吩咐那个痲疯病人，切不可把医治的事情告诉别人呢？有人认为可能有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耶稣不愿意别人只把他当作一个行神迹的人而已；第二个原因：他不愿意治病的神迹被过分宣传，以致拦阻了他的传道事工。

2. 医治百夫长仆人的神迹 (8:5-13)

百夫长是罗马的军官，负责统管一百名士兵，是犹太人眼中的外邦人；迦百农这个城市是军队驻守的一个防备城市，也是一个税站，这就解释了主耶稣为什么在这里先后遇上百夫长和税吏马太。主耶稣在加利利省的传道工作，就是以迦百农作为总部。

主耶稣刚来到迦百农，有一个百夫长前来求他医治自己的一个仆人，当主耶稣答应前往百夫长的家里医治的时候，百夫长却推却了，因为他知道权势是什么，所以不敢劳动主耶稣到他家里。与此同时，百夫长也表现出他对主耶稣的信心，他知道面前的耶稣是有权能的，可以用言语来医治病人，所以他说：“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

主耶稣听完百夫长的一番话后，觉得希奇，于是立刻教训跟随的人：“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

过。”

按照常理来说，以色列人熟读圣经，理应知道眼前的这位就是旧约预言的弥赛亚是拯救者，但是他们没有接受耶稣，反而是来自外邦的百夫长深信主耶稣，最后赢得了主耶稣的称赞。主耶稣没有亲自去抚摸那个仆人，而是因著百夫长的信心而用一句话医治了他。

在这个神迹里面，主耶稣讲了一段很特别的话 (8:11-12)，这段话和神迹没有关系的，主耶稣是要指出，天国的福音本来是为以色列民预备的，后来因著犹太人拒绝了耶稣基督，所以这个好消息将会被传到外邦人当中，许多外邦人将成为神的国度的一份子。

3. 主耶稣医治彼得的岳母和许多其他的人 (8:14-17)

彼得的岳母给我们作了好榜样，当耶稣治好了她，她立刻起来服事祂。彼得的岳母得到医治的那天，有很多被鬼附著的人都来到主耶稣面前寻求赶鬼治病，这表示主耶稣的名声已经渐渐地在加利利地区传开了，我们全能的主怀著怜悯的心肠，用一句话就把鬼全部赶出去，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

4. 跟随主耶稣的人应当付的代价 (8:18-22)

主耶稣治好所有的病人之后，吸引了许多人围著祂，于是祂坐船渡到加利利海的东边去。有一个文士言之凿凿地表示：“夫子，你无论往哪里去，我要跟从你”。不过，主耶稣知道这个文士可能只是一时的冲动而已，于是他讲了一篇简短的信息，说出跟随耶稣的代价是什么。跟随耶稣并不容易，通常要付上很大的代价和牺牲，但是不一定会得到地上的回报和保障，耶稣自己连睡觉的地方也没有。跟随基督的代价高，但作基督门徒的价值更高，这是一项存到永远的投资，报酬是难以想像的。

除了这个文士之外，又有一个门徒想跟随耶稣，他提出的要求是：“主啊，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主耶稣却回答：“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这里所说的“埋葬我的父亲”并不是说，那门徒的父亲死了，在当地的文化中，“埋葬我的父亲”意思是指供养父亲直至他离世，换言之，那个门徒的父亲仍然是健

在的，所以他并不是请求耶稣让他先回去埋葬已经死去的父亲，而是在拖延时间，要等父亲死去后才跟随耶稣。

5. 平静风浪的神迹 (8:23-9:17)

马太福音8:23-27是主耶稣平静风浪的神迹，显明了祂有控制大自然的能力。上文的8:18告知，主耶稣准备坐船去加利利海东边的时候，有文士来找祂，引发祂向众人讲论跟随主的代价。

现在，主耶稣和门徒终于上船了，准备度到加利利海的东边。忽然，天气起了变化。主耶稣和门徒在船上遇见的是大风暴，本来是渔夫的门徒也害怕起来，可见当时的风暴多么凶猛。

在风浪当中，船几乎满了水，门徒在慌张地琢磨著要怎样对付，主耶稣却在船尾睡觉！主和门徒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呢？一个是安静睡觉、一个是慌张地不知所措。主耶稣能够安然睡觉，可见他的确是累了，身体有需要休息；但是更主要的是，祂知道这次的风暴不会对祂和门徒形成任何危险，因为祂有权柄控制大自然。

面对著恶劣的天气，门徒感到命在旦夕的时候，他们决定要叫醒主耶稣，马可福音的记载“门徒叫醒了他，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可4:38）这句话有点埋怨的口吻，好像是说：“主啊，我们快淹死了，你还在这里睡觉，不救我们吗？”

主耶稣用一句话平静了风浪。在主耶稣说话之前，风浪仍然使船摇晃不定，船身满了水，门徒害怕丧命海中；但是主耶稣轻轻地说完一句“住了吧，静了吧”，风和浪就大大的平静了！

众门徒看见这种情形，觉得希奇，这显示出门徒不知道耶稣基督有控制大自然的能力，所以看见主平静风浪之后，才感觉到惊讶。

6. 在加大拉医治两个被鬼附的人的神迹 (8:28-34)

此神迹又称为“赶鬼入猪群的神迹”神迹发生的地点加大拉位于加利利海的东南面，是低加坡利的其中一个联盟城市。低加坡利的大部分居民是外邦人，这就解释了为什么那里有猪。犹太人认为猪是不洁净的，所以犹太人不养猪，只有外邦人才养猪。

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记载，会发现赶鬼入猪

群的神迹是在格拉森发生的，为什么马太福音却说是在加大拉呢？其实他们所指的是同一个地方。主耶稣来到加大拉的时候，迎接祂的不是普通的群众，而是两个住在坟茔里，被鬼附著的人，这两个人被鬼制服了，更加被城里的人离弃了。

他们看见主耶稣的时候说：“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这句话并不是那两个人讲的，而是附在他们身上的鬼讲的！鬼辨认出耶稣来，也知道耶稣是谁。鬼知道自己的最终命运了，所以央求主耶稣打发他们进入猪群。按照其他福音书的记载，闯下山崖的猪有二千多头，这么多鬼附在那两个人的身上，他们的痛苦可想而知了！

按照犹太人的礼仪规条，主耶稣所遇到的那两个人是不洁净的，他们既不是犹太人，又被鬼附著，住在坟茔里。无论他们如何不洁净，耶稣都帮助他们。同样道理，我们也不应该对那些“不洁净”、“令人厌恶”、违背我们的道德标准的人置之不理，反而要知道每一个人都是神独特的创造，都需要神的爱。

主耶稣赶鬼入猪群这件事非常震撼，放猪的人连忙跳进城去，把这件事告诉城里的人，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央求他离开他们的境界，因为他们害怕耶稣的超自然能力，他们也为失去了一群猪而感到不安，害怕耶稣在那里的时候，不知道又会损失多少头猪。加大拉的人爱财富过于爱耶稣，

7. 医治瘫子的神迹 (9:1-8)

在这个神迹里，最惹人注目的并不是瘫子得到医治，而是主耶稣说了一句：“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主耶稣看见眼前的这个瘫子除了需要健康的身体之外，也需要健康的灵魂。不过，这句话引起了文士的讨论，认为主耶稣说了僭妄的话，因为只有神才有赦罪的权柄！

说一句“你的罪赦了”是容易的，但是要使瘫子行走就困难得多了！主耶稣藉著医治那瘫子来支持自己的话，祂的行动就证实祂的话是真实的，祂有能力赦罪和医治。

8. 呼召税吏马太 (9:9-13)

马太本来是犹太人，受罗马政府委任作迦百

农地区的税官，负责向市民和路过这城经商的商人收取税款。由于税官可以在收取税款时索取佣金，并且滥收佣金来增加自己的收入，所以犹太人十分憎恨税官诈取金钱的行为。不过，主耶稣却呼召马太作门徒！

主耶稣不但呼召马太，还和其他的税吏和罪人一起吃饭，这件事引起了法利赛人的讨论，因为在他们的眼中，税吏和罪人都是不洁净的，凡是和他们接近的人也会成为不洁净的。法利赛人关心自己表面的圣洁过于对人的帮助，他们常常批评别人而不会鼓励人；他们表面上尊重别人，实际上却没有提供帮助！但是神关心所有的人，包括有罪和受伤的人。

9. 新旧的比喻 (9:14-17)

当施洗约翰的门徒前来查问耶稣的门徒为什么不禁食时，引发了主耶稣的教导。主耶稣用新郎和陪伴之人的比喻，解释施洗约翰的门徒禁食是表示为罪哀恸，预备弥赛亚的来临。天国降临好像结婚的筵席，耶稣就是新郎，祂的门徒是陪伴，新郎既出席筵席，陪伴就不应当哀哭或禁食，所以，耶稣的门徒无须禁食。

为了令人明白祂的教训，祂引用了两个简单的例子加以说明，一个是新布旧衣服、另一个是新酒旧皮囊。在那个时代，人们用的布料都是没有经过缩水处理的，如果把一块从来没有缩过水的新布补在一个已经被水洗过很多次的旧衣服上，到再次洗这件衣服的时候，新布就会皱缩，并且会把原来的破洞弄得更大。所以主耶稣告诉人们不要企图用新布补旧衣服。另一方面，当时的酒是放在用羊皮缝合而成的密封酒袋里，酒发酵的时候会膨胀，使酒囊的皮革扩张，如果这个已经扩张的皮酒袋再装新酒，就会因著新酒的发酵而破裂了，所以新酒通常都要装在新的酒囊里。

这两个例子是指出，耶稣来不是为了修补古老的犹太教宗教传统和规条，如果真的是这样，祂的信息便会破坏传统了。主耶稣来是为要带来新的事物，所以要有一个新的开始。

10. 睚鲁女儿复活及医治血妇人的神迹(9:18-26)

管会堂的人负责行政工作：看守会堂、监督敬拜、办理周日的学校、安排安息日讲员等等，是一个有地位的敬虔犹太人。

一个这么有地位的人主动来见耶稣，是因为他相信耶稣有医治的能力。路加福音第八章，记载睚鲁来见耶稣的时候，他的女儿还没有死，只是快要死了！无论如何，主耶稣听完睚鲁的话后，便立刻跟著他去。怎料在途中却发生了一件意外，耽误了他们的行程，那件意外就是有一个患血漏的妇人，摸了主耶稣的衣裳缝子，使她患了十二年的血漏病得到医治。

主耶稣正赶著去救人，祂其实可以当作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可是祂停下脚步，处理了那个妇人的情况。马太只是简略地记载过程，但是路加福音第八章却详细地交待事情的来龙去脉。(路加福音8:40-56)。

按照摩西的律例，这个患血漏病的女人是洁净的，在患病的十二年来，她不能与人接触，不能过正常的生活。

当她听到主耶稣在城里的时候，她知道自己有机会得到医治了，但是她因著自己的不洁净而不敢正面求耶稣医治，只能够杂在众人中间，找机会从后面来摸耶稣的衣裳缝子，因为她相信：“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

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妇人得到医治，主要的原因并不是她摸了主耶稣的衣裳缝子，而是因为她对主充满了信心，她相信主耶稣有能力医治她。这份信心得到主耶稣的称赞，(马太福音9:22)当这位有能力的医生在中途停留了一段时间後，睚鲁的女儿已经死了！

但是主耶稣有能力使死人复活，祂在别人的片嗤笑声中，使这个十二岁的女儿复活，把活生生的一个闺女交在睚鲁的手中。人死了竟然能够复活，这是何等奇妙的事情！于是这风声传遍了那地方，也就是传遍了迦百农。

11. 医治两个瞎子的神迹(9:27-31)

主耶稣离开睚鲁的家，继续往前走的时候，有两个瞎子跟著他，求主耶稣医治他们，(马太福音9:27-31)这两个瞎子称呼耶稣：“大卫的子孙”这是当时的犹太人对那将要来的弥赛亚的称呼，这两个瞎子虽然看不见东西，但是他们心灵的眼睛是明亮的，知道所遇见的这位是弥赛亚，是大卫的子孙，有医治的能力，所以他们跟在主耶稣后面，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

不过，主耶稣没有立刻答应两个瞎子的请

求，而是让他们继续跟著自己，直到进了房子。主耶稣这样做是要看看两个瞎子的信心是否足够。

“瞎子就来到他跟前”这句话显示这两个瞎子的坚持不懈，他们知道耶稣可以医治自己，於是不让任何东西阻碍他们找耶稣，一直跟著耶稣。这就是真信心！

主耶稣和瞎子的对话很有意思，记载在马太福音9:28-30，这两个瞎子是因为什么原因得到医治呢？是因为他们的信心！相信主耶稣能够使他们重见光明，所以主耶稣是照著两个瞎子的信，成全了他们的愿望。

这两个瞎子重见光明之后，主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可以把这件事传扬出去，因为祂不想别人认为祂是为了行神迹而行神迹！主耶稣的医治是出于神对人的怜悯，而不是为了自己的荣耀。

12. 赶出哑巴鬼的神迹(9:32-34)

这是和医治瞎子的神迹在同一个场合发生的。法利赛人控告耶稣靠著鬼王赶鬼，这种讲法根本是不能成立的！那么法利赛人为什么要毁谤耶稣呢？综合而言有四个原因：

- 1) 认为耶稣漠视了他们的宗教权威；
- 2) 觉得主耶稣削弱了他们对群众的控制力；
- 3) 主耶稣的言论和所行的神迹挑战了他们的信念；
- 4) 原因是主耶稣揭露了他们缺乏真诚的动机，他们的行为大部分都是假冒为善的。

13. 庄稼多工人少(9:35-38)

马太在9:35总结了主耶稣初期传道的工作，主耶稣每到一个地方，首先是进入犹太会堂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然后才是医治各样的病症，这是主耶稣为我们设立榜样。

主耶稣走遍了加利利拥挤不堪的大小村庄，祂看见许多的人，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主耶稣形容这些人“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这是很贴切的形容。羊群被赶出羊圈之后，如果没有牧人，它们不会聚成一群的，而是在山中各走各的路，结果在山中失散了，那种情况就像以西结书34:5-6所形容的一样，这就是主耶稣所看见的众人，每个人偏行己路，追求自己的享乐和生活方式，没有把神放在心里。但是主耶稣来

到世上，就是作我们的牧者，带领我们回到安全的羊圈里面。

主耶稣然后又用田地里的庄稼来形容这些人。在主耶稣的心中，眼前的这些人都是成熟的庄稼，许多人已经预备好把生命交托给基督，只要有工人来收割，把天国的福音告诉他们，那么他们就能够得救恩了，问题是“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

这也是我们现在的情况，如果要数一数还有多少人没有听过福音，仍然在困苦流离当中，实在数不清，但是愿意委身事奉的又有多少人呢？庄稼多，工人少，所以主耶稣吩咐我们去作福音的工人。

差遣 12 门徒(10:1-42)

当主耶稣说完了要派人去收割庄稼之后，祂便叫了十二个门徒来，准备差遣他们，这是马太福音10:1记载，经文说：“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

主耶稣首先赐给门徒能力和权柄，然后再差派他们出去做工，“赐”表达出门徒本来根本没有任何这些权柄，但是主耶稣把这些权柄白白地赐给门徒，所以当门徒有能力赶鬼治病的时候，就要将荣耀归给神。

10:2称呼12个门徒是使徒，表示他们是带著使命出去的，是被差派出去的人。从世俗的眼光来看，主耶稣挑的这些门徒，都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他们当中没有一个是学者专家，也没有什么社会名流，他们只是一群平凡的老百姓：彼得、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这四个人都是渔夫；马太是一个被形容为罪人的税吏；另外还有激进党的西门等等。

马太福音讲到主耶稣差派门徒出去之前的教导，简单来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1. 使徒们的工作(10:5-15)
2. 主的门徒将进入他们的工作，并且面对新的难处(10:16-23)
3. 主耶稣指出所有信靠神的人都要作祂的仆人，直到祂再来的日子。(10:24-42)

在10:5-15，主耶稣清楚地交待了门徒传福音的对象和他们的工作等等，吩咐他们不要进入外

邦人的地方，只要往以色列家寻找迷失的羊。

按照当时的地形分布，“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这句话已经限制了门徒传道的范围：往南不能越过撒玛利亚，往西不得超过推罗和西顿，往北不要超大马色，也不要进入低加波利的城市，因为这些都是外邦人居住的地方，换言之，十二个门徒只能够停留在加利利附近的犹太社区里面传福音。

主耶稣第一次差遣门徒出去传道，却限制他们在很小的范围之内做工，因为他们是主耶稣的先锋队伍。主耶稣打算自己稍后也要进到那些城市传扬神国的福音，所以祂派遣门徒打先锋，叫他们先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主耶稣吩咐门徒单单到犹太人当中，因为在神的救赎计划中，福音首先是传给犹太人的，然后再由他们把福音传遍世界。当我们看教会的发展历史时，就知道犹太裔的门徒和使徒后来把基督复活的好消息传遍整个罗马帝国，使外邦信徒的人数不断增加。圣经清楚教导，神的救赎信息是给予全人类的，是不分种族、性别或著国籍的。

门徒应该怎样传福音，传什么信息：马太福音10:7-8告知“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疯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这是有先后次序的，先是传福音、讲信息，然后才是赶鬼治病。

主耶稣劝门徒不要为日用的饮食忧虑，马太福音10:9-10，主耶稣叫他们除了身上穿戴著的东西之外，不要带额外的行李。事奉神的工人应当得到照顾。

马太福音10:13-14说：“那家若配得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

主耶稣为什么会说这番话呢？原来，那时候的人非常重视祝福，如果他们遇见你，他们会说：“愿主与你同在，愿神的祝福临到你和你的子孙”，你就要回应“谢谢你”，然后他就离开了。但是后来他想了想，觉得你不值得这些祝福，或许因为你是一个外邦人，或许是为了其他理由；他就会回过头来找你，说：“我要收回那句祝福你的话”。这是当时的习俗，他们觉得如果一个

人不值得这样的祝福，他们一定要收回那个祝福。同样的，耶稣也是这么说，如果那家配得平安，就让平安临到那个家庭，如果不配得，你们就把平安带走，除了收回平安的问候之外，主耶稣还吩咐门徒要把脚上的泥土跺下来。

跺脚是一个象征性的动作，表示彼此的关系从此切断。虔诚的犹太人离开外邦人城市的时候，往往会跺掉脚上的尘土，表示他们与外族人的风俗无关。门徒跺掉脚上犹太人城市的尘土，则表明这个犹太人的城市或者家庭拒绝接受弥赛亚，失去了跟从基督的机会，作了错误的抉择，而且这些人与门徒是没有关系的。

最后，主耶稣引用所多玛和蛾摩拉的例子，警告拒绝弥赛亚的严重后果。所多玛和蛾摩拉两个城市十分邪恶，结果被神降火烧毁；至于有机会听福音而拒绝接受福音的人，他们在审判时比在这些邪恶城市中从未曾听闻福音的人处境更糟！

在马太福音10:16-20，主耶稣指出，门徒将要受到的攻击就像凶猛的豺狼一样，所以要有智慧地面对。不单驯良像鸽子，也要敏锐和审慎，不要迷迷糊糊地被人利用，反而必须平衡智慧和驯良两方面来完成神的工作。

教导完待人处事的正确态度之后，主耶稣便提醒门徒要防备别人的攻击，以及面对攻击时的处理方法，(10:17-20) 主耶稣在这里似乎预言了门徒要面对的情况，他们有可能被交给公会受审，有可能身体上会受到鞭打，为主的名受苦。主耶稣告诉门徒当他们因为传福音的缘故而被捕时，不用担心怎样答辩，神的灵会引领他们说话。

有些人引用这句话，误以为传福音不必作准备工作，因为神到时候会带领，这种想法是不对的。主耶稣只是叫我们不要担心，而不是叫我们不必作准备的工作。所以在马太福音10:21-23，主耶稣除了把末世的情况告诉门徒之外，也再次鼓励他们要努力传道，不要惧怕逼迫。

10:22所说的“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的真正意思，并不是得救的方法，但是它是真正委身于耶稣的凭证，是指著在逼迫之下仍能忍耐的，必蒙神的记念。在马太福音10:23，主耶稣教我们如果在一个城市受到大逼迫，就要到另一个城市去传道，经文用了“逃”字来强调逼迫，劝勉门徒要努力完成主所交托的工作。

马太福音10:24-25指出“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这里的意思是说，学生不能希望所受的苦和迫害少过老师；仆人如果有主人一样的命运，也就够了。主耶稣藉这句话预告祂自己即将会遇到的苦难，同时让门徒知道，主耶稣既然被人拒绝、被人辱骂，那么门徒和其他传福音的人也会有同样的遭遇，所以主耶稣又对门徒：“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何况他的家人呢？”

讲完了门徒有可能遇到的逼迫之后，主耶稣叫他们不要因著迫害和威胁而妨碍为主作见证的机会，鼓励他们要把听到的真理公开宣告，(10:26-31)。10:27所说的“房上”，其实是指“房顶”，因为当时的人有一个习惯，就是在房顶诵读一些公布或者教训。

为了增加门徒的信心，主耶稣用了一个简单易明的例子来教导门徒

主耶稣一次又一次地告诉我们，即使是小小的麻雀，天父仍然看顾祂自己所创造的。麻雀是非常普遍的鸟类，几乎是一文不值的，但是天父仍然看顾，神对我们这些照著祂形象所造的人所付出的爱，更是无微不至的。

马太福音10:31的“所以”这个词总结了神对我们的爱和鼓励。主耶稣在10:1-23告诉门徒，他们出外传福音，就像羊进入狼群一样，一定会受到逼迫。现在主耶稣告诉门徒，不要害怕这些逼迫他们的人，这些人最多只能伤害他们的身体，却不能杀他们的灵魂。主耶稣强调，作门徒的职责就是传扬耶稣的福音，如果没有天父的许可，敌人是不能动他们一根头发的，因为在天父的眼中，他们比任何东西都宝贵。

马太福音10:32-33是一节十分严肃的教导，也是一个明显的对比。主耶稣在建立信徒的信心，鼓励每一位信徒都不要离弃真理。

马太福音10:34-39是另一个的教导，是讲到做门徒的代价。10:34所指的“太平”可以翻译为“平安”，圣经提到三种平安：

第一种：与神和好的平安(罗马书5:1)。

第二种：指灵性上的平安，我们与神和好之后，藉著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就能享受到这种心灵上的平安(腓立比书4:7)。

第三种，是指世界的和平，就是当神的国来临的

时候，世界便得享太平。诗篇和以赛亚书都提过这种平安(诗篇72:7)。

以赛亚书9:6描写弥赛亚诞生的时候，称呼弥赛亚是“和平的君”；路加福音2:14记载，当主耶稣诞生的时候，一大队天兵和天使齐声赞美神，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与神；在地上平安归与祂所喜悦的人。”

另外，主耶稣自己也说过：“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约翰福音14:27)，那么，为什么祂对著这十二个门徒，却说：“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呢？

主耶稣的确给人带来和平，这是信徒和神之间的和平，也是人和人之间的和平，并非那种掩饰彼此意见分歧而粉饰出来的和谐。与此同时，基督的降临也必然带来相争的后果，这指著基督与敌基督相争、光明与黑暗相争、基督的子女与魔鬼的子女相争，这种冲突甚至在同一个家庭的成员中也会发生的。

在马太福音10:35，主耶稣详细地解释他怎样叫地上动刀兵，这节经文列出来的关系都是世界上最亲的人，并且都是有伦理关系的。这里是不可以按照文字表面的意思来解释的，主耶稣来到世上并不是要破坏我们的家庭，使我们和家人反目，这里的意思是指出，信徒会因著信仰的关系，受到家人的迫害，所以祂说“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

委身基督真的有可能使我们和所爱的人分隔，耶稣说这番话，并不是鼓励我们违背父母或者在家中引起纷争，反而是显明祂要求我们在两者之间作出决定。当我们决定信靠祂的时候，我们和别人的价值观、道德、目标和决定，理应也是不同的，同时也会导致我们和其他人中间出现距离。在这个时候，我们要懂得衡量，一方面不要忽略你的家人，另一方面也不要忘记你对神的委身比他们更重要，神应该在你的生命中居首位。

主耶稣对门徒的要求也是非常严格的，(10:37-38)我们信耶稣并不是用来陶冶性情；也不是因为对某些哲学和主义失去了信心，所以用耶稣来填补心灵的空档，主耶稣对我们说，若有人要信靠祂、跟随祂，就要爱祂过于父母儿女，以及其他的一切。

作主的门徒绝对没有中庸之道，如果不背著

十字架来跟从主的，不配作祂的门徒。

马太福音在这里第一次提到十字架。十字架是当时罗马政府用在死囚身上的刑具，主耶稣形容跟从祂的人，就要背著十字架这种刑具来跟从祂，这是指出，跟从主的道路是难走的，有时候更有可能会牺牲殉道，这代表了信徒全然的委身。当我们背起十字架来跟从耶稣的时候，就是公开地承认和基督之间的关系，并且不理睬别人反对，愿意为主的缘故面对任何事情，甚至为祂受苦受死。

一个愿意背十字架跟从主的人会得到什么呢？马太福音10:39列出了得与失的两方面，这节经文显示出真理的两面：我们如果抓紧生命，便可以得到从神而来最好的东西；相反，当我们愈喜爱今生的享受、权势、地位等等，就愈发现这些东西是何等虚空。所以，享受生命的最佳途径，就是放弃贪恋世上报酬的心，忠心地跟从基督，这样，我们将会承受永生，并立刻开始经历跟从祂的好处。

作门徒的代价很高，但是作门徒的身价也很高！马太福音10:40-42是主耶稣最后的劝勉，也是整篇讲道的总结，祂回到这篇教导在开头的时候所谈论的接待传道者的谈论上，教导我们待人处事应有的适当态度。

主耶稣走遍加利利传道(第 11-12 章)

1. 主耶稣谈论施洗约翰(11:1-15)
2. 主耶稣对祂所处的世代的描述(11:16-19)
3. 不肯悔改城市(11:20-24)
4. 主耶稣的教导(25-30)

1. 主耶稣谈论施洗约翰(11:1-5)

那时候，施洗约翰已经被希律关在监里了，施洗约翰打发门徒来问耶稣一个问题：“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当年，主耶稣来到约旦河受约翰的洗的时候，约翰肯定地宣告，这位就是旧约中预言要来的那一位，但是到了现在，他开始怀疑耶稣究竟是不是真正的弥赛亚了！是什么原因动摇了他的信念呢？

本来，施洗约翰一心一意地期待著弥赛亚来临之后，旧约圣经里所应许的神的国度，马上就要建立起来。可是到现在，耶稣还没有对外宣布祂的权势，也没有任何推翻罗马政府的行动或意

图，所以他开始产生怀疑，于是差遣他的门徒去询问耶稣。

主耶稣没有直接地回答约翰的问题，只是叫祂的门徒回去告诉约翰，祂医治好瞎子、瘸子和聋子，使麻疯病者得到痊愈，叫死人复活和传扬神的福音给贫穷人，这些行动已经说明了祂的身分。

讲完了自己的工作之后，主耶稣总结了一句：“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这便指出，主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推翻罗马政府，马上在地上建立一个新的国度。

到了马太福音11:7，主耶稣开始谈论施洗约翰。祂用了很多反问句，问门徒去到旷野是要看什么，祂的问题是很生动的。约翰一向都是在约旦河的下游传道，那里的河岸两边长了许多芦苇。所以主耶稣问门徒为什么离开城市，跑到约旦河边去，目的是不是为了看芦苇被风吹动的情景？

马太福音11:11是主耶稣所说的一句奇妙的话，祂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兴起来大过施洗约翰的”。只要我们将这话略略地调动，就知道主耶稣是说，一切从血气生的，没有一个人比约翰更大，这是基督对约翰的称许。

但是主耶稣讲完这句话之后，却又说出另一句话：“然而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这是什么意思呢？我们知道，施洗约翰的任务是为基督作准备，所以可以说是属于旧约时代的人，但是新约的信徒却跟随了耶稣，在神将来的国度中，所有人都比施洗约翰承继更多的属灵产业，因为他们会看见和认识基督在十架上成就的事。

换言之，我们是经由耶稣基督成为神的儿女，所得到的地位比那些旧约的人物还要高。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提升了我们的地位。所以主耶稣说，所有由妇人生出的，没有一个人比施洗约翰的；然而从神的国度来说，神赐给我们在教会中的权柄，却远远超过那些先知们所拥有的特权。

11:12指出：“从施洗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这里是指，一个人进入天国会遇到很多的阻力，逼迫更会打击主耶稣的跟从者，所以盼望进天国的人需要有勇气、不摇动的信心、决心和坚持。

另一节经文也是值得留意，就是马太福音11:14，主耶稣说：“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主耶稣并不是说，施洗约翰是复活了的以利亚，而是指出，约翰取了以利亚的先知角色，大胆地对抗罪恶、引导人到神那里去。当天使预言施洗约翰的诞生的时候，天使曾经说：“他必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路加福音1:17)。另外，玛拉基书3:1更加记载了对施洗约翰这位开路先锋的预言。

2. 主耶稣对祂所处的世代的描述(11:16-19)

在马太福音11:16-17，主耶稣谴责那个世代的人的心态。“吹笛”是在婚礼中经常出现的，代表高兴的事情；“举哀”则是丧礼的意思。这个例子都指出，犹太人的心态好像孩童一样，在两种场合都不适合。

从马太福音第十一章这里，我们看见很多人都不知道自己究竟想要什么，马太福音11:18-19形容，约翰来的时候不吃也不喝，于是人们便说约翰是被鬼附著的；而主耶稣来到世上，经常和罪人一起，人们又撇弃祂，说主耶稣是罪人的朋友，是税吏和酒鬼的朋友。

3. 不肯悔改的城市(11:20-24)

主耶稣责备不肯悔改的哥拉汛、伯赛大和迦百农这些城市。

哥拉汛、伯赛大和迦百农这三个城市都是位于加利利海的北部，主耶稣对这些城市：“你有祸了！”经文中所提到的推罗和西顿，是靠近死海的著名城市，旧约先知多次指出，这两个城市因为深陷在罪恶中而受到咒诅；所多玛也是一个著名的罪恶城市，这些城市都因著她们的邪恶而被神咒诅或者毁灭。

伯赛大、哥拉汛和迦百农的人都亲眼见过耶稣，然而他们顽固地拒绝悔改和相信耶稣。耶稣说，世界上最邪恶的城市的居民如推罗人、西顿人和所多玛人见到祂也会悔改，但是加利利诸城的人见过耶稣众多神迹却不肯相信，故他们将要承受的刑罚，得比那些未曾见过耶稣神迹的城市的人更大，所以主耶稣在11:24总结说：“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还

容易受呢！”这是指出到了审判的时候，他们的罪将无可推诿！

4. 得到安慰的教导(11:25-30)

主耶稣首先指出，神的大能作为和天国的奥秘，只让小孩子知道，向聪明人却隐藏起来。所谓小孩子，是指著像儿童一样纯真的基督徒，他们存著一颗单纯的、谦卑的心来领受福音的人；“聪明人”是指一些自以为聪明的、傲慢自大的人，经文这里引伸指法利赛人和律法师。马太福音11:28-30是主耶稣向全人类发出的伟大邀请，凡是在失望、痛苦和恐惧中的人，只要来到祂的面前，效法祂的谦卑和温柔，就可以得到安息。

“轭”是套在牛颈上沉重的木制的器具，牛拖著轭用来耕地。主耶稣说祂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意思就是叫每一个人都谦卑在主的面前，让主成为生命的主宰，因为主在我们每个人身上，都有一个特定的目的和计划，让我们去完成。

当主耶稣十二岁的时候，对祂母亲马利亚说的一段话，便显示出什么是耶稣心中最关切的事，这是圣经里第一次记载的耶稣所说的话。那时候，马利亚和少年耶稣失散了，便回去圣殿找祂，当时主耶稣便说：“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么。”父神的事情正是耶稣生命中最重要 的担子。你觉得这是一个沉重的担子，还是一个轻省的担子？主耶稣说：“我的担子是轻的”，这让我们看见，照著天父的心愿去作的，应该是背著轻省的担子，而不是重担。

5. 安息日的争论(12:1-21)

主耶稣在开始传道的时候，法利赛人和文士等等曾经对祂很感兴趣，并且友善地对待祂，可是当主耶稣宣告祂有赦罪的权柄之后，法利赛人便和主耶稣决裂了。马太福音第十二章是他们第一次和耶稣公然的争论。

马太福音12:1-21的。经文告诉我们，主耶稣和门徒在安息日的时候从麦地经过，门徒因为饿了，于是掐起麦穗来吃，法利赛人因此质询主耶稣，指责祂容让门徒违反安息日的条例。

法利赛人以神的律法和犹太传统的解释作为基础，订立了三十九项安息日绝对禁止的行为，“收割”就是其中的一项。根据宗教领袖所说，

门徒掐麦穗并在手上搓麦粒来吃这个动作已经算是在收割了。法利赛人却捉住这个机会，一心只想控告耶稣。

主耶稣的门徒全部都是犹太人，他们难道不知道安息日的条例吗？当然不会！门徒跟著主之后，已经知道主的言行和祂对安息日的态度，所以门徒在随意地掐麦穗的同时，也知道自己并没有违反安息日的条例，但是法利赛人把握这个时机来攻击主。

马太福音12:3-6是主耶稣的回答，祂首先列举了大卫曾经吃陈设饼的事迹来支持自己的论点，这个事迹记载在撒母耳记上21:1-6，耶稣引用大卫吃陈设饼的原因，是让宗教领袖知道，如果他们定耶稣的罪，也就是定大卫的罪了。当然，宗教领袖绝对不会这样做的，以免引起群众的暴动。

引用完大卫的例子之后，主耶稣转移到祭司的身上，祭司在安息日是需要在圣殿里负责敬拜的，主耶稣指出，如果按照法利赛人的看法，这种行为就是犯了安息日的条例，但是他却没有罪。因为神设立安息日的原意，是叫人休息和敬拜神，所以祭司可以做献祭和安排敬拜的工作。主耶稣用这个例子，指责法利赛人只是僵硬地要求别人和自己去遵从律法字面的意思，却不了解律法的真正意义。

讲完了两个例子之后，主耶稣宣告：“在这里有一个人比殿更大，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这是马太福音12:6-8的主题信息。法利赛人过于注重宗教礼仪和规条，以致忘记了圣殿的真正作用是带人去那里敬拜神，主耶稣比圣殿更大，祂引用何西阿书6:6“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表达祂是安息日的主，只有先知道敬拜的对象，才能适当地遵守宗教的守则和礼仪。耶稣说祂是“安息日的主”，更向法利赛人宣告自己比律法更大，更超越。

马太福音12:9-13是关于安息日的另一个争论，当时，他们在会堂遇见一个枯干了手的人，于是法利赛人刻意问了一条问题，“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他们这样提问的真正目的是要控告耶稣！

法利赛人看重他们的律法过于人的需要，专注耶稣触犯了他们什么规条，却看不见那个枯干了手的人的需要。根据犹太人对律法的解释，在安息日治病是不合乎律法的。假如现在有一个人

受伤，有丧失生命的危险，根据律法，你可以使用止血带，或采取其他任何方法，使这人不致于流血而死；但是你不能采取其他行动来医治他的伤口。直到安息日过后，才能拿纱布，绷带或其他药物来医治他。

耶稣曾多次在安息日治病，当中没有一次是情况危急的。倘若祂改天再医治，便表示祂顺从了法利赛人的权威，认同他们那些偏狭的条例相等于神的律法；倘若祂在安息日医治那人，法利赛人就可以因为祂破坏了规条，而宣告祂的能力不是由神而来的。耶稣是要让人看见法利赛人的规条是何等荒谬和偏狭，神不是规条的神，而是活人的神。别人正需要帮助的时候，就是我们接触他们的最好时刻。

经过了一番的争论，主耶稣作了一个总结：“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接著便医治了那个枯干了一只手的人。这个故事发展下去，便是引来了法利赛人的不满，法利赛人，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於是耶稣就离开那里。

主耶稣不断地揭露法利赛人的行为，指责他们的假冒为善，但是当祂知道这些人图谋杀害自己的时候，却离开那里，到别的地方去，主耶稣这样做，因为祂受死的时候还没有到，所以祂故意避免和法利赛人起正面的冲突，为了等到祂上十字架的时刻来临，祂决定离开那个地方。

不过，有很多人跟著祂，于是祂又开始了教导和治病的工作，主耶稣吩咐那些得医治的人，不要把祂所行的神迹张扬出去，祂不希望有人带著错误的动机来跟从祂，妨碍祂的教导，引起人们对地上世界错误的盼望。

马太福音12:17-21，是作者马太所写的一段话，他引用以赛亚书42:1-4，指出主耶稣是一位慈爱的救主，在审判来到之前，祂不折断压伤的芦苇；也不吹灭将残的灯火。

6. 主耶稣权柄的争论(12:22-39)

这段的内容是由主耶稣医治一个被鬼附著，又瞎又哑的人开始的，当那个人得到医治之后，在场的人有两种反应，众人看见主耶稣的事迹，他们认定这位就是大卫的子孙，是他们期待的弥赛亚；但是法利赛人嘲笑主耶稣是靠著鬼王的力量来赶鬼。

主耶稣对这番话的回答简单有力，祂说：“凡

一国自相纷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纷争，必站立不住。若撒但赶逐撒但，就是自相纷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这几句合乎逻辑的话，立刻瓦解了法利赛人的整套哲学，撒但怎么会赶出撒但呢？这是绝对不会发生的事情。

接下来，主耶稣比较了靠著圣灵和靠著鬼王赶鬼的结果，(12:27-28)主耶稣要求我们的信仰立场是清晰的，若不和祂相合；就是与祂对立，主耶稣不容许我们选择中间的立场，(12:30)

12:31-32，是主耶稣的总结，祂两次强调，亵渎圣灵的是永远不会赦免的罪。法利赛人把主基督靠圣灵所行的神迹，当作撒但的能力，他们亵渎了圣灵。圣灵的工作是要叫人知罪，人知道了自己的罪，却没有办法救自己，惟有耶稣能为人类的罪提供解答，惟有接受神的儿子耶稣基督，让祂成为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人，人类的罪才可以得到赦免。

在12:33-37，主耶稣用好树结好果子的比喻，继续责备他们。主耶稣提醒我们，人的口里所说的话，显示出人的内心在想些什么，

对于法利赛人来说，他们根本没有留意自己是否言行一致，没有追求认识真正的救主是谁，反而是渴望追求神迹。主耶稣知道他们早已看过足够的神迹和证据，假若他们肯敞开自己的心，早已信服耶稣就是弥赛亚了，只是他们定意不相信祂，所以即使有更多的神迹，也不会改变这种态度。

7. 神迹的争论(12:38-50)

主耶稣看穿了法利赛人的心思意念，所以祂回答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约拿是一个先知，受神差派到亚述的尼尼微城宣告神的审判，如果尼尼微城的不悔改，就会灭亡。亚述是一个极凶残和好战的国家，约拿尝试逃避这个任务，结果在大鱼腹中三日三夜，当他出来之后，很勉强地去尼尼微城，传讲神的信息，结果全城的人都悔改了。

主耶稣用这件事指出，外邦的尼尼微城人尚且敬畏神，愿意悔改，相反，主耶稣来到祂的族人那里，他们却不肯悔改！主耶稣在马太福音这里很清楚地说明，祂的复活将会证实祂是弥赛亚；祂死后三日便会复活，正如约拿在鱼腹中三日

重得生机一样。

马太福音13:41和42两节经文是平衡的，第41节指出：“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第42节则指出：“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在约拿的时代，尼尼微城是亚述的首都，是一个罪恶满盈的城市，但当约拿传道后，全城立即悔改。南方的女王也曾从远方来见以色列王所罗门，学习他的智慧。当神向这些外邦人展示自己时，他们就能认识真理。

在马太福音12:43-45，主耶稣谈到赶逐污鬼的事。我们要切记，千万不要以为自己已经信了主，就四处去找邪灵、除恶鬼，因为如果你只是把鬼赶除去，没有将其他好的东西搬进那个人心灵的空间，你其实不是在帮助那个人，反而是害了他。等恶鬼回来，看到房子打扫干净之后，它会出去再找七个更凶恶的鬼回来居住。那时候你就帮了一个大倒忙了。

我们驱除黑暗最好的方法，是让黑暗的地方得到光亮。我们知道，光和黑暗是无法共存的。当一个人愿意打开心门，让耶稣进入他的生命；让他们的内心和生命充满神的爱，就能藉著神的力量，除掉黑暗的势力。除去生命中的罪是迈向光明的第一步，我们必须让神的道和圣灵来充满我们的生命，不要给撒但有机可乘。

12:46-50，谈到凡是遵从父神旨意的人都是亲属，因为我们有同一个父在天上，有的人说，主耶稣缺乏亲情，因为当马利亚来找他的时候，他竟然说：“谁是我的母亲”。事实上，主耶稣并不是否定自己对地上家庭的责任，祂乃是在批评那些宗教领袖没有遵行旧约中孝敬父母的命令。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他仍然挂念著母亲，安排门徒照顾马利亚。

天国的比喻(第13章)

在主耶稣的教导中，有三分之一是用比喻的方式来表达的。耶稣对会众说话的时候用很多比喻，马太福音13:10-17解释了原因，简单地来说，他是用一些熟悉的事物，来对比不熟悉的事情，帮助我们藉著日常的事物和关系，来明白属灵的道理。

有的人耳朵好像被塞住似的，如果直接教导

的话，他们不容易明白真理的内容。但是如果以讲故事的方式来教导，却是很吸引人的，而且能够从说故事这个方式，一层一层地把真理揭露出来。这情形发生在耶稣和法利赛人之间，当耶稣用一些比喻去揭穿他们，他们才察觉到祂用比喻在指责他们。主耶稣并不是要隐藏真理事实，祂乃是要把真理启示给人。但是如果人们不愿意马上接受，祂就要举例说明，用类似的情形表达出真理来。

1. 撒种的比喻

路加福音对这个比喻作了比较详尽的描述。路加首先告诉我们，土地是指世界，那撒种的人就是人子，种子是神的话。

种子撒在四种不同的地方，分别是路旁、浅土、荆棘里，以及落在好土里。种子被撒在四个不同地方，引致四个不同的结果：

第一类：路旁

神的话像种子一样被撒到世界上，有一些掉到路旁，被小鸟啄去了。主耶稣在路加福音中告诉我们，鸟就是撒但，撒但看见有人听到救恩，立刻把神的话从人的心里夺了去，这就是为什么有的人会立刻拒绝耶稣。

第二类：浅土

这是指听了神的话就欢喜领受的人。他们在情绪上有很大的激动，但是因为心里没有根，那份的激动是暂时的。当试探、迫害来的时候，因为没有根，所以就跌倒了。他们从来没有在真理上扎根，没有好好地认真学习，他们在信心的功课上一点儿都没有基础。

第三类：荆棘

这一类是我们最需要对付的，神的话已经在他们生命里开始成长，可是荆棘也跟著一齐长。荆棘最后把成长的生命挤掉了，以至于无法结果实。

荆棘就是顾念世界上的事、欺诈钱财、以及各式各样的欲望等等，这些在许多人身上可以看到。我们的生命不能为主结出果子，原因是我们允许自己被世上的事所缠累，譬如钱财的欲望把我们生命中应该为主结的果子挤住了。我们要特别警惕荆棘这类的土地，要注意不要因为世上的思虑，金钱的迷惑，使得神的话不能在我们身上结果子。

第四类：好土

落在好土里，表示人愿意听从神的话，最终得著丰富的生命。

在研读比喻的时候，我们要留意，一些字所代表的属灵意义是不变的，这是固定的规律，所以当这个字在别的经文出现时，仍然代表相同的意思。

2. 稗子的比喻

稗子就是毒麦草。这是一种生长力很强的野草，外形与小麦或者黑麦十分相似，不过种子却小得多。在生长的早期，农民是很难分辨者麦子和稗子的。从主耶稣所说的这个比喻中，我们更加知道，如果在耕种过程中将稗子拔出来，可能对麦子有所损害，所以要等到收割的时候才把两者分辨出来，把麦子收在仓里，稗子用火烧掉。

13:36-43是主耶稣对稗子的比喻的清楚解释。从这个段落的经文中，我们知道撒好种的是人子；田地就是世界；好种是天国之子；稗子代表了恶者之子；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

马太福音13:41-43把内容详细地说了出来，作者马太常常用哀哭切齿来表达将要来临的审判。哀哭表示忧伤、懊悔；切齿是一种极度忧虑和痛苦的反应。

在世界末日的时候，天使会把邪恶从善良中分别出来。今天的教会里有真实和虚假的信徒，但是我们要谨慎，不要审判某个人是虚假的信徒，因为只有基督才有最后审判的资格。

主耶稣是要把天国启示给我们看，让我们知道教会都不完全的，所以不能代表天国。如果你以为天国是在教会中形成的，那是错误的，因为在麦子里会有稗子，同样道理，在教会中也有一些不跟随主的人，很明显的可以看出来那些人是错的，神让所有人一起成长，现在不把稗子除去，直到收成的时候，祂会把稗子收集起来，丢到火里烧掉，那些麦子则收到谷仓里去。神对世人的收割就是审判，审判快要来临了，我们必须好好地准备自己，肯定自己的信仰是真诚的。

3. 芥菜种的比喻

其实，芥菜种并不是现今人类所知的最小的

种子，但是芥菜种是巴勒斯坦的农夫和园丁所用的最小的种子，这种植物可以高达三公尺。主耶稣藉这个例子来说明天国的权势会扩张到全世界。

4. 面酵的比喻

在圣经中，“酵”通常是邪恶或者不洁净的象徵，因为酵素是用来腐化，破坏的，正如罪看起来很美，其实是把人整个都败坏了。它有能力破坏、扩散，不一定会毁灭，但是可以破坏和侵蚀，渗透，扩散。

主耶稣曾经提醒门徒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因为他们假冒为善。保罗因著哥林多人的乱伦关系，于是写信告诉他们：应当把旧酵除净。

但是在马太福音13:33，“酵”却是正面的象徵，有增长的意思。这个比喻要带出来的教导是：天国会在一个人的生命中扩展。教会中也是这样，开始是小小的，由一小群人组成，慢慢的就发展大了，以至于对全世界产生了良好的影响。信徒的教导和行为会影响教会的方向，这种影响最后会渗透，扩散，并影响到全世界。

5. 藏珠和寻宝的比喻

这两个比喻都是教导同一个真理，指出天国是无价之宝，比宝藏、珍珠更加贵重，我们一旦发现了天国，就要像那寻宝的人和买珍珠的商人一样，放弃所有的东西来换取天国。

“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是有文化背景的，当时的社会并没有银行，所以人们经常把财宝藏在地下。如果有人发现了这些财宝，就会想尽办法来买这块地，目的是希望得到地里所藏的宝贝。

寻珠的比喻也有异曲同工之效。天国好像一颗无价的珍珠。主耶稣用珍珠来比喻天国是非常恰当的，因为珍珠是经年累月而成的，是最宝贵的东西。天国是何等的宝贵，当我们发现了这份珍贵的礼物的时候，我们是不是要撇下一切来信靠耶稣，得著天国的福份呢？

6. 撒网的比喻

对于加利利地区的人来说，撒网打鱼是他们生活的一部分。13:47说：“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这是一个不变的规律，当

你撒网的时候，一定会网到各式各样的水产，不可能只有一个品种的鱼，渔夫们捕鱼之后，要用一段时间把水产分类，如果当中有一些不合适的水产，渔夫就会扔回海里。

这个比喻究竟是指出：“世界的末了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13:49-50)

撒网的比喻和稗子的比喻的教导是相同的，都是指出教会中有善恶混杂的情况，但是到了末日的时候，义人和恶人最后要被分别出来。

讲完了天国的比喻之后，主耶稣在13:52总结一句：“凡文士受教做天国的门徒，就像一个家主从他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来。”这句话指出任何人明白神在旧约中所启示的真理，就是得著一个真实的宝藏；至于那些明白天国的教导的人，更是得著双重的益处，因为那是主耶稣启示的一个新的宝藏。旧的教导和新的教导都给我们信心和在地上生活的实际指引，但是宗教领袖却不理睬新的教导，只忠心于旧的教导，他们蒙住自己的心，对耶稣和祂的教导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根本不明白耶稣带来的属灵教训。

天国的比喻讲完之后，经文接著记载主耶稣回到家乡拿撒勒，在会堂里教导众人，却被家乡的人厌恶，这是马太福音13:53-58的中心。

耶稣的乡亲们自幼已经认识耶稣，熟识祂的家人，所以他们不相信耶稣的信息，认为祂只不过是一个木匠儿子，怎么能够有智慧和异能来教训人呢？于是，拿撒勒的乡亲们厌恶耶稣，不相信耶稣的信息。

马太福音13:57是主耶稣对拿撒勒人说的话，祂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主耶稣说这句话是有一定根据的，不是第一个被本乡人拒绝的先知，耶利米也曾经历过被本乡人拒绝的滋味，甚至被自己的家人拒绝。

退离加利利(14:1-17:27)

1. 施洗约翰被杀(14:1-12)

希律安提帕就是杀害施洗约翰的人。那时候，希律安提帕引诱了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和他结婚。腓力是希律同父异母的兄弟，是巴勒斯坦地四个分封王之一，管辖区在加利利海东北

面，就是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

施洗约翰反对希律和希罗底的行为，并且直接了当地指责他。施洗约翰大胆地反对，因此招致希律的不高兴，将他下到监里，并且想要致他于死地，但是因为百姓都拥护施洗约翰，希律才不敢动手。

不过，希罗底造成了希律的衰败，因为她是一个非常残忍又狡猾的女人，当施洗约翰出言反对她的婚姻时，希罗底的内心已经萌生了报复的欲望，所以让她的女儿在希律的生日宴席上跳舞，她女儿跳的是那种带著诱惑和性感的东方式舞。当希律的情欲被激发起来的时候，他说：“你随意向我求什么，我都给你。”希罗底事先已经教女儿要施洗约翰的头，由于希律已经许了愿，就不敢反悔，施洗约翰就是这样被杀害了。

主耶稣听到约翰的死讯之后，独自退到野地去，他可能需要单独地面对伤痛。不过，主耶稣并没有长留在悲伤中，而是很快回到自己的工作里面。马太福音14:13-14便让我们看到主耶稣喜爱怜悯的心肠。

当主耶稣渡到海的另一边的时候，已经有许多人等著他。众人为什么这么快就到达海的另一边呢？原来，加利利海只有八里宽，所以当主耶稣从迦百农出发时，众人在岸边很容易知道小船的方向，于是绕著湖边跑过去，然后在那边等著他。

主耶稣去野地本来的目的是想独自去祷告神，但是到了另一边，却又有一大堆人群等著他，主耶稣面对著这群人，就怜悯他们，治好了他们的病。

马可福音提到这件事的时候，更加详细地说：“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开口教训他们许多道理。”

2. 加利利海东岸的工作(14:13-14:33)

马太福音14:13-21所记载的，是令人惊讶的五个饼和两条鱼喂饱五千人的神迹。圣经告诉我们，这五个饼和两条小鱼是来自一个小男孩的，是母亲为他准备的一个简单便当，但是主耶稣祝福之后，使在场的所有人吃饱，并且剩下十二个蓝子的零碎。

1. 五饼二鱼神迹(14:13-21)

当主耶稣在旷野向多于五千人讲完信息，并且用五饼二鱼使他们吃饱之后，主耶稣立刻选择一个人单独地亲近神。

2. 耶稣履海(14:22-33)

主耶稣经过一天繁忙的事奉，身体和心灵都感到疲劳，但是他没有选择睡觉休息，而是选择独自上山祷告。祷告在耶稣的生命中是非常的重要，神的儿子尚且需要透过祷告来支取力量，何况我们这些软弱的人呢？主耶稣独自安静了很久，从晚上直到四更天，四更天几乎是早晨了。

当时，加利利海忽然起了大风暴，由于地理位置的关系，暴风雨从地中海进入加利利海之后，会来回地经过欣嫩子谷。由于门徒的船是前往迦百农的方向，而风是从地中海吹来，他们便是逆风而行，再加上当时在海中央，所以他们是好尽力摇桨，避免风浪将他们卷去。

就在这个时候，主耶稣从海面上行走，准备走到门徒所在的船那里。门徒看见一个黑影在海面上飘著，吓慌了，以为是鬼怪，便害怕地喊叫起来。彼得因著风浪甚大，信心不够，于是害怕起来。

彼得并不是试探神，他是在船上惟一凭信心回应的一个，他那冲动的要求使他经历了一次神能力的展示。他开始下沉，是因为他的眼目离开了耶稣，集中在身边的巨浪上，使信心动摇了。我们不可能在水面上行走，却会经历艰辛的环境，我们如果把注意力集中在困境中的狂风巨浪上，就看不见基督的帮助，一样会感到失望而沉下去。只有在困境中保持信心，才能定睛在主耶稣身上。

3. 在加利利海西岸的工作(14:34-36)

革尼撒勒位于加利利海西岸，是一个土地肥沃而水源充足的地区。从经文中知道，凡是摸耶稣衣裳缝子的，那个人的病都会得到痊愈。当然，主耶稣的衣裳并没有什么魔法，让人摸了之后得到医治，医治的果效乃是出于主耶稣的能力和人的信心，摸著耶稣的衣裳，是让人的信心得到了释放，并且能够表现出来。

4. 文士和法利赛人挑战耶稣(15:1-20)

当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到加利利挑战耶稣，于是引起了关于洁净的谈论。耶路撒冷到加利利大约需要一个星期的路程，法利赛人和文士长途跋涉地来见耶稣，只是为了提出一个问题，就是马太福音15:2所说的“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

法利赛人和文士一直在寻找攻击主耶稣的把柄，经过多番观察，他们终于找到一个破绽了，就是耶稣的门徒吃饭的时候不洗手。“古人的遗传”是指在犹太律法之外所发展出来的口头传统，这些口传的条文实际上已经取代了律法的功用，其中一条就是关于怎样正确洗手的条例。法利赛人所说的“洗手”其实是一种宗教仪式，并不为了清洁的缘故。

面对著这个提问，主耶稣首先直接了当地回应他们，然后便严厉地责备法利赛人。15:5所说的“作了供献”是指“各耳板”的习惯。任何人起了“各耳板”的誓，都要把金钱奉献给圣殿，不再供养父母。这样的奉献很有意义，也可以提高个人的声望。但是许多人却利用“各耳板”的誓，漠视了神的吩咐，不再照顾父母，渐渐地，“各耳板”的誓变成了儿女不再供养父母的合法藉口。

本来，法利赛人只是想谈论关于洗手的问题，但是主耶稣却把讨论提升到食物在律法上圣洁与否的问题上(15:11)。主耶稣是要藉此指出，仪文上的不洁是次要的，道德上的不洁才是需要面对的，在马太福音15:16-20，主耶稣便详细地解释这个概念，祂指出凡是从心里发出来的，都是污秽的，这就是“出口的乃能污秽人”的意思。

5. 主耶稣在腓利基的工作(15:21-28)

马太福音15:21-28这段经文记载了主耶稣和一个迦南的妇人的对话，迦南妇人求主耶稣为女儿赶鬼治病，主耶稣却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然后那个妇人又回答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那个妇人说完这句话，立刻得到主耶稣的称赞，并且医治了她的女儿。这几句话有特别意思的。

原来，犹太人习惯称呼外邦人是狗，这是一句看不起人的话。在希伯来文中，他们所用的最

脏的字眼就是“狗”；但是在希腊文中，“狗”是指宠物狗，孩子吃饭的时候，狗就围在桌子旁边。巴勒斯坦地的人吃饭不像我们有刀叉汤匙，他们用手吃东西，外邦人吃完饭后，习惯拿一片面包把手上的油擦掉，然后把这片面包丢给围在桌旁的小狗吃。

了解了这个背景，我们便知道主耶稣和迦南妇人那番话的真正意思了。主耶稣只是简单地告诉这妇人，神首先让犹太人接受祂是弥赛亚，然后由他们把这个救恩信息传到世界各地。那位迦南妇人听明白了主耶稣话语中的含意，所以她说：“狗也吃祂主人桌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表示愿意只得一些碎渣儿的恩典，结果，主耶稣因著她的信心而成全了她的要求，使她的女儿得到医治。

主耶稣并不是要拒绝这个迦南妇人，祂可能是想试验这个妇人的信心，或者想把握这个机会，教导有关信心的功课。

6. 主耶稣到达低加波利(15:29-16:12)

当主耶稣离开推罗、西顿之后，便折返加利利的海边。无论主耶稣去哪里，都有很多人跟著祂，从15:30-31，我们知道许多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患了其他病的人，都被朋友、家人带到主耶稣的面前，主耶稣存著怜悯的心医治了他们，众人亲眼看见这些奇事，便将荣耀归给以色列的神。

马太福音15:31所说的“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不但说明了说话的人是外邦人，也显示了主耶稣当时身处加利利海的东岸，因为那里有很多外邦人居住的城市。

主耶稣曾经在野地使五千人吃饱，现在祂又行了一个类似的神迹，用手上仅有的七个饼和几条小鱼，使四千人吃饱。这次给四千人吃饱跟给五千人吃饱是两回事，上次吃饼的全部是犹太人，可是这次却是外邦人，意味著主耶稣开始把事工扩展到外邦人的中间。

在这个神迹中，值得注意的是门徒的态度，马太福音15:33是门徒向主耶稣诉苦的话，他们说：“我们在这野地，哪里有这么多的饼叫这许多人吃饱呢？”主耶稣早就行了一个神迹，现在遇到类似的情况，门徒却再次感到困惑，常忘记了神过往的看顾。

主耶稣行完这个神迹之后，便上船退到马加丹的境界。马加丹也就是马可福音所说的太玛努他，位于加利利的海边，距离迦百农的南边大约两里，马加丹是抹大拉的马利亚的家乡。

当主耶稣到达马加丹的时候，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一起来试探耶稣，要耶稣显神迹给他们看。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是犹太领袖中的两大派别，他们在很多事情上的见解都是相反的。法利赛人谨慎地遵守他们的宗教规条和传统，也相信所有经卷的权威和死人复活的事。撒都该人只承认摩西五经的权威，不信死人复活的事。本来两个派别是水火不容的，但是他们现在却联手来对付主耶稣。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要求一个从天上而来的神迹，企图解释耶稣的神迹只是一种戏法、巧合或者运用邪恶能力的结果，因为他们相信只有神才可以从天上显神迹，换言之，他们否认主耶稣就是弥赛亚。

主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思意念，于是责备他们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主耶稣其实是重覆了对法利赛人所说的一番话(参12:38-42)。

这件事之后，主耶稣带著门徒离开他们，同时叫他们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16:5-12)

这个“酵”是指假冒为善的意思。门徒听到主耶稣这样说，以为这是针对著他们有带饼的事情而说的，后来经过了主耶稣多番的唇舌，门徒才知道这是叫他们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

7. 彼得认信耶稣及主首次预言受难与复活 (16:13-28)

彼得在该撒利亚腓立比认信了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之后，主耶稣第一次预言自己的受难和复活。

该撒利亚腓立比位于加利利海以北，靠近黑门山，属于分封王腓力管辖的地区。这里的希腊和罗马文化的影响随处可见，外邦庙宇和偶像多得不可胜数。

当他们来到该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时，主耶稣问了一个问题：“人说我人子是谁？”马太福音16:14让我们知道当时社会对主耶稣身份的讨

论，经文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

得到这个答案之后，主耶稣又问第二个问题：“你们说我是谁？”门徒跟随耶稣已经一段时间了，他们听过别人对耶稣的讨论，但是最主要的是，门徒一定要清楚自己跟随的是什么人。彼得是一个思想和行动都快的人，他立刻回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

主耶稣听完后，立刻对彼得说了一段话：“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16:17-19)。

我们一定要小心地解释这段经文，天主教就是用这段话，确定彼得是教会元首的身份。但是我们要留意，主耶稣才是教会的磐石和元首，彼得曾经提醒基督徒，耶稣基督就是基石、是磐石，彼得前书2:4清楚地写明：“主乃活石，固然是被人所弃的，却是被神所拣选、所宝贵的。”耶稣称赞彼得的认信，指出像彼得这样的信心就是基督国度的根基。

另一个我们要注意的就是钥匙究竟是指什么。有些人说，“钥匙”是指执行教会纪律、立法和管理的权威；另有些人说，“钥匙”赋予了宣告罪得赦免的权柄；还有些人认为“钥匙”可能是指藉著神话语里的救恩信息，使人得到进入天国的机会。宗教领袖以为自己拿著天国的钥匙，企图把某些人关在天国门外，神却使用我们去帮助别人找到进入天国的路，使天国的门向所有遵行祂话语的信徒大大敞开。

主耶稣的确是神的儿子，以彼得为首的门徒也公开地认信了，主耶稣却吩咐门徒不可对人说他就是基督。因为主耶稣知道门徒仍然没有完全明白耶稣将要成为怎样的弥赛亚。主耶稣不是一个军事上的总司令，而是一个受苦的仆人。只有当门徒完全地了解耶稣和作为门徒的使命之后，他们才可以去宣告这件事，否则会引起混乱的。

从那时候开始，主耶稣便预言自己的受难和复活。16:21的“从此”这个词，标志著一个转折点，指出耶稣开始强调自己的受难和复活信息。主耶稣三次预言自己要受难，这是第一次。

彼得听完主耶稣的预言后，他十分紧急地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这是出于彼得的关爱，彼得是耶稣的门徒，也是祂的朋友，他不想耶稣去涉险，所以企图劝阻祂免受仇敌的毒害。

当彼得认信耶稣的时候，主耶稣称赞他是有福的；当彼得劝耶稣不要去受苦的时候，主耶稣责备他是撒但，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然后，主耶稣说了一段很轰动的话，“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

撒但引诱我们走宽敞容易的道路，逃避十字架的道路，但是这十字架对我们的救恩是非常重要的，没有十字架，我们不能被拯救。若有人要成为主的门徒，就要走舍己的道路，我们必须放弃自己的目标、自己的欲望和自己的生活方式，把这些钉在十字架上，这样，我们才能够接受基督耶稣的圣灵，获得新生命。同样道理，如果在我们里面没有圣灵的能力，就不可能按照基督叫我们生活的方式来生活。

8. 登山变像(17:1-13)

登山变像是一个异象，显出天国之王的荣耀，同时也是神肯定圣子所做的一切事情的记号。

17:1告诉我们，登山变像是“过了六天”才发生的，这是指彼得认信耶稣是基督的那天，一直到登山变像的一段时间。主耶稣带同彼得、雅各、约翰这三位核心门徒登上高山之后，主耶稣在他们面前改变了形象。

在变像时显现的摩西和以利亚是旧约中的两个最伟大的先知，摩西代表了律法，是神和人所立的旧约，他曾经写了五经，预言一位伟大先知将要来临。以利亚则是先知中的领袖，代表预告弥赛亚来临的众先知。摩西和以利亚与耶稣一同出现，肯定了耶稣是弥赛亚，祂的使命就是成全神的律法和先知的話。

登山变像这件事有三种意义：

1. 显示神的儿子的荣耀，这荣耀现在是隐藏的，但是当祂再来的时候，将完全彰显出来。

2. 证实耶稣在该撒利亚腓立比给门徒那些深奥的教训是真的。
3. 这是门徒一个很好的经历，因为他们刚刚因著主耶稣预言自己受难受死而感到灰心。

眼看著主耶稣的登山变象，彼得表示要搭三座棚：一座为耶稣，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彼得这样说，表现了他一些的想法。他希望给这三位伟大的人物盖三座棚，让他们留下来，为要表明“住棚节”怎样应验在神的国度里。彼得虽然对基督有正确的理解，却想在不合适的时候行动，他在需要敬拜神的时刻，却希望做建棚的工作；在需要离开和继续学习的时候，他却希望留住这个时刻。

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并且有声音从云彩中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这是父神第二次见证耶稣是祂爱子。

门徒听见这番话，立刻俯伏在地上，马太福音17:16形容他们“极其害怕”，这是指著在面对神和祂的威荣的时候，所产生出来的敬畏。

主耶稣是很有慈爱的神，他看见这三位门徒惧怕，便进前来摸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然后，主耶稣又吩咐他们不可将看见的事宣扬出去。这件并不是坏事，耶稣不让他们讲出来，是因为主知道门徒还没有完全明白所看见的，他们虽知道耶稣是弥赛亚，但是仍然需要更多学习关于耶稣受难和复活的意义。

当他们下山的时候，门徒问了一条问题，这记载在马太福音17:10：“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这是一个很合理的问题，因为文士传统上根据玛拉基书4:5-6来传讲末世论，这两节经文指出，以利亚会在弥赛亚来临之前出现，门徒根据登山变像的事情，推断耶稣就是弥赛亚，那么先知所预言的以利亚到哪里去了呢？

马太福音17:11-12记载了主耶稣的回答，主耶稣再次说明，以利亚的确会先来，复兴所有的事。不过门徒们心里的困惑是，他们期望耶稣会立刻在地上建立起神的国度。他们以为这事会发生在他们的有生之年，他们等著耶稣在地上建立神的国度。但是他们却不知道，在主耶稣复活升天，到主的再来建立国度之间，有相当长久的时间，他们预先看不到这两千年的间隔。因此期望国度马上成立。

主耶稣指出以利亚已经来了，所指的就是施洗约翰，而不是旧约先知以利亚。施洗约翰承担了以利亚的先知角色，他大胆地斥责罪恶，指示人归向神，最后却被希律杀害。

9. 医治癫痫男孩(17:14-23)

癫痫的希腊文是“他被月亮**靛**著了”，当时的人相信，在圆月下睡觉，会造成精神错乱。精神错乱的拉丁文字根就是月亮。

这个男孩的父亲带他见耶稣之前，曾经带儿子到主耶稣的门徒那里，但是他们却不能医治这个患有癫痫的男孩。

在马太福音第十章，主耶稣差遣门徒的时候，祂已经赐给门徒制伏污鬼的权柄，但是，在这个孩子的身上，门徒似乎无法运用出制伏污鬼的权柄。在门徒无能为力的时候，主耶稣毫不费力地斥责那鬼，那鬼就离开孩子，孩子就痊愈了。

门徒看见这件事，自己也纳闷为什么不能赶出那么来，主耶稣指出是因为他们的信心小。主耶稣说：“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把山移开的是神的能力，而非我们的信心，但我们要有信心，才能成事。芥菜种是蔬菜中最小的种子，即使是微小、没有发育的信心也足够了！神与我们同在，就算是一点点的信心，也能发挥极大的力量。你如果觉得软弱无力，就要检讨自己的信心，确定自己是倚靠神的能力，而不是信靠自己的能力去达到成功。许多时候，当我们看到撒但的能力和仇敌的工作，我们不知不觉的，就会丧失了对神的信心，我们就忘了神巨大的能力其实是远远超过撒但的。

10. 第二次预言受难与复活(17:22-23)

这件事之后，主再次向门徒表示：“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17:22-23)，主耶稣第二次预言自己的死，但是更重要的是，祂提到自己的复活。可惜门徒只听了耶稣前半部的话，就感到失望，他们不能够理解耶稣为何要到耶路撒冷去自找麻烦，直到五旬节，门徒才能完全领悟耶稣受难跟复活的目的。

11. 徵收丁税(17:24-27)

丁税是指圣殿税，所有二十岁以上的犹太男丁都要交圣殿税，作为保养圣殿的用途。他们每人大约交半舍客勒的税，相等于两天的工资，税吏会设一些缴税亭收集这些税款。在四卷福音书中，只有马太福音记载这件事，可能因为作者自己曾是税吏。

在这段记载中，最重要的一句是马太福音17:25，那是主耶稣向彼得的话：“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徵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彼得回答是向外人纳税之后，主耶稣便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

主耶稣藉著这件事强调自己君王的身分：君王是不必纳税的，也不会向其家人徵收税款，这是指出，主耶稣自己和门徒都是属于神国的人，可以免税。

当我们再往下来，就知道主耶稣用一个特别的方法来交圣殿税，祂吩咐彼得去海边钓鱼，钓著后打开鱼口，就可以得到一块钱作为主耶稣和彼得的税银。

主耶稣明明说，儿子可以免税，为什么他又自愿交税呢？马太福音17:27告诉我们，主耶稣这样说，是不想绊倒别人，不想和别人发生冲突。祂用特别的方法为自己和彼得预备税银，让我们看见神会亲自供应，祂是我们天上的父，祂对我们的照顾是无微不至的。

信徒群体的相处(18:1-35)

这章经文是马太福音记载的第四篇讲章，主题是教导信徒群体应该怎样相处。

1. 争论谁为大(18:1-5)

马太福音 18:1 一开始便说：“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这是引发这篇讲章的原因。马可福音记载这件事的时候，更加详细地交待了这件事的一些背景资料，(马可福音 9:33-34)。

马可记载，门徒争论谁为大，他们心中所思想、口中所谈论的不是主耶稣预言自己要受难和复活的事，反而是争论谁将在弥赛亚的国度里成为最大的人！

主耶稣知道门徒在谈论什么，所以祂藉著一个小孩来帮助自我中心的门徒明白真理。主耶稣首先叫一个小孩站在门徒中间，然后教导门徒，“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这是因为主耶稣看重的并不是谁首先成为门徒、谁参与最多的服侍，祂看重的乃是一颗谦卑的心。

2. 有关救恩的问题(18:6-14)

“一个小子”可以指那个站在门徒中间的小孩，因为主耶稣特别喜欢小孩，也可以指任何一个人。经文中的“大磨石”大约重三百多斤，是要用驴子才能够推动的。主耶稣直接地指出，一个人所犯的最大过错，就是毁灭了一个小孩对神的信心。

经文告诉我们：“绊倒人的有祸了”，那么我们应该怎样谨慎，以便不要绊倒别人呢？(参马太福音 18:8-9)

主耶稣在祂以前所说的比喻里，把救恩当作是宝贝或者重价的珠子，人应当付出一切代价把它买过来。现在，他用一个更生动的例子，解释救恩是值得付出一切来换取的。如果砍掉一只手、一只脚，或者剜出一只眼，就能够得到永生的话，总比有双手、双脚和双眼进地狱好得多。主耶稣并不是真的叫我们砍手砍脚，祂是用了夸张的修辞手法来强调救恩是无价之宝，让我们知道进入天国的重要性。

讲完了这个比喻之后，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18:10 总结说：“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 18:11 更加注明：“人子来，为要拯救丧失的人。” 这就是主耶稣来到世上的目的。

马太福音 18:12-14 讲到迷羊的比喻，这个迷羊的比喻也记载在路加福音第十五章，经文所用的“去找”和“直到找著”让我们看到牧人的决心，他坚持地去找，不找著绝不肯罢休，找著之后就为这一只羊欢喜。

牧羊人关心迷失的羊，到山岭寻找羊羔；同样，神也关心祂所创造的每一个人，祂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是盼望每一个都有机会得救。主耶稣道成肉身来到世上，目的就是为寻找丧失的罪人，当祂看见一个人知罪悔改，归向主耶稣的时候，祂是何等的欢喜快乐！

3. 如何对待犯过错的弟兄(18:15-20)

这是主耶稣给我们有关教会纪律问题的疑难解答，教会纪律是一个复杂而敏感的问题，是很少人愿意公开讨论的，但是主耶稣给我们留下了这段宝贵的教导，成为了以后教会制定纪律处分的理论基础。

按照这里的教导，教会的纪律处分可以分为三个原则进行。

1. 教会面对一个犯罪的弟兄，首先和最重要的责任是挽回他。主耶稣规定最初的措施是“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目的是为那个弟兄保密，使他的名誉不至于受到损害。
2. 如果他不肯悔改，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这是给犯罪弟兄的第二次机会，让他醒觉到自己的错处，可以及早认罪悔改。当然，这也是为了以后给他一个公正的审讯铺路。
3. 当爱心挽回一位犯罪的弟兄不成功的时候，教会就不能再推却责任了，必须立刻处理这件事，这是因为主已经给了教会有捆绑和释放的权柄。教会绝对不能在面对一些犯罪而不肯悔改的弟兄时，只用容忍的态度，隐藏他的罪行，这样是不合宜的，结果不但使教会失去属灵的圣洁，同时使教会内部的罪恶横生，变成了撒但的工具。

主耶稣谈到的教会纪律的问题，并不是准许我们正面攻击每一个伤害我们，或者藐视我们的人；也不是准许我们在教会散播谣言或者进行教会审讯。这些教训的目的，都是为了令彼此不和的人能够和好，以至所有信徒都可以和睦共处，捆绑撒但的工作。

4. 饶恕的教导(18:21-35)

主耶稣讲解了教会纪律这门功课之后，彼得由于听到“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这句话，便好奇地问主耶稣说：“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于是引发了 18:21-35 关于饶恕的教导。

对于彼得说，饶恕别人七次已经是非常宽大量的了，因为一般的犹太人最多只饶恕别人三次。对于主耶稣来说，饶恕不是一个数字，而是一个属灵的事情。“七十个七次”的意思就是无限地饶恕别人，不管别人要求多少次饶恕，只

要是真诚悔改的，就应饶恕他。主耶稣在登山宝训里早就说过：“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

主耶稣为了让门徒更明白饶恕的功课，祂举了一个比喻加以说明，(18:23-34)，这是一个恶仆的比喻。一千万两银子相等于六千万个工人一天的工资，等于是一个天文数字；十两银子则只是一百个工人一天的工资而已。

主耶稣在犹大地和比利亚的传道工作(第 19-20 章)

1. 休妻的教训(19:1-12)

马太福音 19:1 说：“耶稣说完了这些话，就离开加利利，来到犹太的境界约旦河外。”这表示主耶稣正在向耶路撒冷的方向走，因为耶路撒冷就是在犹太的境内，而约旦河外则是指著比利亚而说的，这是当时的人习惯的称呼。

无论主耶稣去到哪里，都有很多人跟著他，法利赛人也跟著他，找把柄来陷害耶稣。

这一次，法利赛人问了一个刁难的问题，他们问：“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这是一个题内有题的问题，是一个陷阱，他们想耶稣用自己的话套住自己。因为在摩西的律法下，如果一个人发现他的妻子有不洁的地方，不愿意收留她，就可以写一张休书休了她。问题是：什么是“不洁的地方”呢？

当时的犹太拉比有两个派别，他们对这个问题的见解是截然不同的。有一个派别的人对“不洁”的解释是非常广意的，竟然可以微小至妻子准备的早餐不能够使丈夫称心如意，丈夫就可以给她一张休书，妻子在没有任何求诉的情况下，就要离开，回去娘家那里。

另一派的教师却认为，“不洁”是指道德上的不洁，譬如在结婚的时候发现妻子不是处女，或者妻子违背了结婚的誓言，这才是不洁。所以法利赛人问耶稣的问题是：“一个人只要有原因，便可以休妻，对不对？”，主耶稣无论如何回答，都会落在法利赛人设定的圈套里。

不过，主耶稣回答他们的时候，并没有回到摩西的律法，而是回到神起初造人的时候的心意(19:4-6)。主耶稣注视的是婚姻本身的意义，而不是离婚的原因。祂指出在神的眼中，婚姻是永久

不变的，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尽管在旧约时代，离婚是很容易的，但是神的本意却不是这样。夫妻必须由结婚那天开始，定意绝对不考虑离婚，夫妻俩要在彼此委身的基础上建立婚姻关系的。

法利赛人听完主耶稣这番讲论之后，继续把问题挪移到摩西的身上，他们问：“这样，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

法利赛人所说的话有一定道理，因为申命记 24:1-4 清楚地记载了有关的吩咐，既然摩西早就列出可以休妻的律法，主耶稣面对法利赛人的这个提问，祂又怎样回答呢？答案在(马太福音 19:8-9)。由摩西直到耶稣的时代，人们的婚姻和神的本意仍然有一段距离。主耶稣说，摩西是因为人心刚硬才设下了休妻的律例。神的本意是要人藉著婚姻结为一体，永不分离；然而，人的罪恶本性令离婚变得无可避免，所以摩西制订一些律例来帮助那些受害的妇女。

在当时的文化背景中，妇女是很难独立生活的，根据摩西订立的律例：男人不可以单单把妻子赶走就算，必须写一封正式的休书，这个规定叫人想要离婚的时候，能够三思。

不过，主耶稣的确给了一个可以离婚的理由，那就是犯了奸淫。主耶稣很清楚的指出，除了通奸之外，任何人都不能丢弃妻子，再去结婚。

门徒听到主耶稣的讲论，大吃一惊，忍不住回应了一句：“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于是，主耶稣谈到了守独身的问题。

主耶稣说，有些人因为生理上的限制以致不能结婚；有些人则因为他们特殊的情况而选择独身，以便能更好地事奉神。但是结婚的不能藐视独身的，独身的更不要自以为骄傲，认为结婚的人不够属灵。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七章详细地谈论了有关独身的问题

2. 主亲近小孩(19:13-15)

主耶稣在这几节经文里，再次谈到小孩子，祂希望小孩子到祂那里，因为祂爱小孩子，也因为只有像小孩子那样的纯真，才能够亲近神，所以祂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天国的，正是这样的人。”另外，小孩子乐于接受的态度，恰好和宗教领袖的顽梗刚硬成为了强烈的对比。主耶稣给小孩按手祝福之后，

便离开那个地方去了。

3. 与少年财主对话(19:16-30)

少年财主和主耶稣的一番谈话很有意思，少年人首先问该作什么善事才能得到永生，这是指藉著行为称义而说的。主耶稣把善行说出来后，少年人表示他已经作了一切，问题是为什么还是不能得到永生呢？主耶稣又给他答案，叫他变卖一切分给穷人，然后来跟从耶稣。但是少年财主拒绝了，最后只好忧忧愁愁地走了，“忧忧愁愁”四个词也总结了少年人以后没有喜乐的生活。

那个少年财主走后，主耶稣转身教训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骆驼根本不可能穿过针的眼，主耶稣是用这个比喻，形容富翁进天国的困难。不过，也有人解释，耶路撒冷中有一个小城门，称为“针眼”，如果一匹骆驼想由这针眼的小城门经过，必须要把骆驼背上的货物全部卸下，然后让骆驼蹲在地上，一个人在前面拉，几个人则在后面推，才能够将骆驼挤过去。

主耶稣藉这个比喻，指出无论是什么人，如果想得到永生，都要在主的面前谦卑，对神有充足的信心，而不是倚靠自己的财富。所以当门徒带著疑惑的神情问：“这样谁能得救”的时候，主耶稣便回答：“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

4. 将来的奖赏(19:27-30)

彼得听完耶稣的教训后，问了一条问题：“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

主耶稣向门徒保证，任何人因为祂而放弃任何珍贵的东西，都要得著多倍的回报，并且能够承受永生。在主耶稣的回答里，祂更应许在祂复兴的时候，让十二门徒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和人子一起审判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

主耶稣说：“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祂将世人的价值观颠倒过来，我们不要因著短暂的利益而丧失了永恒的赏赐，相反，我们要甘愿奉献自己来跟随主，这样，我们的赏赐在天上是大的。

5. 葡萄园的比喻

这个比喻的内容是说，葡萄园的园主大清早去雇人进他的葡萄园做工，并且讲定一天一钱银子，这是普通工人一天工资。到了己初，就是早上九点的时候，家主把在市上闲站的人也雇进葡萄园做工。然后分别在正午和申初，就是下午三点的时候，也去雇用闲站的人做工，甚至是到了酉初的时候，也是同样的做法，酉初是下午的五点，这是一天工作快要结束的时间了。

工作了一整天，到了晚上的时候，葡萄园的园主开始派发工钱，并且倒序地由最迟进入园子工作的人开始，一直到最早进园子里的。在下午五点进园子工作的每人得到一钱银子，轮到首先进园子工作的人领取了工资了，他们以为自己会多得一点，谁知每个人也是得到一钱的银子。

这些先来工作的人领了工钱后，就埋怨家主说：“我们整天劳苦受热，那后来的只做了一小时，你竟叫他们和我们一样吗？”原来，这些先进葡萄园工作的工人对所得的报酬不满，认为园主亏待了自己，因为他们是一大清早一直工作到晚上，整天在烈日之下劳苦，所得的工价竟然和下午五点钟才进来，只是工作了一个小时的工人一样。

他们发出怨言，是因为园主付给只工作了一个小时的那些人也是一钱银子，他们因著“不公平”这三个字而红了眼，同时发出怨言，他们忘记了主人有权按著自己的意思来分派工资，甚至是任何东西。我们有时候会否也出现这种情况呢？会否只是不断地嚷著“不公平”，因而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呢？

葡萄园的比喻并不是说报酬的事，而是讲救恩的问题，主耶稣深入地说明作天国子民的条件，就是单靠神的恩典进入天国。在这个比喻中，神就是园主，信徒就是工人。这个比喻是针对拥有承继权或优越地位而感到高人一等的人说的，也是说给以为自己花很多时间在基督身上而感到优越的人听的。

6. 第三次预言受难与复活(20:17-19)

当时，主耶稣和门徒正在前往耶路撒冷的路上，这是他们最后一次到耶路撒冷了，主耶稣知道自己将要面对人生的高峰，祂认为，要让跟从祂三年之久的门徒知道自己将要受的苦，于是祂

第三次预言自己的受苦和复活。

主耶稣把门徒带到一边，对他们说：“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他死罪，又交给外邦人，将他戏弄、鞭打、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他要复活。”主耶稣这次的预言比前两次更加详细。

当主耶稣第三次预言自己的受死和复活的时候，门徒仍然不明白祂的意思，继续为贪图在基督国度里的位置而争论。

7. 争论谁为大(20:21-28)

那时候，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来到主耶稣面前拜祂，求祂让自己的两个儿子居高位。

主耶稣听完这位母亲的请求后，祂只回应了一句：“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将要喝的杯，你们能喝吗？”雅各、约翰和他们的母亲并没有真正明白耶稣之前所讲的教训，也不明白在得到神国度里的荣耀以前，必须面对苦难。主耶稣所说的这个“杯”，就是基督所要面对的苦难和死亡。

雅各和约翰两兄弟听见主耶稣问：“你们能喝吗？”他们想也不想地立刻回答：“我们能。”是的，他们也要喝这个杯，主耶稣对他们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我父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雅各和约翰后来的确也要面对大苦难：雅各为信仰殉道，约翰则被放逐到拔摩海岛。

其他的十个门徒听见主耶稣这番话之后，他们因为雅各和约翰企图夺取高位而不满，马太福音20:24说：“那十个门徒听见，就恼怒他们弟兄二人。”

门徒并不是第一次争夺高位了，马太福音第十八章也记载了他们争论谁为大，所有的门徒都希望自己成为最大的，但是主耶稣教训他们，在天国里最大的就是众人的仆人，祂说：“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赎价”通常是指买回奴隶的价银。主耶稣在这里告诉门徒，自己的死是为了作多人的赎价，把人类从罪恶和死亡的捆绑中释放出来。门徒以为只要耶稣仍然生存，就可以拯救他们，但是主耶稣启示他们，惟有舍命，才可以拯救人类。

在马太福音20:21-28的这个段落中，主耶稣从一个崭新的角度来讲明领袖的意义。祂指出，自己来到世上的使命就是服事别人，并且舍弃自己的生命。同样道理，如果我们想作领袖，就要先作仆人。真正的领袖会有奴仆的心肠，欣赏别人的价值，并且知道没有一件工作是太琐碎而不适合他做的。

8. 医治耶利哥的两个瞎子(20:29-34)

这两个坐在路旁的瞎子听说耶稣在那里经过，便大声喊叫：“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众人愈不准他们作声，他们愈大声喊叫。这两个瞎子虽然看不见东西，但是他们的心眼是明亮的，知道经过路旁的这一位是“大卫的子孙”，是将要来的弥赛亚。

主耶稣听到他们的喊叫，于是停下脚步问：“要我为你们做什么？”他们直接了当地回答说：“主啊，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主耶稣动了慈心，便按著他们的要求医治了他。

这两个瞎子可以“看见”耶稣就是那位期待已久的弥赛亚，所以他们在重见光明之后，立刻跟从耶稣。但是犹太的宗教领袖虽然眼睛没有毛病，却对主耶稣的身份视而不见，拒绝接受真理。

主耶稣的受难(第 21-27 章)

马太福音21-27章详细地记载了主耶稣在受难周发生的事情，譬如骑驴进入耶路撒冷、洁净圣殿、和犹太领袖进行最后的争论、香膏膏主、末世的讲论等等，当然，整个受难周的高潮就是主耶稣的被捕、受审和钉十字架。

1. 光荣进耶路撒冷(21:1-11)

经文一开始便交待了事情发生的地点，说明是在伯法其的时候，打发门徒去找驴驹子的。门徒按照主耶稣的吩咐去做，牵了驴和驴驹子来，让主耶稣骑著驴驹子进入耶路撒冷。主耶稣进入圣城的时候，为什么只骑驴驹子，而不选一匹骏马来显出祂的威荣呢？这是为了再一次说明主耶稣就是弥赛亚(参撒迦利亚书9:9)。

主耶稣光荣地进入耶路撒冷的那天，就是我们传统所说的棕树主日，也称为棕树节，这是主耶稣在世的最后一个礼拜的开始。

群众高呼的“和散那”原本有“求救”的意思，在这里是一句称颂的话。诗篇118:25-26详细地解释了“和撒那”的意思。在四卷福音书中，只有几处记载耶稣获得世上的荣耀，马太福音21章这里是其中之一。耶稣勇敢地宣告自己是王，群众更为祂欢呼，甚至合城的人都惊动了！

2. 洁净圣殿(21:12-17)

如果要明白这段经文的意思，就要了解当时的实际情况。圣殿分有几个院子，商人和兑换钱币的人当时在圣殿的外邦人院摆起摊档，他们的货物充塞著整个院子，但是他们都是不合法的商人，他们以高价出售献祭的牲畜，从远道而来的朝圣者身上牟取暴利。

另外，当时的通用货币印有罗马皇帝的头像，所以犹太人奉献的时候，会把市面上流通的货币换成圣殿的货币。按照这种理解，商人在那里出售献祭的牲畜，以及为人兑换银钱，不是使别人更加方便吗？但是他们往往把兑换率提高很多倍，以便从中得利。另一方面，距离圣殿不远的地方，就有一个市场，如果前来献祭的人是敬虔的，他可以在那个市场买来鸽子。

圣殿最主要的功用是用来敬拜神！现在，商人竟然可以在圣殿里摆卖，显然是因为祭司收了贿赂，他们使神的殿变成市场，妨碍人敬拜神。主耶稣看见圣殿被糟蹋，于是赶出一切做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洁净神的殿。

在圣殿里，主耶稣也治好了殿里的瞎子和瘸子，但是，当祭司长和文士看见这一切的事情，又听见有小孩子不断地向主耶稣喊叫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的时候，他们表现得十分忿怒，因为他们根本不承认耶稣是弥赛亚。

3. 咒诅无花果树叶(21:18-22)

主耶稣在最后一个礼拜里，祂选择在伯大尼住宿，早晨才再次进入耶路撒冷城。伯大尼是橄榄山东边的一条小村子，距离耶路撒冷大约三公里。

当主耶稣早晨进城的时候，祂饿了，想在路旁的无花果树上找果子吃，却发现树上除了叶子之后，什么也没有，于是主耶稣咒诅这棵无花果树。

无花果是巴勒斯坦地很普通的果树，通常在

二月就可以看到第一批初熟的无花果。一般来说，树上还没长叶子，就会先结果实，在二月底或者三月初已经是果实累累的了，到了三月底到四月初的时候，无花果树的树叶才会长出来。所以按这常理来说，当看到无花果树有叶子的时候，可以预料树上已经有无花果了。但是这棵无花果树只长叶子没有果子，显然是不合乎神造无花果树的目的，所以这棵树被咒诅。

事实上，主耶稣的这番话乃是一个以行动来表达的比喻。主耶稣的愤怒是针对没有实质的宗教，正如这棵无花果树远看起来很茂盛，但近前看的时候却没有果实。同样，当时圣殿的外貌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但是里面的献祭活动却极为肤浅，人们并不是真诚地敬拜神。如果你的敬拜只有表面的信心，却没有实际的行动，就像这棵枯干的无花果树一样。

主耶稣咒诅无花果树之后，这棵树立刻枯干了，门徒希奇地追问原因，主耶稣便详细地解释这是关乎信心的问题，马太福音21:22记载了主耶稣的总结：“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著。”

这是一个祷告的承诺，这里并不是保证只要我们向耶稣祈求并相信，就可以得到我们想要得到的一切。神是不会应允那些会伤害我们、或者违反祂的本性和意愿的祈求的，正如雅各书4:3所说：“你们求也得不得，是因为你们妄求，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耶稣的话并不是一张“空头支票”，只要我们的祈祷与神国的原则一致，神是很乐意应允这些祷告的。

4. 与犹太领袖争论(21:23-23:29)

1. 权柄的来源(21:23-27)

主耶稣最后一周的行程非常紧密，祂每天进入耶路撒冷后，立刻到圣殿教训人，马太福音21:23-23:39，便记载了主在圣殿里和犹太领袖的争论。当时，主耶稣正在圣殿里教训人的时候，有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来挑战祂，质询祂究竟是从哪里得到权柄。这件事发生在主耶稣赶出兑换银钱和卖鸽子之人桌子的第二天。

这是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假若耶稣说，祂的权柄是从神来的，犹太领袖就可以控告祂亵渎的罪；如果祂说是凭自己的权柄来行事，群众就会认为法利赛人有更大的权柄。但耶稣用了一个

看来毫无关联的问题来回答，把他们真正的动机暴露出来。其实他们不是真的想得到问题的答案，只是想陷害耶稣。

主耶稣知道法利赛人的目的是想得到把柄，来支持自己的观点和指控，所以主耶稣反问他们一条问题，“约翰的洗礼是从天上来的，还是从人间来的？”耶稣问这个问题，是要这些犹太领袖回答他们自己的问题，就是有关耶稣的权柄从何而来，这个问题使他们顿时感到不知所措。

那时候，人们认为约翰是一个先知，他不是光，他只是为真光作见证，那照亮世人的才是真光。约翰曾经指出，耶稣就是那光，所以如果犹太领袖接受约翰的权威，他们也一定要接受耶稣。但是假如他们拒绝约翰，就是拒绝人们了，所以他们陷入困惑中。

在无凌两可的情况下，他们选择了“我们不知道”作为答案，于是主耶稣说：“我也不告诉你们我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犹太领袖们立刻无话可说了。

2. 两个儿子的比喻(21:28-32)

马太福音21:28-32是两个儿子的比喻，大儿子本来拒绝进去葡萄园工作，不过后来懊悔了，终于去了；小儿子虽然答应去，结果却没有去。主耶稣藉这个比喻让犹太领袖们知道谁才是愿意听从父亲的话的儿子。

比喻中的税吏和娼妓就像第一个儿子一样，他们生活在罪中，与神的教训背道而驰，但是后来悔改了。但是这些犹太领袖表面上虽然虔诚，却只是口头上的敬拜而已。

许多人注重宗教的外表仪式，不过这些并不代表内心与生活的悔改，只有内心真诚的悔改，才是神唯一真正注重的。神看重的是我们的心，而不是我们的外表；神知道我们的心思意念，所以我们必须言行一致地活出属主的生命。

3. 园户的比喻(21:33-44)

园户的比喻中有很多角色，当中都是有特别意思的。第一个是园主，代表了神；第二个是葡萄园，这是代表以色列；第三个是园户，代表的是犹太宗教领袖；第四个是仆人，代表忠于神，并且向以色列人传讲信息的先知和祭司；第五个是园主的儿子，当然是代表主耶稣；第六个是其

他的园户，代表了外邦人。这个比喻的内容是指出，主耶稣来到世上，首先是作犹太人的救主，但是犹太人却弃绝耶稣，杀害耶稣，并且拒绝祂所传讲的救恩，所以救恩便传给外邦人了。

房角石是在一座房子最重要的石头，主耶稣称自己是“匠人所弃的石头”，但是祂却要成为房角的头块石头，成为教会的基石。

当主耶稣讲到这里的时候，祭司长和法利赛人才知道这个比喻是针对他们而说的，这使他们更恼恨耶稣，决定要想尽办法来捉拿耶稣。

4. 婚宴的比喻

这个比喻是有浓厚的文化背景的。按照当时的习俗，主人会对客人发出两次邀请，第一次请求宾客出席；第二次则通知他们一切已经预备妥当。这个故事的国王却是三次邀请祂的宾客，但每一次他们都拒绝了。按著传统风俗，主人会为宾客预备参加婚宴的礼服。不穿礼服是令人难以想像的，主人会认为那客人妄自尊大，或者是想侮辱主人，根本不想参与这个婚礼庆典。

比喻中的国王就是神，神希望我们在祂的筵席上和祂在一起，因为这是一直到永恒的筵席。这就是祂一次又一次地邀请我们的原因。

另一方面，前来参加婚礼的礼服就是进入天国所需要的公义，这是基督赐给每一个信徒的。如果有人没有披上藉著信耶稣而得的公义衣袍，而尝试披上他们自己认为的公义或者藉著他们的努力和善工，是永远达不到神的标准。当王来视察的时候，你如果没有公义的衣袍，就被扔出去，被丢在黑暗里，这是主对我们单刀直入的警告。

5. 纳税给该撒的讨论(22:15-22)

这又是法利赛人想出来陷害耶稣的其中一个计谋。法利赛人是一个反对罗马政府占领巴勒斯坦的宗教团体，而希律党是支持希律安提帕和罗马政府的政治组织。平时，这两个群体是彼此仇视的，这时他们却联合起来，为要攻击耶稣。

这两群人一同去问耶稣关于给罗马政府纳税的问题。如果耶稣赞成纳税给凯撒，法利赛人可以指祂违背神，因为犹太人只承认神是惟一的君王；假若耶稣说不应当纳税，希律党人就可以用背叛罗马的罪名捉拿祂到希律那里。

按照当时的规定，犹太人必须给罗马政府纳税，这些钱直接进到凯撒的银库，部分用来维持外邦偶像庙宇和罗马贵族的奢华生活，所以犹太人都憎恶这些税捐，但是印在银币上的该撒肖像，却无时无刻提醒以色列人必须服从罗马政府。

主耶稣用“该撒的物当归该撒，神的物当归神”，指出我们有双重的公民身分，避过了法利赛人和希律党人设下的陷阱。我们在社会上的公民身分要求我们为了所得的服务和福利而纳税；而我们在天国里的公民身分，则要求我们的心灵对神要服从和委身。

6. 活的讨论(22:23-33)

撒都该人不相信复活的事，因为在五经中没有直接教导复活的事，法利赛人不能根据五经找出复活的有力论据。撒都该人以为他们肯定可以难倒耶稣，但是最后却被耶稣驳倒了。

撒都该人问天国里的婚姻将会是怎样的，于是耶稣告诉他们，不要用人的角度去看神，来虚构永恒和天国，倒要关注自己与神的关系。由于撒都该人只接纳摩西五经是圣经，所以耶稣就用五经来回答他们的问题，指出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肉身虽然已经死了，但是从神的角度来看，他们仍然是活著的，所有的信徒在耶稣里也能够享受复活和永生。

7. 最大的诫命(22:34-40)

法利赛人问耶稣哪一条是最大的诫命。主耶稣引用申命记6:5和利未记19:18，指出“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爱神和爱人总括了十诫和旧约其他的道德律法，是整本旧约律法和先知道理的总纲。

8. 基督与大卫的关系(22:41-46)

法利赛人、希律党人和撒都该人都已经提出过他们的问题，现在耶稣转过来问他们一个尖锐的问题：“弥赛亚是谁”。基督是谁的子孙这个问题的回答是非常重要的，在旧约理，天父为祂作见证；圣灵藉著大卫的口，为祂作见证；父神又亲自为祂作见证。

在场的这些宗教领袖没有一个人能够回答基督是谁的子孙，马太福音22:46告诉我们：“他们

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一言。从那日以后也没有人敢再问他什么。”不过，从第二十三章开始，我们看见主耶稣对文士和法利赛人说了很严格的话，祂多次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

9. 谴责文士和法利赛人(23:1-12)

法利赛人把自己的传统、对律法的解释和应用，放在和律法同样重要的位置。他们的这些规条有些是很有价值的，所以主耶稣劝门徒要谨守遵行，只是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因为他们能说不能行。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捆起来，搁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主耶稣并没有谴责过他们的教训，只是斥责他们的虚伪，他们只在外表上遵从规条，又教导别人去遵行这些规条，自己却不遵行，内心也从来没有尊重过神。

在马太福音23:5开始的一大段经文里，主耶稣一一举例说明法利赛人和文士的假冒为善。23:5所说的“佩戴的经文”，是指装著四节经文的细小皮盒。(参申命记6:8)，虔诚的犹太人都会严谨地遵守这个吩咐。但是这些佩戴的经文已经成为了身分地位的象徵，失去了佩戴的原意。

“衣裳的繸子”是指衣服上的小流苏，这些原来只是象徵而已，不过因著旧约提到衣裳繸子，法利赛子便把繸子做长了，表示自己是一个虔诚的人。

主耶稣再次揭露了宗教领袖的虚伪心态：他们认识圣经却没有实践出来；不关注“成为圣洁”，只关心是否被“看为圣洁”，使别人称赞自己。但是主耶稣强调：“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10. 七件令神发怒的事(23:13-36)

这七件事又称为“七祸”。这七句论及宗教领袖的话，带著审判和悲痛语调，这七句话也同样在警告我们。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七祸分别是什么。

第一祸(23:13-14)

主耶稣指责宗教领袖因为渴求更多权力、金钱、地位，令他们看不见神，也影响到整个民族看不见神。

第二祸(23:15)

这是指责法利赛人引诱人像自己一样离开神。

第三祸(23:16-22)

主耶稣指出，法利赛人盲目地引导神的子民去跟随人为的传统，而不跟从神的话。主用了“瞎眼领路”的比喻，指出所走的路并不是一条通向永恒的道路。

第四祸(23:23-24)

主指责他们只关注无关痛痒的细节，忽略了真正重要的真理，就是公义、怜悯和信实。这两节经文所提到的薄荷、茴香、芹菜都是犹太人在自己园子里种植的香料，主耶稣说，法利赛人把这些献上十分之一是对的，但是他们错在没有寻求公义、怜悯和信实。

第五祸(23:25-26)

法利赛人仔细地注意洁净礼仪的细则，却没有注意真正洁净的重要性。

第六祸(23:27-28)

指出法利赛人用属灵的行为来掩饰罪恶。

第七祸(23:29-36)

假装从历史得到教训，表现出来的却不是这样，经文中所提到的先知、智慧和文士，可能是指耶稣所预言那些被逼迫、蹂躏和杀害的初期教会领袖。当时的人口口声声说不会像他们的祖先那样杀害神所差来的先知，心里却想著杀害弥赛亚及祂忠心的跟从者。所以历代流义人血的罪都归到他们身上。

11. 为耶路撒冷哀哭(23:37-39)

主耶稣希望招聚属祂的人在一起，像母鸡用翅膀覆庇小鸡一样，但是人却不肯让耶稣这样做。许多时候，我们受到伤害，却拒绝基督的帮助，认为祂不能把我们所需的给我们，但有谁会比我们的创造主更知道我们的需要呢？，只要我们来主耶稣那里，祂就会保护我们，祂应许我们可以得怜悯，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5. 末世的讲论(24:1-25:46)

末世是指末后的日子，是主耶稣再来的那个世代，那时候，所有的物质世界都要被销化，马太福音第24-25章，都是讲到末世来临的徵兆。

当门徒询问主再来和世界末日的预兆时，主

耶稣的第一个反应是：“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事实上，我们是很容易被迷惑的，因为许多假先知伪装有属灵的权能，前来引诱我们。我们避免被迷惑的唯一方法，就是专注在基督和祂的话语上，不要寻找什么特别的预兆，也不要花时间在别人身上，只须专注于基督身上就行了。

马太福音24:6-8是主耶稣所说的一些兆头，到了24:9-13，主耶稣提到信徒将要面对的逼迫，我们从教会的历史中知道，不但十二门徒受到逼迫，许多信徒也受到逼迫，这些逼迫从来没有停止。

当我们听见有基督徒为信仰受苦的时候，我们就要为这些信徒祈祷，因为我们在主里彼此是，身体一部分受苦，整个身体也一同受苦；但是各部分联系起来，互相分担的话，全身就可以得著益处。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苦难呢？主耶稣解释说：“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原来，假教训和放纵的道德好像破坏性的病毒，使人失去了对神的爱和对别人的真正爱心。罪恶使我们变得自我中心，把焦点从神的身上转移到自己身上，对神和人的爱心逐渐冷淡。主耶稣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主耶稣预言祂的跟随者将要被恨恶他们的人迫害，不过在可怕的逼迫之中，他们仍然有盼望，知道救恩是属于他们的。试炼可以把那些虚假或者只是贪图安逸的基督徒筛出来，显出谁是真正的基督徒。

在马太福音24:14，主耶稣宣告说：“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救恩的信息在祂再来之前，要传遍整个世界。这是我们每一个人的使命！主耶稣谈及末日和最后的审判，就是向祂的跟随者表明，把救赎福音传给所有人的迫切性，因为主不愿意有一人沉沦，乃是愿意每一个人都得救。

马太福音24:15-28谈到大灾难的日子。经文中提到的“那行毁坏可憎的”是指什么呢？这可能是指任何故意嘲笑或者否定神存在的企图，而不是某一个特别的東西、事情或人物。主耶稣提到“那行毁坏可憎的”，是指当末日来临时，敌基督自称是神，为自己建立雕像，并吩咐每一个人都要敬拜它，这些全都是亵渎神的，就是“那行

毁坏可憎的”东西。

耶稣在讲论末日时，像旧约先知那样，把即将发生的事和很久之后才发生的事穿插在一起。但是无论如何，神掌管著逼迫的长短，祂不会忘记自己的子民。这些就是所有我们需要知道有关将来的事，提醒我们现在就当过正直的生活。

马太福音24:29-35让我们看见，当大灾苦难过去之后，我们就可以看到主耶稣驾著天上的云降临。在主再来的时候，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是因为不信的人突然发现他们选择错了，所有他们所嘲笑的事情将要发生，可惜，他们知道的时候已经太迟了。

主耶稣在祂和门徒的谈话中，多次强调没有人知道祂再来的时间，其实这是一件好事。假若我们知道确实日期，可能会被试探，在为基督工作的事上闲懒，更坏的是会继续犯罪，然后在最后的时刻才归向神。天堂并不是我们惟一的目标，我们在世上有工作，就必须继续工作，直到死或看见我们的救主再来为止。

耶稣谈及祂的再来，目的不是为了刺激人去预测和计算那个日期，乃是警告我们要作好准备，主耶稣要求我们在等候的时候，关心祂的子民和完成祂在世上的工作。

马太福音第25章，主要由三个比喻组成。十个童女的比喻告诉我们，每一个信徒都需要为自己的属灵境况负责。才干的比喻则显明，必须好好地运用神所交托给我们的。山羊与绵羊的比喻强调服事有需要的人的重要性。这些比喻都说明了我们所需要作的事情。

1. 十童女的比喻(25:1-13)

按照犹太人的风俗，婚礼当天，新郎到新娘家中举行典礼，然后新郎和新娘随著群众列队游行，回到新郎的家中，举行筵席，整个婚礼通常会长达一个星期。

主耶稣用这个比喻教导我们儆醒等候的信息。在耶稣再来，带领祂的子民回天家之前，我们必须作好准备，因为属灵的装备不能够在最后一秒才去买或者向别人借来使用，我们和神的关系是个人的事，必须亲自向祂交代。

2. 才干的比喻(25:14-30)

这个比喻指出，主要我们有智慧地管理祂的

资源。不管神把什么东西委托给我们，祂指望我们使用它，能好好地管理它。可能你会问：拿一千两银子的仆人又没有吞掉一千块，主人为什么会骂他呢？最主要的问题是：这位仆人只想到自己，以为只要安全地处置这些金钱，便不会被严厉的主人斥责，最后，却因他的自我中心受到审判。

我们不能找藉口逃避神呼召我们去做的事，我们的时间、才能和金钱本来就不属于自己，我们只是神的一个管家。如果我们忽视、浪费或者滥用神所赐的才干，就是背叛神，是应该受到刑罚的。

这个比喻描述人对基督再来的两种态度的不同结果：一个仆人运用自己的时间和才干，忠心地服事神，等候主人回来，他将获得赏赐；另一个仆人无心为天国工作，将要受刑罚。神会赏赐忠心的人，那些没有为神的国度结果子的人不要期望与那些忠心的人有一样的结果。

3. 绵羊和山羊的比喻(25:31-46)

耶稣以绵羊和山羊来比喻信徒和非信徒，绵羊和山羊在同一个牧场生长，但是剪羊毛的时候就要被分开。神会把顺服的跟随者从假冒为善和未信的人中间分别出来。

分别出绵羊和山羊之后，主耶稣称赞绵羊有爱人如己的心肠，愿意怜悯别人；同时谴责山羊的恶性，指他们没有怜悯心肠。耶稣用这个比喻，指出怜悯的行为是我们每天都可以实践的，根本不必倚靠财富、能力或是智慧。

要对待每一个我们遇见的人如同对待耶稣那样，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主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原来我们做在别人身上的，正显示出我们怎样实践主耶稣的教导，就是使饥饿的人吃饱，使无家可归的人得栖身之所，使生病的人得照顾。

6. 耶稣的被捕，受审和受难(第26-27章)

1. 宗教领袖的计谋(26:1-5)

马太福音26章至27章，记载了主耶稣的被捕、受审和受死；28章则是主耶稣的复活。这三章经文是马太福音的高潮，也是主耶稣人生中的高峰。

那时候，耶路撒冷所有的宗教领袖都想捉拿耶稣，但是，这些宗教领袖尽全力来防止在逾越节的日子杀害耶稣，主要是因为耶稣受欢迎，他们怕引起民众的反抗，使民间生乱。不过主耶稣最后还是在逾越节被害，成为了逾越节献祭的羊羔。

2. 香膏膏主(26:6-13)

香膏在当时是很贵重的东西，是每一个少女积攒下来的嫁妆。马太形容这是“一玉瓶极贵的香膏”，由于香膏珍贵，所以为了不让变质，必须用一个细长的玉瓶子装著。马利亚把这瓶香膏拿到主的面前，打破玉瓶，把香膏浇在主的头上。

门徒看见这种情形，很不喜悦，认为这香膏可以卖许多钱，赈济穷人。

说这话的门徒是加略人犹大，犹大这么说并不是因为他关心穷人，而是他觉得浪费。从约翰福音里，我们还知道他是负责门徒的财政的，但是他经常监守自盗，取其中所存的假公济私。

3. 犹大的计谋(26:14-16)

马利亚膏主之后，犹大开始接触祭司长，收了三十块钱，然后找机会帮他们捉拿耶稣。在四卷福音书里，只有马太福音记载了犹大出卖耶稣换取银钱的确实数目是三十块钱，这是一个奴隶的价钱，出埃及记21:32记载，如果你的牛经用它的角把邻居的奴仆给触死了，你就要将银子三十舍客勒给他们的主人，用来补偿他的奴仆损失。

4. 捉拿耶稣(26:17-30)

本来宗教领袖打算在逾越节过后才捉拿耶稣，是由于有犹大献计，所以他们提前实现阴谋，在逾越的时候捉拿耶稣，犹太人是太阳下山后算为新的一天，所以逾越节是从星期五傍晚开始，一直到星期六太阳下山的时分。主耶稣在逾越节开始的时候和他的门徒们一起吃了逾越节筵席，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最后的晚餐”。

5. 前往橄榄山(26:31-35)

主耶稣和门徒吃完逾越节的晚餐后，他们一同唱完了诗，就起行往橄榄山去。

他们唱的歌曲很可能是诗篇115-118篇，这几篇赞美诗是逾越节筵席的一部分。按照传统，犹

太人在逾越节筵席开始的时候，先唱诗篇113-114这两篇赞美诗；在筵席结束的时候，则唱诗篇115至118篇。

在前往橄榄山的时候，主耶稣预言彼得将要三次不认主。

“鸡叫以先”可能是指罗马人的夜间三更，也就是半夜至凌晨三点。彼得坚持和主争论，他挑战主耶稣的话，说：“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也总不能不认你。”，我们千万不要怀疑彼得的忠诚，他当时真的觉得自己会为主舍命的。

事实上，所有门徒都说愿意为耶稣而死，绝对不会背弃主。不过在数小时之后，就是在主耶稣被捕的那一刻，他们全都逃走了。

6. 客西马尼园的祷告(26:36-45)

主耶稣知道自己将要面对肉身的痛苦，并且要与父神分离、为世人的罪而死。主一早就知道这个神圣的计划，但是要面对死亡、面对父神的离弃，祂仍然会有挣扎，祂需要透过祷告来得到力量，所以主来到客西马尼园，在那里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这是主的顺服。

7. 耶稣被捕(26:47-56)

前来捉拿耶稣的并不是执行罗马法律的罗马士兵，而是宗教领袖。犹大告诉这些告诉这些领袖，他与谁亲嘴，就捉拿谁。犹大亲自出面指出耶稣来，并不是因为那些人不认识耶稣，而是因为他答应了在这次审讯中做控告者的角色。

在这种紧急的情形之下，门徒中的其中一个伸手拔出刀，砍下了大祭司仆人的一个耳朵。从其他福音书里，我们知道这个门徒就是彼得。彼得尝试去保护这看来是失败的耶稣，并不明白主耶稣必须要受死，才可以得胜。

主耶稣怎样爱仇敌，就在这个情况之下表现出来了，主耶稣显示出祂对父神旨意的委身，同时也让我们知道祂的国度不是靠用刀剑来拓展的，乃是靠著信心和顺服。

主耶稣被捉拿的那天晚上，祂的门徒全部离开祂逃跑了，他们当初言之凿凿地说，无论在什么情况之下，都不会离开主，但是他们却在黑暗之中消失了，只剩下主耶稣一个人在那里，祂将

要孤独地面对将要来临的苦难。

主被捕后，先被带去见前任大祭司，就是该亚法的岳父亚拿，然后亚拿把耶稣押到该亚法的家里受审。这些宗教领袖急于要完成这个审讯，想在安息日之前把耶稣处死，由于当前只剩下不足二十四小时，他们会连夜聚集在该亚法家中开会。

马太福音26:59 的公会是犹太人最高的宗教和政治的权力机关。虽然罗马当时控制了以色列政府，但是他们仍然给权力给犹太人，让他们自行处理宗教和民事的争执，所以公会能议决很多影响日常生活的本地事务，但是死刑得有罗马政府许可才能执行。

犹太公会企图寻找歪曲耶稣教训的见证人，他们终于找到两个，于是把耶稣有关圣殿的话歪曲了，指出耶稣曾说祂能拆毁圣殿！对于犹太人来说，这是一个亵渎性的夸口。

当然，耶稣所指的是祂的身体，而不是建筑物。事实上，宗教领袖所做的，正如耶稣所说的一样：主耶稣的身体虽然死了，然而三日之后，祂却从死里复活。

当大祭司主耶稣是不是神的儿子基督的时候，主耶稣坚定表示：“你说的是。”，主耶稣确定地宣称祂的王权。当祂说自己就是神的儿子时，在场每一个人都知道祂在宣称自己是弥赛亚。大祭司听完后，立刻指控耶稣犯了亵渎的罪，因为主耶稣自称是神！对于犹太人来说，这是非常严重的罪，亵渎者是要被治死。宗教领袖早已决定反对耶稣，主耶稣的回答正好成为了他们谋害耶稣的最合理藉口。

这群祭司、文士和长老们认为主耶稣是该死的，于是就吐唾沫在他脸上，用拳头打他，也有用手掌打他的。在东方的文化中，吐唾沫表示完全的蔑视，那是在一个人身上所行的最令人羞耻的事情之一。

8. 彼得三次不认主(26:69-75)

自从在客西马尼逃跑后，彼得远远地跟著主耶稣，他这时候看著人群向主耶稣的暴怒，心中一定充满了恐惧。

彼得不认耶稣有三个阶段：

- a. 藉著转换话题来转移别人对他的注意，他对发问的使女说：“我不知道你说的

是什么”

- b. 起誓说不认识耶稣；
- c. 发咒起誓，当时，有人从彼得浓厚的加利利口音中被人认出来，他为了自保，竟然发咒起誓来不认耶稣。这是一次比一次厉害，目的是不想别人知道自己曾是耶稣的门徒。

彼得值得我们安慰的是，他最后悔改了，想起主耶稣曾说过的预言，就出去痛哭。通过这次的经历，彼得得到了复兴，并且被神大大使用，成为教会发展的重要器皿。

耶稣钉十字架与复活(第27-28章)

主耶稣在公会面前受审，受尽了宗教领袖们的凌辱。由于犹太公会没有权力定耶稣的死罪，所以祭司和民间的长老商议，要捏造一些事情，以便在罗马法庭内控告耶稣，然后引导罗马人处死耶稣。

从政治方面来说，这样的做法对犹太宗教领袖更好，因为罗马法庭到时候会对耶稣的死负责，群众就不会责备他们了。

他们用一个宗教的罪名：“亵渎神”来拘捕耶稣，但是罗马法庭不受理这类案件，因为对罗马来说，这只是犹太人自己宗教的事情，是不关罗马的事的。他们一个要找一个政治理由来置耶稣于死地，于是他们要证明耶稣是一个动乱者，祂的罪名是：祂说不该纳税给罗马，祂自称为王，为要反叛罗马政府，危害该撒的地位。这些控告的罪名其实都是一些既粗俗又没有证据的假罪名，巡抚彼拉多是一个有经验的法官，看了他们的控告，又调查了耶稣，当然知道耶稣是无罪的，但那些人想陷害耶稣，将耶稣绑到彼拉多那里。

作者马太在继续讲主耶稣受苦之前，插入了犹太的结局，经文是27:3-10。当犹太看到耶稣被定罪后，他后悔了，把出卖耶稣的那三十块钱拿回来给祭司和长老，对他们说：“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犹太希望可以补偿过失，可惜已经太迟了！祭司不肯接纳他的退款，并且回应犹太说：“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你自己承当吧！”祭司他们认为接受谋杀的报酬是错误的！他们对耶稣的仇恨叫他们完全失去了对公义的知觉。

犹太得这个答案后，把那三十块银子丢在殿

里，便出去吊死了。在使徒行传的记载中，我们知道犹太落在地上，身子仆倒，肚腹崩裂。

我们继续看主耶稣受苦的情况。当时，由巡抚彼拉多审讯耶稣，在彼拉多面前，宗教领袖控诉耶稣不同的罪行，特别是一些容易引起罗马政府关注的罪行，例如鼓吹百姓不纳税、宣称自己是君王和引起暴乱等等。主耶稣面对众人作假见证诬告他的时候，他有什么反应呢？马太福音27:14说：“耶稣仍不回答，连一句话也不说，以致巡抚甚觉希奇。”

主耶稣的沉默正应验了以赛亚书53:7的预言，先知以赛亚说：“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彼拉多也惊奇耶稣为什么不为自己申辩，他也知道主耶稣是无辜的，这在马太福音27:18交待了，经文说：“巡抚原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他解了来。”

当时，罗马政府为安抚犹太人，他们通常会在逾越节的时候释放一个政治犯，而所释放的政治犯，大多数是在犹太人中具有影响力的人。耶稣除了被控告反对罗马政府之外，也没有什么大罪名，这也正是罗马政府喜欢释放的人。然而，犹太人定意要耶稣死！他们宁可罗马政府释放一个曾经参与对抗罗马政府暴动的杀人犯巴拉巴，也不要释放从来没有犯罪的主耶稣，反而挑唆人把耶稣钉十字架！

面对这种情况，巡抚彼拉多在众人面前做了一件事，马太福音27:24-25记载说：“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众人都回答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

为什么彼拉多要藉著“洗手”来表明他和主耶稣这件事无关呢？原来，在旧约中，如果一个人被杀死或者不知道什么原因死在野外，后来才被别人发现，那个人就要去到最近的城市，请长老为他献祭洗手，宣告说：“我是无辜的，我不知他如何被杀的。”彼拉多用了这个传统来表明：“看！我是无辜的，你们要杀这人，这是你们自己的事，与我无关。”

刚才我们知道彼拉多在犹太的宗教领袖面前洗手表示自己和主耶稣钉死的事没有关系。彼拉

多其实是匠心可测啊！按照历史资料显示，犹太人如果向罗马政府上告，说彼拉多轻忽了犹太人的传统，就会引起骚动，那么彼拉多巡抚这个官就会丢了。在无可奈何之下，彼拉多让群众决定把耶稣钉十字架！洗手只能给他一个平安的假象，并不能清除他的罪。

主耶稣在整个过程中默默无声，于是彼拉多吩咐把耶稣鞭打了，然后交给兵丁钉十字架。当时，钉十字架之前被鞭打是很平常的。犯人弯著背，被绑在柱子上，罗马兵用一枝带刺的皮鞭抽打犯人的背。当鞭子收回时，骨刺及铅条会将犯人身上的肉也一齐带出。犯人有时候还没有钉十字架，就会在鞭打的时候死了，大部分的人都会被打得昏过去两、三次。

如果犯人在鞭打的时候招了供，那么下一鞭便会轻一点；如果他顽固或不招供，鞭打便会一鞭比一鞭重，使他痛得不得不招供。在鞭打的时候，有一个文士站在一旁，记录他的供词，罗马人便是用这种拷打的方法来破案的。

主耶稣所受的嘲弄比任何人都多，他在钉十字架前受尽了兵丁的戏弄。诗歌“紫色的袍”把主耶稣被戏弄和钉十字架的整个过程详细地描写了出来。歌词说：“紫色的袍、荆棘冠冕、芦苇杖在右手；兵丁唾面，嘲笑讥讽，我见救主站立；他在罗马守卫面前，承受我们罪责；鞭打刑罚，令人掩面，我见救主前行。急步奔向巨大十架，高悬在烈日下；人类数不尽的罪恶，我见我救主担当；悬在十架是创造主，天色渐渐昏暗；永远的赎价已偿还，我见救主逝去；祂曾怀怜悯到世上，现在高天掌权；因为祂对罪人的爱，我歌颂祂的名。”

主耶稣被鞭打、被戏弄，身体衰弱到连背十字架上山的力气都没有了。按照当时的规定，被定罪判死刑的犯人要背自己的十字架到刑场的，耶稣因为没有力气继续背自己的十字架，所以罗马兵丁随意在围观的途人中，叫了一个人来帮忙，那个人就是来自古利奈的西门，他很可能是来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千万犹太人中的其中一个。

马太福音27:32-56详细地记载了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及他死时的情形。在主耶稣钉十字架之前，有兵丁拿了一些用苦胆调和的酒给他喝，这些酒有麻醉作用，使人喝了以后，减轻钉十字架

的痛苦，这是对钉十字架的人表示一点仁慈。但是主耶稣拒绝了，所以祂是在神智完全清醒的情况下忍受痛苦，钉子一下一下地把他的手和脚钉在十字架上。

主耶稣默默地忍受著，祂本来没有需要被钉在十架上，受这种酷刑，但是祂因爱我们，宁愿受辱、受苦、受死，用祂流出的宝血洗净我们的罪，使我们和父神之间的关系得以复和，重新建立起来。

马太福音27:45说：“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午正到申初本应是太阳最猛、光线最亮的时间，但是遍地都黑暗了，大自然见证了耶稣之死的沉重。身心疲乏，奄奄一息的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发出了最后的一句话，把自己和自己的灵魂交在父神手里，然后气就断了！

当主耶稣死的那一刻“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地也震动，磐石也崩裂，坟墓也开了，已睡圣徒的身体，多有起来的。”，这些事情正是见证著主的大能。幔子是用来分隔圣所和至圣所的，大祭司每年只能够在赎罪日那天，经过幔子，进去至圣所献祭。厚厚的幔子意味著人与神之间的分离，它的存在指出了一个有罪的人，要接近神是非常的困难。但是因著主耶稣的死，幔子从上而下一分为二，象徵神和人之间的阻隔已经除去了。现在所有人都可以自由地到神那里，因为基督的祭已经为我们赎了罪。

总结起来，基督的死起码带来了四件神迹奇事：分别是黑暗、圣殿中的幔子裂开、地震，以及死人从坟墓中复活。所以耶稣的死不可能不引起人们的注意，每一个人都知道有些重要的事情发生了。

马太福音27:57-66记载了主耶稣的埋葬和兵丁严密看守坟墓的事情。主耶稣在世上有十二个门徒，但是前来领取遗体埋葬的却是一位不敢公开地跟随祂的财主，亚利马太的约瑟，他是一位宗教领袖，在公会中甚有地位，以前，他不敢公开跟随耶稣，也不敢和反对耶稣的人辩论，现在却勇敢地要求领取耶稣的遗体，并且把祂埋葬了。(马可福音15:43)

主耶稣虽然是死了，也埋葬了，但是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仍然觉得害怕，他们前来见彼拉多，请他派兵丁守住坟墓，以免有门徒前来偷走主耶稣的尸体。

这是因为他们想起主曾经预言自己将在死后第三天复活！他们看耶稣复活的预言比门徒还要认真，门徒已经忘记了耶稣所说祂要复活的预言，但是宗教领袖却记著这些预言，他们尝试采取各样预防措施，务求将祂的遗体保存在坟墓中。

这座坟墓是山边的一个石洞，只有一个入口，他们用大石堵住入口，又加上封条，封条的两边又用泥封住。但是宗教领袖还是不放心，他们又差派守卫看守坟墓的入口。防备这样严密，坟墓变空的唯一可能，就只有耶稣从死里复活了。法利赛人并不明白，石头、封条、守卫、军队都是无法阻止神的儿子从死里复活的。

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详细地记载耶稣复活的经过。耶稣的复活在耶路撒冷引起了很大的骚动，那群妇女急忙穿街过巷地找耶稣的门徒，告诉他们耶稣复活这个令人惊讶的消息。同时，宗教领袖正在筹算怎样去掩盖这个复活的消息。

当复活主和门徒见面之后，祂吩咐门徒去传道、施洗和教导，使更多人作祂的门徒。主耶稣是为全人类的罪而死的，祂吩咐我们要去到邻居中或是别的国家，使万民作门徒。这是耶稣基督给所有称祂为主的人的命令，我们虽然不是著名的布道家，但是我们每一个人都领受了神的恩赐，所以我们必须运用恩赐来实践这大使命，把福音传给未曾听闻救恩的人，使他们得到主所赐的永生，愿荣耀、赞美归给神。✞

真道分解

马太福音讲义（2）

第一讲：导论

1. 马太福音的特色：

1.1. “君王的福音”：清楚记述耶稣基督就是犹太人等候已久的弥赛亚。

1.2 详细记述主教导天国法则：

5-7 章的登山宝训；

10 章的差派十二使徒去传福音的教导；

13 章天国的比喻；

18 章有关饶恕的教训；

23 章斥责法利赛人；

24-25 章橄榄山上的预言。

马太福音至少有六成内容记述耶稣基督的教训。

1.3. 对教会整个群体的关注：马太福音标记因耶稣，一个新群体——教会——诞生了；马太福音也铭刻著天国君王、教会的主耶稣基督颁布给教会的使命和吩咐。四福音书中，马太福音是唯一一卷福音书，记有“教会”这个词。同时马太福音也给教会留下了三宝：一、耶稣的伦理教训；二、一些崇拜服事的经验和规则；三、宣教的使命。这三宝是主耶稣借马太福音给教会的指南。

2. 马太福音的作者：十二门徒中称为利未的税吏马太。

3. 写作日期：约在主后 60-90 年。

4. 写作地点：耶路撒冷。

5. 写作对象：犹太人。本书有浓厚的犹太色彩，多番引用犹太人熟悉的旧约预言，证明耶稣基督弥赛亚的身份。

6. 写作背景：正身处信仰挑战中的信徒。

7. 各章结构大纲：

1-2 叙述：君王诞生

3-4 叙述：君王的身份和使命

5-7 教训：登山宝训：天国生活模式

8-9 叙述：君王医病行神迹的职事

10 教训：君王差遣勉励门徒

11-12 叙述：对君王不信有敌意

13 教训：天国的奥秘

13:53-17:27 叙述：君王遭人拒绝接纳

18 教训：天国里肢体的生活

19-23 叙述：君王上耶路撒冷直面敌对者

24-25 教训：未来的灾难和君王的再临

26-28 章讲到君王被捕被钉和复活

可见叙述和教训是互相呼应的。

8. 经文解说：

8.1. “基督”的意思：希腊文中的基督，等于希伯来语中的“弥赛亚”。原来的意思是“受膏者”，主要用来称呼神要差来拯救百姓、最终以公义和平统治列国的一位君王。这君王是信实独一无二的，只有祂给人坚固稳妥的保障。祂能彻底解救人心灵的痛苦，把人从罪海中拯救出来，赐给他永生；祂的国位永远坚定。祂要做王到永远。

8.2. 耶稣基督的家谱：

8.2.1. 守约施慈爱。太 1:1-17，记著君王的血统。耶稣是天国的君王，生于以色列民族，成为人类救世主，这证明神是守信用重诺言的，也证明了神掌管历史，保佑祂拣选的百姓。祂实现了对亚伯拉罕和大卫的约。（创 17:6-8；撒下 7:9-16）

8.2.2. 耶稣是全人类的主。家谱里显明了神奇妙的恩典，名单中出现外邦女人和罪人的名字：他玛、喇合、路得、拔示巴。

8.2.3. 非尽录。马太记述家谱时，不是每个名字都记，他以 14 代作为概括以色列三段历史时期的发展，有所剪裁。每个时期的十四代，当中十四，正是希伯来文中，大卫这个字母的数值。

9. 应用：从耶稣基督的家谱，你了解有关父神的什么美好属性？你又看见自己这名字已在天国生命册上的人，有什么宣教的使命？

第二讲：耶稣基督的降生（太 1:18-1:25）

1. 中东人婚姻的习俗背景：按犹太人的习俗，男女双方经父母安排订亲后，就有夫妻名份。之后要各归原生家庭生活一年，证明女方清白。一年里如女方没有怀孕就证明女方是处女，这样一年后男方就带著聘礼到女方家长那里正式迎娶，如女方怀孕就表示她犯了奸淫。（申 22:13-21）如此她很可能被众人以石头打死，但如果男方依他心愿私下在两位证人面前写休书，以正当手续解除婚约，女子就可以免除众人的攻击。太 1:18-25 是有这样一个背景。
2. 马太记录主的使者称约瑟为“大衛的子孙”，表达耶稣基督从大衛家的一脉相承。除了约瑟，马利亚也属大衛家族。耶稣出生——应验了旧约先知的预言。创 3:15 记弥赛亚将由女人而出，创 22:18 记祂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创 49:10 记祂是属于犹太支派，撒下 7:12-13 记祂属大衛家族。
3. 耶稣基督诞生，出于圣灵权能，不是马利亚之工。马利亚顺服神的心意值得效法，但要记取这里突出的是圣灵怎样去成全圣父借圣子将要成就的救赎工作。
4. “耶稣”源自希伯来名字“约书亚”，“约书亚”这名意思是“耶和華拯救”，所以“耶稣”这名字的意思也是“神拯救”。耶稣是拯救——祂将祂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原来我们都是罪人，都有罪性，都会面对死亡。但是耶稣我们的拯救，祂将我们从罪中救出来，能够彻底救我们离开罪恶的捆绑。
“以马内利”意思是“神与我们同在”。“以马内利”曾出现在以赛亚书 7:14 和赛 8:8。赛 7:14 那里说：“因此，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以马内利这名字，固然对当时的亚哈斯来说是一个蒙解救的兆头，只可惜当时犹太王亚哈斯一意要依靠亚述，但以马内利这名字，同样也预表著将来耶稣诞生为神子民带来整全救赎一事。
5. 应用：今天，你有什么危难困灾？还是你陷在

罪海里出不来？重温马太福音 1:18-25，耶稣基督的诞生，思想耶稣基督的名字，聆听天使宣告主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让我们来称呼祂为以马内利，祂与我们同在。

第三讲：对待主诞生的不同态度（太 2:1-2:12）

1. 马利亚和约瑟都凭信心，敬虔顺服神旨意，按著天使吩咐去做。
2. 第二章一开始就标记著预言应验——2:1 提到希律作王，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这正应验了弥 5:2。伯利恒的意思，是面包之家，这里是大卫出生地，也是生命粮耶稣基督降生之地。
3. 追求真理的东方博士，备好礼物去寻求迎见神。
4. 全城不安。
5. 希律大大不安，怒上心头。希律性情残暴，曾处死自己两个妻子和 3 个儿子，私生活又一团糟——他结过 10 次婚，家庭中问题无数，妻妾子女成群为权利恶斗。听到外邦有学问之士说要去拜犹太人的王，他就有杀婴的念头。太 2:13-18，记述了希律对新生王的仇恨和杀婴行动。这段记述同样应验了两个预言。（何 11:1）、（耶 31:15）。希律想要杀掉耶稣，小耶稣在神的保守下好好的活著，希律却死了。他代表著每一个意图除灭耶稣的人，因为拒绝耶稣，也将失去生命。
6. 太 2:19-23，记著约瑟带同耶稣和马利亚从埃及回拿撒勒。根据路 2:4，拿撒勒是约瑟和马利亚原来居住的地方。这个希腊字，跟希伯来文中 Netzer 相关，读音相近，而那字的意思，就是“枝子”或“苗裔”如赛 11:1 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从他根生的枝子必结果实。那正是弥赛亚的称号。耶稣成长在当代的无名小镇拿撒勒城，也应验了先知预言他出身卑微的话。
7. 思想：耶稣基督曾像个难民被追杀，又卑微地诞生在陋巷。祂明白你的情况，祂带给人平安，只是，你会怎样接待祂？

第四讲：先锋施洗约翰为主预备道路（太 3:1-3:17）

1. 施洗约翰，从父亲祭司撒迦利亚那里学习有关以色列民族将来盼望的事。施洗约翰从小该熟

悉神的话，知道将来神对以色列民族的解救，将从一位弥赛亚而来。施洗约翰作工的地方在旷野，他过的是非常简朴的生活，他的衣著是古时先知的服饰。他这种作风，显示他刻意要与祭司体系分隔出来。原来当时祭司制度已经腐化，职位工作变得商业化和形式化，有外表礼仪没有实质内涵。作为祭司的儿子，施洗约翰没有在当时的圣殿任职作祭司，将礼物从少部份的人手上接过献给神，他却是在公共开放、历经风沙雨雪、遍地尘土的地点，作了像先知那样的角色，宣告神要向那时代发出的声音。

2. 施洗约翰的信息：“在旷野有人声喊著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施洗约翰应验了赛 40:3-5 的预言。路 1:16-17 提到施洗约翰在属灵上可算是那将要来的以利亚，不但因为和以利亚的打扮相似，(王下 1:8)更是因为他们都在宣告审判的信息。在犹太人的先知传统中，他们认为弥赛亚国度降临前，以利亚先知会回来。(玛 4:5-4:6)

3. 来到施洗约翰面前寻求受洗的人。
从太 3:5-10，我们看见有两批人都说要悔改。有些是愿意承认自己罪过、要接受施洗约翰的洗；另一批人却捱了施洗约翰的责骂，说他们是“毒蛇的种类”，他们要面对将来的审判，因为他们没有实际悔改的行为，来显出他们真诚要悔改的心。这些人主要是指法利赛人和该都该人。施洗约翰用了一个比喻来警示这些人，提到他们不要以为自己生下来是犹太人、是宗教领袖，是神的子民就沾沾自喜，骄傲自恃，随随便便自动得救。施洗约翰提示他们，他们一样要面对神和祂将来的审判。神看透每一个人的心。没有真诚敬虔悔改的心，不结出好果子，他们一样要面对被砍下来的命运。他们必须要悔改，谦卑下来，就会看见弥赛亚的道路。

4. 太 3:11-12，就谈到主的工作和身份。
这里施洗约翰比较了自己的洗和耶稣的洗。施洗约翰的洗，是强调人出于真诚悔改的心，而生发具体的悔改行动。他是用水为人施洗。而他提到，将来有一位要用圣灵和火去为人施洗的。圣灵与火的洗，是相对于人良心和水的洗。圣灵与火的洗，其中圣灵带出了来自于神

的能力，人因相信基督耶稣，接待祂进入生命，而重生，有圣灵的内住，像提多书 3:6 所说：“圣灵就是神借著耶稣基督我们救主厚厚浇灌在我们身上的”。而火，代表了审判。根据约珥 2:28-29，神曾应许要将圣灵浇灌在祂子民身上。而圣灵与火同时出现，这景况就在五旬节时发生。(徒 1:5、8，2:1-13)

5. 思考：施洗约翰的言行告诉我们：关乎我们生命存亡的信仰，是与我们的内心诚意有关。我们信什么，会影响我们的生活，别人从我们的生活，理解我们所信。我们的信仰，也与那将要来审判我们生命的主有直接关系。不是教条教义，也不是别人对我们的说法看法和评价，而是我们与那位将要来，审判世界的主，关系怎么样。

第五讲：耶稣基督受洗受膏（太 3:13-3:17）

1. 主耶稣，在正式开始祂的传道事奉之前，受了施洗约翰的洗礼，同时也通过了试探。
2. 受洗的意义：尽诸般的义（或作：礼）。
 - 2.1. 旧约祭司制度中有借水或血使生命洁净成圣的仪式（利 8:6、出 29:21），先知以赛亚曾经呼吁，要百姓洗濯、自洁、除去恶行（赛 1:16）。犹太人在从巴比伦被掳归回之后，凡是外邦人要入犹太教，都要行割礼、沐浴礼，诵读摩西律法，所以洗礼是信服归入神的必经仪式。两约之间马加比革命之后的哈斯摩年王朝时期，有爱色尼派的人，他们以预备主的路为使命，其中预备的方法之一就是严守洁净礼。洗礼本是外邦人入犹太教的仪式，而约翰呼召犹太人出来接受洗礼，意思就是要犹太人承认自己以前的生活就像不认识神的外邦人，今天要重新立志加入敬畏神的信仰。所以，洗礼的意义，在于除罪悔改更新生命，预备自己入神的国。耶稣没有罪，不需要悔改。祂受洗是要肯定并履行洁净礼背后的含义，就是神的国。祂的话表达了祂的想法。太 3:15 说：“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
 - 2.2. 主肯定施洗约翰的工作，是神的工作，为要帮助真诚悔改的罪人，脱离罪，重新可以敬畏神，与神国有份。

2.3. 耶稣受洗后，两件大事：

接受圣灵膏立，以及圣父对祂作为圣子身份的首肯认定。太 3:16-17 受职礼。

耶稣基督受洗，有圣父圣灵的参与，显示著三位一体神的同在。

3. 思考/应用：

3.1. 耶稣本无罪，神儿子却谦卑自己全然顺服父神，身体力行公开表明祂对天父的委身、对当时人亲近神的方式制度的肯定、对神仆人的尊重、对罪人的接纳。我们今天也不是透过受洗证明自己有多属灵，而是要在神在人在撒但面前，宣告自己全然顺服神，委身基督，接受圣灵管理，靠著圣灵能力去建立教会，为神作见证。

3.2. 耶稣受洗是无罪的要成为罪，我们受洗乃是将罪洗净；

3.3. 耶稣以神的儿子身份受洗，我们则是受洗成为神的儿女；

3.4. 耶稣受洗让人看到他是教会的头，我们受洗则成为他身体的一份子；今天我们这些蒙恩因信耶稣基督得成为天父儿女，有有灵内住生命的人，真要记取[多 3:5-3:7]的提醒。

3.5. 我们从主耶稣受洗得著激励，效法基督谦卑顺服，作神顺命好儿女。有圣灵在生命中，我们就可靠著祂加的能力，好好为主工作。

第六讲：耶稣受试探（太 4:1-4:11）

1. 关于试探：试探会临到灵性软弱和灵性健壮的人身上。

2. 太 4:1，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试探。可见这次试探，是得到神的允准，圣灵引导耶稣到旷野这个考场，这是出于神的安排。

3. “旷野”的特别含意：一个神用来试验祂子民是不是忠于祂的考场。（出 14 章、申 8:1-2）

4. 主面对怎样的考验？

4.1. 太 4: 2-3 魔鬼要引诱耶稣怀疑神对祂的爱，好叫祂靠自己的能力去满足自己身体上的欲望。

耶稣引用申 8:3 对抗撒但。

耶稣一开始就知道自己要以父的事为念。正如神曾用超自然的方法将吗哪供应

以色列民，祂知道如果父神要祂饱足，自然会供应祂。

应用：当我们看物质需要重于一切、一心想满足身体欲望，而怀疑神，不听从祂，甚至行出与神旨意相背的事，就是犯罪。耶稣以神的话为食物，祂看遵行神旨意为祂来这世上的目的。我们是否愿意以神的话为粮，明白活著意义不是为满足身体需要，而是去遵行神的旨意？

4.2. 太 4:5-6 撒但见耶稣熟悉神的话，于是它的试探进级，开始以神的话来试探耶稣。魔鬼带耶稣进圣城，叫他站在殿顶叫耶稣跳下去。撒但引用了诗 91:11-12，可是它只是引用了部份。诗 91 有上下文理。在那两节经文之后，提到神在祂儿女所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他，是因为祂儿女专心爱神。（诗 91:14）这么说来，当神的儿女偏行己路，自把自为，神可没有应许说一定要保护他。像在创世记撒但引诱夏娃，扭曲神的话，这里它又再次用上同样的伎俩。但耶稣没有上当。

耶稣以申 6:16 回应撒但。

耶稣的回应给我们的启示：一、不可以断章取义，却要全面地明白神的话。二、如果我们自我中心按自己想做的去做，使自己落进某种境况，再迫使神施行神迹拯救，那就是对神的大大不敬，是试探神。

4.3. 撒但第三个试探：太 4:8-9 撒但用的方式，是叫耶稣背叛神。撒但以世上的荣华富贵和享乐作饵，万一受试探者贪图虚荣，就会出卖自己。撒但叫耶稣俯伏拜它。原文希腊文中，俯伏拜有“单单一”“只要一次”的意思。撒但引诱说，只要简单做一次那个动作，就可以尽享荣耀不用受苦。

耶稣斥责它，并以申 6:13-14 回答它。耶稣知道，我们敬拜谁，就事奉谁。耶稣不需要听从撒但，因为父神已经应许把国度权柄和荣耀赐给耶稣。这是诗 22:22-31 所说的。耶稣也很知道自己的使命，在进入荣耀之前，要经过痛苦。

思想：遵行神旨意，没有捷径。面对魔鬼那些以荣华富贵为饵的试探，只俯拜听从

一次，足以一失足成千古恨。定意事奉神的人，要记著主的榜样：敬拜主是应当的，而且要清心专心，单单地敬拜独一的神。

5. 结果，魔鬼离开。天使来伺候耶稣。
6. 应用：约壹 2:15-16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因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并今生的骄傲，都不是从父来的，乃是从世界来的。” 但如果我们爱神、定意单单敬拜事奉神、顺从神，就可以胜过试探。

第七讲：耶稣开始服侍（太 4:12-4:25）

1. 神的工人经过考验，表明自己愿意服侍的心，就要开展事工。神的仆人服侍见证神的方式可以是多样的。我们可以从主耶稣基督的事奉得著启发。太 4:12-4:25 记述耶稣基督怎样在加利利开展事工，传道、呼召培训工人、医治赶鬼服侍人。
2. 从太 4:12-4:17 可知主耶稣是在一个艰难和危险——约翰下监时开始祂的服侍的。约翰下监的原因记在太 14:3-4。太 4:12 这里提到施洗约翰下监以后，耶稣就退到加利利，之后又退居到加利利海西北岸的大城迦百农。迦百农在当时蓬勃的市镇交通要塞，近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境内。从创 49:13、21，我们知道西布伦和拿弗他利是以色列两支派的名字。之后在 4:14-16 马太引用了赛 9:1-2 的话。
加利利这个地方，历来就常受外邦人的入侵蹂躏同化，当中的民曾被掳到亚述，（王下 15:29）这块多受苦难伤痛的土地，却成为弥赛亚开始传道的地方。耶稣基督，要带来医治，祂进入最黑暗的地方，把光带给那里的人；在死亡和绝望之处，耶稣要带去生命和盼望。
3. 耶稣基督传讲的信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天国”是马太福音常用的一个关键词，意思指的是神的国度，是受神管治、隶属神权能统理的境界。起初神造天地，只是人犯罪败坏了大地和破坏了生命，以及关系。但神的儿子耶稣这位拯救者已经诞生，祂将要把百姓从罪恶中救出。当主宣告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祂的意思是只有真诚回到神跟前，接受神的管治，生命才可以彻底更

新。而人只有透过接待基督作生命的王，才可以来到父神面前。

反省：只有真诚回到神跟前，接受神的管治，生命才可以彻底更新。只是我们愿不愿意像主耶稣，走进那黑暗之地？[彼前 2:9]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神呼召祂的工人宣扬真光，将人带进祂的国。

4. 太 4:18-22 记述主呼召四个打渔的。从约 1:35-42 我们知道彼得和安得烈其实早已跟从了耶稣，但蒙召前都在以捕鱼为生。而雅各和约翰也很可能不是第一次见主，他们在跟从主耶稣一段日子以后，当主发出呼召，他们立刻顺服那无法抗拒的恩典。他们愿意回应。我们呢？
5. 太 4:23-25 我们看见一位满有大爱和权能的君王。祂的足迹遍满加利利大街小巷。祂服侍的身影处处可见，祂的名字户户可闻。祂在会堂讲道、祂在街上传天国的福音、祂医治人各样的病、祂安慰人的心、祂赶出附在人身上的鬼、凡就近祂的痛苦没有生命力的人，都从祂得了医治。于是，罗马叙利亚省、位于加利利海与约旦河东北部的十城、但河东的人，都来跟著耶稣。
6. 耶稣基督说过谁愿为大，就作众人的仆人——祂身为君王，却取了这样服侍的样式。祂传福音不光以口，祂以生命宣道。大君王，主本来可以用权能号领天上亿万营军队叫地上万民拜服祂，祂却取了生命教练的老师形象，呼召平凡人跟祂一起组成团队一起服侍。今天我们又如何呢？

第八讲：天国与天国子民（太 5:1-5:16）

1. 君王的教导：耶稣基督诞生，标示人类真正君王来到。新时代来到，君王要在祂国度里行使管治权，颁布天国法则，凡进入祂国度里的子民，都会有天国子民的行为见证，与真诚悔改的心相称。昔日他们是坐在黑暗死荫之地的人，但因见了君王的大光，就不活在黑暗里。不但自己不活在黑暗里，也要听从大君王的话去发光。怎样去发光呢？该做些什么？那就要听从天国君王的吩咐了。马太福音有五大段天

国君王的讲论，用个比喻说可以说是天国宪法。那五大段的讲论，是律法，也突显基督是天国君王的身份。那五大段宪法的分布，是这样的：

一、5-7 登山宝训 A.B.Bruce “基督完整教义的概要” 天国的开展

二、10:1-10:42 宣教（天国的伸展）

三、13:1-13:52 天国（纯洁和排他性）

四、18:1-18:35 天国里的肢体生活

五、24:1-25:46 天国的急迫

其中五段讲论以第一段最重要。五章从天带出天国子民的身份和伦理；六章介绍天国子民操练敬虔的方法，七章教导天国子民如何待人待神待敌。

2. 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约但河外来跟著耶稣。耶稣上了山，教导众人，第一课是：有福的人。其中 5:1-5:12 是讲怎样才叫有福的人；5:13-5:16 是有福的人活著该是个怎么样儿。主耶稣想他们搞清楚两件事：一、什么是福。二，真正的神国与他们想像中的弥赛亚国度，分别的地方在哪里。简单来说，主所讲的福，与他们内在心灵和生命有关，与神的国有份。主所讲的神的国，强调的是“神”这个字，这字背后代表的神的义；是超越了当时听众脑子里想的是弥赛亚国度——那单单的就是“犹太国”，犹太民族主义。
3. 有福的人：“虚心”，自知灵性贫乏，需要神；一个为自己的罪、为世界的平和和不幸悲伤的人；“柔和”，对神顺命顺服，对人谦和；渴求义；在神眼前看为正的人；怜恤人的人；内心纯净，全心仰望神恩典的谦卑人；使人和睦的人，渴慕义。这些天国子民的特质与法利赛人不同。他们只追求外在表演和宗教仪式，没有内在生命那种感染力。太 5:11-12 主作了个小结，暗示天国子民会受到世界的不理解、拒绝甚至压迫，但主也说他们作为神真正的子民，终会得到神给的冠冕。他们是有福的，因为他们真正与神国有份。只有他们持有天国的户口户籍。
4. 太 5:13-16 提到天国子民的使命义务。：作盐作光。不是学来的或靠个人努力，而是因为神造出来。盐的作用在调味、防腐、赋予食物味道，也让人想喝水。我们能不能因为生命与别

不同，而叫平淡无味的世界、冷漠的关系变得充满爱的好味道？能不能叫日渐腐败的社会保存一缕缕新鲜正气？可以不以让人因为我们想就近生命的活泉主耶稣？古时的盐多是粗盐，带有杂质。如果我们自己也变得世俗化，失掉本该有的特质只剩下杂质的时候，那就没用只能扔掉了。光是怎样的？照明黑暗，给人带来温暖，又指引方向。我们的生活，能不能为主发光？能不能给人带来温暖，又将人带向神呢？

5. 应用/反省：司徒德牧师说：“我们不必问：这个世界怎么了，因为其病症已经诊断出来，我们应该问的是：盐和光怎么了？”求主帮助我们不要像法利赛人徒有虚名。让我们为主好好作盐作光，叫生命闪亮！

第九讲：天国宪法的超越（太 5:17-5:32）

1. 太的 5-7 章，是君王对天国子民待人、待神、待己的一些具体教导。在教导的时候，天国君王刻意要祂的子民与法利赛主义分别出来，祂要祂的子民明白，天国宪法的超越，神义的精神。其中太 5:17-48，说的是天国子民的人伦关系。分别是对弟兄该怎样、对妻子该怎样、对邻舍该怎样、对敌人该怎样。
2. 太 5:17-5:20——太 5-7 章的主旨。
这段经文中，四个关键词反复出现：成全、律法、遵守、义。这四个词串起来，就是天国君王对旧约律法的态度，以及对祂子民的要求。
3. 犹太人和法利赛人重视律法的背景：律法主要是摩西五经，也泛指整本旧约。犹太人经历了国破家亡、失去圣殿的日子，只能靠律法证明他们是神选民的身份。主前两世纪，律法的地位提升，超过了他们与神立约的地位。所以，在主的时候，一个犹太人看他懂律法，死守律法规条，比他生下来就是犹太人更重要。
4. 主来是要成全律法。耶稣的成全旧约，指履行它的诫命，应验它的预言，引申它的含义。基督就是律法最全备权威的解釋者，是律法本身。祂是全备的道。主耶稣遵行天父的吩咐，也教导人遵行。祂还说在天国里最大的是那些行出天父教导的人。主又提醒凡要跟从祂的，必须要超越法利赛人看为的义，也就是不要拘泥于研究律法经文规条，却是要真真正正活出

律法精义。律法精义是什么呢？太 22 章——

“尽心、尽性、尽意爱神。并要爱人如己。”对五经熟悉的人该记得：出埃及记 20 章，十诫中头 4 诫是对神的忠诚，后 6 诫讲的是对人的诚信。利未记 19 章记神对祂子民道德行为的要求，其中[利 19:18]有这样的话：“不可报仇，也不可埋怨你本国的子民，却要爱人如己。我是耶和华。”申命记 10:12-13 次记著：“以色列啊，现在耶和华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敬畏耶和华你的神，遵行他的道，爱他，尽心尽性事奉他，遵守他的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为要叫你得福。”主没有因为法利赛人熟习律法而责备他们，却是因为他们根本没有搞清楚律法的意义。所以主在之后的教导中，每个课题的教导都以“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作为引子，然后教导那些跟从祂的人当有的义的表现。

5. 太 5:21-48，说的是天国子民的人伦关系。分别是对弟兄该怎样、对妻子该怎样、对邻舍该怎样、对敌人该怎样。主耶稣要处理的不光是外在的行为，更是内心的态度。

5.1. 主教导人如果彼此失和，就该先和好，才去圣殿祭坛献祭给神。之后提到的审判官是个比喻，提到人该趁著还有时间就与对头和好，不然神必就我们对人怀恨的罪向我们追讨。

5.2. 太:29-30 主给我们很重要的提点：留意眼目所看，以及约束自己的手。这里不是要用字面意思去解，说看了不该看的就真挖眼珠子出来，而是面对罪恶，要痛下决心与之断绝关系，免得被它拖累沦亡。许多奸淫和出轨，都是从放纵眼目和身体，不约束保守自己的心开始的。

5.3. 耶稣时代，就离婚情况，犹太律法师有不同看法，主要分成两批：希列派认为可以为了任何事，包括妻子不会做菜就和她离婚，而哈玛派认为如果妻子犯大错就必须离婚。这里主强调神所设立的婚姻的神圣，夫妻不能随随便便分开。除非其中一方犯淫乱，否则不能随便休妻。

6. 怎样将主的教导应用在婚姻家庭生活中？

第十讲：天国宪法的超越二（太 5:33-5:48）

1. 太 5:33-37 主针对当时的人说话随便，胡乱起誓而有的教导。据华人圣经研究牧者杨牧谷的研究，主这番话是有历史背景的。他引述一位生于主前 20 年的学者腓罗对当时社会的记录，提到在耶稣时代犹太人说誓语已经到泛滥的地步，他们所立的誓又没有意义，同时他们也没有打算认真去守。——腓罗在他的历史记录中当时犹太人所作的誓言是这样的：“我发誓我要吃它”。“我发誓要把这个送给那人”、“我发誓要睡觉或不睡觉”……他们把发誓当口头禅，助语词或标点符号。既是这样，如果有人想稍为认真一点，就将表达升级：指天发誓指地发誓指著耶路撒冷或指著自己的头。反正只要不提神的名字（因为他们怕得罪神）怎么讲都可以。可见，当时的人，基本上已经连律法精神也丢了。“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这本于利 19:12、申 23:21 不可妄称耶和华圣名这命令而有的律法，本来是鼓励人因为对神心存敬畏认真信守诺言，但当时人说话习惯不认真，失去敬虔实意。在这样的社会处境，人与人相处沟通欠真诚。于是主耶稣教导：“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其实，一个敬畏神的人，做人说话只要诚实，就算不起誓，别人也相信他。

2. 太 5:38-42 澄清对“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解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是用来限制报仇的，叫人因过失定出赔偿限制，作为依据，不宜报仇，也不能超出报仇的范围。

打脸：有学者认为这种表达暗示的是宗教逼害。

衣服：据出 22:25-27，申 24:12-13，可知律法禁止人因钱债纠纷夺取别人的外衣，因为外衣是穷人日间的保护，夜里的被子。

走路和要钱。原来自波斯帝国起有这样的社会制度，就是士兵如果有公职在身，是可以要求平民服务，或借用平民的财物，例如要求平民代拿行李走一里路。太 27:32 就记著罗马士兵叫古利奈人西门背耶稣的十字架。

3. 太 5:43-48 呼应利 19:18 提到爱人如己。原经文只有“爱你的邻舍”的教导，旧约没有“恨

你的仇敌”这话。估计那是大概在两约之间，文士自己在律法上加上的解说。另一方面我们要知道，在希伯来语言文化表达中，爱用对比式来表达程度上的差异：所以这里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古教父耶柔米的解说我觉得比较合理，就是爱你的邻舍，不需要爱你的仇敌。大家要知道：爱与不爱，跟爱与恨，在性质上是不同的！本来不爱仇敌也是很合理的。但是主耶稣讲了很革命的话：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

4. 回想基督教历史，宣教士的殉道血，各地弟兄姊妹的见证，也是“爱”叫世人对我们大吃一惊。——超越的爱。对敌人的爱。耶稣基督向我们示范：祂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祂受逼害时默然承受，在十架上为钉祂的人祷告，求父赦免他们。有主耶稣生命的人，有祂这样爱的人，别人从他们认识基督信仰的精髓。

第十一讲：敬虔的操练（太 6:1-6:34）

1. 结构：太第 6 章讲到天国子民待神的态度：
6:1-6:18 是敬虔生命的流露；
6:1-4 论施舍；
6:5-15 论祷告；
6:16-6:18 论禁食。
6:19-6:34 是敬虔生命的操练。
2. 太 6:1-6:18 施舍、祷告、禁食，是当时犹太人基本的宗教习惯，只是他们当中有些人将这当作表演。主把他们称为假冒为善的人。主教导门徒真正的敬虔，记在太 6:1-6:18。当中而 6:1 的“善事”原文是“义”，“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是 6:1-18 的总论。
 - 2.1. 暗中施舍：行为背后动机最重要。爱人施舍该以爱神为根源。申 10:18-19 提到神教导要去关爱孤儿寡妇以及寄居，赐他衣食。所以要去实践。
 - 2.2. 暗中祷告：一个人的祷告能流露他的信仰生命。祷告的态度和内容，表达他所信。“内屋”、“关门”、“暗中”这些字告诉我们祷告其实是人和神之间一种隐秘的关系表白。“天父”表达了神对祂儿女

的顾念关怀。我们无须惧怕也不必惊惶失措，不用多说，天父全都知道明白。主教导门徒祷告：

全然自由地去表达对神的崇敬；表达对神国度的关心，表达对神旨意和权能管治的佩服和顺服。放心向天父祈求每天需要的供应和力量，包括最微小却实在的饮食。告诉天父你已经原谅了别人亏欠你的，也请求祂的原谅，坦诚告诉天父你软弱需要祂的保护；求天父救你脱离魔鬼的权势。宣告神的统管万有的权能、荣耀和得胜，因为祂就是那掌管万国万邦的神，权能和荣耀全属于祂。

留意主教导门徒祷告时用上许多“我们”。——就是被召出来的一群，对应当时来说是门徒，就现在来说就是每一个立志要作主门徒的人。

主祷文的使命和实践向度：

一群属天父的子民，聚在一起尊崇称颂神，并期盼神的权能管治临到每个属神的人生命中。当我们真心愿神的国降临、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在天，很自然就知道这和我们的委身和顺服神管治分不开，与我们为所生活的城市、国家和世界分不开。也与太 28:18-20 的大使命有关系。如果我们很真心地这样祷告，我们也会很自然愿意为此目标而好好作见证、努力传福音。

当主教导我们祷告时说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我们学习交托并操练每天仰望神的恩典而活。

当主教导我们祷告时说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其实是一种提醒、宣告和立志。当我们经历神的怜悯，我们应该将从神领受的怜悯延伸开去。

当主教导我们祷告时说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这也在提醒我们活在这个世界，实在需要警醒，并多多祷告。

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其实是一段赞美颂，这其实是愿人都尊神名为圣、愿神国降临；愿神旨行在地上，如同在天这立志的一个起点和

根基。

主祷文实在该成为信徒生命的见证、属灵操练和要去实行的使命。

- 2.3. 暗中禁食：禁食这属灵操练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利 23:27。摩西律法只规定百姓在赎罪日禁食一次，以表示为罪痛悔。后来我们在斯 9:31、亚 7:5、8:19 得知后来犹太增添了其他纪念国难的禁食日。耶稣时代，法利赛人公开禁食，故意叫人看见。主教导门徒，禁食期间，也一如平常。

3. 太 6:19-6:34 讲到敬虔生命操练的方法。主以三个比方，提醒门徒在世不可追求财利，却要留意保守自己的心。主教导门徒搞清楚什么是真正的财富，也提醒他们不要积留财宝在地上等虫子蛀、任岁月锈、容贼来偷。不如做稳妥投资去积财在天。生命才是最宝贵的，要用生命和地上的资源，行义，做合神心意会得赏赐的事。如果自己已经在天国里成为神子民了，就使用财富叫更多人进去。认识什么是真正的财宝很重要。因为这会影响一个人生命的追求，心之想望，眼目注视和对钱的态度。

- 3.1. 太 6:22-23 的“眼睛”：与心的意思相同。在旧约常代表心志取舍。(申 15:9) “了亮”是健全专一，“昏花”是败坏邪恶，恶眼就含有嫉妒、吝啬的意思。一个人眼目是不是健全专一，决定他的视野是光还是暗。同样人对神心志是不是专一，对积财在天是慷慨还是吝啬，决定人一生的方向和意义。

第十二讲：待人的金律（太 7:1-7:12）

1. 结构：7:1-12 待人；7:13-27 待神。7:28-8:1 小结。
2. 太 7:1-7:12 待人总原则：“我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天父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我们。”“无论何事，我们愿意人怎样待我们，我们也要怎样待人。”
3. 主在教导门徒待人之道的时候，一开始就从人的意念说起。人心里充满什么，口里就说出来。主耶稣用了一个看不见自己眼中有梁木却看见别人眼中有刺的比喻，提醒人在批评别人不达标之前，先以同样的标准来作自我检视。

群体里有人错了，该帮助，不是论断。(林前 4:5) 太 18:15-17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从始至终都是本著帮对方，希望得回弟兄的精神，从来不是排斥和窃窃私语。当太 7:5 记述主的话说“你这假冒为善的人！”主不是在说不要执行公开的教导和纪律，主告诫祂的门徒，心里私底的审判贱视别人，是假冒为善的作风。正确的动机带来正确的态度，在神面前有清洁的生命才看得清楚自己本相如何。

4. 太 7:6 的狗和猪：在犹太人文化中，会把外邦人叫作狗，看他们是污秽的猪。(这其实是一种论断) 主没有歧视外邦人。主活在当时的犹太社会，也会用当时犹太人明白能理解的话。主却要教导犹太门徒，留意真诚的重要。下文提到假先知、残暴狼、结坏果子的蒺藜荆棘，假冒为善、顽固的人，他们才是反对真道的大恶人。真心寻求主道的，必因信得救。主耶稣依然教导门徒要有是非黑白的判断和分辨。要认识，要分辨。认识宝物和好东西，把好东西要给那些真正珍惜好东西，寻求好东西的人。

从路加福音 11:13 得知，那好东西就是圣灵。天父是唯一可以审断生命的人，每一个生命都有罪，但天父善待每个用心寻求祂的罪人，让他们寻见，给他们基督救恩，门徒或犹太拉比不能拒绝那些种族不同的人。不过门徒当时还是不明白。主耶稣用当时犹太人在犹太社区犹太文化中人可以理解的语言去表达。待人整体大原则：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主说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这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这其实和之前十诫精神爱神爱人，利 19:18 爱人如己精神，非常一致。旧约时代就是寄居在以色列民中投靠耶和華的外邦人，神也吩咐祂子民要善待他们。

第十三讲：待神的金律（太 7:13-7:29）

1. 十诫和五经的精神是爱神和爱人。爱人那方面，太 5:21-26；5:31-47 有很好的生活例子的教导可供实践和操练，而爱神那方面，7:13-27，举了几个对比，去说明爱神的方法，是活出神的教导。当中用了两条门路、两种果树、两批称呼主的人、两等根基这四重对比，带出真门徒以行动以生命表达对神的爱和敬拜。28，29 是小结。
2. 太 7:13-14 这里，主耶稣很直接的说出进天国、作门徒的代价。
3. 太 7:21：“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遵行”，是个关键。许多人嘴里或许都会称呼主。但真正认真这么讲的人，会有行动。真当耶稣为生命的主，听祂的话，实行神的教导。
4. 太 7:22 “当那日”，指的是最后审判的日子，主会显明谁是属祂的人。

第十四讲：王者大能一（太 8:1-8:34）

1. 重温马太福音叙述事件、讲论教导“梅花间竹式相互交错”进行。家谱过后，3-4 是叙述；5-7 是教导；来到 8-9 章又是叙述。
2. 基督大能：
洁净人的权能——8:2-8:4
命令时空的权能——8:5-8:13
医治的权能——太 8:14-8:17
拒绝和拣选的权力——太 8:18-8:22
统管自然的权能——8:23-8:27
赶鬼的权能——8:28-8:34

第十五讲：王者大能二（太 9:1-9:38）

1. 太 9:1-9:8 医治事件的启示：
 - 1.1. 瘫子得医治是因为有些人帮助他来到主面前。耶稣因他朋友们的信心治好瘫子。
 - 1.2. 有些疾病确因罪而产生，但我们的任务不是定罪而是将那人带到可以赦罪和医治的主面前。
2. 太 9:9-9:17 耶稣呼召马太的启示：
 - 2.1. 主引用[何 6:6]澄清法利赛人的观念，教导他们神看重自觉灵里贫穷、为罪哀恸的谦卑人。主的话，提醒我们对人存怜恤的

心，比死守宗教仪文更蒙神悦纳。

- 2.2. 太 9:14-17 主教导说天国就像个欢宴，主人家天国君王在的时候，大家理所当然欢喜用餐，主人家不在了，才是禁食的时候。施洗约翰在旧有犹太教的传统中作更新工作，预备人心去悔改；而耶稣就带领已预备好的犹太主义者进入天国活出神义。真正的义是奠基于与主链接的生命而不是法利赛人的规条和传统。
3. 太 9:18-9:26 主战胜死亡
太 9:27-9:31 主战胜黑暗
太 9:32-9:34 主战胜无声的大能（留意这次医治的意愿和主动权，由耶稣作主导。）
4. 应用/反省：看见别人生病，不宜随便说那人犯罪，却宜祷告付出行动把他带到主前，叫神因见我们的信心，彼此相爱的见证而施恩。

第十六讲：门徒的宣教工作（太 10:1-10:42）

1. 第 10 章的预备段：太 9:35-9:38——主行走各城乡，在会堂内教导，在会堂外宣讲，而且主医治。主怀著怜悯的心，传整全的福音。“困苦”有备受威胁的意思，而“要收的庄稼”比喻百姓的需要很迫切。主提到庄稼的主，就是神的统治权要临到全地。天父是全地的主。主教导门徒，出发前先祷告，求天父成就祂的旨意。在这个预备段，不单点出时间要素，也带出方法。
2. 太 10:1-4 主召来门徒赐予能力。
3. 太 10:5-23 是主给他们去做收割庄稼这工作的指引。其中也带出了要留意时间先后、做事策略、面对不同反应时的做法和态度，将面对的风险以及需要有的心理预备。
 - 3.1. 太 10:5-10:8 时间先后——主耶稣提醒门徒要先关心犹太同胞。
 - 3.2. 太 10:9-15 提到作工的策略——当中特别提到主的应许：他们可以得到生活上的基本需要。这是主给祂工人的应许，就工人来说是信心的操练，仰望神供应，认识和信任服侍对象，就被服侍的一群，也是一个爱心的学习。
 - 3.3. 太 10:16-10:39 挑战——提到门徒往传福音时将面对挑战。冲突和迫害是难免的，甚至也要面对与家人决裂生疏的痛

苦。

- 3.4. 太 10:16 态度——教导门徒行事要机警聪明，运用判断力，也要存单纯动机，及诚恳态度。

太 10:17-10:20 提到门徒可能面对传统犹太教宗教领袖的逼迫。

太 10:21-10:23 为了持守真理，为了主自己，承受家人的误解甚至赶尽杀绝。面对患难，有人退缩了，有人离弃真道了。但主对那些坚持到底的人说：“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至于 23 节，我们留意到神使万事互相效力，因受逼迫，耶稣的门徒从一个城逃到另一个城，把福音带去。至于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这里很可能就是指到耶稣复活后向门徒的显现。

太 10:26-10:27 结语主用了当时犹太人熟悉的谚语去勉励门徒。虽然实行主的吩咐传福音必然会遇上迫害挑战或者难处，但是主叫门徒要公开传扬福音，叫众人听见。接下来太 10:28-33 的那段，提到当敬畏高于地上，在天上那位最高统管者。太 10:34-10:39：耶稣来的目的是使人与神与人与自己和好和谐，但由于不是每一个听到福音的人都会接受生命，包括自己家里的人，结果分裂就无可避免。耶稣一针见血指出最终每个人要为自己的生命负责，有可能那些把自己从天国并永生福份里拽到地狱和永死状况中的，偏偏是拜偶像的家人，所以说仇敌，那些反对福音者可能就在家里。所以耶稣教门徒要分清先后顺序。先爱主再爱家人，这样才可以不被拉往地狱，反而因为爱主而知道怎么爱家人，将家人带往永生。

第十七讲：人对主的态度（太 10:40-11 章）

1. 主耶稣与其拉比的不同之处：主呼召了 12 门徒，称他们为使徒，赐他们能力权柄，差遣他们去作主做的事，就是赶鬼、医治、传道。主真是不同凡响的老师，其他拉比都是学生来找他，主却是主动寻求呼召门徒，其他拉比都只不过是教导学生头脑上的智识，最多也只是技术，但主却是以生命去影响生命。祂生命榜样成了最好的示范。主提到作门徒的代价，是有

危险，要受苦的，可能受到家人、宗教领袖和政治领袖的逼迫。但是主也应许忠心于祂的门徒将要得著生命。他们也是主耶稣这位家主的家人。

2. 太 10:40-10:42 记主对门徒和信徒的应许。
 3. 太 11:1 过渡经节
 4. 太 11:2-16:12 记述了当时人对主的态度——存疑和敌视。但即使是这样，耶稣也从不放弃向人发出诚恳的呼召，呼召人就近祂，领受从祂而得的生命力量和安息。
- 11 章可分为四小段：
- 11:2-11:15 是施洗约翰的疑问；
- 11:16-11:19 记特立独行的主论时代的悲歌；
- 11:20-11:24 是不肯悔改的城将面对的审判；
- 11:25-11:30 记耶稣与天父的密契，以及主对世人的呼召。
5. 太 11:2-11:15 施洗约翰的疑问：约翰下监的原因见太 4:12、14:3-4。下监的约翰对耶稣的身份使命起了疑惑。可能他见耶稣所做，没有符合他心中弥赛亚强者立时审判恶人的想望，于是就差人去问耶稣的身份。多少时候我们也好像施洗约翰一样，在苦难历练中期待耶稣基督强势的临到。但我们要记著神作事有祂的方法和时间。

耶稣坚固施洗约翰校正他对弥赛亚的想法：耶稣告诉约翰的门徒，祂是和平之君，祂给人彻底的拯救，使人见光，使人行走，使人康健洁净，使人听闻福音，复活人生命，叫人富足。那些不因祂的话难以了解，就拒绝祂或对神心存疑惑的人是有福的。耶稣没有直接回应施洗约翰的门徒祂是或不是弥赛亚。但如果施洗约翰回想赛 35:5-6, 61:1，他该明白。

启示：信心软弱或落在困境时，让我们回想神过去在历史、在我们生命中施展的大能恩典，就会明白，耶稣基督的确是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祂会在祂的时间施行审判。

6. 太 11:16-11:19 记的主论时代的悲歌；
- 11:11-12 的意思：施洗约翰以为为大，由于他特别为神所差，为弥赛亚作先锋，在旷野宣讲悔改的福音，预备人心迎接新时代。可是没有人回应施洗约翰给那时代的号角。主看那拒绝先锋又拒绝救主的时代。

7. 太 11:20-11:24 记述了有耳朵却不听的两组城市：哥拉汛、伯赛大、迦百农；推罗、西顿、所多玛。推罗西顿是旧约时代常受先知斥责的外邦城市。所多玛城在创世记的记述道德风气也很坏。但主却将它们与犹太人的地方哥拉汛、伯赛大和迦百农作比较，指这些地方连外邦人之地也不如。——外邦城没机会得见得闻耶稣行神迹和传道，但哥拉汛、伯赛大和迦百农这些耶稣常常去传道、行神迹之地，当地人听了见了也不信！
8. 太 11:25-11:30 记耶稣与天父的密契，以及主对世人的呼召。耶稣常回到天父那里，得力，赞美天父主权，求祂意旨成就。
9. 11 章以主的应许作结。太 11:28-11:30 耶稣应许生命的安息，在于祂。主耶稣叫人背祂的轭，祂生命柔谦卑，祂不会叫人承受过于人能承受的处境。主叫人从罪里解脱出来，得著安息，接受祂生命权柄的管治，接待主进入生命里，顺服主。主呼召：接受祂生命安息的临在；效法主去做主要你去做的事，顺著主恩典的节奏，享受主的恩典够用。

第十八讲：安息日的主（太 12 章）

1. 创 2:3 “神赐福给第七日，定为圣日；因为在这日，神歇了他一切创造的工，就安息了。”旧约提醒人在一周第七天奉行安息日，停止工作交易，好全然仰望神，提示自己一切作工力量在于神，也操练信心，请神在我们生命里作工。新约时耶稣基督呼吁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去祂那里得安息，当人接受耶稣的管治权临在他的生命中，那人就得著平静安稳，心灵泊岸。
2. 太 12 章的分段：
12:1-12:21 讲到安息日的主带给人生命的平静安祥；
12:22-12:45 讲到不信者的喧闹叫嚷；
12:46-12:50 讲到安祥和谐之家里的人。
3. 耶稣时代犹太人严守安息日，看这和割礼同等重要。法利赛人严严教导，安息日有 38 样事情不能做，包括掐麦穗和治病。而耶稣却看人在神的爱里得安息最重要。门徒在安息日走过麦田，掐麦穗吃，受法利赛人批评，耶稣以三个理由与他们辩论：12:3-4 耶稣引用大卫例

子。撒上 21:1-6 记述大卫为保命，吃了祭司才能吃的圣饼。可见以色列君王大卫也曾破例。第二，12:5-6 提到律法本身准许祭司破除安息日规矩。祭司因为工作需要必须要在安息日作工，利 24:8 记他们要在安息日，在殿里摆换新作的陈设饼；民 28:9-10 记他们要在安息日献上两只公羊羔作燔祭。第三，太 12:7 耶稣引用何 6:6 神说祂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指神怜悯生命。事实神好些律法其实都和顾念怜恤生命相关。于是在 12:1-7 这里，主耶稣一连引述君王、祭司、先知的传统，来斥驳法利赛人论断祂门徒和祂不合理。法利赛人似乎不明白也不服气。12:9-14 又记述他们因为主在安息日医好一个手萎缩的人，而指控祂。主的态度非常忍耐。

4. 这两次事件之后，法利赛人定意要除灭耶稣。耶稣从公开的场合退隐，又叮嘱那些跟著祂又从祂得到医治的人，不要到处宣扬祂的名，免得引来大众狂热，误解祂身份，影响祂的传道事工。
5. 太 12:18-21 引述赛 42:1-4，以耶和華受苦仆人的品德和使命来解说耶稣的作为：
5.1. 耶稣受到法利赛人所拒，但祂却将为外邦人接受。
5.2. 耶稣的形象：温柔平和，谦卑默然。外国人从祂看见公义，因为接待主，他们也可以得著生命的安息。
6. 不信者自己不安也使人不安。12:22-12:45 描写出不信者的生命光境。太 9:32-34、太 12:22-23 都记述主治好一个眼瞎的和哑巴以后，被法利赛人说祂靠鬼王赶鬼。法利赛人侮辱耶稣的权柄和身份，他们敌对主，按太在 12:30-31 的话说，是得罪给祂能力的圣灵，是永不得赦免的。
7. 太 12:46-12:50 主再次以家主和家人比喻祂和门徒的关系。

第十九讲：天国的比喻（太 13 章）

1. 太 13 章记著主给门徒上的第三课。（第一课：5-7 章天国宪法子民特质；第二课：10 章门徒的宣教工作；）第三课标题：天国的奥秘。第 13 章共有 7 个比喻：撒种的比喻、芥菜种的比喻、面酵的比喻、稗子的比喻、藏宝的比

喻、寻珠的比喻，撒网的比喻。这七个比喻中后头那四个比喻，是马太福音独有的。七个比喻分两组，带出外人和家人家主是认得的。七个比喻的先后次序编排也需要留意。

2. 撒种的比喻是往后六个比喻的先锋和总论。

太 13:1-13:23 的关键词：明白——听得明白看得清楚可以结果；不明白眼睛迷糊的不能结果的。决定明不明白的，是心，也就是人对道种的态度和反应。一个人有心之所向心之所系，对道种就有专一的态度，就对主的话有行动回应。明白指的就是信心。

太 13:12 门徒已经开始用信心接受天国君王耶稣，他们将接受更多有关天国的知识。至于不信主的犹太法利赛主义者，连他们有的律法也会被夺去。耶稣说比喻，是因为有不信的反对基督的人混在听众群里。他们不信，故意拒绝神的拯救，不肯回转向神，不仰望神的医治。

（赛 6:9-13 说的是神预言祂的子民不听祂的警示，先知以赛亚将面临很大的挑战。赛 7-9 章带出赛传给亚哈斯王的信息，神已预备了拯救，在以赛亚儿子晓叫父母之时神的百姓可有出路，而先知也预言将来有称为以马内利的和平之子来到带来救拯，使黑暗变为光明。先知赛这名的意思，是“耶和华是拯救”。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教导圣洁国度里的子民，称神为天父。可是不信的人看见神迹也不明白。

太 13:18-23 种子的比喻：

太 13:18-19 不明白的：人不相信主耶稣，活在撒但的权势里。不久撒但就夺走他所听到的可以得救的机会。

太 13:20-21 石头上的种是一时冲动信主，有敬虔外表没有生命根基，经不起考验，受到逼迫就担不起。

太 13:22 爱今世的才虑和财富娱乐比爱道更甚，像种被荆棘挤住闷住，不能结果实。

太 13:23：领悟相信真道而实行主道，能结出好些果子。

结论：关键是对真道的反应。耶稣基督是磐石，遵行主道的人有根基。天国的推展虽然遭到阻碍，但深深扎根主道的门徒，会经历到麦子落在地里长出许多子粒来的喜悦。不信主的道种根本没掉进地里。可信了主的我们，也要留意自己的灵命是否深深扎根在基督里。祂是葡

萄树我们是枝子。我们要常在祂里头生命才能结果子。另一方面我们今天也会受到逼迫患难、世上思虑、钱财迷惑的冲击和考验。我们能不能爱天父和天父的旨意胜过爱世界？能过得胜生活的能结果子。

3. 随著主所创造的时间的推移前进，天国国度也在伸展。但天国也受一些力量侵占污染。接下来 3 个比喻：稗子的比喻、芥菜种的比喻、面酵的比喻、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太 13:24-43 稗子和麦子长得很像。天国里有真信徒也有假信徒。最后审判时，收割的主会作分辨工作，所以我们现在不必忙著焦虑谁得救谁不得救，反而认真学习真道，栽种好麦子才重要。

芥菜种微小，后来成了大树，好多飞鸟飞来栖息。拉比文学中天上的飞鸟代表异邦列国。天国外显宽广，一开始在人看来是微不足道，到后来却可以承载普世。

酵是一种使面团很快可以膨胀起来的东西。酵影响力很大。法利赛人的酵要提防，好酵就要用。（利 23:16-17 记初熟节后第五十日，即五旬节那天，以色列人要献新素祭给耶和华。新素祭是用细面做的，面里要加酵。）

芥菜种和酵的比喻共通点：快速的生长延伸。这是天国的情况。这两个比喻是插在稗子的比喻中间说的。

4. 与芥菜种和酵的比喻相对的，是藏宝和寻珠的比喻。芥菜种和酵的比喻讲的是外显量大，藏宝和寻珠的比喻讲的是好质地的珍藏。

这两个比喻的共通点是宝贝和好珠子都不是那么容易被看见，是要有心人去寻求的，而且因为宝贝和珠子无价，人会付上代价去得著。天国里有大量自称相信的人，但真门徒会宝贵主和主的话。

5. 撒网的比喻是一个总结，也呼应稗子的比喻，提到义人恶人外人家人最终会被分别出来。而分辨将是神的工作。

6. 太 3:53-58 是比喻的结语。

第二十讲：耶稣平静风浪（太 14 章）

1. 十四章记述耶稣平静风浪的神迹，出现好些形容情绪感觉的字。不同的人，面对不同的事，有不同的感觉。面对外在恶劣环境，主的做法

成为我们效法的榜样。

2. 太 14:1-14:12 又害怕又苦恼的希律王。

分封王希律：全名希律安提帕，在他爸大希律死后治理加利利和比利亚。“分封王”类似诸侯，实际上罗马政府所容许他的自主权比较少。约翰多次对希律说他休了原配，占有兄弟希律腓力之妻，是不合理的，是摩西律法所不容的。根据利 18:16，20:21，希律与兄弟太太有染，就是侮辱他兄弟。希律本来想杀施洗约翰，只是因为怕得罪群众，于是才没下毒手。后来在希罗底用计下，听从她女儿，砍了约翰。他作为王，一怕活著的约翰，二怕死了的约翰，三怕群众，四怕希罗底，五怕群臣，六怕自己的良心。施洗约翰是救主耶稣的先锋，他杀施洗约翰，就等于拒绝主。拒绝主的同时，也就拒绝赐生命灵魂安息的主。从这段以后，我们再没有在马太笔下读到有关希律生命光景的记述。

3. 惧怕和忧愁苦恼，耶稣了解。主曾凡事受过试探，只是主没有犯罪。太 14:13 记述主怎么做。

3.1. 独自祷告

3.2. 不让情绪和惧怕蒙蔽视线，看见人的需要

3.3. 继续去爱，施怜悯，行神迹

4. 五饼二鱼神迹的意义：

4.1. 具体得饱人数：在场五千男丁吃饱，算上妇女小孩，保守估计就有 15000-20000。

4.2. 对比路 9:10 和约 6:4，主行这神迹是在伯赛大，门徒安得烈、彼得和腓力的家乡，而主行这神迹，是在逾越节之前。出 12 章记述逾越节代表神拯救以色列人离开为奴之地，往进新一片天的应许之景；这里主在节期行神迹，意思是要将人从一种心灵生命的空洞里解救出来，祂使灵里贫穷的得饱足。祂自己就是生命的粮。祂要使别人生命得著丰盛满足。

4.3. 主给机会门徒参与祂的神迹。主要门徒学习事奉的原则：到祂那里取粮。

4.4. 使五千人吃饱这神迹，是惟一一件四卷福音书都记录的神迹。

5. 门徒参与了主的神迹看见大果效，心中异常激动。主催他们上船，打发吃饱群众离开。自己上山祷告。原因：一、帮他们从群众的挤拥中抽离出来，二，要门徒学习不要被眼见的成效

或胜利而冲昏头脑，忘记使命。要他们学习在成功里好好自处，免跌倒于虚荣骄傲中。

6. 行在水面上的考验：经历完这次大神迹，当中有人的信心有增长。当中有彼得。但他们夜间见海上有移动的影，就害怕起来。彼得听见是主，就下海行走，可是走到一半见风很大，就开始怕，就在快沉的一下喊了声：主啊！救我！主立时伸手拉住彼得。

32 节记述门徒上了船，风就止住。33 节说船上的人拜耶稣，这才认祂是神的儿子。启示：

6.1. 考验在成功后。

6.2. 行在水面上要看行神迹的主。

6.3. 耶稣是赐平安的主。有祂在，我们可以勇敢不害怕。祂使我们可以行在水面上，直保守我们的脚稳踏在船中。

第二十一讲：更新变化传统的主（太 15 章）

1. 太 15 章可分两段落：

太 15:1-20：手是不是洁净

太 15:21-39：心是不是相信

2. 背景：法利赛人在耶稣时代已成一派，他们在政治宗教上都很有地位，当中除有教师，还有任法官、地方官员和祭司的。（详见张略黄锡木《圣经通识手册》）耶稣时代住在巴勒斯坦地的犹太人约有 5-6 万，6000 人都是法利赛派。大部份文士都是法利赛派的人。从耶路撒冷来的法利赛人和文士是犹太教总部成员。

3. 太 15:1-15:9 犹太教领袖质问耶稣为什么容许祂的门徒违反法利赛人的传统，吃东西之前不洗手。所谓“古人”专指由犹太拉比以口传授的律法米示拿。他们认为门徒犯了宗教礼仪。（事实上律法没有规定洗手为必要宗教仪式）面对法利赛人的指控，耶稣反问他们为什么违背遗传，犯神诫命。（出 20:1-17 记神颁布的十诫，关于人伦的第一诫就是孝敬父母，尊敬应包含奉养。）他们假借守律法之名不理睬父母基本需要，是犯了神的诫命。（出 21:17 利 20:9）

4. 太 15:10-15:11 主宣告从口里出来的才会污染生命——对神不用做表面工作，神看的是心。（法利赛人吃神的话，却对主说出不敬的话。不是律法本身出问题，是法利赛人的心态有问题。（路 6:45）

5. 太 15:12-15:20 在神面前，真正的污秽是人内心的意念，不是对食物或宗教礼仪的失当。法利赛人不是神所栽种的树，他们认为自己可以作瞎子的领路者，但他们自己却也是瞎眼的。他们看不见律法的真义，以古人的口头传统教条主义掩盖律法中流露的神对人的大爱。他们看见耶稣也不信祂。还攻击可以将人带进天国的耶稣。正如雅各书 1:15 所说：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从心中的恶念会生发外在的罪恶行动，像凶杀、通奸、淫乱、偷盗、作伪证、毁谤，这都让一个人变得脏，至于不洗手吃饭，并不会弄脏一个人。因为那不过是法利赛人的口头传统是教条，根本不是摩西的律法。

灵训：检视自己属灵生命，不要让一些外在的习惯动作，取代心中对神真诚的敬拜。宗教引导人守规条看外表，耶稣基督更新人的心，从心开始，叫人生命得洁净。主对彼得的解说也提醒我们要保守自己的心。

6. 太 15:21-15:39 耶稣就更新传统观念：外邦人可蒙神恩典。

太 15:21-15:28 推罗西顿两镇是外邦人的地方，位处加利利以北、大约在地中海旁、非尼基境内。主的名声传到外邦，一个迦南妇人求主为他女儿赶鬼，从她与主三问三答，从称主为大卫子孙，到称祂为主，到认定外邦人也可从主得恩典，这信心的宣告是何等宝贵。和 8:5-7 百夫长仆人得医治一样，是迦南妇人心愿得成就，全在于信心。

太 15:29-15:31 加利利海边的十城区有不少外邦人居住。太 9:1-8,9:27-33 发生在犹太人中的神迹现在再次发生在外邦人中。

太 15:32-15:39：太 14:13-14:21 记耶稣给 5000 人吃饱。这里耶稣给 4000 人吃饱。给 5000 人吃饱的神迹是发生在犹太人身上，给 4000 人吃饱是发生在外邦人身上。给 5000 人吃饱的神迹那次犹太群众与主同在一整天，这里耶稣给 4000 人吃饱是外邦人与耶稣同在整三天。两次神迹一样，都是主让门徒参与祂的神迹。主将饼给门徒，门徒再递给外邦群众。这样主彻底改变了门徒的视野胸襟，让他们知道，福气和救恩，也同样可以临到外邦人。

第二十二讲：君王的宣告和透露（太 16 章）

1. 太 16 章的重要性：

- 1.1. 转折点，记著门徒的代表彼得认耶稣为基督。
- 1.2. 首次出现“教会”两词。
- 1.3. 稣基督首次向门徒预言祂的受难、复活和降临。

2. 太 16 章可以分为 3 段：

- 一、16:1-12 主面对敌对者第二轮攻击；
- 二、16:13-20 彼得认耶稣基督为永生神儿子，以及这宣认的影响和重要；
- 三、16:21-28 主透露受难复活的救赎计划。

3. 太 16:1-16:12 背景：撒都该人很可能是大衛和所罗门时期祭司撒督的后代。虽然他们在犹太人议会和圣殿体制中很有影响力，相对于法利赛人来说，撒都该派别的性质更近于贵族阶级，经过两约之间历史演变，撒都该派中好些成员充当大使或军事领袖。撒都该派的社会地位比法利赛人要高，不信法利赛人的口头传统，不信复活，不信有末世审判、不信有天使、不信灵魂不灭。使徒行传那里（2:24、31-32，4:1-2，5:17）记述他们曾力阻使徒宣扬耶稣的复活。本来撒都该派和法利赛是谈不拢的，但他们为了对付耶稣，就走在一起。他们要看神迹，背后意思是要耶稣行奇事证明祂的确是从神而来。其实主早已在他们眼前行过不少神迹，只是他们不信。耶稣看透他们的心，于是拒绝行神迹，并说他们只懂得从天色预测气象，却看不出耶稣的教训和神迹是来自神。耶稣再复述太 12:38-42 的话，提到淫乱的世代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太 12:38-42 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三日三夜在地里头。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南方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尼尼微人听了就悔改南方女王更是千里迢迢去寻找真理智慧。可是法利赛人听了看了都不信，真理和智慧站在面前，他们却攻击。）
- 灵训：要提防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法利赛人的酵是假冒为善，虚伪邪恶，自欺欺神；而撒都该人的酵，就是错谬的教义，是自我中心的异端。
- 今天我们会不会也追求多见神迹奇事，追求激动感觉特别体验？而忘记神过去在我们生命

中赐下像灵风化雨那样的细碎恩典？

4. 太 16:13-16:20 希律王安提帕认为耶稣是从死里复活的施洗约翰，耶稣时代的犹太人一般认为末日审判前以利亚会再来，他们太想弥赛亚快点来了，见了耶稣的大能就想耶稣可能就是那位以利亚。又因为很可能两约之间犹太人中流传著有关耶利米升天的神奇传说，所以又有人说是耶利米。主问门徒：你们说我是谁？马太只记述门徒代表彼得的话：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彼得非常清楚地说出耶稣的身份。基督，就是神的受膏者弥赛亚，君王的意思。永生神的儿子，这宣认带出耶稣作为神的儿子，位份比犹太人期望的弥赛亚更伟大。留意这个宣认在什么地方发生。该撒利亚腓立比。这地的名字，腓立比跟城的建立者腓力有关，该撒利亚是纪念奥古斯督。奥古斯督的意思是蒙神所佑的万世之尊。现在，奥古斯督已经死去，而真正的万王之王得著祂门徒的宣认敬服。在彼得清楚宣告主的身份那刻，主也清楚表达出祂对彼得的了解。西门巴约拿，就是约拿的儿子西门。耶稣讲出他的有福，因为他的宣认不是作为有限的脆弱的人类可以说出，而是来自天父的启示。
5. 因彼得这个宣告认信，带出主耶稣宣告教会的出现。教会的根基是主耶稣基督（提前 3:15 信徒的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耶稣基督就是真理，道路和生命。耶稣基督是真理也是根基，给所有认信宣告祂是基督永生神儿子的人属灵的家。在原文当中，彼得的拼法与磐石的拼法是不一样的。这里是说，教会将由一群与彼得一样对耶稣基督有正确认信的人组成，他们因基督耶稣凝聚在一起，基督耶稣是他们的根基，他们住基督之内，基督在他们之中。阴间的权柄（权柄：原文作门），不能胜过他。是个比喻，指到死的权势不能毁掉教会，因为教会的主从死里复活，已经得胜死亡的威胁辖制，所以教会可以永远屹立。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钥匙是统治和权柄的象徵，教会有践行大使命的召命专利和义务，去将天父的旨意落实、叫天父管治权伸延。天国不是教会，而教会作为宣认基督为主

为王的一群，作为天父的儿女，作为常祷告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的一群，永远要记著我们要将人带进天国的使命。整全的教会将整全的福音，带去全地。捆绑和释放是当时拉比常用的成语，指到宣布禁止和准许。原来教会也从教会元首耶稣基督领受权柄，教会在纪律和教理上的遗训立例，也为神所接纳。当然这与十二使徒有关，而我们想起徒所记的耶路撒冷会议所作的决定，也是有神的启示、带领、同在和赐福。

6. 主对门徒说不可对人说他是基督。因时候未到人心未预备好。门徒还未知道祂将要受难而死继而复活的计划，加上耶稣基督弥赛亚和平之君的身份与犹太人所期望的大能强势的弥赛亚很不相同，为免引起不必要的误会，耶稣就叫祂的门徒不要把祂的身份宣扬出去。
7. 太 16:21-16:28 主很清楚地预言自己将来的计划。基督贵为万王之王，将为成就救赎计划被交在人手，经历受苦被杀复活。从彼得的反应，可见他接受不了。但主的预告为门徒是很好的榜样，耶稣为爱天父爱世人愿以身受难，舍己牺牲，服事天父的人，也会效法祂。那些为保自己性命而放弃耶稣和真道的人，最后将与天国生命无份，而那些为耶稣和真道置生死于度外的，在今生就可以发现生命的真谛，也会在天国里得永恒的生命。

第二十三讲：荣耀而谦卑的奇妙主（太 17 章）

1. 太 17 章与太 3:16-4 章的关系：两章都有天父向耶稣基督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两章都有耶稣与魔鬼邪恶力量的对峙，两章都有耶稣与门徒在加利利作一番意义重大的对话——17 章是太 3:16-4 章的进深递进启示。
2. 太 17 章的四段结构：
 - 一、17:1-13 耶稣在山上变像；
 - 二、17:14-21 耶稣赶出男孩身上的污鬼；
 - 三、17:22-23 耶稣预言自己受难复活；
 - 四、17:24-26 主借纳税向彼得解说天国里父和属祂的人的关系，是家主和家人的关系。
3. 山上变像：主大发荣光，脸像太阳，衣服亮得像光。摩西和以利亚显现，与耶稣说话。摩西

代表律法，以利亚代表先知。摩西以利亚的出现，表示律法和先知都为耶稣作见证。（路 9:31 记述他们谈论耶稣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

背景：这事发生时，适逢住棚节。住棚节是以色列人三大节期之一，为期一周。利 23:38-43 说明了礼仪的细则和节日意义，是叫神的子民知道，是神领以他们出埃及为奴之地，叫他们可以住在棚里。节期第一天，以色列人要收集美好树上的果子，再加上棕树、柳树和茂密树上的枝子，筑成简陋的棚，在守节的期间住在其中。每逢第七年，要在守节时公开诵读以色列人当年在摩西领导下所立的约章，这是为了使他们谨记自己在约的关系中的福气和责任。彼得在住棚节期间，看见摩西和以利亚显现与耶稣说话，大抵他有点领悟到耶稣基督将要成全从摩西之约到以利亚所达的应许美景。（亚 14:16）

太 17:5 光明的云彩：是神荣耀彰显临在的标记。（出 24:15）

4. 太 17:14-17:21 门徒无法赶鬼的原因：缺信心；缺祷告；缺平时的属灵操练。门徒的光景让主感到悲哀，主忍不住慨叹那世代的不信，却继续带著爱心忍耐去教导他们。
5. 太 17:22-17:23 第二次预言受难复活。从古到今没有任何一个地方的人可以清楚说出自己什么时候死，大概怎样死，死后他又怎样。除了主耶稣。因为主耶稣掌管生命，死亡，时间，空间，祂会经历死亡，经历被害被杀，而祂会复活。主清楚对门徒说，第三天祂会复活。可惜的是，门徒却听一半不听一半，结果很忧愁。
6. 太 17:24-17:27 背景：除祭司外所有犹太男子每年要纳圣殿税，用来支付圣殿运作。这税未得罗马政府授权，并不是官方税款。当彼得找耶稣提到纳税的难处，耶稣立刻就使用当下处境作为教材，来说明天国君王与门徒的关系。世上的君王会向子民纳税，天国君王不会要子民纳税，天国君王会提供子民一切所需。天国君王和属祂子民的关系，就是家主和家人的关系。

第二十四讲：教会里的肢体相交（太 18 章）

1. 四福音中，只有马太福音中出现“教会”一词。（16:18；18:17）16:16-19 提到教会作为天国钥匙的指有群体，全体是以基督，永生神的儿子为首。这群体中的人以基督为家主，彼此之间就是家人。肢体相交，涉及 3 个层面：个人心态、与他人的相交、神的参与。如果能善待一个肢体，基本上就掌握在群体相交的关键。
2. 结构：18 章可分为四段：
 - 一、18:1-18:4 谦卑心态的重要；
 - 二、18:5-18:14 善待群体中每个小人物；
 - 三、18:15-18:20 纪律和问题处理；
 - 四、18:21-18:35 真诚的饶恕。
3. 各段内容：

太 18:1-18:4 “论谦卑”的背景：门徒还没有一种自我舍弃自我牺牲的精神，却是在 12 人组成的小团队中有了竞争的意识。于是主就教他们要谦卑——如果不回转像小孩子那样的心地纯洁，谦卑受教，全然信靠顺服，真诚不虚伪，根本连天国也进不了！

太 18:5-18:14 善待群体中每个小人物：在犹太人的文化中，女人和小孩都没有地位。但主却打破了人们对小孩的偏见。主特别标出小孩的谦卑特质，以与大人物的骄傲作出对比。另一方面，这里主也表达了对小孩的怜爱。主说凡为了祂的名，欢迎小孩、关心接待他们，就是接待祂的了。原来肢体间彼此相爱接待，主会参与在其中。“小子”指门徒里的一个，或是群体中一个软弱的弟兄。凡是使人灵性倒退叛教犯罪的，倒不如让他的肉身被处决。这里主以一种特别的强烈表达手法，说出要切切保护肢群，特别是软弱肢体的灵性。18:5-6 说出群体生活中，大家要彼此担当彼此的灵命。对比起 5 章个人要与罪一刀两断，决绝割弃，太 18:8-18:9 突出了团体里，大家都该在关乎灵性生死的事上彼此守望。

与 18:5-9 相对的是 18:10-14。5-9 从反面角度讲，提醒人不要绊倒团体里的软弱小肢体。10-14 从正面角度讲，提醒人神纪念团体里每一个小人物。就算我们看群体中某人是多么微不足道，但是天父都很看重。神甚至差天使去服侍这些小人物小肢体。主用寻迷羊比喻，教

导我们去关心脱离教会正规生活的信徒。弃 99 为 1: 不要由经济效益和功利主义角度去做福音牧养的教会事工。因为灵魂无价, 在这样一个重视多数和强势的世代, 主那重视一个小子的话, 永远提示我们不要忘记隐藏走失或瑟缩角落的一个生命。

太 18:15-18:20 处理小子犯罪的三个程序:

一、私下规劝; 二、与证人一起劝诫; 三、由教会出面处理。

指正犯罪肢体的目的是要将弟兄从罪里挽回过来。如果没有人指出他的错, 他就会错下去。圣经学者也指出得回有使弟兄重新回到教会大家庭中的意思。不管是在教会内还是教会外, 目的是希望重新建立一个迷失的生命。这里用了挽回两字, 这两字在当时是希腊医学用词, 意思是把断骨接好。

如果对方不认不认, 要请别的肢体帮助。两人作证, 是沿袭了申 19:15 的例子。

如果犯罪弟兄就是有两三个肢体去劝都不认不认, 这里给的指引就是不能再把他当作真弟兄, 而要赶他出教会, 这样他就不是教会一份子, 与天国无份了。

18 节记著主在 16:19 曾说的话。教会的主赐给教会权柄, 可以掌握天国钥匙, 有定断遗训规例、议决执行纪律的权柄。

19-20 节: 教会为执行纪律处分而举行的祷告聚会, 是被主认可的。

太 18:21-18:35 真诚的饶恕。背景: 犹太人习惯里, 如果被得罪, 只能被宽恕三次, 饶恕他四次已经是极限。彼得提出饶恕人七次大概以为一定可以得著耶稣的赞许, 但耶稣却提出要原谅人七十个七次。主这话更新人想要记仇复仇之心。(创 4:24)

第二十五讲: 君王重申第七诫精神(太 19:1-19:12)

1. 太 19:1-2 是过渡段落。
2. 太 19:3-19:9, 记主遭到法利赛人又一次刁难。背景: 就休妻, 犹太拉比有不同意见。Hillel 希列派比较宽松自由, 他们认为丈夫可用任何理由休太太。但根据 Shammai 派, 认为只有在妻子犯了奸淫的时候, 才可以休妻。两派人面前, 不管耶稣怎么答, 都会引起另外一批人的责难。(其他旧约有关休妻的经文: 利

20:10、申 22:13-22:21。从这些经文可知神看重每一个人, 每一段婚姻, 看重婚姻关系中的圣洁, 人要守约, 在婚姻关系中要留意性道德和对配偶的忠诚。行淫的人, 要被判处死刑。神赐下这样的条例, 是要保护人, 警戒人, 不让人轻率纵欲, 不但会残害自己的身体, 破坏自己与神、与配偶的关系, 破坏家庭, 也会玷污神子民以色列民族纯洁的延续。申命记

22:13-22:21 的精神: 保护无辜妇女。

耶稣教育他们起初神设立婚姻的心意, 引用创 1:27 和 2:24 提示法利赛人, 婚姻是神配合的, 是男女在神里头作身体心性灵性合而为一的结合, 在神里头有这样的盟约合一, 人是不可以自我地凭自己的想法去断绝婚姻的关系。

法利赛人听了, 就用申 24:1 来证明自己有理。继而主耶稣澄清法利赛人的错误观念。法利赛人认为摩西立了休妻的例, 可是主却非常清楚地告诉他们, 摩西从来没有立过一条叫人休妻的条例。申 24:1 那里有时代背景和上下文理。那个年代, 以色列民驻扎摩押地, 人们没有规矩, 摩西从神领受十诫时, 清清楚楚第 7 诫指明不可奸淫, 背后有的精神是忠诚于婚姻的关系, 但人们心硬, 在婚姻方面因种种原因也会休妻, 于是摩西为防止做丈夫的随随便便休妻, 就特别设下规条管制有关做法。(圣经学者 David J.Macleod 提到申 24:1 精神在保护女性, 而就休妻程序作出五重限制: 一、男子要休妻, 必须证明妻子犯奸淫; 二、需办理合法文件; 三、要找证人; 四、要在公开场合遣散; 五、不可以后悔。且 24:2 提到妇人离开夫家以后, 可以嫁别人。可见申 24:1-2 的精神, 不是鼓励休妻, 而是限制对婚姻随便, 也限制男子在不能休妻的情况下虐待妻子。

主的总结: 将人带回十诫第七诫的精神, 各人不可奸淫, 要保守自己圣洁, 保护婚姻的纯洁。只有妻子不贞, 男子休妻另娶才算犯罪, 除此之外, 男子休妻再娶就是犯奸淫。主的表达, 表明祂看重婚姻中男女双方盟约之誓是永久的, 一生一世。

3. 主对独身的看法: 不是每一个人都可以担守独身的状态, 谁能理解接受, 让生命腾出最大空间给神, 就可以去领受。

第二十六讲：君王解说天国恩典（太 19:13-20:16）

1. 结构：19:13-20:16 可以分为两段：
一、19:13-19:15 主耶稣欢迎接纳小孩子；
二、19:16-20:16 舍弃与得赏。
2. 各段要旨：19:13-19:15 呼应太 18:3-4。
小孩子：全心信靠主。初代教会就以此训言，作为耶稣基督允许小孩子全然参与教会生活的凭据。
3. 太 19:16-20:16 舍弃与得赏
与小孩子全然信靠主就近主就得到主的按手祝福，什么都不用做单凭信心就进天国，对比起来，有些人很想依靠自己的努力，拼命作工而争取进天国，这些人是可怜的。
年轻有钱的官员的问题：想靠自己的努力去赚取永生，不肯放下自己所有，依靠良善的主进天国。
“骆驼穿过针的眼”：当时犹太地谚语，指很困难的事。针眼是一门口，可供人进入，骆驼要进入必须卸下鞍上货物，俯首低头才可进入。
少年官离开后，门徒问耶稣，他们为主放下了所有的，他们将来会得什么奖赏。主告诉他们，将来在新天新地，门徒会得著审判的权柄。但主进一步讲：天国和永生的恩典不是靠人的劳作算计可以赚取，天国和永生的恩典全是神全权全能的施予和怜悯。

第二十七讲：天国君王教导服侍态度（太 20:17-20:34）

1. 太 19-20 章，主耶稣校正了门徒跟从主、事奉的正确态度：不要和主算计，认为自己做了多少，应该从主得多少。事实在葡萄园里，有份参与栽种培育已经是很值得感恩的事，如果把眼光放在所得奖赏和与人比较上，失落喜乐是必然的事。
2. 结构分段：
20:17-20:19 弥赛亚透露将谦卑顺服至死而后得胜；
20:20-20:28 弥赛亚教导事奉的正确态度；
20:29-20:34 弥赛亚展示权能的方法。
重点：主教导门徒，作为和平之君，祂是怎样的一位主。如果要跟从祂作门徒，该有怎样的心态。不是争竞和显示权势，而是谦卑去服

事。

3. 主一再以行神迹、教导、为人赶鬼医病来服事人、教导训练门徒，可是门徒却把焦点放在了跟从主将来要得的奖赏和对权力的渴求上。先是有 19:28 彼得问耶稣跟从祂，将来有什么好处。这里又有西庇太儿子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来要求耶稣，说将来耶稣得国，希望她两个儿子可以坐耶稣左右，占最重要的地位，享最大的尊荣。虽然问这话的是西庇太儿子雅各和约翰的母亲撒罗米，但从耶稣直接回答雅各和约翰，估计他们两个暗中也可能有类似的想法。主告诉他们，权力分配的主权在于天父。不是他们可以要求得来。
主也矫正门徒的想法，告诫他们，作门徒的本质在服侍而不是享受。教会团体相处原则是彼此服侍而不是争大。
过去主两次预言自己的受苦受死中，都没有详细说出自己受苦受死背后的原因。却是在这里教导门徒不要在教会——这本质上属父、奠基于主耶稣基督的群体中，争权夺势。争竞嫉妒不是他们该做的事。
太 20:29-20:34 耶稣教导完门训群体中要彼此服侍不是彼此相争、教导完人子受难受死复活的目的和本质后，主立刻就身体力行，在门徒眼前服侍了两个很痛苦的人，展示祂的权能。

第二十八讲：审判主进入耶路撒冷（太 21:1-22:14 上）

1. 分段：
一、21:1-21:22 光荣地进耶路撒冷施行审判；
二、21:23-22 以比喻指出法利赛人的不信。
2. 光荣地进耶路撒冷：主骑驴进京城，和政府君王将领骑战马进入城，要求两行群众夹道欢迎很不一样：驴驹象徵著谦卑和平（迦 9:9）
21:8 “众人”约有 200 万人喊叫和散那——意思是“求你现在拯救”（撒下 4:4，王下 6:26）；或称颂赞美神的话。
3. 太 21:12-21:16 洁净圣殿：圣殿本来应该是敬拜神的地方，但后来却成为宗教贩子办理生意往来以取利的地方。本来，圣殿最外围是有外邦人院，供外邦人和犹太人进入，那里设有兑换银钱、出售牲畜和其他一切献祭所需之物的摊位，好服务来圣殿交税或献祭的朝圣者。因

为从各地来耶路撒冷朝圣的人，一般不会拖著献祭之物走去那地，而是到了耶路撒冷，再把手上希腊和罗马外币换成圣殿用银钱，再来买他们想要用作献祭之物，以及交半舍克勒的圣殿税。本来，这个地方得以让一些人有机会进入圣殿，借以色列认识真神，同时也方便一些外来朝拜者。这就有著一点宣教的功用和预备人心去作奉献的作用，可是后来这院的功能却变质成为宗教市场，因生意人猖狂，勾结贪心祭司、一同在这里营商牟利。他们欺诈朝拜者，谋取非常高的利润，却没有祭司管制反对他们。

这样的变质腐化，使圣殿变得污俗了，敬拜之地变成生意场所，激起耶稣发义怒。当主说圣殿是祂的殿，主就已经宣告祂是神。同时主也引用了赛 56:7 和耶 7:11 的话。

4. 主诅咒无花果树：无花果树在长叶前会先露出果子的芽，果芽长出后，过两三个月就长出叶子；叶子落下之后，就会看见成熟的果子。即是先有果子才有叶子，或叶子果子一起出现。所以一般人看见无花果树的叶子，很自然就会期待看见果子，而如果那无花树有叶子却没有果子，甚至连果子的芽也没有，那可是非常非常奇怪的事。

无花果树象徵以色列人。有叶没果，像不信的以色列人——徒有宗教动作，没有实际内在敬虔生命没有生活见证。主拒绝那不信的一代，预言因为他们不信，所以从他们的不信也不会结出生命的果子。的确是这样。几天后那代不信的人将他们的王钉在十字架，他们将面对审判。40 年后，也就是在大约公元 70 年，罗马人来到耶路撒冷，毁灭了圣城圣殿，使犹太百姓四散。

第二十九讲：审判主进入耶路撒冷（太 21:1-22:14 下）

1. 结构分段：
21:23-21:27 祭司长和文士质疑耶稣的权柄；
21:28-21:32 是两个儿子的比喻；
21:33-21:45 是凶恶佃农的比喻；
22:1-22:14 婚宴的比喻。
2. 经文解说：
太 21:23- 21:27：主反问犹太拉比约翰的洗礼

从那里来。施洗约翰和耶稣在传道的事工上紧紧相扣。施洗约翰是主耶稣的先锋，而主耶稣也曾主动要求接受施洗约翰的洗。施洗约翰集祭司先知功能角色于一身，担著从旧约过渡新约承先启后的使命。施洗约翰曾说他本该受耶稣的洗，耶稣比他大，他连替耶稣提鞋也不配。现在耶稣提到施洗约翰，就带出施洗约翰的权柄来源，也是祂权柄的来源。这些前来质疑耶稣权柄的人如果能回答施洗约翰权柄的来源，也就自然应该明白祂的权柄来自什么地方。

太 21:28-21:32 用三个比喻说明犹太宗教领袖因不信而要受审判：

第一个比喻：犹太祭司长和长老对天父的拒绝。

第二个比喻：他们对天父儿子耶稣基督的拒绝。（“家主”代表神；“葡萄园”代表神的选民；“园户／佃户／佃农”代表选民的宗教领袖。“仆人”代表神差来的先知；“园主之子”代表耶稣。“收果子的时候近了”就是园主和工人算帐的决定性时候近了。时候近了，就是天国近了。天国近了，神差先知来宣讲祂的信息，可是佃户却杀害他们，因为他们知道园主要将葡萄园另租给人，就杀害园主派来的仆人。就好像神要从当时不结果子不信不听的犹太宗教领袖的手中，夺回神选民的领导地位，交给那些相信耶稣、愿意悔改归正的外邦人。）主引述诗 118:22-23 的话，提到神早已安排而且正实现祂的计划——这话在耶稣身上得著应验，主为犹太领袖所摒弃，却成了教会的基石，而这石也是不信者遭定罪受审判的根由。

第三个比喻：不信者拒绝圣灵。太 22:1-22:14 王已经供应给来宾礼服，可是却有人不穿。这就表示那人声称自己信主，却没有与蒙召之恩相称的新生命。（太 7:21-7:23）这礼服就是义的标志。一个人真信主就会听主的教导行出神的教训，这代表那人的生命真的被圣灵更新了。作为天国子民，属神的人，教会里每一个人都该忠实真诚地行出天父的旨意，而没有遵行天父教导的，他们就是没有穿礼服。他们要面对将来的审判。

3. 灵训：要有义行，生命顺服圣灵管理，结出果子。(弗 4:21-4:24)

第三十讲：君王胜过敌对者的刁难（太

22:15-22:46）

1. 主进入耶路撒冷以后，面对的敌对压力越来越大。主一步一步走向十字架。犹太宗教领袖妒嫉主耶稣，因为主耶稣的教导、祂的权能，都超越他们，主的身份，主的影响力，威胁到他们。那年代，社会上宗教势力派系林立，有些势力更是彼此不合，但为了攻击主，竟然也串联起来。
2. 结构分段 22:15-22:46
太 22:15-22:22 主对应法利赛人和希律党人，论纳税的问题；
太 22:23-22:33 主对应撒都该人论复活的问题；
太 22:24-22:40 主对应律法专家论最大律法；
太 22:41-22:46 主查问法利赛人对基督的看法。
3. 经文解说：
22:15-22:22 主对应法利赛人和希律党人，论纳税的问题：希律党人是希律王安提帕的属下或家属。他们代表政治主导势力。他们一向与法利赛人不和，因为法利赛人不顺服希律一派政治势力。但为反对主，法利赛人主动去找希律党人。他们想抓耶稣在话语上的把柄。他们提出的问题，是关于交税的。因这不单是经济问题，也是政治议题。希律党要求纳税交罗马政府，因他们的权力来自罗马政府该撒，没有罗马支持，他们可能地位不保。但是法利赛人反对向罗马纳人头税。原因有三：1、他们不想屈服于外邦的势力。2、罗马尊该撒为神。3、他们会想，与其把钱交给罗马，何不留给自己用。法利赛人找来对头一齐去找耶稣，问该不该交税给该撒。他们想：这样不管耶稣怎么回答，都会得罪人。除了计谋狠，他们的手段也很虚伪。他们堆砌词藻恭维耶稣，心中所想根本就不是口中所说那样。
主怎么做呢？主吩咐他们拿一块税钱，反问他们币上刻的是谁的像和号，再回答他们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这就带出作为罗马管辖地的人民，要服从政府法制，

需要交税。但同时更具革命性的是，主耶稣话里那后半句：神的物当归给神。这就表达出，在该撒之上有更高的权力，就是神。即使是该撒的权力，也是神所给的。这样，主耶稣的回答给予指引，同时主的话，让法利赛人和希律党人都无言以对，希奇之下，只得离开。

太 22:23-22:33 主对应撒都该人论复活的问题：撒都该人是当时社会上很有财有势的派别。他们也和法利赛人不和，彼此在律法上有不同看法。他们只接受五经律法，不接受法利赛人的口传规条，他们不信末世、不信复活、不信审判、不信有天使和别的灵体。太 22:23-22:33 记他们找耶稣问有关复活的问题。背景：申 25:5-10 叔娶寡嫂制。这制度的精神在为以色列家族长子留后，以传宗接代，继承产业，但撒都该人设想的情况是不会发生的，且他们不是真关心那妇人的光景，而是刁难耶稣，想耶稣说他们想听的话——没有复活的。撒都该人错，错在不信复活，不明白神有创造的大能，生命灵魂都在乎祂，神超越一切。神能使死人复活，而婚姻家庭既然是神设的，神当然会安排天上有关这方面的问题。他们以自己有限的脑袋来框制只有神才知道的事。

主耶稣向他们启示：人复活后不再有在地上那样的男女嫁娶关系，当复活的时候，人像天上的使者一样。主耶稣引用出 3:6 向他们证明有复活。当神说“我是”那里用的是现在式，而不是过去式。当神以现在式说祂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就显出在祂里头生命灵魂的恒久。生命状态怎样，灵魂的去处，过去现在将来是祂在手，由祂而定，因为生命出于祂，时间也由神所创立。然后主说：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主将他们的眼目从关心将来的死亡转向关心当下的生命。亚伯拉罕、以撒雅各都是信心先祖。他们因信得生。这三位信心的先祖一同活在应许中，证明神是活人的神，信靠活神的对末日也有无限期望。

太 22:24-22:40 主对应律法专家论最大律法有一个专家想试探耶稣对律法的认识，就问祂律法中哪一条最大。(律法教师们公认的律法共有 613 条，其中 248 条是要做什么，365 条是

不可以做什么的。这律法专家来问主耶稣，613条里哪一条最大，他是来试探耶稣。耶稣没有说做什么不做什么，主引用申 6:5 话回应他，指出一切律法背后总的精神：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

心，性，意，在犹太人的观念中代表整个人。这里指到全生命对神的敬拜最重要。其次重要的是爱人（见利 19:18）

太 22:41-22:46 主查问法利赛人对基督的看法：这回耶稣反问法利赛人对基督的看法。主引述诗 110:1 暗示，虽然按肉身说弥赛亚是大衛的后裔，但祂其实有超自然的神圣身份，以致大衛要称祂我主。主这么一说，没有任何一派的人能回答他或再敢以难题刁难主了。

4. 灵训：

- 4.1. 想法影响态度：错误的想法生出错误的态度。这些人以为主耶稣只是地上的弥赛亚，是政治领袖，或是一个教派的宗教领袖。但事实是：主是和平之君，是全人类的君王。祂将祂的百姓从罪恶中拯救出来。我们对主的眼光又如何？我们对主有正确认识，就不会自我。
- 4.2. 主对敌对者的反应：主是全智的主。当主面对敌对者的攻击，祂始于没有大动肝火。让我们效法祂，以善胜恶如彼前 3:15. 所教。

第三十一讲：31.君王教导谦卑的重要（太 23:1-23:12）

1. 太 23 章：主教导门徒事奉生命的质素——在这里，法利赛人成了反面教材。他们错的地方，正是耶稣教导门徒要提防的。法利赛人错在什么地方呢？
 - 1.1. 有骄傲心态自视比别人高一等。（23:2）
犹太会堂设有摩西的位，一般有文士坐在其上，阐释律法精义。当主这么说，指到他们仗著权威来教导人明白摩西律法，不是他们教导人不对，而是他们骄傲。
 - 1.2. 能说，不能行。（23:3）。他们拿规条去量度别人要求别人，自己却不会以标准量度自己。他们的言行不一。说一套，做一套。
 - 1.3. 没有牧者当有的怜悯心肠。（23:4）。
对摩西律法加上繁复的解释和细，造成百

姓难以负荷的重担。失去诫命爱神爱人的精神，没有能力鼓励人悔改回到神的怀里与神建立关系。

1.4. 虚伪贪图虚荣。（23:5-7）。他们所做一切宗教动作，不过是想叫人看见，好赚取别人的尊重或赞扬。

2. 之后主耶稣教导门徒，作天国子民，就是在神面前承认自己卑微渺小。作主门徒，要谦卑。培养谦卑，要从清楚认知自己的身份开始，不随便接受别人一些称呼。23:8-12 讲到称谓和关系：门徒和别人、门徒和门徒、门徒和神的、门徒和主。

“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拉比的意思就是“我的主人”、“我的大人”。

“你们都是弟兄”讲到门徒之间的关系是家人。

“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这讲到门徒要认谁为大。这里不是说我们不可以叫肉身父亲做爸爸，而是不可以随便认别的伟大的人作父。因为犹太教对已故的拉比或伟人，是会以父来尊称他们的。但这里主耶稣教导，只有一位父，就是我们在天上的父。在地上的人，没有一个是真正属灵的父亲。

“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门徒和主的关系。在希腊文中，师尊就是引导者，解释者。基督才是律法惟一的阐释者。

总结：“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呼应 20:20-28）

3. 灵训：谦卑是主对每一个立志要跟从祂的人的要求。约翰·巴里：“谦卑与信靠神是同义词；而骄傲与自恃是同义词。”——谦卑就是全然信靠神。如诗 131。——断过奶的孩子约 3 岁。3 岁的孩子安躺在母亲的怀里，一点不焦躁，没有任何忧虑，是全然的依靠，全然的仰赖，一个 3 岁的孩子没有能力照顾自己，只能依赖父母。一个谦卑的人，对神就是这样。没有操控的意愿，没有狂妄的野心。有的只是全然的信靠。百份一百依靠主。心里满足宁静。

第三十二讲：法利赛人何以有祸(太 23:13-23:36)

1. 太 23:1-12 主教导门徒生活待人，要谦卑信靠神，合一相爱。属主的人是家人的关系，同有一位天父，同称基督为主。在这正面叙述教导以外，接下来 23:13-23:36，以反面角度教导门徒，指出法利赛人的祸。(“有祸了”有将受恶报和可悲可叹的意思) 他们的罪：

1.1. 闭关天国的门(太 23:13)：法利赛人靠守律法，靠自己，根本不信靠耶稣，又多番质疑耶稣的权柄，将极重的规条担子架在想进天国的人的脖子上，他们没有教导神的真理，反而教人遵守人为传统，所以有祸。

1.2. 第二宗罪：吞寡妇财，作状长祷(23:14) (祭司和人勾结，借宗教祭祀名义取利，使本该成为万民祷告的圣殿，成为贼窝。)

1.3. 第三宗罪使人成为地狱之子。(23:15) 指法利赛人用法子引诱人，特别是外邦人信犹太教，将人从耶稣基督永活神面前带远。这些被归信犹太教的外邦人(走遍洋海陆地)，犯的错会更严重，因为他们会狂热固执，偏重琐碎而忽略最重要的事，跟著这些法利赛人，离真理越来越远，最后落在地狱里。

1.4. 第四宗罪是滥用起誓。(23:16-22) 文士和法利赛人教导别人说指著圣殿和祭坛去起誓，誓言可以不守；至于指著圣殿中的金子，祭坛上的礼物起誓，所起的誓就必须遵守。这暗示他们打从心底对圣殿、祭坛和在神面前起誓无心无诚意；他们看重金子财物，看神像他们那样贪财。他们觉得可以用所献的礼物叫自己的誓言听起来更加有说服力，同时他们叫人奉献各耳板，圣殿税，在祭坛献礼，这样他们可以从中取利。就这样他们不尊重神，用计公然掠夺本该属神的物，抢了人对神纯正认识的心，他们的罪实在很大。

1.5. 第五宗罪，他们忘记神教他们当献上的礼物，就是公义、怜悯和信实。(23:23-24) 在这里主不是指责他们行十分之一，事实上十一奉献是应该的。(利 27:30、申 14:22-23) 但法利赛人最大问题在他们只献物质忘记更重要的公义、怜

悯、信实。(何 6:6)

1.6. 第六宗罪。只注重外表洗净不理睬内在罪污。(23:25-26) 他们著重仪文洁净，却任凭内心污秽不洁。主特别指出他们勒索放荡，贪财欺压。

1.7. 第七宗罪。假冒为善。(23:27-28) 背景：犹太人习惯在大节逾越节前，把坟墓来刷白以提醒人留意这有坟墓，防止人特别是大祭司不小心接触到坟墓，成了宗教礼仪上不洁净的人。但墓再好看，里头装的始终是死人的骨头。主用这比喻，说明法利赛人的义，好像是美化的刷了白粉的坟墓，只有外表美观，没有内在生命。他们那合乎死板宗教条例的义不能建立人，不能把人带到与神建立美好的关系中。只给人死气沉沉的宗教重担。

1.8. 第八宗罪，杀害先知。(23:29-33) 犹太人为英雄人物修建圣人坟墓、纪念柱或纪念碑。可是他们又逼害神差来的先知。23:35 提到亚伯也提到撒迦利亚。创世记中的亚伯敬爱神，却遭该隐嫉妒杀害而死。至于撒迦利亚，代下 24:20-22 记述他是祭司，因指责以色列人拜偶像而被杀，从亚伯到撒迦利亚，意思从一开始到耶稣那时代。因为根据希伯来圣经正典，即是旧约，创是第一卷，代下是最后一卷。而其后他们还要杀害耶稣，这样，那罪必归到这一代。耶路撒冷被毁时，就是审判之日。将来在永恒里，他们也要面对审判。

2. 灵训：对应八祸，自然想起五章的八福。虚心、为罪哀恸、温柔、饥渴慕义、怜恤人、清心、使人和睦、为义受逼迫。我们刚进天国的时候初信的时候是这样的。而后来，我们有没有在不知不觉中变成法利赛人？不要假冒为善，不要阻拦人进天国，不要轻看教会却看重金子，不要以为定期作十一奉献就可以忘记公义怜悯和信实，不要做徒有外表没有实际生命的信徒，不处理内里的罪只求外在形式，不要恶待那些指出我们错处的人，让我们以法利赛人为鉴诫，做知行合一，做真门徒！

第三十三讲：君王预言时代终结（太 23:37-24:44）

1. 过渡段：23:37-23:39 耶稣基督为耶路撒冷哀恸。主引用赛 31:5 和诗 36:7 的意景来描述，祂必保护拯救耶路撒冷，像母鸡保护小鸡一样，祂叫投靠祂翅膀荫下的人得享慈爱，只是城里的人却不乐意投靠祂，不从祂喝乐河的水，拒绝祂的光照，结果他们的家只能成为荒场。这里主就预言了神要撇弃耶路撒冷和圣殿。23:39 的从今以后是审判的语句，带出那是这是终末的信息。下半句提到主再来时，那时犹太人都要高喊赞美祂的拯救。
2. 太 24-25 章，主上十字架前最后一篇讲论：预言末日，也就是祂再来的徵兆。24:1 提到的殿宇，指到由大希律王在主前 20 年开始动工兴建、历经 46 年才完成建筑。而主预言那殿被拆毁的话，在主后 70 年就应验了。主的话引发门徒问起末世审判和主再来的事。主提到：
 - 2.1. 是属灵攻击：异端假冒者出现，世界各地都有，迷惑不少人，甚至引致教会里多人跌倒，在受逼迫的时候彼此陷害，彼此恨恶。
 - 2.2. 国际形势方面，民族和民族之间，国家和国家之间，会彼此攻打仇恨。
 - 2.3. 自然界方面，多处出现饥荒、地震——频率次数会越来越多。
 - 2.4. 社会上人和人的关系越来越差。犯罪的事越来越多，人的爱心也倒退。
3. 主的劝勉：太 24:14 给的激励：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这是奋斗目标，也是给门徒的使命和盼望。末期来到是必然，但末期前属主的人要行动：
 - 3.1. 要谨慎：对应假冒异端的迷惑。如此我们特别要看重真理的教导。以清楚认识真理在真道上成为大人，懂得分辨，不会随便听从一两个魅力人士动听的世俗言语，就迷失飘摇。
 - 3.2. 不要惊慌：对应战争和战争传闻的态度。人类争战之事无日无之，我们这属主的人在世为客旅，主能赐世界不能的平安。只有我们能把这从主领受而来的真平安带给那些活在争战中在争战中胆战心惊的人。
- 3.3. 要忍耐：天国子民对应患难、逼迫杀害、被万民憎恶、人间爱心冷淡，不法事添多的态度。不以恶报恶，而是要以善胜恶。（5:39-5:44）
- 3.4. 应许：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就算背道之事如何猖狂，任世界怎样的喧嚣叫嚷，苦难逼迫如何厉害，神在。神掌权。神与祂子民同在，神与祂子民作工，没有任何事可以阻拦教会将福音传遍天下。灭亡，惊慌，争战，破碎，不是必然的，耶稣基督已经来了，祂就是福音，祂的名要被高举，祂要将万民从罪恶痛苦和灭亡中救出来！门徒就是祂的见证，要去四处传扬祂的圣名。之后末期才来到。普世万民末世前有望听主福音！
4. 灵训：你愿意作普世福音大军一员吗？或在前线作战，或于中场支援，或于后方守望，不管哪个地方，总有你的位置！不要坐在观众席观望呆听了，下场吧！参与吧！这场属灵的争战已经开始了。
5. 太 24:15-31 耶路撒冷大灾难：这里提到那行毁坏可憎的，是但以理书中的成语。原来可能指到主前 168 年叙利亚王安提阿古以彼芬尼在耶路撒冷圣殿设坛，以猪献祭给外邦神丢斯一事，但在这里就是说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沦陷前几年，罗马军队围攻圣城，奋锐党人在圣殿内妄作胡为的事。这里特别提示我们要领会这历史的教训，圣殿里的人如果失去真实的信仰和圣洁生活，神会容许圣殿遭毁。在这段叙述里，主也提到大灾难：
 - 5.1. 那是个空前绝后的灾难。
 - 5.2. 假基督假先知会以大神迹奇事迷惑人甚至迷惑选民。
 - 5.3. 日月星象和天空都有反常现象。
 - 5.4. 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
6. 面对这样的情况，主给的指引：
 - 6.1. 要会意谨守警醒迎见主来。
 - 6.2. 寻求拯救时应当祷告。
 - 6.3. 要敬虔。
 - 6.4. 选民要分辨不要随便受疑惑，要对真理有真认识，也要行出真理。

6.5. 有关太 24:26-28。犹太人文化中，旷野是特别的地方。太 24:27 提到耶稣基督再来时，会像闪电划破长天，是突然的公开的全球可以看见的，一下子就发生，到时不用人有什么知识，或是人传人，因为根本没有那个功夫时间，一下子主就出现人凭肉眼就可以看见这事实了。24:28 尸首在那里，鹰也必聚在那里。是当时一句通俗谚语，指到鹰和兀鹰相聚一起，必有原因，例如为要吃尸首。这些外在看得见的预兆，就是传达耶稣再来的事实。

7. 太 24:30-31 地上万族捶胸哀号，人子却是要召集祂所拣选的人。
8. 灵训：主所说的情况今天也在发生，异端或以色以利诱人入教，叫人散布传言说基督已经来到。那都是有问题的，愿我们今天这属主的一群，记取主的教导，并要昂首站稳了，勇敢传主的福音，因为知道那日子临近，主要召集凡祂拣选的人。当嘹亮的号角响起，让我们以最佳的属灵状态，迎见爱我们救我们的主基督！

第三十四讲：君王指示大日中的忠心（太 24:32-25:30）

1. 太 24:45 至 25:30 的关键字：不知道。——正因为我们不知道，所以要留意主预告我们的。
2. 分段：
24:32-24:44 人子来临时刻的突然；
24:45-25:30 迎接主再来时的态度：忠心。
3. 经文解说：
24:34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当中“这世代”，原文希腊文用语是：genea，即好些年代（这些年代）。“这些事”——世人在主再来前做的事：不信的人抗拒神的工作。
24:36-41 有两个“那时”出现。那时这词，指到耶稣再来，审判全地的日子。那个日子的具体年月日，耶稣基督没有向我们启示，所以今天任何人说某年某月某日是世界末日的，都有问题。
主以一件历史事实和两个处境提到审判的必然：挪亚的日子，人继续享受罪中之乐，没有理会神用挪亚向那世代的人所发出的呼吁他们悔改，好得蒙拯救的信息，结果不知不觉有

一天，洪水来了，他们全被冲去，正如挪亚之前所说的审判那样。挪亚时代的人真是不知道吗？他们是知道的，但他们不听。

另两个处境：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两个女人推磨，取去一个，撇下一个。是很突然的景象。但也是必然的。审判是必然的，到时有人蒙解救，也有人会遭沉沦。

总结：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是那一天来到。而后主再用比喻强调警醒、知道、预备的重要。

之后三个比喻，更加鲜明实在地明说忠心的态度。

太 24:45-24:51 比喻中有主人家人和仆人。在马太福音里，主耶稣基督会以家来表达教会，以家主家人关系来描述教会中彼此的关系。所以这比喻的场景在教会。比喻中的仆人管家，就是教会领袖。主看那些忠心有见识的教会领袖，是为主所派，有清晰召命委身召命，知道自己工作内容是要好好管理家人，并按时分发灵粮给家人的。至于那些恶仆，错在对主人有错误认识，（我主人必来得迟）恶待同工（打同伴）生命没有见证和不信的人一样（和醉酒人一同吃喝）这样主来施行审判的时候，那好领袖就有福了，但那恶仆人，主看他们和假冒为善，不信的法利赛人一样。

第二个比喻十童女。众童女不知道新郎来的时刻，聪明童女都预备好油，愚拙的童女，却没有预备警醒的心。结果她们因为没有做好预备，新郎来了，她们受到新郎的拒绝。她们想借，但有些东西必须自己预备，是借不来的。这个比喻中，新郎代表耶稣，童女代表教会。新郎迟到代表再来的耽延。愚拙的童女被拒在外就指到最后审判的结局。

第三个比喻。五千二千一千。留意这里不是在讲论功行赏。留意这里主人对赚五千和对赚二千的赞赏是一模一样的。我们今天不管是领五千还是二千，让我们好好发挥。不用羡慕别人，因为只要尽忠，我们将来从主得的赞赏是一样的。主人责备那没有亏本只有一千的，因他对主人缺乏认识，不尊敬主人，不肯作工，他指责主人凶恶，最后他被夺走了原有主人派他管理的资源，被赶出主人的家，在外面痛哭切齿。

第三十五讲：辨真假信徒的标准（太 25:31-25:46）

1. 太 25:31-25:46 重点：实践所信，彼此相爱。
2. 经文关键：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最小的一个——就是耶稣的门徒，特别是年幼的、软弱的。原来，在主看来，义人蒙称许，不是因为他们成就了什么伟大的事业，而是因为他们对其他的信徒流露关爱。他们对主内弟兄姊妹的关心，流露出他们对主耶稣基督的爱，以及真正的信心。
3. 这里回应：太 10:40-10:42；12:49-12:50；18:5-18:6；太 18:10。太 18 章讲到相交的关键，就是善待一个小肢体。每一个人都可以做到善待群体中一个小肢体，就是做到彼此相爱。主耶稣很看重教会里主内家人的彼此相爱。
4. 别的福音书也介绍彼此相爱：约壹 3:17-3:23。
5. 太福音中的彼此相爱：太 18 章主耶稣基督教导谦卑，不轻看任何一位肢体，指出别人错处时必须帶著爱心，本帮人改过和挽回的心态。管教有道，给予对方尊严，以及回转的途径。（主是怜悯罪人的主，喜爱怜恤胜于祭祀）。24 章：是供应、接待、以爱保护遮盖、医治、探望、同感。
6. 应用：弟兄姊妹，不知道你附近有没有教会？在你身边，有没有饿了，渴了，作客旅，赤身露体，病了，在监里，需要你去关心的肢体？鼓励你去关心你的弟兄姊妹！好好在团契生活里享受你的天路手足情！假如你还没有教会生活，我鼓励你去教会！——也愿你知道，我们都是你的弟兄姊妹！我们愿意聆听你的心声，愿意为你祷告！

第三十六讲：君王受难前一（太 26:1-26:56）

1. 太 26:3-27:26，主要记述了主耶稣在受难前经历的一连串事件。从中我们从各人反应可见人性的软弱，又看见完全的神，完美的人子耶稣基督的美善和光芒。就是在最痛苦的时刻，耶稣基督还是念及人的需要，祂与门徒吃逾越节的晚餐，祂为所爱的门徒祝福，祂先安慰坚固将要出卖祂的彼得，在极大的痛苦挣扎中祂祷告并顺服父神。我们聆听这些事实的时候，让我们记著，主耶稣基督，祂经历过苦难。肉身的，心灵的，人际关系上的，祂完全明白受苦者的感受。

2. 太 26:1-26:16。主向门徒预言祂很快就要上十字架，犹太宗教领袖也起了要杀害耶稣的念头。26:3 的该亚法，是主后 18-36 年的大祭司。他和一众本该是神仆人的公会人员，一起商议杀害神儿子。马太忠实地记下这事。可主耶稣要门徒永远记著和要宣颂的，是另一个生命——一个全然倾尽为耶稣，以一生毫不保留的爱，真诚公开不计代价而焦点清晰对主表达爱的生命——拿香膏膏主的马利亚。香膏一般按犹太人的用法，是膏抹死人。最上等的膏油，才会放在玉瓶里。马利亚浇膏在耶稣的头上，很可能是她曾听过主预言祂将要受难受死而后复活的事。马利亚很真诚地表达对耶稣的敬爱。但门徒第一个反应却是在算那膏的价钱，以及别的用法。从门徒的反应，可见他们那时并没有意识到与主同在的宝贵，而他们的价值观、对人的看法，也有问题。对于别人的奉献，他们会加以评论。他们觉得钱该给穷人。主在这里提醒他们，信徒应先爱基督，甚至爱基督胜过救济穷人。

灵训：一个人如果先爱基督，会懂得怎么去爱穷人。但如果一个人心中只有穷人没有基督，他不能真正帮助穷人富足，最多不过成为慈善家，不好的话，可能会卖主，像犹大。

3. 除酵节：与逾越节有关。从出 13:6-10，利 23:5 希伯来历法，逾越节的礼仪是在 14 日的傍晚进行，之后就是除酵的日子；7 天之内，以色列人不可进食任何有酵的食物。把酵从饼中除去，意义就跟把血从动物的体内流尽的原则相似。酵和血都有生命的力量，要分出来留作献给神的祭物。除酵节期间，第一和第七天会举行圣会，这两天内唯一可作的工，就是预备食物（出 12:16）。这段吃无酵饼的日子，被称为筵席，是因为它开展了为期 7 个 7 天的收割期（申 16:9）。我们知道了这个背景，再去读主与门徒一起过祂开始作工的第三个逾越节，主擘饼，祝谢，一同吃喝，就觉得特别有意义。犹太人吃无酵饼来纪念祖先脱离埃及，现在门徒要明白主的身体将为他们摆上，他们只有从主，擘开的主，可以脱离罪痛苦和死亡的辖制。26:28 宝贵应许——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

4. 太 26:31-35 主预言彼得不认主。
灵训：我们不要高估自己，认为自己永远灵命处在高峰。彼得宣认耶稣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时，真心爱主。但他其实并不知道自己的生命脆弱。主是何等爱我们，特别教我们祷告中记著说：“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当我们这么祷告不是说我们可以离开一切的凶险试探，但这提醒我们，我们是人，需要天父的保护。而还有一件宝贵的是，我们的需要天父一早知道。所以祂为我们预备了主耶稣。主耶稣知道一切。正如祂知道彼得会在软弱害怕中不认祂。但主没有怀恨严责。主悲悯，主先坚固。在彼得还自以为强的时候，主就先爱他坚固他，后来又对彼得说，他回头以后要坚固他的弟兄。
5. 太 26:36-26:46 主面对黑暗凶险的做法：
危难中，主呼召人与祂一起祷告。主耶稣三次祷告表述心声，最终都求父旨意成就。主教门徒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主自己正示范了祷告的生命：祂顺服，祂祷告，祂顺服。祂没有在凶险危难中迷惑，没有在孤单无人时祷告的光景中迷惑，祂祷告，父神在。主甚至体谅门徒的光景。最后，主迎见那必要面对的苦难，成就由神命定的旨意。
6. 太 26:47-26:56 主将自己交在来拿祂的人手中。

第三十七讲：君王受审（太 26:57-27:26）

1. 太 26:57-75。两个不认主的人：大祭司该亚法。（因为不信）、门徒之首彼得（因为软弱）。26:57 的审讯让我们看见这次审讯的不公义。
- 1.1. 正式审讯该在法庭而不该在大祭司的住处进行。
- 1.2. 重大嫌犯不会在夜里受审。
- 1.3. 被控死刑的嫌疑必须经过连续两天的审问才宣判罪状，所以不能在安息日前一天开审。但 59 节说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他。可见这次审讯的黑暗。祭司长和全公会 71 个议会成员，都在合力陷害一个清白无辜的完全人。他们实在找不出主的把柄，就以主预言要拆毁神的殿在三天内重新建造起来作为治死耶稣的借口。

面对大祭司的无理责难，主耶稣基督没有作声。其后又说主说了诽谤亵渎的话。之后大祭司寻找帮凶合谋，吐唾沫在主的脸上，用拳头打主；用手掌打主耶稣。主耶稣都没有回话，只是默默承受。

2. 彼得的灵性考验：他遵从主耶稣进到大祭司那里的外院，本有三次机会为主耶稣说话，可是在极度害怕下，他三次不认主。
灵训：从大祭司该亚法和彼得，我们了解人性的黑暗软弱：人在犯罪时竟然还要寻求别人认同；人在害怕和为求自保中，会出卖最亲近的那位。罪的面前，大祭司、公会议员，彼得，都是那么脆弱。人真是需要主的救赎。同时我们也要引以为鉴，看看主耶稣，面对凶险，坚定平静说出事实，即或要忍受侮辱，不会牺牲真理。面对大祭司和公会的所谓审讯，清白的主被打，没有还手。
3. 太 27:1-27:26 犹大和彼拉多称主为义人却又卖主。
彼拉多有权判囚犯死刑。祭司和长老正想判耶稣死刑。
犹大：为三十块钱出卖主，见耶稣定罪，就悔改。（这词与悔改不同，有种将人带往死的境地的意思。）或许他以为出卖主可以激动促进政治革命，但事情发展却不如他所想那样。他和彼得不同。他的焦点只有自己，最后失望让他走上自我毁灭的道路。他把钱丢在殿里，就去自杀了。祭司用那钱买了一块墓园，称为血田，（用来“埋葬外乡人”，见徒 1:20、亚 11:12-13）。
- 27:3-10 记犹大说耶稣是无辜人。27:11-26，又有两个人称耶稣是“义人”：巡抚彼拉多和他夫人。彼拉多的罪：明知道耶稣清白，知道犹太祭司长老们因嫉妒耶稣才陷害耶稣。甚至得著夫人的提醒，但还是要钉耶稣。因为他软弱，想要为讨好群众而做帮凶。
4. 灵训：
4.1. 世人都犯了罪，如罗 3:23 所说。——这段经文我们读到众人的罪：宗教领袖，政治领袖。一个人因害怕众人而犯罪，群人因嫉妒一个人而犯罪。犯罪的人中有耶稣的门徒。曾认过耶稣是基督的，以及贪钱的。

4.2. 耶稣基督来为要救罪人：主耶稣默然忍受罪人的所谓审讯。祂知道一切。祂来这世界，就是要救人脱离罪的辖制。

第三十八讲：君王受难（太 27:27-27:66）

1. 十字架：（罗 6:6）“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十字架本来是罗马人的刑具，死囚要被挂在其上。但无罪在主在十架上代替我们有罪的人承受罪果，叫我们因祂可以得生。太记述主上十架前曾三次预言祂的受难和复活（16:21；17:23；20:19）
2. 太 27:27-27:66 提到主的受难被钉和复活。
从太 27:27-27:44 可见主在精神、心理、身体皮肉上都受著很大的创伤，但主没有选择用任何方法去逃避痛苦。27:34 记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醋给祂，目的是帮助祂失去知觉，以减轻祂的痛苦，因为苦胆的酒是有麻醉的作用。但耶稣却拒绝接受，承受苦杯到至死一刻。
太 27:45-56 记述耶稣在十架上的受死。主在早上九时被挂十架，从午正到申初，就是指从中午十二时到下午三时。遍地都黑暗，在原文中是全地变成黑暗。正如阿摩司书 8:9 所记神预言那样。主被挂十架那刻，全地都黑暗，因为这世界的光受尽黑暗的凌辱。耶稣喊叫的以利，是希伯来的发音。正如赛 53:6 预言：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主耶稣身上。又像赛 53:12 所说“祂将命倾倒，以致于死；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祂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
主耶稣在十架担负世人的罪，主却因世人的罪被父神离弃。罪使人与神隔绝。在那一刻，三为一体的神，亲自为人的罪而受痛苦。身体的，精神心灵的痛。不但耶稣受痛苦，父神与灵也痛。我们的神，从来不是一位不知人间痛苦为何物的神。祂爱我们，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主动先爱。为了爱罪人，父神沉默忍受与独生爱子分离的痛苦。而被钉十架的主耶稣，即使在最苦的时候，最不明白的时候依然呼喊：我的神！我的神。这是怎样的一种深爱 and 信靠，超越任何苦难奥秘，处境上的光明和黑暗。就这样三位一体的神，公义满有慈爱的神，拯救罪人离开永恒的绝望，成就人类的救

赎，为全人类带来盼望。而后，耶稣气就断了。殿里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见证耶稣基督为代全世界罪人承受罪债于十架受死，流出宝血，怎样彻底将人和神之间的隔绝除去，从此以后，凡信靠耶稣，蒙救主耶稣宝血洗净的人，就得以进入至圣所。是耶稣基督这条桥，叫人可以坦然来到父神面前。

地也震动，磐石崩裂，象征神的审判已经来临。而末后圣徒身体复活，以及后来复活圣徒进圣城向人显现的补充记述，更强调耶稣复活带给我们将来复活盼望的保证。

百夫长并一同看守耶稣的人在这些事后，开口宣认耶稣真是神的儿子。他们不是在主行神迹或作满有权柄教导的时候宣认祂是神的儿子，却是在主为罪人受苦至死的那刻宣认祂是神的儿子。但愿我们这称为基督徒的也效法基督，不管在什么光境，即使走在最难行的路程，也叫别人从我们生命见证，宣认耶稣是基督，真是神的儿子。

3. 爱主的人：耶稣在十架受死那刻，祂的门徒都四散了。但有好些妇女跟著，远远地观看。她们从加利利开始跟从，服事，当中包括曾蒙主恩从她身上赶出七个鬼的抹大拉马利亚，撒罗米，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

除了这些妇女，也有别人记念主。马太记述财主约瑟要求来取耶稣的尸体。按犹太人习俗和奥古士督的法令，准许被挂十架者的亲人当晚收尸。这本来按人想法是可羞的事，在当时的约瑟来说是美事，作在无罪的主身上。他是主的门徒，非常清楚主的身份。他不介意别人就他向彼拉多要耶稣尸体，抹油安葬墓园有什么看法。在犹太文士和法利赛人看来，在安息日前触到死尸成为不洁，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是不好的事，但他毫不在乎，因为他知道主说过必然复活，而他爱主。

想起主曾说过祂死后第三天后复活的人，还有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他们却是不信。又怕耶稣的门徒偷尸，于是求彼拉多吩咐人把守坟墓。

4. 灵训：

- 4.1. 回想主受苦对我们的意义。在我们最痛苦，感到最绝望所有人都不明白的时候，愿你知道，主明白。

- 4.2. 马利亚膏主，财主约瑟为主预备坟墓。他们都是公开在众人面前，表达对主的敬爱。我们可以献上什么给主？

第三十九讲：复活君王颁命（太 28:1-28:20）

1. 分段：

28:1-10 爱主的妇女首先得见复活主；

28:11-15 宗教领袖勾结砌词解释为何不见耶稣尸体；

28:16-20 事实真相：耶稣基督已经复活并颁下大使命。

2. 人们对复活主的反应：28:1-28:10 耶稣被钉十字架时，几个妇女远远地观看，其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后来耶稣被埋葬的时候，她们对著坟墓坐著。安息日将尽，七日的头一日，也是她们两个先来到坟墓前。她们爱主的心是知道的，结果主复活的事，是由天使先告诉她俩，天使又差她俩将主已复活的信息报给门徒。虽然她们很惊怕，但同时她们却又很顺服。她们带著又惊又喜的心照天使所说的要跑到门徒相聚的地方，就在路上遇见了复活主。

耶稣复活，也使看守坟墓的兵丁大为震惊。他们连忙进城将无法解释的事报告祭司长和长老，他们就用钱收买这些人的口，叫他们撒谎说是他们夜间睡觉时门徒偷走尸体。

3. 耶稣复活的意义：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祂胜过死亡权势，证明了祂真是神的儿子；实现了圣经预言。耶稣复活，将人类带进新境界。从此人类不再因罪恶痛苦而受著死亡辖制，人可以因信靠耶稣得有新生命，有永生。我们的信仰，也是坚立于基督复活这个事实上。保罗说基督如果没有复活，我们所信的就是枉然。（林前 15:14）耶稣基督复活，证明了将来有审判。复活的主也成为我们的大祭司，在父神右边天天为我们祈求。祂的复活成为我们生命生活的力量，也叫我们有复活的盼望。（帖前 4:13-4:17）

4. 复活主向门徒颁布大使命：28:18-28:20。
耶稣基督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凡我所吩咐

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这里指出几件事：

- 4.1. 耶稣基督是全地的主，掌管天上地下所有权柄。
- 4.2. 属主的犹太门徒，要行动起来走出去。
- 4.3. 走出去，是要叫万民作主的门徒。——留意“万民”——主特别提到对非犹太人，（即外邦人）的关怀。
- 4.4. 门徒的责任不但是叫末听闻福音的万民得救，更要将他们完完全全带到主面前。作门徒，也就是认真跟从。
- 4.5. 奉“父、子、圣灵的名”——主很清楚地表达三一神在救赎一事上的合作大功
- 4.6. 门徒要谨记主的吩咐，也要忠心教导万民去遵守。
- 4.7. 当我们愿意照著复活主说的去做，复活主就应允与我们同在，直到世界的终结。——与我们同在，也呼应了太 1:21-23 主的名字。
5. 独特之处：太末段，我们看见耶稣基督作为万国万民的主，对万民的关怀。祂要犹太籍门徒们扩阔视野胸襟。看见普世禾场的需要。祂是万人的主。
6. 马太福音中呈现出对“万民”的关怀：圣灵启示马太一步一步向犹太人显明耶稣基督是普世全人类的主。
- 6.1. 太 1、2 章，耶稣基督家谱中特别记有迦南人他玛、喇合、摩押人路得和赫人拔示巴这四个妇人的名字。她们在道成肉身的主的家谱里出现，为要显出主是普世的弥赛亚，不只是犹太人的王。祂的救赎将跨越种族间的隔阂，祂是普世的救主。
- 6.2. 马太福音特别强调亚伯拉罕。马太以亚伯拉罕为首，往下循著大衛所罗门的族系线谱叙述耶稣的家谱，这特别有意义。在创世记中，神呼召亚伯拉罕离开本族父家，（创 12:2-3）自己得福之余，也要祝福地上万族。这应许在耶稣基督身上全然实现。外邦人因信靠耶稣而得进天国。
- 6.3. 君王遭受的待遇对比：耶稣基督出生在微小的伯利恒，受到罗马皇帝追杀，但异邦博士却千里迢迢来追崇敬拜基督，但没有去敬拜罗马皇帝。可见耶稣基督作为天国

君王的治权，伸延万方。

- 6.4. 从地理角度看，耶稣基督出生后逃到埃及，早年传道名声遍及加利利、低加坡里、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已暗示救恩要临到犹太人以外的地方。
- 6.5. 耶稣基督的服侍先临犹太人后延及万邦。传道、治病、赶鬼、行神迹喂饱成千上万的人，这些事不但发生在犹太人身上，也同样发生在外邦人身上。
- 6.6. 马太记述耶稣基督曾当著众犹太人，称赞外邦人罗马百夫长和迦南妇人的信心。
- 6.7. 圣经学者黄根春〈马太福音对律法的两种诠释〉提到耶稣基督在山上宝训教导的天国法则里，教导弟兄相交原则是“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这种浅白易懂的表达，是外邦信徒容易掌握的文句表达
- 6.8. 太 25 章预言将来大日的审判，来到耶稣基督面前聚集的不光有犹太人，而是万民。
- 6.9. 语文角度：以原文希腊文角度来说，马太在提到“教会”时，用的字不是犹太人熟悉的“会堂”，而是非犹太人也熟悉的词——会社和“教会”。
- 6.10. 犹太人爱弟兄并不难。但太 18 章 19 两章主耶稣很强调善待小子中的一个，很可能就因为教会里有犹太人也有外邦人。
7. 大使命中万民的定义：
 - 7.1. 不同国籍种族。
 - 7.2. 不同群体。
 - 7.3. 马太福音中的万民：马太特别选取出主向犹太同胞发出的挑战，就是也看重他们所轻视的群体：
 - 7.3.1. 有钱人（财主约瑟）
 - 7.3.2. 小孩（小子里的一个，小孩）
 - 7.3.3. 妇女（先向妇女显现）
 - 7.3.4. 残疾（神迹最多是医治）
 - 7.3.5. 被鬼附的人（释放盲哑被鬼附的人，医治患癫痫病的男孩、释放叙利腓尼基妇人的女儿，释放加大拉释放被鬼附的人。）
8. 灵训：大使命给你什么感动？你怎样回应？

真道分解

马可福音研读讲义

马可福音第一课：从半途而废到重新起飞

可 1:1

前言：

1. 马可（马可是他拉丁文的名字；他亚兰文的名字叫“约翰→徒 12:25”例如：扫罗与保罗—保罗又名扫罗（犹太名字—希伯来语），保罗是他的希腊名字（拉丁语），当他信主以后过一段时间开始第一次宣教时，使徒行传就改称他为保罗（徒 13:9）。对当时的人来说，他们一出生就有两个名字是不稀奇的。在外邦宣教，“保罗”这个典型的拉丁名一定比“扫罗”这犹太名更容易被人接受。
2. 写作地点：爱任纽（事奉于 175-195 年）说—马可在彼得去世后，在罗马写马可福音。在彼得前书 5:13 中彼得也特别以“罗马的代号巴比伦”来说明马可也在罗马。彼得前书 5:13“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问你们安。我儿子马可也问你们安。”
3. 写作时间：可 13:3-23 指出耶城将被毁（14 你们看见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不当站的地方。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70 年），而当时罗马的基督徒在该阶段中正受到罗马皇帝尼禄的逼迫（54-68 年），所以学者推测马可福音可能成书于 65-70 年间。
4. 写作对象：针对罗马的外邦信徒。因为：
 - A. 书中会解释犹太人风俗习惯（7:3-4，14:12，15:42-43）
 - B. 书中会将亚兰语翻成希腊语（3:17，5:41，7:11，7:34，15:22，15:34）
 - C. 书中有用希腊语音译的拉丁文术语（5:9，6:27，6:48，12:15，12:42，13:35，15:16，15:39）
 - D. 书中特别列出十字架前罗马军官的自我陈述（15:39）
5. 当时最早的一本福音（好消息书）书—福音就是好消息。
6. 福音这英文字 gospel 是源于中世纪的英文字 god-spel，意思是 good story（好的故事），将字型变化而得 God-story（神的故事）。—Bernard W. Anderson（安得生）

一、开始：

1. 重温开始很重要。

2. 奥古斯丁说：请注意马可的开场白，没有耶稣的诞生，没有耶稣的婴孩时期，没有耶稣的少年阶段。

二、福音／好消息：

1. 马可的妈妈在徒 12:12 中记载有一大房子，可能是路 22:12-13 的房子；他的表哥是巴拿巴→西 4:10，马可参与保罗第一次旅行布道的行程，但在别加脱队，返回自己的家—耶路撒冷（徒十三）。保罗在第二次旅行布道时拒绝马可参加，原因是因为马可脱队过，于是巴拿巴与保罗分开。
2. 后开保罗在提摩太后书中赞誉马可，并期望他能陪伴左右。显然马可在这段时间之内已经有相当的改变）是马可福音的**作者**，主要证据是历史学家优西比乌当时引述帕皮亚（Papias，60-130 年）在公元 140 年左右所写的一份作品，内容提到：“马可是彼得的传译者（interpreter—传达者、代言人、或代笔者”。
3. 马可由彼得那里得到关于耶稣基督的言行资料，也很准确的写下来，虽然他并没有依照一定的次序而写。此外也由此你可以发现，马可福音倾向注重彼得的言行（8:29-33，9:4-7，10:28-31，11:21，14:29-31，66-72）
4. 彼得三次不认主，而耶稣接纳彼得；彼得接纳了马可。
5. 福音改变了彼得，也改变了马可。
6. 福音不只在圣经里，也必须在人的身上。
7. 什么是福音？对马可来说，福音就是“再给我一次机会”
8. 什么是福音？对马可来说，福音就是“再挑战我再接纳我”
9. 士师记 16:22，来十一的参孙：黄颖航老师—头发长长代表他回到了最初的呼召。

三、耶稣基督神的儿子：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

1. 第一节：（有学者译为一要谈论或介绍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所传的福音，我/马可会如此开始（得仁的翻译—新的开始是属于神儿子耶稣基督的福音））：

得仁以 NASB 的版本来表示本节的结构

The beginning

of the gospel

of Jesus Christ

(of) the Son of God.

2. 约壹 4:17 这样、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我们就可以在审判的日子、坦然无惧、因为他如何、我们在这世上也如何。

马可福音第二课：过去先锋在这里，今日先锋在哪里？

可 1:2-8

前言：

1. 马可谈完 1:1 福音的起头，他人生可以有新的一页是因为福音的缘故。接下来马可用一近东的图像来介绍耶稣出场——当时，罗马的重要官员出巡，前面都有使者开路。百姓看见使者来，便知道一位重要人物快将出现。马可就是要以施洗约翰来宣告有史以来最重要的人物——耶稣快来了。
2. 先锋所负的任务，有三方面：(1) 了解当地的情形；(2) 预备环境，包括经行的道路，安排住宿的细节；(3) 宣告君王的来临。
3. 耶稣的出现是旧约的应验：
 - A. 玛拉基 3:1“万军之耶和华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立约的使者、就是你们所仰慕的、快要来到。”
 - B. 出 23:20“看哪、我差遣使者在你们前面、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
 - C. 赛 40:3“有人声喊着说、在旷野预备耶和华的路、〔或作在旷野有人声喊说当预备耶和华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们神的道。”
 - D. 为何可 1:2 只提说以赛亚书？当时不是如今日重视“智慧财产权”的时代，通常作者再引经时会将共同主题之经文集合在一起，并归在一位作者的名上。
4. 施洗约翰的开场也带入马可对传道者的定位。
 - A. 施洗约翰的名言是：“祂必兴旺，我必衰微”（约 3:30）。
 - B. 施浸约翰生在一个祭司的家庭里。他是一个以色列人，出生于事奉神的祭司支派，就是利未支派，生来就是一个祭司。他父亲撒迦利亚乃是一个正统的祭司。（路 1:8 撒迦利亚按班次、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职分）他生来就是个祭司，照

旧约的规定应当有许多时间留在殿里。但他不在殿里，反倒住在旷野。按照律法的规条，约翰既生为祭司，就应当穿细麻作的圣衣，（出 28:4，40-41，利 6:10，结 44:17-18，）吃祭司的食物，主要是百姓献给神的祭肉和细面。（利 2:1-3，6:6-18，25-26，7:31-34。）

- C. “那孩子渐渐长大、心灵强健、住在旷野、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路 1:80）。
- a. 有学者说施洗约翰的双亲年迈无法抚养他，所以将之交给住在旷野的“爱色尼派 Essenes”¹抚养？
 - b. 得仁认为：他的父母清楚施洗约翰的呼召，于是帮助他“像以利亚”！（路一 16 天使对撒迦利亚所说的话：“他必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

一、蒙召作什么就像什么的彻底委身：

1. 施洗约翰清楚神对他的呼召（太 11:14 他是那当来的以利亚）。
 - A. 犹太人的观点——犹太人认为以利亚没有死（王下 2:11），而且犹太人传统认为，当弥赛亚出现时，以利亚（**旧约的那位，肉体上的**）会同时出现（玛拉基书 4:5 的预言“看哪，耶和华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亚到你们那里去。”）。
 - B. 施洗约翰不是“肉体上”的以利亚（施洗约翰没行过任何神迹）：
 - a. 耶稣所指的以利亚是**属灵的以利亚**（施洗约翰）：

¹爱色尼人——爱色尼派是犹太人的一个宗教团体，在主前—一世纪至主后一世纪昌盛，斐罗估计爱色尼派的人数约有四千人；其中提到他们如何在乡村生活，努力耕作及致力于其他类似的事务。他们也腾出许多时间来集体研究道德及宗教的问题，包括如何诠释那些神圣的书卷。根据斐罗的记载，他们十分注重礼仪上的洁净；实行共产；不献动物祭牲；守独身；不置奴隶；供养他们中间因疾病或老迈而无法工作的人；不立誓；不参与军事或商业的活动；大体上追求和培养各种美德。皮里纽在形容死海时提及爱色尼派。他指出，爱色尼派的人是住在死海以西，隐基底以北。据皮里纽说，他们已经在那里住了无数代，既戒绝女色，又放弃财富。然而，他们的人数得以维持一定的数目，因为许多对日常生活感到完全厌倦的人，加入他们孤独生活的行列。

- i. 马太福音十一 14 耶稣说施洗约翰：“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
- ii. “领受”这个字有领会的意思。（非按字面的，是象徵性的）。
- b. 路加福音 1:17 所说“他必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
- c. 何谓以利亚的心志和能力？
施洗约翰有了以利亚的两样事情：
 - i. 有他的那份心和他的神所赐予使人归回的能力。
 - ii. 施洗约翰的工作跟以利亚在旧约的工作相同——就是把整个以色列国复兴起来，使他们的心归向上帝。
 - iii. 今日教会中已有不少人重视福音预工，但施洗约翰的预工，现代人不易接受，因他明斥罪恶，难免令人反感，可是事实上他却预备了许多人的心，叫人接受那在以后的基督。对税吏说：“除了例定的数目，不要多取”，对兵丁说：“不要以强暴待人”，又对假意悔改的法利赛人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他针对各类人特别易犯的罪，直言不讳，当时民众都敬重他，看他是神的仆人，例如希律王也敬重他，却在不得已情形下杀了他（太 14：6-14），因他指斥希律王不该娶兄弟之妻希罗底（太 14：3-4）。约翰是个传道者，何必批评希律王的私生活？但国家高级官员或领袖，如果道德堕落，必影响社会风气。约翰因关怀社会，指斥高官的歪风“丑闻”而获罪，终于送掉性命。忠心事奉主的人，很难面面对好，只求忠于神的托付。圣经中最伟大的预工者施洗约翰不替名人高官掩饰罪污，乃因助人脱离罪的捆绑，摆上了性命。

- C. 施洗约翰既然领受了神的呼召——作以利亚！他就……
 - a. 他穿得像以利亚：王下 1:8“他身穿毛衣、腰束皮带。”
 - b. 他住得像以利亚：王上 11:3-6“你离开这里、往东去、藏在约但河东边的基立溪旁。你要喝那溪里的水。我已吩咐乌鸦在那里供养你。于是以利亚照 耶和華的话、去住在约但河东的基立溪旁。乌鸦早晚给他叼饼、和肉来。他也喝那溪里的水。”
 - i. 有学者说：基立是旷野，一无所有，在那里以利亚学习“不见一人，只见神”。
 - ii. 赖建国：以利亚是旷野的独行侠，人不知他的住处（得仁：虽然王下一 8 说他是提斯比人）；以利沙却活在人群当中，常解决人的难处。王上 19:4“自己在旷野走了一日的路程、来到一棵罗腾树下〔罗腾小树名松类下同〕就坐在那里求死、说、耶和華阿、罢了。求你取我的性命、因为我不胜于我的列祖。”
 - c. 他吃得甚至比以利亚“还不如”：黄锡木“旷野有什么吃他就吃什么”。

二、如何准备好主要走的道路，修直主要走的路径

1. 现代中文译本：“为主准备好他的道路，修直他要走的路径！”
2. 传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悔改是神国迎接耶稣最好的方式
 - A. “使罪得赦”：希腊文“使 eis”这个字是表示：为了、目的。也可翻成“关于 with reference to”。
 - B. 悔改不是只有别人，悔改的预备是每一个人！迎接基督来临的最佳预备是一悔改。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只有一个先锋，就是施洗约翰。但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却期望所有重生得救的信徒成为祂的先锋为祂预备道路。
 - C. 反思：基督徒对外邦人来说，我们是否是修直主的路还是弄弯主的路。

三、神的呼召有时超越人的利弊分析——到旷野去！

为何施洗约翰要到“旷野”？

1. 避免分心，以致能听到神的指示。
2. 引人注意。
3. 表明自己与虚伪的宗教领袖完全不同，他们喜爱华舍高位过于神的工作。约翰刻意在穿戴上与一般宗教领袖不同——他对自我的使命很清楚。反思：我们如何在神面前寻求自己的角色。
4. 得仁认为：清楚使命应验旧约！应验旧约的预言：在旷野有人声呼喊（赛 40:3）。
5. 在旷野讲道——需要信心。服事不是由于市场分析。顺服最有效率（出埃及的教训——申 1:2“从何烈山经过西珥山、到加低斯巴尼亚、有十一天的路程。”）

四、永远知道神是主角——有忌妒，神就不是主角：

1. 照相时我们会知道站哪里！吃饭时我们会知道坐哪里！但服事时我们却常常忘记神在哪里？
 - A. 忌妒出现时就是忘记上帝时。
 - B. 慕迪曾感叹说：“我的敌人，就是慕迪！”
 - C. 亚伦，米利暗都会因嫉妒而诽谤比自己好的亲弟弟摩西，因此百姓没有行路往应许地，白白等待受神审判，而米利暗生大麻疯，被锁营外七天（民 12 章）。
 - D. 施洗约翰伟大之处，就是他肯成为失去听众的见证人，乐意看见神的手施恩给别人，甚至为夺走他一切荣耀的主辩护：“若不是从上天来的，人就不能得什么”，他没有忘记自己的身分！
2. “解鞋带”？当时奴隶是帮主人的！→我们现在的基督徒刚好相反，神帮我解鞋带也不配。
3. “用圣灵给你们施洗（以洗礼来作比喻）”→神赐下圣灵代表宣告一救恩的新日子来到。根据约翰福音 7:38-39，使徒行传 1:5，2:38，可知此处是指五旬节，上帝赐下圣灵而言。
4. 可 1:2-8 谁是历史舞台上的主角？开启新的一页，需以耶稣作主角。

第三课：从旷野到加利利来看“耶稣的示范”与“门徒的特质”

可 1:9-20

前言：

1. 马可福音的对象是“在罗马受到尼录皇帝逼迫”以及“要在竞技场和野兽搏斗的信徒们”。
2. 马可福音信息的编辑次序是马可特别针对“当时的受众处境”所做的刻意安排。

一、基督徒必须先有顺服神旨意的“决心”：第 9-11 节

1. 从马太福音看来，这乃是出于祂想要“尽诸般的义/礼”（太 3:15）。
 - A. 接受洗礼表示耶稣决心履行父神的使命要求。（第 4 节亦是决心的表达）
 - B. 表达认同——不是为自己的罪（耶稣无罪），而是愿意承担世人的罪（代罪）。
2. 马可透过第 9-11 节承先（可 1:1，8）+ 启后（揭开了耶稣的身份。9:7；14:61-62；15:39）。
 - A. 承先：可 1:1“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耶稣的身份不是马可定的，耶稣的身份是天父宣布的。之前施洗约翰以洗礼来比喻将来神将赐下圣灵；而第 10 节神的灵仿佛以色列民（鸽子）。
 - a. “鸽子”传统是指代表温柔和平。（太 10:16...像鸽子一样的温驯/现代中文译本）
 - b. 象征以色列——新民族的诞生在基督的身上。
 - i. 何 11:11 他们必如雀鸟从埃及急速而来，又如鸽子从亚述地来到。我必使她们住自己的房屋。这是耶和華说的。
 - ii. 歌 5:2 我身睡卧、我心却醒。这是我良人的声音。他敲门、说、我的妹子、我的佳偶、我的鸽子、我的完全人、求你给我开门、因我的头满了露水、我的头发被夜露滴湿。
 - B. 启后：马可福音之后的阅读都须以耶稣是神儿子的身份来理解。（9:7；14:61-62；15:39）
 - C. 小结：这身份体现在“顺服神旨意的决心”上。最近我立下了什麼决心？

二、基督徒在心态上要有“受苦的预备”和“经历天使的准备”：第 12-13 节

1. “在旷野与野兽同在一处的耶稣”给予罗马信徒何种信息？
2. 从受洗→圣灵临下→在旷野。如此程序编辑给在苦难中的百姓什麼样的信息？
3. “有天使来伺候祂”：林前 10:13“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

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林后 7:5-6“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身体也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藉提多来安慰了我们。”

4. 灵修思想：你愿不愿意成为教会中神所使用的天使呢？

三、“神国快要实现了”你快乐吗？第 14-15 节

1. 耶稣的第一篇信息：“神国快要实现了”。神国快来临应该是一种兴奋的欢愉。
2. 但这里却是一种威吓式的迫切（黄锡木），背后所暗示的是：百姓所过的生活未能符合上帝国度的标准。

四、服事不是单打独斗而是需要团队合作：第 16-20 节

1. “加利利”不只是加利利！耶稣为何来到加利利？瑞·凡德·朗恩 Ray Vander Laan (That The World May Know)。
2. 马可省略了：
约 6:1-2 水变酒。
耶稣早期约有一年在犹太事奉（同施洗约翰）
3. 耶稣来加利利？
 - A. 很团结因为四周都被外邦人围著。
 - B. 常是北方入侵者的头号目标。
 - C. 加利利的文化就是“团队合作”。
路 5:7-10“便招呼那只船上的同伴来帮助。他们就来把鱼装满了两只船、甚至船要沉下去。西门彼得看见、就俯伏在耶稣膝前、说、主阿、离开我、我是个罪人。他和一切同在的人、都惊讶这一网所打的鱼、他的夥伴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也是这样。耶稣对西门说、不要怕、从今以后、你要得人。”

第四课：耶稣服事的示范与被服事者回应的示范 可 1:21-45

前言：

1. 迦百农 Capernaum 的所在位置是位于加利利湖西北岸的一个大城²。

²从圣经可归纳出现以不存在的 Kapernaoum：

- (1) 在湖边（太四 13）。
- (2) 靠近行政边界，故此有需要设立税关（可二 14）和驻军（太八 5-13；路七 1-10）。
- (3) 靠近革尼撒勒（可六 53；约六 22、59），就是在湖的西北面一个出产富庶的地方。
- (4) 很可能迦百农是位于加利利海西北岸边，最接近

2. 迦百农是一座骄傲与不信的城市（太 11:23-24）。
3. 本经段发生的时间是在“第 21 节安息日”。当时的会堂³崇拜，可从路 4:16-24 知道，当时的崇拜尚无秩序化及制度化⁴：“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圣经。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于是把书卷起来、交还执事、就坐下，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众人都称赞他、并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又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麽……”

一、让你我作个有权柄的基督徒吧：1:22

1. 第 22 节众人的反应是很希奇（被击到的意思）。
2. 徒 2:37 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强烈的扎入的意思），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
3. 如何有权柄？反思：我们的传讲有没有权柄呢？权柄不是大声否则下文应该是某人（被鬼附的）比较有权柄。
4. 传讲真理就是不同一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 for He was teaching them as one having authority, and not as the scribes. 启 2:26 那得胜又遵守我命令到底的、我要赐给他权柄制伏列国！
5. 约 1:39“你们来看”。

二、服事是表达感谢的方式：1:21-34

1. 第 29-31 节彼得的岳母——窥使徒的家庭生活。

约但河的村落，亦即是现今休姆废丘废墟（Tell Hum）的所在地。

³ 会堂又叫作「小圣所」，是被掳之后才发展的：以西结书十一 16 所以你当说：「耶和華如此说：

我虽将以色列全家远远迁移到列国中，将他们分散在列邦内，我还要在他们所到的列邦，暂作他们的圣所。」

⁴ 耶稣时期的犹太风土，美莉安·瓦摩许，中主，2003，56 页。

2. 后来彼得的服事其实常带妻子（林前 9:5）。
3. 第 31 节“热就退了他就服事他们”。

三、祷告是服事者不致冲昏头的源头：1:35

1. “服事要懂得停下来”。
2. 祂很忙碌且努力。但祂懂得在忙碌中抓住亲近天父的时间。
3. 穆迪：“每一次祷告不超过五分钟，但我没有五分钟不祷告”。
4. 祂不在乎虚名，祂看上帝的旨意，远胜过人给的拥戴。如果以当时众人争相找祂的状况，祂大可在该地定居（开业），但祂选择离开那里，因为祂知道天父所交付的使命，是到各地去传道，祂不能被一时的虚荣冲昏头，而独留一地。
5. 底马的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输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歪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忘掉了。
6. 随时查验：罗 12:2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 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四、其他只能争第二，因为第一已经确定了一传道：1:38

1. 垂死之家作了再多有没有可能让他成为进入“生命之家”！
2. 否则门口的“谢谢你们帮助我进入天堂”恐怕要改成“为什么你们让我来到了地狱...”

五、不顺服神的话，即使是再好的动机也无助于的事工：1:45

1. 教会负面消息例子。
2. 林前十六 3“及至我来到了、你们写信举荐谁、我就打发他们....”

第五课：爱在计画干扰时

可 2：1-12

前言：

1. 可 2：1-3：6 是一交叉型结构。
2. 你有没有计画被干扰或打断过？你的反应如何？
3. V.1 耶稣又进“迦百农”？
4. 在读者预期底下耶稣却同 1：38 的发展脉络一只讲道不行神迹！

一、信心是付出最大的代价来寻找神：

1. V.4“因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顶”。
2. NASB：Being unable to get to Him because of the crowd....

3. “褥子”：床垫或床。现代中文译本翻成“担架”。
4. 基督徒有两种不同类型的基督徒：一种是懒惰的基督徒，一种是勤劳的基督徒。当你遇到困难时，你会怎么做？是妥协？还是突破？或是有其他的方法？

二、蒙神悦纳的信心动机是爱的团契：

1. “他们”是多少人？五人。
2. 四人的神学是有问题的，别人代求、别人有信心，结果你的罪得赦。
3. 神喜悦人不单顾自己事的那种团契。
4. 太 18：20 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按神的旨意聚集，神就喜悦在我们中间。
For where two or three have gathered together in My name, I am there in their midst."
5. 提摩太前书 2：1 我劝你，第一要（First of all 新译本：我劝你最重要的是）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
6. 腓立比书 2：4 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

三、信心就是遇见困难时愿意投靠耶稣，并欣然接受耶稣的主权：

1. 如果你是那瘫子，你听到耶稣的宣告（风马牛不相及的鸡同鸭讲），反应为何？我要的不是这个！第 11 节才说，你拿著褥子回家去吧。我相信信心就是欣然接受耶稣的主权。
2. 神给的不是你想要的？
3. 腓立比书 3：12 这不是说我已经得著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稣所以得著我的〔所以得 我的：或译所要我得的〕。？腓立比书 3：8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著基督（I may gain / win Christ）。
4. 当你哪一次欣然接受耶稣的主权，你哪一次就是“赢家”！
5. 耶稣因为怜悯这瘫子，更为了周围这些心中不服的人，当众发问赦罪与医病哪一个容易。在人看来，似乎赦罪容易而医病难，因为赦罪只是说说而已，无从检验。但对神来说，医病容易而赦罪难，因为赦罪需要基督的舍身流血。但无论如何，耶稣是要借此机会要人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可 2：10）。

第六课：“看不见该看见”的基督徒？

可 2：13-17，23-28

前言：

可 2：1-3：6 是一马可使用 chiasmic structure 交叉型结构。马可将五件事放在一起有其深层意义：结构中心（X 成为解释其他经段的关键）。

A 2：1-12 医治瘫子

B 2：13-17 干犯制度规定：与罪人同席

X 2：18-22 耶稣门徒没有谨守星期四和星期一的禁食传统

B' 2：23-28 干犯制度规定：在安息日掐麦穗吃

A' 3：1-6 医治枯乾手之人

今天我们要看的经段就是 B 和 B'。

一、蒙恩后立刻举办福音茶会的利未：2：15

1. 第 13 节当耶稣在迦百农又行神迹后（2：1-12），”众人都就了他来”，让人自然联想到 1：33，但耶稣仍清楚祂的使命—可 1：38”...传道...”。果然，”他便教训他们”。
2. 马可记载利未（太 9：9-13 又叫马太）蒙召有其用心良苦及感同身受之处—被人唾弃但耶稣接纳！（徒 13：13 马可也曾在多加脱队）。
3. “坐在税关上”：迦百农附近设有**收税站**。（例如：好像二房东。）
4. 第 15-16 节罪人和税吏都是复数：这个筵席的性质似乎是利未找来他过去事业上的老伙伴，要使他们也能有机会遇见的这位主，并且也能被耶稣接纳。
5. 第 15 节”一同作席”（斜靠枕垫的意思；平日三餐犹太人也是坐著吃饭的，但逢庆典或宴客时他们会以斜卧作席方式来坐）：从小动作看耶稣的接纳的爱（可 1：41）。
6. 一 31 彼得岳母热退了就服事耶稣；二 15 利未蒙恩之后就介绍耶稣。

二、自觉有罪需要耶稣的人，神与之伍；自以为义”用不著”（2：17a）”神的人，不是神所召的：2：17

1. 耶稣之所以愿与这些人为伍，是因为他们察觉到自己的需要，对耶稣的信息有回应（愿意去找医生）。
2. “靠主”的基督徒
A. 林后 1：9b.....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

B. 加 3：3 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麼...。

C. 加 5：25 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

D. 弗 6：10 我还有末了的话、你们要靠主、倚赖他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

E. 腓 4：1 我所亲爱所想念的弟兄们、你们就是我的喜乐、我的冠冕。我亲爱的弟兄、你们应当靠主站立得稳。

F. 腓 4：13 我靠 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3. 提醒：在做任何服事前，先祷告调整自己的心，告诉自己是要靠主！而不是我行、我能、我会...。

三、僵化的礼仪制度竟让人看不见人的需要：2：16，24

1. 不与罪人同席的规定原本的立意是为防止同流合污的分别为圣；但面对弃黑投白的改过自新者**这制度却让人看不见他们的需要**。
2. A. T. Robertson”对犹太人而言，与人同席的后面代表的意义才是重点，通常人们借著同桌吃喝，来建立情谊、并表达互相接纳。”
3. 撒上 21：1-9：法律重要还是饥饿缺乏重要⁵？申二十四 19-22 农夫会留一些成熟的麦穗让穷乏人来拾取（例如：国外小费的概念）。门徒的行为算是小偷吗？（申二十三 24-25）。
4. 教会让人有希望，因为教会看得见人的需要。例如：徒 6：1 看顾寡妇的需要。
5. 1-6 当人漠视人的需要时，耶稣的心又如何？
A. 3：5 现代中文译本—耶稣**怒目环视**（过去时态—指片刻的行动）左右，同时心里为这些人**悲伤**（现在时态—指继续不断），因为他们的心肠刚硬。于是他对那病人说：”把手伸直！”那个人一伸手，手就复原了。

⁵ (1) 有些抄本在 2：26 有一冠词，表示是“在大祭司亚比亚他（后来坐上大祭司）的时候（那时候不是他当大祭司的时候，而是他爸爸当大祭司）”。（当时大祭司应是亚希米勒，他儿子才是亚比亚他）。有些抄本没有出现这句话。补充说明：圣经无误基本上是指圣经原本无误。

B. 多一分体谅就是多一份耶稣的心（制度律法的设计目的⁶之一是怜恤：

⁶ 罗 3：20 所以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

第七课：这才是真正的生活

可 2：18-22

前言：

1. 这段经文也是常被误用的经段之一：
2. 第 18 节是延续上文的”当下 And”：人家在吃饭有两群人来看你有没有禁食？
3. 约翰的门徒是仿效爱色尼派—以禁食来表达对弥赛亚国度的渴望。
4. 法利赛人一周禁食两次（路 18：12）星期一和星期四禁食（1-2 世纪的文献）：
5. 禁食⁶是很自然的，禁食原是谦卑悔罪与愿意花更多时间来亲近神的一种表示。圣经中所有的禁食都是很自然的：
 - A. 难过所以禁食，吃不下饭：扫罗王被非利士人杀掉的时候，以色列人全国举哀，然后禁食七天（撒 31：13）。
 - B. 发现自己不对而认错忏悔：“尼尼微人信服神，便宣告禁食，从最大的到最小的都穿麻衣（或译：披上麻布）。”（拿 3：5）这是代表他们在神面前谦卑悔改。
 - C. 专注迫切到无暇吃饭：诗篇 35：13 提到：“至于我，当他们有病的时候，我便穿麻衣，禁食，刻苦己心……。”
 - a. 遇重大危机而弃食呼求神：以斯帖记，犹太人要被灭族的事情发生时，他们就大大的悲哀，禁食哭泣哀号穿麻衣，“王的谕旨所到的各省各处，犹太人大大悲哀，禁食哭泣哀号，穿麻衣躺在灰中的甚多。”（斯 4：3）
 - b. 寻求重大抉择方向时专心寻求神：“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徒 13：2）
 - c. 面对灵界争战时的专心应战：耶稣基督在旷野四十天禁食（太 4：2），就是和撒旦在争战，在争战的情况

下禁食。被鬼附的人寻求医治，耶稣的学生祷告了半天医不好，为什么医不好？因为他们忘了禁食，耶稣说：“这一类的鬼比较凶，若不禁食就赶不出来。”（太 17：21）

一、要以“有神陪在你身边”的态度来过生活。

2：19-20

1. 新郎的出现即暗指弥赛亚的大筵席！在这里大筵席与禁食放在一起是很不协调的。耶稣要突显什么？
2. 第 20 节暗指新郎将会被带走，那时很自然门徒们会用禁食来表达哀伤！
3. 下面两个比喻直接回答了”为何耶稣的门徒 not fast”？如果耶稣的门徒听了法利赛人的建议那样生活，就好像新布补在旧衣上或新酒装在旧皮袋里。
4. 你常相信神陪在你身边吗？

二、我是旧衣服与旧皮袋？因失去”韧性”而不能被使用！2：21-22

1. 旧皮袋因为曾经装过酒，随著之前酒发酵的过程被撑大，已经没有弹性了，所以当新酒装在旧皮袋中，新酒发酵的过程旧皮袋会胀破。将我们的生命比喻成皮袋的话，旧皮袋就是一种没有弹性、不愿被形塑的生活态度。
2. 古时候的纺织没有像现在这么进步，新的布下水之后大部分会缩水，如果将新的布补在旧衣服上，下水之后新布缩水，旧衣服要承受缩水拉扯的力量，很可能会破裂，或者造成不平整现象。
3. 态度带出生命的韧性！
4. 林前 4：8-10
5. 当你将常进入 **The images of the Wedding⁶**，新衣新皮袋就立时出现在你的身上。

第八课：事奉上路前最重要的课

可 3：13-30，6：1-6

前言：

1. 3：3-19 赐给他们使命。
2. 3：20-6：6 他们先与耶稣同在，直到 6：7 才被耶稣差派出去。
3. 中间夹了一段：耶稣神学院。
4. 事奉者要不要读神学院？好处？
 - A. 效率。
 - B. 系统学习。
 - C. 经验传承。
 - D. 认识福音夥伴。

一、神的工人是神呼召来的，不是人挑选来的：

3：13

1. 第 13 节“随自己的意思叫人来“those whom He Himself wanted (NASB)”，新译本的翻译是“呼召自己所要的人”。
2. 自己的见证：中国+福音+广播。
3. 是拣选不是挑选：
 - A. 论过去—有雷子（第 17 节半尼其）：指他们火爆的热诚或是脾气刚烈（太 20：20-28 求将来的大位，路 9：51-56 求火从天降下烧撒玛利亚）。
 - B. 论将来—有彼得（三次不认主）、犹大（卖主）。
 - C. 约 15：16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二、事奉前的预备不只是材料的准备，更是与神关系的绝对！3：14

呼召的目的有两点：

1. 首要就是“常与耶稣同在”。被呼召者的首要关心是与神的关系！（3：20-6：6 主要就是使徒们与耶稣在一起的学习）
2. 受差遣：差他们去传道并赋予他们赶鬼的权柄。赶鬼的意义表示神会介入人的生活。（6：7 第一次记载耶稣差派他的门徒出去传道）
3. 个人支持晨更大于晚更！（时间一样、精神不一样、宁愿早睡早起）

三、“被误解”是事奉者必然需要去面对的：3：20-30，6：1-6

1. 三明治结构—3：13-6：29 的首尾故事都是在报导：耶稣身边的人对耶稣的误解（3：20-35，6：1-6）。
2. 宗教人士进而见缝插针：说耶稣的能力是从

鬼王⁷而来。但耶稣以比喻说明撒但不会“自相分争”（第 24 节原意是撒但不会反对自己）。

3. 家人误解+专家误解（内外的权威夹杀）。
4. 黄锡木：“作神的仆人的首要心理准备是你将会因为要遵从真理的教导而受到别人的误会，甚至是你最亲近的人…”。

第九课：与神亲密不在乎“卿卿我我”而在乎“遵行神旨”

可 3：31-35

前言：

1. 本段是延续 3：20-30 的发展所带出的一个信息。
2. 场景是：
 - A. 外边有家人要带他回家。
 - B. 内有许多人”坐著（拉比教导人时学生的姿势）”围绕耶稣—叙述的语调？情绪？
 - a. 耶稣的家人“差（人一无受词）”。
 - b. “他们”告诉耶稣！他们是指围坐耶稣周围的人？
 - c. 还是耶稣家人所差的人？
 - C. 气氛是：和平？激烈？
3. 面对经文看似疑惑之处（耶稣不孝？）的态度是：_____。

一、“家人的支持”不是事奉者必然的印证：

1. 十诫与耶稣十架上交托母亲给约翰。
2. 讲义补充：神是慈爱 Hesed 的神，但又为何不让人回去埋葬自己的家人？（太 8：21-22”又有一个门徒对耶稣说、主阿、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罢。”）
 - A. 背景分析：当时死者必须在二十四小时之内下葬（经常是立时下葬的…）。
 - B. 因此，这里有可能是指他的父亲根本还没有去世，他的请求 只是预期假定的拖拖之词。（他是一位顾忌太多的跟随者）他想等到父亲死后，了无牵挂了，再来随耶稣！
 - C. 第一次的”死人”是指”没有属灵生命的人”；第二次”死 人”是指”肉体死亡的人”。而整句的意思是缺乏属灵生命的人只会关注地上肉身生死的事！在这里耶稣用了拉比常用的夸饰法来突显一重要信息（例如：太 5：29-30）：即

⁷ “别西卜”是撒但的别名。意思是粪堆王子！是用来嘲笑外邦所拜之神的用语。

跟从主的重要。

D. 所以耶稣不是要人不孝！

3. 太太见证。
4. 藉口越多破口越多：路 14（买地一看看；五头牛一试试；才娶妻）
5. 第 31 节一般都认为此时耶稣地上的父亲已经过世了。

二、许多基督徒不是来听道而是来指导：

1. 场景是第 33 节得仁的解读是”【注意看 idou 一要耶稣注意看】你的家人都来找你了，你还坐在这里和我们搅和在一起，谁和你的关系最亲密，当然是你的家人啊！赶快走吧...”。
2. 百分之九十九的顺服叫作不顺服。（以下是讲义补充资料）
 - A. 当”野心”遇上”顺服”=”假顺服”耶户讨亚哈家的罪，原是按神的旨意而行的事，以利沙派耶户去击杀亚哈的全家（王下 9：1—10：36）。耶户遵命行事，杀了数以百计的人。但为什么神又要追讨耶户在耶斯列的罪呢？因为耶户杀亚哈家，表面上是为神发热心，其实是要实现自己的野心。
 - B. 顺服就是完全的顺服（耶斯列；罗路哈玛（不蒙怜悯）；罗阿米（非我民）。何 1：4、6、9）
 - C. 故事：法拉第汽车之所以有名是因为 X 光。

三、遵行神旨意的人与神关系最亲密：

1. 耶稣指出：与神关系的亲疏不是以血缘为依据，关键是是否遵行神旨。
2. 耶稣环顾说”idou”的不是全部的人而是少数人。
3. 约 15：14-15 你们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后我不再称你们为仆人·因仆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称你们为朋友·因我从我父所听见的、已经都告诉你们了。
4. 诗歌【耶稣是我亲爱的朋友】的双重面向。
5. 奥古斯丁：”只有遵行神旨的人才是神家里的人”。
6. 弥 6：8 我已指示你何为善？

第十课：真正的至圣老师耶稣

可 4：1-34

一、撒种的比喻—听者的态度决定生命的高度：

4：1-9、14-20

1. 种子是一样的主要是土地的差异影响了生长。
2. 所以”有耳可听的就当听”。
3. 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真正的意义唯凭借著启示才能获得。
4. Howard F. Vos（美国纽约 The King’s College 之圣经教授）：”这里关于比喻的隐藏性真理不是关于「救恩的须知」而是关于耶稣在地上工作的资料...神从不隐藏人得救所需知道的事。”
 - A. 神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太 5：45）。
 - B. 祂的话临到所有的人，无论他们愿意听，或是不愿意听（结 2：5）。
5. 种子代表神的话。
6. 四种土地代表听众对神话语的态度：
 - A. 落在路旁：刚硬的心不容神的道进入。
 - B. 落在土浅石地：暂时接受，却没有让神的话影响生命而产生改变。
 - C. 落在荆棘中：接受也生根改变了，但却被种种欲望给迷失了。
 - D. 落在好土：接受也改变，并且结果。
7. “百倍”指的是丰盛的生命。
8. 用比喻的用意：4：10-13—难道耶稣怕听众回转得赦吗？
 - A. 第 10-12 节无人的时候，跟随耶稣的人和十二门徒问他这比喻的意思。耶稣对他们说：”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若是对外人讲，凡事就用比喻，叫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恐怕他们回转过来，就得赦免。”
 - B. 第 12 节“恐怕”这个字在新约圣经中出现过 25 次，翻成”恐怕”有 17 次；”免得”有 4 次；”或者”有 2 次；”难道”有 1 次；”还有...麽”有 1 次。到底该如何翻译出正确的意思，需要看上下文，有许多译本都发觉翻成”恐怕”不是很合适，我认为应翻成”或者”较恰当—或者他们回转过来，就可以得著赦免。
 - C. ”叫 hina”可以表示：目的；原因；结果。
9. 在这里，耶稣不是说用比喻来拦阻人回转；而是说比喻希望能藉此引起回应，但是如果他们对于耶稣之前的比喻不想了解也没有

反应！（注意：只有第 10 节的*那些人*关心比喻的意思为何）那么他们基本上是对福音真理没有兴趣的一群人，而“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就是描写他们的实况）。可是耶稣到了最后仍补了一句说（按得仁修正过的翻译）：“或者这群人会回转，若是他们回转神就会赦免他们”。

二、斗底下之灯的比喻—宣扬真理者会对真理有更好的掌握（教学相长的观念）：4：21-25

1. “床”通常是可以卷起来的床褥，底下不能放东西。
2. “灯台”是指墙壁上凸出来或凹进去的一处。
3. 第 22 节的意思是指弥赛亚的秘密—圣子十架的救赎，总有一天会真相大白让所有人明白。
4. 主题是关于“门徒有责任宣扬真理，若不将真理传递出去对真理的领悟力就会日渐退缩”。

三、种子长大的比喻—宣扬的果效在乎神！4：26-29

1. 神国的扩展并非仰赖人的努力。
2. 对未来抱有乐观和期待是农夫式的基督徒所应有的。
3. 林前 3：6 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惟有神叫他生长。

四、芥菜种的比喻与总结：4：30-32、33-34

1. 以上的比喻都是神国内在的生长，这比喻是提及神国外在的生长。
2. 基督信仰起初虽不受人关注，但将来将引出一壮观的结局。耶稣当时是对神国扩展的预言，从我们现在的角度来看，可以从教会历史来印证耶稣的比喻。
3. 第 33 节因材施教：“照他们所能明白的教导他们”。

第十一课：全能的耶稣

可 4：35—5：43

前言：

1. 耶稣的门训：四个神国比喻 4：1-34 和四个神迹 4：35-5：43）了解天国的比喻与彰显

天国的能力。

2. 4：35-5：43 耶稣的权能事奉—描写耶稣四方面的能力（也藉此来除去门徒的恐惧）。

一、“平静风和海”—胜过大自然的权势：4：35-41

1. 第 35 节 “...渡到那边去...”指的是加利利湖东岸。
2. 耶稣为何责备门徒们正常的反应？请将第 40 节与第 41 节次序对调来看就明白了。
3. 门徒没有信心与恐惧的原因是“对耶稣身份没有正确的认识”。

二、“在格拉森医治被鬼附的人”—胜过灵界的权势：5：1-20

1. 格拉森的主要人口是外邦人。
2. 犹太人是吃猪的！但某些外邦地区的犹太人生活纪律并不是非常严谨。第 17 节的 “众人”可能是指犹太人，因为他们并未要求赔偿（猪是污秽不洁的，没有惩罚他们犯了律法就算了，他们哪还敢要耶稣赔。）！思想：要猪不要耶稣的这群人。
3. 马可罕见用了第 3-5 节的篇幅来说明这人的景况：藉此表达出在撒旦掌控下的下场：
 - A. 住在坟墓。
 - B. 没有人能捆住他。
 - C. 痛苦发泄，不受拘束。
 - D. 伤害自己。
 - E. 害怕耶稣。
4. 5：7 的宣告强烈对比 4：41。
5. “群 legion”有可以翻译成“营或团：是罗马军事的单位用词，约 6000 名士兵”。
6. 从污鬼群对付猪群的下场，暗示撒旦对付人的目的也是希望人灭亡。
7. 本段隐藏著耶稣差遣该当事者将福音介绍外邦的伏笔。

三、“医治患血崩的女人”—胜过疾病的权势：5：25-34

四、“使睚鲁的女儿复活”—胜过死亡的权势：5：21-24，35-43

1. 会堂主管的职责是安排聚会、敬拜事宜及会堂维修。甚至很多会堂主管是住在会堂里。

2. 可 5:21-43 是马可特别安排的三明治结构：
 - A 使睚鲁女儿复活事件（上）：第 21-24 节。
 - X 医治患血崩的女人：第 25-34 节。
 - A' 使睚鲁女儿复活事件（下）：第 35-43 节
3. “医治患血崩的女人”与“使睚鲁的女儿复活”所突显的信息：
 - A. 都是走投无路的人。
 - B. 一在明处一在暗处，但神都医治。
 - C. 一位是宗教领袖，一位是无名女子神都关注。
 - D. 都是呈现出信心与人之责任的关系。

第十二课：事奉的上算就是要有最坏的打算

可 6:7-13, 30; 6:14-29

前言：

1. 可 6:7-30 是一段三明治结构。
2. 本段犹如门徒的实习。
3. 服事者是需要经过考验的。
4. 中间施洗约翰殉道的记载突显出完成使命可能所需要付出的代价。

一、服事的路上需要有同伴相随，事奉才不容易摇摇欲坠。

1. 6:7 的“叫一呼召”回应了 3:13（与主同在与受差遣传道）。
2. 第 7 节“两个两个的出去”。
 - A. 互相帮助。
 - B. 相互作证（申 17:6, 19:15）：带有审判意味。
 - C. 林后 2:15-16 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气。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这事谁能当得起呢？（谁够资格呢？）

二、服事最重要的预备是“倚靠神”的态度。

1. 第 8-9 节：耶稣要门徒倚靠神。
2. 思想：准备好了才出去或才服事的心态？
3. 轻装的传福音模式也突显出：
 - A. 传福音的紧急性。
 - B. 工人得供应是应当的。太 10:10 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

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

4. 第 9 节：传福音不要蜻蜓点水。

三、面对被拒绝的反应仍要以“怀抱希望”来回应。

1. 第 10-11 节认真面对自己遭拒绝的事实。
2. 第 11 节的“接待”：
 - A. 物质的接待：加 4:14 你们为我身体的缘故受试炼、没有轻看我、也没有厌弃我·反倒接待我、如同 神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稣。
 - B. 接受教导：路 8:13 那些在磐石上的、就是人听道、欢喜领受、但心中没有根、不过暂时相信、及至遇见试炼就退后了。
 - C. 接受神国（神的治理、神的主权）：可 10:15 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
3. “将脚上尘土跺下”的背景：
 - A. 审判的意思，将不洁净跺下。
 - B. 表明无关，传道者责任已尽，拒绝者自负责任。
 - C. 虔诚的犹太人离开外邦地方时，都会跺掉鞋上的灰尘，表示不被外邦人影响。（意思是仍希望拒绝福音这有一天会回转！）

四、传道者需要有最坏的打算—不惜牺牲生命来完成使命。

1. 6:17 利未记 18:15-16 兄弟在世不可娶兄弟妻，但希律却横刀夺爱触犯律法。
2. 6:20 暗示耶稣的受难。
3. 如安德生所说的，马可把约翰殉道故事“夹”在差遣十二门徒（7-13 节）与他们回来的记载（30 节）之间。这是不是马可针对作门徒的代价所提出的警告呢？
4. 施洗约翰殉道一事教导我们有时需要不惜牺牲生命来完成使命。

第十三课：神的工人必须是位“牧人”

可 6:31-56

前言：

1. 进入 6:30-10:52 后，耶稣的活动范围就不限于加利利省，特别是耶稣也涉入外邦人的区域：六 45、53 的“伯赛大”，7:31“推罗、西顿”...等。

2. 耶稣是位 shepherd-King，耶稣也要训练门徒们成为 6：34 的”牧人”。
3. 本段也可能是一段明显的文本互涉（intertextuality）—让读者想起神过去如何带领以色列百姓。
 - A. 马可刻意将此段编排在出埃及色彩的文本互涉下。6：31-44 五饼二鱼的神迹 + 6：45-52 在水上行走 = 民 2：32 吗哪 + 诗 77：20 神领过红海。（文本互涉）。
 - B. “喂饱 5000 人”可见耶稣当时的影响力实在很大，因为邻近的迦百农和伯赛大两镇人口也不过各约两、三千人。
4. 第 30 节”使徒”：被差遣者。林前十五 5-8 “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
 - A. 狭义的使徒：_____。
 - B. 广义的使徒：_____。（例：罗十六 7）
5. 6：30-44 是著名的使 5000 人吃饱之神迹。

一、事奉中所受的搅扰不应以”不礼貌”的态度来回应：

1. 第 32 节”悄悄地”离开休息，但群众却不肯作罢（第 33 节）。
2. 第 34 节耶稣有正当理由可以感到不快。但耶稣的反应为何？

二、基督徒的心中永远要有怜悯，而怜悯不是口说无凭：

1. 耶稣教导门徒们要”作牧人”：满足人灵里的需要（教导）与身体的需要（第 37 节”你们给他们吃吧”：将自己所能作的摆上，其他的就交给神了）。
2. 第 36-38 节这里的顺序十分有意思：先是门徒们看见群众的需要，然后耶稣把供应这个需要的工作加诸他们身上（第 37 节）。他们既愤怒亦羞愧地承认自己不足以承担这工作。然后，耶稣提醒他们：虽然他们所拥有的完全不足以应付，但只要先把它完全献给耶稣，让祂使用，他们就能够用所仅有的来满足这些需要。
3. 作牧人最不可或缺的是”怜悯（动了慈心）”！（R. Alan Cole 柯勒：第 34 节我们很容易就可以想像到当这群筋疲力尽的门徒在距离岸边尚远，看见这批难以摆脱的群众已经抢先抵达，一定会发出绝望的怨声...。）
4. 五饼二鱼的谢饭举动也预告最后晚餐的行

动仪式：在最后晚餐时，耶稣拿起饼来，祝谢、擘开，然后才递给祂的门徒吃，说：“这是我的身体”（14：22）。

5. 第 42 节剩下十二篮子是 7：28 的伏笔：外邦人也有份于神国的筵席！

三、用最大启示来帮助害怕的门徒们

1. 第 48 节”四更天”：罗马人把夜间分为四更，犹太人只分为三更，这里应该是用罗马人的算法，时间大约在清晨三到六点之间。
2. “走过....去”：直译是”旁边经过”。这里的用字很可能跟耶和華在旧约”经过”摩西（出 33：19-23）耶和華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又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耶和華说、看哪、在我这里有地方、你要站在磐石上，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磐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收回、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有关。
3. 耶稣履海的自我揭示：第 50 节”ego emi”：出三 14a “God said to Moses, **”I AM WHO I AM”**....”。
4. 第 52 捷新译本”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分饼这件事的意义，他们的心还是迟钝。”
5. 思想：门徒经历了大神迹，对耶稣的了解仍然相当有限？！不过我们却也可以由此看到上帝的慈爱，他并不在乎门徒的无知，还千方百计的用神迹、语言等等方式来帮助他们了解自己的身份...。
6. 认得耶稣经历神助与厌弃耶稣不得神迹的对比（六章首尾）：6：53-56，1-6。”繃子”：指犹太男人穿的袍子底边的”繃子”，这种袍子共有四条繃子，两条在前，两条在后，由蓝白线织成。这种”繃子”用来提醒配戴的人”遵行耶和華一切的命令”（民 15：37-28，申 22：12）。

第十四课：真正的洁净

可 7：1-23

前言：

1. 马可在段经文中特别说明了外邦人所不明白的犹太背景。
2. **经段结构布局与安排**：本段是为了预备进入 7：24 与外邦人（7：24，8：1）接触作准备，最后 8：22 安排一瞎眼得看见来突显犹太宗教领袖唯有通过耶稣才能看清弥赛亚的救赎使命，再来 8：29 就正式揭示的身分。
3. “古人的遗传”：指的是”**口述的传统**”，这种”

口述传统”是指对摩西律法的一种口头解释，西元第二世纪末有人把这些口述传统编辑成「米示拿」(Mishna)。对于法利赛人而言，这些口述传统的约束力跟摩西律法相当。

4. 无论红黄黑白种，都是耶稣心宝贝一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

一、真正洁净的首要是一知道神要什麼？

你们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你们还做了许多这样的事（第 13 节）

1. 言行不一致神必处置：

- A. 假冒为善之人—耶稣称法利赛人和文士为假冒为善之人，并非意味他们是故意装作的人，而是指他们在教导和生活上的不一致。
- B. 法利赛人的观念：法利赛人认为当认真执行洁净礼仪时（视外邦人为不洁净），弥赛亚就会来临！（将外邦人可能碰过的都洗干净）→耶稣将指出外邦人不是不乾淨且重点不是外邦人乾不乾淨而是你的心乾不乾淨！

2. 将人的话代替神的话：第 7 节。

3. “各耳板”：希伯来文音译—这里耶稣举的例子是说，当儿子向父母说：“我应该给你的奉养，已经献给神了”，那这份奉养金就不能转送，故法利赛人与文士就认为这儿子就不必奉养父母了。
4. 反思：我照顾神的事，神照顾我的事？！（投入忙碌服事而忽略夫妻关系、孝顺、亲子甚至学业的责任。）

二、真正洁净与否的主要战场是在于人内心对他人的态度！

1. 里面比外面重要：第 14-23 节。
2. 第 19 节“...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NIV For it doesn't go into his heart but into his stomach, and then out of his body." (In saying this, Jesus declared all foods "clean.") 意指所有人（包括外邦人）都是洁净的—都有机会进入神国！
3. 从人心裏面出来的，才能污秽人第 20-23 节：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

第十五课：只要你愿意就有你的份

可 7：24-8：10

前言：自己的故事—三明治没有你的份！

一、救恩的丰富性足够给普世所有的人。7：24-30

1. 故事：先放大石头再放小石头的故事。
2. 对外邦人不是视为不洁，只是先后次序不同。
3. 过年要吃鱼因为“年年有馀”！救恩的丰富性足够给普世所有的人。
4. 本段有学者认为马可是在处理罗马教会的问题：当时教会中有些犹太人认为，耶稣的救恩是专为犹太人预备的；但是马可引耶稣这段故事说明一神预备的救恩非常丰富，丰富到可以分享给外邦人！
5. “推罗、西顿”：在加利利北边，属于腓尼基境内，是外邦人居住的地方。
6. 第 24b 节是事实也是伏笔“...不愿人知道却隐藏不住”（基督普世的救恩计划亦若是）。
7. 第 27 节“先让儿女吃饱”是在回应 6：37。本句可能是当时的谚语！但耶稣修改了其中的用字，“小狗”（有学者翻译成宠物狗）的意思，犹太人对外邦人是用很难听的「野狗」一词，有学者因此说，耶稣在此似乎是委婉地要刻意处理犹太人对外邦人的态度。
8. 外邦人也有份于神国的筵席—罗 1：16“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利尼人。”
9. 第 28 节“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们的碎渣儿”初次应验于此，但将更大应验于 8：1-9，最终应验于普世救恩的成全。

二、非犹太人也有份于耶稣的医治：7：31-37

1. 我解读的立场：第 31 节是简述耶稣的行程；而第 32 节之后可能是该行程中所发生的事件。
2. “十座城”：低加波利是一个罗马行政区，大部分住的是外邦人。
3. 第 32 节“舌结”：指口吃的人。
4. 本段也暗指犹太人在灵性上也如同聋哑病人一般，听不懂耶稣的教导。
5. 第 36 节外邦人觉得耶稣所做的“极好”！
6. 应验赛 35：4-6

三、非犹太人也有份于耶稣的供应→使 4000 人吃饱：8：1-10

1. “三天”听耶稣讲道！
2. 8：3“从远处来”暗示这群人有可能是外邦人。
3. 8：3“困乏”原文是“晕倒”的意思。
4. 8：7 重点似乎暗示在“饼”。
5. 8：9 的“篮子”是希腊人用的篮子，暗指这群人应是非犹太人。
6. 8：8 七筐子的“零碎”也让读者联想到上文

第十六课：要有防备！生命才不会狼狈！

可 8:11-29

前言：

1. 长辈教导不要叹气！但叹气其实蛮舒服的！
2. 耶稣对法利赛人的要求，叹息...（哀伤又愤怒的情绪）。8:11-12
3. 8:11 的“盘问”是辩论的意思，既是辩论就表示重点在分出高下。
A. 3:22 靠鬼王？
B. 他们是在辩论外邦人得救的问题
4. 约翰福音常用“记号”但马可较常用“能力”来表达神迹。意思是宗教领袖认为耶稣的论述是一派胡言（要不然你从天上显个记号证明外邦人得救是出于上帝）。
5. 看了这么多还不信，讲了那么多还拒绝，再多记号也没用！耶稣面对这些人时的反应是“叹息（新约只出现一次，意思是既哀伤又愤怒）”
6. 思想：与人谈道不在乎辩论胜利！也许你赢了面子但却失去了一个人得救的机会。

一、防备法利赛错误的教导（太 16:2）与希律拒绝真理。（6:14-29）的错谬：第 14-21 节

1. “酵”的字义在犹太人中是贬抑的。而此处关于酵的意义须在上下文中来诠释。
2. 法利赛人的酵：
A. 对真理错误的理解—“不相信外邦人的得救”。
- B. 对神身分错误的认知—“不相信耶稣是基督”
- C. 对神作为错误的解读—“喂饱的神迹没有带给门徒正确的信心与安全感，类比法利赛人仍以为耶稣是靠鬼王行神迹（3:22）”
3. 希律的酵：体贴肉体而拒绝真理。（希律的”酵”从上文 6:14-29）
4. 从上文四千人吃饱来看，这里是小巫见大巫：门徒忘记带饼，缺乏食物。主题是门徒不要忧虑？
5. 弥 5:5 你我的安全感是建立在何处？

二、要透过“耶稣”才能真正明白看见：第 22-26 节

1. 第 22 节“伯赛大”：位于加利利海东北角。
2. 承接上文第 21 节与开启下文第 27 节。
3. 加尔文说：“圣经是科学的眼镜”。
4. 反思：例如成功神学与耶稣生平不同。

三、渐渐恢复的视力与渐渐清晰的基督：可 8:27-29

1. 第 29 节“你们”说我是谁：这个“你们”在原文中是被强调的，显示出耶稣问题背后真正关注的是门徒的看法，而非众人的看法。
2. 基督意思是“受膏者”，可以泛指先知、祭司、君王。但是主要用来称呼旧约中上帝应许要差来拯救百姓的那一位救世主。

第十七课：基督徒或魔鬼徒

可 8:30-10:52

前言：

1. 本段经文的关键字是“在路上 On the way”，这短语显示他们正迈向耶路撒冷。且本段最后以「瞎子看见」来作为贯串“在路上”的结尾。意即耶稣要在路上来逐步开启门徒们的属灵眼睛。
2. 第 8-10 章也是一三明治结构：
A 瞎子看见
B 三次预言受难
A' 瞎子看见

一、不退到耶稣后面的一不以神的想法为想法的，就可能会是撒旦：8:30-38

1. 人子“必须”：原文的意思是“人子受苦、被弃绝、被杀和复活”这四件事情是必须的。
2. 第 33 节，“体贴...意思”原文的意思是“把思想放在...上”。
3. 第 32 节，基督徒的行动有时会成为撒旦的工具。
4. 第 33 节，耶稣的动作显出他不希望其他门徒们受彼得影响。
5. 第 34-38 节，是一说明如何作主门徒的主题：成为怎样的跟随者在于所跟随的是怎样的主人。
6. 讲完十字架接著讲荣耀？！

二、登山变像对门徒的意义为何？9:1-13

1. 没有十架没有冠冕，冠冕前先要有十架。
2. 人对神国大能临到的反应：
A. 想住在那里，在这里真好—神的同在！
B. 彼得最会说话了？！但面对神大能的临在而哑口无言辞穷了。
3. 复兴是在苦难的土让上长大的。

三、信心让看不见的瞎子得以看见：10：46-52

1. 这人的坚毅（48节）证明了他的信心，而救了他的正是他的信心，同样的信心如今也使他成为一个跟随耶稣的人。
2. 希腊文片语你的信救了你了一弥赛亚将要进入耶路撒冷城里，受难的故事即将展开。
3. 这是世界需要以信心来面对。

第十八课：耶稣最后在耶路撒冷的事奉

可 11：1-13：37

前言：

1. 本段主要是讲说耶稣在耶路撒冷的事工。
2. “圣所神学”（Sanctuary Theology）：
 - A. 出 25：8 又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
 - B. 旷野中的“会幕”是第一次神要与人同住的地方，会幕之后是“圣殿”，圣殿之后就借著他的独生子——“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 1：14）（太 26：61“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道成肉身之后，就是“教会”——属灵的家。“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借著圣灵居住的所在。”（弗 2：21-22）
 - C. 我们来到保罗书信，圣经神学告诉我们，我们的身体其实就是“圣殿”。林前 6：19-20“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吗？...”
3. 第 2-5 以预言的应验作为进入耶城的开场，此驴驹预言的应验回应了之前耶稣受难的三预言（8：31，9：31，10：3-34）：十一 1-10。以预言应验来开始耶稣进入耶城的最后一周。（思想：你相信圣经上的预言吗？14：13 找最后晚餐的地方。）
4. 第 2 节，“驴”是温驯的动物（出 34：20 驴可能是不洁净的动物），古犹太人在未普遍使用马之前，曾被用作君王的座骑（参士 10：4；12：14；撒下 16：2）。由于它不像战马那样威风，所以圣经用驴和马作对比，以表明骑驴者的谦和、温雅（参亚 9：9-10）。“是从来没有人骑过的，”分别为圣归神使用的动物，必须是没有人使用过的（参民 19：2；申 21：3；撒上 6：7）。
 - A. 回应 7：19 的普世救赎。
 - B. 谦卑温柔的符号。
 - C. 分别为圣的意义。

一、神对人最深的期待是一你我的生命可以成为世人接触福音的管道。11：12-26

1. 让圣殿成为圣殿（福音书中，耶稣最激烈的表达莫过于可 11：15）。
2. 三明治结构：
 - A 12-14 节无花果树
 - B 15-19 节洁净圣殿
 - A 20-26 节无花果树
3. 耶稣满心期待却一无所获：
 - A. 植物学家对于“无花果树的生长生态”说明：先有果子 才长叶子。每年二月左右，树就长出果芽，六月果子就成熟，二月到六月间，树上应该有嫩果！因此，逾越节大约是阳历的 3、4 月左右，这个时期的无花果树应该有嫩果挂在树上，却还未到收成的季节，所以圣经准确地记载说“因为不是收无花果的时候”（13 节），但叶子却应该在此时出芽，一般的无花果树若树叶已长成，果子一定已成熟，因为果子是比叶子早发芽的，但这棵树满树叶子，却没有果子，显然有问题，若叶子都长满了，还未有果子，这棵树这季都不会再结果子的了。换言之，这是一棵无用的废树，难怪耶稣说：“从今以后没有人吃你的果子！”（第 14 节）这是一个事实，是这棵无花果树本身的问题，耶稣的话只是把事实说出来，没有什麼不合情理的地方。
 - B. “外邦人的院”在神的旨意中乃是要成为“万国的非犹太人”祷告的地方：赛 56：6-7 还有那些与耶和華联合的外邦人，要事奉他，要爱耶和華的名，要作他的仆人——就是凡守安息日不干犯，又持守他〔原文是我〕约的人。我必领他们到我的圣山，使他们在祷告我的殿中喜乐。他们的燔祭和平安祭，在我坛上必蒙悦纳，因我的殿必称为万民祷告的殿。
4. 圣殿保留了一个地方，可以让外邦人可以来寻找、祷告、亲近神。
5. 带著信心与预备饶恕来走十字架的路：第 22-26 节。
 - A. 什麼信心？面对神拯救的信心——亚

14：4-5“那日、他的 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东的橄榄山上。这山必从中间分裂、自东至西、成为极大的谷。山的一半向北挪移、一半向南挪移。你们要从我山的谷中逃跑、因为山谷必延到亚萨。你们逃跑、必如犹太王乌西雅年间的人逃避大地震一样。耶和华我的神必降临、有一切圣者同来。”

- B. 祷告？坚信神话语到底的祷告。
- C. 饶恕：下文开始有很多人要轮番得罪耶稣？每天出门前你我是否“预备好了饶恕！”

二、面对“不怀好意的计谋”耶稣仍以最大的努力来“引领他们回头”。12：1-44

1. 凶恶的园户（12：1-12）：紧接在法利赛人不肯认真考虑耶稣权柄的来源之后的，乃是恶园户的比喻，这比喻乃是审判的比喻是针对当时的宗教领袖的（11：27 和 12：12）。
2. 论纳税给该撒（12：13-17）。
3. 撒都该人的问题（12：18-27）。
4. 耶稣努力的成果—最大的诫命（12：28-34）：头一个问耶稣的人似乎是个法利赛人或希律党人（13 节及下），第二个人则是撒都该人（18 节及下）。马可只告诉我们第三个问耶稣的人是个文士；但从他赞同耶稣方才的答覆看来，这大概是一个法利赛人的举动。当然，在这三个质问者当中，这个文士是最诚实的，也只有他得到耶稣的称赞。
5. 不是称赞寡妇而是责备文士：十二 38-44。
柯勒博士：“神衡量我们的奉献，不是看我们给了多少，而是看我们为自己留下了多少。”

三、以“谨慎的生活方式”来回应“末日预报的启示”（小小启示录）。13：1-37

1. 耶稣在此并不是单单要满足人的好奇心；相反的，祂的目标是实用性与伦理性的。事实上，每当门徒表现出这种无益的好奇心时，祂立刻就明确地阻止他们（第 4 节）。
2. 面对未来不是要好奇而是要谨慎要立即！

第十九课：一件美事与一件恶事

可 14：1—42

前言：

1. 结构是三明治结构：突显膏抹耶稣之女子的举动，胜过门徒们并与犹太形成强烈对比。
 - A 杀害耶稣的阴谋：14：1-2
 - B 耶稣在伯大尼受膏：14：3-9
 - A' 犹太出卖耶稣：14：10-11
2. 祭司长和文士们担心若是在节日期间采取

公开行动的话，将会引起民间很大的骚乱—在这节期间，集中在耶路撒冷过节的人特别多，同时耶稣在这个时候仍旧受到不少百姓的欢迎。这些因素也无形中说明了那些要谋害耶稣的人，后来需要利用门徒犹太在暗中出卖耶稣，而不敢公然地下手。

3. 14：1-2 说明耶稣受难的两个背景：
 - A. 正是逾越节期
 - B. 耶稣与当时之宗教领袖冲突
4. 根据马可的时间表

星期二	星期五	星期五
14：1	安息日前一天	15：42
逾越节前一天犹太去见祭司长并商议出卖耶稣	吃最后晚餐	耶稣钉十字架是在安息日前，即星期五黄昏前。

5. 犹太为何出卖耶稣？
 - A. 路 22：3 与约 13：2 撒旦进了犹太的心
 - B. 约 12：6 犹太常盗用公款
 - C. 太 26：15-16 为了金钱出卖耶稣
 - D. 某些学者认为：犹太圣经称他为“加略人（Iscariot）犹太”，而“加略人 Iscariot”这个字含有匕首党之义（拉丁语：Sicarii），而认为犹太是“以色列国家复兴主义者”

一、把握机会、尽力付出与洞悉真理之人所作的事—最美！14：1-11

1. 背景：在喜庆上以香膏膏头乃一平常之举，表一种彼此分享的团契（诗 23：5“在我敌人面前、你为我摆设筵席。你用油膏了我的头、使我的福杯满溢。”；摩 6：6“以大碗喝酒、用上等的油抹身。却不为约瑟的苦难担忧。”）但将极贵重约价值一年工资的香膏打破是少有的，除非是为了“安葬”。
2. 完全的奉献—这女子用尽了所有的香膏！
3. 把握仅有的机会—在耶稣生前最后的时刻。
4. 洞悉耶稣的受难—除了是为了耶稣的安葬而预备外，也是在耶稣死的事上以君王受膏的规格来呈现。在旧约，做祭司的（出 29：7）以及被选为王的（撒上 10：1；王下 9：3）都有被膏的习惯。上帝所选召的仆人，救主弥赛亚，也被指定是上帝所膏者（赛 61：1；路 4：18）。

5. 所要纪念的不是这女子的名字，而是？
 - A. 她那献上最美的信息—把握机会、尽力付出与洞悉真理。
 - B. 将这件事与福音在普天下广传的大使命联系在一起来看，主要是见证耶稣的死与复活。

二、用心良苦的耶稣与依旧糊涂的门徒：14：12-25

1. 预言及预备逾越节的筵席强化了门徒对于预言耶稣受死之信息接受度。
2. 第 13 节的记号很特别，原文指的是“一个男人”，当时一般拿水瓶的是妇女。
3. 第 16 节可能是马可的家。
4. 在这里预言的功能与 11：1-6 很相似。
5. 最后晚餐中有两次提到门徒会出卖他（14：17-21，27-31）
6. 最后晚餐有是一段三明治结构：
 - A 14：12-16 准备工作
 - B 14：17-21 耶稣指出有人要出卖
 - A' 14：22-25 晚餐部份
7. 逾越节晚餐的程序：

宴席前奏	饮第一杯酒祝谢及感谢神设立逾越节，然后传递在座喝
礼序	1. 家主讲逾越节故事 2. 老么提问： (1) 为何这夜要吃无酵饼 (2) 为何要吃苦菜 (3) 为何要将这菜蘸盐水和甜果酱吃 (4) 为何要挨著身子吃 3. 唱诗篇 113-114 4. 饮第二杯酒
正餐	1. 为饼和食物祝谢 2. 吃正餐 3. 饮第三杯酒
结束	1. 唱诗篇 115-118 2. 饮第四杯酒

三、预备门徒面对将来到的危机：14：27-42

1. 回到加利利（14：14-20）：回到起初的呼召。
2. 面对危机不要太过自信（第 29 节）：耶稣警

告彼得说，他的否认不但即将成为事实，并且是一而再，再而三的，绝不是一时的软弱而已。但是，彼得和其余的门徒，都异口同声地表示这是不可能的事。（林前 10：12）

3. 用祷告来迎接苦难（第 32-42 节客西马尼园的示范）
4. 警醒=祷告。

第二十课：彼得就哭了

可 14：43—15：15

前言：

1. 14：1-16：8 是马可福音的高潮。
2. 在这段受难记载里，每一阶段都揭示耶稣一独特身份：14：61，15：2、12、18、33、39。
3. 讽刺的是最后一名称是由一位罗马军官的口中说出：“耶稣真是神的儿子”
4. 在整个审理过程中，耶稣少言是在回应 14：36—突显耶稣的顺服！

一、最亲密的行为背后却是最污秽的背叛—耶稣被犹大出卖与被捕：14：43-52

1. 基督徒不是暴徒。
2. 最亲密的行为背后却是最污秽的背叛—“亲吻自己最尊重的人”这在犹太社会中是常见的。
3. 拔刀出鞘的是“彼得”（约 18：10）
4. 撇下一切跟随耶稣的门徒成为撇下耶稣逃之夭夭的糊涂：十架之路甚至到个地步连最亲近的人都“离弃他”（14：50）

二、偷偷摸摸的审判与光明正大的答案：14：53-65

1. 小三明治结构突显“没有勇气的跟随就是落在审判的处境里”
 - A 第 53 节审判
 - B 第 54 节关于彼得的记载
 - A' 第 55-65 节审判
2. 第 54 节“远远的”指不只是肉体距离上的，更是指心灵保持安全距离上的。
3. 背十字架是要付上昂贵的代价！
4. 大的三明治结构中心：第 66-72 节—“彼得哭了”是他重新出发的关键！他不再自负，而愿谦卑在神面前。

- A 第 53-65 节审判
- B 第 66-72 节 彼得哭了
- A' 15 : 1-15 审判

二、忌妒让人万劫不复—在罗马总督彼拉多面前受审：15 : 1-15

1. 彼拉多是一位历史人物，因此耶稣也是历史中实存的一位，不是虚构的。彼拉多：约瑟夫（Flavius Josephus；生于西元三十七）是犹太历史学家，在他的著作中《典籍》第十八册里提到：『提庇留(Tiberius)在奥古斯督统治五十七年之后，继任王位。在他执政第十二年，本丢彼拉多(Pontius Pilate)被派立作犹太地的总督，为时十年之久，直到将近提庇留去世为止。』。而且，在正式的历史文献中，也记录了耶稣的事情，例如：在主后六十四年，也就是耶稣复活后大约三十年，尼禄皇帝时代的大西提斯 Tacitus 有关基督徒的报导。他的报告提到基督被提庇留辖区内的巡抚彼拉多处决。
2. 耶稣被判死罪的原因：亵渎与叛国(参：Bruce Milne, “The Message of John” 392-393 页)
 - A. 亵渎：可 14 : 60-64 大祭司起来站在中间，问耶稣说：“你什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做见证告你的是什么呢？”耶稣却不言语，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问他说：“你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耶稣说：“我是。你们必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 天上的云降临。”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你们已经听见他这僭妄的话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都定他该死的罪。
 - B. 叛国：约 19 : 12 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 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凯撒的忠臣〔原文作朋友〕。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凯撒了。”
3. 反思：你我生命中的忌妒？

第二十一课：天上复活的主与地上传福音的人 可 15 : 16-16 : 20

前言：

1. 背十字架跟随耶稣的榜样—“鲁孚”与“约瑟”。
2. 妇女（马可福音书的作者告诉我们，最先得到这伟大之复活信息的人，是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和撒罗米等三位妇女）在耶稣死亡与复活的事上远比门徒扮演

更重要的角色，而当时的妇女在犹太教中是相当没有地位的，这一点相当值得我们去思考……。真正得到最好的信息和传出好信息的人，常常是当代社会最边缘的人。

3. 马可福音可能有两个结尾：一个是所谓短的结尾，到十六 8 为止；另一个是所谓长的结尾，到十六 20 终止。

一、面对人失败的往事，神选择重新开始—去告诉彼得和门徒。16 : 7

1. 对于彼得三次不认主的往事，神选择重新开始。
2. 从加利利开始。
3. 回应可 1 : 1 首尾呼应（chiasm）。

二、我们面对主复活的反应为何？是害怕还是勇敢传讲！16 : 8

1. 未完的停留：16 : 1-8—我们今日的反应是否也像那妇女们的反应呢？！妇女们惊惶失措，从坟墓那里逃跑。她们惧怕得不敢把所发生的事告诉人。
2. 结尾问题总整理：
 - A. 马可没写完。
 - B. 已写完，但结尾遗失，后认识马可人将结尾补上。
 - C. 马可隔了一段时间才写长结尾。
 - D. 马可刻意停在第 8 节（得仁的立场）。
 - a. 没有描述耶稣的复活，是因为十六 6 已经清楚讲出耶稣复活了。
 - b. 耶稣要在加利利见门徒，而非耶路撒冷。马可把两个地方划分得很清楚。
 - c. 马可有点点出：门徒要回到原点，再学习作门徒。也是对读者说：你们也可能在面对尼禄王的逼迫时，会像门徒一样失败，像妇女一样害怕，但可以回到原点重作门徒，重新思想主的话，主已经复活，他在加利利等待你们。
3. 大多数学者不接受 9-20 节！？希腊文圣经及某些译本会加注：本段是后期加上的。

三、主复活后，人在福音行动中经历神继续的同在。

1. 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16：9-11）
2. 向两个门徒显现（16：12、13）
3. 向十一个门徒显现（16：14-18）
4. 神透过神迹奇事来彰显祂的同在（16：17-18）
 - A. 这些神迹主要是为了特殊的处境而需要的，因为那时圣经还未完全写成。这些神迹大都可在此徒行传找到：
 - a. 赶鬼（徒 8：7；16：18；19：11-16）。
 - b. 说新方言（徒 2：4-11；10：46；19：6）。
 - c. 拿蛇（徒 28：5）。
 - d. 喝毒物而不受害：没有记录在此徒行传中，但教会历史家优西比乌指曾发生在约翰和巴拿巴身上。
 - e. 手按病人治病（徒 3：7；19：11；28：8、9）。
 - B. 是描述事实而非应许。
 - C. 马丁路德提出：“这里提到的神迹，是根据需要而定。当有需要时，或是福音大受压制，将要受毁谤和封锁前，我们有必要行这些神迹。”
5. 长结尾告诉我们基督升天后，地上你我的责任是：传主福音为主得人！
6. 思想：你我此刻在做什么？！

真道分解

《路加福音》研读讲义

一·路加福音导论

路加福音曾被誉为**世界上最美丽的书**，因为在这卷福音书里，作者以优美无比、生动活泼的文笔，向世人道出神子耶稣基督如何既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祂来到世界为的就是拯救丧失的人，打破人与人、人与神之间的藩篱，宣告耶稣基督就是全人类都需要的救世主！

路加福音的作者应该就是**路加**，虽然路加的名字从未在书中出现，但不少明显的证据都指明作者就是路加。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可说是姐妹作，两书的文字和结构都显示出于同一位作者的手笔，而且都是写给同一位读者——提阿非罗。徒 1:1 说：“**提阿非罗阿，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所行所教训的。**”，若再看路 1:1 “**提阿非罗大人阿**”，就知道这两卷书都是同一位作者。而作者在使徒行传中数度使用“我们”这个代名词(徒 16:10-17、20:5-15、21:1-18、27:1-28:16)，表明当这些经文所描述的事情发生时，作者是和保罗在一起的，在考虑所有可能的人选之后，保罗所**亲爱的医生**（西 4:14）及**同工**（门 24）路加，成为这两卷书作者的最佳人选。而早期的基督教文献资料，例如主后 180 年左右的教父爱任纽在他的著作中，也一致肯定路加就是这卷福音书的作者。

路加是圣经作者中唯一的外邦人，是个医生，受过良好的希腊文化教育，根据学者考证他是叙利亚省安提阿教会的信徒，从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开始，到保罗第一次在罗马坐监，他都陪伴在保罗身旁，是保罗忠心的同工和朋友。

受信人提阿非罗这名字有**爱神的人**或**神的朋友**之意，路加称他为**大人**，可见他不是一般泛泛之辈，因为在使徒行传里路加曾三次用**大人**来称呼罗马官员(徒 23:26、24:3、26:25)，所以这位提阿非罗大人是一位罗马官员，或至少是个相当有地位和财富的人，他可能是路加的出版赞助人，负责监督路加著作的誊写和发行的工作，这

在当时把著作献给出版者是常见的事。当然，提阿非罗并不仅仅是本书的出版者，这本福音书的信息其实是为了帮助他个人的学习而写的(1:4)，虽然本书最初是为提阿非罗而写但同时也是为了教导那些日后有机会阅读这书卷的读者，像你和我。

路加大概是在罗马写这卷书的，从书里详细的注明巴勒斯坦地名的细节来看，它似乎是写给对该地不熟悉的读者看的。而写作的时间就有两种看法，一种是主后 59 到 63 年之间，另一种是主后 70 到 80 年。比较多人接受第一种看法，因为路加所写的后书也就是使徒行传，所记载的事只到主后 63 年，至于保罗和耶稣的弟弟雅各在 60 年代殉难等教会大事，以及主后 70 年的耶路撒冷被毁都没有提及，所以比使徒行传写得更早的路加福音应该早于主后 63 年。

路加所写的路加福音，所用的希腊文非常优美，词汇丰富，从其中可看出路加对当时的地理和文化背景的认识十分敏锐，如同路 1:3 所说：

“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写给你。”路加并没有亲自跟随过耶稣，但他却是根据那些跟随过耶稣的传道人所说的，多方的考证历史细节，因此他的记载非常可靠。

在选材方面也可以看出路加的仔细，他所写的耶稣的家谱上溯到人类始祖亚当，也只有他记录了耶稣的先锋施洗约翰的出生，和四首千古传颂的诗歌，就是马利亚的**尊主颂**、撒迦利亚的**我祖颂**、天使在旷野的唱的**荣耀归主颂**及**西面颂**，这些记载都丰富了我们对于耶稣生平的认识。

路加福音也记载了不少独有的基督的教训和事迹，例如财主和拉撒路、浪子回家、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以及基督的童年，耶稣在以马忤斯路上向门徒显现。还有一些别的福音书没有提到，只有在这卷书出现的人物，好像撒迦利亚、以利沙伯、西面、亚拿、撒该和革流巴。

由于符类福音就是马太、马可、路加这三卷福音书，记载了耶稣生平中许多同样的事迹，看

的人自然会想到这些记载应该是相同的，但其实不然！我们会发现这三卷福音书所记载的同一件事却常有一些出入，这是因为不同福音书的作者有不同的重点强调不同的信息。而路加福音的特殊主题包括：1. 福音的普世性—承认外邦人和犹太人都在神的计划中有份。2. 强调祷告—特别是提到耶稣往往在重要的事件之前都会祷告。3. 宣告福音或“好消息”的时特有的喜乐。4. 特别关注妇女的角色。5. 特别关怀穷人(耶稣的跟随者当中也有富人，但祂似乎与穷人特别亲近)。6. 关心罪人(耶稣是那些深陷在罪恶当中的人的朋友)。7. 强调家庭的关系(耶稣的活动包括男、女和孩子在内，并且场合多半在家中)。8. 重复使用“人子”的称呼(如 19:10)。9. 强调圣灵。

整卷路加福音可分为七大段落。

1:1—4 是序言。

1:5—2:52 是施洗约翰和耶稣的出生和童年。

3:1—4:13 是耶稣对使命的准备。

4:14—9:50 是耶稣在加利利的传道事工。

9:51—19:27 是耶稣往耶路撒冷的旅程。

19:28—21:38 是耶稣在耶路撒冷的工作。

22:1—24:53 是耶稣的受难与复活。

有圣经学者说路加福音是专为外邦人所写的福音书，因为受信人提阿非罗和作者路加都是外邦人，所以这卷福音非常详细的记载救主耶稣的生平和有关祂的事迹及教训，使所有读这卷书的外邦人都能明白耶稣基督是普世的救主，不仅仅是犹太人的主，路 19:10 正说出了这卷书的主题：“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而这也是路加福音这卷书的钥节。

二·施洗约翰出生及童年(路 1 章)

路 1:1-4 是整卷书的序言。路加按照当时希腊人写作的格式，说出写书的目的是要帮助受信人提阿非罗大人，能知道自己所学之道，也就是所听的福音和有关耶稣基督的真理都是确实实的。路加说他所写的是根据那些目击者及献身传福音的人所提供的可靠的资料，因为 1:2 的“**传给**”是专门用语，指传递那些可被当作权威传统的资料。根据这些资料，路加多方考证，再按著时间次序写出耶稣基督的一生。

1:5-25 记载耶稣的先锋施洗约翰的出生。当

时是犹太希律王的时候，这位希律王也就是后来杀婴孩的希律大王，他被罗马帝国封为巴勒斯坦地犹太人的王，管理犹太、以土买、加利利等地区。而约翰的父母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都出自亚伦谱系的祭司家族，二人都是遵守摩西律法无可指摘的义人，但可惜的是没有孩子，这对犹太人的传统来说是个耻辱，因为没有后代可以传承，而妇女不孕更是羞耻。1:5 记载撒迦利亚是亚比雅班里的祭司，从大卫时代起，祭司被分为 24 班，亚比雅是第八班(代上 24:1-19)，按规定每班祭司每年都要在圣殿供职两星期，而进殿烧香是祭司职份中最尊贵的一项，就是要确保至圣所前的香坛上的香日夜燃烧，所以祭司在献早祭和晚祭的时候要换上新香，而每个祭司一生中最多只能有一次机会，因此必须掣签，而撒迦利亚得著了这宝贵的机会。

当撒迦利亚进殿烧香时，天使迦百列突然向他显现，这名字有**神是我的英雄或神大能的勇士**的意思，在圣经中，只提过两位天使的名字，分别是加百列(但 8:16、9:21)和米迦勒(但 10:13、21、犹 9、启 12:7)。加百列向撒迦利亚宣告他将老来得子，并要起名叫约翰也就是**耶和華滿有恩典**的意思，这孩子要守拿细耳人的誓愿，并且在母腹中就被圣灵充满大有能力，要像旧约先知以利亚一样，使百姓的心归向神，成为弥赛亚的先锋。撒迦利亚不相信，并向天使要求凭证，所以受责罚变成哑巴。这时众百姓都等在圣殿的外边，等待撒迦利亚出来为他们祝福，未料撒迦利亚竟猛打手势，不能说话，大家就知道撒迦利亚在圣殿里看见异象了。

供职的日子也就是祭司每隔六个月在圣殿中供职七天的限期过了，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就回家乡。

当以利沙伯怀孕六个月的时候，1:26-38 记载天使加百列向玛利亚显现，宣告她将从圣灵怀孕生下神的儿子耶稣，也就是耶和華拯救的意思，祂是至高者的儿子，这有两种含意，第一就是那神圣之神的儿子，第二就是旧约所预言要降生于世界的弥赛亚。这至高者的儿子是大卫的后裔，因为耶稣的肉身的父母约瑟和玛利亚都是大卫的后代。天使以以利沙伯怀孕之事来印证神的大能，而玛利亚虽不明白天使的宣告如何成就，并且她也许配给约瑟，但她却愿意顺服神的旨意，

冒未婚怀孕的危险，玛利亚的顺服可以说是人类史上最美的顺服榜样之一！

听完天使的宣告，玛利亚就去拜访以利沙伯。1:39-56 记载了以利沙伯一见玛利亚，腹中胎儿就跳动欢喜，以利沙伯并被圣灵充满，宣告玛利亚为有福的女子，接著就是有名的尊主颂，玛利亚赞美神藉著她将要成就的事，就是弥赛亚降生成就救恩大能，这也是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神按著祂的信实和慈爱成就祂的应许。

要注意的是玛利亚的**尊主颂**，差不多每一句都是引用旧约的经文(1:47=赛 61:10；1:48=撒 1:11；1:49=诗 126:3；1:50=诗 103:17；1:51=诗 89:10；1:52=伯 5:11；1:53=诗 107:9；1:54=诗 98:3)，这证明耶稣成长的家庭如何熟悉圣经！玛利亚待了三个月，也就是施洗约翰出世后才回家乡拿撒勒去。

1:57-80 记载施洗约翰出生的经过和他的成长。按著犹太人的古老风俗，凡是男丁出生后八天须受割礼，这样才有资格享受宗教和社会上的公权，也表示神和亚伯拉罕立约的记号显在肉身上，若有外邦人归化犹太教，也需要接受割礼的。另一方面犹太人的习俗，儿子往往会继承父亲的名字，但天使早就宣告这孩子要叫约翰，所以撒迦利亚在一块写字的板上，也就是一块涂了腊的小木板上写下约翰这个名字，因约翰的出生印证神的大能和同在！

这时撒迦利亚的口也开了并被圣灵充满，说出了另一首有名的**我祖颂**，满有先知的预言，预告弥赛亚将要降临，在大卫家兴起拯救的角，**角**是旧约常用的暗喻，因为动物的力量是表现在头角上，因此角有**权力、能力**的意思，而拯救的角是指满有能力的救主，而撒迦利亚的孩子约翰则要成为这位救主的先锋。

1:80 提及“**孩子渐渐长大，心灵强健，住在旷野，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约翰住在旷野，有可能约翰的父母在他出生之时已年老，所以在他年轻时就已去世，因此约翰似乎是在犹太的旷野长大，这地方是在耶路撒冷和死海之间。新约时代，犹太人中有一个爱色尼教派，教中的人生活严谨，刻苦舍己，隐居旷野，自食其力，有学者相信约翰可能就是这个教派的，后来蒙神呼召出来传道，作耶稣的先锋。而“**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指的是约翰开始

公开传道，显明自己在百姓面前，当时他大约三十岁左右。

三·耶稣的降生和童年(路 2 章)

2:1-7 记载耶稣的降生。2:1-2 记载“**当那些日子，该撒亚古士督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这是居里扭作叙利亚巡抚的时候，头一次行报名上册的事。**”当时是该撒亚古士督时代，也就是罗马帝国的第一位皇帝原名是渥大维，在位时间大约是主前 31 年到主后 14 年。那时所谓的**天下**也就是整个罗马帝国权力所及的范围，而所有的人民都要**报名上册**，这是为了方便徵税而定期举行的一种户籍登记是一种人口普查，各人要按原来的籍贯，返回故乡报名上册。

当时叙利亚这个省份的首长也就是巡抚是居里扭，这是他头一次办报名上册的事，居里扭可能曾两度担任巡抚，第二次是主后 6 到 9 年，那时也有报名上册的事(参徒 5:37)。由于约瑟和玛利亚都是大卫的后裔，再加上按规定凡满十二岁的女子也要缴人头税，所以玛利亚也要报名上册，他们要回到大卫出生的地方伯利恒报名上册，没想到达伯利恒时，耶稣就降生了！

当时可能城里所有客店的客房都住满了，这时客店会临时把畜棚开放，因为牛羊都是在野外放牧，所以马棚就可以供穷苦的旅客住宿。2:7 记载“**就生了头胎的儿子，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在那个时代，新生的婴儿通常会用布条包裹起来，婴儿耶稣的临时婴儿床是马槽，这是圣经中惟一暗示耶稣生于马厩里的经文。

最早见证耶稣降生的是一群在野地里看守供献祭用的羊群的牧羊人。2:8-20 记载天使向牧羊人显现，告诉他们一个不仅仅是关乎犹太人更是关乎万民的大喜信息，就是主基督也就是弥赛亚已经降生在大卫的城也就是伯利恒城，接著一大队天兵和天使发出了著名的“**荣耀归主颂**”，在至高之处也就是天堂、神的居所，神当得赞美；在地上神所喜悦的人，也就是相信神救恩计划的人，靠著耶稣能与神和好因此得神喜悦，心中当然能享有神赐的平安！

2:15-18 记载牧羊人听见天使宣告后，就有一连串的行动，他们决定去看看天使所宣告的事，

于是**急忙去就寻见**耶稣，既**看见了**就把天使的宣告**传开了**。牧羊人的行动给与所有愿意寻找救恩、探索真理的人一个好榜样，那就是牧羊人不仅是听而且愿意有实际的行动去追寻探究真理，以致得见救主，也见证真理。同样牧羊人的行动也成为基督徒传福音的榜样，牧羊人见著耶稣后，就把这事传开，今日我们这群耶稣救恩的见证人也当如此！

2:21-40 是记载婴孩耶稣的事迹。按照摩西的律法，当男婴出世后，母亲必须等四十日，才可以去圣殿献祭洁净自己(利 12:1-5)。于是约瑟和玛利亚带著耶稣上耶路撒冷，按著摩西的律法，头生的婴孩和牲畜都必须献给神(出 13:12-13)，牲畜可献为祭牲，人则要终生事奉神，而被献的男婴按例可用五舍客勒银子赎出来，事实上利未人就是代替以色列人中一切头生的男丁来事奉神！约瑟和玛利亚带耶稣到耶路撒冷圣殿要把祂献给神，而照他们所献的祭物是两只斑鸠或雏鸟来看，可知约瑟和玛利亚的家境很差，因为这是穷人所献的祭物。

当他们到了圣殿之后，按犹太人的传统，就把新生的婴孩带到圣殿请德高年绍的拉比为婴孩祝福、祈祷，因此婴孩耶稣被交到西面的手中，圣灵感动西面让他认出婴孩耶稣就是弥赛亚，于是就说出了另一篇著名的“**西面颂**”，2:34-35 记载西面预言耶稣将来的工作和受难，这会使玛利亚的心如同被刀刺透，这是这卷书里第一次提及耶稣的受苦和受死。

除了西面，女先知亚拿也将耶稣将要成就的事向众人讲述。当时的圣殿里可能已设有照顾敬虔的寡妇的制度，让她们在圣殿工作，甚至可住在圣殿里一些作多种用途的房间。亚拿寡居时间很长也备受尊敬，才能做女先知，路加强调亚拿“**并不离开圣殿**”也就是说她把全部时间都用在参与圣殿的服事和崇拜。

2:39 记载约瑟和玛利亚后来就回到拿撒勒去了，马太福音所记载东方博士来朝见耶稣和约瑟夫妇逃往埃及的事可能就是在這段时期里发生的。而 2:40 记载“**孩子渐渐长大，强健起来，充满智慧，又有神的恩在祂身上。**”这经文充份表明耶稣是完全的人，祂像所有人类一样的成长！

2:41-52 就描述耶稣的童年。摩西的律法规定，所有成年男丁每年必须参加逾越节、五旬节

和住棚节(申 16:16)，但因散住各地之故，因此大多数的犹太人只参加逾越节。而以色列男子到十二岁时，就要开始预备自己在次年正式成为犹太宗教团体中的一份子，因此约瑟和玛利亚带著耶稣上耶路撒冷，守节之后就启程回家，不料走了一天却发现耶稣不见了，于是花了一天再回到耶路撒冷，第三天四处寻找，终于在圣殿找著正和一班拉比讨论的耶稣。当时的耶稣只有十二岁，却已意识到自己与神之间那独特的关系，但祂也顺服地上的父母，和父母一起回家乡。

2:52 说出孩童耶稣虽然是神，但祂似乎像其他男孩一样渐渐长大，这让我们再次看到耶稣对人的爱何等深厚，因为祂甘心为人，亲尝身为人一切的历程和滋味，所以祂能完全了解我们，并帮助我们，如同来 4:15-16 所说的“**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祂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四·开始传道(3:1-4:41)

3:1-6 提到当时罗马帝国的皇帝是该撒提庇留，他是该撒亚古士督的养子，统治的时间是在主后 14 年到 37 年。而当时统治犹太、撒玛利亚及以土买的罗马巡抚是本丢彼拉多。而希律家族是**分封的王**是指当时臣服于罗马，管理较小的版图的君王。大希律王在主前四年死后，他受罗马帝国分封的国土就由他的儿子们，也就亚基老、希律安提帕和希律腓力二世三个人继承管辖，而希律安提帕就成为加利利和比利亚分封的王。至于吕撒聂这位分封的王，除了名字在一些碑文中出现外，无其它资料可考。

3:2 提到当时是亚那和该亚法作大祭司，大祭司原为终身职份，但罗马政府掌管犹太人之后，有时会随意更换大祭司的人选，亚那是从主后六年开始任大祭司直到主后十五年被免职，随后继任的有其子以利亚撒、女婿该亚法，和另外四个儿子，但在犹太人心中亚那仍然是合法的大祭司，所以路加将亚那和该亚法的名字并提。

3:7-14 记载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有神的话临到他如同旧约的先知一样，施洗约翰就出来传悔改的洗礼，约翰说「**预备主的道**」，古代若

有君王出发往远方之前，他要经过的道路都会事先修好，同样约翰的事工是要在人的道德和灵性方面为弥赛亚的降临作好准备，他事工的重点是在领人悔改、使罪得赦，叫人明白自己需要主。约翰特别提醒犹太人不要仗著自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必能得救，若不悔改，也不能逃避将来的愤怒，这是指主后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毁的事和末后日子的审判。

约翰所传的道引起很多人的共鸣，以致有税吏和兵丁来问他当作什么才可以逃避神的愤怒。税吏是专为罗马政府徵收各样税款的犹太人，常讹诈人中饱私囊，并因与外邦人来往干犯了宗教条例，故被视为不洁；而兵丁可能是指希律王的卫队或受派保护税吏的兵丁。

当时有些人以为约翰就是基督，所以在 3:15-20 就记载约翰提到自己连给基督解鞋带都不配，解鞋带和提鞋都是奴仆的本份，约翰藉此表明自己不配做弥赛亚的仆人。弥赛亚要用圣灵与火施洗，这是指到五旬节所要应验的圣灵降临使人的生命更新及将来的审判，在那时弥赛亚要如农夫一样用簸箕将麦和糠秕隔开，二者有截然不同的遭遇，同样在末日的审判里，善人和恶人也要被区分会有不同的收场。约翰传道极有果效，但他却因责备希律安提帕娶兄弟希律腓力一世的妻子希罗底为妻(太 14:3、可 6:17)，而被下在监里。约翰的先锋任务也告完结。

3:21-22 就记载耶稣受洗，路加特别提到耶稣祷告之时，天开了圣灵降临，有声音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在福音书另有两处记载神从天上向耶稣说话，一是 9:35 耶稣登山变像时；二是约 12:28 耶稣最后一周在圣殿时。

3:23 说：“**耶稣开头传道，年纪约有三十岁。**”三十岁是利未人开始事奉的年纪(民 4:47)，也是而立之年。3:23-38 提及耶稣的家谱，经文说：“**约瑟是希里的儿子**”，这儿子也可指女婿，所以路加所记录的是玛利亚的家系，并追溯到人类始祖亚当，表示耶稣与全人类的关系；而马太福音的家谱则是记录约瑟的家系，显明耶稣不论从肉身的母亲或法律上的父亲都是大卫的后裔，应验弥赛亚出于大卫之家的预言。

4:1-13 就记载耶稣受洗之后，被圣灵引到旷野禁食四十昼夜，就在禁食将要结束时，魔鬼就来试探祂，魔鬼引诱耶稣不理神的旨意，单运用

自己神子的身份或借助魔鬼的能力，满足自己的肚腹、超越感和权力欲。另外魔鬼也怂恿耶稣先顾及百姓肉身的需要，继而施行奇迹招徕信徒。而耶稣的回应都是引自圣经，经文原都是论到昔日以色列人四十年漂流旷野的历史教训。4:13 说：“**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就暂时离开耶稣。**”但圣经只记载了魔鬼其中三个试探，来说明魔鬼试探的性质和对付耶稣的方法。

4:14-15 记载耶稣开始在加利利传道，犹太人被掳之后就在各处建立会堂，用于安息日的崇拜，平日就用作教育和处理公众事务的地方。

4:16-30 耶稣回到自己的家乡拿撒勒传道但却遭人唾弃！当时旧约圣经是用皮卷写成，保存在会堂一个特别的地方，由一个特定的堂役交给诵读的人。耶稣所读的出自赛 61:1-2、58:6 有关弥赛亚的经文，可能是祂自己选读或是当日会堂事先排定的。4:19 的**禧年**并非指年历上的某一年，而是指一段宣扬救恩的时期，也就是弥赛亚时代。利 25:8-55 记载每五十年才有一次禧年，在这一年奴隶要得释放，债务一笔勾销，而祖传的产业要归还给原主的家人。先知以赛亚主要是预言以色列民未来将从被掳的情况中得释放，而耶稣在此却宣告人类将从罪恶和其一切后果中得释放。

耶稣也讲述神帮助两个外邦人，也就是撒勒法的寡妇(王上 17:1-5)和叙利亚国的乃缦(王下 5:1-14)，用意乃是说明只要肯接受耶稣，就算是外邦人也可得救，因耶稣是全人类的救主。

4:31-37 耶稣在迦百农这地方为一个被污鬼所附的人赶鬼，这鬼是污鬼，能使人精神混乱(约 10:20)、行动暴戾(路 8:26-29)、身体带病(路 13:11、16)、反叛神(启 16:14)。污鬼称耶稣是**神的圣者**，这是指耶稣是从神而来的，而不是指向耶稣弥赛亚的身份，污鬼以此称呼耶稣，是遵循一种邪灵崇拜的信念，以为准确的运用一个人的名字就可以对这个人有一定的控制，但事实却相反，是耶稣控制了污鬼将它赶除！

4:38-41 记载耶稣医治不同病人各种的疾病。日落之时有许多病人都来寻求耶稣的医治。那一天是安息日，要等到日落之后安息日才算结束，犹太人也才可以有活动，因此这些人在日落之时求助于耶稣，可见他们的需要多么迫切！

4:42-44 虽然有许多人为得耶稣的帮助而想

留住耶稣，但耶稣坚持往加利利各地传道。经文的**神国**在圣经中有不同的意义：神永恒的王权；透过君王耶稣而临在的国度；即将来临之国度的属灵形态；未来的国度。

4:35、41 都提到耶稣不许鬼张扬祂的身份，这是耶稣不愿犹太人有错误的观念，以为这位弥赛亚能为他们建立地上的国度，也不愿意因过份宣扬而惹起法利赛人的注意，因耶稣受死的时候还没有到！

五·第一次周游加利利(5:1-39)

5:1「**耶稣站在革尼撒勒湖边，众人拥挤祂，要听神的道。**」革尼撒勒湖也就是加利利海，也称作提比哩亚海(约 6:1、21:1)。

5:2-11 记载了主耶稣呼召彼得、约翰、雅各和安德烈这四个门徒。

那时湖边正停著两只船，有一只是西门彼得的，而船主正在洗网，这是渔夫在每次打渔之后的例行公事，以备下次再用。而加利利海的船一般都没有蓬，长 7—10 公尺，用这种船来讲道，一来可以避开人群的拥挤，二来又可以让更多的人听清楚。耶稣教训完众人之后，就对西门彼得说：“**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下网打渔。**”在深水处下网打渔最好的时机通常是夜间而不是白天，并且彼得等人是有经验的渔夫，但彼得还是依从主耶稣的话下网打渔，结果大丰收，渔网还差点裂开，这时西门彼得认识到主耶稣的神圣大能，顿时发觉自己的罪孽深重、无地自容，就像许多人越接近神就越觉得自己有罪和不配！

5:10：“**不要怕！从今以后，你要得人了。**”耶稣呼召彼得等人，赋予他们一个神圣的使命就是将人带进神的国度里，结果彼得等人就撇下所有跟随耶稣，他们并不是第一次和耶稣见面(参约 1:40-42、2:1-2)，但这次他们显然立定心志跟随主耶稣。

5:12-14 记载耶稣医治一个麻疯病人的事迹。当时社会视大麻疯为不洁的病，患者必须远离人群而居，在路上遇见人也要远远的大声呼喊：不洁净，警告人避开。路加形容这个患者病情严重，因为他“**满身长了大麻疯**”，因著他对耶稣的信心，果然得到医治。根据利 14:2-32 记载，麻疯病患者痊愈后须有祭司验明，以及献上

祭物，才可以回复正常的生活。耶稣敦促那人遵守律法，向祭司提出已蒙医治的证据，向当权者见证基督的事工，并得到礼仪上洁净的证明，好让这个能重新被社会接纳。

5:15-16 短短两节记载了耶稣的名声显扬，吸引多人聚集，但主耶稣并没有被人群牵著走，也没有因著解决人的需要而忽略与天父的关系，祂宁愿退到旷野祷告。

5:17-26 记载有一天耶稣教训人，有法利赛人和教法士在旁边坐著。法利赛人名字意思是**分离者**。在耶稣时代，人数约有六千人左右，散布在整个巴勒斯坦地，是会堂里的教师，人们心目中的宗教楷模，自命为律法的护卫者，监管人们正确的遵行律法。教法士也就是文士，专研读、解释并教导律法，大都属于法利赛派。这时，有人用褥子抬著病人，从屋顶垂下去到耶稣面前，典型的巴勒斯坦的房子，都有一个平顶，人可以从外面的楼梯上走上去，屋顶通常是用一层很厚的黏土造成，经石轮压过，下面藉树枝编成的席子横排在木梁上来支撑著。耶稣因著他们的信心，就赦免那病人的罪，解决他心灵最大的需要，但却引起法利赛人的议论，指耶稣说了**潜妄的话**，因为在犹太神学中，连弥赛亚也不能赦罪，因此耶稣赦免人的罪就等于自称是神。从普通人的角度来看，宣布某人的罪获著赦免很容易，因无从对证，但叫瘫子起来这话就不容易，因为结果如何是有目共睹的。于是耶稣医治瘫子，叫他立刻起来，表明祂有神的权柄能赦免人的罪。

5:27-32 记载利未那时正坐在进出口收税的地方，耶稣呼召他，他就撇下所有跟从了耶稣。利未也是马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有许多税吏也在其中，对法利赛人来说，那些不守摩西律法和口头遗传下来的规条的人就是罪人，大家应该避开这些人免被污秽，但耶稣却偏偏与这些人在一起，耶稣的回应是“**无病的人用不著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这话并非暗示法利赛人是**无病的人或是义人**，而是说人必须认识自己是个罪人，才能得到属灵的医治。

5:33-39 记载法利赛人接著又提出施洗约翰和法利赛人的门徒常禁食，过刻苦简朴的生活，但反观耶稣的门徒又吃又喝。耶稣就以两个比喻来回应他们。第一个比喻是新郎与陪伴之人，新

郎就是耶稣，当耶稣和门徒在一起的时候，门徒应当欢喜快乐而不是禁食，但当耶稣离开他们之时(新郎被带走)，禁食却是合宜的，因为禁食是自我降卑和悲伤的表现。

第二个比喻是提到新衣补旧衣、新酒装旧皮袋，这都是不合宜，而耶稣所传的真理就好像新衣、新酒，必须补在新衣上，装在新皮袋里，可惜的是法利赛人却只喜欢陈酒，因为他们不愿意改变他们传统的宗教方式，去试著接受耶稣所传的福音。这给我们很好的提醒，千万不要落入传统的宗教规条当中，只看重仪式、规矩和知识，而忽略了圣经的真理，不能常常心意更新而变化，随时顺服圣灵的教导和带领。求神帮助我们能与主保持亲密关系，按著主的心意而行，过讨祂喜悦的生活！

六·挑选十二门徒(路 6 章)

6:1-5 记载了主耶稣对安息日的看法和教训。在一个安息日，耶稣的门徒经过麦地就掐了麦穗来吃。照传统规例，安息日不可收割也不可治病，只有在生命遇到极端危险时例外，所以在法利赛人眼中，门徒显然犯了不守律法的罪。主耶稣就以旧约撒母耳 21:1-6 为例，提到昔日大卫王和侍从因饥饿，就取了在圣殿里的陈设饼吃，按利未记 24:5-9 记载，放在圣所里的金桌上的陈设饼，每个安息日都要换上新的，而旧的就要撤下留给祭司作食物，所以大卫王和侍从们是不可以擅取陈设饼来吃的，但他们还是做了，因为他们实在饥饿。主耶稣举这例子是要说明照顾人的需要比墨守成规来得重要，主耶稣更说：“**人子是安息日的主**”，相对于法利赛人对安息日各样规条的解释，祂更有绝对的权力更改关于安息日的律例，因为祂就是设立安息日的主。

6:6-11 说耶稣进入会堂教训人，那儿有一个人右手枯乾也就是肌肉萎缩，法利赛人就想看看主耶稣会不会干犯安息日不可治病的规例，医治这个病人。主耶稣特意叫那病人站到当中，为要叫人对这次的医治无可质疑，主耶稣问众人：“**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那样是可以的呢？**”竟然没有人有胆量反对或抗议主耶稣的提问，然后主耶稣就医治那病人。在主耶稣眼中，拒绝做善事就等于做恶，救命比守安息日的规例更重

要，但法利赛人却不这样想，所以他们很生气，甚至商议要怎样处治耶稣。

6:12-16 就记载主耶稣经过整夜的祷告挑选了十二使徒。**使徒**的意思就是**被差派去完成特殊使命的人**，在新约一般都指十二使徒，但保罗因著神呼召要对外邦人传福音，所以他被称为外邦人的使徒。路加所列的使徒名单和马太福音及马可福音所列的名单次序有些不同，但都是以彼得为首，加略人犹大居末。使徒中的巴多罗买应就是约 1:45 的拿但业；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大概就是可 15:40 的小雅各；雅各的儿子犹大应是达太的另一个名字(太 10:3、可 3:8)；加略人犹大，很可能只有他是来自犹太地，其他使徒都来自加利利；而奋锐党的西门，奋锐党是犹太人的一个党派，可能开始于主后六年，主张绝对效忠律法，反对希律王家族和罗马政权，在主后的六十八年到七十年间的犹太人革命中占重要位置。主耶稣整夜祷告后才选出十二使徒，可见主耶稣对此事的看重，同样今日每一个人都被主拣选放在不同岗位，但我们是否忠心在各自的岗位上事奉呢？我们又是否看重主给我们的职份呢？

6:17-49 记载了主耶稣在平地上的讲道。6:17-19 说到有许多人带著不同的需要，从不同的地方涌向主耶稣，寻求祂的帮助，于是主耶稣就教导他们。路加所记录的**平原宝训**和马太福音的**登山宝训**是平行的经文，可以对照参考，这些教训可能是主耶稣在不同场合中的讲道。

6:20-26 主耶稣提到四种有福的人和四种有祸的人，不论是贫穷的人或是饥饿的人或是哀哭的人，指的都是心灵方面而不是肉体或物质上的，当一个人自觉灵里贫乏时，就会谦卑寻求真理，相反当一个人自觉心灵饱足、得人称赞时，就不能谦卑自己，省察自己的过犯而信靠真神。

6:27-36 主耶稣就说到爱仇敌的事，也就是在人际关系上应有的表现。主耶稣在这儿所列的事情，并不是要我们逐一去行，而是要我们著重内心的态度，以爱对待所有的人，包括我们的仇敌，甚至当有人逼迫我们之时，宁愿让对方打我们另一边脸也不要心存报复，而当我们有恩于人时，也不要心求回报。因为我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慈悲一样**”，天父是我们学习的榜样和追求的目标！亲爱的弟兄姐妹，今日谁是你的仇敌？你有没有为他祷告、善待他？但愿我们都能求像天父

一样，能以爱和慈悲对待每一个人。

6:37-45 主耶稣也提醒我们不可随意的论断别人，因为神会按信徒待人的态度来对待他们，6:38 的**怀里**大概与当时的人穿外衣的方式有关，他们会在腰带上方留有摺子，成为一个大口袋，用来盛装相当容量的麦子。主耶稣也教训我们不要骄傲，祂用了文学上夸大的修辞法，也就是“**眼中的刺和眼中的梁木**”，为要强调祂所讲的重点，那就是当我们批评别人的一个小毛病时，却不醒觉自己也犯了许多相当大的错误，这就是假冒为善和愚蠢无知。但要如何避免这样的事？

6:43-45 就说出重点，原来一个人的心田好坏就会结出好与坏的果子，所以如果我们的内心充满良善、真诚、爱，那么我们不但不会自满自义、随意批评别人，我们也能学习去爱我们的仇敌了！

但接著的一个问题是：我们怎能有这样美好的灵性呢？6:46-49 主耶稣就向我们指出一条出路，那就是把灵命的根基建立在磐石上，也就是主耶稣的真理上，不是按人的标准，不是随世俗的传统，而是按著主的话去行，就算经历各样的考验，也仍然愿意遵守主的道，这样的人自然有美好的灵性，自然能结出好果子，得神的喜悦！

亲爱的弟兄姐妹，今天我们是否也愿意听主耶稣的话去行呢？若我们肯听道肯行道，那么我们就能有力量去结出好果子，为主做美好的见证了！

七·耶稣与法利赛人(路 7 章)

7:1-10 记载当耶稣讲完平原宝训之后，就进入了迦百农这个城市。这时有一百夫长风闻有关耶稣医病赶鬼的事迹，于是他就请犹太人长老去求耶稣，来医治他所宝贵的一个患重病的仆人。这位百夫长大概是希律安提帕军队中的一名军官，这支军队仿照罗马编制组成，通常以一百人为一队，在新约中所记载的百夫长，都有一些令人钦佩的特徵(如徒 10:2、23:17-18、27:43)，而照这儿经文所记载的，这位百夫长真心关怀他的奴仆，并且深得犹太人的心。虽然他是个外邦人，但犹太人仍称扬他。他托了犹太人的长老去求耶稣，长老是指犹太社区中德高望重的民间领袖。耶稣就和长老们同去，但半路上却遇到百夫长的

朋友，受百夫长所托告诉耶稣：“**主啊，不要劳动，因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我也自以为不配去见你，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根据犹太拉比的律例，犹太人进入外邦人的家，就会变成不洁净的，再加上百夫长自觉在耶稣面前是有罪的，所以他说：“**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耶稣对他的信心和谦卑深表稀奇，圣经只提过两次耶稣表示稀奇，这一次是因人的信心，另一次在可 6:6 在拿撒勒是因人的不信。结果百夫长的仆人因著主人对主耶稣的信心而得著医治！

之后，耶稣往另一座城拿因去，拿因是位于拿撒勒东南方，相距约十公里。6:11-17 记载有门徒和许多人与耶稣同行，将进城门之时，就遇见有人正办丧事，一个寡妇死了独生儿子，在巴勒斯坦地，寡妇因无丈夫的保护，在社会中毫无地位，惟一的盼望就在儿子身上，若儿子也死了，就真的陷入绝望当中，耶稣看见寡妇就怜悯她，于是进前按著杠，吩咐那死去的少年人起来，结果少年人从死里复活。**杠**有另外的译本翻译为**棺材**，根据犹太人的风俗，再加上这死了的少年人一听见耶稣的吩咐就坐起来，可见这人大概是躺在一个打开的棺材里，被人抬著。这是耶稣三次叫死人复活的第一次，其它两次是叫睚鲁的女儿(8:40-56)及拉撒路复活(约 11:38-44)。

7:16 记载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这是因耶稣叫死人复活，使人联想到旧约时代先知以利亚和以利沙的事迹，而耶稣的名声也因此传遍犹太和周围的地方，也就是整个巴勒斯坦地。

亲爱的弟兄姐妹，当拿因城的寡妇陷入绝望当中时，耶稣主动帮助祂，使她重新有盼望，今天不论我们遇到何等困难，陷入怎样软弱光景，主耶稣都乐意主动帮助我们，但我们是否愿来到主的面前寻求祂，接受祂的帮助呢？

7:18-35 就记载耶稣论到施洗约翰的职事和位份。7:18-23 说当时约翰正被关在监牢里，他听见耶稣的事迹，便叫门徒去问耶稣，是否耶稣就是他所等候的弥赛亚？约翰先前曾公开宣告承认耶稣就是以色列人所盼望的弥赛亚，他以为耶稣要立刻施行拯救和审判，可是耶稣既没用圣灵与火施洗，也没有施行审判，只不断教训和行神迹，再加上他已被关几个月，所以他开始怀疑也许耶

稣只是另一位先知而已，或许他也想藉此怂恿耶稣采取更积极的行动。而耶稣是如何回应约翰的疑问呢？

耶稣告诉约翰差来门徒，祂奉差来到世间是传扬福音，是来服事，审判乃是将来的事。“瞎子看见、死人复活”等事都是旧约所预言在弥赛亚国度降临时会有事(参赛 29:18-19、35:5-6、61:1-2)。耶稣要门徒告诉约翰祂所做的是，再次坚固约翰的心，告诉约翰祂就是弥赛亚。

7:24-35 就记载耶稣对约翰的评论。耶稣说约翰并不是风吹动的芦苇般毫无主见，也不是王宫之人贪爱享乐，他是神所拣选的弥赛亚先锋。但约翰属于旧约时代，那是为基督作准备的时代。新约里最小的圣徒，在基督里也比约翰更有福气，因为他是基督新妇的一部份，也就是教会的一部份，而约翰只不过是新郎的朋友而已！耶稣感叹当时的人就像孩童拒绝参加不论是欢乐或哀伤的游戏一样，当约翰遵守最严谨的规矩时，人们不愿与他为伍，而当耶稣自由的与形形色色的人来往时，人们也不愿跟从祂，但有属灵智慧的人都能看出，约翰和耶稣的作风虽然不同，但他们的事工都是从神而来的！

7:36-50 记载一位有罪的女人因著信心蒙耶稣赦免。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到他家吃饭，他的动机可能是要设计陷害耶稣，而不是想从耶稣学习什么。在筵席期间，有个女人是个罪人应该是妓女，她站在耶稣背后，挨著祂的脚，当时耶稣是斜卧在榻上，双脚远离桌边，因此那女人可以用头发擦耶稣的脚而不搅扰耶稣。古时犹太的良家妇女绝不会在大庭广众中散下头发，而以嘴亲夫子的脚更是罕有，但以油膏别人的脚则绝无仅有，可能是一种极度谦卑的表现。

这个女人以香膏抹耶稣的脚，当然引起法利赛人的质疑，7:40-50 就记载了耶稣的回应。耶稣以一个欠债的故事来提醒谁更爱祂。一两银子就是十得拿利，当时工人一天的工资约一得拿利，可见欠五十两银子是笔大数目。主耶稣说女人用眼泪为祂洗脚，用头发擦乾，用嘴亲祂的脚，“洗脚、亲嘴、用油抹头”是主人对客人起码的礼貌，法利赛人西门对耶稣的怠慢和女人对耶稣的爱戴，成为强烈的对比，为什么这女人这么爱耶稣呢？答案就在 7:47 “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女

人的爱是祂蒙赦免的证明，但绝不是祂得赦免的原因。不过，为了增加她罪得赦免的信心，主耶稣还是在公开的场合中清清楚楚的告诉她：“**你的罪赦免了，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的回去吧！**”亲爱的弟兄姐妹，今日你是像西门一样忽略了主在你身上的恩典，还是像那个有罪的女人，深深感受主赦罪之恩，以致从心底热爱主，愿意为主摆上一切呢？

八·第二次周游加利利(路 8 章)

8:1 “过了不多日，耶稣周游各城各乡传道，宣讲神国的福音。”主耶稣以往的事工是以迦百农为中心，祂的道大多数都在会堂里传讲，但现今祂又逐城逐乡开始第二次周游加利利的布道旅程。与耶稣同行的除了十二个门徒，还有一批妇女，其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她的家乡是抹大拉；还有希律的家宰也就是希律安提帕王府内的管家苦撒的妻子约亚拿。这些妇女用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的需要，从此可知主耶稣并没有用神迹奇事来供应自己的需要，而是靠一批像这些妇女一样存感恩之心的人，藉他们的服事和供应的财物得支持。

有许多人见耶稣来了，都从各城出来要见耶稣，8:4-8 就记载主耶稣对这些人讲了一个撒种的比喻。在圣经的记载中，耶稣从此开始广用比喻(见太 13:3、可 4:2)，作为祂教导的方式。这些比喻特别有效且容易记得，因为耶稣用的都是大众所熟悉的事物，虽然比喻能够阐明耶稣的教训，但仍包含隐藏的意义，需要进一步的解释，这些隐藏的意义能够激发真正有兴趣的人进一步探索，并且教导他们明白耶稣向不信的人所隐藏的真理，而耶稣的敌人也无法从这些比喻中找到任何可用来直接攻击祂的话柄。

在这儿所记载的撒种的比喻是符类福音都有记载的三个比喻其中一个，另外两个是芥菜种的比喻(13:1-23、太 13:31-32、可 4:30-32)和凶恶园户的比喻(20:9-19、太 21:33-46、可 12:1-12)。根据近东的习俗，农夫有时先撒种才犁地，许多田地常有道路和小径穿梭其间，来往的交通会使大部份的地面变得坚硬，种子就无法生根。主耶稣提到阻碍人接受真理的主要因素就是魔鬼、今生的忧虑、试炼和钱财，但如果一个人有颗追求

的心，就像好土一样，能结出百倍的果实，所以主耶稣向听众提出挑战，要他们能明白且肯应用在自己身上，祂说：“**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门徒和跟随的人乍听耶稣的比喻都不明白，主耶稣指出神国的奥秘只有藉著神的启示才能明白，至于不愿领受的人，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明，这句话是引自赛 6:9，并非表示神想使一些人不能明白真理，只是指出一件可悲的事实，那就是不愿接受耶稣信息的人，会发现真理对他们是隐藏的，而他们最终的结局也是悲惨的！

8:16-18 记载主耶稣进一步提到人对神话语应有的态度。主耶稣虽然是用比喻来传讲神的道，但神的话语如同明灯，最终目的不是要在人面前隐藏起来，有心追寻的，对神国的奥秘的了解会愈来愈丰富，但无心追求的就会越来越贫乏，所以“**应当小心怎样听**”，因为我们不仅自己听，也是为将来我们传道的对象听。

8:19-21 说到主耶稣的母亲和兄弟来见耶稣，从可 3:21、31-32 我们知道他们来找耶稣是因为他们认为耶稣“**癫狂了**”，他们想劝耶稣不要废寝忘食的工作，但耶稣却说：“**听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了。**”这是给所有信主的人一个莫大的安慰，所以在主里我们都是家人！

8:22-25 记载主耶稣平静风和浪，显示祂的大能。加利利海位于盆地当中，四面有山环绕，来自地中海的冷空气吹过狭窄的山隘，与湖面上湿热的空气混合就形成了暴风雨。门徒在暴风失去了对神看顾和能力的信心，所以耶稣责备他们说：“**你们的信心在那里呢？**”，接著主耶稣斥责风浪，风浪就止住了，门徒就大大稀奇，因为在旧约常描写神为宇宙之主，大有能力平静海浪，制止狂风，如今耶稣也如此行，难怪门徒会说：“**这到底是谁呢？他吩咐风和水，连风和水也听从祂了！**”

当耶稣渡海到对岸到了格拉森人的地方，就遇见一个被鬼附著的人。8:26-39 说是一个人这和可 5:2 的记载相同，但太 8:28 却说是两个被鬼附著的人，可能路加和马可只提到较为突出和发言的那一个。这个人一见耶稣就大喊著：“**至高神的儿子耶稣**”，这个称呼指明耶稣是从神而来，但却不是说耶稣是弥赛亚，污鬼们用这个称呼来叫耶稣，可能是遵循一种邪灵崇拜的信念，以为

准确的运用一个人的名字，就可以对他有一定的控制力，从此可知这人应不是犹太人。耶稣要那人说出自己的名字，不料却是鬼在回答说是：“**群**”，**群**原为罗马军队的编制的名称，每群约有五至六千人，这表示污鬼的势力强大。鬼知道斗不过耶稣，就求耶稣不要赶它们到无底坑，这是一个用来拘禁邪灵和撒旦的地方(启 9:1)，耶稣似乎同意污鬼的请求，让污鬼们进入附近的猪群中，但那群猪却闯下山崖投进湖里淹死了。摩西的律法禁止吃猪肉(利 11:7-8)，所以犹太人视猪为不洁净，因此绝不会养猪，可见这是个外邦人居住的地方。这件赶鬼的事传开，但周围的人却害怕因此求耶稣离开他们，为什么？可能是因为耶稣神奇的能力，也可能是因为猪只死亡所导致的财物损失。那个被赶出鬼的人想要跟随耶稣，但耶稣却不许他跟随，因为耶稣要交给他一个更重要的任务，那就是去传讲耶稣为他做的事，这与耶稣一贯的作风不同，可能是因为在在外邦人中间没有弥赛亚狂热的危险，而神的救恩也尚未被人知道，所以这个人要负起传道的责任。

接著路加记载了耶稣医治睚鲁的女儿和患血漏病的妇人。8:40-56 说到睚鲁是个管会堂的人，也就是专门负责主持崇拜聚会，挑选参与服事的人，并维持会堂的秩序。这睚鲁求耶稣去医治他十二岁的独生女儿，因为她快要死了。耶稣去的时候，就有一个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妇人，凭著信心摸耶稣的衣裳缝子，耶稣的能力立刻医治她，耶稣让妇人有机会说出寻求医治的实情，为的是当众称扬她的信心，并宣告她已得痊愈，建立她的信心并让众人知道她已健康，因为这妇科疾病在宗教礼仪上是被视为不洁净的(利 15:25)，但如今她终于得著医治并可过正常的生活了！

8:49-56 记载这时有人来告诉睚鲁，他的女儿已死不用再劳动耶稣了，但主耶稣却说：“**不要怕，只要信，你的女儿就必得救。**”耶稣就到睚鲁的家，告诉哀哭的人说：“**她不是死了，是睡著了。**”但 8:55 记载“**她的灵魂便回来**”，可见女孩真的死了，但耶稣很快要叫她起来，所以主说她只是睡了。女孩死而复活，耶稣却不许他们张扬这件事，因为可能会带来人对耶稣能力和使命的误解，对耶稣的事工造成反效果。

九·加利利事工(路 9 章)

9:1-6 记载主耶稣不仅自己传道，也开始将传道的职份交给门徒，治病、赶鬼、传道的使命都是承接主耶稣自己的工作，而主要他们出去不可带拐杖可能是用来防身的棍子，还有口袋也就是放食物的袋子，也不要带两件褂子，就是不要多带一件作夜间御寒衣物，这是要门徒不要携带累赘的行李，连日常必需品也不必带，要完全倚靠那些接待他们留宿的家庭，也不可以一家家迁移，好寻找较舒适的住处，应以一家为据点在该社区传道。若有地区的人不接受福音，那么在离开时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这是一种断绝关系的记号，因为这些人拒绝神的信息，也是一种表示门徒将自己和一切与当地有关事物隔离的动作(参 10:11、太 10:14、徒 13:51)。

9:7-9 提到管理加利利的希律安提帕，也就是他处死施洗约翰的，听见主耶稣的名声，就猜测耶稣是谁，因为众说纷云，有人认为主耶稣是以利显现，这是犹太人根据玛 4:5 认为先知以利亚要在神审判大日来到之前再返人世而说的。

9:10-17 记载五饼二鱼的神迹，这是除了主耶稣复活的神迹之外，四福音书都有记载的神迹。门徒传道归来向主耶稣汇报，主耶稣就暗暗的带他们往别处去，可能是主耶稣想让门徒有休息的机会。他们到了伯赛大，这是位于加利利海东北的一座城，许多人知道耶稣来了于是又跟著耶稣，就在伯赛大的郊外野地里，主对一大群人讲道。日头平西，主和门徒都关心众人食宿的需要，当时人数约有五千，而门徒手中只有一个小孩奉献的五饼二鱼，主耶稣就叫众人五十人左右一排排坐下，然后拿起饼和鱼祝谢、擘开，递给门徒再传开去，结果所有人都吃饱了，并且零碎的收拾起来还可以装满犹太人随身携带用以盛载食物和杂物的篮子十二篮子。

9:18-20 描述彼得认耶稣为基督。当时耶稣正祷告，门徒也同祂在一起，耶稣就问门徒究竟众人和门徒是怎样看祂的？门徒说出坊间对耶稣的看法，但彼得这位门徒的领袖就说耶稣是“**神所立的基督**”，接著 9:21-27 就记载主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将祂的身份外泄，因为一般人对弥赛亚存有错误的观念，需要进一步的教导，然后耶稣才能向大众清楚表明自己的身份，而祂有一个极重

要的时间表要按时进行，因此不能让一些不成熟的反应妨碍祂的计划。主耶稣也第一次预告祂的受难及复活，并且向所有愿跟随祂的人提出挑战，那就是要天天背起十字架来跟随祂。一个只顾保存肉身生命，寻求舒适享受的人，将会失去属灵的真正生命；但甘愿为耶稣舍弃肉身生命与享受的人，却会保存属天的永恒生命！9:27 耶稣就预告门徒中将有人未死之先就能先预见神的国，其实这就是指 9:28-36 耶稣登山变像之事。

八天之后，耶稣带著彼得、约翰和雅各上山祷告，正祷告之时耶稣的面容就改变了，衣服放光，并有摩西和以利亚出现，摩西是旧约中伟大的拯救者和律法颁布者，而以利亚则是众先知的代表。他们和耶稣谈论有关耶稣去世的事，**去世**这词在希腊原文原指**离开、出埃及**，在此是将耶稣的救赎之死和复活与神拯救祂的百姓出埃及这两件事串接起来。那时门徒在打盹，清醒过来后见此光景，彼得就提议能否为耶稣等搭三座棚，延长颂法者、先知、弥赛亚三者相会的时间，这等于是将耶稣与摩西和以利亚放在同等位置，这时就有云彩来遮盖他们，在旧约，发光的云彩是神同在的表记(出 40:34、王上 8:10-11)，然后有声音说：“**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祂。**”神的宣告显明耶稣远远超越摩西和以利亚，因祂是神的儿子！

9:37-43 就记载主耶稣治好被污鬼附身的孩子。这孩子的父亲曾请门徒帮孩子赶鬼但并不成功，所以这次他求耶稣帮他的孩子，为什么门徒不能赶除污鬼呢？从 9:41 耶稣的话语中，我们知道这是因门徒缺乏信靠神的心，没有藉著恒切的祷告禁食，支取神的能力。

9:43-45 耶稣再一次的预告祂的死，但显然门徒们并不明白，因为他们心中有更重要的事，那就是谁才是门徒中的老大？9:46-48 就记载门徒为谁领袖而争论，耶稣就以接待小孩子如同接待祂来告诉门徒，真正的伟大表现在谦卑的事奉上，而不是地位的高低，主耶稣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

接著 9:49-56 发生两件事，也让我们看见主耶稣对人的爱有著无比的包容和接纳。当时有人奉主的名赶鬼但却不跟随主，可是主耶稣却要门徒换个角度看，显然这个人不会成为门徒传道事工的拦阻，这就是帮助门徒，所以门徒不应计较。

因著主耶稣受难的时间将到，主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从加利利到犹太地中间会经过撒玛利亚，但因撒玛利亚人是犹太人与外邦人的混血种族，因此遭到纯正血统的犹太人的轻视和排斥，而撒玛利亚人也对犹太人充满敌意，所以犹太人来往加利利和耶路撒冷两地时，往往会避过撒玛利亚，延约但河东边的路线行。但显然耶稣等人没有这样做，因此受到撒玛利亚人的敌视，结果雷子雅各和约翰就求耶稣降火烧灭撒玛利亚人，但耶稣却责备他们，因为主耶稣来是要救人的命而不是灭人的命，如同神给我们权柄能力，不是用来显扬自己或管治别人，而是要服事别人成全神的旨意！

最后 9:57-62 就记载有三个人分别对主的呼召用不同的理由推托。第一个人愿跟随主，但主却让他看清自己和门徒实际生活的卑微和贫寒，希望他要想清楚要付的代价；第二个人想先回家埋葬父亲，按犹太习俗，殓葬亲人是最神圣的责任，连宗教的规例都要押后相就，因此他的理由是很充足的，但为什么耶稣反对呢？因为如果他的父亲正好过世，他应正忙著丧事但他显然是要等到父亲过世后才跟随主，那可能是好些年后的事了，所以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只管去传扬神的道。**”耶稣这句话的意思就是那些灵性死亡的人，可以埋葬肉身死亡的人，至于灵性活著的人，则应忙著宣扬神国的福音。第三个人也愿意跟随主，但要先去辞别家人，主耶稣就对他说：“**手扶著犁向后看的，不配进神的国。**”扶犁耕田的农夫，必须定睛向前看才不致耕出歪斜的犁沟，同样想成为神国一份子的人，必须对神全心全意，不让世事阻挠他的决心！

十·七十门徒的宣道事工(路 10 章)

进入路加福音第十章，就记载主耶稣差派七十门徒往外传道之事。10:2 主告诉我们：“**要收的庄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今日我们也当回应这个祷告，预备自己成为主随时可打发的工人。

10:1-16 记录了主派七十门徒传道的事迹。七十这个数目是犹太人常用来代表世上列邦的数字(参创 10)；而以色列的众子去到埃及的也是七十人；与摩西同上西乃山的长老是七十人；犹太公

会也是由七十人组成。这七十人是两个两个一队好互相有照应，因为门徒此行有危险如同羊羔进入狼群，并且要行囊轻松，不必带钱袋、行李或多馀的鞋；更不要问人的安，以致闲谈耽搁，因为门徒乃是有紧急任务在身！

10:5-8 描述传道的人应有的表现和所该受的待遇，那就是为招待的主人求平安，这也是犹太人的风俗，而接待客旅也是犹太人的美德，而传扬主道的人理应受到款待。10:9 就说出门徒传道的内容，是医治和宣讲神国来临的信息。

主耶稣也对门徒提出警告，那就是要有心理准备，可能会遭遇抗拒，那时就要把脚上尘土踩掉，表示与该处居民断绝关系，他们的罪恶、沦亡都和门徒无关，因为有福音传给他们，什至他们亲眼见过主行神迹，但仍硬心不信，所以将来审判时，他们所受的刑罚要比所多玛这被神焚烧的城还要重！

10:13-15 主耶稣特别提到了几个不信的城。哥拉汛在圣经中只提过两次(太 11:21、路 10:13)，这城靠近加利利海，可能位于迦百农以北约 3 公里处；伯赛大位于加利利海东北岸；推罗、西顿是腓尼基的外邦城市，位于加利利海北面。这些城市的人常有机会看见主行神迹和听主讲道，而迦百农更是主耶稣传道的一个重要地方，所以他们弃绝主所招致的惩罚也就更大！

10:17-20 记载七十门徒传道回来向主耶稣汇报。主耶稣肯定门徒传道的果效，说因著他们的传道，撒但从天上坠落，这表示撒但受到挫折，因为主已赐给门徒权柄，可以践踏蛇和蝎子，就是邪灵，又能胜过仇敌也就是撒但一切的能力。但主耶稣提醒门徒，人得到救恩远比得到能力去胜过那恶者更为重要，门徒应为自己的名被登记在天上的名册而高兴(参诗 69:28、但 12:1、腓 4:3、来 12:23、启 3:5)。

10:21-24 接著记载主耶稣被圣灵感动而欢喜，因为这些事就是指主和门徒所行的异能及所传的道，也就是天国的福音，按著神的旨意和主耶稣的拣选，向婴孩也就是那些谦卑的人、愿意受教的人显现，而向那些聪明通达人就是自以为是、自恃聪明的人隐藏。而门徒能够亲眼看见耶稣的作为，亲耳听闻祂的启示，并有份于神国的开展，这福气连以前的君王和先知都没有的！

亲爱的弟兄姐妹，主耶稣告诉我们应当喜

乐，因为我们已蒙拯救，名字被神登录在天上，但我们是否为此而欢喜快乐呢？我们是否看重宝贵所得的救恩？究竟我们快乐的基础是建立在那儿呢？

10:25-37 记载了路加福音独有的一个比喻，就是好撒玛利亚人。当时有个律法师，一个通晓圣经的学者，竟提出一个平凡的问题：“**我该作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他的动机是要试探耶稣，而主的回应乃是要他自己回答，律法师引用申 6:5 和利 19:18 这两条律法，指出爱神爱人就能承受永生！但这位律法师为了表示自己问得有道理，又继续问耶稣：“**谁是我的邻舍呢？**”对犹太人来说，“**邻舍**”不包括与他们敌对的撒玛利亚人和所有的外邦人，但主耶稣却透过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点出爱邻舍就是帮助一切有需要的人。

故事中的主角从耶路撒冷下耶利哥，这段路约有 27 公里，高度由海拔约 760 公尺降到海平面以下 240 公尺，沿途尽是多岩石的旷野地带，强盗常埋伏袭击手无寸铁的旅客。故事中的主角不但被抢劫也受了重伤，等待著路过的人救援。第一个人经过了，是个祭司，但他可能为了自己的安危也可能为了避免接触死尸以致沾染污秽，所以他从那边过去。第二个人是个利未人，这是个祭司以外的利未族人，主要是协助祭司处理圣殿的事，他也从那边过去了。一个宗教领袖，一个参与圣殿事奉的人，都熟知律法但却毫无相称的行为，徒有外在的宗教身份但却没有内在真实的爱，这是多么的可悲！

第三个人是个撒玛利亚人，他是犹太人所厌恶和排斥的杂种种族，但他却对受伤的犹太人伸出援手。他用当时一般人常用的药物和医疗方法替主角疗伤，油能止痛、酒能洁净伤处。接著他把主角带到客店照顾，在离去之前，还拿出二钱银子也就是当时一般人两天的工资，足够一个人在客店住两个月之久，委托店主好好照顾受伤的主角，并答应会回来付不够的费用！主耶稣透过这故事说出了爱是不分种族，爱是要有实际行动！爱不是问谁是我的邻舍，而是问我是别人的好邻舍吗？

10:38-42 记载主耶稣来到了一个村庄伯大尼（参约 11:1）探望马大和马利亚。当时姐姐马大忙于招呼主耶稣和门徒因而心情烦乱，但妹妹却坐

在主前听主讲道。马大因此而心生埋怨，不但生气妹妹不来帮忙，并且也埋怨主为何容许这事发生！但主耶稣却说：“**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份，是不能夺去的。**”亲爱的弟兄姐妹，神的话语是一切事奉的基础和根本，我们千万不可让教会或个人事务上的忙碌活动，分散或者占去了应该用在神话语上的注意和时间。马大一心一意想做个尽责的主人，而马利亚就一心一意要做个好门徒，两者都没有错，问题是我们要明白究竟主耶稣要我们做什么？什么才是最重要的？怎样才能讨主的喜悦？主耶稣来到这个家庭，不是来作客人而是来完成祂的使命，所以祂称赞马利亚选择那上好的，因为马利亚所做的乃是配合主的旨意。今天我们也要问问自己，对我们来说“**不可少的**”是指什么呢？但愿主帮助我们明白祂的心意，行在祂的旨意中讨祂的喜悦！

十一·法利赛人六祸(路 11 章)

11:1 “**耶稣在一个地方祷告，祷告完了，有个门徒对祂说：求主教导我们祷告，像约翰教导他的门徒。**”在路加福音里，作者路加特别强调主耶稣的祷告榜样，每逢有重大的事件，耶稣总是会祷告，例如受洗、挑选十二使徒、客西马尼园祷告等，而平日主耶稣也有祷告的生活，这给我们很好的提醒！

11:1-4 记载主耶稣教导门徒的主祷文。这段主祷文和太 6:9-13 相似，但马太福音里的主祷文包括六项祈求，而路加福音的主祷文只有五项祈求。11:2 的祷文内容是关乎神的荣耀。“**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对犹太人来说，名字就代表整个人的独特之处；“**愿你的国降临**”，这是指神最终介入历史，在地上施展祂王权的时候。11:3-4 是关乎人肉体和灵性的需要。“**日用**”原是指著**跟著的一天**也就是每一天的饮食，愿神供应；“**赦免我们的罪**”在太 6:12 说的是“**债**”，意思是相同的，主耶稣要我们每天都求罪得赦免，好恢复我们与天父和好的关系。“**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试探这个词在原文和**试炼**是同一个字，总的意思就是不要让我们遇到无法抵受的试探或试炼，并且救我们脱离魔鬼的权势。

11:5-13 记载主耶稣接著教导门徒该有的祷

告态度。主耶稣举了一个故事，故事的主角有朋友半夜来访，对犹太人来说接待旅客是该有的美德，但问题是家中无粮食预备，所以主角就向邻居借三个饼，但邻居可能因和家人同睡一床，不想起来惊动全家，所以拒绝主角的请求，但因主角“**情词迫切的请求**”在原文也可翻译为“**大胆请求**”，最后还是答应他所求的。主耶稣保证只要我们肯祷告，神一定垂听，**祈求、寻找、叩门**，这三个词在原文都有**持续不中断**的意思，也就是我们要持之以恒的祷告，因为我们的天父爱我们，祂必听我们的祷告，并按祂最美好的旨意，将对我们最有益处的赐给我们。太 7:11 说是“**好东西**”，也就是属灵的恩赐，路加就更进一步说这是圣灵，是神给人最大的赏赐！

11:14-23 记载了耶稣和鬼王的关系。当时主耶稣赶出一个叫人哑巴的鬼，按平行经文太 12:22-30、可 3:20-27 所记那人不但哑了也瞎眼，主耶稣却使他能说话，但主耶稣的敌人却将这种从神而来的能力归于撒但别西卜，不认为赶鬼是神迹，所以要求主耶稣行天上来的神迹，神迹原文有**记号**的意思，也就是说这些人想要耶稣表明祂来自神的记号。主耶稣明白他们的意念，就反驳说假如撒但将能力给祂，而祂又处处抵挡撒但，撒但岂不是攻击自己吗？而且法利赛人的弟子自称靠著神的能力赶鬼，如同耶稣一样，因此法利赛人如果指控耶稣是靠撒但的能力赶鬼，岂不间接谴责自己的弟子吗？这些弟子也会因这些指控而谴责法利赛人的。

11:20 主耶稣清楚的说祂所行的神迹表明祂靠著神的能力，祂正在倾覆撒但的势力。虽然撒但如同壮士披挂整齐随时应战，但主比壮士撒但更强，藉著赶鬼，主证明自己已胜过撒但，解除了它的武器，因此如果还要说主是靠撒但赶鬼，那真是愚蠢！主也说不支持祂的就是与祂为敌，中立是不可能的，所以每个人都面临一个选择，要嘛跟随耶稣，要嘛与主为敌。

11:24-26 耶稣就用一个被赶的污鬼重新进入之前所附著的人的例子，来说明人如果只有短暂的道德改进而没有彻底让神的灵掌管，后果会更加可怜，只有真正遵守神的道、让神带领的人才是有福的！这是 11:27-28 所说的。

11:29-32 记载耶稣责备求神迹的人，因为他们求神迹的动机不纯正。主耶稣说除了约拿的神

迹就没有别的神迹，也就是说约拿怎样在鱼肚子三天之久，主耶稣也照样被埋葬三天死而复活，这是当时的人可经历的神迹。古代亚述首都尼尼微人和远道而来的示巴女王，尚且把握机会悔改和追寻真理，反而耶稣时代的人，面对比约拿和所罗门更伟大的耶稣和天国信息，顽梗不信，那么在末日审判时自然要被定罪！

11:33-36 主说灯的作用是照亮四周，没有人会放在斗底下或地窖子里，斗是一种容器，可以盛 9 公升的东西。人的眼睛就是人的灯，如果亮了就会全身光明；同样在属灵的领域里，人的目光要专一于善事上，不让恶事蒙蔽自己。耶稣已公开把福音的真光展现给世人看，但犹太人仍然要求看更壮观的神迹。问题并非是耶稣所发的光不够亮，而是犹太人的心灵的视力有问题。

11:37-54 记载主耶稣应一个法利赛人的邀请和他一同吃饭，当法利赛人看见主没有根据礼仪在饭前洗手就大表诧异，于是主就责备法利赛人和文士。主说他们有祸了，这句话的意思有**将受恶报和可悲可叹**的双重意义，法利赛人只顾身体外表礼仪上的洁净，里面却充满罪污；而神原来只吩咐人从五谷、酒、油等出产中捐上十分之一，但法利赛人为了表示敬虔，连薄荷这种调味品和药材，芸香也是一种药材和菜也捐出十分之一，这件事本身不错，但法利赛人却疏忽了最重要的爱神爱人的事情，又贪图虚名，如同不显露的坟墓。当时的犹太人特意把坟墓涂上白漆，免得不经意触到就变成不洁(参民 19:16、太 23:27)，正如接触坟墓会使人不洁，与法利赛人为伍也会导至人在道德上不洁而不自知！

接著主耶稣就责备律法师也同样有祸了。耶稣谴责律法师在摩西的正统律法上，另加添许多规条，但却一点也不帮助人遵守这些规条，反为自己发明逃避这些规条的方法。而犹太人为先知修造坟墓，表面上看来是尊敬先知，但心里却是拒绝先知所宣告的基督，他们的生活与先知的教训相抵触，正如他们祖先所作的一样。虽然神知道奉差遣的先知和使徒来到世间会被人拒绝，但神还是定意差派使者，而从远古创 4:8 所记亚伯的死到代下 24:20-22 耶何耶大的儿子撒迦利亚被杀(据犹太人希伯来文圣经的编排，历代志是旧约最后一卷书，代表整个旧约时代)，都证明犹太人的顽梗，将来必受神的审判。

最后耶稣责备律法师本应打开人的心窍，使人明白律法，但他们反用错误的解释、错谬的神学蒙蔽人对律法的了解，影响误导百姓不听从耶稣的教训，不接纳耶稣的信息，把大家得到救恩「**知识**」的机会都夺去了！

11:53-54 就说发利赛人和文士设谋要害耶稣。

十二·真财宝(路 12:1-13:9)

主耶稣的讲道大有能力，所以 12:1 说：“**有几万人聚集，什至彼此践踏。耶稣开讲**”几万人表示听众多不胜数，接著耶稣就提醒门徒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犹太人往往以酵比喻罪恶的腐化作用，在此主耶稣是指法利赛人的错谬教训和虚伪、邪恶的心态，他们假冒为善，但就算是内室也就是储藏室，虽有重重房间围著，没有人能从外面掘进去，所说的话和所做的事也必将在房上就是通常公布事情的地方被传开，因为没有人能躲过神的监察和审判。

12:4-12 描述信主的人应勇于面对逼迫。12:4 主说：“**我的朋友**”，这是何等亲切的称呼，对我们又是何等的安慰！主说逼迫信徒肉身的人虽然可怕，但能够杀身且将人丢在地狱里的神，更是我们要敬畏的对象。地狱和阴间不同，阴间是指死人所去之处，而地狱这词原是指耶路撒冷以南一条深谷名叫欣嫩子谷，王下 23:10、参耶 7:31-32、19:6 记载因南国恶王亚哈斯和玛拿西在位期间，在这献活人为祭，供奉亚扪人的摩洛神，约西亚王因此处有异教敬拜就污秽这谷，后来这地方成为耶路撒冷烧垃圾的地方，火焰终日不灭，因而变成末日刑罚所在地的象徵。

主耶稣也说神什至看顾那些被人廉价出售作食物的小鸟，更何况人！**分**这钱币的单位原是价值极低微的铜币，约为一得拿利也就是一个人一天工资的十六分之一，但这卑微的小鸟，神也看顾，而我们比麻雀贵重，神当然更看重。

主耶稣也勉励我们要在人前勇敢承认自己的信仰，在 12:10 提到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这是指把基督靠圣灵能力所行的真正神迹奇事，当作是撒但的作为，这种硬心抗拒并毁谤圣神的人因不悔改是得不到神的赦免的。

12:13-21 主耶稣用了一个无知财主的比喻来

提醒大家何为真财宝。那时有一个人请耶稣为他和兄长分家业，根据申 21:17 列出分家产的一般规则，就是长子可得幼子之份的双倍。通常这些纷争都由拉比去解决，这人看重的是财产，但耶稣看重的是他内心的贪念，所以耶稣就用比喻向他讲明贪婪的结果。

比喻中的财主以追求物质丰富和享受为人生终极意义，却忘记了人生的短暂和神最终的审判，所以神称这样的人为“**无知的人**”，这是一个极为强烈的用语，弗 5:17 翻译为“**糊涂人**”，因为他自以为有钱但在神面前却一点也不富足。

12:22-34 主耶稣勉励门徒不要忧虑衣食生活，因为生命不仅是衣食上的满足，神既看顾雀鸟，又以绝美的妆饰供给野花，连所罗门王所穿戴的都比不上，更何况祂所爱的人？所以忧虑是无济于事，我们应将信心的眼光定睛在创造万物、供应充足的神身上，我们所要做的是求祂的国，对信主的我们来说，我们已拥有神的国，所以我们更应该追求神国的属灵益处，不要追求世上物质的东西。就算我们只是一小群，因为基督徒只是世上人口的少数，但我们却有神为我们的牧者，所以我们要“**变卖所有**”这是指我们不要被钱财缠累，因为我们的财宝在那里，我们的心也在那里。

而我们要如何儆醒呢？12:35-48 主耶稣就要我们随时准备主的再来。我们等候主的再来就如同一个仆人等候主人，要腰束上带，这是工作时的装束，就算是等候终夜也要继续等，若主人回来发现仆人能儆醒，主人为表示欣赏，什至会扭转自己的身份，反过来服事仆人，这对仆人来说是何等荣耀的事啊！12:38 经文的“**二更天、三更天**”，当时罗马人把夜间分为四更(可 13:35)，犹太人则分为三更(士 7:19)，二更天是由晚上九点到午夜，三更天是由午夜到凌晨，都是人最熟睡的时刻，耶稣刻意用这比喻提醒人要儆醒等候祂的再来。

至于那些不儆醒等候主再来的人会有何结局呢？12:41-48 主耶稣继序用另一个恶管家的比喻来警惕我们。一个有见识就是表现优秀满有才干的奴仆，有时主人会委派他管理全部的家业，但如果他不尽本份，好好达成主人所托付的责任，反而是滥用主人所给的权力，浪费主人的恩典和信任，那么他将会受到主人严厉的惩罚，因为多

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

12:49-53 记载主提醒门徒，因著相信祂会在我们的人际关系中引起分裂。因为主来是把火丢在地上，在此**火**象徵审判，火著起来是指神的审判将要临到恶人的身上，而主耶稣也将面临当受的**洗**，这是象徵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受死，而人也将要选择接受耶稣的十字架救恩或不接受，不同的选择将会带来纷争，什至连家人之间也会因此起冲突。

12:54-59 主耶稣要众人应当分辨时候，趁还有机会时好好把握。当时巴勒斯坦地的西风是从地中海吹来，南风是从旷野沙漠吹来，人虽然能用这些指标来预测天气，却认不出属灵危机的徵兆：弥赛亚的降临、主受死的威胁、犹太人与罗马帝国将有的冲突，以及这些事对犹太人及全人类的生命所带来永恒的影响，主耶稣感叹人实在太短视了，只看见事物的表面，却不知现在就是“**这时候**”也就是主耶稣所带来的新时代，是人面临抉择的关头时刻了。主耶稣劝人要“**自己审量**”，不论法利赛人如何硬心，不论罗马制度如何，什至不论家庭的压力如何，每个人都必需按照神所定的方法来接受神，那就是相信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恩！12:57-59 主以一个**打官司的比喻**提醒我们，应当把握时机与对头和解，免得被官府判罪；同样人应慎重思考所处的时刻，与神谋求和好，以免最最终受神永远的刑罚。

13:1-9 有人将彼拉多任罗马总督，管辖犹太、以土买和撒玛利亚时，因为害怕犹太人暴动，便在他们献祭时杀了一些人，这些人的血搀杂在祭物中的事来询问耶稣的意见。因为古代人常以为灾害只会临到那些罪大恶极的人，但主耶稣却不同意！祂提出另一个西罗亚楼倒塌压死十八个人的事为例，指出所有人都是罪人，都必须悔改，否则都要面临可怕的结局。主耶稣也以**无花果树不结果的比喻**来提醒犹太人。在旧约中无花果常象徵犹太人(耶 24:5、8、何 9:10)，就算是神的选民犹太人，如果像无花果树过了期限不结果子，必被砍下，同样犹太人如果不肯悔改归向神，也要遭到神最终的审判！

十三·进窄门(路 13:10-14:35)

13:10-17 记载有一个驼背的女人因为被鬼附

著，病了十八年，腰弯得一点也直不起来，可见这女人的脊椎骨已僵硬的合在一起，主耶稣看见她就主动医治她，这行动就引起管会堂不满，因为按文士的看法，除非病人有生命危险，不然安息日治病是违反诫命的。但主耶稣却反驳这些拘守律法的人在安息日，也会牵牛羊去喝水，难道一个亚伯拉罕的子孙犹太人有病不能在安息日得到医治吗？这些人关心动物胜过关心那更需要的人，耶稣责备这些人是假冒为善，因为他们假装对律法大发热心，其实动机却是要攻击耶稣与祂治病的行为。

13:18-21 记载主耶稣对神的国的讲论。主说神的国就像**芥菜种**，芥菜种是种子中最小的，但长成却成大菜，神的国也是如此。开始时虽是微不足道，但终必大大伸展，远超人间一切的王国内，天上的飞鸟可能象徵外邦人的加入，成为神国中的一份子。神的国也像**面酵**，在这儿是强调面酵的渗透性，因它是从里向外影响整个面团，也就是指神的国有巨大的影响力。

为了成就神的旨意，传扬神国的信息，主耶稣往耶路撒冷去，并沿途教训人。13:22-30 描述神国度的成员会是些什么人。当时有人问主：“**得救的人少吗？**”问这问题的人可能观察到，虽然有极多的群众前来听耶稣讲道并得医治，却只有少数的人是忠心的。主耶稣没有直接的回答这问题，但祂却警告说，将来会有很多人想进入神的国，可惜已经太迟了！主说：“**你们要努力进窄门**”，**努力**这词出自于古希腊的竞技比赛，并且是现在时态，意思是要持续、努力不懈的竞逐，像运动员角逐胜利一样。永生绝不是靠人为的努力赚得的，但人仍然须决心悔改、坚信耶稣、甘付代价。13:26-27 主说曾目睹祂生平事迹的人不一定能得永生；13:28 主说身为亚伯拉罕和列祖的后裔也不一定能够进神的国；13:29 主说来自各方各族的外邦人，只要相信耶稣都能在神国里有份，而且只要努力追求，虽在后也会在前，但若不努力追求，虽在前也可能堕后。

13:31-35 描述主耶稣为耶路撒冷哀哭。当时有几个法利赛人来警告主，说管理加利利和比利亚一带的希律安提帕，可能害怕主耶稣像施洗约翰一样影响人心，所以威吓要杀死主耶稣。为什么这些法利赛人会好心的向主通报消息呢？可能是这些法利赛人想透过这消息恐吓主，使祂离开

这地方往犹太地去。主又如何回应呢？主形容希律像狐狸，这是犹太人常用来比喻狡猾或无关重要的人。主说他在世上还有一点时间，仍旧得工作，然后才去耶路撒冷为世人的罪牺牲。“**今天明天后天**”这句话可用来指一段不确定但有限度的时间。耶路撒冷的居民向来逼害先知，如今也不晓得回应耶稣的呼召，终必受神的刑罚，难怪主耶稣为耶路撒冷哀哭！

经文说“**多次**”，这表明主曾多次探访耶路撒冷，但可惜犹太人并不接受主耶稣，所以有一日“**你们的家**”，在旧约时代以色列的**家**指的是王宫，而在耶稣时代，犹太人的中心是圣殿，所以有一天因著犹太人的不信，神会撇弃耶路撒冷和圣殿，使它们成为荒场，不过主耶稣也勉励犹太人，虽然祂复活升天，但祂必再来，届时犹太人会承认祂就是弥赛亚。

14:1-6 记载主在另一个安息日治好一个患水臌的人，这病是体内积水，表示这人身体的其他部位有病。当时耶稣是到一个法利赛人的首领家吃饭，当然这饭食是安息日前一天准备好的。法利赛人想窥探耶稣，**窥探**这词基本意思就是**严密监视**，是用于猫儿查探老鼠动静的行动。这些人就是以这样要害耶稣的心态与主交往，难怪他们老是听不进主的教导，不明白主的真理！主耶稣责备这些人不因安息日而任牲畜在井里受苦，却怪责耶稣在安息日医治患水臌的人，毫无爱人之心。

而主耶稣也看到在筵席中的客人，喜欢选首位，于是 14:7-14 祂就讲了一个比喻来教导大家谦卑的功课。主说被请之时，要谦卑的坐低位，因为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而请客也要不求回报，并尽量的施舍与穷人，因为我们将来必得神的奖赏。

14:15-24 描述主耶稣继续透过筵席的例子教导我们要把握机会赴天国的筵席。比喻中说有一个人摆设大筵席并邀请许多客人，圣经往往以筵席象征天国的欢乐，神也给世上每个人机会接受耶稣的邀请，来相信祂，享受天国的福乐。可惜的是这些早被邀请的人，纷纷以不同的藉口来推托，因为不会有人没看过田地就买下来，也不会有人不先试用过牛就付钱，所以这些都不是理由，因此主人就转请一些原来没有受到邀请的人来赴席。同样，神差派众先知到犹太人传信息，

邀请他们进入弥赛亚的国度同享福乐，可惜犹太人拒绝，而外邦人反被接纳至神的国度里。经文中提及的贫穷残疾人可能象征犹太人中的税吏、娼妓等，而在路上和篱笆旁的人，可能代表外邦人。

14:25-33 记载作主耶稣门徒的代价。14:26 说当门徒必须选择效忠的对像时，耶稣应占首先的位置，胜过家人以及自己。主耶稣不是要我们不爱自己的家人，这只是一种层度比较的说法，祂乃是要我们比爱自己的家人更爱祂。而当时被判钉十字架的死刑犯都是要背著自己的十架上山的，所以主也要我们背著自己的十字架来跟随祂。因此，主不要我们盲目、随便又轻易的委身，一心只期望得到主的福份，正如盖房子的人必须先计算花费，君王出兵前须先衡量自己的兵力一样，人在委身于主之前，也必须先衡量考虑主对跟随祂的人有何要求，而跟随主的代价就是要撇下一切所有的，意思就是完全的降服于主，若没这心理准备，就不能作主门徒！

我们是否已计算好跟随主要付的代价？是否甘心完全降服于主？两千多年前主对凡要跟随祂的人发出这样的挑战，今日祂仍等待我们回应，我们要如何回应呢？

14:34-35 主耶稣接著说就算是跟随祂，也要常常儆醒免得灵里软弱失去见证，就像盐失了味一样。古时的盐往往混有杂质，当盐分失掉只剩杂质时，便淡而无味只好扔掉了，作主的门徒也必须提防变质，免得失去为主作见证的作用！

十四·浪子的比喻(路 15 章)

15:1-2：“**众税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稣，要听祂讲道。法利赛人和文士私下议论说：这个人接待罪人，又同他们吃饭。**”主耶稣的讲道不但大有能力也充满了生命力，所以吸引了许多人来听道，其中很多是犹太人眼中的罪人，包括了为罗马政府工作徵收税赋的税吏。我们不禁会问为什么路加要特别强调罪人和税吏呢？因为只有看见自己的罪污和卑微的人，才会渴慕救恩，也才会谦卑就近耶稣；而这也让我们看见主对罪人的接纳，祂接受每个寻求祂的人。相反的，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却因此议论耶稣，认为耶稣不应随便的和罪人扯在一起，按当时犹太人的标准来说，

那些不遵照文士的解释去守摩西律法又声名狼藉的恶人，就是罪人，通常指的就是税吏、妓女和强盗等类的人。平日犹太人是不会和这些罪人打交道的，更别说法利赛人和文士了，现在耶稣竟公开和这些罪人走在一起，什至一同吃饭，这还得了！因为“吃饭”不仅仅是单纯的交往，更是一种表示接纳与认可的行动。

主耶稣知道法利赛人的议论，所以祂就用比喻来说明神何等希望罪人得到拯救，悔改归向神！15:3-7 是**迷羊的比喻**；15:8-10 是**失钱的比喻**；15:11-32 是**浪子的比喻**。

首先是 15:3-7 迷羊的比喻。在这个比喻中，主让我们知道神寻找拯救丧失的每一个人，就像牧羊人找一只迷失的羊一样，这只羊迷失了很可能就此没命，但牧羊人没有放弃苦苦寻找，找著了原已失去的羊，自然欢喜快乐；就像我们早已迷失，不懂得归向神，但神主动为我们成就救恩并寻找我们，使我们能再次回到祂的怀抱，重享与神和好的关系，这是何等喜乐的事！最令我们惊奇的是神与我们一样欢喜，因为祂看一个悔改的人比那九十九个自以为义、不觉得需要悔改归向神的人更为宝贵！

接著 15:8-10 主耶稣就讲了另一个比喻，那就是失钱的比喻。一个妇人有一块钱却掉了一块钱，于是她整屋子仔细的找直到找著就欢喜快乐。一块钱是希腊币制的基本单位，相等于罗马的一钱银子，也就是一得拿利，相当于一个人一天的工资(太 20:2)，而这块钱是掉在屋里的，那时巴勒斯坦地的房子通常没有窗户，所以非常幽暗，再加上是泥土地，因此要找一块钱并不容易。主耶稣透过这比喻，再次强调神主动拯救人，在神眼中一个罪人的悔改是无比宝贵，所以主耶稣来也是如此拯救所有需要救恩也愿意接受救恩的人！

今天我们每个人都像那只迷失的羊和那块丢失的钱本已失去，但神主动找寻、拣选我们，使我们能重回祂的怀抱，获得新生，我们怎能不为此感恩？更愿我们会像神看重我们一样也看重我们所得的救恩！

15:11-32 记载了著名的浪子的比喻。比喻中的老父亲有两个儿子，小儿子要求父亲将他应得的家业分给他。按申 21:17 记载长子可得双份家业，所以这小儿子只得到三分之一的家业，而当

时的风俗是有父亲会先把家业分好给儿子，但保留家业的收入为自己所用直到去世。虽然如此，小儿子这个要求也不寻常，并且经文描写他把他一切所有的东西都带走，也就是说他没有留下一些供日后回来时可用的东西，可见他已铁了心离家，他要脱离父亲的束缚，自己一个人按照自己的心意，任意放荡的过日子。

结果这小儿子自尝恶果，很快花尽所有又遇上饥荒，无处谋生，最后只好去放猪。在摩西律法中，猪是不洁净的动物之一，所以犹太人是不会吃猪肉的，而“放猪”是最卑贱的工作。在最困苦潦倒之时，小儿子什至想吃猪吃的豆荚，这是巴勒斯坦地和地中海盆地常见的一种常青树所结的种子，大多供家畜食用，可惜连豆荚也没人给他，实在可怜！就在这时，小儿子想起老父亲，经文描写他说：“**我要起来，到我父亲那里去，向他说：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从今以后，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可知小儿子真有悔改的心意，他看见自己的错，所以他愿意回家求父亲的原谅，他也自知不配再当父亲的儿子只能当个雇工而已，但父亲对小儿子又如何回应呢？

15:20 说：“**相离还远，他父亲看见，就动了慈心，跑去抱著他的颈项，连连与他亲嘴。**”可见父亲一直等待浪子的归家。父亲不但重新接纳小儿子，并吩咐仆人拿出上好的袍子、戒指和鞋给小儿子穿戴，又为庆祝失而复得的小儿子，宰了肥牛犊。这每一样都是代表有地位和被接纳的记号。上好的袍显示高贵；戒指代表权柄；穿鞋代表儿子的身份，因为奴仆都是赤脚的；肥牛犊为是特别的喜庆日子而饲养的小肥牛。这一切都表明老父亲不但原谅了小儿子，并为小儿子归家而欢喜快乐。

老父亲欢迎小儿子归来的热切态度，正是天父欣然接受罪人悔改的写照，今天我们本不配得神怜悯，但神不但救了我们，还给我们儿子的名份，使我们得天上的基业，我们实在要为神的深厚爱感谢神！

父亲对小儿子的热情引来大儿子的怒气，大儿子说自己听话的服事父亲多年，但连只小羊羔也没有，这实在太不公平了！的确，小羊羔对比肥牛犊廉价许多，并且大儿子看自己就像父亲的奴役，因为他说的**服事**这个词原本的意思就是奴

役，他并不享受与父亲同在的时光，他只看服事父亲就好像雇工奴仆一样，并且他认为他已尽了他的本份，但父亲不但没有嘉奖他，反而偏爱不值得爱的弟弟。面对大儿子的愤怒，老父亲如何回应？

15:31-32 让我们知道父亲并没有忘记大儿子的殷勤，他现在仍掌管的家业将来还是由大儿子全部承受，然而小儿子的归来和再生，仍是值得欢喜快乐的事！主耶稣透过这比喻指出，法利赛人不明白神的爱，他们的自我为义以致轻视别人，和神接纳罪人悔改而有的欢喜快乐截然不同。

今天的我们就像浪子一样，能在神的家中享受救恩的福份，不是我们的功劳，完全是神的慈爱和恩典，所以求神保守我们看重宝贵这所得的救恩，更不要因著信主年日久了，就自以为义，失去了谦卑之心，随意论断别人，甚至轻视未信主的人，求神保守我们心怀意念！

十五·不能事奉两个主(16:1-17:19)

16:1 “**耶稣又对门徒说**”，接著主耶稣在 16:1-9 就说了一个有关不义的管家的比喻。比喻中的管家是负责管理主人所有业务的人，但他却浪费主人的财物，也就是挥霍主人的钱，就像浪子比喻中的浪子“**浪费资财**”一样，结果当然引起主人的责罚，免了他管家的职位。这位不义的管家既知将被免职，就为将来打算，把向主人负债的人债款减轻，使自己有恩这些人。

至于他减轻债款的作法是否诚实，解经学家有不同的解释。有说他是取消了主人本来就不该收取的利息，因为按出 22:25 记载律法规定借钱给穷人是不可收利息的，如果这管家真是私自取消债款的利息，那么主人也拿他无可奈何，因为他是按律法行事，更何况债单已改没有凭证，主人也就无从追究。经文中提及的数量单位如**筭**，每筭约五十斤，一百筭大约是由四百五十棵橄榄树的橄榄所榨出来的油量；而一**石**约等于八十七公升，一百石麦子大约由四千多公亩地所产麦子的数量。

这不义的管家就是今世之子藉著不义钱财，结交朋友为将来铺路，不但令主人折服，也可供我们这些光明之子，也就是门徒和信主的人借镜，那就是我们要懂得善用钱财、赈济穷人，这

样当钱财无用也就是我们死的时候，就可以进到永存的帐幕神的居所里。

在神的眼中这世界的财富都是不义之财，因为是在这不义的世界里所拥有的，就算是按正当手法赚得，但在神看来都是可坏之物。如果我们在运用神所托付的属世钱财上不忠心，那么神就不会将本来应归我们所有的真实的钱财，也就是属灵的、永恒的财富赐给我们。因为人在小事上的表现足以反映他处理大事的态度，而当人以今世财富为主人的时候，就不可能专心的事奉神了！

主耶稣所讲的不义的管家的比喻，引来了贪爱钱财的法利赛人的嘲笑，因为法利赛人认为钱财乃是神所赐的祝福，是神悦纳人的证明。但耶稣却指出，法利赛人表面上看来道貌岸然，但神知道他们内心的贪婪和丑恶！而主耶稣来到世上是开启了一个新纪元，律法和先知所代表的旧约时代，在耶稣的先锋施洗约翰之时已经结束，如今是宣讲福音和竭力进神国的时候。虽然如此，律法的要求并未落空，因为耶稣来是要成全律法，将律法的精义透过福音实现出来，所以像是离婚之后再婚就是犯奸淫、得罪神。

为了进一步表明属天的富足和属世的钱财的分别，主耶稣在 16:19-31 又讲了一个比喻：**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这个比喻是路加独有的记载，也是唯一一个耶稣为比喻中的人物取名字的比喻。比喻中有两个主角，一个是财主，一个是乞丐拉撒路。财主穿著紫色袍和细麻布衣服，**紫色**是当时的推罗人从地中海的贝壳提炼出来的颜料，为王室和尊贵人的标帜；而**细麻布**是指用细麻织成的布料，是犹太人专用来制作名贵衣服的料子。这位财主身穿华贵衣服，生活奢侈，但却对讨饭的拉撒路视若无睹，不加援手，可见他毫无仁爱之心！

可怜的乞丐拉撒路虽然在世时活得辛苦，但因他信靠神所以死后享福，他被天使带去放在先祖亚伯拉罕的怀中，同享神所赐的永远福乐！在犹太人的古代律法和遗传的法典中，**乐园**和**亚伯拉罕怀里**都是指义人的居所，是一个蒙福的地方，义人死后就在那里等候申冤，其中的福乐就是为像亚伯拉罕这样的人所存留的极大福乐。

那么财主死后又如何呢？他被下在阴间，也就是恶人死后前往等候最后审判的地方。从财主

的遭遇来看，恶人受苦是从阴间就开始了，因为这阴间也有像地狱一样的被火烧的苦刑，并且这阴间和乐园之间有一道无法跨越的深渊相隔。

拉撒路生前受苦，财主毫不怜惜，只顾自己享福，如今死后受苦，是公平的报应。财主此时已知错，所以请求先祖亚伯拉罕打发拉撒路到世间对他五个弟兄作见证，免得他们死后像他一样受罚。但亚伯拉罕却指出犹太人本来就有神差派摩西和先知所讲的启示可听，但犹太人却没有爱神爱人的心，也就是一点都不遵行神的话，那么就算有再多的超自然的启示，硬心的犹太人也不会悔改！

亲爱的弟兄姐妹，今天我们对神话语的态度又如何呢？但愿我们不仅仅是渴望透过神迹奇事、能力恩赐去经历神，而是能透过渴慕和付代价行神的话语去经历神的真实和同在，因为神的话语太有能力！

17:1 **“耶稣又对门徒说”**，究竟主对门徒有何劝勉呢？17:1-10 就记载了主要门徒学习饶恕、信心和谦卑的功课。首先是要小心不要绊倒人，特别是小子们也就是一些初信者或年幼的人，与其使人绊倒，后果严重，不如自己肉身死亡。经文中的**“磨石”**是以驴子拖动的重石，用来磨碎谷物。主也要门徒学习，**弟兄**也就是同为信徒的肢体有过失虽要指责，但却要随时准备饶恕他。按犹太教师的教训，宽恕弟兄四次就已足够，但主却要求门徒要饶恕七十个七次，也就是无数次，从心里完完全全饶恕弟兄。门徒盼望有更大的信心去履行主的吩咐，但在主看来，就算小如芥菜种子的信心，就能够成就大事，就算要将根扎稳在地里的桑树拔起来也不困难。虽然门徒是无用的仆人，这有**不配**的意思，但主必帮助，何况门徒们所要作的就是遵行主的话，是应份的并无可夸！

17:11-19 记载了主耶稣往耶路撒冷去，在经过撒玛利亚和加利利之间医治了十个麻疯病人。根据利十三章的记载，**麻疯**这词在圣经中是指包括几种严重的皮肤病，患者被视为不洁净，并要与人隔绝，蓬头散发，遇到人时要高呼自己是不洁净的。这十个麻疯病人请求主的医治，主就要他们按著律法(利 13:2-3、14:2-32)去给祭司察看，证明他们已痊愈可以重回社会群体中。

这十个麻疯病人果真去了，因著他们的信心

所以他们都得到医治，但可惜的是只有一个撒玛利亚人回来向主献上感恩。这人知道主治病的大能是来自于神，所以他俯伏在主脚前感谢主，他不但身体得到医治，他的心灵也得著救恩！

十六·追求神的国(17:20-18:30)

17:20 记载有法利赛人问神的国几时来到，于是耶稣就在 17:20-37 回应了这个问题，并也宣告祂再来的日子会有怎样的景况，而门徒又当如何儆醒等候。首先主耶稣说神的国是属灵的，非肉眼所能见，而神的国也已经来到，透过主耶稣已将神的国彰显，所以神的国在门徒心里，**“心里”**这词在希腊文有**“在中间”**的意思，也就是信主的人有主在心中，有主的同在，也就是神国在世人中间的实现。因犹太人已经拒绝了神的国，不相信耶稣基督，因此神的国不会在他们心里，但因主和门徒在犹太人中间，所以法利赛人是可以透过主耶稣和门徒经历神的国的彰显，可惜他们硬心不相信。

主耶稣也提到**“日子将到”**也就是祂离世的时候，门徒在艰难的日子中，会**“巴不得看见”**、渴望经历主再来的日子，而那时耶稣要在荣耀中再临，并将祂的百姓从困苦中拯救出来。主也提醒千万不要为了追求关于主再来的预测而离开自己工作的岗位。因为主的再来不是秘密的、局限在某个地方，乃是像闪电一样全世界有目共睹，但在这一切发生以先，主必被弃绝、受迫害。

17:26-30 主特别提到当祂再来和审判世界之前，世人的生活一如往日毫无准备，但主的再来和审判就正如挪亚时代的洪水，罗得之时的硫磺与火，将是突发的、必然来的！那时，所有人都会看见主的再来，就算是在房顶休息也不要回房里收拾财物，因主再来时就是审判之时。那些相信主耶稣的人，虽然为信仰缘故备受迫害，但主再来时他们就必被**“取去”**进入神的国度里，有永生的福份，相反那些不信的人却要被撇下。主耶稣更说不论人与人生前关系像睡同一张床那么亲密，都不能担保他们永远的结局是相同的，当主再来时一个人可能被审判和定罪，另一个则可能得到救恩、赏赐和福份。

最后主告诉门徒：尸首在那里，鹰就在那里；那里罪恶满盈，那里就有神的审判临到；同样看

见主所说的异常景象临到，就知道主再来审判的日子不远了！

18:1-8 主耶稣讲了一个寡妇和不义的官的比喻，勉励信徒要恒切祷告，儆醒等候主的再来。比喻中说到有一个寡妇，在主那个时代，寡妇因没有丈夫的支持，为她辩护，往往孤独无助、受人欺压，只有神的公义和她的坚持对她有利。这个寡妇有个仇人，她就向官府求助。但这个官却是个不关心世人的官，怎么办？

寡妇只能天天去求官，结果这官被烦得只好为寡妇申冤。主耶稣说如果一位不理会是非黑白的卑劣法官，都会因著寡妇恒切的求告，逼得他要公正地处理无助寡妇的案件，那么爱我们的神岂不更要听我们的祷告？！神的选民也就是属主的人若是正直，神必不耽延支助我们，因为祂不像那不义的法官，要受人苦缠哀求感到厌烦，才终于让步应允。但问题是有多少人有可能在祷告和忠心的事上坚持到底的信心呢？主耶稣也藉著这比喻提醒我们要盼望等候祂的再来，等候期间可能会陷进各样的软弱和困苦中，但我们要学习像寡妇一样有坚忍到底的美德！

接著主向那些自以为义、藐视别人的人讲了一个比喻，就是 18:9-14 法利赛人和税吏的祷告。比喻中的法利赛人站在神的面前沾沾自喜、向神邀功，因为他不像税吏是个罪人，他是个遵守了律法的义人。当时在每天献早晚祭时，圣殿都排有公祷的时间，此外个人也可以在任何时间去圣殿私祷。而按照摩西律法利 23:27 记载，规定犹太人一年一次在赎罪日禁食，表示为罪痛悔；日后犹太人增添了记念其他记念国难的禁食日(参斯 9:31、亚 7:5、8:19)，但法利赛人就加了在每礼拜一和礼拜四禁食，所以一个礼拜禁食两次。虽然这法利赛人守了所有律法，甚至刻苦己心禁食，但他只是守宗教礼仪，完全没有信仰真实的内涵，所以他不爱人也不懂得在神面前谦卑！

而税吏呢？他远远站著，连举目望天都不敢，捶著胸为自己的罪懊悔，求神开恩可怜他。主耶稣说这个税吏在神眼中才是个义人，也就是如他所愿他的罪都已蒙神赦免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接著发生了一件事，18:15-17 记载有人抱著小孩子到主面前，求主摸他们也就是为小孩子祝福，却遭门徒责备，但主却特意叫小孩子来到祂

跟前，因为凡在神国里的若不像小孩子一样有单纯的信心，对主完全的信靠，就无法相信主而得救。

18:18-30 就记载这时有个官来问耶稣有关永生之道的事。**官**泛指罗马或犹太的官员，根据太 19:16-26 的记载这个官还是个有财有势的少年人，他问主要做些什么才可以承受永生？因为当时的犹太人认为透过履行某些特别的善事就可以赚取永生。而主耶稣提醒他，只有神才是至善的源头，靠著神的力量完全遵行神的美善旨意也就是遵守诫命的人，自然有分于神所赐永远生命，因为人不可能靠自己达到至善或赚取永生。

这个少年官立刻回答主：诫命他都守了，但主却挑战他要变卖所有分给穷人，并且来跟随主。少年官非常为难，主耶稣藉此提醒他，仍有诫命是他没有遵守的，那就是不可贪恋，因为他仍贪恋著他的财产。主耶稣也因此感叹有钱的人往往倚赖他们的钱财，不容易倚靠神的怜悯，所以很难进神的国，就如骆驼要穿过针眼一样困难。有人立刻问主若是这样困难，谁能得救呢？主就说：“**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却能。**”因为拯救人完全是神的主权和工作！

听了主耶稣对少年官的对话，彼得立刻问主：“**我们已经抛下所有来跟随你，那么将来我们有什么赏赐呢？**”主回答：“**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神的国撇下房屋，或是妻子、弟兄、父母、儿女，没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来世不得永生的。**”主告诉门徒一定会有收获，但并不是属世的得著，而是一定会得著丰丰富富的属灵福气！

亲爱的弟兄姐妹，今天我们已经跟随了主，但我们心中是否还有一些留恋的事物放不下，拦阻我们全心全意跟随主？就像那个少年官心中放不下财产，就会失去跟随主的福份。主应许我们为祂舍弃一切，就必在属灵上得享丰盛，愿我们真有一颗爱主、全然委身于主的心！

十七·进耶路撒冷(18:31-19:48)

18:31 主耶稣说人子将要被交在外邦人手中受难，但第三日必复活。“**人子**”是耶稣最常用在自己身上的名称，在福音书中共出现过 81 次，除耶稣以外，没有别人用这名称。旧约圣经中，

但 7:13-14 所描绘的人子，是一位属天的人物，在末世时，神要托付祂权柄、荣耀和统治权，而主耶稣以“**人子**”来作为弥赛亚的称号。

主耶稣第三次预言自己将要受难和复活，其实主耶稣应不止三次谈论自己的受死和复活，但在路加福音是第三次记载，第一次明显的预言是记载在 9:22；第二次记载是 9:43-45。很可惜的是主耶稣的预言，门徒并不明白。

18:35-43 记载了主耶稣医好了耶利哥的瞎子。耶利哥是一个很古老的城市，位于耶路撒冷东北约二十四公里处。在耶稣时代，旧约的耶利哥城大致上已荒废，但大希律王在旧城的南边建立了新城。路 18:35 说“**耶稣将近耶利哥的时候**”，但太 20:29、可 10:46 却记载耶稣出耶利哥，马太和马可应是指旧耶利哥城，而路加说的是新耶利哥城。

在耶利哥，主碰上了一个瞎眼的人，据可 10:46 记载这人名叫巴底买。当时，往耶路撒冷的朝圣者常经的路上，城门外常有讨饭的瞎子。这瞎子可能已听过关于主耶稣的事迹，所以他一听耶稣经过就大喊：“**大卫的子孙阿**”，这是弥赛亚的称号，因著他对主耶稣的信心，所以主按著他所求的：“**主阿，我要能看见。**”成就，他果真立刻看见，于是就跟随了主耶稣，而这件事也成为美好的见证。

19:1-10 描述主耶稣进了耶利哥城碰见了撒该。撒该是耶利哥的税吏长，在圣经中只有这地方提到这职位，可能就是耶利哥城的税务负责人，由于耶利哥位于交通要塞，又盛产农产品，所以税收丰富，再加上税吏常透过税收讹诈百姓，所以都很富有，撒该就是一个例子。这撒该想见识耶稣是个怎样的人，所以就爬上桑树，这是一种强韧的树，约 9-12 公尺高，树干虽短，树枝却向四面延伸，大都能承载一个人的重量。

主耶稣看见在桑树上的撒该，就对他说：“**今天我必住在你家里**”，这暗示主已定意要拯救撒该。撒该欢欢喜喜的接待主到他的家，这又引起众人的议论，但撒该却以实际行动来证明他的悔改，他愿意把家产的一半分给穷人，讹诈谁就还谁四倍。按犹太拉比的教导，根据旧约利 6:5、民 5:7 的记载，把家产的五分之一分给穷人就已足够，如果敲诈了别人，只须偿还原数再另加五分之一就行了，但撒该所做的远超过律法要求，这

证明他真心悔改，所以主耶稣宣告：“**今天救恩来到了这家，因为他也是亚伯拉罕的子孙。**”，这是说撒该是真犹太人，不只是亚伯拉罕肉身的后裔，且是按著亚伯拉罕**信心脚踪**去行的人。

19:10 主耶稣说：“**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这节是路加福音的钥节，说出了主来到世上的目的。

19:11-27 记载主所讲的十锭银子的比喻。为什么主会讲这个比喻呢？19:11 就说主耶稣将近耶路撒冷时，众人以为耶稣要在耶路撒冷展开以神为本的弥赛亚国度，打败犹太人一切军事和政治的仇敌，为了匡正众人的误解，于是耶稣就讲了十锭银子的比喻。

比喻说有一个贵胄往远方去要得国回来，所以他交待十个仆人去完成他的托付，而他的敌人也趁他不在时反对他。这比喻是取材自当时的政治背景，那时罗马帝国的藩王都要亲自往首都罗马，从皇帝那里领受统治权，才能正式成为领地的藩王。而从属灵层面上来说，耶稣也不是马上实现祂的王权，而在祂第二次再来之前，祂也遭人敌对，祂也有工作要祂的门徒尽心履行。

这主人交给十个仆人十锭银子，也就是每个人有一锭银子。一锭银子约等于一百块钱，一块钱是当时一般人一天的工资，因此十锭银子约是二到三年的工资，而一锭银子是约三个月的工资。

主人给十个仆人同等的资金、同等的机会，但有仆人善尽职份为主人赚钱，不管是赚十锭或五锭，主人就按著他功劳派给他不同数目的城管理；但也有仆人不忠心主人托付，反而在交帐时狡辩，把过失原由推在主人身上，当然就受到主人的责罚，连他所有的都被夺去。主耶稣为这比喻下结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

19:28-40 记载主耶稣光荣进耶路撒冷。那时，主行进伯法其和伯大尼时，就打发门徒到对面村子可能是伯法其，去带一匹驴驹来。伯法其是位于耶路撒冷以东约 1.6 公里处；而伯大尼是位于橄榄山东边的村庄，离耶路撒冷约 3 公里处。主要骑一匹从没人骑过的驴驹进耶路撒冷，这是应验亚 9:9 的预言，那就是弥赛亚君王是谦和的、带来和平的，所以祂的座骑不是威风的战马，而是较卑微的驴驹。而驴驹是幼小的公驴，太 21:7 记载这驴驹是和母驴栓在一起的，按旧约民

19:2、申 21:3、撒上 6:7 的记载，作神圣用徒的动物必须没有人使用过的。

当主耶稣骑著驴驹进耶路撒冷时，众人就把衣服和砍下来的树枝铺在路上迎接耶稣，这是表示对显要之人的欢迎和致敬(参王下 9:13)。百姓这样做，可能是因为他们曾目睹或耳闻耶稣所行的神迹，因此欣然拥戴耶稣为弥赛亚，并欢呼在天上神已赐下使人与祂和好的救恩，所以当因弥赛亚的来到而将荣耀归给神。

快到耶路撒冷时，主耶稣看著这城就为它即将面临的悲惨命运哀哭。本来主耶稣到访耶路撒冷，是带来救恩的“眷顾日子”，但耶路撒冷的居民却抗拒耶稣，眼睛蒙蔽，不晓得因他们不懂得把握救恩的时机，以致他们被神定罪遭受刑罚。主的话也是预言耶路撒冷将在主后七十年，因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而引起战争，罗马军队筑起土垒进入城里，焚毁整个城和圣殿，从此犹太人流离四散，直到一九四八年复国为止。

19:45-48 记载进入了耶路撒冷后，主耶稣就到圣殿。当时在圣殿开放给外邦人敬拜的外邦院子里，常有买卖进行，出售献祭用的牛羊、油酒等，不但破坏神圣肃穆的气氛，也妨碍外邦人的敬拜。更何况这些商人常趁机多方的榨取朝圣者的金钱，结果圣殿不但不能成为祷告的殿(引自赛 56:7)，反而成了贼窝(引自耶 7:11)，难怪主会发怒并赶走买卖之人，洁净圣殿！

十八·与犹太领袖最后争论(20 章)

主耶稣是礼拜天进入耶路撒冷，一直到礼拜五早晨九点钟被钉十字架，这几天的事在路加的笔下并不是依照日期来叙述的，而是用**耶稣在圣殿**(19:45-21:38)、**耶稣之死**(22:1-23:25)、**耶稣复活**(23:26-24:53)三个主题，把所发生的事归纳在一起报导，让我们更清楚看见耶稣受死和祂得荣耀的经过，并为路加的下一本书**使徒行传**留下伏笔。

20:1-8 描述犹太人的领袖质问主耶稣的权柄。这些领袖包括了祭司长、文士和长老也就是民间有民望的领袖，这些人都是犹太公会的成员，是犹太宗教和社会的领袖阶层。他们要质问耶稣凭什么权柄“作这些事”，如果根据上文 19:45-48，这些事应指主耶稣**洁净圣殿**的事，这

事不但向犹太领袖的权柄挑战，而且有碍他们的财路，因他们不能再靠圣殿里的买卖来赚钱；这些领袖也可能是想找出方法，来破坏百姓眼中耶稣的声誉，或是诱使别人恐惧耶稣的行为会构成对罗马权势的威胁，引来政治的动荡。

主耶稣没有直接回答他们，而是反问他们：“**约翰的洗礼是从天上来还是从人间来的？**”若他们承认约翰是从神差派而来，便应接受他为主耶稣就是弥赛亚所作的见证，明白主耶稣的权柄是来自于神；但若他们不接受约翰是神差派的先知，则会引起百姓的愤怒，因为百姓们都认同约翰是先知，按摩西的律法，处治假先知的方法是用石头打死(申 13:1-11)，同样否认真先知也要受这种处分，所以这些犹太领袖等于是自设陷阱危害自己。

20:9-18 就记载主耶稣所讲的凶恶园户的比喻。为什么主要讲这个比喻呢？主耶稣是要透过这比喻来提醒和责备犹太人的领袖。比喻中提到有一位园主将葡萄园租给园户，**园主代表神，葡萄园代表犹太人，而园户就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按照协定，园户要将固定数量的收成交给园主，所以过了一段时间，在国外的园主就打发仆人来收他当收的份，这**仆人就代表神差来的先知**；没想到园户拒交并打了仆人，最后园主就派了儿子去，这**儿子代表主耶稣**；根据犹太律法，一块土地如果没有后嗣去认领，就会被宣告为**无业主之地**，可由任何人认领，园户们想若把园主之子杀了，以后没人认领这葡萄园，那么他们就可以认领这地成为园主了。园户的恶行终引致园主严厉的惩罚，招致灭亡。

在比喻中，主耶稣指出园主将葡萄园另租给人，同样神也要从当时不结善果的犹太人特别是宗教领袖们的手中，夺回神选民领导的地位，交给相信耶稣，悔改归正的外邦人。20:16 说听见这比喻的人回应说：“**这是万不可的。**”这句话也可翻译为“**希望千万别发生这事**”，说明听众都明白耶稣的比喻。

接著主耶稣特别引用诗 118:22 的预言，指出这预言已应验在祂的身上，祂就是匠人所弃的石头，但现却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这是指位于角落，决定两边位置的巨大基石，又或是墙顶上，最中间并支撑整间屋子的石块。主耶稣虽然被犹太领袖所摒弃，却成了教会的基石，而这基石也

是不信者遭定罪、受审判的根由，因有一日主要再来，审判所有不信靠祂的人。

20:19-20 记载犹太人领袖知道主耶稣所指的凶恶园户的比喻是针对他们而讲的，于是他们就更加想加害于主，于是派奸细装作好人用问题设陷阱要拿主的把柄。

20:21-26 就记载发生了该不该纳税给该撒的问题。当时罗马政府规定每个成年犹太人都须缴付人丁税。假如主耶稣赞成纳税，便会引起有强烈民族优越感的犹太人不满意，也与犹太人认定的弥赛亚民族救星观念不符合，那么群众就不会再拥戴耶稣；但若反对纳税，又会被认为是反罗马政府分子，可以向巡抚也就是地方官员告发。主耶稣的回应是叫人拿一块银钱来，这是罗马钱币约是一般人一天的工资，上面有罗马皇帝的像，于是耶稣就说：“**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当时的犹太人是活在罗马政权的统治下，从中获得保护和各种权利，所以在不违背神主权的原则下，犹太人理应缴付给罗马政府该得的税收。

接著撒都该人就挑战耶稣，谈论复活的问题。20:27-40 记载撒都该人，这是犹太教中的一派成员，多为富有的祭司，信仰以摩西五经为主要根据，不接受口头遗传，不相信有复活的事，也否定天使和鬼魂的存在，和法利赛派的信仰正相反。

他们抛出一个问题给耶稣，说摩西律法(申25:5)规定人若死了，他的兄弟就当娶他的妻子为他生子立后，免得死者的产业无人承继。但如果有一个家庭有七兄弟，一个个死了，而他们也按律法都娶了同一个女子，那么复活时，这女子是谁的妻子呢？主耶稣就回应今世的人有嫁有娶，但信主的人在永生里像天使一样不嫁不娶，也就是说，人复活后的生活方式将与人间大有分别。

主耶稣也引经据典指出圣经明言复活的真理。因为摩西在荆棘篇，这是指出 3:2 摩西看见燃烧的荆棘的记载，说过神曾对摩西说祂是已故列祖的神，换句话说，神与列祖仍保持密切的关系，可见肉身的死亡并没有结束列祖与神的关系，而且在他们生前保护指引他们神绝不会半途而废，必定会用大能使列祖复活过来，得著永远的福乐。主耶稣的谈论引来文士的赞同，这是因为文士是法利赛派，赞成有复活的事。由于犹太领袖们各种的质问都难不倒耶稣，所以他们再也

不问什么了。

20:41-44 就记载主耶稣引用诗 110:1，说如果弥赛亚是大卫的后裔，那么这位备受尊崇的君王怎能称自己的后裔为“**主**”，接受祂就是神呢？除非反对耶稣的人愿意承认弥赛亚同时也是神的儿子，否则他们没办法回答这问题。

接著主耶稣主动出击，20:45-47 记载主耶稣要人们小心文士的假冒为善。当时的文士喜爱穿长衣，代表他们是绅士阶层，是有地位的人士。这些长衣是白色的，带有缝子，几乎拖地的麻布长袍。他们也喜欢会堂里的高位，也就是会堂中存放圣书的**约柜**前的长椅，所有来会堂的人都可以看见坐在这长椅上的人。他们不但贪爱虚名，更贪爱钱财，侵吞寡妇的家产，因为当时的文士大多来自贫穷的家庭，而他们也没固定的薪酬，所以就要靠赞助人的资助来维持生计，这种制度很容易遭人滥用，其中寡妇就是特别容易被人利用而被诈取财物。

十九·橄榄山讲章(21 章)

20:1-4 记载一个寡妇的见证，成为千古以来所有奉献者的激励。当时主耶稣在圣殿，祂看见两幅图画。一幅是财主把捐项投在库里；另一幅是个穷寡妇投了两个小钱。当时在圣殿里的妇女院中放有十三个箱子，形状像倒放的扩音喇叭，是用来收取崇拜者的奉献。而小钱是当时币值最小的铜币。主耶稣看见了这两幅图画，他公开的称扬穷寡妇的奉献，因为别人都是把自己有馀的拿来奉献，可是穷寡妇虽只奉献了两个小钱，但这却是她的所有，换句话说，穷寡妇愿意为神把自己的一切都摆上，这才是真正的奉献精神，是主耶稣所喜悦的奉献。

21:5-6 就记载了主耶稣预言圣殿将要被毁。当时有人夸赞圣殿的宏伟。根据犹太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圣殿的石头都是白色的，有些石头长十一公尺，高三公尺半，宽五公尺半。而大希律王就用一棵金葡萄树作为圣殿的装饰之一，树上结实累累，每串葡萄和人一样高。这些巨石和金碧辉煌的供物装饰，难怪会引起门徒和众人的惊叹，但主耶稣却预言有一日圣殿将要被毁，没有一块石头会留在石头上。根据历史记载，主后七十年，罗马人攻入耶路撒冷城并焚烧圣殿时，这

预言就应验了！

门徒听见主耶稣所说的预言，就问主什么时候会发生这些事呢？之前又有何预兆？21:7-19 就记载主预言日后的灾难和逼迫。根据可 13:3 的记载，共有四位门徒也就是彼得、雅各、约翰和安得烈问这个问题。经文中门徒问“**这事**”原文是“**这些事**”，主耶稣首先提醒门徒要提防假基督。在 21:8 主说末世的时候，会有许多人自称是基督，千万不要上当跟随这些假基督。接著 21:9-11 主又提醒门徒不要因天灾人祸和各种异象而惊惶不安，因为早在先知书里已有预言，在耶和華的日子里，天空将出现异象，而根据犹太历史的记载，耶路撒冷沦陷前天际曾出现异象，并且世界的末了不会立时来到，所以门徒要小心分辨，儆醒度日，因为门徒将会遭受逼迫。

21:12-19 主说门徒会被捉住交给会堂，下到监里。当时犹太人的会堂不仅供作崇拜场地及学校之用，也作管理社区事务和嫌疑犯候审前的拘留所。虽然门徒会被抓至告到官府，可是主安慰门徒，神会帮助他们，圣灵会赐他们口才，在君王诸侯面前为主作见证，这在使徒行传中已应验在门徒和保罗身上了。

接著主也提到门徒不仅受外人的逼害，也会被家人朋友逼迫，甚至因此而殉道，但主勉励门徒不要怕，只要门徒坚持忍耐到底，等候神完全的救赎，神必保护门徒“一根头发也必不损坏”，这并不是指肉身的安危，而是表明门徒不会受到真正属灵的伤害。

两千多年前，主耶稣要跟随祂的门徒作好准备，来面对末世的一切危险和困难，今天的我们又是否常作准备，以致在面对各样的试探和危难时不致失了信心？但愿主的话语提醒我们并加给我们立量。

21:20-24 主耶稣就再次谈到有关耶路撒冷被毁的事。主说在战乱中，人们通常躲进城墙之内，但在神惩罚的日子，耶路撒冷城反而是最不安全的，因为被罗马大军围困，所以大家应该往外逃，逃到山上去避难。主也说耶路撒冷被毁之日也就是报应的日子，因为人不信的结果就是遭神公义的报应，在这样的灾难里，那些怀孕的、奶孩子的因为行动不便所以逃得慢，分外可怜！

从历史的记载中，耶路撒冷在主后七十年被罗马军队攻陷，圣殿被焚毁，犹太人四散漂流，

真如同经文所说：“**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这可能是指外邦人掌权或成为神审判犹太人的工具的时期，也可以是外邦人会有一段占领耶路撒冷的时间，而外邦人也因此会有属灵的机会得闻福音接受救恩，但当神在外邦人中的计划成就后，这时期就会结束。

21:25-28 主耶稣就论到祂再来的景况。当主耶稣再来之时，全世界的人都要看见，因为整个世界都动荡不安，大自然也有惊人的异象，但如同但 7:13 所宣告的：“**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云降临**”。对世界的人而言，末日及主的再来是可怕的，但对门徒来说却是“**得赎的日子**”，也就是我们信主之人灵魂最终获得救赎的日子终于来到，所以主耶稣告诉我们：“**你们就当挺身昂首**”，当末世的徵兆出现时，我们千万不要沮丧，反要在喜乐、盼望和信靠中，抬头仰望神！

那么究竟我们要如何儆醒等候主的再来？21:29-33 就记载主耶稣以**无花果树的比方**来提醒门徒如何留意末日的徵兆。当树木抽绿时，我们知道春天已来临，同样，当我们观察世事的变动，我们也能晓得神的国近了，也就是人子驾云降临的时候快到了。

主耶稣更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不同解经学者对“**这世代**”有不同解释。如果这些事是指发生在主后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毁的事，那么“**世代**”一词就可按一般的用法，指一般人正常的寿命长度而言，而主预言耶路撒冷被毁之事也果然在那世代的人未死之前应验了；但如果这些事是指主的再来，那么“**世代**”这词可能是指犹太人这民族，因为有应许说犹太人会存留到末期。无论如何，主耶稣并不是在表明祂会立刻再来，不过祂一定会再来，因为天地要废去，祂的话却不能废去。

既然主一定会再来，并且“**那日子**”也就是基督再来的日子会忽然临到我们，我们该如何做呢？21:34-36 主耶稣提出消极和积极两方面的提醒和勉励。主提醒我们要谨慎，不要贪食、醉酒被今生的思虑缠住我们的心，而忘了我们要为主而活，儆醒等候主的再来，好向祂交帐；主也勉励我们要时时儆醒，常常祈求，以致我们能不受迷惑、不致软弱，在祂来的日子时能向坦然立在

主前。

这就是主耶稣对我们的嘱咐，今天我们就是活在末世的时代当中，我们看见世局的变化和人心的沉沦，就如同圣经所预言的，我们就更应该儆醒，好好抓住圣经的真理，不随便听信假基督的道理，也不丧胆，而是能常常祷告，仰望我们的主，因为祂必保守我们到底！

21:37-38 就记载了主耶稣受死前一星期里的每一天的作息，让我们看见即使快要面对十字架的苦难，但主耶稣仍然抓紧机会教导众人，但愿这也成为我们的激励！

廿·最后的晚餐(22:1-23:25)

22:1-6 描述犹大受撒但的控制而出卖主耶稣。22:1-2 记载：“**除酵节，又名逾越节近了**”。逾越节是纪念以色列人被神拯救出埃及的节期，在每年的亚笔月后称尼散月，也就是以色列人宗教年历的首月，现在阳历的三、四月的十四日举行的，跟著是无酵节，为期七天。在新约时代，这两个节日名称实际上被交替使用来称呼这为期一周的节期。经文描述撒但进入、控制了犹太的心，使他为了钱财而与犹太的宗教领袖们同谋杀害耶稣。

22:7-13 记载主耶稣吩咐门徒进城，当看见一个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来，就是那人的家主可以为他们提供晚餐的地方。经文中的“人”原文是**男人**，当时拿水瓶的通常是女人，所以当一个人拿著水瓶迎面而来，是很容易辨认出来的。而招待主和门徒的那位家主，可能是已认识主的一个门徒。

22:14-38 记载了主和门徒共用逾越节的晚餐。逾越节晚餐的时间是从晚上到深夜，程序是这样的：

- (一) 开始的程序：众人共用一个杯传递著饮用，首先为饮第一杯酒祝谢及感谢神设立逾越节。把食物放在桌上，包括了蔬菜、苦菜、果酱、无酵饼和烤羊羔，接著倒第二杯酒。
- (二) 逾越节的仪式：追述设立逾越节的经过，唱诗篇 113-114 篇，喝第二杯酒。
- (三) 用餐的程序：为饼祝谢、擘开传给各人。沾果酱、伴苦菜和烤羊羔而吃。为第三杯酒谢恩并一同饮用，倒第四杯酒。

(四) 最后的程序：唱诗篇 115-118 篇，喝第四杯酒。

22:15-16 主耶稣说祂渴望与门徒同守逾越节，因这是最后一次机会，祂自己就要被杀，成为那完全的“**逾越节羔羊**”，一次永远的成为挽回祭，然后主不会再吃逾越节的晚餐，直到将来神的国度降临为止。主耶稣用犹太人逾越节晚餐的一些仪式改变为日后教会要沿用的圣餐礼仪，使信祂的人能谨记祂在十字架上的代赎。

主拿起饼说：“**这是我的身体**”，这是一种代表或象徵，**擘开的饼**象徵著主在十架上为我们的代赎牺牲；而**杯及杯中的葡萄酒**是代表著耶稣的血，因祂倾出祂的生命。主设立圣餐的目的是：“**为的是纪念我**”，正如逾越节的用意是不断的提醒并宣告，神把以色列人从埃及的捆绑中救赎出来的大工，同样遵守基督的这个命令，也就是纪念并宣告，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赎之工，信徒得以从罪恶奴役中被拯救出来。

设立圣餐的礼仪后，主耶稣指出门徒中有人会出卖祂，接著门徒竟然为了谁是领袖而起争论，对门徒的争论，主耶稣特别教导，外邦人称那掌权管理的人为**恩主**，这是在埃及、叙利亚和罗马对统治者的称号，有时是掌权者自封有时是众人公认，用以表彰君王的尊荣，但其实这些恩主往往名不符实。而在信徒当中却不是这样，主耶稣说：“**为首领的倒要像服事人的，我在你们中间，如同服事人的。**”在约 13:13:3-17 的记载中，我们就知道主以为门徒洗脚的行动来表达这真理。主也告诉门徒，在主受磨炼当中，也就是艰辛的传道生活里，门徒总跟著主，所以他们既有份于主的磨炼，将来也可以和主同掌王权，对以色列的十二个支派，这是指神的百姓，包括信耶稣的外邦人在内，施行审判和统治的工作。

22:31-34 主紧接著预告彼得将会三次不认主，这是撒旦的诡计和工作，但彼得不需要害怕，因为主会保守彼得的信心！

22:35-38 记载主耶稣提醒门徒，以前出去传道，可以指望听众的接待，但以后形势不同了，门徒却要装备自己，负责自己的需要，面对人的敌视和逼害，因为如同赛 53:12 所说有关神的义仆受人苦害“**被列在罪犯之中**”的预言，将要应验在他们的夫子耶稣身上，而门徒会因自己是跟

随耶稣的人而遭到危险。主耶稣并不是鼓励门徒使用暴力，而是勉励门徒要装备自己，才能面对即将来临的各项挑战和逼迫。

22:39-46 记载主就带著彼得、约翰雅各到客西马尼园祷告。**客西马尼**意思是**油榨**，位于橄榄山边。为要完成使命，主耶稣从父神手中接过那代表死亡和神忿怒的苦杯，主在祷告中的挣扎并不是惧怕死亡，而是惧怕成为背负全人类罪孽的代死者，并因此与天父隔离。在厉害的属灵争战中，主流汗有如大血点，这大概是流出大如血点的汗珠；也可能是血汗，就是人在极端痛苦、受压和敏感时，血和汗会搀合在一起流出，这时就有天使出现为主加添力量。不过，令人痛心的是门徒并没有与主一同儆醒，因为他们睡著了！

22:47-53 记载犹太以亲嘴的暗号出卖主耶稣。**亲嘴**是学生向夫子问安的惯常做法。那时彼得用刀削了大祭司的仆人马勒古的一只耳朵，但主耶稣却当场医好那人的耳朵。主耶稣并没有抵抗，因为祂顺服天父的计划，暂时让“**黑暗掌权**”，以致祂要受死。

22:47-53 记载彼得果真如主耶稣所预言的三次不认主。当时主耶稣被带到大祭司该亚法的院子里受审，彼得在外院里分别被大祭司一个看门的使女，还有一个男人及被削耳朵的马勒古的亲属认出他是主的门徒，因为彼得有住在加利利的犹太人独特的口音，但彼得却否认了。

综合四卷福音书的记载，主耶稣受犹太当局盘问的过程可能分为几部份：（一）被前任大祭司亚那审问有关门徒和主的教训的内容；（二）在大祭司及公会面前被人作假见证诬告，被问及弥赛亚身份；（三）天亮后被公会正式裁定死罪，解往彼拉多的官府；（四）在彼拉多面前受审；（五）在希律安提帕面前受审；（六）回彼拉多面前受审直到定案。

22:63-65 记载主耶稣被打和被戏弄。接著22:66-71 就记载天亮之后，耶稣被带到公会里被审问，公会是犹太人的最高法院。在新约时代，它是由三类成员组成，包括祭司长、长老和文士，成员的总数共 71 名，在罗马管制下，公会拥有相当大的权力，只是他们无权处人死刑。主耶稣在众人面前肯定自己就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对犹太人来说这是说潜妄的话，按律法规定，亵渎神的人是要用石头打死的，因此耶稣的罪就这样

定案了，接下来就是把耶稣带到罗马官员面前受审，让主耶稣受到最终的审判。

廿一·耶稣受难和复活(23-24 章)

23:1-5 记载了主耶稣在彼拉多面前受审。经过一夜的审问，天一亮犹太公会的全部成员就把耶稣带到罗马巡抚彼拉多那儿，要求彼拉多审判主耶稣。彼拉多的总部是在该撒利亚，但每逢逾越节时，他就会来到耶路撒冷，以防犹太人大批聚集过节时滋事。虽然犹太宗教领袖能够判人死罪，有时甚至会擅自用石头打死犯人，但基本上罗马官方仍是操最后生杀权，而钉十字架的刑罚必须经过官方同意和执行。

罗马法庭在大清早就开始审讯，为了使彼拉多同意处死耶稣，犹太公会的成员就从政治入手，控告耶稣图谋作反。彼拉多问耶稣是否自称为犹太人的王，主耶稣立即确认自己是王，但接著解释祂的国度并不属于这世界。由于彼拉多查不出耶稣有何罪行，又因主来自加利利，照理应由管理该地的希律安提帕王来处理，而希律的总部虽设在加利利海边的提比哩亚，但他和彼拉多一样，因为逾越节群众聚集的缘故，也来到了耶路撒冷。

23:6-12 记载了主耶稣被希律盘问。希律很想看耶稣行神迹，但主耶稣却没有遂他心愿，所以他就藐视主耶稣并戏弄主耶稣，最后还是把主耶稣送回彼拉多那儿。

23:13-25 记载了主耶稣被判死刑。彼拉多根本查不出主耶稣有何罪行，所以他想让耶稣受不合理的鞭打就了事，但犹太领袖却坚持要定耶稣死刑，并以政治的理由要胁彼拉多。彼拉多为了息事宁人，就要群众在耶稣和另一位因为作乱而遭监禁的巴拉巴之间，作一选择。对群众来说，耶稣已被宗教领袖定罪，不再符合他们心目中的弥赛亚形象，反而巴拉巴倒像个民族英雄的样子，所以他们都选择要释放巴拉巴。最后彼拉多只好定了耶稣死罪，要受钉十字架的酷刑。

23:21-32 描述主耶稣被钉十字架。通常犯人都要亲自背著十字架的横梁往刑场，但耶稣可能因伤的很厉害，所以没办法背负十架走完全程。因此罗马兵丁就找了路人中的一个古利奈人西门来帮耶稣一起背负十架。古利奈是非洲北部吕彼

亚一个重要的城市，东邻埃及。

当时有一些跟随主的妇女为主哀哭，但主却要她们为自己为自己的儿女哀哭，因为再过不久，也就是主后七十年，神会审判耶路撒冷，可怕的苦难会临到，到那时罗马人要围攻耶路撒冷，彻底毁灭圣殿，犹太人将受大苦难，以致无子女的反为有福，死亡反而是苦难中的解脱。主耶稣更打比方说，如果在树还发青、水份充足之时也就是犹太人有机会认识主的时候，犹太人尚且如此对待无罪的弥赛亚，那么当主从犹太人中间被挪去，犹太人将因拒绝弥赛亚而要在乾旱中受苦，那时他们的苦况将是何等的大！

那时有两个犯人也和耶稣一起在髑髅地被钉十字架。**髑髅地**就是各各他。主耶稣是以政治作乱的罪名被处死的。在祂的十架上有牌子分别用希伯来文、希腊文和拉丁文写着“**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希伯来文是当地的民间用语；拉丁文是罗马官方用语；希腊文则是文化界的流行语。当主耶稣在十架上承受痛苦之时，兵丁就拈阄分祂的衣服，因为被处死的人若有任何随身的财物都归行刑者，而兵丁所行的也正应验了诗 22:18 的话。那时，主耶稣拒绝喝没药调和的酒，这酒有麻醉作用可减轻疼痛，但随后主耶稣大喊：“**渴了**”，兵丁就用当时一般人随身带著用来提神解渴的酸酒也就是醋，给主耶稣喝。

与耶稣同钉十字架的两个犯人，一人仍不知悔改嘲笑耶稣，但另一人却悔改认主，所以主在十架上应许他：“**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乐园**原文是指一个园子或园林，创 2:8-10 就以此字形形容伊甸园，而在新约中，只有这儿和林后 12:4、启 2:7 使用，是指一个介乎死后和复活期间，义人可享受的一个喜乐、安息的地方。

23:44-49 记载了主耶稣的死。主是在巳初也就是早上九点被挂上十架，到正午十二点时日头遮盖、遍地黑暗，直到申初也就是下午三点，主耶稣就断气死了！那时不但行刑现场有黑暗、地震、石崩，使在场的罗马百夫长都不禁承认耶稣是与神有密切关系的义人，在耶路撒冷城里的圣殿，分隔圣所和至圣所的幔子也裂开，象徵著基督已为人类开了一条直接通到神面前的道路。而犹太人看到这些情景，也知可能冤枉义人，所以都捶著胸回去，这是一种表示悲痛、哀恸及忧伤痛悔的行为。

23:50-56 就描述了主耶稣的安葬。那时有一个议士也就是公会的成员亚利马太城的约瑟，他将耶稣安葬在凿好但未使用的坟墓里。当时若一个犯人被处决后，犯人的近亲可能会前来领取尸体，虽然依照犹太人的习俗，给死者妥当的殓葬是一件善事，但对犹太公会的成员约瑟而言，前来求取耶稣的尸体，是一个很有勇气的举动。而那天是预备日，也就是礼拜五安息日的前一天，这天要为守安息日预备妥当。一些妇女一直跟著，她们先看到安葬耶稣的地方，再回来时就不会弄错地方。

24:1-12 记载了主耶稣的复活。七日的头一日也就是礼拜天，妇女们带著香膏来到主的坟墓前，可能约瑟殓葬耶稣时，因安息日快到，所以在膏抹尸身好辟除尸体腐化时的臭味方面，过于匆促，因此妇女们想再次膏抹主。却没想到封闭坟墓入口的大石头却滚开了，并有两位天使向她们宣告，主耶稣已如祂所预言的从死里复活！妇女们将这大好的信息告诉使徒和门徒们，彼得还有约翰(约 20:3-9)就跑去坟墓察看，果真如妇女所言，心里就感到稀奇，但仍是不明白。

24:13-35 就记载主在以马忤斯的路上向两个门徒显现。这两个门徒并没有认出主耶稣，可能是因他们毫无心理准备，感受迟钝的缘故，他们曾视主耶稣为神人，但自从主死后，他们就称主为先知，也不明白有关主复活的信息，于是主耶稣就从摩西和众先知的話，也就是旧约圣经里所有有关祂的真理，都向他们讲解，但他们还是没有认出复活的主，直到主和他们一起用餐，祝谢、擘饼，他们才认出主，这有可能是因主耶稣用了惯常的祝谢语及手势，所以两个门徒就认出主来，但主却忽然不见，于是两个门徒就立即回耶路撒冷，将遇见复活的主的事告知门徒们。

24:36-43 记载主向使徒显现。当时门徒正说著主复活的事，主耶稣突然穿越门户，出现在他们眼前，所以门徒都以为看到了鬼魂。主问他们平安，这是传统的问安，如今却因著主的复活而有了新的意义，主也给门徒看祂那有著钉痕的手和脚，并要了一片烧鱼吃，这一切都显示主耶稣复活的身体既实在又超越时空的限制。

24:44-49 就记载主耶稣给门徒的使命。路加所记载的可能是综合了耶稣复活后四十天内对门徒的讲话内容。主指出旧约里有关弥赛亚的预

言，都已在祂身上应验，门徒要做的就是奉基督的名传扬悔改的道理，使信主的人罪得赦免，因为门徒都是主耶稣死而复活的见证人，而且圣灵必降临在门徒身上，使他们有能力为主做见证。这事果然在徒 2:4 应验了。

最后 24:50-53 路加福音的尾声，就记载了耶稣的升天。从徒 1:3 可知主升天是在祂复活之后的第四十天，那时主带门徒到橄榄山上的一座村庄伯大尼的对面，门徒们亲眼看著主升到云里，心中满有欢喜，信心坚固，就回到耶路撒冷，常在圣殿聚集，等候圣灵的降临，也就是后来使徒行传所接续的记载。

《约翰福音》讲义

真道分解

第一课：约翰福音——概论

这卷福音书究竟是谁写的呢？虽然在经文里面没有直接的答案，但是却透露了很多线索，让我们相信使徒约翰就是这卷书的作者。譬如约翰福音 21:20 下半节提到：“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著耶稣胸膛说，主啊，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在 21:24 又说：“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

当我们读约翰福音的时候，会发现作者采取了一种完全不同的手法来写作，只有很少材料和其他三卷福音书相同，换句话说，约翰福音记载了很多符类福音没有的材料。另一方面，符类福音较多记载耶稣在巴勒斯坦北部的工作，这是指著加利利而说的。约翰福音则较多记载主耶稣在南部的的工作，就是在耶路撒冷的工作。

从写作风格来看，约翰福音和符类福音也有很大的差异，约翰福音的句子比较短，用字浅白，并且简单纯朴，直接有力，使人容易明白。

约翰为什么要写这卷福音书，又为什么要特别强调基督道成肉身，是全人类的救主呢？原来，教会当时除了面临罗马政府的逼迫之外，还面对异端的扰搅，其中最厉害的是诺斯底主义，他们渗进教会中，强解真理，歪曲耶稣的教训。

另外，约翰告诉我们，主耶稣在世上的时候，还行了许多其他神迹，只是没有完全记载下来，而他写这卷书、记下耶稣基督所行的神迹，并不是单要传达有趣的资料，而是盼望藉此使人们相信耶稣是神的独生儿子，是父神差来的弥赛亚，同时因著信而得著生命。

提到神迹，值得一提的是，约翰福音记载的神迹比较特别，整卷约翰福音一共记载了七个神迹，这是约翰福音的骨干，如果把主耶稣复活后所行的 153 条大鱼的神迹加在一起，则一共有八个。这个数目虽然比符类福音少，但是每个神迹都是要突显耶稣就是神，证明祂是宇宙的主宰。

在八个神迹中，其中六个是约翰福音独有的，只有其他两个曾经在符类福音出现，那么，这些神迹包括哪些呢？我们一起来看看。

- 1、约翰福音记载的第一个神迹是“水变酒”，经文在 2:1-11，这是主耶稣行的第一个神迹。这个神迹的意义，是要表明耶稣是掌管物质的主。
- 2、第二个神迹是医治迦百农大臣的儿子，经文是约翰福音 4:46-54。
- 3、第三个神迹是医治三十八年的病患，经文记载在 5:2-9，这也是约翰福音独有的神迹，是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的毕士大池发生的。
- 4、约翰福音记载的第四个神迹又是什么呢？是 6:1-14 所说的五饼二鱼的神迹，这个是唯一在四卷福音书都出现的神迹，主耶稣用小孩的五个饼和两条鱼，让五千人吃饱。
- 5、到了约翰福音 6:16-21，我们看到耶稣履海的神迹，这是出现在约翰福音的第五个神迹，马可福音和马太福音也记载了这个神迹。
- 6、第六个神迹是医治生来瞎眼的人，经文记载在约翰福音 9:1-12。
- 7、到了约翰福音 11:1-44，使徒约翰详细地记载了另外一个神迹，是拉撒路复活的神迹，这是第七个神迹，说明了耶稣是掌管生命的主，祂有复活的能力。
- 8、第八个神迹，是 21:1-12 的 153 条大鱼的神迹。这件事发生在主耶稣复活之后，他当时在加利利海边，奇妙地使门徒捕到了 153 条大鱼。

现在让我们来看约翰福音的分段大纲：

- 1、第一段是 1:1-18 的序言，这是全书的总结，使徒约翰直接地指出耶稣是“道”，道就是神。

- 2、约翰福音的第二个段落从 1:19 一直到 12:50，这个段落的标题是：神儿子的工作。
- 3、第三个段落是神儿子训练门徒，经文是 13:1-17:26。
- 4、约翰福音的第四段是 18:1-19:42，主题是：神儿子受死。
- 5、讲完了受死埋葬之后，在接著的 20:1-31，则讲到神儿子的复活，这是约翰福音的第五个段落，提及复活的主向抹大拉的马利亚、门徒和多马显现。
- 6、约翰福音的第六个段落是 21:1-25，这里最著名的是奇迹性的捕鱼经历，以及在提比哩亚海边三次和彼得查问爱心。

第二课：约翰福音 1:1-18——序言

1:1-18 这段经文是约翰福音的序言，为下文所记载的耶稣基督的生平揭开序幕。

使徒约翰用“道”字作为整卷书的开头，“道”是什么意思呢？希腊人用“道”这个字的时候，不单是指口里说出来的话语，连心里存在的意念、理性也包括在内的，当希腊人把这个字用在宇宙中的时候，他们是指统管宇宙万物的那个理性的原理。

犹太人又是怎样看的呢？他们用这个字来形容神。所以约翰在这里所说的“道”字，对犹太人和希腊人都有意义。

在约翰福音 1:1-18 的经文里面，我们可以把它分为三部分来看，约翰福音 1:1-5 是第一部分，内容是：永世的道与降世的道；约翰福音 1:6-8 是第二部分，内容是：施洗约翰的工作；1:9-18 是第三部分，内容是：神儿子第一次降临。

我们首先来查考第一部分。“太初有道”代表了早在人类不能想像的远古时代，主耶稣已经存在了。“道与神同在”这句话指出了“道”和“神”是有分别的，但是下一句又说：“道就是神”。这几句话是不是自相矛盾呢？不是的！这几句话直接了当地指出主耶稣是完全的神，是三位一体的神。祂在太初已经和神同在，并不是等到在伯利恒降生的时候才出现的。

约翰福音 1:3 告诉我们“万物是藉著他造的”。万物包括了人类、动物、天上的星宿、天

使、空气等一切有形和无形的东西，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著他造的。

约翰福音 1:4 说：“生命在他里头”，这句话不单是指主耶稣拥有生命，更是指祂是生命的源头。生命包括了属灵和肉身的生命，我们出生的时候，便有肉身的生命；当我们悔改认罪，相信主耶稣的时候，我们便有了属灵的生命。

在下文里，使徒约翰为我们解释了“生命”的意思，他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这位给我们生命的主也是人的光。

光和黑暗是对立的，有光的地方就没有黑暗，这个道理是永远不能改变的。约翰福音 1:5 所说的“黑暗”代表了罪恶的权势，罪来到世界，将黑暗带进人类的心灵，主耶稣的来到，就像光一样进入人的心灵，照亮了内心的黑暗。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6-8，这个小段落的主题是施洗约翰的工作。施洗约翰是从神那里差来的，他是主耶稣的先驱，他的使命是宣告基督的来临，吩咐百姓预备好迎接他。

约翰福音 1:9-18 的主题是：神儿子第一次降临。在上文的 1:8，作者强调施洗约翰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到了 1:9，他再次提到光，他说：“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这里强调只有主耶稣才是真光，如果没有了真光，世人就在黑暗里。

在约翰福音 1:10，作者再次强调主耶稣在创世中的角色，经文说：“他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世界”在这里是指人类居住的地球，使徒约翰也用这个字来形容离开神，在魔鬼权势之下生活的世人。主耶稣从降生伯利恒到回到天上，他所在的世界实在与我们今天的没有两样，祂创造世界，是世界的合法主人，但是世人却不认识祂。

不但如此，约翰福音 1:11 更加告诉我们：“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自己的人”，从狭义的角度来说，是指犹太人，这是神所拣选的在地上的子民，基督来到世上，在犹太人中间，却被他们拒绝，不愿意承认祂是弥赛亚的身份。从广义上来说，这里是指全人类，现在仍然有很多人不接受主耶稣，不承认祂是神的儿子。

对于那些接受主耶稣的人，他们的结局是可以成为神的儿女。

约翰福音 1:13 继续介绍神儿女的特性。这里提到三个“不是”和一个“是”，神的儿女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

接下来我们要看一段非常重要的经文，就是约翰福音 1:14-18，这是关于道成肉身的一段经文。当主耶稣降生在伯利恒的马槽的时候，道便成了肉身，“成了”表明一个转变的过程，主耶稣原来是在天上与父神同在的，是神的儿子，但是祂甘愿来到世上，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当道成肉身之后，施洗约翰高声的为主作见证，证明耶稣是神的儿子。

约翰福音 1:16 强调神的恩典。凡是相信主耶稣的人，都从祂的丰满中领受了属灵的力量，祂丰满的恩典是广大无边的，是又多又无尽的。使徒约翰写到这里的时候，将旧约和新约时期作一个对比，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17-18：“律法本是藉著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摩西所传的律法叫人知道什么是善良，却没有给人力量来行善；律法能够显出人的罪，却不能够救人脱离罪。主耶稣道成了肉身之后，带来了恩典和真理，使人可以藉著祂得与神和好。

第三课：约翰福音 1:19-2:12——神儿子工作的预备

这段经文可以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 1:19-34，这是施洗约翰的见证；

第二部分是 1:35-42，这一段是讲主耶稣呼召安得烈、约翰和彼得；

第三部分是 1:43-51，内容是主耶稣呼召腓力和拿但业；

第四部分是 2:1-12，这是主耶稣所行的第一件神迹，祂在迦拿婚宴变水为酒。

我们先来看第一部分，约翰福音 1:19-34，这个段落主要是讲施洗约翰的见证。有一个名叫约翰的人向全国宣布弥赛亚快来，劝人民要悔改，消息传到耶路撒冷，犹太人于是派了祭司和利未人前来查看到处传信息的这个人究竟是谁。

祭司是在圣殿里担任负要职事的人，利未人则是负责管理圣殿一般事务的仆人，他们来到施

洗约翰面前问：“你是谁”？约翰怎样回答呢？他说：“我不是基督。”

接著犹太人领袖们又问施洗约翰：“你是以利亚吗？”他们这样问，是根据列王纪下 2:11 的记载，经文指出，以利亚和以利沙说话的时候，忽然有火车火马将两人隔开，以利亚就乘旋风升天去了，所以犹太人一直相信以利亚仍然活著。

这一次，约翰再次回答：“我不是”。

犹太领袖听完这个答案后，又问了一句：“是那先知吗？”他们这样问，是因为申命记 18:15-18 指出，耶和華要兴起一位像摩西一样的先知，犹太人期待当弥赛亚来临的时候，有几个人物会和祂同出现，这次施洗约翰又回答：“我不是。”

约翰福音 1:23 记载了施洗约翰的自我表白，约翰引用了以赛亚书 40:3 来回答宗教领袖们的提问。这节经文说会有一位先锋宣告基督的来到，这个先锋就是施洗约翰，他的信息是：“修直主的道路”，意思是叫人悔改认罪，准备迎接弥赛亚的来临。

到了第二天，施洗约翰看见主耶稣来到他那里的时候，便向众人宣布，这一位就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以上所说的就是 1:19-34 的主要内容，主题是：施洗约翰的见证。

第二个小段的经文是 1:35-42，内容讲述耶稣呼召安得烈、约翰和彼得。

第三个小段的经文是 1:43-51，内容讲述主耶稣呼召腓力和拿但业。

约翰福音 2:1-12 的内容是主耶稣行的第一件神迹，在迦拿婚宴变水为酒。

主耶稣和她的母亲玛利亚、以及门徒一起参加了在迦拿的一个婚宴。巴勒斯坦地的婚宴是十分隆重的，会持续整个星期。

在这个隆重的筵会中，酒用光是非常尴尬的事，这大大破坏了热情款客的不成文规矩。面对这种情况，玛利亚对主耶稣说：“他们没有酒了”。为什么她会这样对主耶稣说呢？大概是因为她知道主耶稣有办法解决问题。主耶稣对母亲的回答似乎异常地冷漠无情，但是事实上耶稣并不是像我们想象中那么绝情，“妇人”这里是一种尊称，就像我们称呼“小姐”或者“女士”一样。主耶稣说：“我与你有什么相关”指出了祂并不是听

命于地上的母亲，而是听命于天上的父神；“我的时候”是指主耶稣的受死、复活、升天和得荣耀等等的一连串工作，尤其是指祂在十字架上受死；在黑暗中彰显神子荣耀的时刻。

玛利亚完全明白耶稣的意思，就吩咐人遵从祂的吩咐，她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作什么。”在接下来的经文里，便记载了水变酒的神迹，

第四课：约翰福音 2:13-3:21——神儿子工作的开始（1）

这段经文的内容可以分为四部分。首先我们来看第一部分，约翰福音 2:13-17，主题是：洁净圣殿。约翰福音 2:13 首先介绍了这件事发生的时间，经文说：“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当主耶稣来到圣殿的时候，他看见圣殿竟然变成市集，有人在那里卖牛、羊和鸽子，也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做生意。于是主耶稣拿绳子当作鞭子，把牛羊都赶出圣殿，又推翻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

商人把圣殿变成了市场，忘记了这是敬拜神的地方。今天我们是抱什么态度回教会的呢？是为了敬拜神，还是为了社交呢？

现在我们来看第二部分的经文，约翰福音 2:18-22，主耶稣预言祂的死和复活。当主耶稣把牛羊赶出圣殿，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斥责那些商人的时候，在场的犹太人问他：“你既做这些事，还显什么神迹给我们看呢？”犹太人似乎经常寻求神迹，他们这句话是质疑耶稣的权力，想知道祂凭什么把商人赶出殿外，他们要求耶稣施行神迹来证明自己真的是弥赛亚。

主耶稣的回答是：“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这殿是指著耶稣的身体来说的。

现在我们来看第三部分，经文是 2:23-25，主题是：很多人自称相信基督。因著主耶稣行过神迹，许多人于是信了祂的名，但是他们只是声称接受耶稣，却不是凭简单的信心将生命交托给主的，这种信心是有形无实的。

第四部分的经文是约翰福音 3:1-21，主题是：耶稣与尼哥底母谈重生。

尼哥底母的故事和前面的不同，很多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自称相信主，但是却不是真心的，尼哥底母却是一个例外，他是真心追求主的，那么尼哥底母究竟是什么呢？我们知道他肯定非常富有，因为他和亚利马太人约瑟在耶稣钉十字架后，为主的身体膏油，并且还带了约一百磅的昂贵香料，这只有很富有的人才能负担得起。

此外，约翰福音 3:1 说：“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这节经文让我们知道两个资料，第一，尼哥底母是法利赛人；第二，他是犹太人的官。

约翰福音 3:2 告诉我们，尼哥底母是夜里来见耶稣的，圣经没有解释为什么他选择在夜里来见耶稣，可能是因为当时大部分的人都不接受耶稣，如果他在日间来的话，会被其他的法利赛人看见，那么就会感到不方便了。但是当他真正地认识到主耶稣是真正的弥赛亚之后，他便勇敢地为主辩护。

当尼哥底母见著主耶稣之后，主耶稣对他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主耶稣的回答和尼哥底母所说的是两码子的事，主没有因为尼哥底母有学问而将就他，而是直接了当地告诉他：你必须重生！“重生”是什么意思呢？重生是让神在人的心灵上作彻底的改变。

要明白主耶稣的话语是何等困难，尼哥底母将主所说的话照字面解释，他不明白一个成年人怎样能够重生，因为人根本无法再进入母腹生出来，于是主耶稣再加以解释。耶稣大概的意思是，人要在灵性上洁净和更新自己，藉著圣灵的能力断然放弃旧我，才可以开始新的生命。

尼哥底母听完主耶稣的这番话之后，他惊讶地表示：“怎能有这些事呢？”他其实问了两个问题。第一，如何能重生呢？其次，怎能有这事呢。

主耶稣没有立刻回答他的问题，反而斥责他。在斥责之后，主耶稣才回过头来回答尼哥底母的问题，答案就在约翰福音 3:13-20。主耶稣说，人若想重生，首先一定要偿罪的刑罚，人绝对不能带著罪到天上，主耶稣举了当年以色列人被蛇咬后，摩西在旷野举起铜蛇的例子，解释如何能够重生。人就像给罪的毒蛇咬伤，只有永远是

的死亡，但是主耶稣以无罪之身，为我们承受了应得的刑罚，使我们可以因著主耶稣而重生。

约翰福音 3:16 简单直接的讲出了福音的真义，总结了主耶稣教导尼哥底母关于如何能够重生的方法，把生与死的道路清清楚楚地放在人的面前，要求全人类作出抉择。

第五课：约翰福音 3:22-4:42——神儿子工作的开始(2)

今天我们将要查考的是约翰福音 3:22-4:54，这也是属于“神儿子工作的开始”这个主题的一部分，我们会分成几个小段来看，第一个小段是 3:22-36：施洗约翰最后的见证；第二个小段是 4:1-30：与井旁撒玛利妇人谈道；第三个小段是 4:31-38：子乐于遵行父旨意；第四个小段是 4:39-42：很多撒玛利人相信耶稣；第五个小段是 4:43-54：治好大臣的儿子，这是主耶稣的第二件神迹。

首先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3:22-36，这个小段落的主题是：施洗约翰最后的见证。约翰福音 3:22 告诉我们“这事以后，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

当我们往下看约翰福音 3:23-25 的时候，就知道施洗约翰也是同时为人施洗，就在那时候，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什么是洁净的礼呢？很可能是指洗礼，他们争论的是到底施洗约翰的洗礼好，还是主耶稣的好？

在 3:26 的经文，施洗约翰的门徒之后来见约翰，对他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

约翰福音 3:27-36 记载了约翰的回应。约翰提醒门徒，他自己所得到的一切全部是从天上赐的，他并不是要得到什么奖赏或者名声，他不是基督，只是奉差遣作弥赛亚的先锋，为弥赛亚铺路的。约翰福音 3:30 是我们很熟悉的一节经文：“祂必兴旺，我必衰微。”这节总结了约翰传道工作的整个目的。他不停地劳碌，带人归向主耶稣，是为了让人认识主耶稣的真正身份。弟兄姊妹，我们是否在生活中也能够凡事不求自己的益处；凡事为了荣神益人呢？“祂必兴旺，我必衰微”，盼望这个成为我们每个人的学习方向。

现在我们来研读约翰福音第四章的内容，这一章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约翰福音 4:1-30，主耶稣和井旁的撒玛利妇人谈道。

约翰福音 4:1-3 记载了事情发生的背景：“主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主耶稣离开犹太地，并不是因为惧怕，而是因为祂的时候还没有到，祂的传道工作刚刚开始，祂要尽力避免和法利赛人的冲突，所以祂离开耶路撒冷，回加利利去。

约翰福音 4:4 说，主耶稣回去加利利的时候，必须经过撒玛利亚，这句话说得不错，如果你翻看地图，就发现撒玛利亚位于加利利和犹太中间，是一个必经之地。不过，绝大部分的犹太人都不同意进入撒玛利亚的境内，如果他们要来往加利利和犹太，就宁可绕过比利亚，这是因为他们鄙视撒玛利人，认为他们是不洁净的。约翰福音强调“必须经过撒玛利亚”，这个“必须”是基于主耶稣的使命，而不是基于地理因素，主知道在那里有一个灵魂需要祂的帮助。

经文记载主耶稣到了雅各井旁。当时大约是午正，也就是正午十二点的时间。在那个时候，远远地看见一个妇人出来打水。这种情况是不寻常的，巴勒斯坦的妇人一般会在傍晚出来打水，这个妇人选择在酷热的正午打水，因为她想避开其他人。

约翰福音 4:7-26 是主耶稣和撒玛利妇人的对话。主耶稣和撒玛利妇人谈活水的过程是很有趣的，妇人心目中的水是物质的水，她不想每天出来打水，也不想被别人看见她、讨论她；不过，主耶稣所讲的水却是活水，是基督的祝福和怜悯。

当这个妇女向主耶稣要水的时候，主耶稣却让她叫丈夫来，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因为主耶稣要那个妇人知道，她是一个罪人，她必须真心悔改，然后才可以得到活水。从耶稣和妇人的对话当中，我们知道眼前这个妇人是一个淫妇，主耶稣慢慢地引领她认罪悔改，使她得到活水。

约翰福音 4:21-26 提到另一个重点，就是敬拜神的地点和方式。犹太人将敬拜变成只是外在的仪式，撒玛利人更加自己制订了一套敬拜系统，但是主耶稣告诉妇人，在主得荣耀时候，世

人的敬拜不会再在那些已经被拆毁的圣殿中，而是要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基督才是敬拜的中心。

就在那时候，去叙加买食物的门徒回来了，他们惊讶主耶稣为什么和一个撒玛利亚人说话，经文也没有记载妇人有什么反应，不过约翰福音 4:28 记载了那个妇人的行动，经文说：“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

撒马利亚妇人的名声虽然不好，但是藉著她简单坦白的见证，有好些人相信了主耶稣。

第六课：约翰福音 4:43-5:47——神儿子工作的开始(3)

约翰福音 4:43-54，这段经文的主题是：治好大臣的儿子，这是主耶稣行的第二件神迹。

当主耶稣回到加利利，祂受到了热情的款待，因为那里的人在耶路撒冷过节的时候，已经看见主在耶路撒冷所做的一切事情。我们再看约翰福音 4:46，就知道主耶稣又来到迦拿，这是祂用水变酒的地方，那件神迹的影响力一直延伸到迦百农，所以那个大臣才来找耶稣，希望主耶稣医治他在迦百农患病的儿子，可见他对主耶稣医治的能力有一定的信心。

这位大臣不求别的，只求主耶稣下去医治他的儿子。主耶稣没有答应和大臣一起去迦百农，却许下承诺，告诉他，他的儿子已经活了，大臣虽然没有看见任何神迹，却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结果，大臣的儿子好了，于是大臣一家都信了主。

现在我们进入约翰福音 5:1-6:71 这个部分，主题是：神儿子工作的高峰，整个段落包括了三个神迹。

约翰福音第五章一开始就记载了耶稣来到耶路撒冷靠近羊门的毕士大池旁边，那里有许多病人，其中一个病了三十八年。

一个病了三十多年的人天天在毕士大池旁边等候水动，他的盼望聚焦在池水里，但是主耶稣改变了他。主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就在那一刻，他痊愈，并且拿著褥子走了。我们可以想像，他的心情是何等的激动。

耶稣不仅医治了他，还吩咐他说：“不要再犯罪”，恐怕他将来所遭遇的更加利害。

“不要再犯罪”说出了神对圣洁的标准，神不能容忍任何的罪恶，大的不行，小的也不可以。主耶稣没有责备那个瘫子的过去，只是关心他的将来，要他努力地过健康的生活，因为如果他再犯罪，会带来比瘫痪更加厉害的后果。

叫瘸子能走路确实是一个伟大的神迹，但是犹太人的领袖只是看到安息日的条例被人违背了。他们不明白神设立安息日的目的，而当他们听到主耶稣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这句话的时候，他们只是认为耶稣干犯了神，竟然把自己和神并列。事实上，主耶稣说得不错，祂和父神之间的关系是十分紧密的，在下文 5:19-47，都是主耶稣为 5:17 所说的话作出解释，5:19-29 强调祂的权柄，指出子和父是平等的；30-47 节则是主耶稣证明自己是神儿子。

很多人自称敬拜神，却否认耶稣基督是神，只认为祂是一个好人，比历史上任何一个人更加神圣，像神一样，但是约翰福音 5:23 教导我们说：“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约翰福音 5:24 是我们传福音的时候经常引用的经文，怎样才是听主的话呢？不单只是听，还要接受、相信、服从，“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当人相信耶稣，接受救恩后，神的灵便住在他里面，有著属神的生命。那么一个人是如何从主得著生命呢？约翰福音 5:26 告诉我们，生命是从神而来的，神是生命的源头、是创造者，无论现在或将来，离了祂就没有生命了。

约翰福音 5:28-29 谈到复活。主耶稣清楚地告诉我们，所有死人有一天都要复活，有些复活得生，有一些会被定罪，这是多么严肃的事实，每一个人都要归入这两类之中，没有其他的途径可以选择。

现在让我们来看 5:30-47，这个段落的主题是：主耶稣证明自己是神儿子。5:30 说：“我凭著自己不能做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

在接下来的约翰福音 5:31-47，主耶稣从四方面来描述有关祂神性的见证，5:32-35 是施洗约翰的见证；36 节是主耶稣工作的见证；37-38 节是父的见证；39-47 则是旧约圣经的见证。

犹太人为什么不肯接纳耶稣呢？主要原因不是他们不明白福音，也不是因为他们觉得耶稣不足为信，最重要的原因是人本身的意愿，人爱自己的罪多于爱救主，不愿意放弃罪恶的行为。

约翰福音 5:42 追溯到人为何不肯接受神的儿子，经文说：“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如果他们爱神的话，也会爱神差来的那一位了。在约翰福音 5:44，主耶稣再列举了犹太人接受祂的另一个原因，就是他们著重同辈之间的嘉许多于神的喜悦，他们不敢忍受跟从耶稣所带来的痛苦。

第七课：约翰福音 6:1-34——主的工作高峰

约翰福音第六章记载了主耶稣在第三年的传道事工。作者首先记载的，是为五千人预备食物的神迹。

“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主耶稣和其他的犹太人一样，从家乡来到耶路撒冷过节。耶稣看到许多的人，就想到了要为他们预备食物。于是他问腓力：“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为什么主耶稣这样问呢？约翰福音 6:6 说：“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

腓力显然没有太大信心，他很快地算了算，知道就是20两银子的饼也是不够叫众人吃一点。当时一个工人一天的价钱是一两银子，20两银子是一个颇大的数目了，可是人数太多了，买来的饼还是不够。

另一个门徒，安得烈也认为要供给这一群人吃饱实在不容易，虽然有一个小孩子愿意把他的午饭，就是五个大麦饼和两个小鱼和大家分享，但是相对数以千计的人来说，这是微不足道的。

约翰福音 6:11：“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著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著他们所要的。”约翰福音 6:12：“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

这是一个美丽的举动，耶稣吩咐门徒收拾零碎，是为了不要浪费食物。这是很好的榜样，很多现代人喜欢奢侈生活，在餐馆吃东西，总是喜欢点一桌子菜，每样尝一点，然后便不要了，这多么浪费，为什么不学耶稣那样，把剩下来的打包带回家呢？如果你明明知道自己饭粮少，为什

么不和别人一人一半呢？这样既可以省钱，又不会浪费，岂不是一举两得吗？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6:16-21，这是第五件神迹，也就是耶稣在海面上行走的神迹。

那个时候，群众都各自回家了，主耶稣经过了一天忙碌的事奉之后，祂选择独自和父神亲近，彼此相交。门徒当时决定下到海边，预备船只，准备渡过加利利海回家去。约翰福音 6:18 告诉我们，海面上忽然刮起大风，当时的情况十分危险。

门徒虽然努力地摇橹，他们的处境仍然危险。在危急的情况中，忽然，他们看到了耶稣在海面上朝著他们的船行走，于是顿时害怕起来。

主耶稣完全体恤门徒的情况，祂二话不说，立刻安慰他们：“是我，不要怕！”我们可能会在生活、经济、感情和信仰上遇见风暴，感觉就如大海中的小船那样颠簸，也会像门徒看见主耶稣在海面上行走时旁徨不安，忧伤绝望。主耶稣却说：“是我，不要怕！”主耶稣是全能的创造者，祂既能创造加利利海，就有力量平静这海，将那些充满恐惧的门徒安全地带回岸边，他们也欢欢喜喜地接耶稣上船。

现在我们来看另一个段落，这个段落和神迹有密切的关系，就是众人要求神迹，经文是约翰福音 6:22-34。

这件事发生的时间是给五千人吃饱后的第二日。群众弄不清楚主耶稣究竟往哪里去，但是他们想再次看见他，所以前往最可能找到祂的地方，是哪里呢？是迦百农。他们见到门徒前一天晚上上了小船，又知道耶稣没有和他们同去，所以就来到前一天分饼给群众吃的地方来找他。

终于他们找著耶稣了，于是抓住机会问祂：“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这是一句简单直接的问候，但是主耶稣却间接地责备他们。耶稣批评那些跟随祂的人，只是为著肉体 and 短暂的利益，而不是为著满足灵性上的渴求。许多人利用宗教来博取名誉、安慰，这些都是自私的动机。真正的信徒跟随主耶稣，纯粹因为祂是真理、道路、生命，是引向生命道路的神。

面对著眼前这群人，主耶稣首先劝他们不要为必坏的食物劳力，也不要以满足个人肉体的需要作为生命的目标。众人是挺聪明的，他们立刻问主，该做什么才算作神的工。主耶稣直接了当

地告诉他们首先要接受神所差来的那位。我们不是用工作来满足神，乃是藉我们所相信的来讨祂喜悦。

听完这番话之后，这群人却质疑主耶稣说：“你行什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他们在前一天才看见主耶稣只用五饼二鱼，就给五千人吃饱，隔了一天，竟然来到主前，问祂行什么神迹来证明祂是神的儿子，这太不像样了。

犹太人引述旧约，向主耶稣提起有关旷野玛哪的神迹，他们似乎是暗示，主耶稣并没有做过这样奇妙的事情。犹太人当中有一个通俗的信念，传统上相信弥赛亚来临的时候，祂会重新赐下玛哪，群众可能在想，主耶稣所做的远远不如于摩西，主耶稣只是喂饱了五千人，摩西却喂饱了整个以色列民族，他们出埃及的时候多达 60 万零 3 千人呢！再者，主耶稣给的只是普通食物，摩西给的却是从上天来的粮，所以祂不及摩西。

主的回覆有双重意思，首先，不是摩西给以色列人玛哪，而是神给的；第二，玛哪不是天上来的真灵粮，只是普通的食物，除了满足今生的需要之外，并没有其他可取之处。

另一方面，主耶稣揭示自己就是神的粮，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神的粮比旷野的玛哪更好，玛哪不能够赐人生命，神的粮却能够赐人生命。

第八课：约翰福音 6:35-71——主的工作高峰（续）

现在，我们从 6:35 开始，把整个第六章看完，这部分的主题是：耶稣是生命的粮。

在上文的约翰福音 6:22-34 中，主耶稣说，真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以色列民的，而是从天上降下来赐给全世界的，这透露了祂就是生命的粮。“生命的粮”是指赐永生的食物，只要信便可以得着了。人藉著食物解决肉体的饥饿，维持肉身的生命；但是我们如果要满足灵性的饥渴，就必须与基督同行，和祂维持亲密的相交关系。

主耶稣没有因著犹太人不信祂而感到沮丧，祂知道父的旨意和计划一定会实现，所以约翰福音 6:37-38 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

基督提到了末日。末日就是主再次回来的日子，那时候，在基督里死了的人会首先复活，至于活著的信徒，则会改变形象，被提到空中与主相会，与主永远同在。所以任何人只要真心决志，相信耶稣基督是救主，就必照神的应许获得永生。基督不会让撒但夺取属神的人，使他们不被拯救。

现在我们来看看这群特意来找耶稣的犹太人有什么回应。他们不能够接受耶稣自称是神，也不能忍受祂的言论，于是私下议论祂、反对祂。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6:47，这是圣经有关救恩的经文中，一句最简洁扼要的话，主耶稣宣告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主耶稣用“实实在在”这个词表达出这句的重要性，救恩不是靠行为、或者奉公守法而得着了，得救只有一个方法，就是相信主耶稣基督。

约翰福音 6:50 之后的经文，主耶稣重覆地叫人吃祂的肉，这是什么呢？主耶稣是否真的叫人一定要吃祂的肉呢？这样的做法显然是不可能的！犹太人心里只想著物质的粮和肉，他们的思想无法超越今生的事物，他们不明白主耶稣是藉著物质的事物，来解释属灵的真理。我们吃基督的肉，吃生命的粮，是指接受基督，让祂进入我们的生命中，与祂联合。

弟兄姊妹，主耶稣在约翰福音第六章中，这是第十次提到，祂是从天降下的粮食。主耶稣是生命粮，胜过祖宗在旷野所吃的玛哪。我们天天需要粮食补充体力，同样地天天也需要生命的粮食来维持灵命成长。你有没有每天灵修亲近神呢？有没有天天读经、祷告呢？

当主耶稣在迦百农的会堂里讲完了祂就是生命粮的教导时，有一些口称是主耶稣的门徒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他们虽然跟随主，却认为主的教训惹人讨厌！这引发了主耶稣讲出一番教导。主耶稣指出，这些跟随祂的人厌恶，是因为耶稣说，祂是从天上降下来的。这些人一直从物质的角度，而不是从属灵的角度来理解耶稣的话，就算主耶稣向他们作出了解释，他们当中仍然有人不明白耶稣所说的是什么。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6:66-71 这个小段落，这里记载了门徒对救主的话有不同的反应。“从此，他们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在这个时候，主耶稣对著祂的十二个门徒，问他

们会否也照样离开祂。急性子的彼得的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主耶稣听完这番话，理应感到欣慰，不过祂指出，彼得不应该说得这么自信，以为十二门徒都是真信徒，他们中间有一个人是不认基督耶稣的。约翰福音 6:71 解释这个人就是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

第九课：约翰福音 7:1-39——与犹太人的冲突（1）

第九课开始探讨一个新的主题：神儿子与犹太人的冲突，这是整卷约翰福音的第一个高潮。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7:1-39。

我们首先来看 7:1-9，主题是耶稣斥责祂的弟兄。这里所指的弟兄，是指著马利亚在耶稣之后所生的儿子。当时，主耶稣仍然在加利利，不愿意在犹太地逗留，因为那里是犹太人的宗教中心，犹太领袖已经萌生杀害耶稣的念头了。那时候，主耶稣的兄弟们告诉祂，应该在住棚节到耶路撒冷，在那里行些神迹，让祂的门徒看见祂所行的，这里所指的门徒，并不是指十二个门徒。这充分表露了耶稣的弟弟们对他的不信，他们是带著讽刺的语气来说那话的，等于是说：“现在你的黄金机会来了，耶路撒冷是宗教中心，住棚节会有很多人在那里，你在那里行神迹，一定会很出名的。如果你是弥赛亚，更应该在那里透过神迹来显明自己，证明自己是基督！”主耶稣不照祂弟弟们的话去行，因为公开显露祂是神子的时候还没有到。

约翰福音 7:7，主耶稣说：“世人不能恨你们，却是恨我，因为我指证他们所做的是恶的。”经文中的“你们”是指主耶稣的弟弟们，世人不能恨他们，因为他们与世界是同一阵线的，是反对基督的。世人恨基督，是因为基督指证他们所作的是恶的。

讲完这番话后，主耶稣没有和弟弟们一起出发，到耶路撒冷去。他选择了低调的、悄悄的到耶路撒冷去，因为祂的时候还没有满。

刚才我们所查考的就是约翰福音 7:1-9 的内容，主题是耶稣斥责祂的弟兄。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7:10-31，这段的主题是耶稣在殿里教训人，也就是主耶稣上耶路撒冷过住棚节时，他在当地的遇到的一些情况。

那时候，犹太领袖知道主耶稣在耶路撒冷，他们便四处寻找他，“众人为他纷纷议论，有的说：‘他是好人。’有的说：‘不然，他是迷惑众人的。’只是没有人明明地讲论他，因为怕犹太人。”很明显地，主的出现引起了众人的议论，主耶稣所行神迹逼使众人要弄清楚祂究竟是谁。

在这段经文中的“犹太人”指的是犹太的宗教领袖，至于众人，则是犹太群众，或者称为平民百姓，很多百姓相信主耶稣是以色列的弥赛亚，但是因为宗教领袖极力反对耶稣，所以没有人敢明明地赞赏耶稣。在那时候，如果有人公开支持基督、相信耶稣，很大可能是要被革除教籍的，这对犹太人来说，是一个十分严厉的处分。

主耶稣虽然知道犹太领袖想杀害祂，但是祂并不惧怕，约翰福音 7:14 告诉我们在住棚节期间，主耶稣在圣殿教训人。“犹太人就希奇说：‘这个人没有学过，怎么明白书呢？’”犹太人希奇的并不是耶稣能够读经卷。他们希奇的是，眼前的耶稣并没有在任何著名的宗教学院读过书，没有受过正式的宗教训练，为什么祂能够明白经卷，并且像有权柄的文士一样教训人呢？ 7:16，主耶稣只是简单地回答他们：“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再一次，主耶稣表现出祂的谦让、不居功，祂只想荣耀父神。

主耶稣提醒那些犹太人，他们虽然有律法，却没有完全实践出来，只是藉著律法自高自大。7:19，主耶稣一句“为什么想要杀我呢”显示了犹太人并没有遵守律法，因为律法明明禁止杀人，他们却图谋对基督不轨。众人听完主耶稣这番话后，坐立不安，不但没有承认耶稣的话是真的，反而加倍地诋毁祂，称祂是被鬼附著的，同时又反问当中有谁要杀害祂，这种伪装的手段实在令人觉得无稽。

那些不信主耶稣是弥赛亚的人，一直以为自己知道祂是从哪里来的，因为他们知道耶稣的背景，又认识祂的母亲和父亲。他们说：“只是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这是因为犹太人相信，基督来的时候会是突然的、神秘秘地出现的，他们从来没有想过基督道成肉身，住在他们中间。

主耶稣看穿他们的心思，所以大声地向他们说：“你们也知道我，也知道我从哪里来；我来

并不是由于自己，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你们不认识他。”主耶稣一方面承认在座的人知道祂来自哪里；另一方面又指出了祂的另一个身份，是由真神差派而来的。如果人不肯相信神，他们就无法认识耶稣是弥赛亚。相反的，如果人认识神，他们就会认识耶稣。

犹太人当然知道主耶稣说话的含义，他们认为耶稣亵渎神，所以想要捉拿祂，只是没有人下手，为什么呢？约翰福音 7：30 经文说：“因为他来的时候还没有到”。神的大能阻止了人加害于耶稣的诡计，直到神所定的时间到了，祂才会被献上，作为赎罪祭。

现在我们就来看约翰福音 7:32-36，主题是法利赛人的敌意。这群追求律法的法利赛人听见有群众议论耶稣，偷偷地欣赏祂，承认祂是弥赛亚的时候，他们害怕会有更多的人接受耶稣，使情况愈来愈糟，于是他们打发差役去捉拿耶稣。

面对著这个情况，主耶稣再次告诉他们：“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你们要找我，却找不著；我所在的地方，你们不能到。”犹太人以为主耶稣要往希腊的犹太人那里去，这是因为当时的地中海四周有很多犹太人社区，难怪犹太人听完耶稣的话之后，以为祂要往这些城市去传道。其实，犹太人并不明白主耶稣说这话的意思。主所指的是，祂将会回天上去，所以他们再也找不著祂了。

现在让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7:37-39，这几节经文的主题是应许赐下圣灵。主耶稣这段话，也可以称为活水的教导，是和当时的风俗背景有一定关系的。犹太人在住棚节期间有一个礼仪，就是在住棚节的头七天，每一天都从西罗亚池打水，倒在燔祭坛旁边的一个银盆里，到了第八天，就会停止这个仪式。第八天是住棚节的最后一天，也是最严肃的一天，称为“最大之日”。主耶稣在这个大日子宣称祂会将活水赐给人，一定会引起更多人的注意，听见的人一定大大的震动。

主耶稣邀请所有口渴的心灵到祂那里，相信祂是神差来的儿子，这样，人的心灵就会得到满足。

第十课：.约翰福音 7:40-8:59——与犹太人的冲突（2）

现在，我们会继续把第七章最后一个段落讲完，然后进入第八章的经文。约翰福音 7:40-52

这个段落的内容，主要是有关对主耶稣的争论。当时，众人听见主耶稣的话，就相信祂是摩西在申命记 18:15 和 18 节所提及的先知，有的人更愿意承认耶稣是基督、是弥赛亚。不过也有的人认为是不可能的，他们相信主耶稣是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出来的，可是旧约是预言基督从伯利恒出来，而不是从加利利出来的。于是众人因著这事意见分歧，彼此起了纷争，甚至有的人想捉拿祂。

弟兄姊妹，你还记得法利赛人和祭司长曾经派差役捉拿耶稣吗？约翰福音 7:45 告诉我们，差役回来了，但是他们并没有把耶稣一同绑来，因为他们觉得从来没有人说话好像耶稣那样的有权柄、恩典和智慧。法利赛人和祭司听完差役这么一说，就指责他们被耶稣迷惑了。

在那个时候，有一个人出来为耶稣说话，他是尼哥底母。法利赛人怒吼著对尼哥底母说：“你也是出于加利利吗？你且去查考，就可知道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他们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失去了理智，一心一意要杀害耶稣，以致于可以挽回自己的面子。他们的所作所为是非常可笑的。

好，现在我们来看第八章。约翰福音 8:1 可以说是上文的总结，让我们知道住棚节之后，前来过节的人都回家去了，但是主耶稣并没有回家，祂选择往橄榄山祷告和亲近神。橄榄山离圣殿不远，主耶稣在清早的时候，从橄榄山下来，经过汲沦谷，再进入耶路撒冷城，回到殿里教训人。

就在那个时候，有一件特别的事情发生了，文士和法利赛人带著一个行淫时被拿的妇人，来见耶稣。犹太领袖这样做，是要试探耶稣，要得著告他的把柄。这些领袖其实是利用这个女人，使耶稣落入他们的圈套。如果主耶稣说，不应该用石头打死这个妇人，他们就会控告祂不遵守摩西的律法；如果主耶稣叫众人处决她，他们就能够向罗马人告发祂，因为罗马人不容许犹太人私自用刑的。

主耶稣听完这件事，祂有什么反应呢？约翰福音 8：6 说：“耶稣却弯著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祂好像对身边发生的事一概不理，这个举动令在场的犹太领袖感到不满，他们不停地问耶稣，叫祂说话。不知道过了多久，主耶稣终于直

起腰来，对他们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说完后，又弯著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主耶稣这句话对在场的每一个犹太人都是当头棒喝，他们受到良心的责备，知道自己也有罪，所以他们一个一个的走了。主耶稣没有定妇人的罪，但是也没有纵容她犯罪，他很和蔼地对妇人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罢！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8章12节，耶稣说了一句很重要的话：“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这句话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还是那么的重要。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8:21-59，犹太人和主耶稣的辩论。主耶稣和犹太人之间出现过很多次的辩论，每一次，都是犹太人故意刁难耶稣，或者专门找把柄来攻击耶稣的，这种情况又在约翰福音8:21-59出现。

在约翰福音8:24，主耶稣再次发出严肃的警告：如果人们继续执迷不相信祂，就会死在他们的罪恶中。犹太人对主耶稣的这番教训感到迷惑，直接了当地问祂：“你是谁？”主耶稣便向他们表明身份。然后开始对犹太人预言将来的事。约翰福音8:28-29说：“你们举起人子以后，必知道我是基督，并且知道我没有一件事是凭著自己做的。我说这些话，乃是照著父所教训我的。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做他所喜悦的事。”“举起人子”的意思是指耶稣在十字架上受难，世人要到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才能看出祂与天父真正关系。主耶稣来到世间，并没有与父神分隔，父神一直与祂同在；耶稣一直默默地遵行著神的旨意，可见主与父神的关系是非常亲密的。

主耶稣向每一个真正属于祂的门徒许下诺言，他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他们得以自由。旁边的犹太人听到自由这两个字，觉得特别敏感，在约翰福音8:33他们回答：“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从来没有作过谁的奴仆，你怎么说‘你们必得以自由’呢？”其实，主耶稣是针对罪的奴仆而说的。祂对犹太人说，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

从奴仆，耶稣就谈到了儿子和奴仆的分别。“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以色列民称自己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但是其实他

们是按照撒但的指示生活，所以他们是撒但的儿子，而不是神的儿子。

第十一课：约翰福音 9:1-10:21——与犹太人的冲突(3)

现在，我们来看第九章。这一章主要由两个段落组成，第一段是9:1-12，记载了主耶稣治好生来瞎眼的人这个神迹，这是约翰福音的第六个神迹。第二段是9:13-41，描写了犹太人愈来愈反抗主。这个段落和上文的9:1-12很有关系，犹太领袖就是因著主所行的这个神迹而加倍地恨恶祂的。

约翰福音9:1-12是医治瞎子的神迹。上文的8:59提到，犹太领袖们拿石头要打耶稣，耶稣却躲藏著，然后从殿里出去了。约翰福音9:1说：“耶稣过去的时候，看见一个人生来是瞎眼的。”门徒问了一个问题：“拉比，这人生来是瞎眼的，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原来，在犹太人的观念里，他们认为灾难和受苦和犯罪有密切的关系。这个人生来瞎了眼，可能和他家族的罪有直接的关系。主耶稣却指出，神容许那人生来瞎眼，是要叫这人能够显出神伟大的作为！耶稣藉著这个人所受的苦，教导我们信心和荣耀神的功课。

当主耶稣回答了门徒的那个提问之后，祂便开始医治那个生来瞎眼的人。我们要留意，祂这次的医治方法是很特别的，约翰福音9:6-7是这样描写的：“耶稣说了这话，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对他说：‘你往西罗亚池子里去洗。’他去一洗，回头就看见了。”

这件事使他的邻居们感到惊讶，不断的追问是谁做了这么奇妙的事，在那个时候，主耶稣已经从殿里出去了，祂不要藉著这件事来宣扬名声，因为祂的时间还没有到。约翰福音9:14告诉我们，主耶稣是在安息日行这个神迹的，这正好是犹太领袖捉拿耶稣的藉口，因为他们认为主耶稣违返了摩西的律法。事实上，法利赛人在摩西律法以外，还列出了大大小小的禁例，规定在安息日可做和不可做的事项，他们认为抹泥和治病都是工作，是在严禁的名单之中的。但是耶稣用唾沫和泥，可能是要表达祂对安息日的看法，无论是在安息日还是在其他时间，照顾别人的需要仍然是必须的。

很多犹太人仍然不愿意相信这是一个神迹，所以叫了那人的父母来，看他们有什么话可以说。他父母说：‘他已经成了人，你们问他吧！’”这个重见光明的瞎子第二次被带到法利赛人的面前，他表现出对主持久的信心。他的见证是很美的。他说：“他是个罪人不是，我不知道；有一件事我知道：从前我是眼瞎的，如今能看见了！”

这位蒙恩的人知道自己得到医治是一个神迹，他不明白为什么法利赛人看到这么大的神迹，还是不愿意相信主。法利赛人不断地用恶言骂他，把他赶了出去，这个赶出去的意思是说把他赶出犹太教，使他不再得到犹太教的一切特权。

现在，我们来看看 10:1-39 节。约翰福音 10:1-10 是一个段落，主题是：耶稣是羊的门；10:11-18 的主题是：耶稣是好牧人；10:19-21 是犹太人的纷争；10:22-39 则是记载主耶稣所行的事证明了祂是基督。

在第 10 章，耶稣用牧人这两个字来形容属灵的领袖。很多人来到犹太人中间，自称是属灵的领袖，但是他们都是冒充的。法利赛人的情况也是一样，他们希望统治犹太人，却千方百计阻挠他们相信真正的弥赛亚。他们迫害跟从耶稣的人，甚至把主置诸死地，这又怎么能称为牧人呢？主耶稣说：“从门进去的，才是羊的牧人。”这句话是指著祂自己说的。祂来到以色列家的迷羊当中，成为了寻找迷羊的好牧人。

另外，这段经文把基督形容为门。一个人凭信心接受救恩后，就可以出入自如，可以随时来到神的面前敬拜祂。主来了是要叫人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我们在接受主为救主那一刻，已经得到生命，但是得救之后，我们享受这生命的程度不同，我们愈将自己交托给主，就能愈享受丰盛的生命。

约翰福音 10:16 是整章经文的重心，主耶稣说：“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另外的羊”所指的是外邦人。主耶稣来到世上，不仅要作以色列的好牧人，也要作外邦人的好牧人，祂怀著怜悯和同情，顾及这些羊，只要圈外的人认得牧人的声音，又愿意归信基督的，他们都可以归到主耶稣的名下。

主耶稣在约翰福音 10:17-18 解释了祂将来会做的事，就是如何将犹太人和外邦人领到自己面前。祂提到自己有权柄舍了生命，然后再取回来，祂能够这样做，是因为祂是神，如果祂不愿意的话，任何人也不可以夺去主的性命，祂的死亡与复活全在神的掌管下，是神拯救世人计划的重要部分。没有神的允许，任何人都不能将祂杀害。

第十二课：约翰福音 10:22-11:57——与犹太人的冲突 (4)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0:22-11:57。10:22-39 的内容主要是从耶稣所行的事证明祂是基督，之前曾经说过，约翰福音 7:1-10:39 是以耶路撒冷作为背景的，换句话说，我们已经看完了主耶稣在耶路撒冷的传道工作，约翰福音 10:40 告诉我们，主耶稣接著往约旦河外去了，所以 10:40-11:57 这个大段落是记载主耶稣在约旦河外的的工作，约旦河外就是比利亚。

主耶稣在所罗门的廊下行走。犹太人一看见主耶稣，立刻涌上前去，他们一直在等待一些他们认为可以证明耶稣身分的迹象和答覆，所以对于耶稣所讲的道，他们听不进去。主耶稣经常更正他们错误的观念，但是他们却死守自己的一套，坚持认为神会派另一个形象的救世主来。

约翰福音 10:27-29 说明了凡真正属于基督的羊，是永不灭亡的。主耶稣保护祂的子民免受永久的损害，就象牧人保护自己的羊群一样。信徒虽然在世上会受苦难，撒但却不能伤害他们的灵魂，也不能夺去他们与神共享的永生。

在约翰福音 10:30，主耶稣再三强调祂与父神是同等的，“我与父原为一”这句话的意思，说明了父与子是一同工作、大有能力的。

犹太人明白耶稣在说什么，所以拿起石头要打死耶稣。不过他们的石头还没有离手，主耶稣就提醒他们，自己是在遵从父的吩咐，曾做过许多善事，当然里面包括了行神迹医治的善事。犹太人听到这番话，立刻否认是冲著祂的善行而来的，表示要用石头打祂，只是因为祂说了僭妄的话，将自己当作与神同等的。

约翰福音 10:34-38 是主耶稣对犹太人的回应，祂引述诗篇 82:6 来驳斥犹太人。犹太人知道主耶稣不但没有收回刚才所说的话，反而更要证

明自己真的是从神而来，所以他们决定要拿住耶稣。耶稣却逃出他们的手走了。

我们现在进入约翰福音第十一章，看看与拉撒路有关的故事。拉撒路复活的神迹是主耶稣在他公开生涯中所行的最后一个伟大神迹，也可以算是最大的。从这个神迹中，我们看到生命与复活的权柄都在主的手中，祂既然能赐人生命，叫人复活，祂自己也可以胜过死亡，从死里复活，成为荣耀的主。

拉撒路病倒的时候，主耶稣显然是在约但河的东岸，马大和马利亚这对姊妹立刻打发人去通知耶稣。耶稣听了这个消息以后，是不是立刻赶到现场呢？不是的。从圣经当中，我们晓得耶稣在拉撒路死后第四天才到达拉撒路的所在地。耶稣和马大相遇了。耶稣说：“你兄弟必然复活”，马大很有信心地说：“我知道末日复活的时候，他必复活”，这是她一直深信的，但是她仍然不知道她所熟悉的耶稣握著复活的主权。主耶稣怎样回答她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远不死。你信这话吗？”耶稣基督是生命的创造主，掌管生命和死亡，有赦罪的权柄，祂就是“生命”，因此必定能够使生命复活。凡相信耶稣的人，都可以得著属灵的生命，是死亡不能胜过的。

约翰福音 11:35 是整本圣经中最短的一节经文：“耶稣哭了”。主耶稣看见他们痛哭，自己也当众哭起来，充分显示出祂的人性，这里的“哭”是指无声的抽泣，或者可以说是眼泪流了出来，和放声哀哭是有不同的。

11 章 39 节，主耶稣叫人挪开封住墓穴的石头。这个时候，马大显得很惊慌，立刻对主说：“主啊，他现在必是臭了，因为他死了已经四天了。”主耶稣的回应是，祂这样做是为了彰显神的荣耀。

主耶稣在众人面前，祷告感谢父神。祷告完了，就说了一句命令的话。接著，令人惊讶的事情发生了，11:44 描写得很生动：“那死人就出来了，手脚裹著布，脸上包著手巾。耶稣对他们说：‘解开，叫他走！’”拉撒路的手、脚和脸上都包著手巾，证明他真的死了，一个被裹尸布缠绕著的尸体，竟然自个儿从坟墓里出来，这是一件多么奇妙的事情。

这件神迹向很多旁观的人证明了耶稣是神，所以信祂的人增多了。“但其中也有去见法利赛人的，将耶稣所做的事实告诉他们。”法利赛人随时随地想找耶稣的把柄来攻击祂，当他们听见在伯大尼发生的这件事之后，只想用尽方法置耶稣于死地。

祭司和法利赛人在公会聚集，商议下一步应该怎样做，他们觉得事不宜迟，如果现在不插手，广大的百姓便会因耶稣的神迹而信祂，如果信徒拥立耶稣为王，就会得罪罗马政府。罗马人一定会以为耶稣是来推翻他们帝国的，结果会使犹太人受到逼迫。

当时的大祭司该亚法认为祭司和法利赛人的看法是错的，犹太人并不会因为耶稣而死，相反，他预言耶稣为整个犹太民族而死。该亚法似乎明白耶稣来到世界的目的，但是我们再看 11:51-52 的时候，就知道该亚法为什么会说出这番话了。原来，这话不是出于他自己，乃是出自神的旨意，这是神的预言，预言耶稣将要替以色列国死，该亚法说出这种预言，因为他是大祭司，神藉著他说话。

第十三课：约翰福音 12:1-50——与犹太人的冲突（5）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12:1-50。这章经文可以分为两个段落，第一段是 12:1-11，主要记载主耶稣在伯大尼的事迹；第二段是 12:12-50，记载的是主耶稣回到耶路撒冷之后发生的事。

在逾越节前六日，主耶稣回到伯大尼，住在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的家里。许多人可能认为，主耶稣在这个时候回到耶路撒冷城附近的伯大尼，是不智之举，因为在不远的耶路撒冷城，已经有一大批的人整装待发，要对付祂。不过，仍然是有少数人真心真意对待主耶稣的。约翰福音 12:2 告诉我们，有人在那里为耶稣预备筵席，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都在其中。

在这个筵席上发生的一件特别事情：“马利亚就拿著一斤极贵的真哪哒香膏抹耶稣的脚，又用自己头发去擦，屋里就满了膏的香气。”马利亚的行动显出她心中并没有任何东西比基督宝贵。对于不信的人而言，他们可能觉得马利亚这样的奉献是不值得的，加略人犹大就是其中之一，他当时一定瞪大眼睛看著耶稣脚上的这些贵重的香膏，他认为与其浪费了香膏，倒不如卖给

人，用赚来的钱赈济穷人。我们知道他只是假装好心，他不关心穷人，也不关心主，而是关心金钱。主耶稣是怎样回应的呢？主说：“由她吧！她是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主耶稣并非教导我们不顾穷人，主这番话是指出马利亚所做的是一个在独特情况下的特别举动，是为预备安葬耶稣而膏抹祂的。耶稣这番话对加略人犹大来说，无疑是个宝贵的教导，可惜他却掉以轻心，不久更为了三十块钱出卖主。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2:9-11，从这几节经文中，我们看到犹太人有一个更大阴谋，就是意图杀害拉撒路。有不少犹太人因著拉撒路复活的缘故而信了耶稣。难怪祭司长把拉撒路也视为犹太教的敌人，一定要铲除他了。

在约翰福音 12:12-19，我们看到的是主耶稣胜利进入耶路撒冷的景象。由于当时是逾越节的前夕，所以耶路撒冷有许多来自不同地方的人，他们一听见耶稣要进入耶路撒冷，便涌出来迎接祂，约翰福音 12:13 是这样写的：“就拿著棕树枝，出去迎接他，喊著说：‘和散那！奉主名来的以色列王是应当称颂的！’”

棕树枝象征哀伤过后的安息和平静，是胜利的象徵；“和散那”不但是赞美，更可以解释为“我们恳求你，现在就救我们吧”，当我们将这些图画堆砌在一起的时候，就发现那些前来迎接主的人似乎已经认为耶稣就是神所差来的，为要拯救他们脱离罗马人的魔掌，赐给他们安息、和平，同时解放他们多年来受异族欺压的哀伤。

他们对耶稣的看法是错的。耶稣来到这个世界上，不是为了在政治上改变以色列民的命运。主耶稣骑著一头小驴驹，进入耶路撒冷，应验了撒迦利亚先知的预言。先知预言王来到以色列的时候，会骑著驴驹进城。主耶稣就是这样开始了祂在地上的最后一周

在约翰福音 12:20-26 记载了有希利尼人来见耶稣，希利尼人是指在希腊文化下影响的外邦人，前来见耶稣的是信奉了犹太教的外邦人，放弃了祖先原有的宗教习俗，来耶路撒冷过逾越节。他们来见耶稣，聆听耶稣教导人生的价值。

约翰福音 12:27-36 提到了主耶稣面对即将来临的死亡。耶稣知道自己将要担当世人的罪，被钉在十字架上，并知道这样会使自己与父神隔

绝，所以心里忧愁，希望脱离这个可怕的时刻。但祂知道神差遣祂来到世上，是为要替世人的罪而死。耶稣顺服了神，为荣耀神而放弃了自己的意愿。

约翰福音 12:37-43，讲述很多犹太人不愿相信耶稣。主耶稣将自己显露给以色列民看，但是他们拒绝耶稣，虽然耶稣已经三番两次回来，邀请他们接受救恩，但是他们口里却经常说：“不！”人愈抗拒福音，就愈难相信，当他们闭眼不见光的时候，神就使他们更难见到光了。另一方面，犹太人中也有好些官长是信耶稣是弥赛亚的，只是不敢承认，因为他们怕被逐出会堂，失去崇高的社会地位。约翰福音 12:43 是对这些人的评论：“这是因他们爱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

约翰福音 12:44-46 是针对信主的人说的，主很喜欢用光来作比喻，祂再三说自己是光，到世上来叫凡相信祂的人不住在黑暗里，人如果离开了基督，就只有在无边的黑暗打滚，他们对生命、死亡、永远，都没有正确的认识。

约翰福音 12:47-48 是讲给不信的人听的。耶稣首次降世的主要任务不是审判人，而是指给世人救赎和永生的道路。祂再来时，其中一个主要目的便是审判人怎样度过在世的寿命。审判时，遵行神旨意而生活的人会获得永生；拒绝耶稣，随自己的方式生活的人会受到永远的刑罚。

第十四课：约翰福音 13:1-30——训练门徒（1 最后晚餐）

从现在开始，我们进入新的一个主题——神儿子训练门徒，这个主题涉及的经文比较多，从 13 章一直到 17 章，这几章经文是整本新约中最重要的部分，是主耶稣钉十字架之前，和门徒最后的相聚。约翰福音 13-17 章可以分为几个部分来研读的，约翰福音 13:1-30 记载的是最后的晚餐，这是弟兄姊妹不会感到陌生的内容；13:31 节开始，则记载了主耶稣向门徒的几个教导，也可以称为几篇的教训。13:31-14:31 是第一篇的教训，主题是预备，究竟预备什么呢？我们到时候再揭晓。15:1-27 是主耶稣的第二篇教训，谈到彼此的关系。16:1-33 是第三篇教训，谈到启示。至于剩下的 17:1-26 则是大祭司主耶稣的祷告。

现在，我们先来看看约翰福音 13:1-30，最后晚餐。“逾越节以前，耶稣知道自己离世归父的时候到了；祂既然爱世间属自己的人，就爱他们到底。”人的回应是什么呢？我们来看看犹大。他并不珍惜耶稣的爱。就在逾越节前的晚餐，魔鬼把卖主的意念放在加略人犹大的心里。犹大的心思意念完全被撒但控制了。

这并没有影响耶稣向门徒表达祂的爱。在约翰福音 13:4，我们看到主耶稣一幅美丽的图画。首先，主耶稣站起来，脱了长长的外衣，拿起手巾当作腰带，把里衣束好；然后，他把水倒在盆里，为门徒洗脚，并且用束在腰间的毛巾把门徒的脚抹乾。主耶稣替门徒洗脚却有两个特色：第一，主耶稣是在门徒坐好了，在吃晚饭的时候才开始为他们洗脚，而不是刚到达楼房的时候立刻有这个行动；第二，主耶稣是亲自为学生们洗脚，这是不寻常的，因为通常只有学生为师傅洗脚。主耶稣这样做，是希望门徒明白，在神的国度里大家应该彼此服事。

在约翰福音 13:6-9，是主耶稣和彼得一段精彩的对话。西门彼得坦率的性格在这段说话中表露无遗，彼得眼见耶稣要洗自己的脚，大为震惊，他不愿意让主耶稣这么伟大的人物，屈就服事自己，于是誓言主永不可洗他的脚，当主回答如果不洗，就与主没份的时候，彼得立刻由一个极端跳进另一个极端：“主啊，不但我的脚，连手和头也要洗！”在约翰福音 13:10，主耶稣继续指出：“凡洗过澡的人，只要把脚一洗，全身就乾淨了...”这句话也和中东的人的生活习惯有关系。根据当时的生活习惯，凡是赴宴会的人，在家里洗过澡之后，在到达宴会场地的时候只要一洗脚，在礼貌上全身都可以算是乾淨了。

主耶稣说这句话的意思，是让门徒明白，只要给门徒洗脚一次便够了，因为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能够一次除尽人的罪。使人得到洁净。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3:12-20，这个小段落谈到的是师徒关系，主耶稣教导门徒要跟随祂的榜样行。最重要的：是要学习怎样作一个仆人，这个信息在约翰福音 13:14-15 表达了出来。如果身为夫子的主耶稣也洗门徒的脚，门徒又怎么能够推辞，不彼此洗脚呢？意思是说，身为夫子的主耶稣也谦卑地做一些最卑微的工作，何况跟随祂的门徒呢？

在约翰福音 13:18，主耶稣继续说：“我这话不是指著你们众人说的，我知道我所拣选的是谁。现在要应验经上的话，说：‘同我吃饭的人，用脚踢我。’”主耶稣事先告诉门徒，祂将会被出卖，原因是什么呢？约翰福音 13:19 说：“如今事情还没有成就，我要先告诉你们，叫你们到事情成就的时候，可以信我是基督。”在原文当中，没有“基督”这个词，整句变成了“可以信我是”，这就更有意思了，因为“我是”就是旧约里的耶和華！预言应验了，大大地证明了基督的神性，也证明了圣经是神所默示的。

我们的主知道祂的被卖可能使其他门徒跌倒，或者使他们对信仰产生怀疑，所以主耶稣鼓励门徒，他们将要被差遣去完成属神的使命，门徒与主紧密地一同作见证。

约翰福音 13:21-30，是第 13 章的最后一个段落，主耶稣预言自己将被出卖。主耶稣并没有当面揭露出卖祂的门徒是谁，祂只说出“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

在约翰福音 13:23-24，我们看到当时吃饭的风俗习惯。由于受到希腊文化的影响，犹太人的宴会也像希腊人一样，不是绕著桌子坐著，而是侧身卧著，用左手肘支撑著身体，面向著饭桌。最贵重的客人坐在侧卧在主人的右边，他要和主人说悄悄话的时候，必须把头抬起来，贴近主人的胸膛，才能够靠近说话。约翰福音 13:23 告诉我们：“有一个门徒，是耶稣所爱的，侧身挨近耶稣的怀里。”这个门徒毫无疑问就是作者约翰，他虽然不提自己的名字，但是我们知道他在主耶稣的心中占有特别的位置。

这个时候，西门彼得点头示意约翰找出卖主的人是，因为约翰坐在有利的位置，他可以顺势靠近主耶稣的胸膛，低声问耶稣这个关系重大的问题。

“耶稣回答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耶稣就蘸了一点饼，递给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他吃了以后，撒但就入了他的心。耶稣便对他说：‘你所做的，快做吧！’”

约翰福音 13:28-29 告诉我们，没有人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虽然主耶稣已经回答使徒约翰的提问，说：“我蘸一点饼给谁，就是谁。”但是，没有一个门徒知道犹大将要出卖主耶稣。有的人以为主耶稣是叫管钱袋犹大去买一些过逾越节需

要用的东西；有的人又以为主耶稣是叫犹大去赈济穷人。

约翰福音 13:30 说：“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就出去。那时候是夜间了。”

第十五课：约翰福音 13:31-14:31——训练门徒（2 第一次教训）

现在，我们要看约翰福音 13:31-14:31，这个段落记载了主耶稣的第一篇教训，谈到了预备的工作。

当时，加略人犹大走了，主耶稣受难的时刻更加接近了。在这个时候，耶稣要对门徒说一番话。这番话是指著约翰福音 13:34 所提到的新命令：“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相爱。你们若有彼此相爱的心，众人因此就认出你们是我的门徒了。”

由于主耶稣早前说过“我所去的地方，你们不能到”，所以彼得一直留意这句话，似乎不理睬主耶稣所说的，关于“爱”的教训，好不容易等到机会，他立刻问：“主往哪里去？”于是引发了主耶稣预言彼得三次不认祂，这是约翰福音 13:36-38 的内容。

主耶稣是很体恤门徒的，祂估计门徒会因为刚才听到的话感到不安，所以在约翰福音 14:1，主耶稣首先安慰信徒，对他们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你们信神，也当信我。”

约翰福音 14:2-3 说出了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永生的道路虽然看不见，却是可靠的，就像我们对主耶稣的信心一样确实，祂已经为我们预备永生的道路。圣经描写永生的经文虽然不多，却是充满应许的。耶稣在这里说：“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就必再来接你们”，既然耶稣已应允赐永生给信祂的人，我们便可安心等候。虽然我们对永生所知的有限，但不用害怕，耶稣正为我们预备，并会与我们永远在一起。

约翰福音 14:5-6 是圣经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经文之一，经文是这样说的：“多马对他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就在那个时候，另一个门徒腓力向主提出要求，他希望主能够给所有门徒一点特别的启示，

将父显给他们看，那么他就可以知足了。主耶稣没有责备腓力，而是很有耐心地纠正他。我们知道，腓力是主呼召的第一批门徒，但是他仍然不明白基督的神性和祂与父合一的真理，他不知道主耶稣已经把那位完全的父神显明了出来。主耶稣答覆腓力的时候，用“看见”来说明祂与天父的关系。“看见”是对神最直接，也是最充分的认识，人看见主基督就是看见了父神，因为约翰福音 1:18 早就告诉我们，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在约翰福音 14:12，主耶稣指出信徒所作的工也就是祂的工，并且在范围上会更大、更广泛，因为圣灵降临之后，基督的福音要广传全世界，世代相传下去。

门徒知道此事，应该感到非常安慰，在约翰福音 14:13-14 主耶稣更加叮咛他们：“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叫父因儿子得荣耀。你们若奉我的名求什么，我必成就。”

主耶稣虽然要离开了，但是祂并没有舍弃每个相信祂的人，约翰福音 14:16-17 是主的另一个应许：“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叫他永远与你们同在，就是真理的圣灵，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为不见他，也不认识他；你们却认识他，因他常与你们同在，也要在你们里面。”“保惠师”的希腊原文是“帮助者”的意思，也可以翻译为“安慰者”或者“中保”，主耶稣是我们的中保，圣灵则是另一位中保。主耶稣告诉我们，这位保惠师就是真理的圣灵，信徒如果犯了罪，主耶稣会在神面前作他的保人，为他代求；如果信徒软弱，住在信徒里头的圣灵会帮助他，为他祷告。

约翰福音 14:19-21 指出了人有时候希望可以预知未来，好让自己可以作好准备，神决意不让我们知道未来，免得我们惧怕忧虑，但祂对我们所说的话，已足够让我们为将来作好准备。只要遵行祂的旨意，神是绝对不会离开我们的。祂会住在我们里面，向我们显明祂自己。

耶稣应许门徒，圣灵会提醒他们有关祂的教导，这个应许说明了新约的可靠性。门徒亲眼目睹耶稣的生活和教导，圣灵帮助他们既能牢记这些教导，又不会失去各人独特的体会。我们可以确信，福音书准确地记录了耶稣的言行。圣灵同

样会帮助我们明白圣经，提醒我们不至于走错路。

约翰福音 14:27-31，谈到主耶稣留下平安给门徒。“平安”是什么呢？平安是当地人的问安语，主耶稣在这里用这个词，是极不寻常的，祂用“平安”这个词表达出基督的救赎工作，将为门徒成就救恩，并且为门徒带来完全的福分和完全的安息。这份平安不像世人所赐的那样，世人的平安只是暂时有效的，但是主所赐的平安却是长存的，是不带任何忧愁的。

在约翰福音 14:30，主耶稣提到“世界的王”，是指撒但说的，因为撒但是空中的掌权者。不过，它的权势是暂时的，主耶稣亲自见证说：“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虽然撒但拥有权势，但是它只可以行神准许它行的事。主耶稣是完全无罪的，所以撒但不能够胜过祂。同样的道理，你越顺从耶稣，越遵行神的旨意，撒但就越不能够控制你。

第十六课：约翰福音 15:1-27——训练门徒（3 第二次教训）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15:1-27。这段经文的主题是：第二篇教训—信徒和基督的关系。主耶稣在这章经文中，解释了彼此相爱的新命令是什么。首先我们把这章经文按主题简单地分段。15:1-11 谈到耶稣是葡萄树；15:12-17 是彼此相爱的命令；15:18-27 则是世人对主的憎恨。

首先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5:1-11 主耶稣是葡萄树。在约翰福音 15:2-3，主耶稣指出两种不同的修剪葡萄树的方法，经文是这样说的：“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凡结果子的，他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结果子更多。现在你们因我讲给你们听，已经乾淨了。”这两种修剪方法分别是：剪去和修理乾淨。

如果你有耕种的经验，一定知道能够结出果子的枝子是经过修剪的，园丁必须把阻碍结果的枝节剪掉，以便多结果子，这就是“修理乾淨”的意思；至于“剪去”又是指什么呢？是指把不结果子的枝子从树上剪下来，因为那些枝子是毫无价值的，而且消耗树的养料。

一个愿意追求神，乐于听从神的信徒，是真的枝子，这些枝子需要修剪、除虫等等，意思是说，我们要存一颗受教的心，让神修剪我们，使

我们的生命更加有价值。有时候，神管教我们，为的是使我们的性格和信心得以刚强。

我们既然是没有被剪下来的枝子，那么要怎样才可以结果子呢？约翰福音 15:4-5 告诉我们：“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

“常在”的意思是要留在那里，枝子如果被折下来，就不能从树干得到养份，渐渐地枯乾，同样道理，如果我们不亲近神、不灵修、不祷告，属灵的生命也会枯乾。

现在我们来查看 15:6，这节经文是很富争论性的，经文说：“人若不常在我里面，就像枝子丢在外面枯乾，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有的人认为“扔在火里烧了”有永刑的意思，其实这节经文的真正意思是，主耶稣指出信徒如果不在祂的里面，就会变成一无用处，好像脱离了主干的枝子变成枯枝一样，最后只能当作烧饭用的柴，被扔在火里烧掉。

在约翰福音 15:8，主耶稣告诉我们父藉著子得到荣耀，而子也藉著门徒所结的果子得到荣耀。神的儿女在世人面前彰显基督，父就因此得到荣耀，我们就可以称为主的门徒了，意思是说，只要我们常在主里面，就足以证明我们是祂的门徒，其他人自然也看得出我们是祂的真门徒。

约翰福音第 15 章的第二个段落，是 15:12-17，主耶稣再次强调“彼此相爱的命令”。主耶稣知道自己即将要离开门徒，也知道门徒之间难免有纠纷磨擦，所以主耶稣留下一条命令：“你们要彼此相爱，像我爱你们一样，这就是我的命令”。我们要学习以耶稣的爱来彼此相爱，主耶稣的爱是怎样的呢？主耶稣爱我们，甚至为我们舍命，或者我们不需要为某人送掉性命，但我们可以透过其他方法，显出我们对人有舍己的爱，例如：聆听、帮助、鼓励、施与等等。

如果我们愿意遵从耶稣的吩咐，我们就是耶稣的朋友。主耶稣强调朋友和仆人的分别，是在于仆人通常只会做主人吩咐他的工作，很多时候不明白主人的用意，但是朋友是互相信赖，互相明白的。对于朋友，我们会透露未来的计划，分

享个人的感受和消息，对于仆人，我们就不会这样做。

无论如何，约翰福音 15:15 表现出我们和主的关系非常的亲密。主耶稣把我们当作是祂的好朋友。一般来说，我们会主动地挑选某人成为我们的朋友，但是在主和我们的关系中，却是耶稣作主动的。约翰福音 15:16 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使你们奉我的名，无论向父求什么，他就赐给你们。”

果子可以是指基督徒生命的优点，就如仁爱、喜乐、和平等等；也可以是指归信主耶稣基督的灵魂。有了第一种果子的人，才能够结出第二种果子，意思是说，我们只有在生命上表现出美好的品格，才可以带领人归信耶稣。

约翰福音 15:18-27，主耶稣预言世人对祂的憎恨。在约翰福音 15:18-19，主耶稣提醒门徒，世人一定会恨他们，因为世人恨主耶稣，自然把这份憎恨加增于门徒身上。为什么呢？因为信徒是从世人中拣选出来的，是不属世界的，是不和世界同流的人，既然世人仍然生活在黑暗里，就不喜欢光，作恶的更加憎恨光。

在约翰福音 15:20-21，主耶稣要门徒记住祂在约翰福音 13:16 说过的话，主人如果受逼迫，仆人也无法逃避，世人憎恨门徒，是因为他们是主的门徒。“仆人不能大于主人”在这里有新一层面的解释，指出门徒不应该期望过高，以为世人会待他们比主人好，这是错误的想法，门徒反而会像基督一样受到迫害，被人弃绝。

我们要留意约翰福音 15:22 应该怎样解释，经文是这样说的：“我若没有来教训他们，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他们的罪无可推诿了。”这里并不是说，如果基督没有来，人就没有罪，因为自从亚当开始，世人都是罪人。这节经文是说，既然当时的人见过神的儿子，在祂的身上也没找到半点罪来，却仍然拒绝祂，这样一来，他们的罪就更大了，所犯的罪过是无可推诿的了。

虽然人弃绝了基督，但是基督的见证是没有断绝的，基督虽然十字架上被钉，经历受死复活，祂仍然爱我们每一个属祂的人，差派保惠师圣灵来帮助我们。约翰福音 15:26-27 说：“但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真理的圣

灵，他来了，就要为我作见证。你们也要作见证，因为你们从起头就与我同在。”

第十七课：约翰福音 16:1-33——训练门徒（4 第三次教训）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第十六章，这章经文是主耶稣向门徒所说的第三篇教训，当中有很多启示性的预言，包括了门徒将受逼迫；自己会受死复活等等。

在不久的将来，门徒要面对苦难的逼迫，当他们四处为基督作见证的时候，世人会憎恨他们，甚至迫害他们。16 章 1 节指出，主耶稣预先把这一切告诉门徒，目的就是要使他们有心理准备，免得他们因为害怕而跌倒了。

约翰福音 16:2 把门徒可能面对的情况详细讲了出来。主耶稣说：“人要把你们赶出会堂，并且时候将到，凡杀你们的，就以为是事奉神。”对于犹太人来说，被赶出会堂是人生最大的憾事，会堂是犹太人社交生活的中心，所以被赶出会堂就是切断了很多方面的社交关系。

主耶稣在这里预言，门徒将被赶出会堂。不但如此，他们更会遭到宗教领袖们的杀害。当我们回顾初期教会的发展历史，就知道使徒雅各首先殉道，彼得后来也倒钉十字架而死，至于其他的门徒也难逃逼迫的命运，使徒约翰也被放逐到拔摩海岛上。

主耶稣出来传道以来，门徒一直和祂在一起，主在之前没有对门徒提过这些事，是因为祂不想让这些困扰门徒，令他们分心，不能专注真理的教导。但是主现在快要离开了，祂必须告诉门徒在前面要走的是一条什么道路。

约翰福音 16:5-15 再次谈到真理圣灵的来临。主耶稣要这么强调，是因为祂知道门徒的软弱，祂需要多次地重覆，让门徒知道主耶稣离开之后，他们不会孤单，真理的圣灵会带领他们。

约翰福音 16:5-6 是主耶稣的心底话，门徒好像不太关心耶稣即将要走的路。虽然他们也曾问过主，祂要往哪里去，但是他们似乎是关心自己的前途多于基督。当他们听到主耶稣要离开他们的时候，他们满心忧愁自己的境况会如何，而不是想起主耶稣即将面对的苦难是怎样的。虽然门徒如此，主耶稣仍然爱他们，关心他们，在约翰福音 16:7 耶稣对他们说：“然而我将真情告诉

你们，我去是与你们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师就不到你们这里来；我若去，就差他来。”如果主耶稣不死，祂就无法洗净我们的罪；如果祂不死，祂就不能够从死里复活、战胜死亡；如果祂不回到父神那里，圣灵就不会降临了。主耶稣没有解释为什么祂如果不离开，圣灵就不会降临，但是祂清楚地教训门徒说，在圣灵降临之前，主耶稣自己必须先完成在十字架上的救赎。

约翰福音 16:8-11，让我们看到圣灵三方面的工作：第一，指出世人的罪，呼吁他们悔改；第二，向信徒显明神的义；第三，表明基督对撒但的审判。圣灵在世上所做的工作是让人知罪，凡是不相信自己有罪的人，不尊重正义的人，轻视将要来的审判的人，都会因著圣灵的教导而自责。

约翰福音 16:10 提到“为义”，这是什么意思呢？是指靠基督牺牲之死所成就的义，就是称义。人在神面前称义的地位，并不是靠著好行为，乃是靠著基督在十字架上的代死。约翰福音 16:11 所说的“审判”，则是指著撒但的败亡，那不仅是耶稣的胜利，更是一种审判。主耶稣死在十字架上，使我们能与神建立个人的关系。我们承认自己的罪时，神便称我们为义，让我们免去罪的审判。

在约翰福音 16:12，主耶稣指出，祂还有好些事要告诉门徒，只是门徒暂时还不能够领会。不过主耶稣补充说，只要真理的圣灵来到，圣灵会教导我们明白基督的真理，耐心地帮助我们改邪归正，过圣洁的生活。

这两节经文出现的“将受于我的”，指的是耶稣的教训和指示。圣灵将受于主基督的启示教导门徒，圣灵对信徒、对教会的教导，与耶稣有同样的权威。另一方面，这两节经文也突显了三位一体的真神形象，“凡父所有的”，都是基督的，基督离开后，圣灵则教导我们，继续引导我们持守真理。

约翰福音 16:16-22 预言了主的受死与复活。主耶稣讲到祂的死亡，并且表示在祂死去三日之后，会复活，更会向门徒显现，使门徒的忧愁变成喜乐。

显然地，门徒不知道主耶稣在说什么，因为在约翰福音 16:17-18 他们彼此讨论：耶稣对他们说‘等不多时，你们就不得见我；再等不多

时，你们还要见我’；又说‘因我往父那里去’，这是什么意思呢...”主耶稣是神，能体察门徒的心思意念，知道他们正在讨论刚才所说的话的意思。不过，主耶稣没有直接回答他们的问题，只是就“不多时”这种情形，多给一点资料。在约翰福音 16:20，主耶稣指出门徒和世人对主将要离去的反应完全不同。门徒哀哭的时候，世人会欢腾，因为他们已经达到目的，把主耶稣钉十字架了。但是门徒会因为三日后再见到耶稣而欢欣，将忧愁变为喜乐。

为了让门徒明白这个真理的教导，主耶稣举了妇人生产的例子，指出孩子出生以后，母亲忘记了生产过程当中的忧愁和痛苦，心情立刻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这是最典型的例子。门徒的情况也是一样，当主离开他们以后，他们是忧愁的，但是当他们再与主见面的时候，忧愁一下子就消散了。

到了约翰福音 16:23-28，主耶稣谈到信徒与神的新关系。在旧约时代，人要透过祭司接近神，但是当主耶稣复活后，每个信徒都可直接亲近神，直接来到神的面前与神交谈。当然，我们得以接近神，并不是因为我们有什么优点，而是因为我们的“大祭司”耶稣，使我们蒙神接纳。在这以前，门徒从来没有奉主的名向父神祷告，这时候，主叫门徒去求，因著父应允祷告，门徒的喜乐便可以满足了。

约翰福音 16:29-33，主耶稣谈到苦难与平安。主耶稣亲自向门徒说，过了不久，祂就会被捕、被钉十字架，门徒也会舍祂而去，各自逃回自己家。但是，主耶稣强调：“其实我不是独自一人，因为有父与我同在”。主耶稣已经胜过世界，祂在即将离开的时候，告诉门徒要有勇气，因为在主里有平安。如果我们牢记耶稣已经得胜，即使在最苦恼的时候，也可以因基督的平安而安然度过。

第十八课：约翰福音 17:1-26——大祭司的祷告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17:1-26。这章经文也是主耶稣对门徒的教训，主题是大祭司的祷告，这里的大祭司是指主耶稣。

主耶稣首先为自己祷告，祂是为自己的职事祷告，盼望在世上事奉的顶点，也就是在十架上

受死的事情上，能够荣耀神，这是约 17:1-5 的经文内容，也是第一个段落的主题。

接下来，主耶稣为门徒祈求，盼望他们可以在父神的保守之下，继续祂的事工，经文是约 17:6-19，这是第二个段落。

第三个祷告的段落是为未来的教会祷告，因为教会是门徒传道所结的果子。主耶稣求天父赐众教会合而为一的心，遵守彼此相爱的新命令，这段教导记载在约 17:20-23。最后，主耶稣为所有的信徒祷告，祈求信徒与教会在基督和父神里面合而为一，经文是 17:24-26。

第十九课：约翰福音 18:1-27——神儿子被捕、受审

我们可以从耶稣的工作和祂所讲的道来认识祂，同时也可以从耶稣的祷告来认识祂和明白祂的心意。约翰福音第 17 章记载的祷告，是主耶稣的临别的祷告，这个祷告有三个强调重点，第一为合一祷告；第二是为门徒在世界生活祷告；第三是为所有的信徒祷告。

第一个祷告的重点：是合一的祷告。约翰福音 17:11 下半节，主耶稣祷告说：“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主耶稣要离开了，而门徒则继续留在世上，主耶稣对门徒有深切的盼望，祂不但为门徒祷告，也为那些因门徒的话信祂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耶稣这里所讲的合一，有三个特色，第一个是像三位一体的神一样合一；第二个是持续发展合一，使信徒达至完完全全的合而为一。这样的合一不是人制造出来的，乃是神所赐的；圣灵早已把合一的心赐在我们里面，我们所需要的就是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而不是竭力的破坏或挑剔。

第三个是无限地延伸的合一。约 17:20 耶稣说：“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合而为一。”所以我们要和众教会合一，甚至全世界的众教会，都在耶稣基督里合一。

大祭司的祷告所强调的第二个重点，是和门徒有关的。约翰福音 17:15-17 说：“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

主耶稣说我们不属世界；然而祂不求我们离开这世界，乃要进到世界里面。我们要作世界的光、作世上的盐，在每个角落为主发光、作见证。

现在我们来看主耶稣这篇祷词中的第三个重点，就是“叫世人知道耶稣是父神所差来”，约翰福音 17:24 说：“父阿，我在哪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第 18 章。这一章可以分为三段：18:1-11 是犹大卖主，记载了犹大率领士兵和差役到客西马尼捉拿耶稣的过程。第二个段落是约 18:12-27，大祭司盘问耶稣；第三个段落是约 18:28-40 在彼拉多面前受审。我们今天只研读约 18:1-27。

约 18:1 告诉我们，主耶稣讲完了祂的教导和祷告之后，在深夜和门徒一起离开了耶路撒冷城，过了汲沦溪，来到客西马尼园里。

客西马尼园是一个私人花园，在当时，耶路撒冷富有的人都在橄榄山上有私人花园，我们可以肯定地说，主耶稣和门徒是经常到客西马尼园祷告的。18:2 告诉我们：“卖耶稣的犹大也知道那地方，因为耶稣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这就难怪犹大懂得带罗马士兵去客西马尼捉拿耶稣了。

18:3 说：“犹大领了一队兵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拿著灯笼、火把、兵器，就来到园里。”犹大所领的大概是罗马的一队士兵，“一队”这词在希腊文所指的是一个部队，那是指六百多人。跟随犹大前往客西马尼园的，除了罗马的一队士兵之外，还有代表祭司和法利赛人的差役，这些差役是犹太人，得到宗教领袖的授权，可以处理一些小事和捉拿犯人。在捉拿主耶稣这件事情上，差役是主要行动的人，罗马的士兵没有亲手逮捕耶稣。

六百多人一起前往一个私人花园，单单是为了捉拿主耶稣一个人，为什么他们会这样呢？可能是因为他们不容许失手。

看见这么多人拿著火把、灯笼和兵器前来，门徒可能被吓着了，不过，主耶稣却是很勇敢地面对这些人。耶稣主动问他们：“你们找谁？”然后又主动地回应：“我就是”。约 18:4-8，记载主耶稣问了两次“你们找谁？”前来捉拿祂的人也回

答了两次“找拿撒勒人耶稣”。当主耶稣回答“我就是”的时候，那些前来捉拿的人“退后倒在地上”。为什么差役和士兵等人会有这种反应呢？显然是被耶稣的勇敢吓呆了。

约 18:10-11 是一段小插曲，性格冲动的彼得用刀把大祭司仆人的右耳砍了下来，主耶稣却叫彼得收刀入鞘，路加福音记载，主耶稣后来用手一摸，就把耳朵接上去，医治了那个名叫马勒古的仆人。彼得可能是想保护耶稣，所以拔出佩刀；耶稣则叫他把刀收入鞘中，让神的计划继续进行。有时候我们会情不自禁地靠自己的能力做事，勉强使事情按照自己的意思发展。试想想，如果彼得能成功的凭自己的意念保护耶稣，那么，神的救赎计划就受到阻挠，所以我们应当对神的计划有信心。

约 18:12-27，大祭司盘问主耶稣。当时已经是深夜了，耶稣还是被捆绑著，并且立刻被带到大祭司那里，因为那些宗教领袖希望在安息日以前把耶稣处决了，以致不要影响之后的逾越节庆祝活动。

耶稣被带到了亚那的面前。亚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不管是亚那，还是该亚法，他们都是犹太人的宗教领袖和属灵领袖，他们应该明白神的启示，早就知道耶稣就是经上所说的弥赛亚，本应该带领百姓来归向耶稣，可惜，他们却千方百计排除异己，最后更杀害了神的儿子。

首先，主被带到犹太人面前受审，他们试图证明主耶稣犯了亵渎神的罪，这就是所谓的宗教审讯。其后，主才被带到罗马官员面前受审，要证明他是该撒的敌人，那就是公民的审讯，因为犹太人当时生活在罗马管治之下，如果要定犹太人的罪，一定要经过罗马法庭，由希律宣判，否则犹太人不能执行死刑等等刑罚。

在这段期间，我们看到了彼得三次不认主的经历。约翰福音 18:15-16 说：“西门彼得跟著耶稣，还有一个门徒跟著。那门徒是大祭司所认识的，他就同耶稣进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却站在门外。大祭司所认识的那个门徒出来，和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就领彼得进去。”

当彼得进去的时候，看门的使女说了一声：“你不也是这人的门徒吗？”彼得却回应：“我不是”。彼得拒绝承认自己是耶稣的门徒。

在那时候，大祭司开始盘问主耶稣。在大祭司的心目中，似乎已经判定了主耶稣的教导是危害摩西律法和罗马政府的，所以就以耶稣的门徒和耶稣的教训来盘问他。主耶稣对大祭司说：“我从来是明明的对世人说话。我常在会堂和殿里，就是犹太人聚集的地方教训人，我在暗地里并没有说什么。你为什么问我呢？可以问那听见的人，我对他们说的是什么；我所说的，他们都知道。”主耶稣的这番话激怒了犹太人，他旁边的差役竟然用手掌打他。

约翰福音 18:25-27 这个段落，这里记载了彼得第二次和第三次不认主，正好应验了主耶稣对彼得所说的预言。彼得故意隐藏自己的身份，可是有人认出他的口音是加利利人，也有人认出他曾经和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使徒约翰记载这个过程的时候，仔细地交待了认出彼得在客西马尼园的人是那个马勒古的亲属，一定对彼得留下深刻印象，但是彼得再一次否认了曾和主在一起。就在那时候，鸡就叫了，就应验了主耶稣对彼得的预言。

第二十课：约翰福音 18:28-19:16——神儿子受审

现在，我们从约翰福音 18:28 继续看下去。约翰福音 18:28-40 这个段落是讲主耶稣在彼拉多面前受审。19:1-16 是彼得拉的判词，大意是认为主耶稣无罪，不过我们知道，主耶稣最后仍然需要受刑。

当时，审讯已经告一个段落了，犹太人把主耶稣押送到罗马人衙门去，约 18:28 说：“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那时天还早，他们自己却不进衙门，恐怕染了污秽，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这节经文的描写和犹太人的律法是有关联的，原来，根据犹太律法，犹太人若进入外邦人的家便会令自己在礼仪上不洁，不能在圣殿敬拜或守节。可是当时是在逾越节期间，怎能不去圣殿敬拜呢？犹太人就是怕进入了外邦人的衙门，会令自己不洁净，不能吃逾越节筵席，于是他们把耶稣带到彼拉多所在的衙门后，只站在外面不敢进去。

我们回顾主耶稣受难整件事，就发现这些犹太人在外表上是非常敬虔的，谨守著宗教礼仪的规矩，但是他们一直想杀害耶稣，弟兄姊妹，这是

是否前后矛盾呢？犹太人所著重的十诫之一，就是不可杀人。

彼拉多这位罗马的巡抚，从衙门走出来询问情况，要知道主耶稣是因为什么事情被绑来衙门。彼拉多在公元 26 至 36 年期间担任罗马政府驻犹太地区的巡抚，耶路撒冷就在他的管辖区内。彼拉多曾经掳掠圣殿的财物去建造输水道，所以犹太人很不欢迎他，他也不喜欢犹太人。

彼拉多按照正常的程序，理所当然要知道主耶稣犯了什么事，为什么会被绑送到自己这里，所以在约翰福音 18：29 下半节记载比拉多问：“你们告这人是为什么事呢？”犹太人却回答说：“这人若不是作恶的，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

犹太人暗示已经审讯过耶稣，知道祂有罪了，只要求彼拉多宣判刑罚。在彼拉多的观点来看，他根本不想处理这件案件，所以在约翰福音 18：31 比拉多才说：“你们自己带他去，按著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彼拉多想推卸责任，他想把这件案子交回给犹太人审讯，再说，如果犹太人已经讯问过耶稣，那么为什么不按著他们的律法定耶稣的罪呢？犹太人回应说：“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原来，罗马政府已经取消了犹太人可以执行死刑的权利，所以犹太人要藉著罗马政府，去执行死刑。

约翰福音 18:32 是很重要的经节：“这要应验耶稣所说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犹太人的死刑是用石头打死，但是主耶稣的死却是要钉十字架。根据马太福音记载，钉十字架通常是处决不是罗马公民罪犯的刑罚，主耶稣曾经多次过，祂将要被举起来，正是指祂要死在十字架上。

18:33-40 记载了彼拉多对耶稣的审判，当中最重要的是提到“王”的问题。约翰福音 18：33，彼拉多问耶稣说：“你是犹太人的王么？”彼拉多以罗马巡抚的身分提出这个问题，是在问耶稣，祂是否正在组织势力反对政府。

约翰福音 18：34，耶稣反问：“这话是你自己说的，还是别人论我对你说的呢？”如果这话真的是彼拉多说的，那么彼拉多是问耶稣：“你是一个叛徒么？”如果是来自犹太人，那意思就是：“你是那一位弥赛亚么？”面对主耶稣的反问，彼拉多立刻澄清自己是罗马公民，并不是犹太人。彼拉多避开了耶稣要他解释什么叫做“王”的问题，他不愿意负责任，转而问耶稣，祂究竟

做了什么事，以至祭司长为首的犹太人要控告祂。

约翰福音 18:36-37 是主耶稣精彩的回应。主耶稣的回答包括了两个重点，祂否认自己是犹太人心目中属世界的政治意义上的王，但是祂承认自己是不属于这个世界的和平之君，祂的一生没有涉足任何政治，只是为了传扬真理而来到世间。

彼拉多直截了当问耶稣，耶稣也给他清楚的答覆，祂是王，但祂的国不属于这个世界。彼拉多似乎毫不怀疑耶稣所说的是真的，而且相信祂是清白无罪的。

经过一番的审讯，彼拉多坦白地对犹太人说：“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彼拉多从耶稣的证词里实在找不到祂有任何的政治叛乱罪，所以祂宣布查不出耶稣有什么罪。

从约翰福音 18:39-40，我们知道犹太人当时有一个规矩，就是在逾越节期间，可以要求罗马政府释放一些犹太犯人。彼拉多想讨好犹太人，所以他想释放耶稣。但是对于犹太人来说，主耶稣是他们最憎恨的人，他们宁可彼拉多释放强盗巴拉巴，也不要释放没有犯过罪的主耶稣。巴拉巴是什么人呢？他是反抗罗马的暴徒，虽然他曾经杀过人，却可能是犹太人心中的英雄。

彼拉多为了讨好犹太人，就鞭打耶稣。之后，他再一次向犹太人宣布，要把主耶稣带来见他们，因为他实在查不出主耶稣有什么罪来。祭司长似乎觉察到彼拉多不想钉耶稣十字架，所以他们也立刻高声呼叫：“钉祂十字架！钉祂十字架！”

不过，犹太人发现颠覆罗马政府这条罪似乎对耶稣没用处，所以他们以宗教的理由指控祂，他们指出：“我们有律法，按那律法，他是该死的！因他以自己为神的儿子。”

在犹太律例中，亵渎神是极严重的罪，犯者要被判死刑。指控耶稣亵渎神能够叫犹太人信服，指控耶稣叛国能够令罗马人信服，他们不理睬彼拉多听取哪项指控，只要他肯合作杀死耶稣就行了。

当彼拉多听到这番话的时候，他显得震惊，圣经形容他甚至害怕起来，于是再次进入衙门，约翰福音 19：9 记载，比拉多再一次问耶稣：“你是哪里来的？”这并不是问主耶稣从那个地方

来，而是问祂的来头，等于是问：“你到底是誰？”

耶穌却不理他，于是彼拉多帶著威胁的口吻说：“你不对我说话吗？你岂不知我有权柄释放你，也有权柄把你钉十字架吗？”彼拉多开始运用他的权力，仗著自己是罗马人的官，操纵著是否释放耶穌的权利。

约翰福音 19:11 是主耶穌向彼拉多说的最后的话，主耶穌回应说：“若不是从上头赐给你的，你就毫无权柄办我，所以把我交给你的那人，罪更重了。”耶穌说把祂交给彼拉多的人罪更重，并非指彼拉多屈服于政治压力就无罪，彼拉多也要负起自己判决耶穌的责任，而该亚法和其他宗教领袖由于早已预谋杀害祂，所以罪就更重。

从约翰福音 19:12，我们看见彼拉多定意要释放耶穌，但是犹太人却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该撒的忠臣；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该撒了。”这群犹太人说话的时候，似乎很关心该撒，事实上，他们的心里却是十分憎恨该撒的，希望能够脱离该撒的控制。他们一直等待著弥赛亚的来临，以为弥赛亚会带领他们脱离该撒的统治。他们不明白弥赛亚要建立的是永恒的国度。现在他们更亲手把弥赛亚推上十字架。

彼拉多把耶穌带到一个名字叫“铺华石处”的地方，圣经告诉我们这个地方的希伯来话叫做厄巴大，位于圣殿西北角，这里常用来办理审讯的事。约翰福音 19:14 交代了一个时间，就是“午正。”这大概是清晨六点钟的时间，在这个清晨，犹太人坚持要钉耶穌十字架。

彼拉多为了表示自己只是顺从群众，所以在约翰福音 19:15 下半节记载，比拉多问犹太人：“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么？”这次用了“你们的王”来称呼主耶穌，但是犹太人却坚持除了该撒，他们没有王。这是一句带有讽刺性的话，他们拒绝承认任何指责他们反叛罗马的话语，他们为了可以钉耶穌十字架，把神也忘记了。

在整件案子中，彼拉多尝试用四种方法处理耶穌这宗案件：首先他企图把责任推到别人身上，这是约翰福音 18:31 说的：“你们自己带他去，按著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

彼拉多处理这件案的第二个方法是试图找方法逃避，让自己可以释放耶穌，约翰福音 18:39

下半节记载，彼拉多说：“你们要我给你们释放犹太人的王吗？”第三个方法是尝试妥协，只鞭打耶穌，而不把祂处死，这个记载在约翰福音 19:1-3；第四个方法是尝试唤起指控人的同情心，约翰福音 19:15 记载：“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么？”

我们再来看看彼拉多这个人物，他身为罗马驻该地的巡抚，职责是维持该地安定无事。由于罗马不能调派大量军队驻守偏远的区域，所以如果发生叛乱，只能立刻用武力镇压，控制情况。彼拉多恐怕有人向该撒报告自己管辖的地区有暴乱，因而遭到革职，甚至丧命，所以他决定要顺从犹太人，把主耶穌钉在十字架上。

第二十一课：约翰福音 19:17-40——神儿子钉死、埋葬

现在，我们继续查考主耶穌受难的过程，这次集中讲主耶穌的钉死和埋葬，经文是 19:17-42。这段经文可以这样来分段：约翰福音 19:17-24 的主题是耶穌被钉十字架；19:25-27 的主题是耶穌把母亲交托给约翰；19:28-30 是基督工作的完成；19:31-37 是救主肋旁被扎；19:38-42 则是主耶穌的埋葬。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段，约翰福音 19:17-24，主耶穌被钉十字架。使徒约翰所记载的主耶穌钉十字架过程，是一幅庄严肃穆的图画，主耶穌自始至终都表现出祂是神子的威严，临危不乱，掌握著全局。

约翰福音 19:17 说：“他们就把耶穌带了去。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来，到了一个地方，名叫髑髅地，希伯来话叫各各他。”这个叫做“髑髅地”或者“各各他”的山很可能位于耶路撒冷城外的一条大道旁边。很多罪犯都在这里行刑，罗马人藉此叫以色列人看见，以便达到杀一儆百的效果。

那天，与主耶穌一同钉十字架的人还有另外两个罪犯，主耶穌被钉在十字架上，双手双脚都被钉住，士兵接著将十字架举起，插进地上的洞里。然后，彼拉多又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安在十字架上，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

一般来说，罪犯都会有一个牌子，显示在钉十字架的人犯了什么罪，彼拉多下令把这个牌子

放在十字架的中间，主耶稣的名号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

这面牌子本来是讥讽耶稣的，因为一个君王在众目睽睽下被剥光衣服，接受处决，他的王国显然已荡然无存、永不复返。但是主耶稣叫这世界的智慧变为愚拙，祂的死亡与复活给撒但沉重的一击，永恒的权柄要在地上建立起来。在那个黑暗的下午，看过这个牌子的人虽然不明白当中的真正意义，但是牌子上所写的却是绝对的真理。耶稣没有失去什么，祂是犹太人、外邦人、并整个宇宙的王。

约翰福音 19:20 说：“有许多犹太人念这名号，因为耶稣被钉十字架的地方，与城相近，并且是用希伯来、罗马、希利尼三样文字写的。”很多人都想知道这次要处死的是什么人，很多人都来凑热闹，从约翰福音 19:20，我们还可以知道当时的一些规定，譬如牌子用三种文字写出来。希伯来文是给土生土长的犹太人看；罗马文是给罗马人看的，这是罗马帝国的官方语言；至于希利尼文就是希腊文，则给外国人和从外地来的犹太人看的，希腊文是整个罗马帝国通用的语言。

现在主耶稣已经被钉上十字架了，犹太祭司长的阴谋已经成功了，然而当他们看见主耶稣的牌子写著“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这个罪名的时候，马上又提出反抗。他们不喜欢彼拉多写上的名号，他们想要改成那是耶稣自称的，他们认为那并不是事实，只是主耶稣自己封给自己的称号。

彼拉多说：“我所写的，我已经写上了。”他不想再作出任何的更改。事实上，主耶稣的确确、千真万确是犹太人的王，从这个牌子里，我们看到主耶稣的王权是永恒的，不可以改变的。

按照当时的习惯，负责钉十字架的罗马兵丁通常会把受刑者的衣服据为己有，现在，他们均分耶稣的衣服。约翰福音 19:23 下半节告诉我们：“又拿他的里衣，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是上下一片织成的。”由于里衣是上下一片织成的，所以是衣服最值钱的部分，如果把它撕开，就变得一文不值了，于是士兵决定以抽签方法来决定，由谁得到主耶稣的这件里衣。

对士兵来说，这是很自然的一个决定，他们不知道自己正在应验旧约诗篇 22 篇的预言，诗篇

22:18 提到弥赛亚的时候，便说：“他们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使徒约翰也想起了这个预言，所以在写约翰福音的时候，特意把诗篇 22 篇的话记下来。

约翰福音 19:25-27，这三节经文让我们看到主耶稣在世上是一个孝子。主耶稣在那个时候，身体虽然有无比的痛苦，祂仍然体贴关怀别人，当祂看见自己的母亲和门徒约翰的时候，就将母亲交给约翰。根据约翰的记载，主耶稣只说了短短两句话，约翰就已经明白了这位师傅要说什么。主耶稣首先对母亲说：“母亲，看，你的儿子”；然后又对约翰说：“看，你的母亲”。

主耶稣的意思再简单不过了，祂托付约翰从此把马利亚当作自己母亲看待，约翰顺服了，因为约翰福音 19:27 下半节说：“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很多人相信，马利亚的丈夫约瑟很可能早就去世了，主耶稣身为长子，祂把母亲托付给自己最亲密的门徒，这表现出祂对母亲的爱。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19:28-30，这三节经文谈论到基督耶稣完成了祂应该要做的工作。约翰福音 19:28 上半节说：“这事以后，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从约翰福音 19:27-28 之间，大约相隔了三个小时，也就是从正午到下午三时，这段时期之内，神离开了主耶稣，主背负著我们罪，背负著我们的刑罚。应验了旧约的预言，说：“我渴了。”

在那时候，罗马兵丁早就调和了一些醋，这是专门给犯人喝的。醋在这里的意思是和廉价的酒相等的，是普通人的饮料，正如刚才所说，也是罗马士兵在等候被钉犯人死亡时给犯人喝的，因为这个醋有止痛的作用，可以减轻钉十字架者的痛苦。约翰福音 19:29 告诉我们，有士兵拿海绵蘸满了醋，然后绑在牛膝草上，送到主耶稣的口中。由于十字架高高地被挂起来，所以这种给犯人喝醋的方法是最好的，牛膝草是一种植物，犹太人习惯在逾越的时候使用牛膝草。

主耶稣尝了一口之后，便说：“成了！”，然后息了在世一切的劳苦，约翰福音 19:30 形容，主耶稣“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当主耶稣在十字架上说“成了”的时候，不但是十架痛苦时刻的结束，也是救赎大功的胜利，父神交给主耶稣

的工作，现在已经完成了。主耶稣可以向世人宣布，罪人如何可以得救了。

以前，人们只有靠重复的献祭制度来赎罪，要用动物代替自己献祭给神，叫自己可以在神面前罪得赦免，并得洁净，不过因著人不断的犯罪，就要经常献祭。现在，主耶稣完成了神的救赎工作，担当所有人的罪，替我们受刑，藉著死亡，付了我们犯罪的代价。主耶稣的代赎已经成了，以后，人们不再需要靠著重复的献祭制度来赎罪，只要单单藉著主耶稣所成就的救恩，相信耶稣的受死复活，就能越过犯罪死的刑罚，坦然亲近神，永远与神同在。

在约翰福音 19:31-37，记载了救主的肋旁被扎。主耶稣钉十字架的那天，是安息日的前一天，由于安息日不准工作，他们又不可以让尸首在安息日的时候仍然挂在十字架上，所以一定要在安息日之前把尸首拿下来。另一个角度来说，把尸体弃置在户外过夜是触犯神的律法，基于这些原因，犹太的宗教领袖急著在日落前要把耶稣的尸体取下并且埋葬。

根据犹太人的计算方法，逾越节的晚餐在星期四的黄昏已经吃过了，星期五是预备日，安息日则在星期六。

犹太人为了避免触犯律法，于是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主耶稣和其他两个囚犯的腿，这样做可以加速钉十字架者的死亡，因为犯人的腿断了之后，他们便不能把身体重量放在脚上，呼吸当然便困难得多了。

约翰福音 19:32-34 告诉我们：“于是兵丁来，把头一个人的腿，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都打断了。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

兵丁首先打断了两个犯人的腿，来到主耶稣那里，发现祂的头垂著，兵丁办按这些事经验老到，他们凭著多次执行刑罚的丰富经验，知道受刑者是死还是活。所以当检查耶稣时，确知祂已死去，就不用像对待其他受刑者那样打断祂的腿。

犹太的宗教领袖要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三个犯人的腿，加速他们的死亡。与主耶稣一同钉十字架的两个犯人的腿都已经被打断了，当他们来到主耶稣的旁边，知道祂已经死了，就没有打断祂的

腿。但是却有一个兵丁拿著枪，扎主耶稣的肋旁。既然兵丁已经确定主耶稣死了，为什么还要扎祂呢？很可能是为了确定祂真的死了，但是也有可能只是一种残暴的举动。

当兵丁扎下去的时候，马上有血和水流出来，从这里可以看出，兵丁用枪扎破了主耶稣的心脏，看到血和水分离了，更进一步证实祂已经死去。有人认为耶稣并没有真正死去，只是晕过去，所以能够“苏醒复活”，但我们从这些罗马士兵得到客观证据，证明耶稣确实死在十字架上。

使徒约翰细致的描绘了耶稣的受死，因为作者是耶稣受死的目击证人，在约 19:35，使徒约翰更加指出，所有在场人都是这件事的见证人，证明主耶稣千真万确的死在十字架上。

约翰福音 19:36 回应了 19:33 所记载的事，约翰福音 19:33 说：“只是来到耶稣那里，见他已经死了，就不打断他的腿”；约翰福音 19:36 则说：“这些事成了，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他的骨头一根也不可折断。’”主耶稣的骨头没有被折断，虽然死去，却带著完整无损的身体。当神在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前设立逾越节的时候，神规定以色列人要煮整只羊羔，并且不可以折断一根骨头。现在，在逾越节期间，当犹太人正在宰羊羔，预备逾越节的晚餐的时候，主耶稣成为了逾越节的羊羔，祂死在十字架上，骨头一根也没有折断，为赎世人的罪成为最完美的祭物。

另外，约翰福音 19:37 回应了 34 节，在约翰福音 19:34，使徒约翰说：“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约翰福音 19:37 则说：“经上又有一句说：‘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

约翰再次提到神掌管著一切圣经预言的应验，主耶稣是三个犯人中惟一没有被打断腿的，但是祂被兵丁扎了肋旁，却一根骨头也没有断，我们所仰望的，是当年兵丁所扎的主耶稣。

约翰福音 19:38 开始记载安葬耶稣的始末，经文说：“这些事以后，有亚利马太人约瑟，是耶稣的门徒，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的作门徒。他来求彼拉多，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彼拉多允准，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安葬主耶稣的是一位富有的门徒亚利马太人约瑟，他是公会的一份子，但是一直不同意把耶稣定罪。经文形容，约瑟以前是暗暗的跟从耶稣，因为公会成员

公开支持耶稣的活动很难的事情。不过，现在约瑟冒著被赶出公会，甚至被迫害的危险，公布自己的身份，前来埋葬主耶稣，他不再顾虑任何公会的人对他的评价了。

参与埋葬主耶稣这件事的还有尼哥底母，就是曾经和主耶稣谈论重生的那个尼哥底母，他也是公会的成员。约瑟和尼哥底母俩人不顾自己的名誉，甘愿冒险合力埋葬耶稣。经文说，他们用了一百斤的没药和沉香，按照犹太人的规矩为主耶稣抹身，然后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一百斤的香料是很大的数量，和埋葬王室的人用的是一样的。

主耶稣的尸首被安葬在亚利马太人约瑟预先买来的坟墓里，这个坟墓可能是山边的岩石凿成的山洞，足够让一个人走进去，所以约瑟和尼哥底母把耶稣的尸体抬进去，再挪一块大石封住墓口。他们赶快安葬耶稣，是因为星期五落后便是安息日，不能再作任何工作了。

耶稣的死当时令四个人改变了：一个是与耶稣一起被钉十字架的犯人，临死时请求耶稣收纳他到祂的国度里；另一个是罗马百夫长，他宣称耶稣真是神的儿子，这件事记载在马可福音 15:39；第三个和第四个人分别是约瑟和尼哥底母这两个犹太公会的成员，他们本是秘密地跟从耶稣，现在却不再隐瞒自己的信仰了。

第二十二课：约翰福音 20:1-23——神儿子的复活（1）

现在，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20 章，这章经文可以分为几个小段落来看，第一段是约翰福音 20:1-10，主题是空坟墓；20:11-18 记载主耶稣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20:19-23 是主耶稣向门徒显现；20:24-29 是门徒将疑惑变为信心；20:30-31 是约翰福音的写作目的。

我们先来看约翰福音 20:1-10。约翰福音 20:1 交待了时间，经文说：“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

“七日的第一日”就是星期天，经文强调当时是“天还黑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主耶稣的坟墓，赫然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她自然的反应是认为有人把主耶稣的身体搬走了。这个反应是很正常的，因为当时的坟墓像一个开在山边的穴洞一样，封住坟墓的石头又重又圆，根本不

可能自己滚到一边，所以按照常理，一定是有人在外面把石头挪到一边。

于是，抹大拉的马利亚赶忙跑去见彼得和约翰，把这件重要的事情告诉他们，我们来看她是怎样说的，抹大拉的马利亚说：“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显然地，马利亚没有想到主耶稣复活的事情。弟兄姊妹，当我们参考其他福音书，就知道在主的坟墓外面，还有士兵看守著，有谁敢在士兵的面前挪走尸体呢？

当彼得和约翰听到这个消息，他们立刻跑去主的坟墓，希望了解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们很难想像这两位门徒冲出城外，跑向各各他附近的园子时，他们心里想著什么。约翰比彼得早到坟墓，约翰福音 20:5 形容约翰怎样查考主的坟墓，经文说：“低头往里看，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只是没有进去。”坟墓的门可能开得比较低，人要蹲下身子才能看见里面的情况，约翰只看到细麻布放在那里。

彼得随后赶到，他毫不犹豫的走进坟墓，这种表现完全切合他一贯冲动的性格，他走进坟墓之后，看见了什么呢？约翰福音 20:6 下半节和第七节是这样说的：“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是另在一处卷著。”

犹太人习惯用细麻布包裹尸体，主耶稣复活之后，细麻布仍然保持原状，证明了主耶稣的尸体不是给人偷去，他们一定会将尸体连同麻布一起搬走，因为根本来不及拆除麻布，就算拆除了，麻布也会散开，不可能和卷头巾一样，仍旧整齐地卷著。

约翰福音 20:8 说，使徒约翰后来也跟著进入坟墓，“看见就信了”。约翰看见的不但是肉眼的看见，并且是明白过来。经文没有指出约翰信了什么，但是我们可以肯定的是，这一定是指著主耶稣复活的事情而说的。

在约翰福音 20:9，约翰补充说：“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这里的圣经是指旧约圣经，直到这个时候，门徒还不明白旧约圣经指出，弥赛亚必要从死里复活的意思，同样的，他们也不明白主耶稣多次表示，自己将从死里复活的意思。按照经文的记载，使徒约翰是相信并明白这个真理的。

从约翰福音 20:1-10，我们可以进一步发现门徒并没有虚构故事，彼得和约翰知道耶稣不在坟墓里的时候，他们都感到诧异。约翰见到耶稣的裹头巾像一个空壳一样卷著，而身体却消失了，便相信耶稣已经复活。他们见到空墓时，才记起圣经和耶稣的话——祂会受死，但也会复活过来！

主耶稣的复活实在是我们信仰的核心，这可以从四个重点教训中看到。第一，因为主既然能按著应许从死里复活，也就能成就一切应许。第二个重点，耶稣身体的复活告诉我们，祂不是假先知，也不是骗子，是活生生的救主，是永恒国度的统治者。第三个重点，主的复活使我们可以确信自己也会复活，死亡并不是终结，死后还有生命。第四个重点，基督的复活是教会对世人作见证的基础。

如果主耶稣没有复活，那么我们所信的也是枉然。第一次听到复活的人，可能需要经过一段时间才能理解这样奇妙的事情，他们的信心可能像马利亚和门徒一样，要经过四个阶段，首先觉得这是虚构的故事，是不能置信的，就像约翰福音 20:2 所说的一样，以为主耶稣的尸体是被人挪走了。

第二个阶段可能是像彼得那样，寻找事实的证据，但是最后仍然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彼得进到坟墓里面求证，只看见细麻布在那里，这是约翰福音 20:6 告诉我们的。

门徒一直等到亲身遇见耶稣之后，才能接受复活这个事实，这是他们经历主耶稣复活的第三个阶段，约翰福音 20:16 记载，当主耶稣呼唤抹大拉的马利亚的时候，她才认出主耶稣来。第四个阶段则是当门徒委身给复活的主，愿意献出自己的生命来事奉主的时候，才能够更全面地了解主耶稣与自己同在的事实，这可以体现在多马的确认信仰上，约翰福音 20:25-28 记载，当多马遇见复活主之后，他肯定地回应：“我的主！我的神！”

现在，我们来看第二个小段落，约翰福音 20:11-18，主耶稣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

约翰福音 20:11 是令人感动的一句话，经文说：“马利亚却站在坟墓外面哭，哭的时候，低头往坟墓里看。”那时候，彼得和约翰两位门徒已经离开坟墓，回到城里去了，只有马利亚不愿

意走，她留了下来，经文形容她站在坟墓外面哭，由此可见她对主耶稣的爱和奉献的心志。主耶稣曾经从她身上赶走七只鬼，主耶稣赦免了她的罪，当她想到主耶稣的尸首可能被人偷走的时候，忍不住留下了眼泪。

马利亚一边哭一边往坟墓里看，她究竟想看什么呢？两个门徒已经看过了，里面除了包裹尸体的细麻布之外，其他东西都没有了。当我们再看经文，就发现抹大拉的马利亚看到了门徒看不到的东西，约翰福音 20:12-13 形容，当她往坟墓里看的时候：“就见两个天使，穿著白衣，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著，一个在头，一个在脚。天使对她说：‘妇人，你为什么哭？’她说：‘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我不知道放在哪里。’”

这两个天使当然知道马利亚是为了什么事情痛哭，但是他们希望马利亚亲自说出原因，所以才这样问。对于马利亚来说，她的反应也是很镇静的，并不感到讶异，也不感到惊惶。马利亚简单扼要地把自己痛苦的原因告诉天使，从答案中，我们了解她并不知道主耶稣已经复活了。

这里描写的整幅图画是不但生动，并且富有临场感的。当马利亚回答了天使的问话之后，主耶稣在她的背后出现了。约翰福音 20:14 描写了马利亚看见复活耶稣的情况：“说了这话，就转过身来，看见耶稣站在那里，却不知道是耶稣。”为什么会认不出耶稣呢？可能因为当时天还没有亮，很难看清楚人们的容貌；也可以是因为马利亚哭得双眼也蒙胧了，不能清楚看到东西；当时也有可能是神暂时没让她认出主耶稣。

主耶稣看见抹大拉的马利亚，又问了和天使同样的问题：“妇人，为什么哭？你找谁呢？”主耶稣当然知道马利亚的答案，但是祂希望马利亚亲口说出来。马利亚怎样回答呢？她说：“先生，若是你把他移了去，请告诉我你把他放在哪里，我便去取他。”原来，马利亚以为自己遇到的是一个看守园子的人。

主耶稣没有告诉她，自己是谁，只是呼唤了她的名字，只凭这个声音，马利亚便把主认出来了。当听到这个熟悉的呼唤的时候，马利亚再次转过身望著主，她肯定这位就是自己所爱的救主耶稣基督，所以她用希伯来话称呼复活的主是“拉波尼”。

“拉波尼”的意思是“我伟大的夫子”，这个称呼比“拉比”有更强的用法，在新约圣经里面，只在马可福音 10:51 出现过。在古代的犹太教中，这个字除了用来在祷告中称呼之外，很少有其他相同的用法。现在马利亚称呼主耶稣是“拉波尼”，是伟大的老师。起初，马利亚认不出耶稣来，她没想过自己会看见耶稣，而且她的悲伤也叫她看不见这位救主，但是当耶稣叫她的名字，她就立刻认出是耶稣来。

约翰福音 20:17 是主耶稣对马利亚所说的话，经文是这样说的：“耶稣说：‘不要摸我，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里去，告诉他们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

主耶稣对抹大拉的马利亚说：“不要摸我”，这可能像马太福音 28:9 所说的意思相同，是指马利亚想上抱住主耶稣的脚拜祂。“摸”这个字在原文用法中有“拉住不放手”的意思。马利亚不想再次失去耶稣，她仍未了解复活的真义，或许她以为这是耶稣所应许的再来。主耶稣不愿意马利亚抱住祂的脚，是因为祂还没有升到天上见父神，“我还没有升上去”这句话的意思，似乎指出祂的升天还要等一段日子，所以马利亚还有机会见耶稣，现在不需要把祂抓住。另一方面，主耶稣给马利亚一个使命，叫她去见门徒，把这件事告诉他们，在这里，主耶稣称呼父神是：“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神是耶稣的父，现在主给我们名份作神的儿女，让我们有权柄称呼神是天父。

现在我们要看的是约翰福音 20:19-23，这个段落的主题是：主耶稣向门徒显现。约翰福音 20:19 再次交待事情发生的时间，这是约翰福音的特色之一，也可以说是使徒约翰写作的习惯。约翰福音 20:19 说：“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门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犹太人，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经文括号里的字补充了“那日”是指七日的第一日，也就是星期天的晚上。

当时，门徒聚集在一起，经文特别强调，门徒因为怕犹太人，把门都关了。那些宗教领袖前两天才把他们的夫子送上十字架，现在门徒聚集在一起，心里难免有点惧怕。另一方面，“门都

关了”这句话也为下文主耶稣向他们显现埋下了伏笔。

就在他们聚集期间，主耶稣忽然出现在他们当中，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当时，房子的门是紧闭著的，主却不用开门，也能够进入房子，这真是一个神迹。复活的主是一个有血有肉的身体，但是祂有能力穿越墙壁，这是违反自然定律的。“愿你们平安”这句话是希伯人一般的问安语，现在却隐藏了新的意义，主耶稣在十架上流的宝血，成就了和平的信息，使我们与神重建了关系，彼此之间和好了。

主耶稣向门徒问安后，把自己受苦时留下的印记指给门徒看，主的手和肋旁是最明显的伤痕，祂的双手被钉子钉穿了；肋旁给枪扎透了，当然祂的双脚也有钉痕，只是约翰没有写出来。根据路加福音 24:37 的记载，门徒们当时以为自己看见了鬼魂，所以主耶稣才清楚地向门徒表明身份。当门徒看见手上的钉痕和肋旁被扎的伤口之后，他们知道这眼前的这位真的是主，而不是一个鬼魂，所以他们得着了喜乐。

约翰福音 20:21 写得很美，经文说：“耶稣又对他们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主耶稣再次把自己和父神放在同等地位，告诉门徒自己行事所倚靠的权柄是从神而来，现在，祂将要升到天上，所以把工作交托给门徒，差他们往普天下去宣讲救赎的福音。弟兄姊妹，父神怎样差遣主耶稣，主也照样差派祂的门徒和我们为祂作见证，传和平的信息。

接下来我们要看的约翰福音 20:22 是比较深的一节经文，当主耶稣说完了“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照样差遣你们”这句话之后，祂向门徒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弟兄姊妹，我们知道门徒真正受圣灵是在五旬节的时候，那么这里的“你们受圣灵”又应该怎样解释呢？我们可以肯定的说，这里并不是指主耶稣降下圣灵，因为约翰福音 7:39 清楚地说：“耶稣这话是指著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那时还没有赐下圣灵来，因为耶稣尚未得著荣耀。”这是指出，圣灵要在主耶稣回到天上，得著荣耀之后，才降下来。约翰福音 20:22 的意思是叫门徒的灵性得到复苏，预备在五旬节那天接受圣灵的浇灌。

当神用尘土造人的时候，神向人吹气，人才有生命；现在主耶稣向门徒吹气，人就有永恒的属灵生命，并靠神所赐的能力在地上行出神的旨意，负起传扬福音的使命。

主耶稣继续对门徒说：“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你们留下谁的罪，谁的罪就留下了。”主耶稣告诉门徒，他们的使命是宣讲耶稣的福音，让人的罪得赦免。门徒自己并没有赦罪的权柄，但耶稣授予他们有特权去告诉新信徒，他们的罪已经因为接受福音而赦免了。当我们悔改相信主，就可以宣告赦罪的福音了，所以这个命令是留给全教会的。

第二十三课：约翰福音 20:24-31——神儿子的复活(2) **及约翰福音 21:1-14——加利利海边的显现**

现在我们先来看约翰福音 20:24-29，第 24 节首先交待了一些背景，经文说：“那十二个门徒中，有称为低土马的多马，耶稣来的时候，他没有和他们同在。”

多马是一个孪生子，圣经曾经六次提到多马，其中五次是在约翰福音。譬如当拉撒路死去的消息传来的时候，主耶稣准备从约但河外往犹太地处理这件事，门徒因为怕犹太人对主耶稣不利而劝阻耶稣，多马则对门徒们说：“我们也去和他同死吧。”这件事记载在约翰福音 11:16。

第二个例子出现在主耶稣被卖的那个晚上，约翰福音 14:1-5 提到，门徒的心情非常沉重，当主耶稣安慰、劝导门徒不要忧愁，表示自己自己去是为门徒预备地方，然后会再来接门徒的时候，多马却说：“主啊，我们不知道你往哪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于是主耶稣表示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凡不藉著祂，没有人能够到父那里去。

现在，在约翰福音 20：24-25 记载，主耶稣向门徒显现的时候，多马不在当中，当门徒兴奋地告诉多马：“我们已经看见主了！”多马怎样回应呢？相信很多弟兄姊妹都知道了，多马说：“我非看见他手上的钉痕，用指头探入那钉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总不信。”

“非看见……总不信”反应了多马的顽梗和坚持，他的条件除了要看见主耶稣手上的钉痕之外，还想有两个行动，一个是用指头探入主的钉痕；第二个是用手探入主的肋旁，这两个都是主

耶稣受苦的记号，也是主耶稣向门徒显现的时候，给门徒看的两个记号。

虽然多马非要做几个行动，才愿意相信耶稣，但是主耶稣并没有因为多马怀疑而为难他。过了八天之后，主耶稣再次在门徒中间显现，当我们比较约翰福音 20:19 和 20:26 的时候，发现事情发生的情况是几乎一样的，门徒照样聚集在房子里，房子的门同样关上了，主耶稣是忽然在门徒中间显现，然后对门徒说：“愿你们平安！”所不同的是，多马这次也在当中，主耶稣好像看透了多马的心思意念，好像刻意向多马显现一样，当说完“愿你们平安”之后，主便叫多马伸手探入祂钉痕的手。

约翰福音 20：27，主耶稣是这样对多马说的：“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弟兄姊妹，虽然多马要求证据来证明主耶稣复活的时候，主耶稣并不在场，但是祂清楚地知道多马所讲的话，我们的主是一位无所不知的神。主耶稣对多马这位疑心重的门徒，仍然存著温婉的耐心，请多马按照当时要求的证据，来证实眼前看见的这位，就是复活的主。

喜欢怀疑的多马，最后他直接了当的称呼主耶稣是：“我的主，我的神！”对于犹太人来说，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称呼，是信心的高峰。而“我的主，我的神”这句话，也把约翰福音的主题信息推向高潮。

约翰福音 1:1 说，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主耶稣就是神；约翰福音 10:30 提到，主耶稣与父是原为一的；约翰福音 14:9 则说，凡看见了主耶稣，就等于是看见了父。多马称呼主耶稣是“我的神”，是因为他亲眼见到了复活得荣耀主，他与主耶稣之间已经有了全新的关系，他信主耶稣是神。根据教会的传说，多马后来热心事奉主，后来把福音传到印度，印度南部有一间多马教会，据说就是根据他的名字来命名的。

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 20:29，这是主耶稣的宣告，祂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从某一个角度来看，我们就是没有看见过复活主的人，主耶稣说，我们“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接下来，我们要查考的是约翰福音第 21 章，有学者认为这章经文是非常特别的，因为作者约

翰在第20章已经交待了写作目的，表示这是整卷书的结尾了，第21章就像是一个新的开始，如果这一章不是有特别重要的信息，一定不会加在这卷书的后面。

约翰福音21章生动地记载了四件事，这四件事也就是四个段落。第一件是基督耶稣在加利利海边向门徒显现，经文是约翰福音21:1-14；第二件事则是21:15-19，主耶稣考查彼得的爱心，并预言他将会殉道；第三件事是21:20-23，主耶稣谈到祂所爱的那个门徒，我们知道这就是作者使徒约翰；第四件事是在21:24-25，指出约翰福音的作者就是主所爱的那个门徒写的。

约翰福音21:1-14的主题是加利利海边的显现。约翰福音21:1告诉我们事情发生的时间是“这事以后”，这是指著主钉死、复活，并且向门徒显现之后。本来，门徒是在耶路撒冷的，现在他们返回了家乡加利利重操旧业，拿起三年多前的工具打鱼去了。经文中所说的提比哩亚就是指加利利海。

我们知道在主耶稣的门徒中，至少有四个是渔夫，现在出海打鱼的，却有七个人，约翰福音21:2-3说：“有西门彼得和称为低土马的多马，并加利利的迦拿人拿但业，还有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又有两个门徒，都在一处。西门彼得对他们说：‘我打鱼去。’他们说：‘我们也和你同去。’他们就出去，上了船，那一夜并没有打著什么。”

对于加利利的渔夫来说，夜间捕鱼是最佳的时机，他们拿著火把，目光敏锐地看著海面，一看见鱼，马上掷出鱼叉，或者下网打鱼。一般来说，渔夫会在晚上出海，早晨拖著疲乏的身体回来，这是因为他们整夜劳苦。门徒现在的情形就是这样，他们出海捕鱼，劳累了一整个晚上，却什么也没有打著。

在他们的船靠岸的时候，主耶稣早已在岸边等著，然而，他们却认不出耶稣，这是什么原因呢？可能因为当时天色还没有亮，或者他们太疲乏，又或者主不让他们看清楚自己。

主耶稣迎上前去，亲切的问他们吃过早餐了没？这七个门徒整个晚上都在打鱼，怎么会有时间吃东西呢？门徒认不出主耶稣，以为祂只是一个陌生人，路过海边而已。

主耶稣吩咐门徒再次下网打鱼，门徒遵从了，不过当我们查看其他福音书的时候，就知道彼得最初并不相信真的可以打著鱼。按照他的经验，这是无可厚非的，因为彼得和约翰几个人都是经验老到的渔夫，他们已经劳累了一天晚上，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也打不著什么，又何必在早晨的时分要在岸边下网呢？

不过，他们最后听从著吩咐，把网撒在船的右边，结果怎么样呢？约翰福音21:6下半节说：“他们便撒下网去，竟拉不上来了，因为鱼甚多。”主耶稣完全知道鱼究竟在什么地方，只要门徒听从，就可以打著鱼。

眼看著这件事情发生，使徒约翰是第一个认出主的，他只说了一句：“是主”，可能约翰刚说完，使徒彼得便马上行动了。在这里，我们发现约翰和彼得的性格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呢？约翰是一个镇静、处事不惊的人；彼得则是典型的冲动派，行动比思想快的人，在客西马尼园，他二话不说，拿起刀把大祭司仆人的耳朵削了下来；当跑到主耶稣的空坟墓的时候，约翰停在门口，彼得想也不想便跑进去；现在约翰一说是主，彼得立刻跳进海里。

约翰福音21:7下半节说：“那时西门彼得赤著身子，一听见是主，就束上一件外衣，跳在海里。”经文虽然说彼得赤著身子，事实上他并不是全裸的，圣经里的“赤露”、“赤裸”这些词，是形容男人只穿著单薄的里衣，这和犹太人的衣著习惯有关系。

犹太人一般穿两件衣服，分别是里衣和外衣，彼得当时穿著里衣，但是当他去见主的时候，则把外衣也穿上。因为犹太律法规定向人问安是一种宗教行为，履行宗教行为的人必须服饰整齐，所以彼得紧张的见主耶稣之前，也要穿上外衣，向主请安。

至于其他的门徒，则合力地把那网鱼拉过来，约翰福音21:11说：“西门彼得就去，把网拉到岸上，那网满了大鱼，共一百五十三条。鱼虽这样多，网却没有破。”这就是我们平时所说的153条大鱼的神迹。

当门徒回到岸边的时候，主耶稣已经为他们预备了早饭，有饼和鱼，这是从约翰福音21:13可以知道的。约翰福音21:12-13是这样记载的：“耶稣说：‘你们来吃早饭。门徒中没有一个人敢问

他‘你是谁’，因为知道是主。耶稣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主耶稣爱著门徒，亲自为门徒预备了早饭，现在又服事门徒吃饭，拿饼和鱼给他们吃。

我们留意门徒有什么反应，他们看见主耶稣在那里，身体和钉死之前是一模一样的，只不过多了钉痕和被枪扎过的伤痕，门徒中没有一个人敢问主耶稣“你是谁”，可能他们心里有千万个问题想问，但是不敢开口，主耶稣叫他们吃早饭，他们便顺服著来吃饼和烤鱼。

约翰福音 21:14 像一个小结一样，表示这是主耶稣死里复活之后，第三次向门徒显现，这是按照约翰福音的记载来说的。主的第一次显现是在复活当天黄昏，他忽然出现在门徒聚集的一个密闭的房子里，然后向他们问安；第二次显现是在复活一个星期之后，祂用同样的方式向门徒显现，所不同的是，这是要让多马知道自己真是神的儿子；第三次则是我们现在所查考的情况，主耶稣向七个打鱼的门徒显现。

在开始研读21章的时候，我们略略提过，这章圣经有存在的必要性，现在我们可以找到第一个理由，约翰福音 21:1-14 彻底地显示了复活主的真实性。很多人认为复活的主只是门徒见到的异象，而不是一个实体，有人甚至认为门徒所见的是一种错觉，福音书却告诉我们，复活的主是实实在在的一个人，祂曾经吃过烤鱼。另一方面，复活主的身上还带著钉痕，肋旁还有枪伤的记号，所以我们可以肯定的说，耶稣是确实确实的复活了，就像撒拉路复活一样，所不同的是，撒拉路是听从主的命令复活，主自己则掌有复活的大能。

主耶稣的复活是基督信仰的根基，复活的主曾经向多少人显现呢？我们现在一起来看一看。首先看见复活主的，是抹大拉的马利亚，她是首先发现空坟墓的人，在她为主痛哭的时候，主向她显现，经文可以参考约翰福音 20:10-18，以及马可福音 16:9-11。

马太福音 28章记载，前往察看主坟墓的，还有其他妇女，主耶稣也向她们显现。马太福音 28:8-10 记载，当妇女们从天使那里知道主已经复活的消息，她们欢喜地要进城向门徒报信，就在那个时候，主耶稣出现在她们中间，对她们说：“愿你们平安！”

另外，路加福音 24:13-43 记载了主耶稣在不同地方的三次显现。首先，主耶稣向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显现，其中一个的名字叫革流巴，那天晚上，他们邀请主一起吃饭，当主耶稣拿起饼来祝谢的时候，他们便把主认了出来，而主耶稣也立刻不见了。这两个门徒马上启程回耶路撒冷，准备把这个消息告诉其他人，后来从十一个使徒和其他信徒的口里，并且知道主耶稣已经向西门彼得显现了，就在那个时候，主耶稣出现在这个密闭的房间里，向众门徒问安。这次的显现记载在路加福音 24:36-43；马可福音 16:14 以及约翰福音 20:19-25。

在约翰福音 20:26-31，我们知道主耶稣再次向门徒显现，这次多马也在当中。如果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接著便是在加利利向七个打鱼的门徒显现。

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使羞辱的十字架变成了得胜的记号。有一首诗歌歌名叫做主活著，是赞美主活著，副歌说：“基督，耶稣，今天仍然活著，他与我谈，他伴我走，生命窄路同过。基督，耶稣，救恩临到万邦，若问我怎知他活著，他活在我心中。”我们有主在这个瓦器里，盼望我们每一个弟兄姊妹都能为主而活。

第二十四课：约翰福音 21:15-25——结语（与彼得的一席话）

现在，我们会研读约翰福音最后的一个段落，就是约翰福音 21:15-25。约翰福音 21:15-25 包括了几个小段落，这几个小段落也是约翰福音记载的几件事情，约翰福音 21:15-19 记载了主耶稣考查彼得的爱心，差遣他牧养信徒，并且预言他将会殉道；21:20-23 则记载主耶稣谈到祂所爱的那个门徒的一些事情；21:24-25 指出约翰福音的作者就是主所爱的那个门徒写的，我们知道“主所爱的门徒”其实就是指使徒约翰。

主耶稣首先照顾了门徒身体的需要，当他们吃饱后，主耶稣便开始照顾彼得属灵的需要。彼得曾经三次当著众人的面不认主，当鸡叫了的同时，他才想起主耶稣曾对他说过预言，以致他后悔莫及。现在，彼得已经和主恢复了交通，主耶稣则三次确立他的爱心，这是约翰福音 21:15-17 的重点内容。在约翰福音 21:18-19，主耶稣则预言彼得的殉道。

第一次主耶稣问彼得：“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这话是什么意思呢？当时，可能主耶稣指著靠在岸边的那条船、还有鱼网、鱼和捕鱼工具，然后问彼得：“西门，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你愿意放弃这些船只和捕鱼工具，放弃安逸的生活和固定的工作来为我工作么？”对于彼得来说，现在既然已经决定要重操旧业，却马上要做这样的一个决定，实在是一项挑战。

彼得简洁地回答：“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彼得不敢再自夸了，以前，他曾经向主自夸：“众人虽然为你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于是主耶稣预言了他将会不认主，这事情应验了！现在，彼得不再有那种的自夸，而是说：“主啊，是的，你知道我爱你。”

主耶稣回应：“你牧养我的小羊”。这让我们看到，如果我们要表达对基督的爱，就是听从主耶稣所吩咐我们的话。我们知道主耶稣对彼得爱心的查问一共有三次，刚才已经讲了第一次的爱心查问。我们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主耶稣才第二次查问彼得的爱心，约翰福音 21:16 记载主耶稣的查问，祂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这一次，主耶稣没有用任何东西来作比较，单单问彼得：“你爱我吗？”

彼得第二次的回答和第一次的回答完全是一样的，这次，主耶稣回应：“你牧养我的羊”，弟兄姊妹，牧养小羊和牧养羊是一样的，主耶稣都是在呼召彼得成就主的工作，牧养信徒。

现在，主耶稣第三次问彼得：“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吗？”这次，彼得忧愁起来，他不明白主耶稣为什么连续三次问同样的问题。彼得的回答也是与之前的两次不同的，他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你知道我爱你。”

彼得的回答强调了基督的全知，基督既然是无所不知的，当然知道彼得是否爱祂了，那么主耶稣为什么要问彼得三次呢？有的圣经学者猜测，是因为彼得曾经三次不认主，主现在给他三次机会来承认祂。同样的，主耶稣也三次告诉彼得，他可以喂养主的羊，成为羊群的牧人。

约翰福音 21:15-17 这三节经文的主题十分突出，在这段经文中，原文所出现的“爱”，是两个不同的字，而这两个不同的字，是相同的意思，这两个不同的字，一共出现了七次，表示主耶稣

看重的是我们与他之间爱的关系，这种与主之间的爱是我们一切服事的原动力和基础。

这里的“爱”字，在原文的希腊文中是截然不同的两个字，但这两个字是相同的意思，就是「爱」，不需要做过多的诠释。主耶稣在第一次和第二次的提问中间彼得说：“你爱我超过你的生命吗？你爱我超过你所选择职业的最高的成就吗？”彼得三次都用「爱」来回应耶稣的提问。弟兄姊妹，如果主耶稣问你：“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你又会怎样回答呢？

主为什么如此看重我们是否爱祂呢？主要有三个原因。第一，只有真正爱主的人才知道如何爱一个人的灵魂，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时候，还为他们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初期教会的执事司提反也是一个懂得爱人灵魂的领袖，当那些逼迫他的人拿石头要打死他的时候，司提反祷告说：“求主接收我的灵魂”，然后又说：“主啊，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如果司提反不爱主，根本就不会这样祷告了。

第二个需要爱主的理由是，只有真正爱主的人，才能在面对事奉困难和挑战的时候，仍然喜乐地勇往向前。我们服事主也会有困难和挫折，但是当我们真正爱主的时候，我们就有力量胜过各样的艰难和挫折。一个不懂得爱主的人，可能会在逆境中发出怨言，但是一位爱主的人，却能够靠主跨越困难。

第三个需要爱主的理由是，只有真正爱主的人，才不会变成一个以事工作为导向的工作狂，弟兄姊妹，这是许多事奉主的人共同的危机。你可能是传道人，需要站讲台传讲信息，同时又要关心羊群的属灵需要；你可能只是普通的信徒，但是需要带领查经、关心肢体的需要、向某某朋友传讲福音、探访某肢体的家人等等，我们实在有很多无法拒绝的事奉，值得注意的是，我们是以事工作为导向呢？还是以神作为导向呢？如果在服事中缺乏了祷告，缺乏了对神的爱，那么这和一般的工作又有什么分别呢？我们只有在主里用爱心来彼此服事，才能有愈服事愈甘甜的体会。

主耶稣三次查问了彼得的爱心之后，才把喂养群羊的责任交托给他，这些羊不是彼得的，而

是主的。如果我们不爱神，又怎样参与喂养群羊的责任呢？

现在让我们继续看约翰福音 21:18-19，这两节经文预言了彼得将会为主殉道，经文是这样说的：“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你年少的时候，自己束上带子，随意往来；但年老的时候，你要伸出手来，别人要把你束上，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耶稣说这话，是指著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说了这话，就对他说：‘你跟从我吧！’”

主耶稣这番话，是预言彼得将要死在十字架上，根据初期教会的传统，罗马皇帝尼禄在主后68年逼迫基督徒的时候，传说彼得被倒钉十字架而死，由于彼得觉得自己不配与主一样地钉十字架，所以要求倒钉十字架，就是头朝下，脚朝上。

主耶稣对彼得所说的这段话中，提醒我们或生或死都可以荣耀主，从彼得所写的彼得前书和后书里面，我们可以知道彼得经过这次海边爱的确立之后，他在晚年仍然深受主耶稣这些话的影响。彼得在他的书信中不断提出两个劝勉，第一是指出今生是短暂的，我们只是寄居的、是世上的客旅，所以要殷勤地服事主。另外，彼得也劝勉信徒无论遇上多少苦难，仍然要忠心地事奉主，纵使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也不要以为稀奇，倒要欢喜。

主耶稣和彼得意义深远的一番谈话已经结束了，当主耶稣对彼得说完：“你跟从我吧”这句话之后，彼得做了一个动作，约翰福音 21:20 形容，彼得转过去望著跟在后头的约翰，彼得既然知道了自己将来会殉道，他也想知道约翰的情况怎么样，引起了主耶稣对使徒约翰的一些谈论，这就是约翰福音 21:20-23 的内容。

经文中一直没有直接提到使徒约翰的名字，他在约翰福音 21:20 除了介绍自己是主所爱的门徒之外，还说：“就是在晚饭的时候，靠著耶稣胸膛，说：‘主啊，卖你的是谁’的那门徒。”这句话把约翰的身分清楚地表明了出来。

当时的情形可能是主耶稣和彼得在海边谈话，约翰跟在后边，所以听到主耶稣和彼得的这番谈话，彼得忽然想起约翰，于是转过头来望著他，顿时想到，约翰又会怎样呢？他会殉道吗？于是问主耶稣：“主啊，这人将来如何？”

主耶稣怎样回应呢？主说：“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主耶稣叫彼得不要理会别人的事，只要单单专心的跟随主就行了。弟兄姊妹，我们有时候总是这样，喜欢拿自己与别人比较，主耶稣却回应：“其他人与你何干？你只管专心一致地跟从我吧！”

经过转转折折的传播，主谈到约翰的这句话给误解了，约翰福音 21:23 告诉我们，有的人以为主耶稣是说，约翰不死，但是主耶稣在这里是针对著彼得的提问而回应，耶稣劝彼得只要忠心完成自己的使命就够了。我们从早期的教会历史记载中知道，约翰后来被放逐到拔摩海岛，几年后回到以弗所，在那里写成了启示录，在十二个门徒中，他是最迟去世的，传说在第一世纪末期于以弗所去世。

约翰福音 21:20-23 记载了主耶稣谈到使徒约翰的一些事情，这次谈论是由于彼得问了一句：“主啊，这人将来如何”而引起的。主耶稣没有说其他什么，只是回答彼得：“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你跟从我吧！”主耶稣的回答给我们在生活处事上是有些提醒的。

我们在生活上是否也像彼得当时一样，总是想知道别人的情况呢？譬如想知道老板对某个同事的看法；想知道传道人某位肢体的评论；当我们知道自己的情况之后，经常想问一句：“某某人会怎样呢？”当我们怀著好奇心，想知道以上这些问题的答案的时候，其实我们的内心正在比较，渴望知道是对方比较好？还是自己比较好？这样的话，便很容易产生嫉妒，总觉得别人比自己好，接著而来的便是仇恨、苦毒，渐渐的便离弃了爱心，缺乏爱心的人如何能够和睦相处呢？又如何能够表现出爱神爱人的生命呢？

从圣经的记载中，我们知道主在彼得和约翰身上的计划是不同的，惟一相同的是，他们专一的跟随主到底。同样道理，我们每个人都是神独特的创造，神对每个人有不同的计划，站在我们的角色上，只要忠心地在自己的岗位上尽忠便已经足够，千万不要让其他事物分散了你对神的注意力，使你的眼睛转离主；同时也不要因著这些的推测、比较，使你和其他的朋友关系破裂。

最后我们来看看约翰福音 21:24-25，这两节经文指出约翰福音的作者是谁。经文说：“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

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

约翰最后附上了他个人的见证，“这门徒”就是指约翰，他记载主耶稣的事迹，只有一个原因，就是为主作见证，“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这句话，更加透露了当时的其他门徒知道主耶稣的事迹，一起见证主耶稣是神的儿子。

约翰福音 21:25 强调主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使我们确信约翰对于他写在这卷书的资料，是作过一番搜集和选择的。

约翰写这部福音书的目的，就是约翰福音 20:31 所说的：“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作者有系统的列举出不同的证据，证明耶稣是神的儿子，不但如此，约翰更加盼望凡是读了约翰福音的人，都相信书上所记的事情，最终使人得生命，也就是得到永生。

真道分解

约翰福音讲义（2）

第一课：导论

1. 简介：《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在新约福音书的分类里，我们把它称作“符类福音”，它们有很多地方相符合的、相类似的，可以把它们并列在一起来对观，一起看。在相对性来讲，《约翰福音》与三卷福音书在文学的表达、用词方面相当的不同，包括在《约翰福音》内有百分之九十的内容，与其他三卷福音书，是没有办法找到直接的对应文字，虽然约翰福音与其他三卷的“符类福音”有很多的差异，可是《约翰福音》与“符类福音”却没有矛盾的地方。相反来说，它反倒是补足了它们的不足。
2. 约翰福音的作者：主所喜爱的门徒约翰，也就是西庇太的儿子约翰。早期教会领袖爱任纽，(大概主后 180 年)和他的老师坡利甲让初期教会认为《约翰福音》的作者就是约翰。此外，圣经经文、约翰的用字风格也暗示了约翰福音的作者是约翰。
3. 约翰福音的主旨：《约翰福音》20:31：“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因此他的目的是相当的清楚，他是叫我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我们信了耶稣后，就可以因耶稣的名而得生命。如果从现在式来看的话，他乃是挑战很多的基督徒，要我们的信心继续成长、深化。
4. 经文：
约 1:1-3 当《约翰福音》打开第一扇窗户的时候，就让我们看到父和子，耶稣基督和天父彼此之间亲密的关系。约翰福音 1:1-18 可以说是约翰福音整个的序言，《约翰福音》的文学结构不是像保罗一样，很多那种用很多“因为”、“所以”的那种逻辑，反倒是约翰常常用一些重覆的字句去表达一个重要的观念，比方说 1:1-2 中的“道”。圣经学者亚金生说：“道与神同在，有一种家庭的味道在里面”，

让我们看到一个很亲密的关系，那种亲密的关系就是道跟神之间非常亲密的伙伴相交同在、分享的关系。约 1:3 告诉我们万物是藉着道造的，我们跟他之间也有关系，这个关系对犹太人是一个非常重大的福音，让犹太人想到太初在伊甸园里，亚当和夏娃与神有非常美好的团契。弟兄姐妹：有关系是一个很大的福音。我亲爱的朋友：神跟人也是如此，我们是祂所造的，我们永远是神心头的一份牵挂，因此我们要回到《约翰福音》第一章告诉我们的“关系”。

5. 反思：在这个忙碌的时代中，我们太忙碌，以至忽视了跟神的关系，我们是否愿意在祷告中跟神建立关系呢？此外在教会里包括在工作、学业、及在学校里，我们跟人的关系如何呢？在教会中不单是只有在礼拜天的基督徒，不单是只有在礼拜天去教会，我们还要活在关系里，与人彼此相爱，彼此相爱就是一种爱的关系，所以在人际关系的互动中如何去经营那份爱的关系是很重要的，而圣经也告诉我们，我们愿意经营这份爱人如己、彼此相爱的关系时候，其实也是一种“做见证”，因为「众人就认出来我们是主的门徒」，而且这份关系也能成为我们生活的见证。

第二课：“光照在黑暗里”

1. “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1:5)是整个约翰福音最重要的一节，也是最重要的信息。“接受”在原文可理解成“抓住”及“胜过”、“压制”。如果从“胜过”和“压制”这个角度来看，这句经文可以译成“黑暗却没有胜过光”。为什么这节经文是约翰福音里最重要的一节经文呢？因为很多学者发现，约翰福音七个神迹中，整个舖排就是指出约翰福音 1:5 的信息。
约翰福音第一个神迹是迦拿婚宴(2:1-10)。再

配合 1:5“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这个角度来看什么是黑暗？在约翰福音你可以理解成耶稣与犹太人不同的观念、敌对与张力，如果从这神迹的中心信息角度方面理解，你也可以将黑暗解释为人生很多不完美、缺乏，甚至死亡。迦拿的婚礼告诉我们“人在最欢欣的时候，总会发现有缺欠”，但那个时刻耶稣出现了，如果没有光，没有耶稣，我们的生命是何等的没有指望。

2. 第二个神迹(4:46-54) 告诉我们面对死亡的无能为力，当大臣和他的儿子面对死亡的时候，耶稣出现了，耶稣是败坏那掌死权的，凡是信靠耶稣基督的儿女，我们也可以同样面对死亡，因为我们死了并非生命的结束，乃是另一个新生的开始。

3. 第三个神迹是耶稣医好那毕士大池的瘫子 5:1-9，它告诉我们，机会看起来是平等及自由竞争的，但是面对生命却是很无奈。但当这个无奈与耶稣相遇的时候，我们的生命就可以不一样。

总括而言：1-18 是约翰福音的序言，15-18 是说施洗约翰来的重要目的是要为耶稣作见证，12 节是说“道”与父神很亲密的关系，我们也是跟父神有关系的，这是一个很大的福音，凭藉信心我们可以进入与神很亲密的关系里。

4.14 节的“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住在我们中间”希伯来文是“会幕”那个字，会幕在当时是一个简单的帐篷，为了爱我们，为了主动和你我建立关系，一个高而伟大的神却愿意住在简单的帐篷里面。那份“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的爱是一份主动的爱。祂主动邀请你我“住入祂的关系里面”不是依靠我们的好行为来称义，乃是因信称义。

5. 最后一章 18 节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表明”就是透过耶稣基督来认识神。神因着祂的慈爱、怜悯，将祂的儿子，道成肉身赏赐给我们，让我们可以透过祂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来认识天父。

第三课：约 1:19-51 耶稣呼召属祂自己的人

1. 约翰福音 1:6-8 及 1:15-18 突显了施洗约翰的身份，他不是光，他是见证者。1:19-51 是说耶稣呼召属祂自己的人，在 19 节提到约翰所作的见证，从 19-34 中提到施洗约翰他是什么、不是什么。他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不是先知。因此第一段的经文分解中，我们先看 19-34，并且从施洗约翰对他自己身份的确认来看我们的身份定位，今天你是否真的清楚，你从神那里领受的使命与位置是什么？

我们看见约翰所面对一群犹太的领袖问他：“你是谁？”他就明说：“我不是基督”。21 节他也坦然地说自己不是以利亚。在犹太人的观念里，他们认为以利亚没有死，在列王纪下 2:11 记载：“他们在讲话的时候，忽然有火车火马将他们隔开，以利亚就乘旋风升天去了。”因此犹太人认为以利亚没有死，犹太人并且认为当弥赛亚出现时，以利亚也会同时出现，就是在旧约肉体的以利亚他们会同时出现，为何？我们看旧约最后的一卷书---玛拉基书 4:5-6“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事未到，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亚到你们那里去，他必使父亲的心转向儿女，儿女的心转向父亲，免得我来咒诅遍地。”因此在犹太人认为，在弥赛亚出现之前，以利亚会同时出现，他们认为以利亚就是旧约的以利亚；就是肉体的以利亚。此处出现一个问题，因为马太福音 11:14 耶稣形容约翰时曾说“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但约 1:21 这群宗教领袖问施洗约翰是否那以利亚，施洗约翰否认了，这当中的差异性、矛盾性要如何去处理？我们看路加福音 1:17 就会明白。那里说：“他必有以利亚的心智、能力行在主的面前，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背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可见约翰实际上不是肉体的以利亚，1:17 说他必有以利亚的心智、能力。——心智、能力是指约翰有以利亚两件事情，施洗约翰拥有以利亚的性情，心智，第二件是约翰的工作与旧约以利亚的工作很相同，就是复兴整个以色列国，使他们的心归向上帝，因此这

个地方包括马太福音那个地方，耶稣指约翰是那个属灵的以利亚，所以刚才所读的 1:14 耶稣说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领受”此动词就是“领会”，领会非按照字面的，而且象徵性的。当我们看 1:21 约翰说他是以利亚，我不是你们肉体诠释意义的以利亚，接着犹太领袖问他：“你是先知吗？”此处所指的先知非普通的先知，这里先知的概念可能是来自申命记 18:15-18 节是一种摩西式的先知，这摩西式的先知也是当弥赛亚来的时候，犹太人所盼望的。我们来看申命记 18:15-18“耶和華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我指摩西)，你们要听从他，正如你在何烈山大会的日子求耶和華你神一切的话，说：“求你不再叫我听见耶和華我神的声音，也不再叫我看见这大火，免得我死亡。耶和華就对我说：“他们所说的是。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的话传给他；他要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因此当犹太的领袖问约翰：“你是那先知吗？”那不是一般的先知，而是摩西式的先知，是申命记 18:15-18 那种先知。那个特定的先知，约翰说：“不是”於是 22-23 他们说：“你到底是谁？叫我们好回覆差我们来的人。你自己说，你是谁？”他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此时那些宗教领袖就问他：“你既然不是基督也不是以利亚又不是先知，你为什么可以施洗呢？”施洗约翰既知道他身份的定位，他也在他的定位中发挥他的工作，他的工作就是用水施洗。当时犹太人的传统，他们的洗礼有种模式的色彩，洗礼是象徵上帝的国要降临，因此当时的洗礼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当外邦人要加入犹太人教的时候，他们需要全身浸入水里受浸礼；另一种洗礼就是路加福音 3:3 所说的悔改的洗礼，这可能是当时有些犹太人，施洗约翰也呼召他们要悔改，这悔改的洗礼也表示有些犹太人的行为与外邦人一样，他们藉着这洗礼的模式表达悔改的心。接着 26-27：约翰回答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

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这是在约旦河的伯大尼施洗约翰的地方所作的见证，因此约翰知道他连替耶稣解鞋带也不配。继续看下去，包括 29-34 节，施洗约翰清楚他是要作见证的，32 节说约翰又作见证，34 节说：“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因此他是一个见证者的角色而且他也知道他替神解鞋带也不配。亲爱的弟兄姊妹，在身份定位我们知道我们是基督徒，我们是蒙神所爱的成为神的儿女，可是我们信主一久之后，那个谦卑就越来越少；那个骄傲就越来越多，甚至我们看到我们的事奉很有果效，我们很投入，在信仰当中有很多成长，我们就开始指挥东、指挥西，甚至忘记了在教会里，谁才是教会的头，包括与人谈话时都要突显自己拥有的权，而说话的语气好像耶稣替你解鞋带都不配，而不是你替耶稣解鞋带也不配。施洗约翰很清楚地知道他的见证是什么？他不是见证他的事工有多复兴；跟随他的人有多少；他不是见证如以赛亚书所记载的要修直主的道路的那位。有时我们在事奉的时候要想证明些什么，证明我们是神所呼召的，要去见证神的确在使用我，但方向错误了。施洗约翰知道他的方向是要见证神。亲爱的弟兄姊妹，让我们再次反省，我们的一言一行，我们的表现到底是要证明我们很行；还是要证明我们的神很行呢？

2. 接着我们看主耶稣呼召门徒的这段，犹太教的传统是学生主动地寻找老师，可是在圣经里刚好相反，是耶稣主动地去找学生；因此从这个跟当时的背景相对的角度看到耶稣祂谦卑的品格，35-38 节，约翰两个门徒对耶稣的问题答非所问，但在下文中却没有看到耶稣责问他们，可见耶稣在生命当中流露出那种宽容的品格。
3. 约 39-51 当耶稣与拿但业相遇的时候，拿但业相当瞧不起拿撒勒，可是 48 节耶稣一开始就说：“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当耶稣听见拿但业说拿撒勒会出什么好的？却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这里用的是一种文学反讽的写法。当我们看到以色列就会想起旧约

的雅各，约翰福音书当中，整个创世记的味道很强烈，包括约翰福音 1:1“太初”那个字，包括“真以色列人”。雅各在旧约就是一个很鲜明、诡诈的代表。这里就是反讽的、对比的。耶稣说：“他是一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没有诡诈。”拿但业的心里真是没有诡诈吗？如果从反讽的角度来看，他心里可能有一些诡诈，什么叫“诡诈”？就是以人的角度来看所有的事情，而不是以神的角度来看事情。拿但业觉得所有伟大的人都必须出生在耶路撒冷这个宗教的圣城，这个宗教的中心，可是耶稣却诞生在伯利恒，包括祂降生在拿撒勒及马槽里，这个超乎人的想象及理解的。这里是一个反讽，它告诉拿但业不要从人的角度来看；是要从神的角度来看。后来耶稣告诉了拿但业只有祂和拿但业知道的事，就是那无花果树底下发生的事情，拿但业就作了一个宣告，49 节拿但业说：“拉比，你是谁？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这里第一次公开地、明显地表示那个道，那个道是耶稣，耶稣是神的儿子，是以色列的王。51 节更清楚地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这个背景是在创世记 28:12 雅各所作的那个梦，这里耶稣要启示一个信息，耶稣本身就是天与人的一个接触点，祂也是神所要启示给人属天真理的启示者，祂成为神人之间的沟通；祂成为神人之间的中保。因此当拿但业调整了他心中所谓的诡诈之后，他才看见耶稣是神的儿子；耶稣是以色列的王，因此调整人的原始观念；回到上帝的观念是何等的重要，如此你就可以看见属天的真理很清楚地呈现在你的面前。

第四课：约 2:1-12 首个神迹：变水为酒

1. “神迹”原文是“记号”的意思，约翰福音 2:11“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原文是说“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记号”。因此当约翰来看这一件神迹时，他的角度与强调不是在那个神迹的异能，而是焦点在于“记号”背后的重点。
2. 1 章至 2 章很明显是一个七天的文学架构，既然与创世记有很强的关连，就必须了解创世

记在当中第 1-3 章有一段很重要的经文，是与第 2 章。

3. 耶稣称他母亲为“妇人”，这词对应了旧约中的“女人”。创 3 章告诉我们，当始祖犯罪就必须承担那罪的结果，但在承担罪的结果的里面却看到上帝的救赎，因此创 3:15 所说的那女人的后裔，所指的就是耶稣基督；所指的是旧约的弥赛亚。那“女人”我们拿新约来做对照，那女人就是耶稣的肉身母亲玛利亚。所以“女人”并不是以尊不尊敬的角度来看，他或许从旧约创世记、弥赛亚、预言，从创世记 3:15 那个女人的角度对照来看，或许才是约翰所要表达的一个很丰富的神学意义。(约 19:26，耶稣钉在十字架时，原文母亲下面那词，也用了“女人”。)
4. 在约翰的记载中，当耶稣呼召门徒之后，所作的第一件事是 2:2“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此处很清晰地勾勒出耶稣的形象，祂是那永远不拒绝邀请的神，而且祂乐意与人经营关系。
5. “酒用尽了”象征人生中乐极生悲的时候，主的介入改变绝景。耶稣将“六石缸用来洁净的水”变为欢乐的美酒，代表以新代旧，耶稣的出现，美酒就取代了那个旧约时代的当中代表礼仪的律法。每个基督徒都要很小心所谓的律法主义，在教会中你的眼光如何？当有人没有来聚会甚至被世界引诱去了，你是否对他的生命有一个标签而定他的罪，还是期待如何去帮助他的生命让他回转到上帝的祝福里？

第五课：约 2:23-3:21 约翰福音诠释的“重生”

1. 约 2:23 所提到的现象与第 1 章有很大的出入，似乎约翰在暗示信心有不同的层次，而 2:23-24 这群人是在信心低的层次里。
2. 尼哥底母夜访耶稣呼应约 1:5“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美国神学家 DACason 认为要从犹太人的背景来理解这段经文。尼哥底母是法利赛人，一个法利赛人听到水和圣灵连在一起的时候，会想到以西结书 36:25-27，结 36:25 提到水，水有洁净的功能，这水是洁净并能除掉一切污秽，26-27 节提到顺从神的律例典章。因此在第 3 章耶稣告诉

尼哥底母“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也就是说“人若不脱离污秽；人若不是不断地洁净当中；人若不是顺服神的话语；谨守神的律例就不能进神的国。这才是“重生”真正的涵意，因此“重生”不是一次性的，“重生”是一个过程，是一辈子要去做的事情。

3. 另一处证明“重生”是一个过程的经文：约 3:7 耶稣说：“你们必须重生”，也许在耶稣的身边有门徒，这些门徒可能在约翰福音第 1 章就已经决志要跟随耶稣，耶稣却还告诉他们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们的生命必须不断地洁净、脱离污秽，你们必须不断地顺服神的话语。”
4. 风随着意思吹，不晓得它如何吹，同样的，“重生”也是上帝的恩典。
5. 民数记 21 章当时以色列百姓背逆神，他们拜偶像，以致他们必需承受罪的结果，他们要面对死亡，可是此时神却预备了救恩，神告诉摩西要做一条铜蛇，只要铜蛇被举起，看那个铜蛇就被医治，因此在约翰福音 3:14-15 告诉我们一个“举起”的画面，这是一个很重要画面，从“举起”这个动作看到上帝对世界的爱、对世界的医治。而这爱及医治最大的呈现就是在第 16 节，这是我们很熟悉的经文：“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我们没有人看过在两千年前耶稣是如何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可是这些见证不是要亲眼看到，而是用信心进入的。

第六课：约 4:7-18 从“误会”看耶稣

1. 约 4:7-18 的背景：“犹太人和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王下 17 章记载了撒马利亚人的典故。主前八世纪亚述帝国占领了北国的撒马利亚之后，赶逐北国以色列人，并把很多外邦人迁入撒马利亚，那时撒马利亚城还遗留了一些以色列人，他们与外邦人同婚，并在宗教方面有些混杂，所以在南国的犹太人很讨厌撒马利亚人，看他们的血统及信仰都不纯正。
2. 约 3-4 章是一个很强烈的对比：第 3 章的尼哥底母是法利赛人的领袖，在法利赛人甚至犹太人中最有崇高地位的人，而到了 4 章却是犹太人最看不起的人甚至还是个妇女，

所以第 3 章和 4 章的人物是一个很强烈的对比，而且不单是人物的对比，也有时间的对比。一个是最黑的时候；一个是最亮的时候。3 章的尼哥底母选择拒绝耶稣；撒马利亚妇人却选择接受光。同样今天你我听见神的话，可以作出尼哥底母的选择然而也可以作撒马利亚妇人的选择。

3. 地理背景：犹太在最南；加利利在最北；撒马利亚在中间。犹太人如果要由南面往北到加利利，他们通常会绕过整个撒马利亚，可是第 4 节约翰在记载时用了一个字“必须”，从犹太走到敍加再到撒马利亚，大约有一、二十公里远。要半天走一、二十公里是不容易的。耶稣知道妇人的需要，所以特意去找她。耶稣“必须在烈日下赶路；耶稣“必须”走到乏力；“必须”在中午赶到雅各井，为在那地方要出现并启示活水的真理。
4. 耶稣对这个妇人所说的第一句话很特别，当时的男人是无需与女人说话的更何况是一个撒马利亚女人，耶稣的第一句话却说：“请你”。这让我们知道两件事：一、耶稣说话很含蓄，因为那个人的伤口是敏感的。求神帮助我们。我们说话需要很留意，需要带着爱及医治；需要带着福音。第二，我们从中看见耶稣的慈爱。“浪子回头的比喻”、“寻找迷羊”的比喻告诉我们主是满有怜悯慈爱，给人悔改回转的机会，满有包容与接纳。
5. 耶稣的礼物是活水，而“活水”也是一个相关语，它跟之前的“重生”一样是一个相关语，“活水”的相关语就是流水，流动的水。很多学者发现“神的恩赐”这个词在旧约里的用法常常跟圣灵连在一起，因此这地方就与圣灵有很强烈的关连，指出那个“活水”就是圣灵。当我们相信耶稣后，圣灵就会不断地在我们心中成为我们的扶持与帮助。另一方面，从耶稣与撒马利亚的对话我们知道我们要作一点调整，神既然是活神，我们的祷告要调整成：“神啊！求祢帮助我，按照祢的方式来满足我的需要。

第七课：约 4：31-38 宣教的方向

1. 约 20:31 很清楚说到约翰写作的目的，作者写作的目的是要读者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

子，并且叫读者信了祂，就可因祂的名得生命，这个“祂”是指耶稣，而受众有犹太人；也有外邦人。说受众是犹太人，因为约 1、2、3 章，犹太教的味很浓厚，5-20 章充满了很多犹太的节期，安息日、住棚节、献殿节等等。可是从文学的结构来看，似乎耶稣透过整个约翰福音的信息告诉读者，宣教很重要；传福音很重要，这救恩非犹太人仅有，救恩是要传出去的。约 4:31-38 就是很典型的，可以看见这宣教的方向。

2. 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耶稣没有吃也没有喝。可是祂在顺服神的旨意时所得到的那种饱足感、满足感已超越了他身体的疲乏、饿与乾渴。原来耶稣必须经过撒马利亚那个“必须”不只是为了去触碰到那撒马利亚妇人的伤口；不只是为了带出活水的真谛；不只是为了带出整个敬拜的真义，更深的乃是做一个传福音的榜样，祂让门徒了解祂必须经过撒马利亚，祂要打破种族主义的藩篱；祂要打破一种“人在观念里偏见的隔离”。宣教必须要打破这一切，而传福音所带来的第一样好处，那种满足感是耶稣所深切体会到的，超越了身体的饥饿，以致耶稣在 35 节说：“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不要再等待，没有任何理由，现在就是传福音、宣教的时刻。36 节说：“收割的人得工价”得什么工价呢？就是生命的满足感。如果一个人的生命处于低潮中，他的灵性很低沉，这个时候约翰福音告诉我们最好的方式就是传福音，去传福音、宣教就可以渡过我们生命中属灵的寒冬。“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一个喜乐的生命是一个传福音的生命，一个乐意传福音、乐于宣教的人必然是一个喜乐的人。宣教、传福音使我们可以进入这些先圣先贤、先知的劳苦中，甚至耶稣的劳苦中，意思就是与耶稣的劳苦有份。
3. 约翰福音告诉我们传福音是喜乐的秘诀，每次传福音之后不论反应如何都很兴奋，因我在执行天父的旨意。

第八课：第 5 章在毕士大池边治病

1. 从约 4: 46-54 第二件神迹也可以看到整个宣教的主题很清楚：大臣是当时一个外邦人，而外邦人也因着信心来求耶稣而得到医治，因此“外邦人”、“信心”在约翰福音中都是很重要的神学主题。
2. 第 5 章里记述主行了神迹但那些犹太人开始非常敌视祂，这里呼应 1:11“耶稣祂到自己的地方来，可是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
3. 约 5:1-47 除了看见上帝的恩典怎样主动的临到我们这些不配的人身上之外，我们要作一个反省和思考，我们是否也是那个心中没有神的爱的人呢？在 1-47 可以分成两个大的段落：5:1-18 是整个神迹的过程，5:19-47 神迹深层的意义。
4. 5 章里病人整个医治的过程都是由耶稣主动地提出的，并不是这个病人有信心来找耶稣。——基督福音的信仰观是一个先到先赢的信仰观吗？如果真是这种先赢先到的信仰观，如果靠自己先到的功劳，就无须依靠神的恩典了。在毕士大池里耶稣要突显一个信息是：这恩典是百分之百的，白白的送给你的，因此神的爱是如此主动临到不配的人身上。
5. “上帝在安息日依旧工作”安息日人是不能工作的，可是耶稣却在安息日医治了这病了三十八年的病者，换句话说耶稣工作就把自己进到一个地位，等同于上帝的工作。
6. 约翰福音的神迹与这些记号都是要突显出耶稣的身份，5:19-47 我们看到耶稣曾说过三次：“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这三次很重要，从 19-23 所提的重点是耶稣与天父的关系，24-30“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所提到的是耶稣会带来一个审判。5:34 提到耶稣说话的目的，实际不是要来为我们定罪，耶稣的话是一个很大的福音，祂希望人回转，希望我们得救，这是耶稣说话的目的。可是犹太人不明白耶稣说话的目的。从 31 节开始，从父子关系的角度转到一种法庭的角度，5:36-38 耶稣说有天父为我作见证，而 39 节说有圣经为我作见证，甚至 46 节说连摩西也为我作见证。5:31 提到摩西如何为耶稣作见证，——我们事奉是为主作见证，还是只求人

的称赞？

第九课：约 6:1-21 五饼二鱼与耶稣履海

1. “五饼二鱼”的神迹，也是耶稣行在海面上的神迹。这两个神迹连接在一起是有独特含意的，要突显出耶稣的身份。另一方面，这个新场景是发生在加利利海，对象是门徒与群众，时间是逾越节，这场景和节期背景也有特别意义。
2. 6:2 有很多人看见耶稣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有一些伏笔在这里让读者联想到第 2:23，那一些看见神迹而相信的人，这种信心的层次是很低的一些人，6:3-4“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我们知道逾越节的背景是《出埃及记》，第 6 章的气氛就好像浸泡在《出埃及记》中。第 5-6“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耶稣用心良苦，要帮助门徒的信心成长，门徒的信心也是透过耶稣而逐渐被建立的。约翰福音 6:6 耶稣试验腓力的信心，其实也在挑战你我的信心，我们的生命、信心、信仰是否停留在 6:2、2:23 这种看见神迹才相信的，这种多马式的信心观当中？当耶稣面对这个问题的时候，耶稣在他们旁边，腓力要怎样回应呢？当神在我们生命中，我们接受了耶稣后，我们如何来回应我们生命的困境？
3. 第 8 节有一个门徒叫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他对耶稣说，9 节“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什么呢？”安得烈每次出现都跟领人归主有关，比方这一次他也带同一个孩童来到耶稣面前，把他所能做的，需要这么大，可是他还是尽力摆上我可以摆上的，其他的我就交给神了。他尽心地去找看看有没有食物，找到一个孩童帶著五个大麦饼，还有二条鱼，他就把它交给耶稣，这地方就对比腓力的信心观与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的信心观，虽然安得烈的信心观也不是很成熟，可是在与腓力做一个对照的时候，起码也给我一些提醒，一个信心的生活不是什么事情都不用做的，我们要有信心、信靠神，神会供应，可是我不是不用工作，因此一个成熟的信心是：我尽力摆上我所能做的，可是我愿意把这个结果交托给神，这是一种成熟的信心观。
4. 第 10 节“原来那地方草多”有神学家说 6:10 是在暗示、侧写耶稣的身份，透过《诗篇》23：2“祂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领我到可安歇的水边”旧约耶和华，突出耶稣是神。
5. 约 6:11-14 众人看到五饼两鱼的神迹就将耶稣定位在那位要来的先知，而这先知可说是跟约翰福音 4:19 撒马利亚妇人说的：“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那个先知是有相同的背景，就是申命记 18:15-18，那个先知是犹太人既有的、固有的观念。他们认为当弥赛亚时代来临的时候，有一位像摩西一样，大能的先知要来到他们当中，而这先知的出现也是弥赛亚来临的一个记号，我们来看申命记 18:15-18“耶和华。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他。正如你在何烈山大会的日子求耶和华你神一切的话，说：“求你不再叫我听见耶和华我神的声音，也不再叫我看见这大火，免得我死亡。”耶和华就对我说：“你们所说的是。我必在他们弟兄中间，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将当说的话传给他；他要将我一切所吩咐的都传给他们。”换句话说犹太人觉得耶稣就像申命记所说的先知，可是耶稣很清楚知道这些百姓他们看不清楚五饼二鱼这个神迹背后的意义，所以 15 节耶稣知道他们想干嘛！耶稣既知道怎样，要来强迫他做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耶稣来不是要解决社会问题；不是要解决表面的政治问题；耶稣来是要解决人罪的问题，而罪的问题也是一切问题的根本问题。
6. 紧接着记述耶稣的履海，耶稣的履海必须与五饼二鱼放在一起来看。五饼二鱼令人联想到“吗哪”，比方 6:31“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履海，让人自然联想到神当时带领以色列民如何出埃及；如何过红海，耶稣在 6:20 的“是我/我是”让人想起神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我是”。18-19：“忽然狂

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而耶稣在 19 节告诉我们，耶稣来到他们当中，其实耶稣的视线一直没有离开过门徒，虽然门徒没有看见他，其实这个信息对我们有很大的安慰，有时狂风大作；生命低潮甚至摇晃得厉害，我们以为神不看我们；但我们要知道神的视线没有离开我们。

第十课：约 6:22-71 耶稣是生命的粮

1. 约 6:22-71 这篇讲章讲完之后产生了一个极大的分裂，耶稣讲完这篇章后，那些在加利利的犹太人就不信了。
2. 约 6:22-71，耶稣用了四次的“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去强调一些东西。我们从约翰福音整个脉络看下来，就知道耶稣他知道人心，包括在尼哥底母之前 2:24-25 提到有些人见了神迹信了耶稣的名，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给他们，交托就是信任的意思，耶稣就不信任他们，因为耶稣知道人心，耶稣知道这些人整个信心是很肤浅的，他们早晚会出卖耶稣，同样这地方耶稣也洞察人心，这地方突显他神圣的一部分。耶稣洞察人心，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见了神迹，乃是吃饼得饱，然而耶稣不是在看到他们的错误动机之后而谩骂他们，反而 27-71 节看到整个经文段落当中，耶稣都在做一个诠释、表达，耶稣期待可以挽回这些住在加利利的犹太人，就像第 3 章耶稣怎样期待可以挽回尼哥底母一样，虽然耶稣知道，尼哥底母是那种在 2:24-25 那种错误典型的代表人物，就是看到神迹才信耶稣的名，他的信心停留在一种很肤浅、表面的信仰观里。同样在五饼二鱼之后这群人跟尼哥底母是一样的。可是耶稣仍旧没有放弃他们，因此这地方给我们一种很大的启迪。在约翰的写作里面，神并没有否定一个人看见了神迹后才来相信耶稣，神没有否定，只是这一群人他们停留在神迹的层面，他们看见了五饼二鱼的神迹之后他们依然想要吃饼得饱，他们满足在那种神迹的丰富、饱足、富足之中，然而神所要求的并不是在这种因为看见神迹才相信耶稣，神所要调整我乃是如果一个人因为神迹、一些表相而信了耶稣，是没有问题的，

重点是我们信心是停留在那个地方；还是信心在整个天路历程当中，我们去成长、去进深呢？耶稣在此段的谈话是很福音性的，他期待这些加利利的犹太人，他们不要像 2:24-25 那些人，耶稣知道这些人迟早会背弃他的，虽然耶稣迟早知道，耶稣的神性是无所不知的，可是这地方耶稣还是期待可以挽回他们。26-27 节是第一次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换句话说，不要为这些吃饼得饱去奔波、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

3. 这个时候，那些听众的心中就有一些疑问了，这里犹太人有一种误解，犹太人认为：当末世弥赛亚来临的时候，会带来一种新的吗哪，像旧约《出埃及记》的吗哪一样，当弥赛亚来临时，会有一种新的吗哪出现。而他们认为这新的吗哪或许不一样，可能这个吗哪与耶稣所说的存到永生的食物是有很大的关连，要怎样才可以得到这种永生的食物呢？众人说：“我们当怎样做？才算做上帝的工呢？”他们不晓得怎样做？第 30 节：“你们又说，你行什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作什么事呢。”他们就在强烈要求，因为既然耶稣说：“父上帝”，上帝是他的父，没问题，如果我不知道，可是至少如果你是那位将要来的弥赛亚，你要作一些事情让我们看见，可以相信你，因为祢不是仅做一些五饼二鱼就算了，因为犹太的拉比认为当弥赛亚来临的时候，他会再带来吗哪，而且这位弥赛亚是超越所有摩西的工作，摩西当时的工作，犹太拉比认为：天降吗哪是摩西在世工作的巅峰之一，他们认为弥赛亚必定要超越摩西的工作的巅峰，所以 31 节才会提到这个吗哪。
4. 约 6:32 节耶稣第二次用“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因为在之前，那些犹太人挑战耶稣：“你拿出那末世性的吗哪”，这种吗哪不是一般性的食物，耶稣在 32 节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们的。”耶稣的回应是那种双关性的。第一个观点是：“这个食物并不是摩西给你们们的，所以当你们这些人拿我的事奉跟摩西作

比较，可是我要告诉你，那不是摩西作的，那是上帝作的，所以 32-33 节耶稣说：“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的，给你们的是我父将天上的真粮赐给你们，因为上帝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他曾经是第一个，那不是摩西做的。接下来耶稣的第二个观点的回答是：“我告诉你们，这个吗那事实上它不是上帝的粮，它只是一种象征而已，只是一种象征的解释来看这样的一个诠释。34 节说象征什么呢？：“他们说，主阿，常将这粮赐给我们。”既然不是摩西做的，这粮是真的了吧！那把这粮给我，所以约翰的表达一层一层地应对之间都有很强的关连的，35 节是以象征来记录的。35 节：“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对于那个吗哪只是一个象征，那只是一个预表，它所预表的是新约的耶稣基督，说道耶稣是生命的粮。有一种犹太人的文学笔法叫做“平行递进法”，就是后一句说明了前一句的意思。比方说，35 节“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回到约 4:14：“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对照第 6 章就知道“永远不渴”及“活水”的意思，就是相信耶稣，即是来到我这里，就是信我的这个观念在里面。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你要怎样得到这生命的粮呢？用“到我这里来”或者“信我”，换句话说，相信耶稣就是得到这个粮的方式，也就是吃这个粮的方式，相信耶稣是关键，吃掉之后就必定不饿，永远不渴，是上帝的一个应许，我们看完约翰福音在“我是”表达当中的第一个耶稣的诠释“我是生命的粮”，接下来 36 节提到一个现象，这些人他们虽然看见耶稣，可是他们选择不信。

5. 约翰福音“相信”这个字，是有一种层次性的暗示，一种信耶稣，信神可以得到永生的，那个信不是一种肤浅的信，不是一种随便的选择；那种信是一种表里一致的相信，是一种持之以恒的委身，那种相信是很深刻的，而不是见到神迹就相信。36 节提到一些人就是停留在肤浅的信心里面，这也被归纳成还是不信。

6. 37 节说：“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到底救恩是上帝的拣选还是人的一种选择呢？过去在教会历史里面那个争论好多，各种说法都有，他们都有圣经根据，圣经也提到神拣选、神主权的这个层面，圣经也要求人必须做回应，所以在救恩里提到这救恩是神百分之百的恩典，但人也有责任。
7. 约 6:39-40 节“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换句话说，看见耶稣而信，好像当中已经表达人的一种选择及责任，有一件事情是你我可以去把握的，就是“见子而信”，如果你我在一生当中，持守在这个“见子而信”的里面，你我愿意在一生当中，不是将我们信心停留在一种肤浅的信心观当中，如果你我的信心愿意不断地成长，甚至面对各样的患难；各样的环境，活出圣经所要求的那种信心对等的那种内容的话，我相信这样的人是神所赐给耶稣的；这样的人是神所不会丢弃的；这样的人是来到耶稣那里的那种人，那种人是可以吃到生命的粮而且必定不饿、必定不渴的那样人。
8. 约 6:41“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这地方如果你放在《出埃及记》的背景，这些人跟 31 节“我们的祖宗”、跟那些以色列人一样！他们不断在旷野中埋怨神，他们也私下议论，好像重蹈他们祖宗的覆辙。42 节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麽，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麽，他如今怎麽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从人的角度来看好像很合理，可是信心需要超越。43-44 节“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此处又重覆出现“到我这里来”及“末日要叫他复活”，而那背负“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吸引”这个字表达了某种抗拒，这个字用在一些渔父捕鱼里，捕完鱼后把那沉重的鱼网拉到岸上，那个动词、动作叫“吸引”，这个地方突显上帝主动的爱，他用各样的方法希望来挽回人到神那里去，并且默认了叫

这些人可以复活，其实从耶稣和人的相遇对话中就可以看到神主动的爱，耶稣怎样与尼哥底母相遇？耶稣怎样与撒玛利亚妇人相遇？包括这个地方，即使这些人是为了吃饼得饱而来找耶稣，可是耶稣还是花了这么多时间，在所谓的迦百农的会堂里跟他们谈了这么多的事情。重点不是要作一个演说，而是希望可以挽回这群人。

9. 约 6:52-59 提到耶稣的肉及血，也是要从象徵的角度来看，包括前面的部分怎样解释吗哪，这地方的解释必须要用象徵的角度，在逾越的气氛当中来看整个救赎；看到代赎的整个教义在当中呈现出来。换句话说，这里的圣餐观是一个纪念耶稣基督的死与复活，而这样的一个耶稣的使命观，就跟之前在第 6:15 这些人希望耶稣做这种社会性、政治性的弥赛亚，有一个很大的张力与冲突，以至於第 60 节这些人受不了，“就说，这话甚难”，这“甚难”加尔文说不是说这句话听不懂因而“甚难”，而是这句话在他们内心很硬、很难跨过去。他们认为弥赛亚应该是社会性、政治性的。可是这地方却只像逾越节似的，他们无法接受。
10. 约 6:66、67 节耶稣就要求门徒回应选择：要离开的呢；还是继续跟随。其中彼得的回应相当的经典，也希望彼得的回应也能够成为你我的回应。

第十一课：约 7:1-37 耶稣过住棚节

1. 重温约 6:66 耶稣说自己是“生命的粮”，有人觉得这话“甚难”接受而离开。但跟从的门徒里彼得宣告主耶稣有永生之道。他们过去、现在并将来在不同处境里也会相信跟从主。（虽然当中有一人会容让魔鬼进入其心出卖耶稣
2. 约 7-8 在结构上看似没有主轴。但其中的“住棚节”标示出新的段落。“住棚节”是欢乐的节期，但在这个欢乐节期中却发生不开心的事。耶稣和犹太领袖的冲突越加白热化。
3. 约 7:1-37“这事以后”标示转折：去加利利。
约 7:5 可见耶稣的兄弟不完全相信祂。
约 7:6 看见耶稣的顺服。当环境看似不顺利，我们愿意顺服神的时间和旨意吗？
约 7:8 和 7:10 看来有矛盾：一说主不上耶路

撒冷城，一说主上去。其实是没有矛盾。因为 8 节否定的是人的时候和意见，10 节在肯定神的时候和旨意。主是按神的时候和旨意上耶路撒冷，祂求的是神的荣耀不是人的荣耀。

约 7:14-18 从师徒制突出耶稣的背景，祂的权柄来自神。

7:19-24 耶稣面对律法的反应。主利用旧约传统，在安息施拯救医治。其中 7:24 提醒我们该用圣经真理而不是人的背景关系定是非。

7:25-36 张力越加明显。祭司长想要打发人去抓耶稣，呼应 3:20，作恶者必恨光，从而要反对主。当我们被真理提醒揭发，我们是愿意改过还是想去反对？

第十二课：约 7-8 耶稣与行淫时被拿的妇人

1. 经文脉络：第 5 章“耶稣医好毕士大池的人”是发生在五旬节的安息日；第 6 章“五饼二鱼的神迹”是在逾越节，祂也在此时讲了“生命的粮”的信息；而 7 至 8 章“世界的光”则是在住棚节讲的。耶稣几篇讲章都配合了犹太人的节期，目的是让犹太人对节期有更新的体验。节期可能提供人欢乐，但更重要的是，人要在节期寻找生命的意义。
2. 背景：住棚节是犹太人的感恩节，故又名“收藏节”（出 23:16）是最受欢迎的节期，人民称之为“快乐的季节”。以色列人要上到耶路撒冷去，住在临时搭的帐棚里八天时间，纪念从前出埃及之时，曾经在旷野住过帐棚。那是一切庄稼如大小麦、葡萄成熟的时候，代表了大自然生生不息、人民得到丰收的日子。
3. 约 7：37-- 8：11 的解说：7:37-52 及 8:19-20 都是发生在住棚节最后的日子。其中 8:19-11 是插入的：
 - 3.1 约 7：37-52 主在住棚节的最后一天的宣告。
在节期开始时，祭司拿著一个金水壺（容量约一公升），到西罗亚池盛满了水，百姓跟在后面，宣读以赛亚书 12:3“所以你们必从救恩的泉源欢然取水。”带到圣殿后，注在坛上向上帝献祭，崇拜者欢呼，为上帝所赐的水而感谢，也用以纪念旷野时从磐石流出的水。祭司每日环绕祭

坛，如是者一共七日。到了第七日这时候，耶稣大声说：“人若渴了，可以到我这里来喝。”（7:37-44）宣称基督是活水泉源，这是住棚节最后一日的第一篇讲章。

- 3.2 约 8：1-11 耶稣和行淫妇人的对话：在光的真理被启示出之前，约 8:1-11 将读者先带入一个极深的黑暗中，一群道貌岸然的人（肮脏），假律法之名来审判：动用私行（黑暗）、不怀好意（约 8:6 试探）：若耶稣不许（耶稣就违背律法）；若耶稣许（就是支持私行—违抗罗马政府，及降低声望）。
4. 但是此刻却回应了：约 1:17 律法本是藉著摩西传，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及约 1:5 上“光照在黑暗里”及约 3:19-21“爱光的就会被揭发（原文 20 节的受责备）但却不被定罪（19 节）”。
5. 所以，约 8:1-11 的安插极富意义：
 - 5.1 面对罪人的耶稣是无声的。
 - 5.2 面对罪人的众人是无情的。
 - 5.3 面对罪的众人是无能的。
 - 5.4 面对罪人的耶稣是赦免的。
 - 5.5 悔改是赦免的必然结果（不要继续犯罪）！

第十三课：约 8:1-8:20 光的宣告和见证

1. 约 8:1-11 是黑暗的呈现。耶稣与被拿行淫妇相遇是光和暗的相遇。主怜悯了不幸的罪人，祂没有审判祂，却要她从此不要再犯罪。悔改是赦免的结果。我们蒙神赦免可曾作真正悔改？
2. 约 8:12-20 是光的宣告和见证。

耶稣是光：8:12 场景：住棚节开始时，圣殿燃亮灯烛。耶稣这时於圣殿宣称自己是光，很有意义。昔日住棚节的时候，妇女院点燃四台蜡烛，照亮圣城。如今耶稣站在同一地点，宣称自己是世界的光。祂打破民族界限，要照亮世上一切的人。

天父为主耶稣作见证：8:13 法利赛人说耶稣为自己作见所以见证不真，是很可笑的。其实旧约许多先知、新约的施洗约翰和门徒已为祂作了见证。8:14-18 耶稣虽为自己作证却还值得信。因有父神给祂作见证。虽面对法

庭严肃气氛，但天父与耶稣同在。

3. 天父认识主耶稣。（约 8:19-20）我们认识主有多深？

第十四课：约 8:21-59 耶稣的讲论

1. 约 8:21-8:30 听众不理解耶稣；但 8:31 提到也有人信了耶稣（但只是肤浅的信）。8:31-8:32 提到真门徒的生活；8:33-8:36 提到自由和奴隶的关系；8:37-8:41 讲谁是真亚伯拉罕子孙；8:42-45 讲谁是魔鬼的儿女；8:46-8:50 耶稣和犹太人的紧张的对话，耶稣的回应；8:56-8:59 耶稣伟大的宣告——在亚伯拉罕以前，就有了我。
2. 约 8:21-8:30 耶稣和宗教领袖的对立。21 节“去了”有受死的意思。22 节用了反讽的语调，指犹太领袖的不信。25 节见到他们的愚昧，不知耶稣的身份和大能。我们遇到苦难时，会不会也有这样的表现？26-30 节提到耶稣的身份和父的关系。28 节呼应摩西时代铜蛇被举，医治拯救人。29 节回应 8:16 耶稣的基石在於父神同在。
3. 约 8:31-47 提到真门徒。真门徒的特徵是“常住在神的话语中”常常遵守主的道，与主有很亲密的关系。
4. 活在神话语中的人是很自由的人。留意比较一下 8:32 下与 8:36“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这里真理是指儿子也就是耶稣。圣经中的自由（真正的自由观）不是“只要我喜欢有什么不可以”而是“只要神喜欢我什么都可以”！
5. 信耶稣却要杀耶稣的原因？8:37“我知道你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却想要杀我，因为你们心里容不下我的道。”
6. 约 8:48-59 提到耶稣比亚伯拉罕还大。耶稣提到犹太人祖宗欢喜快乐庆祝住棚节。现在祂在住棚节中宣告自己是神，犹太领袖却不信，这种黑暗对光的拒绝，实在很大。8:58 和 3:14 彼此呼应。

第十五课：约 9:1-9:41 耶稣使瞎子重见光明

1. 住棚节的点灯就是为了重见光明，能看见。这是为何作者安排约九瞎子被医治的原因。

2. 因瞎子对神有信心，最后得医治能重见光明的历程：
 - 2.1 瞎子第一次对耶稣的称呼“有一个人名叫耶稣”(9:11)
 - 2.2 瞎子开眼后对耶稣的称呼为“先知”(9:17)
 - 2.3 跟神的关联已密切，所以说“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9:33)
 - 2.4 重见光明的瞎子已认定医治他的耶稣，就是弥赛亚：“主阿、我信。就拜耶稣”(9:38)
3. 然而，法利赛人却听见羊得医治不是替羊高兴反倒将羊赶出去！他们竟然从接受神迹，而否定神迹，甚至抹杀了神迹，最后不惜否定耶稣。这些宗教领袖的愚昧行为与生来就是瞎子的人，在对神的信心上互相比较确是有很大大分别。
4. 传统犹太人对生来有病的人一般看法有二：其一，出生前，在母体内已犯罪。其二，他的父母在他出生前犯了罪。所以门徒向耶稣发问“生来就是瞎子的人是生来犯了罪？还是他的父母有罪在先？”耶稣却巧妙回答说：“不是他犯了罪，也不是他的父母犯了罪，而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其实当人遇到苦难的时候，它正是帮助我们更能靠近十字架。
5. 瞎子为了确认耶稣是基督而被法利赛人赶出会堂。法利赛人知道耶稣如何医治瞎子后，却认为耶稣不是从神而来的，因为他不守安息日，也认为罪人是不能行神迹。最后，瞎子父母为了避免被赶出会堂，虽然肯定儿子生来是瞎子，眼见儿子已得到医治，却说他如今已是成人，不敢承认耶稣是从神而来的。
6. 耶稣说：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瞎子虽然被赶出会堂，耶稣却把他带到光明，其对耶稣的信心却是真实。我们信神的人，可能会遇到不同的遭遇，过程会很难受，但要有心里准备接受，因为神是好牧人。

第十六课：约 10:1-22 耶稣是好牧人

1. 耶稣是好牧人使人联想起结 34:7-11。结 34:7-11 提到耶和华也是好牧人。

2. 耶稣透过羊圈的比喻指责法利赛人是贼。这个比喻让法利赛人想到**结 34:1-16** 将来弥赛亚是牧人。刺激法利赛人想一想：有没有可能耶稣其实就是弥赛亚！
3. 好牧人的责任：保护羊、使羊吃饱、认识羊，所以引带到耶稣说自己是羊的门、祂使人得更丰盛的生命，认识天父赐给祂的人。祂为羊死。
4. 门：代表审判、唯一得救门路。羊门只有一个。惟独耶稣使世人得救。除祂以外别无他法。
5. 近东背景：牧人会为羊取名字，代表一份亲密的关系，一份爱。我们是天父的羊，天父也会按我们的名字叫我们，认识我们的全部。但我们认识神吗？我们对主的认识可会随时日增长？
6. “另外有羊”表达宣教意识，圈外的羊指犹太人以外的外邦人。
7. 我们作羊的该亲近我们的牧人——我们的主，常活在主话语中。

第十七课：约 10:22-10:42 修殿节讲论

1. 经文背景：时值修殿节。修殿节由来：公元前 167，叙利亚伊比芬尼为统一敬拜，就在耶路撒冷起了殿要拜宙斯，如此就亵渎了神。当时犹太人马加比带头反抗起革命，革命成功后在公元前 164 将圣殿重新奉献给神。从此就有修殿节纪念这事。修殿节约在 12 月，於住棚节后 3 个月进行。一般人将两个节日放在一起，因两个节都会有点灯仪式，表达民族重获光明。
2. 约 10:22-39 讲到耶稣的身份。有人从这里讲极端的预定论。但事实这里突现人的责任。人运用自由决定是否信耶稣，决定他是否被定罪，人要受的果很在乎他种下什么因。如果有人愿意听神的话，信主是神的儿子，做神的羊，和神建立关系，就有永生，永不灭亡。
3. 灭亡：跟神隔绝，虚空，没有平安，没有喜乐，没有祝福、没有接纳、没有陪伴，是死亡。
4. 相反，有神就有安稳。

5. 30 节“我与父原为一”被早期教会谈基督论时大量引用。指到耶稣的行动就是天父的行动。天父和耶稣的关系是很密切的。也从这节可知耶稣是神。33 节见犹太人不接受耶稣。之后耶稣要帮助犹太人明白祂是谁。34 节呼应诗 82:6。耶稣针对犹太人的传统来作解说。
6. 犹太人对诗 82:6 的理解：指在西乃山上的以色列百姓。当以色列人听见神的律法时，他们就会变成长生不老变为神了。但后来因他们犯罪背叛了神，所以他们会死。但主耶稣想表达的是祂自己才是那位不会死的神。因为祂没有犯罪，而且行了许多善事。虽然耶稣用犹太人这传统想法去说明自己是神，但犹太人还是不信。
7. 留意耶稣对犹太说理的谆谆告诫，平和态度，这和犹太人的无端仇恨祂有很大对比。
8. 40-42 节是施洗约翰遗下见证发出的果效。我们该学效施洗约翰，作耶稣的见证人。

第十八课：约 11:1-54 我是复活、我是生命。

1. 在这里主再次用“我是”表达神性的丰富。这里比较突出的是 11:25 的“我是复活、我是生命”。
2. 比较耶稣使死人复活，与犹太人让人窒息，可见基督的大能。
3. 在这段记述中尤为重要的主“故意的延迟”。上帝“故意的”迟到，“结果”总是超过你我的意念：犹太传统的死亡观是：三天灵魂就离开开始腐朽的身体了，因此第四天如果真的能活，那其中的意义性就很深刻了！另外约翰福音第 11 章中，马大和马利亚的第一句话“主阿！你若早在这里，我兄弟必不死！”这样的呐喊其实也常常出现在我们的周围。忍受神“故意的延迟”是每个人必须要去学习的，表示人实在是很有局限的受造物，也要知道这种延迟不是终极的。神有时间表，我们是否信服神的时间表呢？
4. 反省：我们在日常生活的苦难中，是否愿意相信这些处境也是神建造我们的工具？
5. 难点：约 11:15 死人了耶稣却还“欢欢喜喜”？经文告诉我们耶稣欢喜的目的是“好叫门徒可以开始相信”！“开始相信什麼？”约 2:11

门徒已经相信了、决志了、奉献了！约 9 章告诉我们瞎子对耶稣的认识是“成长的”！就约 11 而言，“相信”的内容可以从耶稣所说的话中去归纳：44 节的“死人复活”、42 节“耶稣是天父差来的”、25 节“耶稣的自我启示”、重点仍是耶稣为了要建立门徒的信心！

约 11:33“心里悲叹”意思是“灵里愤怒激动”。加尔文的解说：“透过玛利亚的哀伤，耶稣看到全人类可怜的光景，并向人类的压迫者撒但发出满腔热火的怒气”，可见耶稣“灵里愤怒激动”的对象是死亡（撒但），面对罪有时我们太“心如止水”！

6. 对耶稣而言，拉撒路复活事件犹如“囊中取物”，但是耶稣还是“哭了”：耶稣对你我的遭遇“有感觉”，来 4:14-16“我们既然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便当持定所承认的道。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7. 耶稣的祷告约 11:41-42。耶稣的祷告是为了“周围的人”：门徒、19 节好些犹太人、马大、马利亚。约 11:42 祷告目的是：这些人可以开始相信天父差派耶稣。最后，约 11:53 是极大的对比与讽刺：耶稣要死人活；活人却要耶稣死！

第十九课：11:55-12:36 马利亚抹耶稣

1. 又回到逾越节。约翰福音 5 次提到逾越节。逾越节暗示耶稣受死之时将临。逾越节代表神的救恩。献上羊羔暗指耶稣受死。
2. 约 12:3 真哪达香膏：此膏很珍贵，一斤，是一个工人一年的薪金。通常是在人死时才用。而且抹的位置是脚，不是头，呼应之前耶稣为门徒洗脚，暗示耶稣将要受死，有安葬的意思。
3. 比较马利亚拿这么贵重的香膏膏耶稣与犹大的看重 30 两银子。犹大的借口冠冕堂皇，但神看到人的内心。我们今天在教会事奉也要省察自己的动机。神是轻慢不得的，祂看重人的心。

4. 主耶稣并不漠视穷人的需要。祂与贫苦人同行同在。约 12:7-8 告诉我们祂与我们同在，也与贫穷人同在。
5. 马利亚把握最好时机将最宝贵的献给主，我们是否愿意将生命最精华的部份最宝贵的时刻献给神？
6. 约 11:9-11 宗教领袖想要诛杀耶稣。有谁要为耶稣作见证的，都会受到他们迫害，包括拉撒路和之前那位生来瞎眼后来被治好的失明人士。
7. 约 11:12-19 记耶稣凯旋进耶路撒冷。棕树枝是有政治意含的。犹太人被罗马人统治，民族情绪高涨。通常犹太人在革命成功后，会将棕树枝绑在前臂上，所以棕树枝有解放的意思。人民将国家民族情绪投射在耶稣身上，对祂有所期望。但耶稣特别骑驴不骑战马入城，就是要纠正犹太人的看法。（撒迦利亚书 9:9 提到谦和的弥赛亚正是骑驴的）
8. 约 11:20-22 希利尼人求见耶稣，见约翰福音的宣教向度。
9. 11:23-28 当中的荣耀：不是风风光光的，而是为神受苦的，牺牲舍己，好去成就天父旨意的，这样服事神的，神必尊他。
10. 11:29-36 表达了有机会跟随主的时候就要快快跟随，莫待没机会空遗恨！

第二十课：12:37-12:50 耶稣的审判

1. 约 12 和 13 都有写到“脚”。这符号对门徒事奉有很大的提醒。（受苦、服事、做众人的仆人）
2. 约 12:37-43 提到犹太人的不信。他们不信的原因，从 12:42 可见官长不信是因为怕法利赛人。
现实生活里也有人因为怕跟主太难太苦而不信。信徒有时不顺服神的旨意也是因为怕吃苦。
3. 另方面有人说人们不信是因为神预定他们不信，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赛 53:1、赛 6:9-10。
但我们再看赛 6:8 就知道神是希望罪人得闻得救之法。所以赛 6:9-10 是激将法，是预知人们不信，而不是预定人们不信。就算是加尔文也没说过神预定了谁不得救。加尔文说

的是信神的人活在神的预定之中。加尔文也肯定神爱世人。耶稣基督的心肠，是不愿一人沉沦，却愿人人得救。

4. 约 12:44-50 是耶稣最后的公开信息。呼应约 8:15。耶稣有审判的权柄，但祂放弃这权柄，（约 12:47）直到最后审判时祂才行使这权柄，为的是给人机会和时间去悔改，让法利赛人回转。
5. 约 13:1-30 宗教领袖求自己的荣耀，但耶稣教自己的门徒不要学法利赛人那样去服事。
近东文化中，洗脚是由地位卑微的奴隶来做的事。现在耶稣为门徒洗脚，也得由十字架的角度来理解。洗脚有洁净的功能。代表耶稣十架流血受死也有洁净罪人的作用。
6. 注意连卖主的犹大，耶稣也爱他到底，也为他洗脚。从犹大、保罗，可见不管多肮脏多不好，只要愿意回到神的面前，主也愿意接纳我们。
虽然耶稣多番提醒犹大，但是麻木的犹大像个属灵的植物人，一点领悟力没有。
7. 耶稣借洗脚来点出，一个这样服事人的仆人是蒙福的。这里要留意的不是洗脚这行动这外表仪式，而是彼此扶持的爱的团契关系。我们在教会里也该活出这份彼此的关切。

第二十一课：约 13:31-14:31 耶稣赐平安

1. 从叙述的角度来看，约 13:31-38 记耶稣因爱人而预备受死，离别前，向门徒颁布了彼此相爱的命令。怎样彼此相爱呢？耶稣自己为门徒作了榜样——彼此洗脚式的谦卑服事。作基督徒必有外在伦理行为的流露，让人看见。
2. 比较彼得和犹大。两个人都跟过耶稣好几年，但在耶稣在世的最后时刻，他们都让耶稣失望痛苦。他们否认出卖耶稣。他们人性的软弱也表现在我们的生命里。我们如果没有每天将自己置於神的怜悯底下，就没法体会耶稣那“到底”的爱。他们两人都失败，但一个失落了，另一个却得怜悯。其中的关键在於是否回转。彼得回转了，就能再站立。
3. 平安是解决忧愁的方案。但什么能带来平安呢？理解耶稣作为“道路”的意义。14 章见到门徒的孤单忧愁——一个没有耶稣的将来，使他们焦虑。甚至连彼得也经不起那将临的考

验。耶稣的离开发挥的功能：使神和祂的百姓联合。“道路”一词有救赎的象徵。透过第 6 节，可见我们借著主，可以与父连结，达致喜乐。在患难中有主的话语，也能达致喜乐。

4. “保惠师”有继承的关系、接续前辈的工作阐明前辈的信息。表达耶稣离开了，但祂赐保惠师继续阐明有关祂的信息。

第二十二课：约 15:1-16:33 耶稣是真葡萄树

1. 约 15 章的大纲：15:1-5 讲耶稣和门徒的关系；15:5-8 讲关系带来的结果，15:9-11 讲耶稣的爱，15:12-17 是耶稣的话语。约翰爱用“住在”、“同住”表达亲密。又爱引述耶稣的“我是”句式。15 章里耶稣自称是“真葡萄树”。有真必有假，和 10 章的真好牧人和假雇工的分别互相呼应。
2. “葡萄树”的意义：旧约喜用“葡萄树”比喻以色列人：诗 80:8-9；赛 27:2-6；耶 2:21；结 19:10-14 当耶稣说自己是“真葡萄树”，犹太味道很浓烈，也隐含了耶稣将牺牲的意义，以及有宣教的意思。“葡萄树”的历史背景——圣殿入口处通常植有金黄的“葡萄树”，。公元 68-70 年，以色列人反抗罗马人的统治，在他们的钱币上也刻有“葡萄树”的图案。可见“葡萄树”对犹太人非同小可。以色列在神的计划中应该将弥赛亚的普世救赎计划宣扬万邦，可是他们却轻看这使命，喜欢外邦偶像文化，甚至钉死耶稣，迷糊了神的计划。“葡萄树”为结果而存在，所以一“葡萄树”不会结果就失去功用，不能付出生命，只能被剪去。从 15:3-6，可见如果门徒愿意听主耶稣的话，调整个人生命就能结果，不然就不能结果。结果子的是真基督徒；不结果子的是假基督徒，如犹大。约 8:31“你们若常遵守我的道”正有“常住在我里面”的意思。“果子”代表是宣教的果子、代表丰盛、有意义的生命，“在……里面”与圣灵有很深的关联。
3. 约 15 章中别的重要字词和概念：宣教要靠祷告；我们是神的“朋友”，能知神的旨意；耶稣“拣选”我们。耶稣的“朋友”会奉耶稣的名来祷告(约 14:13；约壹 5:14)，过“彼此相爱”的生活。

4. 约 15:18-27 标示宣告和作见证时将遇的困难。但当中也提到神已赐下的资源：圣灵。圣灵的工作是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同时引导我们进入真理。我们要留意：当有人说“圣灵对我说”，可是他的领受却和圣经相违背，就是有问题。
5. 约 16:32 看见信耶稣并不意味从此舒舒服服过日子。但虽然患难如排山倒海来临，但喜乐的前景已超越患难，因耶稣已胜了世界。我们从耶稣得胜的角度来展望世界，就能用已经知道结局的态度来生活。

第二十三课：约 17:1-17:26 耶稣的祷告

1. 这里记著耶稣的祷告（17:1-5 为圣子的荣耀自己祷告；17:6-19 为门徒们祷告；17:20-23 为信徒的合一 17:24-26 所有信徒在耶稣荣耀里得完全祷告），是耶稣告别讲论的高峰，被学者汤福威廉评为四福音中“最神圣的篇章——大祭司的祷告”。
2. “时候”与“荣耀”相连。耶稣的时候是被高举的时候。当有肢体愿为主牺牲的时候，那是一种荣耀的时候，不是可怜巴巴的痛苦时候。“荣耀”有献祭的观念在其中。
3. 17:1 耶稣称神为“父”是很革命性的，在耶稣之前，这样的称呼都不见於犹太人向神的倾吐中。但主多次用这称谓呼叫神，可见祂与神的亲密。
4. 17:3 表示“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神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可见永生是一辈子的事，(不断认识神)不是决志一刻。
5. 17:4“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每个信徒当效法主耶稣，求神显明对其心意，给他异象，赋予他的祭坛在哪里，然后为神努力奔跑，如保罗一样。
6. 17:11“合而为一”在原文中是“继续是一”，12 个门徒有不同差异，与耶稣的距离有近有远，继续是一，就是继续跟从耶稣、听耶稣的话，顺服天父旨意。合一的基础，就是神的话。合一不是表面的不争吵妥协，而是顺服神的话。从合一，到结果。
7. 17:16 提到入世、贴近人心、贴近大众、面对苦难，却能“分别成圣”。而让门徒成圣的方法，就是认识真理。我们多读神的话不是用

来指责别人，而是反省自己的生命，越像基督。

8. 17:23 呼应 15 章葡萄树与枝子的关系。
9. 17:24-26 看到天父的爱。24 节下说“创立世界以前，天父已经爱我了”天父不是在耶稣完成救赎奇功后才爱祂，而是一早就爱了祂。我们也一样。天父不是因为我们做了什么才爱我们，成功了才爱我们，或是我们做了什么就多爱我们一分，少做什么就少爱我们一分。而是一早就爱我们了。

第二十四课：18:1-18:27 耶稣被捕

1. 叙述场景从楼房转到世界，表达耶稣即将面对世界的挑战。但之前耶稣一早已预言了自己将战胜世界。在约翰叙述之下，耶稣是主动的迎战、并掌握历史全局。祂将自己献上。细察耶稣与兵丁的对质过程，其实是有些讽刺：耶稣是有能的，能让兵丁退后倒在地上。但祂却将自己放在他们的手里，好叫门徒不受到伤害。
“那杯”指到神审判的杯，那公义的杯，表达神愤怒的杯。
2. 耶稣先是被带到前任大祭司亚拿那里。史载他被彼拉多革职，结果失去终身制的祭司职任。但虽然他已丢了官职，他还是该亚法背后的掌权者。他这位“不在职的大祭司”审判真正的大祭司，是第一个黑暗。
3. 约 18:12-27 记耶稣被宗教领袖审问、彼得不认主。其中 18:15“还有一个门徒跟著”这门徒可能就是约翰。而 18:19-24，耶稣的光明、宗教领袖的黑暗；耶稣的勇敢、彼得的胆怯（耶稣说：我是。彼得说：我不是）是很大的对比。
彼得不认主是第二个黑暗。耶稣被打是第三个黑暗。

第二十五课：18:28-19:16 耶稣受审

1. 约 18:28-38 上記述耶稣受彼拉多审讯。18:38 下-19:16 上記耶稣被判死刑。这段记录里看见许多人物和人性黑暗。如领袖的妒忌人至於想要杀人，彼拉多的妥协软弱不理真相。巴拉巴领受到耶稣白白的恩典（“巴拉巴”是亚兰文，意思是“父亲的儿子”，因耶稣代替他

死，他获释放。），兵丁的无知，群众的冷漠。

2. 彼拉多由政治的角度来解读耶稣，无法在耶稣身上找到罪。他在约 18:38 的问话显示他随波逐流毫无立场。19:1-7 彼拉多想借鞭打耶稣满足众人需求，但失败了。他想引众人注意耶稣可怜可笑的模样，希望他们放过耶稣，但犹太人却定意想耶稣死。最后彼拉多顺从了群众的意思，离弃了真理。他本来是有机会更走向救恩更认识神的，但他为了自己的政治前景和为讨好群众而放弃原则，结果就与救恩擦身而过。
3. 约 19:15 当彼拉多问群众“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说：“除了该撒，我们没有王”这话让人感伤，呼应约 1:11 形容耶稣“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第二十六课：19:16-19:42 耶稣的受死和埋葬

1. 按传统，牛膝草、羊羔在逾越节都有特别意义。
这段记述里，耶稣那句“成了”更值得我们仔细推敲——耶稣的工作完成了，所有旧约中有关弥赛亚的预言已应验了，给活在黑暗里必死的人带来曙光和希望。
2. 再从彼拉多的个性看人性的阴暗。耶稣被钉十字架的罪状，是由三种语言写成的：希伯来语、拉丁语、希腊文。罪状是“犹太人的王”。这么写是彼拉多对犹太群众的一种嘲弄，想要激怒他们，好报复他们之前对彼拉多的冷嘲热讽，让他下不了台。彼拉多写好罪状后遭到祭司长的反对，他们要求彼拉多改写罪状，彼拉多却固执地表示不会再改。彼拉多的双重个性让我们看见人性里的限制：多少时候我们在一些无关痛痒的小事上表现固执坚持己见，但在一些大是大非的重要大事上却毫无立场，优柔寡断。这现象也在我信徒中出现，对某些小事仪式上的话题，争执分裂，但对重要的真理却不关心，结果无法抵抗猖獗的异端。
3. 正确的预表观是旧约新约有同样的经文，彼此呼应。如旧约的铜蛇被举起，预表基督的医治。诗 22:18 预表约 19:24。约 19:24 有“这要应验经上的话”之语。

4. 约 19:26，耶稣再次用“女人”称呼母亲马利亚。这里和约 2 章迦拿婚宴中耶稣用“女人”称呼马利亚一样，都在呼应创 3:16 应许说：女人的后裔会伤蛇的头。那后裔就是耶稣。耶稣将彻底消灭魔鬼的权势。
5. 约 19:28-30 记耶稣之死。其中“我渴了”引发我们去思考，面对世界的需要、冷漠、贫穷和苦难，我们可以怎样去服事，怎样去爱？
6. 耶稣最后的一句话“成了”，指到成就了救赎。但这不是生命的结束，因为之后还会有耶稣的复活。
7. 约 19:31-37 记耶稣肋旁被扎。其中的血和水有特别意义。血代表耶稣的死亡和代赎。医学界认为当一个人处在极大压力下心碎而死时，他死时，血和水就会分开来流了。我们再回想耶稣之前在客西马尼园的祷告，就明白耶稣承受全世界罪人之罪之惩罚的心情。
8. 约 19:36 结合了出 12:46；民 9:12；诗 34:20，表明耶稣是逾越节的代罪羔羊。约 19:37 在回应撒迦利亚书 12:10。
9. 约 19:38-42 记耶稣被埋葬。100 斤没药，通常用于王室人员。这里就尼哥底母对耶稣的态度，不是经文重点。重点是突出耶稣死亡安葬的历史真实性。

第二十七课：20:1-20:29 耶稣复活

1. 约 20 章强而有力地论证了耶稣复活的真实。学者定 20:21-23 为“新的创造”呼应创 2:7，都突出了吹气的动作，表现保罗那句“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林后 5:17)主的复活带来新时代。耶稣离开世界后，圣灵来临，是使徒行传的伏笔，宣教的信息又再呈现，当耶稣对门徒说：“愿你们平安，父怎样差遣了我，我也怎样差遣你。”时，强调的就是宣教的信息。
2. 背景：按犹太人的风俗，认为家人有责任在安葬后的三天，到墓地哀悼，因那时死者的灵魂还在。
3. 圣经学者约翰史托得这么形容裹尸布：就像蝴蝶飞走后，所遗留下来的蛹一样。可见耶稣复活的情况和拉撒路的情况很不一样。复活的拉撒路要别人帮他解开裹尸布，但复活的耶稣是身体不见了，只留下还扭卷著身体

形状的裹尸布。

4. D.A.Carson 译约 20:17 不要摸我为“停止缠著我，不要抱紧我”随即吩咐她去向门徒宣扬主已复活的信息。耶稣向门徒显现后，又向他们吹气，象徵他们受圣灵，去传福音，宣告神的裁决。马丁路德认为这里是主将权柄交给教会，去传扬赦罪的福音。
5. 约 20:24-29 记耶稣与多马相遇。一开始记多马双重的不相信，最后记多马说出“我的主！我的神”这两番认信，他不但相信耶稣复活，而体验到耶稣的神性。我们从多马所学的：我们的信仰不该建立在个人多变的感受或感观上，而该建立在神的话上、信心上、最后才到易变的感觉上。许多人并没亲眼见过耶稣的复活，但他们还是相信，他们就是有福的。
6. 约 20:30-31 表达了约翰写这卷书的目的，是使读者因信耶稣而得永生。这里也暗示了信心的层次，许多人跟从主，是为得好处，我们跟从主又是为了什么？主说“那没有看见(好处)就相信的就有福了”。

第二十八课：21:1-21:25 失败中的福音

1. 这段讲耶稣怎样坚固鼓励软弱失败的门徒。发生的场景是提比哩亚海，也就是加利利海。加利海，正是起初主呼召门徒的地方。之前记述耶稣两次向他们显现，但似乎耶稣向他们显现的作用不是那么大。或许当时又再面临宗教领袖对门徒的打压，门徒就更胆怯低沉。这段的主角虽是彼得，但也可见门徒之间的关系也松散了。
2. 彼得是门徒中的领袖。当他说要重操故业打鱼，门徒中大部份人也跟著他这么做。21:1-14 记耶稣向七个门徒显现，耶稣向门徒显现的方式，也正是当年祂呼召他们跟从自己的方式。耶稣面对这一群失败软弱的朽木，不是责备定罪，而是问他们吃饱了没有。之后耶稣为他们预备早点，和他们一起吃。门徒不知所措，不知如何面对耶稣。耶稣却接纳他们。21:15-22 记耶稣对彼得的勉励。耶稣三次查问彼得对自己的心，借他三次对主说爱主，医治他之前三次否认主的内疚。18-19 节预言

彼得年老时被捕的情况。果然公元 64 年，彼得殉道。20-22 节记著耶稣提醒彼得，不要带著比较的心、作事奉上的竞争或比赛。

3. 21:23-25 记耶稣事迹的流传。

4. 总结：

- 4.1. 耶稣关心失败的人。人很多时都有跌倒。面对这些人，主耶稣从来不放弃给他们机会。
- 4.2. 耶稣提醒我们事奉上的态度，不要落在错误的比较观上。口诀：“我是我，你是你，他是他。”我们该把焦点放在耶稣身上，而不是“那人将来如何”。
- 4.3. 教会里要少些定罪，该效法耶稣对待失败门徒的态度和生命：多点鼓励、多点接纳、多点安慰、多点劝勉。

《真道分解》

使徒行传研读讲义

一、前言：使徒行传1:1-5

使徒行传和路加福音是同一位作者路加所写，也是同一位读者提阿非罗，更有同一个主题—耶稣基督。所记载的历史是耶稣升天，结束祂在地上的工作开始，同时强调耶稣将藉教会继续工作。在描述了圣灵的浇灌使门徒得著装备之后，它接著记载耶路撒冷教会的设立，福音广传至犹太与撒玛利亚，再快速地由叙利亚的安提阿延展至小亚西亚、马其顿及希腊。最后，保罗到达罗马，代表福音传至古代世界的中心。这不是一本机械地记载保罗的行程和彼得的所行所为之书。它是要启示我们，基督如何以新能力，继续祂开头所行所教导的事，并迈向那最后最终的胜利之过程。

路加在他的福音书里记载了一段耶稣的独白：“我来要把火丢在地上；倘若已经著起来，不也是我所愿意的麼？我有当受的洗，还没有成就，我是何等受限制呢(中文圣经作迫切)。”基督说：“我来要把火丢在地上”，那是祂来的目的。但祂说，我还不能把火丢在地上，我仍受限制，我有当受的洗还没有成就，除非借受洗——我的受难和十字架之洗——我无法完成我的使命。那是福音书的整个内容。然后我们来到使徒行传，看见同样的基督，祂却不再受限制。洗礼已经完成，祂已经过受难，脱离一切束缚。

研究使徒行传可以对我们产生双重果效——它使我们充满盼望；它也使我们满心愧疚。我们将在这书里看见，基督的身体如何成为祂得胜的器皿。我们也看到，因著祂的身体—教会—的不完全，祂的事工受到了亏损和限制。

这卷书从头到尾，失败的事例比比皆是；但另一方面，也有光耀的得胜。我们研读此书，将发现神在向我们启示祂的旨意和能力；我们

也会发现，作为祂身体的一个肢体，我们将会遭遇到许多患难。

问题讨论

1. 在使徒行传当中，耶稣和从前的不同是什么？
2. 使徒行传是福音书与书信之间的桥梁，其所要描述的为何？

二、使徒行传 1:6-26

本段经文具有桥梁的功用，将这书的序文和主要内容连结起来。再下去，我们不再「凭著外貌」来认基督。我们将看到使徒们的改变，不是可见的外表改变，而是生命中隐而未现的事实有了彻底的更新。

彼得还是原来的彼得，但已焕然一新。他们旧有的冲动急躁还会不时出现。那使雅各、约翰他们博得“半尼其”（雷子）之名的热忱、火爆也依然存在。他们的改变不是与他们天然的本性相悖，这改变乃是使他们那天性的本性受到超然的洗礼，直到它成为合乎主用的器皿。这段经文所描绘的耶稣和祂门徒的画面，启示了两点：

1. 祂开头所行所教训的结果。
 2. 保惠师来临的必要性，而祂很快就来了。
- 耶稣开头所行所教训的奇妙结果是：
1. 门徒们对主的美好信心。他们围绕著耶稣，全然相信祂有能力实现他们最高最真实的盼望——复兴以色列国。
 2. 门徒们对彼此的信心。在祂离去之后，他们回到耶路撒冷，来到一个楼房，同心合意祷告。
 3. 门徒们对圣经真理的信心。彼得用旧有的经文来诠释眼前的景况。他引用两处诗篇（诗79篇；109篇），坚定而毫无犹疑地说，大卫写

到这些事，乃是受圣灵感动，来豫言犹大的下场。

接下来，我们要提到五旬节圣灵降临的必要性。第一个明显的事实是，他们忽略了基督的旨意。“你复兴以色列国，就在这时候吗？”基督所责备的，是他们想要知道复兴的时间这念头。“父凭著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

“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著能力。”接下去就是大使命，祂把整个世界纳入祂宣告的旨意里。他们要从耶路撒冷开始，通过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为主作见证。

问题讨论

1. 使徒行传 1:6-26 描绘的耶稣和门徒的画面，有何启示？
2. 耶稣开头所行所教训的奇妙结果为何？

三、使徒行传 2:1-4

此段经文的主题是五旬节圣灵降临带来的影响。十一位使徒，加上马提亚，几位妇女，耶稣的母亲及弟兄这群因著同样对耶稣的爱与忠心而联合的人中间，那奥秘的圣灵临到了。他们得到两个表记——一个是可听的，一个是可见的。那声音的表记是“一阵大风吹过”；视觉的表记是“舌头如火焰”。最重要的应该是他们的经历——“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

紧接著五旬节而来的有三个新事实：

1. 与基督有关的新事实。祂道成肉身来到世上，祂奥秘的诞生，祂成为人，出现在人类历史上——这些都在五旬节之前完成了。祂的离世也同样完成了，那包括被钉十字架，复活，升天。
2. 教会的新事实。在希腊文里，教会（Ecclesia）的意思是聚集。基督说到“我的教会”是指祂所聚集的人。祂是指那群祂所呼召的人，他们符合某些条件，并受托去作某项事工。就这层意义言，基督徒聚会在五旬节之前是不存在的。五旬节产生了基督徒聚会。五旬节之前，门徒们就只是门徒，如今在圣灵里，借 奥秘的方式，与祂真正的生命合而为一。

他们成为基督生命的一部分。

3. 世界的新事实。五旬节之后，圣灵来了。“祂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真理的灵来了，就产生教会；圣灵要透过教会，使这世界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因此，这世界有了新的定罪。这种定罪的性质，分量，后果都是新的。

那麼，五旬节时代有什么限制？来看基督这方面，我们知道祂的资源是无止尽的，但当教会使圣灵担忧，销灭圣灵感动的时候，她就受了限制。世界也因自己的抗拒而受到限制。因此除非教会复兴，这世界就无法复兴。

问题讨论

基督是否在我们里面受到限制？我们是否使圣灵担忧，销灭了圣灵的感动？

四、使徒行传 2:5-13

本段经文启开了教会见证的记载：教会给耶路撒冷的第一个印像；在五旬节的大能之下传讲的第一篇信息；对初期教会的第一个反对；教会第一次试图实行凡物公用；第一次严厉而可畏的管教，借 这次管教，教会得到洁净；教会第一次遭遇的逼迫；教会第一次设立执事；教会的第一位殉道者。研究这些，使我们了解在圣灵的旨意下教会生活的轮廓。

第一件超自然的事发生了，“有响声下来，好像一阵大风”。接著，一百二十人同时正确地用各地方的方言——帕提亚，玛代，以拦，米所波大米等——说话，那些人不是在讲道，而是在赞美；不是陈述既定的讲词，而是倾倒他们灵里所满溢的喜乐。在圣灵的充满之下，他们对主有了新的异象；重新认识到祂的生命如何在他们的灵里悸动。他们明白，过去一切的盼望和渴望都已经得到满足了。他们知道，神的江河已透过祭坛的方式来到。12 和 13 节“众人就都惊讶，猜疑，彼此说，这是什么意思呢？还有人讥诮说，他们无非是新酒灌满了。”从这几句话可以看出，教会给耶路撒冷的第一个印象。它包括了三重性质：首先是惊讶，其次是困惑，接著是批评。他们用“喝醉了”来解释门徒说方言的现象，但这些惊人的方法，其

真正价值总是在它们造成的效果上，就是它们为豫言所造成的机会。“宁可用悟性说五句教导人的话，强如说万句方言。”豫言才是带领人相信，并完成神旨意的最终方法。

我们最当畏惧的是沉默。我们若不能为主开口作见证，那么我们就当畏惧。其次，我们也当畏惧的是缺乏异象和异梦。若我们真是没有异象和异梦，那是因为我们对于圣灵毫无反应。若是如此，不单单我们要失败，同时我们限制了神；因五旬节时代最奇妙惊人的奥秘是一一圣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人。神将我们带入与祂的交通里，好使我们能传递祂的信息，加速天国的到来。

问题讨论

1. 为何神要行神迹？神迹有什么永恒价值？

五、使徒行传 2:14-36

徒 2:14 彼得和十一个使徒站起，高声说：“犹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这件事你们当知道，也当侧耳听我的话。”我们可以从其中的原则知道正确的讲道方法是什么。

第一、是身体的。耶稣在离世前，曾对门徒说，他们不再单单作教师，也要作使者。教师是坐著的，使者是站立的。可见彼得在此“高声说”，是第一位讲道的人以使者身分站起来清楚的宣告传讲神的话。

第二、是心理的。彼得说，“这件事你们当知道。”请听我解释，这不是你们想像的那样怪诞离奇。“这正是先知约珥所说的”，是你们自己的先知；更进一步，还有你们都认识的拿撒勒人耶稣，祂“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一个传道人最基本的心理态度是，承认人有询问的权利，并且愿意回答他们的问题。这篇讲道将真理有次序地陈列出来。首先是，“拿撒勒人耶稣，”接著就将有关基督的整个真理依序说出来，并且在最后，宣告基督是主。

第三、是超然的一属灵的。彼得迅速而直接地顺服圣灵，抓住良机，趁群众惊讶，困惑，批评时，把握机会传讲基督的信息。并且用从圣

灵来的勇气，放胆对人们做见证。最后一个属灵的记号是得胜。它最终彰显在相信的众人身上；但最初它是彰显在传道人身上。

这篇信息的结果是相信，询问；指示，劝诫；顺服，加添。众人说：“我们当怎样行？”(37节)彼得立刻答覆他们，继续带领、栽培他们。

并且产生了新的条例，新的团契，新的经历及增长。一篇信息就是宣告神要对人说的话。有写成的道——约珥的豫言；有活出的道——拿撒勒人耶稣；但神总是有话要对人说。

五旬节那天不是神的灵开始运行之日，那是圣灵“浇灌”之日。圣灵浇灌凡有血气的，其中有特定的目的。圣灵要使凡有血气的认识到罪，公义，和审判。

问题讨论

从彼得的传讲当中，我们学到了什么？

六、使徒行传 2:22-36

彼得提到复活的事实之后，作了五旬节的宣告，就是耶稣是主，是基督。首先来思想导致五旬节圣灵降临的过程。彼得指出有七个阶段：

1. 他一开始就指出人子耶稣的名字，使用众人最熟悉的称呼：「拿撒勒人耶稣。」
2. 其次他说到，这拿撒勒人耶稣在他们中间所表现的，是一个完全人——“神借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祂证明出来，这是你们所知道的。”
3. 接著他用饶富意义的语句，提到这人的死：“祂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籍著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
4. 然后他宣告，同一位人子，已从死里复活，“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祂复活；因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
5. 接著他证实，这位从死里复活的人子已升到高天，“祂既高举在神的右边。”
6. 然后他宣布，这位被高举的人子已使耶和華古老的豫言在某种特殊的方式下应验了，“又从父受了所应许的圣灵。”

7. 最后，他宣告同一位人子要把圣灵浇灌下来：“就把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浇灌下来。”

耶稣的中心使命就是复活。在其之前有三件事实——耶稣成为人，彰显祂的完美，死亡；其后有三件事实——祂的被高举，接受圣灵，祂将圣灵浇灌聚集的门徒。

这段经文的结构包括三部分：

1. 宣告：“神叫祂复活”；
2. 证实：“祂原不能被死拘禁”；
3. 解释则见诸所引用的诗篇。

诗篇对于生命和死亡的描述，启示了对于罪的三重得胜：

1. 胜过主动犯罪的可能性——“我看见主常在我眼前；”
2. 胜过外来的邪恶——“祂在我右边，叫我不至于摇动；”
3. 胜过犯罪所带来的责任。

问题讨论

1. 彼得追溯了导致五旬节事件的过程，为何特别提到复活的事实？
2. 罪的代工价乃是死。耶稣这位完全人为何要死？

七、使徒行传 2:37-47

我们已探讨过彼得的讲道，现在要来看这篇讲道的结果。

1. 相信和发问；相信耶稣是主；他们在主的亮光下显出有罪。
2. 指导和劝诫；彼得对罪的指示是，“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
3. 最后，顺服，接受圣灵的人数加添。因著教会的增长，祂有了

更多的器皿去宣讲祂的信息，作祂在世上的工。

再略看一下接著发生的结果。从天下各国来的虔诚人聚集起来，擘饼祈祷。他们所到之处，那里的人都有机会听见基督。并且产生新的团体——基督徒教会，“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这是基督徒团契的四个仪式。「交接」是指众圣徒聚集时某些特定的习惯。“敬畏耶和华的彼此谈

论。”那不是祷告聚会，而是交通聚会。擘饼。就是一家的人，围著餐桌，遵守主所教训的，享用饼和葡萄汁，为的是纪念主，并宣告祂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死。

最后的仪式是祈祷。那不仅仅指个人的祷告，而且是大家聚在一处，有系统，明确的，积极的祷告。

这群人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的结果是，“众人都惧怕。”外面的群众看见这一个新团体在他们中间成立，就感到害怕。

另外，本讲对于基督徒工人，特别是传道人，有很明显的教训。

1. 传讲使人知罪的道。
2. 讲完道之后，花时间去收集讲道的结果。
3. 将这些结果一一整理出来。

并且我们也知道，任何人若来到神面前，带著他的无知或学识，带著他的软弱或能力，带著他的拙口笨舌或雄辩之才，将这些全放在神面前，任祂的灵引导，他所讲的道就必不致失败。

问题讨论

1. “得众民的喜爱。”如果教会在这一方面失败了，我们当怎麽办？
2. 这一代的人为何缺乏上一代人那种对罪的敏锐感？

八、使徒行传 3:1-10

现在要来看教会面临的第一个逼迫：导致逼迫的原因是使徒行了一个神迹，又传讲复活的道，因而引起一向讲究理性的撒都该人心怀忿恨。逼迫造成的后果是，彼得再度出来作见证，祭司发动新的威胁，教会领受新的能力。

这是使徒行传记载的第一个神迹，是一个瘸子的故事。“他的脚和踝子骨，立刻健壮了，就跳起来，站著，又行走。”彼得和约翰，“申初祷告的时候……上圣殿去。”彼得用他的话语，奉拿撒勒人耶稣的名，说出他的命令和带权柄的话，使那生来瘸腿的起来行走，跳著赞美神。

在这神迹里，我们一方面看见基督继续祂的作为，一方面看见祂开始透过祂的身体——教会——作工。彼得和约翰不再是个别的使

徒，他们乃是“祂身上的肢体，是祂的骨，祂的肉”。他们透过生命的沟通，好叫残废的得痊愈。这是活著的基督透过祂的肢体所作的。那麼所象徵的事实是什么？

1. 教会的机会乃在于人性天生的不完全。“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趁著白日，我们必须作那差我来者的工。”人类的不完全，正是教会作工的良机。

2. 这里启示了教会所能给的礼物。“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彼得给了等在美门外那个瘸腿的乞丐什么东西？他所给的，使那人残废消除，得到能力，最后产生敬拜之心。基督的教会之信仰是给人生命，使人站起来，不必再倚靠赈济。

那麼教会当采用什么方法？她必须奉耶稣基督复活的名说话，行事。彼得“于是拉他的右手，扶他起来。”教会若从上头走下来，到痛苦，忧伤，烦恼的世界旁边，伸出右手拉起世人，那麼基督就必借教会作祂自己的工，并透过教会赢得祂最终的胜利。

问题讨论

1. 教会对于神迹应该有何正确的看法？
2. 教会对社会福利工作应该怎样参与？

九、使徒行传 3:11-26

彼得所传讲的这篇信息是特别针对以色列国的。“以色列人哪，为什么把这事当作希奇呢？”意思是，外邦人才有更多的理由感到希奇。再留意结尾的话：“神既兴起祂的仆人，就先差祂到你们这里来。”显而易见的，他对这神迹的解释主要是针对以色列人说的。

◎来看整篇信息的三个主要部分：

1. 纠正以色列人面对神迹时的态度。“以色列人哪，为什么把这事当作希奇呢？为什么定睛看我们，以为我们凭自己的能力和虔诚，使这人行走呢？”然后他立刻提出解释：“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根据他们熟知的事作开头，将他们带回到所信仰的中心事实上——他们面对神迹感到希奇，是因为他们忘记过去的历史，且从未有过真正的认识。
2. 教导他们神迹的意义，以及神迹与永恒事物

的关系。“弟兄们，我晓得你们作这事，是出于不知，你们的官长也是如此。但神藉众先知的口，豫言基督将要受害，就这样应验了。”

3. 呼吁以色列家悔改归向神。“悔改归正，使你们的罪得以涂抹，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主也必差遣所豫定给你们的基督耶稣降临。天必留祂，等到万物复兴的时候。”后半段的“这样，那安舒的日子，就必从主面前来到。”指的是以色列，透过以色列家，万物得以复兴，这是与弥赛亚降临一同发生的。

我们能从这一篇特别针对以色列家的信息中，学习到三个关于神的制度之功课：

1. 祂在古时的旨意迄今未改变；
2. 万物在等待耶稣的降临，届时万物都要复兴；
3. 有一日以色列必将得到恢复。

以及两个属灵的原则：

1. 对神迹感到希奇，是表示他们心里不信；
2. 不信会产生错误的解释。

问题讨论

1. 你对于神迹奇事有何看法？
2. 以色列人何以对历史有错误的解释？

十、使徒行传 4:1-22

彼得和约翰正在所罗门廊下教导百姓时，忽然被捉拿，并且被押了一夜。那些人似乎在所罗门廊下，迅速成立了一个临时公会，判决捉拿使徒。现在让我们来一一探讨这公会，注意它的程序，以及其中具有永恒价值的功课。

“祭司们和守殿官，并撒都该人忽然来了。”显然是祭司在撒都该人的耸动下向守殿官报告，导致这次的捉拿行动。

撒都该人拒绝超自然的事；他们强调人类的自由意志；并鄙视法利赛人所教导的传统。他们在宗教上属于理性主义。他们拒绝相信复活，并嘲笑有关天使存在的说法，弃绝「灵」的观念。耶稣钉十字架之后，对基督教会的反对已由法利赛人转移到撒都该人。

现在来看看站在法庭中央的两人——彼得和约翰。他们被圣灵充满，以无比的勇气站在众人中间。于是他们给公会的印象是“他们是跟

过耶稣的。”基督仍然活在他们里面，透过他们说话；那些人看见的是他们夫子遗留下来的痕迹，却未看见那是永活的基督显现的结果。

接著来探讨审问的过程。庭上首先问，“你们用什么能力，奉谁的名，作这事呢？”彼得准确地答覆了他们的挑战里所隐含的一切意图。“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拿撒勒人耶稣的名。”他特别强调他们所需要的那名拿撒勒人耶稣，说，“祂是你们匠人所弃的石头，已成了房角的头块石头。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著得救。”他用这几句引自诗篇 118 篇的话，来否认他是引领人远离耶和华的；他宣告说，他的行动正符合了古代经文所豫告的，他在所罗门廊下所传达的信息所默示的正是如此。

接下去是会商。法庭恐吓他们不可再奉耶稣的名教训人。彼得立刻将他们对他的判决反掷回去，他以一个永恒的原则反质问他们。“合理不合理？”意思是，停止一切诡辩和心机吧！这第一次反对使徒的事件，启示了教会得力的秘诀。

问题讨论

1. 法利赛人与撒都该人的差别？
2. 彼得和这两位渔夫如何有胆识应对群众？

十一、使徒行传 4:23-37

本段开头即宣告，“二人既被释放，就到会友那里去。”使徒回去后，他们心中非常清楚仇敌逐渐显明出来的敌意。他们知道前面的光景，但结果是，“他们放胆讲论神的道。”这班使徒的胆量是从祷告而来。我们要特别注意这番祷告的性质，以及所得到回答之性质。

首先看祷告本身。请注意两件事：

1. 促成他们祷告的那个信念；
2. 他们所表达的愿望，因为它揭示了祷告者的态度。

他们对神的信念，可从三方面显明出来：他们所用的称呼，他们对于古代经文的说法，以及他们对基督钉十字架一事所说的话。

他们对耶稣的信念表达得很清楚。首先，他

们相信耶稣的无罪。“圣仆耶稣。”他们曾两次重复这一词。他们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他们引用了诗篇2篇来指“子”，然后又说到耶稣，“你所膏的”。他们相信借十字架，祂已完成了神的旨意，因为他们提到希律，彼拉多，外邦人，和选民所作的事时，是以得胜而非失败的口气来论及十字架。

这祷告里还有另一部分，揭露了他们心中最深的愿望：“使神迹奇事，因著你圣仆耶稣基督的名行出来。”祷告所得的回答立刻就来了。先是“聚会的地方震动。”接著他们就被圣灵充满。

现在要来看当时教会内部的光景。这部分可分为二：先是教会的团契生活，其次是教会的教导。“那许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

“一意”指新生命的动力。“一心”指这些相信主耶稣的人，都已经降服于祂的主权，忠心于祂。

再来看看团契生活原则

第一个要素是无私。“没有一人说，他的东西有一样是自己的。”

第二个要素是一体的感觉。“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受苦；若一个肢体得荣耀，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快乐。”

第三个要素是，这些人活出一个信念，就是相信属灵的事必超过属物质的。在这件事里，我们也看到这伟大团契更高的价值。“使徒大有能力，见证主耶稣复活；众人也都蒙大恩。”

问题讨论

1. 促成使徒们祷告的信念是什么？
2. 古代物质的神迹的目的为何？

十二、使徒行传 5:1-16

本段经文中，我们面对了一个新的危机，和一次新的能力彰显。它一开头是有关亚拿尼亚和撒非喇的可悲故事，但结束时却记载了生病的人如何被带到使徒面前，并得了医治。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的罪，在于将部分的款项欺骗为全部款项。那是假冒为善的罪，这个罪不仅是撒谎而已。使徒说：“你怎麼心里起

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说谎的动机是因自私取代了爱；它的方法是用黑暗取代光明；其结果是地上的财富取代了丰盛的生命。

在初代教会，审判是如此迅速，可畏，直接地从神的手发出。最后的结果很明显地记在经文里。有两个词来表达它：惧怕，能力。“全教会……的人都甚惧怕。”这是使徒行传里第一次出现“教会”一词。这里，“教会”以有意识的、集体的生命出现了。他们感到惧怕，圣灵将那可畏的洁净启示给他们。

结果不单单是惧怕，也是能力。“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间行了许多神迹奇事，他们都同心合意的在所罗门的廊下。其余的人，没有一个敢贴近他们；百姓却尊重他们。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注意接下去有关能力的特别证据。“甚至有人将病人抬到街上，放在床上，或褥子上，指望彼得过来的时候，或者得他的影儿照在什么人身上。还有许多人，带著病人，和被污鬼缠磨的，从耶路撒冷四周的城邑来，全都得了医治。”这故事教导我们在生活里最重要的是诚实和圣洁。至于在教会方面，圣灵先在教会里施行审判，然后行医病的大能。当教会洁净了之后，教会就成为圣灵医治的器皿。这个故事所记载的，就是圣灵通过审判，进入医治的行动。所有关于教会的原则都适用于个人。洁净的人，必是强而有力的人。洁净的人，必是圣灵充满的。而圣灵充满的人，必是顺服所接受之亮光的人。

问题讨论

1. 为什么今日外面的世界已不惧怕教会的存在？
2. 为什么神要如此严厉的对待初代教会？

十三、使徒行传 5:17-42

本段经文仍继续论到教会最先遭遇的事情。现在，第一个明确的迫害临到了。大祭司说：“我们不是严严的禁止你们，不可奉这名教训人麼？你们倒把你们的道理充满了耶路撒冷，想要叫这人的血归到我们身上。”这启示一个事实：使徒的见证和教训开始让公众明白

官长钉死耶稣的真相。

我们先简单叙述一下这个故事。使徒是在撒都该人的忌恨之下被下到监里。早晨天尚未破晓之际，他们就被天使营救出。他们被释之后，立刻回到殿里。天亮以后，撒都该发现使徒都不在监里了，接著差役向大祭司报告，

“你们收在监里的人，现在站在殿里教训百姓。”于是使徒又被带来，以传讲耶稣的罪名被审讯。彼得代表众使徒答辩，最后公会决定释放他们，不过却先将他们打了，才放人。“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这就是整个经过。

本章里，我们要从三个观点来探讨这个故事：

1. 官长的反对——他们反对的理由是出于仇恨。因为他们感觉他们的权力正从指间消逝。反对的方法先是恐吓；理性主义的撒都该人极力反对超自然的事。最后在迦玛列的劝导下，决定观望其发展，而不去面对、解决这问题。
2. 教会——“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那是初代教会最主要的原则。彼得在辩护中肯定三件有关神的事：神叫耶稣复活；神将耶稣高举在祂右边；神赐圣灵给顺服祂的人。就是这三件伟大的事实，使他们完全顺从神。我们不仅仅看见早代教会的原则，也看见了他们的方法。“我们为这事作见证；神赐给顺从之人的圣灵，也为这事作见证。”这就是教会最终的能力，也是最有力的事实。我们若不与圣灵合作，就无法使一个城震动。
3. 看见神在阴影中如何看顾祂自己的儿女

问题讨论

1. 为什么教会迄今不能产生旧日的果效？

十四、使徒行传 6:1-7

这七节经文记载了教会内部的第一个组织。虽然这段记载纯粹是叙述当时当地的情形，但却充满了永恒的原则。

事情的起因是，有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发怨言，说希伯来人在供给上忽略了他们的寡妇。这不是犹太人与外邦人之间的纠纷；因为这些人全都是犹太人。这里很清楚的说，他们是“说

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因此在希伯来人和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之间，有一道极明显的分界线。这里我们看到的不是异端的问题，而是分裂的问题。

结果有七个人被选出来。这七个人取的都是希利尼名字，其中没有一个希伯来名字。使徒针对这难题提出解决方法之后，教会表现了她的力量而非她的软弱，结果选出的七个人不是希伯来人，而是那些认为他们的寡妇受忽略的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这些人以后要承担起分配供给的事。这正是基督教会的精神。它克服差别待遇的方法，是对那些认为被忽略的人记以重任。

我们可以从其中发现主要的理想：

1. 有生命的团体；不论希伯来人或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都忠于同一位主，并且受同一位圣灵引导，默示，所以使徒才会说，“弟兄们，当从你们中间选出七个有好名声，被圣灵充满……的人。”
2. 组织这团体的行动；这里出现了基督徒事工的两个重要职位。一是服事「道」，一是服事「饭食的事」。留意这过程和方法是出于使徒的指导。他们指示众人当如何行，并给他们选举的权利，但最后的任命还是由教会施行。
3. 这团体的组织；来看有关这些人的四件事：
 1. “从你们中间”；教会绝不能让未确实得救的人担任财务工作。
 2. “有好名声”；他们必须自己有好见证，使人不能轻看他们，反而尊重他们。他们要发挥教会的功用，必须先得到世人的敬重。
 3. “被圣灵充满”；充分实现基督徒的能力和目的。所有生活，都被基督的手触摸；他一切的心思、意念，都在基督的管理之下。
 4. “智慧充足”；“智慧”一词是指一种道德品质，但更深的含义指的是人用最好的方法所能达致的最佳结果。

问题讨论

1. 有生命的团体是个怎样的团体？
2. 早代教会的不完全为何？

十五、使徒行传 6:8-15;7:54-60

我们现在要来看早代教会发生的最后一件事——教会史上第一个殉道者。这些为真理而死的人，并不是因著他们的死而成为殉道者；他们是因已经成为殉道者而死。司提反在人们用石头打他之前，就已经是一位殉道者了。他是第一个用自己的血来为他的见证作印记的人。

这个早代教会的故事奇妙地显示了基督的身体如何借 与祂的相交，见证，受苦，得胜，来补足祂患难的缺欠。这个故事包括两条主要的思路：

1. 司提反与耶稣的相交；
2. 司提反对世界作的见证。

两者的关系显而易见。司提反先是被圣灵充满，讲道大有智慧，在耶路撒冷行神迹奇事。然后他在公会前作见证，我们称他的见证为申诉。那是司提反对世界的见证，是他与拿撒勒人耶稣相交的结果。

司提反和耶稣的共同点：

1. 性情：司提反在临终时说，“主阿，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表达了他的恩慈；“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表达了他的能力。司提反性格上的奥秘在于他与基督相交，与耶稣的性情有分。
2. 见证：司提反“在民间行了大奇事和神迹”。路加记载司提反以智慧和圣灵说话；他所用的词句和他在路加福音第2章记载耶稣工作教导人的词句几乎完全相同。于是我们看见，基督将祂的生命赐给司提反，使他成为基督说话和行事的器皿；因此，祂开头所行的，迄今祂仍在行。
3. 受苦：导致司提反受苦的原因是，他和他的主为同样的事作见证。
4. 得胜：“主阿，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那是恩惠的得胜。另外也表现在他对死的看法上。他完全控制了死亡，他说，“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那是能力的得胜。在那最终的得胜上，他与耶稣相交。

问题讨论

1. 垂死的司提反定睛所望的以及所得到的平

静是什么？

十六、使徒行传 7:2-60

司提反为世界作的见证

司提反以生命和死所作的见证是以基督为中心，我们首先来看这伟大的辩白。公会对他最明确的控告是“我们曾听见他说，这拿撒勒人耶稣要毁坏此地，也要改变摩西所交给我们的规条。”然而，司提反的辩白在性质上不是申诉，而是质询。在他的整篇回答中，他从未辩称他是否说过他们所控告他的那些话。他根本未想到要针对别人的诬告提出答辩。相反的，他明确地重申圣殿必被毁坏，摩西的规条必须改变。从头至尾，他清楚显明他心中没有丝毫毁谤神或摩西的意思。他声称，耶稣基督降世，是应验了他们的立法者摩西最中心的豫言。

司提反第一个提到的人是亚伯拉罕，他是大有信心的人。另外是摩西，被百姓误解、弃绝。他们在这四十年中不断悖逆摩西。从头到尾司提反所强调的，是他们不断的失败。这些先知和义者，全然的孤独。然而这些人，每一位都创出了新的社会机会和要求，显明了神整个作为中的进展。

我们再来看司提反临死的见证：

见证属灵事物的崇高

耶稣说，“那杀身体以后，不能再作什么的，不要怕他们。”因此司提反临死前说“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说明属灵的崇高性之最终辩证。

见证不可见之事物的实际

“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他四周的众人没有一个看见这异象。他向他所生存的那个撒都该式的、理性主义的世代，见证那不可看见事物的真实。

见证神的恩慈和荣耀

司提反临终时仍为那些谋害他的人祷告；他们从这一个举动知道，他相信并活在神的荣耀之能力中；“扫罗也喜悦他被害。”见证了“殉道者的血迹是教会的种子。”

问题讨论

1. 司提反的殉道带给后世什么影响？
2. 司提反临死前见证了什么？

十七、使徒行传 8:1-13

司提反的殉道产生了教会史上的一个危机。从这时候开始，使徒行传的记载不再以耶路撒冷为中心。它几乎从舞台前消失了。但这不是损失，而是收获。

本段经文可分成三部分；所记载的事涉及三个人：扫罗，腓利，西门；有三个词用来形容本段经文的价值：逼迫，能力，危险。首先我们来看经文本身，然后再试看观察它的属灵意义。

残害教会的——扫罗

逼迫的故事是以扫罗为中心。“扫罗却残害教会，进各人的家，拉著男女下在监里。”在耶路撒冷中存在两股对立的势力，一方是撒都该人的犹太主义，另一方是基督徒。撒都该人的犹太主义对基督教会的反对是受到一个法利赛人的指挥。大数的扫罗是法利赛人，他全然反对撒都该人的哲学。

我们观察四处分散的群众，也看到了基督教会的进展过程。“从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会大遭逼迫……门徒都分散在犹太和撒玛利亚各处。”他们分散的地方，正是耶稣告诉他们要去传福音的地方。

得著能力的——腓利

作为执事的腓利，后来成了传福音的腓利。他在扫罗的逼迫下被赶出耶路撒冷的众人之一。腓利就前往撒玛利亚宣讲弥赛亚。他“宣讲”基督，意思是像先锋那样宣告。他“传”神国的福音，指他宣告的是好消息。腓利所传关于基督的信息，吸引了撒玛利亚人。腓利的故事说明了基督教运动有了更宽广的进展。整个教会被迫所驱，正在能力中前进。

危险中的——西门

他用邪术使撒玛利亚城惊奇，有一群人并且围拢他，跟随他左右。他“妄自尊大”，蛊惑著全城的人。这时腓利来了；他被圣灵充满，宣

讲基督；西门则宣讲他自己。而撒玛利亚城最惊人的得胜是，西门也相信，并且受了洗。但整件事仍有美中不足之处。他们在知识上领受了。他们尚未领受那带来更新，赐下新生命的圣灵。

本段经文有何属灵的意义？

1. 它启示了主耶稣的主权

“你们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他们滞留，等待，没有出去。于是透过司提反的被害，祂终于强迫他们往撒玛利亚去教导、传道。

2. 它启示了福音的普世性

基督照样轻易地吸引了撒玛利亚，一如祂在耶路撒冷作的一样。福音使撒玛利亚人悔改相信，正如使耶路撒冷人相信一样。

3. 我们学到有关教会的功课

神并不只是倚靠那班留在耶路撒冷的使徒。祂选择了执事，也是传福音的腓利。

问题讨论：

1. 司提反的殉道产生了什么危机？
2. 本段经文有何属灵的意义？

十八、使徒行传 8:14-25

本段经文继续讲到初代教会在撒玛利亚的工作。撒玛利亚成为新运动的中心。使徒自己成了传福音的。“一路在撒玛利亚好些村庄传扬福音。”这段经文可分成三部分：

1. 使徒前去访问撒玛利亚；撒玛利亚人当时“领受了神的道”、都“受了洗”、还没有受圣灵。“风随著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那是基督教会极高的荣耀。她的生命和能力不是从组织或事工来的，而是从内住的灵而来的。若他们接受了圣灵，才能成为合一的肢体。
2. 使徒在西门的事上施行管教；西门彼得说，“请把这权柄也给我，叫我手按著谁，谁就可以受圣灵。”他并不是求圣灵，而是要求赐下圣灵的能力。“买卖圣职”的观念在此诞生了，他的罪是想拥有属灵的能力作为私己之用。彼得严厉的责备：“你的银子和 you 一同灭

亡罢，因你想神的恩赐，是可以用钱买的。”

3. 使徒在撒玛利亚的村庄传福音；当时，约翰希望有火降下来，烧毁撒玛利亚的村庄，但如今他在撒玛利亚的村庄传道。这对比奇妙地启示了属灵生命的实际情况。这人完全改变了。他还是半尼基，雷子，是一个性情激烈、固执的人；只是他本性里全部的力量已被转向另一个方向。圣灵改变人时，会将生命的整个力量由毁灭转向建设的方向。

人可能在知识上相信耶稣的崇高；但这些事无法使人成为基督徒。因他们的生命仍未被触及。“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

我们也彼得和约翰愿意下去帮助传福音的腓利中，学会了基督徒在事奉上的搭配；使徒和传福音的一起工作。另外从西门的受责，我们也学到：一个圣灵充满的教会，无法容许金钱买卖圣职的事存在。

最后我们看见教会奇妙的能力之例证。一句话就足以说明它了：神在撒玛利亚得胜了！教会得胜之道，就是靠著圣灵的能力宣讲神的道。

问题讨论

1. 为什么基督徒要领受圣灵？你是否受过圣灵的感动？

十九、使徒行传 8:26-40

我们已看见耶稣大使命中指出的第一个运动，“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现在这运动正向“直到地极”的方向前进。首先要来看整个故事，其次探讨其中的教训。

先注意这位埃提阿伯的太监。他到希伯来人敬拜的中心，到希伯来的祭司和圣殿前面。他回程时手中拿著圣经的一部分，一面走一面读。他对腓利说：“没有人指教我，怎能明白呢？”太监和腓利都被预备好了去面对这次谈话。太监的预备是他读了先知书，并且感觉自己的不足。腓利的预备是，他知道先知书所指的历史之应验，并且有灵里的知识。

现在来观察腓利的方法：他知道当先知开始说到他自己，“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时，他跨越了自己

从神领受的使命，看见无数世代之后另一位神的仆人。因此腓利断言，先知所写的那一位就是耶稣。这位太监的问题得到了解答，是从一个被圣灵指示，被基督引领的人得到了解答。

太监方面，他立刻顺服并付诸行动。“看哪，这里有水，我受洗有什么妨碍呢？”因此腓利就给他施洗。腓利作完了这件工作，就被圣灵提走了。“主的灵把腓利提了去，太监也不再见他了，就欢欢喜喜的走路。”

接下去可在一篇诗里读到这样的话“古实人要急忙举手祷告。”基督预备了这位古实人太监；祂已经为宣教士预备好一切。这故事所教导的最后一件事，就是启示了神自己的责任。让我们用一句话作结束：如果今日基督受了拦阻，那是因为世上有一些腓利不愿意顺服前去。但愿我们深思！

问题讨论

1. 腓力如何对这位古实人太监传讲神的道？
2. 这位古实人太监看见腓利在为他施洗完后消失，为何不感到慌张疑惑？

二十、使徒行传 9:1-9

现在我们来到基督教运动脱离第一个圈子，继续向外有系统地扩展的阶段，并且追踪基督教会在那些深受希利尼文化影响的亚洲城市中的发展。本段经文记载了大数的扫罗悔改之经过。

撒迦利亚的预言奇妙地预告了要来的那王将被拒绝，但最终祂要被加冕；他如此说，“錫安哪，我要激发你的众子，攻击希腊的众子。”然而撒迦利亚的预言应验了，它暗示希伯来思想和希利尼思想之间绝对的对立。这段历史的介绍，主要是提供一个背景来认识大数的扫罗。“大数”一词意义就是他有纯粹的希伯来血统。这故事开头记载：“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去见大祭司。”当基督对扫罗说，“你用脚踢刺是难的”这话时，祂是说，扫罗，现在你四周正有一股力量在驱使你往一个方向走，你却拼命反抗它。扫罗当时的光景—深受过去的力量牵绊，内心有强烈

的挣扎，而又表现出要摧毁一个新运动的热情——这时，他被主得著了。

路加第一句就描述扫罗看见天上发光，“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我远远超过你，在诸天之上；你无法破坏我的工作；受惊的扫罗呼喊道“主阿，你是谁？”他看见了超然的事，就承认它，说道：主阿！“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这时，他的良知恍然大悟，原来基督和教会是一体的。“我就是耶稣。”接下去，主给他一个的命令，“起来，进大马色去，在那里要将所派你作的一切事，告诉你。”于是他到了大马色。他原先是挟带官方的权柄，要去扑灭拿撒勒的异端；如今他却成了基督的瞎眼奴仆。“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他找到了衡量事物的准绳。

请注意主是如何恰当地选择了祂的器皿。从加拉太书里我们可以看见保罗揉合了希伯来思想和希利尼思想。“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著”那是基督徒的思想。在最后这句话里，希伯来思想和希利尼思想联手合作了。从这里开始，我们将看到神如何使用这位使徒，让他的行踪遍及亚洲各城，并将福音带到亚洲以外的地区。

问题讨论

1. 神为何拣选扫罗？
2. 神为何不让使徒向扫罗传福音，而亲自向扫罗显现？

二十一、使徒行传 9:10-30

本段经文提供了三个画面。

1. 第一个是亚拿尼亚和主耶稣。当神要对付扫罗这个人，使他面对他一生的事工时，神拣选了一个无名之辈作为祂的工具。亚拿尼亚只是一个门徒。没有正式的职位，也不是使徒。但透过这个人，祂要赐福给宣教士的先锋保罗。另外，保罗提到亚拿尼亚时说他“按著律法是虔诚人”。这不是描述他的基督徒特质，而是他的希伯来特质。保罗是最后一个人，在描述

一个基督徒时说按著律法是虔敬人。

2. 第二个是亚拿尼亚与扫罗的交往。亚拿尼亚找到扫罗后，他就将手按在扫罗头上说，“兄弟，扫罗。”他立刻承认了这种新的关系。并为扫罗祷告，使他能看见，并且被圣灵充满。接著，亚拿尼亚要求扫罗受洗；就在他受圣灵充满之后接受洗礼，洗去他的罪。在这个例子里，先有圣灵的洗，然后是代表外在承认的水洗。

3. 第三个是扫罗出现在会堂里。这一个画面，和前面他与亚拿尼亚的画面之间已经隔了两年。从前他是以逼迫者的身分由耶路撒冷到大马色，这回他却是以传道人的身分前来。请留意扫罗受圣灵充满之后所作的第一件事。“吃过饭。”他禁食三天，直到他受了圣灵；然后第一件事就是吃饭。他在灵里、身体都健壮的情况下，出发往亚拉伯去了。这是基督徒应有的基本观念。

保罗在亚拉伯的安静岁月里学会了这些；他看见犹太教的严格教义淹没在希利尼思想的宽广美丽中。基督洁净了希利尼思想中的不洁；祂除去了希伯来思想中的严苛。这个人将希伯来思想和希利尼思想抛置身后。将祂那蒙赎、更新的人性带进新的生命和服事里。从今以后，他不再是希伯来人或希利尼人了，而是基督徒。他是一个与复活的基督相交，与祂的性格有分的人，所以他能发现希伯来思想的价值，摒除无用的部分；撷取希利尼思想的奥秘，除去无价值的部分。

问题讨论

1. 上帝为什么拣选没有正式的职位、也不是使徒的亚拿尼亚？

二十二、使徒行传 9:31

“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的教会。”这是全然一新的观念，在使徒行传中未曾出现过。这是“教会”第一次以这种意义出现。当逼迫开始时，教会深受创伤，门徒分散各处。我们看见逼迫使得他们分散，也使周围的地区得以听见福音。这节经文可以分成两部分，这里有双重的启示：首先启示教会本身；其次启

示教会的服事：

1. “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当耶稣在该撒利亚腓立比说“我的教会”时，祂包含了两方面的意义。使徒行传里的“教会”一词，是指一群跟从耶稣之名的人，第一，他们是神所治理的民；第二，他们是治理的民；他们拥有天国的钥匙；要说出生命的准则，坚持耶稣的道德观念。“各处”这个词指的是一个联合的教会。只有一个教会，蒙召从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出来，脱离偏见、骄傲、地理的限制，进入灵里的合一。因此，这是使徒行传里第一次出现这种特殊而合一的基督教会之观念。

2. “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英文圣经作“行走在敬畏中”，这种“行走”有双重条件。第一，“行走在敬畏中。”主命令祂的教会，“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祂又说，“你们要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基督对早代门徒的主权表现在两方面，祂是生命的主，是有权柄的；祂也是一切仆人中最伟大的，祂是那些在痛苦患难中事奉之人的领袖。

这节经文给我们两个启示。第一，有关教会的属灵观念，这是出现在“各处的教会”一句中。它暗示一切地理的限制都消除了，种族的偏见被摧毁了，累世宿仇消弭了，宗教中心废止了。第二个启示是教会的宣教使命。这里我们看见教会遵行主的命令，到万国去，使万民作门徒；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

使徒行传9:32-43

这段经文里，我们首先看见彼得周流四方，为主作工。这里记录了一些事实；以尼雅的得医治，多加的复活；而最有意义的事是，彼得住在一个硝皮匠家里。这里有三件事引人注意。我们先从最低的层次开始，看这段经文如何启示了圣徒的联合；其次注视圣灵在一切可见事物后面的工作；最后也是最崇高的，它启示了主的得胜。

我们试著从这几幅画面找出一个结论。圣徒的

联合是由圣灵所产生的，其结果是救主得胜了。圣灵借 圣徒的联合，使基督的胜利彰显出来。

本段经文提出三重责任：我们当致力于圣徒的联合；要作到这一点必须先顺服内住的圣灵；而联合的目的，永远只有一个，就是膏我们的主为王。

问题讨论

1. 为什么现今的人不能叫人从死里复活呢？
2. 圣灵的恩赐是什么呢？

二十三、使徒行传 10:1-22

我们现在要开始研讨一个奇妙的“包含”运动。福音的大门向外邦人敞开了，第一个外邦的代表进入了教会。

为了明白哥尼流信主这件事的奇妙，我们必须先弄清楚几件事。基督徒运动很明显是希伯来人的运动。基督自己在肉身上是希伯来人。祂所拣选的门徒都是希伯来人。祂也是在希伯来人中间作工。

在五旬节的激发下，教会的增长几乎完全是限于希伯来人的。也许有一些例外，但还没有一个完全与希伯来主义无关的外邦人，在使徒的赞同下加入教会。因此哥尼流的加入，震撼了教会的中心，威胁到教会，可能因此导致教会分裂为二。这是一连串长期分争的开始，保罗在这个过程中不断为他的使徒职分和他更广大的服事而奋斗。

本讲所探讨的只是属于预备性质，说到两个异象，以及哥尼流与彼得的会面。我们将研究这两个异象；这两个人，和所产生的两个结果。

哥尼流的宗教引起我们的兴趣。他是一个百夫长，也是一个有信心的人，他对独一真神的信心表现在他的生活里。但他尚未进入完全的光和生命里。他仍需要基督，需要属灵的装备。这第一个被接纳加入教会的外邦人，是一个义人，但与福音隔绝。在圣灵的意思里，或早代的使徒和信徒心中，哥尼流尚未完全。

再来看彼德，彼德已打破此偏见，与硝皮

匠同住。但他心里仍然存著其它的偏见。他仍然认为希伯来思想是神圣无比的，所以从外邦世界进来的人都必须遵守它的仪式。但事实是，如今人不需要仪式，条文，和希伯来的律法，就可以直接与基督相联合，建立永远的关系。

接著来看临到这两个人的异象。对哥尼流而言，这是一个公开的异象，是一次确定的、实际的拜访。最重要的不是天使的来访，而是天使所说的话。天使说的话没有一句责备，只是承认一个事实：他忠于所领受的亮光，并带来指示。

再回到约帕，那是一个全然不同的异象，不再是客观的，而是主观的异象。异象的意思是，神已经洁净这一切了，把那些腐坏希伯来宗教的繁文缛节永远丢弃吧！

于是，我们看见两个结果产生了。第一，在该撒利亚，哥尼流叫了两个家人和一个可靠的士兵来，把这事讲给他们听。他们凭信心顺服了；第二，圣灵对彼得这个忠心但有偏见的人说，“有三个人来找你；起来，下去，和他们同往，不要疑惑。”

这个故事的一般价值在，它启示了神的运动之过程，以及它的细节。基督徒运动容纳一切相信基督的人，使他们与祂相交；而在这个运动继续发展下去之前，一切的骄傲和偏见必须被扫除。

问题讨论

1. 哥尼流和彼得的异象给了你什么启示？
2. 哥尼流和彼得经过异象后有什么改变？

二十四、使徒行传 10:23-48

本段经文记载了两个异象带来的结果：一个异象是天使公开向哥尼流显现；另一个异象是彼得在魂游象外时得到的。

这故事可分成三部分。首先是询问。彼得到达哥尼流家时，说，“请问，你们叫我来有什么意思呢？”第二部分是传福音，彼得开始向他们讲道，但我们可看见，他并未讲完。第三部分是圣灵降在外邦人身上。

一开始彼得说明他前来的难处。他告诉他们，根据习俗和律法，犹太人不能进外邦人的房子；从这句话，仍可看出他的偏见。他尚未完全明白基督教真正的含义，否则他就不会说这番话。哥尼流就将天使向他显现的事说给彼得听。接著彼得一开始讲道就说，“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然后他就释放信息。彼得在宣讲福音时，很小心的强调：这福音是经过证实的。“有我们作见证。”他两度这样表示，然而彼得的讲道中途被打断。神未让他讲完。他正说话的时候，圣灵降在这一群外邦人身上，那正是门徒在五旬节时所领受的同一个灵。受圣灵的证据显出来了：他们说方言，高声赞美神。

这个故事教导我们了三点。彼得首先说，“神已经指示我，无论什么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洁净的。”那是第一个价值。“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那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那是第二个功课。第三个功课是使徒讲道被打断这事实所暗示的含义。

除此之外，任何牧师或教师都不可以将任何人当作俗物或不洁净的。他不可以因任何人的宗教信仰与他不同而轻视他们。我们试著直译这句话，“神已经指示我，无论什么人，都不可看作是普通的，未得洁净的。”我们会认为外邦人是普通的黏土，我们则是属灵的贵重器皿。

问题讨论

1. 你现再过的饮食生活是否和当年神国的律法一样？

二十五、使徒行传 11:1-30

外邦人接受福音的消息传到了耶路撒冷，那些奉割礼之门徒的反应是和彼得“争辩”，不是为了他将神的道传给外邦人，而是为了他与外邦人一同契饭。彼得为了帮助他们不要在外邦人和希伯来人中间存差别、分类的心，就将他如何从这种区别的态度脱离出来的经历告诉他们。他述说他前往哥尼流家，向那

里的人讲道，而他的道尚未讲完，圣灵就降临在外邦人身上的事。

本段经文可分成明显的四个段落：

1. 19-21节记载这个新运动的创始。
2. 22-24节，我们看见这个运动得到耶路撒冷的使徒和教会的认可。
3. 25-26节，记载这个事工如何获得巩固。
4. 27-30节，我们看见新的与旧的结合在一起。

下一节我们看到新的转机。从居比路和古利奈来的人，到了安提阿，开始讲道。这里用“euaggelizo”为新约的故事启开了新的扉页，就是指确切地宣告福音。本段经文是在教导：神的灵已离开一切繁文缛节，向新的方向出发。

最后一段里，我们看到合作的扩大。首先是连续；每一个行动都是在延续上一个行动。其次是绝对的自由；每一个行动都是一次新的出发。第三是牢不可破的合一；每一个行动都是整个大运动的一部分。最后是多样不同的恩赐。

这段经文具体而微地启示了真正的基督事工和宣教事工的发展。神的灵迄今仍赐下恩赐。人仍然从圣灵领受恩赐，有作使徒的，有作先知的，有传福音的，也有圣徒作教导和训练的工作。神的灵仍然与我们同在；祂用许多不同的方式工作，但祂自己也使教会合一。

问题讨论

1. 你所得的圣灵的恩赐是什么？
2. 彼得的异象带来什么结果？

二十六、使徒行传 12:1-25

我们已追溯过福音事工在外邦人中间发展的情形。有几件事实特别突出：

1. 扫罗的得救；
2. 彼得的异象，和他接纳了哥尼流；
3. 在安提阿成立了新的行政中心。

本章经文记载的故事非常简单、直接。最引人注目的是这个不敬畏神的神权政治国家与新国度之间的冲突。

这段经文的一个中心事实，即承认神的王权。

以色列被建立的目的，就是为了实现并彰显神的王权。这也是教会在世上的责任。生命最重要的事，就是“建立神的国”。

在思想教会的能力和得胜时，有三件事值得注意：

1. 神的管理：神成就的一切，都有祂的美意；我们若安息在神管理

的无限智慧里，就可以看出彼得的获救，阐释了雅各的被杀。

2. 神使用的工具：一群祷告的人、服事人的天使。

3. 冲突的结果。“主的使者立刻罚他，他被虫所咬，气就绝了。神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

研读这个故事时，我们会对神的管理留下两个深刻的印象：

1. 它的奥秘；

2. 它清楚的彰显方式。

保罗在他的事奉将近终了时，写信给提摩太说，“我为这福音受苦难，甚至被捆绑，像犯人一样；然而神的道却不被捆绑。所以我为选民凡事忍耐。”但愿在神管理的灵里面，我们也要劳苦作工，不论受苦难，或欢唱诗歌，不管祂突然召我们回去，或让我们走完漫长的一生服事，才叫我们进入永远的光明中，我们总要坚持不懈。

问题讨论

1. 为什么神允许雅各被杀，却拯救了彼得？

2. 建立神的国是什么意思？

二十七、使徒行传13:1-3

从本节经文将开始研究以保罗为中心人物的这个奇妙运动。在这段记载里，扫罗的名字突然被改成保罗了，没有伴随任何宣布或解释。本章的故事是讲到神的教会正遵照主的旨意，开始向地极传福音。

安提阿的运动是延续前面发生的诸事，此运动有三个特色，就是独立性、合一性、多样性。

圣灵把祂的心意向安提阿教会显明。而这

个教会也以合作的态度回应，他们把巴拿巴和扫罗分别出来，让他们开始从事那遍及各地的伟大事工。有三点值得我们注意。

1. 本段的中心，宣告了神的灵之作为：“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

2. 促成圣灵采取这项行动的初步条件，见于第一句话，“在安提阿的教会；”以及接下去对先知、教师的事奉、禁食之描述。

3. 教会与圣灵合作的结果，“于是禁食祷告，按手在他们头上，就打发他们去了。”

要使圣灵能这样完全地将祂伟大而恩慈的旨意显明出来，需要什么条件？

1. 是教会，“在安提阿的教会中。”教会是一个被呼召出来的团体。圣灵不是对安提阿说话，而是对安提阿的教会说话。

2. 是教会里的恩赐，“有几位先知和教师。”安提阿教会的恩赐是直接由圣灵赐下的；先知是有洞见和先见之明的人，他们能透视真理的中心，并且因著他们个人与神的交通，而看见神制度里的事，并说出神给他们的话语。教师是有知识的人，他们能将所知道的教给别人。

3. 是教会的行动，“他们事奉主，禁食。”“禁食”系指一种特别的属灵操练，教会放下一切活动，仅仅事奉主。圣灵能向这样的教会说话，这样的教会也不致误听了祂的声音。

问题讨论

1. 在这几节经文中，圣灵有什么作为？

二十八、使徒行传 13:4-12

在本段经文中，路加只挑选了几件重要的事，来说明圣灵作工的方法。经文里第一件次要的事是行法术的以吕马。我们对他的早年事业和以后的遭遇都一无所知。至少，他的眼睛瞎了一段时间。也许他像保罗一样，由于瞎眼而看见了更丰富、更荣耀的亮光。士求保罗也是次要角色。我们对他从前的经历和以后的遭遇也一无所知。另外就是他们“经过全岛直到帕弗”，在那里发生的事。

有两节关键性的经文。

首先是第4节，“他们既被圣灵差遣”；其次是第9节，“被圣灵充满”。保罗被圣灵充满之后，立刻说出斥责的话，因为士求保罗正陷于危险中。他得到清晰的洞察力。他透彻地看穿了以吕马；他道出这人的品格：“你这充满各样诡诈奸恶，魔鬼的儿子，众善的仇敌。”然后他描述他的罪，“你混乱主的正道还不止住麼？”所以这次圣灵降下的能力是指辨别和说话的能力，使保罗说出明确，攻击，严厉的字句。“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圣灵在人心里动工的最终结果是爱，但这爱也带著火焰。但保罗最后却说“现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暂且不见日光。”瞎眼是这人属灵光景的表号，而在熊熊烈火中，仍可发现奇妙的温柔之处。

士求保罗渴望听神的道，因此他请巴拿巴和扫罗去。最后一句话说——他就信了。综览整个故事，我们不妨提出两件事，作为结论。

1. 新的反对；反对的动机是贪婪，其使用的武器是假的超自然主义。
2. 圣灵反击的能力。以吕马贪爱世俗；但圣灵炙烈的行动中所包含的却是对人的爱。保罗被圣灵充满之后，就勇敢而果决地向虚假宣战。行法术的以吕马企图引人远离信心；圣灵击退他，以建立人的信心。

问题讨论

1. 圣灵充满的结果是什么？
2. 圣灵充满有哪两种不同的含义？

二十九、使徒行传 13:13-41

从本段经文中，我们发现保罗离开帕弗，来到旁非利亚的别加。这里只有简短的记载：“约翰就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关于马可在此时离开保罗的原因，“巴拿巴有意要带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但保罗因为马可从前在旁非利亚离开他们，不和他们同去作工，就以为不可带他去”这里也未提及马可离去的原因，但至少显示保罗认为马可的举止有所偏差，离开了圣灵所指示的路线，因为他们当时正向更广大的事工前进。

为了明白当时的气氛，除了研究安提阿这城，和在场的听众之外，也必须对讲道者有所认识。他的这篇道主要是根据司提反的那篇申诉。如果我们将彼得五旬节的讲道和保罗这篇讲道比较，可以发现两者的相似处，他们宣讲的是同一个真理。两人都宣讲十字架，两人都肯定复活。到此，他们的相似处也结束了。但再读司提反殉道之前的那篇讲章，会看出保罗在安提阿的讲道有意或无意地以它为楷模。

再注意一点，保罗的讲道从头至尾，都不是从以色列人的观点出发。他是对以色列人，和一切敬畏神的人说话。他极热衷希利尼思想，但在基督里，他从希伯来主义、希利尼主义分别出来，以便将揉合两者的基督信息之荣耀彰显出来。

保罗在他的信息中宣告两件事：

1. 神的管理；神是惟一的管理者；祂的管理中有不断而丰盈的恩典。
2. 神的恩典。首先是百姓在旷野的失败，所以神不得不容忍他们，然后是他们刚愎自负，拒绝神的管理，向祂求一个王。最后，他们的罪恶表现在杀了耶稣，将祂放在坟墓里。整个故事描绘了一个被神呼召、拣选、抬举的国家之失败。但背景不单如此而已。保罗所强调的是加在上面的恩典，这恩典要控制失败，以迈向神最终的旨意。神的恩典从起初就有，因为祂拣选他们。保罗说，神强使这些人的愚昧和罪行成就了祂的旨意；没有一句话比这更能显明神的管理和恩典。

问题讨论

1. 保罗和司提反所传讲的信息有什么不同？

三十、使徒行传 13:42-52;14:1-20

本段记载保罗在安提阿会堂讲完道之后，紧接著发生的事。其中包括这城里奇怪的骚动、冲突，和兴起的运动；这故事掺杂著情感的表现，理性的挣扎，和意志的决定。它的范围限于安息日，但整个气氛是喧哗争斗的。

他们骚动争论的中心是那惟一的神。这主题吸引了会堂里改信犹太教的虔诚人，也引起安提阿人的注意。保罗所讲有关独一真神的真

理，是论到神永远的管理和恩典。他回顾希伯来人的历史，由出埃及直到大卫的时代。他再略过所罗门到尼希米的那段时期，直接讲到耶稣的降临。保罗宣告耶稣的十字架和复活，而使听到的人大感惊讶。他并且向这些人证实他们的罪可得赦免；他使用了教会史上第一次出现的词——“称义”。

这些事之后，又发生了什么？

1. “主的道，传遍了那一带地方。”
2. 逼迫接踵而至，并且一路尾随保罗到各地。
3. 使徒满心喜乐，被圣灵充满。

这些基督徒传道人的工作是宣讲人生命中最深的事。他们并不是要完全不顾物质生活，或精神上的事；但他们的职责在于领人与神建立关系，对付人类本性中最重要的事。另外请注意保罗和巴拿巴鼓励这些相信的人要继续长进，但是他们又断然转向外邦人。保罗心中充满对弟兄的爱，而这些希伯来人在他得救之后，却逼迫他，使他受苦。

保罗在路司得又遭众人用石头打，被以为是死了。这里有四件事值得注意：

1. 他们传道的方法；他们所述说的主题只有一个：“祂的恩道。”
2. 他们的事工所彰显的不同能力；
3. 他们的不同经历；“众人就用石头打保罗，以为他是死了。”令他的同工大吃一惊的是，不久他又站起来，走进城去。
4. 威胁著他们的危险。当人带著祭物，来向基督工人献祭时。人很容易接受权力，名望，别人的敬拜，而遗弃患难、被石头打的艰辛道路。保罗内心不会一无所动，但他没有受到引诱，因为他与主有密切交通。

问题讨论

1. 引起安提阿骚动的原因何在？

三十一、使徒行传 14:21-28

这是保罗第一次宣教旅行回程中所发生的事。他当初出发，开始了宣教事业的新里程；那是拓荒者的旅程，带著新的福音，进入新的领土。让我们再来观察这趟回程：

1. 旅行本身的事实：首先保罗离开安静作工的特庇，到达路司得，就是众人向他掷石头的地方。他回到被石头打的地方，回到受苦之地，在那里，他的同胞对他心怀仇恨；然后他从路司得到以哥念。当初他是在匆忙中逃离以哥念的。他头一次在那儿讲道，就有人阴谋杀害他，他因此逃离那城。那些人的阴谋未得逞仍积恨在心。他离开以哥念之后，跋涉六十哩，经过险象环生的荒野吕高尼，再次回到彼西底的安提阿。这是他曾经被赶逐出去的地方。安提阿人因为拒绝他的道，而将他驱逐出境。

2. 此趟旅行的价值：坚立，勉励，组织。保罗回去给这些教会进一步的支持，劝勉他们在患难中要忍耐，最后，他将教会和长老交托所信的主。这是在犹太教领域之外的第一个教会组织。

3. 此趟旅行的结果：当圣灵说，“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时，那是一次奇妙的聚集；教会在那次聚集中打发他们出去。如今这两人又回到他们面前；其中一个伤痕累累，身上带著耶稣的印记。他们对教会提到所遭遇的艰难，“就述说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并神怎样为外邦人开了信道的门。”他们的观点是从神的作为出发。其它事都是次要的，或附属于祂的作为。他们对教会所说的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神怎样为外邦人开了信道的门。”那是他们的报告。

有一句话特别值得每位基督徒铭记于心。“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受苦之地，就是得能力之地。路司得，这一个用石头击打使徒之地，反成了福音的中心。“但我要仍旧住在以弗所，直等到五旬节；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为我开了，并且反对的人也多。”那就是他停留的原因。那里有反对，石头，逼迫，那里就有能力。艰难是通向得胜的过程。

问题讨论：

1. 读了保罗的故事，你得到什么启示？
2. 保罗这趟旅程所遇到的挣扎是什么？

三十二、使徒行传 15:1-35

本段经文记载的事件，有时被人称作基督教会的第一次大公会议。当时犹太人基督徒认为，基督教是直接从他们祖先的宗教衍生，持续，完成的，然后传到安提阿和其它城市。他们发现，那些与希伯来宗教和遗传毫无关系的希利尼信徒，其信仰是直接源自他们对基督的认识。这些希伯来人，许多还是虔诚人，认为希利尼信徒不能从中途起步而得救；他们单从认识基督开始，是不够的。他们必须被领到一切为预备基督来临而设立的事物中。他们必须遵守摩西的律法和仪式。

此外我们还必须注意另一项威胁教会的因素。神设立割礼的最初旨意，在治疗人的自以为是。那是一个外在的、可见的记号，表明这个民族被分别出来，归属于神，但如今割礼反而被当作自以为义的工具。

彼得的回应是：这里有一件事实，这里有一个推论。事实是，神已经差他往外邦人那里去，并在哥尼流家赐下圣灵，“正如给我们一样。”推论是，他们不应该试探神。雅各所下的结论是，“据我的意见，不可难为那归服神的外邦人。”这项决定的第一个特色是它的一致性。它代表了使徒，长老，和教会的共同意见；而这种一致的态度，其秘诀在于圣灵的同在。“圣灵和我们定意。”

这项决定是，他们不再为难希利尼信徒，但劝诫他们一些不可作的事。为一切世代所作的决定是：

1. 人不需要借 仪式来得救；
2. 在人这方面，要成为属基督的人，也有当遵行的事。

结果就是：安提阿的休息期，为未来事工的预备期。这次会议是介于使徒的第一次和第二次宣教旅行之间，形成了一次必要的停顿，并且一次解决了难题，这样以后那些犹太教的教师再到各地宣讲他们的教义时，就无法仗恃使徒或教会的权柄了。这是一个重要的决定，从当时直到今天，都影响著整个教会史。

我们可以了解到，除非教会籍著圣灵与基督联合，否则不可能实现一致的理想。并且我

们需要属灵生命的律之束缚。这次会议的决定，具有永恒的实用价值，就是人不必靠著仪式典礼得救；但人必须禁戒偶像忠于神对人类生命的理想，遵守神为人类福祉所定下的律。

问题讨论：

1. 这次会议中主要的歧见是什么？
2. 这次会议的价值为何？

三十三、使徒行传 15:36-16:10

本段经文中，我们终于来到特罗亚，前往欧洲传道，原本不在保罗的计划中，但显然早已在圣灵的心意中。

我们不妨由两方面来看这段经文；一方面是人的经历，一方面是神的引领。保罗想再度拜访他与巴拿巴从前到过的那些城市，但圣灵却拦阻他，将他驱往另一方向。这段经文的属灵价值是它启示了神如何借 拦阻来引导人。

如果我们一开始就认为，保罗一行也看出是圣灵在引领他们，那就会错过了整个故事的价值。保罗那时的确感到困惑不解。请再留意，有关圣灵的引领和催促，是在极艰难的情况下宣告的，因为这些指引和他们的意愿背道而驰。

这个故事最高的价值在于，它启示了一个事实：即使我们看不见圣灵引领的方法，祂仍在引领我们。我们惟一当避免的是，企图去解释这个方法，因为这方法实际上是隐藏的。

在保罗与巴拿巴分手的事上，圣灵亦掌管。结果分手导致了两个宣教士团体的产生，他们分别作工，重访各教会，将福音传向更遥远之处。圣灵透过保罗的疾病引导他，使他不得不改变行程。圣灵借 他与耶稣的交通引领他往西行。圣灵也借 马其顿人的异象引导他。这里让我们看见，圣灵的引导不总是借 如火焰的异象，或对著人的耳朵发出清晰的指示；而是借 环境，借 平凡的事物，艰难的事，黑暗的事，失望的事。圣灵指示，塑造，铺妥我们所经历的一切道路。

困难的环境是信心的良机，我们在服事和生活上遇到的困境越多，信心的机会就越多。让我们跟从穿过黑暗的一线光明，忠于心灵里面的劝告。如果突然遭遇疾病拦阻，就在黑暗中安

息于主怀，知道神通往特罗亚的捷径可能与我们的意愿和计划相违。与其单独前往他方，不如与神同去特罗亚。

问题讨论

1. 保罗和巴拿巴如何处理他们的争吵？

三十四、使徒行传 16:11-24

本段经文记载了保罗在受到圣灵奇特的引导方式——禁止和拦阻——之后，所产生的最初结果。他们认识到自然界的力量是出于神恩典的旨意，要助他们一臂之力；这种认识必然使他们，恍然大悟，明白他们前些日子被拦阻不前的奥秘。于是他们到达撒摩特喇，那是爱琴海上的一小片岛；次日到了尼亚波利，是腓立比的港口。保罗发现他比以前更接近属世政权的中心。

本段经文的故事是以两个妇女为中心，推雅推喇城的吕底亚，和被巫鬼所附的使女。两个例子都显明了耶稣的能力借 圣灵而得胜。第一个得胜是基于有利的条件——一个妇人敞开的心。第二个得胜是击溃了撒但的双重攻击。撒但首先采用的方法是企图与耶稣的势力联盟；但他被击败了。他的第二个方法是直接而冷酷地敌挡耶稣的精兵，结果他再度落败。这是魔鬼仅有的两种手段——首先企图联盟，然后公然敌对。

如今保罗与耶稣的灵相交，他知道腓立比是怎样的城市，并且看出这是魔鬼的方法。主的这位使者拒绝接受恶魔的见证，即使那些话含著真理。教会史上的一个可悲错误，就是教会一而再，再而三地承认邪恶之人的见证，因为见证本身合乎真理。神只接受由诚实人口中说出的真实见证，因为在方法后面还有动机，动机不纯可能不但无益，反而有害。若允许魔鬼进入传福音的过程里，那么他就会从中作祟，扭曲曲解，直到福音成为一个死的，可咒诅的异端。在腓立比，福音的最危险时刻，不是他们将保罗下监的时候，而是被巫鬼附的使女口吐真理的时刻。保罗与主交通，他立刻将邪灵赶出去。

再看看整段经文，会发现这个伟大运动的

开端是何其渺小。当人们正忙著为布鲁特斯建纪念碑，忙著歌咏奥古都期的丰功伟迹时，这位使徒却往腓立比去。不久，有一位妇女打开心门，成为我们正在等待的先知。在腓立比，一个妇人的心最后迫使罗马的旗帜降下，基督十字架的旗帜飘扬空中。

问题讨论

1. 怎样认出魔鬼的攻击与甲见证？

三十五、使徒行传 16:25-40

本段经文记载保罗在欧洲最初的事工。这里有三件事值得注意：

1. 见证与神；他们被下在内监，他们身体忍受著难堪的折磨；但他们却唱诗赞美神，洋溢著灵里的喜乐。这个故事向我们启示的最高价值，第一是基督的能力可以胜过艰难苦楚的环境。这些人唱的不是蒙拯救的诗歌，而是安于被囚的诗歌。这个故事的第二个价值，在于启示基督拯救的能力。监狱监禁不了犯人。不久之后，当保罗被下在罗马监狱里时，他完成了一生中最大的事工。

2. 见证与禁卒；这禁卒生性残忍，将遍体鳞伤的保罗西拉掷入内监，又在他们脚上加上木狗。地震接踵而至，当他发现狱门大开，以为囚犯都逃走了，就企图自杀。忽然，黑暗中有声音响起，“不要伤害自己，我们都在这里”。然后他满怀敬畏，俯伏在保罗西拉面前说，“主阿，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使徒回答：“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然后使徒进一步教导禁卒一家，给他们施洗。他们都信了，并且欢喜快乐。

3. 见证与官长；第二天早晨官长带著轻蔑说“释放那两个人罢！”然而使徒却说“我们是罗马人，并没有定罪，他们就在众人面前打了我们。”使徒的态度含著美丽的尊严，那是服事基督徒团体和服事国家的尊严：拒绝站在一个被冒犯而无虞制裁的法律面前。官长果然前来，请他们出去，离开那城。但他们没有立刻出城。在止息纠纷这方面，他们还相当与官长合作。他们从容不迫地先去吕底亚家，又劝慰了弟兄们一番，绕离开腓立比。

这是保罗在欧洲事工的发端。先是他和同工将信息带给吕底亚和一些妇女，然后是一个禁卒。他们自己则在狱中经历得胜的喜乐，并在午夜高声歌唱。基督徒的运动就是传达信息，赢取胜利。

问题讨论

1. 保罗和西拉被下在监里为何还能充满喜乐？
2. 那个禁卒的心为什么被翻转？

三十六、使徒行传 17:1-15

本段经文记载保罗在欧洲的两个城市——帖撒罗尼迦和庇哩亚作工的经过。这两个城市有不同之处，不是里面住的犹太人不同，而是城市本身有所区别。帖撒罗尼迦位于交通要衢上，庇哩亚则是在僻路上。帖撒罗尼迦是行旅必经之处。暗妃波里和亚波罗尼亚也和帖撒罗尼迦一样，位于这条远近驰名的罗马大道上。

我们来看保罗在会堂里宣告的两个事实。他首先宣告，根据他们的圣经，弥赛亚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这是他的教训中第一个重点。然而犹太人因心生嫉妒，他们控诉使徒的罪名，第一项是企图革命。然而从他们指控的话里已显明使徒赢得的胜利：“那扰乱天下的，也到这里来了。”他们最中心的指控是，这些人违背该撒的命令，“说另有一个王耶稣。”我们对结果甚为熟悉。使徒离开了帖撒罗尼迦；然而他们在那城所获得的胜利，只有借帖撒罗尼迦书来予以衡量。

本段经文的故事，只是在整本使徒行传中担任“接续”的功用。每一页都显明了基督徒事工上苦难与得胜的关系。保罗如今深深投入的这个伟大运动，其发端始自耶路撒冷教会受逼迫，见证人四散到犹太和撒玛利亚的时候。由苦难中，生出胜利；但胜利也会导致苦难。

我们也注意到这段经文在基督徒事工上的价值。使徒们在帖撒罗尼迦讲道的方法，也是任何时代讲道的方法。本段经文最后引人注意的，是它启示了这个基督徒运动得胜的关键。

我们再来看保罗在雅典遇到的事。他被犹太人赶出帖撒罗尼迦，逃到庇哩亚；那里有一群门徒接待他；他们又陪伴他跋涉二百哩的行

程到雅典，就留他在那里。路加被留在帖撒罗尼迦。西拉和提摩太被留在庇哩亚。

再看保罗留给雅典的印象；他宣讲耶稣和祂的复活；以彼古罗和斯多亚的学士对他大感兴趣，要求他说得更详细。

在提到保罗对这城市的印象时，必须注意三件事。

1. 它引发了保罗的兴趣；
2. 它搅动了保罗的感情；
3. 它鼓舞了保罗的服事，使他试图

在那里偿还他在罗马书里所说的债——“无论是希利尼人，化外人，我都欠他们的债。”

问题讨论：

1. 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和庇哩亚作工的时候最有盼望的光景是什么？
2. 雅典留给保罗的印象带来什么影响？

三十七、使徒行传 17:16-34

使徒行传中没有其它故事比保罗在雅典的这段遭遇更生动。保罗在雅典还看见什么？有两件事使他留下深刻印象。

1. 这城满是偶像；
2. 有一座坛引起他注意，上面写着“未识之神。”

那么保罗给予雅典什么印象？他进入会堂，但经文未记载众人的反应。沉默的抗议可能潜伏更大的危险。值得注意的是，路加未像其它地方一样，记载他们接受保罗的信息。这里也未记载他们的反对。那些犹太人是住在一个喜爱听说新闻的城市，因此他们很可能乐意听这些新鲜事。另一方面，他们似乎也无意迫害他。

期多亚学派声称，至善即美德，但这理想成了一套缺乏实际的理论。他们自己的主张在美丽堂皇的声明之后，隐藏著腐败和作恶。“斯多利亚”一词最终有“自杀”（suicide）的含义。就是这样的人在听保罗讲道。

保罗独自离开了雅典。如今我们看见他站在亚略巴古当中，斯多亚的学士们将他带离市中，好听他作更详细的解释。保罗弃绝这种情

况。这些人只是在玩弄哲学和宗教，他们想要听听这个说故事的人说些什么，因为他们“都不顾别的事，只将新闻说说听听”。

他在亚略巴古向那些学士宣告神是造物主，是统辖万有的，是管理天地之主。保罗用一种礼貌但肯定的语气，推翻了那些听众的整个神学。斯多亚派是泛神论的，而以彼古罗基本的观念是无神论的。保罗宣称，他要将他们设坛敬拜，又称之为“未识之神”的那位神告诉他们。他宣告祂就是造物主，是使万物存留的神；祂不是万物的总和或实体，乃是万物的根源。保罗最后宣告，祂是宇宙最高的管理者。

“祂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豫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

结果当保罗说，“如今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祂已经定了日子，要借 祂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祂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靠的证据，”他们就开始讥笑他。当神命令人要合乎道德时，人常常会为自己的拒绝道德找一个堂而皇之的理由。

雅典留给保罗的最终印象是什么？“保罗从他们当中出去了……离了雅典。”当人们恼怒他，他就与他们辩论，胜过他们。当人逼迫他，他仍回到原先受逼迫之地。但对于那些知识上自高自大，道德上不诚实的人，他就无话可说。那是最真的态度，也是当日主在世上时的态度。今日每一个传道人亦当存此态度。

问题讨论

1. 神让保罗在雅典宣讲福音的用意是什么？
2. 斯多亚派为何无法回转向神？

三十八、使徒行传18:1-23

本段经文记载保罗第二次宣教旅行最后阶段里发生的事。“这事以后，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

雅典充满偶像，哥林多则充满情欲。保罗所谴责教会内的每一件事，都反映出这个城市的腐败。他在第一封书信中，首先指责他们因强调的真理不同而分门结党，这也反映出哥林多这城的光景。人们根据不同的哲学观点而分

争结党。所以当保罗谈到道德方面更严重的事时，我们再度看见哥林多的画面；富足的人挥霍享乐，恣意作恶。

我们心中存著这个黑暗的背景，再来到主自己对这个城市的态度：“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那是主对祂的仆人论到这败坏城市所说的话。祂知道哥林多的纷扰不安，是因为渴望许多他们不明白、不了解的事物，而这些事正是使徒要告诉他们的。

再注意祂如何在一个堕落的城市中保护祂的仆人，显明祂的大能。“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另外也请记住祂所用的方法，祂透过迦流来保护保罗。因著迦流的批驳，保罗得免于暴民的杀害。

保罗开始在哥林多工作时，他加入亚居拉和百基拉的行业，与他们一起制造帐棚。后来提摩太和西拉到了，并带来腓立比人的捐献。保罗就开始全力在哥林多传道。当犹太人抗拒毁谤这道时，他就毅然决然离开他们，转而向希利尼人讲道，许多人相信并受了洗。

接著是饱受骚扰的时刻。保罗已经看出犹太人的敌意；不久之后，这股敌意终于爆发，导致他被带到迦流的审判台前。路加没有详加记述，只记下了主的话。“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那一刻，他明白了，如果这是主的工作，不管他如何耽心它的不稳定，主都必保守成全祂所开始的事工。

问题讨论

1. 使保罗胜过惧怕的事什么？
2. 哥林多如何被改变？

三十九、使徒行传 18:24-19:7

现在来到使徒行传中有关保罗在以弗所的事工这一部分。在新约里，以弗所是一个杰出、具代表性的教会。保罗写给以弗所的信，达到了他的教导系统之最顶端。对这一个教会，他能写到有关神的教会最终职责这一类深奥的事。他写给罗马人的信中，奠定了有关救恩的基础。他写给哥林多人的信中，则纠正教会里

一些光景和事物，但他写信给以弗所教会时，就直接论到与教会有关的最崇高真理；他首先提到教会的本质和对神的事奉，然后论及在时间的过程中教会所得的启迪，好使教会能完成她的真正使命；最后是教会的职责。但我们也同时看见，她面临了威胁神教会的第一个危险：失去起初的爱心。

以弗所是一个以拜偶像著称的城市；使徒在这里的事工，也包括了一些特别的神迹。我们先来看亚波罗的到来：亚波罗是一个犹太人，对外邦人的事工，不可避免地要在一些融合著两大影响力——犹太人会堂和希利尼文化——的城市中展开。他精通圣经，他熟悉圣经的历史和意义。他在以弗所的事工，并不是很明显的基督徒事工。留意他的装备，“这人已经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训。”这并非指他在耶稣基督里受了完全的教导。“心里火热，将耶稣的事详细讲论教训人；只是他单晓得约翰的洗礼。”他在以弗所所用的方法是，“将耶稣的事，详细讲论教训人，”和“在会堂里放胆讲道。”

亚波罗最令人感动的一点是，他愿意让会众中两个知道比他多的人来教导他。百基拉和亚居拉接来这一位有口才，有学问，心里火热的人；将真理向他阐明。后来他就将这番教导的结果，由以弗所一直带到哥林多。对于他在哥林多的事工，保罗只说，“我栽种了，亚波罗浇灌了。”在亚波罗离开以弗所之后，保罗接踵而至。保罗在那里遇见几个门徒，大约有十二人左右，就问他们，“你们信的时候，受了圣灵没有？”他们的回答“没有，也未曾听见有圣灵赐下来。”约翰已经预告圣灵的降临；因此这些人不可能说，我们从未听过圣灵；他们的意思是：我们知道先知约翰已应许有圣灵要来，但我们不知道祂是否已经赐下，是否已经来了？

于是他就教导他们，向他们揭露一个事实：约翰的洗是预备性质的。约翰的教导证明了人必须越过他，到耶稣那里。保罗接著开始将有关基督的事讲给他们听，讲到复活，五旬节的圣灵充满，以及透过圣灵充满人如何与耶稣有活的连结。他们听了这些，“就奉主耶稣

的名受洗。”然后保罗按手在他们头上，他们就领受了圣灵。那一刻，保罗先前感到他们所缺乏的东西就彰显出来了。他们就“说方言”，并且开始说预言。他们炽热的感情表达在不断的赞美言词里，因为赐下方言的目的，不是为了启示，而是为了赞美。如果方言是见证火热的情感，预言是见证被启迪的智慧；他们就成了殉道者和见证人；因为在那一刻，他们都成了基督徒。这不是第二次的祝福，而是第一次的祝福，是每一个受洗、领受圣灵的人都能经历的。

圣灵随著自己的意思行。我们不可以任取使徒行传里的一个例子，就当作为永恒的法则。但最重要的是，我们有圣灵；若没有圣灵的同在和光照，我们就无法传讲这位基督，或教导有关祂的事。但愿我们竭力进到那最高的层次，最完备的知识中，好将我们所教导的人也带到那最高的层次里。

问题讨论

1. 亚波罗为以弗所和哥林多带来什么祝福？

四十、使徒行传 19:8-20

保罗一生漫长而多变化的事工中，他在以弗所停留的时间比任何其它城市都久。本段经文即记载他在以弗所工作的情形：

1. 有三个月的时间——他在会堂辩论；
2. 有两年的时间——他在推喇奴学房辩论。

路加记载保罗进入会堂；有人“心里刚硬不信”；保罗离开他们，到推喇奴学房；在那里有两年之久，辩论教导人；主的道传遍亚西亚一带；保罗行了许多奇事；用大能胜过恶鬼；有人甚至假冒耶稣的名赶鬼，例如祭司长士基瓦的儿子。记载完了这一连串事件之后，路加用“因此”来结束这段叙述。意思是，由于这些行动，这些含义，“因此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

让我们先略为探讨以弗所的背景；然后特别留意观察保罗在以弗所的情形；最后看本段经文所启示的在以弗所发生之属灵争战。以弗所最中心的宗教是拜亚底米女神。保罗就是在

以弗所，深深感觉到那与他敌对的幽暗世界，但在这个看重金钱，以谋利为一切宗教活动之目标的城里，使徒保罗不但未曾贪图任何钱财，反而用自己的劳力工作，自给自足。另外，他也在以弗所担任基督的辩护人；后来会堂里的弟兄开始公然反对他的教训，他就断然离开他们，也叫门徒与他们分离，到推喇奴学房，在那里天天“辩论”。他说，“凡与你们有益的，我没有一样避讳不说……我三年之久，昼夜不住的流泪，劝戒你们各人。”他不单单制帐篷，不单单是一个能干杰出的护教家，并且也是群羊的牧者，常带著泪水教训、劝戒他们，以火热的爱观察留意这些带著基督名字的人在灵里的成长。

现在我们来看以弗所城内的属灵争战。以弗所城盛行的巫术，魔法，这些事都是从撒但来的，不过是利用被鬼附的人行出来。保罗和他的同工成了圣灵工作的工具，来敌挡邪灵；透过这些工具，基督得胜的名将击败那败坏、腐蚀、可咒诅的幽暗世界之势力。“于是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

“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这正是这个故事的精神所在。世代是邪恶的，但邪恶的世代可以为神的仆人制造最好的机会。

问题讨论

1. 保罗如何在幽暗世界的势力下传扬神的道？
2. 保罗为何断然离开以弗所？

四十一、使徒行传 19:21-41

本段经文中心点在以弗所的暴乱。这场暴动发生在五月，正是亚底米的信徒麋集城内的时刻。全城挤满了信徒，暴动就是由这些人引起的。底米丢将制造神龕的工人聚集起来，告诉他们保罗正在作的事。骚乱由此而生，但结果是和平的，基督徒得到了保护和庇护。然后保罗就离开了。

然而我们最大的兴趣，还是集中在这画面给我们的启示：神的道之进展。我们读这故事的时候，有三件事吸引我们：

1. 神的道得胜之方法；第一，是借一个完

全顺服主的使徒，来到了以弗所。他在以弗所作见证，讲道，教导。接著观察以弗所教会成长的本质。他们是用一个消极的行动——焚毁行邪术的书——而赢得积极的胜利。在以弗所的男女，他们自己成了神的祭坛，不再需要银龕去拜亚底米。他们知道可以靠著圣灵与神交通，当然不会再花钱在银龕上。

2. 以底米丢为首的反对势力，其性质为何；底米丢反对的主因是，他们的商业利益蒙受了损害。银匠本身并未遭受攻击，只是他们的收入较前减少。另一个理由是，宗教受到威胁。

3. 神的道和基督的教会真正的危险，在于这城的书记所采取的行动；他说：“他们并没有偷窃庙中之物，也没有谤讟我们的女神。”他提出两条解决之计，来提醒群众应付难题的正确态度。如果是商业上的纠纷，就告到公堂去；如果是涉及公众的事，可以“照常例聚集断定”，让那个自由人组成的团体处理。另外他也提醒群众，这样闹事鼓噪是危险的。

让我们再来看看这个人的影响力，他认可百姓的迷信。他出面保护基督教，是为了求取全城的和平。但他知道以弗所正陷于某种危险中；他惟一能作的是，设法止息暴乱，将这群人带回对自己宗教的自得自满中。但是，当基督徒得到书记庇护的那一刻，他们面临了比被暴民包围更大的危险：“就是你把起初的爱心离弃了。”因为教会在城市的保护下已失去了对主的爱。我们当十分谨慎，不要庆幸世界给我们的保护，以致丧失了从天上来最高呼召之意义。受逼迫的教会总是纯洁的，并且经过试炼就更有能力。

问题讨论

1. 书记官带出什么影响力？
2. 为什么以弗所失去了起初的爱心？

四十二、使徒行传 20:1-38

本章经文简短地记载保罗这次旅程，它主要是讨论这次旅行中发生的两件事：

1. 七日的第一日，门徒在特罗亚聚集擘饼，聆听使徒的见证；

2. 以弗所教会的长老，在米利都有一次非比寻常的集会，保罗向他们作了最后的嘱咐。

再一次我们看见，保罗在服事上常常遭遇的拦阻又出现了。他正要坐船往叙利亚时，发现犹太人阴谋要害他；因此他又经由马其顿回去。保罗离开腓立比后到了特罗亚，路加也与他同行。门徒聚集擘饼，听他的教训。这段记载说明了什么？

1. 使徒的安息：在各样的环境中，都坚持对主的服事，这是保罗最大的心愿。不论在希腊的敌意环绕下，或特罗亚亲爱的交通里，他都说，“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他自己的信心得到坚立，他也坚立别人的信心。他是一个灵里满有安息的人。

2. 使徒的不安：在作主的事工上，他从未在一地停留太久。他不断提到那遥远的地带；他的热忱一直延伸到世界的地极。他在基督里得享安息；但在服事基督的工作上又焦急不安。

现在来看这两件事。

1. 门徒在特罗亚聚集擘饼：注意它的组成：保罗，和一小群朋友，他们聚集的目的是擘饼。接著发生了犹推古事件，。一个打瞌睡的少年从窗台上摔到楼下，以致气绝丧命。紧接著的事是超自然的，又一次彰显了生命之主的能力；在祂而言，这是最自然的行动。正如主每一次叫死人复活一样，祂这样作不是为了孩子的缘故，而是为了他的朋友，他们“得的安慰不小”。

2. 在米利都的集会：这次聚会是保罗召集的。与会的人不是以弗所教会的肢体，而是负监督之责的长老。聚会的目的是讨论以弗所教会的事。保罗揭露有关神教会的中心事实：它是“神的教会，就是祂用自己血所买来的”。他也揭示神对教会完备的供应，“我把你们交托神，和祂恩惠的道”。他进一步指出管理教会的真正方法，“圣灵立你们作全群的监督，你们就当为自己谨慎，也为全群谨慎”。他同时揭露教会的危险，有外来的，“我知道我去之后，必有凶暴的豺狼，进入你们中间，不爱惜羊群”；也有内部产生的危险，“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

保罗以自己为例，劝勉以弗所教会的长老。他一直忠于他的主，并且大胆传祂的信息，“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们的。”他在服事上有许多牺牲，“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他心中对他们存著极深的爱，“昼夜不住的流泪，劝戒你们。”

使徒保罗自由的事奉就此结束。不久之后，他到了耶路撒冷，在那里被囚，最后以囚犯的身分被送到罗马。

问题讨论

1. 保罗得安息的秘诀何在？
2. 保罗在米利都的集会所传递的是什么？

四十三、使徒行传 21:1-16

使徒行传剩余的部分可以称为“捆绑之页”。从现在开始，保罗就是以“为主被囚的”身分出现。默想本段经文，观察这个故事最中心的要点，就是关于圣灵领导的明显冲突。首先来看他们在推罗的停留。

“找著了门徒，就在那里住了七天；他们被圣灵感动，对保罗说，不要上耶路撒冷去。”我们已读到保罗对以弗所的长老表示，他确定将临到他的事：“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心甚迫切，不知道在那里要遇见什么事，但知道圣灵在各城里向我指证，说，有捆锁与患难等待我。”这里给我们的启示是什么？保罗毫不动摇。他感觉到他们的爱所产生的压力和催迫。请留意这个故事的结尾。路加说，“保罗既不听劝，我们便住了口，只说，愿主的旨意成就便了。”他们最后终于明白保罗是对的。而这条道路最终导致了神福音的广传。

保罗到了耶路撒冷，他在这里从未受到人们的欢迎。这些长老并未认识到，犹太人如此热心律法是不对的。他们没有要求保罗让步，但却要求他为自己辩明。他们要也借一个行动——遵守仪式——来否认有关他已摒弃仪式条文的传言。他们这项提议，基本上是诡诈的。他们要求保罗在犹太人面前辩明他自己，实在是不诚实的。他们知道，保罗个人已经不再守那些仪式条文了。耶路撒冷的长老一向与保罗的

事工保持密切连系，他们读过他的书信，当时加拉太书和哥林多前后书都已写成。保罗曾在安提阿责备彼得装假，而如今他们却要求保罗装假。来看保罗如何同意了他们的建议：“我在基督里说真话，并不谎言，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给我作见证；我是大有忧愁，心里时常伤痛。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他们是以色列人；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都是他们的；列祖就是他们的祖宗，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祂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

问题讨论

1. 保罗为什么要再度回到耶路撒冷？

四十四、使徒行传 21:27-22:29

这边所描述的行动，是出于保罗极欲拯救他弟兄的热诚；如果借 这样作，他能够向他的弟兄传信息，赢回他们的话，他情愿一试。结果如何呢？长老们失算了。他们原想保持耶路撒冷的和平，反而激起了他们一心想避免的暴动。另外，保罗的目的也未达到。他想借妥协，不惜违反自己的信念，来争取向他弟兄作见证的机会，结果他失去了机会。他的弟兄并未被赢过来；本段末了，众人跟在他后面，呼喊著当年他们对主呐喊的同一句话：“除掉他！”

这事件给我们的教训是，爱心必须忠于真理。企图暂时牺牲某项原则，指望以后有机会再重建此原则，这是永远行不通的。然而我们也看见，使徒保罗因被囚，反而得以保全了性命。

这个故事有三点特别值得注意：

1. 耶路撒冷教会：在整个暴乱中，见不到教会的踪影，许多犹太人都为律法热心。这些人企图靠著行律法，获得安全感。结果教会在耶路撒冷城中产生不了任何影响力。保罗独自站在冷酷、凶恶的暴民中间，还必须靠罗马人的权力使他悻免于难。教会既没有能力，也没有替他辩驳。教会已因妥协策略而彻底失败。
2. 暴民；当“外邦人”一词一从保罗口中吐

出，立刻爆发动乱。他们的偏见起自他们误以为，只有犹太人才能在神的制度里居一席之地。他们相信，神一点不理睬外邦国家。偏见导致他们看不见神的作为。保罗在他的演讲中一直想叫他们明白一件事：他的一切行动都是在神的管理之下。但偏见使他们不但闭目不视神的作为，并且错待保罗；更甚者，最终偏见将使这个国家自取灭亡。

3. 使徒保罗；我们亲眼看到真正的动机是，渴望完成神的旨意。保守保罗经历这一切患难的乃是他的信心，相信神已经计划这一切，这是基督徒事工最中心的动机。

至于方法，首先必须将我们一切的恩赐才干，贡献在神的事工上。如果必要，就让希利尼人说他的希利尼话。让希伯来人谈希伯来话。让罗马公民为了建立神的国度而行使他的公民权。

最后我们学到的功课是，一个被主得著，被完全改变的人，他的经历本身比一切辩论都更具说服力。

问题讨论

1. 保罗要求向众人说话的动机何在？
2. 保守保罗经历这一切患难的是什么呢？

四十五、使徒行传 22:30-23:35

本段经文第一部分（22:30-23:11）中心焦点在保罗。我们将注意两点，

1. 保罗和他的环境——见于发生在白天的故事。
2. 保罗和他的主——见于发生在夜间的故事。

那是受尽折磨的一日，保罗被严酷地鞭打，却出乎意外地籍著外邦人的势力得以保全性命。再略回顾当天发生的事。千夫长将他带到反对他的人面前受审。这不是一个公正的法庭。他面对公会时，惟一可能的朋友就是那位罗马的千夫长，他曾救保罗免于暴民伤害，并安排公会审问，以明白犹太人控告保罗的实情。

保罗对公会中的法利赛人说：“弟兄们，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我现在受审问，是为盼望死人复活。”保罗想用复活

的福音去接触他的弟兄。他再一次试图吸引他已经丧失的人，再找一个机会为主赢回他们。然而没有人愿意听他讲话，这使保罗相当沮丧。但接下去的故事却满有荣耀。那天晚上，主站在他身边，对他说话：“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这段经文里有三件事值得注意：

1. 使徒的心理状态；他已进入那平稳、安静、信心的领域，因为他胆敢相信他的主那天夜里对他说的话。
2. 他当时所处的环境；有四十个人同谋起誓，说若不先杀保罗，就不吃不喝。保罗却只身奋战。
3. 主看不见的同在和管理。第一个器皿是保罗的外甥。他听见他们的计谋，就立刻去告诉保罗。少年人到监狱见保罗；然后又把这个消息告诉千夫长吕西亚。这消息打动了他的心。那一夜，他骑了三十五到四十哩路，抵达安提帕底。“那夜王睡不著觉。”超自然的神使他睡不著。王就差人取历史来，正好读到末底改的事迹。这一切都是极自然的小事，却是出于那超乎万有的主！

问题讨论

1. 是什么使保罗重新得力？神使用了什么来运行他的超自然能力？

四十六、使徒行传 24:1-27

本段经文涵盖的时期，有两年之久；主要是记录这两年间较早阶段的事。我们将讨论三点：

1. 故事本身，这也是使徒工作史的一部分；
2. 所记载的事件，是神作为的一部分；
3. 最重要的，腓力斯的故事所含的教训。

让我们仔细考察他们的控告。他们控告保罗的罪名是什么？第一，他被描述是“如同瘟疫一般”。他们提出三点罪名：

1. 他是“鼓动普天下众犹太人生乱的”。他们惟一的根据是，在以弗所和腓立比所发生的暴乱已蔓延到耶路撒冷来。
2. 也是保罗的敌人真正怀恨的，因他是“拿撒勒教党里的一个头目”。

3. “连圣殿他也想要污秽，”这个罪名的性质，是在说明较早的那两个罪名。

然而保罗的申辩，充分表现了他的才智和能力。他首先否认他的罪名，然后要求控方提出证据。接著，他对腓力斯诉说他自己的故事，并藉此反驳他们对他的控告。“有一件事我向你承认，就是他们所称为异端的道，我正按著那道事奉我祖宗的神。”接下去，他告诉腓力斯他出现在耶路撒冷的原因；他如何在离开多年之后，带著捐项回到自己的国家。因此保罗的申辩首先是要求以公义待他，其次是心平气和地叙述他自己的故事。

结果腓力斯不但对他网开一面，决定延缓审判此案；并且他吩咐百夫长看守保罗，并且宽待他，允许他的亲友供给他。后来保罗向腓力斯讲论公义、节制和将来的审判，但最后腓力斯为了讨好犹太人而把保罗留在监里。保罗原先还有相当的自由，如今腓力斯却将他下在监里。但他拒绝真理；故事终了，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心硬无比的人。

现在让我们从神的作为这角度，来观察这些事。这两年的光阴难道一无价值吗？我相信主使用狱中的两年，让祂的仆人休养生息，预备前面的挑战。

这个故事揭露的另一个真理是，优柔寡断的结局必导致心硬。如果靠著神的怜悯和恩慈，他们或许会战兢一时，那正是他们回头的机会。但因循苟且，拖延到明天或得便时再说，只会使人心变硬。如果一个人知道自己过去的罪恶和羞耻，感觉圣灵像风一样吹扫过他的灵魂，使他颤抖惧怕，他就立刻仆俯在慈爱怜悯的神面前，那么他必要得医治，被重新塑造。

问题讨论

1. 腓力斯为何无法回转向神？
2. 神使保罗在监狱度过两年光阴有什么旨意？

四十七、使徒行传 25:1-27

这两章全部是记载保罗在到达罗马之前的最后一篇讲道；是他的“临别赠言”。

波求非斯都接下腓力斯的职分之后，犹太

人立刻策划，想将保罗送到耶路撒冷。但非斯都拒绝。审判在该撒利亚举行。控告保罗的罪名不胜枚举，然而非斯都告诉亚基帕，除了保罗在宗教上与犹太人有歧见之外，他找不出保罗作了什么恶事。非斯都又说，犹太人一心要除掉保罗，但是根据罗马律法，他无权判人死罪。接著他述说他的难处。保罗已经声明要上告于该撒。但除非一个犯人犯了反叛该撒的罪，否则巡抚不可以将他送到该撒那里去。而非斯都正处心积虑想要找出他的罪名。这儿有两件事非常有趣，并且有价值。

1. 保罗上告该撒的行动；这行动表明了保罗使用正当的方法来避免他个人的受苦。我们必须了解，将自己推向受苦之路的人，并不知道受苦的真谛也不是真正的殉道者。如果神为一个人预备的道路是崎岖艰难的，他必须勇敢踏上。但神若要他走一条轻松愉快的道路，他就应该欣然就道。在保罗服事主，完成神旨意的过程中，神没有呼召他选择，他也没有选择，将自己交给罔顾公义、冷酷无理的愚蠢人手中。

最后，我发现上诉该撒的行动代表了其它时代许多基督徒的行动；这位伟大的宣教先锋，向外邦人传道的使徒，早代基督最杰出的解释者，他的行动深具启发性。它启发了历代以来基督徒的责任：忠于他的主，忠于他的良知，忠于在上掌权的；在必要时，诉诸政府的保证，使他能在主的旨意中继续他的工作。

2. 这个罗马巡抚视为整个难题的关键：“一个人名叫耶稣，是已经死了，保罗却说他是活著的。”；基督徒信仰的中心真理是主的复活。但控告保罗的大祭司是撒都该人，是理性主义者，他们反对复活的真理；如果保罗不相信耶稣是活著的，他的书信就没有一封能写成。也就是因著这信念，使他热爱、渴望公义，而转向罗马寻求公平的审判。

问题讨论

1. 为何保罗要上告该撒？
2. 你是否经历过这位复活的主？你如何向理性的人解释这位真神？

四十八、使徒行传 26:1-32

这章经文里面，亚基帕允许保罗说话，保罗就说出了路加所记载的这一篇讲辞。整个申辩可分成三部分：

1. 他针对亚基帕所说的话；他要求亚基帕耐心听他，表明他对上一次讲话中途被打断的事记忆犹新。他知道这个人在各方面都很杰出，他精通希伯来制度里的一切。保罗很希望亚基帕也能看见我在基督复活之光里所看见的这些事。他对亚基帕的请求，显明了他个人相信“这道”是无可抵挡的。

2. 他的辩护；保罗此处没有提到他自己同胞控告他的罪名。他除了阐述个人经历之外，还环绕著希伯来制度的一切价值，和基督徒信仰的一切美德。“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这篇讲辞最大的价值在于它启示了基督教的真理和其在人生命中产生的胜利彼此之间的关系。因此他的申辩实际上是在解释，他一生事业中途为何会有如此的转变，以及现今有此态度的原因。

3. 对亚基帕说的结论，完全不顾及亚基帕的王者身分和地位；保罗首先提出一个问题：“亚基帕王阿，你信先知麼？”然后是肯定的自答：“我知道你是信的。”他实际上是在说：亚基帕，你知道耶稣的事，你也相信先知；将两者合并来看，找出它合理的结论，以作为理智上的取舍。

然而亚基帕将信念的问题和保罗的请求搁置一边，而结束了当天的审问，这里我们看见基督的生命直漫向亚基帕的灵魂：“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包括百尼基，非斯都，千夫长，达官显要——“都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请留意保罗柔和的心肠：亚基帕阿，我渴望将我灵魂的自由而不是肉体的捆锁给你；我愿意将我一切的权利给你，而不是将我的重担给你。渴望拯救人，却又不加诸锁链，这种热诚才是出于基督的。

问题讨论

1. 保罗用什么方式向亚基帕传讲福音？

四十九、使徒行传27:1-28:15

保罗这次到罗马航行花了大约六个月的时间。途中船遭遇狂风，保罗说了一些鼓励安慰的话，使全船的人——罗马百夫长，兵丁，船主，水手，一共有三百多人——都倾耳聆听他叙述他信心的来由。他说，“我所属所事奉的神，”祂对我说过，你们必不致丧命。不久之后，保罗发现水手想要逃出船去，他知道水手逃走后会留下所留下的危险局面，所以立刻出面干涉。在船面临沉没粉碎的当儿，众人在保罗的劝告下开始进食，重新振作起精神。

接下去是保罗自己在米利大岛上遭遇的事。保罗遭毒蛇咬。土人目睹此情，首先是惊讶，判断他遭天谴，但之后保罗竟然毫发未伤，他们就反过来，说他是神。

接著我们看到保罗在部百流家，医治他的父亲；此处没有记载保罗传讲一句福音。毫无疑问的，他确实在传道，只是用医疗的方法传道。记载这事的作者路加本身就是一位医生。

我们发现保罗的平静，力量，和乐观的秘诀；因为我们看见狂风最猛烈的地方，这位使徒最镇定。这里面的秘诀何在？“耶和华与敬畏祂的人亲密。”另外还有一个因素。除了与主相交之外，他也知道主的旨意。我们不能不看见主自己在掌管这一切。祂在祂仆人身上显出祂的作为。任何具有属灵悟性的基督徒读了这个故事之后，都无法再妄言它是巧合了。

最后耶稣的使者保罗就是来到罗马“是一个堕落、邪恶、愚昧、没有基督的城市。”保罗从早到晚对他们讲论两件事。

1. “证明神国的道。”那是希伯来制度的基石。他首先证明神国的道；证明以神为中心的国。这正是神对希伯来民族所定的旨意。他为了证明这一点，首先指出他如何远离了希伯来人的基本立场。
2. 他用他们自己的圣书——摩西的律法和先知书——来劝勉他们，与他们谈论“耶稣的事”。结果是不欢而散，群众中有了分争。

整本使徒行传就是记载神对希伯来人所作最后一次的努力。保罗在罗马对这城中的犹太

人首领所说的话，就是最后一次表明对这个国家的弃绝。

在保罗最后的时间里，他写了一些书信：腓立比书，以弗所书，歌罗西书，和一半的腓利门书。从他借书信给门徒的教导中，我们可以揣摩出他在那两年中所教导有关耶稣的事是什么。腓立比书说，基督是喜乐的泉源；歌罗西书教导，神一切荣耀的丰富都在基督里；以弗所书提到，基督充满教会，并借教会将祂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基督将阿尼西母带回他主人那里，并要他的主人从此以后不再视他为奴隶，而以兄弟之情接纳他。“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结果是“神的道却不被捆绑。”

问题讨论

1. 神要保罗到罗马的旨意为何？
2. 保罗如何在任何景况下得著平安？

真道分解

罗马书讲义

第一课：导论一

首先，我们要认识罗马书的背景。谁是作者？收信人又是谁？为何有此书卷呢？主要的中心或目的是什么？谁带信呢？作者和罗马教会有何关系呢？

关于作者，罗 1:1 开宗明义就说：“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也就表明了使徒保罗就是罗马书的作者，这是历代信徒及神学家都接受的立场。但保罗在什么时候写罗马书呢？这就要先了解保罗的宣教历史。

根据使徒行传的记载，保罗自公元 47 年到 57 年间，在爱琴海东西两岸密集的布道。那些年间，他先后在罗马的加拉太、马其顿、亚该亚和亚西亚省集中焦点工作，他的殷勤布道终于开花结果，不但广建教会并且有了属灵牧者的栽培，保罗的第一个布道计划已经实现。

但是保罗的任务并没有结束，他立志定意不“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罗 15:20），也就是说保罗不愿意在福音已经传到的地方作现成的使徒，因此他把眼光放到罗马西部最古老的省份，也就是西班牙。

而往西班牙的宣教旅程提供了保罗一个机会，完成他长久以来的心愿，那就是访问罗马的教会，虽然保罗是罗马公民，但他从未到过罗马，当然更没有机会造访当时算是相当兴旺的罗马教会。

根据罗 16:23 的记载，保罗是在第 3 次宣教旅程中，停驻在哥林多信徒该犹的家中约 3 个月的时间，当时应该是公元 57 年左右，因为罗 15:19 保罗说他在马其顿以东已经把福音传遍了，所以罗马书写作时间应在保罗第 3 次宣教旅程的末期，而罗 15: 25 又说保罗准备将马其顿和亚该亚教会为耶路撒冷教会有需要的圣徒作的捐献送去耶路撒冷，所以这时候的保罗应该正准备到耶路撒冷。

就在这样的背景之下，保罗写了罗马书托一位姐妹带去罗马，这位姐妹就是非比，根据罗 16:1

记载，非比是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她要去罗马，而保罗就托她带信并且在信中引荐她给罗马教会的弟兄姐妹认识。

究竟罗马教会是怎样建立的呢？从保罗对罗马教会信徒的称呼来看，这个教会应该建立一段时间了，但是谁建立的呢？根据使徒行传 2:10 记载，公元 30 年到耶路撒冷参与五旬节庆典，而听到彼得传福音的人中，包括“从罗马来的客旅，或是犹太人，或是进犹太教的人”。这些罗马的访客是朝圣者名单中惟一提到的欧洲代表。

不论如何，基督教既然在犹太全地和邻近地区稳定发展，就必然会传到罗马。

而早在公元前 2 世纪，罗马就已经有犹太社团。庞贝在公元前 63 年攻占犹太地，两年之后胜利回归罗马时，就带了许多犹太俘虏回去，后来罗马人释放犹太人，因此犹太人就在罗马定居生活。而公元 19 年，提庇留大帝下令驱逐犹太人离开罗马，但几年之后犹太人又回来罗马，公元 41 到 54 年革老丢年间，又有一次大规模驱逐犹太人离开罗马，使徒行传 18:2 有记载此事，提到保罗来到哥林多时，遇见了“一个犹太人名叫亚居拉……因为革老丢命犹太人都离开罗马，新近带着妻百基拉，从意大利来。”。

亚居拉和百基拉在遇见保罗之前已信主，由此可知罗马最早的信徒大部份应是犹太基督徒，他们因为革老丢的驱逐令而离开罗马分散到各地，但相信他们在离开罗马之前已将福音传给在罗马的外邦人，所以当时罗马应该有外邦信徒了。

然而这情况很快有所改变，等革老丢死后，犹太人又再度回到罗马，而到了公元 57 年，罗马教会的信徒不仅是犹太基督徒，更多的是外邦信徒。所以，在罗马书 11:18，保罗提醒外邦信徒，虽然他们现在是多数，但这个信徒群体的根基乃是源自犹太信徒，所以他们不可以藐视犹太弟兄。

保罗写罗马书的目的有三：

一、从福音的策略来看：保罗想去西班牙传道，而罗马是前去西班牙传道最好的福音据点。

就如同保罗之前由安提阿教会差派外出宣教一样，保罗也希望能去西班牙传道之时，有教会支持，但安提阿距离西班牙太远，而罗马教会正合适成为保罗前往西班牙宣教的据点。

正好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非比要去罗马，所以保罗藉此机会与罗马教会交往，并将他的心愿告诉教会，预备弟兄姐妹的心。

二、从真理的栽培来看：教会有责任支持传福音的工作，但问题是保罗与罗马教会向来没有交往，并且保罗也不知罗马教会有没有传福音这方面的真理教导和装备，于是保罗需要把完备的福音真理向罗马教会讲解。

另一方面，一些传讲错谬教训的人，特别是一些犹太教的人，他们传讲的谬论已经影响了各地教会，会不会继续影响罗马教会呢？为了预防罗马教会受到异端邪说的搅扰，保罗也必须写罗马书，这样我们也就能了解为什么罗马书中，对因信称义的真理讲解得这么详细。

三、从环境预备来看：保罗在信中向罗马教会介绍非比这位姐妹，非比是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坚革哩是哥林多南边的港口，现在非比要到罗马去，保罗因他的身份及他认识罗马教会的一些信徒，所以就为非比写了介绍信。

当时的交通并不方便，保罗自己也有心想造访罗马教会，既然非比要去罗马，保罗除了为她写介绍信，当然也把握这大好机会，向罗马教会解释他的福音计划，好预备罗马教会的心。

四、从圣灵的启示来看：不论环境和需要多么大，使徒的行动是受神掌管的。为了后世教会的需要，神感动了保罗写这封信，罗马书对明白基督教的神学，特别是有关基要救恩的真理，是不可缺少的一卷书。神知道教会的需要，所以圣灵感动保罗写下罗马书，作为整个教会真理的教导根基。

第二课：导论二

保罗在公元57年左右，即将结束第3次宣教旅程，停驻在哥林多时，写了罗马书给从未造访过的罗马教会。

解经学家都一致认同罗马书 1:16-17 节是罗马书的钥节，特别是罗马书 1:17 节更是罗马书的主题。

保罗指出福音的目的和意义，就是要显明神

的义。神是一位绝对完全正义的神，人要被神接纳也就必须是完全正义，但自始祖亚当夏娃犯罪堕落后，人就陷在罪中不能自救，根本构不上神要求的正义标准，因此人在神的义面前，只有被审判定罪。

感谢神，因祂爱世人，所以神显明祂的义，使人因神的义而得救。神的义如何向人显明呢？就是借着耶稣所流的宝血，作了挽回祭。但人要如何得着这义呢？只有因着信心，相信耶稣基督所成就的救恩。人因信得着神的义之后的好处就是人不再被定罪，因为已被神称为义，并且有了一个圣洁的新生命。所以不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都只能“因信称义”，这是唯一的救法。

而罗马书一些重要的词汇也让我们对这卷书有更多了解和掌握，例如律法、罪、恩典、信心、公义、肉体、灵等。

“律法”这词在罗马书中出现了 70 多次，是罗马书一个重要的词汇和主题，在罗马书里，“律法”主要有以下的含意：

一、一般的律法：不单是摩西律法，也是一般的法律规范。（罗 4:15 和 5:13）

二、一种原则：罗 3:27 两次提到“法”，原文就是律法，是“原则”的意思。保罗提到立功之法和信主之法两种原则，人若要靠立功之法得到神的悦纳根本不可能，但信主之法却为人开了一条新路，使人可以因信耶稣而称义，免于被定罪而得永生。

三、摩西五经：罗 3:21 下保罗说，神因信称义的方法有“律法和先知为证”，这里的律法是指旧约的前五卷书，而先知则是其它旧约经卷的统称。

四、整本旧约：罗 3:19 中“律法上的话”是指上文一连串所引用的旧约经文。

神的律法：由于以前的法利赛人背景，保罗自然会将神的律法和摩西的律法相提并论，神的律法就是透过摩西赐给以色列人的律法。透过摩西的律法，神的旨意以律法形式清楚的表达出来。保罗论到犹太人和外邦人在神面前的状况都一样，都没有照神的心意而行。犹太人从摩西律法得到神旨意的特别启示，成为他们的准则，外邦人没有律法，甚至没有十诫，但他们与生俱来良心的天性，能帮助他们明白神律法的精髓。因此，当保

罗说律法本是叫人知罪，这一点对犹太人和外邦人都是一样的。

律法四方面的功能：

1. 启示神和神的心意：人的良心也就是是非之心是根源于神的本性，是神造人时放在人里面的，良心将神和祂的心意显明在人的心里。
2. 保持人类健全：律法的特殊功能主要由政府执行，罗 13:1-7 节清楚说明，神设立政权，为要保护、激励善行，抑制、刑罚罪恶。
3. 显明罪，引导人投靠神赦罪之恩：人的天性因罪的本性缘故，就有违背神旨意的倾向，(罗 5:13)，因此“律法本是叫人知罪”，当一个人在律法之下看见自己的罪及无能时，他就会谦卑凭信心投靠神的恩典，以基督为称义的惟一途径了。
4. 成为信徒生活的指南：一个因信称的人，因着圣灵的内住，只要随从圣灵(罗 8:3-4)就有从神而来的力量，自然能实现律法对义的要求。而这律法乃是基督的律法，也就是爱的律法，主耶稣曾经力行成全，并且传给门徒，称为“新命令”，这爱的律法总结了摩西的律法的一切诫命，并且将它成全了。(罗 13:8-10)因此，神的律法不再只是外在的条规，而是根植于内心的新的生命的律。所以信徒都能像保罗一样，永远顺服在“基督的律法”之下。

故此，罗马书中的因信称义和神的律法并无矛盾，反而保罗让我们看到因信称义，使人不但能有新生命也因此有新能力遵行神的律法。

大纲分段：

1. 序言	罗 1:1-15
2. 主题：因信称义	罗 1:16-17
3. 因信称义的背景	
人的罪与神的忿怒	罗 1:18-3:20
A. 外邦人的罪	罗 1:18-32
B. 犹太人的罪	罗 2:1-3:8
C. 普世人的罪	罗 3:9-20
4. 因信称义的真理	
人称义乃因着信	罗 3:21-5:21
A. 因信称义的彰显	罗 3:21-31

B. 因信称义的表样	罗 4
C. 因信称义的福气	罗 5:1-11
D. 因信称义的根基	罗 5:12-21
5. 因信称义的结果	
义人必得生—成圣的生命	罗 6-8
A. 脱离罪	罗 6
B. 脱离律法	罗 7
C. 在圣灵里的生命	罗 8
6. 因信称义不抵触神的应许	罗 9-11 章
A. 神拣选的主权	罗 9:1-29
B. 以色列被弃是咎由自取	罗 9:30-10:21
C. 以色列人和外邦人的得救问题	罗 11:1-36
7. 因信称义的生活实践	罗 12:1-15:13
A. 奉献的生活	罗 12:1-2
B. 教会与社会生活伦理	罗 12:3-21
C. 基督徒处世原则	罗 13:1-14
D. 食物和守日的问题	罗 14:1-15:13
8. 结语	罗 15:14-16:27

第三课：引言及主题——因信称义（罗 1:1-17）

罗 1:1-15 分为 3 部分：罗 1:1-7 问安：保罗介绍了自己的身份和问候收信人及罗马教会的弟兄姐妹。罗 1:8-15 序论：保罗说明他为何要写这封罗马书，然后罗 1:16-17 就说出了整卷罗马书也是基督教福音的中心——因信称义的真理。

保罗向罗马教会介绍自己是“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罗，奉召为使徒，特派传神的福音。”。“仆人”在希腊文里是奴隶的意思，也就是说保罗表明他是耶稣基督的奴隶，完全听命于他的主人耶稣基督。在圣经中，奴隶的用法至少包括两方面的含意：所有权和当然的事奉。就如一位解经学者这样说：“基督徒就当像保罗一样，是主的奴隶，因为我们是主用高价买赎回来，我们是属主所有，不再是自己的主人，所以我们有责任事奉主，这种事奉是理所当然也是甘心乐意的事奉。”

“特派”一词的意思是分别出来，也就是“分别为圣”，保罗在悔改之前，就已蒙神拣选作福音工作，成为神所呼召的使徒，要完成一个特别的使命，就是向外邦人传神的福音。

保罗成为使徒，不是他自己的选择，而是神的旨意，不是因为保罗有任何的功劳，而是出于神的恩典和计划。

接着罗 1:2-6 保罗谈起他所传的“神的福音”，这福音是来自于神，早在旧约众先知就已预先预言应许，现在果真成就应验在耶稣基督身上。保罗说耶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旧约预言弥赛亚出于大卫后裔，从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的家谱来看，耶稣就是大卫的后裔，应验旧约的预言，也指出了耶稣基督是具有完全的人性。而“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此处“圣善的灵”是指“圣灵”，也就是藉圣灵所成就的，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成了神大能的儿子，这也指出了耶稣基督完全的神性。基督的复活，是从死人中复活过来，要作为复活之人初熟的果子，也就是耶稣基督开启了“死人的复活”。

耶稣自从道成肉身，生为大卫的后裔以后，就以完全的人这软弱的状态存在于世上，但祂仍是神的儿子，是在软弱中的神的儿子，可是自从复活以后，基督就不在软弱中了，而是在大能中存在，显明祂是神的儿子，是弥赛亚是救主。

罗 1:5-6“恩惠并使徒的职份”，也可以翻译为“使徒职份的恩典”，就是说保罗领受了使徒的职份，是出于神的恩典，而不是因他自己的好处或功劳，如此也显明保罗作为使徒的权柄既是从神而来，就无可怀疑。

而保罗领受了作使徒的恩典，不是自己享受乃是要传扬福音给万民，使万民万国都能信服真神，其中包括了罗马教会的信徒。

所以接着罗 1:7 保罗就向罗马教会问安。

保罗介绍了他自己和写这封信的主题之后，罗 1:8-14 就开始解释他写信的目的。保罗说他听闻了罗马教会美好的信心见证，因此他为教会深深感恩，并且保罗向教会保证，他会不断的为教会祷告。保罗表达想去探望罗马教会的心愿，他也为这心愿能达成在神面前切切祈求，虽然有些拦阻，但保罗还是盼望能达成心愿造访罗马教会，并在罗马那里传扬福音，像在其它外邦地区一样。对保罗来说，传福音已成了他的性命，他不可能不传，他责无旁贷，必须尽心竭力，才能稍微偿还他欠全人类的债，这个债是神给他的托付，是保罗有生之年都无法偿还的。

究竟保罗欠了谁福音的债呢？罗 1:14-15 提到希利尼人也就是希腊人，还有化外人直译就是“野蛮人”；聪明人、愚拙人，这不是指保罗将人

分为两种或两等，而是代表所有的人类。当时流行希腊文化，代表智慧聪明，而非未开化、愚拙。但不论聪明的或愚拙的，都是神所造所爱的人，也都是保罗受神托付要传福音的对象。

为何保罗如此热切传福音呢？罗 1:16-17 就点出了保罗对福音的认识，也是罗马书的主题：因信称义。

罗 1:16 保罗表达他对福音的态度“我不以福音为耻”，是一个反面的说法，真正的意思是“我以福音为荣”，为什么？因“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对罗马帝国首都的罗马人而言，保罗所传的福音，世人看来是愚拙，但保罗却定意要到罗马传福音，因为他深信也亲身经历神大能的福音，一传出去，就能叫所有愿意相信的人得到救恩。而这福音的大能已先传给犹太人，接着传给希利尼人，然后是万族万民。

究竟这福音的大能是怎样让人得到神的拯救呢？罗 1:17 就说了耶稣基督福音的中心：“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

神是公义的，而凡与神和神的律法的关系“在对的一方”的人，就是义人。但世人都犯了罪，与神和神的律法为敌，也就是站在神敌对的一方，自然要受神义的审判，所以人要得救就要回到“对的一方”，也就是成为“义人”，但问题是人根本没有能力自救，没有办法达成神要求的义。

故此，神主动拯救人，使人因信耶稣而被“称义”，就是得着从神而来的义，这义显明在耶稣身上，因着我们相信而得着。称义基本上是一个法律上的名词，一个人既然被称义了就是表明他没有罪，或站在没有罪的地位，自然就不会被定罪。

而要被“称义”只有一个途径就是相信。保罗说：“因着信以致于信”也可以翻译为“从始至终都因着信”，保罗又引用了旧约哈巴谷书 2:4“义人必因信得生”，这“信”的希伯来文意思是“坚定”或“忠贞”，在哈巴谷书中，这种坚定或忠贞，是基于对神和对神的话有绝对的信心，不论环境如何，不论神的应许是否迟迟未成就，因着对神坚定的信心，忠心信靠神到底。

这就是信心的本质。真正的信心是人听到了福音，知道福音得真实，看见了神的公义和慈爱，明白自己的不义和不能自救，而决定承认自己的需要，接受福音。如同一位解经学者所说：“信心

可以说是得救的条件，但不是人自己的成就，自然也没有可夸之处，因为真正的信心就包括了承认自己没有盼望。”。

第四课：外邦人的不义（罗 1:18-32）

为了帮助罗马的弟兄姐妹明白为何人们需要因信称义的福音，罗 1:18-32 保罗就进一步的指出人类的光景，那就是全人类都是不义的，都是陷在罪中亏缺了的义，不论是罗 1:18-32 的外邦人或罗 2:1-3:8 的犹太人，在罗 3:9-21 保罗下了一个结论：全世界的人都是站在“错的一方”，也就是与神为敌，要面对神的义的审判，人若不知悔改，神就任凭他们，最终的结局就是死。

首先，罗 1:18-32 保罗提到外邦人已被定罪。有解经学者称这里不仅是指外邦人而是指全人类，因为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分别，只是在于犹太人得到了神的律法，而外邦人没有，但基本上人性都是一样的，而神义的标准对犹太人和外邦人也是一样的，不管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没有达到神义的要求都是要被定罪的。

罗 1:18 “神的愤怒”指的是针对与神圣洁的本性和旨意对立的事物，所生发的一种圣洁、公义的剧烈反感，也就是说神的愤怒是圣洁的神对邪恶与叛逆的反应。

不虔是指人对神的态度，不义是指人对人的态度，经文提到外邦人拜偶像，这是不敬虔的表现；而各种败坏的生活则是不义的行为。神既是圣洁的神，祂面对人的不虔不义，祂必须要发怒。

而“显明”这词是现在进行式的用法，是说有神义就一定会有神的愤怒。

神爱世人，但当人故意悖逆的时候，神会向人发怒，这正是神的圣洁和慈爱的表现。而且神的愤怒和慈爱是分不开的，因为神的愤怒最高的表现是基督的十字架，若不是因为人的罪，神向人发怒，基督就不用上十字架了；但同时十字架也是神的慈爱最高的表现，因为神愤怒的结果，就是祂自己付出无比的代价。

而人不仅不虔不义还“阻挡真理”，罗 1:19-20 所说，真里就是借着神所造之物显明出来有关神的知识——就是“神的永能和神性”，“永能”可翻译为“永远长存”，而“神性”指到神的本质。

保罗说人能够透过默想神的创造之工，对神的事情“了解觉察”，可惜的是人还是故意的悖逆

神，罗 1:21-24 就提到了人明知故犯。首先人“不当作神荣耀祂”，不“感谢祂”，不为祂所赐下的阳光、雨水、庄稼收成等而感恩，人既然不承认神，他的思想就变成了虚空，没有价值也没有方向，更因为拒绝神，所以里面也没有关于神的真理知识，当然也就昏暗无光了。

但人还自以为聪明，可保罗说这是“愚拙”，这字的意思是“没有味道”，就像盐没了味道一样，没有意思、没有价值。而人怎样显出自己的愚拙呢？罗 1:23 说“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

拒绝神的真理而替自己制造偶像的人，神的愤怒向他们显明，罗 1:24-32 保罗就提到了神的刑罚就是“任凭他们”。这就是说神不再与人同在，不再感动人，不再拦阻人去犯罪了。神任凭人所带来的结果是怎样的呢？首先是宗教上的堕落，第二就是道德上的堕落。神任凭人败坏自己的身体，而人就在放纵的自由中，选择继续的、更败坏的生活。人“彼此贪恋”渴望，不论是男与男或女与女，放纵欲望玷辱身体。罗 1:29-31 保罗就列出了 21 种罪行，指到人类所犯的罪行何等的多，何等的可怕。

但最可怕的不仅仅是人犯下数也数不清的罪行，而是罗 1:32 所说的：“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

“喜欢”有赞成的意思，甚至有鼓励的意思。这是何等的可怕！

第五课：犹太人的罪（罗 2:1-3:8）

罗 2:1-3:8 保罗指出拥有神所颁布的律法，被拣选为神的子民的犹太人，照样在神面前被定罪。

罗 2:1-16 保罗说明神审判人的原则，不仅是外邦人还是犹太人都是一样的。

保罗是说犹太人和外邦人所犯的罪性质相同，都是违背了神的启示亮光，按己意而行。因此，犹太人终要面对神真理，也就是“审判的标准”被定罪。

犹太人会以为自己能逃脱神的审判，罗 2:4 保罗指出他们计算错误，以为在神面前高人一等，是因为他们故意藐视神的恩慈和忍耐。这是错的。神宽容忍耐为的是给人有机会悔改，并且神主动“领”人悔改，但人也必须有愿意的心，因为神不

会强迫人悔改，而如果人硬着心不肯接受神的引领而悔改又会怎样呢？

罗 2:5-6“积蓄忿怒”的意思并不是人自己可以使神的忿怒的量增多，神的忿怒是神的正义对人的罪的刑罚，人硬着心故意犯罪又不肯悔改，自然会招来更重的刑罚，而神审判的时候决不偏私。

虽然神有赦罪之恩和永生的恩典，但神总是照各人的行为来审判。保罗说，犹太会按照律法受审判，因为他们对神已透过律法有认识，而外邦人则会按另一种标准受审判，因为神在外邦人中间也曾留下祂的启示和见证。如果宇宙万物可以告诉外邦人有关神的性情，那么在人内心的道德律也有同样的功能。外邦人不像犹太人有摩西的律法，但他们有良心的律法，是非之心铭刻在心中。如果外邦人不肯听从内心良心的指引，而任意犯罪，那么在末日审判之时，所有人内心的隐秘都会暴露出来，届时外邦人就要按良心来受审判。

神的旨意，不论是由摩西的律法，还是由良心的声音得以明白，如果人不按所知的去行，那么知识反而使人罪加一等，因为人明知故犯。所以空有神的知识不够，惟有遵行神的旨意才算数。

罗 2:7“恒心行善”是指在善事上坚持，有忍耐；而荣耀是神要赐给那些属祂的人的恩典；尊贵则是被神看重，或在神家里被看重。只要人“以善事上的恒心，寻求荣耀、尊贵”等，神就要赐给他们永生。“永生”的原文有“属世代的生命”的意思。“世代”不是现今的世代而是将来的世代，是一个永不停止、永存的世代。

保罗说神是不偏待人的，罗 2:8-9 就指出行恶的受罚，行善的受赏，不论是犹太人还是希腊人，神的审判原则都是一样的。首先，是那些“结党”就是“被自私的野心辖制的人”，他们“不顺从真理，反顺从不义”，神就“以忿怒和恼恨报应他们”，解经家解释“忿怒”是指内心较深入的感觉，而“恼恨”则是较激烈的发作的表现，表达了神对这些行不义的人，有极深极大的忿怒。

因此神“将患难和愁苦加给所有作恶的人”，“患难”是指身外来的痛苦，而“愁苦”指内心的痛苦，就是人因神的忿怒而有的极大、极深的痛苦，这痛苦在末日面对神审判时将会是很真实的，不论是“先是犹太人，后是希利尼人”，这不表示刑

罚有分先后，而是领受真理有先后，所以顺服或不顺服的也有先后。

最后保罗总结：“因为神不偏待人”罗 2:11，“偏待人”的基本意思是“接待”一个人的“面”，也就是按着人外面的情形来评判他，而不是按客观正直的原则来评判。

为何保罗不断强调神不偏待人呢？原来犹太人一向以为他们是特权阶级的人，神对他们有不同的审判标准，但保罗说公义的神不会偏待人，祂审判人是因人的行为，是按着真理来审判。

而真理的标准又是什么？罗 2:12-16 保罗就提出答案——律法。外邦人不会因不行律法而被定罪，因为他们无法知道律法，但他们要按他们的行为及他们所领受的亮光受审判。这亮光就是罗 2:15 的“是非之心”也就是神造人时赐给人的“良心”，这良心是他们能知道何为对的、何为错的，如果人能按着心中的天良去行，那么他就如罗 2:13“行律法的得称为义”，“得称为义”基本的意思是“被接纳为正义”，有学者指出这里所用的语法是将来时式，也就是指末日审判时被神当作正义的来接纳，不至被定罪而灭亡。

外邦人“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保罗的意思是说，外邦人如果按着内心的良心本性去做，也就是做了合乎律法的事，例如爱人、诚实、正直等等，这样行就是遵行律法了。

保罗这样说并不是空口无凭，因为人的“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人里的天良让外邦人知道那些事是对的，那些事情是错的，而当人做了对的事情后，他里头有两个思想，一个指证他做错了，控告他；而另一个就说他做到了，为他辩护。

外邦人虽然没有摩西的律法，但仍有里头的良心，能知道一些律法上的事，既有这些亮光，就应当照着去行，如果明知却故犯，第一个知道错的就是人里头的“是非之心”，这词汇的本意是“对错的行为的知觉”，所以人的良心也会一同见证人的罪，到末日审判时，这样的见证就会定他们的罪。

第六课：犹太人及普世人的罪（罗 2:17-2:29）

罗 2:17-2:29 可分为三部份：2:17-20 讲到犹太人已有的好处；2:21-24 是讲犹太人的错处或失败的情况；2:25-29 就讲到真正的犹太人应有的情

况。

首先，保罗提到犹太人已有的好处，就是有了神所颁布的律法。但犹太人如何看待他们所得到的这个好处呢？保罗指出，犹太人常以他们有神的律法自夸，的确，能有神的律法是一大恩典，但罗 2:13 说：“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得称为义”，但人凭着自己根本没能力遵守全律法，所以律法的功用乃是叫人知道，自己离神义的标准有多远，这样人才能谦卑接受神的救恩。

保罗说对外邦人而言，犹太人有神的启示，所以他们应该能引领外邦人走上正路，(罗 2:19)，但犹太人并没有发挥这方面的功能，只知道以律法夸口，并以此自认高外邦人一等，这是犹太人的失败，但责任是在犹太人，而不在赐律法的神。

这实在可惜！保罗在罗 2:21 责备他们。

犹太人明知故犯，保罗指出他们的罪行不但使他们将来必受罚，也影响了神的名誉，(罗 2:23-24)。

保罗所说的对当时的犹太人来说，可能难以接受，因为就算他们有错，但至少他们已遵行神的吩咐受了割礼，这是他们身为神子民的标记。

的确，割礼是犹太人非常看重的一个仪式，但犹太人真明白割礼的意义吗？保罗说，如果犹太人遵行律法，割礼固然对他们有益处，但如果他们不守约，有记号也没用。

人只要有乐意遵行律法的心，一样能得神的喜悦，这样的心在神面前“算”为割礼，要蒙神的祝福。并且这些行律法的人，他们“要审判你这有仪文和割礼竟犯律法的人”，因为一个没有律法未受割礼的人，竟然能遵守律法，这就更显出犹太人的罪了。

今天我们如果空有外在的基督徒称呼，但不努力靠着神的恩典遵行神旨意，那么我们不但会让神伤心失望，也会让神的名因我们在外邦人中受羞辱。所以，求神帮助我们真从内心受割礼，有生命见证为主发光。

罗 2:29“内心”这词汇原文是“在隐密中”，是个人内心与神的关系，不是在外表给人看的，同样真正的割礼也是在内心的，真正的割礼是内心的改变，除去老我或除去内心的罪恶，而这是圣灵的工作。

一个心中受割礼的人，他会得到“这人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乃是从神来的。”。犹太人的

名字起源于先祖犹大，这名字在旧约是与“赞美”有关。保罗提醒他的同胞们，如果只在肉身上作犹太人，只遵守律法的规条，他们只能得到人的称赞，只有从内心作犹太人，才是真犹太人，在心灵中受割礼，才是真割礼，有真正的生命改变，这样他们才能得到从神而来的称赞，这才是真正永存的称赞。

第七课：人需要因信称义的救恩（罗 3:1-20）

罗 3:1-8 就记载了保罗针对犹太人的意见，提出对神信实的证明。首先，犹太人也许会说：“如果只有内心的割礼才有用，那么做犹太人或按律法要求接受割礼，又有什么益处？”罗 3:2 保罗要他的同胞犹太人想想，神曾经给他们多少恩典，这些都是别的国家或民族没有的。所以，保罗并不否定他列祖所流传的遗产，而是他有新的体会，这是神给他的启示，就是保罗所委身的福音，正是犹太人历世历代所盼望的。

在以色列先祖所领受的各样恩典中，保罗认为最重要的一项，就是罗 3:2 所说：“神的圣言交托他们”，犹太人被托管“神的圣言”——圣经。“托付”本意是“相信”或“信任”，是被动式，是神信任犹太人，将圣言托付给他们，所以犹太人得的最大好处，就是神要借着他们完成救恩。

神将祂的旨意和计划的启示托付给他们，这是何等大的荣幸。但这份至高的荣幸，也带来极大的责任，如果犹太人不能尽忠神所托付给他们的责任，他们的结局就比没有启示的列国列民更糟糕、更惨痛！

结果是犹太人没有忠于神的托付，人的不信不会改变神的信实，或破坏神的计划，虽然犹太人不信，但神圣言所赐的有关弥赛亚的应许绝对不会落空，神永远不会失信。

罗 3:4 保罗还说，人的不信更显出神的信实，那就是神的义永远胜过人的不义，就算人失信，但神总不失信，祂必审判但也必按祂所应许的，赐下因信称义的救恩，拯救不义的人类。

罗 3:6 保罗指出，神掌管全宇宙的道德，是世界的审判之主，如果神不审判、不报应罪恶，神岂不违背自己的本性吗？

保罗说因信称义的福音，虽不倚赖“义行”，但因信称义之后的新生命，必须也必然会结出“义果”。

结不出义果的犹太人不服气，又有话要说了，于是罗 3:9-20 保罗就直接下了一个结论：全人类都犯了罪。这段经文也是罗 1:18-3:8 的总结。

罗 3:9 保罗犹太人和外邦人一样，在神的审判台前都会被定罪。并且这情况早已在圣经有明言

罗 3:10-12“罪恶”指的是“罪”的最基本的性质。在保罗书信中这字通常是用单数，重点是在使罪成为罪的性质，而不在具体的行动，因此“在罪恶之下”是指在罪的权势之下。

保罗在这段经文中大量引用了旧约的经文，罗 3:10-12 这三节经文是引用诗 14:1-3，还有诗 53:1-3，保罗宣告他对世人的评价：“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世人在知识和行为上都走错了路，因为人不明白属神的事，也不寻求神。

罗 3:13 大概是引用诗 5:9、诗 140:3。保罗指出人的败坏是从内心深处发出来，透过舌也就是言语说出诡诈的话。

罗 3:14 则是引用诗 10:7

罗 3:15-17 这 3 节经文是引用赛 59:7-8。

罗 3:18 引用诗 36:1。

虽然犯罪的世人不怕神，罗 3:19-20 说他们终要面对律法的标准，他们最终要面对神的审判。

罗 3:20 是引用诗 143:2，显明人要受审判的事实，那就是“凡有血气的”一切属肉体的人，不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都要面对神的审判。因为没有人能因律法的行为称义得救，因为律法的目的和作用，根本不是为使人得救。

律法所表达的是神对人的要求或期望，没有律法的时候，人不知道神要求的标准，所以自己失败、犯罪，都不知道自己不好。现在有了律法的标准，把自己的生活和律法比一比，就知道自己不够好。律法的知识能够叫人知道自己不够好的地方，但是律法却不能把人改好。

保罗从旧约经文引证，律法显明了人的过犯，却没有给与人一条出路，因此外邦人和犹太人都当承认，大家的道德已经破产，败坏到底，惟一的盼望就是神的怜悯。

第八课：因信称义的真理（罗 3:21-3:31）

罗 1:16-17 保罗点出了罗马书的中心主题：因信称义，罗 3:21-5:31 就进一步的阐明因信称义的福音真理，并提出了因信称义的榜样——亚伯拉

罕。

有学者称罗 3:21-5:25 这一整段经文可说是罗马书中，甚至是所有保罗书信中，最重要的一段经文，是最早期的基督教福音的中心。

可以想象罗马教会的信徒看了罗 1:18-3:20 的经文，心情可能很低落，因为保罗实在说出了世人的光景：活在罪中毫无出路，但保罗不是只停在这儿，他继续带领大家往前走。

罗 3:21 是回应罗 1:17，在 1:17 保罗用的是现在时式，而罗 3:21 用的是完成时式，是指着在历史上福音成就的经过，一次就完成了，永远不需要再重复。神的救恩计划在过去是隐藏的，但如今已显明出来。

而且这一条路并不是我们自己发明的，早在旧约时代，律法和先知就已提出指引如何走上这条路，也不断证明这条路之可信可靠！这条路就是信靠耶稣基督之路，（罗 3:22）

“亏缺了神的荣耀”，神的荣耀可指四方面：

一、神应得的荣耀，神的作为彰显时，人应将荣耀归给神，人没有这样做，就是亏缺了神的荣耀。

二、是指从神来的荣耀，福音书里，耶稣责备法利赛人追求从人来的荣耀，而不追求从神来的荣耀。

三、是末日神要给人的荣耀，如罗 8:17-18 所说的。

四、是按着神的意思，人在生活中应当反映出神的荣耀，因为人是按着神的形象和样式造的，所以应当反映神的荣耀，但因为人的犯罪，所以不能反映神的荣耀，也就是人没有达到神创造我们之时，最初人类应有的目的。

但保罗说，现在借着信靠耶稣基督这条路，犹太人和外邦人都能和神重建正确的关系，有蒙神悦纳的确据，并得着神的赦免。

这完全是由于基督已完成救赎之功，“救赎”基本的意思，是将一个失掉自由的人，用代价赎出来，如同奴隶、战俘、囚犯一样。

感谢神，靠着神的恩典，我们能白白领受基督的救恩。神已将基督摆在我们面前，祂的牺牲赎清了我们的罪，除去了我们反叛神所招致的报应。基督为我们成就了这一切，使我们可以凭信心、靠着基督与神和好，并得着永生。

“称义”这词是法律名词，用来表明被称义的

人的地位和关系，而不是这个人的道德素质，如同一个犯法的人被拉到法官面前，被定了罪名，应当受刑罚，这案子也完结。但如果这人不能负担或承受不起刑罚，于是有别人替他承担了，那这个人罪的问题在法律面前也是解决了。

这代替的人就是耶稣基督。罗 3:25“神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是凭着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照理我们犯了罪就应当受罚，但是我们根本担当不了该受的刑罚，因为这刑罚就是永远的灭亡，神也不忍心我们灭亡，而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救赎，就担当了我们所应受的刑罚，相信祂的人就被称为义，不再也不会被定罪了！

但要注意，这称义的恩典是白白赐给我们的，因为代价虽重，却不是我们付的，而是基督甘心为我们付的！

罗 3:25 提到神设立基督为挽回祭，“设立”这个词的意思是按着既有的目的而执行，也就是说救恩计划早已在神的手中，按着神的心意和时间进行。“挽回祭”是旧约中常见的字，在新约中只用过两次，就是来 9:5 还有这儿。来 9:5 是指“施恩座”，而旧约用法绝大多数也是指施恩座，所以这儿也可解释为施恩座。

在旧约中，施恩座是在约柜之上，每年一次大祭司将祭牲的血涂在上面，表示替人赎罪，因此有解经学者将施恩座看为耶稣基督的预表。但罗马书这儿，保罗让我们看到的是耶稣基督就是那祭物。

而“挽回祭”希腊文原意是能满足神义怒的一种祭物，如果不能满足，也就是不能挽回，那么所有犯罪的人照预定要遭受灭亡的结局。

自从人类的始祖亚当犯罪，神的正义被触犯了，作为一位正义的神，不能不理睬人的罪，所以神向人发怒，要定人为有罪，而罪的刑罚就是死亡。但因着神对人的爱，神不愿叫人担当自己罪恶的刑罚，因为若我们承受刑罚就代表我们永远没有盼望得救。但人若不受罚怎能满足神正义的要求？因此神设立了“挽回祭”。

“凭耶稣的血，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因为耶稣基督代替我们承担神义的忿怒，这满足了神的公义，神可以不再向人发怒；另一方面因着我们接受耶稣基督，神将耶稣基督的义加在我们罪人身上，使我们披上义袍，因此我们能和公

义圣洁的神重建正确的关系。

神对世人百般容忍，在基督降世之前宽容我们所犯的罪。旧约时代神子民的罪，要借着献牲畜象征受罚。如今神设立了耶稣作挽回祭，显明神的义，按着公义的原则，犯罪的就当受刑罚，但是人却没有都受刑罚，这样是不是显出神的不义呢？保罗说不是！罗 3:25-26 罪人没有刻受罚，是因为神暂时的宽容，神不是不刑罚罪人，乃是神知道到了时候，祂要设立耶稣作挽回祭，所以在十字架救恩成就之前，神没有立刻刑罚罪人，而十字架的救恩向我们证明，神能赦免信靠耶稣的人，宣判我们无罪。

既是如此，保罗说谁还有权夸口呢？（罗 3:27-28）靠个人义行夸口的一切基础都已证明不行，因人绝对无法靠守律法而得救，人要得救只能因着信心。信心是相信为我们作了挽回祭的耶稣基督，相信自己不能做到。而犹太人和外邦人既同样因神的恩典称义，都不是靠自己行为，那么还有谁能说：“我靠自己的努力得到这一切”呢？

因此，保罗下了一个结论：世人在神面前乃因信称义，与律法的要求无关。如果只遵行犹太人的律法才能蒙神悦纳，那么神也就只是犹太人的神了；但我们都知道，神不仅是犹太人的神，也是外邦人就是全人类的神，因为福音为这两种人开了同一条出路，就是因信称义的生命之路。

神接纳犹太人，是因着他们的信心；神接纳外邦人也是因着他们的信心，所以不但审判的准则一样，得救的方法途径也一样。神对世人惟一的要求，就是要我们凭信心领受神恩典的预备——耶稣基督的福音！

最后，保罗为罗 3:21-30 因信称义的真理下了总结：保罗一再强调，人称义不是靠行律法，因为律法根本不是为叫人称义的，因此神的义要在律法以外显明出来，律法有用处，是一个设挽回祭的标准，耶稣基督作成挽回祭就显明律法的功效，“乃是坚固了律法”。

第九课：因信称义的榜样（罗 4 章）

保罗用了一章篇幅描述亚伯拉罕的信心榜样，罗 4:1-22 是解释、证明亚伯拉罕被称义完全是凭着信心；罗 4:23-25 是解释亚伯拉罕被称义的事实对我们及教会的意义。

保罗引用了创 15:6“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清楚指明了神的方法，就是神赐应许给亚伯拉罕的时候，虽然从天然方面来看，极不可能实现，然而“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

罗 4:4-5 保罗进一步以恩典和工价的对比来说明因信称义救恩之宝贵。恩典是人不应得的时候，神白白赐给的好处。而工价却是人作了工以后应得的报酬。

亚伯拉罕不是倚靠自己行为的功劳，而是相信那位称罪人为义的神，完全的交托，听从神的吩咐和引导。

大卫也是旧约中的好榜样。罗 4:6-8 保罗引用了大卫所写的诗 32:1-2，大卫因为看到神赦免的确据而欢喜快乐，他说：“得赦免其过、遮掩其罪...主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有福的。”。神不将罪归到一个人的帐上，就是称他为义了，当然这人是个有福的人。而谁能成为有福的人呢？罗 4:6 说“那在行为以外蒙神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

罗 4:9-12 保罗讨论亚伯拉罕被称义和他受的割礼之间的关系。对犹太人来说，割礼是非常重要的事，是神和亚伯拉罕立约的外在可见记号。未受割礼的人和这约毫无关系，犹太人和归信犹太教的外邦人，都是因着割礼才有资格承受这约所带来的各种特权；那些故意违背神诫命，不在神圣约里的人，就没这种权利。

根据创 17:10-14 记载可知，割礼之约是在亚伯拉罕晚年时才立的，而他被称为义是记载在创 15 章，算一算时间，他被称义比他受割礼的时间至少早了十四年。

所以亚伯拉罕受割礼不过是一种外在信心的凭证，印证神早先所赐给他因信称义的地位。由此可见，神对亚伯拉罕的要求是他的信心，不是要受割礼，这就是外邦人的盼望——亚伯拉罕的例子说明一件事，人在神面前的地位，和受割礼还是没受割礼毫无关系。

罗 4:11-12 保罗就说亚伯拉罕是未受割礼的人的父，因为在他的信被算为义的时候，他自己并没有受割礼；但亚伯拉罕同时也是受割礼之人的父，但不是因为割礼，而是因他们照着亚伯拉罕的脚踪去行，就是和亚伯拉罕一样的信心相信神。

如果割礼和亚伯拉罕被神称义无关，神为什么又要亚伯拉罕受割礼呢？罗 4:11 说割礼是一个

记号，是一个印证。一个文件盖上了印记，就保证了这文件是真的，是有约束力或须执行的。

亚伯拉罕所领受的就是这样的记号，他受割礼就表明，或保证他因信称义的事，显明他真实的信心得神的悦纳。

但对守律法的犹太人来说，割礼也是神的命令，是律法，当然要遵守。所以罗 4:13-17 保罗再次讨论律法的问题，人称义不是靠守律法的行为，而是靠信心，亚伯拉罕就是相信神的应许，所以被称为义，所以亚伯拉罕得应许是因着他的信，而不是因他守律法，守律法是因他信神所带来的行动，他愿意按着神的命令去行，遵守神的吩咐。

保罗的重点是：神的应许不在于赐给谁，亚伯拉罕也好，他的后裔也好，重要的是这应许不是因着律法赐下来的，亚伯拉罕得应许要比神赐律法的时间早很多。

罗 4:13“世界”在此是指受造界，如罗 1:20 所说的神造的天地万物。创世记中有关亚伯拉罕的记载，并没有清楚的提到他要承受世界，他得到的应许是：创 13:6“后裔如同地上的尘沙那样多”；创 12:7；13:14-15；15:7、18-21；17:8“得迦南地为业”，创 12:3；18:18；22:18“地上万族要因他或他的后裔得福”。

创世记的记载表明一件事：神计划藉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来达成祂对全世界的目的，所以在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中，蕴涵了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将要“承受地土”的应许（参诗 37:9、11、22、29、34；太 5:5），但这应许的完全实现要等到基督再来，弥赛亚国度完全成就时才会全部应验。

而亚伯拉罕得应许完全是因为他对神的信靠顺服，和律法无关，同样神对我们的要求也是以“信心”为先（罗 4:14）。

因着信，亚伯拉罕得神称义，究竟亚伯拉罕的信心是怎样的信心呢？罗 4:17-18“亚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有的神.....他在无可指望的时候，因信仍有指望”。亚伯拉罕的信心对像是神自己，根基是神的话语，神说要赐给他后裔，按创 17:1 记载，当时亚伯拉罕是 99 岁，而他的妻子撒拉比他小时岁，按肉体的情况来说，他和妻子早已过了生育的年龄，但亚伯拉罕仍“满心相信神所应许的必能作成”罗 4:21，所以这就“算为他的义”罗 4:22。信心使眼目超越一切困难，

只仰望神和祂的应许。

最后，罗 4:23-25 保罗下了一个结论，正如亚伯拉罕得称为义，是因他信那叫死人复活的神，那么我们借着相信那使我们的主耶稣从死里复活的神，也一样可以得称为义。

第十课：因信称义的果效（罗 5:1-11）

罗 5:1-11 提到三种喜乐的因素。第一种是荣耀的盼望。神的荣耀是祂创造人类的目的，而借着基督救赎的工作，这个目的终必达成。现在我们还在肉身之中，活在这个有限制的世界中，所以我们只能盼望这荣耀，这盼望是确实的，必然会实现，因为存这样盼望的人，已经因圣灵的恩赐得到保证，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因信称义的人能喜乐的第二个因素，(罗 5:3) “是在患难中欢欢喜喜的”。新约圣经认为受苦是基督徒的正常经历，徒 14:22 说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患难是真信仰的特色，成为一种记号，表明神算那些忍受患难的人配得祂的国(参帖后 1:5)。基督徒经患难而磨练出可贵的品德，就是忍耐和老练。在基督徒的经验中，也有两种不同的苦难，一种是因人的罪而从神来的管教，如来 12:5 所说的，这种患难能叫人在圣洁上有长进；另一种患难是因为基督徒的信心，或者见证或者是事奉的工作而来的苦难，如同来 10:32 所说的。而罗 5:3 所指的是为基督受的患难，为坚守自己的见证而来患难，

保罗从罗 5:1 的信心，转谈到 5:2、4-5 的盼望，再谈到罗 5:5 的爱。

圣灵已浇灌这“爱”在我们心里，当我们初信基督时，圣灵就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并且神爱我们的大爱会不断的住在我们里面。

罗 5:6-8 由于神的慈爱，基督在我们还软弱、有罪、全不可爱的时候，就为我们舍弃自己的生命。

罗 5:7 保罗以人的爱来对照神的爱。

神的爱已向我们显明，但神的爱在我们身上有何果效呢？罗 5:9“神的忿怒”是指最后的审判，表明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将来面对神最后审判时不被定罪。

罗 5:10“他的生”是指基督复活的生命；而“得救”是指末日的完全得救。挽回神的忿怒是一件难作的事，既然借着死，基督能使我们与神和好，

祂有了复活的生命，就自然能保证我们将来完全的得救了。

所以，因信称义的人能喜乐第三种因素，是以神为乐。(罗 5:11) 未来的荣耀不是只为补偿现在的苦难，而且是苦难所带来的成果。凡认识在苦难中有荣耀盼望的人，都会“欢欢喜喜”的面对现实，因他能以那位赐他荣耀盼望的神为乐。

第十一课：基督与亚当（罗 5:12-21）

这段经文是罗 1:16-5:11 一大段经文的结论，保罗借着亚当和基督的比较，为前面所讨论的因信称义的真理作一个结论。亚当一个人犯了罪，就使全人类成为罪人。照样因为基督一人的义行，众人也得以被称义，但就像世人被定罪不是因自己的罪，照样世人被称义，也不是因自己的义，而是因基督的义。

罗 5:12 保罗解释人与亚当的关系和与基督的关系。罗 5:13-17 保罗进一步解释全人类如何在亚当里都犯了罪。5:13-14 为全人类犯罪下定义；5:15-17 就解释因亚当的罪所带来的效果与基督的功劳所带给的福气之间的分别。罗 5:18-19 就说明在基督里众人可得到的好处；最后，罗 5:20-21 是一个结论，保罗再次讲解律法的重要。

保罗的基督论最著名的特点，就是将基督描述为“末后的亚当”和“首先的亚当”相对。这论点除了罗 5:12-21，也在林前 5:22，45-49 他讨论复活的那一段经文出现。

旧约曾反复提到一个观念：属神的人就是实现神心意的人，而每当属神的人因各种因素不能实现神心意的时候，神就会兴起另一个人来取代他继续实现神的心意，谁能取代亚当呢？耶稣基督。

罗 5:12-21 保罗就比较亚当和基督的关系，进而引申比较人与亚当的关系，及人与基督的关系。对我们这些已经因着耶稣基督和好的人来说，从前的罪和死，就是我们在首先的亚当里所得的份，现在已经由“末后的亚当”里新的义和生命所取代了。

罗 5:12 中“一人”是指亚当，罪因亚当一人犯罪而进入了世界。因为死是罪的刑罚，亚当犯罪后就面临死亡，全人类也要面对死亡。这“死”包括了肉身和灵性的死，灵性的死亡，也就是人与神永远的隔绝。

全人类究竟是犯了怎样的罪呢？罗 5:13-14 保罗指出，在没有摩西律法的时代，死还是临到众人，可知人会死不是因为违犯了律法，显然是因为亚当的缘故。

谁可以解决全人类被定罪而灭亡的命运呢？罗 5:14 “预像”也可以翻译为“预表”，是指在神的启示中，用以前的人或事物来表明以后的人或事物的意思；在圣经中通常是以旧约的人或事物来表明新约的人或事物，表明基督和救恩。保罗用亚当来预表基督，只是一个关系上的预表。

保罗将亚当作为基督的副本或预表，死是因亚当的悖逆进入世界，而新生命也因基督的顺服来到人间。亚当的罪使他的后裔陷入过犯之中，基督的义也使祂的子民同样被称义，在神面前站在“义人”的地位。

罗 5:15-17 保罗比较了基督和亚当三方面不同之处，而每一方面都讲出基督胜过亚当的地方。

1. 罗 5:15 说明人在亚当里所得的是过犯的结果也就是刑罚；而人在基督里所得的是恩典中的恩赐，是更丰盛的赏赐。
2. 罗 5:16 说明人在亚当里受的刑罚是因一人一次的过犯；而在基督里却是从许多过犯中被称义。
3. 罗 5:17 说明在亚当里，人落在死的权下；在基督里的人却得着生命来掌权。

罗 5:18“如此说来”这表示了保罗要为前念所说的作结论。罗 5:18-21 作了三个肯定：

1. “因亚当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基督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
 2. “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基督的顺服，不仅指祂顺服以致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也包括了祂的降生，祂受约翰的洗，基督所行的一切，都显出基督内心对神的尊重和顺服。
 3. “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借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
- 最后，保罗这三个肯定给我们一个清楚的信息：

1. 基督扭转了人类的命运，因亚当一次的过犯，带给人类罪、定罪和死亡，但因耶稣基督的一次义行，带给人类神的恩典、称义和

永生，并拯救了我们脱离了罪、定罪和死亡的命运。

2. 因着亚当一次的过犯，开始了罪在我们人类中作王的时代，所以亚当称为“首先的亚当”，基督是“末后的亚当”，基督带给人类从罪恶中得释放的生命能力。
3. 人类的预定的终点，是由生命决定的，什么样的生命就有什么样的终点。你只有亚当的生命，那你的人生路程就是罪、定罪和灭亡。但若我们有基督的生命，我们就走在恩典、称义和永生之中。

第十二课：从罪的奴役中得释放（罗 6:1-23）

罗 6-8 章是我们基督徒能过得胜生活的宝鉴。罗 6 章以两个问句分为两段罗 6:1、6:15 这两句问话清楚告诉我们两件事：

1. 一个已经蒙恩得救、因信称义的人，断不可仍在罪中活着继续犯罪。
2. 一个蒙恩得救、因信称义的人，还有犯罪的可能，因为我们虽有称义的地位，但我们仍要学习过称义的生活，也就是追求成圣。

罗 6-8 章保罗为我们指出了一条成圣的道路：罗 6 章是从罪的奴役中得释放；罗 7 章是从律法的咒诅下得到自由；罗 8 章是在圣灵的大能中的生命。

“罪在死中掌权”和“恩典借着义掌权”是一个因信称义的人两个截然不同的生命阶段和光景。人从一个阶段进入了另一个阶段，就是称义的过程。“罪在那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这是指人在被称义的时候，不论他犯了多大多少的罪，神都有足够的恩典，可以白白的赐给他，为他解决一切罪的问题。

就在我们信主的那一刻，我们就已经向罪死了。在新约时代，洗礼常常紧跟在悔改信主之后，以致一个人信主了很快的，也必然的接受洗礼。水礼是一个重要的信心外在记号。基督徒借着受洗与基督联合，进入基督的死。基督能够为人作成救赎，使人因祂得称为义，这是基于祂在十字架上的功劳，祂为人受死，作成了挽回祭。

如果一个人受洗归入基督，就是和祂同死又同埋葬，他就应该与归入基督以前的旧人，完全脱离了关系。整个生活进入了一个新的景况，不能继续活在罪中。

保罗说借着洗礼，我们是“与主同钉十字架”。当我们接受我们的旧人和主同钉十字架的事实时，我们习惯犯罪的身子，就立即被灭绝，因为我们不再是罪的奴仆了。

我们被称义的人和基督同死，为的是叫我们能与基督一同复活，脱离罪的权势，脱离“旧人”，获得一个新造的生命，成为一个“新人”。

第十三课：作义的器具（罗 6:11-23）

我们这信耶稣的人是新造的人。如同罗 6:11 所讲，信徒在生活中胜过罪恶的第一步是看自己是向罪死了的人。但我们也经历一个事实，那就是我们里面的老我并没有死，遇到试探时，还常会受到引诱进而犯罪，在这个时候，保罗说我们就当看自己是死，不要听自己内心老我的声音，不要按着老我的肉体行。这是消极方面，积极方面则是向神看自己是活的，过一个积极服事神，追求满足神心意的生活。

而洗礼就是一个与主同死、同埋葬、同复活的外在信心记号和宣告。代表了我们与主耶稣生命的联合，就像植物的接枝一样，我们接上了耶稣基督赐与我们的新生命，成了一个新人。

但问题是我们怎样过一个与我们新生命配合的生活呢？罗 6:12-13 讲到秘诀就是两个不要和两个要。“不要”容罪在你们必死的身上作王，和“不要”将你们的肢体作不义的器具；“要”将自己献给神，作义的器具。

保罗也再次提醒信徒（罗 6:14）已经从律法下得到释放，不再像旧约时代神的子民那样必须福在律法之下。律法并不能带给人抵挡罪恶的能力，它只定人的罪，但恩典却能给人能力。

接着罗 6:15 出现了第二个问题：“我们在恩典之下，不在律法之下，就可以犯罪么？”，保罗的回答是斩钉截铁：“断乎不可”。这和罗 6:1 的问题不同处在 6:1 保罗意思是指经常性、习惯性的犯罪；而罗 6:15 是指一次就作成的动作。

追求成圣就像一次属灵的旅程，我们出于意志的选择，所作的每一个有属灵意义，或有道德意义的决定，都直接影响了我们整个属灵的生活和生命的成长。如果我们作了一个正确的选择，一次的拒绝罪，那么我们就是在属灵的生命上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但如果作了错误的选择，准许自己犯罪，那么就是在属灵生命上退后一大步。

而能不能在属灵路上作一个得胜的人，关键点就在于我们的奉献。究竟我们将自己的肢体奉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呢？还是奉献给神作义的器具呢？

罗 6:16-22 保罗以奴隶与主人的关系来看信徒的生命。

保罗说，你们从前是罪的奴仆，罪是你们的主人，凡罪所命令的恶事，你们不得不作，你们没有说不的权利。但现在，你们不再服事罪，而是服事神，你们要追求的是讨神的喜悦，因为你们是神的仆人。罪付给仆人的工价就是死，但神不仅付工价给祂的仆人，祂所赐的更好、更丰富，神在恩典中白白赐下永生，就是我们与耶稣基督联合而有的新生命。

在成圣的道路上，只有两个选择，或作罪的奴仆，或作顺服义的奴仆。实际上，我们如果不主动选择顺服神作义的奴仆，我们就是顺服罪了。而我们顺服的对象当然是神自己。

罗 6:19-22 保罗还是再次强调，基督徒奉献自己作义的器具，是应该出于自己的甘心。

但是，如果我们肯将自己和我们的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罪必不能作我们的主，

事实上，保罗也将“作罪的奴仆”和“作义的奴仆”两种结果告诉我们：罗 6:23“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永生是神的恩赐，是神白白赐给我们的，我们根本也做不了什么，只要我们肯相信肯接受主耶稣，这永生就赐给我们了。

第十四课：从律法下得释放（罗 7 章）

罗马书七章和六章一样，保罗也是以问题做为论述的分段，响应信徒的质疑。罗 7:7“律法是罪么？”、罗 7:13“那良善的是叫我死么？”。而保罗的回答都是“断乎不是！”

律法是以色列文化最主要的一部分，律法使以色列人和别国也就是外邦人不同。律法是神百姓的生活规范，是他们从埃及被救出来后神赐给他们的，要他们的生活在世人中显明他们是属神的百姓，作万族的榜样，带领万族万民来认识真神、敬拜真神。

但从旧约的历史来看，我们知道以色列人根本没有能力遵行律法，更因律法而显出了以色列人的悖逆。律法原是好的，是圣洁的、是属灵的、

是良善的、是叫人活的，但保罗在罗 7:5 却说：“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律法既是良善、圣洁的、属灵的，人怎么会因律法而生恶欲？保罗在罗马书 7:7-13 就作了详细的解释。

首先，罗 7:1-3 保罗以丈夫和妻子的关系来比喻律法与人的关系。“律法”是指神的律法也包涵了摩西的律法。保罗用婚姻的关系来说明。婚约是永远的，在正常情况下，只有婚姻中的一方死亡，婚约才会解除，另一方也才可以和别人结婚。

人本来是在律法之下，是被律法所约束的，如果我们要脱离和律法的关系，也必须有一个死亡，但谁死呢？是我们。我们怎么死呢？就是在我们信主的时候，因着和基督联合，也就是罗马书六章所说的“同死、同埋葬、同复活”，所以他们已经脱离律法的约束了。

罗 7:5 就提到人在律法的管辖下，所行的恶和所结的果，就是死亡的果子。“属肉体的时候”可直译为“在肉体中的时候”，是指我们未信主未得救的时候。保罗说，律法不单不能阻止人的情欲，更因人罪性的缘故，反而因有律法的规范禁止，更挑引人悖逆的天性，发动情欲进而犯罪，最终当然就要面对灭亡的结局，因为罪的工价就是死。

果子是生命的表达，什么样的树就结出什么样的果子，我们归属基督，有了基督的生命，自然就会结出基督生命的果子。罗 7:6 说我们不但在律法之下，我们更要活出一个新生活。

保罗看自己成为基督徒之前的生活，是谨守律法的犹太人，顺服外在的规条。但现在，圣灵在保罗里面指引光照提醒他，如何过神喜悦的生活，这和从前他死守外在字句的规条是完全不一样的。

没有律法的时候，罪已经存在，不过因为没有律法，人不感觉到罪的力量，因为人根本不知道他犯了罪，或者说犯了什么罪，这就是保罗说的“没有律法，罪是死的”，律法赐下来，不是拦阻罪，或是除掉罪，而是给罪有了机会发生作用。这也就是保罗为什么说“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因为不明白律法之前也就不被定罪，当然是活着的；但“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罪怎样活呢？“罪趁着机会，借着诫命引诱我，我们就顺

从肉体犯罪。这样我们自然就结出死亡的果子，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

原来律法管束我们，是叫我们不犯罪，叫我们活。那里知道原来叫我们活的律法，反而叫我们死。律法原是叫我们能知道何为罪，但却没有能力叫我们知道了罪而能不犯罪。所以，神必须在律法以外另外设法拯救我们。

但律法真的对我们毫无帮助吗？其实律法本是好的，只是人出了问题。

第十五课：从律法辖制下得释放（罗 7:13-25）

罗 7:13-24 保罗就已亲身经历来说明，成为信徒后内心的挣扎痛苦。

其实，我们得救之后，在属灵生命还未成长之前，就像第八章所说的在圣灵管制我们生活之前，我们还是属肉体的，因为我们还是活在始祖亚当传下来的取死的身體中。

所以，保罗在罗 7:14 说“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肉体”，指人的基本人性，指我们堕落的光景和罪的本性。

只要基督徒仍活在这世界上，我们就要面对现实的世界和灵性的国度之间的冲突，我们的生活必然成为冲突的战场，就正如加拉太书五章 17 节所总结的“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做的。”

这也是罗 7:15 所描述的“因为我所做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做；我所恨恶的，我倒去做。”这内在的激烈冲突也证明了肉体的存在。在我们里面，好像住着一个暴君，它就是罪。我们对罪深恶痛绝，但却无力挣脱它的魔掌，所以我们常被迫去作我们不想作的，因为按着我们里面真正的意愿，我们是喜欢神的律法，想照着律法去行，但里面的罪性像股恶势力，驱逼我们违背律法。

这是每一个基督徒真切的经历。

这也是为什么保罗在罗 7:24 发出痛苦挣扎的呼喊：“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

但马上保罗在罗 7:25 就发出了欢喜的赞美：“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

罪的律了。”

第十六课：得圣的秘诀—在灵里生活（罗 8:1-11）

已经被称义的人，虽然尽了最大的努力，生活中却充满了失败与挣扎。有没有脱离这种失败的生活的出路呢？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给了我们答案：基督徒在圣洁生活上的挣扎中可以得胜，但不是靠自己的力量，乃是靠着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的能力。

在罗马书八章里，“灵”字出现了 20 次以上，其中除了罗 8:16 以外，差不多都可以解释作“圣灵”。因此，罗马书第八章可以说是特别属于圣灵的一章。

保罗在第八章经文中，解释基督徒在圣灵里的生活，或者是说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的基督徒应有的生活。整章经文中没有一次提到“信”字，也没有一次用命令式吩咐我们要如何行，保罗清楚指出：知道了圣灵的心意和作为，就接受圣灵所要我们行的，这是真正的信心，也是基督徒属灵生命争得胜的秘诀。

首先，保罗在罗 8:1-4 提出了基督徒得胜生命的基础和事实。在“内心”和“肉体”的交战中，常常遭到失败的痛苦，但感谢神，借着主耶稣基督所成就的，我们就能脱离这种痛苦。这种盼望是基督徒面对内在生命的属灵争战里，走向得胜的主要动力。

虽然我们属肉体的生命，天天有犯罪的自然倾向，也就是保罗所讲的肢体中犯罪的律。但感谢神，赐生命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们，使我们脱离罪和死的律。圣灵所赐的生命有成为圣洁的倾向，也就是保罗所讲的赐生命圣灵的律，所以我们可以脱离肢体中的犯罪的律的管制，可以不一定要按照罪与死的律去行。

究竟我们的得胜生活的秘诀是什么？这段经文提供了三方面：

一、活在圣灵里—罗 8:3。在基督里，我们有能力做一个随从圣灵的人。“随从圣灵”是我们能脱离肢体中犯罪的律的第一步。“随从圣灵”就是让圣灵作主，被圣灵掌管的人。这样的生活是按照圣灵的带领，被圣灵引导，去过合乎神要求的生活。只要我们活在圣灵里，在祂的管治之下，赐生命圣灵的律就能使我们脱离肢体中犯罪的律，不是靠我们自己的挣扎，乃是靠圣灵。只要

继续活在圣灵里，在祂的管治之下，由于圣灵的律，使我们胜过罪和死的律。

二、站在圣灵的一边—罗 8:5-8“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体贴”这词汇是指“想得周到、做得合宜”的意思。保罗说，虽然我们的灵魂已经得救，但我们的身体还没有得赎，我们还是活在亚当传下来的肉身之中，所以我们实际上有：

两种本质：属灵的和属肉体的

两种态度：体贴圣灵的事和体贴肉体的事

两种行为：按照圣灵行事和按照肉体行事

两种结果：生命平安和死

圣灵和情欲的争战是生命中真实存在的情况，两个律在我们争战的结果是决定于我们站在那一边。当我们站在圣灵这一边，情欲就没有力量执行它的任务，正像加拉太书 5:16 说的“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

三、圣灵永久的内住—罗 8:9-11 我们不仅要活在圣灵里，在祂的管治之下体贴圣灵的意思，站在圣灵那一边，更要紧的是有圣灵永久的内住。“住”不是过路客居，乃是永久居住。但为什么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这样重要呢？

1. 只有圣灵才能解除我们属肉体的困扰，只有神的灵住在我们里面，我们才是属灵的，才是活在圣灵里面。
2. 真正的基督徒不是外面作的，乃是里面作的。一个里面有基督的人，才是真正的属基督的。
3. 神的大能叫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那叫主从死里复活的灵，若住在我们心里，也必叫我们这必死的身体活过来，更赐给我们一个与主一样荣耀的身体，使我们脱离败坏的权势，而能有荣耀的盼望。

第十七课：儿子的灵（罗 8:12-17）

我们可以过得胜的生活，第一个原因是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只要我们按照圣灵去行，计可以达到圣洁。现在，在罗马书八章 12-17 节第二个原因，就是我们有“儿子的灵”。基督徒是神的儿女，就应当愿意过神儿女一样的生活。这种心志自然就成了我们过圣洁生活的力量。

首先，保罗在罗 8:12“我们不欠肉体的债，去按照肉体而活”换句话说，基督徒是欠圣灵的债，去按照圣灵而行。在基督徒的生活中，肉体仍然

存在。我们称它作“老我”、“罪根性”、“旧人”，它都还没有被除掉。如果我们像罗 8:13“你们若按照肉体而活，就必定死”“死”是指完全的死，包括了肉身的死，也包括了灵里的死，不是单指肉身的死，因为按照肉体生活的人，就都要死。

从罗 8:13 我们看出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则。根据罗马书前几章，我们所得的救赎与得胜，都是我们的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做成的。我们的得救是因祂在十字架上的替死，我们的得胜是因与主在十字架上的同死、同埋葬、同复活。我们只是用信心接受就可以了。但神也要我们在实际生活上有信心的行动，将客观的真里化成主观的经历。一边是我们用信心来接受与主同死的事实，一边我们因为圣灵的内住不再属肉体，这样我们在实际生活上，才能治死身体的恶行，不让身体的恶行延续下去，这是我们过得胜生活要学的功课。

为什么我们要认真的对付身体的恶行呢？因为我们是“神的儿子”。而神的儿子有几方面的特点：1.在生命的本性方面，父亲和儿子必定有相似的生命，作神儿子的人在生命上应该有像神的样式。2.父亲和儿子之间必定有特别情感的连系，神爱祂的儿女，儿女也应该有爱神的心，两者之间有亲密的交通。3.作儿子的有特殊的权利和地位，是仆人所没有的，神的儿女也是如此。

乃是出于内心乐意的顺服。这样的人自然能够借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活出神要求的生活。

我们是神的儿女，不但享受神的爱也有圣灵的引导，更还能与基督同为“后嗣”也就是能够承受产业。属主的人有极大的福气，和基督同为后嗣，但却不是没有条件的，而且这条件是每个基督徒要得最终的福气时都要做到的。这是神工作的方式，基督要受苦才能得荣耀，属主的人也要和祂一样一同受苦，当然我们所受的苦和基督的受苦不会完全一样，基督受苦是担当人类的罪，为人类完成救赎；我们永远也不能作这样的工夫，但我们可以和祂有同样的心志，在心里和祂同情，有和祂一同受苦的心。与主一同受苦的目的，是为要和主一同得荣耀；这样的荣耀是将来的，而且是永远的。

第十八课：得救的盼望（罗 8:18-27）

我们大有盼望，因为我们不仅要和主一同受苦，我们也要和主一同得荣耀。有三件事可以肯

定的：

1. 国度的荣耀（提后 2:10-11）主第二次再来，我们这些和祂一同受苦的要和祂一同作王。
2. 得基业的荣耀（弗 1:18）。
3. 自由的荣耀（罗 8:21）主再来时，我们要有一个与祂复活荣耀的身体相似的身体。

儿子是现在的事，后嗣是将来的事；受苦是现在的事，荣耀是将来的事；我们为神的儿女的人，不只是有现在，我们还有将来！荣耀的盼望是我们基督徒信仰生活很重要的一部分，这使我们在世上的追求不同，生活方式也不一样。

我们现在在基督里所得的救恩是一种“既得，还未得的状态”（already and not yet）。以神全备的救恩来讲，称义是过去已实现的事，成圣是我们现在要努力追求的，得荣耀是我们将来所盼望的，也就是我们已经得着，但有还未得着的。

今天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工作只是祂要作的工作初熟的果子，就如以弗所书一章 14 节所说的，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我们今天还没有得着圣灵完全工作的好处，我们还“等候成无儿子，就是我们的身体得赎”作神儿子是我们现在已有的事实，但完全成为神的儿子，能得著作神儿子所有的福气，却是我们要等候的。保罗所说的为神儿子完全的福气，“就是我们的身体得赎”。对我们身体的得赎的拯救，保罗在 8:24-25 中说了三件事：

1. 对基督徒来说，得救的事是一件已经成就的事实，但救恩中有一部分，也就是“身体得赎”的那一部分，是我们的盼望。
不管我们的灵命遭受什么样的挫折，身体遭受什么样的痛苦，我们身体得赎的盼望是可信的。因神借着耶稣基督的救赎已经救了我们的灵魂，祂已赐圣灵给我们作了凭据。祂一定要我们身体得赎，来完成祂的救赎大功。
2. 等候是确信你所盼望的必定具体实现，确信主必再来，确信主再来时我们的身体必得赎，有这样的确信，才能安然等候。
3. 最后，保罗要我们忍耐。

忍耐等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保罗继续讲解怎样过得胜生活，保罗说我们能过得胜生活有一致胜绝招，那就是圣灵的帮助。圣灵不是代替我们作我们应作的事，却在旁帮助我们，和我们一

起作。

圣灵会帮助我们按着神的心意祷告，既然是按着神心意祈求，神当然会垂听。

第十九课：神最终的目的（罗 8:28-39）

罗 8:28-30，保罗用了几个动词，讲出了神要在属祂的人身上所做的工作：预先知道、预定、呼召、称义、使得荣耀。

神要呼召人，就能叫蒙召的人接受祂的呼召，绝不会有被召而没有被选上的情形。

人接受了呼召，被神称为义，这完全是神的作为，既然如此，我们就不用担心会失掉这福气，即使在苦难之中，或者在我们软弱的时候，也不用担心，因为我们不是靠我们的能力得来的，也不能靠我们的能力去持守。

最后，罗 8:31-39 为罗马书 3 章到 8 章作了一个总结，好像一首赞美诗一样，因耶稣基督的救赎，人的罪的问题解决了，人不再在绝望之中了。

保罗说“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在我们的灵程上不是没有战争，撒但是专门阻挡神工作的一位，一有机会他就拦阻。撒但随时用疾病、意外的遭遇、环境的变迁、世界的引诱、肉体的软弱来攻击我们，不是使我们冷淡灰心，就是使我们失败跌倒。但神帮助我们，连撒但也拿我们没办法。但神帮助我们。神连自己的儿子都没有舍不得，叫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死。

神称我们为义时是因基督的救赎，白白的称我们为义，神又把万物和祂自己一同白白赐给我们，这一切都是恩典。我们只要用信心接受就是了，这样，信心越大，享受神的恩典越多。”神借着我们的主耶稣为我们成就救恩，所以再也没有人或事物动摇我们在神面前称义的地位，既然神称我们为义，当然就没有人能定我们的罪了。即使有许多事作为控告的理由，神都不会受影响，因为我们是已经蒙神拣选悦纳的人。不论是现在或将来，谁都不能定我们的罪，因为耶稣基督已为我们被钉十字架，代我们偿了罪债，并且复活了。

主的复活对我们来讲，是与祂的钉十字架一样的重要，因为祂的复活显出祂的死为我们所成就的救赎是确实有功效，不像旧约的赎罪祭，献了再献、年年献一样的祭牲，证明这些献的祭没有真正的功效。但基督从死里复活，显出祂一次的

死所成就的赎罪祭是我们永远有功效的赎罪祭。

有学者说，罗 8:34 告诉我们三个原因，为何没有人能定神选民的罪：1. 基督已为我们死；2. 祂复活了，并坐在神右边掌权的位置上；3. 祂现今正在替我们祈求。

为此，保罗才能这样肯定的说“谁能定我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

最后保罗在罗 8:35-39 宣告：没有任何人事物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的隔绝！

有学者说，主的爱对爱主的圣徒来讲，是他生活的全部。这种爱，这种与主密切的联合，撒但一定要来破坏，而且一定要想尽办法来破坏，因此经得起考验的爱，才是真正的爱！

但保罗说：“在这一切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不单是得胜而且是得胜有余，也就是大大的得胜。

但究竟是那些事呢？保罗说不管是生或死，不管灵界的力量，撒但或天使，不管高处好的事或低处遭遇患难的事，所有宇宙间没有一样物类可以使我们与基督的爱和神的爱隔绝。

“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神的爱原本是借着主耶稣的降生、受死、复活表达出来，也是在主里赐给我们的。

这不单表示神爱我们，无可怀疑，同时只要我们在基督里，就没有任何人、事、物可以使我们与神的爱隔绝。

因此，我们能在一切事上得胜有余，是因为一、主的爱；二、我们对主坚强的爱；三、神在基督里对我们的爱。

第二十课：神的信实和拣选（罗 9:1-29）

我们有了神，就有了神的丰富，所以保罗说在患难痛苦中，他能经历和确信神的恩典绝对够用。（林后 12:9）

但这样丰富的恩典为何会遭到以色列人的拒绝呢？如果以色列人拒绝因信称义的福音，那么神在旧约中给以色列人的应许不就要落空了吗？为了解答这疑问，保罗就用了三章的篇幅来解释。

罗马书 9-11 章是非常重要的三章经文，不但是新约中讨论以色列人最完整的文献，同时又有三个重要的作用：

1. 保罗在罗 8:31-39 说明了新约时代神的救恩何等丰富宝贵，那么神在旧约时代对以色列人的应许又要如何应验呢？这三章提供了

答案。

2. 许多学者都同意，保罗在这三章里有关以色列人的论述，是给新约时代的信徒一个严厉的警告（罗 11:20-22）
3. 保罗在这三章里，表达了他对同胞的爱，特别是罗 9:1-3。

有学者将这三章加以分段：罗 9:1-5 保罗讲出他对同胞的情，他先要解释犹太人暂时被舍弃的问题，然后再讲明神向他们施恩的计划。

罗 9:6-29 保罗解释神暂时舍弃以色列人的意义，因为神一向工作的方式都是按着祂自己的旨意拣选人，神有绝对的主权拣选，所以神的拣选并没有违背祂的信实。

罗 9:30-10:21 保罗解释了神拣选或弃绝以色列人的原因，神虽然有绝对的主权和自由拣选或者弃绝任何人，但神如今暂时弃绝以色列人却不是没有原因的，这是因为以色列人的不信。

罗 11:1-32 保罗要解释神的最高计划，或者说神最终的目的：就是全以色列都要得救的奥秘。

最后，罗 11:33-36 保罗以一个赞美颂作结论。

究竟身为外邦人使徒的保罗是怎样爱他的同胞以色列人呢？罗 9:1-3 讲到就是保罗表达了对犹太同胞丧失的痛苦和关怀。保罗爱他的同胞爱到一个地步，“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保罗早已有这样的心愿，现在也不更改。“被咒诅”是指“灭亡”。

从罗 9:4 起，保罗对以色列整个民族现在被排除在救恩以外的难题，作出严正的分析 and 讲解。

作为以色列人已经是一个福气，因为以色列人成为神的子民是所有福气的根源，“以色列”这个名字是他们祖宗蒙拣选，神和他们立约的时候，所赐给他们的名字。所以保罗特别提醒以色列人，他们因与神立约享有所有的福气，但他们好像忘了神的恩典，忘记了他们成为以色列这件事完全是出于神拣选的恩典。究竟以色列身为神子民的福气有那些呢？罗 9:4-5 保罗数算了神给以色列人九样大恩典：

1. 他们是神所拣选，万民中作属神的子民。
2. 为要承受神所应许的基业。
3. “荣耀”神向他们显现，他们亲眼看见神的大能，并有神住在他们中间。
4. “诸约”神与亚伯拉罕立约，与摩西立约，与

利未立约，在示剑重订，与大卫立约，这是何等大的福气。

5. “律法”神亲自赐他们“得以存活”的律，充满了无穷的爱，这恩典何等浩大。
6. “礼仪”原文是事奉的意思，有英文圣经翻译为“殿中的事奉”或译为“殿中的敬拜”。以色列有圣殿，又蒙神启示敬拜奉献事奉的各种礼仪，何等有福！
7. “应许”特别是指那些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与弥赛亚的应许。
8. “列祖”是指创世记中早期的那些列祖：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和他的儿子们，这些都是神应许的承受者，是以色列人信仰的榜样。
9. “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救世主降生在他们中间。

犹太人有了这九样大恩典，他们是否应该是最早接受福音的呢？不是的！犹太人蒙受这样大的福气，但他们竟会在救恩上无分？罗 9:6-29 这段经文就提出解答。

有学者说，这段经文中心思想是神的信实，神要按着祂的计划拯救全世界的人。但从以色列人现在的情况看，神的计划似乎受到拦阻。神拣选了以色列人，将各样的福气赐给他们，甚至连弥赛亚都是从他们出来，如今他们却不能蒙福，这岂不表明神的计划失败了吗？保罗说“不是的”。

犹太人以为他们是神的百姓，自然应该得救，但保罗指出神一向工作的方法是按着拣选的原则，不论是以撒和以实玛利，雅各和以扫，或者是以色列人和埃及人，神都是按祂主权拣选。这历史上的事实，如果以色列人否认，那他们也等于否认他们可以被拣选。

所以，保罗在神的启示里，看见一部分以色列人蒙拣选，一部分被弃绝，这并不是神计划的失败，也不神没有能力完成祂的计划，只是神按着祂既定的计划实行。

我们要明白，保罗在此所讲的拣选或弃绝，是讲神在整个以色列民族和国家身上的计划，而不是任何个人得救的问题。所以我们不要从这段经文来推论个人得救和灭亡的问题。

神有绝对主权拣选，人本来不配蒙拣选，因此保罗在谈拣选时也特别谈到恩典和怜悯，因为若不是神的怜悯和恩典，神根本不用拣选人！

第二十一课：神拣选的主权（罗 9:6-24）

以色列这个以拥有许多神独特恩典为荣的民族，为什么没有认出耶稣就是弥赛亚？而其它民族从来都没有享受过像以色列这民族所享有的福气，但却在第一次听见福音之时，就乐意接受，这实在是个疑难！神对以色列的拣选，以及神要透过以色列来祝福全世界的应许难道落空了吗？

罗 9:6 保罗说，以色列人没有得救，不是因为神的应许和神的话落了空，失效了，而是因为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这是什么意思？

因为“也不因为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就都作他的儿女；惟独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这就是说，肉身所生的儿女不是神的儿女，惟独那应许的儿女才算是后裔。（罗 9:7-8）保罗从旧约神自己的话来解释这疑难。

根据创世记的记载，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以实玛利和以撒。以实玛利是撒拉见自己已经过了生育年龄，将婢女夏甲给亚伯拉罕作妾所生的。换句话说，是撒拉和亚伯拉罕用人自己的方法来成就神的应许。

以撒则是亚伯拉罕和撒拉都过了生育的年龄，神在创世记 18: 10 节里应许他们所生的“到明年这时候，我必要回到你这里；你的妻子撒拉必生一个儿子。”。同时在创世记 21: 12 节里，神又对亚伯拉罕说“惟独从以撒生的，纔要称为你的后裔。”。

以撒是神应许生的，是亚伯拉罕经历因信称义得着复活重生的生命之后生的，之前的罗马书 4: 17-22 节对这一点有清楚的讲解。

“惟独从以撒生的，纔要称为你的后裔”的“惟独”和“纔要”显出一个重要的真理：只有出于神的应许所生的，在神眼中才是真正亚伯拉罕的后裔，因为是神所赐与的。因此，保罗在罗 9:6-29 节这段经文中宣告：

“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

“也不因为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就都作他的儿女”
“肉身所生的儿女不是神的儿女，惟独那应许的儿女纔算是后裔”

显然亚伯拉罕有两种儿女：一种是自己肉身生的，像以实玛利和基士拉所生的六个儿子；一种是神所应许生的，像以撒。

那么，神所应许生的有何特别呢？神应许生

的是：

*神使他生的

*超然生的

*信心生的

神应许生的，不是出于自然，和人的血气肉体无关，而是出于神，是属灵的，因此全是恩典，和人自己及人的行为完全无关。

我们借着父母的生来到人间。同样，我们要借着神的生，才能进入神的国。

我们如果只有肉体的生，即使是基督徒父母生的，也只是肉体生的。只有借着悔改、相信、接受主的救赎和神的生命，得着圣灵的重生，才能进入神的国！

这也就是为什么以色列人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肉身生的以色列人不是都能承受神的应许。

保罗为了要讲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他再举出另一个例证，就是罗 9:10-13 的以扫和雅各。

以实玛利和以撒是同父异母，而以扫和雅各不但同父同母，还是双胞胎。按理两个都应得承受神应许亚伯拉罕的福分，但事实上只有雅各得着父亲的祝福，以扫在父亲的祝福上被弃绝了。

以扫和雅各，一个被弃一个被接纳；一个为神所恶一个为神所爱，这例子清楚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因为双生子还没生出来，神已经对利百加讲：“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

我们拣选总是以好坏为标准，惟有神在拣选的事上却不是如此。

这就显明了神对人的拣选：

1. 全是恩典：神给人恩典，不仅在新约时代，其实在旧约时代已是如此，试问在圣洁公义神面前，谁有资格被拣选？！
2. 神的主权：祂的拣选显出祂的主权，祂不需与人商量或评量。祂有权事先规定如何行和如何成就祂的旨意。

也许我们会为以扫不平，但我们知道一个人是不会无缘无故厌恶一个人，更何况是有丰盛慈爱的神呢？希伯来书 12:6 让我们看见以扫被神厌恶的原因，以扫是个贪恋世俗的人，是一个不在乎神应许的人，而雅各虽狡滑但却是渴慕神的应许，也相信神应许的福气会成就。

这就如罗 8:29 所说“因为知道祂预先所知道

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所以，神这样的预定，并不是因为祂的不义和不公平。

所以罗 9:14“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难道神有什么不公平吗？断乎没有！”接着，罗 9:15-18 保罗再举出埃及记中的摩西和埃及法老的例子说明神的主权。罗 9:15-18“因他对摩西说：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因为经上有话向法老说：“我将你兴起来，特要在你身上彰显我的权能，并要使我的名传遍天下。”如此看来，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叫谁刚硬就叫谁刚硬。”

首先是摩西的例子，罗 9:15 是引自出 33:19，当时神因以色列人在旷野造了金牛犊并下拜献祭，触犯了神的怒气。神要将他们灭绝，要使摩西的后裔成为大国，摩西就向神祈求，求神赦免他们的罪，不然就从神的册上涂抹他的名，神听了他的祷告也答应与以色列人同去要得的应许之地。

摩西为了确保神与他们同去的恩典，他求神显荣耀给他看，神答应了，但神也对摩西说：“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换一句话说，无论何人，连摩西在内，如果得着神的恩典，都是出自神的恩典和怜悯，没有一点人的功劳。事实上，照我们人的本相，我们只配得灭亡的结局。

所以，摩西再怎样好，他能蒙恩也完全是出于神的恩典和神主权的拣选，同样，神对埃及法老也是一样原则。

罗 9:17“因为经上有话向法老说：“我将你兴起来，特要在你身上彰显我的权能，并要使我的名传遍天下。”是引用出 9:16，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意思就是：“法老，你虽如此刚硬，我还让你存活，目的就是要彰显我（神）救赎人的大能，使天下的人能认识我。”。

根据圣经的记载，出 7 章先预言法老硬心不肯顺服神，出 8 章就叙述法老果真硬心到底，出 9:9 才记载神任凭法老硬心，神任凭他硬心，是神自己的主权。

从保罗所举出的这两个例子来看，我们可以肯定的说，我们的得救全是神的恩典，我们的灭亡则是我们咎由自取。所以，保罗为了神绝对的主权，他说：“如此看来，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

要叫谁刚硬就叫谁刚硬。”。

但也许有人会说，竟然万事都在神手中，那“祂为什么还指责人呢？有谁抗拒祂的旨意呢？”（罗 9:19）

因此，保罗就接着在罗 9:20-24 以窑匠作器皿为比喻来说明神的主权。

保罗说，窑匠从一团泥中取一块作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作成卑贱的器皿，这全在乎窑匠的决定。

罗 9:22-24“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这器皿就是我们被神所召的，不但是从犹太人中，也是从外邦人中。这有什么不可呢？”

神完全有能力也有权利这样作。神怎样的预定，是祂预知那些人将要肯因信称义接受祂的恩典，那些人将要悖逆不接受祂的恩典。特别是“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预备遭毁灭”是神主权的预定，而“可怒”则是人自己的行为带出的结果，也就是神的预定是根据祂预知的可怒。

第二十二课：创造者的主权（罗 9:25-10:21）

保罗以窑匠造器皿来说明创造主绝对的主权。接着保罗就引用旧约何西阿书 2:23 和 1:10 进一步说明神的拣选和恩典。

何西阿先知娶了淫妇歌蔑后，生了三个儿女，神要何西阿为他女儿取名为罗路得哈玛，是“不蒙怜悯”的意思，为小儿子取名教罗阿米，是“不是我子民”的意思。神借着何西阿子女的取名来向以色列十二支派宣告祂已弃绝他们。

但神真的弃绝以色列人吗？慈爱怜悯的神，在祂的怜悯中转过来说对以色列人说：“从前在什么地方对他们说你们不是我的子民，将来在那里必对他们说你们是永生神的儿子”何 2:23 又说“素不蒙怜悯的（罗路哈玛），我必怜悯（路哈玛）；本非我民的（罗阿米），我必对他说，你是我的民（阿米）；他必说：你是我的神。”。

神从前怎样对悖逆的以色列人这样说，神也照样的对悖逆的外邦人这样说。所以保罗和彼得在彼得前书二章都引用同样的经文，证明相信的犹太人和外邦人都从罗阿米转成阿米，从罗路哈玛转变成路哈玛，而这转变着关键就在于神，是

神的怜悯和拣选，人才有机会成为神的子民。

那么究竟以色列人的命运会如何呢？神在旧约所拣选的百姓最终会如何呢？

罗 9:27-29 保罗以旧约以赛亚先知对以色列人的余数终必得救作为解答。

以赛亚书 10:22-23 先知按神启示说了预言，神向雅各家宣布审判，要用亚述刑罚他们，但神在怜悯中又向他们宣告，最后以色列民剩下的人，就是那些剩余归回神的必得归回。

神是一位公义的神，祂绝不以有罪的为无罪，但祂又有丰盛的慈爱和怜悯，所以保罗肯定的引用先知的话说“若不是万军之主给我们存留余种，我们早已像所多玛、蛾摩拉的样子了”。

无论是保罗自己、少数的犹太人还是蒙恩的外邦人，都是出自神的怜悯而得救，没有一个可以自夸，只有感恩，只有谦卑领受。

究竟神的拣选对我们来说是何等恩典呢？罗 9:30-10:21 就提供解答。

神要彰显祂丰盛的荣耀，从外邦人中召了一些人出来，成为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保罗说，我们本不是神的子民但现在成了神子民，而本是神子民的以色列，反倒被弃绝了，原因是：

1. “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只凭着行为求”

以色列人充满追求律法的热心，但他们追求的路线错了，因为照人的本相，人要在神面前靠守律法得称为义是不可能的事。

律法本是叫人知罪，却无能力叫人不犯罪，何况自亚当犯罪后，人类的本性成了败坏的肉体，罪在我们里面掌权，我们成了不能不犯罪的罪奴，就更不可能靠行为来称义了。

保罗说，即使以色列人拼命守律法，但在神眼中还是罪人一个。因为得救如果是靠行为，那就是不承认自我的败坏，不肯相信神为人所预备的救恩，最终结果也是自义自满，走向灭亡。

2. “因为....不服神的义了”（罗 10:1-13）

以色列向神是有热心，但却不服神的义，怎么说呢？以色列人要靠行律法称义，就是立自己的义；立自己的义，就是不服神的义。他们不要神的义。如果神的义是按律法显明出来，我们这些人只有在神的震怒之下的分。

所以，神的义要在律法以外显明，那就基督的救恩。罗 10:4“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凡信他的都得着义。”“总结”原文有“终止、目标、成就”

的意思。耶稣来显然不是要终止律法，祂反而是成全律法，所以这里的“总结”应不是终止的意思。而“目标”，律法的目标或说基督是律法的目标，换句话说，律法的目标是要将人引到基督面前，使人因着信耶稣而被称为义。

因为基督成就律法一切的要求，祂为我们这些罪人付上了生命的代价，成就了律法向罪人一切的要求。

但保罗为何在罗 10:5 说：“摩西写着说：人若行那出于律法的义，就必因此活着。”这句话是引用利未记 18:5，有学者说，在圣经中，神已经很清楚将祂的心意启示出来，人不果能照着去行，就可以得生；但是人类已经堕落，根本没能力去行神所要求的义。所以人要想靠行律法得义，是一条死路。因此，保罗在罗 10:6-8 将两种“得义”的方法作一比较：从行律法而来的义，和凭信心而来的义。一个是靠功劳，一个是靠恩典；一个是不可能的，一个是可能的。犹太人过去就是在追求靠行律法而得的义，但事实已证明此路不通。

那么那条路是通的呢？显然就是恩典信心之路！（罗 10:6）保罗引用申命记 30:12-14 的经文，是摩西向以色列人讲解神的诫命的最后几句话。神的诫命不难行，也离他们不远，不需要有人替他们从天上取下来给他们，或到海外远处取来给他们，其实“这话却离你甚近，就在你口中，在你心里，使你可以遵行”。

究竟人要遵行的是什么？那就是信靠耶稣基督。罗 10:9-11“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经上说：“凡信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

但问题是如果人没听见福音怎么信呢？罗 10:14-15 “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这里的“信”原文是信入，也就是信进心里的意思，确实确实的相信主耶稣是神的儿子，但若人未曾听见过主，又怎能信主呢？保罗在此很清楚的指出福音传布的途径：差到传到听到信到求！

“听、信、求”是要得救的人自己必须做的事；而“传、差”则是我们这些盼望人得救的人应该要做的事。

最后，保罗引旧约以赛亚书 52:7 的经文说：“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

这节经文原是先知以赛亚预言以色列人被掳

得归回的喜讯而讲的，但在此保罗则勉励我们，传基督福音的人也是一样，无论到哪里都应叫人得平安、喜乐、得祝福！

可惜的是“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因为以赛亚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保罗指出以色列人没有接受救恩，除了罗 9:30-33 所说的“他们不凭信心求”，还有罗 10:1-13 的“不服神的义”，再来就是罗 10:16-21 的“没有都听从”。

罗 10:16-21 只是人没有都听从福音，因为以赛亚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但我说，人没有听见吗？诚然听见了。他们的声音传遍天下；他们的言语传到地极。我再说，以色列人不知道吗？先有摩西说：我要用那不成子民的，惹动你们的愤恨；我要用那无知的民触动你们的怒气。又有以赛亚放胆说：没有寻找我的，我叫他们遇见；没有访问我的，我向他们显现。至于以色列人，他说：“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顶嘴的百姓。”。

保罗在此又借用了诗篇 19:4 的话，指出犹太人实在已听了基督的道，正像神借着大自然的存在和运作向人说话一样，神已证明祂的大能和神性，并且神还借着以色列人的祖宗所领受的应许，赐给以色列人诸约、律法、礼仪，和基督亲自来到他们中间这些大福气，但可惜的是以色列人不但珍惜，反而拒绝了基督，他们根本没有听从神的话。

保罗为了强调他所要讲的事实，他又用了摩西和以赛亚的话来讲解。

摩西的话是从申命记 32:21 的摩西之歌而来的，在摩西的教导里，摩西预言以色列人有一天会拜外邦人的假神，以致触动神的愤怒，所以神要以那不成子民的和愚昧的国民，来触动以色列人的愤恨和怒气。也就是说，神要用外邦人的强盛和对以色列人的逼害，来触动以色列人的愤恨和怒气。

虽然如此，保罗在罗 10:21 继续引用赛 65:2 所说的话，提到神爱怜以色列人：“至于以色列人，祂说：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顶嘴的百姓。”。

第二十三课：以色列全家得救（罗 11 章）

究竟以色列人——神在旧约中所拣选的百姓，最终结局会怎样呢？保罗在罗马书 11 章就提出

了解答，也是为罗马书 9-10 章所讨论的作了总结。

按照保罗在罗 9:30-10:21 所讲的犹太人的光景，特别是罗 10 章最后所说的，看来以色列人士应到底不肯悔改了。

保罗当然不希望他的同胞结局如此，所以在罗马书 11 章里，保罗根据神给他的启示对他的同胞的结局提出了解答。罗 11:1-12 节里，保罗以“断乎没有”来讲明三件事：

1. 罗 11:1-6 保罗强烈提出“照着拣选的恩典，还有所留的余种”也就以色列人还是会有得救的人。

保罗的得救和其它也因信主而得救的犹太人，显明了神并没有弃绝祂的百姓。

保罗再提出以色列人历史中的伊莱贾先知的经历为证。伊莱贾时代得保守的七千人是因着神的恩典蒙拣选，同样，保罗时代的余数也是蒙神的恩典拣选的。既是蒙神的恩典，当然就不是人应得的，或者说不是按人有的什么条件来决定的。从古到今神一直这样作，就以色列整个民族来说，他们是被弃绝了，但总有得救的真以色列人，在每一个时代里总有一些特别得救的人，也就是“余数”。

2. 从罗 11:7 起，保罗论到那些追求律法的义而没有得到的人的下场。保罗说：“其余的就成了顽梗不化的”。保罗用两节旧约的经文来表达他们心里刚硬的情形：“如经上所记：神给他们昏迷的心，眼睛不能看见，耳朵不能听见，直到今日。”这句话是由申命记 29:4 和以赛亚书 29:10 合成的。以色列人顽梗不化，心里刚硬，是因为他们的灵已经麻木不仁，对于属灵的事没有一点感觉反应。以色列身为神拣选的百姓，享有特别的恩典和福气，那知这些丰富的恩典竟成了他们的“网罗”，“机槛”，成了他们的绊脚石，使他们跌倒。
3. 保罗为了更进一步讲明神在救恩计划中，拣选的原则，在罗 11:11-12 说，难道“他们（以色列人）失脚是要他们跌倒吗？断乎不是！”这不是神的目的。神的目的是因以色列人的过失，救恩就临到外邦人，又借着外邦人得着救恩，激发犹太来接受救恩。

那么，在神救恩计划中，神对外邦人有怎样

的心意呢？罗 11:13-24 保罗就警告蒙恩的外邦人三件事：

1. 不可向旧枝子夸口（罗 11:16-18）
2. 不可自高，反要惧怕（罗 11:19-21）
3. 只要你长久在祂的恩典里

最后，罗 11:25-36 保罗在神的启示里，对以色列人最终的结局有了讲解。

“以色列全家得救”是保罗从罗马书 9 章起就一直传递的信息。“以色列全家”不是每一个以色列人，而是指以色列这个群体，这个民族。保罗说，以色列人不会永远不信；不会永远被拒绝在福音门外；不会永远不受耶稣为救主。但何时雅各家才会回心转意全家得救？保罗在罗 11:25-26 提供了答案。在现阶段的时间内，只有少数个别的以色列人信主得救，但到了外邦人得救的数目添满了，那时雅各全家都要得救。而“外邦人的数目天满了”这句话显明神国度运作有计划，有安排，有规定。“外邦人数目添满了”和路加福音 21:24 所说的“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是同样的意义。有学者说，按照旧约但以理书 9:24-27，神为以色列从重建耶路撒冷起，直到神的受膏者为王，一共定了 77 个 7。第 69 个 7 和最后的一个 7 之间被称为外邦人的日期。外邦人得救的人数添满了，也就是外邦人的日期满了，那时主耶稣要再来，以色列全家就要得救。

这些圣经的启示显明了神的国度是按照神规定的时间表和人数来运作的。而保罗对以色列全家终要得救，为何能这样确定呢？保罗提出了三方面的肯定：

1. “如经上所记：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出自赛 59:20），又说：我除去他们罪的时候，这就是他们所立的约。”。旧约先知已经预言了以色列家终有一日要悔改回转得着救恩。
2. “因为神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他们是蒙拣选的百姓，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神为着他们蒙拣选的列祖，神还是爱他们，虽然他们不信，但神还是恩待，所以以色列人在各方面都很有成就。
3. 保罗在罗 11:30-32，从外邦人的原本不顺服，如何因犹太人的不顺服，都蒙了神的怜恤这样的事实，推论出以色列全家终必得救。创造主的智慧岂是被造的人所能明白的呢？

神的智能和知识不单丰富而且极其深广，除非神启示，否则人根本不能明白知道！

第二十四课：基督徒生活的实践-奉献开始（罗 12 章）

保罗在罗马书第 6 章已告诉我们，我们的得胜和我们的肢体是不是献给神有要紧的关系。在罗马书 12 章开宗明义又讲要将身体献上，所以不论是生命的得胜或是事奉，都是在乎我们如何处理自己的身体。

事奉神必须要将我们的全人献上为祭，好像旧约的燔祭。燔祭也称为全祭，把带到神面前的祭牲，先宰了再剥皮后切块才摆上祭坛，然后用火烧成为献给神的馨香之祭。“祭”代表牺牲，不肯牺牲则不能事奉，不肯将自己的身体放在祭坛上献给神的人，就不能事奉神。因为一个事奉的人，他的事奉应该是：

1. 圣洁的：是分别出来为神所用，好像圣殿中所用的各样器皿。事奉的人之圣洁是摆在祭坛上之后才圣洁，不是圣洁了才摆上。所以，我们要先有奉献的心，将自全然摆上，神会洁净我们。
2. 神所喜悦的：圣经告诉我们有几件事是神所喜悦的：诗 51:15-16 忧伤痛悔的心；太 9:143 怜恤人的；和这里所讲身体当作活祭献上的事奉。
3. 理所当然的：这词在原文也可以翻译为“灵”所以有英文圣经将这句话翻译为“如此事奉是属灵的”。“理所当然”基督徒将身体当作活祭献给神的事奉，是再合理不过的事。
4. 神许多的怜悯是我们将身体献上事奉的动力和基础。我们肯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事奉神，完全是因我们被神的恩典和慈爱感动。

接着，保罗提到我们要察验神的旨意，这是关乎我们的心的问题。保罗在罗 12:2 吩咐我们要察验何为神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善良”是指道德上的完善，是针对个人的品格道德；“纯全”是指伦理上的完全，是指与人的交往互动关系；“可喜悦的”是指为神所悦纳，也就是与神的关系。显然这是指基督徒行事为人，与人际关系上，要追求最合乎神的心意。怎样追求？

我们仔细看神的话语，观察神的作为，亲近

神，明白神的真里才能领悟，也才能遵行。“不要模仿这世代”。积极方面则要“心意更新而变化”。

奉献身体当作活祭事奉神，是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基础，建立好基础之后，就要实践在生活中，特别是在教会的肢体生活中。罗 12:3-5 是我们过一个同为肢体生活的基础。在教会肢体生活中，我们要注意那些事呢？首先保罗说要我们各人“看自己合乎中道”。经验告诉我们人与人之间相处出问题，很多时候都和人如何看自己有关系。而“合乎中道”原文是以冷静客观的心态看得适当的意思。我们在“看自己”的事上往往犯了两个错误：不是太高就是不及。“太高”使我们自以为义，很容易轻视他人。而“不及”使我们有自卑感，很容易灰心丧志。高估自己的人往往会做一些自己能力不及不可能达成的事；而低估自己的人，则往往不敢去做自己能力可及可以达成的事。所以这两种人往往一事无成，而在人际关系中，更容易造成各样的冲突和伤害。

怎样看自己合乎中道呢？罗马书 12:3-5：一就是“要照着神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 看”。这里的信心应是指神分给我们各人不同的服事恩赐。我们所得着的一切，也都是凭着信心来领受的。既然是从神而来，自然无可夸耀。又罗马书 12:4-5 告诉我们在基督里，我们众肢体确实互相联络，从一个身子这一角度来看，我们就不会看自己过高或过低了。因为每一样恩赐，不论大或小，都是必需的，这样一来有谁能看自己过高、或觉得自己无足轻重？

罗马书 12:6-8 保罗告诉我们有那些恩赐，好让我们更加明白自己的分，也知道如何在肢体中去运用，服事教会和肢体。在哥林多前书 12 章里保罗提了九样恩赐；在以弗所书 4 章里，保罗提了五样 在罗马书 12 章里，保罗则提了七样。这七样恩赐有三样是言语的恩赐：说预言的、教导的、劝化的； 四样是服事的恩赐：执事、施舍、治理、怜悯。不论是那一种恩赐，都是从神而来，也都是神分给各人，因此我们当珍惜也当好好运用，服事肢体。

第二十五课：待人处世之道（罗 12:9-13:14）

罗 12:9 开始，保罗实际地讨论到生活当中所要面对的各样人际问题。

罗 12:9-21 这一大段经文中，我们会发现罗 12:9 是一个引言：“爱人不可虚假；恶要厌恶，善要亲近。”前一句是讲待人，后一句是讲律己。待人：爱人不可虚假、爱弟兄要彼此亲热、恭敬人要彼此推让、圣徒缺乏要帮补、客要一味的款待、逼迫你们的要给他祝福、与喜乐的人同乐、与哀哭的人同哭、要彼此同心、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尽力与众人和睦律己：恶要厌恶善要亲近、殷勤不可懒惰、在指望中要喜乐、在患难中要忍耐、祷告要恒切、不要志气高大、不要自以为聪明、不要以恶报恶、众人以为美的事要去作、不要自己伸冤。

总的来说，我们已蒙恩的人在待人处世上要慈爱、真诚、慷慨、热情、合群、以德报怨、以善报恶；而在律己的事上，我们要择善、殷勤、乐观、坚强、和善、俯就卑微、不图报复、宁可吃亏、从善如流、视恶如仇。这就是一个在基督里蒙恩的人该有的生活蓝图。

有学者说，罗马书 1 至 11 章着重在生命信仰与教义；12 章起就着重在信徒的生活责任和行为。生命信仰一定是和生活实践习习相关，因为我们既然蒙恩就当有与蒙召的恩相称的生活见证。

求主让我们在圣灵的帮助下能以真爱待人！罗 12:10“爱弟兄，要彼此亲热”这句话的原文是两个字合成的，“爱”加上“亲情”所以是亲情的爱，是有血缘关系的爱。

罗 12:10“恭敬人，要彼此推让”。“推让”原文是“先行”的意思，也就是在恭敬人这件事上，我们要先走一步，先恭敬人。

罗 12:11“殷勤不可懒惰。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事主”。“服事”是从“奴仆”的名词来的现在时式的分词。服事主要付代价，是一生的事，本来我们是罪的奴仆，但靠着耶稣基督为我们偿清罪债，现在我们已经是义的奴仆了，我们要忠心服事的对象就是爱我们的主耶稣，并且要“心里火热”原文是“灵里火热”，这里的“火热”原文是常用来指冷水烧滚，这个字强烈暗示我们需要圣灵的火在我们灵里烧起来，使我们的灵火热起来，叫我们殷勤不懒惰的事奉主。

罗 12:12 “在指望中要喜乐”有英文圣经翻译为“让你们的盼望成为对你们是一种喜乐”或“让盼望保持你们成为喜乐的人”就是因为我们有永

生的盼望，所以虽在今世有短暂的患难，但我们还是能在盼望中喜乐。因此我们也能“忍耐”，“忍耐”原文是立场站稳，坚持和忍受的意思。在患难中我们要立场站稳，在患难中我们要坚持，在患难中我们要忍受。但如何渡过漫长的忍耐呢？恒切祷告。

说了基督徒对自己的要求后，保罗接着讲基督徒如何彼此相待、如何接待陌生人，怎样回应恶待我们的人。

罗 12:13“圣徒缺乏要帮补；客要一味的款待。”“帮补”原文是分享和分给的意思，也有像一个合伙人的意思。对基督徒而言，我们所得的一切都是从主而来，是神托付我们来管理，因此我们就像神的合伙人，将神给我们的与人分享。

罗 12:14“逼迫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祝福”是求神加恩典给人，而“咒诅”根据马太福音 25 章 41 节所记载，是指那些最后审判时被扔在永火里而说的。有学者说，咒诅可能是当时非信徒求他们的神，降灾于基督徒身上的一个恶行，保罗说我们基督徒不可这样作，因为审判的权柄完全在于神，我们要做的是“只有祝福”！

罗 12:15 提到我们要去爱。爱能使我们“与喜乐的人要同乐；与哀哭的人要同哭。”也能使我们“要彼此同心；不要志气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人：或作事）；不要自以为聪明。”（罗 15:16）。“要彼此同心”最好翻译为“要彼此存同样的心意”什么样的心意呢？就是腓立比书 2 章 5 节所说的“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而“不要志气高大”有英文圣经翻译为“不要将心中的目标放得太高”“不要自以为了不起”“不要热衷于成为一个杰出的人”“不要目中无人”。

保罗不要我们自视太高，因为一个自视太高的人，往往会看不起人，也不容易俯就卑微的人。

“俯就”原文也是由“谦卑”和“一起”这两个字组合成的，有俯伏、牵就的意思，也就是“反倒要甘愿委身的与卑微人在一起”。

因此，保罗要我们“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 12:18）。“总要尽力”原文有“出于你自己的意思”，所以有英文圣经翻译为“就事论事，这完全在乎你们”。也就是和众人和睦这事，不在于人也不在于环境，而在于我们自己的选择和决定，这是我们自己的责任。

最后，保罗再一次的提醒和教导我们如何与恶待我们，甚至是我们的仇敌相处。罗

12:19-21“亲爱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或作：让人发怒）；因为经上记着：‘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

所以，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若渴了，就给他喝；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你不可为恶所胜，反要以善胜恶。”。

保罗相前两次一样吩咐我们，对仇敌不应做的事，更有应该要做的事。“把炭火堆在他头上”这是取自箴言书 25 章 21-22 节的经文，应是古代常用的一句成语，相信基督徒的见证，能使我们的仇敌被感化，最终不但能见证主名，更能牵引一个人归主。

第二十六课：顺服掌权者（罗 13 章）

承接罗马书 12 章，保罗对我们的事奉及过一个身体也就是教会生活时，如何待人律己有非常明确的教导。罗马书 13 章 1-7 节保罗则教导我们如何对待那些在上掌权者，也就是我们所在地的政府和官员。

有解经家提出，保罗可能是因为犹太人曾在罗马暴动，以致所有犹太人被罗马皇帝革老丢驱逐离开罗马（参徒 18:2），因此引发了保罗写下罗 13:1-7。

从罗 13:1-7 这几节经文中，我们可以知道对那些“在上掌权的人”的圣经观：

“凡掌权的都是神所命的”（罗 13:1）

“他是神的用人”（罗 13:4）

“他们是神的差役”（罗 13:6）

这样的观念显然是基于“神的国”圣经神学观，因为我们相信也知道神高高坐在宝座上统治宇宙的一切，包括了我们所住的世界，所以万事在神掌管中，所有权柄都是从神而来。其实，纵观人类历史也证实这件事，无论任何政体的兴衰或政治领袖的在位或下台，没有不出自神的计划。甚至那些残酷政权的兴起，也往往是神手中的杖，用来刑罚当时人们的罪恶和悖逆。

面对“在上掌权的人”，我们该怎样做呢？保罗吩咐我们身为神子民的人三件事：

一、人人当顺服

有学者提出“人人”在原文直译是指人的魂，似乎提醒我们这里的顺服是出自人内在深处的顺

服，而不是表面的顺服，是真心诚意的顺服。

二、只要行善

保罗清楚给我们分析做官的行使的事：

1. 叫做恶的惧怕
2. 叫行善的得称赞

但我们身为神子民的人，只要诚心顺服和行善，就不惧怕在上掌权的人，并且我们顺服行善“不但是因为刑罚，也是因为良心”。这是我们顺服行善的两个主要原素。这里的良心是指基督徒的良心，有神赐给我们的天良，还有在圣灵的属灵良心，促使我们不能不这样做，若不这样做，我们的良心就过不去。

三、当得粮的，给他纳粮

基督徒当尽到纳粮缴税的责任，理由是因为“他们是神的差役”。基督徒是顺服的公民，是行善不作恶的公民，也是不逃税的公民，这样我们才能在社会上作光作盐。

但我们可能会问：“基督徒是不是一味盲从的做个好公民呢？”。我们肯诚心顺服在上掌权的，是因为他们是神的仆人，为神来治理百姓，不乱用神给他们的权柄，做一个公正扬善罚恶的好官。但如果在上掌权的人乱用权柄，行事不公管理不当，甚至还用权谋私利，那么我们还是要按着真理的原则，勇敢指正。

出 1:15-17 埃及法老下令要收生婆把以色列人生的男婴溺死，但她们没有顺服；但 3:12 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王造的像，但以理三个朋友不肯跪拜；但 6:10 玛代王下令三十天内不可向别神祷告，但以理却照常一日三次跪向耶路撒冷祷告耶和华神；徒 4:18-20 恶官们禁止使徒们在耶路撒冷传福音，但他们没有照作，反将福音传遍耶路撒冷城。

所以，当在上掌权的人行事和神的话语有冲突时，我们绝对要以顺服神为首要。有人这样说：“基督徒是社会中最会容忍的一群，但为着真理与正义，也是最不怕死的一批人”。

保罗讲完了有关如何对待当地政府与官员的教导之后，就立刻转向到我们如何对待人的教导上。

罗马书 13 章 8-10 节，首先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准则，不论是工作或物质等各方面，都不应该亏欠人。但保罗却说有一件事，我们却要“常以为亏欠”那就是“惟有彼此相爱”的事。这句话的教导

说出我们在爱人的事上常做得不够。

为什么保罗切切叮嘱我们要在爱人的事上努力呢？“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

律法是神规定我们生活中该做与不该做的规则，保罗在罗马书 1 章到 8 章里屡次提到我们这些因信称义的人是在恩典之下，不是在律法之下。若是在律法之下，我们只有受审判，被定罪、被判死刑的分儿。但感谢神，我们是在恩典之下，所以我们是“蒙神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借着人的信就白白的称义”。

但这并不因为我们不在律法之下，就废掉一切律法。事实上，因我们在基督里不被定罪，赐生命圣灵的律释放了我们，脱离了死与罪的律，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些随从圣灵的人身上。我们内住的圣灵是我们去实践律法的动力，而爱人爱得完全就是我们靠着圣灵来成就了律法的实际，所以保罗说：“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

但为什么爱人就完全了律法呢？因为诫命中的不可奸淫、不可杀人、不可偷盗、不可贪婪等，都包括了爱人如己的这句话之内了。

接着，保罗提到“爱不加害与人”，在这一段经文中，保罗给我们有关爱人的三个信息：第一、我们爱人要常以为有亏欠；第二、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第三、爱是不加害与人。

有学者说，基督徒的人生观是以别人为重的人生观，是“给”的人生观。别人的益处在我们个人的益处之上，所以我们的人生是服事，也就是仆人的生活，服事主也以服事主的心来对待人。

保罗讲完了爱的真理后，罗马书 13 章 11-14 节突然就转到主的再来快近了的信息，为什么？因为现在就是末世的时候，基督徒更应该要有好见证。

在罗 13:11-14 四节经文中，“就该”、“就当”、“总要”三个词提醒我们三件事：

一、你们晓得，现今就是该趁早睡醒的时候。这里提到睡醒表示我们可能在沉睡，“睡”在圣经中有几种意思：

是安息的意思（诗 23:2）

是像不信的人一样，过一个醉生梦死的生活（帖前 5:7）

是灵里不儆醒（太 26:40-41）

是指糊糊涂涂说的（路 9:32-33）

是指信徒的死说的（帖前 4:13）

而这里的“睡”是指我们信徒灵里不儆醒，在灵性上过个糊糊涂涂的生活，甚至像不信的人一样，过一个醉生梦死的生活。

而“趁早睡醒”原文是“立刻睡醒”，是一种紧急行动的意思。我们被唤醒后，就应该随时准备好等主的再来。

二、我们就当脱去暗昧的行为，带上（或穿上）光明的兵器。

“脱去”、“穿上”原是一个睡醒的人起身时该做的事。把睡时穿的衣服脱下，再穿上起来后当穿的衣服，这才是表示真正睡醒和正式起床了。所以，保罗说我们既然睡醒了，就要穿上光明的衣服。

但究竟我们要脱去那些暗昧的行为呢？保罗指出三样：“荒宴醉酒”、“好色邪荡”、“争竞嫉妒”。

保罗用“光明的兵器”来形容我们光明正大的行为，因为我们是在一场属灵争战中，我们的好行为，光明正大的行为，是战胜黑暗和战胜撒但的最好兵器。

三、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

“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这句话，有英文圣经翻译为“让主耶稣基督作为你们的军装”，和“穿上主耶稣基督作为你的军装”，因此“披戴主耶稣基督”不但是保护也是我们的外在标记。而这里的“总要披戴基督”是现在时式，乃是指我们每天都要披戴基督。

保罗为什么如此叮咛我们？因为：

1. 我们知道现今是末世的时候。
 2. 我们身体得赎的日子，也就是主来的日子近了。
 3. 黑夜已深，白昼将近，现在是属灵最黑暗的时期，充满了罪恶、战争、饥饿、痛苦。主的再来已近，黎明之前是最黑暗的时候。
- 最后，一个总结，罗 13:11-14 告诉我们在末世时代中，我们要做的八件事：
脱去暗昧的行为、带上光明的兵器、行事为人要端正、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放纵情欲。

第二十七课：彼此接纳（罗 14 章）

罗马书 14 章，保罗教导我们当如何过得胜的

肢体生活。

罗 14:1-3 提到吃的问题，显然在罗马教会信徒之间因为吃某些食物发生争执，究竟这些吃与不吃，或守与不守是指那些人，保罗没有交代。犹太人原有吃和守节日的宗教条规，但外邦人也有吃和不吃及守节日的异教风俗。有学者说，犹太信徒可能比教保守，信主后仍然严守着律法的规条，但外邦信徒比较开放和自由，因此相处之间就出了问题。

其实，罗马教会有食物和守节的问题，歌罗西教会也有（参西 2:16）现代的教会岂不也有这方面的吗？所以保罗这段经文的教导，确实能帮助我们面对及处理类似的问题。

首先，保罗提到一个现实景况：“信心软弱的”这句话显示信徒之间的信心不都是一样的程度，有信心刚强的，有信心软弱的。从罗 14:2-3 看，可以肯定这里的“信心”不是指我们对耶稣基督福音的信仰，而是指我们个人对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的信念。

每个人都有不同的信念，信念不同就会发生“辩论”“轻看”“论断”的事，这是教会中常发生的事。

“辩论”这词在新约圣经里，除了犹 3 劝我们对有关救恩与从前一次交付我们的真道要竭力争辩外，提前 1:4 保罗就劝我们要避免那些只生辩论但对我们信心或信仰毫无帮助的事。

因为辩论常是出于双方自以为对的看法而坚持产生冲突，因此辩论往往造成强烈的对立，失去在主里的合一和包容。

而保罗也指出罗马教会的辩论是“疑惑的”有英文圣经就翻译为“不同的意见”、“有的起争论的事”、“可疑点”。换句话说，罗马教会信徒之间辩论的事，根本没有一清楚真理原则，只是大家立场不同，而所辩论的事还是可疑的，这样的辩论有何益处？所以保罗斩钉截铁的 say：“不要辩论”。

还有，不要“轻看”，这原是出于我们个人的骄傲自高，是对人的不尊重和伤害。虽然大家立场不同，但都是神的儿女，有那一样不是从神而来？既然如此，就不可自夸。

轻看人往往也是自贬的一种行为，因为不尊重他人当然也不懂得尊重自己，所以保罗吩咐我们“不可轻看”。

更不要“论断”，这是判断人做得对不对，但

这并不是我们的权柄，因为只有神才能审判人，而祂也是最终的审判者。所以保罗劝我们“不要论断”。

既然信徒中有信心刚强的也有软弱的，要如何相处才不会辩论、轻看、论断呢？保罗教导我们“信心软弱的你们要接纳”。

为什么我们必须接纳信心软弱的人呢？因为“神已经收纳他了”。神已经收纳他们，如果我们不接纳他们，岂不是我们否定神所收纳的？这样岂不是断定神做得不对？

事实上，吃或不吃，守或不守都是小事，最要紧的是我们是否已经被神收纳，是否已经罪得赦免，是否已经得着永生福份……这才是我们要注意和追求的事。

既然我们都已被神收纳，所以我们不能犯罗 14:4 的错误。保罗在此告诉我们常常会论断三个根源，要我们自己省察：

1. 自有他的主人在教会中任何一个人的对和错、好和坏，我们都没有权柄责任来判断。每一个人的是与非，都要对主负责交帐，因为教会的主是耶稣基督。

2. 而且主能使他站住

保罗这句话指出我们论断人的第二个错误。我们往往只看眼前，一看见人软弱或跌倒，就对他失去信心，判定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失败的人，但路未到尽头，还未到见主面，谁能下定论呢？更何况还有爱他的主必不撇弃他？当我们只见人的软弱，不见主的大能时，对软弱的肢体论断就成了必然的事。让我们在软弱的人身上宣告“主能”，这不单会免于消极的论断人，也能发挥我们信心的积极功能，叫人得到祝福。

3. 你是谁

这是我们论断人的另一个根源。首先，我们自己也是人，人有软弱，我们也有我们的软弱。摩西为人极其谦和，胜过世上众人，但他也软弱的时候；大卫是合神心意的人，他也有跌倒犯罪的时候；连保罗也说：“有谁软弱我不软弱呢？”我们自己不完全，又怎能去判断别人的不完全呢？

在教导不可论断后，保罗继续谈论那些为食物和守节日起争论的事。

罗 14:5-9 保罗说，对于起争论的事：

一、有人看这日比那日强；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样。

只是各人心里要意见坚定。

各人对于守不守节日的意见各人也要有自己的定见，既已有定见，也就不受影响也无须辩论了。

二、为主而活

无论任何事，我们做与不做如果都是能为了主，而不是出于自己的意见、习惯、爱好，就不会有什么好争论的了。如果每一个肢体活着是为主，那么他所作的，无论是吃或不吃、守或不守，都是为主，请问我们有何资格判断他们呢？有人说得好：以感谢来替代辩论、轻看、论断！

罗 14:10-12，保罗继续教导信徒这方面的功课。罗 14:10 一开始就说“你这个人”这是明显指责的语气，特别再加上两次的“为什么”——为什么论断弟兄呢？为什么轻看弟兄呢？可见保罗在此是相当严肃认真的教导。

以食物为例，不吃的人论断吃的人不虔诚、不圣洁；而吃的人轻看不吃的人太保守，信心不够，试想想教会的情况将会如何？如果神都已经收纳我们，为何我们却要彼此排斥论断呢？

保罗提醒我们“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台前”这“台前”是审判台前，正如彼前 4:17 所说的“因为时候到了，审判要从神的家起首，若是先从我们起首，那不信从神福音的人将有何等的结局！”。而林后 5:10“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台前”，也就是神的台前就是基督的台前。

这句话让我们肯定三件事，在我们论断人之前要先三思：

1. 时候一到，主就要再来，我们在空中与祂相会，都要站在祂台前。
2. 我们的工作和行为，连我们的心思和意念，暗中的隐情都要显露出来。
3. 这是我们得赏或得罚的日子。

因此，现在被论断的人，若真有错就谦卑悔改，若是无辜也可坦然，因为到那一天，也就是站在基督台前，主自会有定论，因为“我们各人必要将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说明”。

所以，罗 14:13 说“我们不可再彼此论断，宁可定意谁也不给弟兄放下绊脚跌人之物”。这一节是保罗在罗 14:13-15:13 的中心思想。首先，保罗说：“我们不可再彼此论断”。“论断”是现在时式假设语气词，意思是一种继续而成习惯的行动。保罗提醒我们不要一直陷在论断中，最后成了论

断的习惯，这是多么可怕的事啊！

不但不可彼此论断，甚至“宁可定意谁也不给弟兄放下绊脚跌人之物”这句话也可翻译为“宁可定意谁也在弟兄要走的路上放下绊脚跌人之物”。“绊脚”和“跌人”原文都是名词，因为有学者就翻译为“绊脚的机会和原因或跌倒与犯罪的理由”。

而“定意”和“论断”在原文是同一个字。也就是说，在论断的事上，我们宁可定意不将绊脚的理由，跌倒的机会，摆在弟兄所走的路上。所以，保罗再次叮嘱“我们不可再彼此论断”。要记住的是，这一段话是对信心刚强的肢体说的。我们不再论断，而且宁可决定不将绊脚的缘由和跌倒的成因摆在我们弟兄所走的路上。因为他们是我们的肢体，既互为肢体，刚强的就当扶助软弱的。

心态正确了，保罗接着在罗 14:14-15 说出我们做或不做、吃或不吃的最高原则。

首先，保罗说：“我凭着主耶稣确知深信，凡物本来没有不洁净的；惟独人以为不洁净的，在他就不洁净了。”

“凡物本来没有不洁净的”，可 7:19 主耶稣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除非人“以为”不洁净，那在这个人来说就真不洁净了。“以为”原文是“算、当作、认为”的意思。本来洁净的，但当人算为、认为是不洁净时，这食物对那人来说也就不洁净了。

因此，保罗在罗 14:15 说“你若因食物叫弟兄忧愁，就不是按着爱人的道理行”。“忧愁”有英文圣经翻译为“伤害、受伤”，因此这句话可翻译为“为你们的食物不断受痛苦”。

食物算什么？可吃或可不吃，若为此而让肢体的信心受伤或痛苦，这岂不是得罪了主也得罪人，就如保罗在罗 14:15 接着说的“基督已经替他死，你不可因你的食物叫他败坏。”。“败坏”有英文圣经翻译为“毁灭、瓦解”，但原文不单是毁灭的意思，而且有完全毁灭的意思。这也就是说，千万不要为了吃或不吃、守或不守这些小事，彼此辩论、轻看、论断，以致造成信心软弱的失去信心，甚至信心被败坏了，甚至因此不再到教会，失去了信仰的生活。

在罗 14:16-19，保罗也提醒信徒“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毁谤”。“你的善”在原文是“你们的善”，这也就是不是单指某些人，而是所有的肢体。不

论食物吃不或不吃，节日守或不守，都不可叫我们认为的善被人毁谤。

“毁谤”的原文就是英文的“亵渎”，有英文圣经翻译为“藐视、谴责、馋谤的话”。究竟“你的善被人毁谤”的善是指什么呢？从上下文来看，这里所说的善是指各人自己所认知的善或对的事、观念，但这在别人看来可能不是善甚至是恶，因为别人也有他自己的善。

所以保罗说，如果我们自以为的善，被人说成了恶或者亵渎神，那样的善就值得我们再作一步的考虑。若是我们的善会叫人有负面影响，那也不是我们行善的最高原则。若我们的善叫人受伤害，这样的善还是不行的好。不然我们就会像罗 14:15 所说“就不是按着爱人的道理行”因为爱是不加害于人的。

为什么保罗这样强调不可叫我们的善被人毁谤，在罗 14:17-18 就说出了原因。“因为神的国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在这几样上服事基督的，就为神所喜悦，又为人所称许。”。“神的国”绝不是指末世论的神的国，而是指我们这些信主的人，因着圣灵内住得以进入现阶段的神的国，也就是主耶稣在路 17:21 说的“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是神借着基督的救恩，在我们心里掌权，是由圣灵并神的话在我们心里统治的属天的生活。

真正的基督信仰，不是在外表物质的吃喝，乃是在乎由内心发生的公义、和平，并圣灵中的喜乐。“公义”是指我们行事为人在神面的正直、正义。“和平”是我们因信得以称义和神和好而产生与人和睦相处的生命。“圣灵中的喜乐”是我们因内住的圣灵而有的喜乐，是超越环境和事物的属天喜乐。所以，保罗勉励我们“务要追求和睦的事，与彼此建立德行的事”。

保罗就像一位父亲，不断将重要的事再三叮咛，罗 14:20-23 保罗又提出了“不可因食物毁坏神的工程。凡物固然洁净，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就是他的罪了。”。

“神的工程”新约圣经提到神有两方面的工程：一是神作在个人身上的工程（弗 2:10）；二是神作在集体身上也就是教会的工程（林前 3:9）。

而“毁坏”是“拆毁”是“完全的毁灭”。虽然有信徒信心软弱，但他们也是神的工作，是神建立的工程，我们如果因为一点食物的问题，就破坏

或毁损了神的工程，岂不是对不起神？所以保罗说，如果我们这样行，“就是他的罪了”，这里的“罪”是指恶行，有无用、无能和恶的意思。

最后，保罗给我们三个指示：

1. 你有信心，就当在神面前守着。
2. 人在自己以为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责，就有福了。
3. 若有疑心而吃的，就必有罪，因为他吃不是出于信心。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

“若有疑心而吃的”是指那些原来不吃的，因见有人吃了，他们也就吃了，虽然他们吃了，但心还是不安。“疑心”原文是指在两者之间作判断摇摆不定。吃了是吃了，但不完全确定是否可以吃，这就不好，既有疑心就是没有信心，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了。

第二十八课：最后的结语（罗 15-16 章）

罗 14:13-15:13 这一段经文里，保罗集中在教导罗马教会信徒，不可彼此辩论、轻看、论断，信心坚强的要体恤信心软弱的。罗 15:1-15 保罗就先勉励信心刚强的肢体。罗 15:1-2 保罗再次的提出，在会发生轻看和论断的事情上，我们坚固的人该做和不该做的原则。

该做的是“我们坚固人应该担代不坚固人的软弱”。“不坚固人”原文和徒 14:8 的“无力的人”是同个字。这个人两脚无力站不起来，是个不能走路的人，也就是信心和灵性软弱的人。

而“担代”原文是担当、背负、支持的意思。换句话说，我们这些坚固人要负起担代这些不坚固人软弱的责任，担当他们的亏欠，背负他们的软弱，而且要给予他们必需的帮助。

保罗不仅教训我们坚固的人应该担代不坚固人的软弱，更要我们不求自己的喜悦。

在过基督身体也就是教会生活时，能做到不求自己的喜悦，是我们生活的最高原则。如果我们做到不求自己的喜悦，只求邻舍的喜悦，将会使不坚固的人“得益处，建立德行”这句话可以翻译为“给他益处，为的是可以建立”。

保罗在此所说的话，和罗马书 14 章所讲的完全一样，就是对待那些与我们不一样的人，或不如我们的人，如果我们采取的是轻看和论断，那么我们就是在败坏神的工程。如果我们能担代他们的软弱，在处事上不求自己的喜悦，别人就将

因我们的益处并被建立。

为什么我们坚固的要担代不坚固的呢？因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悦”。

从四福音书的记载，我们清楚看见主耶稣凡事不求自己的喜悦，只求神的喜悦。祂为担代人的软弱、疾病、痛苦、罪孽，甚至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如经上所记：‘辱骂你人的辱骂都落在我身上。’”（罗 15:3）这句话是引自旧约诗篇大卫王所写的 69 篇，当时大卫受人欺压，他的敌人无故的恨他，无理的与他为敌，他为神的缘故受人辱骂，所以他写下了 69 篇诗篇。虽然大卫是在说他自己的心情，但那知他却是在圣灵的感动下，预言了将来道成肉身的弥赛亚在世上的光景。

保罗引用诗 69:9 预言基督是怎样的一位担代的主，同时他也说：“从前所写的圣经都是为教训我们写的，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罗 15:4）。他的意思是告诉我们，这节经文不只是预言基督是一位担代人罪恶的主，也是为教训我们而写的，勉励我们要像主一样，能担代人的软弱。

保罗又说“叫我们因圣经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着盼望。”“忍耐和安慰”是人受到挫折、误会、无故受罚时，叫我们能承受得了的两大支持。

想到我们的主在世时曾受过如何对待，岂不激励我们的心，也要效法祂吗？

因此保罗说出了他对信徒的期望和祝祷，罗 15:5-6“但愿赐忍耐安慰的神叫你们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稣，一心一口荣耀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保罗要的就是我们能如罗 15:7“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你们一样，使荣耀归与神。”。可见接纳不接纳是我们过基督身体生活最基本的一件事。要过基督生活，必须要彼此接那，而且一定要像基督接那我们一样的彼此接纳。

基督接纳我们是按照我们的本相来接纳我们，所以我们也当按照各人的本相彼此接纳。

究竟要怎样彼此接纳呢？保罗在罗 15:8-12 就说出了基督如何接纳犹太人为例，基督为要接纳犹太人，甚至作他们的仆人来服事他们，显明主在世的工作是以犹太人为先，也就是以福音的次序来讲，先是犹太人后是希利尼人（罗 1:16）。

而基督也照样接纳外邦人，保罗引用了 4 节

旧约经文：撒下 22:50、诗 18:49、申 32:43、赛 11:10，来证实这件事。由此可知，神在旧约应许给犹太人的救恩里，也是包含了外邦人。

最后，罗 15:13“但愿使人有盼望的神，因信将诸般的喜乐、平安充满你们的心，使你们借着圣灵的能力大有盼望。”保罗以祝祷作为这段教训的总结，因为保罗深知只有主耶稣才能使信徒遵行前面他所教导的真理。

而保罗也知道他和罗马教会信徒之间因从未谋面，所以他的教导就更须谨慎，因此罗 15:14“弟兄们，我自己也深信你们是满有良善，充足了诸般的知识，也能彼此劝戒。”。保罗说，他深信罗马信徒是：

1. 满有良善：生活有好见证
2. 充足了诸般的知识：在真理上有好领受
3. 也能彼此勉励：事奉有好的操练

罗马教会各方面都显出成熟的现象，所以保罗在罗 15:15 说：“[但]我稍微放胆写信给你们，是要提醒你们的记性，特因神所给我的恩典，”。

而保罗也藉此介绍他自己在事奉上的两种身份：罗 15:16“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作神福音的祭司，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着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

一、就是“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换一句话说，保罗以服事外邦人来服事基督为他一生的职事。

二、就是“作神福音的祭司”，“祭司”原文是执行祭司职务的意思，祭司将神带到人面前，也将人带到神面前。保罗是神福音的祭司，他把福音传给人，也把人带到神面前接受福音

但这完全是神的恩典和工作，并不是保罗的功劳！罗 15:17-18“以论到神的事，我在基督耶稣里有可夸的。除了基督藉我做的那些事，我什么都不敢提，只提他藉我言语作为，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使外邦人顺服；”。

保罗从耶路撒冷、直到以利哩古，到处传了福音，到处有外邦人顺服，成立服事主的教会，因为他曾立志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这不是保罗的骄傲，而是表明保罗愿意从头做起，愿意到未听福音之处传道，让福音更加广传，而这也应验了赛 52:15 所说的“因所未曾传与他们的，他们必看见；未曾听见的，他们要明白。”。

这些都是神所作的，是神借着保罗作成的，所以保罗在罗 15:15 说：“特因神所给我的恩典”。

介绍了自己的身份和事奉后，保罗在罗 15:22-24 说出了自己的心愿——可以到你们那里。

保罗在罗 15:22 说出他曾多次想要去罗马，其实罗 1 章里已说过此事，但可惜保罗多次被拦阻，什么事拦阻呢？保罗没有明说，但现在显然是时候了：罗 15:23“但如今，在这里再没有可传的地方，而且这好几年，我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的时候，可以到你们那里，”。

为何保罗要去罗马呢？他去罗马的目的是：

1. 得见你们：这是保罗多年来的愿望，亲自要去见这群在世界首都的弟兄姐妹。他希望能与他们分享神的恩典和工作，使大家在主里都得益处。
2. 先与你们彼此交往，心里稍微满足：这句话按原文直译为“若是先从你们的，我将可得到部分满足。”。这表明保罗需要同工和肢体的关心及支持。
3. 然后蒙你们送行：原文有“借着你们的”，有英文圣经翻译为“在我去西班牙的旅程得到你们的帮助”，而按照原文直译就是“借着你们的前行到那里”。

罗 15:14-21 保罗介绍自己的职份和事奉，而罗 15:22-24 保罗说了他将来的心愿，在罗 15:25-29 保罗就说了他现在的景况。他说：“但现在，我往耶路撒冷去供给圣徒。因为马其顿和亚该亚人乐意凑出捐项给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

为何保罗这样看重马其顿和亚该亚信徒的捐项，要亲自送去耶路撒冷呢？

1. 罗 15:15 的“供给”。主耶稣教导我们施比受更有福，所以马其顿教会所行的是按主所吩咐的。
2. 罗 15:26“捐项”。这字原文有共有、分享、交通、团契的意思。所以马其顿和亚该亚信徒的捐项，供给在耶路撒冷圣徒中的穷人，乃是一种在基督里的团契和分享，不是一种赐与、施舍的给，而是一种分享的给。
3. 罗 15:27“所欠的债”。保罗说：“这固然是他们所乐意的，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是乐意的”是他们甘心乐意的，而“所欠的债”是他们当有的责任。

“其实也算是所欠的债”原文是“他们是他们的债务人”为什么？

“因外邦人既在他们（犹太人）属灵的好处上有分，就当把养身之物供给他们。”。

这里的“有分”和“捐项”原文都是同一个字根。外邦人在犹太人属灵好处上有分，那么外邦人岂不也该在物资上与犹太人分享。

4. 罗 15:28“把这善果向他们交付明白”。这样的供给在保罗来看是一种果子，是马其顿和亚该亚信徒灵命成熟、爱心的见证。他们的捐项不但是他们在神面前所结的善果，也是保罗事奉的果效，所以保罗要亲自送去耶路撒冷。

5. 罗 15:28“等我办完了这事”。这显示保罗不单顾念人的灵魂，向人传福音，也顾念人物质上的需要。

因此，这捐项保罗不单要亲自送去，还要交付明白。交付原文是印证的意思，也就是保罗要把办这事的手续弄清楚、有交代。

为此，罗 15:28-29 保罗请求罗马信徒为他们祷告三件事：

- 一、叫我脱离在犹太不顺从的人：这表示保罗明白此去耶路撒冷会有危险，但他仍要前去。
- 二、也叫我为耶路撒冷所办的捐项可蒙圣徒悦纳。
- 三、并叫我顺着神的旨意，欢欢喜喜的到你们那里，与你们同得安息。

“得安息”有英文圣经翻译为“恢复精神”。保罗看去罗马教会是为使自己和信徒都能恢复事奉的动力。

最后，罗 16:1-2 节保罗向罗马教会推荐了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也是罗马书的带信人，要教会接待她，因这样才是“合乎圣徒的体统”。“体统”原文是相称相配、合乎身分举动的意思。我们既是分别为圣归于神的人，当然就要按神的吩咐接待客旅，并且还要“帮助她”，“帮助她”直译就是“站在她身旁”，不单有帮助她的意思，而是在她有需要时，立刻给她帮助，这样才合乎圣徒的体统。

接着，罗 16:3-13，21-24 里，保罗向许多肢体问安，从这问安中可看出保罗对所问安的人充满感情：

“我亲爱的”有四次（罗 16:5、8、9、12）

“我的亲属”两次（罗 16:7、11）

“鲁孚……他的母亲就是我母亲”（罗 16:13）

而在他的问安中也充满他对同工的欣赏和尊重：

有“为主多受劳苦”（罗 16:6、12）

有“在使徒中有名望的”（罗 16:7）

有“比我先在主里”（罗 16:7）

有“经过试验的”（罗 16:10）

并且在保罗的问安中，也看见主实在恩待他，因为有许多人帮助过他：

有“与我们同工”（罗 16:3、7、21）

有“为我的命将自己的颈项置之度外”这是指百基拉和亚居拉。

有“一同坐监”

这些人保罗都不会忘记。

有些人，保罗也不会忘记，甚至要提醒罗马信徒注意提防，这些人就是罗 16:17-20 所说的人，这些人是谁呢？为何要提防呢？保罗指出他们是：

1. 是离间肢体的人，带来教会的纷争。
2. 叫人跌倒的人，拆毁神的工程。
3. 背乎所学之道的人，这句话原文直译是“与你们所学的相背”，也就是他们所传的是错谬的。

这些人就是假先知，他们有三样特征：

- 一、不服事我们的主基督
- 二、只服事自己的肚腹
- 三、用花言巧语诱惑那些老实人的心。“老实人”原文是指一些不会分辨善恶真假的人，这些人当然容易受骗。

面对这批假先知，保罗说“留意”、要“躲避”。

最后，罗 16:25-27 保罗以一个祝祷作为结束，这不但是保罗对罗马教会的期望和祝福，也是他对所有教会和信徒的期望和祝福。

真道分解

《哥林多前书》讲义

哥林多前书的背景：

1. **亚该亚省省会，迦流在这里作省长**
(A D 5 1 / 5 2)。也是罗马帝国第四大都会(罗马、亚历山大、安提阿)；有无数肥沃的土地，种满了橄榄，葡萄、枣和其他的水果。
2. **人口众多**：据估计，在保罗的时代，哥林多城约有二十万自由人，五十万奴隶，是当日希腊的主要城市。今日美国新奥尔良市是五十万人口。
3. **历史**：哥林多古城早已存在，荷马称之为“**富有的哥林多**”，但这古城在西元前一百四十六年被罗马所毁。西元前四十二年，凯撒犹流派人重建哥林多城。到了凯撒奥古斯都时，哥林多城被定为亚该亚省的首府。
4. **性道德混乱**：哥林多城有十二个廊庙，其中一个女神庙容纳庙妓，全盛期庙妓高达一千人。由于淫逸成风，希腊文“哥林多化”相等于放纵情欲。
5. **地理**：位于希腊柏罗坡尼斯与大陆之间那狭窄土腰的南部。城的南端，高耸著那有名的亚利哥林德斯山。这山高约1886英尺(575米)。因地处欧亚两岸，为商旅之道，商业非常发达，因此与一般商业城市一样，人人追求金钱和享受，过著奢侈淫荡的生活。

哥林多教会问题很多：

· 结党分争(一)

非常严重：

- 1. 一：10 — 13
- 2. 三：3 — 5，21 — 23
- 3. 十：16 — 17
- 4. 十一：18 — 19
- 5. 十二：12 — 13，19

- 骄傲夸口(二、三)
- 论断使徒(四)
- 淫乱问题(五)
- 投诉法庭(六)
- 婚嫁(七)
- 偶像祭物(八)
- 自由(九、十)
- 圣餐(十一)
- 恩赐(十二)
- 爱(十三)
- 方言(十四)
- 复活(十五)
- 捐献(十六)

保罗与哥林多教会

1. 哥林多教会的创办人

第二次宣教旅行

保罗第一次去哥林多有一年半的时间(徒十八:1, 11)，主后50-51末(迦流作亚该亚省长的历史考证，徒十八章11节)，有提摩太和西拉一起布道(林后一:19, 1:1, 徒十八:1)

【林前 4:15】

【15】你们学基督的，师傅虽有一万，为父的却是不多，因我在基督耶稣里用福音生了你们。

2. 保罗经坚革哩、以弗所、该撒利亚、上耶京再发，开始了第三次宣教旅行(徒十八:18-十九:1)，到以弗所有两年至三年之久(徒十九:8，10，二十:31，三年)。

3. 保罗在以弗所工作时，亚波罗来到哥林多事奉，这段历史影响哥林多也看出该教会的特色(林前 3:6，4:6，1:12，3:5，22，9:5)。

4. 保罗离开哥林多的时候，写了一封信给他们(是否在来以弗所前后，无法知道)，但这封信是关乎“淫乱的人”(【林前 5:9】我先前写信给你们说，不可与淫乱的人相交。)。所以，林前至少是第二封哥林多书信。

5. 在以弗所打发提摩太和以拉都去马其顿(徒十九:22，以拉都可能是哥林多人，至少他最后在此定居，提后四:20，也可能是哥城管银库的，罗十六:24)，因为保罗有意到马其顿和亚该亚去(徒十九:21)，这可以和林前四:17、十六:10 吻合。但留意，并不是记载提摩太已经到了哥林多。

6. 在以弗所的三年时间(AD 52 夏至 AD 55 春)，保罗从几方面听到哥林多教会的消息：

- 革来氏家里的人：有分争（林前一:11）
- 司提反和福徒拿都，并亚该古到这里来，我很喜欢；因为你们待我有不及之处，他们补上了。（林前十六:17）
- 一封来信(林前七:1，25，八:1，十二:1，十六:1，十六:12?)，这封信可能是司提反一行带去的。

- 另外有一些听说的，也可能是上述来源
【林前 5:1】风闻在你们中间有淫乱的事。

7. 对这些消息的回应，保罗在以弗所写了哥林多前书(林前十六:8，五旬节，AD53 末或 AD54 初，徒二十:16，在五旬节前赶到耶京，AD55)。他有意到哥林多(林前十六:5-9，另参四:19，十一:34，林后一:16)。

8. 不久，保罗突然第二度到访哥林多，被称为“忧愁痛苦之旅”(林后二:1，5，七:12)。这却不是他本来定意的。

9. 此次访问之后，写了“严厉的信”或“流泪的信”，这封信可能是在以弗所寄出的，可能是指：(1) 林前，(2) 林后十至十三章(可能性很大)，(3) 遗失了的信。

- 【林后 2:4】我先前心里难过痛苦，多的流泪，写信给你们，不是叫你们忧愁，乃是叫你们知道我格外的疼爱你们。

10. 提多去哥城带回好消息(林后八:16-18，十二:18，二:2-13)

11. 保罗从马其顿写信(提多带回好消息)，可能就是林后一至九章(也有认为八至九章是属于另外一封信的)。林后是在 AD 55 的秋冬所写(写了前书后的一二年)。

12. 保罗最后按他所说的(林后十二:4，21，十三:1-2)的时间第三次到了哥城(徒二十:1-3，罗十五:25-26)，在这时候于哥城写了罗马书(罗十五:25-26)，时间是 AD 55/56，或 AD 56/57。

13. 以上的年份与林前后的推断是新约学者很花工夫的课题，但这些推断却使我们更走进保罗的世界，对他的宣教和教

会的热爱更有体会。

哥林多前书经文研读

(问安 1:1-3)

在古希腊罗马的世界，一般书信都是以问安作为开始；作者会先表明自己和收信人的身份，然后简短问安。哥林多前书也是以问安作为开始。我们要问的问题是：

这个问安跟其他的问安有什么不同？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需要看三方面不同的资料：

1. 写书人

写书人是谁？

(1:1) 保罗以及所提尼，所提尼是代笔人。按照使徒行传 18:17 提到哥林多管会堂的所提尼（同名），可能就是这个所提尼。他因为保罗被 人殴打，就作了保罗的代笔人。

保罗怎样介绍自己呢？为什么他要这样介绍自己呢？

虽然保罗在 使徒中是最有学问的，曾经在当代最有名的拉比迦玛列门下受教（徒 22:3），但是他对于那些崇尚智慧的哥林多人，不是说自己是迦玛列的门生。他称自己“奉神旨意，蒙召作耶稣基督使徒的保罗”，这是今天传道人应该有的态度，蒙召的经历才是每一个神的工人应该有的资格。

另外，哥林多教会中有人怀疑保罗是不是使徒（林前 9:1-18，15:8、10；林后 12:11-12，11:23），所以保罗在书信的开端就用使徒的身份向他们说话。

这里的蒙召是指什么？

“蒙召”是指蒙召作使徒，作基督的仆人。

这里的使徒是指什么？

“使徒”原文是奉差遣的意思。保罗是一位使徒，奉差遣到外邦人当中传福音，但是他并不是十二使徒之一。

保罗与巴拿巴是基督复活之后，藉著圣灵所设立的使徒，这一点毫无疑问（参徒 13:1-3，

14:5）。他们也是 基督的复活作见证的人，并有使徒所有的特权（徒 13:8-12；林后 12:12）

保罗怎么确定自己是神所选召的使徒呢？

按照使徒行传 9 章所记载的，保罗在得救的同时，也蒙神呼召他作传道的工夫。后来保罗在徒 26 章向亚基帕王作见证时，提到他当时曾听到主要差遣他到外邦人中去传道（徒 26:13-20）。可见他得救的同时便蒙召作传道。

从神所给他各方面的工作经验，和内心的负担，安提阿的各同工同心见证，和圣灵对他的差遣，保罗确定自己是神所选召的使徒。在蒙召之初，他见到了异象，得到了神的应许，在蒙召之后，他又有神所 示的经历。他曾经被提到三层天，听到乐园隐秘的话，深知福音的奥秘。当他开始向外邦人传福音的时候，他的同工和他自己都见证著他有使徒的权柄。神也用各种神迹异能印证他的工作（林后 12:12）。

2. 受书人

受书人是谁呢？

第一，哥林多教会。圣经形容哥林多教会是神的教会，表明了教会是属于神的。对于哥林多人来说， 调教会是“神的”是很重要，因 他们误把教会当作是“人的”，人是教会的主人，所以会分成不同的派别。

“在哥林多神的教会、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是指在哥林多这个地方，一切重生得救的基督徒。

第二，“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主名的人”，这句话表示了本书信并不是只是 了哥林多信徒，也是 了各教会。“各处求告主名的人”是指各地的信徒。

“成圣、蒙召作圣徒的”，成圣这两个字怎么会跟哥林多教会扯上关系呢？

保罗的重点在乎“在基督耶稣里”。在基督耶稣里，好像哥林多这 不像样的教会，还是被看作是成圣的。

为什么保罗要强调“基督是他们的主，也

是我们的主”？

“基督是他们的主，也是我们的主”，在保罗书信开始的问安语中，只有本书加上这一句话，这是因为使徒要使那些哥林多分派分党的人，把眼光放远一点。基督不只是他们那一小群人的主，也是一切在各地信徒的主。

(感恩 1：4-9)

保罗为谁感恩？

为哥林多教会（1章4节：为你们感谢，“你们”是指哥林多教会）

保罗向谁说出感恩的话

向神（1章4节：我的神）。这个个人性的说法非常亲切，从这个地方，我们可以看到保罗跟神的关系非常密切。

为什么哥林多教会有那么多问题，保罗仍然为他们感恩呢？

为哥林多教会感恩，代表了保罗看到了神的恩典和怜悯。既然神没有放弃哥林多教会，保罗也不应该对哥林多教会感到绝望。他相信“神是信实”的（1章9节），祂一定会保守哥林多教会到底。

保罗为哥林多教会哪方面感谢神？

1. 为神所赐的恩惠（1:4-5）

2. 为现今运用的恩赐（1:5-7）

第4节使徒比较概括的为哥林多人在神前蒙恩而感谢。第5节是具体地指出，他们蒙得救以后，怎样在基督里得著各种恩赐。从5节起，保罗为他们感谢的事情有：

口才知识（1:5）

5节说到了哥林多人很有口才。保罗特别提醒哥林多人，他们现在所有的口才和知识都是因为主里面而有的。

信仰纯正（1:6）

第6节，保罗向哥林多人作见证，基督是死而复活的主，是犹太人的主，也是外邦人的主，所以哥林多人的信仰是纯正的。（约3:16-17，4:25-26，5:24，6:37-40，12:25-26，

14:6）

恩赐长进（1:7上）

第7节上说到了虽然哥林多人灵性幼稚，而且有各种肉体的纷争、结党，什至有淫乱的事情发生，但是在恩赐上他们没有一样是比不上人的。从这个地方，我们可以看到灵性长进和恩赐充足是两回事。有恩赐的人很会作工，而且他们很容易得到别人的尊重和称赞。但是如果他们没有美好的灵性，他们很容易偷取神的荣耀，以自己工作的成就来夸口，什至利用恩赐为自己赚取名利，结果可能是跌倒。

等候主来（1:7下）

神给他们在恩赐上这么长进的目的是什么？是要他们等候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显现。换句话说，是要他们运用所得的恩赐广传福音，建立基督的身体。

为神将必赐下之恩（1:8-9）

这两节经文所写的，是保罗对哥林多信徒在神面前所有的信心。这样的信心，是使徒保罗为哥林多教会感恩的原因。

保罗不仅为哥林多人已经蒙受的恩典感谢神，也因著信神会坚固他们，在他们身上继续作工，直到他们“在主耶稣基督的日子无可指责”而感谢神。

从经文当中，我们看到保罗很有信心，究竟他对什么有信心，他的信心建立在什么地方？

保罗信心的内容（1:8）

第8节说到了两方面的事情：第一，“必……坚固到底”。“坚固”是拯救之后，进一步的恩典。这不是一时的坚固，而是长远的，彻底的“坚固”。

第二：“无可责备”，这补充说明了上文坚固到底的意思：绝对不是任凭哥林多人犯罪，惭愧地见主，而是要藉圣灵的感动、工作，环境的拦阻、打击，又藉著真理的引导，开导

人的愚蒙，光照人内心的黑暗，使一切属祂的人，都坦诚地转向神，就在“主耶稣基督的日子无可指责”。

保罗的信心建立在什么地方？(1：9)

在神的身上：

第一：根据神的信实——“神是信实的”

神是永远不会改变的，虽然我们会失信于祂而犯罪跌倒，但是祂仍是可信的。

第二：根据神赐恩之目的——“与他儿子……一同得分”

神选召我们的目的，是要我们与祂儿子成为一夥，有亲密的关系。

责备 (1：10-6：20)

保罗主要责备哥林多教会什么事情？

分争结党 (1：10-17)

自古以来，撒但就在神和百姓中间，作布散分争的工作。撒但对今天教会所用的诡计，就好像当初它对哥林多教会所用的一样。它利用人的软弱，引起分争，使福音的见证被破坏，使神的名受到羞辱。

保罗责备的动机与根据 (1:10-11)

动机 (1:10)

1. 出于弟兄的爱

保罗在劝勉哥林多人之前，先提出自己和他们的关系是“弟兄们”。作为弟兄的，就应当彼此相爱。相爱的最高意义，不止是物质上互相帮助，更要在真道上互相勉励和提醒。

2. 为了耶稣基督的名

保罗为了主的名不被毁谤而劝哥林多人，他不是怕个人声誉受损，而是怕主的荣耀受到亏损。

3. 为了教会的合一

保罗劝哥林多人保持合一的心，好让福音能够兴旺。

保罗责备哥林多教会的根据是什么？

(1：11)

他是根据革来氏家里的人的报告。为什么保罗提革来氏家里的人呢？这会不会引起哥林多人对革来氏家人的不满呢？不会的，保罗提革来氏的名字，是很有智慧的做法，这样可以避免哥林多人彼此的猜疑。

而另一方面，保罗提革来氏的名字，也表示了革来氏敢为她所说的话负责任。以上的分享足以证明保罗对哥林多人的责备，不是没有凭据的，而是有人可以作见证的。

革来氏所做的跟一般的搬弄是非有什么不同？

一她不是搬弄是非，因为

1. 革来氏所报告的是事实。✱
2. 她的报告并没有从保罗得到什么好处，倒可能被哥林多人憎厌……。
3. 她的报告单纯是为教会的益处，为主的荣耀。

保罗指出哥林多人的错误 (1：12-13)

高抬人过于高抬主 (1:12)

虽然保罗、亚波罗和矶法都是神的仆人。但是哥林多人过份抬举人的结果，是让教会里的人各自拥护自己所佩服的人，形成党派。当我们从神的仆人得著属灵的恩惠时，我们会对他们产生一种敬爱的心，这是一件很自然的事情，但是过份的敬爱会变成崇拜，代替了神的地位，这就错了。

当哥林多人说：我是属基督的，这也有不对的地方吗？

保罗不是责备他们说“属基督”不对，而是责备他们夸耀自己、轻看别人。他们以为自己是属基督的，成了基督派，所以就轻看那些说是属保罗的，或者是属亚波罗的，以自己为正统，别人就不是正统，他们以此来分别别人、抬举自己。

保罗责备哥林多教会重视洗礼过于福音 (1：13)

保罗表白内容是什么？（1:14-17）

—他为什么没有为许多人施洗 （1:14-17 上）

“基督差遣我，原不是为施洗，乃是为传福音”这句话表示了，保罗认为传福音比施洗更要紧。因为传福音是关乎人的永生永死，而施洗只是关乎一种宗教的礼节，虽然也是一种信仰的公开见证，但这必竟不是福音的中心，所以不能够把施洗与传福音看作同等重要。

为什么保罗不用智慧的言语（1:17 下）

1 章 17 节下，这里所谓不用智慧的言语，就是不用很多可以表现他有学问的言语。保罗不要叫人因为觉得他很有学问，而佩服他的讲论，并且相信耶稣。他要证明，那些听见他所传的福音而信耶稣基督的，是因为十字架福音本身的能力，是基督救赎的果效。

十字架的意义（1：18-2：5）

为什么保罗要跟哥林多教会分享十字架的意义呢？

因为保罗知道哥林多教会纷争的真正原因，不是什么教会的制度、组织、仪式的问题，而是不明白十字架福音的真谛。

解释十字架的真理（1:18-25）

十字架的道理是神的大能（1:18）

十字架的道理，对两种人有完全不同的反应。那些自以为是聪明的人，把十字架的道理看为是庸俗落后的，结果就没有办法明白十字架的真理，变成灭亡的人。但是十字架的道理对于那些得救的人，却是神的大能。

十字架的福音不是一种知识，也不是一种逻辑，是需要我们用信心来接受，让它在我们身上发生效果的。为什么对于那些得救的人，十字架的道理是大能呢？这是因为他们不会把十字架的道理当作是一种理论来研究，他们是用信心，让十字架救恩在他们身上发生功效。

十字架的道理是神的智慧（1:19-21）

神的智慧是指神为人所成就的救法的奇妙。神按照祂的旨意定下的救赎计划，不是属世的智慧所能知道的。

在 20 节中，保罗用充满挑战的问话，说明这个世上有学问的“文士”和智慧人并不能够救人，也不能够救自己。他们的生命那样短促，对人类的贡献那么有限，以致于世人对他们的学问和贡献，很快就淡忘了。

十字架是保罗的信息（1:22-25）

从历史来看，犹太人是一个拥有许多神迹的民族，所以说犹太人要神迹，是有一个很长久的历史背景的。在使徒保罗的时代，希腊人的文化、哲学，都是当时的人所尊重的，所以希利尼人是讲究学问的。使徒保罗生来就是犹太人，又具备当代希腊人所尊重的学问，可是他既不强调神迹，也不强调学问，他只是高举耶稣基督。

保罗一定是认为高举钉十字架的基督，比高举神迹、求学问更优胜。因为基督的十字架就是神最大的神迹。基督也是神智慧的代表。因为“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在祂里面藏著”（西 2:3）。所以，有了基督，就有了神迹，也有了智慧。

“神的愚拙”，难道神很愚拙吗？

“神的愚拙”，并不是说神真的愚拙，而是一种比较的讲法。使徒的意思是：纵然十字架的道理是神的愚拙，这愚拙还是强于人的智慧。纵然基督钉十字架被看为是神的软弱，这软弱还胜过人的强壮。因为这被人看为愚拙的十字架，能够把人从灭亡里面拯救出来，被人看为软弱的基督，却胜过了掌死权的魔鬼。

神拣选之恩的奇妙（1:26-31）

26 节，保罗从反面提醒哥林多人：他们无论从哪方面看，都不算很有智慧、能力与尊贵，所以他们也用不著轻看别人，夸耀自己。

在 27-28 这两节中，保罗从正面讲到神拣选之恩的奇妙。神所拣选的正是愚拙的、软弱的、卑贱的、被人厌弃的、以及无有的。哥林

多人既然是被神拣选，那么，他们也是属于世上愚拙、软弱、卑贱的那一等人了。

拣选的意思是什么？

“拣选”含有属于好的才被选上的意思。一般人在选东西或者是选人的时候，都会选自己认为是好的。哥林多人可能有一种错误的观念，以为他们既然被神选上，那一定是因为他们有智慧、能力、尊贵、比别人强。使徒要改变他们这种错误的观念。神拣选人，并不是因为他们比别人强，而是因为他们是属于愚拙、软弱、无有的那一等人。

神为什么要拣选世上愚拙的、软弱的呢？

29 节说明了神要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不能够自夸。有智慧的人因为有智慧而自高自大，蔑视十字架的救恩，结果被神弃绝。那些愚拙的，因为接受神的救恩而得救。这一节把世上愚拙的、有智慧的、软弱的、强壮的等等……，都合并起来讲，称为“一切有血气的”。

30-31 这两节的原理和以弗所 2:8、9 的原理一样。保罗用十字架救恩的基本原则，作为这个小段的结论。从这两节我们可以看见，十字架救恩有四项重要的原则：

1. 得救是根据在基督里的地位，不是根据人在世界上的成就，或人本身的品德。
2. 得救是本乎神。
3. 神使耶稣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
4. 神使一切人只能够指著主夸口。这是十字架救恩的目的，叫人不敢以自己的任何长处为夸口，专一以耶稣基督为夸口。

保罗怎样见证自己对十字架的尽忠呢？

(2:1-5)

不用高言大智 (2:1)

这里所说的“从前”，是指保罗第一次到哥林多的时候。“并没有用高言大智”，指保罗没有用世界的学问。“神的奥秘”实际上是指保罗所传的福音。

保罗说他不用高言大智来宣传福音，并不是他不能用深奥的言词，也不是他不明白当代高超的哲理；而是他不要倚靠这些学问来传福音。

定意只传十字架 (2:2)

为什么保罗不倚靠他的学问，取得哥林多人的敬佩，这样岂不是更容易传福音么？保罗认为，专一的高举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是最有效的传福音的方法。这和保罗在上文所提到的十字架的特色，就是神要“用人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是相配合的。

今天那些想要倚靠属世学问来宣传福音的人，应该仔细想想保罗的态度。

软弱、惧怕、战兢 (2:3)

第 3 节，保罗不倚靠自己的学问，甚至讲道时，也用很通俗的话语，以致大多数人以为他是个“气貌不扬、言语粗俗”的人，所以他在哥林多人中间反而是软弱的、低下的。

这里的“惧怕战兢”，是描写保罗在工作中小心谨慎、时刻倚靠主的态度，而不是说他是胆怯懦弱的。

靠圣灵的大能 (2:4)

4 节，“说的话”指他的生活、言语，“讲的道”指他的工作、传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就是不用人的智慧和花言巧语。保罗要倚靠圣灵和神的大能，来领人归主。

目的 (2:5)

5 节，这一节是以上四节的小结。保罗所以不用智慧哲理说服哥林多人，而要倚靠圣灵的能力，目的是要哥林多人的信心不是建立在人的理性上，乃是建立在对神大能的经历上。

责备他们不明白属灵的智慧 (2:6-16)

在这一段经文里，保罗特别详细讲到属灵的智慧。他的目的是要哥林多人知道，属灵的智慧比世界的智慧更高超。

1 · 属灵的智慧如何超越 (2:6-9)

属灵的智慧与属世智慧的不同 (2:6)

第六节：那些属肉体、灵性幼稚的信徒既然以世界的智慧为夸口，就不能够领会属灵的智慧，保罗当然就无法向他们讲属灵的智慧了。这属灵的智慧与属世的智慧最大的分别，是属灵的智慧是叫人敬畏神、认识神、生命长进；而世界的智慧是叫人败亡的。这种智慧是从世界的灵而来的，也就是雅 3:15 所说：“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智慧。

属灵的智慧是隐藏在神里面的 (2:7)

这上半节所说的神奥秘的智慧，就是下半节所解释的“神在万世以前，预定我们得荣耀的”。我们今天能够得救，是神在万世以前所预定，然而神这旨意是从前所隐藏的，到使徒时代才显露出来。

属灵的智慧是世人所不知道的 (2:8)

这里所说的“这智慧”，指上节所说神在万世以前为我们所预备救恩的计划。这“有权有位的人”就是在世界上站在领导地位的人。虽然这些人在属世方面比别人更有智慧，但是对神的事却一无所知。“他们若知道，就不把荣耀的主钉在十字架上了”，“他们”在这里是个重要的代名词。按上下文来说，“他们”是指世上有权位有学问的人。按本节经文的历史事实来说，钉耶稣在十字架的，是罗马的官长，和当时犹太公会的领袖。但是保罗在这里，把钉耶稣在十字架上那些犹太人、罗马人、和他写哥林多书信的时候，那些有权有位的人，看作是同一类的人。所以“他们”可以概括所有不认识神救赎的旨意而抗拒福音的人。

属灵的智慧是人心所没有想到的 (2:9)

这节经文是引用赛 52:15，64:4 的话。不过不是逐字引用，而是按大意引用。你可以参考赛 66:8。总意就是：神为人所预备十字架的救恩和其中的福份，完全不是人间的思想所设计出来的一种道理。

2 · 怎样得著属灵的智慧 (2:10-12)

只能藉圣灵得著 (2:10-11)

保罗讲明属灵的智慧不像属世的智慧，单凭人的努力、殷勤、学习，就可以得到，而是要藉圣灵的启示才能得著。因为只有圣灵参透神奥秘的事，也参透了万事。“万事”普遍的指所有世界上的事。“神深奥的事”就是属灵的事。“参透”的意思，就是彻底明白，只有既参透属物质的事，又参透属神深奥之事的圣灵，才能够教导我们这些活在肉身里的人，使我们得著属灵的智慧。

第 11 节：是保罗举的一个例子，进一步解明为什么只有圣灵能够参透神深奥的事。正如人无法知道别人心里所想的，只有那个人自己才能够知道。同样的，关于神的旨意，也只有神知道。除非那与神同一体的圣灵来教导人明白神的事，否则人就无法明白属灵的事。

第 12 节，保罗指明：信徒已经受了圣灵。神所赐给我们的，“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神来的灵”，叫我们能够知道神的事。“我们”是指使徒和所有的信徒；“世上的灵”指运行在不信者心中的灵(参弗 2:2)。“从神来的灵”指圣灵(参约壹 4:1-6；约 14:16-17)，“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就是属灵的事。我们能够明白属灵的事，完全是神的恩典。

3 · 属灵的智慧如何传讲 (2:13-16)

按圣灵的教导传讲 (2:13)

这一节解释了为什么保罗不用高言大智传讲神的福音，因为他要照著圣灵所指教的言语来讲解。只有出于灵感的言语，才能叫人明白真道，得著生命。

是属血气的人所不能明 (2:14-15)

“属血气的人”是没有重生得救的人。他们不明白属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所谓“以为愚拙”就是以为不合理，没有价值，不值得相信的。

非基督徒是属血气的人。所谓“属血气”不是血气方刚的意思，而是属乎血肉的生命。基督徒是属灵的，因有神的圣灵住在心中。既然圣灵能够参透万事，完全属灵的人自然也能

够看透万事了。“却没有一人能看透祂”，这“一人”是指任何一个属世的人。

这一节“属灵的人”隐约地指耶稣基督。因为除了耶稣基督以外，没有一个人是完全属灵而能够看透万事的（参约 2:24-25），也只有耶稣基督一位是没有人能够看透的。

小结（2:16）

“但我们有基督的心了”，这“心”是指心意或心思。虽然我们不能够完全知道主的心，但是我们比世界上的人更为优越；因为我们已经有耶稣基督的心，有了可以去了解主心的属灵本领了。

责备他们对神的仆人有错误观念

（3:1-4:21）

哥林多教会属肉体的情形（3:1-4）

在基督里为婴孩（3:1）

“婴孩”在圣经里面有两方面的用法：

1. 好的方面：小孩子比较谦卑，比较专心依靠父母。他们比较单纯，也比较容易满足。
2. 坏的方面：婴孩很无知，没有判断力，不会分别是非，容易受骗。保罗用婴孩的坏处比喻哥林多信徒灵性的光景：他们正像基督里的婴孩，没有属灵的判断力，容易受骗，容易改变，难于领会属灵的事。本来，这只应该是哥林多人从前的光景，现在他们应该不是婴孩了。但是从保罗的分享当中，我们发现直到现在他们还是不能够领会比较深奥属灵的事。他们实在是辜负了神的恩典。

只能吃奶（3:2）

这里所说的“奶”，是指比较浅易、初步的道理；所谓“饭”，是指比较深奥，需要用属灵的悟性去领会的道理。哥林多信徒既然被称为婴孩，可见他们属灵的领悟力还是非常的软弱。

纷争嫉妒（3:3 上）

照这一节圣经，可见哥林多信徒属肉体的第三种情形就是嫉妒纷争。无论是嫉妒或是纷争，都是高抬自己的一种表现。

效法世界（3:3 下-4）

“照著世人的样子行”就是效法世界，是属肉体的表现之一。那些属肉体的人害怕被世人讥笑，所以就不愿意跟世人有所分别。保罗在这里责备哥林多人，是因为他们在纷争结党方面也效法了世界。

工人和工作的关系（3:5-9 上）

保罗是受神的托付作外邦的使徒，建立新的教会，仿佛是做栽种的工作，而亚波罗所领受的恩赐是作栽培的工作，仿佛在保罗栽种以后，加上的“浇灌”。保罗与亚波罗都是为神尽忠的，可是那些属肉体的基督徒却擅自为他们分别轻重。

都是神的执事（3:5）

“执事”不是指教会中选出来的执事，是指那些受神的委托而侍奉神的人。在此保罗说明他和亚波罗都算不得什么，他们只是受了神的委托去事奉而已。

都在乎神的同工（3:6-7）

这里保罗要信徒注意“神同工”的重要性。人虽然可以栽种，也可以浇灌，但没有法子叫它生长。使它生长的是赐生命的神。如果栽种比作佈道，浇灌就如造就，保罗的意思是：不是他会佈道所以有人得救，而是因为神与他同工；也不是因为亚波罗会造就所以信徒就得到造就，这是神与他同工的缘故。既然如此，应该把一切荣耀归与神，不应该夸耀人有什么长处。

都可以从神那里得赏赐（3:8）

“照自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这“工夫”的重点不在于工作类别的不同，而是在于人的忠心。每一个忠心的人都可以从神那里得到赏赐。

都是神的同工（3:9 上）

虽然各人的工作不一样，有的栽培、有的浇灌，其实他们都是受命于庄稼的主，一同在主工场上效劳的人。

建造工程的比喻（3:9 下-17）

工人的工作和生活（3:9 下）

这里所指“建造房屋”的工程，包括信徒的工作与生活各方面。我们整个生活和工作都是一项工程，这项工程将来要在神的面前接受

考验。

工人好像聪明的工头（3:10）

保罗把他自己比作一个“聪明的工头”。“聪明”的意思，是指遵照主人的意思行事。“好像一个聪明的工头，立好了根基”，这话不仅是指当时哥林多教会是保罗设立的，也是指保罗将救恩基本的真理和十字架的道理，向他们传讲得非常的明白，把教会建立在耶稣基督和祂的救恩这块基石上。

工人建造工程的根基（3:11）

按个人来说，每一个重生得救的人，都是已经立好根基的人，立在耶稣基督的根基上。

工人建造工程的考验（3:12-17）

1. 建造工程的两种材料

金、银、宝石都是贵重的。份量重而体积小，能够经火、经水；草、木、禾秸却是重量小而体积大，不能经火，也不能经水，而且价值低贱。这六样材料共分成两类，代表两种信徒或者是传道人的生活：一种是实在的，一种是虚假表面的。这也可以代表两种侍奉：一种是永存的，经得考验；一种是暂时的，经不起考验的。

第 13 节：工人的工程必然显露

“有火发现”，这火专为试验工程。保罗将建立教会、个人在教会里侍奉、以及信徒的生活和工作，比喻为一项伟大的工程；已经立好的根基是耶稣基督，神是整个工程的策划者，保罗是其中的一个“工头”。他跟教会里许多信徒一样，在已经立好的根基上建造他们自己的工程。将来他们的工程一定会经历到考验。

3:14-15 工人工作的审判

在主来的子，工作经得起考验，就要得赏赐。但是如果我们不忠心，我们的工程不实在，那我们一定经不起考验，我们的工程就好像被火焚烧一样，不能存到永世。

3:16-17. 教会是圣灵的殿

“若有人毁坏神的殿”就是若有人毁坏教会的意思。这“殿”是指教会。所谓毁坏教会的意思，就是毁坏教会属灵方面的见证，毁坏教会在基督里合一的和谐。哥林多人的各种属灵肉体的夸耀、分争、以及高抬人的事情，都

足以毁坏教会属灵之见证。保罗警告那些要破坏教会的人说：“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这里所说的“毁坏”是指“肉身”方面的毁坏。而属灵的圣殿——教会——是人所毁坏不了的，但是基督徒在生活和工作上，凭著自己的肉体 and 私欲侍奉主，就要叫神的殿——教会的见证——受亏损。

另一方面，这句话也可以指那些教外的人：他们怎样逼害教会，神也要怎样追讨他们的罪。

不当凭属世智慧拿人夸口（3:18-23）

全段的总意是要说明，夸耀属世智慧的结果，会叫人陷于自欺，在神面前显为无知。基督徒应当认识：基督里的一切远超过世界的一切。

保罗劝人：人若自以为有智慧，以致不敬畏耶和华，倒不如变作愚拙，好得著属灵的智慧，因为“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参箴 9:10）。

3 章 19 节：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诡计

“主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诡计”是因为他们以为属世的智慧是万能的，要用属世的智慧来了解属灵的事，结果反因自己的聪明，误解属灵的事。

3 章 20 节：人的意念是虚妄的

“虚妄”形容人的智慧的短暂（参诗 94:11）。因为属世智慧囿于有限的物质境界和有限的生命才智，无法进入永恒，所以人的许多理想只不过是虚幻的美梦，是不能实现的。

3:21-23：不可拿人夸口

保罗、亚波罗、矶法，都是人，所以不当拿他们夸口。唯有主耶稣基督和祂的救恩，才值得我们夸口。

不要随便论断神的仆人（4:1-5）

4 章 1 节：因他们是基督的执事。“执事”不是指教会中的长老或执事，而是指对神的工作心灵有负担，又按照他们所领受的托付，忠心服事神的人。“人应当以我们为基督的执事”，意思是信徒应当看传道人为基督耶稣的执事。他们既然是主耶稣的执事，应该按著主耶稣基督的旨意行事，不该只求满足人的心意。

4 章 1 节下：因他们是神奥秘事的管家这

“奥秘”是指福音的真道，正如 2:7、10 所提到的。传道人的职责是负责保管神的奥秘事，并遵照神的旨意，忠心传扬福音。

4 章 2 节：因他们要向神忠心。

这句话已清楚告诉我们，神对祂仆人的要求，就是要他们有忠心（参太 25:21；启 2:10）。他们向谁忠心呢？他们不是向信徒忠心，而是向神忠心。神所要求他们的，只是忠心而已，我们要求他们的，岂能比神更多呢！

4 章 3-4 节：因我们没有资格论断人。

保罗把别人的论断看为极小的事，他说：“……连我自己也不论断自己”。为什么保罗连自己也不论断自己呢？按照第 4 节，他的解释是：纵然他的良心没有责备他，但是这还不能算为“是”；因为他自己的判断不一定准确。这里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这“称义”不是指称义得救，而是被证明没有错的意思。“但判断我的乃是主”，意思是说，只有主的判断才是绝对准确的。

4:5 因时候未到

我们所以不能够随便论断别人，是因为时候未到，一切事情还没有到最后的结局。而且我们也不知道别人心中的隐情和意念。我们对人的认识只不过是一些事情表面的部分。如果根据这些显明的部分对人妄加论断，难免有偏差错误。

不该过份效法人（4:6-8）

保罗在这里劝勉哥林多人不要效法他们过于圣经所记的。

4 章 7 节：过分效法人的结果——自夸

当我们过分注重别人的经历和榜样的时候，就会高举人过于高举神，而忘记了一切都是从神领受的。所以保罗问哥林多人说：“你们有什么不是领受的呢？若是领受的，为何自夸仿佛不是领受的呢？”

4 章 8 节：不当自以为饱足。

保罗是用一种讽刺的口吻责备哥林多人，他们自以为“已经饱足了，已经丰富了”。仿佛比使徒更高，可以作王，可以任意而行了。但是他们真的能作王么？使徒在这里所指责的，也是现在一般基督徒最大的危机，就是在灵性上自以为饱足，不再追求了。

保罗表白的话（4:9-21）

他的见证（4:9-10）

世人把神的仆人看作“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林前 4:13），这不算奇怪，但哥林多信徒竟然也轻看神的仆人，这实在使保罗心中充满愤慨。

按这两节经文，有三句话要特别留意：第一句：“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在世人眼中看起来，保罗不但像一个囚犯，而且是定了死罪的囚犯。第二句：“……成了一台戏……”保罗知道神让他遭遇了那么多事情，都是为了要透过他彰显出神的慈爱、能力和拯救而已！因为世界上的人多半不明白神的爱，但是当它们看见信徒怎样在患难困苦中蒙神眷爱的时候，他们就能够认识神的爱了。

4:10 “……算是愚拙的……”

按世人看基督徒都是愚拙的、卑微的、被人轻看的；但是使徒保罗却甘愿为基督的缘故，被人算为是愚拙的。

哥林多人又怎么样呢？他们当然不愿意被世界算为是愚拙的。他们一面作信徒，一面在世界上拥有他们的地位。所以保罗说“你们有荣耀，我们倒被藐视”。保罗被藐视，不是因为他比不上哥林多人，而是因为他甘心走那条被藐视的道路。

· 他的受苦（4:11-13）

在这里保罗提到他所受的苦，特别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他在受苦的时候所持的态度。

4 章 11 节：在受苦中忠心到底——“直到如今”

这三节经文一共提了两次“直到如今”，表示保罗从开始为主作工直到写信给哥林多人（约廿二年），始终如一的为主尽忠。虽然他要面对逼迫，又被人藐视，但是他却不改变他对基督的忠诚。

4 章 12 节：在受苦中辛劳作工——“并且劳苦，亲手作工……”

保罗不因为受苦的缘故而懈怠不作工，也不因受苦而灰心丧志，工作态度消极。虽然受苦，却不屈不挠。

在受苦中常存爱心

4章13节：在受苦中存心良善——“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

他不因人的毁谤而任凭自己情感激动、恼怒、怀恨，倒在受毁谤的时候，用良好的态度劝戒人。

在受苦中轻看属世地位——“人还把我们看作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

他的爱心（4:14-17）

4章14节：善劝的口吻

“我写这话，不是叫你们羞愧”。这话证明他上面所说的话是“善劝”。保罗以属灵长辈的地位发言，既坦白又忠实，动机非常纯正，没有偏见和私心。

4章15节：为父的心

保罗用父亲般的态度对待哥林多人，是有事实根据的。因为哥林多信徒都是保罗用福音生的，是他属灵的儿女，所以他以为父者自居，并非自夸。

4章16节：求哥林多人效法他

在这里，保罗“求”哥林多人效法他什么呢？按上文可知，就是求他们效法他体会耶稣基督的心肠，爱主的教会、谦卑、舍弃自己、甘心为福音受苦、甘心被人看为卑微、不以世界的智慧为夸口等。

4章17节：打发提摩太

他的权柄（4:18-21）

哥林多教会有人以为，保罗自己不敢到哥林多，所以才打发提摩太去。所以保罗警告这样的人，不要存坏心眼，随便论断人。这段话充份表现出保罗属灵的权柄。他有一种威严，叫人慑服在真理的权威底下。

责备哥林多教会容纳罪恶（5:1-13）

1. 责与罚（5:1-5）

责备信徒（5:1-2）

从本章第1节，我们知道哥林多教会有淫乱的事；而且不是普通的淫乱，是乱伦。“有人收了他的继母”。按旧约律法是应当治死之罪（利20:11）。这位“继母”大概不是信徒，而娶继母的那个人毫无疑问是信徒，在第2节提到：“把行这事的人从你们中间赶出去”，

可见这人是教会里面的人。这事情反映了当时淫乱的风气盛行，这种淫乱连外邦人也没有，教会竟然在淫乱的罪上比不信的人还不如，真是可悲！

责备教会中的领袖（5:2）

第1节经文所责备的，是教会中犯罪的信徒，而第2节所责备的，是教会其余的信徒，当然也包括了负责领导教会的人。信徒犯罪固然不对，而教会中的领袖眼看著信徒这样犯罪，竟然没有为他所犯的罪难过，也没有将犯这样罪的人赶出去，这是教会的问题。

哥林多教会的领袖们与保罗有明显的分别。他们眼见信徒犯奸淫，却不以为意，但保罗一听见，就焦急万分。

保罗的“判断”（5:3）

“我身子虽不在你们那里，心却在你们那里”，这一句话不是“口头禅”，也不是一句离别语，而是保罗关怀哥林多教会所说的爱心话。他坦率地表明对犯罪者的态度，好叫哥林多教会的领袖勇敢去执行教会应有的纪律。保罗说：“他已经判断了行这事的人。”保罗不在他们当中，怎能判断犯奸淫的人呢？他是根据真理的原则，坚持犯罪的要受处罚。

保罗的特权（5:4-5）

保罗有从主而来的权柄，可以把犯罪而不肯悔改的信徒交给撒但，使他在肉身受苦。所谓的“交给撒但”，不是把这个人的灵魂交给撒但，而是类似神允许撒但试探约伯的情形。

2. 理由（5:6-8）

保罗解释他为什么要哥林多教会把犯罪的人开除，这是因为包容罪恶会影响全教会（5:6）。

面酵的比喻（5:7）

教会要保持洁净，要处罚那些该受责罚的信徒，因为我们是除了酵的面团——我们已经蒙主基督的宝血洗净，所以我们不应该再容纳罪恶。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是逾越节羔羊所预表的代罪者，祂为我们的罪被杀，被献为祭了。因著耶稣的牺牲，我们才得以成为无酵的新面团。既然是这样，我们怎么可以继续不断地犯罪呢？

解明逾越节的意义（5:8）

逾越节对基督徒的属灵意义是：

1. 象征信徒信靠耶稣，接受祂宝血的洗净如同当日以色列人守逾越节，接受羔羊，把羔羊的血涂在门楣和门框上一样。逾越节和除酵节、初熟节是连在一起的，一连七天，在这七天之内，不但不吃有酵的饼，也不可见有酵之物（出 13:7）。这是表明：基督徒从信主的时候开始，就要远离罪恶、过圣洁的生活。这就是保罗在这里所说“我们守这节”的属灵意义。

2. 预表信徒守圣餐

3. 解释（5:9-13）

先前写的信（5:9）

从本节看来，在写这封书信之前，保罗曾经写了另外一封信写给哥林多教会，但是这封信并没有被编入圣经里，可能是因为那封信所写的，并不适合历代教会的需要，所以神并没有保留那封信。

不可与淫乱的人相交（5:10-11）

这两节经文里，保罗说先前的信所指：“不可与淫乱的人相交”的意思，不是指全世界的人，因为普通的人本来就在这些罪恶当中生活。保罗在这里所指的是那些称为“弟兄”的人。虽然他们在教会里聚会，但是他们却是“淫乱的……拜偶像的……醉酒的、勒索的……”，教会一定会把这样的人开除，不可与他们来往，免得他们败坏教会的声誉。

教外与教内的人（5:12-13）

“教内”是指教会之内。教内的人是指信耶稣的人。在教会里的人是以神的话语作为标准，而教会里的事情和人，都是由教会负责审理的。对于那些犯了大罪，又不愿离开罪恶的人，教会有责任进行纪律处分。

“教外”是指教会之外。教外的人是指还没有信耶稣的人。对于他们，神设立了国家的法律来规范他们。

关于争讼（6：1-11）

在这一段经文里，保罗用三个问题责备哥林多人，指明他们不应该彼此控告，而且告在外人的面前。是哪三个问题呢？

1. 岂敢在不义的人面前求审（6:1-6）

使教会失去福音的见证（6:1）

“不义的人”是指不信主的人。信徒在基督里蒙召成圣，被神称为义，竟然在不义的人面前求审，这是一件羞耻的事情。

忽略了信徒尊荣的地位（6:2-3）

第二节提到了“审判世界”，这是指主耶稣再来的时候要在地上审判列国（参太 19:28；路 22:30），然后亲自设立祂自己的国度，那时候信徒要跟基督一起作王掌权（参启 2:26-27；提后 2:12）。如果世界尚且由信徒所审判，现在弟兄之间的争讼，为什么教会不能够审判呢？按照第三节经文，信徒也有份审判天使。这里的天使是指犯了罪的和不守本位的天使。

保罗在这里的主要意思，是要强调教会的尊荣地位。如果教会将来要跟主一起审判恶天使，今天教会却要求不义的人来审判信徒之间的事，这岂不是明明地羞辱教会，忽略了教会尊荣的地位么？

是教会极大的羞耻（6:4-6）

哥林多人向外人求审问，岂不是表示教会中没有一个人是受人尊敬的么？他们向外，反映了哥林多教会道德水准的低落，信徒生活没有好的见证，信徒对于他们的领袖也缺乏尊敬和信心。

双重错失：

1. “弟兄与弟兄告状”，✱
2. 告在不信主的人面前

2 · 为什么不情愿吃亏呢？（6:7-8）

“情愿……”是经过思考、估计而作出决定，是为了主名的荣耀而甘愿受损失。这不是一种无知，也不是无故放弃权益，更不是因为犯罪而遭受的损失。世人极力争取眼前的利益，因为他们没有神。可是我们信神，而且知道我们一切所作的都要向祂交账；所以我们在今世“情愿”为神受亏损。

第8节说：“你们倒是欺压人，亏负人。”欺压人就是倚仗势力，勉强别人让步；亏负人就是占取别人的便宜，叫别人无辜地受到损失。哥林多人不但“欺压人，亏负人”，而且“所欺压所亏负的就是弟兄”。既然是弟兄，

大家都是在基督里同蒙恩召的。这样彼此欺压亏负，不但违反了基督徒做人的道德标准，而且忽略了弟兄之间在主里面的亲密关系。

3 · 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么？

(6:9-11)

9-10 节提到了一系列的罪。哥林多信徒中，也有人从前是犯这些罪的，但是现在他们已经蒙恩得救了，不应该再好像从前没有信主的时候那样。第 11 节的话是警戒信徒的，同时也暗示了：信徒虽然信了主，还是有可能犯他没有信主以前所犯过的罪。

9-11 节所列明的罪，只是举例性的。这样举例，是要说明这些罪是那些不能够承受神国的人才犯的，是信徒所不应该犯的。

责备他们不避淫行 (6:12-20)

哥林多教会处于淫乱风气盛行的环境里，信徒受世俗观念的影响，把饮食和淫乱看成同一回事，所谓“食色性也”。他们认为食欲和性欲都是人的本能，把男女两性的关系看得像吃饭一样平常。保罗在这里极力反驳这种错谬的教训，指出这是世人的观念，不是基督徒的观念。

本段可分六点讨论：

1 · 信徒生活行事的原则 (6:12)

“凡事我都可行”，是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但是这种自由受到两个原则的限制：第一，从积极方面来说，凡所行的必须是“有好处”的；第二，从消极方面来说，我们“不受它的辖制”。所谓“有益”包括了：对神、对人、对自己都有好处。所谓“不受它的辖制”，意思就是：不要让它成为一种束缚我们的癖好。

这两个原则适用于我们生活大大小小的事情。有许多基督徒问“信徒可不可以抽烟、喝酒、下棋……”。我们只要问，这些习惯对我，对别人、对神是否有好处呢？我会不会受到它的辖制呢？当你回答了这些问题以后，你就晓得自己是否应该做那些事情了。

2 · 食物、淫乱、和身体的关系 (6:13)

13 节经文讲到两件事：第一是食物和身体的关系，第二是淫乱和身体的关系。

食物是为了身体的需要，肚腹也是为了消化食物的需要。这两件事情都是为了身子，都是关系到今生肉身的生命。“但神要叫这两样都废坏”，可见这些都是暂时的，不是永存的。我们所以在肉身活著，是为了要服事和荣耀神，这才是我们人生的目标。如果我们单为肚腹和食物，那么这两样都要“废坏”，这样的人生最终不过是“虚空的虚空”。

人活著不是为满足食欲，照样人活著也不是为满足性欲。正常的欲望，无论是食欲或性欲，都是能够荣神益人的。但是任性放纵的欲望是羞辱神，毁坏身子的。所以我们的身子不是为淫乱，不是为放纵情欲，而是为了主。

“主也是为身子”，意思就是说：主不但救我们的灵魂，祂也救我们的身体。身体得赎也是十字架救恩的一部份。所以我们这个身子需要吃喝，因为我们要为主活著；我们需要有性生活，因为要建立健全的家庭生活，表彰神设立婚姻的完美。

3 · 身子和复活的关系 (6:14)

肉身虽然是暂时的，却是为著不朽坏的盼望而活的。神既然叫基督复活，也必定叫我们属基督的人复活。我们既然有这样美好的盼望，就该看重自己的身子，保守自己作圣洁的器皿。

4 · 身子与基督的关系 (6:15-17)

我们是基督身体上的肢体，肢体不能脱离身体单独行动，它的任何行动都会影响整个身体。所以如果我们犯奸淫，我们一定会污秽整个基督的身体。

16 节的下半节是要证明，与娼妓行淫就是与她联合。夫妻发生性关系就是二人的联合。主既说“二人”要成为一体，可见只有夫妻二人才可以发生性关系。

我们已与基督联合 (6:17 上)

神设立夫妻的婚姻制度，是为了要表明一个极大的奥秘，使人从夫妻的关系中可以稍微领悟基督与教会合一的爱。夫妻的合一是神圣的；与娼妓的联合却是污秽的。这样，我们既然与圣洁的基督合一，当然就不应该与娼妓联合了。

我们已与主成为一灵 (6:17 下)

既然信徒已经有了基督的生命（约壹 5:12），而且已经与基督合一（约 17:23），又同样领受了神儿子的灵（加 4:6），当然就与基督成为一灵了。所以我们不该与娼妓联合，从这尊贵的地位上堕落，成为污秽卑贱的人。

5 · 淫乱的罪是得罪身子（6:18）

保罗提醒信徒，怎样才不至落在淫乱的罪中，就是“要逃避淫行”。

“人所犯的，无论什么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

神赐给男女身上互有两性的需要，这就是神为什么要为人找配偶，设立家庭。如果我们把神所赋予我们的性欲，变成一种使身子犯罪的动力，我们就大大的得罪神了。本来，这神圣的身子应该作贵重的器皿，现在却变成了卑贱的器皿，所以说“是得罪自己的身子”。

6 · 身子与圣灵的关系（6:19-20）

信徒的身子圣灵的殿。圣灵住在我们肉身的生命中，管理我们全人，使我们成为遵行神旨意的工具。圣经说：“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我们没有权用自己的身体。为什么我们不是自己的主人呢？“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用重价所买来的，不只是我们的灵魂，也包括了我们的身体。所以我们不但接受耶稣作我们灵魂的救主，也让神使用我们的身子来荣耀祂。

婚姻（一）7：1-16

第七章特别提到男女结合的问题，这可能是针对当时教会错误的观念，以为男女的结合是不圣洁的事情，所以有人主张守独身。另外有人虽然结了婚，也信了主，却以为夫妻分房会比较圣洁，所以在没有什么理由下夫妻分房；还有一些信徒，因为信了主的缘故，丈夫或妻子要求离开，他们对于是否应该和不信的丈夫或者是妻子分开感到疑惑；又有一些未婚的少女或者是寡妇，对于婚嫁问题感到旁徨，不知道应该怎么做才对。保罗在这里针对哥林多人这些问题，给他们许多真理的指导。

1 · 夫妻的相待（7:1-5）

我们可以看到圣经从来都没有把男女正常的结合当作是不洁净的事。相反的，圣经把男

女正当的结合当作是有益的，是应该的。

A · “男不近女倒好”（7:1）

7:1 本节的“近”，原文是触摸或贴近的意思。“女”字原文是指妻子或者是已婚的妇人，所以“男不近女”不是指男女普通的接近，极有可能是指男女肌肤之亲。注意本节的第二句“论到你们信上所题的事”，可见保罗以下的话，是答覆哥林多人写给他信中的问题。大概哥林多人曾经在信中提到关于夫妻性生活的禁制问题。保罗表示，他认为男女节制肉欲，在原则上是好的。但是男女嫁娶而过正常的同居生活，也是防止落入淫乱的好办法。

B · “要免淫乱的事”（7:2）

除非有神特别的恩赐，否则男女都应该结婚，并过著正常的夫妇生活。按使徒保罗的意思，结婚可以减少犯淫乱的罪的机会。相反的，不合理的禁欲，可能会增加受试探的机会。

C · 夫妻同居的生活是怎样的？（7:3-5）

夫妻双方性生活方面，要用“合宜的分”彼此相待——互相尊敬，互相适应。既不任意放纵私欲，也不会无故的不肯尽夫妻的本分。丈夫和妻子都有权对对方的身子提出要求，因为他们是属于对方的。另外，夫妻都没有权柄让自己的身体跟丈夫或者是妻子以外的人发生关系。

在怎样的条件下，夫妻可以分房呢？

7:5 节保罗讲到夫妻分房的条件：

1. 在双方同意的情形下。
2. 为要专心祷告的时候。
3. 只可以暂时分房。

暂时分房之后，要重新恢复从前的同居生活，理由是：“免得撒但趁著你们情不自禁，引诱你们”。

我们应该怎样看独身的问题呢？

（7：6-7）

使徒声明，他对独身问题不愿意采取武断的态度，只不过是提供一些个人的意见，作为哥林多信徒的参考。他个人认为独身对他来说非常的方便，但是他再三强调，一个人能否守独身，全在乎神给各人的恩赐如何。主耶稣提

到守独身的问题时，也讲过类似的话。当时门徒对耶稣说：“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耶稣说：“这话不是人都能领受的，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太 19:10-11）。

对于还没有结婚的少女和寡妇又怎么样？(7：8-9)

保罗认为他们如果能够像他一样独身是更好的。可是保罗再三强调，守独身不是凭著自己的志愿就可以的，而是要有神所赐的恩赐才可以。

可以离婚吗？(7：10-16)

A·信主夫妻可不可以离婚？(7:10-11)

保罗在这里引证主的话，说明他的吩咐就是主的吩咐。信徒不可以离婚是一个清楚而且明显的教训（太 5:32，19:3-9；可 10:2-12；路 16:18）；摩西允许以色列人“给妻子休书，就可以离婚”的办法，不是神原来的旨意。

7:11 节的话不是主张信徒夫妻可以离婚。

“若是离开了……”意思就是说，他们听到保罗的话之前已经离开了，那么只有两个解决的办法，就是“不可再嫁”或者是“仍同丈夫和好”。这种离婚是神所不承认的，所以这样的离婚，不能够再婚。

B·信徒可不可与不信的丈夫或者是妻子离婚呢？(7:12-17)

7:12 节头一句，不是表示保罗在这里所说的话不是出于圣灵的感动，或者不是主的话语，而是要解释：下面的话是主在世的时候没有说过的，现在由使徒保罗说明。这些人都是在还没有信主之前结合的。信主以后，不信的妻子仍然愿意和他同住，他就不应该离弃他的妻子。照样，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也应该这样对待这不信的丈夫。

应该怎么解释 7：14 呢？

这里所谓“成了圣洁”，不是灵性方面的圣洁，而是身体方面的圣洁（或婚约的圣洁），也就是指夫妻间性生活的关系而说的，因为上下文都提到夫妻同居的生活问题。保罗在这里谈到，不信的丈夫或妻子会因为对方信了主而成为圣洁的。虽然不信的丈夫或妻子不会像信主的丈夫或妻子，对两性生活来得有节制，知

道它的崇高意义；但是却也会因信主的对方已经明白性生活的意义，不至在性生活上过份放纵，也就使他们的性生活成为圣洁。

本节下半节可助证这解释正确。“不然，你们的儿女就不圣洁”，儿女是夫妇同居生活所生出来的，如果夫妻同房这件事不圣洁，他们所生下的儿女岂不也是不圣洁么？但夫妻性生活是圣洁的，所以所生下的儿女也是圣洁的。这里的圣洁不是指属灵方面，而是指夫妻性生活的合法关系方面。

在什么情况下可以离婚？

7:15 本节“那不信的人”指不信主的妻子或丈夫，因为对方信了主的缘故而丢弃他们，离开信主的丈夫或妻子。这样，信主的丈夫或妻子只好任凭他（或她）离去。离婚以后，信徒不可以再结婚。因为这样的离婚在神面前是不合法的（虽然是错在对方）。

怎样面对还没有信主的伴侣呢？

圣经里提到了不管是信主的丈夫或者是妻子，如果不信的伴侣愿意和他们同住，他们就不必离开。照样，如果不信的丈夫（或妻子）一定要离开，像上面所提的，他们通过地上的律法得到合法的离婚，也不需要感到悲观绝望。保罗绝对不是鼓励离婚，而是安慰在被动情形下离婚的信徒，不用太悲观。神要利用怎样的环境帮助人信主，以及人在遭受了怎样的打击之后才回心转意，这是我们所不能够知道的。保罗在这里鼓励信徒要有信心，相信神会救自己不信的丈夫或者是妻子。

7 章 17-40 节

夫妻的关系会不会因著信主而有所改变呢？

答案：不会的。

以割礼为例 (7:18-20)

7:18-19，保罗认为没有受割礼的，不要求受割礼，因为割礼算不得什么。受了割礼的也不用不著要求废除。受割礼和没有受割礼都没有可夸的地方，重要的是我们是不是遵行神的话语。

新约时代的信徒最应当看重的，是实际听从神的命令，而不要太注重仪式。

7:20 “蒙召”是指信徒蒙神从世界中选召出来。这选召是属灵地位的改变，不是属世地位的改变；是属灵生命的更新，不是属世职分的更换。所以一个人蒙召的时候是什么身份、地位、他仍然应该守住那个身份，而不需要作出任何的改变。

2. 以奴仆为例（7:21-24）

当时的社会是允许奴隶制度存在的，有奴仆是一件很普通的事情。保罗凭著神的旨意，勉励那些作奴仆的基督徒，要他们安于现在的职责，在工作上显出忠心，感动他的主人。如果他们在信主以后，不能够忠于原来的职责，人就会认为基督徒原来是不安分守己的。这样反而使福音的见证受到损害，不能够感动那些作主人的来信主了。

7:21 在基督里我们不再受罪的辖制，成为一个真正自由的人。保罗安慰那些信了主的奴仆，不要因为作人的奴仆而忧虑，作奴仆的虽然肉身不自由，却不影响心灵的自由。作奴仆的人同样可以侍奉神，就像许多自由的人一样。

7:22 上，虽然这些人的肉身是作奴仆的，但是他们已经归在主的名下了。他们的灵性得到了释放。反过来说，他们的主人虽然在肉身方面是自由的，但是在灵性方面还没有得到自由，还是服在罪恶的权势底下。所以作奴仆的基督徒，有责任帮助他们的主人在灵性方面得到自由。

7:22 下，更进一步说明世界上的人都是奴仆，分别只是在于我们是谁的奴仆。或作魔鬼的奴仆，或作基督的奴仆。魔鬼所能够给的是捆绑，而不是自由。基督使我们在罪里得释放，在真理里面得自由。

7:23 “重价”是指主耶稣所付出宝血的重价。既然主用宝血买了我们，所以我们不要作人的奴仆。保罗的意思是，不要只侍奉人，而忘了侍奉主。我们是主用重价买回来的，所以我们要凡事讨主的喜悦。

7:24 全节的意思是：不管在信主的时候，我们有什么身份，只要这个身份跟信仰是没有冲突的，我们就不应该改变这个身份。

童身与再嫁（7:25-40）

1. 关于童身（7:25-35）

保罗认为童身比较结婚更好。在这十节经文里，保罗特别提出两个理由来说明：

1.1 现今的世界艰难（7:25-31）

男子娶妻或者是处女出嫁都不是犯罪，但是在战事变乱的时候，这些人难免在肉身上会受苦。所以保罗提出他个人的意见，认为守独身的人总可以免去妻离子散的痛苦。事实上从使徒那个年代，一直到今天，世界是一天比一天更艰难，更加变幻无常。

1.2 守童身的可以专心侍奉主（7:32-35）

对于有独身恩赐的人，守独身能够使他们更专心服事主；而对于那些没有独身恩赐的人，在他们嫁娶之后，或许他们更能够专心服事主。相反的，如果他们没有这种恩赐，却硬要守独身的话，他们不一定能够专心服事神。

34 节：“没有出嫁的，是为主的事挂虑，要身体灵魂都圣洁。”这意思不是说她出嫁了，她的身体灵魂就不圣洁。而是如果她不出嫁，她就不用为她的丈夫及家庭分心，可以专心追求身体灵魂的圣洁。这里所说的“身体”，实际是指关乎肉身的事。那些结了婚的妇女，因为要生儿养女，治理家务，并且处理许多繁杂的琐事，所以她比较难兼顾肉身和灵性上的事情。如果她能够守独身的话，或许她能够把两方面的事情都处理得好好的。

抉择（7：36-38）

36 节：“若有人以为自己待他的女儿不合宜，女儿也过了年岁，事又当行，他就可随意办理，不算有罪，叫二人成亲就是了。”“女儿”，原文是“处女”，可以翻译作“女朋友”。按照后者的翻译，这一段经文是讨论男女朋友的关系。保罗对男方说，如果双方没有独身恩赐，就应该成婚。如果女方有独身恩赐，而男的又没有出现欲火攻心的情况，他们就不必成婚了。

应该怎样看寡妇再结婚的问题？（7：39-40）

使徒保罗认为，寡妇再嫁是合法的。因为丈夫活著的时候，妻子是被丈夫的律法约束的。如果丈夫死了，妻子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

(罗 7:1-6)。但是保罗也认为如果寡妇能够守节的话，他们更为有福。

8 章 1-13 节（我们应当怎样看祭偶像之物呢？）

爱心与知识的比较（8：1-3）

1. 知识叫人自高，爱心能造就人（8：1）

第一节所指的知识，是指哥林多人对拜偶像的食物方面的知识。祭偶像的食物到底能不能够吃？祭偶像的食物能否污秽我们？哥林多人已经领受过保罗的教训。他们有这方面的知识，但是保罗提醒他们：“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爱心能造就人。

2. 知识是有限的（8:2）

一个人所能够知道的非常有限。世界上的人常犯的毛病就是：以为自己得到了别人所没有的知识。其实，一切人的知识，都不能够超越人的智慧和思考力的限度之外。

3. 爱神的人是神所知道的（8:3）

“神所知道的”，是指神知道爱神的人对祂的爱，和他们因为爱祂的缘故所作的一切，这些都是神所纪念的。“爱神”是最高的知识，也是知识最高的应用。

知识和自由的关系是什么呢？（8：4-8）

1. 万物都是属于基督的（8：4-6）

偶像是虚无的，是人所想像出来的。它一点本事都没有，所以它不能够使那些祭过它的食物有污秽人的作用。

保罗指出，使我们犯罪的不是食物，或者是偶像，而是人错误的态度。虽然天地之间只有一位神，除了祂以外没有别的神，但是人还是凭著想像，把人手所造的当作是神。人所作的大大地得罪了神。

2. 人不都有这等知识（8:7）

“但不都有这等知识”，说明了人不都像我们一样，知道偶像算不得什么。有的人习惯了拜偶像，就以为拜偶像的食物能够对人发生某种作用，于是把偶像当作是活的。这些人信了主以后，对于偶像的旧观念还没有除掉。当他们吃祭过偶像的食物时，他们很容易会受到旧的观念影响，疑惑不定，良心受到控告。

3. “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们”（8:8）

我们不能够因为吃什么或者是不吃什么，而叫神更喜悦我们。食物本身也不会使我们的灵性受损、或者是受益，所以原则上，凡是对身体有益的食物，信徒都可以吃。使徒保罗的意见和主耶稣的意见是一致的。如果我们不吃什么，是因为：

1. 这些食物对身体没有益处。
2. 我们这样做会绊倒别人。

当我们享用自由的时候，应该以什么为原则？（8：9-13）

我们享用自由的时候，应该以爱心和谨慎为原则。

第 9 节的“要谨慎”包括两方面：

- A. 为自己，
- B. 为别人。

“在偶像的庙里坐席”，和吃过祭偶像的食物完全不同。“在庙里坐席”和下面第 10 章所说的“鬼筵”是相同的一回事，就是和鬼交往，等于拜鬼。一个人受邀赴朋友的筵席，表示赴席的人和设立筵席的人是朋友，是有交通的。

如果基督徒因为知道偶像算不得什么，就随便在庙里坐席，可能会为那些“软弱”的人带来坏影响。那些软弱的人会因此而放胆吃祭偶像的食物。但是我们都晓得他们不是把这些食物当作是普通食物，而是把它们当成是有降福或者是保佑作用的东西。这样，他们就跌倒了。

11 节，“沉沦”是指“跌倒”。保罗在这里责备那些滥用“自由”的人，害了良心软弱的弟兄，在灵性上使他犯罪。保罗特别提到“基督为他死的那……弟兄”这弟兄虽然在知识上是软弱的，但是他还是“弟兄”，基督为他死，就好像为其他人死一样。基督不仅为那些有属灵知识的人而死，也为那些没有属灵知识的人而死。所以我们不要因为有了属灵的知识就骄傲，要慎用自由，凡事都不要绊倒人。

第 12 节，虽然我们没有犯罪，但是我们的行动绊倒别人，使别人犯罪，所以我们就有罪了。

13 节，“不叫人跌倒”是我们行事为人的原则。

9：1-27 保罗的权利

究竟保罗有什么权利呢？(9：1-14)

保罗作使徒的凭据（9:1-3）

有一些哥林多信徒对保罗使徒的职份有怀疑，什至还说了毁谤的话。保罗为福音的缘故，没有接受教会的供给，自己守独身。哥林多信徒不但没有因保罗这样为主舍弃而敬爱他；反而以为他不是使徒，所以没有权柄享受这种权利。保罗为著他们灵性的好处，不得不为他自己使徒的职分辩护。

凭据一：他见过复活的主

保罗见过耶稣，因为主耶稣曾在大马色的路上向他显现（徒 9:1-19）。

凭据二：工作的印证

保罗对哥林多人说：“你们不是我在主里面所作之工么？”哥林多教会的存在，就证明了保罗是使徒。

凭据三：他是圣灵所差遣的

使徒行传 13:1-3 记载，保罗和几位教师在安提阿侍奉主，禁食的时候，圣灵就说要差遣他和巴拿巴作使徒的工作。按使徒行传的记载看来，他是在被圣灵差遣之后（徒 13:4，14:4-6），才实际作使徒的工作。

凭据四：有使徒的权柄

这权柄就是能行神迹，包括医病、赶鬼、与惩罚罪恶。还有，他的教训是其他使徒所承认的，具有圣经的权威，这等权威是由灵感而来的。

凭据五：为主受苦的特别经历

使徒保罗在为主受苦一方面，的确表现出特别的忍耐。在林后 12:12，保罗说：“我在你们中间，用百般的忍耐，藉著神迹、奇事、异能，显出使徒的凭据来”。

保罗享有使徒应有的权利（9:4-14）

1. 根据在基督里共有的权柄来说

如果别的使徒有权靠福音养生，为什么保罗和巴拿巴不能这样做呢？另外，雅各和彼得各人都有自己的妻子，并且带著往来，难道保罗不能够享有同样的权利吗？这是非常简单的

道理，但是有了成见的哥林多人，似乎完全没想到。

2. 根据一般常理来说

第 7 节，保罗用三个比喻来说明：他享有其他使徒所同有的权利，并且这也合乎一般常人的道理。这三个比喻是：

- a. “有谁当兵，自备粮饷呢？”
- b. “有谁栽葡萄园，不吃园里的果子呢？”
- c. “有谁牧养牛羊，不吃牛羊的奶呢？”

3. 根据摩西律法来说

“牛在场上踹谷的时候，不可笼住他的嘴”这是摩西律法上所记的，意思是：牛在工作的时候，要任凭它吃。同样的，一个传福音的人，如果想要凭著传福音而得到养生的供应，这没有什么不合理的地方。所以如果保罗要从哥林多信徒中获取一些养身之物，这绝对是合理的。

4. 根据保罗与哥林多教会的关系来说（11-12）

既然保罗建立了哥林多教会，他就更可以从哥林多信徒身上，得著肉身的供应。

5. 根据主的命定来说

13 节所说的是旧约献祭的规例——“为圣事劳碌的，就吃殿中的物。”在新约的时候，我们可以看到主叫门徒们出去传道的时候，不要带口袋、褂子、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太 10:10；参路 10:7）。这是主所“命定”的。

第二部：保罗为什么不享用他的权利呢？（9：15-27）

A · 他不想用尽传福音的权柄（9:15-18）

1. 因他不愿叫他所夸的落空

他所夸的，就是他未曾接受哥林多人的供应这件事。他不愿有什么把柄，叫人可以诋毁他在哥林多信徒中所保持的见证。

2. 因不传福音他就有祸了

保罗之所以传道，完全是由于基督的爱在他心里工作，使他觉得如果不传福音就有祸了。

3. 甘心不用尽他的权利

保罗确实地知道他是从神接受了这个传道的职责，所以无论如何他都应该去作。

B · 为要多得人归主（9:19-22）

保罗在这一段经文中说明了，他所做的一切事情都是以引人归主为目标。凡是跟罪没有牵涉的事情，都可以迁就，目的是要让更多人得著福音的好处。

C · 凡他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9:23-27）

保罗在这段经文中说出他的人生观和工作的目标，就是：“凡他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的好处。”这也应该是每一个基督徒生活的目标。

24 节，保罗用赛跑作比喻，说明我们应该怎样奔跑属灵的道路。我们好像那些进入赛跑场的人一样，要跑赢了才可以得到赏赐，所以我们每一个都要努力地跑。

在每一场的赛跑中，只有一个人可以拿奖，但是圣经里却说：“你们也当这样跑，好叫你们得著奖赏。”既然说“你们”，就代表了可以得奖赏的不止一个人，这对我们来说都是一个很大的鼓励。

第 25 节，保罗鼓励我们这些跟从神的人应该“诸事都有节制了”。注意他说：我们好像在场上赛跑和跟人较力争胜的。我们是跟谁争胜呢？是跟其他信徒吗？不是的，我们是站在为福音而战的人这一边，跟那些抵挡福音的恶势力较力争胜。我们每一个人都有希望成为优胜者，所以保罗说“我们”却要得不能坏的冠冕。

26-27 节说明了，保罗的奔跑并不是没有意义的奔跑。今天在教会里面侍奉的人，也应该知道所要“跑”的标杆是什么，所要“斗拳”的对象是谁。

27 节上，“攻克己身”的最好解释是下句“叫身服我”。保罗在这里见证，他不再容许身体成为罪欲的奴仆，而是要叫身体服从新“我”的支配。这个新“我”是由耶稣基督所掌管的。

“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在原文没有“福音”两个字。这里的“被弃绝”是指他把真理的教训传给别人，自己反

而得不到。另一个意思是：保罗恐怕传了真道给别人，却没有攻克己身，反随从私欲，因而被神放在一边，不合神使用。

10：1-33

1 · 鉴戒（10:1-13）

A · 以色列人所蒙的恩典（10:1-4）

这几节讲到以色列人蒙恩的经历。虽然时代背景完全不同，可是在属灵的原则上，跟信徒的经历还是相似的；所以，以色列人的经历可以作为我们的鉴戒。

我们一起来看看以色列民所蒙受的恩典：他们出埃及的时候，有云柱火柱带领他们到了红海边。摩西用杖击打海水，使海水分开，让以色列人从海里经过。“受洗”是比喻说法。以色列人在神的带领下脱离为奴的生活，这好比信徒出死入生，归于基督一样。“归了摩西”是指他们归于摩西的领导之下。在旷野里，神为以色列民预备了吗哪和鹌鹑作为食物，并且透过神迹为他们提供食水。更重要的是，那个生命的磐石，耶稣基督一直伴随著他们，满足他们心灵的需要。

B · 使徒的警戒（10:5-10）

1. 不要像他们倒毙旷野

第五节所指的是民数记 14 章的事。以色列人在加低斯大发怨言，神就罚他们那一代廿岁以外的人，都要倒毙旷野。

2. 不要像他们贪恋恶事

“贪恋恶事”应该是指以色列人贪吃的事情。在他们厌烦吗哪，想吃肉的时候，神吩咐摩西降鹌鹑给他们吃。他们“大起贪欲的心”，日夜只顾捕取鹌鹑，最少的也取得十俄梅耳，所以在他们的牙齿还未把肉嚼烂之前，神的怒气就向他们发作。

3. 不要拜偶像

4. 不要行奸淫

第八节特指民 25:1-9，以色列人拜巴力毗珥，跟米甸女子犯奸淫的事。

5. 不要试探主

在这里，保罗特别引用以色列人被火蛇咬伤的事作鉴戒。那是民 21:4-9 所记载的。他们因为试探神的缘故，就受到了神的管教，有火蛇来咬他们。

6. 不要发怨言

以色列人从出埃及后，曾屡次发怨言。向神发怨言就是对神的恩典不满意，对神的作为不佩服，什至是认为自己所作所想的比神更好！

C · 信徒应有的警惕（10:11-13）

第 11 节，以色列人的失败，可以成为我们这些末世的人的鉴戒；所以神把这些话写在圣经上，并以此来警戒我们。

在面对试探的时候，我们应该怎么办？保罗说：“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

2 · 鬼筵（10:14-33）

A · 不可参加鬼筵的理由（10:14-22）

1. 因我们是同领主的饼、主的杯（14-18）

凡领受主的饼和杯的人，就有份于主的十字架。有份于十字架的人，就不应该跟魔鬼打交道，不应该赴鬼筵了。

2. 因为参加鬼筵的就是与鬼相交（19-22）

外邦人所拜的，实际上不是拜那死的偶像，而是拜那偶像背后的鬼魔和邪灵。我们既然喝主的杯，就不能够喝鬼的杯；既然吃主的筵席，就不可以在偶像庙里吃鬼的筵席。

B · 信徒行事的总则（10:23-33）

1. 凡事要求别人的益处（23-24）

凡我们所行的都必须“有益处”，包括对人有益和对自己有益。

2. 为个人也为别人（25-30）

保罗告诉信徒凡市上所卖的，不管有没有祭过偶像都可以吃。就算那是祭过偶像的也可以吃，因为偶像对于那些食物并没有什么作用。“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乎主。”食物本来是属于主的，偶像绝对不能够改变它的状况。

27 节，当时请客的主人常常先把食物祭过偶像，然后才摆在席上请客。保罗认为这是无关紧要的，因为是否祭过偶像对食物是毫无作用的。

28-30 节，如果有人对你们说，这是“献过祭的物”，那就表示了这个人有一种观念，以

为信徒不应该吃祭偶像的东西。他觉得，偶像对食物会发生某种作用。你要为这个人的良心的缘故不吃。

3. 凡事为荣耀神而行（31-33）

31 节经文是全段的总结。吃喝是日常最普通的事情，但信徒在一切所行的事上，必须先看看它能不能够荣耀神。

32 节，犹太人，外邦人，以及教会里的人，背景完全不同。但是无论是谁，我们都不要叫他们跌倒。

33 节的圣经原则应该很小心地应用。保罗向哥林多人说他“凡事都叫众人喜欢”，这句话必须与下半节“只求众人的益处，叫他们得救”连起来解释。“凡事都叫众人喜欢”，是指向一个高尚的目标，就是求人的益处，叫人得救。

11：1-16 妇女蒙头问题

在当时的社会里，有妇女蒙头这个习俗。为什么我们这样说呢？有四个原因：

A · 如果这是他们从来都没有的习惯，保罗不会用这么严厉的话来吩咐信徒做一件事情。

B · 这段经文完全没有教导妇女怎样蒙头。如果这不是人人已经有的习惯，使徒一定会清楚的教她们怎样蒙头。

C · 保罗完全不用解释，为什么女人不蒙头就应该剪头发，他是用一种“当然”的口吻来说的，可见当时的人认为，不蒙头和剪头发同样是羞耻的事情。

D · 保罗要他们自己判断女人可不可以不蒙头。这表示他们早就有了女人应该蒙头的观念。

可见，这是社会习惯所造成的一种是非观念。保罗根据这个是非观念，来说明妇人顺服丈夫，教会顺服基督的真理。

另一方面，我们晓得圣经会用仅限于当时的习惯，来表明普遍性的真理。所以我们看到了保罗用当时人已经有的蒙头习俗，来讲论女人顺服男人，教会顺服基督的原理。

为什么妇女应该蒙头：

A · 按教会的秩序来说，女人应该蒙头

(11:1-7)

在教会里面，基督是元首；在家庭里面，男人是女人的头。

“头”的意思是什么呢？是表明一种职分和岗位的顺服，而不是表示性质和阶级的高低。保罗说男人是女人的头，这和男女平等的问题无关。完全是神按著祂的智慧，按著祂所赋予男女不同的特长，所安排的秩序和岗位的问题。

11:4-5 节，当时犹太人在会堂里向神认罪的时候，要蒙著帕子，这帕子表示他们不配看见神。但是对基督徒来说，如果他蒙上帕子祷告，就是羞辱耶稣基督，羞辱他们的“头”。因为这样做，就等于否认耶稣基督十架赎罪之功的完全。

这句话的另一个意思是，男人既然是象徵基督的，如果他蒙著头，岂不是等于认为基督不配接受教会的顺服么？所以男人如果蒙著头，就是羞辱他自己的“头”。但是女人祷告或者是讲道要是不蒙著头，就是羞辱了自己的头（羞辱自己的丈夫）。按照当时希腊的风俗，只有妓女在公共场合才不蒙头，也只有淫妇或者是奴婢才被人剃去头发。所以，不蒙头和剃发一样羞耻。保罗在这里提醒那些哥林多的姊妹们，如果她们用不蒙头来表示自己和丈夫平等，这只会使别人认为她们是不正派的女子，羞辱了自己又羞辱丈夫。

11:6 节，保罗在这里进一步的说明，如果妇女不蒙头，就乾脆把头发剪掉吧。

11:7 节，男人是神的荣耀，因为神把万物都交给亚当来管理，那个时候女人还没有被造出来（参创 2:18-25）。女人是为男人而造（创 2:18）的，又是从男人身上所取下来的肋骨造成的（创 2:21），所以她是男人的荣耀。保罗这样说，并不是代表了女人的价值不如男人，而是女人增加了男人的荣耀。

B · 按创造的先后来说，女人应顺服男人 (11:8-12)

11:8-9 节，神先创造男人，然后再造女人。神造女人，是因为祂看到男人独居不好，就造一个配偶来帮助他（创 2:18）。神创造男女的时候，所赋予男人和女人的特长各不相同。如果

女人不站在“帮助”男人的地位上来应用她的才能，就不能够充分发挥神创造女人的时候，所赋予女人的特长。

11:10 节，为什么女人为天使的缘故，有服权柄的记号呢？因为天使是最早的受造者，而女人是最后的受造者。因此，这最后的受造者若表现出顺服的态度，就使那最先受造的天使——魔鬼和邪灵，都被定罪了。对哥林多的妇女来说，在头上有服权柄的记号，就是指蒙头这件事。

C · 按当时的传统观念来说，妇女应该蒙头 (11:13-15)

11:13-14 节，保罗和当时的一般人都认为妇女要蒙头祷告是当然的。

11:15 节，女人在装扮上和男人显然不同，女人有长头发是她的荣耀。女人若装扮成男人的样子，就是她的羞辱。

D · 小结：没有辩驳的规矩 (11:16)

上面整段的教训，都是环绕著“蒙头”这个话题。既然使徒已经把神的旨意解明了，谁也不该在使徒已经判定的事上逞强好胜，争辩什么；众教会应当服从使徒的教训。

11 : 17-34

保罗责备哥林多教会聚会的混乱 (11 : 17-22)

保罗责备哥林多教会聚会混乱。他们在这么严肃神圣的事情上，竟然存著儿戏的态度，实在是应该受到责备的。“你们聚会不是受益，乃是招损”，从这节经文中，我们了解到保罗最看重的是信徒在聚会中能否得益。

21 节说到了哥林多教会的信徒“分门别类”，是指什么呢？在这里，“分门别类”是指著在圣餐之前的聚会说的。在聚餐的时候，各人把食物带去吃。富有的信徒带的食物非常丰富，贫穷的信徒却非常的简单，甚至没有带。他们不是大家聚在一起分享，而是分成小圈子。保罗责备他们，这样分门别类，根本就不是爱的筵席。

11:19 节，神允许那些真诚爱主的人，因为分门结党的事情而受试验。这里所说“好叫那些有经验的人显明出来”，有经验的人就是指那些在分门结党的事上不肯随和的人。经过了

试验之后，我们就可以看得出，这些人是不是真的爱主了。

11:20-21 节，保罗说哥林多人的聚餐算不上是吃主的晚餐。本来他们一同来纪念主，应该显出信徒彼此相通的爱心才对，但是富有的信徒不肯跟贫穷的信徒一起分享食物，完全违反了爱筵的意义。在这里，使徒责备他们在吃爱筵的时候醉酒，这是不应该有的情形。按照以色列人守逾越节的规定，守逾越节是不许用任何有酵的东西的，而酒却是葡萄经过发酵后才酿成的。

11:22 节，保罗针对富有的信徒发了三个问题：

1. “你们要吃喝，难道没有家么？”

这个问题偏重于责备他们的动机错误。如果他们故意使用这种聚餐表现他们的富有，这种存心是应该受到责备的。

2. “还是藐视神的教会？”

这句话责备一些信徒态度上的错误。教会的一切活动，原来都是为了服事神、荣耀神而有的，他们却用来荣耀自己。他们这样作，完全违背了纪念主聚会的意义。

3. “我向你们可怎么说呢？可因此称赞你们么？”

在第三个责问当中，保罗感叹信徒的幼稚与无知。

B · 纪念主聚会的意义 (11:23-26)

11:23 节上，保罗在这里说明了，他所讲关于纪念主的意义，是从主领受的。保罗在哥林多教会的时候，已经把他从主耶稣所领受的传给他们了。可是他们似乎忽略了保罗所传关乎纪念主的意义；所以保罗在这里再次提醒他们。

11:23 下-24 “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这句话是要让信徒追念主耶稣被卖那一夜的情景。“拿起饼来……就擘开”，主耶稣把饼擘开，是要表明祂的身体怎样为我们“擘开”，祂怎样为我们在十字架上舍弃自己。基督肯为我们舍命，我们竟然连食物也不肯为主舍弃，怎么能够纪念主呢？所以“擘饼”对于哥林多人来说，有特别的意义。

纪念主聚会的真正意义，是在乎“纪念”，而不是赎罪。

11:25 节，新约既然是主所立的，与旧约有明显的不同。旧约是用牛羊的血立的，新约是用耶稣基督的血所立的。旧约牛羊的血并不能真正赎人的罪，只表明那以后要来的救赎主。新约基督的血才能真正叫我们的罪得赦免。

“约”也表示一种双方应该信守的责任。既然我们和主立了约，所以每逢吃饼喝杯的时候，应该想到我们不再是属于自己的，而是属于主的。

“纪念”包括感恩，思念和爱慕的意思。

纪念主的人是已经蒙恩得救的人。“纪念”说明了这种聚会是要激发人爱主，感谢主。所以不论是领祷告的，传信息的或者是作见证的，都要带领人纪念主、称谢主。

11:26 节，纪念主的聚会还有一点重要的意义，就是等候主耶稣来。

C · 要怎样纪念主 (11:27-34)

1. 要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

“不按理”在这里的意思是指不把主的晚餐分别为圣，而把它当作是普通晚餐。也就是存著轻忽、不敬的态度来纪念主。

“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也指下面那些不分辨主的身体，带著罪来领受饼和杯的人。

2. 要先自己省察

我们应该省察，看自己是不是带著一颗清洁的心来纪念主。

“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所谓吃喝自己的罪，就是因为吃喝而犯罪，我们要担当自己的罪的意思，和上面 27 节所说干犯主的身、主的血的意思相同。这个饼和杯代表了主的死和新约，如果我们轻忽了这个饼和杯，就是轻忽了主跟我们所立的新约了。

3. 惩治与受审

哥林多人当中所以会有患病以至死亡的，是由于他们不尊重主的饼和主的杯，吃喝自己的罪，以致于受到神的惩治。

4. 应彼此等待

保罗要哥林多人教会的人“彼此等待”，

就是他们所带来的食物要等待大家一同来享受。既然是爱筵，就应该大家共同分享，这样才能够表现彼此相爱的精神。

如果有人因为饥饿而不能够等待，不如在家里先吃。使徒虽然要他们尊重“爱筵”，却不是不体恤人的实际困难。

“免得你们聚会自己取罪”，意思是免得你们的聚会因为争先吃喝，反而得罪神。中文圣经所译“自己取罪”，似乎太强调“自己”。其实这句话只是说明，要是像他们那样，这个饥饿、那个醉酒地来聚会，就是聚会取罪了。

“其余的事，我来的时候再安排”表示了写在这本书上的教训，是比较紧迫或者是重要的，不能够留待保罗到的时候才安排，必须先藉著书信指导他们。还有一些次要的事，保罗要等到自己到哥林多的时候，才指导他们，或为他们裁决。

12：1-11（属灵的恩赐一）

第十二章强调在合一的“身体”里，实在是需要各种不同的恩赐。1到3节是引言，保罗强调辨别圣灵工作和非圣灵工作的基本准则。第4到6节指出各种属灵的恩赐，都是建基于三位一体的真神。7到11节列举了不同恩赐的实例，与此同时也强调了每种恩赐都是来自同一位掌权的灵。12-26节比较详细地演绎基督身体的比喻；到27至31节，保罗再次列出某些代表性的恩赐，并且强调不是所有基督徒都会获得同一种恩赐。

1. 属灵的事（12:1-3）

1-2节，“不明白”原文有无知的意思。哥林多人因为习惯了拜偶像，讲到属灵的事情时，很容易用拜偶像的邪术或招鬼等神奇怪诞的事，来领会圣灵的事情。所以保罗要他们注意，不要无知地把圣灵的事跟邪灵的事混在一块了。

第2节，“你们作外邦人的时候”，“外邦人”代表不信主的人，这是圣经的特别用法。这一句话是指哥林多人还没有信主以前的情况。

第3节，可能当时哥林多的信徒过份相信

神奇的经验，只要能够灵验的奇事，不分它是邪灵还是圣灵，就盲目地接受了。甚至有一些拜偶像的人，受了邪灵的感动之后，说出毁谤耶稣的话来，哥林多人还是不拒绝。所以保罗教导信徒，要分辨什么是出于圣灵，什么是出于邪灵；出于神的灵，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

“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这里所谓“说耶稣是主”，就是从心里承认耶稣是主。

难解的话语：究竟第1节和第2、第3节有什么关系？属灵的恩赐和被圣灵感动，称耶稣为主有什么关系？

解答：保罗这样说，是为了调解哥林多教会内因为说方言而出现的纷争。有人说方言是好的，而且是属灵程度高超的表现，所以他们就轻看没有说方言恩赐的人；有人就认为说方言是一件坏事，不仅使聚会的秩序荡然无存，还造成了信徒之间在恩赐和属灵的深度上争竞比较。反对说方言的人，甚至极端地推论说，那些说方言的人不过是藉著邪灵的能力说的，这样，两派就势成水火，无法相容。

保罗认为教会里说方言的人造成聚会上的混乱，并且使一些基督徒产生属灵的骄傲，这是不好的。但是另一方面，他又不同意说方言的是藉著邪灵的能力说的。保罗不愿意哥林多信徒意气用事，说一些光有伤害性而于事无补的话，所以他首先为说方言的辩护。他指出偶像都是哑巴，根本没有办法说话，而且如果不是神的灵感感动，也没有人可以说出耶稣是主这些赞美主的话来，所以说方言的都是弟兄，他的能力都是源自神。我们绝对可以和他们一起谈话，一起相交。

2. 恩赐的源头（12:4-11）

A. 恩赐、职事、与功用（12:4-7）

4-7节，三位一体的神，是我们领受各种属灵恩赐的源头。神根据我们的属灵职分，并且在教会中应该显出来的功用，赐给我们不同的恩赐。但是祂怎样把不同的恩赐给我们呢？祂在我们“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也就是在我们的思想和意念里面作工，使我们所有的心思、才智、兴趣、……都向著某一个方面追求，

使我们在那个方面越来越有负担和长进。

“圣灵显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处”，虽然恩赐有分别，但是目的相同，神所赐给各人的恩赐都有一个共同的目的，是要叫人得到益处。所以我们可以求圣灵教导我们善用恩赐，好叫别人因为我们得著更多的益处。

B · 恩赐的类别 (12:8-11)

8-11 节，使徒在这里举出一些圣灵的恩赐，作为例解，说明各人所领受的恩赐是不一样的；但这绝对不是说，圣灵的恩赐只有这几样。

“这人蒙圣灵赐他智慧的言语，那人也蒙这位圣灵赐他知识的言语”。既然圣经是以基督为智慧(参箴 8:12-21)，所以“智慧的言语”就偏重于神那方面的启示了。这包括了传福音的各方面的信息。“知识”原文是指人追求探寻而得的知识，所以“知识的言语”是偏重于人方面的领悟、了解。

“又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信心”，所有的“信心”，不是指得救的信心。所有的信徒都一定会有得救的信心，不然的话，他们就不是信徒了。这信心是指生活、工作方面的信心。

“还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这里是指用神所赐的超然能力医病。

“又叫一人能行异能，又叫一人能作先知，又叫一人能辨别诸灵，又叫一人能说方言，又叫一人能翻方言。”“行异能”的范围比医病大，包括了惩罚犯罪的人。这里提到“辨别诸灵”，可见当时已经有好些假冒圣灵的邪灵工作。神赐下辨别诸灵的恩赐，以辨别邪灵的工作。

“这一切都是这位圣灵所运行，随己意分给各人的”，圣灵的恩赐是圣灵随自己的意思分给人的。虽然我们可以羡慕某一种恩赐，可以追求某种恩赐，但是不可以“强求”。

12 : 12-31

身上肢体的比喻 (12:12-26)

A · 我们怎样成为基督身上的肢体 (12:12-14)

12 节，身体跟肢体怎样相通相合，不能够分离，信徒跟教会的关系一样，也是不能够分

开的。这一章的 13 到 20 节一共四次提到“一个身子”，可见使徒相当强调只有一个基督的身体。

信徒是这个身体上的肢体，彼此在圣灵里联合为一。“从一位圣灵受洗”是指从圣灵重生。“饮于一位圣灵”是借用了《约翰福音》7 章 37-39 节的话，指圣灵住在每个信徒里面，成为信徒属灵生命的供应。

“我们不拘是犹太人，是希利尼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这些话表示了保罗这里所讲的“身体”是宇宙性的，广泛地指一切信徒，不是局限于哥林多地方的教会。

B · 我们不能凭自己脱离“身体” (12:15-16)

15-16 节，脚不能够自认为不是手而不属乎身子，耳也不能自认为不是眼而不属乎身子。他们都是属于身体的，这个事实不会改变。信徒在教会里面互作肢体也是这样。我们都是在基督属灵的身体里，谁也不能够否认这个事实。

C · 我们都是由神安排在身上作肢体的 (12:17-20)

17-20 节，身体不可能只有一个肢体，所以神按照祂自己的旨意，把各种不同的肢体安排在祂的身体里面，叫他们各自发生效用，使身体渐渐增长。

D · 身上肢体必须互相依赖合作 (12:21)

这一节却强调肢体之间的相互关系。他们都是互相需要的，否则就不能够发挥他们的特长，甚至不能够生存。在神的教会里也是这样。我们需要别人的帮助，才可以发挥自己的才能。

E · 对于那些软弱和不“俊美”的肢体，我们应该怎么看。(12:22-25)

我们不能说那些较弱的和难看的肢体就是不重要的肢体；就好像身体内部的五脏和筋肉，虽然不“体面”，却是十分重要的。神在创造人的身体时，对于那些比较软弱的和不体面的肢体，都加以特别巧妙的保护和装饰。

神对待属灵的身体，就好像祂对待血肉的身体一样。有一些信徒的恩赐是显露的，容易受人欢迎；有一些信徒的恩赐是隐藏的，不受

人注意；但是神绝对不会轻看这些信徒。祂还会把一些长处加添给他们。这样，信徒之间就更不应该彼此轻视了。

F · 身上肢体理当同荣同辱 (12:26)

26 节的“若”字，是一个假设。如果身体的任何一个肢体得著荣耀或者是受痛苦，别的肢体也会有同样的感受。基督徒的属灵关系，也应该有这种身体的感觉。

恩赐的类别与职分 (12:27-31)

为什么哥林多地方的教会，可以说是基督的身体？

凡是属于身体的任何一部份，我们都可以用“身体”这两个字来代表它。既然哥林多教会是在基督的身体里，保罗可以说这是基督的身体了。

28 节中的“教会”不仅是指哥林多地方的教会，也是指普遍的教会。

“所设立的”，表示以下所提的不仅是恩赐，也是职分。“第一是使徒，第二……第三……再次……”在这里，有两种看法：第一种表示保罗在这里有意把职分和恩赐的等次分别大小。说方言的恩赐被排在最后面，表示说方言不是重要的恩赐。第二种看法，是按照时间先后次序的排列，要建立一间地方教会，首先需要一名教会植堂者，然后就必须经常有人在那里传讲神的话。接著，需要有教师用门徒训练来补足布道工作的缺欠，并且传授信仰的基本真理。到了这一步，切实的基督徒相交生活才能够帮助信徒发挥一切其他的恩赐。说方言被列在最后，可能是因为哥林信徒夸大了它的价值，我们不能够说因为保罗把说方言放在最后，而说它在本质上是次一等的。

在这里保罗只是举例，并不是说神在教会所设立或者赐给教会的职分只有这么多。

“行异能的，……得恩赐医病的，……帮助人的，治理事的”，这里表示了一个人得到什么职分，是按照他所领受的是什么恩赐。

29-30 节，一连七个“岂是”说明了教会里的信徒各有不同的恩赐，回应前面所说的圣灵会按照自己的意思，把不同的恩赐分给不同的信徒。

31 节是全章的总结。使徒勉励他们“切切

的求那更大的恩赐”。怎样追求？保罗想跟他们分享一条重要的道路，就是下一章所说的“爱”了。“道”的原文，是指道路而不是道理。

(13:1-13) 爱的妙道

这一章可以分为三小段：第一段是 1-3 节，谈到爱的价值；第二段是 4-7 节，谈到爱的定义；第三段是 8-13 节，谈到爱的永存。

1 · 爱的价值 (13:1-3)

第 1 节，什么是“万人方言”、“天使的话语”？

这“万人的方言”既然是“人的”，当然就是人间的话语了。至于“天使的话语”，既然说明是“天使的”，就不是人间的话语了。

在这个世界上，真的有人会说万人的方言、天使的话语么？保罗一开头就用“若”字、表明了这是一种假设。他说，如果“我”能够说万人的方言，而且连天使的话都会说，但是却没有“爱”，那么我的话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跟一种单调而没有意义的吵闹声没有什么分别。

第 2 节，“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就是一切属灵的奥秘，和一切属世的知识。“全备的信”，按照主耶稣所说的，就是无所不能的信心（太 17:20）。先知讲道之能，明白各样奥秘的知识和全备的信，在 12:8-10 也提过，不过在 12 章是说分给不同的人，这里是说三样都集中在一个人身上，而且这个人的三种恩赐都有最高度的表现。虽然是这样，如果没有“爱”，还算不得什么。

第 3 节，即使一个人肯将全部财产施舍掉，甚至被焚烧殉道，如果他的出发点不是爱，那在神的眼中毫无价值，做的人也一无所得。

2 · 爱的定义 (13:4-7)

1.) 恒久忍耐：是指在人际关系中对别人的谅解和接纳。

2.) 恩慈：我们容忍接纳一些别人施加在自己身上的负面态度，然后以正面的仁慈怜悯态度作回报。

3.) 不嫉妒：一连好几个否定句，不嫉妒是第一个。嫉妒是把别人看作是跟自己对立的

竞争对手，对方的优点、成就，构成了对我的威胁，即使不在实际行动上有所表示，也至少在心理上产生抗拒、轻视和抵制。

4.)不自夸：自夸是对自己的长处过分看重。这是自我中心的表现，以个人的成就来沾沾自喜，什至是践踏别人来抬高自己的地位。哥林多教会的属灵派信徒就常常犯这个毛病，说方言的问题也和这个有密切的关系。

5.)不张狂：张狂就是骄傲、放纵，也就是保罗指责哥林多人的自高自大了。这也是一种自我中心的表现。

6.)不作害羞的事：是指我们不应该作一些不合宜的事情，比方说十一章说的妇女不蒙头，或者是富有的信徒在圣餐中所作的让贫穷者羞愧的事情。

7.)不求自己的益处：放在哥林多教会这个场景来看，大概是指那些有知识、有信心的人，为著那些没有知识以及信心的人的缘故而放弃自己应得的权利和享受。

8.)不轻易发怒：保罗说，一个有爱心的人不会轻易地生别人的气。他不会容忍罪恶，但是他也会设身处地为别人著想，体谅别人，从而减少了自义性地发怒的可能性。

9.)不计算人的恶：有两方面的意思：第一、不累积数算别人的错误，第二，不设计谋害别人。“恶”在这里是指别人对自己的干犯和侵害，而不是一般性的罪。

10.)不喜欢不义、只喜欢真理：两句话是同一个意思的正反面陈述。爱不是盲目的，它是在真理的规范下所作出的态度和行为，比方说纵容自己所爱的人，让他继续犯罪，这就不不是真正的爱了。

11.)凡事包容：包容除了包括接纳和忍耐的含义以外，也可以是覆盖和保护的意思。

12.)凡事相信：爱就是不要惧怕自己会遭到别人的谋害或者是利用，不要拒绝吃亏或者是得不偿失。当我们要对人付出爱的时候，我们就不要有一个怀疑的态度，心存防范。

13.)凡事盼望：这里主要的含义是对别人充满了盼望，相信别人能够成长改变。为什么别人能够改变呢？这是因为神的原故。神完全有能力改变人的一生。当我们对人常存信心和

盼望的时候，我们就能够做出别人所不能够想像的事情，什至是改变这个世界。

14.)凡事忍耐：在不利的环境下，在似乎让人感到绝望的环境里，我们仍然因为心里有信心和盼望而持守下去，并且积极地以爱作出回应。

爱的永存 (13:8-13)

A · 爱、先知讲道、说方言 (13:8-10)

保罗用了“先知讲道之能”和“说方言之能”跟爱作比较，解释爱是怎样的“永不止息”。

“先知讲道之能，终必归于无有”。先知本著神的话来解释神的奥秘，这种恩赐总有一天会变得没有用处。因为有一天大家都会来到神的面前，到了那个时候就用不著先知来替我们讲解神的话语了。“说方言之能，终必停止”，由于哥林多教会太偏重于说方言，所以保罗在这里特别提起这种恩赐。

“知识也终必归于无有”，按照上下文来看，这个“知识”似乎是偏重于真理的知识。到了天上的时候，属世的知识固然没有用处，就连属灵的知识，到了那个时都变成没有用处了。

“我们现在所知道的有限”，是因为我们活在肉身里面，我们受到了肉身的限制。我们一生的时光只不过是有限的几十年；就算在几十年的岁月中，知识不停地增加，我们所知道的还是非常有限。

“先知所讲的也有限”，先知自己能够领悟的是非常的有限，他们的智慧和口才也有限。所以能够讲解明白的，也在一定的限度里。

所以爱远比先知讲道之能、说方言之能和各样知识更为超越，因为“爱是永不止息”的，是继续到永远的。

B · 孩子的比喻 (13:11)

11 节，保罗用自己作比喻。从这个比喻中，我们了解到有一天当我们来到神的面前时，我们就会好像成年人一样，对于神的认识更完全。跟我们还在肉身的时候比较起来，我们会觉得在世上所知道的一切，实在是好像小孩子所获得的知识一般，算不得什么。

这个比喻也说明了，信徒在恩赐上的追求，跟生命的长进有密切的关系。当信徒生命还幼稚的时候，所爱慕的恩赐，是一些比较能够叫他们在情绪上感到满足的。等信徒的生命长大成熟之后，他们在属灵方面的追求也会更有深度。他们一定会在爱方面追求更大的长进。

C · 镜子的比喻 (13:12)

在保罗的时代，人所用的镜子是铜造的。把铜擦得闪亮当作镜子，但是那种镜子不能够把人照得清楚。所以保罗说：“我们如今仿佛对著镜子观看，模糊不清”。这里的“观看”，是指我们在属神的事情上。我们对于神和神的真理，认识非常的有限，就好像对著一面铜镜观看，看得不是很清楚。

这个“模糊不清”有两点要注意：

1. 圣经虽然记载许多有关于救恩的事以及许多神所要我们知道的事，但是有一些属灵奥秘的事情，神并没有在祂的话语上记下来，比方说：关于魔鬼的来源和它怎样堕落，这一类的事，圣经没有给我们清楚的知识，叫我们可以作出绝对肯定的结论。

2. 这里说的“模糊不清”，不是指保罗对自己所传的信息，所讲解的福音没有把握。这个“模糊不清”，是因为我们受到肉身的限制，所以我们没有办法完全地了解属灵的奥秘！

D · 结论 (13:13)

13 节，首先要注意的是，信、望、爱这三样都是常存的。在三样之中，最大的是爱。

这个“大”可从以下两方面比较。

按照信望爱三者的效用来说：信心虽然叫我们跟神恢复正常的关系，得神的喜悦；盼望叫我们不至于羞愧，使我们有力量忍受各样的苦难；但是这两种都是叫我们自己得著好处的，惟有爱心不单止是造就自己，还造就别人，并且叫神得荣耀。

另一方面，信和望在今生的价值较高，因为一切都还没有实现，还在等待的阶段。但是等到一切都实现了，信和望就没有以前那样的价值了。“爱”又怎么样呢？无论是在今生或者是来生，它的价值都是一样的，不会因为时间、空间的转换而改变，而且还会不断地增加。

方言和先知讲道的比较 (14：1-11)

A · 三种恩赐的先后 (14:1-2)

当我们看 1-2 节的时候，我们发现爱、说方言和作先知讲道，在次序上是有分别的——第一是要追求爱，这是上文 13 章的结论，在应用一切属灵恩赐的时候，必须加上爱才有价值。除了爱以外，在各种属灵的恩赐中，更要羡慕的，就是作先知讲道的。最后保罗才提到方言的问题。哥林多人太注重说方言了，所以保罗希望改正他们错误的观念，特别以“爱”和“作先知讲道”跟说方言来比较，强调说方言不是最重要的恩赐。

B · 说方言和作先知讲道的分别 (14:2-4)

第 2 节，“那说方言的，原不是对人说，乃是对神说”，这句话说出了方言主要的功用，不是在于对会众讲话，而是对神说话。这是方言和先知讲道最大的分别。第 3 节就特别说明先知讲道是为著造就别人，第 4 节就说方言是造就自己。

在某种情况下，信徒迫切地渴望和神交通，却没有办法用他所懂的言语表达心里的感受，神就会给这种人方言的恩赐，好让他可以把心里的意念表达出来。

“没有人听出来”是指这个人是在心里向神说的，所以没有人能够听出来。

在这里多次提到“说”字，既然是“说”，就不是喊叫，表示所说的话不仅是有声音，还有意义的，这是“话语”而不是“声音”。

第 4 节，“造就”原意是“建造”，但是用在灵性方面，有训诲、增长的意思。既然是这样，无论是说方言或者是作先知讲道的，都是在圣灵的管制之下应用他们的领悟力造就自己，绝对不是类似魂游象外的境况之下说方言或者是作先知讲道，否则就不可能“造就”自己或者是教会了。

C · 保罗对这两种恩赐的态度 (14:5)

保罗愿意哥林多的信徒说方言，因为说方言也是一种圣灵的恩赐；但是他更愿意他们作先知讲道。

方言必须番出来才能够叫别人受造就得著

益处，但是作先知讲道的不需要番出来，因为它是用人人都明白的话来传讲。

D · 举例 (14:6-11)

为什么作先知讲道比说方言强呢？使徒继续解释上文的论点。第 6 节是以他自己的经验作例子来说明。

“启示”是指有启发性的教导。知识包括真理的知识和一般的知识。预言是指一般讲道，也就是作先知讲道。教训就是用神的话来教训人。这几点都是同类的教导工作；保罗的意思是如果不用各样的方法教导他们，叫他们明白他所讲的，那又有什么益处呢？

第 7 节，保罗在这里以那些没有生命的乐器作例子，说明任何乐器所发出来的声音如果没有分别，我们就不知道它所吹所弹的是什么。照样的，我们所说的话不能够只有声音却没有意思。我们必须说出一些大家都明白的话，才合乎圣灵感动人说话的目的。

第 8 节，打仗也是这样，士兵们都要根据不同的号声，才知道应该前进还是后退，集合或是分散。如果吹“无定的号声”，士兵们不能够分别这是属于哪一种情况，他们就无从预备打仗了。照样，我们在教会里说话是为了造就人。如果我们讲一些大家都听不懂的话，这只会引起混乱，对于信徒打属灵的争战，一点帮助都没有。

第 9 节回到保罗所讲解的题目上，说明在教会里说方言不能够使别人明白，就跟没有乐谱的乐器和没有规律的号声一样，变得毫无意义。

第 10 节回应了那些以为只发出舌音就算是说方言的主张。使徒保罗指出世界上的声音虽然很多，却没有一样是没有意思的。没有意思的声音就不可能是出于圣灵的感动。

第 11 节，“化外人”是指希腊文化以外的人，再进一步来看就是外国人、陌生人的意思。

14 : 12-25

2 · 应求造就教会的恩赐 (14:12-20)

A · 要求多得造就教会的恩赐 (14:12-13)

12-13 这两节经文很清楚地说明信徒要切慕多得造就教会的恩赐，比方说作先知讲道。

使徒并没有禁止说方言。不过他认为有说方言恩赐的，就应该求能够番出来，因为番出来才能够造就人。

B · 方言祷告和悟性祷告 (14:14-17)

第 14 节，一个人忽然能够说出别国的话语，不是因为这个人的悟性发生了什么作用，而是因为圣灵在人的心里工作，所以保罗在这里说他的悟性没有果效。但是保罗并不是在这里贬低悟性的果效与价值，他只是想说明用方言祷告的性质而已。那么我们是不是应该只是用心灵祷告，而不用悟性祷告呢？不是的，下面继续解译了。

第 15 节，不论是祷告还是歌唱，我们既要用心灵，也要用悟性。如果我们不用悟性，单凭著心灵的感觉，什至是任凭情感受激动，说出一些没有人明白的话来，这就不能够造就人了。所以当我们用心灵祷告的时候，我们也要用悟性，好让我们能够造就别人的生命。

16 节的“祝谢”按照 17 节的“感谢”来看，是偏重于感谢方面。如果“你”单单地凭著方言来祝谢，虽然“你”自己可以和神交通，但是在座的人既然不明白你所说的是什么，他们就不能够在你感谢的时候跟你说阿们。

C · 保罗的见证 (14:18-19)

在 18-19 节，保罗见证他自己有过很多说方言的经验，比哥林多人还多。但是很明显的，保罗并没有用自己曾经说过方言的经验，鼓励信徒追求方言。否则哥林多人就不会不知道保罗曾经说过方言了。

19 节谈到了“教导人的话”，这跟方言是“五”和“万”的比较。按数字来说，作先知讲道的比说方言强了二千倍，所以很明显的，使徒是在鼓励人追求作先知讲道。

D. 在心志上应该作大人 (14:20)

哥林多信徒在生活行事上，比别的教会腐败堕落。他们在追求恩赐上，比较注意那些容易让他们的心灵有感觉的，在经历上比较神奇的恩赐。保罗在这里提醒他们，这是不成熟的表现，这就是作“小孩子”了。我们在心志上应该成熟一点，成为一个大人。

3 · 方言和先知讲道不同的功用 (14:21-25)

A · 方言是向不信的人作证据 (14:21-22)

第 21 节的话是引用赛 28:11-12 的话。赛 28:11-12：“先知说：“不然，主要藉异邦人的嘴唇和外邦人的舌头，对这百姓说话。”他曾对他们说，你们要使疲乏人得安息，这样才得安息，才得舒畅。他们却不肯听。”按照当时，这句话是指亚述人对以色列的漫骂和侮辱。百姓不听从神藉先知预言的话，所以神就藉著先知宣告说，祂要藉外邦人的口向他们说话。后来亚述军队攻打耶路撒冷，并且漫骂以色列人，这样神就藉外邦人的口，显明以色列人悖逆的结果，叫他们受到外邦人的侮辱（参赛 36 章全章）。

保罗在这里藉著历史上犹太人的背逆，以及神的教训作了两个引伸性的结论：第一，方言成为了不信的人的证据。不信的人不明白方言，也不明白方言背后的福音信息。他们以为自己所听到的是一些胡言乱语，所以他们拒绝了福音，继续陷在罪恶当中。于是方言就成为了他们无法蒙恩的证据。

作先知讲道的，又怎么样呢？作先知讲道的，是用人们能够明白的语言，所以可以开启人的心窍，让人明白福音，并且得到救恩。

B · 都作先知讲道比都说方言强 (14:23-25)

23 节，论到方言的恩赐，如果运用在教会聚会的时候，就不如作先知讲道的。在教会聚会的时候，难免会有不通方言的人，或者是不信的人参加聚会，他们根本就不知道说方言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他们会以为说方言的人癫狂了。这可能会叫他们对福音道理产生恶感或者是误会。

24-25 节说明了如果在聚会中都作先知讲道，而不是说方言的话，就算有不信的人或不通方言的人进来，他们也会听得明白，而被“劝醒”，被神的话“审明”而受感。

说方言和作先知讲道在聚会中的应用 (14:26-40)

A · 聚会要以造就教会为原则 (14:26)

26 节的重点是在最后的一句，就是“凡事都当造就人”。保罗在这里不是规定一种聚会的方式。他给我们的教训是，无论用什么方式

聚会，必须以能够造就人为原则。虽然各个时代的人都有他们不同的聚会形式，但是只要能够让大家得到造就，就好了。

B · 在教会聚会中说方言的限制 (14:27-28)

27-28 节，虽然保罗并没有限定聚会的方式，不过他却为说方言，定下了具体的限制。他不但把数目规定了——“只好两个人，最多三个人”，也把说方言的秩序规定了——“要轮流著说”，不可以同时说，免得在聚会当中引起混乱。当这些人说了方言以后，也要有人番出来。

27 节最后的一部份说：“也要一个人番出来”，和 28 节的“若没有人番”，这样看来番方言的是另外一个人，不是说方言的本人。按照保罗的意思，如果圣灵感动人在聚会中说方言，祂也一定会感动另外一个人替他番方言，而且是在很有秩序的情形下进行。

C · 作先知讲道的限制 (14:29-31)

29-31 节，作先知讲道也跟说方言一样，“只好两个人或是三个人”，而且也是要一个的一个的说。注意 29 节最后那一部份：“其余的就当慎思明辨”，这表示作先知讲道的人所说的话不完全对，所以听的人要慎思明辨，分辨他所讲的是不是合乎真理。

31 节的话再次补充说明先知讲道的内容是“叫众人学道理，叫众人得劝勉”，所以他是照著普通正常的情形讲道，而不是神奇式地说预言。

D · 结论 (14:32-33)

32-33 节，如果大家都是出于神的感动，那么无论说方言、作先知讲道的，都不会彼此争著说。有神的灵在引导，就不会引起聚会混乱的情形。所以保罗在这里再三提醒信徒，圣灵的工作并不是混乱、没有约束的。

5. 妇女在聚会中要闭口不言 (14:34-40)

34 节，“妇女在会中”原文是多数式的“教会”，而不是聚会的“会”。所以这里的重点，不是指在聚会中说话，而是在教会中发言，因为下面那一节“不准她们说话，她们总要顺服”证明了这一句是针对妇女不应当在教

会中当权作头说的。

“正如律法所说的”——“律法”指整个旧约。“正如律法所说的”应该是笼统地说禁止妇女在教会中当权作头，随意发问是符合旧约的教导。

圣经叫我们看到神在祂家里的安排，按照祂所赐给姊妹的特长来说，不是偏向于作最高的领袖，而是要她们站在帮助男人的地位上，以保罗时代的社会情形来说更是这样。

现在我们很难接受这种观念，因为我们只看重“领袖”的地位，轻忽了帮助者的地位。我们评估人的价值，只看重他所站的地位，却轻忽了他实际的贡献。如果我们继续这样做的话，那对于神的家，也就是教会绝对不是一件好事。

其实只要我们认识到一切敬虔、忠心服事主的人，都应该受到尊敬的话，那么对于谁作领袖就不重要了。教会应该按照神所赋予男女不同的特长，善加发挥，建立基督的身体，使神的家得到最大的益处，这是最好的。

35 节经文显明了保罗所说的话，是基于当时的背景。当时，妇女们没有太多机会接受教育，她们对于神的道领悟能力很低，让她们公开说话，会造成很多问题。哥林多教会的妇女认为既然男女是平等的，她们就可以常常在聚会当中发问了。她们所发的问题可能十分幼稚，对于答案也很难明白，所以影响了聚会的气氛。保罗劝她们如果她们要学什么，可以在家里问自己的丈夫。保罗在这里所注重的不是女传道可不可以在教会中讲道。他完全是针对一般的妇女，在聚会时随便说话，随便发问的情形。

36 节是责问的话，似乎暗示哥林多信徒自己要作主张，没有按照使徒在众教会中所定的规矩。

37-38 节很清楚表明使徒保罗所说的话就是主的命令。“若有不知道的，就由他不知道罢。”这句话的意思是：使徒所讲的，已经能够叫人明白了，如果还有人说不知道，就是故意推诿的。

39-40 节可以说是 12-14 章的总结：要切慕作先知讲道，也不要禁止说方言。我们要注意

保罗始终持定一个原则，就是对于作先知讲道的积极鼓励，对于说方言的，不禁止，也不鼓励。

“凡事都要规规矩矩的按著次序行”，哥林多教会并没有按著规矩、次序处理主的工作。

基督复活的确据 (15:1-11)

A·基督复活是福音的主要内容 (15:1-4)

这一章的中心信息是讲论复活，显示了当时的信徒在复活这个重要的信息上遇到了试探。第二节的“徒然相信”是指相信那种没有复活的“福音”。一个人相信这样的福音，当然是徒然了。

3-4 讲到了福音的内容是什么。福音不是博爱，福音，就是耶稣基督：

1. “为我们的罪死”。注意：不是因祂被钉十字架而死就是福音，而是因为祂为了我们的罪被钉十字架才是福音。

2. “而且埋葬了”埋葬证明了祂的死是真的。耶稣为我们受了神的刑罚，并且使我们的罪因祂受咒诅而成为了过去的事。

3. “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这里所说的“圣经”是指旧约圣经。诗 16:10 “因为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彼得在使徒行传最少两次引用这节经文，证明基督的复活（徒 2:25-32，13:33-35）。

B·基督复活的显现 (15:5-8)

第 5 节，“显给矶法看”，应该是指路 24:34 的事情。就是在以马忤斯的两个门徒，看见主复活显现以后，赶回耶路撒冷的时候，门徒告诉他们“主已经向西门显现了”，“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

第 6 节，“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这“五百多弟兄”非常有力的证明了基督复活的显现，不是一两个人的错觉，因为五百多人不可能同时都有这样的错觉。而且保罗写这封书信的时候说“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这一大半的人绝对可以成为耶稣基督的见证人。

第 7 节，这里的雅各大概是指主的兄弟雅各。他本来不信主耶稣是弥赛亚（约 7:5），可

能在主复活向他显现后才归信主。不过新约圣经没有记载整件事情的经过。

第 8 节，保罗在这里所说的，应该是指大马色路上的显现（徒 9:1-9）。“末了”是指基督为了证明祂复活而向人显现的事情上，使徒保罗是最后的一个，因为他是在基督升天以后才看见主显现的。“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这句话显示了保罗非常的谦虚，把自己比作早产的婴孩，先天不足。既然保罗在灵性上好像先天不足的婴孩，还能够这样被主使用，为主作工，更何况那些一开始就受到很好栽培的人，他们岂不是更能够被主重用，为福音献上一切么？

C · 保罗个人的见证 (15:9-11)

保罗以前根本不信主，而且还极力地逼迫神的教会，所以他说自己不过是使徒当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虽然他现在所做的工作非常伟大，他却不敢因此而自满自大。

第 10 节，今天，保罗是神的仆人，到处建立教会，这都是出于神的恩典！所以他不敢辜负神的恩典。他比众使徒更劳苦，仿佛要为主赎回他过去失去的光阴。

第 11 节，“如此信”所指的是基督复活的事。关于基督复活的福音，不管是保罗或者是其他使徒，都是这样传，哥林多人也是这样相信。

15 : 12-24

2 · 死人复活与基督复活 (15:12-19)

从 12-13 节来看，哥林多教会里有人不相信死人复活。他们之所以否认死人复活，是为了要否认基督复活。因为没有死人复活，那基督也就没有复活了，这样就否定了福音的主要根据，所以保罗针对这种谬论竭力反驳。

从 14 节开始，保罗提出几点来证明如果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福音就没有价值了：

A · 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所信的就是枉然 (15:14)

使徒们所传的既然是一位能够救人脱离罪恶和死亡的救主，那如果基督没有复活，连祂自己也要受到死亡的拘禁，祂怎么能够拯救我们这些在罪恶底下的人呢？祂怎么能给我们永

生的盼望呢？

B · 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就是妄作见证 (15:15-16)

15-16 节，使徒们竭力地证明神叫基督复活，但是如果基督没有复活的话，那些说自己亲眼看到基督复活的人就是在撒谎了。

C · 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仍在罪里 (15:17)

如果基督没有复活的话，谁都不能够证明祂是神的儿子，是神所打发来的基督，祂的死就没有特别的价值了。祂是不是有足够的资格为我们赎罪也成了问题。罗 4:25 说：“耶稣被交给人，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所以基督如果没有复活，我们就不能够称义。我们还是留在罪恶里，不能得救。

D · 基督若没有复活，那些信祂而死的人也必灭亡 (15:18)

第 18 节，如果基督没有复活，那些相信祂又死了的人也要灭亡。“灭亡”是指永远与神隔离。

E · 基督若没有复活，我们今天就比世人更可怜 (15:19)

当我们跟随基督的时候，我们已经晓得可能要在今生多受损失，或是受人的逼迫，或是受人的羞辱。如果我们到了最后还是进到永远的黑暗里，这不是比世人更可怜么？因为我们连今生短暂的快乐也错过了。从这个地方可以看到，否认基督复活的道理，将会大大地影响我们的人生观，让我们对信仰和品德都有扭曲的看法。

3 · 基督复活与信徒复活 (15:20-58)

A · 基督复活是初熟的果子 (15:20-22)

“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睡了之人，是指离开世界的基督徒。基督的复活，就好像一个初熟的果子，是所有信徒也要复活的凭据。虽然信徒复活的事情是在将来，但是因为耶稣基督已经复活了，单凭这个，我们就知道我们也要复活。正好像我们看到初熟的果子的时候，知道其余的果子也快要熟了。

第 21 节，亚当犯罪以后，他的身体就开始衰老而死，他的心灵也跟神有了隔膜。所以亚当犯罪的结果，给人类带来了两种死亡——分

别是灵性和身体的死亡。既然死是从亚当一个人来的，照样复活也因为耶稣一个人而来。耶稣基督的复活既救我们脱离灵性的死亡，叫我们得著重生，也救赎我们的身体，叫我们得著复活的身体。

第 22 节讲到两种地位。一种是在亚当里的，这种人有亚当的罪性，也有一个“取死的身體”，都是被神的律法定为该死的。第二种是在基督里的，这种人成了新造的人，从基督那里得著永远的生命，而且他们的身体也有了复活的盼望。

B · 复活的次序 (15:23-24)

保罗说“初熟的果子是基督”，就是指基督死而复活那件事情。

“以后在祂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这是指主再来的时候，降临到空中接信徒说的。“那些属于基督的”是指一切属于基督的人，并不分失败的还是得胜的，只要是“属基督的”就是在第一次复活里有分的。

“再后末期到了”，这“末期”应该是指大灾难或者是灾难的末段。“那时基督将一切执政……都毁灭了，就把国交与父神。”注意：“那时”不是紧接在信徒被提之后。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使徒不是要精细地记载每一个细节。他只是大略地讲述事件的先后次序罢了。

15 : 25-41

1. 复活与作王 (15 : 25-28)

第 25 节是指千禧年的时候，基督在地上建立祂的国度说的。“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祂的脚下”，这当然是形容基督完全的得胜。今天基督已经胜过撒但，坐在父神的右边。只是撒但的时候还没有到，等候神所定的时候到了，撒但要作基督的脚凳（来 1:13），不能够再反抗作乱。

第 26 节的“尽末了”是指什么？在时间上，“尽末了”跟 24 节的“末期”是同一个时期。千禧年国度一结束，基督就把最后的仇敌除灭，然后把国交给父神。为什么“死亡”被当作仇敌，而且是最后所毁灭的仇敌？这是因为死是从罪来的，死的结局是永远的火湖。死

是魔鬼的权柄特徵。所以这句话实际上是指撒但的最后结局，是要被扔在火湖里面。

第 27 节，“因为经上说”是指诗 8:6 的话，解释上面所说的，基督要作王，并且除灭一切仇敌，承受万有，是合乎神既定的旨意。而另一方面，既然“神叫万物都服在祂的脚下”，那么叫“万物服祂的”父神，当然就不在里面了。因为赐权柄的，不会在自己所给人的权柄之下。

第 28 节，基督叫万物都服了自己之后，祂自己也要“服那叫万物服祂的”，就是神。这并不是表示基督和父神是不同等的，而是因为基督降世的目的是要“叫神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所以祂甘愿叫自己顺服父神。

2 · 复活与基督徒的人生观 (15:29-34)

第一：29-32 节（为死人受洗和天天冒死）

“为死人受洗”大概有四种解释：

a. 认为“为死人受洗”是为已经死的信徒补行洗礼仪式，而哥林多教会曾经有人这样做，所以保罗引用这件事情，来证明是有死人复活的事情。这种解释太强调洗礼仪式的重要，暗示如果不洗礼的话，就不能够得救。但是这跟保罗一向注重实际不过分注重礼仪的观点相反，而且这和救恩的真理不符合。

b. 认为“为死人受洗”，是活著的人为已经去逝的亲友的缘故而受洗归主。“为”不是代替死人或者是为著死人的意思，而是因为死人的原故。由于亲友的见证感动了他，所以他受洗归主。

c. 认为“死人”是指已经死的信徒，但是“为死人受洗”这句话不是指他们死后，而是指他们生前。保罗写信的时候，他们已经死了，所以保罗是在追述他们生前曾经受洗的事情。

d. 认为这里“死人”与“受洗”都是按照灵意解释，死人是指灵性已经死的人。“受洗”是指受苦。而且下面 31 节，保罗说他是“天天冒死”，又说他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很明显的，保罗是用比喻的讲法。

这四种解释以 c. 和 d 比较合适。如果基督没有复活，为什么保罗还要天天冒死，把福音传给各地方的人呢？如果没有复活，为什么信

徒还要敬虔度日？

第二：33-34 节，滥交会败坏善行

从这两节经文来看，哥林多教会里面有些假师傅。虽然他们有属灵的知识，但是他们并不认识神。保罗要信徒防备他们，不要跟这些人交往，因为滥交是败坏善行的。他们跟这些人交往的结果，是一定会受到他们的影响，败坏了信仰和生活的准则，什至是大胆地犯罪。

3·复活身体的荣光（15:35-49）

第 35 节，保罗提出了两个问题。这两个问题可能就是哥林多信徒问保罗的问题，内容跟复活有关。这里所讨论的复活是带著身体的复活，不是精神或者是心灵的复活。但是这个身体是指什么身体呢？下面就有详细的解说了：

第 36 节，在哥林多的教会中，有人受了这些世界哲学的影响，而怀疑圣经的真理。保罗说他们是“无知的人”，因为他们虽然拥有世界的学问，但是在属灵的事上却是无知的。保罗用麦谷生长的道理来解释复活的道理。

一颗麦子种在地里，死了，就可以结出许多的子粒来。保罗把基督徒的死比作麦子种在地里。肉身的死亡，就好像麦子的死亡一样，是要叫我们得著一个复活的，一个更美的身体。这复活的身体，跟我们现在的身体有什么不同呢？37-38 节指出了当中的分别。

第 37 节，“形体”指谷物生长出来之后的形体。“子粒”是指未种之前的种子。所有植物种子的形状，都比不上结出来的果实那么新鲜和丰满。保罗把信徒现在的身体比喻作种粒，而复活的身体比喻作果实。这要死去的身体，当然比不上复活的身体那么荣耀了！

第 38 节，是谁使果子与蔬菜或五谷各有不同的形体？是神。祂随自己的意思给它们不同的形体。照样，信徒复活的时候，神会按照自己的判断给他们合宜的身体。

第 39 节用各种不同的动物，说明将来我们复活的身体有什么不同。不同生命的动物各有不同的身体，照样复活以后信徒荣耀的身体，也会根据各人灵命程度的差异而有分别。

第 40-41 节是以宇宙间星体荣光的大小不

同，来说明我们将来复活身体荣光的不一樣。正如“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这三个比喻的总意是一样的，就是说明我们将来复活的身体荣光有多大，就可以显示了这个人生命的程度如何。

15：42-57

1.复活身体和血气身体的比较（42-44）

a. 必朽坏的和不朽坏的分别：

血肉的身体是必朽坏的。复活的身体是不朽坏的。

b. 羞辱的和荣耀的分别：

肉身的生命是羞辱的，为什么呢？因为我们血肉的身体自从亚当犯罪以后，就常常暴露出罪恶的丑态来，所以我们血肉的身体是羞辱的。但是复活的身体「是荣耀的」，因为它和神儿子的身体相似（腓 3:21）。

c. 软弱的与强壮的分别：

血肉的身体是软弱的，会生病、饥饿，里面有罪的律，又受到私欲的支配，叫人不能够行他想要行的善。复活的身体是没有罪的，是强壮的，又不会受到物质需要的牵累和个人情感的影响，是充满了神的荣耀的。

d. 属血气的与属灵性的分别：

“属血气”强调是和物质界接触的身体，和将来跟灵界接触的身体不同。我们本来是属血气的人，住在属血气的身体里面，但是因为基督的复活，叫我们得著重生，使我们不仅有一个属血气的身体，在复活的时候还会有一个属灵的身体。

2. 两个亚当的比较（45-49）

第 45 节的头一句引用了创世记的话（创 2:7），主要的目的是说明亚当和基督不同。首先的亚当只是一个被造者，他能够成为活人，是因为神把生气给了他。但是末后的亚当——基督，却是一个创造者；祂“成了叫人活的灵”。祂不但自己从死里复活，而且也叫一切信祂的人从死里复活。透过亚当和基督的比较，保罗说明了我们为什么能够有复活的身体。

第 46 节，从这个首先的亚当，到末后的亚当，圣经进一步说明了我们生命的次序也是这

样的，我们先领受一个属血肉的，会朽坏的身体，然后得著一个属灵性的，永恒不变的荣耀身体。

第 47-49 节，头一个人是属血气的，是神用尘土所造的，所以说是“属土”的。那属土的失败了。所以凡是属土的都死在罪恶过犯中，终必归于尘土。但是我们今天却有另外一个机会，可以作神的儿女。这是因为“第二个人是出于天”，祂就是耶稣基督。这位属天的为我们活在律法下，祂是义的，却代替我们这不义的。祂照著圣经所说的，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著圣经所说，第三天为我们复活了。这位属天的怎样复活，我们也要同样的复活，因为我们已经成了神的儿女了。所以“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

3·复活与身体改变（15:50-57）

a. 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50）

血肉的身体，只可以活在这个世界上，却不能够活在神永远的国度里面。凡是要在神国里承受那永不朽坏的基业的，都要有永不朽坏的生命。

b. 身体改变是一种“奥秘”（51）

这一节所注重的是主再来的时候，所有信徒都要得著已经改变的荣耀身体。我们怎样改变而有一个复活的身体呢？保罗说这是“一件奥秘的事”。奥秘的事是属于耶和华的。

c. 身体改变和末次号筒（52-53）

第 52 节，“在一霎时，眨眼之间”，说明身体的改变是忽然成就的，而不是渐渐成就的。“号筒末次吹响”，没有指明是从哪一次开始算起，也许在复活的时候，号筒不止吹一次，但是在号筒最后一次吹响的时候，死人就复活了。

第 53 节和上面的 50 节互相呼应。必朽坏的不能够承受那不朽坏的，所以我们这必朽坏的身体，总要变成不朽坏的，才能够符合在神永远国度里生活的条件。

d. 身体改变与得胜死亡（54-57）

第 54 节开始转到另外一个意思，说明信徒复活和身体的改变，不仅让我们可以承受那不朽坏的国，而且是基督十字架荣耀的得胜。

“死被得胜吞灭”这句话是引用赛 25:8 的精义。“得胜”是指耶稣基督救赎的胜利，就是十字架救恩的得胜。所谓“死被得胜吞灭”，就是死亡被基督救赎的胜利吞噬了，就好像黑暗在光明中消失那样。注意，这句话是指信徒复活说的，和不信的人没有关系。当信徒仍然在肉身活著的时候，死亡还是有一点权势的。但是在信徒得著复活的身体以后，死亡就完全消灭了。

“得胜”在原文里是名词，是“胜利”的意思。这个“胜利”是指基督在十字架上完成救恩的胜利。“死的毒钩”是一种比喻的讲法，形容死的危害可怕。死藉著罪害人。罪好像死的毒钩，它的权势就是律法，因为罪根据律法叫人死。没有律法，罪也不算是罪了。既然耶稣基督为我们而死，受了罪所当受的刑罚；又为我们复活，使我们不再被公义的神追讨罪债，死就不能够害我们了。所以保罗说：“感谢神，使我们藉著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

15：58-16：4

15：58 结论

58 节是十五章的总结，中心信息是劝勉信徒为主做工。

为什么要为主做工？

a. 因为主已经为我们复活了，又因为我们对将来充满了盼望，所以我们要好好地为主做工。

怎样做工呢？

- a. 要坚固不动摇
- b. 要常常作主工
- c. 竭力多作
- d. 劳苦而作

为主做工不徒然：

我们不一定可以亲眼看到工作的果效，也不一定有果效；但是我们相信我们所作的不徒然，因为：

主已经记念；而且为主劳苦的结果已经使自己在生命、恩赐和品德各方面都有所学习。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已经为福音作了见证。

2·捐献的原则（16:1-4）

在 15 章，保罗竭力地证明耶稣基督复活的事实。复活的信息，直接影响到信徒生活侍奉的态度。16 章讲到了信徒奉献金钱，也同样受复活信息的影响。既然我们的人生有永恒的价值，这样我们对于在这个短暂世代中被认为是最有用的金钱，也应当作有永远价值的运用了。

“论到为圣徒捐钱”，指明本节所谈的是“为圣徒”的需用而奉献。保罗在这里所指的圣徒是指耶路撒冷的圣徒。耶路撒冷的圣徒曾经大受逼迫而分散，什至家破人亡，生活无依。所以保罗劝勉外邦教会的信徒要为耶路撒冷的圣徒捐献钱财，供给他们的需要。

“我从前怎样吩咐加拉太的众教会，你们也当怎样行”，按林后 8-9 章及罗 15:25,26 我们知道哥林多人的确是照样行了。可以看到早期教会，彼此之间在钱财上互相帮助。

信徒在奉献钱财上应该怎么样呢？

第一，应该在一定的时间内查看自己的进项有多少，然后抽出所应该奉献的那部份，预备为主所用。

第二，我们奉献的钱财应该是预先准备好的，不是临时去凑的。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进项抽出来”的意思是什么呢？如果说是为了特别的需要而奉献，那就是指：预先有了一个需要的对象，或者是预先承诺了一个捐献的数目，然后每主日从进项中抽出来。如果不是为了特别的需要而奉献，那么保罗在这里只是教导信徒一般的奉献原则，信徒应当经常在七天的第一天奉献钱财，这样就可以经常有力量帮助人，又使教会随时可以帮助其他地方的信徒，不需要急忙中凑钱，这就显得不够尊重了。

第 3 节，虽然保罗鼓励他们奉献，帮助其他地方有缺乏的信徒，但是他并没有替他们管理奉献的钱财，而是交给教会所推荐的人。保罗这样做并不是因为他没有权过问教会这方面的事情，而是因为他是一个谦卑的人，他很尊重教会的决定。

保罗在选择谁负责把众人的捐资送到耶路撒冷的时候，所留意的原则只是务求公正，光

明，清洁，可以取信于众教会而已！

第 4 节，保罗的意思是如果需要他去的话，他也是会去的。和合本翻译作“该去”，容易使人误会以为哥林多教会的负责人对保罗应不应该去有决定的权柄；其实意思不是这样。因为下面说“他们可以和我同去”，可见保罗在这件事上还是有他的地位的。

16：5-24

1·保罗的行程（16:5-9）

从 5-7 节，我们看到了保罗对哥林多信徒深厚的情谊，他把他们看作是自己的家人。他要到哥林多，而且要跟他们一起住一段时间，让信徒可以对他表达他们的好意，为他送行。

根据第 8 节所说的：“我要仍旧住在以弗所”，当时保罗住在以弗所。以弗所和哥林多可以说是隔海相对，如果保罗坐船，可以直接到达哥林多。这里说他“要从马其顿经过，既经过了，就要到你们那里去”，那就是说保罗要绕一个圈，从以弗所向北去，先到希腊半岛的上面北部，然后才南下到哥林多。根据林后 1:15,16 我们看到保罗原来准备先到哥林多，然后由哥林多北上到马其顿。但是在这里，保罗告诉哥林多人他改变了行程。保罗这样改变行程，竟然成为了假师傅毁谤他的借口；所以他在写后书的时候，又再详细地解释他为什么改变行程（林后 1:15-22）。

第 8-9 节，保罗要一直留在以弗所，为什么呢？“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为我开了”。从使徒行传 19 章我们知道，当时有些人把他们的邪书搬出来焚烧，单单邪书就值五万块钱（徒 19:19）。什至使以弗所做银龕生意的人受到打击，引致银匠底米丢起来鼓动全城的人反对保罗。

2·提摩太与亚波罗（16:10-12）

提摩太是保罗的得力助手，也是保罗福音的儿子，从这几节经文可以看到保罗怎样极力地要教会尊重提摩太。提摩太的成功固然是由于他本身在神面前的忠心，但也因为保罗在真道上，和主的工作上尊重这位年轻的同工。保罗加上这个嘱咐，大概是怕哥林多人会小看提摩太。这也不足为怪，如果他们敢批评保罗，

更何况是提摩太呢？

保罗特别在这里提醒他们，不可轻看这位忠心的神仆，虽然他年轻，但是他却劳苦忠心的作工，像保罗一样。

“叫他在你们那里无所惧怕”，意思就是叫提摩太在他们那里不用提心吊胆，有许多顾忌，他可以按著真理，讲他应该讲的话。

第 12 节显示了，哥林多人似乎要求保罗打发亚波罗到他们那里去。保罗也曾经再三地劝亚波罗，但是亚波罗却不愿意去。虽然保罗当时在工作和灵性上都是同工们的领袖，可是他并不愿意勉强同工。保罗并没有因为亚波罗不愿意去而生气；因为这是关乎各人在神面前的负担和感动。我们可以看到保罗是一位尊神为主的属灵领袖。

3·司提反一家（16:13-18）

第 13-14 节，保罗勉励哥林多人“在真道上站立得稳，要作大丈夫，要刚强。凡你们所作的，都要凭爱心而作。”“在真道上站立得稳，作大丈夫”，偏重于持守信仰方面。“凡你们所作的，都要凭爱心而作”，偏重于生活为人方面的见证。如果哥林多人能够做到这两方面，那不管有没有神的仆人在他们中间，教会还是能够被建立起来。

第 15-16 节，司提反一家“是亚该亚初结的果子”，意思是说他们是亚该亚最早得救的信徒。他们得救以后，专以服侍圣徒为念。当时有许多信徒为主的缘故，家业被人抢去，以致生活穷困，司提反一家就主动接待这些穷困的信徒。我们看到了司提反一家非常的爱神，爱人和羡慕圣工。保罗劝哥林多人要“顺服这样的人”，因为那些爱主的人，都是值得我们敬重的。

第 17-18 节提到的福徒拿都，并亚该古，可能是司提反家里的成员。他们到以弗所的时候，也服侍了保罗。证明上面保罗说他们是专以服侍圣徒为念的话是真的。所以保罗说：“你们待我有不及之处，他们补上了。”所谓“不及之处”就是哥林多人在爱心方面亏欠保罗的地方，因为这些少数人的爱心而补足了。

“这样的人你们务要敬重”。虽然这些人

都不是大布道家，但是他们却是敬爱主仆、甘心服侍人的人。保罗非常看重这些人所作的工作。

4·问安的话（16:19-24）

“众教会问你们安”，是补充第 8 节所说“我要仍旧住在以弗所”，说明这本书是保罗写于以弗所，因为以弗所教会是亚细亚众教会中最主要的一个教会。

“亚居拉和百基拉”都是保罗的同工，这个时候也在以弗所。

“并在他们家里的教会”，这句话可以有三种解释：

A·这不是说他们家里另外设立了一个教会，而是指他们家里另外有一处聚会。B 这是指他们家里的教会。如果是这样的话，当时以弗所就可能不只一个教会了。C 以弗所教会就在他们家中。按罗 16:3-5，亚居拉与百基拉在罗马的家中也有教会。

第 22 节，注意 16 章全章都是讲爱心的，因为在 16 章一开头就讲到信徒对别的信徒爱心的捐献。接著是保罗怎样关切哥林多信徒，然后劝勉他们凡所行的都要凭爱心而作，又以司提反一家人作例子。所以在这里保罗又回到爱心的题目上，作为全章的结束。他很严肃地说：“若有人不爱主，这人可诅可咒。主必要来。”保罗似乎站在主为我们舍命的立场上说话。基督这样地为我们舍命流血，用这样的大爱来爱我们，而我们竟然不爱主，如此忘恩负义，实在是“可诅可咒”。

“主必要来”，我们不但要因为过去主为我们所成就的救恩而爱主，还要为著将来主一定要来，我们要复活，与主永远同在而爱主。

第 23-24 节是哥林多前书结束之前的祝福语，比较特别的一句是：“我在基督耶稣里的爱，与你们众人同在。”大概保罗在这卷书里说了很多责备的话，恐怕哥林多人不明白，他这样责备的缘故，完全是出于他在基督耶稣里的爱。

真道分解

哥林多后书研读讲义

一、导论

1. 受书人：哥林多教会，
2. 作者：保罗。
3. 写作时间：主后 55 年 (林后 2:12-13)
4. 写作地点：马其顿
5. 关于哥林多教会：哥林多教会是保罗在第二次布道旅行时建立的。从使徒行传 18 章，我们知道保罗第一次到哥林多住了 1 年零 6 个月。保罗第三次布道旅行时，到了以弗所，在那里居住了大约 3 年。这时他接到消息，知道哥林多教会的信徒，分裂成党派，而且道德颓丧，灵程退步，使他心里忧伤。于是他写一封信劝勉他们。那封信，哥林多前书 5 章 9 节曾经提到，现在已经失传。哥林多教会的人不接受保罗的劝告，而且回信质问保罗。因此保罗差遣提摩太，经由马其顿，前往探访他们。后来没多欠，保罗就写了哥林多前书，再叫提多送去哥林多。写了前书不久，银匠底米丢领导同业起来反对保罗，引起以弗所的大动乱，保罗几乎因而受害(徒 19:23-41；林后 1:8)后来，保罗就离开以弗所，到马其顿去(徒 20:1)，在这里写了哥林多后书。前书大约写作主后 55 年上半年，后书写于 55 年下半年。
6. 写作背景：
保罗写了前书，打发提多送去哥林多教会，因为心里十分沉重，所以他离开以弗所前往特罗亚去，希望能在那里遇见提多回。但提多迟迟未归。保罗不得已，转往马其顿。就在马其顿，他遇上了从哥林多回来的提多。(林后 2:12-13)从提多口中，保罗听到不少关于哥林多信徒真心悔改的好消息。然而，虽然大部份哥林多信徒顺服了保罗的教训，却还有少数人说毁谤的话。而且在哥林多教会中，显然有些假传道，为利混乱神的道，想占夺保罗工作的果效 (林后 2:17；3:1；10:13-15)因而故意挑剔保罗的不是，又因为保罗最初是想先到哥林多，才到马其顿，最后再回来跟哥林多人同住些时，然后才去耶路撒冷(林后 1:15-16)。但保

罗在前书中却说过他要先经马其顿然后到哥林多，(林前 16:5)於是那些人就毁谤保罗，说他的主意忽是忽非，行事凭血气(林后 10:2)，又嫌他的信写得太严厉(林后 10:10)，他其貌不扬，言语粗俗，甚至说他是用心计牢笼他们(林后 12:16)。他们对保罗“使徒”的资格还有怀疑，所以保罗就写了后书，解释他没照原定行程计划路线的原因。他也在书信中安慰那悔改的信徒，劝勉会众该接纳赦免他(林后 2:5-8；7:8-13)，此外又劝勉信徒要尽力奉献，顾念别处教会信徒的缺乏(林后 8-9 章)，在劝勉之中也有不少针对不顺服的人所发出的警告(1:23；10:6-11；11:13-15；12:20-21；13:1-2)他也用了相当多的篇幅为他使徒的职分辩护。

7. 比较前书与后书的写作特色：
哥林多后书和前书最大的分别是：我们在前书中看见教会的种种问题；而在后书中，看见的是一个神的仆人的片片心迹。保罗在前书解答指导信徒不少关乎教会行政和纪律方面问题，而后书相当偏重于为自己和同工的行事辩护，对传道人 and 信徒领袖该有怎样的人生观，对待信徒和主的工作该有怎样的态度，以及信徒与传道人要怎样相待等问题，都有很实在的教导。例如：如何面对苦难？(1:3-11；4:7-18；11:16-33；12:12)如何面对人的误解？神的仆人该有怎样的工作态度？(1:12-14；2:17，3:1-6；4:1-6;17-18；7:2-4)如何处世、看人生？(5:1-10，6:1-18)对财物该抱持甚麽态度？(7:2-3；8:16-24；11:8-13;12:13-18)面对外界攻击时如何在对话中为自己申辩？(4:10-12；5:12；10:10；11:6)牧者有的心怀(2:1-8；6:11-13；12:14-15，20-21；13:1-3)这卷书值得每个想要服侍神牧养人的信徒细看。

二、分段：

1. 引言 1:1-11
1:1-2 交代写信者和收信者
1:3-11 领受神怜悯安慰后的感恩

2. 使徒的职分 1:12-7:16
 - 1:12-2:11 保罗改变计划的辩护；
 - 2:12-7:16 描述到使徒荣耀的职事：
 - 2:12-3:6 靠基督得胜；
 - 3:7-18 圣灵加给福音执事的荣光；4:1-15 从神而来的力量；
 - 4:16-5:10 永恒视野；
 - 5:11-6:2 和好的信息；
 - 6:3-10 神仆人的标记；
 - 6:11-7:16 是劝勉与剖白；
3. 爱心的捐献 8-9 章
 - 8:1-9 提到乐捐的榜样；
 - 8:10-9:5 谈的是捐项的管理；
 - 9:6-15 讲到乐捐的赏赐；
4. 使徒的职权与见证 10:1-13:10
 - 10:1-6 使徒的样式与权柄
 - 10:7-11:15 面质假师傅时的自辩；
 - 11:16-12:10 保罗自剖作使徒的凭据；
 - 12:11-13:10 是更深的荐信；
5. 结语 13:11-14
 - 13:11-12 谈的是信徒当有的品格；13:13-14 问安和祝福

三、受苦的益处 1:1-11

林后 1:1-2“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和兄弟提摩太，写信给在哥林多神的教会，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这短短两节问候语不光交代了写信者是保罗、收信者是哥林多教会和亚该亚各处信徒，同时标示出保罗如何看自己的身份、如何待同工，并他看为最大的祝福是甚麽。保罗开宗明义道出自己是“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所谓“使徒”，指的是一位领基督付托的人，为复活的基督作见证，并且对于神迹的能力，领受得全备的权柄。保罗宣称自己是奉神旨意为基督耶稣使徒，可见他深深明白耶稣指派了他担当这个职务。这指派是来自属天的呼召拣选和异象，并不是假手於任何人的委任和代行。其实我们每个信徒都是奉神旨意蒙拣选得成为神的儿女，当我们有这样的身份认定，就无惧於人或魔鬼的惊吓。

另一样要留意的是保罗将自己的名字与提摩太连在一起。提摩太是保罗属灵的儿子。保罗在他第二次宣教旅行经过路司得，影响提摩太成为基督

徒。通常保罗写信，有提摩太与他为伴的时候，信首的问候语都会与他联同具名(腓 1:1、西 1:1、帖前 1:1、帖后 1:1、门 1:1)可见保罗对他的信任。提摩太与保罗一同作工传道，也帮助保罗建立了哥林多的教会。提摩太的性格羞怯畏缩，所以保罗常鼓励他。提摩太虽然是晚辈，保罗在这里称他为兄弟，从中得见保罗的大度胸怀，扶掖提携后进的心。正是这样的胸襟、信任与尊重，栽培建立了新一代的领袖提摩太。

这封信是写给哥林多教会并亚该亚各处的信徒的。亚该亚是当时罗马帝国的一省，在马其顿省以南，地理上相当於今天希腊的位置。这封信是写给亚该亚省全境各地教会中的圣徒，所以除了哥林多教会的人会读到以外，哥林多东南九公里外的坚革哩教会中的信徒也会读到。面对广大的主内弟兄姊妹，你觉得甚麽祝福是最宝贵的呢？保罗送上他认为是最重要的祝福语：愿恩惠、平安从天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他们。这是保罗向各教会问安惯用的祝福语，不是万事顺意，不是百事可乐或丰衣足食，而是恩惠平安。是的，人间有的物质总有失去的一天，可神的恩惠平安却随处随在，而离了神，没人能得著平安，除了主耶稣基督，神的恩惠平安，没法临到我们。留意这里没有提到圣灵，但在往后的经文中会提到圣灵的角色。

之后我们再来看林后 1 章 3 到 11 节。这里表达了保罗对苦难的看法，有保罗在苦难中的颂赞，讴歌他领受神的怜悯和安慰后，他的感恩。这里有最难得的颂赞，就是苦难中的颂赞。在顺境中，颂赞和感恩是自然的，可是在苦难中，有甚麽好颂赞和感恩的呢？在这 9 节的经文中，“患难”、“苦楚”、“苦难”这几个词合共出现过 7 次。然而从保罗行文中，我们读出的不是苦涩和埋怨，也读不出压抑和愤怒，却体味到一种宽广和深度。保罗并不是唱高调，他是自己经历过苦难，才讲出这番话。他受苦的经历，记在使徒行传第 19 章，就是保罗在以弗所受逼迫的事。保罗所受的苦楚是为基督而受的。在经过大苦难后，保罗说出在受苦中所得到的益处，共有六样：一、诚如林后 1:3 所言，苦难使我们更认识神的慈悲。林后 1:3 这麽讲：“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就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保罗在苦难中颂赞，因他从苦难体会到神的慈悲。没有苦难，我们无法亲身体验神怎样在各种绝境险境中向我们发慈悲，给我们及时

的帮助。但当我们经历痛苦，甚至生命垂危的时候，得到神的搭救加力，我们就体会到神是发慈悲、满有怜悯的神了。玉不雕，不成器，不经患难，不会成长。神藉各种患难，使我们成为祂的杰作，链就精金般的生命，去荣耀祂的美名。我们所遇的，都是我们所能承受的。每种苦难，或是打击、挫折、或是患难和管教，都好像是一道刀痕划下来，虽叫身体或心灵受痛苦，但一宿虽有哭泣，神同行经过死荫幽谷后，必发现我们更认识神，同时我们的属灵生命更稳健成熟。

第二、苦难使我们得著各种安慰。保罗称神为“赐下各样安慰的神”，的确最大的安慰，是来自神的。当保罗在 1:4-5 说：“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他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这是保罗所经历过的。他在以弗所时，因银匠底米丢所挑起的暴乱，几乎“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但神却保守他的性命，及后他在以哥念、路司德、吕高尼(徒 14:7,19-20)、腓立比(徒 16:22-34)、帖撒罗尼迦(徒 17:1-9)，神都使他在患难中得著安慰，不管是受到外人的攻击、是长期疾病之苦，是在以弗所与野兽战斗，但神的同在总给他不少安慰。安慰保罗的神也是那位能安慰我们的神，而我们在领受安慰后，就知道该怎么去帮助并安慰那些遭到患难的人。毕竟安慰人不是单单凭口头上能说几句安慰同情的话，有时最有力的安慰，是源自於你曾经历别人所受的苦难，而你活过来了。这种经历在人看来是苦的，但这也是一种属灵的产业。这产业是要付代价换取回来的。当然，我们受苦各有原因，我们也不必求有苦难，但如果受苦是为基督的缘故，就是保罗所说的“受基督的苦楚”。而基督面对苦难的反应给了我们榜样，让我们效法祂，坚持到底的，终能得生命的冠冕。

第三，受苦可使别人得益。这当然要看受苦的原因。保罗在林后 1:6 这么讲：“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这安慰能叫你们忍受我们所受的那样苦楚。”这里很清楚表明保罗是为福音的缘故而受苦的，同时他也暗示每个立志要跟从主的人，也将要背负十架，为基督忍受患难，但当他愿意这

样做的时候，就能使别人得益得福。每次我们为主的名受冤屈、受欺负、受误会、受患难时，我会要记得，这苦不单是自取而受的，而是为了别人的益处，叫他们因我们的生命认识神。

第四、苦难使我们对人有信心。[林后 1:7]“我们为你们所存的盼望是确定的，因为知道你们既是同受苦楚，也必同得安慰。”保写这书信的时候是在以弗所为基督受患难，哥林当然不会到以弗所，与保罗同受患难，但他们既然是基督的肢体，是教会，也难免会因十字架的福音受到各样的苦楚，虽然不同时地，所受的苦也有深浅，但都是为主受苦。只要哥林多人同样为基督受苦，他们也必像保罗那样从神得安慰。圣徒相通相知，在彼此共同的经历中。

第五、苦难叫我们认识主的救恩。[林后 1:8-10] 这么讲：“弟兄们，我们不要你们不晓得，我们从前在亚西亚遭遇苦难，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叫我们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他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现在仍要救我们，并且我们指望他将来还要救我们。”保罗追述他在以弗所时，银匠底米丢挑唆群众引起骚动的光景。他们几乎连活命的指望也没有。当那些群众情感冲动时，甚麽都做得出来，好像徒 19:28 所描述的，群众怒气填胸，满城轰动，在这样的盛怒之下，群众很可能在未经律法审讯的手续之前，就把保罗和他的同工活活打死，所以保罗才说“遭遇苦难，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但事实上他们没有死，这证明不是靠人的能力，而是靠那叫死人复活的神。照保罗在这里所叙述的遭遇，他们所蒙的拯救，实在是死而复活的拯救，是主救他们脱离了凶险。

最后，苦难叫信徒热心代祷。[林后 1:11]“你们以祈祷帮助我们，好叫许多人为我们谢恩，就是为我们因许多人所得的恩。”遭受苦难的人向没有受苦的人提代祷的要求，是难以拒绝的。受过苦之后，劝勉信徒要为受苦的人代祷，也必更能激发信徒的热心。

四、保罗改变计划的辩护 (1:12-2:11)

保罗在写哥林多后书的时候，他心里受著许多委屈。在他所建立所爱的教会中，有人否认他使徒的权柄，说他行事凭血气忽是忽非，批评他的外

貌和言语，质疑他的爱心。在哥林多后书这封信中，他用了不少的篇幅来真诚剖白。从 1:12 到 7:16，我们得见他在自我辩护时的风度和谦让。今天我们先来看看保罗如何为自己改变计划而表白。讨论的经文在 1:12-2:11。

林后 1:12-14，保罗道出了自己行事为人的准则，是要能通过自己的良心。[林后 1:12]：“我们所夸的是自己的良心，见证我们凭著神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向你们更是这样。”这里保罗提到作为主的仆人，他做人处世，对自己有三样要求：一、对得起良心；二、活出圣洁；三、做人诚实忠信。不知保罗的劝勉给你甚麽勉励？实在在世为人，谁能完全避免不招是非？不管我们说甚麽做甚麽，总会有人说的，不在乎说的人是谁。倒不如学保罗，凭良心、清心圣洁、表里如一，在世为人。不是靠人的聪明、看多少讨论人际关系的书，装模作样，左右逢源，而是根据神话语的教导。哥林多人既然对保罗有猜疑，不但善於挑人的不是，而且里面又有党争，所以，保罗在他们中间，更要小心，不能靠属世的手段或聪明，只能靠神的恩典，简简单单的、诚恳的按神的吩咐而做人处事。甚麽人批评他不重要，最重要是他是否能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凭良心是保罗做人的一贯宗旨，徒 23:1 记述他向公会的人申辩的时候，说自己“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良心”徒 24:16 记述他在巡抚面前受审时，又说常自我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凭清洁的良心事奉神，却是保罗留下来的榜样。我们在人前人后所说的、所做的、是否能通过我们的良心，证明是诚实忠信、在神面前是纯洁的？

接下来 13、14 节：“我们现在写给你们的话，并不外乎你们所念的，所认识的，我也盼望你们到底还是要认识；[14]正如你们已经有几分认识我们，以我们夸口，好像我们在我们主耶稣的日子以你们夸口一样。”这里的意思是说：保罗已经毫无保留的把该写的都写给他们了，是按哥林多人所能明白理解的。14 节中的“夸口”是引以为荣的意思。保罗在 14 节中借他并同工与哥林多教会中人的关系，来表达出一种互托的信赖。这节中包括了两种的“夸口，一种是信徒以神的仆人为傲，另外一种神是神的仆人以信徒为傲。信徒以建立他们的神仆人为傲是自然的事。神藉著祂的仆人赐下各样属灵的恩惠，像保罗和他的同工们，都是神忠心的仆人，

可是哥林多人对使徒们认识得不够深，只有“几分”认识，他们不知道神赐下好仆人给他们。另一方面，就是神的仆人以信徒为荣耀，保罗说他和他的同工们，要在主耶稣的日子，以哥林多信徒为夸口。为甚麽呢？因为哥林多的信徒是保罗和同工所建立的教会，他们能够得救、能够成为神的儿女，是保罗劳苦的功效，虽然他们之间有各种失败，但使徒在主面前为他们有信心，相信神会在他们身上继续工作，以致保罗能以他们为傲。这些话对哥林多人来说，既使他们惭愧，又叫他们受激励。就如今天假如你所敬爱的牧者对你说：她以你的生命见证引以为傲那种感觉。

之后保罗在 1 章 15、16 节继续他亲切的表白：“我既然这样深信，就早有意到你们那里去，叫你们再得益处；[16]也要从你们那里经过，往马其顿去，再从马其顿回到你们那里，叫你们给我送行往犹太去。”这两节经文是有背景的。本来保罗打算访问哥林多教会两次，一次在从以弗所去到马其顿，一次在从马其顿回来时。但可能因哥林多城教会事态紧急，他提前单独去了那里一趟。这就是这封信中提到的不愉快的、“忧愁”的旅行。这次访问后，他写了封情词迫切的信，交提多送去，然后才上马其顿。他在马其顿时又写了这封《哥林多后书》。从他《前书》末尾所记，他原来的计划是先从以弗所去马其顿，再来哥林多(林前 16:5-7)。这里 16 节则说他计划去两次，并在回程时携同捐款从哥林多去耶路撒冷(“从犹太去”)(罗 15:25)可是他写前书时曾表示恐怕不能亲自去耶城，可见访问哥林多两次的决定是在写了《前书》之后才作出的。保罗多次改变行程，受到教会中一些人的批评，他就在此作出了辩护。从林后 1:15、16，可见保罗的确很希望能到哥林多去，跟信徒们有更多的交通，这意念是根据他信心，也是上文 14 所说的“深信”而作的。他深信无论是哥林多人，还是使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都知道他们在主的面前有一天都要彼此为著对方而欢喜并感到光荣。这里保罗先肯定彼此在主里同为肢体，互相记念并信任，这是深入沟通的基础，之后就在第 17 节作出自辩。

17 节“我有此意，岂是反覆不定吗？我所起的意，岂是从情欲起的，叫我忽是忽非吗？”诚恳地表白了保罗的意念。从这节开始，保罗把他的行程改变计划与神的旨意和信实，并他自己所传的道，连起来讲。他行程安排，是由他所起的意念决定。

他所起的意念，和他对於神旨意的领受又相关。神的旨意不会忽是忽非，人也不该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这里也将信徒作决定顺从神引导与一般人做决定凭“情欲”作了对比。这里要留意：“情欲”不是指淫乱性欲那类事，而是指到从肉体的私欲喜好而生起的意念。保罗惯用这词指“未重生的人性”。保罗说他并不照未重生的人的心意、随个人自我的想法而定计划，今天说是明天说非。

18 到 20 节谈到保罗所传的真道、基督、并神的应许。“[18]我指著信实的神说，我们向你们所传的道，并没有是而又非的。[19]因为我和西拉并提摩太，在你们中间所传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总没有是而又非的，在他只有一是。[20]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藉著他也都是实在（实在：原文作阿们）的，叫神因我们得荣耀。”保罗对哥林多教会，无论是传讲福音或是计划访问，都是本诸他作基督使徒的责任，因此不能凭己意反复不定。他不会为两面讨好，既不敢背乎真理，又不想开罪人而讲论含糊的信息，而是指明他讲的道是清楚又肯定的，因他所传的道是建基在神的信实上。

他和另外两位同工在哥林多所传讲的神的应许都在基督身上一一实现。哥林多教会已接受这福音为教会建立的基础，信徒也一致同意，藉著主耶稣都能说“阿们”。对保罗之前所传讲真道和基督时的诚信，大家都能见证那份实实在在，像计划旅行这类次要的事，保罗怎会“是而又非”呢？那岂不是行事为人不一致吗？保罗若改变行程，一定有站得住的理由，因为他一生处事，不分大小，首要为传福音。事实上，从徒 20:1-12 所记，就可知保罗在徒 21:1-12 突然先到马其顿才到希腊的行程确有神带领，因为犹太人未能害他，他在特罗亚也行了一个神迹。

接下来的 21、22 节保罗提到一个重要的概念，就是：神赐圣灵给一切信徒。承接 20 节提到我们生活在主耶稣基督里，能经验到神应许的实在，这里保罗进一步提到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21]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22]他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这里“膏”和“印”指同一件事，这里是用旧约的膏油预表新约的圣灵(约一 2:27)。在我们身上有神两方面的印记，都是藉同一位圣灵成就的。一方面祂用膏膏我们，就是用圣

灵把我们分别为圣，因为在旧约的时候，凡被圣膏油抹过的东西，就已经分别为圣归神了。(出 8:41、29:7;30:30;约一 2:27)另一方面神“用印印我们”，表示我们是在神的权下，受祂的管理和保护，正如我们在甚麽东西上盖了我们的印，就表示那样东西是归属我们，在我们的权下了。既然每个信徒都受了神的印记，理当专一属神，听从的旨意行事。保罗在这里提出这行事为人的原则，说明他们既是神的仆人，他们的行踪，当然也是以顺从圣灵的引导为前题，不是凭自己的意思了。弟兄姊妹，这是保罗给我们的提醒，你是神用印和膏所膏抹的，受了圣灵，只是你愿不愿顺服圣灵的带领？

林后 1:23-24“[23]我呼吁神给我的心作见证，我没有往哥林多去是为要宽容你们。[24]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乃是帮助你们的快乐，因为你们凭信才站立得住。”保罗用上了以神为证的庄严字句，可见他有多认真。他表示不先去哥林多，是要宽容这教会中某些会友，给他们多一点时间预备，好去悔改。这暗示保罗有刑罚的权柄。然而保罗又恐怕有人会因保罗这些话而误会他有独裁或辖制的意图，想要干涉他们的私生活，所以说“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乃是帮助你们的快乐”。作为一传道人，在信仰生活上指导信徒是责任之一。保罗希望哥林多的信徒能够明白自己所做的，是要为帮助信徒能够在信仰上站立得住，能帮助哥林多教会会友离开罪恶，过喜乐的生活。

的确保罗是很关心哥林多信徒的，他的情感也被他们的言行所牵动。这从下文 2:1-4 节就可知道。“[1]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们那里去，必须大家没有忧愁。[2]倘若我叫你们忧愁，除了我叫那忧愁的人以外，谁能叫我快乐呢？[3]我曾把这事写给你们，恐怕我到的时候，应该叫我快乐的那些人，反倒叫我忧愁。我也深信，你们众人都以我的快乐为自己的快乐。[4]我先前心里难过痛苦，太多的流泪，写信给你们，不是叫你们忧愁，乃是叫你们知道我格外的疼爱你们。”弟兄姊妹，你听这番话时候，会不会听出牧者对羊群的那份真诚的爱顾呢？保罗是带著感情、而不是带著愤怒来自辩的。保罗说已经立定主意，再去哥林多的时候，一定不要带著痛苦的心情去，也不要让哥林多的人，因为听说保罗要来而担心不知道要发生甚麽事。他定了立意，要大家都愉快地相见。这里有个背景要交代。

原来,在一次愉快的、结果是建立了哥林多教会的访问后,曾有过一次带著忧愁的访问。(那次不愉快的旅行在哥林多前书发出之后),那次使他苦恼的经验,他不愿意再重复了。他不愿意使哥林多人感到忧愁,因为他们是他在基督里亲爱的朋友,是他希望能带著喜乐来欢迎他、分给他快乐的人。他想自己最好留在远方,直到他能带著喜乐到他们中间。怎样的情况下保罗会快乐?就是之前在哥林多教会中犯罪的人悔改。保罗的忧愁与快乐不在乎物质方面的得失,全在乎信徒灵性方面的长进或退后。而从 2:2,可见保罗也预料有些人会让他失望。但保罗不会减去对哥林多教会信徒的信心。他相信如果他为那犯罪的人悔改而喜乐,哥林多人也会跟他同样喜乐。”弟兄姊妹,保罗对自己再到哥林多,定下了要相见欢的原则,要做到的话,彼此都要付代价。然而这也是实践彼此相爱的一个方式。在你和教会众肢体相处时,可会也像保罗那样,定下些原则,例如:不叫人忧愁?另一方面,教会中的弟兄姊妹犯罪,你会为他们忧愁吗?他们若是悔改,你会快乐吗?你若有保罗那样的心,就具备了好牧者的质素。

保罗也向我们示范了牧者责备时的态度。2:4 中提到的那封信,是在前书与后书之间写成的。那封信的语气是很严厉的,重重责备了哥林多教。那封信使保罗的心感到忧伤:“心里难过痛苦,多多的流泪”。所谓爱之深、责之严,这种忧伤,就像是父母对子女那种“恨铁不成钢”的情怀,是由真挚的关怀和期许而生出来的。这就呈现出一个能影响羊群生命的牧者的心肠。原来能够感动人去改变的,不是循例奉行责任;也不光是对真理作智力上的提示,而是一颗真诚关爱人的心,一个有感情、会流泪,能与他所服侍的群体同忧同乐的人。保罗牧养哥林多信徒的态度,真值得我们每位事奉神服侍人的同工们参考。

接下来的 2:5-11 节,保罗则劝勉信徒要收纳悔过的人,不要过份苛责他们,免得叫他灰心跌倒。2:5-9 这么讲:“[5]若有叫人忧愁的,他不但叫我忧愁,也是叫你们众人有几分忧愁。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6]这样的人受了众人的责罚也就够了,[7]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免得他忧愁太过,甚至沉沦了。[8]所以我劝你们,要向他显出坚定不移的爱心来。

[9]为此我先前也写信给你们,要试验你们,看你

们凡事顺从不顺从。“第 5 节中所讲的那叫人忧愁的人,指的是谁呢?有些学者解说,认为是林前 5:5 那犯淫乱的罪、娶了自己继母的那个人。然而保罗对他的建议分是“交给撒但,败坏他的肉体”,这是一种长期性严厉惩治,所以在这里好像并非指到收纳他。又有一些学者解说是教会中另一位反对保罗最突出的信徒,可能就是令保罗要赶去哥林多,回来后,又流著泪写那封信的问题人物。那人犯了很大的错误,以致保罗要求教会惩治他。这人或在搞小圈子,敌对保罗,制造分裂,不光叫保罗忧愁,也让教会中某部份的人难过忧愁。保罗要求惩治,无意要对付那人到底,目的在考验他们是否顺服他使徒的权柄,也提醒那些没有犯罪的信徒是否愿意同心对付罪。后来,那人既已悔改,保罗因此就要求教会重新接纳他,用宽容、爱心和忍耐,来对待他,免得他因责备过分,就深深陷在痛苦中自暴自弃,这也正是 7 节中“沉沦”的意思。这里显出保罗的爱心,他像父母一样,在责打了犯错的孩子以后,心里似乎觉得刚才的责打用力太大,就心痛了。他恐怕哥林多教会其他的信徒不肯饶恕那犯罪的人,所以一再劝他们要向犯罪的人“显出坚定不移的爱心”像慈父对浪子那样,像主耶稣对我们那样,会管教,却永不放弃。弟兄姊妹,愿我们也能分辨爱心的责备和恶意的定罪,好以属灵的智慧来使更多人回转归向神。

2:10-11 保罗接著讲:“[10]你们赦免谁,我也赦免谁。我若有所赦免的,是在基督面前为你们赦免的;[11]免得撒但趁著机会胜过我们,因我们并非不晓得他的诡计。“这里保罗道出一个活出自由自在的秘诀:肢体间要彼此宽恕。教会中犯罪的那人,在公在私都使教会和保罗受到伤害。本来,保罗以他使徒的身分,大可不必为此人说好话,可保罗却提醒哥林多教会要宽恕。因为基督也宽恕了我们。是的,有时我们对犯罪而悔改的人,似乎比基督更公义,有时基督已赦免了的人,我们却不能赦免,这种不肯原谅,不光使对方痛苦难以重新开始,我们自己也深受其害。11 节更提到,这种记恨的情绪,容易让人陷在撒但的网罗里。责备犯罪的人是好的,教会同心不容纳罪是一件可喜的事,但教会同样也是能挽回罪人悔改的地方。如果我们太苛责一个犯过错的人,常常提醒自己、他和别人他犯过甚麽甚麽大罪,就会引致他灰心丧志,又会引起各种愤怨不平,使教会陷在纷争之中。

总的来说，我们从保罗在 2:1-11 的叙述，不光看见责备和赦免不可偏废的重要，也看见一个牧者的心怀胸襟。就教会行政来说：没有任何教会可以对犯了过失的会友，不加惩戒，一味姑息；这种惩戒绝不能由教会中一个人作决定而实施，而是要本诸教会中大多数人的意思。然而这种惩治的最高目的，该是对犯错者施以感化，当他表示忏悔的时候，他应该得著赦免，我们也要用爱心来对待他，帮助他下定决心来回转重新开始。因为太严厉斥责，可能会驱使一个犯事者挺而走险，结果再一次伏在撒但的权势之下了。

另一方面，让我们效法保罗对哥林多教会的心。虽然我们未必每个都是牧者，但或许在教会中、在工作环境中，在家庭生活中，都受过些误会、忧愁。但愿我们能像保罗那样，心存真诚来表白，不牺牲真理原则，持坚定爱心来挽回彼此的关系吧。

五、基督的香气(2:12-3:6)

怎样熬过无人理解的苦闷时刻？当你被自己所服侍的人误会，被要求要证明自己，可以去哪里找认同和共鸣？那段等候提多回来报告哥林多情况的日子，对保罗来说是相当艰难的。孤单中保罗想到主的同在是何等宝贵，而主自己才是他最要效忠要服侍的那位。当他努力做好主要他作的工，能荣耀主，那就是他事奉生命中最大的报赏了。今天我们要从林后 2:12-3:6 看基督的仆人如何自辩。

林后 2:12、13 先交代了保罗到特罗亚与马其顿的行程。经文这么说：“[12]我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主也给我开了门。[13]那时，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我心里不安，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保罗第二次布道之旅到过特罗亚(徒 16:8)那里是个位于小亚细亚西北端的海港，在爱琴海畔，越海可到欧洲的马其顿和亚该亚丢省。保罗在此见异象，才往马其顿。那是他第一次访问欧洲。这里提到的是保罗第二次去罗马的殖民地特罗亚，他在大亚底米庙骚乱事件后，离开以弗所去马其顿，路过了特罗亚(徒 20:1-6)。保罗到这里并不是贪图安乐或逃避苦难，因他在特罗亚还是为福音受苦。何况特罗亚也是他到马其顿的必经之地。动身前，保罗曾要提多把一封流泪写的信带给哥林多教会(7:5-16)并约定在特罗亚相会。但在特罗亚却等不到提多。特罗亚虽有很好的传福音的机会，但

保罗却无法安心传福音，一方面他急于知道哥林多教会对他去信的反应，另一方面他也担心提多的安全。于是他渡海往马其顿，希望遇到从哥林多回来的提多。后来他终于在那里遇见了提多，得到哥林多教会危机已渡过的消息，这才大得安慰。这在往后的 7 章 5 到 8 节提到过。总的来说，保罗延迟到哥林多，绝不是不爱哥林多人，而是遵从神的引导，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写到这里，保罗忍不住对主耶稣发出了至深的颂赞，表白自己至终要交代的对象，是交付福音给他的主。他在 14 节中表明，他无论到哪里都有一个目的，就是要叫主的得荣耀，即或他改变行程，也是顺从神的帅领。14 节中有“香气”一词，引用了一个景象作为比喻。原来当时罗马的军队，如果一个将军打胜了仗回，就会走在他的士兵和他的俘虏前面，凯旋进城。游行时，群众要烧香欢迎，保罗就用了这个意境，描写福音精兵顺从基督的帅领得胜的情形。

2:15、16 进一步描写香气的作用。“[15]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无论在得救的人身上或灭亡的人身上，都有基督馨香之气。[16]在这等人，就作了死的香气叫他死；在那等人，就作了活的香气叫他活。这事谁能当得起呢？”15 节中的“我们”不光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也指到一切信徒。我们当在人前，随时随处活出基督徒应有的美好见证，并宣传十字架的福音，这就是显扬基督的香气。福音的馨香之气既是借著信徒的见证布散开去，世上的人虽同在这香气中，有的接受了福音，成了得救的人，有的却不肯相信，成了灭亡的人。洋溢凯旋大道空气中馨香的烟雾，增加了一同凯旋之人的欢乐，但对行列中就要面对死亡的战俘来说，这就成了“死的香气”。所以这里不是说播散香气的福音信息叫有些人死亡，而是不信的人拒绝了神赐生命的恩典，拒绝了主耶稣，虽是处身在别人所散发的香气中，却因不信而一步步走向死亡。福音对于接受的人是得救的盼望和喜乐，对拒绝的人便成了定罪的根据。弟兄姊妹，听到这里，你能不能意识到保罗也在向你发出挑战呢？你作为基督徒，活在人群当中，是能够散发出基督的馨香之气的！而福音的大能会决定人得永生还是步向灭亡的。可没有人传福音，人们怎能听闻福音而得永生呢？

好，我们继续读第 17 节。“[17]我们不像那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乃是由于诚实，由于神，在神面前凭著基督讲道。”这里保罗想要说的是，

他不像那假师傅，为利益好处混乱神的道，或为利益好处而改变行踪。他一切决定，是要诚实凭神引导而定。他是靠著基督来传讲神所交付他的信息。

3:1-6 进一步表明保罗的心迹。这里有保罗对自己信徒身分和使命清晰的界定。[林后 3:1-3]“[1]我们岂是又举荐自己吗？岂像别人用人的荐信给你们或用你们的荐信给人吗？

[2]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信，写在我们的心里，被众人所知道所念诵的。[3]你们明显是基督的信，藉著我们修成的。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不是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这里有一段时代背景。根据历史，保罗创立了哥林多会一年半之后就离开那里。不久就有一批基督徒，自耶路撒冷来到哥林多，自命为传道人。他们手里拿著耶稣撒冷教会的荐信，加入了哥林多教会。他们的律法主义浓厚，主张基督徒要恪守旧约律法。所以他们散布许多谣言，攻击保罗和西拉等人。他们一方面指保罗不是信徒，一方面指保罗没有耶路撒冷教会的荐信，哥林多教会不应该听他。保罗知道了这消息，就写了这一段信函作为答辩。他说到自己不像某些人那样，要靠有名望的人的荐信来证明他的身份。保罗在这里不是说写荐书有甚麽不对。他自己就曾举荐坚革哩教会女执事非比(罗 16:1-2)、又举荐以巴弗提(腓 2:25-30)、推基古和亚尼西母等(西 4:7-9)他又曾带著耶路撒冷教会的荐书，前往安提阿、叙利亚和基利家等地(徒 15:22-23)这

里保罗是要哥林多人知道他根本不是靠人的举荐来为自己宣传的传道人。因他的生活工作、并他表现出的见证就是他的荐信了。的确如此，使徒保罗在大马色路上奉主差遣出来传道，后来又经过安提阿教会的按手差派。而且哥林多教会是使徒保罗奉主的名而创立的。他创立哥林多教会的艰苦情形，记载在使徒行传 18 章 1 到 18 节。这些事实，当日哥林多教会人没有一个不知道。如果有人要他交出记述来历的荐书，岂不是一件滑稽的事吗？一个牧者的最好信任状，可以从他所牧养的百姓的生活品格中去发现。这验证了他工作的性质。保罗在经文中就明说了，他有两封荐信。一封是他自己的荐信，一封是主基督的荐信。这两封信都指到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保罗的第一封荐信，是将自己介绍给哥林多教会。他的第二封荐信，是将哥林多教会介绍给世上的人。哥林多会友，想起自己怎样蒙受救恩，就可以证明保罗真是奉主差遣而出来传道的

人。世人看见哥林多教会会友信主的真诚，每人都会有属灵的生命，就知道他们真是属于主基督的。是世人就必定归荣耀给主耶稣。像这样的两大介绍信，功效比那用笔墨写成的介绍信，价值大得多了。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看行为就可以知道人。用行为写的介绍信，功效更大。而保罗这两封信，有五大特点：第一、他们是以人为信，第二、他们是写在心上。第三、这些信由行为显出来，人人可看见，人人可诵读。第四、基督是这些信的意念宣告者，保罗是这些信的代书者。第五、这两封信不是用墨水写成，乃是用圣灵写成的。弟兄姊妹，让我们都为主耶稣充当这样的书信罢！

保罗的信心是建立在神那里不是建立在人那里的。他对哥林多教会的人有信心是因为他深知有圣灵住在他们生命中。在 3:4-6 他这么讲：“[4]我们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这样的信心。[5]并不是我们凭自己能承担什麽事；我们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6]他叫我们能承当这新约的执事，不是凭著字句，乃是凭著精意；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或作：圣灵）是叫人活。”这里保罗特别强调新约，暗示了针对他的是那些死守旧约律例的人。保罗言明：使徒的承担是出于神，是耶稣基督使他的同工能成为新约的仆人。这福音立的新约所根据的不是旧约的律法条文，而是圣灵的能力。律法的要求无人能完全做到，因为律法的字句不能给人去做的力量，只能判违反的人死刑。所以在旧约律法下的人都受了死的宣判。所以在旧约律法下的人都受了死宣判。但神的灵是赐生命的灵，凡“不按著仪文的旧样”而“按著心灵的新样”服事主的人，都能脱离罪和死的律。基督为我们牺牲所立的新约，把新生命赐给一切相信祂的人。3:6 节中的“精意”指的是圣灵。保罗将靠人的力量求称义的犹太律法主义和靠圣灵能力去生活的新约福音对照，让我们看清了福音的超越性。当日，律法主义实在是福音广传的主要阻力。

六、圣灵加给福音执事的荣光(3:7-18)

当日自耶撒冷到哥林多来的那些拿著荐书攻击保罗的人，他们对教会作的最大的一种破坏，是叫哥林多的信徒，恢复旧约圣经的律法主义。所以保罗在自辩使徒权柄和职事不用荐信却用生活见证后，就在 3:7 节起讨论新约的荣光，胜于旧约的荣光了。[林后 3:7-3:11]“[7]那用字刻在石头上属

死的职事尚且有荣光，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荣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脸；这荣光原是渐渐退去的，[8]何况那属灵的职事岂不更有荣光吗？[9]若是定罪的事奉有荣光，那称义的职事荣光就越发大了。[10]那从前有荣光的，因这极大的荣光就算不得有荣光了；[11]若那废掉的有荣光，这长存的就更有荣光了。”这里引用了出埃及记 33 章 34 章的神赐下摩西律法时的典故，来说明新约荣光更胜旧约。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这件事。话说摩西到山上去从耶和华那里领受律法的石版。在神的显现中，他的脸上照耀著反射出来的荣光。当他从山上下来的时候，百姓们看到他脸上荣光，就感到害怕不敢见他，因那光非常耀眼。摩西召唤百姓，百姓就来到他的跟前。摩西就加上帕子跟以色列人讲话。讲完话的时候，他就把帕子蒙到脸上，使百姓不会看到这种荣光消失。当他回转身来再和耶和华讲话的时候，就又拿下帕子，使他的脸能再一次得著新荣光的照耀。保罗借这事说明摩西颁律法的荣光虽大，但传扬福音的事工所得的荣光更大。

保罗把旧约事奉神的职分，说成是属死的职事。这话怎讲呢？“那用字刻在石头上”明指的是十诫。律法当然不止十诫，这里保罗用十诫代表全部律法。的确十诫是神写在石头上的。(出 33:4,28) 为甚麽说这职事是属死？诚如上回我们讲过：律法要求无人做到，律法字句不能给人去做力量，只能宣判违反的人死刑。就算勉强能守大部份律法，也无法使人得活泼的新生命。在旧约律法下事奉神的人，不能叫那些进前来献祭敬神的人真正脱离死亡。律法的目的是叫人知罪而寻求神，不是叫人靠律法得救。所以被称为属死的执事。但就是这样，神还给摩西荣光。旧约律法的事奉都以摩西为代表，摩西却连自己也死在旷野，没有把以色列人带进迦南，他所领出来的以色列人也倒毙在旷野，但他还是神所荣耀尊重的仆人。当他在山上领受神律法的时候，因为神荣光的照耀，摩西的脸也发光。但摩西脸上的光不是永远的，是会渐渐退去的。相比之下，主耶稣今天赋予使徒的属灵职事，是让人得生命，得称义的事奉，这就有更大的、长存的荣光。福音救赎的功效是永不消的。所以可以这麽说：摩西所颁的律法是定罪的事奉，因为它定犯法者的罪；而福音是“称义的职事”因为它布神能叫一切信主基督的人脱罪称义。这正是 3:10、11 所讲的。这两节中“那从前有荣光的”和“那废掉的”都指

以色列人与神所立的圣约。“这极大的荣光”和“这长存的”则指基督的福音的新约。

接著林后 3:12-13 继续用蒙在摩西脸上的帕子与新约福音执事作对比，指出作为新约执事的荣耀。“[12]我们既有这样的盼望，就大胆讲说，[13]不像摩西将帕子蒙在脸上，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将废者的结局。”“这盼望”来自保罗和他的同工奉派传扬的福音，因这福音可以保证一切相信的人得到那永不退去的荣光。他们不用遮住脸，可以放胆、坦白地讲。保罗用“大胆”这词，是针对哥林多人说的。哥林多人常以世界的学问为夸口，轻看作传道人的身份和地位，保罗却在这里表明他很清楚地认识到自己所领受的是怎样的职分。虽然被人看为卑微，却是大有荣光的职分。比那些在旧约下，按著律法供职的祭司，或是犹太教的领袖们更有荣光。所以保罗和他的同工，能够大胆讲说所该讲的。13 节中的“将废者”指的是那短暂而会消逝的荣光。这象徵著旧约职事和律法的有限。摩西在山上跟神说话，脸上沾了神的荣光，下山时以色列人怕挨近他，摩西就用帕子蒙上脸。这事既显出摩西灵命高超，但同时也说明了旧约律法底下的职事，不能叫以色列人跟神中间没有甚麽阻拦。保罗将摩西用帕子蒙脸不让以色列民看见荣光消逝的事，来比喻以色列民的子孙因这帕子的遮蔽，今天既看不见摩西律法下旧秩序的过渡性质，也见不到永不消失的福音新世纪的荣光。他们从当年旷野流浪一直到今天，总是心地刚硬，虽读圣经却不认识主耶稣。

保罗写这书信的时候，当时使徒时代的以色列人，读旧约律法时，心里还是有一种成见，认为只有他们才有神所赐的律法，所以他们以律法夸口，这样的成见一旦还没有除掉，他们就不能明白主耶稣基督成就的救恩。但他们甚麽时候转向主，那使他们不能认识基督的阻隔就除去了。所以 14 到 16 节这麽说：“[14]但他们的心地刚硬，直到今日诵读旧约的时候，这帕子还没有揭去。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15]然而直到今日，每逢诵读摩西书的时候，帕子还在他们心上。[16]但他们的心几时归向主，帕子就几时除去了。”这 16 节的“帕子”有两个意思：一是指以色列人对基督的成见、重律法行为轻信心的成见，这成见使人不能认识因信称义的救恩。另一意思指这帕子是神跟人中间的阻隔，这阻隔就是律法，律法公义的要求还没得著满

足，神人之间的阻隔就还没有除去。旧约下的以色列人不敢见摩西脸上的荣光是因为律法的威严和圣洁，叫有罪的人不敢亲近神。但在基督里，凡靠著耶稣基督赦罪之恩、宝血洁净之恩，就能进到神面前了。今天也是一样，不光是以色列人或别国的人，虽然有罪，但甚麽时候认罪悔改转向主耶稣，这阻隔就能除去，就可以与神有密的交通了。

说完旧约的律法职事，接下来 17:18 节保罗道出了新约信徒的优越。林后 3:17 节是一句很美丽又带著应许的经节：“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那里，那里就得以自由。”从使徒行传 16:6-7 可见主基督的灵与圣灵是不可分的。而保罗书信中也常将“神的灵”、“圣灵”、“基督的灵”、“基督”互用。(罗 8:9-10) 圣父与圣子基督的旨意藉著圣灵来完成。我们信了主耶稣，就从神领受了圣灵，诚如林后 1:21-22 所言：“[21]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22]他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主的灵使我们自由了。新约下的信徒，最要紧的是“主”而不是“律法”。旧约职事，最要的是律法和圣殿，而新约的主就是信徒的律法和圣殿，是信徒事奉的根据和中心。我们既有主内住生命中，就不需死记死守那几百条的诫命，却是顺从那住在我们里面的主的管理和感动。在祂的爱中，得到自由。让我们来用一个福音书中的例子来说明这种自由吧。马可福音 2:23-28 记著一件事：有次耶稣跟门徒在麦田经过，门徒摘麦穗吃，那天刚好是安息日，法利赛人就批评门徒不该在安息日摘麦穗吃。主耶稣就回答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律法是主设立的，也是为主而有的。祂知道怎样守律法。跟从主的人，只要心中顺服主的灵管理，就知道甚麽该做不该做，而不是死守 613 条规则，受规则束缚。

3:18“我们众人既然敞著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反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弟兄姊妹，你听见保罗的话了吗？今天在基督里的任何人，都可以敞著脸到神面前。我们虽不是看见那能看见的荣光，却看见主救赎的奇妙作为，主本身的圣洁和美好。愿我们常到神的面前接受主的光照，天天与主面对面，与主亲密相交，好叫我们的灵命渐渐成长，有主那荣美的样式。

七、从神而来的大能力(4:1-4:15)

基於基督的得胜和圣灵的更新大能，新约的福音职事是荣耀的。然而这并不意味神的工人因传福音使人得救，不需受任何的艰难苦楚。单看保罗，就知道他在肉身上(林后 1:8、11:23-27)心灵上(林后 7:5、11:28-29)都为他所服侍的人付上了代价。在第四章，保罗写出了是神的能力，让他可以坚持下去，在福音职事上尽忠。

林后 4:1-2[1]“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2]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这里第四章 1 节中的“我们”与上文 3:18 的“我们众人”不同，这里专指的是“我们使徒”，特别指到保罗自己。而“不丧胆”在呼应 3:12 所说的“大胆讲说”不惧怕的意思。保罗不轻看自己的地位，不自暴自弃，因为知道他是从神受了托付，将属天的启示向人讲明；因这使命是这麽尊贵，所以因执行这职分而受到的苦难便算不得甚麽。因此他一点不害怕在宣讲真理受到逼迫反对。是的，在传道工作中，的确有许多教内教外的邪恶势力，会叫人丧胆。然而保罗却提醒我们要想到神的怜悯——神既然曾经帮助我们怜悯我们，难道在以后的遭遇中不会帮助我们麽？

接下来 4:2 带出真假教师的分别。4:2 中“不行诡诈”特别指到真教师传讲神的话时，不像假教师那样投机取巧，不一味迎合人的欢喜。不行诡诈跟弃绝“暗昧可耻”的事有关。“暗昧可耻”的事就是卑贱的事，自私而含有罪的成分。一有私心，行事就暗昧了。传讲神的道的人，都有责任寻求明白他所讲的真理。明白了，就不该为利益或情感，为自己或别人而故意乱讲。真正的教师是要“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意思是要忠实按真道而讲，当我们专一地吧真理表明出来的时候，信徒的良心会知道我们是不是一个忠心传讲真理的人。

[林后 4:3-4:“[3]如果我们的福音蒙蔽，就是蒙蔽在灭亡的人身上。[4]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著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这两节经暗示有人指保罗蒙蔽真理。然而保罗对不信的人已做到一个地步，就是：如果这些不信的人还不接受福音，绝不是保罗和他的同工没把真理讲得透澈清楚，而是那些人自己心硬，被世界的神明偶

像如各种物欲、主义学说、各种虚假的宗教偏见弄得失去了分辨福音真理的力量了。不是基督福音的光不照著他们，而是他们不开启自己的心门。“基督本是神的像。”指到本来耶稣基督就是神的像，让人可以认识神。可是不信者却不接受基督，也不接受祂在世上行的一切。

第5节道出了真仆人谦虚的特质：“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哥林多人因保罗专心传基督，不传自己的学问，因而以为他没有学问，甚至怀疑他使徒的资格。然而保罗道出自己立了志向在他们中间只传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弟兄姊妹，假如我们在教会里工作，人家虽然不知道我们的学问灵性，恩赐等，但如果他们因我们的工作而更加认识基督，我们就不必因自己的不为人知而觉得灰心，那正是我们的成功。相反假如我们惟恐别人不知道我们在属灵或属世方面的成就，那麽在我们传道工作中，就可能变成不是只传基督的人了。

接著保罗在4:6作了一个小总结：“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光”在保罗的心中有特别的意义。那从神而来的主基督脸上所显现的荣光，曾是当日在大马色路上叫保罗不能看见长存的光，能将人心中的罪恶和黑暗驱走，让信者成为新造的人。现在保成为了这光的见证人了。这节更呼应了林后3:18那里所讲的“我们众人既然敞著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反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保罗指出信徒不只像镜子反映主的形状，主且住在人的心里，让人被这光照亮。

之后保罗谈到如何显明基督。林后4:7-12“[7]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不是出於我们。[8]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9]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10]身上常带著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11]因为我们这活著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於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12]这样看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7节中的“这宝贝”指的就是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瓦器”指的是使徒。在哥林多的市场上，用陶土制的瓦灯很是便宜，也容易打碎，但只要能透光，就用得著。是那光让卑微的器皿成为有用，是福音改变人

的能力，使无用的使徒成为有用。神的能力是在软弱的人身上显得完全。保罗和他的同工都为福音经历过苦难，而且他所受的苦难比别人更多。他所以能胜过那许多的患难、许多恶劣的环境，人事上的误会和委屈，是因内住在他生命中的基督加给他莫大的能力。4:8-9就回顾了那些苦难。当保罗第一次旅行布道的时候，在以哥念、路司得、安提阿几个城市里，都受到犹太人的逼迫(徒13-14章)。在路司得的时候，犹太人挑唆众人用石头打他，在腓立比(徒16)又因赶出一个使女身上的鬼，坏了某些坏人的生计，结果被人陷害下在监牢，两脚上了木狗，被人打了许多棍，但他们唱诗祷告直到半夜，地大震动，甚至监牢的门全都开了，於是他带领狱卒全家信了主。再离开腓立比到帖撒罗尼迦，有三个安息日在那里传福音，(徒17:1-9)那些不信的人，召集市井匪类要害保罗，他终於被逐出帖撒罗尼迦城。后来到了以弗所(徒19)，又受银匠底米丢的反对，甚至全城都轰动起来。虽然患难不少，但他多次在各样危险中得到神的拯救。10节保罗更提到自己身上带著耶稣的死，也就是站在像主耶稣被人钉死的那一种光景，带著耶稣十字架仆人的记号，被世人看为是污秽与卑微，但就在这样的软弱中，保罗把福音传遍了小亚细亚和东欧，拯救了无数灵魂。正因为使徒们那样甘心为基督站在被人轻贱、被世界丢弃的地位上，却还勇敢忠心地传福音，基督荣美的生命，就藉著他们那必死的血肉之躯，显明出来了，这就是11节“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的意思。12节“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指的是保罗愿效法主耶稣舍己救人的榜样，甘心为主受苦。因为他知道当他愿意为福音的缘故受苦，福音的工作就会越发兴旺。

是的，宝贝基督在瓦器里所发的能力，不但能够叫保罗忠心地尽他的职分，胜过各样的苦难，更能叫他在人看来是绝望的环境中，凭著信心说话。林后4:13-14节“[13]但我们既有信心，正如经上记著说：『我因信，所以如此说话。』我们也信，所以也说话。[14]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稣复活的，也必叫我们与耶稣一同复活，并且叫我们与你们一同站在他面前。”这里引用了诗篇116:10的话。诗篇116:10我因信，所以如此说话；我受了极大的困苦。诗人在危难之中，信赖神是救他命的，是救他脚免跌倒的，所以他确知自己要在耶和華面前行活

人之路。保罗借这些话表明：他也像诗人那样，凭信心说话。——说甚麽话呢？上文提到的，宣讲基督的话。人生虽有患难，传福音的路也不平坦，但神怎样叫基督复活，保罗也认定神怎样叫他并那些接受福音的人与耶稣一同复活，站在主的面前。15节“凡事都是为你们，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感谢格外显多，以致荣耀归与神。”保罗做事的原则是：凡事为信徒的益处而作、他愿更多人领受神的恩惠、他要叫神得荣耀。弟兄姊妹，若然你也有像保罗这样的意念，就行在神的旨意中了！

八、永恒视野(4:16-5:10)

每个人生命中多多少少有著让他执著的事或人。对保罗来讲，值得让他为之生为之死的事，就是基督并祂成就的十架救恩。为宣讲基督并福音，保罗将生死置之度外。保罗能有这样的心志，是因为他有不一样的视野。林后 4:16-5:10，保罗道出了他的人生观。

林后 4:16-18：“[16]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17]我们这至暂至轻的苦楚，要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18]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16节的第一句“所以，我们不丧胆”呼应了第4章第1节的最后一句话。林后 4:1说：“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同时 4:16也总结了从12到15节的话。4:12-15说明保罗能够不丧胆的理由，在这里也下结论说，我们所以不丧胆，因为我们有美好的盼望。虽然外体会毁坏，身体为基督的缘故，受各样的逼迫、危险、患难，会衰残，但由於这些患难的锻链，却使我们的内心一天新似一天，更像基督的荣美，更向神真诚坚贞。当保罗在 4:17节用“轻”来形容他在患难和痛苦上所承担的重担时，他的意思是说它们仅是在与未来荣耀所具有的压倒性重量来比较时，才出现“轻”的对比。保罗用“所见的”这句话，可知保罗当下正受著痛苦、迫害和压伤。“所见的”是短暂的，很快就要过去，“所不见的”却是永远长存的，是将来的荣耀，蒙福的远景，是一切由基督向我们显明的有福的确据。“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这该是所有基督徒的人生观。如果我们有保罗这样的视野眼界，就不会为今生的得失而斤斤计较，或是营营役役不知为谁积攒留不住的财

宝，却能作最聪明的投资，也有力量忍耐一时的痛苦与屈辱了。

保罗已经叙述了他所受的痛苦，并且也说明了他所蒙的安慰。他肩负著一个受苦却有盼望的职份。虽然他那脆弱的身体，已因穷困和痛苦而显得精疲力竭，但他还有一个不朽的灵体。对他来说，死的毒钩威力有限，因复活的基督已经胜过坟墓。在5章1到5节，保罗就将身体比作帐棚，讲到将来更美的复活身体了。[林后 5:1]“我们原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棚若拆毁了，必得神所造，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这里保罗用了“帐棚”比喻我们血肉身体；用“天上永存的房屋”比喻将来复活荣耀的身体。肉身生命是暂时的，像人住在帐棚里那样，而复活的身体却像房屋那样长久。“帐棚”这意象，是有旧约背景的。昔日信心之父亚伯拉罕答应了神的呼召，离开本乡，在异地支搭帐棚，等候承受神所应许的迦南地业。自此帐棚的生活就成了亚伯拉罕等候神为他所预备的家乡的表记。在新约中，就用帐棚来比喻我们今生的生活，也象徵肉身。帐棚是属地的，是暂时的，惟有天上的房屋——复活的身体，才是永久的。既然如此，我们就不只是为肉身活著，老是想著甚麽世界的享受、逸乐，因这些都会过去，人也要在永恒中为所做的而交账，如果我们能为盼望荣耀的复活而活，那麽我们的生命一定会过得很有意义，所经营的也必能存到永恒。

接下来 5:2-3，保罗又用“衣服”比喻将来复活的身体。“[2]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好像穿上衣服；[3]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於赤身了。”这复活的身体不只是“房屋”，也是“衣服”。说它是房屋，因为是永久的，不像帐棚是暂时的；说它是衣服，因它要成为我们的荣耀。衣服能遮盖羞耻，又能表现荣美。当我们肉身还活著时，总会因为肉身的种种需要和软弱、或是种种力不从心的限制而感到烦恼。自从亚当犯罪，人类就要汗流满面才得糊口，劳苦叹息是我们生活的普遍现象。因著身体有衣食住行等需要，我们就要奔波劳碌，因为人罪性的限制，人与人之间难免有冲突误会，这些固然会使我们叹息，而我们肉身受时间空间限制，不能达成自己的想望，这也会让我们叹息。而我们越是叹息，就越会深切渴想得到那天上的房屋。正如永远坚固的房屋使我们心灵终於得到平静安稳的休息，能遮盖赤身的华美外

衣，也能使我们能够得体地站在尊贵者面前。复活的荣耀身体，就是叫我们能够在神面前站立得住，不至在基督台前才发现自己的不配与羞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义袍，祂遮盖我们罪恶的羞耻，同时穿这义袍的人也一定能够得到复活的荣耀身体，叫我们可以活在永世里，不觉得羞愧。的确，人如果没有这荣耀的身体，就根本不能活在神那边，不能上天堂，因为没有复活身体的就像没有穿衣服一样。所以这里要说明的，就是：荣耀的身体不光是我们的盼望，更是我们活在天上的基本条件。

5:4 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这里保罗说明了，神叫我们活在肉身里，遇到各样的困难和劳苦，不是叫我们过一个悲观的生活，乃是叫我们更羡慕那天上复活荣耀的身体。这渴望能叫我们得胜当下的痛苦。同时“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指到从天然身体到灵性身体之间的改变，是眨眼之间(林前 15:52)，对离世的信徒感觉上，离开肉身和享受与主同在的快乐之间没有间隔。一般来讲，人死是被死亡吞灭，而这里保罗倒过来讲，说信徒肉身逝去是被生命吞灭，因为他已经进入主基督复活的生命里，必死的变成不死的，必朽坏的变成了永存的。

之后保罗在 5:5 总结到：“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他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为此”指的是叫那必死的被生命吞灭这目的。信徒能得到这不朽的身体是神在我们身上的工作，是神奇妙的预备。神把祂的生命栽种在我们里面又加以培植。这生命初好像是一粒种子包在外壳里，生命受到肉身的限制，但是到了时候，这种子就会冲破外壳而发芽，长出新生命的形状，那就是我们将来复活要得到的荣耀身体。那时神的永生生命就完全表露出来。圣灵在我们内心工作，让基督救赎的功效渐渐改变我们。祂复活的大能令我们日新又新，正是这事的证据。

既然有了这等盼望，保罗在 5:6-10 就进一步叙述了他行事为人和事奉主的态度。[林后 5:6-8]“[6]所以，我们时常坦然无惧，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7]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8]我们坦然无惧，是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弟兄姊妹，当保罗说到能“时常坦然无惧”，这就表示保罗能向神常存无愧的良

心。这良心因常清洁无罪而无愧。这是否也能成为你我所有为主活的人也有存心呢？但愿我们都能坦诚站在主面前。保罗继续讲：“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我们还活在肉身之中时，身体就成了一种阻隔，使我们不能与主同在，然而我们虽然没有跟主面对面相见，但我们相信祂的信实，藉著信心经历祂的同在。但愿我们在今世的事上，不过分著意於眼前所见的得失祸福，与世人一般见识，争逐名利肉欲，却能凭信心靠赖神的公义信实，盼望将来的福气，在生活行事中，也凭信心察验圣灵的引导，认识神的美意吧。

5:8 节保罗第二次提到坦然无惧。这里保罗表白了心底的渴想，是望能离世灵魂与主同在。他虽因福音多受苦楚凌辱，仍然能常常坦然无惧。不过，他并不因此而忘记他所领受的传扬福音的荣耀职分。为了能完成所领受的福音职分，他深觉在肉身活著是很重要的。这就是为甚麽他在 5:9-10 作了这样的补充：“[9]所以，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我们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悦。[10]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保罗拼了命地传道，不是受事业心的驱使，而是被主的爱激励了。他活在上世有信心和盼望，那种坚定也是来自於不求人的喜欢，却定意要蒙主喜悦。他知道将来各人，无论善恶，信与不信，都要在神的面前交账，正是这样的正确理解，推动他活得有力而认真。

九、和好的信息(5:11-6:2)

在林后的 5:11-6:2，保罗进一步谈论为主而活的理由，语气诚恳真挚，劝诫中表达出一种愿望能恢复互信、彼此和好的善意。

[林后 5:11]这麽讲：“我们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劝人。但我们在神面前是显明的，盼望在你们的良心里也是显明的。”这里保罗提醒我们主不但是慈爱的，也是公义的，祂愿意在现今赦免人的罪，也要在将来审判死人活人。祂不但审判世界，也要审判信徒。故此保罗要劝服人归信基督、劝服信徒要遵从神的旨意，忠心事奉祂，不但是出於爱心，也是出於敬畏的心。这话对哥林多人来讲是有特别的意义的。因为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中，有随便批评神仆人的。他们看重这个轻看那个，任意评论，没有卑谦尊敬神仆的心。所以保罗在这里就说明他和同工是存敬畏主的心事奉神，没有甚麽

不可告人的隐秘或暗昧的事。他希望哥林多信徒明白他们事奉动机的清纯。这节描写了神仆人两方面的生活：一方面是在神面前站得住，良心无愧；另一方面是在人面前站得住，让人了解我们事奉主的真诚心志。只要我们存心清洁，光明磊落，就能避免别人的误会和猜疑。

第 12、13 节进一步申辩自己行事为人的目标在凡事求神的荣耀。[林后 5:12-13]“我们不是向你们再举荐自己，乃是叫你们因我们有可夸之处，好对那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有言可答。[13]我们若果颠狂，是为神；若果谨守，是为你们。”12 节中“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指的是 11:18 节所说的“凭血气自夸的人”。这些人曾到哥林多教会肆意诋毁保罗的人格，贬低他使徒的地位。所以这里保罗要给哥林多信徒资料，好答覆那些不信而毁谤他们的信徒。保罗与同工深受神的恩典激励，为神工作大发热心，甘愿受苦、忍受常人不能忍受的事，以至有人以为他是疯掉了。可在保罗看来，他为神所做的事，得由神定断。而他在哥林多人中间，行为举止也非狂热，反是冷静谨慎、情理兼顾地讲说他们对自己的误会。他细细解说为何愿为主摆上，不顾一切地事奉，是因为基督的爱推动他，所以他要为主而活。

正如[林后 5:14-15]说“[14]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15]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这其中那“基督的爱”，指的是基督为人类受死牺牲的大爱。为甚麽保罗要为主而活？因为他在效法基督的舍己。基督甘愿道成肉身来到世间，代替我们众人死，那我们每个信徒理应为不再单为自己而活，而是为那曾为我们死而复活的基督而活，好叫别人从我们地上活出的生命，得以认识我们的主。我们越是体会到主的爱，越愿意献上自己作活祭。

我们要为主而活的第二个理由，就是我们已经成为新造的人了。新造的人，对人对事有新的看法和眼光。正如保罗在[林后 5:16]讲：“所以，我们从今以后，不凭著外貌认人了。虽然凭著外貌认过基督，如今却不再这样认他了。”保罗用自己的见证为例解，说他未归主前，是用属世的眼光与标准来看主基督，一切的考虑从人出发，只凭成见与传闻，就逼害基督的教会。现在他成了新造的人，明白到过去对主的认识完全错误。现在他知道主耶稣

就是救世的主基督，生活为人与过去彻底改变了。他拼了命的传扬基督。保罗这种看见，与 5:12 节提到的哥林人教会中的人有很大的对比。教会中某些人是凭外貌批评保罗，又凭外貌来佩服一些别有动机的人。他们的眼光只注视人，却看不见基督，以致灵性幼稚肤浅没有深度。是以保罗一再强调不要单看外表。因为属灵人要用属灵的眼光看事物。而属灵人，就是属主的人，是新造的人。

[林后 5:17]“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所有未在基督里的人还在旧造里。惟有认信基督，接待主耶稣进入生命的人，才是新造的人。新造的人信靠基督，与祂联合，经历圣灵重生，有新生命，就会自然渴望追求过合神心意的新生活。如此会立志不再凭肉体的喜好行事，有新的人生目标，有新的人生使命。

这使命在 5 章 18 节提了出来：“一切都是出於神；他藉著基督使我们与祂和好，又将劝人与祂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这里说明在基督里的人，都领受一种职分，就是劝人和好的职份，劝人与神和好，同享新人的福气。这职分不光托付给传道人，也托付给每个属神的人。诚如[太 5:9]所言“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保罗继续在接下来的几节，就解说了这职份：“[林后 5:19-21] [19]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20]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藉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21]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弟兄姊妹，19 节告诉我们三件重要的事：第一、神主动要人与祂和好；第二、神主动为人预备了可以跟祂和好的救法。第三、神主动把和好的道托付祂的仆人，差他们去劝人与神和好。人类犯罪以后，与神隔绝疏离，在人的一方，表现出来的是罪恶、惧怕、不信、与神为敌；在神的一方，所显出的是对邪恶的咒诅和对悖逆的不喜悦。人的罪使人与公义的神对立，只有藉著耶稣基督的救赎，才使人得著神的赦罪，而与神和好。人悔改接受基督的那刻，罪就得到赦免。因为神已在十架上完完全全担当了我们的罪。神又让我们称义，在祂眼中我们可以毫无瑕疵，好像根本没犯过罪一样。我们成为新人，照著耶稣基督的形像重新被造。基督在我们心里成为生命的中心，我们顺服圣灵带领，思想行

为都改变了。人的性格不是消失了，而是藉著与基督的联合变得更丰富有力量了。这一切都因著圣灵感动我们认罪悔改，与神和好开始。人与神和好这目标是很伟大的，可以说在人类堕落与基督再临之间的这段历史，目的就是让更多的人与神和好。达成这目标也需要人的努力。凡是真正信靠基督的人，都应该把与神和好的信息传给别人。弟兄姊妹，你可曾跟人分享这与神和好的信息呢？你知道你在主面前有独特身份吗？

20 节保罗提醒我们是主基督的大使，是有责任向世人宣告万王之王基督的十架赦罪福音，使世人可以因主与神和好。21 节保罗带出了使人与神和好的根据。救恩的根本原理，就是“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这句话当中的“成为罪”，有两个解说：一是指的是“赎罪祭”，另一指到基督为我们成了该受咒诅的。

[加拉太书 3:13]这麼讲：“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原文是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著：‘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基督在十字架上时，替我们承受了咒诅，被神离弃，祂爱我们以致承受死亡并与神隔离的地步，如此，作了一个中界，藉著祂的付出代死，我们得以在神面前站立，并蒙祂接纳。

之后保罗在 6 章 1 到 2 节，劝勉人要把握当前的机会。[林后 6:1-2]

“[1]我们与神同工的，也劝你们不可徒受他的恩典。[2]因为他说：『在悦纳的时候，我应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搭救了你。』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保罗敢於说，他和他的同工都是与神同工的。他是用与神同工的身分来劝告信徒，不可徒受神的恩典。我们白白领受神的恩典，虽然没甚麽可以拿来报答主，但是我们总该存著要报答的心志，总要不辜负主的恩典。如果心里存著这样的意念，就已经能够好好为主活。怎样才能不徒受神的恩典呢？就是要爱惜现今的机会。[赛 49:8]这麼讲：“耶和如此说：在悦纳的时候，我应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济助了你。我要保护你，使你作众民的中保；复兴遍地，使人承受荒凉之地为业。”6 章 2 节引以赛亚书 49 章 8 节这话，来劝勉我们当趁著现在神拯救人的时候，去拯救那些失丧的人。现在就有机会，当下就是禾场。

十、神仆人的标记(6:3-13)

从 6:3 节起，保罗要藉著分享自己的经历，来指明他怎样在神和人的面前，作神的用人。让我们先来读读哥林多后书的 6:3-10 节。[林后 6:3-10]“[3]我们凡事都不叫人有所妨碍，免得这职分被人毁谤；[4]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许多的忍耐、患难、穷乏、困苦、[5]鞭打、监禁、扰乱、勤劳、警醒、不食、[6]廉洁、知识、恒忍、恩慈、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心、[7]真实的道理、神的大能；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8]荣耀、羞辱，恶名、美名；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9]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似乎要死，却是活著的；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10]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这段叙述包含著作主仆人的试炼、操守和得胜。保罗立志凡事都不叫人有所妨碍，免得这职分被人毁谤”也就是说在行事为人上，不做不近情理的事，不做亏负别人的事，好叫别人没有把柄，不致阻拦人听信福音。从积极方面来讲，是要在各种患难、品德、信心、生活表现上，流露出神仆应有的见证。首先，是愿意为主承受各样痛苦：不管是一般的患难、穷乏、困苦；是来自外来的鞭打、监禁、扰乱，还是为主甘心而承受的勤劳、儆醒、不食。基督徒人生中有里面的冲突；也有外来的困苦。神的仆人虽然也会遭遇苦难，却要在患难中显出见证，不管是心灵上的痛苦、经济上的痛苦、身体上的痛苦，都要表明自己像一个神的仆人。保罗自己就是个明显的例子。他来自一个教养良好的名望家庭，是血统纯正的犹太人，又是罗马人，拥有别人没有的权利：不能挨打、不能钉十字架、能向皇帝上诉。而他在归主以后，定意为主放下一切，甘心背起十架。保罗受过鞭打。正如他在[林后 11:23 至 28 所讲，他作基督的仆人，为福音的缘故，“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24]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25]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保罗也为主的缘故，经历许多的患难：“遇著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26]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27]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为

了福音的缘故，除了承受外在的危险和患难，他还要处理心里的重担：“[28]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保罗也为福音的缘故，多次下禁。罗马的革利免告诉我们，保罗被关在监狱里，有七次以上。在使徒行传里，我们知道在他写信给哥林多人以前，他是在腓立比的监牢里，以后他在耶路撒冷，该撒利亚、以及罗马的牢里。事实上，除了保罗，从第一世纪起至到今天，都有不少的基督徒为福音的缘故被关在监里，宁失去自由也不放弃信仰；也有不少人为了主忍受精神上、肉体上的痛苦，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如果没有那些肯为道牺牲、受炮烙之刑、为野兽所吞噬的人，我们今天也不能成为基督徒。而勤劳、儆醒、不食也是保罗那劳苦殷勤、缺少休息和饮食的事奉生涯写照。

神的仆人除能为主在各种痛苦中坚忍以外，也能在不同的情况下，表现出神仆当有的品格和特质。包括在行为态度上的：廉洁、知识、恒忍；在心志上的：恩慈、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心；并在宣告福音工作方面，要依赖的工具，就是真实的道理、神的大能、仁义的兵器在左在右。“廉洁”在希腊文里的定义是“小心避免触犯神的一切罪，行荣耀神的事”，是一种因敬畏神而有的纯洁；“知识”特别指到是敏锐于神的旨意，并待人接物的智慧。“恒忍”与“忍耐”不同，“忍耐”是面对逆境仍坚强不发怨言；“恒忍”指的是忍受别人伤害和侮辱，而不向对方发怒或报复。要这些外在的行为流露，就得有内心生命的质素，这些质素包括了圣灵的果子恩慈，存温柔良善的心谦虚待人；保罗非常清楚，如果没有圣灵的恩赐和帮助，人不能行良善的事。“无伪的爱心”，本义是永不消灭的慈爱。不管人怎样做，他只求别人最大的益处，永不想到报仇雪恨。有了这样的态度心志，就能靠神的大能，宣告真实的道理，并以仁义的行为见证，来对抗任何毁谤。传道的工作并不容易，传道人要应付各种挑战和不同的工作。凡靠神胜过一切艰难的，他的人生必定丰富有意义。做神的仆人是尊贵的。神的仆人如何表明自己的尊贵身份、赢得别人的尊敬？不是凭自我宣传、或表露学历资历，而是透过生命的见证、生活的见证。在各种遭遇中，表现神仆应有的品格。

接下来保罗用了一连串的对比较句式来歌咏神仆的得胜。“荣耀、羞辱”是第一个对比。在希腊

文里，“羞辱”多指的是一个公民丧失了他的权利。而保罗却肯定了心志：我或许丧失了这世界所能给我的一切权利，我还是神国的子民。“恶名、美名”是第二个对比。有人批评保罗的每个行动，憎恶他的名字，但在神面前，他的声誉是确定的。“似乎是诱惑人的，却是诚实的”诱惑人的，这字在希腊文中的意思是走江湖的骗子。人家就用这名字称呼保罗，但保罗知道，他传讲的信息是实实在在的。“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诽谤保罗的犹太人说保罗是他们从来没听闻过的无名小卒，不过那些由他带领归入基督的人却以感恩的心来认识他。“似乎要死，却是活著的”危险是保罗的同伴，死亡对他虎视眈眈。但藉著神的恩典，得胜的生命制服了死亡。“似乎受责罚，却是不至丧命的”保罗所遭遇的鞭打，对任何人的肉体来说都是痛苦的折磨，但保罗深知那些责罚磨练不能致保罗的灵于死地。“似乎忧愁，却是常常快乐的”；保罗所遭遇的或许能破碎任何人的心，但不能毁坏保罗的喜乐。“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他似乎是毫无分文，但是他带给人的，是属灵的丰盛。“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他似乎是毫无分文，但就拥有在今世来世看来是重要的一切。弟兄姊妹，当你为著主的缘故而承受一些苦楚的时候，但愿保罗的这些话可以鼓励坚固你！

接下来，让我们继续来看看保罗对哥林多教会信徒作出的表白。[林后 6:11-13]“[11]哥林多人哪，我们向你们，口是张开的，心是宽宏的。[12]你们狭窄，原不在乎我们，是在乎自己的心肠狭窄。[13]你们也要照样用宽宏的心报答我。我这话正像对自己的孩子说的。“这句话中，“口是张开的”意思是：有话就坦白的讲。“心是宽宏的”也就是说：保罗能够包容宽恕哥林多人一切的无知。只要跟真理没有违背，与罪恶无关，无论哥林多人的性格如何、学问如何，对保罗的态度是尊敬还是轻看，对保罗来说是不要紧的。因为他的心是宽广的，他是可以容纳的。盼望所有事奉主的人，在基督里互作肢体的主内家人，在相处时，都能有使徒保罗这种张开的口和宽宏的心。真诚而坦白，心里不怀恶念，不互相猜忌，又愿意包容别人的狭窄，饶恕别人的冒犯。

保罗自己存著坦诚待哥林多人，同时他也要求哥林多人用宽宏的心对待他。毕竟有效的沟通，是需要双方面都愿付上坦白真诚的。是以保罗在这

里指出哥林多人的错误，他们容不下保罗，是因为他们自己的心肠狭窄。哥林多教会有好些党派，有属矶法的，有属亚波罗的，他们各自拥护自己所佩服的人，但除了这些他们自己所拥护的偶像以外，就不能容纳别的人了。弟兄姊妹，回想我们的教会生活，回想我们和别的肢体相处时，是否能存坦诚又宽广的心呢？

直接而真诚的表白，是要付出信心去作的。保罗这么直接地跟哥林多人表白的时候，他要冒的险就是价就是可能会冒犯了哥林多人。但保罗在神面前问心无愧，自问是存像慈父待孩子的态度那样。无论哥林多人对保罗态度如何，保罗还是把他们看成是自己的孩子一样。只有像保罗这样，从内心流露出来的情感，才能够打动人们的心。用真情待人，才是得人最有力的方法。

十一、劝勉与剖白(6:14-7:16)

在 6 章 14 节到 7 章 1 节，保罗力劝信徒要过一种分别为圣的生活。经文这么讲：“[14]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15]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别名）有什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16]神的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17]又说：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与他们分别；不要沾不洁净的物，我就收纳你们。[18]我要作你们的父；你们要作我的儿女。这是全能的主说的。”信主的人是属神，是光明之子；拒绝主的，属于世界或撒但，是黑暗之子。“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指的是生命和身份上的根本对立。“同负一轭”是以牛马负轭作为比喻，提醒信徒不可与异教者妥协。申命记 22 章 10 节记著：摩西律法禁止人用牛与驴同负一轭耕地。如果要耕地，必须要把轭放在两只驴或两只牛的肩膀上，这样那两只牛或驴走相同方向，步伐一致，共负重担，才能一同耕田或拉车，如果勉强相配，一个往这方向，一个往那方向；一个步调快一个步调慢，就会相当辛苦，也不能完成工作。同样道理，信主的和不信主的，在人生的目标和结果上有基本的不同，大家走不同的方向，是不适宜结成亲密伙伴的。保罗在这里所说的，并不是禁止信徒和非信徒有任何接触，(林前 5:9、10；7:12、

13；10:27)事实上在社会生活中，人与人是需要有交往的。但是，保罗就警告信徒要有底线，要记得神对祂子民要分别为圣的要求，不要和拒绝主的人结盟，跟随世俗洪流，和拒绝主的人有一样的目标和追求，因而妥协，影响自己的生活，任由他们的价值观摧毁自己的属灵生命和基督徒品格。所以，“信与不信不能同负一轭”不但可应用在亲密的婚姻关系上，也应该包括事业关系、申明宗旨的社团组织、深入的交谊等。因为一但建立亲密的结盟，即或起先是纯洁无罪的，但随著关系的自然发展，总会走到一个意见不同的分歧路口上。再走下去，信徒极可能会放弃原则而妥协，牺牲对神的忠诚，贬退灵性的生活，使灵魂世俗化，削弱了见证的力量。有些弟兄姊妹往往过份自信，想必能引导不信的一方步向自己的方向来，可是在牧养的经验中，我却每每看见结果不是他们感化不信的一方，却是被不信的一方感染影响，流失对神的忠贞，虽然经历了结盟前一刻的愉快，赔上的却是经年的痛苦和懊悔。

“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15]基督和彼列（彼列就是撒但的别名）有什么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16]神的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保罗一口气用了五个论证式的问题，来加强警告的力量，提醒信徒信与不信的联合，将是何等的不自然、不适宜、不安全。特别最后一个问题，更是突出了“归耶和華為圣”的重要。“神的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神的殿是圣洁的。拜偶像，却是不洁的。两者之间是难以共容的。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不但每个信徒的心是这样的一座至圣所，就是所有信徒，也组成这这样一座殿，并且神应许祂要住在里面，我们蒙召是要归耶和華為圣，所以要对神忠诚。如此保罗恳求他的读者要从拜偶像的世界中把自己分别出来。正如出 29:45-46 节、结 37:27-28 所记：“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旧约时神要求以色列人与万民有分别。照样新约时代，神要求基督徒要跟世人有分别。这种分别，不是指肉身上的、区域上的、或社会上的，而是指到道德上的、灵性上的。哥林多的信徒们并不需要避世独居，而是保守自己不被那些拜偶像的、属世的人将他们带入与神疏远的拖累中。今天，信徒要在这世界生活，但能支持他们过有力的见证生

活，不受俗世洪流影响，实有赖他们有好的属神伴侣、灵友或伙伴。

哥林多后书 6 章 17、18 节，是引用了以赛亚书 52 章 11 节的话：“[11]你们离开吧！离开吧！从巴比伦出来。不要沾不洁净的物；要从其中出来。你们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哪，务要自洁。”先知以赛亚呼吁以色列人，要从被掳的巴比伦出来，自己分别为圣，预备事奉神。保罗引用以色列人从巴比伦出来的经验，作为基督徒要从世界分别出来的象徵。巴比伦是一切敌挡神的权势的代表，充满偶像崇拜、污秽罪恶、反叛神的文化、属世的虚荣物欲，以及血气情欲。以色列人要从巴比伦出来才可以作“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照样基督徒也要从世人的各种罪恶、肉欲、虚荣、世俗中分别出来，才能与神儿女的身份相称。

保罗之后在林后 7 章 1 节总结说：“亲爱的弟兄啊，我们既有这等应许，就当洁净自己，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敬畏神，得以成圣。”注意这里保罗提到污秽是有两方面的：身体的私欲，和心灵上的不专不忠，要保守这两方面的圣洁，就要有敬畏神的心。

从 7 章 2 节起，保罗笔锋一转，回到 6 章 11-13 节，要求信徒宽宏相待的话题上。他继续为自己的行为辩护，因他知道教会中有人在曲解、诬陷他，说他不公平、破坏、占人便宜，但其实这正是攻击他的那些人的大毛病。[6:11-13]曾说：“哥林多人哪，我们向你们，口是张开的，心是宽宏的。你们狭窄，原不在乎我们，是在乎自己的心肠狭窄。你们也要照样用宽宏的心报答我。我这话正像对自己的孩子说的。”这里在 7 章 2-4 节，保罗又再说：“[2]你们要心地宽大收纳我们。我们未曾亏负谁，未曾败坏谁，未曾占谁的便宜。”保罗为甚麽要请求哥林多人收纳他呢？这“收纳”的意思，就是不要再对保罗和他的同工存甚麽成见，不要因为保罗曾经指出他们的过失，就将保罗看作是跟他们作对的人。哥林多人要有宽大的心，收纳保罗和他的同工。因为他们虽然态度严厉地责备他们，但到底还是为主的缘故。保罗和他的同工在生活为人方面，并没有亏负哥林多人的地方，也没有在物质上好处上贪图甚麽便宜，更没有甚麽品格上的污点把柄，所以能这麽坦然直说，要求哥林多人用宽大的心接纳他们。也正因为哥林多人了解保罗为人清洁耿直，所以他们就不会因他的责备和忠告，而将他当作外

人。弟兄姊妹，很多时候我们的责备未能达到果效，是因为我们自己的生活见证做得不好。若我们的平日的生活见证如明光，心地坦诚，作事公正，那麽我们劝戒别人，就更有力量。

接下来保罗又用充满关怀的语气，真诚的态度，来表达对哥林多人的关爱。7 章 3 到 4 节：“[3]我说这话，不是要定你们的罪。我已经说过，你们常在我们心里，情愿与你们同生同死。[4]我大大的放胆，向你们说话；我因你们多多夸口，满得安慰；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从这番话我们看见保罗怎样勇敢地表达他对哥林多人的关心，对哥林多人的期许，对哥林多人的感情。他说愿意跟信徒们同生共死。——弟兄姊妹，假如你教会中的传道人跟你说这样的话，你会有甚麽感觉？同样是提醒，但出於恨和出於爱的动机，将带来两种截然不同的反应。保罗待哥林多人如手足骨肉，所以信徒虽然受了责备，但还是能够受教、顺服，并因保罗待他们的真诚而感到快乐。因他们所感受到的，是父爱式的劝责，而不是审判官式的判罪，或是泼妇骂街那样的反击。保罗为哥林多人夸口，说自己从他们受了安慰，是指著哥林多的信徒接受劝告而悔改而说的。保罗对他们有信心，因为之前他们也曾听受保罗的劝告。保罗知道哥林多教会的信徒会听劝告，心里就满有安慰。劝责人常要准备可能会受到反击，甚至会被朋友看作是仇敌，但是一但发现自己的劝告发生了作用，自己惦记的弟兄姊妹从错路上回转，那种安慰和喜乐，只有用爱心劝告的人，才能体会得到。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常用的一种叙述方法是插叙。也就在一段叙述中，突然插入另一段话题，之后再回到原来的话题上。例如，在 6 章 1 到 13 节与 7 章 2 到 4 节谈论信徒要存宽大的心彼此相待中间，加插了 6 章 14 到 7 章 1 节讲论信徒要分别为圣的提醒；又例如，在经卷一开始，2 章 13 节正解说著改变行期的事，突然加插了 2 章 14 节到 7 章 4 节谈论使徒职分的话。表面上看来，好像保罗的思维跳跃，插话与主题无关，但实际上，这些插叙与前后要描写的主题是一致的，不过是从另一角度加强解说主题。插话与主题，是相辅相成的。拿 6 章 1 到 13 节至 7 章 2 到 4 节的内容来看，其中 6 章 14 到 7 章 1 节讲论信徒要分别为圣，而正是这种分别为圣的心态，才更能推动信徒更要存宽大的心彼此相待，因为信徒是不属世的，不应以世

俗的那套斤斤计较彼此相恨相猜忌的心来相处，却要本著爱心信任来相待。又 2 章 13 节到 7 章 16 节为例，这里保罗正解说著改变行期的原因，却加插 2 章 14 节到 7 章 4 节谈论使徒职分的内容，实际上正因为使徒职分的尊贵，所以更当配得哥林多人的信任。如果哥林多人信服保罗的使徒职分，就更能理解他改变行程是有他的道理，为的是叫福音更为广传。

今天我们要详细地读 7 章 5 到 16 节，这里是接续著上文 2 章 13 节交代行程改变的原因而讲的。林后 7:5-7:16 这一大段的主题，是争战中的安慰。内容主要提到保罗怎样在重重困境中从神得著解脱，其中也谈到信徒忧愁的问题。现在让我们进入经文。

[林后 7:5-7]这麼说：“[5]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身体也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6]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藉著提多来安慰了我们；[7]不但藉著他来，也藉著他从你们所得的安慰，安慰了我们；因他把你们的想念、哀恸，和向我的热心，都告诉了我，叫我更加欢喜。”7 章 5 节“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原文中并没有“从前”两字。而这里经文所讲的事，也就是哥林多后书 2 章 13 节提到的行程。那里保罗说起，他在特罗亚，心内很是不安。之前他写了一封很严厉的信，托提多带给哥林多的教会，他很想知道哥林多教会的反应，所以急於和提多碰头，好得到一些消息。后来他去了马其顿，在那里见了提多，得知哥林多教会的消息，知道误会已解除，因而大得安慰。当他在等候提多的时候，不单心里惦著哥林多教会的事，同时又要面对外在许多反对他的人，所以心灵很是软弱。但神藉著提多，及时出现，报告哥林多人盼望和保罗和好的消息，告诉保罗，他们正为给他带来困扰而感到忧伤，又对支助保罗的事工再次发热心，这都使保罗愁怀尽纾。从保罗这样的分享，我们体会到，甚麽能带给服侍我们的传道同工和牧者安慰呢？一、是被牧养的人听从教道劝化；二、是得著牧养羊群们的记念。正如保罗得知哥林多信徒改变，又知道他们想念保罗，就得安慰和鼓舞，同样，今天我們也能用受教的态度和真切的关怀，使那些劳苦服侍我们的传道同工大得安慰。

林后 7 章 8-9 节，更深刻地道出了保罗的忧和喜。经文这麼讲：“

[8]我先前写信叫你们忧愁，我后来虽然懊悔，如今却不懊悔；因我知道，那信叫你们忧愁不过是暂时的。[9]如今我欢喜，不是因你们忧愁，是因你们从忧愁中生出懊悔来。你们依著神的意思忧愁，凡事就不至於因我们受亏损了。“这里保罗说透了，先前写信叫哥林多人忧愁，因为那信中有不少对哥林多人的责备。而那些责备的话叫哥林多人听起来是很难过的。可那信同时让保罗难过，因为所谓“爱之深、责之切”，若不是关心到极处，又怎会作出那麽痛苦的责备。保罗不是不知道责备背后要冒著关系破裂的危险，可他还是忍下心来规劝教导。事实上，当保罗写完并差人送出信后，他却后悔起来，恐怕自己所说的话太重，不知道会不会伤了哥林多人的心。但后来他知道那封信收到了规劝的果效，哥林多人回转悔改了，所以保罗领悟到，这背后有神介入，哥林多人的态度转变有圣灵的感动与支配。那信的话虽然叫人难受，但这种难受是暂时的，也是必须的，因那劝诫对哥林多人的灵性。到底是有帮助的。所谓“忠言逆耳”帮助我们成长进步的苦口剖心话，并不都是好听的。但那些愿意为了我们进步而冒险进直言的朋友们，是不是真的为我们好，我们是知道的。有时我们更要省察：神会用一些人的口，来指出我们当改进之处。第 9 节保罗说“如今我欢喜，不是因你们忧愁”意思是说哥林多人受了责备以后，就照著神所感动的，为他们的罪忧伤懊悔，为这缘故保罗就欢喜。哥林多人受了保罗的责备，不将这看为是人的指责，而看为是神的教导督责，而在神面前为自己的过失而难过，这种态度，使他们的灵性得到复兴。相反，他们如果将保罗的责备看作是人的恶待，那麽他们很可能因反叛不服，以恶报恶，灵性就因此而受亏损了。所以保罗说：“你们依著神的意思忧愁，凡事就不至於因我们受亏损了。”

林后 7 章 10 到 11 节，提到主里的忧愁，能带给人更新。经文这麼讲：“[10]因为依著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11]你看，你们依著神的意思忧愁，从此就生出何等的殷勤、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在这一切事上，你们都表明自己是洁净的。”有人说，基督徒不该有忧愁，因为忧虑，是信心软弱的表现。就连保罗，也在腓立比书的 4 章 4-7 节劝人要一无挂虑，将担心的事藉祷告交托主。可是在这里，林后的 7 章 10-11 节，保

罗又好像说忧愁也有好处。到底该怎么理解呢？原来忧愁有两大类：一类是主里的忧愁，一类是世俗的忧愁。如果能分清楚，就不会受到困扰。世俗的忧愁多为忧世界的物质福气，如金钱、健康、名位、权利、事业、交情、手段、利益等，得不到时想要得，得到以后又怕损失；又或者是忧虑犯罪以后，罪行被拆穿、要受制裁、或是因失败挫折因感到有伤体面而难过，这些忧愁都是负面没有建设性的，会使人郁闷引人进入死胡同里去；可是主里的忧愁却是依照圣经或圣灵的指点，是正面有积极意义的，能引导人回转走向神的慈爱里。所谓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圣灵使人为罪为义自己审判自己，就由良知生发力量催人回转归向神。“依著神的意思忧愁”，正是按圣灵的感动而有的哀伤懊悔，但不会停留在哀伤懊悔中，却有动力要悔改回转，想到神的恩典够用，想到主的怜悯赦免，这就能生出更新的力量。这就是“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这种催人回转，仰望神恩典慈爱、仰望主赦罪更新的懊悔，让人不停留在后悔中，却会使人有力立志悔过归正，在知罪自诉自责后，因敬畏神、想念神，而生发殷勤改过的心，立志自洁，以致得救。这得救并不是指灵魂的得救，而是指生活上的得救，是指他们从失败中起来，重新振作，重新开始，在生活中得胜罪恶。

林后 7 章 12 节，保罗继续写到：“我虽然从前写信给你们，却不是为那亏负人的，也不是为那受人亏负的，乃要在神面前把你们顾念我们的热心表明出来。”这里在呼应林后 2:5 节。当中“亏负人的”指到 2:5 节中那位问题人物；“受人亏负的”指保罗自己。保罗写信不是要特别偏护是与非的任何一方，乃要哥林多体会使徒们的心意，并顺从他们的教训。他的信把哥林多人的态度显明出来，证明他们还是敬爱保罗，愿意接受他的劝告的。哥林多人的受教回转，使保罗深得安慰。

之后，[林后 7:13-16]保罗说明了自己得安慰的另一原因，是提多受到礼遇。经文说：“[13]故此，我们得了安慰。并且在安慰之中，因你们众人使提多心里畅快欢喜，我们就更加欢喜了。[14]我若对提多夸奖了你们什么，也觉得没有惭愧；因我对提多夸奖你们的话成了真的，正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也都是真的。[15]并且提多想起你们众人的顺服，是怎样恐惧战兢的接待他，他爱你们的心肠就越发热了。[16]我如今欢喜，能在凡事上为你们放心。”

提多是代表保罗前去探访哥林多人的。现在提多获得哥林多人热情的接待和尊敬，可见哥林多人是真心接纳了保罗的劝告，为此保罗感到欣慰。其实保罗对哥林多人并非只有负面的看法，从 14 节可知保罗在打发提多去哥林多前，曾对提多夸奖哥林多人，从中可见保罗对哥林多人的认识和信任。这里没有提到保罗夸了哥林多人甚么话，大概讲的是保罗相信他们会顺从接受教导，现在他所预测的果然成真，就使保罗份外欢喜。哥林多人是敬畏神的，因此他们有尊重神仆人的心，这也使保罗放心，因为知道纵他们会跌倒，但是会从失败中回转过来。

十二、爱心的捐献(8-9)

在解说完自己改变探访行程的因由(哥后 1:12-2:11)，并申明自己使徒的职分(2:12-7:16)以后，保罗笔锋一换，在 8 到 9 章，谈论起爱心捐献的问题。这并不是离题，而是跟进哥林多教会赈济耶路撒冷信徒的事。是在呼应、处理哥林多前书中提到的一些问题。

关于济助耶路撒冷贫苦圣徒的事，我们先来作一些简单的交代。在保罗的时代，当一个犹太人归信主耶稣，就要冒被人驱逐脱离会堂、被长辈驱逐离开自己家庭的危险。有些基督徒也要面对失去工作的问题。於是，一些有能力的信徒，就会卖了自己的家业，将所得的钱，交到教会，凡物公用，使失业的信徒有饭吃。后来，我们从使徒行传第 6 章，得知教会渐渐建立了募捐的制度，以赈济贫穷。又从使徒行传 11 章 28 节，知道先知迦布，预言天下将有饥荒。於是安提阿教会，就开始了为救济耶路撒冷贫苦会友的募捐运动。而保罗也有份办理这一件事。后来有十多年之久，饥荒的影响仍然存在，而募捐照常进行。徒 20:4、24:17、罗 15:25-28 节、林前 16:1-4 和这里林后 8-9 章，都提到这事。保罗在写哥林多书后的一年前，已在写前书信给哥林多教会时提过募捐的事，并将募款原则告诉了教会。可是这一年来，教会因所发生的一些问题，而将这事搁置了。如今，问题已经解决，保罗就重提这事，鼓励信徒捐献，并且拿马其顿的教会来作榜样。林后 8-9 章，主要提出了慷慨和乐意的捐献原则。这两章可分为三个大段落，分别是 8:1-9 提到的乐捐榜样；8:10-9:5 提到的捐项的管理；并 9:6-15 讲到的乐捐的赏赐。以下让我们来一一来逐点细看。

在林后 8:1-9 这段叙述中，保罗一开始就称赞了马其顿众教会是怎样的乐于捐献，可作亚该亚省哥林多教会的榜样。其中 1 到 5 节这么说：“[1]弟兄们，我把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告诉你们，[2]就是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3]我可以证明，他们是按著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的捐助，[4]再三的求我们，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5]并且他们所做的，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献给主，又归附了我们。马其顿省是一个很大的地区，所以马其顿教会，该包括了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等城的教会。能有机会回应主爱，为主的工作奉献钱财，是恩典，同时有能力捐献也代表蒙了神的恩赐，所以保罗说“把神赐的恩告诉你们”。从 8 章 2 到 5 节，可知马其顿教会的信徒刚刚经历了一次大患难，可是这患难和极其贫穷的境况，丝毫不损他们在主福音救恩的快乐，不但胜过试炼，而且能够关怀需要的人，慷慨解囊。我们从腓立比书里看见，马其顿教会并不是很富有。否则保罗不会在腓 4:19 坚固他们要仰望神说：“我的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又好像在腓 4:16 节所记：“就是我在帖撒罗尼迦，你们也一次两次的打发人供给我的需用。”根据使徒行传 17 章所记，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只停留了三个安息日，但腓立比信徒还是分两次将钱送给保罗，可见他们必是有他们的困难，否则他们一次就可以给保罗很多的钱。我们常以为自己在平安的时候、足够的时候，才有责任奉献钱财帮助别人，但是马其顿众教会留下的榜样让我们深思。马其顿不是以自己的有馀来补别人的不足，而是自己也不足，仍能甘心乐意克己助人。保罗见他们处境困难，可能不想向他们提调济的事，但马其顿教会却主动要求捐助，是希望能在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原来他们把能够奉献钱财作为别的圣徒使用，看作是一种很难得的权利。保罗解释马其顿教会所以能这样奉献，是因为他们先把自己献给了主。他们过一个真正完全奉献的生活，一切所想所求的，都是为主的利益。保罗提到马其顿教会的好榜样之后，就勉励在钱财上比较富足的哥林多人也热心捐输。从前书 16 章 2 节可知，保罗假定他们早已开始照他吩咐每主日为此捐献，现在派提多来，只是协助完成发起已一年的善举。哥林多信徒

有许多属灵的恩赐，对保罗的爱心已在新近的事上表现出来，保罗盼望他们不光只在接近他们的人中表现慷慨，更能对远方无力报答的主内弟兄显出关爱。当然，保罗不是施加压力，而是要他们捐得出乎爱心。马其顿教会热心捐输是他们有爱心的明证，而哥林多教会的信徒，现在有机会拿出有爱心的凭据来。之后保罗举了一个比马其顿教会更伟大的榜样，就是主基督对世人的恩典。祂道成肉身前本是异常富足，但为拯救罪人，甘愿放下天上的荣华和万有的威严，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卑微、顺服、死在十字架上。我们因祂的贫穷，得到了无比的救恩和灵性上的饱足。基督的榜样提醒我们：我们也有责任在物质上为别人舍弃，使别人得著福音的好处。

接下来 8:10-9:5 提到的捐项的管理。其中 8:10 到 15 节，讲到有关捐献的三个事实：一、要完成起先开始的慈惠善工。正如保罗要哥林多教会的信徒完成一年前开始的募捐运动。二、捐献必须出于乐意，如果是甘心献的，无论多少，都蒙悦纳。三、收取时虽有多有少，但只要分配均平，多收的可以帮补少收的。

接下来的 8 章 16 到 24 节，保罗特别介绍奉派到哥林多的三位弟兄，他们是专为处理捐献的事到哥林多的。提多是这三人小组的领袖。在这简短的介绍中，也给我们不少处理钱财方面的原则教导。第一、尊重同工的意愿。从 17 节来看，提多到哥林多固然是受保罗的吩咐，他本身也很愿意去，可见保罗对同工的态度，虽然有权柄可以打发提多，却尽可能是让提多自己愿意。第二、成立专责小组，互相督导，小心管理钱财。第三、管理钱财的人选要有美好的灵命，并得到众人的信任。第四、要增加财务管理的透明度，让众人有所问责。林后 8:16-22 节这么讲：“[16]多谢神，感动提多的心，叫他待你们殷勤，像我一样。[17]他固然是听了我的劝，但自己更是热心，情愿往你们那里去。[18]我们还打发一位兄弟和他同去，这人在福音上得了众教会的称赞。[19]不但这样，他也被众教会挑选，和我们同行，把所托与我们的这捐项送到了，可以荣耀主，又表明我们乐意的心。[20]这就免得有人因我们收的捐银很多，就挑我们的不是。[21]我们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这样。[22]我们又打发一位兄弟同去；这人的热心，我们在许多事上屡次试验过。现在他因

为深信你们，就更加热心了。”18节提到有一位弟兄跟提多一起到哥林多，办理关乎捐献款项的事。这弟兄在传福音的工作上，已经被教会公认是一个忠心可靠的人了。19节头一句说：“他也被众教会挑选”可见这人在办理捐献的事上，是众教会所信任的。而22节提到的另一位弟兄，也是屡经试验，不光热心传福音，也廉洁可靠，所以能得众肢体的信任。在这里要注意的是：保罗在选取负责财政同工上的标准，是先提到他为福音所做的工作和见证，然后才提到他在捐献的事上，被教会所信任所挑选。一个在福音工作上有忠心的人，必然关切神家的事。这样的人来办理捐献的事，才能以“为神家的利益而筹算”的态度来处理。如果他只关心个人私利，在处理神家的钱财时，就有可能徇私了。另外，从20、21节，我们也可以看见，经管钱财很容易引起人的猜疑，所以必须尽量避免给人可挑剔的把柄。虽然保罗和提多都是教会所信任的，但发起这慈惠的事的人是保罗，而提多又是保罗的亲信，所以保罗要在他的亲信之外，另外由教会派人跟提多一同处理大数目的捐款。总的来说，经管钱财、筹募经费虽然是光明的事，我们也要很谨慎的做，不要以为这是光明的事，就不管人家怎么批评。正因为要正大光明，更需要考虑别人的意见。如果我们处事的方法有不恰当之处，有给人批评的机会，就不能单责怪人家批评，我们自己也要负责。而凡是这一类不只关乎神，也关乎人的事，就不但要行在神面前，也要行在人面前。为了教会的发展，为了众人的益处，为了让未信的没有把柄攻击教会，教会财政透明化、教会财政问责化，是相当重要的。

接下来9:1-5节主要是保罗对哥林多教会的夸奖和劝勉。这里保罗再次强调奉献要出于乐意，而不是勉强，同时也提示哥林多信徒可以早些预备捐款，好显出他们的乐捐。

林后9:6-15谈的是乐捐的赏赐。经文这么讲：“[6]‘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这话是真的。[7]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8]神能将各样的恩惠多多的加给你们，使你们凡事常常充足，能多行各样善事。[9]如经上所记：他施舍钱财，赖济贫穷；他的仁义存到永远。[10]那赐种给撒种的，赐粮给人吃的，必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又增添你们仁义的果子；[11]叫你们凡事富足，可以多

多施舍，就藉著我们使感谢归於神。[12]因为办这供给的事，不但补圣徒的缺乏，而且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13]他们从这供给的事上得了凭据，知道你们承认基督顺服他的福音，多多的捐钱给他们和众人，便将荣耀归与神。[14]他们也因神极大的恩赐显在你们心里，就切切的想念你们，为你们祈祷。[15]感谢神，因他有说不尽的恩赐！”9章6节‘少种的少收，多种的多收’是一句当时流行的格言。捐钱赖济耶路撒冷教会有如撒种，捐助的人蒙主祝福便是收获。正如[箴11:25]所言：“好施舍的，必得丰裕；滋润人的，必得滋润。”捐献不光使缺乏的信徒得到帮补；还能让受惠人知道向神感恩；同时让受惠人与施予的人有更密切的关系，更让人因捐献者的甘心乐意而受激励，而为他们感谢神。这些美好果子，由捐献而来，而捐献，也体验著基督的爱和牺牲。我们因承认基督，并顺服祂的福音而愿意与人分享。最后保罗用一句赞美总括他对捐献的教导，就是感谢神！（因他有说不尽的恩赐！）是的，神是第一位施给者，祂先无私地在神子里将自己赐给我们，基督徒一切真实的奉献，只不过是因著感恩，回报这说不尽的恩赐而已！弟兄姊妹，当你感受到神爱的深广，就必更有奉献的动力了。

十四、使徒职权及结语

从第10章开始，保罗的话题又转回为自己的使徒职份而辩护。与林后一开始的头几章不同的是，林后10-13章，保罗回应哥林多人的猜疑答辩时，语气上比较严厉和尖锐，充满战斗力，不像开始的几章气氛那么祥和。在林后一开始的前几章，保罗讲话的对象，是众信徒的大团体，保罗把他们当作朋友，希望尽量除去由别人在他们思想中所挑起的、对保罗的猜疑。而在这10-13这三章结束的段落中，保罗是要严厉责备那些残酷地攻击他、败坏他所传的福音的仇敌。这些假教师手里拿著可能是伪造的耶路撒冷教会的荐书，要求参加哥林多教会的工作，他们搞风搞雨，在背后大说保罗的坏话：他们指保罗没有见过主耶稣，不是真使徒，没有具备对基督和祂真实福音的全备知识，指他气貌不扬、语言粗俗、懦弱软弱、缺乏能力；他说过要再来哥林多又不敢再来，显然是没有信用。他只敢在书信中说得严厉，见了面就不敢严厉。又说他没接受薪俸，是因为自觉是一个骗子。因此，保罗

在接下来的 10-13 章，依次回答了这些指控。现在我们就来看看保罗的答辩。

林后 10:1-6，保罗先是提到他作为使徒兼有的谦卑和勇敢的样式。经文这么讲：“[1]我保罗，就是与你们见面的时候是谦卑的，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向你们是勇敢的，如今亲自藉著基督的温柔、和平劝你们。[2]有人以为我是凭著血气行事，我也以为必须用勇敢待这些人；求你们不要叫我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有这样的勇敢。[3]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著血气争战。”[4]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5]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6]并且我已经预备好了，等你们十分顺服的时候，要责罚那一切不顺服的人。

哥林多教会中有人因见保罗之前和他们见面时说话温柔，离开后却大胆批评，就认定保罗的用心不诚实一致，为人处事凭血气。但事实上，保罗在哥林多时，教会还没事发生，自然用不著责备他们，可他离开哥林多以后，哥林多教会发生了许多坏事，所以保罗才勇敢地劝责他们。而哥林多人将保罗的谦卑当作是懦弱胆怯，保罗在此要纠正他们的想法，同时也向他们表明：劝戒责备人，并不需要暴躁气粗。温柔和平的坚定态度，同样可以凭理服人。敌对保罗的人攻击保罗凭血气行为，说他不像一个被圣灵管治的人。但保罗说他虽然在血肉身体里活著，但他的传道争战工作，却不是凭血气、不是靠自己。保罗在这里将传道的工作解为是争战的工作，因为传道工作是一种灵界的争战，在这场争战中，要攻破的“营垒”，是那些在人的内心阻拦人认识神的事物，包括假教师所传的似是而非的错误道理、各种论辩、主张和人的自高自大。虽然保罗在这里并没指明可用甚麽兵器攻破仇敌的营垒，但从 10 章 1-6 节，可知要在神面前有能力，就要具备七样宝物：一、谦卑；二、勇敢；三、不凭血气；四、有作战的斗志和准备；五、在神面前祷告；六、认识魔鬼各样的计谋；七、自己顺服基督，又叫人顺服基督。当我们愿意实行这七样操练，就有争战的力量了。

之后在 10 章的 7 节到 11 章 15 节，保罗直面假教师对他的责难，答辩他怎样运用使徒的权柄。[林后 10:7-11]这么讲：“[7]你们是看眼前的吗？倘

若有人自信是属基督的，他要再想想，他如何属基督，我们也是如何属基督的。[8]主赐给我们权柄，是要造就你们，并不是要败坏你们；我就是为这权柄稍微夸口，也不至於惭愧。[9]我说这话，免得你们以为我写信是要威吓你们；[10]因为有人说：「他的信又沉重又利害，及至见面，却是气貌不扬，言语粗俗的。」[11]这等人当想，我们不在那里的时候，信上的言语如何，见面的时候，行事也必如何。这里保罗向那些来哥林多捣乱的假师傅提出质问。这些人宣称自己有从基督而来的权柄，例如说自己亲眼见过在犹太地传道的耶稣。但是，他们的权柄不能和保罗相比，因为保罗是直接从基督得著启示的。他们又讥笑保罗的外表。不错，保罗没有俊朗的外表，正如一本撰写於主后 200 年的书《保罗与柴克拉行传》的形容，保罗是“身材短小，头发稀疏，双腿弯曲，身体坚实，双眉连接，鼻如鹰爪”，然而，这并不碍他使徒的身分。保罗也清楚说明运用使徒权柄的目的，不是要施予惩治，让信徒受到损害，而是要造就信徒。为了整体教会的好处，在必须运用权柄的时候，他绝不会不敢运用。

[林后 10:12-18]谈到了保罗作为福音使徒，他的视野和界限。在哥林多的敌对保罗者，质疑保罗的权职范围。他们斥责保罗夸口自己有权对哥林多人说话，他们认为保罗或许对其他的教会有权威，但无权理会哥林多教会的事，因为哥林多并不是保罗的范围。保罗直率地回应道，哥林多的是他的范围，因为他是传耶稣基督福音给他们的第一人。[林后 10:12-18]这么讲：“[12]因为我们不敢将自己和那自荐的人同列相比。他们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乃是不通达的。[13]我们不愿意分外夸口，只要照神所量给我们的界限构到你们那里。[14]我们并非过了自己的界限，好像构不到你们那里；因为我们早到你们那里，传了基督的福音。[15]我们不仗著别人所劳碌的，分外夸口；但指望你们信心增长的时候，所量给我们的界限，就可以因著你们更加开展，[16]得以将福音传到你们以外的地方；并不是在别人界限之内，藉著他现成的事夸口。[17]但夸口的，当指著主夸口。[18]因为蒙悦纳的，不是自己称许的，乃是主所称许的。”当时在哥林多教会毁谤保罗的假传道们，自己高抬自己，要争取哥林多信徒的佩服。他们没有教会的推荐，於是自己推荐自己。12 节中所谓“用

自己度量自己”，是说他们以为没有比自己更高的标准，就以自己来做标准。保罗说这么做并不聪明。这些人别有野心，想趁保罗不在哥林多的机会，把哥林多教会变成是他们的。保罗在这里表示他和这些人不相干、不同道。他要信徒分别真假，免被欺骗。保罗的心并不像他们的心。他们的心是为个人，保罗是为福音。保罗是蒙神所召作使徒的，神派给他一个范围去传福音，这就是“神所量给我们的界限”。而“构到”，就是达到的意思。哥林多是神派给保罗的区域，而保罗盼望藉著教会信心的增长，福音的影响力可以不断展开，从哥林多到达整个亚该亚省、地中海西部，最后到达西班牙。西班牙是当时的“地极”，是所知的最远而没有福音传到的地方。福音传至地极，正是保罗最后的愿望。保罗并不为自己的工作而夸口，像那些假使徒所夸的。在 10 章 17 节，保罗引用了耶利米书 9:24 节，叫人不可夸个人的成就和地位，也不可利用别人的成就来自夸。使徒若靠主在派给他的工场上有所成就，所夸的应是主，而不是自己。

11 章开始，保罗的剖白越来越直接深入。他毫无保留地分享自己的感受和经历，是要将自己展示在哥林多人的面前，让他们看见一个真正的神仆是怎样的。林后 11:1-3，保罗坦率地表达了他因爱哥林多信徒而不能容忍他们犯罪的心情。正如神是忌邪的，不能容忍祂的子民犯罪，保罗也无法任由他所爱的哥林多人受迷惑。经文中，保罗用了一个比喻，说明他对教会的期许。正如新妇会向丈夫贞忠那样，保罗期望教会能对基督忠心。可现在他却惧怕哥林多教会信徒会走错路，他恐怕那些假教师会引领哥林多人偏离正道，使他们不再一心一意向基督忠心。在这样心焦如焚的情况下，保罗在 11 章 4 节，用了讥讽的语气，来表达他对哥林多人容忍假使徒的不满。[4]假如有人来另传一个耶稣，不是我们所传过的；或者你们另受一个灵，不是你们所受过的；或者另得一个福音，不是你们所得过的；你们容让他也罢了。这“你们容让他也罢了。”其实是“你们居然容让他们”的意思。而 11 章的 5 章到 9 节，是保罗进一步的表白。11 章 5-6 节说“但我想，我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6]我的言语虽然粗俗，我的知识却不粗俗。这是我们在凡事上向你们众人显明出来的。”这里说的最大的使徒，原指在耶路撒冷的十二使徒，他们跟过耶稣，在教会中地位崇高，可是，假教师往往托

他们的名义，来传讲假道理，他们为十二使徒安了“最大的使徒”，好贬低保罗的地位，又借用这称呼来主张自己的使徒权柄。保罗在这里引用他们的话来讽刺这些假教师。保罗虽然不擅词令，可是他头脑清醒，不像假教师，常凭外在的东西来批评保罗。

之后 11 章 7 到 15 节，是保罗就假教师指斥他“不接受哥林多人的奉献是自觉惭愧”作出的申辩。[林后 11:7-8]这么讲：“[7]我因为白白传神的福音给你们，就自居卑微，叫你们高升，这算是我犯罪吗？[8]我亏负了别的教会，向他们取了工价来给你们效力。”保罗在亚该亚省传道的时候，没有接受自己亲手建立的哥林多教会的物质供应。他的缺乏，是由马其顿省的教会，特别是腓立比教会补足了。所以保罗说自己“亏负了别的教会，向他们取了工价，来给你们效力。”保罗坚持不接受哥林多人的供应，是为了不给来到哥林多传错误道理的假教师有说话的把柄。那些人既然用各样的办法、寻找机会去批评攻击保罗，说他和他们一样，是为了利益来传道，所以保罗用行动来反驳，指出自己为福音不辞劳苦，却不肯接受利益。在 11 章 14、15 节，保罗更将“假使徒”跟“撒但”相提并论，并且明指他们不过是“撒但的差役”，他们要跟撒但一样，得著该有的终局。

保罗的敌对者拿著极有可能是伪造的荐信，自夸作基督的仆人，猛烈地批评攻击保罗的使徒权柄，为要抬高自己。面对仇敌的心高气傲，保罗被迫要说明自己的经历，让那些自夸的假教师感到羞愧。而他的分享，是以讽喻的口吻开始的。11 章 16-19 节这么说：“[16]我再说，人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纵然如此，也要把我当作愚妄人接纳，叫我可以略略自夸。[17]我说的话不是奉主命说的，乃是像愚妄人放胆自夸；[18]既有好些人凭著血气自夸，我也要自夸了。[19]你们既是精明人，就能甘心忍耐愚妄人。哥林多人自以为聪明，不服保罗，却接受假使徒的教导，所以保罗说：“你们既是精明人，就能甘心忍耐愚妄人像我保罗了。而 20 到 21 节，更讲到：如果哥林多人能对假教师的侵吞、掳掠、侮慢逆来顺受，仆作奴隶一般，那比起这些人的卑劣，保罗真是自叹不如，所以他说：“我说这话是羞辱自己，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

从 11 章的 22 节下半节开始，一直到 33 节，保罗讲到他作神仆人的资格。就血统祖宗而论，假

教师所有的以色列纯种血统、保罗同样具有。相反，保罗为福音所受的劳苦磨难，所付的代价，是假教师从不曾付上过的。保罗为传福音而忍受的各种肉身上的危险，不少是在使徒行传中记述了的。例如徒 16 章 16-34 记保罗在腓立比坐牢；徒 21:30-36、23:11 记保罗在耶路撒冷坐牢；徒 23:31-35、24:27、25：4-5 记保罗在该撒利亚坐牢；徒 28:26 记保罗在罗马坐牢。徒 16:22 记述了保罗三次被棍打中，其中一次在腓立比被棍打的经历；徒 14:19 记述了保罗在路司得，被石头打的经历；徒 27:41 记述保罗三次遇船坏中，其中一次在罗马途中遭海难的经历。另外保罗也提到受五次的鞭打。他所以说“每次四十减去一下”是因为根据旧约申命记 25:1-3 的规定，在犹太会堂执行笞刑的时候，只能打四十板中的三十九下，免得误打，超过四十，以致犯罪。另外的苦难像：“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更是不足为外人道。保罗为了福音的缘故，“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同时他也要忍受心灵上的负担：为了众教会的事天天挂心；为了担心软弱肢体跌倒而常常焦急，若不是真正的主仆，若不是因著爱群羊，谁能忍受下来呢？保罗并不是要故意夸自己的力量，正因为他是软弱的，他能够在软弱中担起许多的苦难，证明那是力量来自神的恩典。所以 11 章 30 节他说若他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他软弱的事。之后他随即在 31、32 节提到一件他自觉羞耻的事，就是在大马色亚哩达王手下的提督，要捉拿他，他要由窗户中逃走的事。这事记在徒 9:24-25。那时保罗刚信主不久，就已经开始为主受苦，而他从开始为福音受苦，到写这卷哥林多后书的时候，始终没有改变他的心志，这样的忠心至诚，真是值得我们效法！

在林后第 12 章，保罗分享了他从神而得的特殊启示。因为保罗的敌对者曾经不诚实地声称，他们直接领受了神的异象和启示，所以保罗就在这里谈论起他的属灵经历。他提这事的目的是在指出人的有限，若然要夸口，只能夸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林后 12:2-10]经文这么写到：“[2]我认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或在身内，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3]我认得这人；（或在身内，

或在身外，我都不知道，只有神知道。）[4]他被提到乐园里，听见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5]为这人，我要夸口；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6]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我必说实话；只是我禁止不说，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过於他在我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7]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体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於自高。[8]为这事，我三次求过主，叫这刺离开我。[9]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10]我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为可喜乐的；因我什么时候软弱，什么时候就刚强了。保罗为了避免有夸口之嫌，他用了第三者的身份来记叙，说这事是发生在一个他认识的人身上。事情发生在 14 年前，推算当在保罗从该撒利亚坐船去大数，与巴拿巴把他从大数带往安提阿之间。保罗对这次被提到乐园的经历很是确定，只是他并不知道是身体被提，还是在灵的境界上被提，所以他说：或在身内，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第三层天，指在地球大气层的第一层天和太空星群的第二层天以外一个地方，保罗说那是神所在的乐园。保罗在那里听到了人无法说明也不可以说的启示。这奇妙的经历给了保罗极大的力量，让他能负起日后艰苦异常的使徒责任。保罗轻轻带过这让人惊叹的经历，是因为他知道这是神赐下的恩典，不是靠自己的努力可以制造出来的。又为了防止别人将这可夸的经历与他作使徒的资格混为一谈，保罗在 12 章第 5 节中，就说：“为这人，我要夸口；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保罗并不像那些假教师，自称从神直接领受启示，好博取别人的敬佩和羡慕。保罗却分享了自己的软弱，好突出基督的力量是何等深厚。保罗提到自己肉体上的一根刺。他没有说明这刺是甚麽。不少学者认为这刺是一种疾病。这刺给他的身体带来很大的痛苦，以致他三次祷告求神移去那刺。可保罗从神所得的答覆，不是移去了那根刺，而是给他够用的恩典，来承受这痛苦。保罗於是接受了自己的软弱，明白到神的能力能够帮助他胜过。那根刺成了他的帮助，提醒他要完完全全依靠神，不因自己得过特殊的启示而骄傲自大。神既然给了保罗足够的恩典，这恩典又时刻

隨著他，甚麼時候他軟弱，他就能得到這恩典的供應，靠著主的力量成為剛強。保羅身體雖然軟弱、又受著外在的凌辱、逼迫和困苦，但他還有力量存活為主作見證傳福音，這都是神的能力和恩典在承載著他。保羅深深明白若不是神，自己無可能到今天這地步。所以他喜歡談到自己的軟弱。如果軟弱是神能力覆庇的條件，那麼他就以軟弱作為他的喜樂。

從 12 章 11 節到 13 章的 10 節，保羅就使徒憑據作了總結，並就著再往哥林多去，作了一些建議。保羅在 12 章 11 到 13 節，總結了自己在哥林多人眼中作為“愚妄人”的誇口。他說，如果哥林多人肯為保羅辯護，那麼他就不須作愚妄人，寫出之前那些聽來是誇口的話了。事實上，保羅在他們當中早已充分證明他的使徒資格。正如他在 12 章 12 節所講：“[12]我在你們中間，用百般的忍耐，藉著神迹、奇事、异能，顯出使徒的憑據來。”除了保羅沒有接受向哥林多教會的人拿取奉獻維生以外，他待哥林多人的愛和栽培，與特別的教會的愛和栽培，沒有甚麼不同。最後保羅甚至為不接受哥林多人的供應而道歉。

在 12 章的 14 到 18 節，他向哥林多信徒表白了打算第三次去探訪他們的打算。保羅有這打算，不是要向他们收錢，而是要向該地信徒表明愛和關懷。保羅以父母對子女的心來比喻他對哥林多人的愛。他會向他們堅守分文不取的原則，並願意為他們付出自己。然而，有著為父心腸的保羅，擔心哥林多人仍然繼續犯罪，令他失望忧心。12 章的 19 到 21 節，不光說出保羅的心聲，大抵也道出所有愛羊群的牧者心聲。經文說：“我們本是在基督里當神面前說話。親愛的弟兄啊，一切的事都是為造就你們。[20]我怕我再來的時候，見你們不合我所想望的，你們見我也不合你們所想望的；又怕有分爭、嫉妒、惱怒、結黨、毀謗、謾言、狂傲、混亂的事。[21]且怕我來的時候，我的神叫我在你們面前慚愧，又因許多人從前犯罪，行污穢、奸淫、邪蕩的事不肯悔改，我就忧愁。”但愿我們都不要叫我們的大牧者主耶穌忧愁。

在 13 章末後的勸勉里，保羅再次藉教導顯示出了自己使徒的權柄。13 章一開始保羅就引用申命記 17 章 6 節、19 章 15 節，指出他第三次探訪哥林多，將採取堅決行動來懲罰犯罪者。13 章 1 節中“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要定准。”

這個原則，主耶穌在世時也曾這樣教訓門徒。今天教會處理犯罪的信徒，或不盡職的負責人，也要照這原則。

其後保羅也強調了在信心上堅定、在真理知識上站穩、在行為上端正、在群體相處上和睦的教導。對於質疑保羅使徒權柄的人，保羅在這裡回應說：他再來時必向繼續犯罪的施行懲罰，活現出神的大能，流露出使徒的權柄。哥林多人也該拿出憑據來證明自己對主的信心。保羅期望哥林多人不犯罪，却有基督徒良善的品德，如此即使保羅失去運用使徒權柄的機會，讓他看起來像是軟弱無能的，保羅也甘心樂意。

最後保羅以祝福作為結束。在嚴厲的指責、掙扎、辯論之後，隨著的是祝福的寧靜。保羅表達了對哥林多人的期許，是：“願弟兄們都喜樂。要作完全人；要受安慰；要同心合意；要彼此和睦。”如此，仁愛和平的神就能常與他們同在。保羅又以三位一體的神的和諧同工並與人同在，來祝福哥林多人。我們就在這樣的祝福聲中，跟保羅與哥林多教會間的磨擦告別。這卷書以誤會開首，以祝福作結。但愿我們能夠體會其中的深意。讓我們也以這最後一節作結：“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

真道分解

加拉太书研读讲义

第一课：简介

加拉太书的主题—因信称义—是基督教信仰一个极为基本，也极为重要的真理。

加拉太书的作者：使徒保罗。(见 1：1、5：2)又：第一、第二章，大部份都是自传式的：提到很多保罗个人的经历、他和耶稣基督的关系、和使徒的联络、工作范围等等。

加拉太书的收信人：1：2，加拉太的各教会。加拉太原来是位于今日的土耳其东部的一个省份。它主要包括了：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和特庇这几个城市。使徒行传 13、14、16、和 18 章分别提到这些地方。

使徒行传 13：14 记载使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从别加来到彼西底的安提阿，在安息日进会堂。听完律法和先知书的宣讲，保罗就起来讲道，吸引不少犹太人和外邦人信服真理。主的道也传遍了那一带的地方。不过，保罗的受欢迎却引起部份犹太人的嫉妒，于是他们就逼迫保罗和他的同工巴拿巴，将他们赶出安提阿。使徒行传 13：51 记载保罗和巴拿巴对著众人跺下脚上的尘土，就往以哥念去了，在那个城继续传讲神的道。然而，像在彼西底的安提阿一样，使徒在以哥念讲道受到部份人的欢迎和接纳，可是也同时受到部份人的逼迫，甚至想用石头打他们。使徒行传 14：6 记载使徒知道了有人要用石头打他们，“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这两个城和周围的地方去，在那里传福音”。在路司得，保罗他们受到更大的逼迫，因为从安提阿和以哥念来的犹太人，挑唆众人用石头打保罗。后来，以为他死了，更将他拖到城外。使徒行传 14：20-21 记载门徒围著躺在路司得城外半死的保罗，可是保罗却安好的站起来了。他第二天就同巴拿巴往特庇去，对那城里的人传福音，使好些人作门徒。之后，保罗和巴拿巴就回路司得、以哥念和安提阿，坚固门徒的心，劝他们恒守所信的道。使徒行传 14：23 记载二人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又禁食祷告，把他们交托给所信的主。从使徒行传 13 和 14 章的记载，我们晓得使徒保罗第一次旅行布道的时候，就曾经到访过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和特庇这几个属于加拉太省的城市，而且在这些地方建立了教

会。不过，这些教会的建立是不容易的，是保罗和他的同工巴拿巴付上代价去换取回来的果子。在加拉太省的福音工作中，保罗他们差不多每到一处都受到逼迫。怪不得保罗在离开这些地方的教会以前，语重心长的提醒那里的门徒说：“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

加拉太书的写作时期：约在主后 49 年。写作地点：安提阿。(不是加拉太省的那个安提阿。加拉太省那个是叫做彼西底的安提阿。)这里提到的安提阿，是位于耶路撒冷以北的一个城市，是初期教会的发源地之一。根据使徒行传第 13 章的记载，保罗和巴拿巴第一次出发旅行布道，就是由这间安提阿教会差派的。布道完了，保罗就回到安提阿教会，在第二次出发旅行布道以前，完成了加拉太书的写作。

写作原因：保罗离开了加拉太省以后，就有一些假教师进入使徒当中，传讲和保罗所传的福音不同的道理，搅扰混乱信徒。当时信徒的信仰根基浅薄，听到假教师似是而非的教训，也就接受了，消息传到保罗耳中，他焦急万分，马上写了加拉太书去提醒劝勉信徒。从加 1：6 可见当时加拉太的教会，已经有离道背教的事，使建立教会的保罗惊讶。保罗离开他们之前，曾再三劝他们恒守所信的道，怎麼那麼快就忘记了？原来加拉太教會的信徒，是受一群犹太人影响的。这些犹太人教导所有的基督徒，包括了外邦的信徒，他们必须遵守旧约的律法礼仪和犹太人的惯例，才可以得救。他们特别指出，割礼是信徒必须守的，否则就与救恩无份。因此，在加拉太书 5：2—4，可见，守割礼的确是当时一个在争论著的问题。当时与保罗持相反意见的人，不是加拉太教會的会友。加 2：4 将这群人称为“偷著引进来的假弟兄”。这些人，不但在道理上迷惑信徒，他们更毁谤保罗，说他不是使徒、说他的教训也是没有权威的，不可信。这些毁谤，使得保罗在加拉太书的头一、二章中，不得不为自己使徒的职份辩护。总的来说，保罗写加拉太书的原因和目的，主要是想纠正当时在加拉太教會中传播的错谬道理，挽回信徒背弃真理的心；其次要为自己使徒的身份作辩护。

反省：作神的儿女，特别是做神的工人或者教会

领袖的，实在是不容易，因为他们往往要面对不少的困难和逼迫。就拿加拉太书的作者保罗为例子吧！他归主以后，就毫无保留的将一生奉献给神，为主四处奔跑做救人灵魂的工作。可是，他才不过第一次出外旅行布道，就处处受逼迫。单是在加拉太省的布道工作，就招来不少反对和妒忌，甚至被人用石头打至半死。以后，他这麼辛苦建立的教会，不但没有带给他安慰，还在他离开了没多久，就产生信仰上的危机，顺从了假弟兄的教训。弟兄姊妹，特别是在教会中负责牧养群羊的肢体，请你想想，如果你也有像保罗一样的遭遇，会多失望呢？做神的工作真的不容易呀！可是，保罗有没有因此而感到气馁、有没有因为遭受逼迫和困难就放弃传道的工作呢？没有。圣经记载他在路司得城被人用石头打至半死的时候，他仍然若无其事的再站起来，走去另一个城继续他传福音的工作。以后加拉太教会的信徒被假弟兄的教导迷惑，他也没有放弃他们，却马上写一封信劝勉他们，纠正他们。

这样的一个神的仆人，这样坚定不移的服事主、服事人的心志，实在是难得的。而保罗之所以能够到达这样的境界，固然是出于神的恩典，却也是由于他认定了作为神的儿女的宝贵、认定了信徒将来会得著的盼望和祝福。在保罗向加拉太教会所说的一句话中，我们约略可以体会到使徒对永恒的盼望是肯定的。这句话就是刚才我提过的，使徒行传 14：22“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以上的一句话显示出保罗坚定的相信，凡相信耶稣基督的人，必定会进入神的国，而且，进入神的国是一个极大的福份，以致保罗明明知道会经历许多艰难却仍然勇往直前，也这样的鼓励信徒。今日，相信一定有不少弟兄姊妹，冒著不同的艰难和危险，去四处传扬福音的真理，抢救丧失的灵魂。可是，曾几何时，你可能觉得吃力不讨好，又或者辛苦建立的教会，也像加拉太的教会那样很快就站不住脚，在信仰上摇动。在这种情况下，你可能会觉得失望、灰心。不过，在那些时候，请你记得保罗在加拉太的经历，记得保罗怎样苦心的、没有放弃的，愿意继续的将真理教导加拉太教会的信徒；更要记得支持保罗经过一切困难的神，同样会用厚恩待你，使你站立得住。

第二课：加拉太书的书信特色

这卷书有一大部份是属于使徒保罗的自传。尤其是在加拉太书的第一和第二章，保罗为了证明自己使

徒的身份，叙述了不少关于他过去的一些经历。

加拉太书让我们晓得，一个逼迫教会、残害信徒的人，是可以改变的。靠著主的大能，无论是多麼顽梗悖逆的心，都可以来个一百八十度的改变，成为一个死心塌地事奉神的儿女。保罗就是这样的一个例子。今天，基督舍己的爱同样有改变的能力，就算是那些最顽梗的人，主也可以改变。我们有没有为那些逼迫教会、搅扰信徒的人祈祷呢？

除了加拉太书，哥林多后书是保罗所写的、另一卷最富有自传色彩的书信。另外还有几卷保罗书信，多多少少的提到他个人的经历。不过，加拉太书六章篇幅中却有差不多两章是保罗论及自己个人的事；这个比例就不是其他书信所具备的了。而且，加拉太书对于保罗坚强的个性和不屈不挠的信仰，是表达得相当清楚的。

加拉太书的第二个特色，就是语气严厉。例：加 1：8-9 两节经文里面，保罗一共说了两次“他就应当被咒诅”这句话，实在是罕见的。当然，以后我们会看到，保罗之所以采用那麼严厉的口吻，是为著福音的缘故的。任何企图煽动信徒离开纯正福音的人，教会都不应该容忍，却应该勇敢的站出来指出他们的错谬。我们可以想像，保罗这封信如果落在当时的犹太教信徒的手中，会惹来犹太教信徒多严重的仇视和恼恨。可是，保罗似乎没有介意他们的反应。为了维护真理，保罗毫不留情的、严厉的斥责这些传别的福音的人。今日假如我们听到教会有人在散布一些似是而非的道理，是不是会有保罗的勇气，义正词严的站出来指责这些似是而非的道理的人、指责他们的不是呢？当然，保罗并没有直接的写信给犹太教的信徒斥责他们，但在加拉太书这本劝导信徒回归纯正福音的书信里面，一点也没有隐瞒传割礼的人的不是之处，这是值得我们留意的。

在另一方面，保罗对加拉太的信徒所用的语气，也是同样严厉的。加 5：4，他很坦白的告诉他们，如果信徒接受犹太人的律法主义，想靠律法称义的话，他们就与救主基督隔绝，从神的恩典中坠落了！“从神的恩典中坠落”可不是小事，可是，保罗就是这样的严厉、这样的不留余地！

事实上，不只是第五章，就是在一开头，保罗已经显示出他的焦急和严厉。在保罗所写的书信中，他大多会称呼收信人为忠心的弟兄、基督里的圣徒之类的。可是，在加拉太书的引言，保罗就没有用这麼亲切的口吻来称呼信徒，在加拉太书的开头，也完全没

有称赞或者是感谢的话，讲过了几句开场白以后，保罗就马上进入正题，而且一进入正题就是责备、责备加拉太的信徒那么快就离开纯正的福音。这种作风，与保罗对信徒一贯亲切和爱护的态度，更是截然不同。正所谓“爱之深、责之切”，如果保罗不爱加拉太的教会，也不会为他们离弃福音的事而焦急忧虑，以致严厉的责备他们了。

反省：今天当身为教会领袖的你，看见你所牧养的群羊犯错，特别是在真理上出错的时候，会不会也像保罗一样的焦急、务求要带领他们回到纯正信仰的道路上来呢？有时，做一个圆滑的人很容易，处处受人欢迎；不过，做一个有勇气忠言劝谏朋友的人，却很困难。求主帮助我们，适时的时候有勇气纠正别人，使我们的言行对得起主，也对得起人。

加拉太书的第三个特色：在整整六章的经文中，只有一个中心主题：“因信称义”。这卷书在提到作者的名字以后，就开始讨论因信称义的这个主题，一直到书卷的末了。这一点是与保罗大部份的书信都不一样的。比方说，哥林多前后书吧！要说出这两卷书的主题是什么，是很困难的！因为这两卷书内容范围很广泛，不过，加拉太书就不同。整卷加拉太书只讨论一件事：因信称义。其他事情保罗都没有讨论，他只是想尽各种方法，比如根据个人的经验，根据圣经、历史、逻辑等等，要使信徒彻底明白“因信称义”的问题。其实，单从加拉太书的结语，我们也可以看出，这个主题是保罗看为重要的。加拉太书的结语很特别，加 6：11“请看我亲手写给你们的话，是何等的大呢！”然后，保罗仍然回到整卷书的主题去，反覆讲靠耶稣得救的问题。

原来，加拉太书是保罗所写的第一封书信。在这里，使徒没有教导信徒什么深奥的道理、就只讲因信称义这最基本的福音！可见这个真理是多么的重要了！今天我们在教会里教导信徒很多不同的真理，可是，有没有漏了讲最重要、最基本的、因信称义的真理呢？

加拉太书原来是写于主后的 49 年的，为的是要纠正亚洲西部教会的一些错误的观念。可是，到了今日，这卷书信对教会仍然有很大的价值。首先就是，这卷书让我们晓得，初期教会起初在外邦人中间的扩展，原来是有一定的困难的。加拉太教会遇到的困扰，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当时加拉太的外邦人虽然信了主，可是，对犹太教的信徒来说，他们可没有那么容易就得救！这些犹太教徒坚持说所有信徒，无论是

犹太人抑或是外邦人，都要遵守旧约律法行割礼，否则就是信耶稣也与救恩无份。如果没有加拉太书，我们对使徒时代的教会这个重要的历史片段，就不会知道得那么清楚了。

加拉太书不仅具有以上提到的历史价值，这卷书所讨论的基本教义，对教会也是有永恒的价值。骤眼看来，加拉太书所讨论的，不过是守割礼与否的问题，与今日的信徒没什么关系。其实，想深一层，犹太教的信徒坚持要守割礼才能够得救这个思想，岂不是反映出一个更广泛的态度，就是，人想靠自己、靠行善立功得救吗？犹太教信徒告诉人什么呢？“单靠耶稣，不成呀！总要自己做点事，要行割礼！”这个说法不是与今天某些宗教、某些人的说法很相似吗？今天不是有不少人教导世人说，要念经、要朝圣、要行善积功德什么的，才会赢得救恩吗？反正多少总要靠自己做点什么事，才会得救！可是，加拉太书却清楚的指出，人的得救在乎十字架的救赎，在乎相信耶稣基督。人自己在救恩的事上，是没有功劳的。同一个真理，在保罗所写的另一卷书，罗马书，也再次被强调和详细的说明，可见这个真理是重要的。加拉太书加上罗马书，也就成为历代教会最基本、最重要的真理指南。

事实上，加拉太书和罗马书在教会历史上，也十分重要。主后十六世纪初期，身为罗马天主教修士的马丁路德，就是因为研究罗马书和加拉太书的真理而明白到救恩的真谛，以致决定脱离罗马天主教，发起宗教改革运动的。马丁路德在德国讲授圣经达三十多年，其中，加拉太书就是他最喜欢的圣经书卷之一。另一位著名的宗教改革家加尔文，也写过一本加拉太书的注释，可见，加拉太书的重要性，在十六世纪的宗教改革时期已经显明了。

第三课：加拉太书的主题和大纲

加拉太书的主题就是“因信称义”。这是基督信仰最基本、重要的得救真理。

有些信徒不明白“因信称义”，虽然信了耶稣，却仍然惶恐终日，怕自己一旦做错了什么事或者犯了什么罪，就会被打入地狱，永远沈沦。结果，这些人做了基督徒，却享受不到基督徒的平安、喜乐，也体会不到神的恩典是何等的辽阔高深。另外一些信徒，自以为很明白因信称义，以为信了主，就平安大吉，直上天堂了。于是自从信主以后，就毫无顾忌的生活，任意妄为，完全没有基督徒的见证，使未信主的人看

见了，都对基督教敬而远之，不屑接触。所以，无论我们必须彻底知道什么是因信称义，也要将这麼重要的一个真理，教导信徒。

“因信称义”的“信”，是指相信耶稣基督。这信，不只是头脑的认识、客观的接纳耶稣基督的存在这个事实，也包括了感情的投入和意志上的认同。

圣经所说的信，是发自内心的、真诚的信心。而这种信心，乃是从神而来的，不是靠我们自己的意志得来，不是说有就有的。在信主以前，我们可能会听过不少关于耶稣基督的受死和复活的事，可是，我们会以为那不过是神话，是完全滑稽，不可置信的。不过，信主以后，我们会发觉自己的心态有了一百八十度的改变。死人复活，童女怀孕生子等等神迹奇事，我们竟然毫无疑问的接受了，完全的相信一切都是千真万确的事实！而且，我们不但接受了基督的死为客观的事实，还进一步的承认基督的死，是为我而死！我们清楚的、强烈的、主观的感受到，基督是为我、为我的罪而死的！为此我们感到内咎、感到惭愧，更加感到主恩重如山，以致从我们主观的接受耶稣是为我而死的那一刻开始，我们会将自己，包括了自己的理智、感情、意志，都奉献给基督。我们晓得，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在祂以外，也没有真理。我们的一生就在这样的信仰下生活，以致即使要为此信仰付上代价，也会在所不惜。这就是圣经里因信称义的“信”，是一点也不简单的信，是带来改变、带来委身的信，不是只挂在口中的一句不经意的话。如果有人信，他信耶稣，却没有以上提到的客观认识和主观的感受，那他的信仰就很值得怀疑了。

至于称义，则包括两方面：一是罪得赦免，二是成为神的儿女、领受圣灵、享受永生。一个相信耶稣基督的人，他的罪已经因著耶稣代死的原故而得到神的赦免；本来有罪的人，因著基督的原故，被神算为是义人，这是称义的其中一方面。在另一方面，一个被称为义的人，又享有其他未信主的人所没有的福份，就是得称为神的儿女、成为神的后嗣，承受救恩所带来的一切福气。这些福气包括了什么呢？包括了今生和永恒的福份。没信主时，我们随己意而行，常常浪费了不少时间和生命，信耶稣以后，圣灵内住在我们心中，时时的指引我们当行之路，又赐给我们克服罪恶的能力。只要我们顺服圣灵而行，我们就会觉得活著有意义、有方向。至于将来的福份，就是承受永恒的生命了。信主以前，我们晓得生命短暂，无可奈何，顶多尽情享受有限人生；等到死亡来到，就绝

望的下到阴间去。可是，信主以后，我们成为了神的后嗣，不但领受圣灵，更承受了永恒不朽的生命。在信徒被神称为义的时候开始，神也同时将永恒的生命赐给了我们。因此，信主的人，通常都不怕死，因为我们晓得死亡并不是生命的终结，却是生命的改变。死后我们就要与主永远同在，好得无比。一个真心相信耶稣基督的人，基本上是一无所惧的。今生来说，我们的罪已经得著赦免，又有圣灵时时的帮助和指引；来生又有永恒的盼望，我们还有什么可以惧怕的呢？我们是真正得著释放、真正自由的人了！

有些弟兄姊妹可能会忧虑，过份强调因信称义的道理，会不会纵容一些信徒，以为救恩在望，就任意而为，放荡不羁——但这是不可能的。一个被称为义的人，有圣灵在他的心里，对罪是特别敏感的，绝不会刻意的、一而再，再而三的去犯罪。即使一旦陷入罪中，也会有回转、悔改的一天！如果有一个，自己说已经信了耶稣，却从不停止犯罪，一直过著放纵的生活，完全没有基督的样式，而且也从来没有悔改的表现，那就很难叫人相信他是一个真正信主的人了。

加拉太书的大纲：可以分为五大部分——

加 1：1—10 引言

加 1：11—2：21 历史性的探讨

加 3：1—5：1 教义性的研究

加 5：2—6：10 生活上的教训

加 6：11—18 结语

引言(1：1—10)记载了保罗对加拉太教会的问安，还有他写作的原因。从中可见加拉太书的背景。结语(6：11—18)的特色是，整段话都是使徒保罗亲笔所写的。我们晓得，保罗写各卷书信的时候，可能是因为他的眼睛有问题吧，通常是由他口述，请别人替他执笔写成的。可是，加拉太书的结语，却是保罗亲手写的。加拉太书的主题是“因信称义”，从经卷中内容，我们也实在看到保罗从不同的角度去阐释因信称义的道理，务求信徒明白接受。

首先，保罗从历史的角度去证明因信称义的道理。这一部分的经文，记载在加 1：11—2：21。我们将这段经文称为“历史性的探讨”。因信称义这个真理，无论是对保罗，或者是对加拉太教会的信徒来说，都不陌生。保罗和加拉太的信徒，都曾经亲身体验过因信称义的实在，有过因信称义的经历。这样的一个经历，是主观的，是别人无法否定的，也是每个加拉太的信徒，都可以为此作见证的。因此，在加拉

太书里面，当保罗要讲明因信称义的真理的时候，他首先想到的，就是要和信徒重温一下他个人得救和蒙召的经过，以至到他得救以后生命的改变，和对教会的影响。从前保罗是逼迫教会的，可是，因著信，他变成了一个勇敢的、为真理辩护，甚至肯为真理而死的人，这是多大的转变呢！与此同时，保罗也提醒加拉太的信徒，他们信主以后，曾经有过的、丰富的属灵经历，与他们现在偏离真道的可怜情况相比，真是相差太远了。保罗用他个人和加拉太信徒过去的历史和经历，去证明因信称义的真理，实在是很有智慧的，也是神启示他讲出合宜的话来。

反省：在信徒的一生当中，会有犯罪的时候，有些信徒甚至软弱到否认主的地步。面对这样的信徒，你会怎样对待他呢？一味责备可能于事无补，反而使他更加的反叛，

不想回到神的身边。要是你像保罗在加拉太书那样，提醒这个信徒他过去得救的经历，他曾经蒙受的，神的恩典，那他会得到提醒说不定呢！

加拉太书的第二个主要论点，就是教义性的研究。加 3：1—5：1 保罗从圣经的角度去证明因信称义的真理。在超过两章的篇幅中，保罗引用了不少旧约经文人物，指出“

因信称义”是神在旧约就启示了的真理和原则。这个真理，从选民之父“亚伯拉罕”开始，就一直没有改变过。与亚伯拉罕相信同一位神的人，也一样会因信称义。这是旧约圣经一直以来的应许，这宝贵应许，没有人可以废掉。

加拉太书第三个主要的论点，就是关乎信徒生活上的教训。加 5：2—6：10。保罗指出，因信称义的真理是又具体、又实际的。这个真理，是信徒生活的基础。因信称义的人，有能力过圣洁的生活、结出圣灵的果子。这是守律法或者做善事的人都没法子得到的事。如果信徒能够顺从圣灵，活出得救的生命，众人就会认出因信称义实在是一个带有能力、带有权柄的真理，是无可击的。

第四课：1：1-5

这里是引言的一部分，也是开场白。新约圣经的书信都有一定的格式，就是在信的开端讲出写信的人是谁、收信的人是谁，还有一句问安。“作使徒的保罗（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著人，乃是借著耶稣基督，与叫他从死里复活的父神）和一切与我同在的众弟兄，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愿恩惠、平安，从父神

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但愿荣耀归于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短短五节开场白，已经看到一些书卷内容伏线。这里最值得注意的是，保罗把自己的身分，和其他人的身分，区分得很清楚。他是使徒，而其他的人，是弟兄。他之所以作使徒，不是由于人的委任，却是直接由父神，借著死而复活的耶稣基督来委任的。言下之意，保罗曾经亲眼看过复活的耶稣，从他那里得著神所赐的使徒名分。我们知道保罗在大马色的路上的确有过特殊的经历。他的生命在见过复活的基督以后，产生了难以名状的转变，而他一生的事奉也证明了他有神的使徒的权柄。但很可惜，在加拉太的教会里面，出现了一些假先知，一些属乎血气的教师。他们反驳保罗所传的福音，也因而反驳保罗的身分。他们不以为保罗是神所差派的使徒。因此，保罗在加拉太书的引言中，格外详细的指出他身分的由来。在其他保罗写的书信中，他只是轻描淡写的自称为“神的仆人”，或者“使徒”，或者说“奉神旨意作耶稣的使徒”那就算了。但是在加拉太书，他特别注明，“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著人，乃是借著耶稣基督，与叫他从死里复活的父神。”这个注解，是指著他使徒身分的来源，和颁布的途径而说的。

“不是由于人”，就是“不是从人而来”的意思。“不是借著人”，就是“不是透过人来委任”的意思。当时来说，有些所谓使徒，是由人来委任的。比方，耶路撒冷教会，或者是安提阿教会，都曾经委派一些宣教士到各地传福音。这些宣教士也往往被人称为使徒。这样一来，加拉太的教会中，也开始有一些人认为教会可以代表神来委任使徒，他们甚至也自称为使徒。就是这样，使徒这个名称就被加上一个很广泛的意义：“只要是由一个有地位的团体差派出去，传一个信息，完成一个使命的，都叫做使徒。”但根据加拉太书 1:1，使徒的定义就不是这样广泛的了。“保罗作使徒”这个身分却是特殊的，是狭义的。只有耶稣亲自差派的十二门徒，和耶稣复活后所亲自差派的一两个使徒之外，就没有其他的使徒了。

使徒这个特殊的职分，到现在也已经不会再有的了。保罗所争辩的，正是这个狭义的使徒的职分。他说，他作使徒，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著人，乃是借著耶稣基督，与叫他从死里复活的父神。保罗的意思，就是要把神所差派的使徒，跟人所委派的使徒，分辨出来。为什么保罗那么坚持他自己有使徒的身分

呢？还要声明他的身分是那麼的特殊呢？他争辩的原因是，人如果不承认他是从神而来的使徒，就会同时不承认他所传的是纯正的福音了。如果有人说，“保罗不是特别的使徒，所有为基督作见证的人都是使徒。”这麼一来，保罗在加拉太书里面所写的，就再没有坚持的必要了，因为那只是保罗自己的意思罢了。既然大家都可以作使徒，那麼你有你的意见，我有我的意见，不见得保罗传的福音有什麼特别，反正他也没有特殊的权柄。我们整个信仰都会变得只是浮游不定，根本没有权威，也没有保存的价值。亲爱的弟兄姊妹，你看到这个危险吗？如果我们真的相信神，相信福音，就应该知道福音是神所赐的，人不可以擅自修改。

使徒保罗虽然知道自己的身分很独特，但是在实际生活中，他还是紧紧的与众同工和弟兄姊妹连在一起。就看这封信的开端吧，他是与众弟兄“一起”向加拉太教会问安的。他说，“作使徒的保罗，和一切与我同在的众弟兄，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与保罗同在的众弟兄就是跟他一起工作的同工：比方，巴拿巴。照使徒行传的记载，巴拿巴曾经跟保罗一起在加拉太一带的教会传福音。此外还可能其他的弟兄。这些人都彼此有交通。保罗为教会写这封信的时候，很自然的会提到他们，表示他们也向教会问安。加拉太书固然是保罗给予教会的信件，但也是一众与保罗同工的肢体的心意，代表了群体的关心，他们都是这书信的写信人。但愿我们教会也能建立这种同工同心的关系和行动。

继续看收信人和问安的部份。经文对收信人的资料是非常简短和突然的，只有短短的这几个字：“写信给加拉太的各教会。”其实加拉太的教会包括了好几个地方的教会：路司得、特庇、以哥念，这些地方都同属于加拉太省，是保罗第一次传道旅程上到过的地方，而那里的几个教会，就是由保罗和一班同工一手建立的。本来保罗想到他们的时候，应该有深刻的感情，因为他们是第一批被建立的教会，而且是保罗在逼迫中得到的福音的果实。只可惜，保罗现在写这封信的时候，加拉太教会已经在信仰上出了问题，所以保罗没有心情去表扬他们。比较其他的保罗书信，这里的称谓实在是简短得令人惊讶的。一般新约的书信都会对收信的人加以描绘，比方，称呼哥林多的教会为“众圣徒”，或者称呼以弗所的教会为“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但是称呼加拉太的教会，就只有很粗略的几个字：“给加拉太的各教会”。这个简单的称呼，

反映出教会问题已经很紧急，也反映出他们需要的不是恭维的话语，而是强烈的警告！

至于加拉太书开场白的最后一部分问安，在加拉太书里面是相当长的：“愿恩惠平安，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但愿荣耀归于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为什麼这问安会是那麼长的呢？首先我们要明白新约书信的习惯，就是把简单的书信格式，扩张成为有属灵信息的句子。当时一般的书信格式是很简单的：“甲——写给乙——问安”，那就是了。如果看雅各书，就会看到一个比较普通的写法。雅各书 1:1 是这样的：“作神和主耶稣基督仆人的雅各，请散住十二个支派之人的安。”这个开场白是多麼简短啊。但新约里面，特别是保罗的书信，我们看到这个格式出现了一些变化。本来是“请安”，或者是“问安”的，现在由一些祝福的句子来替代了，内容就变得丰富得多。加拉太书 1:3，就是这封信的问候语中主要的祝福。保罗祝福他们“有恩惠、有平安”。恩惠和平安，表面看来是圣经中常见的字眼，但是在基督徒的经验里面，恩惠和平安都是很真实的东西。这里的“祝福”绝对不是形式，不是动听的话，也不是愿望而已，却是一个有效的祈祷。当保罗说“愿恩惠平安归与你们”，恩惠平安就真的归与他们了。

反省：弟兄姊妹，我们要省察自己对这些字眼的认识。你有没有经常使用这些字眼呢？是不是经常把它挂在口边呢？还是像保罗一样，因为了解加拉太教会的情况、又明了神的心意，所以满有信心地发出这个祝福呢？另一方面，我们说自己有恩惠和平安，我们是不是真的明白恩惠和平安的含意？有没有体会呢？恩惠，就是白白的赐与、白白的赏赐。我们在神面前毫无功劳、毫不圣洁，却白白得到祂的赦免、祂的喜爱，这就是恩惠。而由于这个缘故，那些接受神的恩惠的人，会得到前所未有的平安。罪，得以洁净，罪所带来的愁苦，也一扫而空，这就是平安了。恩惠和平安，是每一个真正的基督徒都可以享用的。只要你是重生得救的人，你现在降服在神的面前，虚心的领受，这恩惠和平安就会归与你们。保罗以“恩惠和平安”来祝福加拉太的信徒，实在是意义深长的，因为对于一些在信仰的知识上产生了疑问的人，最好不过的，就是让他们再温习当初所领受的救恩的甜蜜。恩惠和平安，能够提醒他们福音的真实，以致他们能够辨别那些假的福音的不足。所以使徒保罗祝福说：

“愿恩惠平安，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使徒保罗一提到我们的主基督，就禁不住把祂所成就的再说明。为什么耶稣基督能够给我们恩惠平安呢？因为祂成就了救恩，就是第四节说的，“照父神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救我们脱离罪恶的世代。”

反省：盼望我们读这些经文的时候，我们的心能够再一次温习这个简单而又重要的福音信息，就是：“耶稣为我们作了什么？”加拉太书 1:4 是个很好的撮要：第一，耶稣为什么要死？耶稣是为我们的罪而死的。第二，祂的死带给我们什么好处？祂死了，就拯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第三，是谁要祂这样做的？是父神的旨意要祂这样做的。那么，我们平时传福音，传的是什么呢？这节经文给你最好的提示。什么是福音呢？就是传父神的旨意，传耶稣基督为人的罪而牺牲、死而复活，叫人脱离罪的束缚。

加 1:1-5 短短的经文，已经蕴藏著丰富的福音的道理。我们的责任就是去阐述、去传扬。

还有，这五节经文中有多次提到父神和耶稣基督。第一次，是讲到保罗作使徒的时候，使徒的职权是从何而来的呢？是从父神和耶稣基督而来的。第二次，是讲到恩惠和平安归与你们。恩惠和平安是从何而来的呢？又是从父神和耶稣基督而来的。第三次，是讲到耶稣基督的救赎，为人的罪而死，叫人脱离罪恶。这个救赎，又是从何而来的呢？也是从父神和耶稣基督而来的。是父神的旨意，叫耶稣死在十字架上，因而成就的。以上三次的行动，结合起来，就成为今天我们可以享受到的救恩。顺著次序来说，第一步，是救赎，是父神的旨意和基督的死，为我们准备了救赎。第二步，是福音的传达，是父神和基督委派了使徒，把这救赎的福音传下来。第三步，是人的得救，又是父神和基督赐给得救的人有恩惠和平安。神为我们作的，是多麽的美妙和周全呀！难怪保罗在第五节那里赞叹，说：“但愿荣耀归于神，直到永远永远，阿们。”

第五课：1:6-9 加拉太教会的信仰危机

在别的书信引言里面，使徒总喜欢写一两句称许或者是感恩的话，或写一个祷告来引入主题。但在加拉太书里，情况就很不同。因为问题太严重，保罗没讲客套话，就直率地斥责。加拉太书的引言可分为两段：1-5 节开场白是书信格式；6-10 节是问题的所在，

讲到保罗写这封信的原因。

6-10 节提到三件事情。第一，是加拉太教会的离经叛道。(6 节)第二，是假先知的扰乱(7 节)。第三，是保罗对这些事的反应。(8-10 节)

1:6 提到加拉太人离经叛道：“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借著基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加拉太人的“离开”并不是件等闲的事，却是件“不忠”的事。中文圣经这里翻译为“离开”，但这个字眼本来的意思是比较强烈、语气比较重的。本来的意思就好像公堂上的证人突然改变了立场，又好像军队里的军人突然离开了部队去投降敌人，所以有叛离、离弃、或者是改变立场的意思。

我们相信神，本来就不是一件等闲的事情。一个人由不相信到相信，实在生命经历了神的改变、体验了神的真实，并作出了明智的决定。他不仅是因为人的话而相信神，却是因为神自己的恩召而归向神的。这么严肃的一件事，我们又怎么可以随便的叛离呢？

其次，神呼召我们，不是以审判者的姿态来呼召我们。祂没有要求我们干这干那来满足得救的条件，祂乃是用基督的“恩”来拯救我们。我们在真神的面前看到自己满身的罪孽，懊悔过去对神的轻慢和侮辱。这个时候，神怎么说呢？神说：“孩子，我饶恕你。你看，耶稣基督已经为你代罪死在十字架上了。你的过犯被洗净啦！不要再难过，不要再疑惑了。来享受与我同在的快乐吧！”神赐给我们恩惠，白白的饶恕了我们，我们又怎么能够忘恩负义呢？

加 1:6 使徒保罗说希奇加拉太人这么快离开基督的恩召。保罗之所以希奇，是有理由的。第一，神曾经亲自呼召他们、感动他们。第二，神对他们实在有恩惠、有恩典。第三，就是他们离开得实在很快。他们不久以前才领受了神的恩惠，得救的经历还是记忆犹新，却已经转身跟从了别的“所谓”福音，离弃了那位不久以前才呼召他们的神。他们背叛之“快”，是令到使徒保罗不能不希奇的。保罗在加拉太建立了教会，(使徒行传 14 章)回到安提阿，就已经得到消息，知道他们已经在信仰上出问题。他们是在主后 47 年左右信主的，到了 49 年就已经出了乱子，这不是太快了吗？但愿我们在救恩的路上持守真道，不辜负基督的恩典，也不让牧者痛心！

继续看第二件事，假先知的扰乱。加拉太书 1:7 这么说：“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是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原来，加拉太教会并没有故意的离开神，他们只是听信了一些似是而非的言

论。保罗指斥他们说，他们转而跟从的，不是福音，而是被人更改了的福音。

福音怎麼可以被更改的呢？我们再翻到使徒行传去，就知道那些扰乱的人如何去更改福音了。使徒行传 15:1，经文记载：“有几个人，从犹太下来，教训弟兄说，你们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不能得救。”15:1 的背景是安提阿，没有直接提到加拉太教会也发生了同样的事情。但显然，加拉太教会的扰乱者，跟 15:1 这里说的从犹太下来的人，是同出一辙的，彼此很有关系。他们都属于当时所流行的一套“异端”，就是：“必须靠割礼，才能得救。”推行这套异端的人，多半是犹太的基督徒。他们都是自幼受了割礼的，现在看到外邦人也借著基督的救恩而一样的认识神了，心里不服气，所以对外邦的基督徒采取一种严格的态度，要求他们也补行割礼。他们还狡辩说：“不守割礼，是不能得救的。”经他们这样一讲，恩惠的福音就被他们涂改了。福音明明的说，“神要白白的赦免你，用不著任何的条件。”但割礼派的人说：“必须靠割礼，和遵守摩西的律法，才能得救、才能享受一个完全的基督徒的地位。”如此就把耶稣的恩惠完全废掉了。保罗对这班涂改福音的犹太基督徒，感到很气忿。

如果你翻开圣经的地图来查看的话，就会知道，加拉太离开耶路撒冷和犹太地是不太远的。比起亚西亚的以弗所，和马其顿的帖撒罗尼加等地，算是接近得多。所以保罗在第一次的旅程上已经到达加拉太了。只是，福音所到的地方，异端也跟著来到了。这班割礼派的异端份子，很快就来到安提阿，也很快就来到加拉太。我们不要忘记，在外邦人的心中，基督的福音是从犹太而出的，所以当这班犹太的基督徒来到的时候，也必然得到一定的重视。就是这样，加拉太教会的眼目，从恩召他们的神，转移到这班看来有地位的人身上。于是，他们被搅扰了，再分不出恩惠的福音与假冒的福音有多大的不同，因而开始考虑接受割礼了。

当福音越来越远离犹太土地和传统文化的影响后，今日已经很少人会再提倡割礼的了。但是，因为骄傲的缘故而更改福音的人还是很多。有人认为，得救的人必须要有圣灵浇灌的特殊经验，必须懂得说方言，才证明是得救的。这样的讲法，都是搅扰我们的，我们不要胡里胡涂的跟从他们。不错，基督徒有奇妙的经历、能够说方言、能够行神迹奇事，都是可羡慕

的；但我们得救的信心，绝对不能依靠这些经历。这些经历只应该叫我们更谦卑、更推崇那位借著基督之恩召我们的神。但如果这些特殊的经历和方言的恩赐，成为我们自己的荣耀、或者成为我们追求的对象，那就危险了。因为初信的人很容易会以为经历和恩赐也是得救的条件之一，这麼一来，加拉太教会的错误和危机，也就历史重演，发生在我们的中间了。

加拉太书 1:6-7 三个重要的功课：

第一，让我们的眼目，集中在神的身上，不要被人的名望、地位，和知识所搅乱了。加拉太的信徒面对著从犹太而来的信徒，不知不觉的就误信了错误的所谓福音。一个可能的原因是，他们满以为从犹太来的都会是有道理的；料不到，就这样被搅扰了，产生了一场信仰危机。我们真的要引以为鉴戒。有时候，来跟我们传道理的，可能是一些有名望、有知识的人，但我们必须以恩惠的福音为准则，来衡量他们所说的，以免被混淆了。

第二，让我们小心的处理信仰的问题，在真理的事情上，必须明辨是非。你看，加拉太教会的错误，只是在信仰上、在观念上有所偏差吧了。他们的问题，似乎只是个神学性的问题，但使徒保罗怪责他们的时候，却怪责他们离弃那位以恩惠呼召他们的神。为什麼神学上的错误会导致他们离弃神的呢？很简单，我们是透过真理去认识神的，神透过所启示的真理来告诉我们，祂是怎样的一位神。如果我们在真理的知识上犯错，那我们就不能准确的认识神。神学的错误，会导致属灵经历的跌倒，对这一点我们必须有所警惕！

第三，既然真理的知识，和准确的神学，是那麼的重要，我们在教会中就必须注重圣经的教导了。特别是，在初信主的弟兄姊妹中间，我们要尽快的帮助他们熟练得救的道理。光是重生得救的经历，灵命还是不够强壮的。让我们教导因信称义的道理，还要引导他们追求圣经的话语，栽培他们走上正确和成熟的信仰道路。

第六课：保罗的咒诅(1:8-10)

保罗一向都是心怀怜悯的，他拼命的拯救灵魂、牧养信徒，但加拉太书 1:8、1:9 保罗一连两次的说“咒诅”传别样福音的人，他为什麼那麼气忿呢？

1:6-7“加拉太教会的信仰危机”，正是保罗写加拉太书的原因，也是保罗感到气忿的原因。加拉太书 1:10 写出了保罗对加拉太信仰危机的反应。加拉太教会的

叛离，是由于假先知的搅扰。

对于异端份子，就是搅扰教会的人，保罗的反应是“忿怒”。他的忿怒在 8-10 表露无遗。他用了一个很强烈的字眼，就是：“应当被咒诅”。

首先，让我们弄清楚“应当被咒诅”是什么意思。“应当被咒诅”的意思跟“愿神祝福你”刚好相反。祝福，就是：“愿神的恩惠、平安，临到你。”但“咒诅”，却是“愿神惩罚你、毁灭你。”祝福和咒诅，都只能从神而来，人所说的，不过是“心愿”吧了。现在从使徒保罗的口中讲出来的咒诅，是一个祷告，他没有说“我咒诅你”，而是说：“（这些人）应当被咒诅！”意思就是，“愿这些人被神咒诅！”

我们从旧约圣经可以更深的明白这咒诅的意思。约书亚记第 6 章那里，神吩咐以色列人，在攻破耶利哥城以后，这个城和其中所有的，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毁灭。我们看约书亚记 6:17 就知道了：“这城和其中所有的，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毁灭，只有妓女喇合与她家中所有的，可以存活。”为什么说明要“在耶和華面前毁灭”呢？原来“在耶和華面前”就是“已经献给耶和華”的意思。换句话说，以色列人得到了耶利哥城的一切以后，必须把一切都献给耶和華。献了以后，就照著神的旨意把城毁灭。这，就是咒诅的意思。那些“当毁灭之物”，在神面前是“应当被咒诅”的。他们是邪恶、可恶的东西，他们被咒诅，乃是被神咒诅的。

如果以色列人在攻陷耶利哥城以后，不照著神的旨意把它毁灭的话，那后果就严重了。神的“咒诅”会因而临到以色列的身上。事实上，约书亚记第七章的确记载了这样的一件事：以色列中有一个叫做“亚干”的人，他起了贪念，在夺取的财物中，偷取一些留为己用，以致“当灭之物”没有完全被毁灭。结果，神为这件事大大的震怒，而以色列人后来攻打“艾城”的时候，也彻底的惨败。约书亚只有俯伏在地求问神，神就指示他去追究有关“当灭之物”的事。事情的经过就写在约书亚记第七章，弟兄姊妹可以查看这段经文。

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里面发出这么严厉的话，说，这些人当被咒诅，是因为他是从神的角度去判断这件事。他深深的知道，这些涂抹神的恩惠的假先知，在神面前是不被接纳的。所以他表达这个事实，说：“（这些人）应当被咒诅。”保罗言下之意，就是要加拉太人与这些人断绝来往，不要接受他们的影响，把他们赶走。就好像对待当灭之物一样，把他们的言论从教会中间除掉，以免自己受连累，受惩罚。

有人以为“保罗太严厉了，跟耶稣基督的温柔和饶恕互相抵触，不能接受！”也有人说，“保罗只是一时气忿吧了，他在激动中所讲的话，大概是言过其实的，不必把这个咒诅看得太认真。”请小心，读经要读得很小心，不要让以上似是而非的讲法蒙蔽你的眼睛。保罗说“他们应当被咒诅”这句话绝对不是感情用事的，也绝不是说来玩玩吧了。

第一，保罗是用“大公无私”的态度来讲这些严厉的话的。第 8 节中“但无论是我们，是天上来的使者，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受咒诅！”保罗把自己，跟天上的天使，都圈在这个可能的咒诅之内。换句话说，假如保罗自己对神所交付的福音不忠心、假如保罗把原来的福音更改的话，他也一样会受咒诅的，就是天使也不例外。任何一个人，只要传别的福音，都要受惩罚。

弟兄姊妹，我们在这个态度上有需要学习的功课。我们中国人是很重人情的，有人情味，当然不错。但讨论到真理的问题，我们就不应该受到人情的限制了。我们不能说：“我喜欢这个人，所以他讲的就一定是对的。”我们是用真理来判断人呢？还是用人情来判别真理呢？求神赐给我们有辨别是非的心！

第二，保罗的态度是非常认真的。在第 9 节那里，他郑重其事的把刚讲完的话再说一遍，来强调他的意思：“我们已经说了，现在又说，若有人传福音给你们，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保罗说：“我们已经说了，现在又说。”“已经说了的”就不会是指第八节刚刚说过的那一次，因为没有需要把“刚说的”，称为“已经说了的”；而且在原文的动词里面，可以看到这是指更久以前的事。换句话说，保罗在写这封信之前，早已经跟加拉太的信徒讲过这句话，现在只是重复吧了。究竟保罗在什么时候讲过这样的话呢？很明显的，在他离开加拉太之前，也就是第一次的旅程中，他先后到过加拉太各地两次。那个时候，他已经预先提醒他们，教导他们这个道理了。可想而知，保罗对于更改福音的人的忿怒和咒诅，不只是有感而发的，却是一贯以来的态度和思想。而加拉太的信徒也不是第一次知道，而是早就知道了，只是他们忘记吧了。

第三，保罗的态度是非常忠心的。就是对神忠心、对神的仆人的责任忠心。他讲这些严厉的话，对自己本来是一无好处的，但是为了神，为了作仆人的责任，他非讲不可，也无可避免的要忿怒。1:10，经文是这样的：“我现在是要得人的心呢，还是要得神

的心呢？我岂是讨人的喜欢麼？若仍旧讨人的喜欢，我就不是基督的仆人了。”

反省：你是不是神的仆人呢？如果是的话，你该如何效忠呢？你所关心的、渴慕的，该是哪些事情呢？请不要误会，以为保罗有意的开罪人，也不要以为向神效忠就是故意不讨好人的意思。不一定的。事实上，圣经也教导我们“务要叫邻舍喜悦，使他得益处，建立德行”，这是罗马书 15:2 所教导的。当我们在人的面前有好的见证，人也往往会欣赏我们。特别是那些信主的、爱主的基督徒，他们也一定会尊敬和喜欢神的仆人。不过，那不是我们追求的最终目标。我们最终的目的，是把人带到神那里去，把荣耀都归给神。

保罗为什么忿怒呢？为什么不讨好人呢？原因就是：他所效忠的对象和目标受到亏损了。首先，耶稣基督的荣耀被偷取和损害，因为救恩的真理被歪曲了。割礼派的人既然在救恩之外，额外的加上人为的条件——割礼，那就等于把神的恩惠看为“不足够”，把基督的十字架宣布为“无效”的了。作为神的仆人，这是不能不责备的错误。我们的责任，是要维护神的荣耀、为纯正的真理辩护。在这个大前提之下，我们一定要不妥协、不留情面。

另一方面，神的仆人除了为真理辩护，把荣耀归给神之外，还得照顾人的灵魂。保罗之所以忿怒，除了是因为基督的荣耀受亏损、也是因为人的灵魂受亏损了。换句话说，因为异端的搅扰，属神的人被带领离开神，而还没信主的人也被剥削了得救的机会。亲爱的弟兄姊妹，作为神的仆人，看到人的灵魂被迷惑、被苦待，我们会感到心如刀割，必须挺身而出，维护福音真理。在这众说纷纭的世代中，在异端邪说横行无忌的环境中，我们不要害怕，也不要胆怯。相反，让我们努力的、勇敢的传正确的福音吧。人看我们是很固执的，但是在神看来，我们是很忠心的！

第七课：1：11—17

加拉太书 1：11—2：21 这部份是历史性的探讨。这部分的经文，是使徒个人的历史和自传。它能够帮助我们对保罗有更深入的认识，同时，透过使徒的真实经历，也让我们体会到神的大能，和作为一个神的工人应有的态度和品格。这部份属于“历史性的探讨”的经文，又可以分为四个段落。

1：11—17，讲到保罗的过去和蒙召

1：18—24，忆述首次访问耶路撒冷的经过

2：1—10，记保罗第二次访问耶路撒冷

2：11—21，讲保罗在安提阿责备彼得。

以下先研读 1：11—17，认识保罗的过去和蒙召。这段可以再分为三个小段：

1:11-12 节，讲到福音的来源。

1:13-14 节，讲保罗的过去。

1:15-17 节，讲保罗的得救和蒙召。

1：11—12 两节经文，保罗在回顾自己个人的经历以前，就先开宗明义的说明了他所传的福音的来源。他说，他素来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意思”。意思就是说，保罗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不是人为的、不是人类的思想所产生出来的结果。引伸出来的一个意思就是，福音的起源不是来自人的，福音的内容也不是由人的喜好、观念或者是人的标准来决定的。为什么他的福音不是出于人呢？主要有正反两方面的因素。首先，从反面来说，是因为保罗没有从人领受这个福音，也没有人将这个福音教导保罗。稍后，当我们读到保罗信主以前的经历就会晓得，根本不可能有人将福音教导给保罗的，因为他一直是一个猛烈反对福音的人。其次就是正面的原因了。保罗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是因为那是出于神的启示，而主耶稣就是启示的内容。

保罗声明，所传的福音不会是出于人的。的确如此。为什么呢？因为保罗的福音是讲人的罪、讲人的堕落和软弱，以至神的审判和愤怒的。福音的内容是因信称义，也就是说，人必须倚靠神的恩典、靠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才能够得救！这样的福音，从某一个角度来说，是对人的自我、人的自尊心的一个伤害。人，总是喜欢自己是成的，你说他不成？他就是不敢把你揍一顿，也会心里不高兴。现在，福音不但指出他不成，还说明他靠自己改变不了事实，凭自己的力量救不了自己，这就更不是人喜欢听的话了。听都不喜欢听了，这样的福音，才不会是人的脑袋想出来的！是不是？既然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既然福音的内容是如此的不荣耀人，而保罗素来所传的，竟就是这样的福音，那可真是不可思议呀！为什么保罗会那么笨，明知传的是不受人欢迎的信息，却仍然要传呢？就是因为他领受了神的启示，认识了什么是真理。

反省：身为传道人的你和我，敢像使徒这样说，“我素来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意思”吗？我们在向人传讲救恩、向信徒解释因信称义的道理的时候，有没有完全根据神的启示、根据圣经的真理呢？还是

加进了一些自己的意见、自己的一点小聪明，以致歪曲了福音的真理呢？

从教会历史中，我们就知道，教会曾经出现过不少歪曲福音内容的人。他们觉得，“告诉人家说他是罪人，只有靠神才能够得救，他一定受不了！”于是，这些人就擅自将福音修改了。他们说：“世人啊，其实你们都已经是甚好的了。不过，要是你们能够信耶稣，那就会使你们的人生更加完美了！什么是信耶稣？简单嘛！捐捐钱，做做社会福利，一星期来一次礼拜堂，听听道理，意思意思就好了！”至于人的罪、人的堕落，以至耶稣的受死、复活，这些人都不讲！本来不是出于人的福音，被人的意思歪曲了，也就变成了是人的福音，使人听了以后心里挺舒服的，可是至终却救不了人的灵魂。弟兄姊妹，今天传这种“人”的福音的人已经够多了，盼望我们都不要陷入同样的陷阱里，却立志做一个传“出于神的”福音的、忠心的仆人！

1：13—14，讲到保罗归主以前的情况：“你们听见我从前在犹太教中所行的事，怎样极力逼迫残害神的教会。我又在犹太教中，比我本国许多同岁的人更有长进，为我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

以上的两节经文提到的犹太教是指当时的犹太人的宗教，与旧约律法不一样。因为犹太人在旧约的律法上，大量增加了许多“人的传统”，而且，最主要的就是，犹太教拒绝相信耶稣为旧约中所应许的弥赛亚、不承认耶稣就是基督。这个宗教，就是保罗信主以前所相信、所热衷的。他还比本族同辈的人更加激进热心。13节提到保罗在犹太教中“所行的事”是指保罗的生活方式、态度和行为举止。就是，“极力逼迫残害神的教会”。“逼迫和残害”，是两个很严重的字眼。逼迫带有“怀著敌意追逐，意图袭击”的意思。残害，则是用来指军队的蹂躏城镇，将城镇铲为平地的行动。保罗在这里用这两个字眼，来形容昔日自己对神的教会的态度，也是很贴切的。因为他本来就是这样敌视教会、想将教会铲为平地的人。根据使徒行传的记载，教会第一个殉道者司提反被犹太人用石头打死的时候，保罗也在场，而且喜悦这件事。以后，保罗也一直追杀、拘捕凡信奉耶稣的人。保罗这种对基督教的敌意，实在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保罗很少有机会接触基督教，好好的研究。他从小到大都是在犹太教的薰陶之下受教育的。在学校里，老师信的是犹太教，教他的是犹太教的理论和思想。回到家里，父母亲灌输给他的，也是犹太教的道理。所以，保罗以他

从小接受的那套理论为独一真理，也是很自然的。那他所完全接纳的一套理论说什么呢？其中一个论点就是说，耶稣不是基督；可是耶稣却自称是基督，信徒也承认耶稣是基督，那岂不是跟保罗所信的唱反调吗？因此，保罗就要猛烈的攻击、逼迫、残害信徒，想要毁灭教会。保罗对传统信仰的热心和投入，虽然有著观念上的错误，但他执著而认真的态度，却把今天很多基督徒比了下去。日后保罗归信基督，以同样的热心来事奉和见证，反映了他一贯的真诚，实在是基督徒应该效法的榜样。

1：15—17，论到保罗的得救和蒙召。保罗得救和蒙召作外邦人的使徒这两件事，是同时发生的。1：15—17一段经文，是保罗讲完了他信主以前的情况之后，紧接著说的。15节的“然而”这个词，引出了保罗一生最重要的转折点。从前，保罗是逼迫教会、残害教会的。现在，保罗却一变而成为为主传福音的使徒。这个180度的改变，是保罗自己事先完全没有心理准备的。根据使徒行传第九章，保罗的改变是因为他在大马色附近的一次经历，而在这个经历的前一刻，保罗还在深谋远虑的想著怎样去追杀教会的信徒。可是，神的手插入保罗的一生，就将顽梗悖逆的保罗完全扭转过来，使他变成一个为主而活，为主而死的人！在1：15—16，当保罗追述他信主和蒙召的经过的时候，也清楚表明了，整件事的发生，是由神做主动、由神亲自策划的。首先，神把他“从母腹里分别出来”。这句话是先知以赛亚和耶利米都提到过的，显示出保罗也像先知一样，是蒙神特别拣选的人。其次，神是施恩召保罗的神。神的呼召临到保罗，是恩典、是保罗所不配的。最后，神也乐意将他儿子启示给保罗。这都是神主动的工作，保罗不过是一个受惠者吧了！保罗那种戏剧化的改变，实在是今日信徒一个很好的提醒。提醒我们对任何离开神走迷途的人，不要灰心绝望。因为神是大能的神，只要祂愿意，人心就会得著完全的改变、更新。即使是像保罗这样的人，从小到大都在一种敌挡真神耶稣基督的理论下长大，无论是别人或者是他自己，都不会想到他有信主的一日。可是，神的时间到了，保罗就要从昔日的罪恶和不信中回转过来，归向真神。

保罗信主以后马上就去了亚拉伯，干什么呢？圣经没有详细记载。不过，保罗在加拉太书特别提亚拉伯之行，强调说，“他在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以前，就独自往亚拉伯去了。他这样说的目的，是要让加拉太的信徒晓得，他所传的

福音，的确是从神那里来的、是神直接启示他的，并不是他与人商量、跟人学习的结果。在亚拉伯，保罗大概是为自己传福音的使命作好准备，在那里亲近神、默想神，从新的启示角度去研读神的话语。过了一段时间，他才回到大马色传讲福音。

保罗在信主后马上找一个比较安静的地方、腾出一段时间去默想神、去查考神的话语，装备自己以致将来可以好好的传福音、事奉神服事人，这一点是值得我们效法的。我们也不妨鼓励初信主的人，在信主以后，至少每天找一个安静的地点、适当的时间去专心查考神的话语。这样就可以使他们信仰的根基从开始就打得牢牢的，不致容易摇动。不过，保罗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也没有与耶路撒冷的使徒见面这一点，是属乎使徒保罗个人特殊的经历。而不是要鼓励我们在信仰的事上唯我独尊，自以为是。

第八课：1:18-24

在讲完了他信主蒙召的经过之后，保罗跟著就讲出他两次访问耶路撒冷的过程。第一次访问耶路撒冷，只有短短的记载，1：18—24。第二次访问耶路撒冷，记载得比较详细，共有 10 节经文，就是加拉太书 2：1—10。

这两次耶路撒冷之行，分别在保罗信主以后的 3 年和 17 年之后发生。透过这些记载，保罗要让加拉太信徒晓得，他从来没有从耶路撒冷的使徒那里，领受福音的内容，也没有被那里的使徒委任他作福音的使者。事实上，在提到他个人归主的经历那一段经文中，保罗也强调过这个事实。在加拉太书 1：17，保罗特别提到他在归主以后，并没有立刻上耶路撒冷，却跑到亚拉伯去了。之后，保罗也没有上耶路撒冷，乃返回大马色。那麽后来保罗为什麽会上耶路撒冷呢？加拉太书没有记载，可是，如果我们看使徒行传 9：20—25，就会很清楚了。原来保罗从亚拉伯回到大马色以后，曾经和门徒住了好些日子，并且在各个犹太人的会堂里，十分热心的和积极的宣讲耶稣是基督。不过，他勇敢有力的见证，却激怒了犹太人，以致他们决意要杀害他。于是，保罗就只好在门徒的协助之下离开了大马色。被迫离开大马色之后，保罗就南行到耶路撒冷去了。这也就是加拉太书 1：18 提到的第一次耶路撒冷之行。这个时候，保罗已经信主有三年之久，而且也有过多次传福音的经历了。如果不是犹太人的迫害，保罗很可能会继续留在大马色，传讲福音呢！由此可见，保罗在去耶路撒冷以前，已经

得著主清楚的呼召作使徒，传讲福音。假如有人诬捏保罗，说他上耶路撒冷是为了领受福音的内容，和被委任作使徒，实在是说不过去的。

保罗第一次的耶路撒冷之行，既不是刻意安排的，也不是去那里领受福音的内容和使徒的职分，那他在耶路撒冷干了些什么呢？有过些什么经历呢？这就是加拉太书 1：18—24 要告诉我们的。加拉太书 1：18—24 主要是分为两部分的。第一部分论到保罗在耶路撒冷的情况。第二部分则是讲到保罗离开耶路撒冷的行程。1：18—19 说：“过了 3 年，才上耶路撒冷去见矶法，和他同住了 15 天。至于别的使徒，除了主的兄弟雅各，我都没有看见。”

保罗信主后过了 3 年，就去耶路撒冷。去耶路撒冷的目的，18 节说是要去见矶法，也就是彼得。矶法是彼得亚兰文的名字，有“磐石”的意思。彼得则是希腊文的翻译。至于保罗要见矶法的“见”字，不是指一般的见见面、点点头，寒暄一番就算了。这里的“见”字，是有“为了亲自认识一个人而去拜访他”的意思的。保罗去耶路撒冷，是想要认识彼得，和他在主里交通交通。保罗和彼得相处同住了 15 天。短短十五天的逗留，加上经文所用的“见”字，显示出保罗去耶路撒冷拜访彼得，不是为了澄清他所信的福音的内容，更没有意思要彼得授权给他去传道，因为保罗已经从主领受了传福音的使命，主也启示了他福音的内容。保罗之所以想认识彼得，不过是为了和这位有代表性的使徒和教会领袖，交谈交谈。当然，两个使徒走在一块儿，总不会是只谈谈天气、食物等家常话。彼得极可能向保罗提到主耶稣在世时的生活和工作，因为彼得与耶稣关系的密切，是 12 门徒中数一数二的。他不可能不向保罗提及主的生平事迹。至于在保罗方面，他对主耶稣道成肉身的生活是不了解的，自然会喜欢从彼得那里听多一点关于主在地上的生平、事迹，以增加他对历史上的耶稣的了解。

除了见彼得，据加拉太书 1：19 的记载，保罗还见过雅各。新约圣经一共提到四个雅各。一个是主肉身的父亲约瑟的爸爸雅各，还有两个雅各，是耶稣十二门徒——一个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一个是亚勒腓的儿子雅各。不过，在加拉太书这里提到的，却是主的兄弟雅各。他的名字，在福音书里也有被提及。当主耶稣在世的时候，雅各是不信祂的。可是，主在复活以后向他显现，雅各就信了，日后并且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之一。圣经的雅各书，就是由这个雅各写的。这卷书信，被认为是新约最早写成的书卷。雅

各既然是耶稣家庭的成员，又在耶路撒冷的教会扮演一个相当重要的角色，那麼保罗去拜访他，彼此认识交通，也是理所当然的事。

除了彼得和雅各，保罗还见了巴拿巴。这是加拉太书没有记载的。在使徒行传 9：26—30，就提到两人的会面。使徒行传 9：26—30 同样是关乎保罗第一次耶路撒冷之行的记载。根据这几节经文我们晓得，保罗在到了耶路撒冷以后，想与门徒结交，可是门徒却不信任他已经归主。当时惟有巴拿巴有信心接待他，并且领他去见使徒，又把他在大马色路上归主蒙召和传福音的事，都告诉使徒。这样保罗才得到使徒的接纳。12 使徒的领袖彼得和主的弟弟雅各，大概就是在这件事以后才与保罗相识的。日后保罗被安提阿教会差派去宣教，就是这个巴拿巴与他同工的。从巴拿巴肯接待保罗这件事，我们可以看得出来，他实在是一个有经验的属灵长者。保罗第一次上耶路撒冷就与他结识，相信不是偶然的，却是出于主的安排，要为他们日后在教会和宣教事工上的合作铺路。

保罗离开耶路撒冷以后的情况记在 1：21—24“以后我到了叙利亚和基利家境内。那时，犹太信基督的各教会都没有见过我的面。不过听说，那以前逼迫我们的，现在传扬他原先所残害的真道，他们就为我的缘故，归荣耀给神。”——以上的几节经文是讲到保罗离开耶路撒冷的事的。使徒行传 9：29—30，告诉我们，保罗在耶路撒冷不但与教会接触，他并且还奉主的名放胆传道，又与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以致他们生起气来，想法子要杀死保罗。另外，在使徒行传 22：17—21，保罗亲口复述他这次离开耶路撒冷的原因的时候，提到说，是主在他祷告的时候，警告他马上离开耶路撒冷。与此同时，神也清楚的再次托付保罗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命。于是，保罗就在耶路撒冷的弟兄护送下，来到地中海的海港，该撒利亚。然后，保罗就从该撒利亚下到大数去。这个大数，也就是加拉太书 2：21 提到的基利家的首都了。

大数是保罗的出生地、是他的故乡，与叙利亚属于同一个省分。这个地方位于地中海的东岸，为罗马人所管辖。根据使徒行传 11：19—26 的记载，保罗离开耶路撒冷之后，是先到大数传福音的。过了一段日子，巴拿巴被耶路撒冷的教会差派到叙利亚的首都安提阿那里的教会，担任牧养的工作。巴拿巴下到安提阿以后不久，就去大数找保罗，把他带回安提阿，和他一起在安提阿服事成长中的教会。这样，保罗在基利家和叙利亚传道，大概有 10 年之久。既然

保罗在开始这 10 年左右的传道工作以前，已从神那里领受了向外邦人传福音的托付，那他在基利家和叙利亚传福音的主要对象，大概也是以外邦人为主。无论如何，保罗在这段期间的工作是十分热心和尽力的。使徒行传第 15 章提到基利家的众教会，大多是保罗工作的成果。

犹太信基督的各教会对他的传道工作有什么反应呢？加拉太书 1：22—24 说，那些教会都“没有见过保罗的面”，不过，听说那从前逼迫我们的，现在传扬他原先所残害的真道，就为保罗的缘故，归荣耀给神。

加拉太书 1：22 提到犹太的教会，没有见过保罗的面，意思是指整体的犹太教会对保罗，特别是信主以后的保罗，并没有个人的认识。这是很自然的，因为保罗在耶路撒冷才不过逗留了 15 天。话虽如此，教会对保罗从前的所作所为倒是知道的。因为保罗信主以前曾经在耶路撒冷出入，大事的逼迫信徒。可是，现在教会听到什么呢？听到这个一直残害教会的人，传扬他从前所残害的真道！真是大大的惊讶！加拉太书 1：23 提到的“听说”，不是指一次听过，或者是两次，乃是指“不断的听见”的意思。可见当时保罗是多麼热心的传道，以致犹太的教会不断的听到他传道的消息。迫害者变为传道人，这个事实，使得耶路撒冷的教会不得不归荣耀给神。

请特别留意加拉太书 1：24。在这经节文中，保罗并没有说，犹太的信徒归荣耀给他自己，或者说信徒赞赏他、佩服他。保罗乃是说，信徒因著他的改变而赞美神，归荣耀给神。很明显的，信徒都晓得，保罗的改变完全是由于神的能力，是出于神的恩典。保罗实在没有什么可夸的地方。这真理，也是使徒所经常强调的。比方在哥林多前书 15：10，保罗就曾经说过：“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

神曾经在保罗身上造成了绝对的改变，使他一夜之间成为一个新造的人，神也因此保罗身上得著荣耀。亲爱的弟兄姊妹，当你看到一个极端反对基督的人，像昔日未信主的保罗一样，忽然间却来了一个 180 度的转变，成为一个热心的基督徒甚至传道人，你会有什么反应呢？你会夸奖他吗？还是你会像初期教会的信徒那样，看到叫人改变的神，看到每个信徒生命的改变，都有神的手在背后塑造呢？又或者，你自己从前是敌挡神的，可是，今日你蒙神的恩典，悔改信主了，那你心里会不会希望别人夸奖你，说你有多好、多聪明；还是你会像保罗一样，将荣耀归给神呢？

事实上，无论是在信主的过程中，或者是在我们服事主的事情上，都有神的恩手在托著我们，使我们能够成就超乎我们所能成就的事。我们不过是有宝贝放在里面的瓦器吧了！可是，多少时候，我们忘记了宝贝，却高举瓦器，以为自己很了不起，只看到自己为神做了多麼伟大的事，却没有认识到，赐给我们力量的，是神自己。我们实在应该将荣耀都归给祂。保罗说：“他们就为我的缘故，归荣耀给神”！

加 1：20：“我写给你们的，不是谎话，这是我在神面前说的。”是保罗讲完了他归主的经过和第一次的耶路撒冷之行以后说的。因此，这郑重的声明，主要是指他在上文提到的、关乎耶路撒冷之行和他信主的经过。保罗这声明，更是指著他所写的一切话而说的。1：20 下半句，“这是我在神面前说的”是特别重要的。保罗的意思是说，“有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神为我作见证，我说的是实话。”使徒保罗是常常的活在神的面前，感受到神同在的真实的。他讲的每一句话，写的每一封信，都知道要向神负责，也都可以呈献在神的面前。保罗的这种心态，实在是很值得我们去更多思想、学习的。如果我们时常都记得，神是无所不在，无所不知的，祂就在我们身边，听著我们讲的每一句话，看著我们做的每一件事，那麼，我们的生命，可能就会有很大的不同了。愿意我们都摒弃一切败坏和污秽的事，做一个活在神面前的人！

第九课：2:1-10 (2:1-5)

加拉太书 2：1-10 记述了第二次访问耶路撒冷。保罗事奉生涯的一个重大危险，是来自假教师的暗中破坏。无论他到那里去，这些人都跟著出现。保罗刚在某地播下福音的种子，假教师就马上到那里去，搅扰教会。还有，他们的目的是坏保罗的福音工作，一方面叫人不信保罗的信息，另一方面也挑战保罗的使徒权柄。

这一点对我们来说，也是十分重要的提醒，因为损害保罗声誉的假先知，今日仍然会出现在基督教会里。这些破坏分子会叫我们不要太在意保罗所写的教训，不要跟随保罗所领受的真理。我们要小心。

在保罗的时代，那些假教师暗示保罗的福音有别于彼得与耶路撒冷使徒们的福音，意图削弱保罗的权柄。他们制造错觉，令人以为教会有两个福音，一个是保罗的，一个是彼得的，叫信徒无所适从。他们继续说：“我们是不能追随属于少数派的保罗，何况彼得和其他使徒都反对他？”这无疑是犹太派掩人耳目

的论调，意图引起使徒之间的分裂。他们公开声称使徒们有不同的见解，而问题就出于保罗，他们的目的就是“高抬彼得，贬低保罗”！

保罗现在正式面对这些指控。他在第一章已经显明，他的福音是出于神不是出于人的，现在，在第二章的上半段，他要说明，他的福音与其他使徒的福音是完全一样，毫无不同。在第 1 章，为了证明他的福音不是来自其他使徒，他强调自己 14 年内只到过耶路撒冷 1 次，而且只停留了 15 天。为要证明他的福音与他们的福音完全一样，他在第 2 章强调，当他正式造访耶路撒冷时，使徒们都认可他的福音。

2:1-2 节讲到 he 第二次到耶路撒冷，因此他说“我又上”，时间是 14 年后，这是从他悔改后算起，而不是从第一次访问之后算起的。这次访问有两个重要的部份：分别是他的同伴和他的信息。

他的同伴是巴拿巴和提多。巴拿巴是犹太人，他是在安提阿和第一次宣教旅程时，与保罗一同向外邦人传道的；另一位是希腊人提多，且是未受割礼的，提多本身正是外邦传道工作所结的果子，而这布道工作一直受到犹太教人士所反对。

第二方面，是保罗的福音。保罗在其他的使徒面前，陈明他的福音，这也是他向加拉太人所传的福音。这并非他上耶路撒冷的原因，因为他说他是“奉启示上去的”。也就是说，他前往耶路撒冷，是因为神叫他去，不是因为耶路撒冷的使徒召见他，为要审问一番。这里说的启示到底是什麼呢？经文没有交代，但可能是指亚迦布预言饥荒的事，保罗和巴拿巴奉就派到耶路撒冷，负责赈灾工作，这方面的资料可以参考使徒行传 11:27-30 节。另外，我们要留意，保罗这次和其他使徒的会面，是属于小规模私人安排，而不是出席什麼正式会议或使徒的“大会”。

保罗向耶路撒冷的使徒们“陈明”他向外邦人所传的福音。保罗并不是对自己所传的福音有什麼疑问，需要耶路撒冷其他使徒来作保证。他传这福音已经 14 年了，也清楚这福来自基督，他最担心的是过去和现在的工作，会被犹太派的人搞垮了。他把他的福音陈明在耶路撒冷的使徒们前，不是为了增强自己的信心，乃是要消除犹太派的影响力。

以上就是保罗到耶路撒冷去的两大重点；他带了一个外邦同伴和一个传给外邦人的福音去。这是危机四伏、一触即发的形势，甚至对于日后教会历史有著举足轻重的影响。耶路撒冷的使徒们，对于保罗的外邦同伴和他在外邦传道的工作，会有什麼反应呢？会

不会认可保罗的福音，还是因为提多未受割礼，而把他拒于门外呢？他们会不会认可保罗的福音，还是要略加修订呢？加拉太书 2:1-2 让我们看到，传扬福音和维持福音的纯正，总会遇到困难和挑战，一些压力甚至来自教会的内部，但保罗对真理的勇气和坚持，却给了我们最好的榜样。

在 2:1-2 里，保罗提出与耶路撒冷使徒会面的两个重点，他带了一个未受割礼的外邦信徒，和一个传给外邦人的福音前去。然后，保罗把这次划时代会面的实况告知读者。第 3-5 节指出，使徒们没有要求外邦人提多接受割礼，第 6-10 指出，他给外邦人的福音并没有受到反驳，也不需要修订。相反的，提多受到接纳，保罗的福音也得到认同。透过这次接触，福音的真理大获全胜。传言中使徒们与保罗的分歧都是虚构，全无根据的，保罗的敌人真是枉作小人！

加 2:3-5 提到保罗带提多去耶路撒冷，这实在是大胆的一步。公然帶著一个外邦人走进耶路撒冷教会总部，可能会被误解为挑衅的行为。但他带提多到耶路撒冷，是要确立福音真理。这真理要说明一件事：犹太人、外邦人蒙神接纳的条件，是完全一样的，都是相信耶稣基督。既然信仰相同，教会就当接纳提多，接纳所有因信而称义的外邦信徒，把他们一视同仁。

这场仗其实很艰钜，保罗面对著极大的压力，有强大的声音要求提多被接受割礼。这压力来自“假弟兄”，“伪基督徒”，或。有一位解经家颇有见地的说：“这些人是弟兄，却只是名义上的基督徒，他们其实是‘假弟兄’，骨子里重视的是犹太人的身份和传统。”他们都是犹太派的人，对基督信仰来说，他们是入侵者，保罗对他们的称呼就有著“擅自闯入者”的意味。教会的团契根本与他们无关，或者他们真的擅闯了使徒们的闭门会谈。他们是混进了信徒聚会来的人，在保罗眼中，他们是敌人的间谍。他们“偷著……进来……私下窥探我们在基督耶稣里的自由，要叫我们作奴仆”。他们怎样令人作奴仆呢？就是要求提多受割礼，我们知道这是犹太派坚持的观点，使徒行传 15:1，就记下了他们的口号：“你们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不能得救。”保罗深知问题的关键，不在于行不行割礼，也不在于外邦或犹太的习俗。关键在于福音真理，基督徒是已经从律法下释放出来的人，在神面前蒙接纳，完全依赖神的恩典，就是藉耶稣基督代死，凭著信心而得的恩典。如果再次把律法的行为引进来，使我们靠著顺服律例规条来换取神的悦纳，

等于叫一个已获自由的人重新受捆绑。提多是一个标准的案例，不错，他是个未受割礼的犹太人，但他也是一个悔改归主的基督徒。既信了耶稣，就在基督里蒙神接纳了。保罗认为这就足够了，其他使徒也同意。使徒行传 15 章，让我们看到后来的耶路撒冷会议确认了，信耶稣就可以得救，无须再加上什麼条件规范。

对于假弟兄，保罗说：“我们就是一刻的工夫，也没有容让顺服他们。”2:5 的经文也可以翻译成这样：“我没有一刻受他们的摆布”。

今天，中国教会正受到很多异端歪理的搞扰，同样是一个需要为真理作辩护的时代，希望弟兄姊妹弄清楚福音真理，自己立于不败之地，并且挺身而出，指证假先知、假弟兄的错谬，为真理作见证，学习保罗的勇气和见识，教会健康地成长起来。

第十课：2:6-10

这段经文重点是保罗的福音。

保罗和耶路撒冷的使徒曾经私下面谈，他们的名字见于第九节，他们是主的弟弟雅各、使徒彼得和约翰。但在这段经文的其他地方，保罗却用间接的方式提到他们，称他们为“那有名望之人”，“那些有名望的”，“那称为柱石的”，每一次都提到他们的名望。保罗并不是有意贬抑他们，他在加 1:17，承认他们是比他“先作使徒的”，又在 2:9 说，他们与他“用右手行相交之礼”。保罗用这样的表达方式，可能是为了抗衡犹太派对耶路撒冷使徒们的过份吹捧。

或者，假弟兄时常突出雅各、彼得和约翰的超然地位，因为一位是主的弟弟，两位是入室弟子。此外，这三人都曾经认识在世上的耶稣，保罗却可能未曾这样见过祂。保罗在第 6 节附加了一句话：“不论他是何等人，都与我无干，神不以外貌取人。”保罗所说的话，没有否定使徒们的权柄，也没有对他们不敬。他只是要指出，他接受他们的使徒职分，可是他并没有因著犹太派对他们的吹捧，而被他们的威势吓倒了。

保罗当面向耶路撒冷的使徒们陈明了自己所传的福音，他们没有反驳他的福音。保罗列出了两个结果，一个消极，一个积极。

第 6 节末，提到了消极方面的结果：他们并没有加增我什麼，更有没有尝试对福音加上割礼的条件。“没有加增我什麼”。

积极的结果是，他们用右手和保罗行相交之礼。

使徒们确认了他们和保罗所领受的福音托付是一样的，惟一不同的，只是大家被指派在不同范围中去传扬福音。神施恩透过彼得和保罗分头工作。于是，他们与保罗用右手行相交之礼，表示他们“接受巴拿巴和保罗作伙伴，握手作实”。他们承认了保罗和巴拿巴往外邦人那里去传福音，彼得他们就往受割礼的人那里去。

使徒们也补充说，希望保罗和巴拿巴记念穷人，指的是犹太的贫苦教会。保罗说，这也是我本来热心去行的。这实在是保罗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的基本原因，他们代表外邦教会赈济饥荒中的信徒。在往后的年月里，保罗仍然记念贫苦的人，他所作的，包括了著名的筹款工作。他呼吁较为富裕的马其顿、亚该亚教会，支持较为穷困的耶路撒冷教会，并将他们的捐献，视作巩固犹太人和外邦人在基督里团结一致表示。

回顾加拉太书第 2:1-10 这一个落段，我们知道保罗第二次到耶路撒冷去的时候，会晤了两批对他态度完全不同的人。一批是反对他的福音和方针的“假弟兄”，他们企图强迫提多受割礼。保罗断然拒绝了他们。另外一批人是使徒，他们承认保罗的福音是真确的，并且握手肯定。这段经文为我们带来了两项极为重要的信仰原则。

首先，经文强调福音的真理是独一无二、永不改变的。耶稣基督的使徒们，在新约里面并没有互相矛盾。在风格上，他们是互不相同的，因为默示并没有抹杀个别圣经作者的性格。在重点方面，他们也必定有所不同。因为工作地点、读者、听众俱各不同，他们也因而强调福音的不同方面。举例说，保罗针对律法主义者，雅各针对无律法主义者，他们乃是相辅相成的。福音只有一个，是来自耶稣基督的，也是使徒们所教导的，在新约圣经为我们所保存的。新约的福音只有一个，基督教只有一个，没有其他的选择。今日仍然如此，福音并没有随著日子而改变。福音的内容，无论是给年轻人或老年人、东方人或西方人、犹太人或外邦人、有文化或没有文化的、科学家或一般人，都是一样的，虽然传讲的方法各有不同。保罗和彼得的使命各有不同，但他们所传的信息却是一样的。

福音的真理是必须持守的。这是加拉太书 2 章的另一项重要原则。保罗坚决抵挡犹太派的人，他甚至连彼得也不给面子，保罗对软弱的弟兄，就是那些良心敏感的人，显得十分温柔，随时愿意迁就。但在原

则性的事情上，当福音真理受到威胁时，他就坚守立场，绝不让步，在极度紧张和有压力的环境下，他都不怕挑战，为所信的真道作见证。2:11-16 就记载了保罗与彼得在安提阿的冲突。

保罗与彼得的冲突，无疑是新约最紧张、最戏剧化的场面之一。耶稣基督的两位主要使徒，竟然面对面的公开冲突起来。事发的地点，已从犹太重镇耶路撒冷，转到叙利亚、亚西亚的首府安提阿。外邦宣教在这里开始，门徒被称为“基督徒”，也是在这里开始。保罗在耶路撒冷的时候，彼得、雅各和约翰用右手与他行相交之礼。但是，后来当彼得到安提阿时，保罗却当面反对他的一些表现。

保罗和彼得都是基督徒，是属神的人。他们都知道借著相信基督而罪得赦免、领受圣灵等道理。他们都是耶稣基督的使徒，是特别蒙召受命，有神所赋予的权柄的。他们在各自的教会中，都是众所公认的领袖。他们都是蒙神大大使用的人。事实上，使徒行传就是根据他们的事迹，分为两大部分，彼得是前半部的重心，保罗就是后半部的主角。

但是，保罗竟然在这里说他当面反对彼得，驳斥他、责备他，因为彼得退去与外邦人隔开，不和他们吃饭，这种表现行的不正。

有一次，彼得到了安提阿与基督徒同桌用餐。事实上，加拉太书这里所用的动词是未完成过去式，显示这一同吃饭是本来的习惯，指“彼得惯常与外邦人一同进食”。彼得看来已经克服了犹太人的传统顾忌，再没有像以往一样，认为与未受割礼的外邦基督徒来往，会污染自己，反倒乐意与他们一起用饭。身为犹太基督徒的彼得，乐于与安提阿的外邦基督徒相交。

有一天，有一班人从耶路撒冷来到安提阿。他们都是基督徒，但全都是犹太血统，是严紧的法利赛人。他们是“从雅各那里来的人”，雅各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但是，这不等于说，这些人是得著雅各授权的，在使徒行传 15 章里，雅各后来也证实了这一点，这些人乃是自称得了授权，其实是冒充使徒的代表。他们一到安提阿就开始宣讲：“你们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不能得救。”显然，他们所说的不止这些，他们也表示，受了割礼的犹太信徒，不该和未受割礼的外邦信徒一同吃饭，纵然后者已经信了耶稣，也受了洗，但还是不能相交。

这些犹太派教师所推行的恶毒政策，竟然得到一位名人的支持，他就是使徒彼得。本来和外邦基督徒

一同吃饭的彼得，这时就此退去，将自己隔开。按经文的含意，他似乎是毫不光明磊落地避开的。这样的描述清楚有力地指出，退开的人是怯懦而谨慎，恐防被人看见。

彼得为什么在安提阿制造了这种可悲的分裂呢？触发的原因，就是我们刚才指出的，“有些人从雅各那里来”。但是，彼得因何向他们让步呢？难道这些人劝服了他，使他认为与外邦基督徒一同吃饭，是不对的麼？

按照使徒行传 10、11 章所记载，在不久之前，彼得从神那里得到直接的特别启示，正是关乎外邦事物的主题。有一个下午，他在约帕的房顶上魂游象外。在异象中，他看见一块布，系著四角，从天降下，里面有各式各样不洁的动物，雀鸟、走兽、爬虫。然后他听见有声音说：“彼得，起来宰了吃。”他虽有反对，那声音继续说：“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这异象重复了三次，强调了这信息。彼得于是认为，他必须随同哥尼流派来的外邦使者进入他的家，纵使这是不合犹太规矩的事。他向哥尼流一家讲道时，说：“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的。”当圣灵临到相信的外邦人时，彼得也同意他们接受基督的洗礼，欢迎他们进到基督的教会中。

加拉太书二章没有说彼得改变了他对外邦信徒的接纳，但他还是“因怕奉割礼的人就退去了”，他的影响很大，“其余的犹太人，也都随著他装假，甚至连巴拿巴也随夥装。”他们全部的人都避开外邦信徒，不与同席，受到人为压力影响了。事实上，彼得在安提阿所作的，正是保罗在耶路撒冷坚决不作的，就是向压力低头。彼得仍然相信福音，只是没有切实遵行。他的行为与福音不相吻合，因为他没有为信念而站稳的勇气。

保罗当年以出众的勇气对抗了彼得的怯懦，成功地捍卫了福音因信称义的真理，把不同国界的信徒结合起来。保罗与彼得，两位教会的巨人，纵有共同的信仰，也因立场和表现的不同，结果出现了一次对抗，但我们必须留意，这次抗争带来了正面的意义，也澄清了信仰的真理。

第十一课：2:11-21 上

加拉太书 2:11-16 记载了保罗与彼得在安提阿的冲突，我们了解过彼得行事背后的原因和所引发的后果，这次会把焦点转移到保罗身上，看看他在这次事件中的表现。

2:11 说：保罗当面“抵挡”彼得，保罗行动激烈，因为彼得“有可责之处”“他是明明的做错了”。保罗不但反应强烈，14 节进一说出，他更是“在众人面前”，公开地责备了彼得。

保罗没有因彼得的身分，而在行动上有所犹豫。他确认彼得的使徒身分，也承认彼得是前辈。他知道彼得是“柱石”之一，是受神所托，把福音传给受割礼之人。保罗没有否认，也没有忘记这一切。但彼得这些身份阻不了保罗的反驳，也没有阻止保罗的公开行动。我们常常习惯于掩饰一些争端，但保罗没有样做，因为他知道问题的严重性。在耶路撒冷，保罗和使徒们私下会面，这是合宜的，但在安阿的摊牌必须是公开的。因为彼得避开外邦信徒，属于一次公开的错误，故此需要公开地加以反对。因此，保罗是“当面抵挡”，也是“在众人面前”责备彼得。教会绝不鼓励领袖间的正面冲突，但也不能逃避必须公开处理的问题。

保罗为何胆敢抵挡同作耶稣基督使徒的彼得，而且还是公开地敌对他呢？是不是因为保罗性情刚烈，不能控制脾气和舌头呢？

保罗是为著他所深切关注的福音原则，而采取了激烈的行动，这种持守原则的精神，正是彼得所久缺的。保罗知道一项神学原则受到威胁，由于犯错的人深具影响力，令事件变得非常严重。马丁路德对这一点有很深的领会，他说：“保罗所面对的，不是鸡毛蒜皮的事，而是基督教义的支柱……彼得算什么？保罗算什么？天使算什么？在称义的真理面前，别的受造之物又算什么？我们若认识这真理，我们就进入光明中；我们若对它一无所知，我们就是仍旧置身在悲哀的黑暗中。”

这一项备受威胁的神学原则是什么呢？保罗在加拉太书里两次称之为“福音的真理”。在 2:5，福音的真理是耶路撒冷会面的议题，使徒们对此有一致的认识；在 2:14，福音的真理是安提阿的冲突的主题，因为彼得和好些犹太基督徒没有按正道而行。

福音的真理就是：我们这些犯了罪，当受神审判的罪人，竟然可以因著神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得著宽恕。全凭神白白的恩典，我们不配的人可以蒙神接纳，这救恩与我们的行为和功劳，没有半丁点儿的关系。简而言之，福音的真理就是称义的教义，称义就是蒙神接纳，这完全是恩典、也单凭信心。

保罗不能容忍任何偏离这福音真理的事情。在这封书信的开头，他对歪曲福音的人，宣告了可怕的“咒

诅”。在耶路撒冷，他连一刻的工夫也没有向犹太派的人让步，“为要叫福音的真理仍存在你们中间”。此刻在安提阿，本著同样对福音的赤诚效忠，他当面抵挡彼得，因为彼得的行为与福音真理相违背。保罗誓死保卫福音，即使公开与同作使徒的弟兄反脸，也是在所不惜。

在 15 和 16 节，保罗多次使用了“我们”这一个代名词，意思是包括了彼得和保罗等人，强调福音真理是我们所共知的。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及是因信耶稣基督。这是保罗在安提阿对彼得所说，他提醒彼得，这是大家所共知，所共守的福音。大家的意见其实是一致的，大家都同意罪人是因信基督、并祂在十架上所成就的工作，因而蒙神悦纳，得著拯救。这是所有罪人得救的途径，不分犹太人、外邦人都得著称义，我们凭什麼要外邦人受割礼，才与他们相交呢？神既没有要他们先受割礼，然后才接纳他们，我们能够将神没有加上去的条件，加在他们身上呢？神接纳了他们，我们岂可拒绝他们？神既接纳了他们与自己相交，我们岂可拒绝与他们相交呢？福音已经叫外邦人与神和好，我们又怎可避开这些已经与神和好的人呢？罗马书 15:7 将这原则清楚的说明：“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如同基督接纳你们一样。”

彼得本身也是因信耶稣而称义的，他不仅“知道”这因信称义的真理，而且也以行动表明“相信”耶稣，以致能够“称义”。在因信称义的信仰原则下，彼得根本知道自己不用再遵守犹太的饮食规条，他也曾与外邦人一同吃饭，彼此相交。可惜彼得并没有坚守这正确的态度，反而因为从人而来的压力而改变立场，他不单支持了犹太派的错误，更伤害了外邦信徒的信心，这些都是保罗要谴责的。

安提阿事件引发了后来的耶路撒冷会议，使徒行传 15 章有详细的交代。使徒行传 15:1-2 节告诉我们，犹太派在安提阿造成的纷争，正是促成耶路撒冷会议的原因。保罗、巴拿巴和其他几位弟兄，是奉教会委派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的，目的就是解决这个问题。我们也知道耶路撒冷会议的结果是：“外邦信徒毋需接受割礼”。可以说，保罗当日在安提阿抵挡彼得的部分成果，就是叫福音真理得到凯旋胜利。

福音的真理就是：我们这些犯了罪，当受神审判的罪人，竟然可以因著神儿子耶稣基督的死，得著宽恕。全凭神白白的恩典，我们不配的人可以蒙神接纳，这救恩与我们的行为和功劳，没有半丁点儿的关

系。称义就是蒙神接纳，这完全是恩典、也单凭信心。保罗不能容忍任何偏离这福音真理的事情。在这封书信的开头，他对歪曲福音的人，宣告了可怕的“咒诅”。在耶路撒冷，他连一刻的工夫也没有向犹太派的人让步，“为要叫福音的真理仍存在你们中间”。此刻在安提阿，本著同样对福音的赤诚效忠，他当面抵挡彼得，因为彼得的行为与福音真理相违背。保罗誓死保卫福音，即使公开与同作使徒的弟兄反脸，也是在所不惜。

今天，我们可以从保罗和彼得在安提阿的冲突中，学到什麼功课呢？保罗和彼得的争议，其实在今日教会中不断重演，值得我们咀嚼领会，学习当中的原则，以便保持信仰的纯正，履行信徒的责任。福音是神施恩叫罪人得著称义的好消息。它告诉我们，罪人蒙神接纳全凭信心，丝毫与行为无关。这是福音的真理，我们一旦清楚掌握了它，我们就可以明白，我们对福音的双重责任。

首先，我们应当依循福音的正途而行，单单说自己信福音是不够的，我们还要活出福音。加拉太书二章说彼得同样信了这福音，但他显然在活出福音时出了问题。犹太派的信徒也没有按福音做到该做的事情，他们深知道神与罪人相交的惟一条件是信耶稣，但却意图加上割礼作为条件，然后，才与外邦信徒相交，这就是抵触福音的行为。

今日仍然有基督教的群体与个人，犯了彼得的错误。他们拒绝与其他基督徒相交，除非他们受了浸礼，其他水礼仪式都不被接受；又或者他们坚持某些教会的传统，又或者认为参加自己教会的才能得救。这一切都是对福音的极大侮辱。称义的惟一条件是相信。我们没有权利将某种洗礼方式、宗教礼仪、教会传统、或社会条件附加上去。神没有坚持说要有“信心”以外的东西，才与我们相交，照样，我们也不可以有这些另类的要求。难道我们的教会比神更加高不可攀麼？

健康的教会必须有自己的纪律，这一点我是同意的，每一间教会都有权为会友制订守则。但教会内部纪律所维护的，应该是福音的真理，而不是人为的传统，教会章则要确保的，是申请加入教会的人，都是已经因信称义的。至于拒绝其他清楚得救和接受洗礼的基督徒一同领圣餐，一同聚会，一同相交，这就是顶撞了那位称他为义的神、羞辱了为弟兄而死的基督，也抵触了福音的真理。我岂能视一位已称义的弟兄不洁，以致拒绝与他同席麼？我们需要再听天上的

声音，使徒行传 10:15：“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

毫无疑问，我们必须依循福音真理而行，接纳所有因信称义的肢体，彼此切实相交。这是加拉太书二章里，保罗与彼得冲突的一个属灵功课。这段经文的另一个功课，是提醒我们，必须抵挡背弃福音真理的人。

在无关痛痒的事情上，肢体之间务要从善如流，互相迁就和配合，显出谦让的美德来。但福音真理一旦受到威胁，我们一定要挺身而出，奋战到底。感谢神，保罗当面抵挡彼得；感谢神，当亚流主义的异端席卷基督教世界的时候，亚他那修独排众议，护卫真理；感谢神，路德竟敢挑战远离圣经的罗马教廷。今日豪杰在哪里呢？今日教会内外都充塞了教人混乱的声音，令真理晦暗不明，我们断不可因为惧怕而沉默下去。如果有人反对或改变福音的真理，我们必须毫不犹豫地站出来，指出他们的错谬！

当我们探讨保罗对彼得的当面抵挡时，我们已经进入了加拉太书的信息核心，这也是保罗所传的福音的核心，更是整个基督教信仰的核心，那就是唯独“因信称义”，我们研读加拉太书，必须好好的掌握这个教义的真理，否则我们就错过了这卷书信的宝藏。现在让我们继续看加拉太书的经文，2:15-21。

在这段经文里，有一个重要的词语，开始在加拉太书出现。凡相信基督教信仰的人，都需要学习这个词语：“称义”。“称义”，在第 16 节出现了三次，第 17 节出现一次，第 21 节则以名词“义”的形式出现。“因信称义”，保罗把这个伟大教义阐释得非常清楚。这教义是关乎罪人如何蒙神接纳的好消息，非靠行为，而是借著单单信靠耶稣基督。马丁路德论到这教义时，说：“这福音的真理，也是一切基督教义的主要项目，一切关乎虔敬的知识，都包含在其中。因此当务之急，就是我们要熟读它、传授它，不厌其烦地使人铭记在心中。”马丁路德又称它作“要义中的要义”，“最主要、最特别的基督教教义”，因为它是“产生真基督教”的教义，又说：“失去称义这一条信仰，即尽失所有基督教教义。”

称义是法律上的术语，是法庭上的用词，它的意思与“定罪”相反。“定罪”是宣告有罪；“称义”是宣告无罪、无辜、正义。“称义”在圣经中的用法，是指神借著向人赐下人所不配得的宠爱，叫罪人与祂和好，不但得到宽恕赦免，而且得著神的接纳，被神视作正义的人。今天，每一个基督徒都当向神感恩，因为借

著相信基督，我们被白白称义，得著永生，让我们欢喜快乐的活出福音，并向世界见证这宝贵的救恩！

第十二课：2:15-21

因信称义的真理，是基督教的核心，我们必须好好的明白它，并且传扬这令人得救的好消息。称义是法律上的术语，是法庭上的用词，它的意思与“定罪”相反。“定罪”是宣告有罪；“称义”是宣告无罪、无辜、正义。“称义”在圣经中的用法，是指神借著向人赐下人所不配得的宠爱，叫罪人与祂和好，不但得到宽恕赦免，而且得著神的接纳，被神视作正义的人。

今日世人所需要的，与二千年前不是完全一样麼？起码有两件事情是我们所确定的。第一，神是义的；第二，我们是不义的。把这两项真理并在一起，人的困境就呈现出来了。良心与经验都告诉我们，我们与神中间是有问题的。我们都有罪，与神之间失去和谐、起了磨擦，我们因此落在审判之下，等候神公正的判决。我们真正的需要，是重新回到神的面前，解除罪和不义所带来的拦阻，恢复与神和好的关系，但问题是：“义和不义有什麼相交呢？”

我们最迫切的问题，正是约伯记 25:4 里，书亚人比勒达所提出来的问题：“这样，在神面前，人怎能称义？”或者，用保罗的表达方式来说，我们要问的是：“被定了罪的罪人，如何能称义？”加拉太书 2 章最后的这段经文，正要回答这些重要的问题。首先，保罗在 15 和 16 节解释了因信称义的教义，然后，他在 17-21 节，为教义提出论据，驳倒那些最为常见的反对意见，证实我们没有其他的选择。

保罗在 2:15-16 保罗以对比的方法解释“因信称义”的教义，他要比较犹太派行律法称义的方法，与使徒们因信称义的方法，目的是驳斥前者，证实后者。

现在让我们先来看看行律法称义这条路。“律法”，是指神全部的诫命。“行律法”就是顺从这些诫命的行动。犹太人传统上以为可以藉此称义，犹太派的信徒仍然受这思想的影响。他们虽然信了耶稣，仍想跟从摩西律法。他们的立场是：“苦干是称义的惟一方法。你必须努力实行。你所作的“工”，就是“行律法”，就是服从所有律例，行它所命令的，禁戒它所禁止的。”他们认为：“除了道德的律法，还要遵守礼仪上的律法。你要受割礼，加入犹太人的教会，你要虔诚，有私人的读经，也要参加公众的聚会。你要禁食、要济贫。假如你做好了这一切，没有一点遗漏，你就合格了，神就接纳你，叫你因行律法得到称义。”

这就是犹太人和犹太派信徒的立场。保罗在罗马书 10:3 说：他们“想要立自己的义”。事实上，除了新约基督教以外，这是世上所有宗教和道德系统的基本原则。人喜欢它，因为它抬举了人，它对人说，你只消多加一把劲，就可以凭著自己的力量拯救自己。

可惜，这只是一个可怕的骗局，是说谎之父魔鬼的最大谎言。从来没有一个人，可以靠著行律法而称义，原因很简单，从来没有一个人，能够完全遵守所有律法。严紧地遵从所有律法，根本不是人可能做到的事。事实上，扪心自问，思想内里的动机，我们都触犯了神的全部律法。耶稣说，心想杀人就是杀人犯；心想奸淫就是奸淫者。难怪圣经告诉我们：“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令人震惊的是，竟然还有人以为，可以这样达到神的面前，可以循著这路进入天国。

我们再看另一条路，这条路是保罗所说的“因信耶稣基督”的路。耶稣基督来到世上生活和受死。祂活著的时候完全遵守了律法。祂在世上的生活，是人类惟一守全律法、完全无罪的例子。在十字架上，祂为著我们罪人而死，因为我们违背了律法，而触犯律法的刑罚就是死。因此，我们得著称义的条件，只是承认自己的罪恶与无助，为著过去推崇自己、自以为义的生活而懊悔，将我们所有的倚靠和信心，全寄托在耶稣基督身上，求祂拯救我们。

“信耶稣基督”，不单是理性上的相信，而是全人的交托。这是一个付托的行动，不是单单同意耶稣生与死的事实，乃是在祂的荫底下避难，也是寻求祂的怜悯。这里是称义的两个理论：“行律法”和“信耶稣基督”。保罗一连三次告诉我们，后者才是神的路。他在第 16 节再次的说明，叫我们对“因信称义”再没有半点的疑惑。保罗绝不是枯燥地、呆板地重复三次，而是每次都有不同的重点。2:16 节开始说：“既知道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在这里的“人”，是泛指任何人，是因信称义的一般性。2:16 节中段说：“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这是保罗和所有信徒在经历上的个人体验。至于 16 节最后说：“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指出全人类无一例外，都必须因信基督才能够称义。这一段是对称义教义的有力解释，有了这三重证据，我们都应该持定圣经称义的教义，不让人的各种自义意念，影响了我信仰的根基。

加拉太书二章最后的一段经文，要回答“罪人如何称义”的重要问题。首先，保罗在 15、16 节解释了

因信称义的教义，然后，他在 17 至 21 节，这为教义提出论据，驳倒那些最为常见的反对意见，证实我们没有其他的选择。在这里，保罗用了对比的手法，解释“因信称义”的教义，他要比较犹太派行律法称义的方法，与使徒们因信称义的方法，目的是驳斥前者，证实后者。

2:16 节中段说：“连我们也信了基督耶稣，使我们因信基督称义。”这是保罗和所有信徒在经历上的个人体验。至于 16 节最后说：“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人因行律法称义”，指出全人类无一例外，都必须因信基督才能够称义。

保罗的解释直截了当，铿锵有力。然而，当日的人并不接受，今日也同样有人怀疑。于是，他在以下的经文，就从解释转到论证去。他将反对者驳斥其教义的论据，以及他自己驳斥反对者、确立自己立场的论据，都列明出来。现在就让我们聆听正反双方的对辩。

在加 2:17-21 保罗的反对者这样争辩：“你那因信基督，不因行律法而称义的教义，是非常危险的，大大削弱了人的道德责任感。假如人因信基督就蒙悦纳，毋需任何善行的话，这岂不是鼓励人违背律法，鼓吹一种‘无法主义’的放纵行为吗？”在今日，仍然有人这样想：“神若称坏人为义，何苦要做好人呢？既然不靠行为，我们岂不是可以为所欲为吗？”保罗对这种说法的第一个反应，就是愤然否认这种指控：“断乎不是！”他尤其在意这说所构成的一项指控：指基督成为使人犯罪的一位。保罗立即反驳说：“假如我被称义之后，仍然是个罪人，错在于我，而不在基督。要怪就怪我，不要怪基督。”接著，他继续驳斥反对者，“因信称义”鼓吹人继续犯罪，这指控是荒谬的。他们完全误解了称义的福音。第 17 节说，我们“在基督里称义”，意思是，当我们因信与基督联合的时候，我们就称义了。凡是与基督联合的人，不可能依然故我。他一定有改变。一个称义的人，已经是个新造的人，展开了新生。

保罗用死亡与复活来描述在基督里称义的奇妙改变，第 19、20 两节，两次论到这样的死亡与复活。这两样都是借著与基督联合而来的。我们所分享的，乃是基督的死与复活，第 19 节：我因律法，就是向律法死了（律法所判的死刑，因基督的死而得偿），叫我可以向神活著。第 20 节：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就是在基督担罪之死里面与基督联合，使我罪恶的往昔涂抹乾淨），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

及是基督在我里面活著；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

现在我们都看得更清楚，为什麼“在基督里称义”的人，并没有犯罪的自由。基督已经受死复活，我们若在基督的死里与基督联合，我们的旧生命就结束了，况且，我们得享新生，基督在我们里面活出这新生命。祂活在我们里面，给我们新的渴求，追求圣洁、亲近神、爱慕天家。这倒不是说，我们永远不会再犯罪。事实上，我们中会犯罪，但我们却不想再犯罪，因为我们已经改变了。

现在，我们要看保罗如何攻击犹太派的错误教义。第 2 1 节说：“我不废掉神的恩，义若是借著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我们必须尝试感受一下这论据的力量。基督教的两大支柱是：神的恩典和基督的死。基督的福音是神恩典的福音，基督教信仰是信仰基督钉十字架。若有人以为称义是靠行为，人可以自己救自己，他就是在诋毁基督教的根基。说得救是靠行为，而不是靠恩典，这种说法废掉了神的恩，也使基督之死成为多余，还有人需要信耶稣吗？

今日仍然有许多像当日的犹太派信徒，犯著同样的错误。他们企图凭自己的善功，向神举荐自己，认为凭努力可来到神面前，靠自己可以上天堂，强调的是高贵的品行。其实这种行事为毫不高贵，反而是完全的卑鄙，因为它否认了神的本性和基督的使命，拒绝神向人的施恩，说基督不需要多此一举的拯救罪人。假如，我们能主宰自己的命运，能够拯救自己，神的恩和基督的死，都是多余的。

最后，让我们总结这段经文所突显的四项基督教真理，作为今天的反省。第一：人最大的需要是称义，得著神的接纳。与此相比，人的其他需要都黯然失色。我们怎样与神和好，这是生命的首要事情。

第二：称义不是因行律法，而是因信基督。马丁路德说得很精简：“我们必须听福音的教导，这教导不是说应当作什麼，而是教我认识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为我所成就的事：祂受苦牺牲，救我脱离罪恶和死亡。”

第三：信自己而不信耶稣基督，及是对神的恩典和基督十字架的不敬，因为这种自义的态度表示神的恩典和基督的十字架都是多余的，毫无必要，实在破坏了整个基督信仰的根基。

第四：信靠耶稣基督，与祂联合，就必成为新造的人。因此，我们能够和保罗同声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

我里面活著，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的儿子而活，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反省：这是你的确信，是你的经历吗？

第十三课：3:1-9

保罗在第一、二章，强而有力地为著他的使徒职分和福音信息作出了辩护，他坚持以上两者都是从神而来，绝无虚假或错谬成分。在第三章，他回到了加拉太信徒的身上，特别处理他们受假教师唆摆，对福音不忠的问题。

3:1：“无知的加拉太人哪！”第 3 节说：“你们是这样的无知麼？”加拉太信徒背弃福音真理，既是灵性上的背叛，也是行为上的愚昧，这种愚昧的程度令保罗不禁怀疑，是不是有巫师“迷惑”了他们，或者有人给他们“下了咒”，令他们毫无分辨的能力！保罗问他们是否受到迷惑，这样的疑问乃是修辞的表达，因为他深知这是假教师一手弄出来的杰作。但是，他问“谁来迷惑”的时候，所用的单数词语，显示保罗察觉到假教师背后，其实是魔鬼在活动，因为魔鬼就是蒙蔽的灵，是主耶稣斥为“说谎者之父”的那一个。我们基督徒在见证和应用福音时的愚钝，可能大都是由于撒但在破坏和影响的缘故。

加拉太人听信了犹太派的教训，本来接受了福音真理，认识罪人称义全是恩典，也单凭相信基督，但现在他们竟然改了信仰，认为称义必须也接受割礼和遵守律法。加拉太信徒的新立场，是与福音背道而驰的。

保罗对他们的愚蠢，感到相当惊讶，因为“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他们眼前”。活画在他们眼前的不仅是基督，更是钉十字架的基督。保罗有意强调，他们受了迷惑，被人用障眼法蒙蔽，以致看不见曾活画在眼前、那位钉十字架的基督。

福音不是关于历史上的耶稣的一些空泛教训，乃是具体地关乎耶稣基督钉十字架的宣告。钉十字架，这里用的是一个完成式的分词，突出了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大功告成，其功效是永远常新，永不断绝的。罪人在神面前被神称义，不是凭著他们自己的工作，乃是凭著基督钉十字架的赎罪工作，而且是在基督死的时候一次作成的。福音不是劝人为善的一些金石良言，乃是向人宣告基督的好消息，也不是邀请我们去做些什麼大事，乃是告诉我们神已经成就了大事，更不是向我们有所索求，乃是向我们赐赠恩典。

倘若，加拉太人真的掌握了基督钉十字架的福

音，明白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经完成了叫我们得救所必须的一切条件，那他们就会明白知道，他们惟一能作的行动，就是凭著信心接受这个好消息。如果在基督的工作上，再加上自己的善功，这就是侮辱基督所完成了的工作，就像 2:21 节所说的，废掉了神的恩，令基督徒然死了。

现在，保罗将他们的愚昧暴露出来。保罗在 3:2 节说：“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第 4 节说：“你们受苦如此之多，都是徒然的麼？”保罗假定他们全部都受了圣灵，因为第 3 节说他们都靠圣灵入门。问题不是他们有没有领受圣灵，而是他们到底凭什麼去领受圣灵？是靠行为还是藉信心？

信徒必须搞清楚，他们到底是选择那一个信仰？是所谓的“因行律法”，“顺从律法的要求”而受圣灵，抑或“因听信福音”，因“相信福音信息”而受圣灵。这个对比，在 2:16 已经提出过，是律法与福音的对比。马丁路德说：“凡能正确地辨别律法与福音的人，应当感谢神，因为知道自己在神学上是正确的。”。律法说：“你要做这个”，福音说：“基督全都做完了”；律法要求的是人的成就，福音要求的是信靠基督的成就；律法定出规条，要求我们顺服，福音带出应许，恳请我们相信。律法与福音是势不两立的，它们不是同一件事情的两个角度，也不是同一个基督教信仰的两种解释。在称义的范围来说，肯定律法，就是废除福音，后果多麼严重。

保罗在 3:5，以不同方法表达同一个论证，他再不是从信徒领受圣灵的角度来看问题，乃是从神赐下圣灵的角度来看。他说：“那赐给你们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因你们行律法呢？是因你们听信福音呢？”保罗最初去加拉太传福音的时候，神把圣灵赐给相信的加拉太人，又借著保罗行了神迹异能，这些是他们亲身的经验和见证，他们也知道原因何在。不是“因行律法”，而是“因听信福音”。无论是从神赐他们圣灵的角度来说，还是从他们领受圣灵的角度来说，原因都是一样的，不是因为他们遵守了律法，乃是因他们相信了福音。

保罗到加拉太传福音给他们，公开地在他们眼前，活画了耶稣基督钉十字架的信息。他们听了福音，以信心的眼睛看见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他们相信了福音，他们相信了福音所展示的基督。因此，他们领受了圣灵。他们既不必受割礼，也不必守律法。保罗在 3:1-5 的论据就是，他们的经验实在证明了“因

信称义”的真理，但可惜的是，他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这是滑稽得很的。换言之，既靠福音入门，断不可回去遵循律法，以为福音需要靠律法来补充完成。加拉太信徒的无知举动，绝对不是一种信仰的“改进”，反而是信仰的“倒退”。这也是对我们教会和信徒的一个提醒，福音是已经完整的，不用我们去改良、去补充，任何改变福音真理的做法，只会破坏了得救的恩典！我们要做的，是继续见证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福音。

保罗在加拉太书 3:1-5 的论据是，加拉太信徒的经验实在证明了“因信称义”的真理，无论他们领受圣经，或者神把圣灵赐给他们，原因都是同样的一个，就是因著“听信福音”。但可惜的是，他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这是滑稽得很的。换言之，既靠福音入门，断不可回去遵循律法，以为福音需要靠律法来补充完成。加拉太信徒的无知举动，是信仰的“倒退”。因此，保罗痛心他们的愚昧和无知。

除了透过信徒的信仰经验作为论证外，保罗进一步引用旧约圣经去证明“因信称义”的福音真理，这是加拉太书 3:6-9 节要表达的内容，我们先来看看这段经文，加拉太书 3:6-9 这样说：正如‘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所以，你们要知道那以信为本的人，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并且圣经既然豫先看明，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就早已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可见那以信为本的人，和有信心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

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保罗提出亚伯拉罕，这种论证堪称为大师的手笔。因为他的犹太派对手视摩西为师傅，但保罗回到更早的亚伯拉罕去寻找信仰的基础。保罗所引用的，是创世记 15:6。当时亚伯拉罕年纪老迈，膝下无儿，但神应许赐他一子，叫他有后裔。一天，神领亚伯拉罕到帐棚外面，叫他抬头仰望点点繁星，对他说：“你的后裔必多如天上的星。”亚伯拉罕相信了神的应许，“这就算为他的义”。

我们要留意这里所发生的是什麼事。第一：神给亚伯拉罕一个应许。第二：亚伯拉罕信神。第三：亚伯拉罕的信被算为他的义。他之所以被称为义，并不是因为他作过任何事情，使他配得称义，不是因为他受了割礼，或者守了律法，当时这两样都不存在，只因他相信神。

保罗然后又将这应许，与另一个更早的应许连接起来。3:7-9：“所以，你们要知道那以信为本的人，

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并且圣经既然豫先看明，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就早已传福音给亚伯拉罕，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可见那以信为本的人，和有信心的亚伯拉罕一同得福。”

保罗这里所引用的，是创世记 12:3。我们必须仔细研究，这是什麼福？万国又可以怎样承受这种福。这福就是称义，这是最大的福，“称义”和“得福”这两个概念，在 3:8 节是交替使用的。得著这福的方法就是信，“神要叫外邦人因信称义”，这是外邦人承受亚伯拉罕之福的惟一途径。亚伯拉罕是犹太人的始祖，因此，犹太派的人告诉加拉太信徒，应该借著行割礼成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保罗反驳他们说，加拉太人已经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了，但不是因行割礼，乃是因著信心。

第 7 节和第 9 节都肯定，亚伯拉罕的真子孙，那些可以承受应许给亚伯拉罕子孙之福的人，并不是肉身上的犹太人后代，而是他属灵的后裔，是同享他的信心的人，也就是因信称义的基督徒。

保罗很痛心，因为加拉太人早该知道这些事情，他们绝对不应该这么愚蠢，竟受假教师的迷惑。事实上，他们若常注目在钉十字架的基督身上，断不会受到迷惑的。今天，我们也当凭著基督钉十字架的福音，来验证一切基督教的神学和教训。

福音就是基督钉十字架，在十字架上完成了祂的工作。传福音就是将钉十字架的基督，活画在人的眼前。“活画”这个动词的意思是：“公开展示、宣告、标贴”，用于指令、法例、公告，都是在公开场合供人阅读的，也用于图片和画像的展示。

这是重要的提醒，我们传福音必须提出和解释一桩事件，就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死了”，“钉十字架”分词的完成时态的，显示基督完成了的工作永远有效了。信徒要公开、勇敢、活泼地，让人仿如身历其境的，亲眼目睹这救赎事件。我们传福时所描述的，并非只是第一世纪的历史事件。我们乃是要在当代人的眼前，将钉十字架的基督活画出来。让人们在今日，面对钉十字架的基督，明白在今日，他们也可以从十字架上，得著神的救恩。

福音要借著基督的十字架，给人带来极大的福气。3:8 说：“万国必因你得福”。这是什麼福呢？是双重的福。头一部分是称义，第二部分是领受圣灵。神以这两种福赐予凡在基督里的人。祂称我们为义，接纳我们在祂面前是公义的，也将祂的灵放在我们里面。凡领受圣灵的人，都得著称

义；凡得著称义的人，都领受圣灵。神绝对不会单单赐下其中的一项，而是同时给予这双重的入门之福。

我们当怎样行，才可得著福音所赋予的福呢？正确的答案是：什麼也不用做！我们只需要相信！相信福音，就是任由基督作我们的救主，在祂所成就的大功里安然信靠。保罗在 3:2-5 节强调，我们因信受圣灵，也在第 8 节说，我们因信被称义。事实上，“信”的名词和动词，在加拉太书 1-9 这短短的九节经文里，总共出现了七次。

第十四课：3:10-14

福音，就是钉十字架的耶稣基督，在这基础上，它赋予人称义与圣灵的恩赐。它惟一的要求，就是信心。从旧约到新约，这福音都是一致的，由神亲自传给亚伯拉罕，也由使徒在他们的时代继续宣讲和见证。

3:10-14，重点仍然是信心与行为的比较。这几节经文的主题，就是怎样与神建立一个正确的关系。

这关系可以从两方面来看：第一，是 11 节说的“在神面前称义”，这与被神定罪的意思是完全相反的。称义即是宣告为义，得到接纳，得神喜爱，尽管我们有的是背叛神的本性，但我们依然希望与神修好。

第二方面，一个与神修好的人，可以用 11 和 12 节里“得生”和“活著”来形容。这里所指的不是肉体的生命，而是属灵的、永恒的生命，也不是今生的，乃是永生的。圣经最精简的永生定义，出自主耶稣基督自己的口，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这话来自约翰福音 17 章 3 节。

因此，“称义”就是得著神的喜爱；“永生”就是得著神的相交。两者乃是融合在一起的。除非我们先得著神的喜爱，否则我们无法与神相交；我们若得著祂的喜爱，祂也必然允许我们与祂相交。

人如何得著神的喜爱，能以和祂相交呢？罪人怎样“称义”，怎样得享“永生”呢？这几节经文给我们的答案，是一清二楚的。保罗先指出人所认识的两个可能选择，然后再指出哪个错、哪个对。

在 11、12 节，使徒保罗两次引用旧约圣经：“义人必因信得生”，以及行这些事的（行这些事指的是遵行律法），“就必因此活著”。头一句出自先知书，是哈巴谷书 2:4，第二句出自律法书，是利未记 18:5。因此，两句都是永生神的话语。两句都说这样的人要“活著”。换句话说，两句经文都保证某些人可以拥有

永生。

尽管，两句话所应许的内容是相同的，但是，这两句话所指向的道路，却是截然不同的。第一句应许信者得生，第二句应许行者得生。第一句指出信心是得救之路；第二句，说的是行为。第一句说，惟有神能令人称义，因为信心的功能，在于信赖神所作成的工作；第二句话暗示，我们自己也可以做得来。

到底是凭着信心称义，还是靠著行为呢？

3:10：“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著：‘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这是另一节引用旧约的经文，出处是申命记 7:26。使徒保罗在这里多番引用旧约经文，目的是要叫人明白，他“所讲的，并不外乎众先知和摩西所说”的。申命记里这句话，对没有遵守全部律法的人来说，是一个严厉的咒诅。

在现代人敏感的耳中，这些话听来相当莽撞苛刻。我们喜欢一个赐福的神，不喜欢一个咒诅的神。有些人试图将保罗所写的修正一下，将咒诅解释为“律法的咒诅”，而不是神的咒诅，希望藉此走出困局，令神看来不那么严厉。然而，律法离不开神，因为它是神的律法，是神道德本性和旨意的表达。律法写的，就是神所讲的；律法的祝福，就是神的祝福；律法的咒诅，也就是神的咒诅。

事实上，我们毋需要为了这些毫不掩饰的话，而感到尴尬，它们只不过说明圣经中论到神对罪的态度而已，这态度是清晰一致的，就是：犯罪的人不免受罚。神断不是一位好好先生，处处宽容，祂乃是人类的审判者。悖逆使我们落在神的咒诅之下，叫我们暴露在祂审判的严刑之下，“咒诅”并不单是“斥责”，而是实际上予以“弃绝”。所以，神的称义若带来生命，神的咒诅必定就带来定罪与死亡。

除了耶稣之外，古往今来的所有人都活在这种咒诅之下。保罗在此假定了人类普遍的罪性，他在罗马书前几章里对这种观点也有详细的论述。所有人都是罪人，包括那些自以为不在其中的正人君子。犹太人有一种观念，认为自己活在咒诅之下，乃是受那些没有律法的世俗人所影响。但是，使徒保罗在这里叫犹太人大吃一惊，因为保罗说，不只是愚昧的、没有律法的外邦人活在神的咒诅下，就连他们这些犹太人也包括在内。他在罗马书说：并没有分别，不分犹太人和外邦人，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

说一句公理话吧，“行这些事的，就必因此活著”，这话是真的。然而，从来没有一个人可以做得好，因

此没有一个人可以靠著行律法而活著。除了耶稣基督，所有的人都没有完全的遵守律法。因此，保罗必须说：“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律法的功能在于定罪，不是称义。尽管，我们多麼努力的遵从律法、乐善好施、殷勤事奉，一切都无法救我们脱离落在犯律法之人身上的咒诅。因此，第一条被认为可以通到神面前去的道路，是绝对行不通的。在其中既无法称义，也没有生命，有的只是幽暗、只是死亡。于是，我们得像保罗一样，作出结论：“没有一个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这是明显的。”既然此路不通，我们就要转向认识另一条“信心之路”。

3:10-14 节：“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经上记著：‘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没有一个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这是明显的；因为经上说：‘义人必因信得生。’律法原不本乎信，只说：‘这些事的，就必因此活著。’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著：‘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著所应许的圣灵。”

从来没有一个人可以靠著行律法而活著。除了耶稣基督，所有的人都没有完全的遵守律法。因此，保罗必须说：“凡以行律法为本的，都是被咒诅的。”因为律法的功能在于定罪，不是称义。尽管，我们多麼努力的遵从律法、乐善好施、殷勤事奉，一切都无法救我们脱离落在犯律法之人身上的咒诅。因此，第一条被认为可以通到神面前去的道路，是绝对行不通的。在其中既无法称义，也没有生命，有的只是幽暗、只是死亡。于是，我们得像保罗一样，作出结论：“没有一个人靠著律法在神面前称义，这是明显的。”

第一个选择，靠遵守律法的行为得救，这是不可能的，走这条路的人注定活在咒诅中。至于第二个选择，就是相信耶稣基督。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代我们做成了我们所做不到的事情。真正令人脱离咒诅的方法，不是凭著我们所做的行为，乃是凭著耶稣所完成的代赎。祂将我们从律法咒诅的可怕情况下救赎出来，得享自由。3:13 说：“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按照上文下理，13 节的咒诅与第 10 节的咒诅，很明显是一样的，基督救赎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这里所指的咒诅，必然是因我们的悖逆而落在我们身上的咒诅。祂亲自“受了咒诅”，目的是救赎我们，将我们的咒诅转移到祂的身上。祂为著救拔我们，甘心情愿担当了咒诅。祂在

十字架上被神离弃，正是因为祂“为我们受了咒诅”。

保罗为著刚才论到十字架的话，补上了圣经的确证，他引用了申命记 21:23，在加拉太书 3:13 写下：“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按著摩西律法处死的罪犯，通常都是先被石头打死，然后绑在柱子上或“挂在树上”，象徵他是被神弃绝的，被神咒诅的。罗马人用钉十字架来执行死刑，本质上与挂在树上的方式没有分别。钉十字架亦即挂在树上，所以保罗用“挂在木头上”来形容基督钉十字架，藉以表明祂是死在神的咒诅之下。难怪当初犹太人总无法相信耶稣就是基督，因为基督若是神的受膏者，应该坐在宝座上才对，怎麼竟被挂在木头上呢？因此，当信徒传讲钉十字架的基督时，反对耶稣的犹太人会大叫：“耶稣是受咒诅的！”

耶稣被挂在木头上而死，对犹太人来说，始终是信仰上无法跨越的一个障碍，除非他们看见，耶稣所受的咒诅是代替他们而受的，否则他们就不能明白救恩。保罗在这里清楚的指明，基督不是为了自己的罪而死，祂乃是“为我们”成了咒诅。

那麼，基督担当罪恶、承受咒诅的十字架，是否已经将所有在律法咒诅之下的人，都救赎出来呢？不是的，因为 3:13 必须连著第 14 节来一起了解。这里说：基督为我们受了咒诅，“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著所应许的圣灵。”神是在基督里为我们成就救恩的，我们也必须在基督里领受救恩。我们并不是借著一位死于两千年前，遥不可及的历史人物而得救的。我们赖以得救的，是一位今天真实存在的救主。祂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祂是与我们同在的神。因此，我们也可以亲自去到“基督里面”，与基督产生生命上的联合。

基督已经担当了咒诅，我们也必须“在祂里面”，才可以脱离咒诅。关键的问题是，我们如何与基督联合呢？答案是：“因著信”。保罗在前面引用过哈巴谷书说：“义人必因信得生”，现在他亲口说：“我们因信得著所应许的圣灵”。

信心不是人的功劳，也不是一样“工作”，信心的价值不在这接受的行动本身，乃在于它的对象，就是耶稣基督。马丁路德说：“信心所抓的不是别的，乃是单单抓紧基督耶稣为至宝。”基督在十字架上被高举了，信心就是向祂仰望。

使徒保罗用了最强烈的对比，叫我们看见两条不同的路。他告诉我们，两条路的结局是完全不同的。他好像新约中的摩西，向我们呼天唤地作见证说：“我

将生死、祸福，陈明在你面前”像摩西一样，保罗用“得福”与“咒诅”来形容两个截然不同的结局。在 13 和 14 节，论到基督为我们成为咒诅，好叫我们能够脱离咒诅，得到祝福。于是我们就要出抉择，是否走上耶稣所预备好的信心之路。

在这里，祝福被称为“亚伯拉罕的福”，部分原因在于，这是亚伯拉罕在信的时候所享用的福，另一方面是因为神曾对亚伯拉罕说：“我必赐福给你……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我们领受的福，其实与亚伯拉罕的福，是一脉相承的。加拉太书让我们看见，神所应许的福，包括了称义，这是蒙神喜爱的福；得著永生，这是与神相交的福；还有得著“所应许的圣灵”，这是蒙神重生与内住的福。这是每个基督徒都可以享有的三重无价“福气”。

面对“咒诅”和“祝福”，我们的选择是什麽呢？第一条路叫“律法”，“凡以行律法为本的人”也“落在咒诅之下”。第二条路是“信心”，“那以信为本的人”，承受“祝福”。第一组人靠自己的行为，第二组人靠基督所成就的工作。

这段经文的挑战是直截了当的，对与错的选择也显而易见。我们必须放下自己的骄傲，不再愚昧地以为我们自己能够成为义人，叫自己得到神的悦纳。相反地，我们当谦卑地就近十字架，在那里有基督担当了我们的咒诅，我们要将自己完全付托祂，仰赖祂的怜悯。然后，我们因信得以进入基督耶稣里，全凭神的恩典领受称义、永生，以及内住的圣灵。这样，“亚伯拉罕之福”，就成为我们所享有的福。

第十五课：3:15-22

加拉太书 3:15-22，保罗进一步讲解律法与救恩两者的关系。

使徒在这里继续阐释“福音的真理”，说明救恩是神白白的恩典，是凭著相信钉十字架的耶稣基督而得到的，完全不在乎人的任何功德。他之所以如此强调，因为犹太派受不了“惟独相信”的原则。他们坚持，人必须加上自己守“律法”的行为，作为蒙神接纳的另一个基础。

为了向澄清“因信称义”的真理，保罗继续引用旧约，大力陈明神白白的救恩，是一直以来的计划。要明白保罗的论据，感觉真理的力量，我们必须掌握保罗思想背后的历史和神学。

在这段经文里，保罗带我们回到主前 2000 年，那是亚伯拉罕的时代，然后再到几百年后的摩西时

代，他虽然没有提到摩西的名字，但 19 节的“中保”，无疑是指著摩西说的，因为律法是透过他而设立的。

神呼召亚伯拉罕离开迦勒底的吾珥，应许他要得著无数的“子孙”，要把地赐给他和他的后裔，地上的万族要因他的子孙得福。神赐给亚伯拉罕的这些伟大应许，在后来不但向他的儿子以撒重申，也向以撒的儿子雅各重申了。可是，雅各为了逃避迦南的饥荒，下到埃及去，并且死在那里，没有死在应许之地。雅各的十二个儿子，也像他们的父亲一样，客死异乡。几百年过去了，保罗提到一段为期 430 年的时间，所指的并非亚伯拉罕与摩西之间的距离，而是指以色列人在埃及为奴的时间。最后，在亚伯拉罕几个世纪以后，神终于兴起了摩西，借著他解救以色列人脱离奴役，并在西乃山将律法颁给以色列人。这就是摩西与亚伯拉罕连接起来的历史概要。

神对待亚伯拉罕与对待摩西，所根据的原则是不同的。他给亚伯拉罕的是应许，而他给摩西的是律法，当中以十诫作为代表。两者的分别在哪里呢？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是：“我要……我要……我要……”，但神给摩西的律法却是：“你要……你要……你要……”。应许传达了属神的宗教，反映了神的计划、神的恩典、神的主动。律法却引进了人的宗教，包括人的本份、人的功德、人的责任。应许所代表的，是神的恩典，只需要相信就可得著。律法则代表著人的努力，需要人的遵从。神与亚伯拉罕的关系，属于“应许”、“恩典”、“信心”。但神与摩西的关系，属于“律法”、“诫命”、“行为”。

保罗在加拉太书要强调的结论是：基督教是亚伯拉罕的信仰，不是摩西的宗教；基督教是本乎应许，不是本乎律法。基督徒今日所享受的，是神在古时已经赐给亚伯拉罕的应许。这个结论明显是要回应犹太派信徒的谬误而发出的，以致会令人觉得应许与律法是完全对立的两回事。保罗也知道这种解释可能带出的问题，于是他在突显两种信仰的相异之处外，同时也要显出两者之间的微妙关系。那麼这两者的关系到底是什麼呢？

保罗将他讲论应许与律法的题目分为两部份，15-18 从负面指出，律法没有废掉神的应许；19-22 从正面指出，律法显明了神的应许，叫律法成为不可或缺的部份。我们先来讲第一部分。

使徒保罗用“我且照著人的常话说”来开始这一段讨论，更好的翻译应许是：“让我给你们举一个日常生活的例子”。这是人间关于应许的例子，用的是遗

嘱的概念。保罗举例的重点是：“遗嘱里面的意愿和应许，不可以更改。”古希腊法律中的遗嘱一经确立，就不可反悔，甚至不能增补。或者，保罗的意思是，其他人不能对遗嘱进行更改与废除。若人的遗嘱也有这么大的约束力，那麼，神的应许更是绝对不能改变的了。

保罗指的应许，是神要将产业和后裔赐给亚伯拉罕。这应许直接指神要将迦南地赐给亚伯拉罕肉身的后裔。但他也知道，这应许不是这么简单，神心里最终的意思也不是样。事实上，神说地上万国都要因亚伯拉罕的子弟蒙福。世人如何能够透过住在迦南地的犹太人得福呢？保罗明白，所应许的“地”和承受产业的“子孙”，最终的意义乃是属灵的。神的心意并非单单把迦南地赐给犹太人，而是要将救恩这属灵的产业，赐给在基督里的信徒。保罗又进一步指出，这真理早已隐藏在神所用的字眼里，因为“子孙”“后裔”都是单数的用词，这后代所指的乃是基督，以及因信而在祂里面的人。神的应许佛仿一个遗嘱，将产业白白赐给未来的一代，是不容改动的。神的应许今日仍然有效，因为神从未撤销这应许。

第 17 节，保罗接著说：“我是这麼说，神豫先所立的约，不能被那四百三十年以后的律法废掉，叫应许归于虚空。”犹太派因行律法称义的倾向是错的，因为神与亚伯拉罕有约在先，后来的律法也没有废掉先前的应许。明显的，神把产业赐给亚伯拉罕，这是凭应许，而不是凭律法，是白白的送赠，而且是永不收回的。这应许如同人的遗嘱，极具约束力，有过之而无不及。神没有藉律法来废掉应许，因此，人也不能以律法取代应许，凡倚靠钉十字架的基督而得救的每一个罪人，都能享永生之福，承受神给亚伯拉罕的应许，这种赐福完全与功德、善行，没有一丁点儿的关系。

第十六课：3:23-29

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 3:15-22，概览了二千年的旧约历史：从亚伯拉罕起，经过摩西，到基督为止。他也显示了这三个伟大的名字，如何在神的计划中连结起来。神把应许赐给亚伯拉罕，把律法赐给摩西，并透过基督，将律法中不可或缺的应许，完全实现出来。律法将罪人置诸死地，应许叫人得以称义，领受新生命。

接著，保罗本著这个律法与应许的主题，更进一步说明：从律法到应许这个过程，是每一个人的必然

写照。人若不是受制于律法之下，仍在等候应许的应验，就是已经脱离律法，承受了应许。更简单的说，人若不是活在旧约里，就是活在新约里；不是信摩西，就是信耶稣。用加拉太书 3:23-29 这段经文中的用语来说，不是“在律法下”，就是“在基督里”。

在神的旨意中，我们灵性的旅程应该是一个出律法入应许的经历。可悲的是，太多人将两者分割了。他们取其而舍其。有人绕过摩西到耶稣面前，他们跳过了旧约，不经律法定罪之苦，就想承受在基督里称义的应许。也有人到摩西面前接受了律法的定罪，从此郁郁寡欢，终日受著捆绑，他们仍然活在旧约里。信仰对他们来说，是沉重难当的轭。他们从来没有来到基督的面前，于是不能得著释放。

在加拉太书 3:23-29 这里，提到了两个阶段：第 23、24 节，描写了我们过去在律法下的情况；第 25-29 节，则论到我们在基督里的现状。现在让我们先学习第一个阶段的事情，了解从前在律法下的苦况。

我们从前都是受捆绑的。保罗在第 23-24 节里，用了两个非常生动的比方来说明这种情况，他将律法比作监狱，把我们囚禁起来，又将律法比作管家，严厉无情。

23 节说：“但这因信得救的道理，还未来以先，我们被看守在律法之下，直圈到那将来的真道显明出来”。我们先留意这里的两个动词。希腊文“看守”的意思是“卫兵保护”。应用于城池上，则有防御外敌或看守居民，以防弃城逃跑的意思。在新约圣经里，这词曾用来形容，有人把保罗留在大马色城中的行动。哥林多后书 11:32 节，保罗说：“在大马色亚哩达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马色城，要捉拿我。”路加在使徒行传 9:24 则说，犹太人“昼夜在城门守候要杀他。”对保罗来说，这种“看守”其实是重重的监视，他惟一的出路，就是极不光彩地趁著夜晚，由别人用筐子把他从城墙上吊下去。保罗在加拉太书这里，是用“看守”来指律法的功用，意思是“囚禁”。第 23 节里，另外一个动词“圈”，意义也相似，有“监管”、“约束”之意。

这两个动词所强调的，是神的律例把我们关在监狱里，严加看管，使我们不能逃走。有一个圣经译本对这节的翻译相当直接浅白，说：“我们从前是被律法拘禁，严密监视的囚犯。”

“管家”，是保罗形容律法的第二个比喻，这希腊文的字面上是“私人教师”或“保姆”的意思。这个保姆本身是奴隶，专责“带孩子上学，叫他守规矩”负责起看管的职务。有时候，这些保姆的看管还会严厉到一

个残忍的地步，古代的图画就常用手执藤杖的形像来描绘他们。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4:15，再次使用这个词，说“你们学基督的，师傅难有一万，为父的却只有一位。”师傅，就是加拉太书的“管家”，意思是：“处罚你们的有许多人，只有我一人是爱你们的。”在哥林多前书 4:21，保罗又问：“你们愿意怎么样呢？是愿意我带著刑杖到你们那里去呢？还是要我存慈爱温柔的心呢？”，保罗的意思是问：你们要我像个严厉的管家，还是像个慈爱的父亲。

“监狱”和“管家”，这两个比喻要暗示些什麼呢？律法像狱警或管孩子的人，这是什麼意思？律法显示了神为祂百姓所定的旨意，明文记下了何事当作，何事不可为，并警告我们，违例者必受处分。由于所有的人都违反了律法，于是我们全都落在它公正的定罪之下。我们都是被“圣经圈在罪里”，所以都是被“看守在律法之下”。按著人的本性和行为，我们都是“被咒诅”的，在“律法的咒诅”之下，我们受到它残酷的辖制，无法自拔。律法好像狱警一般，把我们丢在牢狱里，严加监管；律法又如同管家一般，在我们不守规矩的时候，毫不留情地责打我们。

但是感谢神，祂从来没有意思要我们永远活在奴役之下。祂施恩赐下律法，为了叫人更加渴慕承受应许，所以，在我们受到律法捆绑的前面，保罗加了一个时间的限制，说这种捆绑只是因信称义之前的情况而已，并且在因信称义的道理显明后，这捆绑就要过去。然后 2:4 又说：“这样，律法是我们训蒙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意思说律法只是暂时的监护人，我们最终要回到基督的应许里。

保罗在这里用了两个不同的方式来表达同一件事，因为“信”和“基督”是分不开的。第 23 和 24 节都告诉我们，律法对我们的打压是暂时的，它终究的用意并不是要伤害，乃是要祝福。它的目的是要把我们关在监牢里，等基督来救我们出去，或者叫我们暂时托管在管家的手下，等待基督来收纳我们作神的儿女。

按过去未认识基督救恩的情况来说，我们都活在律法的囚禁下，惟有基督能够救我们，带领我们脱离由律法咒诅所筑成的监狱，因为祂已经为我们受了咒诅。惟有基督能够救我们脱离律法的严厉管教，因为祂能使我们成为深爱天父、乐于顺服的儿女，不再是个需要律法管辖和责罚的顽童。弟兄姊妹，让我们一同省察，是否已经离开了前面受律法之苦的阶段，成

为了蒙福的儿女！

在加拉太书 3:23-29 节这里，保罗提到了这两个不同的阶段：第 23、24 节，描写了我们过去在律法下的情况；第 25-29 节，则论到我们在基督里的现状。

加拉太书 3:25-29，充满了基督的经文，“在基督里的”，“受洗归入基督了”，“披戴基督”，“属乎基督”，这些就是成为基督徒的真正意义。保罗在这里说明，与基督联合的三个结果。

首先，我们在基督里，就是神的儿女。神不再是借著律法，把我们定罪与拘禁的审判官。神也不再是借著律法来约束和管教我们的管家。现在，神已经成为我们的父亲，祂在基督里接纳，并宽恕了我们。我们不再因为害怕受罚而惧怕祂；我们以父子之情，深深爱著祂。我们不再是囚犯，等待行刑之日来到，也不再是未成年的孩童，受制于管家之下。我们是神的儿女，是祂荣耀国度的后嗣，享受子女的地位和权利。神儿女的名分是“在基督里”的，不是凭著我们自己得来的。倘若我们要成为神的儿女，我们必须“信基督耶稣”。

信徒的洗礼，可以楚地显明我们与基督的联合。第 27 节说：“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它的意思绝对不是指“洗礼”的本身可以使人与基督联合，单凭这一点水就可以使人成为神的儿女。我们必须了解，保罗的神学是前后一致的。整卷加拉太书的主题是“因信称义”，而不是靠割礼、靠行为称义。保罗现在不是用洗礼代替割礼，也不是教导我们借著受洗而进入基督里。他在这段经文中，五次提到信心，但洗礼却只提到一次，因此我们不能混乱了真理的核心。信心带来真正的联合，洗礼只是可见的外证。

第二，在基督里，我们是一体的。28 节说：“你们在基督耶稣里成为一”，在字面上，这句的意思是“你们在基督耶稣里是一个人了”。在基督里，我们不单属于神，作神的儿女，我们也彼此相属，成为弟兄姐妹。我们彼此的属灵关系，使种族、地位、性别等区别因素，都变成毫无意义了。

基督来了，神应许亚伯拉罕，万国要因他的后裔得福的事就因而应验了。世上所有种族、肤色和语言的人，都包括在其中。对于救恩的，是人人平等的：我们无力自救、无力争取、也不配得到，我们都蒙神在基督里赐下白白的救恩，一同领受了。我们因平等的待遇，就转化为一个团契，进入惟有基督能够创造的手足之爱里。在世界历史上，任何社会都有阶级制度。出身、财富、特权、教育，总会将人彼此分隔。

但在基督里，却不容势利自高，阶级分别毫无意义。妇女在古代往往是受人歧视、剥削、和虐待的，连犹太教内也不例外。但这处经文宣称：在基督里男女都是一样平等的。

我们需要补充一下，第 28 节这句伟大的话，并不是指种族、阶级、性别之分，完全被抹除了。基督徒并不因此真的变成“色盲”，看不到一个人的肤色，到底是黑、棕、黄、白，他们也不是对于人的文化、教育背景，完全无动于衷。他更不会忽略人的性别，对待女人如男人，或对待男人如女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种族、文化和性别，但当我们说基督清除了这些分别时，不是说这一切不再存在，而是说这一切不再重要。这些区别依旧存在，但已经不再作为信徒相交的障碍了。我们看别人与自己是完全平等的，是基督里的弟兄姐妹。靠著神的恩典，我们拒绝轻视人，拒绝了自居老大的引诱，因为知道，我们“在基督都成为一体了”。

第三，在基督里，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29 节说：“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著应许承受产业的了”。我们已经看过，在基督里我是属于神的，也是彼此相属的，现在我们更要知道，在基督里，我们也是属于亚伯拉罕的。我们在信心的历史传统上，占了一席之地，可以与亚伯拉罕连结起来。希伯来书 11 章记载了许多信心英雄，他们是信心历史的代表者。因著信，我们不再流离失所，在历史上可有可无的人，相反的，我们在神逐步展开的计划里，找到了自己的位置。我们是我们父亲亚伯拉罕的属灵子孙。虽然他是四千年前的人，但我们在基督里确实承受了神给他的应许。

在基督里的应许，令人重新找到了自己。无根的变成有所属的，我们在永恒里，找到了自己的位置，成为神的儿女，在社会上群体中，我们找到了神家中的弟兄姐妹，在历史里，我们和世世代代的属神百姓一脉相承。这是我们在基督里得到的联系：在高度方面，我们与“在天上的父神”和好；在“阔度”方面，我们和世界所有信徒联结起来；在“长度”方面，我们与历代的信徒相连起来。对于“在律法下”的人与“在基督里”的人，保罗提出了非常鲜明的对比。所有的人都只能属于其中一个分类。假如我们是“在律法下”，我们的信仰就是一种束缚，不知赦免为何物，依然受著监管，像囚犯，也像未成年的孩童。但是，如果我们是“在基督里”，我们就是得著自由的人。我们信仰的特徵是“应许”，而不是“律法”。我们知道自

已在时间、空间和永恒里，都与神相在一起，也与神其他的儿女相连在一起。

我们要留意，我们不是完全否定律法，我们必须先被摩西律法定罪，才能够到基督前被他称义。但是，我们一旦去到摩西面前，承认了我们的罪恶和愧疚，并且接受定罪之后，我们就不可以留在摩西那里，我们必须继续进入另一个阶段，就是在基督里，凭信心过恩典的生活。

第十七课：4:1-11

在加拉太书第四章，保罗提醒在基督里成为神儿女的人，不要再次成为奴仆。

在加拉太书 4:1-7，保罗将人在律法下的状况，与人在基督里的状况，作了一个对比。他又根据这个对比，在 8-11 节作出了迫切的陈词，劝导基督徒当如何生活。简单来说，保罗的思路是这样的：“从前我们是奴隶，但我们现在已作了儿女。这样，我们岂能再回头去作奴隶呢？”

我们首先看看 4:1-3，这里说到人在律法下的状况。保罗说，人在律法之下，有如未成年的继承者。我们可以想像一下，有一个小孩子，他是一大笔遗产的继承人，但他必须到达成年的阶段，才可以真正的拥有产业。照著应许，他是主人，可是在目前，他一无所有。当他年幼的时候，名义上所有的产业都属于他，但他跟“奴隶”没有两样，因他要活在“管家和监护人”之下，由别人来“管理著他和他的财产”。这些管家和监护人可以指挥他、带领他、管教他，使得这继承人受到约束，失去自由，“直等他父亲预定的时候来到”。

保罗说：“我们……也是如此。”。在旧约时代，在基督来到以前，当我们还在律法之下的时候，我们已经是后嗣——是神给亚伯拉罕之应许的继承人。但我们仍未得著应许，就好像未成年的儿女，在年幼的时候是受到约束的一样。这是什麼约束呢？当然，我们知道这是法律的捆绑。律法是我们的“监护人”，是“训蒙的师傅”，我们需要“从律法下被赎出来”。律法在这里被称为“世俗小学”、“懦弱无用的小学”。“懦弱”，因为律法毫无救赎的力量；“无用”，因为它没有任何本钱可以赐福我们。

“小学”，是指基础的东西，保罗在这里就是将旧约时代，比喻为神百姓的小学教育阶段。基督来了，就叫他们的教育得到圆满。然而，接受基础性的教育，也算不上“受捆绑”吧？从神而来的律法，怎么会

变成世俗的小学呢？保罗的意思乃是：魔鬼将“律法”这好东西加以扭曲，以求达到它邪恶的目的，将人捆绑起来。正如小孩子年幼的时候，监护人可以违背父亲的意思，虐待这孩子、辖制这孩子。魔鬼也照样利用神美善的律法，违背神的原意，叫人受它辖制。神的本意是借著律法揭露罪恶，催逼人亲近基督；撒但利用律法暴露罪恶，叫人陷于绝境。神本意是以律法成为人称义之前的步骤；撒但则以它成为将人定死罪的最后一步。神的意思是以律法成为人进入自由的踏脚石；撒但用它作圈套，欺骗世人，令人以为在捆绑之下就只有死路一条。

在 4:4 节提到“及至时候满足……”。人在律法下受捆绑，直到基督带来救恩的日子，将近有 1300 年的时间，这是一段又长又苦的童年。但当日满了，父所定的成长之日来了，人就要脱离监护人，起来承继应许了。

神在这个时候满足的日子，作了两件事。第一、神差遣了他的儿子。4:4-5 说：“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著儿子的名分”。请留意神的目的，是“赎出”和“收纳”，不是单单叫人免于为奴，乃是叫我们得为儿女。。这两节经文的重点是，神所派来成就救赎的一位，是完全符合资格的。他是神的儿子，他也是由肉身的母亲生出来的。他又是人又是神，是独一无二的神人。他生在“律法之下”，即是由犹太母亲所出，生为犹太人，服在犹太律法之下。终其一生，他顺从了律法的一切需求，成就了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顺服，完全地实现了律法所要求的公义，使他成为人类独一的救赎者。倘若他本身不是义人，他就不能够救赎不义的人。倘若他不是神的儿子，他就不能够将人赎出来，也不能叫人可以成为神的儿女。

第二件事，神差遣他的圣灵。4:6 说：“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遣他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第四节的“差遣”和第 6 节的“差”，原文的用字和时态是一模一样的。因此，父神作出了双重的差遣，既差了儿子，也差了圣灵。请留意这里如何提到三一神。首先，神差遣他的儿子到世间来；然后，神差遣他的灵进入我们的心里。圣灵一进入我们的心，就马上呼喊“阿爸，父！”“阿爸”，在亚兰文是“父亲”的亲切称呼。耶稣亲切地向神祷告的时候，所用的正是这个字。神差遣儿子，叫我们得著儿女的名分；也借著圣灵，叫我们可以经验作儿女的事实。在

我们私下热切的祷告中，我们发现自己所用的，不是奴隶的言语，乃是儿女的心声。保罗讲得很清楚，神差遣了祂的灵进入我们的心里，皆因我们是神的儿女。他向我们作出这保证的方法，不是借著什麼轰天动地的恩赐和神迹，乃是借著我们祷告的时候，圣灵内在而安静的见证。

保罗在第 7 节，总结这一段的论证说：“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既是儿子，就借著神为后嗣。”这个地位的改变是靠著神而来的。我们得以成为基督徒，作神的儿女和后嗣，并不是我们的功劳，也不是因著我们的努力，乃是“靠著神”而得的，就是透过神主动的施恩，先是差遣祂儿子代我们受死，又差遣祂的圣灵住在我们里面。弟兄姊妹，让我们今天好好把握这作神儿女的身份，过成圣称义的生活，千万不要回到以前作奴隶的阶段，继续受律法和行为主义的束缚！

在加拉太书 4:1-7，保罗将人在律法下的状况，与人在基督里的状况，作了一个对比。他又根据这个对比，在 8-11 节作出了迫切的陈词，劝导基督徒当如何生活。简单来说，保罗的思路是这样的：“从前我们是奴隶，但我们现在已作了儿女。这样，我们岂能再回头去作奴隶呢？”

在 4:7 节，保罗总结前一段的论证说：我们得以成为基督徒，作神的儿女和后嗣，并不是我们的功劳，努力，乃是“靠著神”而得的，就是透过神主动的施恩，先是差遣祂儿子代我们受死，又差遣祂的圣灵住在我们里面。

进入 4:8 节，使徒保罗又再一次拿我们的今昔作一比较，强调我们对神的认识。第 8 节说：“但从前你们不认识神的时候”，第 9 节说：“现在你们既然认识神，更可说是被神所认识的”。我们过去之所以受撒但捆绑，是因为不认识神；我们现在之所以成为儿女，乃在于认识神，并被神所认识。作儿女就是亲自与神有极密切的交通，也就是享有从神而来的“永生”。

接著，使徒要提醒和呼吁加拉太的信徒了。他的论据是：“从前你们是奴隶，现在却是儿女；从前你们并不认识神，现在却认识祂，也为祂所认识，你们怎麼可能回去再受奴役呢？耶稣基督释放了你们，脱离了那些低级的灵，你们怎麼还可以再任由它们来奴役呢？”第 10 节说：“你们谨守日子、月份、节期、年份！”换句话说，他们的信仰倒退为形式上的仪文，变成繁文褥节，再也不是父子之间自由快乐的相交。于是，保罗哀伤地说：“我为你们害怕，惟恐我在你

们身上是枉费了工夫”。他担心过去为加拉太信徒所花的时间和心血，完全付诸流水，因为他们非但没有在基督里自由地长大成熟，反倒回到从前的奴役里去。宁作奴隶不作儿女，这些加拉太人实在愚蠢，竟然任由假教师这样摆布他们。

这段经文有两个应用的重点，第一，基督徒的生命乃是作儿女的生命；第二，谨记儿女的身份，才能活出基督徒的生命。请紧记：基督徒的生命乃是作儿女的生命！我们不再是撒但和罪的奴隶，我们是自由的，不是受捆绑的。当然，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我们也是神的奴隶，是基督的奴隶，又是信徒彼此之间的奴隶。因为我们属神、属基督，又彼此相属。虽然仍算是奴隶，但生活却完全不同，因为我们喜欢服事自己的亲人，这种服事乃是自由的，而且是以儿女和弟兄姊妹的态度来进行。基督徒的生命绝对不受律法所捆绑，变成奴隶式地、吹毛求疵地遵守著律法条文。事实上，我们救恩的基础，完全在乎相信基督已经成全的工作，完全仗赖祂担当了我们的罪债。

英国著名的复兴布道家约翰卫斯理，他生于牧师家庭，自己长大后也成了个牧师。他的信仰正统，生活敬虔，为人正直，乐善好施。他和他的朋友常到牛津的监狱和工厂探访，他们关心城中贫民窟的儿童，给他们粮食教育。这群基督徒上教堂、守圣餐、施赠、读经、禁食、祷告。可是，他们的虔诚行为却变成了枷锁，反过来捆住了他们。因为他们靠自己的虔诚，而不是靠那钉十字架的基督。过了好几年，约翰卫斯理亲口见证说，他终于“投靠了基督，单单倚靠祂而得救”，神就赐他内在的保证，让他知道自己的罪已经除掉了。后来，他回顾这个经验说：“从前我有仆役之信，未有儿子之信。”弟兄姊妹，真正的基督教是儿女的信仰，不是奴仆的信仰。

基督徒的生命乃是作儿女的生命，这是第一点。然而，我们当怎样活出这生命呢？要活出基督徒的生命，就要时刻铭记我们的身分和意义，这是第二点。保罗信息的精华是：“你们从前是奴仆，现在却成为儿女了。你们怎麼可以走回头路？”他的语气是震惊而又忿怒的。加拉太人已经走了回头路，这种做法是荒谬和可笑的，是从根本上否认了信徒的新身分，否认神在基督里所给我们的一切。

弟兄姊妹，我们若要避免加拉太人的愚昧，就得留心保罗的话，要让神的道不断提醒我们的基督徒的身分和意义。我们要紧记自己是在基督里的。每日读经、默想、祷告，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要使我们重归

正途，不忘身分。我们要对自己说：“从前我是奴仆，但神已经使我成为儿女，又赐圣灵住在我心里。我怎可以再受奴役呢？”还有，“从前我并不认识神，但我现在认识了祂，也为祂所认识，岂能再回到昏昧无知的境况去呢？”靠著神的恩典，我们必须紧记从前受奴役的光景，决心不再走回头路，我们更要记住，神已经使我们成为祂的儿女，我们要在言行举止上，与这新生命相配。

著名的英国信徒约翰牛顿，他写下的诗歌《奇异恩典》，直到今天仍是教会所宝贵的属灵遗产。他是家中的独子，七岁丧母，十一岁就去当水手，后来，参与了惨无人道的非洲贩奴活动去。他在罪海里堕落到深渊。23岁那一年，1748年3月10日那天，他的船遇上大风浪，几乎沉没。他求神怜悯，神垂听了，他也真的悔改，并永远不忘神给他的赦罪恩典。他在书房壁炉架上，用粗体字写上了申命记 15:15：“要记念你在埃及地作过奴仆。耶和华你的神将你救赎。”

假如我们也常常记念救恩这些事，思念从前的我与今日的我是多麼不同，我们也必定更加衷心渴望过著名实相符的新生活，作个在基督里得享自由的神的儿女。

第十八课：4:12-20

到目前为止，从所读的几章经文的印象里，我们或许以为保罗是个学识渊博的使徒，只有神学思想，却没有丝毫的个人感情。但如果我们仔细看加拉太书 4:11-20，就会发现保罗与加拉太信徒的情感关系。

保罗在这里以真挚的感情、极深的温柔，向加拉太信徒发出呼吁。首先，他在第 12 节称呼他们“弟兄”，在后面的第 19 节，称他们为“我小子啊”。他甚至将自己比作他们的母亲，为他们受生产之苦，直到基督成形在他们心里。在加拉太书 1 至 3 章，我们聆听使徒、神学家、信仰捍卫者的保罗讲话；现在，我们要聆静听有血有肉、作牧者、深爱灵魂的保罗讲话了。

在希腊文的原文里，第 12 节非常简单，只了用一个动词，即放在句子开首的“要”。我们可以直接翻译作：“要像我，因我像你们。”保罗的意思是什麼？

根据上文看来，保罗痛陈加拉太人虽蒙基督救赎，却回到奴役归捆绑的错误，这里“要像我”的呼吁，可能有一个意思：保罗渴望他们在基督徒信仰和生活

上都像他，能够脱离假教师的坏影响，与他一样掌握在耶稣里的真理，享有基督释放我们的自由。但愿所有基督徒都能说相似的话，因为我们在耶稣基督里感到安稳，享受祂的自由、喜乐、救恩，我们也希望别人能够像我们一样。

为什麼保罗又说“因为我也像你们一样”呢？根据随后的经文来看，似乎这句话应该是过去式的，“要像我，因为我已经学像你们了。”保罗从前到加拉太的时候，没有和他们保持距离，没有摆架子，乃是像他们一样。他设身处地，完全与他们认同。他虽然是犹太人，却学像他们这些外邦人。这符合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 9 章的见证原则：“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向没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向软弱的人，我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什么样的人，我就作什么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

领人归主时，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叫别人像我们相信基督，但是为了这个目的，我们必须首先使自己变得像他们一样。也就是说，要别人像我们一样产生对基督的信心和经历，我们得先在基督的怜悯之中，与别人认同。因此，我们必须能够像保罗一样说：“我已经像你们了，现在你们要像我。”

这个精简的呼吁，揭开了这一段经文的序幕，保罗接下去在 13 至 16 节讲到加拉太人对他的态度，然后在 17 至 20 节就反过来，提及他对加拉太信徒的态度。这段是发人深省的经文，不单让我们看见了保罗作为布道者和牧者的心肠，也让我们从中学习到牧者与会众、会众与牧者之间的正当关系。保罗在这里的两段话，都用了对比的写法，在前一段，13 至 16 节，他对比了从前到他们中间去的时候，他们的态度如何，以及他现在写信给他们的时候，他们的态度又如何。在第二段，17 至 20 节，他对照了自己对他们的态度，以及假教师对他们的态度。

我们现在先看加拉太人对保罗的态度如何。第 12 节说：“你们一点没有亏负我”。对于加拉太人从前对待自己的态度，保罗是完全接纳的，毫无怨言，甚至觉得十分欣赏。到底保罗初到加拉太的时候，发生了什麼事呢？他在第 13 节提醒他们，当初，他传福音给他们的时候，是“身体有疾病”的。这疾病的详情我们不得而知，有人推测，保罗在疟蚊为患的旁非利亚海岸染上疟疾。若然如此，他继续北上到空气怡人的加拉太高原养病，是挺自然的事。当他到加拉太的时

候，正在发高烧。不管他患了什麼病，他的病况明显是毫不体面的，可能连他的容貌也因而受了损害。因为，在第 15 节似乎暗示说，他的病影响了他的双眼，以致若是能行，加拉太人宁愿剜出自己的眼睛去给他。事实上，有其他新的证据显示，保罗的确患有严重的眼疾。

保罗的患病和容貌受损，都成了加拉太人的试炼。第 14 节指出，加拉太人有可能轻看他、拒绝他，但他却拒绝了轻视和讨厌保罗身体残弱的这个试探，反倒接待他，如同神的使者，如同基督耶稣。加拉太人接待保罗如同接待基督，是完全正确，也完全合宜的，因为他们承认保罗是基督的使徒，是基督的代表。

但这些都是从前的事了，今天的情况已经大大不同。第 15 节说：“你们当日所夸的福气在那里呢？”从前，保罗在他们当中的时候，他们感到多麼荣幸、多麼快乐！但第 16 节说：“如今我将真理告诉你们，就成了你们的仇敌麼？”加拉太人从前接待保罗如神的使者，如神的儿子，现在却反目成仇！是什麼原因呢？只因为保罗将逆耳忠言告诉他们、责备他们，严厉地指证他们离弃了恩惠的福音，回头再受律法的捆绑。

这里有一个重要的功课。当加拉太人认出保罗的使徒权柄时，他们视他如天使，如基督耶稣。但当他们不喜欢保罗的信息时，就视他如敌人。这是多麼善变、多麼愚蠢的举动！使徒的权柄和传讲的真理，并不因为人的欢迎与否而有所改变。我们研读新约的使徒教训时，也绝不能够随意选择。我们不可在喜欢使徒的教训时，就捧他为天使，不喜欢的时候，就当他的敌人。弟兄姊妹，耶稣基督藉使徒所说的一切，都有权柄，不管我们是否喜欢，都要顺服跟从！

第十九课：4:21-5:1

加拉太书第四章很强调的一点，就是：“我们是神的儿女”。包括：我们怎麼样从奴仆的情况中脱离出来，变为神的儿女。变为神的儿女以后有什麼益处，作为神的儿女就不应该归回以前的世俗小学，再作奴仆。

之前经文讲到加拉太人没有活像神的儿女，却活像奴隶一样，只有愁苦，没有喜乐。

保罗在之后的一段经文，仍然是围绕“神的儿女”这个主题来说明“因信称义”的道理，这段经文的题目可以说是：“为奴的儿女和自由的儿女的比较”。犹太

的律法主义者很坚持一点，那就是：他们犹太人的确是亚伯拉罕血统的儿女，所以一讲起“神的儿女”这个问题他们会觉得自己很优胜，他们以为借著律法，自己已经是神的儿女。而保罗在加拉太书就提醒他们说：“且慢！儿女也有两种啊！别忘记：凭血统来说，亚伯拉罕也有两个儿子，而其中一个却是奴仆生的儿子，他虽然是血统上的儿子，却生来是奴仆的身份！”

加拉太书 4:21 到 31 节这一段，正是自由的儿子和奴仆的儿子的比较。借著分析亚伯拉罕两个儿子的不同身份，保罗显示出律法主义都是奴仆的儿女，他们不是自由的。加拉太书 4:21 节提出一个问题，说：“你们这愿意在律法以下的人，请告诉我，你们岂没有听见律法麼？”这个问题可以引起那些“甘愿受律法束缚”的人的注意，使徒保罗在这个问题中反问他们有没有听过创世记中亚伯拉罕的两个儿子的事。

接著，4:22-23 节就把这段旧约的历史引述出来，加拉太书 4:22-23 节是这麼说的：“因为律法上记著，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的，一个是自主的妇人生的。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按著血气生的，那自主之妇人所生的，是凭著应许生的。”弟兄姊妹，你熟不熟识这些旧约历史呢？创世记 16 章那里记载，亚伯拉罕因为年老没有儿子的缘故，就很焦急，接受了妻子撒莱的建议，与撒莱的使女夏甲同房，后来生了一个孩子叫做“以实玛利”。这个使女夏甲本是个埃及人，服侍撒莱的，现在作了亚伯拉罕的妾侍，还怀了孕，就“趾高气扬”起来。她小看撒莱，使她受屈。从此以后，亚伯拉罕就家庭不和。那麼亚伯拉罕借著使女来生孩子，这是不是神成就他的应许的方法呢？不是。这是人自己想出来的办法吧了，却不是神的安排。神却继续应许亚伯拉罕说：“你真正的妻子撒拉，必生一个儿子。”这个才是神照著应许赐给亚伯拉罕的后嗣。后来，亚伯拉罕一百岁的时候，这个孩子终于诞生了，的确是自主的妇人撒拉所生，名叫以撒。他后来就承受了亚伯拉罕的祝福。以上提到的这两个孩子，正是加拉太书第四章拿来讨论的比喻。就如 4:22 节所说，一个是使女生的，一个是自主的妇人生的。但是，使女生的是按著血气的，自主妇人生的才是凭著应许生的。

一听到“血气”这两个字，很多人都先入为主的以为按血气生的都不是好的东西。很多人把血气和肉体都解释为与“罪恶同等”。其实圣经在这里完全没有这个意思。圣经清楚的承认亚伯拉罕是以实玛利的父亲，也同意亚伯拉罕生了两个儿子，所以，以实玛利

也是正式的儿子，没有偏袒，也没有贬低，而且神后来也非常看顾以实玛利，使他成为大国。但是“血气”是指著人的肉体的生育，是循著一般的、普通的、自然的途径产生出来的。所以没有任何特别之处。只是普普通通一个孩子罢了，跟天下无数的孩子一样，都是父母结合而生，因此，被称为“血气生的”，或者是“肉体生的”。但以撒就不同了，以撒虽然也是父母结合而生，但他出生的时候，父母的年纪都已经超过了生育的年龄，按理说以撒是不可能诞生的，但神的话语预言他的诞生，神的力量驱使他的诞生，以致神的应许得以实现。所以圣经说他是“凭应许生”的，就是这个意思。

接著下来，保罗把刚才事实的属灵意义解释出来。24 节说：“这都是比方”。言下之意，保罗并不是在解释旧约经文的作者原意，而是讲出他自己从旧约中看出来的属灵意思。在因信称义这个问题上，保罗在亚伯拉罕的两个儿子身上，看到一个很恰当的比方，可以用来说明他的论点。

他怎样说呢？他说：两个妇人好比两个约，一个是西乃山的约，另一个是应许之约或者是信心之约，在这两个妇人和两个约之间存在很多平衡的事实，彼此间可以作鲜明的比较。现在听我先念 24 到 25 节，看看夏甲方面的寓意，经文是这样的：“这都是比方，那两个妇人，就是两约，一约是出于西乃山，生子为奴，乃是夏甲，这夏甲二字是指著阿拉伯的西乃山，与现在的耶路撒冷同类，因耶路撒冷和他的儿女都是为奴的。”

夏甲是为奴的，她生的儿子也是为奴的，后来夏甲被赶逐离开亚伯拉罕的时候，他的儿子也跟著他被赶逐，所以夏甲与她的儿子是连在一起，一同为奴的。在保罗的比方中，夏甲代表西乃山之约；原来，夏甲的儿子“以实玛利”成为后来阿拉伯人的祖宗，所以有话说：“阿拉伯人乃是夏甲之子”，既然是这样，保罗就更理直气壮的说：“夏甲二字是指著阿拉伯的西乃山。”保罗这样讲，是向犹太的律法主义者说明，西乃的律法所生出来的，就像夏甲的儿子一样，是为奴的人！保罗时代的耶路撒冷，正是犹太主义者的盘据之地，所标榜的也是律法，而那些迷惑加拉太人的假师傅，也是从耶路撒冷而来的，所以保罗用“现在的耶路撒冷”来代表他们，凡是接受他们的唆摆的人，都会成为所谓“耶路撒冷的儿女”，是受到律法束缚的，好比夏甲一样，生子为奴，并没有真正的自由。今天，每一个因信称义的基督徒，绝对不可自甘成为

律法或任何行为规条的奴仆，而要活出应许之儿女的生活。

加拉太书 4:24-25 的经文，保罗把好几件“受束缚的事情”连结起来，一共提到了五点。第一是夏甲，她是使女、肉身受束缚的。第二是夏甲的儿子，他是生为奴隶，也是肉身受束缚的。第三是西乃的约，所颁布的是束缚人的律法，而夏甲所代表的正是这约。第四是当日地上的耶路撒冷，古代的西乃正相当于保罗时代的耶路撒冷，所代表的是犹太教，或者是犹太律法主义的束缚。第五就是耶路撒冷的儿女，等于犹太教底下受束缚的人。

与束缚互相对比的，当然是“自由”，因此 26 节一开始就讲：“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自由的妇人，就是撒拉，她所代表的乃是“信心之约”、或者是“应许之约”，这个对比可以很清楚的从加拉太书的第三章看得出来。第 3:17 节那里，我曾经详细解释过，在律法颁布之前，神早已经向亚伯拉罕发出应许，与亚伯拉罕立好了应许之约，这个约是没有条件的，完全是神的赏赐，是神的恩惠。这与四百三十年以后的西乃之约完全不同，而自由妇人所代表的正是这应许之约。

前一段经文既提出了五项的束缚，我们在这里也可以引伸出五项相对的自由，这五件相对的事项是：第一，与夏甲相对的是自由的妇人撒拉；第二，与以实玛利相对的是自由的儿子、以撒；第三，与西乃的律法之约相对的，是信心之约，或者应许之约；第四，与当日的耶路撒冷相对的是天上的耶路撒冷，代表得救的国度，是神自己的圣城；第五，与“犹太教的儿女”对比的是我们基督徒，我们是天上耶路撒冷的儿女。26 节就是这么说：“但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他是我们的母。”也就是说，我们是“神所救赎的国度”的儿女。加拉太书用“天上的耶路撒冷”来代表这个国度。

两种儿子的灵意解释和相对的情况都解释过后，第 27 节就补充后者的优胜，27 节说：“因为经上记著：不怀孕不生养的，你要欢乐，未曾经过产难的，你要高声欢呼，因为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我们在这里要小心，因为保罗所引用的旧约经文是以赛亚书 54:1，这经文本来讨论的并不是夏甲和撒拉的事情。以赛亚书提到“不怀孕不生养”这些字眼，所指的其实是耶路撒冷，或者是耶路撒冷中犹太人的光景。就是说，被掳的犹太人归回锡安之后的情况，要比以前的情况更为兴旺，耶路撒冷的人将

会比以前更为众多。经文中“不生养和没有丈夫的女人”，是指著被掳之后的耶路撒冷而说的，因为当时的境况甚为荒凉，但先知预言他将会兴旺起来，人数比以前更多。而使徒保罗引用这节经文，一方面，是描述撒拉后来的儿女比夏甲的更多，但是更要紧的，是指出“新耶路撒冷”将来的兴旺，也就是说：“新耶路撒冷”，或者是“天上的耶路撒冷”所代表的基督的教会，一定会比“旧耶路撒冷”所代表的犹太教更为兴旺，人数更为众多，有更大的荣耀。保罗这个预言，在我们今天来说，可以说是完全的应验了。

最后，我们看看以上的道理如何应用在基督徒人的身上。4:28-30，正是这道理的应用。在这段经文中，保罗更进一步的，把发生在“以撒”和“以实玛利”之间的事情应用在我们基督徒的身上。“我们是凭应许作儿女的，如同以撒一样”，这一点已经是很清楚的了，在上面五个对比中，我早已经说明这个关系。现在保罗再讲，是要提出以下一段的“警告”和“安慰”。警告是：基督徒，要预备面对逼迫。安慰是：那些逼迫我们的，不会跟我们一起承受神的产业。

4:29 节，讲的是逼迫。“当时，那按著血气生的逼迫了那按著圣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以实玛利”逼迫“以撒”的事，圣经里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夏甲因为怀孕而小看撒拉，这是事实，而他的儿子以实玛利也会因而威胁到以撒的地位，危害他的安全和自由。应用在今天的情况，那些在犹太会堂中严守律法主义的人，的确常常逼迫当代的基督徒，加拉太的教会也不会例外，一定有一些犹太人来找麻烦。而保罗自己在信主以前也曾经以血气来逼迫那些从圣灵而生的基督徒。不过，他现在说：不要怕！这是不足为奇的！因为以前怎样，现在也会怎样。我也相信，以前在加拉太怎样，现在，在我们中国教会中也会这样，那些从血气生的、未信主的人，总会对基督徒有偏见，会找我们的麻烦，但是我们从圣经中已经得到警告，心理有所准备，那就不会觉得惊奇了。

接著下来的是一个安慰：30 节说：“把使女和他儿子赶出去，因为使女的儿子不可与自主妇人的儿子一同承受产业。”保罗的意思是说：“基督徒才是承受神的产业的人，你们所信的是基于应许，和基于信心的救恩，是神自己所悦纳的，神会赐福你们。但是，那些世俗的小学、主义，和那些倚靠自己行为的宗教，他们与基督教的信仰不能并存，神是不会把赐给基督徒的祝福分给他们的。”

总的来说，保罗向拥护犹太律法的人说明，作为

亚伯拉罕的儿女，不能只看父亲是谁，还得看母亲是谁，如果是撒拉之子，就是承受产业的，但如果只是夏甲之子，那就生而为奴，没有益处了。4:31 节、和紧接著的 5:1 节这两节经文是一个总结，呼吁基督徒不要再受犹太律法和世俗小学所控制，以致失去了作为自由儿女应有的福份。

第二十课：5:2-12(上)

这一大段经文，主要是关乎信徒生活方面的教训。保罗书信往往有一个特色，就是先讲明真理、教义，然后再讨论实践。这样的次序，是很恰当的。因为，信徒必须对真理有正确的认识，然后在生活的应用方面才不致出错。如果信徒对真理的认识是片面的，或者是错误的，那么，他就会按著这些错误的认识去行事为人，结果生活上也就错误百出了。在教会里，我们偶而会发现一些很热心的信徒，他们的热心只是基于一时的冲动和感情作用，是没有真理作为基础、作为根据的。这种人难免会误入歧途，做了一些不合乎真理的事情来，却还以为是为主大发热心，到头来就使主的名受到羞辱。所以，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先讲真理的原则，再讨论信徒行事为人的问题，实在是他的理由。

那么保罗是如何从教义的说明转到生活的应用这方面来的呢？关键性的一节经文，就是加 5:1。这节经文可以分为两部份，5:1 上半节说：“基督释放了我们，叫我们得以自由”，这是事实的宣告。信徒在因信称义的真理下，得著释放、得著自由，不再活在律法的束缚和咒诅底下，这是加拉太书 1 至 4 章所要说明的真理。

5:1 下半节，则是根据上半节提到的事实，继而作出的劝勉。“所以要站立得稳，不要再被奴仆的轭挟制”。这一句话，是论到信徒在“因信称义”的真理下，所应有的生活态度，而这种生活方式和态度，就是下文 5:2-6 章所要详细讲论的事项。

加 5:2 到 6:10 这段经文，主要是关乎信徒生活方面的教训。这一大段经文，又可以再仔细的分为五个小段落。

1. 福音与割礼的对比：5:2-12

2. 论到爱心包括全律法的问题：5:13-15

3. 论到情欲的事，5:16-21

4. 圣灵的果子，5:22-26

5. 讲到彼此接待的问题：6:1-10

5:2-12，论到福音与割礼的对比。这里是一种总括性

的呼吁。在这 11 节的经文中，保罗再次声明割礼和律法的无益，唯有对十字架的信心，才能够拯救人。加 5:2-4 的一段话，将割礼的意义说得很清楚。割礼是律法的一部份，凡是自愿要守割礼的人，就等于说他自愿要“遵守全部的律法”。也就是说，自己愿意去承担一些不可能承担的担子。而实际上，在称义的方法上，割礼与基督，是完全相对、互相排斥，无法协调的。要靠守割礼，行律法来称义，就是“与基督隔绝”，也就是与基督脱离关系：“从恩典中坠落”，结果就是白白的失去了神的恩典。

讲过了割礼的无益，保罗在 5:5-6，就从积极方面论到信心的功效。这两节经文，强调了“靠著圣灵”和“凭著信心”，因为这两句话清楚明白的显示出基督徒与犹太教徒的分别。犹太教徒，是“靠著肉体，和凭著律法的”，但基督徒却是“靠著圣灵、凭著信心称义”的。那麼，圣灵和信心的关系到底在那里呢？加 3:1-14 指出，因信称义和领受圣灵是同一个经历中不可分开的两个方面：一个相信耶稣基督的人，也同时是领受了圣灵的人。3:2“……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3:14“……我们因信得著所应许的圣灵”。从以上的几处经文，我们可以归纳出一个结论，那就是：救恩是由基督成就的，却借著圣灵施行在人的身上，使人产生信心，愿意接受基督。而从此，圣灵就留在人的心里，成为信徒新生命的指引和力量，帮助信主的人，过讨神喜悦的生活。

加 5:5-6，保罗提到信徒是靠著圣灵，凭著信心，等候所盼望的义。这里的“义”，所指的不仅仅是信徒被神称义的那一时刻的变化，更是指著信徒日后的生活而说。“等候”这个词，意思是“热切的等候”，是保罗通常用来指“期待末日的来临”的一个字眼。所以，加 5:5 讲的“义”，不单是指著信徒已经得著的救恩、已经被宣告为义的这件事而说的，更是指著信徒将来要得到的义、将来永生的荣耀而说的。这个将来的义，是现在还没有得著的、是信徒仍然在盼望的，所以保罗说，信徒是在等候所盼望的义。而这个等候、盼望，是实在、肯定的，是一定会来临的。为什麼信徒会如此坚定，知道这个盼望有一天要实现呢？就是因为我们是“靠著圣灵，凭著信心”。那些靠肉体，凭律法的人，是不会有这个盼望的。加 5:6：“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惟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请留意“信心”不但在开始的时候、在人信主的一刻，使人被称为义，信心更成为了信徒日后生活的动力。5:6 说，这信心是“使人生发仁爱”

的。热心律法的人守割礼，只能够带来人外表上的改变，可是，那些凭信心靠基督得救的人，所得到的改变，却是从内心产生的变化，使人在实际的生活和行为上，有爱的表现和流露，爱神爱人。“因信称义”与“领受圣灵”，是属于同一个经历不能分开的两面。信徒在因信称义的一刻，同时领受圣灵，这圣灵就成为了信徒生发

仁爱的力量了。

“因信称义”的真理，不是一套枯燥的理论，也不是不切实际的讲法，它会带来生命的改变，使人靠著圣灵过一个有爱心的生活。亲爱的弟兄姊妹，今天我们都因著信成为了神的儿女，都有圣灵在我们心里作为我们的指引和力量，我们有没有顺服圣灵，让圣灵带领我们过一个爱心的生活呢？

加 5:2-6，保罗清楚指出，行割礼与守律法，会使人与基督的恩典隔绝。跟著，保罗又再像 3:1-6 那样，采用“问题式的修辞”，来提醒信徒割礼的无效，假教师的危险。在加 5:7-12，保罗一共用了两个问题来带出他的论点。5:7 说：“你们向来跑得好，有谁拦阻你们，叫你们不顺从真理呢？”这里的“谁”，就是那些传割礼的假教师、假弟兄。另一个问题在 5:11：“弟兄们，我若仍旧传割礼，为什麼还受逼迫呢？”

以上的问题，显示出保罗不会是那些拦阻加拉太信徒的人，也反映出保罗本身是受到迫害的，因为他不传割礼。5:8 保罗直截了当的指出，守割礼“这样的劝导”，“不是出于那召你们的”，既然不是出于神，那身为神的使徒的保罗，当然也不会传讲割礼了！5:11 下半节说：“若是这样，那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就没有了”！十字架的道理，是叫人认罪悔改，告诉人只有靠耶稣才能得救，直接的打击人的骄傲，人的自我，自然是惹人讨厌的。保罗若避开十字架不讲，福音令人讨厌的地方就没有了，可是，福音也就不是福音了！这样的事，是保罗绝对不会做的，也是每一个忠心于主的人所不应该做的！

然而，加拉太书告诉我们，在保罗的时代，却竟然真的有人不传十字架的真理，反而劝人靠行割礼称义！对于这种人，保罗在 5:9-12 说他们“必担当罪名”、“自己割绝了”！割绝的意思，原来是“阉割”。保罗所以用那麼严厉的语气去责备这些人，不是为了个人的得失，却始终是为了维护真理的原故。就像他昔日公开责备使徒彼得一样，凡是违背真理的，都是保罗不能容忍的，也是每一个忠心事主的人所不能够、也不应该容忍和让步的。因为，那些传假道理的人，

不但自己跌倒，还会令人跌倒，也叫教会跌倒。

加 5:9 的比喻是指著那些假教师的坏影响而说的。这句话所要描写的，是一种影响力，在开始的时候，可能是微不足道的，就像面酵一样，可是，这种影响力会慢慢的发展开来，直到它影响或者改变了整个团体和组织，就像面酵使全团面发起来一样。在加拉太书这里，面酵是指传割礼的犹太信徒和他们的错误教训。虽然，在保罗写加拉太书的时候，这些人的影响可能还不致蔓延得太厉害，可是，如果不及时加以制止，这些恶劣的影响就会越来越大，以致搞乱整个教会。事实上，异端的教训在开始时，可能与真理的分别不大，以致信徒不以为意，可是，等到异端发展到一个地步，以致弥漫和败坏整个教会的教义、道德和灵性生活时，那时要再来对付它就已经太迟了。

“一点面酵能使全团面都发起来”，这个用来形容割礼派的异端的比喻，是弟兄姊妹值得记住的。求主帮助我们，有属灵的智慧 and 分辨的能力，去辨别异端，维护真理，免得我们失落了纯正福音的救恩。

第二十一课：5:13-15

这几节经文主要是讲到，惟有爱心才能够

包括全部的律法。5:13 说：“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保罗称他们为“弟兄”。这样的一个称呼，是要把加拉太的信徒和那些搅扰他们的人分开，在前面二章 4 节中，保罗把那些勉强人受割礼的人称为假弟兄，表示大家根本上属于不同的信仰，他们主张割礼，因此是代表束缚的，但“你们”（也就是我们）我们和世人不一样的地方，就是我们是蒙神所呼召出来的一批人。我们本来是生在这个世界里，而世界又是被那恶者撒但所掌管的，所以我们每一个人都被魔鬼所辖管著，活在罪恶的势力底下，没有自由。但借著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救恩，败坏了那掌死权的魔鬼。就把我们从它手中拯救出来，叫我们不再受撒但和罪恶的捆绑，得以脱离那黑暗的权势，进入神的国度。

这一批蒙召的人的特点是要成为圣洁，在罗马书 1:7 说：“我们是奉召作圣徒的”但是当我们还不认识耶稣基督的时候，我们没有办法脱离罪恶的捆绑，我们想做好，总是没有力量，总是被撒但的权势所束缚著，没有自由去行神所喜悦的事。可是，当我们听见了耶稣基督的救恩，接受了这福音后，耶稣就除去了罪恶在我们身上的枷锁，叫我们从罪恶中得释放，有自由的能力去行神的旨意。我们只要认识神的真理，这真理就叫我们得以自由。从此以后，就不再受魔鬼

的奴役，从黑暗中出来，进入光明了。

但有些基督徒以为有了自由，就可以把这自由作为放纵情欲的机会，所以保罗警告他们不可以将这自由误用。因为神选召我们，为的是要叫我们成为圣洁，不是叫我们任意妄为，犯罪作恶，继续伏在罪恶的权下。

“情欲”这个字的本意是“肉体”，而肉体其中一个意思，是指被罪恶所败坏、所控制的人，所以肉体的行为包括了种种的邪恶。5:19-20 节描述了有关情欲的各种表现，其中有：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这些行为都是受罪所支配，令肉体成为罪的工具。

“机会”一字也可以翻译成“藉口”，肉体常常会找藉口来发动它的工作，肉体是很诡诈的，它常常会利用一些看起来好像是对的理由来驱使人犯罪，但是我们的自由不是要拿来作为藉口，让自己的肉体去行神所不喜悦的事，反而是要运用这自由的能力来顺从神，过被圣灵所管理的生活。在以弗所书 2 章也提到，我们本来是死在过犯罪恶当中的，那时候我们的行事为人，是随从著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著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然而因著神的怜悯和慈爱，祂拯救了我们，为要叫我们行善，不要我们再去放纵肉体的私欲。加拉太教会当时面临了一些真理上的难处，要解决这些难处的时候，很容易就会触动了肉体的情欲、纷争、结党和仇恨。所以保罗先警戒他们，千万不可以用自由去放纵肉体，彼得前书 2:16 也说了：“你们虽是自由的，却不可借著自由遮盖恶毒，总要作神的仆人。”保罗在这里解释了信徒在基督里是自由的，但却禁止他们利用这自由去过放纵肉体的生活。那麼信徒的自由，信徒的生活，又应该依循著什么样的原则呢？就是 5:14 的爱心原则，保罗说：“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信徒的生活，该依循著爱心原则。保罗说：“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从前我们不认识真神的时候，我们的肉体总是喜欢随著自己心中所喜欢的去行，以自己的利益为中心，只要满足本身肉体的欲望就好了。但现在我们听见了救恩，接受了主耶稣到我们心中来作主，行事为人就不再随著肉体，而是要以“爱心的原则”来生活，爱心的原则是以别人为中心，是愿意放下自己所享受，所得著的，去服事别人的需

要，因为神本身就是爱。

“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其中“服事”这个词是从“奴仆”这一个词所出来的，含有“尽一个奴仆的义务去服事主人”的意思，但这种服事是心甘情愿的，不是勉强或被迫的，需要有舍己的心志，甘愿站在卑微的地位上，使人得到我们的服事。就像我们的主耶稣，祂虽然是尊贵的神，但是祂说：“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

保罗在这里，不但提到服事，还说要互相服事。“互相服事”显示出这种爱心的服事是双方面的，我们不是单单受人的服事而不服事人，乃是要彼此服事。这种彼此服事，可以互相激发爱心，使对方受到激励，也发出同样的爱心来。信徒不应该等待别人用爱心来服事自己，反而要常常留心别人的需要，主动的找机会去服事别人，这样才能激发出一种互相流通的爱。在我缺乏的时候，我能够体会到接受别人服事的那种甘甜，到我富足的时候，又可以透过我的服事，使别人得到益处，这种服事是不分彼此的，因为圣经说：“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也就是说无论对方是不是我们所喜欢的，也不管对方对我们有什么亏欠，或者他自己有多大的软弱和失败，我们总要照著主的吩咐，用爱心互相服事。保罗说：“爱人如己”就已经包括了全部的律法，也可以说“爱”能够成全律法上的一切要求，主耶稣也曾经说过：爱神爱人，这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其实，律法的本意是好的，神颁布律法是要让人来认识祂的作为、祂的公义和祂的性情。律法是神向人表明祂的旨意的方法，也是用来作为人类行为的准则，但是，人类因著堕落败坏，没有办法达到律法的要求，所以都在律法的定罪之下。耶稣来了，并不是要废掉律法，祂说祂乃是要成全律法，耶稣为我们成全了律法上一切的要求，使我们不需要再靠著律法来称义，但另一方面，我们也需要成全律法，不过成全的方法，并不是努力地遵守一套外在的礼仪，而是以“爱”来成全。

“爱人如己”，也就是说我们用什么方法、什么态度对自己，也应该用同样的方法和态度对别人。一个正常的人是不会伤害自己或虐待自己的，他总是顾惜著自己的身体，关心自己的需要。比方说，我的一根手指头弄伤了，我就会用各种的方法来料理它，使它的疼痛减轻，使它的伤口不再扩大，否则的话，我全身都会受到它的影响而感到不舒服。神也把我们信徒当作是身体上各个肢体，一个肢体受苦，所有肢体就

一同受苦，其中有一个肢体不俊美的，就要想办法去装饰它，使它变得美丽。所以，爱人如己的人就不会说一些话，或做一些行为去伤害别人，反而会尽力地帮助人达到更美善的境界。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便是实行了全部的律法。

加拉太人为律法热心，想要藉律法的规条来称义，但反而忽略了律法的精意，就是要彼此相爱，所以保罗劝勉他们要用爱心互相服事。今天，我们信徒的生活有没有以“爱”作为出发点呢？还是落在一些信仰的仪式条文里面呢？这是我们需要常常反省的一个问题。

加拉太信徒为了律法上的问题而引起了种种的纷争，甚至不择手段，背后毁谤，所以保罗在 5:15 这里发出一个警告说：“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

当时在加拉太教会中，不是有传异端的人来搅扰信徒，说要行割礼才能称义吗？那时，必然会有些信徒受影响，而想要行割礼。但是另外有些信心坚定的弟兄姊妹就起来反对，又或者有一些信徒抱著观望的态度，模棱两可。这样，信徒之间就很容易因为真理的辩论，进而变成私人的攻击，甚至分党分派，互相指责，爱心的生活就此失落。

“用爱心互相服事”和“相咬相吞”刚好是完全相反的情况，“爱心互相服事”，是看到别人有缺欠的时候，在爱里用自己的力量去帮助，以别人的利益为中心。”相咬相吞”就是不单不去扶持帮助人，反而要去伤害，攻击，毁坏对方，不顾别人的益处，单以自己为中心。保罗用“相咬相吞”来形容信徒之间的情形，就好像一些没有灵性的野兽，他们彼此相咬、撕裂和吞食，最后就是两败俱伤。保罗警告信徒要小心，免得这种“相咬相吞”的结果，导致“彼此消灭”。“彼此消灭”的意思，不是指他们身体上的死亡、消灭，而是指他们彼此之间的爱心消灭了，破坏了弟兄相爱的见证。

亲爱的弟兄姊妹，若我们的教会也受到了真理方面的搅扰，使某些弟兄姊妹软弱或者妥协了，又有某些信徒过于激烈，另有一些袖手旁观的话，我们需要格外的谨慎，千万不可以滥用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制造纷争、忌恨、结党，彼此攻击，相咬相吞。若是这样，各方面都会受到亏损，在属灵上得不到任何的好处，反而是中了魔鬼的诡计，失去了对神的见证。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应该本著“爱心互相服事”的原则去解决问题，这样，我们才能彼此成全，完成律法上的要求。

第二十二课：5:16-21

这一段的经文可以分开两个小段来研究，其中 16-18，提到怎样才不致放纵肉体的情欲，另外的 19-21 节，说到情欲的种种表现。16-18 这一段经文说出一个事实，就是圣灵和情欲是互相争战的，是彼此为敌的，一个基督徒在他悔改认罪，接受主耶稣基督作为生命的主宰的那一刻，圣灵就住到他里面去，引导他的生活和行事为人。但是，一个人得救以后，我们肉体的情欲，也就是我们旧生命中败坏的性情并不会完全消失，它仍然是很活跃的存在我们的心里，常常找机会来行动。可是，在基督徒心里的圣灵，却不容许情欲的活动，于是便产生了对抗，就是肉体 and 圣灵的相争了。我们旧的生活习惯是顺著肉体的情欲，但是，得救以后就有一种新的生活，这种生活是愿意顺从圣灵的，那麼，基督徒要怎样才能胜过肉体的情欲呢？

保罗说：“你们当顺著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这里指出胜过肉体的秘诀，就是要顺从圣灵，听从圣灵的引导，体贴圣灵的意思。圣灵在我们心里指示出神的心意，我们若是顺著去作，就能够不随从肉体了。其实，神已经把我们从罪恶的捆绑中释放出来，让我们有自由去顺从和体贴圣灵，只要我们肯这样做，就可以胜过肉体。

“不放纵肉体的情欲”，放纵这个词也可以翻译为“成全”，就是说不要成全肉体的欲望。肉体在我们里面常常发出很多的要求，鼓励我们去接受试探，去违背神的命令，我们若是体贴肉体的意思，就是成全它的欲望，结果就使我们陷在罪中。

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是无可避免的一件事，因此，保罗自己也有这样的经历。他在罗马书 7:12-25 讲：“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又说：“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按保罗里面的意思，他喜欢神的律，但是，他觉得肢体中另外有一个律，和他心中的律交战，把他掳去，叫他去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不过，这一个律虽然厉害，会使我们不能做所愿意作的事，但感谢赞美主，我们有一个胜过肉体的秘诀，这个秘诀在哪里呢？就是加拉太书四章 16 节中所说的：“顺著圣灵而行”。信徒是需要圣灵和肉体之间，主动地选择站在圣灵这一边，这样的话，信徒就“不在律法以下”了。

保罗在 15-17 一直讲到圣灵和肉体的对比，如果

他继续用“肉体”这个词好像比较合理，但是保罗却用了“律法”这个词，保罗这样说是提示出“肉体”和“律法”之间的密切关系。根据保罗在罗马书第七章里的解释，律法不但不能抑制我们的肉体，反而会使肉体更活跃，因为人的肉体是与神的律法相对的，人的肉体不肯服从，也不能服从神的律法，人愈是要靠自己的肉体来遵行神的律法，就会愈陷在罪恶的捆绑中，因而无法自拔了。所以我们不是在律法的管理下来克制“肉体的私欲”，乃是在圣灵的引导下，胜过肉体的私欲，无须活在律法之下。

另一方面，信徒“不在律法之下”，乃是在“恩典之下”，律法要求和命令人去行善，但是它没有办法供给人行善的能力，惟有靠著神的恩典，也就是神所赐给我们的圣灵，我们才有力量去行善。

保罗再次提到这个律法，也是要提醒加拉太信徒，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不是守著律法的字句、规条，而是跟随著圣灵的引导，这样，才能够真正的胜过肉体的情欲。

保罗在加拉太书 5:17 里说过，情欲和圣灵是彼此相敌的，5:19-21 就举出情欲在人身上有那些具体的表现。

我们过去可能会有一个错误的观念，以为情欲的事仅仅是指一些淫乱或污秽方面的罪恶，与我们一般人的生活没有太大的关系。其实，圣经上说到情欲的事，是包括了我们的身体、心思、灵魂各方面属于肉体的罪行，而且这些罪行都是“显而易见的”，也就是说，很容易看得出来是属于罪恶方面的事。弟兄姊妹，一个信徒的属灵光景如果健康，他与主的关系是正常而密切的话，对罪恶的事自然会更加敏感，可以分辨出情欲的事来，加以防备，实在没有犯罪的藉口。

保罗在加拉太书 5:16-18 里说过，情欲和圣灵是彼此相敌的，接著 5:19-21 就举出情欲在人身上的具体表现。这里所列举出来的各种情欲的事，都只是举例性质的，并没有把所有的恶事都记在这里，但所举的这些例子，却包括了最普遍的情欲问题。这里所列举出来的罪共有 15 样，它们大致可以分为四大类：

第一类是关于淫乱方面的罪，包括有奸淫、污秽和邪荡。第二类的罪，是有关信仰方面的，与偏离正道有关：包括了拜偶像和行邪术。第三类的罪，是关于生活道德方面：譬如说，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等。最后一类的罪，是关于放纵肉体方面的：包括有醉酒和荒宴等类。

第一类的罪，也是在人的肉身方面最严重的罪，

就是淫乱方面的罪了。在哥林多前书 6:18 中，保罗也指出：“人所犯的，无论是什么罪，都在身体以外，惟有行淫乱的，是触犯自己的身体。”因为我们的身体就是圣灵的殿，圣灵住在里头，使我们与主联合。淫乱是指一切不合法的性欲关系和行为，我们的身体是神用重价买赎回来的，我们应该在我们的身子上来荣耀神，绝不能再把它交给邪恶。

保罗举出了淫乱方面的罪行，其中“奸淫”，包括各种不合法的性行为，犯者不论是未婚的或已婚的男女。圣经希伯来书 13:4 说：“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床也不可污秽，因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审判。”圣经清楚指出，一切的性行为只能在正常的婚姻关系里进行，因为婚姻是代表两个人彼此的委身和奉献，乃是最亲密、最忠贞的关系。如果男女之间在婚姻以外发生性行为，无论是未婚的，或是已婚的，都是破坏了婚姻里面的结合，是神所要定罪的。“污秽”一词是指道德上的不洁净，它多次和“淫乱”连著出现，而“邪荡”是用来形容一个人奢侈宴乐，荒淫无度。在罗马书 13:13，这个字和“好色”合成一对，特别含有“放纵性欲”的意思，是属于无耻卑鄙的行为。

第 2 类的罪，是关于信仰方面的，与偏离正道有关：包括了拜偶像和行邪术。拜偶像，就是敬拜和事奉受造之物，代替了敬拜事奉那造物之主，在真神以外承认假神的地位和势力，而且向那些人手所造的偶像祈求利益，来满足自己的欲望。这种偶像的崇拜是把真神的荣耀归给了假神，是得罪神的行动。

至于“行邪术”，是包括有关迷信和拜偶像方面的法术，譬如说招鬼，占卜，以及任何与魔鬼有关的花术。根据启示录 21:8 所说：行邪术的，拜偶像的，他们的分，就在烧著硫磺的火湖里。

第三类的罪，是关于道德，生活方面的罪，譬如：“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等”。这些罪都破坏了“用爱心互相服事”这“爱人如己”的原则，是人类中常见的罪。

说到“仇恨”，我们发现自古以来，仇恨就出现于各个不同社群的层面里，例如种族与种族之间的仇恨，国家与国家之间的仇恨、高、低、贫、富，不同阶级之间的仇恨，这些仇恨造成了许多战争、灾祸和不幸的事件。

“争竞”，是人里面普遍存著的一种心态，大家都想比别人强，比别人优秀，这样，就容易产生纷争，不能过一个彼此帮助的生活。

“忌恨”这一个字，原来的意思是“热心”或“好

胜”，但后来慢慢地演变成一种态度，就是看见别人得到的好处，是自己得不到的，就产生一种不快乐的感觉，并且想要去破坏别人的利益，这个字和嫉妒有类似的意思，不过嫉妒只限于想得到别人所得到的东西，但不会去破坏别人的利益。

“恼怒”，是指脾气的爆发，一个人在发脾气的时候，是很容易失去理智，说出一些伤害别人的话来，看起来虽然是小事，却是最容易发生的，而且在恼怒中所做的事，很少会带来真正的益处，圣经说：“人的怒气不能成就神的义。”

“结党”，这个字又可以翻译成“自私”或“野心”，它形容一个人工作的目的不是为了服务社会人民，反而是利用那个工作的职位来达到自己的益处。

“纷争”这个字本身的意义是分裂为两边，大家不能团结在一起，彼此是敌对的，常常会导致分党结派的现象，而产生出异端来。这里的异端，不是指违反真理的假教义，而是指一个党派或派别，他们因为持著不同的意见而分开成不同的派别，这种现象破坏了教会合一的见证，叫神的名受亏损。

总括而言，这一类关于道德和生活的罪行有著一个共通性，就是在群体中高抬自己，使自己得好处，却把别人压了下去。

最后一类罪，是关于放纵肉体方面的：包括有醉酒和荒宴等类，醉酒会使人放荡不羁，或失去理智。以弗所书 5:17-18 也劝戒我们说：“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荒宴”是指一种放荡无度的酒宴庆祝，没有节制的吃喝饮食，圣经预言在末世的日子，甚至信徒当中，许多人也会爱宴乐过于爱神。

列举完了这四类情欲上的事情之后，他提醒信徒说：“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保罗以前曾对加拉太信徒讲到这面的事，现在又再次的提醒他们，“行这样事的人”当中的那个“行”字，在原文里含有“常常行”、“习惯行”的意思，并不是说信徒偶然在这些事上跌倒，便会与神的国无份，而是指那些已经习惯性的活在这种情欲里的人，他们既然不受圣灵的管理，就是与神的国无份了。神的国是圣洁的，是公义的，只有肯接受圣灵管理的人，才能够承受神国里一切的福份。

第二十三课：5:22-26

我们每一个信主，接受耶稣基督作我们生命之主的人，都有圣灵在我们里头，引导我们的行事为人。圣

灵要带领我们去成全神的意思。但是，在另一方面，过去的一些坏习惯和败坏性情也仍然存在信主的人里面，也就是说肉体的情欲还是会搅扰人，常常找机会来活动。于是，在人里头，就产生了两种势力的对抗，就是圣灵和情欲彼此相争。如果我们不顺从圣灵的话，就会落到情欲的里头。

加拉太书 5:19-21 很清楚的告诉我们，情欲在人的身上有那些具体的表现。5:22-23 告诉我们圣灵在人身上管理的结果，以及信徒与肉体 and 圣灵的关系。5:22-23：“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

一个人若放纵肉体的情欲，就会有淫乱、仇恨、醉酒种种情欲上的表现，但一个人若是顺从圣灵行事，他所表现出来的行为，就完全不一样了。我们注意，使徒保罗在这里用“所结的果子”来描述这些出于圣灵的美德，他特别强调，这些美德乃是一种生命的流露，决不是在外表上模仿出来的一种动作。因为“果子”是由树根所生出来的，有什么树，就结什么样的果子，比方说，苹果树就会结出苹果，绝对不会结出梨子或橘子来。同样地，基督徒有什么样的生命，就自然会有什么样的生活表现，这是一种自然的表现，用不着去“装”，去“模仿”。

主耶稣也曾经说过：“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所以，我们若是常常在耶稣里面，也就是说我们随从圣灵而行，那么，主耶稣也在我们里面，我们的生命就自然会结出果子来。结果子的意思，不是单单指著带领人归向耶稣基督，更是指著信徒在品德上，在行为上，有新生命的表现。信徒所表现的德行，是与信徒所领受的生命相同的，也就是说我们所表现出来的，是与我们所信的主耶稣的美德相同，这就是结果子的凭据了。

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是圣灵果子的九种美德，但这九项美德并不等于有 9 个不同的果子，因为保罗是用单数来描写这个果子的。所以说，这九项美德都包括在这一个果子里面，就好像是一颗宝石的九面，圣灵在信徒生命中工作的结果，就是要让这颗宝石的九面都同时发出光辉来。

使徒保罗一开始就提到“仁爱”，这“仁爱”的原文，就是指神的爱，神的爱和人的爱不同，人的爱，是出于情感，神的爱不单是出于情感，也是出于理

智；并不是因为对方的爱然后才去爱，乃是主动地去爱。神对人类的爱正是这样，是没有条件的，譬如说，神使太阳照恶人，也照好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神的爱，是不计算对方善恶的，在这里所说的“仁爱”，就是指神的这种普及的爱。大多数的信徒都是因著别人爱我们，才会去爱别人的。但是，圣灵所结的果子，乃是神的爱，这种爱是纯洁的，是没有条件的，不论人怎样对待我们，就算是侮辱了我们，伤害了我们，我们仍然以爱心去对待他。所以，这样的一种爱，并不是人自己可以产生出来的，而是圣灵在我们里面作工，结出了仁爱的果子，我们就自然地把爱心流露出去。在这些圣灵所结的果子，保罗把仁爱放在第一位，可见仁爱是一切行事的原则。

其次是喜乐。喜乐是每一个信徒在得救的时候，都会尝到的滋味。因为我们在主耶稣里面，可以享受到赦罪的喜乐。这一种的喜乐，和从世上物质的享受中所得来的喜乐，是绝不相同的，它是一种心灵上的满足和释放。这种满足和释放，是圣灵带给我们的。

属灵果子的第三表现是和平，和平在原文的意思，就是“平安”，这种平安，是在我们与神和好之后才有的。当我们与神之间的隔阂除掉之后，我们的良心就可以坦然地朝著神，心中便自然有平安的感觉。神不单要我们与祂和好，得到平安，神也要我们与众人和睦，因为我们若与别人不和，我们心灵还是得不到完全的平安。

每一个信主的人，都曾经经历过与神和好的平安，我们要让这种平安充满在我们心中，使我们能够与人和睦相处，并且引领人来归向真神，同样得著真正而恒久的平安。

圣灵果子的第四种表现是忍耐。忍耐，就是有一种很大的宽容，能够容忍别人。圣灵在信徒身上的其中一种工作，就是使我们能够忍受环境上各种不公平的遭遇。我们的主耶稣，也曾经“因为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十字架是最痛苦的对待，但主耶稣因为看见前面的荣耀和喜乐，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难。所以，我们也应当著重我们所盼望的荣耀，使我们为基督的缘故，能够忍耐这个世界的患难。信徒的忍耐，可以分为对人和对事两方面。对人的忍耐，是当别人惹动自己的怒气时，仍然不动怒；而对事的忍耐，是指在困难的环境里，仍然不气馁，不放弃，一直带著坚强的意志前进。

我们再来看恩慈。恩慈是神待人的法则之一。圣经里面常常说到，神是有恩典，有怜悯，并有丰盛的

慈爱。救恩乃是神的恩慈和怜悯的彰显，神为了拯救我们这些罪人，赐下祂的爱子耶稣，为我们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叫我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神既然是以恩慈来待我们，我们也应当以恩慈相待。

信徒对人要有恩慈，不可过于苛刻和严厉。我们要常常想到自己是一个蒙恩的人，我们若不是接受了神的恩慈和拯救，恐怕我们早就丧命沉沦了，所以我们要以恩慈待人。

第六是良善。良善是指我们的存心。主耶稣曾对门徒说：你们要驯良像鸽子。这“驯良像鸽子”就是善良的意思，也就是说，我们的内心没有丝毫的诡诈和阴险。在这个末后的世代里，人们的心里常常是存著险恶，要损人利己，基督徒应该在这方面显出与世人的分别，以善意待人。

接著下来是信实，信实的原文，也就是信心这一个字。在提多书 2:10 里，这个字也翻译成“忠诚”，就是指信徒在人际相处上的诚实、可靠。我们的神是一位信实的神，我们既是神的儿女，也当是一个信实可靠的人。魔鬼是说谎之人的父，所以在魔鬼手下的人也都喜欢说谎，彼此不以信实相待，以致这个世界充满了虚谎的事。看看我们的社会，人与人之间通常是互相的猜忌防范，彼此不敢信任。但基督徒若是以信实待人，那麼，必定能够给人一种可靠的安全感，得到别人的信任。

圣灵果子的第八个面貌是温柔。温柔是我们主耶稣的性情，主耶稣说：我心里柔和谦卑。温柔的人不会想著与别人争竞，也不会和别人争斗。一个温柔的人，心中也就常常享受到安息。温柔的人，也比较能够体恤别人的软弱，他不轻易严厉的去责备别人，也不容易伤害别人。因此，温柔的人也常常带给别人安息，主耶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圣灵果子的最后一种表现是节制。节制是含有自制的意思，不论是那一种欲望，自己都能够控制得住。信徒不但对罪恶要有节制的能力，不可让自己陷于罪中，同时也不可以在一般的行事为人上没有节制，任凭自己的喜好去行。信仰中的节制，乃是要照著圣灵的引导去管理自己。

使徒保罗讲完了有关情欲的表现和圣灵的果子后，接著下去，他继续解释信徒对肉体 and 圣灵的关系。加拉太书 5:24-26 清楚的告诉我们说，凡是属于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与肉体断绝了关系的，因为耶稣已经将我们的肉体 and 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

架了。我们对肉体，并没有任何的义务要去听从它，满足它，我们并没有欠肉体的债，所以不需要被它所控制。

我们凡是属于耶稣基督的人，不论自己是刚强的，是软弱的，耶稣都已经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成就了救恩。这救恩，不只是为我们赎了罪，也为我们胜过了肉体 and 情欲的种种牵引。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得胜，不只是胜过了死的权势，使我们脱离永死；也为我们胜过了罪的权势，使我们脱离罪恶的捆绑。

那麼，我们现在要怎样去支取耶稣基督已经成功的事实，把祂的得胜转化成为我们个人的经历呢？就是要借著信心，我们相信这个事实，承认这个事实，并按照这个事实来生活。使徒保罗在罗马书 6:11 节说：“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也就是说，我们对肉体的态度乃是：“看自己是死的”，既然死了，就毫无反应，不再听从肉体的指示。

使徒除了说明信徒与肉体的关系以外，还从积极方面来讨论信徒与圣灵的关系。5:25：“我们若靠著圣灵得永生。就当靠圣灵行事”。基督徒既然不再属于肉体，又是圣灵所重生的；这样，我们就应当靠著圣灵来行事了。那我们要怎麼样的“靠圣灵行事”呢？基督徒需是主动的顺从圣灵的旨意，决心倚靠圣灵。要这样做的话，我们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必须常常留心圣灵的感动，既不消灭圣灵的感动，也不叫圣灵担忧。

靠著圣灵行事的生活表现，就是“不要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贪图虚名”就是以虚浮、没有意义的事物来夸耀，如果信徒是贪图虚名的话，就会导致双重的结果：一方面是“彼此惹气”，另一方面是“互相嫉妒”，这两种后果都会破坏信徒间彼此和睦相处的原则，把信徒陷于肉体 and 情欲当中。保罗在这里嘱咐信徒，我们都是属于耶稣基督的人，我们不再凭著肉体来行事，而是靠著圣灵行事，而靠著圣灵行事的结果就是爱！信徒之间应该以爱来彼此服事，如果放纵肉体情欲的话，就会产生纷争，嫉恨，因而失去了教会的见证。弟兄姊妹，让我们彼此勉励，靠著神的恩典和保守，结出圣灵的果子，远离肉体情欲的败坏！

第二十四课：6:1-10(上)

这一段经文主要说到信徒用爱心彼此接待的生活。

加拉太书 5:13-14：“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当时在加

拉太的教会里，信徒受了一些律法派的影响，以致有些信徒就软弱和妥协。另一些刚强的信徒因而对他们不满，于是引起了信徒之间的纷争，也就失去了彼此相爱的见证。但保罗劝戒他们说，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里，指出用爱心行事为人，这才是信徒生活的原则。彼此的攻击不单不能解决问题，反而会叫双方都被消灭。只有用爱心互相服事，才能成全律法。所以在 6:1-10，保罗就直接提出一些爱心生活的实践方法，第一节就首先说到如何挽回被过犯所胜的弟兄。

一个真正愿意顺著圣灵而行的基督徒，是不可能惯性地去做那些情欲上的事的。但是信徒仍然会有胜过罪恶试探，因而“偶然”跌倒的情况。这不是说我们故意要去犯罪，而是偶而不慎地犯了罪，彼得前书 5:8 说，我们的仇敌魔鬼，如同吼叫的狮子，遍地游行，寻找可吞吃的人。所以，信徒一不留心，就会被它“出其不意的捉住”，或“不知不觉地被它拿著”。信徒一旦跌倒之后，必然会感到痛苦，需要别人的扶持才能够站立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属灵的人，也就是那些胜过了罪恶的人，不应该严苛的指责这些被过犯所胜的肢体，也不要轻看他们，反而是要用温柔的心把他们挽回过来。每一个基督徒都有可能“被过犯所胜”，需要弟兄姊妹的挽回，所以每一个基督徒对于软弱的肢体都有责任，要挽回他们，扶持他们，免得他们被魔鬼所掳去。

“挽回过来”，这个动词原文中含有“成全”、“使恢复原状”的意思，是个属于医学的名词，指把断了的、或扭曲了的骨头重新接好。其实我们每个信徒在主里面都是互相为肢体，是彼此相关，彼此成全的，故此在肢体失败软弱的时候，不可毁谤他、批评他，反而应该尽力的把他挽回过来，恢复与神与人的正常关系。

在挽回那些被过犯所胜的人的过程中，有两方面的事情是需要注意的：第一，是要用温柔的心。这一颗是充满了爱，充满了忍耐，充满了良善，而且是谦卑的心。这种温柔的心，愿意为别人摆上自己的时间、精神、体力，甚至是财物，又能够体恤人的软弱。我们想到我们的大祭司耶稣，希伯来书 4:15 说：“他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耶稣能够了解、同情我们跌倒后的痛苦心情，所以我们对软弱的弟兄不可存著一种定罪的态度，认为他们不可饶恕，和加以轻视，这种态度只会使他们更加灰心丧志，以致在羞惭之中不肯回头。我们总要用柔和

的态度，使他知道自己的过错，因而愿意回转过来。

其次要注意的是，我们自己也要小心，恐怕也会被引诱。当我们在劝勉和挽回别人的时候，总要随时警惕自己，想到自己也可能随时被引诱而失败，因此不敢自夸自傲，反而时刻谨慎自守，要靠主更深。

除了用温柔的心挽回被过犯所胜的弟兄姊妹外，爱心生活的另一个积极方面乃是“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我们每天在生活上都会遇到不少的难处，腓立比书 2:4 节说：“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弟兄姊妹就是主里的一家人，别人的难处也是我的难处，我们彼此互相照顾，互相帮助，这样才显出真正的相爱来，加拉太书说：爱人，“就完全了律法。”主耶稣担当了我们的忧患，背负了我们的痛苦，我们这些属于主的人，也应当本著在基督里的爱心，尽量分担弟兄姊妹的忧患，彼此相助，叫主的教会兴旺起来。

接著，6:3 节说：“人若无有，自己还以为有，就是自欺了。”若有人认为自己很了不起，没有什么罪过或软弱，因而比别人强的话，他就不会体恤或同情别人的软弱，更不会去关心或担当别人的重担，其实这是一种自欺的态度，因为在神面前，这人是一无所有的，针对这种“自以为了不起”的自欺行为，保罗提出了一个防范的方法，就是应当察验自己，第 4 节说：“各人应当察验自己的行为，这样他所夸的，就专在自己，不在别人了。”

省察自己，是避免落在自欺的一个重要步骤，这种省察的工夫是每一个人的责任。各人应该集中注意自己的所作所为，而不是与别人的工作或行为来比较，这样，他就不会因为看到别人的软弱而自以为刚强了。“察验”这一个词也可以用在审判的日子中，神对人的察验。哥林多后书 5:10 告诉我们说：“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各人必须为自己负责，若有人要夸口，他所夸的只在乎自己在神面前的行事，而不在于自己怎样比别人好，更不能挑剔别人的过错。

保罗继续说出应当察验自己的理由，就是“因为各人必担当自己的担子。”这里所提的“担子”与上面曾讲过的“重担”是两个不同的字眼，重担是指一种难以忍受的重压，自己一个人没有办法担得起，需要别人来分担。而这里所提的“担子”是指每一个人在世上所应尽的本份和责任，这个担子必须自己背负起来，不能推卸给别人。对神对人，基督徒都不能逃避应尽的本份和义务。

这一段经文主要说到信徒用爱心彼此接待的生活。上一次，我们看过经文的前半段，这回我们会集中看 6:6-10，怎样在爱中供应别人的需要。保罗在 6:6-10 上面曾说到“各人必担当自己的担子”，但他恐怕信徒以为传道的人也应该负责自己的生活，所以特别提出要在爱心上接待神的仆人。

“在道理上受教的”是指一般的信徒，而“施教的人”就是指那些撇下一切世务，专以祈祷传道为事的工人。这些人先顾到神国的需要，把自己肉身的需要放在一旁，为主的缘故到各城各乡去传福音，拯救人的灵魂，喂养信徒的灵命。他们的事奉实在是主所喜悅的，也是要成就神的旨意，与神同工。至于“受教的人”一样能够在神的工作上有份，就是“把一切需用的供给施教的人”，叫这些施教的人在生活上没有缺乏，没有忧虑，使他们更有时间，更有力量，可以全心全意地服事神。

主耶稣当年差遣十二个门徒出去，赐他们权柄，制伏污鬼，并且嘱咐他们行路的时候，不要带食物和口袋，腰袋里也不要带钱。而且对他们说，无论到哪里，进了人的家，就住在那里，直到离开那地方。耶稣知道，专心传道的人不能有太多生活上的缠累，而他们在生活上的需要，就要由当地的弟兄姊妹来供给。这是彼此相爱，彼此配搭，一同成全神的工作。保罗接著下去说：“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

保罗在这里用“不要自欺”这句话，来提醒和劝勉信徒，若我们没有实际的行出爱心的见证来，而还自以为自己有爱心，那么就完全是自己欺骗自己，毫无益处，因为我们的神是轻慢不得的，神不容许人对祂存著轻蔑的态度。有些人口里虽然说尊敬神，但是在他实际的生活里，对神没有一点敬畏的心，对神的命令、神的要求毫不重视，这样的态度必然会遭受到神的刑罚。人不要以为可以瞒得过神，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如果一个人所撒的是罪恶的种子，他就必收到恶果。其实我们的生命就好像一粒种子，若我们的思想、意念、行为是良善的，这样撒出去之后，我们必然会得到良善的果实。属灵的定律相当清楚，若是“顺著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著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

在加拉太书第五章里已经讲得很清楚，情欲和圣灵是对立的，它们是彼此相争的。我们立志要顺从那一方，顺著情欲撒种的，就是凭著自己肉体的喜好去行，这样做可能会叫自己得到一些暂时的好处、享受或荣耀，但是它终究只能收到败坏的果子。反过来

说，若是“顺著圣灵撒种”，就是顺著圣灵的感动和引导去行事，虽然会遇到一些难处或损失，但最后必从圣灵收永生。这“永生”的涵意是包括一切神所赐的永远福。“永生”与“败坏”成为对比，“败坏”是代表一切属情欲而终究败亡的事物，“永生”则代表一切属于永生境界内的福份。我们基督徒的盼望不在于这个世界，乃是那永恒的天家，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我们不看眼前的享受，乃是顾念将来的赏赐。

保罗继续勉励我们说：“我们行善，不可丧志；若不灰心，到了时候，就要收成。”

我们知道这个世界是落在魔鬼的手中的，是在那恶者的掌权底下，所以我们的善行，可能会遭受到许多的拦阻和逼迫，叫我们灰心。或许我们帮助的人，不但没有报答我们，甚至反过来陷害我们，这些都会使我们丧失行善的心志。但是在歌罗西书 3:23-25：“无论作什么，都要从心里作，像是给主作的，不是给人作的，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著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那行不义的，必受不义的报应，主并不偏待人。”我们感谢主，虽然人会叫我们失望，但主是信实的，祂的应许永不落空，到了时候就有收成。农夫撒了种之后，不可能立刻就有收成，必须要等候一段日子，在雅各书第 5:7、8 两节也有类似的劝勉，那里说：“弟兄们！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看哪，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你们也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所以有了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众人是指一般的人，包括非基督徒，我们既然知道我们所付出的爱心行为绝不徒然，我们就要抓住机会，当看见别人有需要，自己又有能力的时候，就去帮助他，箴言书中 3:27：“你手若有行善的力量，不可推辞，就当向应得的人施行。”

保罗在这里强调，“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因为信徒都是属于神家里的人，我们看到家人有什么缺乏的时候，应该先照顾他们的需要，如果只顾到外面的人，却忽略了神家中的需要，就会失去教会彼此相爱的见证了。

弟兄姊妹：你身边是不是就有一些有缺乏的人，等待著您的帮助？是不是有一些软弱、跌倒的信徒需要您用温柔的心来挽回？我们若用爱心互相服事，就是完全了基督的律法。

第二十五课：6:11-18

这几节经文，是加拉太书结构上的结语，也是这卷书

的信息的一个总结。在这段经文中，保罗再次强调割礼的无效，唯有十字架值得被高举。在加拉太书 6:11，保罗第一句就是说：“请看我亲手写给你们的话，是何等的大呢！”这话使我们晓得，6:11-18，整段都是由使徒自己亲笔写的，而且用了特大的字体来写。原来保罗写信的习惯，通常是由他自己口述，由别人代笔写成的，而他只在结束的时候才亲笔写下问安的话。如今，保罗从 6:11 开始，就亲自提笔写信，又用特大的字体来写，可见这段结束语是保罗十分看重的，也是使徒热切希望信徒留意的事。

首先保罗要再次指出，割礼是全无功效的，不但如此，在这段结束语里，保罗更进一步的指责那些鼓吹割礼的人，说他们动机不良。根据加拉太书 6:12-13，割礼派的人之所以要鼓吹守割礼，至少有三方面的原因，首先，因为他们是“希图外貌体面的人”。“外貌”这个词，原文直译出来是“肉体”，指人肉身和外在外在方面的事。在腓立比书 3:4-6 节这段同样论到割礼的经文中，保罗就用了同一个词来形容他的出身和贵族地位等等外在的事情。在腓立比书 3:4，保罗说：“其实我也可以靠肉体，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我更可以靠著了”。这句经文里面的“肉体”这个词，就是加拉太书 6:12 节的“外貌”这个词。在加拉太书 6 章这里，保罗说那些割礼派的人，是“希图外貌体面的”，总的意见就是说，这些人注重外在的仪式，表面的体面，多过内在属灵生命的成长。既然如此，他们自然也就会鼓吹守割礼了。

第二，这些人主张守割礼，还有另一个自私的动机的，就是 6:12 节下半节所说的：“怕自己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原来，驱使割礼派的人主张守割礼的另一个原因，是因为这些人怕受逼迫，极力避免使自己陷入困苦。“基督的十字架”，是指著基督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件事和它的意义而说的。承认“基督的十字架”的人，知道人的得救，绝不是靠行律法和守割礼，乃是靠十字架上的代赎。换句话说，“基督的十字架”指出，人不能够靠自己，也不能靠善行得救。这个道理，对于一向自以为义的犹太人来说，是很难接受的。使徒保罗就是因为传讲这个道理，而处处受到犹太人的敌视和逼迫。割礼派的人怕受逼迫，也就放弃传讲基督十字架的独特性和重要性，他们退而求其次，只要求人守割礼。其实，这些割礼派的人，自己是不是很成功的遵守了摩西律法呢？不是的！加拉太书 6:13 节上半节说：“他们那些守割礼的，连自己也不守律法”。保罗的意思不是说他们完全不守律

法，乃是说这些人并没有彻底的遵行律法。换句话说，这些人对守割礼的事看得很严谨，坚持非受割礼不可，但是，他们对律法的其他要求就没有那么看重了。这种态度，显示出割礼派的人，是有点自相矛盾的，也证明了他们坚持人必须守割礼的动机，实在不是为了热心维护律法，却是害怕为基督的十字架受逼迫吧了！

好了，割礼派的人主张守割礼，除了是因为在外表上要体面，害怕为十字架受逼迫以外，还有第三个因素的，那就是 6:13 节下半节所说的：“要借著加拉太信徒的肉体夸口”了。加拉太的信徒原本是不守割礼的，如果在犹太信徒的纵恿下，他们都守了割礼的话，这些犹太信徒就可以在人面前炫耀，说他们的工作有成果，跟从他们的人越来越多！律法有很多不同的部份，特别是道德方面的律法很难持守，但守割礼这事就相对地简单多了。于是，在有意无意之间，犹太人就想到凭著割礼这一项容易遵守的律法，作为炫耀，作为藉口，以掩饰他们在其他方面的败坏了。反正只要守割礼就好，律法其他的要求嘛，也就不必强调太多了。这样，犹太人既以自身守割礼来夸口，也以别人愿意跟从他们守割礼来夸口。

这三个动机，实在是息息相关的。那些只注重外在体面的人，他们的信仰深度自然是有限的。对这种人来说，只要外表做得光彩好看就好了，至于内心是不是对得起神、对得住人，他们就下意识的不去计较那么多了。这样的人，通常是虚浮的，信仰根基也浅薄；自然就不愿意为十字架受逼迫，也不会为信仰的原故作出什么牺牲了！于是，他们只好想到借著肉体夸口了。

昔日的犹太人以守割礼来夸口，今日，同样有一些类似割礼派的基督徒，以行善事，以个人的财富、以社会地位、以才干能力等等属于外表的东西来夸口；至于自己内在的属灵生命如何，他们倒不会重视。这么一来，本来是信徒聚在一起交通、团契的教会，就变成了徒有宗教色彩的社交场所，聚会也变成了外表的宗教仪式，却没有实际的生命见证在里头了。弟兄姊妹，今天，你和我，到底是以什么夸口呢？你和我注重外表的体面，还是追求内在的生命见证呢？这是我们值得去反省的。

在外表上讲求体面、想藉肉体夸口、又怕为十字架受逼迫，这些心态，都是保罗所责备的。那么，出身于犹太的名门望族，又饱读经书，大有学问的保罗，他自己又以什么夸口呢？加拉太书 6:14-15“但我

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

保罗虽然受到逼害，却仍然不夸别的，只夸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使人从律法和罪恶中得著释放，使人因信称义！这个经历，是使徒保罗亲自尝过的。基督和祂的十字架，这一直是保罗所高举的，也是保罗思想中，最重要和最中心的信息，同样是今天每个基督徒要持定的福音真理。

犹太信徒自夸的根据，是说服加拉太信徒和他们一样守割礼，基本的动机是要逃避十字架可能招致的逼害。可是，只夸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只夸十字架”这句话，对当时的人，不论是罗马人、希腊人或者是犹太人来说，都是不可思议的，甚至是惹人憎恶的。原来在保罗的时代，十字架是一种施行苦刑和处死犯人的残酷刑具、是犯罪、死刑、耻辱和不名誉的象徵。对于犹太人来说，十字架更象徵神的咒诅。因此，保罗时代的人，一般对十字架都没有好感。可是，耶稣基督为救罪人而死在十字架上，以后又复活了。从此，十字架就不再是一个羞辱的记号，反而是一个荣耀的标记。十字架！使人从律法和罪恶中得著释放，使人因信称义！这个经历，是使徒保罗亲自尝过的。难怪基督和祂的十字架，一直是保罗所高举的事情，也是保罗思想中，最重要、最中心的信息。

根据加拉太书 6:14，十字架的意义已经超过了“因信称义”的范围。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不但使人因信称义，更使人日后的生命有著截然不同的改变。保罗自己因为经历过十字架的救赎和改变，以致他纵然有很多看来可以夸耀的事，他却只夸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这个改变就是世界和保罗关系上的改变。6:14 节下半节说：“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世界，在这节经文中，是指叛变和离弃了神、与神为敌的世人，以及人所信赖、所夸耀的在基督以外的一切事物。“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这个罪恶的世界，对保罗来说已经死了！世界已经对保罗完全失去吸引力了！这个世界其中的诱惑、罪恶、虚荣、财富，世俗的愿望，物质主义的理想等等，都已经被钉死在十字架，都不再被保罗看为可爱可贵了！

另一方面，信主的人也会像保罗一样，意识到“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的事实。也就是说，

从世界方面看保罗，保罗也是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已经死了！罪恶的世界和世人，看保罗是没有关系的，因保罗不会他再随从世上的恶俗！因为信主的缘故，世界和世界上的人将要与我们为敌、攻击、讥笑和逼迫我们，这是我们要心理准备的。如果我们能够高举十字架，将世界钉在十字架上，不再受世界任何事物所吸引，那无论世界怎样对付我们，都不会使我们耿耿于怀了！在加拉太书整卷书信中，保罗三次提到十字架与钉死这个观念，2:20 提到保罗“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5:24 节提到信徒“已经把肉体钉在十字架上”，6:14 提到“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和“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这样的再三重复，显示出这个真理的重要性，也显示出“钉死在十字架上”，这是信徒得胜的秘诀。

在加拉太书 6:15 节，保罗为上文作一个结论，说：“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这节经文提到的新造的人，也就是 6:14 节所形容的、与罪恶的世界脱离关系的人。在 6:15 节经文中，保罗再次的申明，他在整卷书信中一直强调“割礼的无效”，唯有十字架能够使人得救赎。对耶稣基督有真正的信心的人，就会成为新造的人。他有新的理想、价值、新的标准和盼望，他与旧有的、罪恶的世界是已经脱离关系了！信主的人，属于一个新的世界，是属于神国度的子民！

6:16 节继续说：“凡照此理而行的，愿平安、怜悯加给他们，和神的以色列民。这节经文的“理”字，是准则、标准的意思。凡照著这个准则去行的，神的平安、怜悯就会临到他们。这个准则是什么呢？就是上文提到的，不靠割礼，只靠基督的准则，也就是因信称义的准则！16 最后的一句“神的以色列民”，不是指著肉身的以色列人而说的，乃是指著那些相信耶稣基督的人而说的。这些愿意靠耶稣称义的人，就会有恩惠、平安临到他们！

在 6:17-18 最后两句话，保罗要求人不要搅扰他，显示出当时是的确有人在搅扰他，或者为他添了麻烦，使他感到烦扰。这些搅扰大概包括了割礼派对他的诋毁、加拉太信徒受迷惑、以及信徒对保罗不信任等等事实。保罗凭什麼叫人不要再搅扰他呢？就是 17 节下半节所说的：“因为他身上带著耶稣的印记”了。”印记”的意思，是记号、痕迹、烙印。在古代，奴隶的主人有时会在他们的奴婢身上打下烙印，表示他们是属于自己的。保罗一向以主的仆人自居，所以他说自己身上带著耶稣的印记，意思就是说，他自己是主

的仆人，是属于主的。不过，与此同时，保罗也可能用“印记”这个词来暗示他为福音受苦时所留下的疤痕。另一方面，保罗特别提到他身上帶著耶稣的印记，也可能是故意与割礼派的人比较的。割礼派的人因著割礼在肉身上留下痕迹，这与保罗为主受苦而在肉身上留下的疤痕成为一个极具讽刺性的对比。煽动者虽然以割礼夸口，但保罗却始终以耶稣基督夸口。

讲完了节这句话，保罗就以祝福语结束了整卷书信。“弟兄们，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在你们心里，阿们。”这样的祝福性结语，在保罗书信中是十分普遍的。除了罗马书以颂赞的话做结束之外，保罗的每一卷书信都以一个祝福作为结束。在加拉太书，保罗用过很严厉的话去提醒、斥责加拉太的信徒，可是，在结束的时候，保罗始终显示自己把他们当作弟兄，而且愿意神赐福给他们，愿意耶稣基督的恩惠常在他们心里。如果保罗曾经严厉的责备他们，也不过是“爱之深、责之切”吧了！他的心里始终是“只有祝福，没有咒诅”！今天，我们是否以同样的态度，去对待弟兄姊妹呢？

第二十六课：自由

加拉太书是基督徒的“自由的宪章”。加拉太书所坚持、所辩白的，正是基督徒在主里面的自由。基督徒，应该在主里面享受自由。

加拉太书第一章和第二章的基本论点，是保罗的使徒身份，因为保罗需要证明他是耶稣基督所差派的，以致他的读者能够尊重和接受他所传的福音。虽然保罗所辩白的，好像只是使徒身份的问题而已，但在字里行间，在一些重要的地方，他已经开宗明义的把基督徒的自由宣告出来了。请特别注意加拉太书 2:4-5 和 1:4。没有经历过不自由的苦况的人，感受不到自由的可贵。自由的意义，是由不自由的苦况所显明出来的。加拉太书 1:4 告诉我们，坠落在罪恶的世代中，这是真正的不自由，当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舍己，使我们从罪中脱离出来，这就是真正的自由。

罪恶的世代，是指从亚当开始，人类所进入的时代，人类一代又一代的陷在罪中，过罪恶的生活，吃罪恶的苦果，将来受罪恶的惩罚，死亡，灭亡。这就是人类归根到底一个最基本的“不自由”。有人说，“作奴隶的、和那些受欺压的人，他们受的苦难，也是圣经所说的不自由呀！”对的，旧约圣经也记载神把以色列人从作奴隶的埃及地拯救出来，成为自由的民族，但是，神并不只解救他们肉身的苦难而已，神更

以宝贵的真理指教他们，使他们脱离罪恶的生活，又与他们立约，使他们作圣洁的子民。因此，在以后的历史中，每当以色列人悖逆，犯罪，他们都会失去神所赐的自由，结果百姓被掳去，国家被灭亡，不得自由。由此可见，在一切不自由的背后，是一个罪和死的律，牢牢的控制著人的前路；人的罪，使自己不自由，使别人也不自由，更使人类世代代陷在万劫不复的苦况中。耶稣来，就是要救我们脱离这万劫不复的苦况，使我们重获自由。约翰福音 8:31-36，记载了一些主耶稣说过的宝贵的话：“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又说：“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奴仆不能永远住在家里，儿子是永远住在家里。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

如果要更详细的了解神拯救我们的过程，就必须看加拉太书的第三和第四章了。第三和第四章是加拉太书的中心部份，也是这本“自由的宪章”的主要论点。在里面，我们看到神有一个很精密，很完善的救赎方法，祂很有计划的在漫长的历史中把这个拯救人的行动实行出来。另外，在人的方面，人只需要相信、和接受福音，他就自由了。如果自作听明的去倚靠律法的话，却反而得不到自由。

神所完成的救赎计划，实在是既彻底又完善的计划，从加拉太书三到四章，我们可以归纳出来其中的四个步骤。

第一步，神一开始就在亚伯拉罕的身上启示一个“因信称义”的方法。3:6：“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3:11“义人必因信得生。”意思就是，亚伯拉罕因为相信神而称义、得生，换句话说，他得到了神所赐的自由，是世人所还没有有的！神又应许他，万国必因他而得福，这就表示神会用同样的方法，让以后的万民也得到亚伯拉罕的福气。由此可见，神的救赎计划里面，第一个得释放的人就是亚伯拉罕，而这件事是早在律法颁布之前就发生的了。

第二个步骤，在亚伯拉罕的应许发出以后，神又在犹太人中颁布了律法。这个律法，按照加拉太书详细的分析，是有特殊的作用的，但最后也不过指向基督，是成就因信得救的方法。换句话说，律法是神拯救人的大计划中，一个过渡的工具，它本身是不能带来自由的。但是很可惜，犹太的律法主义者目光狭窄，看不到神在历史中全面的作为，误以为律法就是那叫人得福的方法。神的律法是为了显明人的过犯而添上的，律法的作用，在于控制、约束、责备、管教、

控诉、捆绑，甚至咒诅，这都不是叫人自由的。律法叫人明了到自己的过犯，和活在过犯中的苦况。唯有这样，我们才会寻找出路，才会在寻找中认识耶稣是释放我们的唯一途径。

救赎计划的第三步，就是差遣基督了。加拉太书 4:4 说：“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祂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著儿子的名份。”这一节讲出耶稣在神的计划中所完成的最重要工作，就是“代受咒诅”。我们看到耶稣才是“真正释放我们离开罪孽，得以自由”的人；而律法虽然本身不给我们任何自由，却已经准备了基督的来临。第一，律法准备一个适当的环境，等候耶稣降生；所以圣经说耶稣是生在律法底下的。而另一方面，律法也预先说明耶稣代赎的方式，就是钉在十字架上。因为律法是这样指定，而加拉太书 3:13 也解释说，“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祂不但应验律法的预言，还代替我们满足了律法的要求，所以神的咒诅就离开我们，我们就得以自由。

最后一个步骤，就是差遣圣灵。加拉太书 4:6：“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遣祂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可见从此以后，你不是奴仆，乃是儿子了。”神的计划真是非常精密，非常完善。祂不但预先发出启示，不但颁布了律法，不但差遣救赎主耶稣基督，祂最后还在个别信徒的身上，赐下圣灵的印证，使我们与神产生亲密的、天父和儿女之间的关系，让我们能实实在在的，很甜密的，体会和享受作神儿女的自由和畅快。亲爱的弟兄姊妹，这份自由和畅快，你可得到了没有，掌握了没有呢？

神所作的已经作完了，那么人的方面该如何去接受，如何去珍惜呢？加拉太书给了我们两个很重要的提醒。第一，加 5:1 要我们站立得稳，不再被奴仆的轭挟制。弟兄姊妹，你信了主以后还有什麼忧虑没有呢？会不会把信主以前的世俗规条也带在身上，像背著奴仆的轭一样来过基督徒的生活呢？如果是这样的话，请你听听加拉太书的提醒，放下过去的重担、来享受基督里的自由吧。

我们是自由的了，那么遇上道德的问题又怎么办？基督徒可以为所欲为吗？加拉太书 5:12“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现在，信主的人从罪中释放出来，不作罪的奴仆，得到行善的自由，所以在基督里的人，不可能放纵情欲做坏事。

加拉太书 5:22-23“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圣灵所结的果子，都是最好的美德。以前，我们没有自由去享受和拥有这些美德；现在，我们已经因信称义，从罪中得到释放了，圣灵也在我们里面，我们就自由自在的结出这些美好的品德来。你有没有注意到，基督徒的善行，不是因为律法规定，所以不得不做，而是因为律法没有禁止，因而自由自在的去做。这些圣灵里的德行，都是神儿女自由和自然的表现，而不是律法的奴仆可以做得出来的。律法能制造的，只是虚伪，唯有圣灵在神儿女的身上动工，才产生真诚的生命美德。因此，作基督徒如果要有好行为，就不要倚靠律法，必须顺著圣灵而行，就如 5:16：“顺著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

第二十七课：传道者的权柄与责任

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里面作了美好的榜样，使我们知道一个神的仆人该是怎麼样的。加拉太书里有四点关于这方面的教导。分别：第一，传道人的权柄。第二，传道人的责任。第三，传道人的心肠。第四，传道人的品格。

第一，传道人的权柄。从加拉太书我们知道，保罗很重视所谓使徒的权柄。他既然被神选召，成为使徒，就毫不客气、毫不隐瞒的向众人表明他有使徒的身份，表示他传的道，有特殊的权柄。今天我们作传道人，虽然不像保罗一样是使徒身份，我们也没有使徒的权柄，但是，我们仍然因为蒙召，因为忠心传道的缘故，有传道人当有的权柄。所以，对于那些经验短少，但已经蒙主呼召，肩负传道重担的弟兄姊妹，我在这里鼓励你，不要胆怯，不要小看自己，就算面对一些自己没有经验的事情，或者教导一些年纪学问比自己高的人，也不要退缩，却要记住神交托给你的责任。但反过来说，如果你自视太高，满以为传道人至高无上的，那我要质问你、提醒你，传道人的权柄是从何而来的呢？是自己的吗？还是属于神的呢？传道的权柄是从呼召开始的。你是不是真正的蒙神呼召的呢？如果是的话，神会给你恩赐，印证你的权柄。这权柄本是神的，如果凭著人的意思来当传道的話，你可不会体验到这从神而来的权柄，有的也只是人的血气吧了。另外一个很重要的基础，乃是神的话语带有传道的权柄。作为一个传道的人，是不是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讲圣经，就决定有没有神的权

柄。

第二点，传道人的责任。作了千百样繁琐的事情，无论对人的帮助有多大，但如果没有传出神的真理，那你的工作还是没有做好。使徒行传记载初期教会要选举一些执事，来分担事务性的工作，为什么呢？因使徒们要专心以传道祷告为念。今天的传道人，往往兼顾很多方面的事情，这本来是好的，但千万不要忘记你主要的责任，乃是传扬神的道。加拉太书第三和第四章，我们看到保罗很精密、很详细的分解救恩的道。为的是要加拉太的信徒正确的明白真理，不致被世俗的小学所迷惑，以致离开了真理。由此可见，传道人除了讲道之外，还要“卫道”，就是维护真道，不让教会中的弟兄姊妹受异端的迷惑，所以必须以真理喂养他们、教育他们，使他们在真道上长大成人，不再受迷惑。之外，保罗有两项很主动的行动，来执行他传道的职责。一方面，他驳斥假师傅的谬论，另一方面，他联络其他在信仰上同归于一的使徒。(加二章)我们今天的传道人，也应该在传道的职责上，彼此连系，分工合作，务使教会能够在真理的基础上合一！。

传道人应有的心肠，包括传道者的感情、爱心和为人。我们读一段比较有感情的经文，加 4:19-20 节，保罗说：“我小子啊，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我巴不得现今在你们那里，改换口气，因我为你们心里作难。”保罗称他们为“小子”，那是孩子的意思。他把自己当成一个父亲，说：“我的孩子啊，我为了使你们更像基督，就算是更苦一点，我也愿意。”，传道的同工们，我们为神作传道的，必须对人有这份舍己的爱，为了使别人长进，自己受苦，也是愿意。讲道，谁不愿意呀？站在台上可以讲个不停，人家对你恭恭敬敬的，多麽光荣呀。但遇上羊群不听话，怎麽样，你掉头不顾吗？你只顾自己的工作，不体会信徒的感受吗？不行！信徒的情况是最能够考验“传道人的爱心”的。有些传道人，讲的道很好，但遇上信徒有困难，却无动于衷，无关痛痒似的。这是一个有理智而无感情的传道人。另外一些传道人，对信徒很有感情，跟他们的关系好得不得了，但是他们做错的时候，却鉴别不出。于是胡里胡涂的讲人情，讲关系，而不讲真理。这是有感情而没理智的结果。

使徒保罗给我们的榜样，是一个爱心的榜样，理智感情兼而有之。

最后，传道人的品格。传道人既然是基督徒的教

师，是个属灵的领袖，他的品格也应当是众人的模范。比方，他处理教会的人事，不能偏私；处理教会的财物，要光明正大，绝不能有半点儿贪心；他的生活要圣洁，不能台上讲的一套，台下生活的又是另外一套。传道人的品格跟一般基督徒生活的圣洁，本来也没有很大分别。不过，由于传道人在教会中地位比较特殊，所以面临的引诱也会与别不同。加拉太书就显露一些传道人的品格最容易受考验的地方。我们现在来看看保罗在这些问题上如何保持正直的品格。加拉太书 1:10，保罗严厉的责备那些假师傅，这种为真理而固执的作风是不讨好人的，还会惹来很多麻烦。但保罗一心要神的喜悦，根本没有计较人的反对。使徒保罗对神的忠心和正直，是我们今天传道的人的榜样。而事实上，那些真正爱神和体贴神心意的基督徒，会非常欣赏忠心和正直的传道人，保罗自己也得到犹太教会的欣赏。1:24 那里记载，很多犹太的基督徒，还没见过保罗，就已经为他的缘故，归荣耀给神了。

传道人的忠心和正直，是为了神，他们的勇气和才干都是从神而来的。所以，他们虽然可以很有权柄的传讲神的道，却不会狂妄自大。传道人在神面前必须完全的谦卑，顺服，没有私意，不偷窃神的荣耀，不拿神的事工的果效来炫耀自己。就如保罗在加拉太书 6:14 说：“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亲爱的弟兄姊妹，传道的同工，好好的背起主的十字架，作个好的门徒，好的传道人！

第二十八课：圣灵

以下用圣灵这个专题和你谈加拉太书。圣灵是谁呢？圣灵是神！不少的信徒，未能够完全认识三位一体的真神，以为圣灵是一种能力，或者是精灵而已。这样的理解是非常错误，也是对圣灵非常不尊敬的。因为圣灵是神，祂是我们敬拜的那一位真神，与圣父、圣子一样、是三位一体，独一无二、又真又活的神。圣灵在圣经中被提到的地方多得不可胜数，在新约里合共超过 300 次，加拉太书里也有不少节经文提到圣灵。

首先，虽然加拉太书第 1 和第 2 章都没有明显的提到圣灵，但保罗作为使徒的个人经历，里面当然有圣灵的引导，但保罗并没有著意把祂提出来。到了第 3 章和第 4 章，讲到因信称义の時

候，圣灵的地位可重要了。3:2-5 一再的提到圣灵，经文说：“你们受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又说，“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体成全麼？”“3:14 那里，又把圣灵称为”所应许的圣灵“，意味著，圣灵之降临在基督徒的生命中，是早有预言的，是神在以前已经应许了的。那麼，按著神的计划，圣灵在一个人信主的那一刻，产生极大的作用。再看第 4:6，那里也提到圣灵，说：“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祂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总的说来，第 3 和第 4 章著重的是信主的那一时刻的圣灵工作。经文包括：3:2、3、5、14；4:6 和 29 节。

第 5 章讲到信主以后的情况，圣灵的工作显得非常重要。信徒的生活，是顺从圣灵、倚靠圣灵的生活，因此 5:16-26 先后七次提到圣灵两个字，这是有关圣灵的工作的一段很重要的经文。此外，第 6:8 也说：“

顺著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著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可以说，第 5、第 6 章是讲信徒信主之后的情况，直到永生。经文包括：5:5、16、17、18、22、25。还有第 6:1、8。

加拉太书中有关圣灵的真理，可以分三个部份来讲。第一，圣灵是永恒的神；第二，圣灵是人得救的凭据；第三，圣灵是信徒过圣洁生活的导师。

第一，圣灵是永恒的神。刚才的经文中，有两节是特别能够显出圣灵的永恒性的。其中一节，是 3:14：“这便叫亚伯拉罕的福，因基督耶稣可以临到外邦人，使我们因信得著所应许的圣灵。”不错，这经文的上下文，讲的是因信称义，而因信称义的救恩，透过耶稣，会临到外邦人，经文的要义不外如是。但提到外邦人因信称义的时候，却加上一个祝福，就是，外邦人因信也得著所应许的圣灵。这是什麼意思呢？意思就是：亚伯拉罕的福，既包括因信称义，也包括圣灵的降临。“称义”和“得著圣灵”这两者是同时发生的。那麼，我们透过“所应许的圣灵”这个讲法，可以洞察一点点关于圣灵的永恒性。原来，神在应许亚伯拉罕的时候，并没有说明祂应许的是圣灵，祂只是说，万国都必因你得福。这个福字，很抽象，原来它代表很多具体的好处。其中之一，就是神亲自道成肉身，替人赎罪，又亲自在人心中工作，透过圣灵与人相交。这一切都在亚伯拉罕时代预先启示了，却等到耶稣基督的时候才实现。

五旬节圣灵降临以后，很多外邦人都听信耶稣的福音，而得著圣灵，这麼一来，“万国得福”的应许就

应验了。那麼加拉太书就加以解释，说：这圣灵，就是神当初祝福亚伯拉罕的时候已经应许的，因此，称之为“所应许的圣灵”。这就显出，圣灵的降临并不是五旬节才突然发生的事，却是神的救赎计划中早作安排的。在很久以前，就已经有圣灵。圣经里面有很地方给我们看到，圣灵是活的、真实的、有主见的、像神一样有智慧有能力、能够独来独去、有独立的位格。所以我们认识的神是非常奇妙的神。祂是唯一的神，却不像人那样一位一体。祂是三位一体的。天父是神，耶稣是神，圣灵是神。这样说来，圣灵是自有永有的。祂从亘古就有了，在亚伯拉罕时代早已存在，只是还没普遍的降临在世人中间。所以外邦人在当时不认识神，因为没有圣灵的帮助，不能够认识神。只等到耶稣来了，圣灵也降临了，那麼外邦人也有机会像亚伯拉罕一样因信称义、认识神。只要他们相信，所应许的圣灵就会临到他们。

另外一节显出圣灵的永恒的经文，是 5:5：“我们靠著圣灵，凭著信心，等候所盼望的义。”上面讲过的一节，暗示圣灵在过去的永恒性，这一节呢，就显出圣灵在以后的永恒性了。圣灵是存到永远的神，祂知道将来为我们预备的是什麼。祂知道在永生里，信主的人有多大的荣耀，有多大的福气，这都是我们自己看不清楚的。但是，有圣灵的同在和帮助，那些有信心的人就能够看得见。所谓盼望的义，也就是盼望中的荣耀的意思。“等候所盼望的义”，严格的说，应该是“等候义人所盼望的荣耀”。义人当然是因信称义的人。亲爱的弟兄姊妹，作为因信称义的人，你在盼望些什麼呢？你看得见在永生里为你预备的幸福吗？还是，你只顾为今生的事情而劳苦愁烦呢？如果你看不见将来的事，看不见永生的实在，告诉你，有一位可以帮助你看得见的，祂，就是圣灵。祂从亘古到永远都活著，祂知道一切，祂能够帮助那些相信的人，去忍耐，和等候那盼望中的”义人的荣耀”。愿意见我们都从永恒的圣灵里得到安慰和教导，属灵生命不断长进！第二，圣灵是人得救的凭据。对于一个不信主的人说，他体会不到神的真实，因为他与神没有关系。但有一天，这个人听到福音，态度转变，相信了！这个时候，神就照著祂的应许，赐给这个人“圣灵”。圣灵进入这个人心中，从此以后，这个人跟神之间有了很实在的关系，神对于他不再是陌生的，而是真实的。透过圣灵，他与神相交。从不认识神到真正的认识神，这个过程中，圣灵扮演一个很重要的角色。加拉太书 3:2-3：“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

听信福音呢？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麼？”这两句反问语透露了两点，第一，基督徒的新生命，是由圣灵入门的，也就是由圣灵来开始的。另外一点，圣灵之所以临到一个人，是因为这个人听信福音。

圣灵既然是赐给我们“新生命”的那一位，那麼，祂同时也是我们得救与否的凭据了。真基督徒与假基督徒的分别在哪里呢？不在于他的学问如何，外貌如何，也不在于教会的名册中有没有他的名字，却在于圣灵是不是居住在他的生命之中，就如哥林多前书说：基督徒是“圣灵的殿”。这位圣灵，成为我们与神的关系的凭据。一方面，祂是我们在人面前作神子民的凭据，另一方面，更是神向我们证明与祂的关系的凭据。我们现在看两节经文。加拉太书 3:5 上半节：“那赐给你们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这一位“赐人圣灵的当然是神，神给我们圣灵的时候，同时在我们身上成全了异能，作成了生命改变的奇事。在一些人的身上，圣灵可能带来很奇妙的神迹，但是在更多人的身上，圣灵带来生命的改变，人家看见我们得救的人有改变，就知道神是真的，归荣耀给神。另外一节经文，请看第 4:6：“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祂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经文中儿子的灵，也就是圣灵，因为圣经用不同的名字来称呼圣灵，比如“神的灵”、“基督的灵”等等，指的都是圣灵。而这一节经文就指出，圣灵在我们的内心给我们凭据，使我们知道自己是神的儿女。以前，我们不能够在心底里向神直接祷告，现在，可以了，我们可以衷心的称神为父亲，很真实、很自然、很亲切。这是圣灵的作为，是圣灵在人心中心赐下的明证，是基督徒不可缺少的凭据。

最后，来到加拉太书关于圣灵的第三个重点——圣灵，是信徒过圣洁生活的导。

这是指到信主以后的情形了。我们先看一节承上启下的经文加拉太书 5:25“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这一节的上半句是指信徒生命的开始，在上一个部份已经探讨过了。那麼下半句，靠圣灵行事，就指得生以后的生活。那秘诀就是继续倚靠圣灵来行事。“得生”要靠圣灵，“以后的生活”也一样要靠圣灵。加拉太书 3:3 说出相同的一点：“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麼？”

弟兄姊妹，这是基督徒成圣生活最微妙的秘诀，就是“倚靠圣灵作我们生活的导师”。假如圣灵是肉眼看得见的、或者圣灵是基督徒生活唯一的影响，那事

情就好办了，倚靠圣灵自然是理所当然的选择。但事情并不是那麼简单。在基督徒生活中出现很多假的导师，而最厉害的假导师就是“肉体”。保罗说：“如今还靠肉身成全麼？”这“肉身”也就是肉体，相等于 5:16 所提到的肉体：“你们顺著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肉体是什麼东西呢？圣经所指责的“肉体”，并不是我们从父母而得来的这个身体。这身体作不了什麼。“肉体”其实是指人“与生俱来”的，以自我为中心的旧生命，是有罪的生命，肉体坏透了，可以搅动我们的精神、思想和行为，产生各样的情欲。圣灵给了我们新的生命，但旧的生命却在捣乱、迷惑我们。這麼一来，我们就难以分辨，一不小心，就会跟随了假的导师，顺从肉体的情欲去犯罪了。

加拉太书非常重视“圣灵”和“肉体”之间的矛盾，而且刻划得非常清楚，很能够帮助我们去辨认。5:17：“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作为基督徒，很愿意作神所喜悦的事，好像仁爱，和平，喜乐，忍耐。但是，在行的时候却跟错了师傅，以为肉体 and 律法能够帮助你做到以上的事情，结果会怎样呢？结果是，做不到你想做的事情，因为肉体这个导师，是与圣灵相争的，他会带领你走向相反的方向。结果，肉体的情欲冒出头来，你会发现自己陷在失败的网罗中，心中充满仇恨、争竞、恼怒、甚至奸淫、污秽。加拉太书 5:16-25，给我们很深刻的教导，把肉体的真面目揭发出来，把肉体 and 圣灵之间的尖锐矛盾，宣告出来。那我们就懂得小心的鉴别，不要胡里胡涂的，跟随了肉体的指导。

在加拉太书里面，我们可以看到肉体利用了神的律法，伪装成为光明的天使。它高举律法，使我们的注意力都倾注在律法之上，借著割礼啦、节期啦等等人为的形式来自夸，并且洋洋自得，以为作了这些律法的事，神就满意了。却料不到，这个方向与真理背道而驰，引导我们变得自我中心，引导我们去激发肉体的情欲，引导我们成为罪的奴隶。这个方向，正是与圣灵掌管的生活完全相反。所以，我们作基督徒，要过圣洁生活的话，绝不能倚靠律法，更千万不要把肉体当作导师。律法是字句吧了，而肉体更是可恶的旧人，都不是基督徒的导师。真正的导师，是那位又真又活，又慈爱又智慧的“圣灵”。我们要认识祂、亲近祂、尊重祂、体贴祂、顺服祂，这样，祂就能够带领我过圣洁的生活，结出各样美善的果子来。

第二十九课：加拉太书与罗马书的比较

这两卷同样教导“因信称义”。现在我们要作一对比。加拉太书跟罗马书的开头都有一段祝福语，在这段祝福语里面，也都提到了耶稣基督。不过罗马书讲到耶稣，是说到耶稣的身位和工作，祂的身份是人，又是神；而祂的工作是打发人去传福音。至于加拉太书所说的耶稣，强调的是耶稣拯救人脱离捆绑这一方面。保罗书信开头的祝福语，都会点出全卷书的主题，这句话是有一点道理的。罗马书讲的是福音的内容，所以开头就提到福音，也说到耶稣打发人传福音；而加拉太书是对那些作茧自缚的人写的，所以特别强调基督使我们得自由这一方面。加拉太书一开头还特别讲到，保罗乃藉耶稣基督而成为使徒，他这样说，是要加拉太人接受他所传的福音，而不去随从别的福音。

加拉太书 1:6-2:14，记的是历史，这段历史是罗马书没有的。这段圣经说到保罗传的福音是从那里来的，让读者知道他没有向人学，而是神亲自向他启示。保罗不必对罗马人解释福音的来源，因为罗马人相信保罗的福音，他只要把福音的内容有系统地说出来，读者就能够吸收了。加拉太书却不同，要先让读者信服他的身份，然后才跟他们讲道理。

罗马书和加拉太书，两卷书的主题都是因信称义。不过，罗马书比较多提到罪，也就是说，我们是因著信而不再是一个罪人，我们犯的罪得到赦免，也脱离了罪的捆绑。加拉太书始终强调一点，就是我们向律法死的人，不再受律法约束。

加拉太书 3:1-14 节，说到我们得著圣灵是因著信心。我们得圣灵，也就是得福份，因为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是那些跟著亚伯拉罕走的人。亚伯拉罕是因信称义，所以我们是因信称义，然后得到同样的福份，得到所应许的圣灵，这是我们主观一方面得圣灵的条件。客观一方面，基督为我们受了咒诅，让我们有机会得亚伯拉罕的福，得到所应许的圣灵。这么来说，加拉太书这一段，是用我们已经有的经历，说明我们已经得到的福份，是由于我们的信心，以及神的恩典，跟律法没有关系。

罗马书第 4 章也讲到亚伯拉罕，可是这里讲的不是圣灵，而是一个神所喜悦的身份或是地位。罗马书到了第 8 章，才正式讲到圣灵，所以在这里，保罗所注重的是亚伯拉罕成为一个神所喜悦的人，不是因为他的行为，而是因为信心；这样，我们如果要有跟亚伯拉罕一样的身份或地位，也就是得著义人的身份，那么我也必须因著信心。所以罗马书第 4 章讲的不是福份，不是圣灵，而是义人的身份。

接著是两卷书信关于律法的教导。加拉太书 3:15-20 说到，本乎律法就会废掉应许，3:21-到 4:7 讲到律法的功用，以及我们现在跟律法的关系。至于在罗马书，讲到律法的经文散布在好几个地方，其中有一段很值得我们深思，就是在罗马书第 7 章。在罗马书第 7 章里面，律法好像不是什麼好东西，其实这不是律法的问题，因为不好的是我们。为什麼要有律法呢？有人引用加拉太书 3:19 说：“律法原是为过犯添上的”。这表示律法是叫人知道自己犯罪，也叫人知道自己不可能不犯罪，所以必须信耶稣，好解决问题。这个当然正确，不过这只是律法消极一方面的功用。其实律法的存在，是证明神跟人之间有一个关系的存在。你不会要求一个你不认识的人遵守你的一些规定的，你为人定律法，是表明你们之间有一个约定，他守了律法，你就要给他什么好处，否则，你要他白白受到限制，这是说不过去的。罗马书跟加拉太书讲的律法，应该都是指摩西律法，可是，最早的律法在亚当的时候就有了，只有一条，就是不能吃分别善恶树的果子。亚当只要不违背这一条律法，他跟神之间的关系就可以维持，而当他违背的时候，他就跟神脱离关系了。

从这里，我们看见律法是维系两方关系的工具。那么，律法会给人带来什么问题呢？罗马书第 7 章就提到这个。罗马书 7:8 说：“罪趁著机会，就借著诫命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面发动”意思大概就是说，人的罪性促使人想去犯罪，越是律法所禁止的，人就越接捺不住，要去抵触律法。

这样看来，律法一面是叫人知罪，一面是维系两边的关系。而律法虽然很好，却增加了人犯罪的可能性，这不是因为律法不好，而是因为我们不好，这是罗马书第 7 章所表达的观念。

加拉太书讲到律法，特别用了“看守”、“师傅”、“管家”这些词语，这些律法的功用，是罗马书不那麼注重的，就是教导人认识神的心意，明白神要我们做什么，律法叫人的心预备好，等到救恩来的时候，就可以得著儿子的名份。

罗马书跟加拉太书都讲到我们现在脱离了律法；而罗马书还提到律法会增加人犯罪的可能性；加拉太书则比较强调律法的功用已经完成了，现在不必再受律法限制了。

这两卷书都同样提到律法不能给人求生，这是很明显的。旧约很多人是在神的国里有份的，这在新约圣经都有记载，他们得永生是凭什么呢？不是因为行

律法，而是因为对神有信心。以色列人失败，不是因为他们行律法，而是因为他们想靠律法。行律法没有不好，不好的是把行律法看成为得永生的方法。相信基督而得救，这仍然是今天我们基督徒唯一的救法，若再加添什麼做法，或者要求什麼别的条件，把焦点转移到人和行为上面，只会令我们失去这宝贵的恩典！

加拉太书把靠律法和靠信心的人分别比喻成奴仆和儿子，并且说明我们信基督的人都是儿子，不是奴仆，有圣灵在我们的心里作证据，这跟罗马书 8:14-17 完全相同。罗马书和加拉太书都说到不分犹太人、外邦人。不过罗马书所说的“不分”，是说到得救的方法上没有分别，都是因信称义；而加拉太书所说的没有分别，是说身份上没有分别，信主的都是在基督耶稣里的人。

加拉太书 5:2-13 提到割礼，但主要不是讲割礼本身，而是讲在基督里的自由，割礼在这里只是受辖制的代名词。罗马书也提到割礼，说的是割礼不能使人得救。加拉太教会与罗马信徒的情况又不一样，加拉太信徒没有意思说单靠割礼就能得救，他们是以为信耶稣并不足够，还要加上割礼才算完全，于是保罗就指出这是信徒自讨苦吃，为自己加上限制，不但白白受苦，还拦阻了信心的长进。

最后，还要比较一个词语，就是“十字架”。在加拉太书原文里面，“十字架”这个词出现了 3 次，“钉十字架”这个词出现了 3 次，“同钉十字架”出现了 1 次，有关“十字架”的教导总共有 7 次；而罗马书只用了一次“同钉十字架”这个词，比较之下，加拉太书在教导上比较著重十字架方面的真理。

加拉太书跟罗马书所说的十字架，当然是同一件事，不过罗马书比较注重身份、地位；加拉太书比较注重有关的经历。罗马书说到我们在地位上已经算是跟耶稣一同钉死了，所以我们不再受罪的辖制，罪再也不能合法地控制我们，所以我们有理由可以胜过罪。加拉太书说的十字架，不但是说到对付罪的这些方面，也说到对付肉体、私欲和世界，换句话说，十字架是针对所有敌挡神的势力。

在加拉太书里面，信徒应该不只胜过罪，也要胜过所有神以外的吸引。按照加拉太书的教导，“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并不是我们要努力达成的目标，因为这是已经完成了的事实。我们不是去努力做成这个事实，而是努力去经历这个事实所带来的改变。就像一个富翁已经说好要把产业交给他的儿子，可是儿子还

是必须先努力学习理财之道，多学一点，父亲就多交一点，儿子就多经历一点。对于与主同钉十字架的生活，我们也在学习更多的经历！

在保罗所写的十三封信中，罗马书与加拉太书的内容是最为接近的了。两卷书都有同一个主题，就是，因信称义。有人还将罗马书与加拉太书称为“孪生书信”！不过，两卷书的主题仔细比较的话，还是会发现两卷书信各有特色，各有独特之处的。

首先，是开场白的比较。

其次，加拉太书 1:6-2:14 记载了保罗个人的经历，这是罗马书没有提过的。

第三方面，罗马书和加拉太书在进入详细的内容之前，都说明了它们的主题是“因信称义”。不过，罗马书后来却比较强调信徒已经脱离了罪的捆绑，而加拉太书，则较多提到信徒向律法死了这个事实。

第四，加拉太书和罗马书都有提到亚伯拉罕。不过，加拉太书提及亚伯拉罕的时候，是与信徒得著圣灵的福份这方面一起提及的；而罗马书呢，则较为著重讲亚伯拉罕义人的身份，和他被称为义的原因。

第五，加拉太书和罗马书都有提到律法和律法叫人知罪的事，不过，加拉太书还提到律法的另一个功用，就是：教导人认识神的心意，这倒是罗马书不那麼著重解释的。

第六，加拉太书和罗马书都提到奴仆与儿子的比喻，将信徒比喻为儿子，未信主的情况则比喻为奴仆。在另一方面，两卷书都指出救恩是不分犹太人、外邦人的。不过，罗马书比较强调的是得救的方法没有分别，都是因信而称义，加拉太书则是指出身份方面的没有分别，信徒都是在基督耶稣里的人。

第七，加拉太书 5:2-13 提到割礼，但主要不是讲割礼本身，而是讲在基督里的自由，割礼在这里只是受辖制的代名词。罗马书也提到割礼，说的是割礼不能使人得救。

最后，第八方面，是“十字架”这个词的比较。加拉太书提到十字架，比较注重讲信徒的经历。罗马书则比较注重信徒靠十字架所得到的地位、身份。

第三十课：与雅各书比较

雅各书和加拉太书都是在主后 45 年左右写成的，属于最早完成的两卷新约书信。透过这两卷书信的比较，我们可以了解初期教会所面对的问题，反省一下这些问题有没有在今日的教会出现。另一方面，加拉太书和雅各书之间似乎存在著解决不了的矛盾，雅各

书明明指出，人称义是因著行为，不单因著信。可是，加拉太书却一再强调人是因信而称义的。

要解决加拉太书和雅各书看似矛盾的地方，我们必须了解这两卷书信的写作背景，和不同的对象。

加拉太书的作者和雅各书的作者有著很不一样的经历，加拉太书的作者保罗，是曾经一度逼迫教会的人。在保罗信主初期，不少信徒都很惧怕他，不相信他已蒙恩得救。特别在犹太信徒中，更有人怀疑保罗的使徒职份和所传讲的福音。所以，在加拉太书，我们看到保罗一再为他的职份和所传的福音辩护。

可是，雅各书的作者就完全没有这个需要，雅各是主耶稣的弟弟，他是在主复活以后不久信主的，后来更成为了耶路撒冷教会的柱石，是主要的教会领袖之一，备受信徒的敬重，所说的话也就有一定的份量了。不过，两位作者背景的不同，并不是两卷书的信息各有不同的原因。倒是书信的对象，最终造成了加拉太书和雅各书之间存在的分别。

加拉太书是写给加拉太省的外邦信徒的。这些外邦信徒所组成的教会，是保罗在第一次旅行布道的时候所建立的。保罗到达他们中间之前，他们所过的是外邦人的生活方式。等到保罗将因信称义的福音传给他们，他们就信了主，生命得着了圣灵的改变和更新。可是，在保罗离去后不久，加拉太教会就受到犹太假师傅的搅扰。这些犹太信徒认为，人的得救除了要信基督以外，还要遵守摩西律法和接受割礼。惟有这些行为上的配合，人才能够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可以领受神对以色列人的应许。

对这些犹太信徒来说，保罗所传的福音显然是残缺的，当中漏掉了行律法、受割礼的要求。加拉太书，就是保罗为要驳斥犹太派信徒的错误而写的。在纯正的福音面临挑战的情况下，在人要在福音的真理以外加上其他行为的要求下，保罗要强调的，自然是因信称义的独特性了。因此，在加拉太书，我们看到保罗一而再的声明，人称义，是因著信，绝不是靠行律法或者是守割礼。人的行为，在得救的事上，是毫无功效的，唯有信靠基督，才能够使人称义。为了要突出“因信称义”的真理，保罗在加拉太书用了不少笔墨去否定行律法和受割礼的意义，书信中提到信徒行为的经文也比较少。骤眼看来，保罗的加拉太书似乎也就不注重信徒在行为方面的表现了。事实上，保罗在加拉太书第5、第6章都有提过信徒应有的行为。不过，整体来说，加拉太书始终是较著重因信称义这个教义的探讨，著重逻辑上的推理和分析；语气也相当严

厉、激昂。

雅各书的对象跟加拉太书的很不一样。雅各书的对象，在信主之前，就行了割礼，对律法也很熟悉，不会有加拉太信徒的问题，反而是因信称义的真理令一些人太得意了，以为只要说是相信了耶稣，就可以在生活上随随便便的过活，根本不明白“信”的本质。雅各书反映出当时在所谓的信徒中间，出现了重富轻贫，欺压孤寡的做法，又有人在言语上不检点、还有嫉妒纷争等等的事情发生。另外呢，也有些信徒处于试炼当中，面临放弃为主作见证的负担。为了勉励那些受试炼的信徒，忍耐下去；更为了提醒当时一些所谓相信了耶稣基督的人，信心在实践方面的重要性，雅各就写下了雅各书这卷书信了。

总的来说，雅各书是从生活方面讲论因信称义之道，加拉太书，则是以教义方面讨论称义之道。加拉太书讲到信心的功效，雅各书则讲到信心的实践。加拉太书目的是要指出，人称义是因著信，而雅各书则要说明因信称义的信，是怎样的一种信。所以两卷书所讲的，实际上是同一个真理的两个方面，并没有冲突。将两卷书摆在一起读，可以使人对因信称义的真理，有更完整的认识。

今天我们在教会讲道的时候，要就著弟兄姊妹的需要来传讲圣经的真理。如果会众对得救的方法不清楚，就要和他们看加拉太书，让他们了解人是因信称义的，不是靠善行，功德或者是其他人为的功劳和行为。如果会众对得救之途径是清楚的，已经接受了基督作为个人的救主，却没有重生得救的表现，生活方式和没有信主的人毫无分别，那雅各书的讯息就很適切了，作为传道的人，也就不妨多讲雅各书的讯息。不过，无论如何，加拉太书和雅各书就好像一个铜钱的两面，两卷书信所论到的真理都是同等重要，相辅相成的。作为传讲主道的人，我们应该在适当的时候将两方面的信息都传讲。加拉太书有好些教训，是与雅各书类似的。在教义方面，两卷书都有提到在主里的自由，遵守律法的全面性，以及引用亚伯拉罕的信心作为例子。生活方面，两卷书都提到属灵的良善和爱人如己，要使弟兄回转，也有论到肉体的争斗和“种与收”的比喻。留意这些相似的部份，可以让我们看到这两卷书信并非对立，进一步看出圣经真理的完整和一致。

加拉太书和雅各书都有提及律法，特别是律法的整体性。两卷书信都指出，如果要守律法的话，就必须守全部的律法。加拉太书5:3节说，“我再指著凡受

割体的人确定的说，他是欠著行全律法的信”。意思为是要信徒晓得，要靠行律法称义是多麼的不可能。要靠律法就必须守全部的律法。正如雅各书 2:10 也说了：“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试问谁有能力去守全部的律法呢？想要靠守律法称义，是绝对不可能的。唯有靠著耶稣基督，信徒才得以被称为义。这一点是加拉太书特别强调的。雅各书，虽然没有特别侧重讲因信称义的教训，却也间接提过信徒在基督里是自由的人。

雅各书 1:25 提到使人自由的律法，这里的律法并不是指旧约的律法礼仪，乃是指著基督的律法、圣经的真理和原则而说的。而雅各书说，这个律法是使人自由的。意思也就是说，信徒不再是昔日的犹太人，用一种奴隶的心情去死守律法的规条，想要靠律法称义，乃是甘心乐意的去遵守神的律法，按著神的心意而行。换句话说，信徒是已经得著在基督里自由的新生命，可以自发的按著神的旨意行，再不是拘拘谨谨地墨守成规了。而这个自由的新生命，也是加拉太书有提到的。加拉太书 2:4 提到信徒在基督里的自由，5:1 节则提到基督释放了信徒，叫信徒得以自由。

加拉太书和雅各书除了提及守全律法的困难和在主里的自由之外，还有三方面的共通点，那就是，两卷书信都引用了犹太人的祖先亚伯拉罕的信心作为例证，来支持他们的论点，显示出亚伯拉罕的信心，是保罗和雅各都认为值得信徒学效的。不过，保罗套用亚伯拉罕的例子，是用来证明得救是因著信心，不是因著行为。而雅各提到亚伯拉罕的时候，则是强调他献以撒这件事，指出真正的信心一定有行为的表现，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不能叫人称义。

加拉太书和雅各书从不同的角度来引用同一个人物，是因为他们的目的各有不同，两处的例证实在并没有互相矛盾的地方。亚伯拉罕固然是因著信进入与神和好的关系中，被神称义；可是，他这份信心，也必然带来顺服的行为。今日我们作信徒的，当然要明白我们之所以被称为义，纯粹是神的恩典，我们是因著信就得以称义；可是，我们也别忘了，信心不是挂在咀边的，应该有相应的行为表现。让我们都怀著感恩的心，做一个蒙神眷爱的，有好行为作见证的基督徒，叫人看见我们的好行为，就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

两卷书信实在没有“信心与行为”的冲突，它们都要求信徒明白教义，同时也要求信徒实践真理。

首先，这两卷书信都提到信徒行作为人的一个大原则，就是要爱人如己。加拉太书 5:14 节说：“因为全律法都已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在这节经文的上下文，保罗鼓励信徒要用爱心互相服事，不可将在主里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翻到雅各书 2:8 节，我们会看到很类似的一节经文：‘经上记著说：“要爱人如己”。’而在鼓励信徒要爱人如己的上下文，雅各也一样有提及使人自由的律法，间接提醒信徒他们在基督里的自由。

除了鼓励信徒要爱人如己之外，加拉太书和雅各书都劝勉信徒要培养属灵的品格。加拉太书 5 章 22 节鼓励信徒要追求：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和和节制；而雅各书 3:17 则劝导信徒要追求：清洁、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和没有假冒。只要将两处的经文放在一起作个比较，你就会看到两卷书信对信徒追求属灵品格的教导，是十分相似的，甚至在所用的字眼上，也有些是一样的。可见，在两位作者的观念中，圣灵的果子都是宝贵的，凡是属主的儿女，都要积极追求。我们不要以为信徒“因信称义”，就可以不注重生活的表现。加拉太书那麼强调因信称义的真理，不也像雅各书一样要求信徒在行为上有所表现吗？信徒实在没有推卸责任的藉口了！

加拉太书和雅各书，除了在积极方面教导信徒努力实践之外，在消极方面的劝勉也是很接近的。在加拉太书 5 章 17 至 21，保罗提到情欲的罪，集中包括了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恶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和嫉妒、醉酒、茗宴等。经文指出，习惯性地行这些事的人，是不能承受神的因的。而雅各书，3:14-16 节也同样指出苦毒的嫉妒，纷争，都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信徒不可去行，雅各书所列举出来的，属肉体的罪，虽然不及加拉太书那麼详尽，但基本的劝勉教训却是相同的，都是要劝勉信徒不要沾染情欲，乃要更多的亲近主，在生活行为上荣耀祂。

加拉太书和雅各书在主题上是各有不同的。前者著重讲因信称义，讲信心的功效。后者则注重讲信心的本质，指出信心会带来的行为的表现。纵然是这样，两卷书信在教义以致信徒生活方面的教训，都是很多相同点的。综合来说，加拉太书和雅各书的作者虽然不同，两卷书信的真理却不但没有冲突，反而是相辅相承，互相补足的，都是出于神的启示，是绝对的真理，信徒应该把两卷书信好好的研读。

真道分解

以弗所书研读讲义

一、导论

背景

要研读以弗所书，我们首先来了解一下，以弗所这座城市有什么特色。以弗所是罗马帝国的五大城市之一，和罗马、哥林多、安提阿及亚历山太并列。保罗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第一次到访以弗所；第三次宣教旅程中，他更在以弗所逗留了将近三年，后来在米利都跟以弗所教会的长老再见面，这些事迹全部记载在使徒行传 18-20 章。以弗所是整个亚西亚的商业、政治和宗教中心，建有一座希腊女神亚底米神庙，保罗在以弗所最轰动的事情，就是和亚底米女神有关的，他宣称手所做的不是神，结果引起银匠的不满，最后引致整座城骚乱起来。

以弗所书跟歌罗西书、腓立比书和腓利门书统称为“监狱书信”，当中提在监狱中生活的情况，这封书信和歌罗西书一样，都是由推基古带到亚西亚省的。

以弗所书具备了保罗书信的几个典型特色，譬如祝福、感谢、解释信仰内容、把信仰实践出来、指出信徒的责任等等。以弗所书不但是一封书信，也像一篇讲章，甚至像是基督徒祷告和赞美的事奉。

主题

以弗所书的主题是：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弟兄姊妹，教会并不是指一座建筑物，而是指属神子民的群体。书信中宣告跟随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在基督耶稣里合而为一，成为肢体，互相配搭。这就是保罗在信中所说的“奥秘”，从这六章的经文，我们可以看见这个奥秘，让我们一起来看看。

第一章是神旨意的奥秘，在主再来的时候，相信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一起同享那日子的荣耀，并且要和祂在宇宙中一同作王。

第二章是描写犹太人和外邦人借著神的恩典得救的过程，包括怎样与神和好、彼此和睦；怎样因著与基督联合，成为一个新人；又怎样成为圣

殿，作神借著圣灵居住之所。

第三章全面地解释了那个奥秘，3:4 告诉我们，那是“基督的奥秘”，这是指基督是我们的元首，所有的信徒就是祂的身体，在这个身体里，相信的外邦人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神的应许。

第四章强调身体的合一，以及神身子长大成人的计划。第五章称为基督与教会的奥秘，经文中强调基督与教会的关系。在第六章，保罗提到福音的奥秘，在 6:19-20，他指出自己为此而作了带锁链的使者。

弟兄姊妹，我们试想想：以上的这些信息对收到信的外邦信徒会有什么影响呢？他们一定得到安慰和鼓励，因为并不是次等的，而是和犹太人的地位一样的，因著信靠主耶稣，而成为神的子民，在神的面前站立，与基督同坐宝座。

分段

1-3 章：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

4-6 章：信徒在主里的行事为人

整卷书分为八个段落：

一、问安 1:1-2

二、属神子民在基督里的各样属灵福气 1:3-14

1:3-4 创立世界以前的拣选

1:5-6 成为神的儿子

1:7-10 藉主耶稣基督罪得赦免 1:11-12，在基督里同得基业

1:13-14 有圣灵为印记

三、属神子民的属灵见识 1:15-23

四、主题是属神子民的救恩 2:1-10：

五、属神子民的群体的合一性 2:11-3:13

2:11-22 犹太人和外邦信徒在基督里的合一

3:1-13 强调外邦人和犹太人同为神的后嗣

六、属神子民的追求 3:14-21

七、信徒在主里的行事为人 4:1-6:20

4:1-10 竭力保守教会的合一

4:11-16 运用恩赐建立教会

4:17-24 脱去旧人污秽穿上新人

4:25-5:21 活像光明的儿女

5:22-6:9 与家人的关系及主仆关系

6:10-20 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

八、保罗个人的问安 6:21-24

二、经文解说：弗 1:1-4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段的问安，以弗所书 1:1-2 说：“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这封信是写给谁的？是写给“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弟兄姊妹，你是不是一个忠心的人呢？“忠心”在这里是指承认基督耶稣为他们的主和救主。

以弗所书 1:1 为整封信奠下了基础，指出神的话是在耶稣基督里的。所以当我们读这封书信的时候，如果能够拿笔画下神在基督里和借著基督为你所做的事，你将会发现“在他里面，由他，在他，通过他，通过和在耶稣基督里为你所成就的和你所有的”这些字句在整封书信中不断出现。

保罗接著的问安是说：“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弟恩惠是日常生活上从神而来的扶助；平安是人生变幻无常的景况下的安息心灵。恩惠和平安经常在书信里出现，我们要留意的是，先有恩惠，然后才有平安，惟有在恩惠解决罪的问题之后，人才可认识平安。

保罗问安之后，便在 1:3-14 谈到属神子民在基督里获得的各样属灵福气，这是以弗所书的第二个段落。我们首先来看 1:3-4，创立世界以前的拣选，经文说：“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

保罗对福气有很多形容，像是一个金字塔一样，先是属灵的福气；然后是各样属灵的福气；接著是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最后是在基督里所赐天上各样属灵的福音。弟兄姊妹，我们的福气是属天的，就是“在天上的”，而是地上属物质的福气。另外，我们的福气是在基督里的，就是借著祂在各各他山上成就的工而获得的，所以我们如果想得到这些福气，必须凭著信心与基督联合。

“在基督里”是以弗所书的一个主要用语，我们如果悔改归向神，那麼我们的地位就是在基督里

的，这是第 1-3 章强调的内容。另一个层面来说，我们既然已经得著在基督里的地位，我们的行事为人也要在基督里，要活出合乎圣徒体统的生命，这也是以弗所书 4-6 章的重点内容。

弟兄姊妹，这两节经文十分宝贵，首先要注意的是，保罗为属灵的福气感谢神。今天，我们说很多关于物质祝福的话，实际上是太多了。有那麼些人到处鼓吹说，每个神的信徒都应该经历各样物质的祝福，而且应该为这些物质祝福作见证。如果一个人真的顺著圣灵行事，而且对属灵的事物很感兴趣，他就会为属灵的福气而感谢神。

弟兄姊妹，我们要赞美神，祂在基督里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又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成为圣洁，无有瑕疵。保罗把神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列在首位，更令人诧异的是神拣选我们的时间，以弗所书 1:4 说：“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神并不是在我们决定好好做人，检点行为的时候才拣选我们的。他没有说，“那好吧，我就选你了。”神是从创立世界以前就拣选了我，目的是使我们在祂面前为圣洁、无有瑕疵。这个目的只有我们在天上与祂同在的时候，才能够全面实现的。

在我们之前查考的犹大书 1:24，作者说：“那能保守你们不失脚、叫你们无瑕疵、欢欢喜喜站在他荣耀之前的、我们的救主独一的神。”我们自己本来是一个罪人，只有在基督里，我们才能够这样完美，无可指责，圣洁的站在神的面前。这不是因为我们自己的行为和努力，而是因为主耶稣已经替我们担当了所有的责备和罪过，并且付了代价和处罚。祂将以祂的公义临到我们，把我们显明给父神，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神的义。

神的拣选是一个很严肃的问，值得我们用一些时间来看一看，全地思想圣经对这个题目的教导。

首先，这是指出神拣选人著救恩，帖撒罗尼迦后书 2:13 告诉我们：“主所爱的弟兄们哪，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叫你们因信真道，又被圣灵感动，成为圣洁，能以得救。”

这说明了我們是否被拣选，完全是在乎对福音的态度，一个愿意听福音，又真心悔改的人，就是被神拣选的。

另一方面，圣经从来没有教导说，神拣选人失

丧、下地狱！神拣选一些人得著救恩，并不意味着祂定了其他人的罪，因为神的心意是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是盼望万人得救。

弟兄姊妹，事实上，我们每一个人都是罪人，圣经上清楚地告诉我们：“没有义人，连一个都没有”。但是我们的神是有怜悯的神，祂救了我们，使我们成为“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至于失丧的人，只是“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所以神并没有预备要灭亡的人，只预备了蒙怜悯得荣耀的人，那些人灭亡，只有一个原因，就是因为他们心里顽梗，不愿意相信神。

圣经教导主权的拣选的同时，也谈到人的责任。人不可以利用拣选作为藉口，说自己没有得著拯救。弟兄姊妹，神已经把救恩确实实地赐给世上每个角落的人，我们熟悉的约翰福音 3:16 怎么说呢？让我们同声背诵出来：“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相信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约翰福音的 5:24 更加是主耶稣亲自的应许，祂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弟兄姊妹，主耶稣已经作了我们和神之间的中保，成为挽回祭的羔羊，我们只畏认定祂，相信祂，就可以得救，罗马书 10:9-13 也是我们熟悉的一段经文，当中强调只要“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祂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从刚才所例举出来的经文，我们知道任何人都可以悔改，靠主的名离弃罪恶归向神，所以如果有人失丧，并不是神的意愿，而是他个人的选择了。

神的拣选是很深的课题，我盼望借著短短的分享，给你一点印像，总而言之，神的主权、人的责任和神白白赐下的恩典，都是可以在圣经里看到的。

三、以弗所书 1:5-14

以弗所书 1:1-2 是问安，1:3-14 的主题是属神子民在基督里获得的各样属灵福气。这个段落可以分为五个部分来研习，第一部分是创立世界以前的拣选，经文是 1:3-4。1:5-6 是第二部分，主题是成为神的儿子；1:7-10 是第三部分，主题是借著主耶稣基督罪得赦免；1:11-12 是第四部分，在基督里

同得基业；1:13-14 是第五部分，有圣灵为印记。

我们先来看以弗所书 1:5-6，经文说：“又因爱我们，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著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他荣耀的恩典得著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

弟兄姊妹，我们是怎样成为神的儿子呢？是借著耶稣基督而得到儿子的名分。如果我们仍在罪中，神就不能够使我们得著与祂自己亲近的地位，但是主耶稣来到地上，借著死、埋葬、复活，把罪的问题解决了，祂成为了我们和神之间的中保，使我们得著儿子的名分。这些都是按著祂自己的旨意赐给我们的，是神给我们的恩典。所谓恩典，就是指没有条件地赐给我们的，得到恩典的渠道，就是在爱子里。

在以弗所书 1:7-10，作者保罗强调，我们的罪藉主耶稣基督而得到赦免。1:7 先告诉我们：“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丰富的恩典。”

“救赎”是什麽意思呢？“救赎”和“赎金”在希腊文中有密切的关系。在罗马时代，奴隶付了赎金便可以得到释放，所以“得蒙救赎”就是把东西买回来。经文这里讲的就是把一个无法偿还债务的奴隶从市场上买回来。那个奴隶因为无力偿还债务而被卖作奴隶，若有人过来为他还清债务，就等于赎回了他。

如果应用在我们的信仰上，就知道这是指我们因著主耶稣基督的救赎，脱离罪的奴役，得到新生和自由，成为神的孩子。

弟兄姊妹，我们透过耶稣的代死，不再成为罪的奴隶。救赎的结果是“过犯以赦免”，我们没有做任何事情使自己的过犯得到赦免，乃是主耶稣照祂丰富的恩典使我们的过犯得以赦免，这是恩典，正如以弗所书 1:8 所说：“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

“照祂丰富的恩典”这句话，说出了我们得赦免的尺度。神的恩典是没有穷尽的，祂的赦免也是没有限量的。我们无法赚取救恩，也不配接受，救恩得来的惟一途径就是靠神的怜悯和慈爱。要领受这恩典，我们必须承认自己无法自救，惟有借著相信基督领受这恩典。

在 1:9-10，保罗陈述了神以诸般的智慧聪，充充足足地赏给我们的，就是叫我们知道祂旨意的奥秘，经文是这样说的：“都是照祂自己所预定的美

意，叫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

保罗多次用“奥秘”这个词来说明来遮蔽隐藏的事，今天神已经把它公开出来，让所有人知道。这个奥秘究是什麽呢？经文告诉我们，奥秘的内容是“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

保罗在以弗所书 3:3-6 进一步解释这奥秘，就是神要借著基督耶稣，使犹太人和外邦人在主里同归于—，基督要除去一切人的障碍，使我们得以和天上的神和好，继而在人与人之间也可以和睦相处。

“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是指时间，当基督再来的时候，一切相信主耶稣的人都要在祂里面成为完全，人与人之间不再有敌对、分裂与仇恨。

“同归于—”也可以翻释为“在同一个元首之下”，保罗用这个词是很有意义的，它不但有领导的意思，也经常用来表达一排数字总和起来，用我们现代的说法，是指在这个混乱的世界里，事物无法总和起来，我们盼望有一天，万事万物都要在元首基督里，建立一个有意义的关系。

弟兄姊妹，如果主耶稣没有从死里复活，我们无法完全明白祂对世人所定的救赎计划。神派遣基督到来，为要将犹太人跟外邦人合而为一，以基督为元首，这就是保罗在以弗所书 1:9-10 所说的奥秘。

这个奥秘的一个重要特色，就是信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在神尊贵的计划中同样有份，当我们查考以弗所书 1:11-14 的时候，弟兄姊妹就可以更详细地知道了。简单来说，1:11-12 是关于犹太裔的信徒的；1:13 是关于外邦信徒；1:14 则两者均有。

我们现在来看以弗所书 1:11-12，这两节经文的主题是：在基督里同得基业，经文是这样写的：“我们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做万事的，照著祂旨意所预定的，叫祂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著称赞。”

“得了基业”可以翻译为“被拣选”或者“得以成为后嗣”。对于犹太裔的基督徒来说，他们在神的国里是**有权**得到基业的，因为神早已拣选了他们成为神的子民。

使徒保罗宣称他和其他信主的犹太人是“首先

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这是正确的，因为福音是先传给犹太人的，正如使徒行传的教导所说：“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著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

我们知道，全宇宙和全人类只有在基督里联合，才有美好的将来，神不但拣选我们，接我们成为祂的子女，更给我们一个极其荣耀的将来。弟兄姊妹，基业不是因为人有什么长处而获得的，而是要成为神国中的成员才可以取得的。

讲完了犹太裔信徒的情况之后，保罗在以弗所书 1:13-14 转到外邦信徒的情况，我们先来看经文：“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祂的荣耀得著称赞。”

在以弗所书 1:11-12 讲犹太人的时候，保罗用的是“我们”这个词，譬如“牛也在祂里面得了基业”；“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著称赞”。但是到了 1:13-14，保罗却用“你们”一词，可见这个小段落是讲外邦信徒的情况的。基于这个理由，经文的“我们”就是指犹太裔的信徒；“你们”则是指后来归主外邦人，譬如以弗所的信徒等等。

神不接纳犹太人归主，也接纳外邦人归主，从外邦异教中被拯救出来的人，和回转信主的犹太人是一样的，都可以在神国里得到基业。

在以弗所书 1:13，使徒保罗追溯了以弗所的信徒和其他外邦人与基督联合的经过，一共有三个步骤，第一个步骤是听了福音，经文告诉我们，他们“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第二个步骤是信了基督；第三个步骤是“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

弟兄姊妹，每一个信主的人都有圣灵的同在，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都有圣露的内住。圣灵是神赐给我们的保惠师，表明我们是属于神的，可以得蒙神的保守。有了圣灵同住的人，会顺服在神的旨意之下，内心更新，生命达到新的高峰。

一个人听了福音，信了基督之后，便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是每一个真心悔改的人都有，因为圣灵是主耶稣升天之后赐下来的保惠师，表示我们是属于神，并且蒙神保守的。

弟兄姊妹，保罗用“印记”这个词，是很适合的

当时的文化背景的。以弗所是一个重要的港口城市，各种货物都从东方运到这，罗马的商人就会来到这里的批发市场，购买来自东方的各种货物，然后打包成箱，最后在箱子上面打上印记。每个商人都有一个带有图章的戒指，他们把戒指印在箱子的封腊上，作为货物的印记。

当我们信了耶稣之后，神在我们身上打上了他的印记，表示我们是属于祂的，我们的生命有神的印记，神赐给我的圣灵就是祂拥有我们的印记。

在以弗所书 1:14，我们再次看到保罗改变了所用的代名词，经文说：“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他的荣耀得著称赞。”

在 1:11-12，保罗用的是“我们”，是指犹太人；在 1:13，保罗用了“你们”，代表外邦人；但是到了 1:14，保罗所用的“我们”则结合了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让我们看见信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在主里合一，成为一个新的群体，就是教会。

保罗说，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什么是凭据呢？这和当时的社会背景也是有关系的。凭据原本是指当时的商人交易达成协议后预先付的按金，是保证在指定时间内，商人可以付清所有贷款。住在我们心里的圣灵是信徒得到天上基业的按金，意思是说，人有了圣灵的恩赐之后，神的灵充满了我们的生命，虽然现在我们还没有得到天上的基业，不过我们有圣灵，这是神赐下的凭据和保证，能够给我们希望、勇气和忍耐，直到主再来的日子。

在以弗所书 1:14，另一个词也是很有意思的，就是“神之民得赎”，圣经括号中的小字告诉我们，“民”在原文中是“产业”的意思。保罗说的产业得赎是什么意思呢？圣经学者有不同的意见，总结起来一共有三方面的见解。

第一种是指我们的基业，我们是神的后嗣，是与耶稣基督同作后嗣的，宇宙因著罪的进入，已经被玷污了，必须要与神复活才得到洁净。这显示出，基督回到地上作王的时候，劳苦叹息的受造物就要脱离败的辖制，得享神儿女的荣耀和自由。

产业得赎的第二种意思，是指信徒的身体。在我们悔改信主的时候，我们的灵和魂已经得赎了，至于身体的得赎，则是日后才发生的事。每一个在世上生活的人，都有痛苦、衰老和死亡，证明我们的身体未曾得赎，当基督为我们再来的时候，我们的身体会得著更新，变得像主耶稣荣耀的身体一

样，这是腓立比书 3:21 告诉我们的，经文说：“他要按著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

产业得赎的第三种意思是指教会，是属神的子民，按照这样的解释，被赎就是指将来的被提。无论我们持什麼观点，最后的结果一样的，就是使他的荣耀得著称赞。

弟兄姊妹，圣灵是神的印记，证明我们是属于祂的，并且保证祂会成就所应许的。圣灵好像是保证金或合约上的有效签署，祂住在我们里面，印证我们信心的真实，以及我们是神的儿女，有永生的盼望。祂的能力如今在我们身上动工，改变我们，让我们预先尝到永生的滋味。

四、以弗所书 1:15-23

这段经文主要记载了保罗的感恩，以及为圣徒的代祷。

在这段经文中，使徒保罗让我们看见他从永远的过去进入到永远的将来，他列出了一些叫人崇敬的思想，向读者分享他深切的祷告负担，期望以弗所的信徒能够在这些思想上得著属灵的亮光。

以弗所书 1:15 用“因此”来开始，保罗说：“因此，我既听见你们信从主耶稣，亲爱众圣徒”，这句话使人回想神为我们在过所作的一切，并将来要作的一切，这些都在 1:3-14 叙述出来了。

现在，保罗听到消息，知道以弗所的信徒已经得享 1:3-14 所提到的属灵福气，他于是为信徒祷告，向神献上感恩。

从 1:15 的经文中，我们看到以弗所信徒的两种表现，第一种是“信从主耶稣”，使他们的生命里产生了救恩的神迹；第二种是“亲爱众圣徒”，显出他们主后生命改变的事实。

弟兄姊妹，无论是“信从主耶稣”，还是“亲爱众圣徒”，这两种表现都是我们需要学习的，我们所信的并不教条、教会或者基督徒，我们所信的乃是主耶稣基督，他现在已经坐在神的右边。另一方面，我们的爱心也不应该只表现在我们聚会的地方，而是要在所有基督徒、甚至在非信徒的身上也要彰显出来。

当我们留心来看以弗所书 1:15 的时候，就发现“信”和“爱”是联结的，如果有人声称相信耶稣，但是他们的生命没有爱，这是不合宜的；同样道理，如果有的人表现出很大的爱，却对相信基督漠

不关心，他的生命根本没有更新，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必须融合信仰内容在生活环境中，一方面遵行神的话语，另一方面懂得彼此相爱。

从以弗所书 1:16，我们看见信徒中间的信和爱，促使保罗为他们称谢主，又为他们不住的祷告，经文说：“就为你们不住地感谢神，祷告的时候，常提到你们。”这是保罗为以弗所教会两个祷告中的第一个，另一个是 3:14-21。

保罗为以弗所教会祈祷，希望他们更认识基督。基督是我们的榜样，我们亲近并深入地认识基督，我们的生命就会得以改变。我们愈认识祂，就愈能像祂。

保罗的祷告直截了当，内容既具体，又切合人们当时的需要。从以弗所书第一章这个祷告中，也可以知道保罗和以弗所教会亲密的关系，他祷告的时候，除了为以弗所教会感谢神之外，同时也经常为他们祈求。祈求的内容是什么呢？就是下文 1:17-23 的内容，我们先来看 1:17“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

弟兄姊妹，从这句话里，我们看出祷告的对象是向著“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荣耀的父”这个词写出了神三方面的特性：第一，神是一切荣耀的源头或者创始者；第二，神是一切荣耀的拥有者；第三，神是主耶稣的父。

保罗在祷告中，称圣经是“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启示涉及了知识的传授方面；智慧则是关于知识在我们生活上的正确运用。我们如果顺服圣灵的指引，必能在生活上彰显神的荣耀。

如果我们把以弗所书 1:17-19 连起来读，就会明白神为什么赐下圣灵给我们，经文是这样写的：“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他。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并知道祂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

弟兄姊妹，我们现在正在查考以弗所书 1:15-23，这个段落是保罗为以弗所信徒的祷告，刚才我们已经看到，所有荣耀的源头是神，圣灵是渠道，使我们真知道神、又知道神的恩召是有指望的，另外也知道神在我们这些信徒中间有浩大的能力。

在以弗所书 1:17-19，经文有三个“知道”，第

一个在第 17 节，“使我们真知道他”，意思是使我们透过圣灵而有特别的光照，更加认识神。

第二个“知道”是在第 18 节：“使你们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这是针对我们永生的盼望而说的，我们所得的盼望并不是一种含糊的感觉，而是在基督里得胜的完全保证。这种十足的把握是由圣灵在我们心中作工而知道的。

第三个“知道”在第 19 节，“并知道祂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这指出神为了救赎我们而显的能力，使我们有指望，有信心。

在 1:17-19 三节经文中，保罗具体地说明属灵知识的三个特别范围，第一个是“祂的恩召有何等的指望”。“祂的恩召”说明神在呼召我们的时候祂心中早已定下了最终的旨意，包括我们要与基督同在，我们是祂的儿女，与祂一同作王，这就是将来的盼望。

属灵知识的第二个特别范围，是“祂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我们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这句话，第一个角度是指：圣徒是神的基业。在神的眼中，我们是无价珍宝，提多书 2:14 和彼得前书 2:9 都说，信徒是祂自己的子女。第二个角度则说，基业是我们将来要承受的东西，意思是指，全宙都在基督的王权之下，我们如果单单羡慕祂为我们存留的荣耀，那么世界的吸引和世上的享乐就必在我们面前消失的无影无踪了。这是保罗在祷告中提到的第二个特别范围。

第三个特别范围又是什么呢？第三个是 1:19“神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何等浩大”，这是神为了救赎我们所显的能力，是祂保守我们的能力，也是祂将来使我们得荣耀的能力。

弟兄姊妹，如果你是神的子民，你就可以得著神为你预备的所有资源，譬如神的能力、神的平安等等，这些宝贵的资源都是属于我们的。只要我们在什么时候向你呼求，我们就可以著你的能力，也必借著住在我们心里的圣灵，使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

在以弗所书 1:20，保罗进一步强调这份能力的浩大，他说：“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使祂从死里复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原来，这份大能使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坐在神的右道。

你可能认为创造天地，或者神拯救祂的百姓过红海，最能够彰显神的恩典，但是从新约圣经中，

我们却知道主耶稣的死里复活、升天等等，才表现出神最大的能力。

弟兄姊妹，基督的复活可以说是我们人类的创举，在基督复活之前，主耶稣曾使几个人复活，使徒彼得和保罗也靠耶稣的名字使死人复活，但是他们后来仍然有要死，只有主耶稣例外。

接下来，保罗在以弗所书 1:21 对我们的救主得荣耀有加深入的描写，经文说，基督是“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连来世的也都超过了。”主耶稣高过一切管治的人或者政权、人或天使、甚至是现在和将来的事。

从以弗所书 1:21，我们看到在天上不同级别的使者，有的邪恶、有的良善，他们的权力也有所不同，分别是“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基督要成为万王之王，祂的名高于一切掌权的。

这是保罗为以弗所教会的第一个祷告，经文是 1:15-23 节，刚才讲到保罗称颂主耶稣的名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连来世的也都超过了。

保罗把“今世”这个邪恶的世代，和“来世”清楚地分开，什么是“来世”呢？这是指基督再来作王的时代，只有到那一天，在基督治理的国度中，人间才有真正的正义与和平。

现在我们来看以弗所书 1:22-23，经文说：“又将万有服在他的脚下，使他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

“充满”是指基督把恩典和福气充充足足地赐给教会，祂自己充满一切，教会就应该把祂完全彰显出来。基督是教会的头，我们是教会的身体，身体的形象表明了教会的合一，每个成员都和其他部分紧密合作，做基督在地上的工。我们不应单靠自己去工作、去事奉或敬拜，我们需要整个身体彼此的配合。

神将万有服在主耶稣的脚下，表明宇宙全面的主权都是属于基督的，基督是教会之首，是教会肢体的头，教会则是祂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这是以弗所书 1:23 告诉我们的。

从这节经文中，我们学到基督与教会之间的密切关系，这节经文提出了两个比喻，第一个是：教会是祂的身体；第二个是：教会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

弟兄姊妹，有什么比身体和头的关系更密切呢？头和身体的关系是生命必须的联合，教会是从世界召出来的一群人，是专心来跟从神的，我们因著信同一位神，因著有圣灵的内住，可以与主联合，也和其他圣徒联合。

保罗对教会的第二个描述，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简单来说，教会是无所不在的基督的补满，“补满”的意思是充满或者完满，暗示当教会和基督放在一起，成为完整的时候，就像身体是头的补满，教会是基督的补满。

保罗恐怕有人以为基督有不完美或者不完全，以他接著便强调“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弟兄姊妹，主耶稣本身已经是一个充满万有者，充满了宇宙，又供给我们一切的需要，那么祂还有缺欠吗？当然没有关！

“教会”这个词在四福音书中，只出现过两次，一次是马太福音 16:18，当彼得在该撒利亚腓立比认信耶稣之后，主耶稣向他说：“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

“教会”这个词第二次出现，则在马太福音 18:17，主耶稣教导处理信徒纪律问题的时候，他说：“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

当我们看保罗的书信时，就发现他经常用“教会”这个词，甚至在使徒行传和启示录也经常出现，我们要注意的，每当提到教会的时候，所针对的并不是某一间教会，甚至某一个地区的教会，而是所有的教会，是你和我参与的教会。

到今天为止，我们已经讲完了以弗所书第一章，明天要研读的经文是 2:1-10，主题是：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相信弟兄姊妹对这个主题不会感到陌生，如果你想再深入地掌握这个主题，请不要错过明天以弗所书的研读。

五、以弗所书 2:1-10

这段经文的主题是：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在上文里，我们看见神的大能使基督从坟墓里复活，并且给祂上荣耀和尊贵。以弗所书 2:1-10 更看到主的能力在我们生命中工作，把我们从罪恶中拯救出来。

弟兄姊妹，2:1-10 是讲神拯救外邦人和犹太人的能力，指出一个人归信基督后，生命从黑暗无望

进入恩典的过程。我们现在先简单地看 2:1-10 的分段，2:1-3 指出没有基督的痛苦情景；2:4-10 则是讲有了基督以后的不同。

以弗所书 2:1-3 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他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著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

第一节中的“罪恶”和“过犯”是同义字，“过犯”是明知故犯的罪；“罪恶”这个词的希腊文意思更是指失去了目标，这就指著了旧人陷在犯罪中的情况。

弟兄姊妹，我们在没有信主之前，因著过犯和罪恶，在属灵上是死的，偏离了神的思想、言语和行为，在神的眼中是没有生命的，也就是说，是与神没有生命接触的。但是，神却叫我们活过来！这说明了基督的大能是怎样将因罪而死的人改了，成为有祂丰富生命，活在祂大爱中的人。

在 2:2，保罗直接地指出，以弗所的信徒以前是死的，他们行事为从今世的风俗，他们效法这个世代的风气，沉迷于世俗的罪恶之中。

希腊文形容“行事为人”的这个词，应该翻译成“漫游”。当你看到别人走路时，你可以假定他是去某一个地方的，他是有目的的。但是当你看到一个人在漫游时，你就会感觉他不是真的要去哪儿，他是毫无目的地在走著。弟兄姊妹，如果你的生活没有任何永恒的目标、没有任何去向，你只是在生漫游而已。

经文中的“风俗”这个词，在希腊文中的意思是“风向标”，就是风从哪个方向吹来，它就转到哪个方向。我们在世上有没有随从今世的风俗呢？是不是要赶上潮流呢？

弟兄姊妹，作为一个基督徒，我们一定要学会跟从主，而不是随波逐流，跟著潮流走。在接著的经文里，保罗给了我们一个令人敬畏的见解，指出世上的时尚和潮流实际上都由撒但操纵的。以弗所书 2:2 说：“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

我们都知道，保罗所说的“空中掌权者”是指撒但，撒但的意思是控告者，也称为魔鬼，它经常被描绘为邪灵世界的统治者。基督在复活时战胜了撒

但及其权势，所以耶稣基督是全世界永远的统治者，撒但只是暂时管辖那些选择跟随它的人。

总结来说，以弗所书 2:2 让我们看到，当我们然在罪中的时候，会受到两种外来的压力，第一种是来自我们生活的社会，这是指我们跟著世俗的邪恶风气走，向世界堕落的道德低头；第二种压力是来自超的罪恶权势，这种权势处心积虑地破坏神的计划，这就是“空中掌权者”；“悖逆之子”则是指背逆神的人。这节经文让我们看见，撒但就是今世背叛神的人，是在人心中运行的邪灵。

一个人犯罪除了是外在的引诱之外，还有内在的来源，就是肉体的私欲。在以弗所书 2:3，保罗说：“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著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保罗用“我们”这个代名词，指出犹太信徒与外邦信徒过去都是悖逆之子，生命是属肉体的，只为满足肉体的私欲和爱好，结好陷在各种的邪情罪恶中，随心中的喜好去行。这些私欲、喜好是我们生活背后的动机，掌管著我们以前的生活。所以，按照人的本性来说，是应该接受神忿怒的审判的。

弟兄姊妹，在以弗所书 2:2-3 里，保罗提了人类的三大敌人，分别是世界、魔鬼和肉体，盼望我们在世上生活的时候，能够随时儆醒，不要陷在这些引诱和试探中。

2:1-3 这三节经文指出没有基督的痛苦情景。现在我们来看以弗所书 2:4-10，这七节经文是讲有了基督以后的不同。

2:4 用“然而”两个字开始，使以弗所书第二章的信息出现了重要的、有说服力的转折，表示一个巨大的改变已经发生了，经文说：“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他爱我们的大爱”。弟兄姊妹，神是有丰富怜悯的神，这是祂的特性，诗篇 103:10 是这样形容神的：“他没有按我们的罪过待我们，也没有照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这是多麼令人感恩的事啊。

神怜悯我们，是因为祂爱我们，神是在什麼時候开始爱我们的呢？我们常常会认为，是在我们开始变得可爱以后，神才开始爱我们的，就是当我们变得和蔼可亲，慷慨有爱心，开始过完美生活的时候，神才爱我们。

弟兄姊妹，这是错误的想法，罗马书 5:8 说：“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

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约翰一书 4:10 更加说：“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原来，当我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的时候，神已经爱我们了，借著耶稣基督，赦免了我们的过犯和罪恶，使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正如以弗所书 2:5 说：“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

“得救是本乎恩”，这是多大的福气，什么是“恩典”呢？是指我们得著所不配得的救恩，是白白地得来的。神爱我们这些原本不配的人，天高地何等的高，祂的慈爱向敬畏祂的人也是何等的大。

总结以弗所书 2:4-5 而言，保罗强调我们毋须再活在罪恶的权势之下。罪的刑罚和辖制已经被十字架上的基督毁灭了，借著相信基督，我们可以在神面前被宣告无罪，罗马书 3:23-24 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

从以弗所书 2:6，我们更加看见，祂不但呼召我们成为祂的儿女，并且应许当祂复活、并且坐在宝座上的时候，我们这些信徒因著与祂的联合，也可以一同活过来，经文说：“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信徒凭著信心与主基督联合，生命也与主合为一，基督在哪里，我们也要在哪里，这是神的应许。

除了这个应许之外，以弗所书 2:7 又说：“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

“后来的世代”在新约中多数是指基督再来掌权的世代，神在无尽的永世里，要向天上的万众揭示祂差遣儿子到这个罪恶大地所付的代价。

在接著的 2:8-10，是我们在圣经中能够找到最清楚的有关救恩计划的句子，经文是这样写的：“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这三节经文包含了福音的精义在里面，讲出了救恩的主要内容，第一个是神的工作，就是恩典；第二个内容是人的回应，这是指信心；第三个是救恩对人生活的影响力，经文指出人要行出神所要求的善来；第四个是真正救恩的标准，就是单单仰望神所赐的信心，而不是靠人的行为。

以弗所书 2:8-10 包含了福音的精义，2:8 提到“得救本乎恩”，表示救恩的源头是本乎神的恩典。“恩”是神对人的行动，祂首先把耶稣基督赐给完全不配的人类，然后让人可以得著因基督的受死而有救赎。我们的神主动地施行拯救，把这份礼物赐给那些完全不配的人。

弟兄姊妹，“恩”是完全出于神对人的大爱，是借著基督赐的，所这份救恩不但使人的罪得到赦免，使我们里面的软弱变成刚强。只要我们凭著信心接受神的恩，这份恩典便能在我们的生命中充分彰显它改变人的能力。

我们一定要记住，救恩是我们现在就可以拥有的，每一个人如果想得永生的福气，只有一个途径，就是因著信。信是指人站在走迷、被定罪的罪人地位上，接受主耶稣为他得救的唯一盼望。我们成为基督徒，是因著神无尽的恩典，为了对这份白白得来的礼物表示感激，我们要以恩慈、爱心、温柔的态度去帮助和服事他人。我们得救，不仅是为了自己的好处，也是为了荣神益人。

在 2:9，保罗强调这份救恩“并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意思是说，救恩不人凭著自己的功德换来的，也不是凭其它东西换来的。如果有人靠自己的行为如守律法、过圣洁生活便可以得救的话，这是和圣经的教导不符合的，这种行为同时会犯上法利赛自夸的罪。

讲完了救恩的来源之后，保罗在 2:10 直接了当地指出：“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

弟兄姊妹，“我们原是他的工作”这句话很有意思，“工作”这词在希腊文里和诗篇是同一个字，诗是优雅的、美丽的，神要我们的生命也成为优雅、美丽的，随著神在生命里所动的工，我们的生命就会变得优雅，美丽。诗人用美丽的词汇来表达他的情感，同样，神借著在我们生命中工作，使我们的生命与主联合，成为新造的人，正如哥林多后书 5:17 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

一个新造的人有什么特色呢？就是在生活中不再过旧人的生活，而是一举一动都有新生的样式。从我们悔改相信耶稣的那一刻开始，我们就要学习行善，这是神的旨意。究竟什么是“行善”呢？并不是指因著做善事而得救，得到永生，这里是指

一个新造的人要在生活上不求自己的益处，能够为了别人的福利牺牲小我，在生活中实践神要求的义。

弟兄姊妹，信心、得救、行善、得赏赐这四样的次序是不可以乱的，信心带来救恩，救恩的结果是行善，行善的必能得到神的赏赐。问题是，我们应该行什麼善才对呢？保罗已经给了我们答，以弗所书 2:10 说：“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换句话说，神已经为我们的生活定下了一幅图画，叫我们按著圣经的教导来生活，所以我们要醒察自己生命中的罪，要多研读神的话，分辨祂的旨意，并且培养和其他基督徒相交的生活。我们都是神的杰作，祂在我们身上行了奇妙、大能的工作，弟兄姊妹，既然神看我们为祂的杰作，我们又岂敢轻视自己和其他人呢？

六、以弗所书 2:11-22

以弗所书 2:1-10 是讲“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保罗多次强调我们蒙恩得救并不是因为自己的行为，乃是因为神的恩典以及我们对神的信心，神的这份救恩不但是为犹太人预备的，也是为外邦人预备的。

在以弗所书 2:11-3:13，保罗从人的得救讲到犹太人和外邦人的问题，这两个群体本来是敌视的，犹太人更加认为外邦人是不洁净的，然而借著共督，彼此可以接纳，在主里合一，同为神的后嗣。

2:11-3:13 包括了两部分的内容，第一部分是 2:11-22，主题是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在基督合一；3:1-13 的主题是：保罗作为福音执事的目标，当中提到基督的奥秘。在今天的节目中，我们只研读 2:11-22，其他的留待下次继续研读。

在 2:11-12 两节，保罗要信徒回想在耶稣基督进入生命之前的那种光景，我们先来看这两节经文：“所以你们应当记念，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是称为没受割礼的，这名原是那些凭人手在肉身上称为受割礼之人所起的。那时，你们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

保罗指出“你们从前按肉体是外邦人”，这是针对以弗所的信徒而说的，他们大部分都是外邦人，在没有信主之前，外邦人在神的福气上是没有分的，在犹太人眼中是被排挤的。怎样排挤呢？从以弗所书 2:11 中间部分就知道了，经文说：“是称为

没受割礼的”。割礼是犹太男孩出生第八天时进行的仪式，表明以色列人是神立约的子民，与地上一切的民族有分别，所以“未受割礼的”相对来说是指外邦人，有看不起、藐视的意思。

保罗一直反对犹太人的这种夸耀，虽然所有犹太人有这个外表的记号，证明自己是神的子民，但是他们心里却没有真正地相信主耶稣，保罗在罗马书 2:28-29 曾经责备说：“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不是真犹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礼，也不是真割礼。惟有里面作的，才是真犹太人；真割礼也是心里的，在乎灵，不在乎仪文。这人的称赞不是从人来的，乃是从神来的。”

弟兄姊妹，犹太人的割礼是否作在心里呢？以弗所书 2:11-12 指出，他们看自己是蒙拣选的子民，外邦人则是被撇弃的，是与基督无关的，因为外邦人没有弥赛亚的盼望，“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

“诸约”是指神与以色列人所立的约，是应许赐给他们福分的约。外邦人既然在诸约上无份，就是代表没有神所赐的福气，生活没有指望，不在神的管理、赐福之下，这是人类最悲惨的情况。

以弗所书 2:13 的“如今”这个词，表明了一个突然的变化，经文说：“你们从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著祂的血，已经得亲近了。”以弗所城的外邦人因著在基督里，从一个与神远离和局外人的地位，被拯救进到与神亲近的地位。“祂的血”就是主耶稣在钉十字架所流的血，基督的钉死挪走了人和神之间的隔膜，是人与神和好的条件。

弟兄姊妹，保罗指出，犹太人和外邦人一样，在神面前都是不洁净的，都需要基督去洁净。如果明白自己的本性以及从前不洁的景况，我们就知道神的救恩是何等大的礼物。主耶稣不但使外邦人可以亲近神，更加化解了犹太人和外邦人的仇恨，借著主耶稣成为了一家人。在以弗所书 2:14-18，保罗进一步讲到这个问题，我们看到信主的犹太人和信主的外邦人如何在基督里合而为一，成为神的儿女。

2:11-13 保罗讲到外邦信徒在认识耶稣之前的光景，2:13“如今”一词，表现了外邦信徒因信主耶稣而有的盼望，他们已经和犹太信徒一样，因著主在十字架上的代死，成为了神的子民。

在以弗所书 2:14-18，保罗再次强调信主的犹

太人和信主的外邦人如何在基督里合而为一。2:14 说：“因他使我们和睦，将两下合而为一，拆毁了中间隔断的墙。”

“两下”是什麽意思呢？是指犹太人和所有的外邦人。犹太人本来鄙视外邦人，与他们分隔，自从基督来完成救恩之后，这个隔膜被打破了。“中间隔断的墙”表明犹太人和外邦人彼此之间好像有一堵墙阻隔，不能相通，但是这堵墙因基督的缘故被拆去了，两个本来不同的群体融合成为了一个群体，并且在主里面彼此和睦

弟兄姊妹，保罗用“拆墙”来形容基督使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工作是非常贴切的，可以说是有文化背景的，因为在圣殿的外邦人院里的墙上，清楚地著告示：“任何外邦人不越过圣所周围的围墙和界线，被捕者必担当死罪”。当然，保罗所指的墙并不是一堵实实在在的墙，而是指摩西律法的规条诫命。熟悉摩西五经的弟兄姊妹都知道，犹太人有自己的一套礼仪和生活范围，这些礼仪和规条就是犹太人和外邦人的阻隔，现在这堵墙没有了，主耶稣将两下合而为一了，表示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享有同样的身分。

除了拆掉阻隔两个群体的墙之外，保罗在以弗所书 2:15 再谈到主耶稣的另一项工作：“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著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弟兄姊妹你找到了吗，这份工作就是废去犹太人和外邦人；以及人类和神之间的冤仇。

保罗所说的律法就是记在摩西律法的规条，这是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产生冤仇的主要成因。这些律法的范围包括了生活的各个细节，把以色列民确立为神在地上拣选的民族。主耶稣怎样废掉冤仇呢？首先，祂为我们死，挡当了违反律法的刑罚，使律法不能再对那些“在基督里”的人说什麽，因为刑罚已经付清了，信徒不再是在律法之下，是在恩典之下。弟兄姊妹，我们要留意的是，这并不代表基督徒从此没有法规，可以随从自己的意愿来生活，这是表明信要以主耶稣作为生活的律法，跟随祂的脚踪行。

以弗所书 2:16 延伸了上文的意思，主耶稣借著十字架的代死，废去了冤仇，使凡是接待祂的，就可以称为神的儿女，蒙救赎、得宽恕，2:16 说：“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藉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

以弗所书 2:15 的“新人”和 2:16 的“归一体”都是指著新生的教会而说的，教会好像一个新生的民族，有神独特的呼召和安排，他的成员既有犹太人，又有外邦人，所有的信徒是不分种族的，在主里都“归为一体”了。

弟兄姊妹，保罗在 2:14 说，基督是我们的和好；2:15 强调基督成就了和睦，在 2:17，我们又看见什麽呢？让我们先来看经文：“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

经文提到的“远处的人”是指外邦人，“近处的人”则是指犹太信徒。主耶稣来到世上是为了传和平的福音，不管你在远处，还是在近处，主耶稣昨天、今日，直到永远都是一样的，祂所传的信息也是一样的。2:18 更让我们看见，我们要藉著主耶稣成为神和人之间的中保，保守我们与父神相交的状况。我们奉祂的名亲近神，两下借著圣灵的感动，得以进入主的面前。

以弗所书 2:19-22：在这四节经文中，使徒保罗列举信主的外邦人享有的新权利。2:19 首先指出：“这样，你们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经文中的“你们”是针对以弗所书教会的外邦信徒而说的；“外人”和“客旅”是相对于犹太人而讲的，是指犹太人社区以外的人，他们虽然住在同一个地区，却不能享受公民的权利，但是福音叫远处的外人和客旅能够与圣徒同国，成为神家里的人。

除了同是神家里的人之外，以弗所书 2:20-22 又说：“并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各房靠他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神借著圣灵居住的所在。”

保罗用了建造圣殿的比喻，指出信徒是建筑的材料；基督是房角石；使徒和先知是殿的根基；圣灵是居住在殿里的主人；殿就是教会。

这里所指的是新约时代的使徒和先知，而不可能是旧约时代的先知，因为旧约的先知对教会闻所未闻。使徒和先知这两种职事非常重要，保存了福音的纯正信仰，使徒是亲眼见过耶稣的人，是耶稣在历史上的见证人；先知是新约时代圣灵的一种恩赐，也是一种职事，他们得著神的启示，将神的心意写下来，然后传于教会。

弟兄姊妹，我们必须留心看以弗所书 2:20 的经文，保罗并不是说，使徒和先知是教会的根基，

只有基督才是教会的根基，保罗指出的是，所有的教导是在使徒和先知以前的信息上再建造的。

另一个我们要处理的就是“房角石”是什麼。一直以为，房角石至少有三个解释，无论哪一种，都是指著主耶稣基督作教会的头的重要性而说的。

第一个是认为房角石是位于建筑物底层前方的一角，其余的结构似乎以它作承托，所以房角石象徵一些关键性的事物，就像借著耶稣，使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合而为一。

第二个认为，翻译成房角石的希腊文，是指拱心石，这块石头在拱形最高的地方，支撑著其他的石头。所以基督在教会里的地位是不可以缺少的，没有祂，其余东西就站立不住。

第三个认为这是金字塔顶石，石的角和边缘决定了整个金字塔的形状。主耶稣是教会的头，祂决定了教会的特质和方向。

这三个解释都强调房角石的独特性和重要性，主耶稣就是这么重要的一块房角石，当我们在基督上建造的时候，各房靠祂联络得合式，渐渐成为主的圣殿。

保罗用“圣殿”这个词，并不是指外院，而是指内殿，是指著圣所而说的，圣所是神居住的地方，保罗借著建造圣殿的比喻，让我们学习几个功课，第一：神内住在教会中，得救的犹太人和外邦人组成一个活的圣所，祂在圣所中居住，并且彰显荣耀。第二：这个殿是圣的，从世界中分别出来，也为神圣的旨意而奉献给祂。第三：教会作为圣殿，是赞美神、敬拜神的中心。主耶稣是这个殿的源头，我们这些教会的肢体在地位上来说，因著与主联合而成圣，因著爱主，在表现上应当成为圣洁。

今天我们把以弗所书 2:11-22 的内容讲完了，在第二章开始的时候保罗把外邦人描述为败坏、恶毒和叛逆的，到了结束的时候，则指出外邦人靠著主耶稣，从一切罪孽、不洁中得到了洁净，成为神借著圣灵居住的所在。

七、以弗所书 3:1-13

如果说，以弗所书第二章是讲神怎样使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在基督里的合一，那麼第三章就是信徒如何彼此相连，有同一个身体。

以弗所书 3:1-13 的主题是讲：外邦信徒和犹太信徒同为神的后嗣。保罗在 3:1 首先作了一个声明，但是却在 3:2 被打断了，直到 3:14 才继续声

明的内容，所以如果我们把 3:1 和 3:14 加起来，内容是可以联接的，3:1 说：“因此，我保罗为你们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稣被囚的，替你们祈祷。”3:14 则说：“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

保罗写以弗所书时，他身处罗马的监狱。当我们参考使徒行传的时候，就知道保罗因为传扬基督而被软禁于罗马。耶路撒冷的宗教领袖向罗马政府施加压力，要求逮捕保罗，控告他叛国罪及煽动犹太人叛乱。保罗上诉，要求将案件递交皇帝审理，正在等候审讯。

保罗在 3:1 声明了他要为以弗所的信徒祈祷之后，在 3:2 转变了另一个话题，讲论奥秘的内容，这个奥秘是什麼呢？就是外邦信徒和犹太信徒合而为一，成为一个新的身体，就是教会。

保罗在 3:2-3 说：“谅必你们曾听见神赐恩给我，将关切你们的职分托付我，用启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奥秘，正如我以前略略写过的。”

“神恩赐的职分”是指保罗所接受的特别的交托、委任或管家职分。神把祂伟大的计划启示给保罗，特别指派他传福音给外邦人，作外邦人的使徒。

“正如我以前略略写过的”可能是指保罗所写却已失传了的信，或者是指以弗所书较前的某些部分。

保罗把这个奥秘写出来，只有一个用途，我们在 3:4 找到答案，经文说：“你们念了，就能晓得我深知基督的奥秘。”

究竟什麼是奥秘呢？以弗所书 3:5-6 说出了奥秘最完整的定义：“这奥秘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像如今借著圣灵启示他的圣使徒和先知一样。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著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

保罗首先解释什麼是奥秘，然后再解释什麼是基督的奥秘。

首先，这个奥秘是指“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的真理，意思是无法在旧约里找到的真理。弟兄姊妹，这说得不错，如果保罗在以弗所书 3:2-13 要说的真理可以在旧约找到，那麼这就不是奥秘了。除此之外，这个奥秘是如今借著圣启示神的圣使徒和先知的真理，上次已经讲过，以弗所书这里所指的先知并不是旧约先知，而是指著新约来说的。

保罗说到奥秘的时候，指的是过去没有显明，

如今却被神显明的事。因此，这是从神而来新的启示。

神的计划对以前的世代隐藏，并非是要向祂的子孙隐瞒些什么，而是要到祂最适宜的时间才向各人揭露。神计划让犹太人和外邦人合为一体，就是教会。虽然旧约清楚表明了外邦人会得救，但是从来没有提到犹太和外邦信徒在基督里会是平等的，这个平等的地位就是在耶稣拆毁“隔断的墙”和造成“新人”时成就了的。

保罗说的奥秘内容是什么呢？现在我们来到这个奥秘的核心真理，3:6 说：“这奥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著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换句话说，信主的外邦人如今可以和信主的犹太人有一个身份，得到同样的权利了。

以弗所书 3:6 中看到奥秘的内容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稣里，借著福音，得以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

保罗一连用了三个“同”字来描写福音奥秘的内容，第一个是“同为后嗣”，如果不能成为后嗣，就会在产业上没份了。现在，外邦信徒与犹太信徒平分秋色，与基督同为后嗣，也和所有得救的人同为后嗣，可以分享神家里的权利和福乐。

第二个“同”是“同为一体”，意思是指，大家同为身体一部分，彼此不可以缺少，在教会里有同等的地位。

第三个“同”则是“同蒙应许”，应许包括什么呢？可以包括罪的赦免、属灵生活的力量和将来的盼望等等。

弟兄姊妹，“同为后嗣，同为一体，同蒙应许”在旧约时代、并在将来基督的国里，都是不会发生的。

在旧约时代，以色列民在神面前拥有特权的地位，犹太人如果听到外邦人要与他们在神的应许上有份，一定会引为笑话。在将来我们主的国里，以色列则要成为万国之首。只有现在，外邦人在耶稣里，借著福音才可以得到后嗣的身份，与犹太人同为一体，并且同蒙应许，得到神的赐福。

保罗已经强调了外邦人和犹太人在教会里是彼此不能缺少的，是伙伴的关系。接著，保罗便在以弗所书 3:7-9 开始论到他自己在这件事上的职分。我们一起来读 3:7-9 的经文：“我作了这福音的执事，是照神的恩赐，这恩赐是照他运行的大能

赐给我的。我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然而他还赐我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测不透的丰富传给外邦人。又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

首先，保罗表明他作了福音的执事，在新约中，“执事”基本的意思是指仆人，这可以帮助我们明白保罗的意思，他是说，他为了犹太人和外邦人合而为一的奥秘而事奉主，成为神的仆人。

保罗成为福音的使徒后，神赐他能力，让他有效地分享基督的福音。弟兄姊妹，也许你不是一个布道家，但是神必然会让你有机会跟人分享基督，透过不同的方式来事奉，与此同时，神也会给你能力、勇气和权柄。所以我们不要畏惧，无论你在什么时候遇上可以传福音的对象，都要好好地把握机会做神的工人。

保罗表白完自己的身份之后，他表示自己本来比众圣徒中最小的还小，这是什麼意思呢？保罗是指出，如果没有神的神的帮助，他无法承担神的工作，然而神却选召他向外邦人传福音，并赐他能力来事奉。

弟兄姊妹，我们常常感到自己扮演的只是小角色，这也许是对的，但别忘记神是怎样叫我们脱胎换骨成为贵重的器皿的。神今天又要怎样使用你？向神支取能力，尽你的本分，忠心地完成祂特别为你安排的职事吧！

以弗所书 3:8 提到保罗的第一个职事是把基督的丰富传给外邦人；到了 3:9，我们看到保罗职事的第二部分，是使众人都明白“这奥秘的安排”，经文说：“又使众人都明白，这历代以来隐藏在创造万物之神里的奥秘，是如何安排的。”换句话说，保罗作为使徒，不但传福音，同时要信徒明白神一步步展开的计划，然后一同参与，一起来完成。众信徒不分彼此，结为一体，建立属灵的大家庭，就是教会。

神的计划从永远就存在神的心里，直到现在才实施出来。这个计划是什么呢？就是基督使人和睦的大能，消除了过去的阻隔和分裂，废掉了仇恨。

弟兄姊妹，在这个奥秘上，神当前的旨意之一，是向天上众使者显出祂百般的智慧。以弗所书 3:10 说：“为要借著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

“天上执政的、掌权的”在这里是指“天空属灵

气的恶魔”，是敌对神和毁坏人的邪恶力量。弟兄姊妹，这些邪恶力量不但在保罗的时代活跃，在我们今天生活的时代里，也以各种的形式出现，摧毁人类的希望。

接下来，我们来看以弗所书 3:11-13 这三节经文，3:11 指出，奥秘本身、奥秘的隐藏、最后的揭示和如何彰显神的智慧等等事情，都是“照神从万世以前，在我们主基督耶稣所定的旨意”。在创世之前，神已经知道撒但将要堕落，人会犯罪，所以神早已预备了对策，这是祂妙的计划。

究竟是什麼计划呢？就是借著主耶稣道成肉身、受死、复活、升天并且得荣耀而完成的，整个计划以基督为中心，也是借著祂来实践的。现在，神使犹太人和外邦人成为基督身体上的肢体，只要相信耶稣，效法祂儿子的形象，就能够达成神的旨意。我们的主耶稣是教会的元首，是将来的万有之首，这就是神永远的旨意。

在 3:12，保罗再一次强调我们因信主耶而有的权利，他说：“我们因信耶稣，就在他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地来到神面前。”由于基督的工作，由于我们与祂的联合，我们现今得著了不能言喻的权利，随时直接进到神的面前，并且在的里面没有惧怕。

弟兄姊妹，“放胆无惧”和“笃信不疑”都是属于信主而来的福气，我们可以毫无惧怕地来到本来不敢亲近的宇宙主宰面前，主耶稣已经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与神和好了。

在以弗所书 1:6，保罗指出：“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这里说我们可以到神的面前来。这在旧约中本来是禁止的，犹太人不能到神的面前，他们通过祭司到神的面前。神制定了律法之后，祭司长可以代表人们进入到至圣所，那也不过是一年一次而已。如今我们却能够到神的面前，再也没有幔子拦阻我们。耶稣被钉死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这意义是特别重大的。神是在说，借著耶稣基督，你们都可以来。

希伯来书 4:16 说：“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我们从前与神隔开，我们无法接近神，如今就可以进前来，在基督里面放胆无惧、笃信不疑的来到神面前。一些人显得胆小，觉得自己不配到神面前来，所以去找一个圣徒，请他代为到神面前就行

了，这种想法是不符合经文的，是错误的。神打开了门，他说：“快进来吧！”你退缩是不对的，我们既然能够到神面前，就应该放胆无惧，笃信不疑的来到神面前。

弟兄姊妹，保罗因为看见自己尊贵的职事，并且奇妙的效果，他便鼓励圣徒不要因他所受的苦而灰心。以弗所书 3:13 说：“所以，我求你们不要因我为你们所受的患难丧胆，这原是你们的荣耀。”

保罗的确为了福音而受苦，他纵然忍受苦难，却因著能向外邦人传道而感到欢欣。他劝信徒不要因所遭遇的困难而灰心，反而要为主受苦而引以自豪。

保罗为什么会认为受苦会令以弗所的弟兄姊妹得荣耀呢？如果保罗没有传福音，他就不会被囚在狱中，以弗所人也就不会得以听闻福音而悔改信主。正如一个母亲忍受生产的痛苦，把新的生命带到世界一样。

弟兄姊妹，顺从基督绝对不是容易的事，祂呼召我们各人背起自己十字架来跟从祂，意思就是说，愿意甘心受苦，使福音可以遍传每个角落，所以我们为别人受苦和牺牲，以至别人能够得到益处，是应该感到荣耀的。

八、以弗所书 3:14-20

昨天我们提到，以弗所书第三章在开始的时候提到保罗要为以弗所的信徒祷告，但是保罗在 3:2-13 却插进了一个奥秘，这个奥秘的内容就是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因著信靠主耶稣，在主里合一，同为后嗣、为一体、同蒙应许。

以弗所书 3:14-21：这段内容是可以和 3:1 连接起来的，主要是讲保罗的祈祷。3:14-21 可以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 3:14-19，这是祷告的内容；3:20-21 则是对神的颂赞，也是新约中经常被人引用的著名经文。保罗知道圣灵的能力是信徒得救后，胜过生活的原动力，可以令信徒“刚强”、充满爱心，所以保罗就是为这些福气来祷告。

在 3:14，我们立体地看到保罗祷告时的姿势，经文是这样说的：“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弟兄姊妹，保罗为以弗所的信徒祷告时，用了屈膝的姿势。

祷告的姿势有很多，在祷告的时候，我们身体的姿势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我们内心的态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

他的人。某些人持有一种观点，认为除非你屈膝跪下来，如果不是的话，并不是真的在祷告。这个观点是不符合圣经教导的，只不过是他们个人的看法罢了。祷告最重要的是我们心灵的态度，我们可以在行路、坐下或者躺卧的时候祷告，但是我们的的心灵却要谦卑在主的面前，对神有深切的敬爱和无比的尊崇。弟兄姊妹，你来到神面前的时候，内心的态度又是怎样的呢？

从以弗所书 3:14 中，保罗告诉我们，是“父”。广义地说，神是所有人的父，是人类的创造主。狭义来说，父神是所有信徒的父，意思是祂把信徒生进祂的家里。祷告的时候称神为“父神”，既有亲密的关系，也有恭敬的态度，天父是一切恩惠和福气的源头，信徒则是属神的家里的儿女。

父神有什么独特的角色呢？我们来看以弗所书 3:15：“天上地上的各家，都是从他得名。”保罗用希腊文来表达“各家都是从他得名”，就像我们说：“中华民族是由轩辕黄帝开始的，黄帝子孙是因为他而得名的”。弟兄姊妹，这种情况就像来自同一位先祖的大家庭，族人是血脉相传的，所以分外团结。

整节经文的解释有三种可能，第一种是指天上地下所有得赎的人，都以神为一家之主。第二种是指所有的受造者，包括天使和人类，都欠神的创造之恩，不仅是个人的创造，各家的创造也是一样。第三种是指宇宙中所有的父都从祂得名。

至于“天上的各家”，也有几个解释，有的认为是指已经离世，回到天家的众圣徒；有的认为是指天使，因为天使和人都是神创造的；另外也有人认为“天上的各家”是一种象征的写法，说明神是全宇宙的主，一切都是从祂而出。

以弗所书 3:16-19 是保罗祷词的内容，他在祷告中说：“求他按著他丰盛的荣耀，借著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

这个是一连串的个别的祈求，但是每一个祈求都是下一个的根据，就象一个金字塔一样，第一个祈求是底层的石头，当继续祷告的时候，保罗就把金字塔建上荣耀的高峰。

以弗所书 3:16-19 是保罗祷告的内容，我们现在逐个来看他祷告的细节。保罗首先是说“求他按著他丰盛的荣耀，借著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

弟兄姊妹，我们的内心是多麽需要力量啊。撒但不断地把试探摆在我们面前，他是一个满有大能的敌人，我们自己里面没有能力可以抵挡他，如果我们要在敌人的能力面前站立得稳，就要靠著圣灵让我们里面的力量刚强起来。

保罗所祈求的祝福是属灵的能力，并不是施行引入入胜的神迹，属灵能力是一个成熟、稳定、有智慧的基督徒必须具备的。经历这些能力的是心里的人，圣经新译本翻译为“内在的人”。很多时候，我们内在的人喜欢神的律，外体虽然毁坏了，但是内在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弟兄姊妹，这是出于神的，是需要持续地生长和发育的。

保罗这次祷告的第二个内容是“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

“住”这词在希腊文里，是指安顿下来，像在自己家里一样没有拘束，觉得舒适、安逸。我想很多人都有一种经验，有一些地方，你一进去就觉得不自在、不舒服，你总到自己跟周围发生的一切一点也不协调。另外有一些地方，你去了之后，感觉很舒服，很安逸，很松弛。你有这经验吗？

基督在我们内心居住的舒适，就是指你的心和他是如此的协调，当基督住在你内心的时候，他不至于紧张，或是尴尬。你记得神是如何以奇特的方式与以西结同在的，以西结被圣灵带到耶路撒冷城里有扇墙，神说，你要挖墙。他一挖墙、见有一门。他进了去、看到他们在那里所行可憎的恶事。以西结说，“真可怕，可憎的恶事。”神说，“我容许你进入以色列的领导人的心里，这些就是他们心所思考的，是他们眼睛所观看的。”弟兄姊妹，当耶稣住在你里面，看到那堵墙，他会舒适吗？当他敲门的时候，我们会否请基督在外面等等，然后尝试著遮掩一切，或是把一切都前后颠倒过来。

保罗说：“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我们靠著圣灵愈刚强，就愈象主耶稣。我们因著信，进入祂内住的福分里，使基督在我们心里可以畅通无阻，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要叫我们的爱心有根有基。

保罗在这里借用了植物学和建筑学的词汇。植物的根供应整棵植物的养分；建筑物的地基更是建

筑楼宇最重要的一部分。爱心如果要有根有基，就是要建立在以爱为生命的方向中，爱的生命是仁慈、不自私、破碎和温顺的生命，这就是基督在信徒身上表达出来的生命。

刚才的祈求概述了一个属灵长进和发展的过程，预备神的儿女能完全掌握和众圣徒一起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以弗所书 3:18-19 说：“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

长、阔、高、深经常用来形容基督的爱，我们逐个来看看。长是指永无止息的爱，是有延续性的；阔是指这份爱是向世人的，正如约翰福音 3:16 所说：“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高是指什么呢？是指主耶稣的爱直达天上，约翰壹书 3:1-2 说：“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我们也真是祂的儿女。世人所以不认识我们，是因未曾认识祂。亲爱的弟兄啊，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深则是指主为我们在十字架上受死。

弟兄姊妹，神的爱是长阔高深的，我们不但与基督复活，更加一起分享祂的荣耀。在跟著的 3:19，使徒保罗呼吁圣徒要借著经历，知道基督那超乎知识的爱，所以他说：“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

保罗这个祷告的高峰，是祈求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弟兄姊妹，神本体一切所充满的，都居住在主耶稣里，祂因著我们的信心愈能内住我们心中，神一切所充满的便多多地充满我们，我们永远不能被神一切所充满的全然充满，但是这是我们所奔跑的目标。

保罗的祷告以一段感动人心的颂赞作为结束，这就是以弗所书 3:20-21 的内容。

在上文中，我们看见神能够成就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祂的能力浩大，这从保罗抒情的文字中可以看出，他说：“神能照著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但愿祂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著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

当我们把 3:20 分拆来看的时候，便发现这是

一个金字塔式的颂赞和祝福。神既能够成就我们所求的，也能成就我们所想的，并且是一切我们所求所想的。当我们留心看经文的时候，就知道神所成就是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而且是充充足足的。这多有意思呀，神答应祷告的方法，乃是“照著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然后“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

保罗所指的“照著运行在我们心里的大力”是指著圣灵说的。圣灵不断地在我们生命里工作，务要结出有基督性情的果子、责备我们的罪、在祷告中引导我们、在敬拜中感动我们、在事奉中指引我们的路。我们愈把自己献上给祂，祂就愈有效地陶造我们似基督的样式。

3:21 是这章的最后一节，经文是这样说的：“但愿祂在教会中，并在基督耶稣里，得著荣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远远。阿们！”

弟兄姊妹，神是我们赞美的对象，祂是配得永远赞美的，因著神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恩惠，我们将永永远远地掌权，愿荣耀，赞美归于神。在天堂，我们将同样做我们在地上所做的，就是借著基督耶稣为著神的怜悯和恩典向祂感恩。

许多人等著到天堂的时候，寻求他们生命中的极大转变。但是我们要知道，神现在就想给我们的生命带来根本的转变，那样的话，当天堂到来时，就不会使你震惊了。

以弗所书 3:20-21 这段颂赞神的祈祷是以弗所书第一部分的结束语，也就是第一章到第三章的结束语，在这部分，保罗描述教会不变的角色，强调我们存在的最终目的是要荣耀神。

在讲导论的时候，我曾经讲过，以弗所书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 1-3 章，主要谈论神的恩典和慈爱的奥秘，点是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第二部分是 4-6 章，在这个部分，保罗谈到教会成员应当如何达成神合一的期望，重点是信徒在主里的行事为人。

保罗的大部分书信，都是先提出教义的基础，然后才论述教义如何应用在具体的生活上，以弗所书就是一个例子。盼望过去几次的查考，已经帮你打好以弗所书论及的教义基础，我们在下次开始便会研读第四章，查考的经文是 4:1-10，竭力保守教会的合一。

九、以弗所書 4:1-10

以弗所書分為兩大部分，第一部分是 1-3 章，主要談論神的恩典和慈愛的奧秘，重點是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第二部分是 4-6 章，保羅在這三章經文里，主要談到教會成員应当如何達成神合一的期望，重點是信徒在主里的行事為人。

從第四章開始，保羅講到屬神子民的生活模式，就是要與蒙召的恩相稱，當中包括六個段落，現在我們先來看看每個段落的主题，然後才開始查考經文內。

以弗所書 4:1-10 是第一個段落，主题是竭力保守教會的合一；4:11-16 是第二個段落，主题是運用恩賜建立教會；4:17-24 是第三個段落，脫去舊人的污穢並穿上新人；4:25-5:21 是第四個段落，主题是活像光明的兒女，要效法神；5:22-6:9 是第五個段落，主题是與家人的關係，包括了夫妻、父母與子女，以及主人和僕人；6:10-20 是第六個段落，主题是抵擋魔鬼的攻擊。

4:1-10，主题是竭力保守教會的合一。

保羅在 4:1 說：“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当與蒙召的恩相稱。”弟兄姊妹，這是保羅第一次提到我們對神應該有的回應。在前三章里，保羅詳細地告訴我們神的恩典和慈愛的奧秘，談到神為我們所成就的、所賜給我們的，為我們所提供的分別是甚麼。如今保羅向我們挑戰，說：我們接受了呼召，行事為人就当與蒙召的心相稱。

“蒙召”的人接納了基督的托付，信徒既然蒙神揀選，得到救贖，有了新生命，又預定得兒女的名分，就應該在生活上與蒙召的恩相稱，有像基督一樣圓滿成熟的品格。究竟是甚麼呢，就是 4:2-3 所說的“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這包括了謙卑、溫柔、忍耐、體諒、和平。

合而為一的心是神給教會的恩賜，這種的合一是神藉基督的死所成就的，他的死使我們與神和好，讓教會可以同心同意地為福音作見證。教會保持合而為一的方法是實踐“愛心”與“和平”的原則，個別信徒則應該追求“謙卑、溫柔、忍耐、體諒”等等的美德，每個信徒都有責任這種在主基督里的同歸於一。

弟兄姊妹，沒有人是十全十美的，我們必須以基督的愛，來接納那些有過失的基督徒。當我們看

到其他肢體犯錯的時候，应当用溫柔忍耐的心來對待他、勸勉他。如果你被某些人的行為或者性格困擾著，就不要斤斤計較別人的過錯和弱點，反而要為他禱告，學習進一步與他相處。我們本來都是被棄的罪人，但是主耶穌基督仍然愛我們，接納我們，我們又怎能不愛主內的其他肢體呢？只有彼此相愛、凡事謙卑、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才可以達至教會的合一。

在保羅的觀念中，教會不能合一是不可理解的，為什麼呢？我們來看以弗所書 4:4-6：“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

保羅說“身體只有一個”，這是指著教會乃是一個整體。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2 教導了同樣的信息，12:14-20 強調：“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乃是許多肢體……但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若都是一個肢體，身子在哪里呢？但如今肢體是多的，身子卻是一個。”

“聖靈只有一個”是說，住在教會里的聖靈是一位，眾信徒從神領受的聖靈也是這一位，哥林多前書 12:13 說：“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臘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

“同有一個指望”是指所有信徒所盼望的都是基督來臨的榮耀、永生和天上的基業，以及新天新地，這是每個信徒生活的共同目標。所以保羅說：“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我們現在研讀的是以弗所書第四章，剛才講到，保羅勸勉我們行事為人蒙召的心相稱，在待人處物上要學習基督的樣式，凡事謙卑、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

弟兄姊妹，合一是需要我們每一個肢體的一起努力的，如果我們不懂得體諒，沒有謙卑，自然會引來分歧，導致分裂，這些都是不應該在教會里發生。所以我們不要把目光放在彼此的不同上，而是要放在聯合我們的基礎上，學習欣賞別人的優點、恩賜，每個人的恩賜都是不同的，所以我們需要團隊、需要合一，每人用獨特的恩賜用來服事神，正如以弗所書 4:4-6 所說：“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

一洗，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

刚才我们已经解释了以弗所书 4:4 的内容，现在我们来 4:5-6。这里的“一主”是什麽意思呢？当然是指我们承认主耶稣基督是我们的救主，独一的真神，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2:3 说：“所以我告诉你们：被神的灵感动的，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

以弗所书 4:5 所说的“一信”当然是指我们同信耶稣是主，我们蒙恩得救就是因著信，是因信主耶稣而得到的恩典。

“一洗”是指受洗归入同一位基督。弟兄姊妹，我们要留心，受洗和得救是分开的，一个真诚悔改，愿意相信主耶稣的人就可以得救，而不是要经过了洗礼才可以得救。洗礼是一个公开的见证，得救的信徒借著受洗的仪式，公开见证自己所信的是什麽。受洗的另一个意义是加入教会，被教会接纳成为会友，但是我们必须知道，我们最终的目的是归入耶稣基督的教会。

在以弗所书 4:6，保罗详细地介绍我们的父神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

从这节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神的三个特性：第一是神的超越性，祂“超乎众人之上”；第二是神运行的工作，就是“贯乎众人之中”；第三是祂与人同住，经文清楚地說：“也住在众人之内”，表示祂在世界和信徒生命中积极地存在。

弟兄姊妹，“一主、一信、一洗、一神”是我们信仰的根基，我们在这个根基上继续往上建造，使自己的属灵生命迈向成熟，在生活上与蒙召的恩相称。

以弗所书 4:7 是很美的一句经文，保罗提出：“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弟兄姊妹，主基督给教会恩赐，造就信徒，建立教会，把我们众人联络到元首基督里，在主的眼中，我们都是蒙恩的人，每个信徒同时也从基督领受了恩赐，这些恩赐并不是按照人的行为而赐的，完全是出于恩典，白白地得著的。

罗马书 8:32 说：“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的确是这样的，以弗所书 4:7 所说的“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就是指恩赐按照各人的度量而赐下的，是连摇带按、上尖下流地倒在我们怀

里的。

弟兄姊妹，我们因著主耶稣，在主里成为了一家人，互相成为肢体，各人也从基督领受了不同恩赐，那麼就要各按各职，在爱中彼此相助，贡献在教会的事工上。

以弗所书 4:4-7 介绍了我们信徒的根基是一主、一信、一洗、一神，神主动地拣选了我们，呼召我们成为祂的儿女，所以 4:7 说：“我们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给各人的恩赐”。弟兄姊妹，我们既然成为了神的儿女，行事为人就要有新的样式，正如罗马书 14:7-8 所说：“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我们若活著，是为主而活；若死了，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

现在让我们来看以弗所书 4:8-10，经文是这样说的：“所以经上说：“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既说升上，岂不是先降在地下吗？那降下的，就是远升诸天之上要充满万有的。”

如果弟兄姊妹留心看这三节经文，会发现 4:9-10 是一个括号，是为 4:8 作进一步的解释。主基督能够将恩赐给人，是因为祂完成了在十架的救赎工作，祂已经得胜了，正如诗篇 68:18 所说：“你已经升上高天掳掠仇敌；你在人间，就是在悖逆的人间受了供献，叫耶和華神可以与他们同住。”

是的，我们所信靠的基督是战胜的君王，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慷慨地把各种恩赐赏赐给人。“掳掠了仇敌”也可以翻译为“携同俘虏”或者“掳了许多俘虏”，什麽是“俘虏”呢？可能是指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击败了灵界的仇敌。

以弗所书 4:8-10 很有意思，保罗用了很贴切的动词来形容主的工作，请弟兄姊妹留心听我再读一次这三节经文，然后把动词找出来，经文说：“他升上高天的时候，掳掠了仇敌，将各样的恩赐赏给人。既说升上，岂不是先降在地下吗？那降下的，就是远升诸天之上要充满万有的。”

弟兄姊妹你找到了吗？保罗用“升上”和“降在地下”，让我们可以明白基督的救恩。

保罗藉这个机会提醒我们，这位升上高天得胜的基督，是曾经谦卑降世为主耶稣，所以保罗说：“先降在地下”。另一方面，这位救主也是复活升天的主，经文说“远升诸天之上”。保罗在这里，简单清晰地把基督道成肉身，受死复活刻划了出

来，提醒当时的信徒要坚守所信的道。

这里用“诸天之上”和“地下”，强调了基督是充满宇宙万有的，基督是整个宇宙、过去、现在、将来的主，没有任何人或事可以在祂面前隐藏。万有之主来到世界，借著死亡，拯救整个人类，祂的拯救能力能顾及到任何角落的每一个人。

弟兄姊妹，在希腊文里，以弗所书 4:7-16 是一句连续讲述恩赐的长句子，保罗指出我们的恩赐是神白白地赐给我们的，目的是让我们用恩赐来服侍神、建立教会。

在以弗所书 4:3，保罗说到基督把“恩赐”赐给每一个人，信徒因此各有各的功能，正如 4:16 所说：“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显然，这些恩赐不只是给教会一小群人的，而是每人有不同的恩赐，互相配搭来事奉，求主光照我们，让我们看到自己适合在什麼岗位事奉，让我们用合而为一的心来事奉主。

十、以弗所书 4:11-16

4:1-10 的主题是竭力保守教会的合一。保罗首先指出信徒的行事为人要与蒙召的恩相称，包括凡事谦虚、温柔、忍耐、用爱心互相宽容，用和平彼此联络等等。接著，保罗强调我们的信仰根基是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在 4:8-10，保罗强调我们所得的恩赐都是神白白地赐下的。弟兄姊妹，我们每人既然有不同的恩赐，就更加要互相配搭来事奉，在一个团队里存谦虚温柔的态度来待人处事，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这样，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

现在我们一起来研读的是以弗所书 4:11-16，这段经文是讲怎样运用恩赐来建立教会，这是很重要的题目。

弟兄姊妹，当你留心地看经文的时候，就发现以弗所书 4:11-16 和上文 4:1-15 有密切的关系，保罗在讲到我们建造教会的恩赐之前，首先在 4:1 提醒我们是已经蒙召的人，所以我们现在有的恩赐，是神给予我们的恩典，是神为我们度身订造的，我们自己并没有什麼值得夸口的地方。

神让我们不同恩赐的人聚集在一起，究竟有什麼心意和目的呢？保罗在以弗所书 4:11-16 便清楚地解释了其中的原因，所以这段经文的主题是：运用恩赐建立教会。

4:11-12 说：“他所赐的有使徒，有先知，有传福音的，有牧师和教师。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原来，在事奉之前首先必须弄清身份。

保罗在这两节经文中，指出了四类建立教会的人，第一类是“使徒”。“使徒”原来是被特别差遣传递信息的意思，在这里是特别指基督的十二位门徒，他们是主亲自差遣的去见证主复活的。他们的责任是要指导和建立教会，使教会能够在不同的地方传扬福音。

第二类是“先知”，“先知”在旧约是指那些直接从神得到启示，把神的真理讲解或者说预言的人。但是在新约里，先知的责任不是讲预言，而是将旧约的预言应用于当时代的教训上。

第三类是“传福音的”，他们的职务类似使徒，要把神的救恩传给远处和近处的人，到处见证基督，帮助教会增长。初期教会的执事腓利，就被称为传福音的，因为他将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撒玛利亚。

第四类是“牧师和教师”，他们是特别有“教导”恩赐的人，“牧师”的责任最主要是执行纪律、施行圣礼、警戒和劝勉，亦要牧养信徒；而“教师”则是专责教导的工作，维护教义的纯正。在希腊原文中，牧师和教师是连在一起的，表示这两组人有密切的关系，需要牧养主的群羊。

弟兄姊妹，保罗提到不同的人受派作不同的职务，神并不是把那些恩赐完全相同的人放在一起，而是把不同恩赐的人放在一起，让我们共同配搭，如果有人只是顾念自己，经常嫉妒他人，就是滥用恩赐了。因此保罗告诉我们，各人都得到某些恩赐，大家所得的恩赐是不完全相同的，信徒不应把自己的恩赐据为已有，而应该用诸于团体的福利上。

在神的眼中，每一个人都是独特的，只要大家能够运用上帝赐给我们的恩赐，教会就可以均衡地发展。以弗所书 4:12 说：“为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原来，神将恩赐分给不同的人，目的就是要“成全圣徒”，意思是“准备神的子民为他工作”，最终使基督的身体得以建立起来。

弟兄姊妹，在基督里的合一并不抹煞我们的独特性。圣灵赐给每个信徒特别的恩赐来建立教会，重要的不是我们拥有什么恩赐，而是要好好地运用

这等恩赐。你的灵性是否成熟？你怎样运用神赐给你的恩赐呢？如果你知道自己的恩赐，就要找机会运用；如果你仍然不知道，求神向你显明，或者请教你的牧师和属灵知己。当你确认了自己的特别事奉范围后，就要运用你的恩赐去帮助教会成长。

以弗所书 4:11-12 这两节经文重点地指出了四类建造的人，分别是使徒、先知、传福音的、牧师和教师，他们的角色是要成全圣徒，各尽其职，建立基督的身体。

成全圣徒的“成全”一词，有装备的意思。弟兄姊妹，教会中的事奉应该是全体信徒的事情，因为各人都有神赐的不同恩赐。至于“建立基督身体”的责任，则包括宣扬福音，使信主的人增多，保持教会内部的和睦，这样就能建立基督的身体。只要教会里各人的恩赐得到充分发，大家对基督的认识也会增加，了解到在真道上合而为一的重要，使灵性长大、信心坚固，像基督那样完全地生活，遵守神的旨意，忠心地事奉。

在以弗所书 4:13-14，保罗说：“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

在这里，“同归于一”是以弗所书经常性的用词，代表一致，聚合一起，联合的意思。以弗所书 4:13 这一节反映了作者的末世观采用，信徒悔改之后，虽然已经在信仰上和认识耶稣基督上有一定的程度，可是仍然需要继续努力，不断地持守合一，直到主再来的日子。

弟兄姊妹，神赐下恩赐是要建立基督的身体，但是这只是一个开始，还有一些延续性的目的，就是要到“对上帝的儿子有一致的信仰和认识；我们将长大成人，达到基督那成熟的高度”。

“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的意思是，让基督充满生命，也让生命可以流露基督的性情。

在以弗所书 4:14，保罗教导是语重深长的，他说：“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这里所指的“小孩子”恰好和 4:13 所提到的“长大成人”形成强烈对比，为什么保罗会这样说呢？这是和当时的背景是有关系的。

保罗写以弗所书的时候，教会已经受到异端的搅扰，有人传播歪曲的教训，引诱信徒远离基督的

信仰，如果信徒的根基不稳，很容易会飘来飘去。保罗指出，教会应该重视教义的正确建立，不要受新奇歪曲的道理引诱。

弟兄姊妹，保罗对以弗所教会的教导也适合于我们现在的时代，现在，不断有假先知、假师傅兴起来，传讲谬误的道理，诱人离开基督的教导，如果我们在灵性上仍然和小孩子一样，未能够成长，一定很容易受到迷惑，落入陷阱当中，那么我们应该怎样对付呢？首先必须自己在真理上扎根，打稳信仰根基，然后教导信徒要防备异端，为真理打一场属灵的仗。

当我们继续往下看经文的时候，就发现保罗在下文中已经告知信徒，防备异端的方法，以弗所书 4:15-16 说：“惟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用爱心说诚实话”表示一种真诚与爱人的生活态度，是用爱心说诚实话，而不是咆哮著将诚实话胡乱的强加于人。“爱”是灵性成长的标记，是完美教会生活的标准，一个由成熟的信徒组成的教会，理应以爱相连的，以基督作为元首，作教会的头，信徒合作无间，互相作为肢体，爱心流露于信徒的交往和生活中。

爱是灵性成长的标记，在以弗所书 4:15-16，保罗有一个鼓励，也可以称为他的盼望，就是盼望教会中的各人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弟兄姊妹，在这两次的查考中，我们看到以弗所书第四章多次地强调恩赐的配搭。神给我们不同的恩赐，是要我们彼此互相配搭，一同在真道上追求成长，使我们的行事为人与蒙召的恩相称。

但是，我们面对一个潜在的大危机是，恩赐多的人很容易过分骄傲，以致做出了一些伤害弟兄姊妹的行为，因此，保罗劝勉我们要“用爱心说诚实话”，表现出一个成熟的人应有的特质。

这里的“说诚实话”原来的意思不是指我们所讲的说话，如果照字面直译的话，就是“在爱里的真理”，意思是要“持守”、“活出”、“实行”真理，当我们与弟兄姊妹相处的时候，“爱心”是我们最缺乏的，但是爱心却是我们最需要的。

弟兄姊妹，你记得保罗是怎么说的吗？他在罗马书 13:8 说：“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

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

在哥林多前书，保罗又说：“我若能说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却没有爱，我就成了鸣的锣、响的钹一般。我若有先知讲道之能，也明白各样的奥秘、各样的知识，而且有全备的信，叫我能够移山，却没有爱，我就算不得什么。我若将所有的赖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接著，他便写出著名的爱的诗篇。

爱心是能够起正面作用的，惟有在爱中，恩赐得以适当的发挥；惟有在爱中，教会才得以真正健康，有效的成长。

第 16 节说：“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在这里，“联络”原来的是带有一个不断连结、配合、配搭的意思。现代中文译本将这词译作“关节筋络”，表达出一种血肉相连的密切关系，正因为肢体间关系的紧密，惟有各个肢体同时发挥出自己的恩赐，并且不断的互相配搭，教会才会有合一性的增长。

弟兄姊妹，教会要增长，这是我们不变的追求目标，如果有一个肢体软弱跌倒，其他的成员就要挽扶他、帮助他继续与主同行；一个肢体犯罪，就要借著教会的帮助，扶助他复原，继续和其他信徒一样生活，继续为真理作见证。当每位信徒都完成自己当有的角色，身体就会生长得像一个和谐、紧密的整体，这就是“叫身体渐渐增长”。

弟兄姊妹，运用你的恩赐来事奉神乃是理所当然的，你不要以为自己没有恩赐，在神的眼中，我们每个人都是独特的，神需要我们站出来事奉祂，你有的恩赐一定可以在教会中发挥作用，如果你不懂得教主日学，领诗可以吗？派单张可以吗？收拾圣经、帮忙搬椅子可以吗？

以弗所书 4:16 告诉我们：“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就是这个意思。

如果你是教会的领袖，你就有责任发掘肢体的恩赐，把他们放在合适的位置，这样的话，事奉起来便能事半功倍了。记住，神要用你，我们在神的手中都是宝贝的器皿。

十一、以弗所书 4:17-32

在昨天的研读中，我们看到每个人在神的眼中都是各有长处的，祂将恩赐白白地赐给我们，使我

们互相配搭，“全身都靠他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著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这样的话，身体便能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今天，我们研读的经文有两个段落，第一段是以弗所书 4:17-24，主题是：脱去旧人的污秽，并穿上新人。第二段是 4:25-5:21，主题是：活像光明的儿女。

保罗在 4:1-16 讨论到合一与成熟是教会的双重目标，而教会是神借著基督的死而建立的，在 4:17-5:21，保罗继续说明纯洁也是属神的人的基本要素。

首先，保罗教导我们行事为人要与神子民的身份相符，以弗所书 4:17-19 是这样说的：“所以我说，且在主里确实地说，你们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

现在让我们详细地来看这段经文，“存虚妄的心行事”是指著没有神的人在理智上是困扰的、无用的，也是没有意义的，生活没有目的。“心理昏昧”是指他们没有办法明白属灵的真理；“心里刚硬”是他们的良心没有反应，与神遥遥相隔。

另一方面，保罗形容这些不认识神的人是“良心丧尽的”，表示他们的生活麻木不仁，于是他们刻意放纵私欲，行可耻的事，所以保罗在以弗所书 4:19 说：“良心既然丧尽，就放纵私欲，贪行种种的污秽。”污秽的背后问题所在是贪欲，人们的只图私利，都来源于贪欲，为著我个人所需要的。

讲完了外邦人的情况之后，保罗在 4:20 用强烈的语气说：“你们学了基督，却不是这样。”在以弗所书 4:17-19 所说的，是不信主的人的情形，那些都是跟随主的人不应该有的，在 4:20-24，我们便看到保罗将信徒的圣洁和不信主的人的污秽生活作出比较。

以弗所书 4:20 的“你们学了基督”，是污秽和圣洁两种生活的分界线，所谓“学”基督，就是明白基督怎样在生活上显明神的旨意。主耶稣在福音书中便经常对门徒说：“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弟兄姊妹，跟随主耶稣的人，就应该学习基督的样式，你有没有做到呢？

保罗在 4:21-24 详细地把信主的人应有的生活模式列出来，他教导一些什麼呢？他说：“如果你

们听过他的道，领了他的教，学了他的真理，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

这句话中的“如果”一词，并不是质疑以弗所信徒的得救，而是为了强调凡听过基督并领了他的教的人，都知道祂是圣洁和敬虔生活的中心。“听过他的道”表示听过救恩；“领了他的教”则是指以弗所信徒归主后与主相交所得的指引。

弟兄姊妹，一个真正悔改归主的人，要有什麼行动呢？从经文中，我们知道要有两个行动，第一个是脱下旧人，第二个是穿上新人，这可以从 4:22-24 中找到。

“脱去”和“穿上”这两个词是借用脱衣裳来作比喻，圣经中经常有这种用法，譬如歌罗西书 3:9 说：“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希伯来书 12:1 也说：“脱去容易缠累我们的罪”，这些都是我们熟悉的经文。

以弗所书 4:22 所说的“行为上的旧人”是指什麼呢？是指信主前所过的生活，就是上文 4:17-19 所说的那些放纵私欲的生活，那是老我的生活模式。当一个人悔改归主之后，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在十字架上了，正如罗马书 6:6-7 所说：“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

保罗在以弗所书 4:22 指出，一个悔改归主的人，要脱去旧人，因为这个旧人是因著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与此同时，信徒又要更新内心，4:23 便说：“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心志”按原文可以翻译作“心思里的灵”，是指人的真我，代表人内心最真实意愿、态度和价值观。

弟兄姊妹，当你的心志改换一新了，你是否已经满足了呢？保罗并不赞成，他在 4:24 指出：“并且穿上新人，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义和圣洁。”弟兄姊妹，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凡事都变成新的了，我们既然是重新造的人，自然要用一种新的生活模式，我们以前的生活已经完作成为过去，应该像破旧衣服般舍弃掉，接受基督救赎的新衣，朝著新的方向，照著圣灵所赐的新思想、新方法过新人的生活。

总结来说，保罗在以弗所书 4:17-24，将基督

徒和“外邦人”，也就是没有信主的人作出比较，他指出，两者在生命上是有差别的，信徒的生命是连于主的，本质是圣洁的；不信主的人却是“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本质是污秽的，他们的心是虚妄的，为什麼呢？是因为生活中没有了神，人生变得虚空而没有意义。

现在我们来看今天要查考的第二个段落，以弗所书 4:25-5:21，这是一个大段落，今天只能讲其中的一部分，其他的则留待明天的节目时间，再和弟兄姊妹查考。

既然信徒已经脱去旧人，穿上新人，就要在日常生活上显出改变，从以弗所书 4:25-29，我们看到一些基督徒与人相处的原则，包括了言语要清楚，说话要诚实，工作要殷勤，不可以有贪心等等。这些都是穿上新人后积极的表现。

请弟兄姊妹先听我们这段经文读出来：“所以你们要弃绝谎言，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

保罗首先提醒我们要弃绝谎言，穿上真诚。弟兄姊妹，你认为什麼是谎言呢？谎言包括了任何的不诚实，不论是隐瞒真理、夸大其辞、哄骗、不守约、出卖别人等等，都属于谎言，是我们需要弃绝的，我们出口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以弗所书教导我们：“各人与邻舍说实话，因为我们是互相为肢体”，保罗在这里所指的邻舍，是特别指著信徒而说的，指出基督徒之间互相说谎是不可思议的事。

“与邻舍说实话”是引用自撒迦利亚书 8:16，当中的经文是这样说的：“你们所当行的是这样：各人与邻舍说话诚实，在城门口按至理判断，使人和睦。”

讲完了要诚实待人之后，保罗继续说：“生气却不要犯罪，不可含怒到日落；也不可给魔鬼留地步。”

我们每一个人都有情感，有情绪，但是喜、怒、哀、乐都是需要有节制的，圣经没有说我们不应愤怒，但是却指出我们必须妥善处理怒气。如果我们不经思索、恣意发泄怒气，就会伤害别人、破坏关系；勉强压抑，我们就会变得苦毒，内心受到亏损。

保罗告诉我们，要立即处理自己的怒气，叫关系得以建立，免受破坏。你是否正恼怒某人？你可以做什么改善去消除彼此的分歧呢？不要含怒到日落，不要让魔鬼借著你的软弱而攻击你，如果任何事损害了与神或与弟兄们的相交，就要立即著手解决纷争，修补关系。

以弗所书 4:25-27，保罗用了发怒的例子，指出我们在生活见证上要时刻留心，除了不要绊倒别人之外，更重要的是不要给魔鬼留地步，使它有机可乘，攻击我们。

在 4:28，保罗将注意力转到偷窃和分享两种对立的行为模样，经文是这样写的：“从前偷窃的，不要再偷；总要劳力，亲手做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弟兄姊妹，你可能在悔改归主之前，做过很多错事，犯过不少罪，但是主耶稣已经为我们承担了，洗净了我们的罪，所以从前偷窃的，成为信徒后，不但不偷，还去帮补有需要的人，这种改变是彻底的行动，成为了脱下旧人，穿上新人的见证。

到了以弗所书 4:29，保罗转到有关言语的题目上，指出造就人的话与闲言闲语的对比，他说：“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污秽的言语包括了毁谤、埋怨、讥讽、褻渎、脏话，甚至是一些无聊的闲话，那是叫人得不到益处的。相反，“造就人的好话”是让人得到鼓舞的、增加信心和勇气的。弟兄姊妹，你有没有谨慎地说话呢？多说造就人的好话实在是我们需要学习的。

保罗在 4:25-29 讲完了一系列与人相处的原则之后，便在 4:30-31 提醒我们不要让圣灵担忧，经文是这样说的：“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他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

弟兄姊妹，圣灵是我们每个信徒的印记，以弗所书 1:14 告诉我们：“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他的荣耀得著称赞。”至于我们的身体，更加是圣灵的殿。

我们的生活方式或是否叫圣灵担忧呢？以弗所书 4:31 说：“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嚷闹、毁谤，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除掉。”保罗告诫我们要警戒污言秽语和心怀苦毒；不要用愤怒、纷争、毁谤的话去恶待别人，要乐于宽恕别人，

好像神宽恕我们一样。

除掉叫圣灵担忧的事情还是不够的，我们同时要用积极的态度来实践美德，这是以弗所书 4:32 的经文内容，经文说：“并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

弟兄姊妹，饶恕是很难学习的功课，但是主耶稣已经为我们树立了榜样，祂用恩慈待我们，饶恕我们的过犯，教导我们要学效祂，饶恕别人。当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18:24-35 讲到“一千万银子”和“十两银子”这个比喻的时候，祂说：“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所以，样宽容饶恕我们，我们也应该本著爱心和恩慈来饶恕别人。

今天，我们看完了以弗所书 4:17-32 的经文，4:17-24 的主题是脱去旧人的污秽并穿上新人；4:25-5:21 是一个段落，主题是活像光明的儿女，明天我们会继续查考这个段落的内容，盼望透过研读以弗所书，使我们里外更新，做一个属神的光明儿女。

十二、以弗所书 5:1-21

在昨天的研读中，我们看到保罗对以弗所教会信徒的劝勉，他勉励信徒要除去苦毒、恼恨、忿怒等等，同时要以恩慈相待，彼此饶恕，作神光明的儿女，这是以弗所书 4:25-5:21 的内容。昨天，我们已经查考了 4:25-32，今天我们继续查考 5:1-21。

以弗所书 5:1 用“所以”开始，表示这是 4:32 所讲的大原则的扩大应用，我们必须要有饶恕的精神，才能够效法神。5:1 说：“所以你们该效法神，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效法神就是要学习基督，其中一个方法是要有饶恕的心，另一个方法则是 5:2 所说的凭受心行事。

在以弗所书 5:3-7，保罗具体地列出了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应有的规范，强调不但要在行为上圣洁，在言语上也要谨慎，在社会上与一般人相处时，也不可以沾染不信之人和不顺从神旨意的悖逆行为。一旦人有了贪念，对物质的要求就会超越了对神的要求，甚至以物质代替神，变成对物质的崇拜，如同拜偶像一样。

保罗在 5:3 说：“至于淫乱并一切污秽，或是贪婪，在你们中间连提都不可，方合圣徒的体统。”

弟兄姊妹，在今天的社会中，很多人把婚姻以

外的淫乱，当作是家常便饭，但是淫乱是违背圣经教的，保罗说，那些出于肉欲的行为是不能承受神的国，所以使别人陷于淫乱是非常没有爱心的，因为这会毁了他的灵命，这是完全违背神的诫命的。无论是淫乱、污秽，或者是贪婪，在信徒团体中间都是不应该提的，因为我们已经从世界中分别为圣，是一个新人，行事为人都要与蒙召的恩相称。

以弗所书 5:4 再次提醒，淫词、妄语和戏笑的话，也是信徒不应该说的。什么是淫词呢？这是指黄色笑话。作为神的子女，我们绝对不要传播黄色笑话，因为这样做的话，就是在别人的头脑中塞进污秽的东西，那是他们无法摆脱的污秽，那将是个悲剧，是永久的污染，这样做实在没有一点爱心。

妄语是指空洞的话，戏笑的话则是带有令人厌恶的话语。弟兄姊妹，罪的笑话往往是危险的，基督徒的舌头不应该用来说无聊的、不相宜的话，反而要说感谢的话，为什么呢？以弗所书 5:5 列出了原因：“因为你们确实地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

这节经文提到三类犯罪者，分别是淫乱的、污秽的和贪心的，这些其实在 5:3 早就提到了。保罗在这里附带指出：“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贪心的人追求物质过于追求神，希望以物质来取代神，所以犯了拜偶像的罪。保罗说，无论是淫乱的、污秽的，还是贪心的，都是在神的国里面没份的，这对我们来说，实在是很大的提醒。

现时，很多人愿意接受婚前性行为、婚姻以外的性行为，并且大张旗鼓地支持同性恋，但是身为基督徒的我们，必须与这些事隔绝，保罗在 5:7 严肃地警告：“你们不要与他们同夥”。

我们要留意，保罗并不是禁止任何跟非基督徒的交往，耶稣曾教导门徒要照顾罪人，引领他们归向祂。保罗的意思是，不管在教会内还是在教会外，都不要放纵自己的生活。那些人会很快污染教会，危害教会的合一，阻碍教会去达成目标。我们要领人归主，必须关心照顾非基督徒，但是却要提防作恶、不道德、反对基督教立场的人；因为这等人给我们带来不良影响的机会比我们给他们带来好影响的机会更大。

以弗所书 5:1-7，保罗多次地劝勉信徒要在生活上圣洁，除了不要说任何的淫词、妄语和戏笑的

话之外，也不要和这些人同夥，意思是说，不要跟从他们的生活模式，受到他们的影响。

保罗为了加强 5:7 的命令，于是在 5:8-14 作出了关于光明和黑暗的有力讲论。5:8-9 这样说：“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

保罗用“光”来说明基督徒生活的本质，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也说过，基督徒是世上的光，“光”代表良善，代表神，因为神就是光；“黑暗”代表邪恶，光明和黑暗是彼此排斥的，它们是不能同时存在的，试想想，当你开了灯后，黑暗就消失了，同样，当你接受主后，你已经离开了黑暗，进入光明里了，你不能在黑暗中行事，同时又在光明中行事。约翰一书 1:6 说：“我们若说是与神相交、却仍在黑暗里行、就是说谎话、不行真理了。”

光明所结的果子包括了一切形式的良善、公义、诚实，表示光能够产生果效，凡是住在神光中的人，都会结出彰显道德和伦理品性的果子来，而住在黑暗中的人，则不能产生这种果效。另一方面，在黑暗中的人所行的事情是可耻的，以弗所书 5:12 说：“因为他们暗中所行的，就是提起来也是可耻的。”

弟兄姊妹，我们不要以为可以隐藏罪恶，5:13 告诉我们：“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这样看来，我们光明的生活就是对基督信仰最有力的见证。

5:14 这句话不是出自圣经，可能是当时以弗所人非常熟悉的一首诗歌，这首诗看来是根据以赛亚书和玛拉基书而写的。保罗藉这首歌，劝告以弗所信徒要提高警觉，明白处境的危险，因教会当中已经有人跌倒了。

在以弗所书 5:15-21 的经文里，保罗以一连串的正反劝勉，显出愚昧脚步和谨慎品行的对比，指出属神的生活是智慧的生活；邪恶的生活则是愚昧的生活。

保罗的第一个劝勉在 5:15：“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智慧”就是事前考虑行动的后果。在 5:16，我们看到保罗的第二个劝勉：“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爱惜光阴也可以翻译为“尽量使用每一个机会”，光阴所指的并不全部是时间，而是指抓住每个可以利用的机会，来实践基督的爱，领人认识主。

弟兄姊妹，智慧的人不会只贪图个人属灵上的享受，而忽略了关心别人的需要。“现今的世代邪恶”正带出一种迫切感，当主来的日子逐渐临近时候，世界也愈来愈邪恶，我们应当提高警觉，持守崇高的道德原则，以智慧行事，随时随地去行善。

我们要爱惜光阴，不要做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这是保罗另一个的劝勉。这点是很重要的，当邪恶泛滥的时候，我们会受到试探，有可能把所有的年日花在自己的选择上，不断地浪费时间做著自己的事，虚度光阴，从来不寻求神，也没有真正地探索神在他的生命中有什麼旨意。

除了不要作糊涂人之外，保罗在以弗所书 5:18 关心到我们生活的饮食习惯，他说：“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荡，乃要被圣灵充满。”

弟兄姊妹，相信你很同意酒和烟是很多现代人逃避苦闷生活的麻醉品，但是“借酒消愁愁更愁”这句话你听过吗？保罗说这句话是有文化背景的，在当时的巴勒斯坦地，酒是十分普遍的饮料，就像我们今天喝可乐、喝矿泉水一样，主耶稣在迦拿婚宴中，曾经使水变酒；保罗也叫提摩太要用点酒，帮助他的身体。事实上，在很多地方，在吃饭的时候用点酒是一种习惯，也是一种礼仪，但是我们不要醉酒，以免我们失去自制的能力，变得放荡和放纵。相反，我们要追求圣洁生活，被圣灵充满。

保罗在以弗所书 5:15-21，从智慧与愚昧的角度来谈论基督徒的生活，指出属神的生活是智慧的生活，邪恶的生活乃是愚昧的生活。保罗劝勉信徒不要醉酒，酒虽然能有短暂的解脱，但是结果痛苦更深，甚至意志消沉，使人走向极，真正的喜乐、平安、希望和爱，只有生活在基督里，才能够找到的。

弟兄姊妹，我们信主的时候，圣灵内住成为保惠师，一个被圣灵充满的人经历到什麼呢？是一种平安、松弛和满足感。有了圣灵之后，人有了新生命，不再作罪的奴仆了，生命里的空虚如今得以完全填满，再也不用寻找什麼来满足个人的需要了。

有圣灵同在的人有什麼特徵呢？我们来看 5:19-20：“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地赞美主。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

“诗章”是指旧约中的诗篇；“颂词”是配有音乐的称颂神的歌词；“灵歌”是为信徒有感而作，互相勉励的歌唱。无论是诗章、颂词，还是灵歌，都

表示在聚会中对主的感谢和赞美。

除此之外，有圣灵充满的人还有一个特徵，就是 5:20 所说的“常常感谢”，经文强调是“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弟兄姊妹，不知道你是否赞成，如果要我们为凡事不停地感恩，那是做不到的，除非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

如果我们没有这种信心和思念，我们就无法为凡事感恩；神容许在我们生命中发生的事，都是有祂美意的，这样的话，我们便能够为凡事感恩。如果我们晓得神掌管著我们的生命，凡事都必须经过天父的容许才发生的话，就知道在我们生命中发生的事并不是那麼可怕的了。

弟兄姊妹，天父无比地爱我们，一切发生的事情都是为著他的目的，我们是按他旨意被召的，这样，尽管有些事我们不了解为什麼会这样发生，尽管遇到苦难、风雨，我们都要明白有神有祂奇妙的旨意，要为这些事情感恩。

弟兄姊妹，有一首古老的诗歌，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过，诗歌的名字是：神未曾应许。歌词是这样写的：“神未曾应许，天色常蓝，人生的路途，花香常漫，神未曾应许，常晴无雨，常乐无痛苦，常安无虞。

“神未曾应许，我们不遇苦难和试探，懊恼忧虑，神未曾应许，我们不负许多的重担，许多事务。

“神未曾应许，前途顺利，平坦的大路，任意驱驰，没有大山阻，青云直上，没有深水隔，一路通畅。

“神却曾应许，生活有力，行路有亮光，作工得息，试炼得恩助，危难有赖，无限的体谅，不朽的爱。”

感谢赞美主，在祂那里有说不尽的慈爱；祂是一切丰富的源头，大水泛滥的时候，祂仍然坐著为王。

十三、以弗所书 5:22-6:9

保罗在以弗所书 4:1-6:20，都是讲属神子民的生活模式，就是要与蒙召的恩相称，其中包括竭力保守教会的合一；运用恩赐建立教会；脱去旧人的污秽并穿上新人；活像光明的儿女等等，今天我们要查考的主题是：与家人的关系，经文是以弗所书 5:22-6:9。按照经文排列的次序，分别是夫妻关系、父母与子女的关系，以及主人和仆人的关系。

简单地来说，保罗指出，妻子应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儿女应当顺服父母；仆人应当顺服他们的主人。在以弗所书 5:21，保罗首先揭示了顺服的重要，他说“又当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顺服。”这句话为下文要说的各个关系打下了基础，保罗在每个关系中，都强调如何能够以和好的态度来促进彼此的关系。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种关系，那是夫妻的关系，经文是以弗所书 5:22-33。保罗首先指出：“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这是神给作妻子的关于婚姻的一条原则，整本圣经只有这么一条，如果她能遵循的话，就能使她的丈夫成为一个非常负责任、有爱心、易相处的人。

为什么妻子要顺服丈夫呢？下文为我们提供了答案，5:23-24 说：“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教会怎样顺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

为什么保罗说妻子应该顺服丈夫，而丈夫应该爱妻子呢？也许是因为当时有些妇女信主后，在基督里得著自由，便觉得再难以顺服；男信徒按照罗马的习俗，做一家之主，拥有无限的权力，不习惯爱护和尊重妻子。当然，丈夫和妻子都应顺服对方，正如他们都要爱对方一样。

弟兄姊妹，保罗在以弗所书 1:22 和 4:15，曾经用头和身体比喻基督与教会的关系，这里也将妻子和丈夫比喻作身子和头。不过丈夫作妻子的头，并不表示夫妻之间有等级的分别，而是说明彼此间亲密而互相依存的关系。教会顺服基督，从基督那里得到爱顾、关怀和供应，妻子对丈夫的顺服也是如此。

虽然有人曲解保罗有关“顺服”的教导，赋予丈夫无上的权威，我们却不能回避这个教导，就是妻子要顺服丈夫。按圣经的教导，男人是家庭中的属灵领袖，妻子必须跟从他的带领。但是真正的属灵领导也包括服事，正如基督服事门徒，甚至为他们洗脚一样，所以丈夫也要服事妻子。一个有智慧、荣耀基督的丈夫不会滥用领导的权力；一个有智慧、荣耀基督的妻子也永不会轻视丈夫的领导。滥用领导的权力或轻视丈夫的领导，都会导致夫妇的冲突，甚至出现婚姻危机。

神是很公平的，祂给了妻子一条原则，就是要顺服丈夫，像顺服主一样。接著，祂给了丈夫一条

原则，就是以弗所书 5:25 所说的：“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很多弟兄读圣经，只读到“妻子要顺服丈夫”，没有留意“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这句话，于是强迫妻子在任何事情上都要跟从自己的意思和标准，不懂得爱对方。弟兄姊妹，丈夫不是要使妻子顺服，而是要爱自己的妻子，如果基督爱教会一样。

弟兄姊妹，为什么神吩咐丈夫们要如此彻底地爱他们的妻子呢？因为神了解女人最大的需求之一，是要有安全感。她需要丈夫彻底地爱她，所以神就吩咐丈夫满足妻子的需求。

以弗所书所提到的夫妇关系，所有的婚姻问题都是由于不遵循这两条原则而发生的，一个幸福的婚姻只需要两条原则：一条是给丈夫的；一条是给妻子的。当丈夫不能像基督给教会一样的爱来爱妻子的时候，妻子就开始没有安全感，开始觉得她有必要保护自己。当她开始质疑丈夫的决定时，丈夫会觉得非常难过，因为这表明他不是掌权的、不是最高领导，于是丈夫觉得自己受到了挑战，不变得更强硬、更冷漠，以显示他权威。与此同时，妻子也失去了安全感，婚姻开始出现了裂缝。只要我们有爱，妻子就很乐意顺从她的丈夫；同时因为她的顺服，作丈夫的可以尽情地表达他对妻子的爱，这样两人的关系会变得越来越融洽。

在以弗所书 5:26-27，保罗讲基督牺牲舍己的一个积极目标，是叫教会得“洗净，成为圣洁”，经文是这样说的：“要用水借著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

“圣洁”和 1:1 的“圣徒”是一样的，基本意思是指属神的事物；“洗净”在新约中也有翻释为洁净的，保罗这样说，是因为在那时候的婚姻中，新妇十分很重在婚前清洁自己的身体；同样，教会将自己献给基督，也应该洁净自己。

弟兄姊妹，当你留心读以弗所书 5:22-33，会发现当中一共用了六次“自己”，提醒神给百姓的旨意乃是一夫一妻的，所以丈夫爱妻子，就是爱自己的身体，婚姻要求真正的合一，就是爱对方像爱自己一样，使影响一方的事情，也会影响另一方。在婚姻里成为一体，不表示会因此失去自己的个性；爱护对方如同爱自己，学习察觉对方的需要，就是一种彼此的成全。

5:33 是一个简单而重要的总结：“然而你们各

人都当爱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如果我们都愿意追随神的教导来生活，就不会有争吵、分居、离婚的事情，我们的家庭也会更加美好了。

在以弗所书第五章里，我们学到被圣灵充满的一个结果就是信徒彼此顺服，在第六章开始，我们要学习的是儿女对父母的顺服，经文是 6:1-4，主题是父母与儿女的关系。6:1-3 是给儿女的，6:4 则是讲给父母听的。

我们先来看以弗所书 6:1-3：“你们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听从父母，这是理所当然的。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

原来，儿女的基本责任，是在主里听从父母，无论儿女是基督徒，或者父母是基督徒，都是没有分别的。父母与儿女的关系，是为全人类设立的，而不是单单为信徒设立的。主的命令是在“在主里听从”，意思是说，儿女听从的态度就像听从主一样，只要与神的旨意相合的，就当凡事听从。当然，如果有父母吩咐儿女去犯罪，那就不应该听从了，但是也要有礼貌地推辞。

为什么要听从父母呢？从经文中可以找到四个基本理由。第一个理由在 6:1，保罗说：“这是理所当然的”，这个原则是家庭生活的基础。

第二个理由是因为这是圣经的教导，当神在西奈山颁布律法的时候，便说：“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这是出埃及记 20:12 的经文。此外，申命记 5:16 也记载说：“当照耶和华你神所吩咐的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并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

弟兄姊妹，孝敬父母是十诫中第一条带有特别祝福应许的，命令要求儿女尊重、敬爱、听自己从父母。我们孝敬父母的最大益处，是使我们得福，这是保罗列出的，孝敬父母的第三个基本理由。第四个理由是使我们在世长寿。

对儿女教训完后，保罗接著给父亲一些提示，以弗所书 6:4 说：“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著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

保罗指出，父亲不应该惹自己儿女的气，作无理的要求，反而要照著主的教训和警戒，抚养儿女。经文中的“教训”这个词，是指管教、督责、言教身教并用。“警戒”是指忠告、责备和训斥。弟兄

姊妹，如果你是父母的，就要记住教导孩童必须要在主里面，要照著神在圣经中所揭示的旨意而施行管教。

在以弗所书 6:5-9，保罗谈到主人和仆人的关系。奴隶在罗马社会里扮演重要的角色，当时的罗马帝国内有数百万的奴隶，很多奴隶和主人都成了基督徒，因此早期教会便要直接处理主仆关系的问题。保罗既不宽容又不谴责这个制度，却教导主人和仆人当在基督家里共同生活。按照这样来看，保罗的教导就是针对当时的情况而说的，如果应用在今天的社会中，我们可以从雇主和雇员的关系来看。

6:5-8，保罗提到身为奴仆或者雇员的态度，保罗说：“你们作仆人的，要惧怕战兢，用诚实的心听从你们肉身的主人，好像听从基督一般。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要像基督的仆人，从心里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因为晓得各人所行的善事，不论是为奴的、是自主的，都必按所行的，得主的赏赐。”

弟兄姊妹，你是存什麼心态上班的呢？经文告诉我们，首个责任是听从肉身的主人，存尊敬的心、负责任的心来完成交托给你的工作，就好像听从主一样。

我们的事奉必须是殷勤的，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这句话很多意思，很多人在上司面前表现得勤劳工作，上司不在就立刻松懈下来。弟兄姊妹，不管你现在作的是什麼工作，你都是耶稣基督的见证人，因此要为著主的缘故把工作做好，并且总要比要求的多做一点，这样我们的生命就可以成为耶稣基督的美好的见证。

此外，我们工作时也要甘心乐意，不只是外表上的依从，而是内心充满情感，凡事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我们的一生和事工只是等候神的赏赐。

以上提到的是仆人对待主人和工作应当存的态度，那麼主人又怎样对待仆人呢？保罗在 6:9 便告诉我们：“你们作主人的待仆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吓他们，因为知道他们和你们同有一位主在天上，他并不偏待人。”在保罗的观念中，无论是地位显赫的人，或者是身份低微的人，在神的眼中都是一样，主人和仆人有一天都要在主面前交帐。

弟兄姊妹，圣经是宝贵的，无论你是丈夫、是妻子、是父母、是儿子，或者是主人、仆人，你都

有自己应尽的本份，盼望透过今天的查考，帮助大家明白神的教导，在生命中为主作见证。

十四、以弗所书 6:10-24

以弗所书的主题是讲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弟兄姊妹从过去的研读中是否已经掌握这个主题呢？今天是以弗所书研读的最后一讲，我们要查考的经文是 6:10-24。6:10-20 是一个段落，主题是抵挡魔鬼的攻击；6:21-24，这是以弗所书的结语。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个段落，6:10-20——抵挡魔鬼的攻击。怎样抵挡呢？就是要穿起神所赐的全副军装。这段经文是著名的基督精兵的经文，基督是元帅，信徒是祂统率的大军，十字架是军旗，撒但是大敌。

在 6:10，保罗首先说：“我还有末了的话：你们要靠著主，倚赖祂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弟兄姊妹，一个事奉主的信徒，往往会遇到愈多的攻击，所以我们首先要靠著主，倚赖祂的大能大力，作刚强的人。

另外，信徒必须穿上神所赐的全副军装，以便抵挡魔鬼的诡计，6:12 告诉我们：“因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些执政的、掌权的、管辖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属灵气的恶魔争战。”

“天空”是指超自然的灵界领域，撒但就是这灵界邪恶力量的首领。邪恶的力量并不是幻像，而是真实存在的，我们面对的是一个有力量征服教会的强大军队。我们相信基督，这些恶魔就成了我们的敌人，它们用尽各种诡计要使我们离弃基督，返回罪恶之中。虽然我们知道最终必然得胜，但绝不可松懈，要努力作战直到基督回来。撒但不会停止攻击属主的人，但神已赐圣灵居住在我们心里，又赐军装给我们，使我们得著超自然的力量去打败撒但。

保罗警告我们不要把人间的仇敌当作是真正的敌人，也不要以为单凭人的力量就能够从事这场争战，我们必须穿起全副军装，靠著主来争战。以弗所书 6:13 所说的磨难的日子可以是指教会遇到的逼迫，也可以是信徒在生活上遭遇到的罪恶引诱与攻击，使信徒无法抗拒。但是只要我们穿上这套军装，便可以一一胜过，生活会变得坚强，这样，不但自己能够站立得住，还可以成为他人的支援力量。

这套军装可能是从罗马士兵的身上得到灵感的，究竟包括了什么呢？我们详细来看看。

第一件军装是“真理的带子”，带子所指的是腰带，当时的人用腰带把本来松散的衣服扎紧，方便走路、作战，所以束腰是指，为了战斗而作好准备。“真理”所指的是信徒完美的品格，既真诚又可靠。撒但经常用谎话攻击我们，所以我们必须一丝不苟、忠心地持守神话语的真理，并且在生活上应用真理，这样，就能够攻破撒但的谎言。

第二件军装是公义的护心镜，护心镜的作用是用来保护胸膛等重要部位的，在这里，保罗引伸指品格。

我们行事为人遵循了神的美好旨意，公正并且合乎中道的时候，就不会给敌人有机可乘了。品格是我们防卫的武器。撒但常常攻击我们的内心，所以我们必须用公义来遮胸，在个人生活上和品格上有正直的表现，弟兄姊妹，我们心中委身公义，就能做在神眼中看著为正的事。

公义是什么呢？实际上包括对我们周围的人所做的公正的事。如果我们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魔鬼就没有目标可以打击我们了。

第三件军装是什么呢？是鞋子。以弗所书 6:15 说：“又用平安的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这是出外传扬福音的预备。撒但希望我们认为向人传福音是一件既无聊又无果效的工作——任务艰巨，效果也常不理想。但神赐我们鞋子，推动我们去继续宣扬真正的平安。每一个人都需要听到这福音。

弟兄姊妹，信徒之间彼此和平相处是神的心愿，我们生活在一个充满争斗的世界，当我们说到婚姻关系时，有多少个家庭总是争吵不休，气氛非常紧张，这是因为我们没有按照圣经的教导去做，没有以爱彼此顺服，不愿意放弃自己的观点，求主帮助我们，使我们信徒之间首先有平安，然后把这份平安的福音传扬开去。

现在我们来看第四件军装，就是信德的藤牌，这是所说的藤牌是可以保护全身的挡箭牌，也就是我们所说的盾牌。弟兄姊妹，“信德”不单是指接受基督恩典的信心，并且是毫无保留地信任祂保护与看顾的能力充满我们的生命，只有这种信心才能消灭敌人发射过来的一切恶毒的火箭。

第五个军装是什么呢？这可以从以弗所书 6:17 找到，那就是“救恩的头盔”。头盔是用来保护兵丁的，是十分重要的军装。有时候，撒但用尽方法使我们怀疑神、怀疑基督和救恩。但是救恩的头

盔保护了我们的思想，使我们不去怀疑神为我们所做的救赎工作。此外，救恩已经了一切相信神的人，使他与神和好，内心得著平安。

最后的一样军装是圣灵的宝剑，是神的道。在整套的军装配备中，只有宝剑是唯一的攻击性武器，其余的都是穿戴在身上用来保护和防卫的。保罗指出这把宝剑就是神的道，有时候，我们需要正面攻击撒但，在遭遇试探的时候，也需要信靠神的真理。

弟兄姊妹，神的道是抵抗罪恶的最强大的防卫武器，约翰一书 2:14 说：“少年人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胜了那恶者。小子们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认识父。少年人哪、我曾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刚强、神的道常存在你们心里、你们也胜了那恶者。”

以弗所书 6:17 下半节和 18 上半节的经文是加起来一起读的，让我们一起来看看：“拿著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靠著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警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

祷告虽然不包括在整套军装里，但是祷告等于是士兵的生命气息，祷告是非常有力的属灵武器，是对抗撒但时的精神力量，并且经常是圣灵争战中的致胜的决定性因素。

怎样可以多方祷告呢？我们可以每天把所遇到的任何情况，以快速精简的祈祷作为惯常的回应；另一个方法是按著神的旨意和教导，整理自己的生活，这样，生命就变成一个祷告。你不需要远离人群、逃避工作，仍然可以每日恒久祷告。让祷告变成生命；生命变成祷告。弟兄姊妹，祷告是要持续的，是不能散漫的，我们要养成祷告的习惯，然后用不同的方式来学习祷告，譬如代求、赞美、感谢等等。

我们的祷告是要靠著圣灵的，意思是由圣灵所感动，被圣灵所带领的，如果你的祷告是公式化的，这有什麼价值呢？所以保罗说：“靠著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警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

“为众信徒祈求”的意思是为所有信徒祈祷，为你认识的基督徒和世界各地的教会祈祷，借著祷告参与不同的事工，用祷告来事奉神。

在以弗所书 6:19-20，保罗也提出个人的代祷事项，他说：“也为我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胆开口讲明福音的奥秘，并使我照著当尽的本分

放胆讲论。”

从保罗请信徒为他代祷的要求中，可以看出保罗的事奉心志。他写这封信的时候，在监狱，但是他没有叫信徒为他早日得到释放来祷告，相反，他请信徒为神的事工祷告，使他得著口才，可以不惧权势，放胆开口宣扬福音的奥秘。保罗为什么提出这样的代祷呢？这是因为传播福音经常受到严重的逼害。

全副军装的装备一共有六件，现在先让我们温习一下。第一件是真理的带子；第二件是公义的护心镜；第三件是平安福音的鞋子；第四件是信德的藤牌；第五件是救恩的头盔；第六件是圣灵的宝剑。除此之外，我们还要随时多方祷告，因为祷告是非常有力的属灵武器，是对抗撒但时的精神力量，并且经常是圣灵争战中的致胜的决定性因素。

最后让我们一起来看以弗所书 6:21-24，这是整卷书的结语。以弗所书的结语和其他书信的结语不同，在这个结语中，他只有问安，没有个人近况的述，也没有提及教会的情形。

从问安中，我们知道保罗打发推基古从罗马到以弗所去，把他的情况告知那里的信徒，所以推基古是带信去以弗所的人，他同时带在身上的，还有保罗所写的歌罗西书。

保罗推荐推基古是所亲爱、忠心事奉主的兄弟。在整本圣经中，只有五处提到推基古这个信徒，他是与保罗从希腊去亚西亚的同工之一，又是使徒差往歌罗西基督徒那里去的使者，之后又被差往以弗所去。

推基古是带著双重使命前往的，除了把保罗在狱中的情况告知信徒之外，他还要鼓励信徒，减轻他们的负担，所以 6:22 说：“我特意打发他到你们那里去，好叫你们知道我们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们的心。”

在最后的 6:23-24，保罗地为信徒祝愿：“愿平安、仁爱、信心从父神和主耶稣基督归与弟兄们！并愿所有诚心爱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人都蒙恩惠！”

弟兄姊妹，这封信不但是写给以弗所教会的，更是在其他教会传阅的。保罗在信中突出了基督的超越性和教会的特质，说明信徒应有的生活，强调信徒合一，不论男女、父母、子女、主仆，也不管性别、国籍、社会地位，都要合一，凡事顺从基督的教诲，谦卑地彼此服事，因为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我们是互为肢体。

真道分解

腓立比书讲义

第一课：导论

1.背景

保罗在第二次传道旅程中，抵达了特罗亚。特罗亚位於小亚西亚的西北岸，相隔爱琴海，与希腊遥遥相对。於此保罗得马其顿异象，就和提摩太、路加并西拉一起渡海到马其顿，首先到达欧洲的尼亚波利，再进入内陆的腓立比城。腓立比城是保罗前往欧洲宣教的第一站，他在这里建立了欧洲的第一间教会。

使徒行传 16:13 载，保罗和提摩太在安息日於河边传讲信息，妇女中一位卖紫色布商人吕底亚，听後，接受了主耶稣为救主，成了欧洲第一个信徒。

不过，保罗在腓立比期间，并不是平安无事的，有一个被巫鬼所附的使女一连多天跟著他们，喊叫说：“这些人是至高神的仆人，对你们传说救人的道理”，保罗不愿意接受一个被邪灵附著的人的见证，於是吩咐鬼从她身上出来。後来，操纵这个使女的主人对保罗感到愤怒，便把他和西拉捉起来，交给罗马政府的官长，这些官长吩咐人把两人鞭打後，把他们下在监里。

使徒行传 16 章记在狱中发生过一件奇妙的事：半夜时分，保罗、西拉唱诗赞美神时，忽然地大震动，监门全部打开，囚犯的锁链也松开了，禁卒以为所有囚犯都逃走了，立刻想拔刀自杀，保罗及时阻止了他，并且向他保证，所有囚犯都没有逃走。禁卒简直不敢相信这事，接著问保罗和西拉：“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他所得到的答案是一句重要的话：“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後来，这位禁卒和他的家人都接受了耶稣基督，成为了信徒。那天天亮的时候，当地的官员催促保罗和他的同伴尽快离开，但是保罗拒绝了，他表明了自己罗马人的身份，提醒官员，鞭打罗马公民和没有在公平审讯下把他下在监里都是不可以的，後来经过官员们多次恳求，保罗和他同伴才愿意离开监狱。

大约十年後，保罗再被囚禁在罗马监狱，就是这

监狱里他写了腓立比书。腓立比的信徒听见保罗在监里，为他筹集了一笔丰厚的奉献，让以把弗提带去给保罗。以把弗提後来决定留下来一段时间，帮助保罗，但以巴弗提在执行任务期间，患重病，几乎死去，不过神使他康复。不久，以巴弗提准备返回腓立比，回家乡教会，所以保罗写了这封信请他带回去，表示对腓立比教会的感谢。在腓立比书中，保罗是以朋友给朋友的方式写成的，所以友好的感情、亲切的风格贯穿了整封信。

2.写作目的

2.1 表达为主而活的心志(1:12)

2.2 鼓励信徒面对逼迫时要站立得稳，在任何环境下都要喜乐(1:27-30、4:4)

2.3 劝勉他们要谦卑、合一(2:1-11、4:2-5)

2.4 推荐提摩太和以巴弗提(2:19-30)

2.5 警告信徒提防拦阻福音工作的人，就是主张律法主义的人和提倡放任主义的人。

3.特色

3.1 没有引用任何旧约圣经。腓立比是罗马的殖民地，许多居民都是退役军人，当中的犹太人很少，所以根本没有犹太会堂。这是一个以外邦人为主的城市，所以不用引用旧约圣经。

3.2 有深度的基督论——2:5-11

3.3 表现基督徒活泼有力的生活形态：

3.3.1 谦卑(2:1-4)

3.3.2 向著标竿直跑(3:13-14)

3.3.3 一无挂虑(4:6)

3.3.4 在主里凡事都能作(4:13)

3.4 充满喜乐。“喜乐”这词以不同形式在全书中出现超过 16 次，不断地强调基督徒生命的真正喜乐，最後在 4:4 达至高峰。与快乐相对的是“喜乐”。喜乐是全然信靠神的结果，不管外间发生什麼事都不会改变的，如果说快乐需要赖环境而产生的，那麼喜乐就是依赖基督而有的。保罗作为一个奉献给基督的人，他经历了

无限的富裕和极度的贫穷，以及各种情况的日子。当他写腓立比书这封喜乐的书信的时候，他自己正在罗马坐牢。保罗学会了无论在甚麽环境下都可以知足，将一切的注意力和精力集中在基督身上，并且遵行祂的吩咐，所以他便能得到真正的喜乐。

保罗喜乐的秘诀在於他与基督的关系。今天不少人拚命要得到快乐，却被日常生活的成败和各种不如意的事情困扰著。

“喜乐”是腓立比书的中心：每章经文都表现了在某种情况下的喜乐：第一章是在受苦中喜乐；第二章是在服事中喜乐；第三章是在相信中喜乐；第四章是在施与中喜乐。

3.5 看重福音的工作，先後提到九次，包括了提到腓立比人如何同心合意兴旺福音；如何辩明福音；并且感谢那在福音上与他一同劳苦的妇女等等。

3.6 主题

3.6.1 谦卑。主耶稣基督甘愿降世为人，显出祂真正的谦卑。祂在十字架上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亲自担当了我们的罪，祂成为了谦卑的榜样。

3.6.2 自我牺牲。基督受苦受死，使我们得著永生。保罗学效了基督的榜样，凭著信心和勇气而为事奉牺牲，他甚至在监狱中仍然继续传扬福音。基督赐给我们能力，我们就要善用这些能力来服事，效法那些甘愿撇下自己利益去服事人的人，从而学会不以自我为中心。

3.6.3 合一。在任何时代、任何教会，都有种种导致分裂的因素存在，譬如争论、冲突、比较等等。在艰难的环境中，人们很容易彼此攻击。所以保罗鼓励腓立比的信徒要同心合意，停止发怨言，互相合作，一起事奉主。

3.6.4 基督徒生活。保罗教导我们如何过一个成功的基督徒生活。我们如果能够认同基督，效法祂谦卑和自我牺牲的态度，便能成为一个成熟的基督徒。

3.6.5 喜乐。我们刚才已经讲过这个主题，不管发生任何事情，我们因著神的同在，都能有无穷的满足、安稳和平安。认识基督，依靠祂的能力，我们就能得到这种喜乐。即使在最困难的时候，我们仍可以喜乐。弟兄姊妹，喜乐不是源於外在的环境，而是来自内在的

能力。所以不要靠自己所拥有的东西和经验而喜乐，却要因基督在我们里面而喜乐。

第二课：大纲

这卷书可以分为八个段落

一、腓 1:1-2 引言、问安

二、腓 1:3-11 兴旺福音的祈求

1:3-8 保罗的感恩：信徒同心兴旺福音

1:9-11 保罗的祈求：为腓立比信徒代求，求神增加他们的爱心和知识，并且能够懂得分辨是非，成为一个诚实、无可指摘的人。

三、腓 1:12-30 兴旺福音的途径

1:12-19 保罗不惧怕捆锁，惟一盼望是叫福音兴旺，主的道快快传开。

1:20-26 内容是无论生死，总要叫基督显大。

1:27 同心协力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

1:28-30 劝勉信徒不要害怕为福音受苦。

四、腓 2:1-18 兴旺福音的教会

经文用“所以”开始，讲出了兴旺福音的教会应有的五样特质：“合一”(2:1-2)、“谦卑”(2:3-11)“顺服神”(2:12-13)、“有美好的生活见证”(2:14-16)、“在苦难中仍然喜乐”(2:17-18)

五、腓 2:19-30 兴旺福音的伙伴

提摩太(2:19-24)和以巴弗提(2:25-30)

提摩太是保罗带领归主的，是他属灵的儿子。保罗称呼以巴弗提是他的兄弟，是与他一同作工、当兵的，是腓立比教会差派，带同礼物送给保罗的。

六、腓 3:1-21

3:1-8，保罗教导信徒不要为肉体夸口。

3:9-21 竭力追求基督所要我们得的

七、腓 4:1-20 兴旺福音的信徒生活

1.主里同心 4:1-3，不给魔鬼留地步

2.喜乐，不忧虑 4:4-7

3.思念美事 4:8-9 列出了美事名单：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等等。

4.知足 4:10-20

八、腓 4:21-23 结语问安

内容：

1:1-2：信的开头，保罗把提摩太和自己相提并论，因为保罗当年第一次探访腓立比的时候，提摩太和他一起前往，所以腓立比的信徒认识提摩太。

另一方面，使徒保罗在罗马开始写腓立比书的时候，提摩太也和他在一起。

保罗称呼自己和提摩太都是基督耶稣的仆人，其实是指著奴隶而说的。仆人如果不喜欢这份工作，他有自由辞职；但是奴隶却不一样，不管你高兴还是不高兴，你都是雇主的财产，因为奴隶是终身制的。使徒保罗宁愿做主的奴隶，忠心服事主。

收信的对象是“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稣里的众圣徒”。圣徒是指著分别为圣的人而说的，就是指所有相信基督的人。

腓立比的信徒是在主里分别为圣的，这个称呼并不是指信徒个人道德上的纯洁，而是指与基督有属灵的联合。

使徒保罗又提到监督和执事，他们都是初期教会的领导人。监督是教会中的长老，他们牧养神的群羊，并且以本身敬虔的榜样来带领群羊。在新约中，监督和长老的称呼经常交换使用，指的都是一个地方教会里的监督人，有传讲和教导的责任，同时也要管理教会。

执事则主要管理教会的事务，譬如教会的财政等等。关于监督的资格和责任，可以参考提前 3:1-7 和提多书 1:5-9；关于执事的职责和资格，则请看提前 3:8-13。

腓 1:2 是当时信徒经常用的问安语，恩惠指神的怜悯和看顾，平安则有“整个身体和心灵都蒙拯救”的意思，保罗祝愿恩惠平安从父神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信徒，表达了人的身体安康与心灵平安乃来自神的恩典，是藉耶稣基督赐给一切信祂的人的。

第三课：腓 1:3-11 兴旺福音的祈求

1:3-8：保罗为信徒同心合意兴旺福音感谢神

1:9-11：内容是讲保罗为腓立比信徒的代求

1:3-5 保罗首先提到为腓立比教会感谢的原因。从这几句话中，可知他和腓立比教会的感情很深厚，腓立比教会是保罗在欧洲建立的第一间教会，现在保罗虽然在罗马的监狱里，但是一切外界的环境都不能阻隔他们在主里的爱，腓立比的信徒更加在经济上支持保罗、在祷告上支持保罗，在传福音的事工上同心合意地为主作见证。

1:6-8 保罗在信中第一次提到“喜乐”这个词，每当保罗为腓立比信徒祈祷的时候，就令他喜乐和感

恩，这份的感谢和喜乐不单单是因著信徒愿意慷慨地在经济上支持他，最重要的是腓立比的信徒愿意持守真理，为传扬福音而努力，1:5：“因为从头一天直到如今，你们是同心合意地兴旺福音。”“头一天”指保罗在宣教旅程中，第一次到访腓立比，在那里传福音并建立教会的时候；至於“如今”这个词，则是指他写腓立比书的时候。换句话说，腓立比教会从开始建立，一直到保罗在罗马坐牢的时候，都是彼此同心合意地兴旺福音。

保罗说腓立比人“同心合意地兴旺福音”，是肯定了他们对传福音的宝贵贡献。“同心合意”可能既包括了经济上的援助，也有祷告上的支持。保罗在腓立比时，他们给他以实际的帮助；保罗坐牢时，他们又给他经济上的帮助，使他们成为保罗的伙伴。弟兄姊妹，当我们藉著祈祷、关怀和经济支援去帮助我们所派出的教牧、宣教士、传道者时，我们自然就成为他们的伙伴了。

当保罗想起腓立比信徒在生命中有好的开始，他感慨地说：“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善工”可能是指神的拯救，指腓立比的信徒的得救，成为一个新造的人；另一方面，也可能是指信徒为兴旺福音的奉献，保罗不但深信神使他们的罪得赦免，更深信神在他们里面亲自作工，因为腓立比教会虽然是由保罗建立的，但是如果没有神在他们心中工作，没有神在他们心里动了善工，他们便不会成长，不会凡事倚靠主了。现在，神既然在腓立比的教会中动了善工，祂必会保守直至完成，腓立比教会是神自己的工作，神一定保守他们到主耶稣再来的日子，有了这项保证，无论面对什麼惊吓，都不用害怕了。

弟兄姊妹，神在我们的生命里也开展了工作，并且要继续下去，直至我们与祂面对面相见。当基督死在十字架时，神为我们工作便开始了，有时候，你是不是感到自己的属灵生命没有甚麽进步呢？我们可以肯定的是，神必会成全祂所开展的工作，祂会帮助你在祂的恩典中成长，直至完成祂在你生命里的计划。当我们感到失望、想放弃自己的时候，要记著神从来没有放弃我们，祂对我们仍然抱有希望。当我们的缺点令我们感到不完全、感到忧伤的时候，就要回想神的应许和供应。不要让目前的境况令你远离神，夺去你认识

基督的喜乐。

1:7 保罗说，他为腓立比信徒感恩是应当的，他无论是受试炼、被捕下狱，或者在各个地方为主作见证，都常常记得腓立比信徒怎样忠心地支持他，所以保罗说：“无论我是在捆锁之中，是辩明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都与我一同得恩。”“在捆锁中”大概指他在腓立比坐牢的事，使徒行传 16:22-36 详细记载了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而“在捆锁中”这个词也很恰当地表达了保罗写腓立比书时的情景，因为他当时也正是在罗马的捆锁中。保罗不管身处何地，即使在监牢里，仍然忠心地传扬福音。

“辩明证实福音”，是针对著保罗身为福音使者的身份来说的，他既是福音的使者，就有责任不断地辩明、证实所传的福音，“辩明”是指帮助别人除去对福音的偏见和反对；“证实”则是积极地传扬福音，保罗虽然被囚禁在罗马监狱，面对著生死的判决，但是他肯定地说，任何的监禁和逼迫，也不能够拦阻腓立比的信徒和他一同得恩。这里的“恩”是指从神而来的恩典和能力。

1:8“切切的想念”有非常思念、十分想念的意思，保罗记念腓立比信徒忠心地与他同工合作，这使他切切地希望再次与他们在一起，他有这样的爱心，是因为他与基督已经密切地联合，他的心肠与基督的心肠同样热切，能够去爱一切信靠神的人。

弟兄姊妹，保罗是犹太人，是在迦玛列门下，受过高等教育的犹太人，但是因著神的呼召，他成为外邦使徒，专责向外邦人传讲神的福音，表达对他们的爱。按照常理来说，这是不寻常的，因为犹太人和外邦人是彼此为仇、不相往来的，然而神的恩典打破了世世代代的仇恨，现在犹太人和外邦人都在基督里合而为一了，所以保罗能够用基督的爱来爱腓立比的信徒。所以保罗对他们的爱和感情，不单是建立在以前的交往上，更建基於信徒因基督的爱而合一的基础上。

亲爱的弟兄姊妹，所有基督徒都是神家的成员，都有份分享祂的爱。你对信徒、朋友、陌生人是否有这样深厚的爱呢？爱的确是很难学习的功课，特别是爱一些不可爱的人，更是难上加难，然而保罗教导我们“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爱是不加害於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当基督为我们舍命

之後，我们就知道什麼是爱了，盼望我们每个人都让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学习基督的心思意念，不但爱其他的基督徒，也爱身边的每个人，向他们见证基督、传扬基督的爱。

1:9-11 保罗由感谢转向为腓立比信徒代求。保罗并不是为信徒祈求财富，生活舒适或者不受逼迫，他祈求他们在爱里合一，在道德上有更深的见识，这是因为保罗认为基督徒的爱心不只是在表面的情感上，而是要有知识和见识作为基础。弟兄姊妹，你试过这样为别人、为自己祷告吗？如果要影响别人，最好的方法就是为他祈祷。

1:10 保罗教导我们在生活上要积极地做到诚实无伪，无可指摘，以致可以安然见主。我们要留意两个词语的解释，第一个是“分别”，这个词在希腊文里有考验的意思，用在经文里强调了信徒必须有认识真实美好事物的能力；第二个词语是“无过”，这并不是说没有罪，因为我们每个人都会犯罪，所以“无过”是指能够远离罪，以及愿意认罪悔改。

在保罗为腓立比信徒的祷告中，最後的祈求是盼望他们在基督里“结满了仁义的果子，叫荣耀称赞归与神”。“仁义的果子”是指信徒与基督联合後，在生活上表现出来的道德品质，这是圣灵结的果子，是人与神恢复正常关系以後的结果。这些品格、或者说这些果子的源头是耶稣基督，除了藉著基督，我们没有其他的方法得到仁义的果子。保罗的书信在开头部分一般都有感谢的祈祷，在这段经文中，保罗用感谢作为开头，以颂赞作为结束，1:3 说：“我每逢想念你们，就感谢我的神”；1:11 则说：“叫荣耀称赞归与神”。盼望我们每个人都能在生活中结出仁义的果子，愿荣耀称赞归与至高神。

第四课：腓 1:12-30 兴旺福音的途径

1:12-19 保罗的捆锁

1:20-26 无论生死总叫基督显大

1:27 同心为所信的齐心努力

1:28-30 不怕为福音受苦。

1:12-13，保罗首先表明自己当时的情况：保罗在罗马被监禁，因为他回到耶路撒冷後，一些犹太人控告他，以他传扬异端为理由而逮捕他，後來他向罗马政府上诉，要求该撒审理，於是被押送到罗马软禁，等候非刑事的审讯。按当时的罗马

法律，传扬基督的福音并不是严重的案件，所以保罗被软禁的时候，仍然有若干的自由，他可以接见访客、传道和写信。使徒保罗愿意弟兄们知道他所遭遇的事，即是他的受审和入狱，目的和结果是为了叫福音兴旺。事实上，保罗的捆锁已经显明这是为基督的，从腓立比书 1:13，我们知道保罗受捆锁的真正原因，经文中提到的“御营全军”，意思可以是指整个王宫的护卫军队，也就是守卫在罗马皇帝宫室的士兵。保罗被囚的事在信徒中也产生了新的动力，他们当中多半人因著保罗的榜样更相信主，得到了力量，越发放胆去传扬主的福音，变成勇敢的见证人。

弟兄姊妹，被关在牢里常会使人意志消沉，但保罗却看它为一个传福音的机会。他知道目前身处甚麽环境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在此时此地做些甚麽。他能转逆境为顺境，向守卫著皇宫的罗马御营兵士传福音，又鼓励其他害怕受迫害的信徒。我们也许不在牢中，但是经济困扰、家庭纠纷、教会冲突、失业等困难，仍会使我们沮丧，我们如何面对这些困难呢？盼望我们在恶劣的境况中，积极地寻找机会表明你的信仰。这样，你的信心必然增强。

1:12-14 赞扬了放胆传讲神的道的弟兄姊妹，但是在接下来的 1:15-18，则指出并不是所有传讲的人的动机是纯正的。

1:15-18 保罗没有明说谁出於嫉妒纷争传福音，所以有不同的解释，但是他用的“嫉妒”和“纷争”这些词，都是指信徒当中的事，有人认为，这是指著当时某一些人因著保罗被下在监里受苦而轻视他，觉得损害了福音的形象，延阻福音事工的进展。他们嫉妒保罗，反对保罗。弟兄姊妹，这段经文教导我们在事奉主的时候，要省察自己动机是否纯正，我们绝对不可以为了表现自己，而失去了合而为一的心，失去了同工之间的信任。另一方面，这里也提到有些人传福音是出於纯正真诚的爱心，知道保罗是决意维护福音的，所以他们在事奉中没有自私，没有党派观念，也没有恶心，他们知道保罗是为了维护福音而被下监的，所以他们坚持继续完成保罗的工作。从这个段落里，我们看到保罗有一颗无私的心。他知道有人传福音是为了自己的名声，为了高抬自己，但是保罗说：“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无论怎样，基督究竟被传开了。为此，我就欢喜，

并且还要欢喜。”

1:19 表达了保罗凡事交托主的心态：“因为我知道，这事藉著你们的祈祷和耶稣基督之灵的帮助，终必叫我得救。”“这事”指的是保罗的被困，“得救”在这里指保罗上诉的结果，而不是指灵魂的得救。保罗盼望藉著信徒的代祷和神的直接帮助，使他得到释放。

1:20-26 主题是无无论生死，总叫基督显大。保罗不晓得这次是不是自己最後一次坐牢，在等待审讯期间，他知道他若不是当庭释放，就是被处决；但他相信主最终会叫他得到释放，所以他祈求审讯时能不胆怯、不以传讲基督为耻，无论是生是死，都荣耀基督。当参考其他资料，我们便知道保罗结果得到释放，但在两三年後再次被逮捕。无论环境如何，保罗只是想著怎样来荣耀主，就像他在腓立比书 1:20-21 所说：“只要凡事放胆，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这就是保罗的生活哲学，对於不信神的人，地上的生活就是他们的一切，所以他们很自然地去追求世人看为宝贵的金钱、名气、权力、享乐、声望。但是保罗不是为了名利或者享乐而生活，他的生活目标是事奉神，他活著就是要建立永恒的价值，放胆传讲基督，他希望自己的生命象基督，盼望救主能够透过他来彰显神的生命。

如果你是为了其他目的活著，你不能和保罗说出同样的话。惟有为耶稣基督活著，死亡才有益处。因此，如果一个人为了耶稣基督而活，他死去时仍然带来祝福，如果你没有为死作好准备，你也就没有为活著作好准备。一旦你确定自己永恒的目标，你就会自由地服事神。

保罗在苦难中能够喜乐的秘诀，是因为有基督与他同在，他的人生因为有了基督才有意义，并且丰富无比。保罗其实早就把生死置之度外，他并不怕死亡，因为死亡只是回到天父那里，所以他在 1:23 说：“我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但是，为了腓立比信徒的缘故，保罗留在世上多一点时间是更要紧的，所以他接著说：“然而，我在肉身活著，为你们更是要紧的。”弟兄姊妹，服事腓立比人和其他信徒是保罗活著的目的。我们也应该有高於只满足个人肉体需要的生活目的。你可以服事帮助谁呢？你生活的目标是甚麽？

1:25-26，保罗以欢迎的语调来表达重燃的信心。

保罗虽然在监狱里，但是神此刻已经启示他审讯的结果，他知道自己当时不会被处死，所以更加积极地事奉神，帮助信徒灵性长进，增添他们的喜乐。

1:27 是独立段落，主题：“同心为所信的齐心努力”。基督徒应该有基督的模式，天国的子民行事为人应该有天上的模式，保罗除了呼吁信徒要言行一致之外，也请他们要在所信的道上站立得稳，同有一个心志。可惜的是一些教会花很多的时间彼此攻击，而不联合抵御真正的敌人，因此教会需要勇敢地抵挡内讧，持守共同的目标，就是服事基督。

1:28-30 主题是“不怕为福音受苦”。这里给我们看见的是反对福音、拒绝得救的结局是自寻毁灭。腓立比信徒应该记得为基督受苦和得以信服基督是他们的权利。保罗在 1:30 说：“你们的争战，就与你们在我身上从前所看见、现在所听见的一样。”腓立比人应该还记得教会建立时，保罗所受的苦，应该也听过他离开马其顿以后传福音的苦况，保罗现在受的苦比过去更厉害，因为他正面对死亡，但是他没有畏惧，因为他知道自己在神的手中。

弟兄姊妹，我们不会认为受苦是一种特权，但是当我们为主受苦的时候，我们的信息和榜样就会影响别人。受苦可以使我们的眼目不再看世上的安乐；忍受苦难的人可以增强我们的信心。保罗一生为传扬福音而受苦，如果真的有苦难临到你的话，你不要惧怕，因为我们在天父的手中，祂是不会离弃我们的。

第五课：腓 2

信徒在教会中该怎样共处，以防内部的不和。

2:1-18 主题是兴旺福音的教会

2:19-30 主题是兴旺福音的伙伴

2:1-18 分段——

2:1-2 主里的合一

2:3-11 谦卑

2:12-13 是顺服神

2:14-16 生活见证

2:17-18 苦难中仍然喜乐

虽然腓立比教会在许多方面都可以作众教会的榜样，保罗也有很多理由亲切地称赞他们，但是他们中间也有彼此不和的地方，最明显的两个妇

女，友阿爹和循都基不和，这和可以从腓立比书 4:2 知道，这也是导致保罗提醒腓立比教会的信徒必须合一的原因。

保罗在 2:1 提到了使信和谐相处的四个要点，分别是基督里的劝勉；爱心所给予的关怀；圣灵里的交通分享；以及心中的慈悲怜悯。“在基督里”是指信徒个人与基督的联合，弟兄姊妹，我们只有与基督合一，才可以流露出各样好处，结出果子来。在保罗的教训中，信徒与主联合是救恩基本的事实，在基督里得救了，也就是与救主基督有亲密的关系，由於与基督有这种关系，信徒才能够享受到救恩的各样益处，“劝勉”是其中一个，劝勉包括了鼓励和彼此的支持。信徒如果在基督里互相鼓励，亲爱生活，自然就产生爱心，这份爱是因著神在基督里的爱而来的，意思是说，因著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钉死而产生的，使我们的罪得到赦免，得到永生，这种的爱能够带给人安慰和祝福。圣灵的交通分享则是说，因著有圣灵住在每一位信徒心里，信徒因此能够有亲密的交通。至於最後的慈悲怜悯，则是指基督徒应该彼此关怀，信徒要彼此热心照顾，深切地互相帮忙、关怀。保罗提到这四个重点，都是从教会的元首基督那里倾注出来的，祂身体的各个肢体应该有同一的意念、爱心、心思和意见。基督里的劝勉、爱心的安慰、圣灵的交通、心中的慈悲怜悯，全部都是腓立比教会可以合一的美好基础。如果这些论点对腓立比信徒来说是重要的，保罗就以这些论点为基础，恳求信徒们使他的喜乐可以满足，他 2:2 说：“你们就要意念相同，爱心相同，有一样的心思，有一样的意念，使我的喜乐可以满足。”“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念”并不是说，所有基督徒的思想和言行都要相同，“意念相同”的真正意思是指要有基督的意念，要从祂的角度来看事物。“爱心相同”是指对别人所显出的爱心，要和主向我们显出的爱心一样，是一种不计算代价爱。“有一样的心思”是指向同一个目标和谐地同工合作。最後的“有一样的意念”则是指有合一的行动，显出基督的心意主导我们的思想，指挥著我们的行动。

2:3-11 的主题是谦卑。

2:3 上半节，保罗首先教导他们“凡事不可结党，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因为贪图虚浮的荣耀与结党的恶事威胁著教会的生存，这两样都是神子民

合一的最大敌人，是教会中合一与和谐的致命仇敌。

“结党”是指要当首领的一种欲望，是属肉体的行为，为的是满足个人的自私；“贪图虚浮的荣耀”是骄傲或者自我的表现。每当你看见有人喜爱结党，喜爱高举他们自己的主张，你就会发现争论和结党渐渐地在扩张，怎样来补救呢？腓立比书 2:3 下半节提出了方法，经文说：“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

弟兄姊妹，只有“谦卑”才是合一的根源，谦卑不是要人自卑，而是一种正确评估自己的态度，要不自夸、不自负、不高抬自己。“看别人比自己强”并不是要低看自己的能力，而是要努力地接受别人、肯定别人应能力，这是只有圣灵的内住，才可以做得到的。要知道我们在神面前是罪人，只有靠神的恩典才可以得到救赎，盼望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够放下自私的心态，尊重别人，殷勤地对待别人，使我们与谦卑的基督相连。

怎样处谦卑呢？除了“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之外，还得“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这是腓立比书 2:4 的教导。

腓立比是一个多元化的大城市，教会的成员来自不同阶层，有不同的生活方式。圣经的记载让我们看到腓立比教会的多元化：有从亚西亚来的犹太信徒、有富有的商人吕底亚、有大概是土生的希腊女奴、有来到腓立比这个罗马殖民地工作的罗马狱卒。教会有这么多不同背景的信徒，要合一必定是不容易的。虽然教会没有分裂的迹象，也需要积极地保持合一。保罗鼓励我们，要除去自私、偏执、嫉妒的思想，以免招来纠纷。真诚地欣赏其他信徒，是促成合一的积极方法。保罗为了让腓立比的信徒清楚教导，进一步说：“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他把主耶稣基督的榜样展示在腓立比信徒眼前。基督表现的是哪一种态度呢？祂对待别人的言行有什么特徵呢？谦卑的耶稣基督有一颗无私的心、一颗牺牲的心和一颗服事的心，祂为了顺服神和服事人而愿意放弃自己的权利。弟兄姊妹，我们也应像基督一样，不是因为罪或者惧怕，而是为了爱神爱人的缘故，服事神和服事他人。我们可以选择事奉的态度：被动地接触期待得到服事的人，或主动寻找服事人的机会。

2:6-11 是诗歌的体裁，许多人认为这是早期基督

徒唱的一首圣诗，后来被保罗修改采用。无论如何，这几节文仍然表白了保罗的信念，2:6-8 谈到基督的降卑；9-11 节则谈到祂的升高。2:6-8 告诉我们，基督本有神的形像，我们知道基督从世界未曾生出，祂已经与父同在，祂实实在在是神，有神的一切特性，与神是同等的，与父一起享受天上的荣耀，但是主不以那种崇高的地位自称，当世上充满丧失的人，当世人需要祂的救赎时，祂甘愿放弃与神同等的地位，放弃天上的一切，到世上来忍受罪人对祂的顶撞和唾弃。弟兄姊妹，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本有神的形像，但是祂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反倒虚己”直接翻译的话，可以解释为“放弃一切”，基督道成肉身之后，祂的神性仍然存在，祂所放弃的是祂荣耀的地位，卑微地成为人。“奴仆的形像”指基督不但完全顺服神的旨意，并且以服事人作为祂来到世上的目的。“人的样式”不是说基督只是外表像人，祂也实际地具有人性。基督的完全顺服可以从祂上十字架看出来，祂愿意卑微自己，降卑顺服。

2:8 保罗加强了对基督降卑的形容，基督不但愿意离开天上的荣耀，祂更倒空自己，为了拯救我们这些有罪的灵魂，竟然降至最深的深渊，死在十字架上。

2:9-11 谈到祂的升高，经文中“升为至高”是指基督复活升天；“超乎万名之上的名”是指基督升天之后，得著宇宙间最荣耀、最有权柄的地位。神完全满意基督的救赎工作，以致祂吩咐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地底下的，都要向祂屈膝敬拜，神要全世界所有的人类和灵界所有受造之物，都敬拜耶稣，事奉耶稣，称耶稣为主，正如 2:11 所说：“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

2:6-11 是诗歌的体裁，整首诗歌并不是要全面地说明基督的本性和工作，而是要歌颂基督的特性。从经文里，我们发现基督有八个特性

第一个特性是基督常与神同在，祂本有神的形像。第二个特性是祂与神同等，因为祂就是神。第三个特性是甘愿成为人的形像，成就神拯救全人类的计划。第四个特性是道成肉身，取了人的样子。第五个特性是为了爱父神的缘故，祂自愿放弃神的权利。第六个特性是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使我们毋须面对永远的死亡。第七个特性是因著祂的顺服而荣耀祂。第八个特性是神把

祂升高，回到从前在父右边的位置，统治万有，祂是永恒的主、永恒的审判者。

第六课：2:12-18 顺服、见证并在苦难中的喜乐

2:12-18 可分为三部分——

2:12-13 顺服神

2:14-16 生活见证

2:17-18 苦难中仍然喜乐。

2:12-13 经文开始时候的“这样看来”把接下来的段落与上文紧扣在一起。保罗现在虽然不在腓立比信徒中间，但是他劝信徒仍然要顺服以前在他们中间的教导，完成“得救的工夫”。这里谈到的“得救”并不是灵魂的得救，而是指把信徒从网罗中拯救出来，全教会在生活中同心合意地生活，以战战兢兢的态度彼此尊敬，在灵性上追求完全与合一，顺服神的旨意，这样就能避免分裂和纷争。保罗为什么会讲出这番话呢？主要是因为保罗不能继续在腓立比信徒身边提醒他们，担心他们在行事为人上与他的教导背道而驰，所以要他们特别留心顺服基督。同样道理，我们也要谨慎自己的信仰和生活，谨守我们所信的，尤其是当我们身边没有属灵领袖，缺乏长辈提醒的时候，更加要将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在基督的身上，以免受到迷惑，在信仰上失足。弟兄姊妹，基督徒要如何完成得救的工夫呢？第一是要顺服；第二是要尽本份；第三是要谨慎。对于蒙召的人来说，第一要紧的是要顺服。顺服是一个不论在什么时候都要尽的义务，基督徒的言行在每一方面都应该表现得像神的儿子，正如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存心顺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使徒保罗得救之后，顺服地回到大马色，向一些以前知道他一切的人作见证，这是一件勇敢的事。三年之后，保罗往耶路撒冷去，他是冒著生命的危险而去的，因为在犹太人看来，保罗是个叛徒，要取他的命；以后他又往叙利亚及基利家去，这又是艰难的道路，可是保罗为基督的缘故，存心顺服。除了顺服之外，我们也要尽自己的本分，肩负完成神交托给我们的任务。腓立比书 2:12 提到“我们得救的工夫”不应该被看为尚待达成的目标，更不是应得的福利，而是要看成是有待发现的产业。另一方面，基督徒作出得救的工夫的态度是应该谨慎的，也就是要恐惧战兢的。“恐惧战兢”是指一方面要谨慎小心，恐怕失去了赏赐；另一方面

又要“战战兢兢”，免得叫神不喜悦，叫圣灵担忧。保罗在 2:13 肯定了圣灵在信徒身上的工作，“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意思是指，神首先把意念放在我们心里，叫我按著祂的旨意行事。从这节经文，我们再次看到神人奇妙的合作，一方面，神吩咐我们作成得救的工夫；另一方面，祂亲自帮助我们，使我们能够做成这些事。弟兄姊妹，我们如果要使自己活得像基督，就必须操练自己像基督一样来思想问题，靠著住在我们心里的圣灵，改变自己的心思意念，让神用祂的方式来成全改变，成就祂的美意。不知道你有没有发现，许多时候，我们在实践神的旨意时，就会越发爱慕遵行祂的旨意，盼望这成为我们的祷告，求主帮助我们心意更新而变化，让我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

2:14-16，主题是生活见证。

这里保罗特别提醒腓立比的信徒不要发怨言起争论。人之所以发怨言，是对现在的景况不满意，有时候并不是现在不如从前，而是我们的期待没有得到满足，或者遇到难处不知道要如何解决。发怨言也是对神的旨意不满，不愿意顺从神的旨意，是不信的表现。当年，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时候，他们多次发怨言，不是埋怨在旷野没有肉吃，就是埋怨没有水喝，甚至埋怨神将他们从埃及地领出来，使他们渴死在旷野，他们忘记了神在埃及所行的十灾，忘记了神在旷野供给他们玛哪，忘记了神的恩典。

神早就应允他们要进入流奶与蜜的迦南地，但是他们因著不信，派探子窥探迦南地，结果换来在旷野漂流 40 年的结局，民 14:33-34：“你们的儿女必在旷野飘流四十年，担当你们淫行的罪，直到你们的尸首在旷野消灭。按你们窥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顶一日，你们要担当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与你们疏远了。”另一方面，为什么人与人之间会出现争论呢？是因为人不够谦卑，并且互相竞争，信不过别人，以致在一起工作或者事奉的时候产生困难。旧约民数记十二章曾记载，摩西的哥哥亚伦和姐姐米利暗本来与他同工。但是他们在旷野中的时候，米利暗和亚伦因为摩西娶了外邦的女子为妻，便开始怀疑摩西的领导地位，他们对摩西发出质疑说：“难道神只跟摩西说话吗？”其实米利暗和亚伦并非要取代摩西的位

置，而是因为不满意他的婚姻而借题发挥。因为这一个事件，以色列人往迦南地的行程受到延误。神很重视人际间的同心，祂不看人过去的背景或失败，祂乐意见到人彼此同心的完成工作。弟兄姊妹，保罗教导腓立比的信徒不要发怨言和起争论，因为这样会伤害教会。人们看到教会的成员常常争吵、抱怨、说长道短，便会对基督和福音产生坏的印象。我们如果相信基督，就应该与其他信徒联合。如果教会充满抱怨和争论，就会失去在耶稣基督里团结的能力。所以，要停止与其他基督徒争论、停止抱怨教会里的人和事，以致这个世界看见基督。保罗说，如果能够避免埋怨和争论，我们便无可指摘，诚实无伪。这两样都是信徒在生活上应该有的品格，只有这样，才能够在弯曲悖谬的世代、世人不信神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并且像明光照耀一样。基督是世上的光，当我们亲近光的时候，我们的生命被照亮了，污秽被除去了，就要有效地见证神的道。弟兄姊妹，你的光是明亮地照在人前，还是被怨言纷争遮盖了呢？

保罗告诉我们：“要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叫我在基督的日子好夸我没有空跑，也没有徒劳”，意思是要同心合力地为主发光，在生活中为主作见证，盼望这是我们每个人的目标。

2:17-18 苦难中仍然喜乐

保罗用一幅美丽的图画来描述腓立比信徒和他自己的事奉，他从犹太人和异教徒共有的风俗中藉用这幅图画，就是把供献的祭物浇奠给神。“浇奠”是犹太人献祭的一个重要部分，在旧约的时候，他们在祭坛上献祭，然后在祭物上浇酒作为奠祭，保罗借用了献祭的情形，指出腓立比的信徒是献祭者，他们的信心是供献的祭物，保罗自己的生命则是浇奠在上面的酒，代表了什么呢？保罗当时被囚禁在罗马的监狱中，他这样说的時候，表示他有甘心殉道的心志，愿意以自己的性命浇奠在坛上。保罗知道自己已帮助腓立比信徒为主而活，即使死，他也甘心了。全然委身服事基督，牺牲自己建立别人的信心，的确是喜乐无比的赏赐。保罗劝勉腓立比的信徒也要为著相同的理由而喜乐，并且与他一同喜乐，因为保罗届时就是这样光荣地返回天家。

弟兄姊妹，你现在是否在苦难当中呢？你是喜乐地面对，还是愁苦地叹息呢？我们的主深知我们

的痛苦，我们如果流泪，祂用皮囊装住我们的眼泪，主应许祂总不撇下我们，所以无论在任何境况，我们靠著主，也要照样喜乐，就像保罗劝勉腓立比的信徒一样。

第七课：2:19-30 兴旺福音的伙伴

谁是和保罗同心兴旺福音的伙伴呢？就是提摩太和以巴弗提。2:19-30 明显地划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是 2:19-24，提摩太是这部分的主角；第二部分是 2:25-30，主角当然是以巴弗提了。

2:19 一开始就说：“我靠主耶稣指望快打发提摩太去见你们，叫我知道你们的事，心里就得著安慰。”保罗在腓立比书 1:1 已经把提摩太和自己相提并论了，保罗说：“基督耶稣的仆人保罗和提摩太，写信给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稣里的众圣徒和诸位监督、诸位执事。”保罗在腓立比书开头的时候这样说，并不表示提摩太协助保罗写这封信，而是因为保罗当年第一次探访腓立比的时候，提摩太是和他一起前往的，所以腓立比的信徒认识提摩太。另一方面，使徒保罗在罗马开始写腓立比书的时候，提摩太也和他在一起。提摩太是什麼人呢？他的名字第一次出现是在使徒行传 16:1-3，圣经指出他是保罗的门徒，母亲是一名信主的犹太妇人；父亲是希利尼人；外祖母罗以和母亲友尼基都是虔诚的信徒。提摩太是由保罗带领归主，在路司得和以哥念都得到信徒的称赞，保罗更加亲切地称他是主里的真儿子。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保罗带著提摩太同行，后来成为了他的同伴和助手。保罗看到大部分基督徒都忙於做自己的事，以致没有时间为基督做工，这成为了我们的鉴戒，盼望我们不要让自己的计划及事务充塞著生命，以致不能服事神，不懂得怎样爱别人。保罗当时虽然在罗马的监狱里，但是他十分惦记著腓立比的信徒，腓立比是保罗在欧洲踏足的第一个城市，那里的教会也是他建立的。保罗听说腓立比的教会落在苦难中，他为了了解情况，决定派遣他的亲密战友，也是他属灵的儿子提摩太返回腓立比去看看，一方面探望教会，另一方面将教会的情况告诉保罗。

2:20-21，保罗首先指出身边其他同工的情况，为下文的 2:22-24 埋下了伏笔，事实上，这是两个极端的对比，2:20-21 衬托了提摩太的品格与事奉心志，使腓立比的信徒更容易接纳提摩太，并且知

道他是保罗的代表。2:20-21 提到保罗坐牢时的情况，他以前的很多同工只顾自己的事，不关心教会，也不关心别人。保罗所说的“没有别人”，是指可以有充足信心，又愿意接受他差派的人不多。然而，提摩太的态度恰好相反，保罗称赞提摩太说：“但你们知道提摩太的明证，他兴旺福音，与我同劳，待我像儿子待父亲一样。”“明证”这个词是指提摩太是经过考验的，是可以委以重任的。对于年轻的提摩太来说，这的确是一个极高的评价。别人只是埋首于自己的利益之中，他们都热衷于今生的事，没有时间追求耶稣基督的事；提摩太却不一样。保罗对提摩太的称赞，可以分为三个方面，一、“兴旺福音”，表示他十分关心教会；二、“与我同劳”，表示他和保罗是一对好拍档，是保罗的得力助手；三、待保罗像儿子待父亲一样。

事实上，保罗一直像师傅教导徒弟一样，从各个不同范畴训练提摩太，以便将来可以接续他的事工。弟兄姊妹，当我们领受了主的道，在主里慢慢成长之后，就要加倍地努力栽培初信者，成为他们的保罗，但是在过程中必须留心，我们是要把信徒带到神的面前，而不是带到自己的面前；我们是要让神得著荣耀，而不是要使自己得荣耀。保罗把他的心里话告诉腓立比的信徒，指出别人都求自己的事，不求耶稣基督的事，惟有提摩太例外。如果我们只顾念自己的家庭、居所和一切的物质生活，没有顾念神家里的事，神怎能将更大的任务交给我们呢？你有机会事奉的时候，你是时时刻刻地把它烙在心版上，忠心地完成任务；还是经常把它搁在一边，只顾自己的事呢？无论是在哪个国家、哪个地方，教会都需要更多愿意委身的信徒，专心完成神交给我们的使命，就是使万民做基督的门徒，并且教训他们遵守主耶稣的教导。

保罗的另一个好伙伴，名叫以巴弗提，2:25-30 介绍了他。以巴弗提是腓立比教会的一位忠心领袖，他受腓立比教会的差遣，把信徒捐赠的礼物带去罗马给保罗，可是不幸在那里病倒了，据保罗所说，他病得几乎要死，结果在罗马逗留了很长时间，现在，保罗托他带这封信回去腓立比教会。

2:25 保罗对以巴弗提称赞有加，他用了五重的关系来说明彼此之间的情谊。第一重关系是“我的兄

弟”，单是这个称呼，已经显出了他们亲密的关系，对保罗来说，什么人才能称为“我的兄弟”呢？只有神家里的人才可以，只有同心合意兴旺福音的人才可以称为兄弟。第二重的关系是“与我一同作工”，这指出他们同在神的国度里事奉，一同劳苦，为兴旺福音而努力。第三重的关系是“与我一同当兵”，这是说，两人共同努力，一起对抗作恶的力量，就像当兵打仗一样。弟兄姊妹，在基督徒生活和事奉方面来说，“一同作工”、“一同当兵”是十分重要的，一个信徒要独立工作，凡事自己决定、自己解决是比较容易的事情，但是要与别人一起工作，作别人的手下，容许各人有意见不同的地方，这是比较困难的，保罗和他的好伙伴们做到了。保罗和以巴弗提的第四重关系是“所差遣”的，这是针对以巴弗提是被腓立比教会差遣的这件事而说的。第五重关系则是“供给我需用的”，说明了他带来的馈赠帮助了保罗传福音的工作以及他个人的需要。

保罗对以巴弗提的赞赏中，也给了我们有关以巴弗提个性的提示。他虽然是腓立比教会的领袖，但是却愿意做一些普通的工作，在今天看来，他就像跑腿一样，但是他甘愿负起这个责任，谦卑地做一些最普通的工作。今天，有许多人只喜欢做一些公开的事奉，譬如只喜欢在主日崇拜做主席，从来不帮忙排桌子、派诗歌本等等，这样的目的都是为了抬高自己的名声，使自己得到别人的称赞，渐渐地便找来假想敌竞争，把起初的爱心也离弃了。弟兄姊妹，这根本不是主耶稣喜悦的事奉模式。我们无论做什么，都要像是做给主看的，我们说要效法主的时候，就要学习祂的谦卑，默默地以仆人的身份来服事。

2:26-27，保罗告知以巴弗提病重的消息。以巴弗提这位忠心的仆人，风尘仆仆地从腓立比赶来罗马，来到之后便病倒了，从保罗的形容中，我们知道他病得不轻，几乎有性命的危险。2:26 当怎样解释呢？原来，当时有人把以巴弗提病重的消息传回腓立比教会，以巴弗提并不是怕腓立比的信徒知道他病了，而是怕他们自责，觉得不应该派他到罗马。因此，以巴弗提内心感到难过，心中又惦念著众信徒。以巴弗提病得几乎要死，但是神怜悯他，神的恩典拯救了他，使他得以恢复健康。这件事情令保罗也得到安慰，他如果死了，保罗一定会很哀伤，加增他的压力，所以以巴弗

提康復，對保羅來說是神恩待了他。經過了垂死的遭遇之後，保羅決定打發他盡快回去腓立比，使腓立比的信徒可以因著再次看見以巴弗提而喜樂。

從 2:28 可知，腓立比教會不只是差遣以巴弗提前來羅馬送禮物，可能還要他留在保羅身邊，照顧保羅，但是他的一場重病使他不能完成任務，如果回去腓立比，有可能被其他領袖責備。保羅一方面顧念以巴弗提的思鄉之苦，急於送他回去；另一方面也對他的服務加以贊揚，要腓立比人明白他不但沒有過失，反而對保羅有很大的功勞，因為他不顧惜性命，來代替腓立比信徒照顧保羅。所以在 2:29-30，保羅叮囑腓立比教會要“在主里歡歡樂樂地接待他，而且要尊重這樣的人，因為他為作基督的工夫，幾乎至死，不顧性命，要補足你們供給我的不及之處。”

弟兄姊妹，社會上通常尊敬聰明、漂亮和有钱有勢的人，但是教會應該尊敬哪種人呢？保羅指出要尊敬樂意事奉主的人，為主付上生命的人。有些人願意委身宣教，跨越文化的差距，去一些我們不能去的地方傳福音，這些人就是我們應該尊敬的人。

第八課：3:1-8 倚靠肉體的錯誤

腓立比書第三章的主題是興旺福音的攔阻。當 3:1-8 清楚告訴我們，倚靠肉體有什麼錯誤；3:9-21 則教導我們應當竭力追求基督所要我們得的。

3:1“弟兄們，我還有話說：你們要靠主喜樂。我把這話再寫給你們，於我並不為難，於你們却是妥當。”“我還有話說”這句話是保羅的轉接語，表示要開始一個新的段落，但是並不代表這是腓立比書的結尾。保羅寫到這裡的時候，就快結束了，但是他沒有忘記在信裡面提出牧者的勸勉，再一次勸信徒要靠主喜樂，無論處於什麼景況，即使在患難中，都要靠主歡喜。弟兄姊妹，人的快樂會受到痛苦、悲傷、疾病、窮困和淒慘的事影響，但是基督徒的喜樂凌駕於所有這些波折之上，沒有任何事情能夠真正影響信徒的喜樂，保羅在獄中能夠這樣勸勉信徒，足以證明這一點。保羅再一次向腓立比信徒重複他自己的話，並不覺得厭煩，因為他知道那是為了信徒們的安全，所以他提醒說：“你們要靠主喜樂。我把這話再寫給你們，於我並不為難，於你們却是妥當。”“這

話”是指什麼呢？可以指以前曾經向腓立比信徒講過的話，或者過去在信上寫過的話，也有可能是指著將要說的話。無論怎樣，從保羅的語氣中，可以察覺出保羅對腓立比信徒的關心，他關心腓立比人受到假教師的引誘，於是寫信再次警告他們，要大家作好防備的工作。

3:2，保羅用了三個“防備”來提醒防備假師傅的警告，他說：“應當防備犬類，防備作惡的，防備妄自行割的。”第一個防備：“防備犬類”。在中東的地區，狗屬於骯髒的動物，猶太人習慣稱外邦人是“狗”，表示對他們的蔑視。保羅在寫給外邦的腓立比教會中，為什麼這樣說呢？可能是因為教會里有一些極端猶太化的信徒，他們錯誤地認為外邦人必須遵守舊約的律法，以及要受割禮才能得救。他們大部分懷著宗教的驕傲，費了很多時間和精力去遵守律法，因此他們不相信靠自己的努力不能走近救恩之門。另一方面，這些極端的猶太化信徒經常用“狗”這個詞，來稱呼未受割禮的外邦信徒。現在，保羅叫他們要防備犬類，意思是說，這些人才是惡犬，是抵擋福音的。保羅批評這些極端猶太化的信徒，按著舊的觀念來看基督信仰，以為使人成為信徒的，是他們的行為和割禮，而不是基督白白的恩典。其實早在耶路撒冷會議中，教會領袖已經確定了外邦人不要受割禮也可以加入教會的真理，只是這群人耳朵蒙塞，聽不進去。

弟兄姊妹，今天，誰是極端的猶太信徒？就是那些認為，人必須在單純的信心上加上其他東西，才可以得救的人。但是，我們知道，這是和福音的真理背道而馳的，我們是因信稱義的，沒有人可以在基督藉信心所賜的救恩上添上任何東西。第二個防備：“防備作惡的”，這是指假的使徒。他們聲稱是真使徒，爭取進入基督徒的相交中間，但是他們反對保羅，要求信徒行割禮，又在信徒群體中傳播虛假的教訓，暗中破壞保羅在外邦人中的聖工，行事詭詐，卻裝作光明的天使。第三個防備：“防備妄自行割的”是針對他們守割禮的觀點而作出的諷刺，毫無疑問的，他們堅持人要得救，必須行割禮，他們沒有真心承認自己所犯的罪。保羅說他們只是自割妄行的人，是指著他們不曉得分辨儀式和儀式里深藏的含义。弟兄姊妹，我們很容易強調外在的宗教行為，而忽視了內在的信心，但是神看重我們的內心過於一

切。所以，我们不要从人的责任或者所做的工作来判断他们的属灵程度；另一方面，你也不要以为拚命地为神工作便可令祂满意。神会鉴察你为祂所做的一切，如果你对祂白白的救恩没有产生爱的回应，你是不会得到赏赐的。

讲完了三样防备之後，保罗接著指出真信徒是什麼人，腓立比书 3:3 是这样说的：“因为真受割礼的，乃是我们这以神的灵敬拜、在基督耶稣里夸口、不靠著肉体的。”保罗指出，每个悔改信主的人都是“真受割礼”的，而不是指那些生在犹太家庭，或者实际已经受了割礼的人是“真受割礼”的。真受割礼的人有什麼特徵呢？从这节经文中，我们可以找到三个特徵：第一个特徵是“以神的灵敬拜”，就是说，他们的敬拜是真正属灵的敬拜，并不是只著重仪式。在真正的敬拜中，人是凭著信进入神的同在，在爱中赞美神、敬拜神。真受割礼的人的第二个特徵，是在基督耶稣里夸口。弟兄姊妹，每个人都会夸口，但是我们有什麼可夸的呢？保罗在罗马书告诉我们，如果不是以基督夸口，人是沒有什麼可夸口的了，因为只有神是我们夸口的根据。真受割礼之人的第三个特徵，是“不靠著肉体”。“肉体”这个词在圣经中通常是指人的天然败坏本性，属於罪的进攻目标。“不靠著肉体”反过来说，就是靠著基督了。其实，腓立比书 3:3-6 都是保罗对这群泥守律法的犹太信徒的反击，他用心灵活泼而有盼望的福音信仰，与死板的、拘守仪文的犹太教比较，指出割礼应该是行在心灵的，每一个接受圣灵重生的信徒，才是真正受割礼的人。

从 3:3-6 这几节经文，我们也可以看见保罗的背景。他在 3:4-6 说：“其实我也可以靠肉体。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我更可以靠著了：我第八天受割礼，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的人，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就律法说，我是法利赛人；就热心说，我是逼迫教会的；就律法上的义说，我是无可指摘的。”保罗并不是在吹嘘自己的成就，这是他真实的见证，是每一人认识他的人都可以作见证的。从肉体方面来说，保罗无论是与生俱来的权利，或者後来取得的地位，都比那些强调律法的犹太人强得多。无论是从血统、思想、语言、家庭背景、国籍、继承权和生活方式来看，保罗都是纯正的犹太人，同时拥有罗马公民的身份，这些都是令人羡慕的。然而，

无论保罗的成就有多大，身份有多麼尊贵，他都没有办法在神的面前赚取个人的得救和永恒的生命，惟有单靠基督的恩典才可以进入永恒。另一方面，保罗也没有用善行来取悦神，因为哪怕再光荣的条件，在神至圣的标准下，仍然有缺陷。弟兄姊妹，你与神建立关系，是否也依赖自己的家庭背景、教会背景、或自己的好行为呢？成就或声望均不能换取救恩，救恩只有藉著信靠主耶稣，在基督里的信心才可以换取的。

保罗在腓立比书 3:3-6 尽情地表白了他的背景，他的这段自白也使我们加深了对他的认识，用我们现在的目光来看，他是一个达官贵人，是上流社会阶层的人，他的身份和地位是每一个人都向往的。

保罗按照传统，在第八天行割礼，又是便雅悯支派的後裔，这支派在犹太人中有崇高的地位，以色列的第一个王扫罗，就是出自这个支派。另外，保罗也是一个法利赛人，严谨地遵守摩西的律法和附加的种种规条，并且在当时著名的圣经教师迦玛列门下受教育，所有的犹太人只要听到保罗这些身份，都会对他肃然起敬的。然而保罗知道这些都不能使他在神面前无瑕无疵。他在腓立比书 3:7 说：“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损的，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保罗现在要全部放弃名、利、财、势这一切，“只是”这两个字，引出了保罗对自己光辉历史的真实评价，在没有归主之前，保罗像别人一样，十分看重自己的身份地位，甚至以这些为荣。但是他在大马色路上亲眼看见主基督之後，他有了彻底的 180 度的改变，以前的一大串显赫家世的功名，现在不但不放在眼里，反而讨厌它们，因著基督的缘故而当作有损的，为什麼呢？因为他已经得著基督，有主就够了。

3:8，保罗继续说：“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著基督。”保罗回顾他过去所做的一切，然後断言与认识基督相比，都是“有损的”。主耶稣是至宝，万事就是粪土。现在，身位、地位、国籍、文化、教育、个人成就、生活方式等等，在保罗眼中都是没有用处的，他单单要基督，他要与复活的基督的生命联合。弟兄姊妹，这是一个意味深长的价值观，一个人与基督的关系，比任何东西都重要。认识

基督是我们的最终目标。我们的价值观是怎样的呢，与基督的关系，是不是最重要的呢？有没有把“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呢？

第九课：3:9-21 竭力追求

3:9，保罗不但抛弃了万事当作粪土，更加抛弃了他的自义，就是抛弃了因律法而得的义，保罗选择了神的义，是因信基督耶稣而有的义，凡是相信基督的人，都可以和其他一切相信的人，一同进到这个新世界里，所以得著神的义是我们竭力追求的其中一点。

保罗在 3:10 又说：“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弟兄姊妹，我们如果要与主联合成为新人，生活在祂复活的大能里面，必须与祂一同受苦，像祂一样受死。“认识基督”、“复活大能”和“一同受苦”是相连的，认识基督的意思是个人生命中的亲切体会，是要每一天与主亲近，使自己更像基督，活出基督的生命。“复活大能”是指叫主从死人中复活的大能，这大能是所有信徒凭著信而自由取用的。“一同受苦”是指著为基督受苦而说的，我们需要有属神的能力，这是保罗把他复活的大能放在和他一同受苦之前原因。在主的生命中，受苦是在荣耀之前的，所以在保罗的生命中也必须如此，必须分担基督的受苦，他知道自己受苦不像基督一样有赎罪的价值，但是他也知道，主既然被人拒绝、鞭打、钉十字架，自己也不该过奢华舒适的活，这样并不是合宜的。保罗说，信徒要效法耶稣的死，这是什麼意思呢？是指要忠心地跟随那死在各各他山上十字架的主耶稣，我们不但在祂的亲密相交上有份，也必须在祂受苦的事上有份。

3:11，保罗又说：“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保罗所谈论的是肉身的复活，但是他并不担心自己在复活中是否有份，因为每一个悔改信主的人，都会和主一同复活。那麼保罗为什麼要说这番话呢？主要是因为他不敢确定自己会在什麼时候见主，这是由神决定的，但保罗深信自己必能复活，如同基督在复活後被高举一样，有一天我们也能分享基督的荣耀。保罗虽然知道自己即将离世，但他对自己能复活充满信心。另一方面，使徒保罗并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完全了，所以他继续努力地向前跑，腓立比书 3:12-14 是弟兄姊妹很

熟悉的一段话，经文说：“这不是说我已经得著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稣所以得著我的。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3:12 所说的“完全了”并不是指前一节的复活，而是指“活像基督”整个主题，他不认为人类可以到达一个无罪的境界，或者生命可以到达一个不能够再前进的状况，所以他仍然努力向前，好叫主耶稣拯救他的目的显大，在外邦人中继续为主作见证，成为外邦的使徒。

保罗用“赛跑”作为比喻，他好像一个参加赛跑的人，盼望得到将来复活後的奖赏，这奖赏是什麼呢？可能是完全的称义，也可能是 3:8 所说的“得著基督”，经文没有清楚地告诉们，唯一清楚让我们知道的，是他还没有达到这个目标，以致他不断地向这个目标奔跑，忘记背後，努力面前，像运动员一样追求目标，为基督而活。

保罗说，他的目标是要认识基督，学像基督，在心里只有基督。他用全部的精力朝这个目标直奔，这是我们的一个好榜样。我们不应让任何东西干扰认识基督这个目标，我们应该像运动员一样，在受训的时候专心致志，丢掉一切有害的、会转移我们视线的东西，否则就不能成为有用的基督徒。

保罗指出要“忘记背後，努力面前的”，这是很有道理的。我们在认识主之前，都做过一些感到羞耻的事，常常为现实与理想的不同而精神紧张，甚至犯过不可赦免的罪，但是因著信靠主耶稣，我们得到了盼望，并且得以抛开昔日的罪咎感，让神剔除我们内心的污秽，全然成圣。

弟兄姊妹，当你接受主成为你个人的救主的时候，你的罪已经蒙赦免了，无论你过去做过什麼事，神儿子基督耶稣的宝血，都把它们洗乾淨了。所以，我们不要再住在过去的日子中，反而要专注现在你与神的关系，更多地认识祂。凡是在基督里的人都有盼望，我们可以期待过一个更圆满、更有意义的人生。

保罗没有说明那摆在前面尚未达到的是什麼，但是他清楚地知道，在他面前的只有一件事，就是 3:14 所说的：“向著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标竿是什麼呢？标竿

是跑道末端的终点线；奖赏则是颁赐给胜利者的奖品。如果赛跑场上没有标竿，运动员就没有方向，没有动力。同样道理，我们的人生中如果没有标竿、缺乏方向，就像进入迷宫一样，失去了奋斗的目标，失去了为主而活的力量。保罗在腓立比书中提到的“标竿”可以是指生命赛道的终点，或者是基督的审判台；奖赏可能是指义者的冠冕，是保罗所说的“生命的冠冕”。

弟兄姊妹，运动员向著目标直跑，是为了得著奖赏，在保罗的时代里，可能是为了得到一个用棕榈树枝织成的冠冕。我们这群信徒在人生的道路上直跑，则是为了得著生命的冠冕，是不会毁坏的冠冕。这份的奖励是从“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换句话说，这个冠冕是神早已为我们预备的，保罗在提摩太後书 4:8 便说：“从此以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著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

3:15 意思是说，凡是自以为灵性上成熟的完全人，都应该按照保罗在前面所讲的标准去行，只有这样才可以得到真正的完全，如果不是的话，就要靠著神的指示。保罗所说的“完全”是指成熟、完整，并非是指在每个细节上都完美无瑕。弟兄姊妹，过完全的基督徒生活并不容易，有时候会叫我们精疲力尽、灰心失望，我们或许觉得距离完美还有一段很远的路程，认为永远不能以自己的生活讨神喜悦。然而成熟的人一定在圣灵的引领下不断勇往直前，因他知道基督必启示祂的真理，并且补满我们的不足，使我们能够达至理想。

3:16，保罗说：“然而我们到了甚麼地步，就当照著甚麼地步行。”我们经常说，自己有许多东西需要学习，所以等学好了才实践吧，这只是藉口！保罗在这里则教导我们，要把已经明白的真理付诸实行，明白了多少主的教导，就在日常生活上活出多少真理，成熟的基督徒会用已经领受的教导来行事为人，我们千万不要无止境地寻索真理，而忽略了行道，主要求我们是言行合一的，我们是主在世界上的光，是照亮世间的人的。

3:17，保罗开始作出劝勉。首先，保罗鼓励腓立比的信徒效法他，他敢这麼说，是因为他的生命是效法基督的生命，是可以作别人榜样的生命。这当然不是说，他要每一个都做自己曾经做过的

事，因为保罗也说他自己并不完全，但是他以效法基督为自己生命的中心，这是值得效法的。另一方面，保罗这样说，可能是因为当时福音书还没有写成，保罗不能叫他们从圣经中得知基督的样式，所以要求他们效法自己。保罗除了鼓励信徒效法他之外，他还说：“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这是指任何过著与保罗的生活模式相同的人，如果你身边的某些肢体有美好的见证，我们就要努力地向他学习，同时将荣耀归给神。

腓立比书的 3:17 描写了信徒应该效法的人，3:18 则谈到我们不应该效法的人，保罗并没有特别指出这些人是谁，没有标明哪些人是犹太派的假师傅，他只是说：“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至於谁是仇敌，保罗就留待信徒自个儿来寻找了。

在 3:18-19，保罗流泪叹息地教导信徒，不要学假师傅的丑陋，不要像他们那样敌对福音，领人走上错误的道路。保罗说：“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专以地上的事为念。”其实，保罗在前文中曾经警告信徒要防范这些假师傅，他在这里再次流泪的告诉他们，为什麼这位使徒在严厉的警告中会流泪呢？是由於这些人在神的众教会作出了伤害；也是由於他们毁坏了生命，玷污了基督的名，使十字架的真正意义模糊了，所以保罗流著泪水，再次警告腓立比的信徒，假师傅是注定永远沉沦的，这不是指他们会遭到消灭，而是指神判定他们要进入火湖的永刑里去。从经文中我们知道，这些假师傅认为的神就是他们自己的肚腹，他们所有的活动，甚至他们声称的宗教活动，也只是满足口腹的欲望。对他们来说，生命里重要的事情是食物、衣著、荣誉、舒适和享乐，他们只顾念地上的事，永远没有理会永恒的问题和天上的事。相反，我们是什麼人呢？腓 3:20-21 告诉我们：“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他要按著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弟兄姊妹，我们是何等的蒙恩，我们本是和神远离的罪人，但是神将我们升高，称我们是天上的国民，是等候主再来的属神子民，现在我们只是寄居在地上，所

以我们理应顾念天上的事，而不是地上的事。感谢主赐给我们荣耀的身份，盼望我们每个人记住自己的身份，在生活上努力发光，不要顾念地上的事，而是顾念天上的事。

第十课：4:1-9

第四章可分为两个段落：

4:1-20，主题是兴旺福音的信徒生活；

4:21-23 是结语。

在 4:1-20 中，保罗讲到信徒生活的四个素质：

一、 在主里同心，4:1-3；

二、 喜乐，4:4-7；

三、 思念美事，4:8-9；

四、 知足，4:10-20

保罗在第四章开头便说：“我所亲爱、所想念的弟兄们，你们就是我的喜乐，我的冠冕！我亲爱的弟兄，你们应当靠主站立得稳。”这节经文承接了 3:17-18 的勉励，他劝教会“应当靠主站立得稳”，在逼迫的环境中同心合意，兴旺主的工作。

4:1 用了一些最亲切的词句来称呼收信的教会，首先，保罗称他们是“弟兄们”，不但如此，还是他“所亲爱所想念的弟兄们”，“想念”这个词表达了保罗盼望再和腓立比信徒见面的热切，“我的喜乐，我的冠冕”则说明了他十分盼望在教会事工上的付出能够有所收获，是什么呢？就是在患难中站稳，成为他赛跑所夺得的冠冕。

4:2-3，保罗揭示了腓立比教会的人事关系问题。经文中，我们知道友阿爹和循都基是腓立比教会中的妇女，这两个女人以往在教会里同工，许多人藉著她们认识基督，但是她们之间曾经出现不和，甚至严重要保罗要在一封公开的信件里提及这件事，可见她们关系破裂并不是一件小事。圣经并没有说明她们不和的原因，但是保罗深信她们最终可以和好。弟兄姊妹，教会现在出现不和，保罗是怎样处理的呢？他没有偏袒任何一方，他不但劝友阿爹，也劝循都基，表示这个劝勉是同时给两个人的。另一方面，保罗在信中也劝勉他们要在主里同心，彼此和解。保罗解决纠纷和人事关系的技巧也成为我们的榜样，4:3 说：“我也求你这真实同负一轭的，帮助这两个女人，因为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还有革利免，并其余和我一同做工的，他们的名字都在生命册上。”

通常两个人争吵，最好的解决方法是把事情交由中立的第三者判决，而第三者必须是成熟、有属灵判断力的，他并不能够任意处理这件事，然後作出宣判，而是诉诸神的话，用圣经的话语来处理两人之间的问题，这就是保罗处理教会人事关系的方法。

4:3 提到的“真实同负一轭的”这个人是谁，现在仍然是一个谜，他可能是带这封信给腓立比教会的以巴弗提，也可能是保罗在狱中的一位伙伴或是腓立比教会中的一位同工。无论是谁，也不会影响我们掌握这段经文内容的。4:2-3 这两节经文一共出现了三个人物，一位是友阿爹，一位是循都基，另一位是革利免。革利免到底是谁，我们没有进一步的资料加以确定，但是可以肯定的是，他是腓立比的一位信徒，他的名字也会记在生命册上。

4:4-7，提到信徒生活的第二个素质：喜乐。喜乐是腓立比书其中一个重要主题，保罗当时虽然在罗马的监狱中，但是他因著有主的同在而喜乐，并且写信的时候，劝勉信徒要喜乐，在腓立比书 4:4，他再一次说：“你们要靠主常常喜乐！我再说，你们要喜乐！”弟兄姊妹，被囚的人劝别人要喜乐，看来实在不可思议。保罗却给我们上了重要的一课。喜乐不只是一种乐观的情怀，而是在面对艰苦、逼迫的时候，内心发出的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并不是靠自己，而是来自神的，是不受外在环境的影响。保罗充满喜乐，因为他知道不论在什麼事上，基督都与他在一起。在这封信中，他多次教导腓立比信徒要喜乐，或者是因为他们需要这个道理吧。

4:5，保罗劝信徒说：“当叫众人知道你们谦让的心。主已经近了。”“谦让的心”就是要像基督一样体谅别人，这不但对教会领袖重要，也是每个信徒都需要学习的。我们要学习处处为他人著想，存忍耐、谦让、温柔的心，这样，便知道什麼叫做各人不但顾念自己的事，也顾念别人的事了。弟兄姊妹，主回来的日子已经近了，从主耶稣道成肉身开始，末世已经开始了，主耶稣自己也在马太福音 24 章谈到末世的事情，面对著主的再来，你是否已经预备好呢？我们不知道主回来的确实日期，但是我们可以好好地预备自己，迎接主的再来。

4:6-7，是神宝贝的应许：“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

事藉著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弟兄姊妹，挂虑是自我中心的结果，是我们对神的保护和照顾缺乏信心的结果，主耶稣曾经教导我们不要生命、身体、明天忧虑，因为天父知道我们需用的一切。怎样才可以一无挂虑呢？腓立比 4:6 提供了答案，我们只要凡事藉著祷告来告诉主就可以了，凡事是指每一件事，无论大事或者小事，神都会听我们的祷告。祷告是神赐给我们的特权，是我们的行动，将自己的需要告诉神。经文中提到的“祈求”是指一些特别恳切的要求，经文把“祷告、祈求和感谢”连在一起，表示我们不但要向主祈求，也要存著感谢的心来领受，甚至是存感谢的心来祈求。神最知道我们需要什麼，你向祂求饼，祂不会给你石头；求鱼，绝对不会给你蛇！

如果刚才说的是我们的生活态度，那麼就能够得到腓立比书 4:7 所提到的祝福，经文说：“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平安和上文的忧虑遥遥相对，形成对比，当信徒藉著祷告将一切的挂虑卸给神的时候，就可以得到心灵的安息。神所赐的平安里藏有神对人的拯救和保守，人的罪得到赦免，与神和好之後，内心就有从神而来的平安。不过保罗在腓立比书强调，这平安是“出人意外的”，意思是说，这种的平安是美好的、有深度的，远远超过人的想像。另一方面，这种平安是能够在耶稣里保守我们的心怀意念的。“保守”这个字的原文是一个军事上的用语，保罗从军事的观念出发，用卫兵站岗守卫的情形，指出神对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人有完全的保护，这是多麼宝贵的应许。

4:8-9 谈到信徒生活的第三个素质：思念美事。

保罗说：“弟兄们，我还有未尽的话：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甚麼德行，若有甚麼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赐平安的神就必与你们同在。”

4:8 所列出来的，都是和思想生活有关的，他指出一个人的心思意念对人的生活的影响，人的脑子里想的是什麼，说的做的也会是什麼。你同意这句话吗？我们的思想有多少是从电视、书刊、闲聊、电影和报章中受了影响呢？脑袋里有多少的思想

是污秽的呢？求主帮助我们清理这些污秽，做一个清洁的人。

保罗教导我们要思念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事情，这是指什麼呢？我们逐个来看看。“真实的”是指可靠的、并不虚假的事；“可敬的”是指在道德上吸引人的事；“公义的”是指神对人的义；“清洁的”是指一个人生活中崇高的品格；“可爱的”就是受人景仰、和蔼可亲的；“有美名的”是指好名声。另外，德行是指卓越的品德；“值得称赞的”则是指一些配受赞许的事和东西。保罗要求信徒思念这些事，然後付诸实行，因而带来道德和灵性均美好的见证。

4:9，保罗再一次以自己为圣徒的榜样，他劝信徒实践那些从他身上所学到的、看见的美德。

弟兄姊妹，我们往往听了道，却忘记讲道的内容；读了经，却不想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讨论了经文的意思，却不把其意义活出来。单单听道、读经、甚至清楚知道神的道，都是不够的，我们必须将神的道实践在生活中。这样，赐平安的神就与我们同在，我们就能够得到保罗说的出人意外的平安。

第十一课：4:10-23 知足与结语

在 4:10-20，保罗谈到了知足，这也是兴旺福音的信徒生活素质之一。我们先来看 4:10-20，然後再看 4:21-23 的结语。

从 4:10 开始，保罗谈到腓立比教会和他自己在经济支援上的关系。保罗在开始的时候是这样说：“我靠主大大地喜乐，因为你们思念我的心如今又发生；你们向来就思念我，只是没得机会。”“思念我”是指腓立比教会为了纪念在监狱中的保罗，用财物供应他的需要，从“思念我的心如今又发生”以及“向来就思念我”这两句话，可以知道腓立比信徒一直都在保罗传福音的事工上，给与实际的帮助，他们是心甘情愿地来支援保罗，只是有时候不一定有机会，环境未必许可罢了。这有可能是指由於保罗抵达罗马前的行程不定，也没有传信的使者抵达腓立比教会，以致他们无法向保罗表达关怀。

4:11-13 是一段很美的话语，保罗坦白地告诉腓立比的信徒，他的生活秘诀就是知足，无论是在富足的时候，或者在欠缺的时候，他都知足，环境虽然改变了，但是并没有影响他与主的紧密关

系，主基督是他生活的力量源头，所以他能够知足。弟兄姊妹，你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知足吗？人往往以物质来填补心灵的空虚，渴求更多更好的东西，当这个欲望达成之後，便又产生另一个欲望，这种其实叫做贪心。

保罗却有一颗知足的心，他从神的角度看生命，把精力放在应该做的事上，而不在应该拥有的东西上，保罗有明确的先後次序，并为神的赐予而感恩。他不接触那些非本质的事物，因此能专心在永恒的事工上。以至於他可以说：“我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馀、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

在 4:13，保罗补充了一句令人感到困惑的话：“我靠著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凡事”指的是一切能讨神喜悦的事，是指所有神愿意他去作的，保罗已经懂得了这些事，那加给保罗力量的是复活的基督，祂是保罗的倚靠，也是我们的倚靠，有了主，在任何情况之下都能得到满足。

在 4:15-16，我们再次看见保罗对腓立比教会的称赞：“腓立比人哪，你们也知道我初传福音，离了马其顿的时候，论到授受的事，除了你们以外，并没有别的教会供给我。就是我在帖撒罗尼迦，你们也一次两次地打发人供给我的需用。”

无论保罗在哪里，腓立比的信徒也尽能力地供应他。经文中的“初传福音”是指保罗在第二次布道旅程中，来到马其顿省的腓立比传道。“离了马其顿”是指著保罗往南部的亚西亚去，进入雅典和哥林多，如果想进一步了解这方面的情况，可以参考使徒行传 17:14-16，以及 18:1-4。

帖撒罗尼迦城是保罗在马其顿省传道的第二个城市，在那个时候，腓立比城的信徒仍然在物资上供应他，这是保罗一直津津乐道的事，这也显示出腓立比信徒与主十分亲近，愿意支持主的工人。腓立比教会乐于参与保罗的事奉，愿意在经济上支持保罗，和他同心事奉，甚至保罗离开了腓立比，前往帖撒罗尼迦事奉的时候，腓立比教会也多次派人送钱给他，所以保罗可以理直气壮地说：“除了你们以外，并没有别的教会供给我。”弟兄姊妹，当我们查考保罗的布道旅程的时候，就发现哥林多教会曾经想供给他，只是他没有接受，为什麼呢？是为了避免别人误会他为了金钱而传福音。但是保罗却接受腓立比教会的礼物，因为他实在有需要，而最重要的是，腓立比的信

徒是捐得乐意的，所以保罗也收得乐意。

4:17，我们可以看见保罗完全不自私的态度，经文是这样写的：“我并不求甚麼馈送，所求的就是你们的果子渐渐增多，归在你们的账上。”保罗高兴的不是自己得到了腓立比教会的赠送，而是看见腓立比的信徒成长了，他盼望信徒的果子渐渐增多，归在他们自己的帐上，过於自己得到经济上的支援。在保罗的书信中，一共有八次用到“果子”这个字，其中有四次用来做比喻，这里也是比喻的用法。意思是，在奉献的事上，我向神求你们会得到越来越多的好处，这些好处都会记在你们的帐本上。原来基督徒的奉献是有记录的，这个记录就是积在天上财宝的帐本。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教导：不要为自己积馱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馱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因为你的财宝在那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弟兄姊妹，每一个人管理钱财，总会为自己的金钱做最好的安排。圣经对基督徒在金钱管理的原则，是将钱财存在天上，为神国度的需要奉献，神会记录我们的每一笔奉献，成为我们在天上的财宝。

保罗是一个知足的人，这又可以从腓立比书 4:18 看出来，他说：“但我样样都有，并且有馀；我已经充足，因我从以巴弗提受了你们的馈送，当作极美的香气，为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保罗说他样样都有，意思是他没有缺乏，他所需要的，样样齐全，并且有馀。保罗把以巴弗提从腓立比信徒那里取来，送给保罗的礼物形容是“极美的香气，为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这是很有意思的，也是和旧约献祭的情景有关的。旧约时代向神表示感谢而献的祭，称为馨香的祭，献祭的人希望得到神的悦纳。旧约中有许多关于献祭的故事，第一个馨香的祭是挪亚所献的，当挪亚和他的家人的在大洪水之後出方舟，他们作的第一件事就是献祭，这不是上帝对挪亚的要求，挪亚出方舟後甘心乐意的向神献祭，神喜悦挪亚所献的祭，圣经说：神闻那馨香之气。甘心乐意的奉献是神喜悦的，神要的奉献是甘心乐意的奉献。保罗以腓立比人给的馈赠当作神所喜悦的祭物，由此可见，信徒捐助神的事工或者在物质上帮助神的仆人，也是向神作的奉献，是祂所悦纳的祭物。4:19 是腓立比书很著名的一句话，也是最受人喜

爱的经节：“我的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这句话是随著上文而描述的，如果我们把自己的东西献给神，神必会照他荣耀的丰富来满足我们的需要，无论是现在生活上的需要、将来的需要，甚至是面对死亡的勇气，祂都会供给我们。但是要留意的是，我们的渴求不一定是我们的需要，大部分人都想过安逸的生活，避免困难和痛苦，但是这不一定是合乎神心意的。

圣经教我们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这些东西就会加给我们，换句话说，我们要顾念神家里的事，为教会祷告，为传道同工、宣教同工祷告，在各个层面上支持他们，那麼神便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我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

4:21-23 的结语，经文这样写：“请问在基督耶稣里的各位圣徒安。在我这里的众弟兄都问你们安。众圣徒都问你们安。在该撒家里的人特地问你们安。愿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在你们心里！”

弟兄姊妹，这个结语透露了当时在皇宫里工作的人里面，也有人是基督徒，因为该撒是指罗马皇帝，“该撒家里的人”就是指在皇宫里工作的人，可能是看守保罗的罗马士兵，也可能是驻扎在保罗被囚的地方的禁卫或者警卫军人，由此可见，福音已经传到社会的各个阶层，不同的人在基督里已联合起来，罗马信徒和腓立比信徒是弟兄姊妹了。

今天，信徒同样跨越了文化、经济和社会上的界限；彼此联合起来，在神的家中，我们确实是不分种族的，只要看宣教士们如何跨越文化，将福音传给未得之民就知道了。

腓立比教会在许多事情上都是教会的典范。他们由不同背景的人组成，学习彼此配搭事奉。保罗看到可能会有问题出现，就在这封感谢信中，教导他们如何面对可能发生的困难。保罗虽然在罗马被囚，却学到了喜乐和平安的真正秘诀，就是效法基督和服事别人。我们将思想集中在基督身上，就会学到合一、谦卑、喜乐、平安，并能充满信心地为祂而活，因为有“主耶稣基督的恩”与我们同在。

总的来说，腓立比书是谈及喜乐最多的一封信，保罗虽然身处罗马的监狱，他却因著有主的同在，生命中充满了喜乐，为著领受的使命继续前向，盼望这成为我们效法的对象，靠著主的恩

典继续参与兴旺福音的事工。

真道分解

歌罗西书讲义

第一课：导论

歌罗西书是保罗的监狱书信之一，是写给歌罗西教会的一封信，有意思的是，保罗在写这封信的时候，他还没有去过歌罗西，没有和信徒见过面。

背景

歌罗西早在保罗时代之前的几百年，是小亚细亚地区著名的大城，她位於从爱琴海岸以弗所城通向幼发拉底河的东西贸易大道上，不过到了主後第一世纪，歌罗西已经沦为一个二流的商业城市，地位和重要性早就被邻近的老底嘉城和希拉波立城取代。

从宗教方面来看，歌罗西城在新约中是挺重要的城市，因为保罗在以弗所传道的三年中，带领了歌罗西人以巴弗信主，然後由以巴弗将福音带回歌罗西，建立了歌罗西教会。但是过了不久，这个新成立的教会便受到异端邪说的攻击，一些信徒尝试把异教或世俗哲学的某些内容掺杂在基督教的教义中。面对这麼紧急的情况，以巴弗於是到保罗被囚的地方报告，同时询问处理方面，保罗听完他的消息之後，便写了歌罗西书，除了指责这些错误的教导之外，也是为了证实基督的丰盛。刚刚建立的教会面临的异端邪说究竟是什麼呢？保罗在歌罗西书里并没有清楚地说明，但是我们从字里行间可以找到一些线索，知道这个异端一直威胁著歌罗西教会，而这封信的一些经文更有可能引用了那个异端教派用的口号、术语或者教导，让我们可以肯定地说，这个异端无可置疑地就是指诺斯底主义。

诺斯底主义是盛行在主後一世纪的异端，歪曲了基督的真理，他用自己的知识自夸，声称自己拥有比使徒更加优越的知识。从歌罗西书中，我们可以找到诺斯底主义六点荒谬的教训：

一、著重仪式主义，他们严格地规定要坚守宗教节期和割礼，同时也要禁戒饮食。

二、敬拜天使，这是起源於希腊哲学的思想，他

们认为天使、星宿等等都能够影响人类的命运，所以必须敬拜他们。

三、支持禁欲主义，他们试图用这种方法来达到更高的属灵状态，严格地遵从“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的规条。

四、强调秘传的知识，甚至以此夸口，就像歌罗西书 2:18 所说的那样，无故的自高自大。

五、依靠人的智慧和传统，2:8 说他们照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来判断事情。“小学”是指一系列的基本知识和科目，而不是我们平时说的小学校、小学生等等。

六、贬低耶稣的身份。诺斯底派的人否认耶稣的神人二性，不承认耶稣的道成肉身。他们认为，耶稣在约旦河受洗的时候，基督以圣灵的形像降下来，使祂有了神性；但是当祂被钉十字架的时候，基督离开耶稣的肉身回到天上去了，所以钉在十字架上的只是一个人，并不是基督。基於这个看法，他们认为耶稣并不是基督，没有救赎人类的能力。

这些看法是完全错误的，今天，仍然有不少的假师傅、假先知在扭曲真理，传讲荒谬的教导，甚至打著基督的名号、拿著圣经来传讲假道理，盼望我们在学习歌罗西书的时候，懂得怎样使用神的道这把宝剑，来剖开对方的错误，同时持守真理的教导。

保罗在歌罗西书里，从各个方面来驳斥歌罗西的异端，盼望藉此坚固信徒。为了达了这个目的，他高举基督是神的真像，万有都是藉著主基督而造的，又是为祂造的，祂是宇宙的主，一切的丰盛都在祂的里面，祂在万有之先，又是托住万有的，这就显示出耶稣是神的主题。

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的神，是一切受造物的主。祂是那不能看见的神的表像，是永恒的、在万有之先的、全能的和与天父同等的，祂至高又完全。既然这样，我们的生活也应以祂为中心。承认祂是主，表示我们看自己与祂的关系最为重要，并且以祂的要求为我们生命中的最高价值。

保罗在歌罗西书中除了强调耶稣是神之外，也强调祂是元首，是首先复生的那一位，所以人们应该接受基督所赐的自由，我们的罪已经得到赦免，基督十字架上的钉死，使我们与神和好了，所以我们便得与基督联合，永不分离。我们的信心与祂相连，也在祂的死、埋葬和复活上与祂相连。

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的比较

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有许多相似的地方，有学者作过统计，发现以弗所书一共 155 节的经文中，有 44 节是和歌罗西书的内容有相连的。这种情况出现，是和两封信的写作时间相同有关系，当我们仔细地来比较的时候，就发现两封信的重点是不同的。

- 一、以弗所书是以天上的荣耀作为出发点，著重信徒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而歌罗西书则看重信徒在地上，基督这位荣耀的元首在天上。
- 二、以弗所书的重点在於信徒在基督里，但是歌罗西书则提到基督荣耀的盼望是在信徒中间。
- 三、以弗所书的焦点是放在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这个主题上，所以十分强调在基督身体的合一；在歌罗西书，第一章已经讨论了基督作为元首的身份，所以我们必须顺服祂。

大纲

- 一、1:1-2 引言，又可称问安，这是书信的特色。
- 二、1:3-8 保罗为歌罗西信徒的感恩。
- 三、1:9-14 保罗为歌罗西信徒祈求，盼望他们的行事为人对得起主。
- 四、1:15-23 基督是教会的元首，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同时又是创造者、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藉著祂肉身的受死，使信徒和父神和好。
- 五、1:24-2:7 保罗为教会受的劳苦，
 - 1:24-29 描写为教会缘故所作的事工；
 - 2:1-7 为读者属灵生命表现出来的关切。
- 六、2:8-2:23 藉著与基督同活，脱离了世俗的规条。包括三方面的儆醒和方法：
 - 2:8-15 警告信徒防备假师傅
 - 2:16-19 恳求信徒坚绝丢弃假师傅

2:20-23 和信徒分析异端的问题
七、3:1-4:6 谈到信徒圣洁生活的原则：

3:1-4 思念上面的事

3:5-17 脱去旧人，穿上新人

3:18-4:1 新人与家庭成员的相处

4:2-6 新人的祷告生活并作见证

八、4:7-14 点名推介一些好同工

九、4:15-18 结语：问安和吩咐

西 1:1-2 保罗问安里，保罗介绍自己是“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使徒”是特别由主耶稣差派出去的使者，得到从神而来的施行神迹的能力。什麼人才能称为使徒呢？其中一个条件是要亲眼看见过耶稣基督，保罗在大马色路上曾经见过复活的主，基督亲自向他显现，呼召他作外邦人的福音使者，所以保罗有资格称为使徒。另一方面，保罗在信件一开头便强调自己是“基督耶稣使徒”，是因为错误的信仰已经侵入了教会的生活，保罗靠著神赐下的权柄，写信揭露假师傅的荒谬教训，当然先要表明身份。保罗在信中提到他忠心的同工提摩太现在也是和他在一起，这个组合对於歌罗西的信徒来说，并不是陌生的，因为提摩太是小亚细亚一带教会都熟悉的弟兄，受到不少人的敬重，现在保罗和提摩太一同问候受信教会，说明了两人是——起见证真道，斥责假教导的。

介绍自己之後，保罗立刻向收信的人问安，我们留意保罗是怎样称呼歌罗西信徒的，保罗称赞他们是“圣徒”，是“在基督里有忠心的”。“圣徒”的意思是指，这些人是从世界分别出来归给神的，所以在生活上要过圣洁的生活。至於“有忠心的弟兄”，则显示出因著主耶稣，众人合而为一，成为了父神的子女。“在基督里”这个词更加说明了歌罗西信徒的属灵地位，他们悔改归主後，就有了属灵的地位，是在基督里的人。

歌罗西书的写作目的，就是为了对付渗进教会的异端，同时也是为了坚固信徒的信仰，所以保罗在一开头就强调自己的身份；强调“圣徒”和“忠心的弟兄”，是要受人明白，圣洁的生活、对神的尽忠，是信徒能够坚守真道，抵抗邪恶力量的坚实基础。

第二课：1:3-8 保罗为歌罗西信徒的感恩

保罗书信的一个特色，就是在信的开头总要

向父神献上感谢，也会赞扬受信教会的美德或长处，(只有加拉太书的开头例外)这可能也是第一世纪希腊和罗马惯用的书信形式，只不过保罗把感谢归给“神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

保罗在 1:3-5 说常为歌罗西教会祷告。他虽然没有去过歌罗西，却深爱当地的信徒，经常为他们祷告，从保罗的祷告名单，可知他不但为熟悉的人祷告，还记念他从来没有见面，只是别人向他提过的信徒祷告，这是我们需要学习的。如果你听到一些不认识的人需要支持，就为他们祷告。

简单问安後，立刻转入主题。保罗一方面因著歌罗西的信徒在信心和爱心上的长进而感谢神，另一方面也藉此激励读这封信的人要持守真理的教导。首先，保罗在引言中赞赏歌罗西信徒的美好品行，这些也是构成基督徒品质的重要因素，就是“信心”、“爱心”和“盼望”，这些都是来自神的，是人不可以凭自己来自夸的，信、望、爱是基督信仰的三项重点。保罗听闻歌罗西信徒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并他们向众圣徒的爱心，我们留意，这份信心是在基督里的，信心必须活在基督里，也行在基督里。圣经常常指出主耶稣基督是信心的对象，如果信心不是以主耶稣基督为中心，那麼这份信心是没有根基的。有信心的人必须在实际生活上关心和爱护家里的众信徒。保罗既然听闻歌罗西教会的信徒有信心和爱心，就表示他们绝对不是秘密地作信徒，而是公开自己的信仰。歌罗西信徒向众圣徒显出爱心，他们不单只喜欢和自己认识的信徒相交并且对每个人都是真诚的，都是慷慨、热情的，这是我们应该学习的功课。

西 1:5 谈到的盼望，是一种坚定的确据，是可靠实实的，这“盼望”是福音真理的一部分，不会因为假教师要他们把目光放在眼前，便放弃了福音信息中有关救赎的那份盼望。当保罗提到盼望的时候，他强调我们的盼望存在天上，这是指信徒已有了保障。我们肯定自己的前途和救恩，就可以自由地为主而活，爱人如己。歌罗西的信徒以前曾经听过保罗所说的这份盼望，也许是在以巴弗传福音给他们的时候听过的，他们所听的被形容为“福音真理的道”表示福音是真实的，是神的道。在这里，福音被描写成真的好消息，也许是因为保罗写到这里的时候，想起了诺斯底主义虚假的教训。

1:6 谈到福音的传扬。从经文中，我们知道福音不但传到歌罗西，更加传到普天之下。保罗在这里用“普天之下”表示福音广泛地传扬，生动地描述五旬节後的三十年间，福音速度传遍罗马帝国的情形。保罗这番话，在驳斥异端的指控时很有功效，强调基督教信仰不仅是属于一个地方或者一个区域的，而是属于普天之下的。从这节经文，也可以看到福音传扬的果效，就是“结果增长”，福音不但在歌罗西结果增长，在普天下也结果增长，保罗用这个词，指出福音的超自然性。在自然界，植物通常不会同时结果和增长，它在增长的时候是不结果子的。许多时候，如果要使植物健康成长，并且结出果实的话，就要做很多修剪的工夫，倘若任由植物自由生长，植物的整个生命就只会长成叶子和枝条，而不会结出果子来。但是，福音是可以同时结果和增长的，福音结出的果子是指有人悔改归主，灵魂得赎，以至建立了圣徒的果子，并且从一城传到另一城，又从一国传到另一国。歌罗西的教会不但在人数上增长，信徒的属灵生命也在成长，这正是自从歌罗西信徒听见福音、真知道神恩惠的日子开始，福音在他们生命里所生发的果效。无论保罗走到哪里，无论是外邦人、充满敌意的犹太领袖、甚至是罗马的狱卒，他都向他们传扬福音。任何相信保罗所传福音的人，生命都会转变。神的话并不是给我们提供一堆“资料”，而是给我们带来“转变”！成为基督徒不单是开始了生命的新一页、立志为善，更意味著我们与神有了全新的关系。信主的人有新的目标、方向、态度和行为，他不再为自己而活，却为神结出果子来。神的话语，在你的生命中结出怎样的果子？

西 1:7，保罗清楚地告诉我们，歌罗西人是从以巴弗听到福音的，并且生活上的亲身经历来认识福音。保罗称赞以巴弗是“所亲爱、一同作仆人的”，并为歌罗西的信徒作了“基督忠心的执事”，从这话可知以巴弗是位忠心的仆人，也是保罗的好同工。4:13 也透露他是一位布道者，经常在歌罗西附近的老底喜和希拉波立传道。後来，以巴弗来到罗马，把歌罗西教会的情况告诉保罗，以致保罗提笔写了这封信。以巴弗其实是“以巴弗提”的缩写，以巴弗提是从希腊爱神爱弗提得名的，可见以巴弗是一个归信了基督的外邦人，不过我们要留意，歌罗西书这里提到的以巴弗，和

腓立比教会的以巴弗提不同。以巴弗把假师傅入侵歌罗西教会的事情告诉保罗，这当然是一件令人感到遗憾和愤怒的事情。另一方面，以巴弗带来的信息也有好的一面，1:8“也把你们因圣灵所存的爱心告诉了我们。”基督徒的爱心是从圣灵而来的，加拉太书 5:22-23 提到圣灵果子的时候，便说：“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这些果子并不是独立的，而是一体的，仁爱、良善等等的形容，让我们知道爱心不单是一种情感，更是一个行动，一种态度，是我们在基督里有了新生命之后，自然而然产生出来的行为，正如罗马书 5:5 所说：“盼望不至於羞耻。因为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我们身为基督徒，根本就没有藉口不去爱别人，因为保罗教导我们，惟有相爱要常以为亏欠，盼望我们常常记住这个教导。

第三课：1:9-14 保罗为歌罗西信徒的祈求

保罗写这信的时候，歌罗西教会正受到异端诺斯底主义的入侵，保罗写歌罗西书的主要原因，就是要揭露诺斯底主义的异端的错谬，坚固信徒的信心。诺斯底派高举知识，保罗指出知识本身是无意义的，除非带来生命的改变，叫人过正直的生活。在这个段落中，保罗从两方面为歌罗西信徒祈求：一是让信徒藉著一切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得以充足地认识神的旨意；二是使他们能够在各样的善事上结果子。知识要积存，但更要提供生活的方向。保罗的祷告常常具体地切合对方的需要。在写给歌罗西信徒的信中，保罗似乎为他们作出了四方面的祈求，第一方面是属灵的见识；第二方面是行事为人对得起主；第三方面是满有能力；第四方面是感恩的心。

保罗的祈求是绝对不吝啬的，他在 1:9-11 就用了“一切”、“凡事”、“各样”等等词语，譬如 1:9 的“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1:10 的“凡事蒙他喜悦”和“一切善事”；1:11 的“各样的力”和“凡事欢欢喜喜的忍耐、宽容”等等。

使徒保罗从第一次听见歌罗西这些亲爱的圣徒，并他们的信心、爱心和盼望开始，就为他们不住的祷告。首先，他祈求歌罗西的信徒能在“一切属灵的智慧悟性上，满心知道神的旨意”，保罗

没有叫他们为诺斯底主义者自夸的知识欢喜，反而盼望信徒们满心知道神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并在他们生命中的旨意。这种知识不是属世或者属肉身的，这种知识的特徵是有“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的，是明白神的旨意的。保罗所说的“知道”这个词，原文有“认识”、“知识”的意思，所以这种知道是不能够脱离神的旨意而独立的，真正对神的认识要有顺服神的行事为人来配合，不能单凭推理，只讲抽象的理论。另一方面，“智慧”和“悟性”也是与生活上的实践密不可分的。信徒实际上可以随时求圣灵的帮助，得到正确方向和规范。无论是“知道”、“智慧”和“悟性”，都是实现在基督身上的，我们每个信徒都可以藉著圣灵得到这些美好的品格。从保罗的榜样中，我们看到，不管我们认识对方多少，都可以为他们祈求：愿对方明白神的旨意；得到属灵的智慧；讨神的喜悦和荣耀祂；结出好果子；更多认识神；生活见证中充满神的能力；凡事恒久忍耐；充满基督的喜乐；以及常常感恩这几方面来祷告，如果你不晓得如何为别人祷告时，可以试试保罗为歌罗西教会祈祷的方式。

1:10 和 1:9 是有重要关系的，为什么使徒保罗想歌罗信徒在知识上满心知道神的旨意呢？属灵的智慧 and 悟性的真正目的，是令基督徒可以行事为人对得起主，凡事蒙他喜悦。原来，有了属灵智慧和悟性这些好品格的人，在道德与灵性上可以达到三个标准，第一，行事为人对得起主，得以称为基督徒；第二，凡事都能讨神喜悦，做任何情都可以符合神的心意；第三，结出善事等等的好行为来，并且增加对神的神识，愈来愈能感染影响他人。“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这句话实在给我们很多提醒，虽然我们不是靠善行得救，我们有时候会强调，在灵魂得救的事上，善行是毫无价值的，於是有人以为基督徒不喜欢善行的印象。但是，圣经教导我们无论做什么事情，都要可以偏离真理，从以弗所书 2:10，我们知道“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在提多书 3:8，保罗又说：“我也愿你把这些事切切实实的讲明，使那些已信神的人，留心行善。”保罗不但希望信徒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更加愿意他们渐渐的多知道神，那么怎样才能多知道神呢？首先要殷勤地读神的话，然后遵行祂的教训，忠诚地服事祂，我们这样做的时候，

便能更深入地知道主。

1:11 中，“忍耐”和“宽容”是信徒应该结的善果，也是面对困难和逼迫的时候，需要有的好品格。“忍耐”是对逆境而说的，是对外来压力的坚忍不屈；“宽容”则是针对心胸宽大而说的。基督徒不单是靠人的力量去生活，因此保罗不但渴望想信徒知道神复活的儿子的能力，更加渴望信徒按著基督荣耀的权能去认识主耶稣。保罗祈求的不是出自祂自己的，而是照神荣耀权能的能力来祈求的。

提到权能的能力，我们必须留心，这并不是鼓吹权能布道、神迹医治，甚至说方言等等，保罗盼望我们得著从神而来的这些能力，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凡事欢欢喜喜地忍耐宽容”，对于歌罗西的信徒来说，则是鼓励他们无论面对任何的异端，无论在任何环境之下，都要靠著主，坚强地抵挡他们，我们只有靠著握无限权能的父神，才能力上加力，并且凡事喜乐、不灰心、不丧胆，战胜要把他们掳去的敌人。

1:12-14，保罗在这三节列举了五种神藉基督赐给信徒的福气，分别是信徒可以分享基督基业的资格；得以脱离撒但的黑暗权势，成为神的儿女；第三种则是得以进入神永恒的国度；第四种是蒙拯救、得脱离罪恶和审判；第五种是罪得赦免。保罗不但盼望歌罗西的信徒在各样事上力上加力，他并且存著感恩，教导信徒要时常向父神表达感激。1:12 提到的“得基业”，是神最早对亚伯拉罕的应许，神应许赐给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可以得著迦南地为业。保罗使用旧约的典故来描写新约时代的教会，因为信徒得到的基业比迦南地好百倍，能在光明中与众圣徒同列。“光明”是圣洁的象徵，也代表真理、爱、荣耀和生命。神是光，信徒也应该脱离黑暗，成为世上的光。

在 1:13-14，保罗说，真正的信徒已经从黑暗中转向光明，不再成为奴隶，罪过得以宽恕。有的圣经学者认为，保罗说这句话，其实是在谴责诺斯底主义，因为这个异端主张，人只要受洗，就是进入新生命，立刻可以不朽，进入基督的国度之中。保罗则指出，在脱离罪恶和进入教会新生活之间，有一个“救赎”的过程，如果没有神的赦罪和恩典，人是不能得到救赎的。保罗用“迁”这个字，指出信徒脱离黑暗权势，进入神光明国度，这是很有意思的，强调了整个救赎的过程，这正

是下文 1:14 所说的意思。

救赎是什么呢？在当时的背景来说，是指买赎了一个奴隶，使他得到自由的行动，我们天上的父神透过爱子基督耶稣来施行救赎，付出爱子的生命来完成代赎。神不但救赎了我们，更叫我们的罪过得以赦免，意思是神已经为我们因犯罪而招致的债项一笔勾销，主耶稣基督已在十字架上付了赎价，神不单赦免了我们，也除掉了我们的罪，我们每个人必须有信，再加上神的恩典，认罪悔改，愿意过圣洁的生活，才能够得到那存在天上的盼望，到达神救赎的高峰，就是在与众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

第四课：1:15-23 基督是教会元首

1:15-23，这段落可说是整卷歌罗西书的核心，谈到基督是教会的元首，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同时又是创造者、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藉著祂肉身的受死，使信徒与父神和好。我们首先来了解一下背景资料。当时，歌罗西教会对基督有若干错误的理解，这从保罗的这封信中可以找出来，这些错误的理解正是异端诺斯底主义强调的虚假教导。

第一，假教师认为神不会以真正人类的肉身形态来到世界，因为他们相信物质是邪恶的；保罗却指出基督是神的真像，祂就是神，却成为人，死在十字架上。

第二，这些假师傅不相信神创造世界，因为祂不可能创造邪恶的东西。保罗却宣称耶稣基督——披戴肉身的神，是天地万物的创造者。

第三，他们认为基督并不是神的独生子，只是神与人之间众多中间者之一。保罗却指出基督在万有以前已存在，又是首先从死里复活的。

第四，他们拒绝基督是拯救的源头，坚持人只能藉著特别和神秘的知识找到神；相反，保罗公开宣称只有藉著基督，人才能获得拯救。

1:15-20，这几节经文很有可能是初期教会的一首诗歌，颂赞基督超越的地位。1:15-16 赞美基督是创造主，万物藉祂而造，宇宙掌握在基督的手中。1:17-18 上半节说明基督结合全宇宙的力量，也是万有之首。1:18 下半节至 20 节，赞美主基督藏有父神一切的丰盛，祂的复活完成了神的计划，使世界的历史有了新的开始，同时藉著祂的救赎大功，人得以与神和好。1:15-16 主在这里

被描述为“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像”在这里至少表达了两个意思，第一个意思是指主耶稣使我们能够看见神的模样。我们都知道，神是个灵，是我们肉眼不能看见的，但是在基督里，神让祂自己可以被肉眼看见。从这方面来说，主耶稣就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凡是看见过基督的，就等是看见父神了。“像”的第二个意思有“代表”的含意，神原本将亚当安置在地上代表祂的利益，但是亚当失败了，所以神差祂唯一的独生子来到世间作祂的代表，向人启示父神对人的慈爱心肠。从这方面来说，祂是神的形像。另一方面，基督也是“首生的，是在一切被造的以先”，这是什麼意思呢？有些假师傅认为，主耶稣是受造之物，是神所创造的，保罗这句话直接了当地驳斥了那些虚假的教导。“首生”这个词在圣经中至少有三个不同意思，在路加福音 2:7，“首生”是按照字面来解释，指出马利亚生了头胎的儿子。在出埃及记 4:22，“首先”用作象徵的词语，指出“以色列是我的儿子，我的长子”，这就是首生的第二个意思。至於第三个意思则在歌罗西书 1:15 找到，指出一切灵界的力量和满有的都是藉祂而造。诗篇 89:27 也用“长子”一词用来指明一个超越、至高、独特的位置。假教师利用 1:15，错误地宣扬耶稣是被造的，但是保罗却在 1:16 毫无争论地指出，主耶稣不受造物，而是创造者。1:16 说：“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都是指天使，保罗强调天使及一切灵界的力量和满有，都是藉基督而造的，保罗为什麼要这麼强调呢？是因为诺斯底这个异端认为，天使的地位比基督高，所有的一切都在基督的权势之下，没有人能与基督匹敌，祂是万有之主。所以，保罗特别指出“万有是靠他造的”、“是藉著祂造的”、“又是为他造的”。保罗用了很长篇幅来强调，万有都是藉著基督造的，不管是天上的，还是地上的，这样就没有留下任何被人攻击的漏洞。保罗继续说明，主的创造包括了能看见和不能看见的东西，这又是什麼呢？“能看见的”不用多加解释，“不能看见的”则包括了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和掌权的。

诺斯底主义教导说，在神与物质之间，有许

多不同阶级和种类的灵体，基督属于其中一类，保罗在这里严正地反驳这种荒谬的说法，他用最清楚明白的语句，说明主耶稣基督创造了天使和所有的一切，是万有的创造者，包括能看见的和不能看见的。

1:15-16 这两节经文是圣经中论及基督的神性最直接，并且是强而有力的经节，耶稣不但与神同等，并且祂就是神，祂作为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正是神的代表。祂不单代表神，更向我们启示神；祂是万物的首生者，是天国的长子，有著一切的权柄。祂来自天上，而非地上的尘土，祂是万有的主，全然圣洁，有权审判世界。因此，基督超越一切的受造物，包括属灵世界的受造物。

1:17-18 上半节指出了基督是万有秩序的主宰，存在於万物之先，是祂的力量有得以运行不息。不但如此，耶稣基督的统治权更伸展至灵界，祂是身体的头，这个身体指的是教会，是由相信基督、跟随基督的人组成的。经文告诉我们，基督是这个身体的元始，是属灵生命的源头。神不单创造世界，也维持世界，祂联络、保护及引导一切事物，以免分裂和陷入混乱之中。基督维持我们的生命，谁也不能离开祂，我们全都是祂的仆人，必须每天仰赖祂的保护、眷顾和供应。在 1:18 下半节至 20 节，保罗则赞美主基督藏有父神一切的丰盛，祂的复活完成了神的计划，使世界的历史有了新的开始，同时藉著祂的救赎大功，人得以与神和好。

我们读这段经文的时候，必须留心“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这句话，这里并不是说，主耶稣是第一个从死人中复活的，因为新约和旧约也有死人复活的事，但是他们仍然会死，主耶稣却不同，主耶稣是第一个复活以後不再死的，祂是第一个以荣耀的身体复活，并且成为全新的元首，祂的复活是独一无二的。主耶稣在创造上居首位，跟著在教会中居首位，因此祂有双重的首位，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父神一切的丰盛，都住在基督里头，使基督有完整的特性，具有神所有的权能和本性。

1:19，保罗指出一切的丰盛都是居住在基督里，“居住”这个词是指永久地居住，并不是短暂的逗留。保罗其实是在驳斥希腊人的思想，因为他们认为耶稣不能同时是人又是神。然而，我们知道基督既是完全的人、完全的神，祂早已是神，

永远是神。我们拥有基督，就拥有完全人的状态的神。不要减少基督的人性或神性。

1:20 并不是说，基督藉著祂死已经拯救了所有的人，圣经提到永远的地狱是存在的，同时也清楚地指明，只有相信祂的人才能得救。亚当与夏娃犯罪的时候，不但破坏了神和人之间的和谐，也给整个世界带来了混乱，因此当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使神和人的关系和好了，在原则上的的确是重新恢复了物质世界里的和谐关系，但是整个物质世界必须要到主再来的时候，才能真正恢复原有的美好。

1:21-23，保罗提醒歌罗西的信徒，他们未信主时候，是犯罪的外邦人，与神隔绝，因著恶行，心里与神为敌，但是现在藉著神在十字架上的代赎，他们已经与主和好了，以前的绝望已经过去了，现在面对的是将来的盼望。人与神和好的结果是产生了信徒品性上的彻底改变，1:22 保罗强调我们是“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这句话是为了驳斥诺斯底主义的，他们认为主耶稣只是一个灵体，保罗却指出，主耶稣是以真实的肉身死在十字架上；以肉身尝尽了死亡的痛苦，所以我们可以确信祂是代替我们死的。弟兄姊妹，耶稣是神，却面对了死亡，所以我们可以确信祂献的祭是完全的，真正能除去我们的罪。

保罗可能考虑到有的信徒以为自己既然得到这种新地位，就等於有了保障，在生活上不再需要注意行为了。但是保罗却警告这是不对的，信徒必须在真道上继续追求圣洁，坚定不移，以免被异端引诱犯罪。

1:23 保罗鼓励歌罗西信徒不可以失去福音的盼望，反而要在所信的道上恒心，根基稳固，坚定不移。他又提到福音的普传性，无论是哪种阶级、哪个种族，都可以听信福音。保罗称自己“作了这福音的执事”意思是说自己成为了福音的仆人，执事这个词没有半点官腔，也不表示高级的职务，而是表示保罗和以巴弗等人都是神的仆人，忠於领受传扬福音的使命。

第五课：1:24-2:7 保罗为教会之劳苦

1:24-29 描写了保罗事奉的职事是什麽

2:1-7 为读者属灵生命表现出来的关切

保罗是在受苦的环境之下事奉的，这里所指的“受苦”当然是指坐牢，他因为将福音传给外邦

人，经历了各样的苦难，现在被囚在监狱里，他却说自己现在乐於为圣徒受苦，并且在他的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基督患难”所指的不单是为基督受苦，也是描述救主在世时所的同样痛苦，至於使徒保罗在肉身上承受的患难，是为基督的身体——教会的缘故。还没有得救的人受苦，在某一方面来说是没有目标的，也没有崇高意义。

保罗说“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并不是说基督的受苦不足以拯救我们，也不是说所有信徒要先受预定的苦难，才能赚取救恩。保罗只是说信徒在世上传基督的福音，免不了要忍受苦难，就是基督的苦难。因为所有信徒都与基督紧密相连，我们受苦时，基督也感同身受。所以我们可以心存喜乐地忍受苦难，因为苦难能改变生命，带人进入神的国度。

保罗在歌罗西书 1:25 再次表明了他的身份。保罗在 1:23 已经用过“执事”这个称呼，现在重覆再用，不过两处的用法是不同的。在 1:23，保罗是指著他被派去传福音；1:25 这里则是指被差去教导教会奇异的奥秘。弟兄姊妹，这对我们是好的提醒，我们不可以只传福音给人，把人带到基督面前之後，便撇下他们。相反，我们要建立他们，让信主的人在至圣的真道上得著造就，包括持守教会的真理等等。保罗真诚地说：“我照神为你们所赐我的职分作了教会的执事”，在圣经新译本中，这句话则翻译成“我照著神为你们而赐给我的管家职分”。管家是看管别人利益或者财产的人，保罗是福音的管家，是忠心传扬福音的。

1:25 最後一句说：“要把神的道理传得全备”，又是什麽意思呢？这意思似乎是指指出，只有当神的道被传扬的时候，这道才到完全成就的地步，达到它原定的目的，如果要将神的道圆满传得全备，必须努力来传扬。保罗的职分是将神的道传得完备，这职分要求他使歌罗西和各地的人，都听见神道。

1:26，保罗说：“这道理就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但如今向他的圣徒显明了。”保罗在他所写的书信中，多次提到奥秘，这奥秘是指外邦人也包括在神救赎的计划中，基督不只是为犹太人死，也为普世的人受死。

保罗在歌罗西书谈到奥秘，是因为歌罗西教会的假教师相信灵性的完美是一个奥秘，是一个隐藏的计划，只有少数特权人士才可以发现。保

罗说他神的话语完完全全地宣讲出来，不只是一部分。神的计划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不是仅为少数人所知，而是向世人隐藏，直至基督降世时，就把奥秘向所有人显明了。神隐藏的计划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使祂的儿子耶稣基督住在每个信祂的人心中，甚至住在像歌罗西人这样的外邦人心中。

总结来说，奥秘的真理包括三个重点，第一个重点，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所有真正悔改的信徒都是身体的肢体，永远得以分享基督的荣耀。第二个重点，主耶稣是身体的头，供给身体生命、养分和方向。第三个重点，犹太人没有优先权进入教会，外邦人也不会有任何吃亏的地方，犹太人和外邦人都是藉著信心成为身体的肢体，两下合成一个新人。

保罗在 1:27 强调的这个奥秘的特点，就是主耶稣愿意居住在外邦信徒的心里，并且成为荣耀的盼望，这句话是特别讲给歌罗西的信徒听的。内住的基督是信徒荣耀的盼望，除了救主自己之外，我们没有其它权利可以进入天堂。

1:28-29，是很美丽的一段经文：“我们传扬他，是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我也为此劳苦，照著他在我里面运用的大能，尽心竭力。”“我们传扬它”这句话很重要，“传扬”是宣扬基督，“劝戒”是督导信徒不可以偏离正道；“教导”是把福音真理解说明白，使每一个人都能够在基督里完全成长。“完完全全”所指的是成熟、完备，并非毫无瑕疵。保罗特意用“完完全全”这个词，因为诺斯底派就是用这个词来形容那些得著他们所夸耀的宗教秘密或者智慧，保罗则指出只有在基督里的人才能够完全。我们要全心全意地做工，不能只靠个人的力量，我们拥有圣灵的能力，可以每天学习成长，被爱激励而不是被忧虑或骄傲驱动，因为知道神赐力量给我们，叫我们日趋成熟，这是保罗的盼望。另一方面，保罗用“劳苦”、“尽心竭力”来描写他的事奉工作，“劳苦”不单是指他亲力作工，也是指他为牧养教会的事劳心劳力；“尽心竭力”则是借用了运动员在竞技比赛中取胜的努力，保罗是尽他所能来传扬、劝戒和教导神的话，以致把人完完全全地带到神的面前。

基督的信息是给每一个人的，所以保罗和提

摩太每到一个地方，都把福音带给愿意听的人。有效的传福音方法包括劝戒和教导。警告人不藉著基督，就注定永远与神分离；教导人藉著相信基督，就能得到救恩。

2:1-7，保罗在这部分主要表现了对读者的属灵生命的关切。2:1 跟第 1 章最後两节有密切的关系，在 1:28-29，使徒保罗描述他的努力，藉著教导和传道，使每个信徒在基督里成长，到了第 2 章，保罗则指出他为一切没有见过面的人尽心竭力，既为歌罗西教会的情况祷告，又为隔邻的老底嘉城的人，以及其他素未谋面的信徒祷告。

2:1 所用的“我愿意你们晓得”是当时书信的用语，在说完一件事，准备说另一件事之前，他们习惯用这句话。保罗在这里提到老底嘉人，老底嘉是歌罗西城西北面十八公里外的一个城市，是繁华的商贸中心。跟歌罗西教会相似，老底嘉教会大概也是由保罗在以弗所时带领信主的一个信徒建立的。后来，基督责备老底嘉信徒在信仰上不冷不热。保罗希望这封信也能传到老底嘉教会去，因为假教训可能已传到那里。保罗指望众教会在爱里联合起来，同心抵挡异端，并且彼此鼓励，维持神在基督里的救赎计划的纯洁。

保罗盼望基督徒的团体都能本著爱心结合，藉著教会的元首基督而联合成为一体，2:2 表现出保罗祷告的确实内容。保罗祷告的第一部分是要叫信徒的心得到安慰和鼓舞，他们当时正受到诺斯底主义的影响，所以安慰的意思也可以说是巩固或者坚固的意思。祷告的第二部分是以爱心互相联络，以致丰丰足足的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祷告。至於保罗祷告的高峰，则是使门徒真知道神的奥秘，就是基督。“使他们真知神的奥秘就是基督”，是指著教会的真理来说的，保罗迫切地盼望圣徒承认这个真理，不要听从了假师傅错误的教导。

歌罗西书经常提到“智慧”，智慧和知识本来都是神的本性，歌罗西书所指的“智慧”是指人认识神的智慧。诺斯底主义强调智慧是人得救的基本条件，并且是他们专有的，因为诺斯底就是智慧的意思。保罗常常提及智慧，是要表现出神在救赎人类工作中的大能，他是针对著诺斯底主义的教导而说的。保罗表示“一切智慧知识，都在他里面藏著”，只有耶稣基督才是智慧的源头，正如箴言 9:10 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一个人的

内心如果没有真理，就会寻求以灵巧的方式来表达他的信息，目的是吸引跟随者，这正是异端者常用的伎俩，所以保罗要歌罗西的信徒明白，认识基督才是认识神的唯一途径。

2:5，保罗的人虽然不在歌罗西，但是他的确是和歌罗西的信徒一起抵挡假教师，“见你们循规蹈矩，信基督的心也坚固，我就欢喜了”这句话，道出了保罗内心的欣慰，从这句话中，我们也知道以巴弗向保罗报告异端入侵教会的情况时，异端还没有在歌罗西教会扎根立足，以巴弗报告的只是警号，但是保罗毫不松懈，立刻劝信徒不可以放松警觉，要时刻儆醒面对异端。

2:7，保罗用了四个词来说明信徒成长的过程，分是“生根”、“建造”、“坚固”和“感谢”，信徒先要向下扎根，生根在基督的身上，然後才可以向上建造，不断有灵性的成长。我们愈多从神那里汲取力量，就愈少被那些自称拥有生命答案的人所欺骗。弟兄姊妹，基督成了我们的力量，我们就不受人的规条所约束了。

第六课：2:8-23 与主同死，脱离世俗

从 2:8 开始，一直到第二章完结，保罗教导我们要藉著与基督同活，脱离世的规条的三个方法：

2:8-15 警告信徒要防备假师傅

2:16-19 恳求信徒要坚绝地丢弃假师傅

2:20-23 知己知彼，和信徒一同分析异端问题

首先我们来看 2:8-15，警告信徒要防备假师傅。

2:8，保罗在这里第一次清楚地说出，有异端的教训混入了歌罗西教会，使教会里面的情况十分危急，所以保罗一开头便警告：“你们要谨慎”，不要落入异端的圈套，被人当作俘虏一样，被掳劫而去。“理学”或者“哲学”的范围是很广泛的，可以是指希腊人的智慧思想，这里很明显是指当时流行的一些玄学，他们以为可以凭自己的智慧洞悉天地的奥秘。保罗认为这些异端的教导所根据的是“人间的遗传”，这是因为诺斯底主义讲求玄机和口诀的秘密传授，与基督教的福音真理背道而驰。保罗形容这些谬误的道理只是“世上的小学”，表示在本质上是根基肤浅的。“小学”这个词，是指“基本知识”、“基本科目”的意思，希腊人认为“基本要素”是用来指构成宇宙的基本物质，能够左右人类的命运，这其实是无稽之谈。

然而，歌罗西的异端所提倡的虚妄道理便是以为宇宙间的灵体具有神性，在最高神与人之间操握著人的命运，保罗指出他们的错误，告诉信徒要知道“神本性一切的丰盛”，也就是神的“一切”本质都住在主基督里头，正如 2:9 说：“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有形有体”这个词是说，主耶稣有一切的丰盛，祂道成肉身，住在真正的一个人的生命中，生活在世间，所以主耶稣既具有完全的神性，也有完整的人性。保罗自己是一个有恩赐的哲学家，他不谴责哲学，却反对任何只基於人的思想和经验的人生哲学，因为他们只相信人，不相信基督是人生问题的答案。这些人借用宗教的方法处理人生的问题，完全漠视神。

在 2:10，保罗强调：“你们在他里面也得了丰盛。他是各样执政掌权者的元首。”弟兄姊妹，我们认识基督耶稣後，不用需要藉著别的宗教、礼仪或不合乎圣经的哲学来寻找神。基督自己就是人生意义的正确答案，祂是生命的主。祂也是信徒知识与力量的惟一泉源，基督徒不需要基督以外的任何东西，我们在祂里面就已充充足足、完完全全了。信徒与主耶稣联合，在生命里也可以享有祂的丰盛，更何况基督已经战胜了一切敌对的邪恶力量呢？主耶稣不但是创造者，也是天地的坚立者，是邪恶力量的征服者。歌罗西书 2:9 和 10 节所讲的真理，奇妙地表达出神的恩典，这里的教导是：信徒要在基督里面得著生命和敬虔所需要的一切，基督是各样执政当权者的元首，是天使的元首，保罗这样强调，是因为诺斯底主义专心致力地研究有关天使的题目。

从 2:11-15，保罗详细地解释信徒在基督里得到丰盛的意义，以及得到这种丰盛的方法。

2:11-12 提到割礼。割礼是犹太教的典型礼仪，所有的犹太男子都要遵守割礼，作为他们与神立约的记号。在属灵的意义，割礼表示向肉体死，或者是将人的顽固本性、腐败邪恶丢弃。不过，因著基督的死，我们已经不再需要割礼了。保罗称犹太人习俗所行的是“人手所行的割礼”，對於基督徒来说，这种割礼是没有意义的，基督徒要受的割礼，“乃是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这是指著基督死在各各他山的十字架上这件事，当主耶稣死在十架上，信徒也死了，向罪死了、向律法死了、向世界死了、向自己也死了。

换句话说，当一个人得救，他就在基督的死上与主联合了。

在 2:12，保罗从割礼的问题转到谈论受洗，保罗认为割礼的意义是向肉体死，而受洗的意义则是向旧人死，这里经文的教训是，我们不但已经与基督同死，更已经与祂一同埋葬，这正是我们浸礼的属灵意义。

在这段经文中，割礼和水礼是相关联。有些人把水礼视为新约的记号，用作辨认立约群体的身分。水礼相当於基督的受死、埋葬、复活，象徵我们充满罪恶的旧生命之死亡和埋葬，在基督里复活而得新生命。要牢记，我们充满罪恶的旧我已经与基督同死同埋葬，祂赐我们强大的力量去抗拒罪恶，不要再渴想旧日的欲望，我们要在思想上把情欲视为已经死掉的，这样，我们就可以在基督里享受奇妙的新生命。

谈完了割礼和浸礼之後，保罗现在将这一切应用在歌罗西信徒的身上，歌罗西书 2:13-14 说：“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於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

原来，不单单是歌罗西的信徒，任何地方的任何信徒，在信主之前，都是死在自己的过犯中，意思是说，因著个人的罪，在灵性上向神是死的，不可以亲近神。然而，当他们听了福音，相信了主耶稣之後，便可以 and 基督一同活过来，一切的过都蒙赦免了。换句话说，真正发生在歌罗西信徒身上的事情是：他们整个生活方式都改变了，他们作为罪人的历史已经终结了，现在他们都是在基督耶稣里的新人，活出复活的一面了。

亲爱的弟兄姊妹，我们在相信基督之前，本性是恶的，是违抗神、叛逆神、漠视神的，即使在最佳状态中，也不能全心全意地爱神；相信基督後，却有新的属性。神已把我们悖逆的本性钉死，换上新的属性。罪的刑罚已因基督死在十字架上而除去，神已经公开宣判我们无罪，我们不再伏在罪的权势下。神不是叫我们作机械人，脱离这世界；我们仍会觉得自己在罪中，有时也会犯罪。分别就在，得救前我们是自己罪恶本性的奴隶，现在却在基督里得自由了。

歌罗西书 2:8-13，保罗严厉地警告，要防备假师傅的教导，不要容许异端邪说在教会里生

长，在我们内地不少的教会，现在都受到异端的搅扰，特别是东方闪电，更是慢慢地渗入教会，掳走了不少信徒，怎样才能有效地对待异端呢？首先我们要在真道上站立得稳，求圣灵让我们多明白神的话语。有的异端也是拿著圣经来施行教导，但是他们的教导是错误的，如果我们自己的根基不稳固，又怎麼能够对付异端呢？

2:14-15：“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於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著十字架夸胜。”“字据”是指借债人亲笔写的欠单，保罗在这里借用它来形容摩西律法和一切的规条，指出在律法之下，人人都欠了神的债。保罗并不是说，基督涂抹了律法本身，因为主耶稣来并不是要废掉律法，乃是要成全律法。经文告诉我们，基督涂抹的，是攻击我们，有碍於我们的字据。

现在，我们已经在基督的死与复活上与祂联合，可以享受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我们邪恶的欲念、与罪的连系，和爱犯罪的心也都与祂一同死了。我们在祂复活的生命中与祂联合，可以与神有美好的团契，从罪的捆绑中得释放。我们的罪债已经付清，罪已蒙神赦免，我们可以得洁净和更新了。

2:15 提到“执政的、掌权的”，他们是谁呢？大概有几种说法，第一种认为是撒但的权势；第二种认为是强盛国家所敬拜的不同虚假之神；第三种是假教师所尊敬的天使；第四种则是认为是指罗马政府。按照上文下理和当时的情况来看，这些执政、掌权的很有可能是指作为律法之中保的天使，因为歌罗西的假教师鼓励人去崇拜天使，但是基督藉著死，已经超越任何天使的地位和势力，所以我们根本不需要崇拜天使。弟兄姊妹，保罗并非不尊重天使，而是指出天使不能与基督相比。

2:11-15 里面，保罗解释了信徒在基督里的丰盛的意义，以及如何得到这个丰盛，当中包括什麼了，可以从几方面来说。

第一个是“脱去肉体”，也就是和旧日的生命切断关系。第二是与基督同埋葬同复活，旧的取死的身體和情欲把人捆绑住，这个老我已经与基督一同埋葬，现在活著的是一个新人，是带有基督复活生活的。保罗谈到的受洗正是这个步骤的

表徵，是属基督的一个记号。

丰盛生命的第三样，是活在神的恩典中，神已经赦免了我们一切的过犯，歌罗西人和所有的邦人本来在立约的恩典之外，是罪人，是与神隔绝的，主基督降生，给世界带来了新的秩序，历史有了新的开始。第四样则是不受律法的辖制，因为主耶稣已经成全了律法，又把阻碍我们的撤去了。丰盛生命的最後一样祝福是不再受邪恶势力的管辖，我们在主里都得到自由了。

第七课：2:16-23 与主同死，脱离世俗

2:16-23 里面，保罗列出了歌罗西的一些邪门教派和异端，他写得非常隐晦简略，既套用了那些假教师的术语和口号，又没有加入引号和注脚，所以我们实在不容易从这些片段的描写中，得知当时的实际情况。不过对于当年收到这封信的信徒来说，却是很容易明白的。

2:16-17 中的“饮食”大概是指犹太人饮食上的律法，经文这里讲的不可论断的饮食方式可能和下文 2:23 所说的苦待己身、克制情欲的规条有关系，以前，人们因著宗教理由而禁制饮食，譬如吃斋或者禁食等等。至于守圣日或节期，则是犹太人每年、每月、每周所纪念的圣日。这些礼仪把犹太人从寄居的外邦人中分别出来，不遵守这些礼仪的人，很容易被别人知道。保罗劝勉歌罗西信徒不要在节期、月朔和安息日被人论断，显然他并不是反对节日本身，而是教导信徒不可误用这些节期，因为当时有歌罗西人用节期来敬奉星宿之灵，以便可以消灾解难。

2:17，我们可以知道，保罗所提的事情是和犹太教中人墨守旧约的礼仪律法及规例有关的，旧约的律法、假日、节期是指向基督的，所以保罗称这些为真像的“影儿”，耶稣来了之后，驱散了影儿，基督是一个实体，所有的赦罪、成圣、与神和好等等都已经在基督身上实现了，那些旧约中的祭祀礼仪只是影儿，已经成为过去，我们得著基督，就能认识神和讨神喜悦了，我们不再生活在恐惧和禁例的黑暗阴影里，而是与众圣徒在光明中行。

保罗教导歌罗西信徒，不要让别人批评他们饮食和宗教的礼仪。信徒要关心的并不是外在的礼节，而是内心对神的敬拜。我们的敬拜、传统、礼仪可以帮助我们亲近神，但我们不应让批评那

些与我们的传统和礼仪不同的信徒。

2:18，保罗继续说：“不可让人因著故意谦虚和敬拜天使，就夺去你们的奖赏。这等人拘泥在所见过的，随著自己的欲心，无故地自高自大。”要完全明白这节经文的意思是比较困难的，因为我们并不完全熟悉诺斯底主义所谈论的一切，单从经文当中，我们知道那些异端刻意假装谦卑，甚至到一个程度，不敢来到神的面前。诺斯底派认为神是高高在上的，是不能接近的，所以只能敬拜神所创造的天使，只有藉著这些灵，人才能够接近神。这教导是不合乎圣经的！圣经教导我们，天使是神的仆人，神也禁止人敬拜天使，所以你在基督信仰中成长的时候，应该让神的话语指引你，千万不要受别人的意见影响。保罗也警告歌罗西的信徒，不要轻信这些假教师的话。2:18 提到谦虚，本来，谦虚是一件好事，也是神的教导，但是如果为了守规条而故作谦虚，苦待己身，这种谦虚则是虚假的，假教师却因自己的谦虚而感到骄傲！

然而，假谦虚只能引导别人注意自己和赞美自己，而不是引导人注意神、赞美神。那么真正的谦卑是什么呢？是从神的角度看自己，并且按照神的要求来生活。今天的人喜欢故作谦卑，故意贬低自己，好使别人觉得他们属灵。简单来说，假谦卑就是以自我为中心，真谦卑则以神为中心。

这些假谦卑的人真的是给幻想冲昏了头脑，狂妄自大，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呢？毛病都是因为与教会的元首基督脱离了关系，失去了真生命的供应，变成残肢断臂，正如 2:19 所说：“不持定元首”。保罗说这句话，是因为诺斯底主义的主要错误是对基督的看法不完全，他们认为基督与神并不是同等的，基督只是被造物。

我们知道基督是教会的元首，是教会的头，我们只有和基督联合，整个身体才能得到滋润，关节筋络也可以密切连结，发挥作用，活泼成长，保罗在歌罗西书 2:19 继续教导我们：“全身既然靠著他，筋节得以相助联络，就因神大得长进。”假教师的根本问题在于他们没有和信徒的元首基督联合，他们若与基督联合，就不会有错谬的教义和罪恶的生活了。任何人若要教导神的道理，却没有与神联合，他所讲的都不应相信。

在 2:20-21，保罗又一次提到“世上的小学”，经文是这样说的：“你们若是与基督同死，脱离了

世上的小学，为甚麽仍像在世俗中活著，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呢？”

“世上的小学”是指非基督教的信仰，譬如礼仪、律例等等，我们在之前的节目中已经详细地查考过了。保罗在 2:20-21 说的这两句话，也许和他想到诺斯底主义和其它宗教有关的礼仪和律例有关系，尤其是诺斯底主义所倡导的禁欲主义。

为了让信徒更明白异端的错误教导，保罗特别举出例子，用了“服从那‘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的规条”这句话，显示出异端严格的禁欲本质，因为“拿”的原文含有性接触的意思，哥林多前书 7:1 便翻译为“近”，提到“男不近女倒好”。其余的两项“不可尝、不可摸”都和食物的禁忌有关，目的是保持礼仪上的洁净。

西 2:22 进一步解释了上文的意思，保罗说那些谬误的是把人的吩咐当作神的道理来教训人，说起来的时候很漂亮，但是等到需要用的时候却完全败坏了。

2:23 透露了一些出现在歌罗西教会中的假教训情况，这些假教师似乎建立了一种崇拜的制度和一套支持这种制度的理论，就是经文中提到的“私意崇拜”，这些规条却不是从神而来的。另一方面，这个异端也用禁食、禁欲、苦行等等来向众人表示他们如何自洁自谦，保罗指出这些表面的功夫事实上对身体的本能和饮食需要是没用处的，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

单从 2:23，我们便可以分析到搅扰歌罗西教会的异端的几个特色。第一，他们看来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因为这是一套宗教哲学系统，然而，它却是由一群假师傅按照自己的私意创造出来的，并不是从神而来的。第二，这些假师傅常常想夸耀自己的谦卑。第三，假师傅可能是藉著严酷的禁欲主义来表现自己的谦卑。保罗表示这是毫无价值的，因为他们即使这样行，也完全控制不住犯罪的欲望。

保罗并不是说所有规则都是坏的，只是指出，我们不能靠遵行自我克制的规则，靠遵守礼仪和宗教活动来亲近神。人为的宗教强调个人的努力，基督教则强调基督的工作。信徒必须除去罪恶的欲念，但这是我们在基督里有了新生命的一个果实，而不是得到新生命的原因。我们是靠基督死亡和复活的大能，而不是靠遵守自己的纪律和规则而得救。

我们可以藉著以下的七个问题来分辨人为的宗教。第一、了解这个宗教是否强调人为的规则或者禁忌，而没有强调神的恩典。第二、是否鼓吹对别人论断批判，而不是有爱心地执行纪律？第三、是否强调规律、神秘知识、特殊异象，而非神的话语？第四、是否高举虚伪的道德、推崇守法的人，而不是基督？第五、是否忽略基督的普世教会，而宣称自己是与众不同的群体？第六、是否羞辱肉体，作为属灵成长的途径，而不关心人的整体成长？第七、是否将家庭置之度外，而不是像圣经那样尊重家庭？

人们可以看出基督徒与非基督徒的生活方式不同，但我们不应期望初信的基督徒即时成熟。基督徒的成长是一个毕生的进程，虽然我们已有新的属性，却不会自动产生一切良善的思想和纯真的态度。如果我们不断聆听神的话，就会不断地改变，迈向成熟，使我们的生命有实质的改变。

第八课：3:1-17 信徒的新生活

保罗在第 2 章中指出自我否定的错误观念，在第 3 章他开始阐释正确的基督徒行为——藉著接纳基督，让旧我死亡，戴上新的属性。让基督住在心里，我们的行为就能改变，以至祂能塑造我们成为应有的样式。歌罗西书 3:1-4:6 是一个大段落，主题是谈到信徒圣洁生活的原则，我们可以把它分为几个部分

一、3:1-4 保罗劝信徒要思念上面的事

二、3:5-17 脱去旧人，穿上新人

三、3:18-4:1，新人与家庭成员的相处

四、4:2-6 新人的祷告生活以及怎样作见证

正如第二章提到，信徒被看为是与基督同死、同埋葬的，并且是与基督一同复活的，这一切所表达的属灵意义是，我们已经与从前的生活方式告别了，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们本来的自己，所以保罗在歌罗西书 3:1-2 劝信徒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过新的生活。3:1-2“求上面的事”就是在日常生活中，积极地把天国的事放在优先的位置上，追求藏在基督里的属灵真知识。“坐在神的右边”是指基督耶稣所取得的与神同样崇高庄严的地位，是人进到神面前的真正道路。3:2 提到的“思念”并不是指头脑的活动，也不是情感上的活动，而是指把注意力集中在永恒的事上，而不是短暂的事上。“思念天上的事”就是

从神的角度来看生命，寻求祂的旨意。这样才能对抗地上的物质主义。当我们从神的角度来看物质，就会有正确的价值观。我们愈从神的眼光看这个世界，就愈能与神的心意配合。

保罗为什么叫我们要单单想起永恒的事呢？他在 3:3 告诉我们：“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弟兄姊妹，“你们已经死了”是指我们应该对世界不存甚麽期望，就如死人一样。基督徒真正的家乡就是基督居住的地方，那是荣美的家乡。我们不但死了，我们的生命更是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的？“藏”就是隐藏、保存，这不单是将来的盼望，而是现在已成就的事实。世俗的人所关心和有兴趣的事物，是在我们生活的环境中找到的，然而信徒最关心的事物，却全部与主耶稣基督的位格有密切关，主的将来和我们是不可分割的。

西 3:4，保罗将他对信徒在基督里所得的身分推至高峰，当中提到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将来我们和基督是一同在荣耀里的，这是神给我们的恩典。基督赐我们能力现在为祂而活，也赐我们将来的盼望，就是祂必会回来。在歌罗西书第三章里，保罗也表达了基督徒现在应如何生活，以至好好地准备基督的再来。

3:5 开始，保罗谈到信徒的新生活方向。

西 3:5 提到，我们要治死在地上的所有肢体，这是有效克制私欲的积极方法。保罗列举了五种恶，全部都是人失去自制，身不由主地作的。

第一样罪恶是淫乱，这是指著不合法的性行为或者不道德，包括了未婚之前的性关系、婚姻以外的性关系，以及同性恋等等。第二样是污秽，是指思想、言语或者行动方面的不纯净，所有道德不洁的人，都不能承受神的国。第三样是邪情，这是指强烈而不可以遏止的肉体欲望。第四样是恶欲，指的是肉体的邪情思欲。第五样是贪婪，贪婪一般是指贪心或者是想得到更多的欲望，但是保罗在这里可能特别是指要满足性欲的不洁净欲望，贪婪是因为感到不满足而引起的，可以引人远离神，成为物质的奴隶，所以保罗认为这和拜偶像一样。

这五样行为都人心里的贪欲，犯这五种不道德罪恶的人，在末日必要受到神的刑罚。弟兄姊妹，在保罗生活的时代，不道德的性关系是外邦世界的大罪，而我们今天生活的世界也是如此，

我们身为信徒的，应该怎样守住身体呢？求神帮助我们，使我们远离这些私欲，手洁心清地事奉祂。

保罗指出，凡是犯这些罪的人，都不可能逃脱神的审判，3:6 中“神的忿怒”指神对这些邪恶行为的审判，这些邪恶行为累积到将来，会有一个最终的刑罚。保罗提醒歌罗西信徒，他们信主之前曾一度沉溺在同样的罪恶中，但是神的恩典临到，拯救他们脱离了不洁，他们现在拥有的是新生命，让他们有能力为神而活。

3:8，保罗又列出了五样恶事，其中的一半是和言语有关的，“恼恨”是强烈的不喜悦或者憎恶的心，是要报复的心，是沉潜在心底的憎恨感觉。忿怒描述了一种形式激烈的恼恨，最容易破坏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恶毒是对别人的一种恶行，是刻意伤害别人的意念，蓄意预谋害人。毁谤是针对一个人发出的强烈而放肆的言语，包括说长道短、造谣等等。口中污秽的言语是指一些可耻的说话。在这一类的罪中，使徒保罗由动机写到行动，苦毒从人的内心开始，然後渗漏出来。

3:9，保罗特别提出“不要彼此说谎”，因为信徒之间如果彼此说谎，就会破坏破坏教会中共同生活必须有的互信，结果导致教会严重分裂。

弟兄姊妹，我们必须弃绝一切邪恶和不道德的行为，这样才可以持守基督的教导。保罗呼吁已经委身基督的信徒要忠於自己的信仰，弃掉旧生命，“穿上”基督所赐的新生命，跟随圣灵的引导。保罗要求信徒抛弃旧的生活态度、习惯、性向与目标，做一个在基督里有新目标、新生活的新人，这个新人是能够明白神的旨意，并且在行事为人上活出基督的人。

所有的信徒在主里都是一样的，每个基督徒都在不断地接受教导，我们愈多地认识基督和祂的工作，就愈能像祂。这是毕生的过程，我们需要不停地学习和顺服。在基督里成长需要实践，不断地反省，忍耐和对准祂的心意。在保罗的心中，新造的人在基督里是不分种族、社会地位、文化程度等等的，基督打碎了所有的障碍，接纳所有人到祂面前。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拦阻我们传扬基督，或阻拦任何人或信徒进入我们的团契中。

西 3:12-17 说出基督信徒在人际关系中应有的最宝贵的品质，是什麽呢？就是“爱”，也就是对他人无私的关怀与帮助。好的属灵生活必须要

有和谐的人际关系，要做到必须有爱，因为爱能够推动其他的美德，使我们的生活变得丰盛。

3:12 说：“所以，你们既是神的选民、圣洁蒙爱的人，就要存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忍耐的心。”这是五样我们应该做的事，是我们待人处事的态度。

接著，保罗教导我们要学习彼此包容，互相饶恕。弟兄姊妹，饶恕的秘诀，就是牢记神怎样饶恕我们，觉察神无尽的爱和饶恕，可帮助我们去爱和饶恕别人。如果我们多听从神的命令和教导，那麼神子民之间的纷争就会迅速减少了。

保罗鼓励我们去培养的所有德行，都与爱紧密联系在一起。歌罗西书 3:14 说：“在这一切之外，要存著爱心，爱心就是联络全德的。”当我们穿上这些德行时，最後还要把爱心穿上，叫所有其他的德行都显得适宜。保罗强调爱心联络全德，是因为异端诺斯底主义认为知识才是联络全德的，所以保罗在这里是再一次和诺斯底主义对抗。

爱心将基督徒的特质均衡地联系起来，保罗强调，我们所做的必须出於对弟兄姊妹真诚的爱心，我们的行动是不应该勉强的。

另一方面，保罗又说，我们要叫基督的平安在心里作王，这给我们寻求主的指引的时候有特别的用处，如果主真的想要开始一个行动，祂必定给你平安，如果你没有这个平安，那麼就不要去做了，因为基督呼召我们来享受祂的平安，那麼我们也要存著感谢的心来领受。

3:16-17 是很美丽的两节经文，像一首歌一样，保罗说：“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富富地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无论做甚麽，或说话、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藉著他感谢父神。”

这两节经文可以分为三部分，首先，我们要让基督的道丰富富地存在我们心里，“基督的道”是指圣经所记载的有关基督的教训。第二部分则讲到，我们要以各样的智慧彼此教导，互相劝戒。第三部分提到我们应该怎样敬拜神，就是用诗章、颂词、灵歌，并怀著感恩的心歌颂神。“心”是整个人的代表，因为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所以我们要保守我们的心，胜过保守一切。

3:17 是判断基督徒品行的通用规则，我们无

论做甚麽，都要奉主耶稣的名，藉著他感谢父神。“都要奉主耶稣的名”的意思，是指我们日常生活中的一举一动，都要荣耀神。作为一个基督徒，不管你去甚麽地方、说甚麽话，你每一刻都代表著基督，因为我们已经穿戴了基督，成为了一个新人，有新生命在我们里面了。

第九课：3:18-4:1 新人与家庭成员

这段经文，谈论到父子、夫妇、主仆之间的和谐相处原则，在每一对关系里，双方都有责任彼此顺服与爱护，服从与鼓励，公平对待对方，并殷勤工作。这和以弗所书 5:22-6:9 基本是相同的。

保罗的第一个命令是给作妻子的，他吩咐：“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这在主里面是相宜的。”按照神的心意，丈夫是一家的头，妻子则是要顺服丈夫。至於做丈夫的，保罗则劝他们“要爱你们的好，不可苦待她们。”保罗不但关心作妻子的，也关心作丈夫的。

事实上，基督徒的婚姻需要双方的顺服，为著对方的好处而放弃个人的欲望，以顺服基督为主。神给了婚姻两个很简单的法则，一则是给作妻子的，一则是给作丈夫的。我们如果好好地遵行这些法则，就能够享受快乐美满的婚姻生活，维持著良好快乐的婚姻关系。但是如果我们违反了这些法则，就会自食恶果，为婚姻带来痛苦和不幸。

第二种关系在歌罗西书 3:20-21：“你们作儿女的，要凡事听从父母，因为这是主所喜悦的。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保罗劝作儿女的，要凡事上听从父母，“凡事”是指著任何不犯罪的事，所有作子女的都要在这些事情上顺服父母。另一方面，保罗也有一段话是给父亲的，就是劝他们“不要惹儿女的气，恐怕他们失了志气。”很多时候，父母如果用不合情理的指令来要求儿女，就很容易使他们失去志气。如果用不合理的要求来强逼儿女，结果会害得儿女心灰意冷，失了志气。所以你如果身为父母，就要在爱中严加管教子女，但是不要嘲弄他们，伤害他们的自尊心会使他们灰心丧志。同样，如果你身为子女，则要孝顺父母，在主里听从父母。

从歌罗西书 3:22-4:1，保罗则谈到主人和仆人

的关系，3:22-25 是给仆人的，4:1 是给主人的。保罗吩咐作仆人的，要“凡听从肉身的主人”，弟兄姊妹，你有没有留意，保罗强调仆人服事的这位是肉身的主人，因为仆人另外有一位超过万有的主人，就是天上的父神。在 3:21 下半节至 3:22，保罗说：“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讨人喜欢的，总要存心诚实敬畏主。无论做甚麽，都要从心里做，像是给主做的，不是给人做的。”保罗劝奴隶不要只在眼前事奉，这种的事奉是不蒙喜悦的。很多时候，当一个人受到压力，往往会在主人不在场的时候，在工作上躲懒。我们身为基督徒，要明晓有一位主在天上，祂常常察看我们，所以工作的态度一定要认真、殷勤。“从心里”直接翻译的意思是“从灵里”。保罗鼓励作仆人的，在生活的每一个范畴，都要存这种心态来事奉。

3:24-25：“因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著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那行不义的，必受不义的报应；主并不偏待人。”保罗虽然没有直接指说，“主并不偏待人”的是指什么人，但是我们可以猜测这既包括了主人，也可以包括仆人。

4:1“你们作主人的，要公公平平地待仆人，因为知道你们也有一位主在天上。”这节经文与第三章最后一节是相连的，上文提到仆人的工作态度，4:1 则提到主人对待仆人应有的态度，就是要“公公平平地待仆人”。保罗说的这种态度也可以应用到雇主与雇员之间的关系，对我们是有很大的提醒的。如果你是雇员，那么你如果工作马虎、欺诈、躲懒或者其它形式的不忠诚，在神那里都是不能隐藏的；如果你是雇主，则要公平对待仆人，不要克扣仆人当得的工资，反而要按照他们所作的给他们。保罗在 3:22-4:1，用了不少笔墨来描写仆人和主人的关系，这是很特别的。在保罗的时代，奴隶通常很少得到别人的关心，而保罗书信中却这么关注奴隶，这给初期教会的信徒留下了深刻象，也表达出神的救恩是不分阶级的，既给有钱的人，也给穷人；给主人，也给仆人，不管他们的地位如何低微，在主的眼中都是神的儿女。

我们要留意的是，保罗并不是反对奴隶制度，也不认为奴隶可以背叛主人。相反，他要奴仆与主人双方在彼此的关系上，都表现出基督徒的原则，试著从内心来改变这种制度。保罗写奴仆与主人的关系，比写妻子与丈夫、儿女与父亲

的关系更多，可能和当时的背景有关系，因为保罗写给歌罗西教会的这封信，是由推基古和作奴仆的阿尼西母一同送去歌罗西的，他们同时也要将腓利门书送去，因为腓利门也住在歌罗西。

腓利门是阿尼西母的主人，当年，阿尼西母偷了主人的东西逃走，后来在保罗的带领下信了主，保罗本来想留阿尼西母在身边，但想到他是腓利门的主人，於是决定叫他回去主人身边。保罗同时也写了腓利门书这封私人书信，目的是劝勉腓利门重新接纳阿尼西母，因为两人在主里都是弟兄，而不是主人和仆人了。弟兄姊妹如果想了解阿尼西母的事情，可以参考腓利门书。

简单地看完了歌罗西书 3:18-4:1，接下来，让我们来讨论一下建立一个基督化家庭的基本原则，盼望这可以帮助弟兄姊妹更加明白怎样建立合神心意的家，以及在家中互相建立。

首先，家庭里要有定期的崇拜，家庭成员每天有一段时间相聚在一起唱诗歌，读圣经，彼此祷告，互相支持。

第二则是关于作父亲的角色，父亲在家面必须有当得的权柄，这并不是指父亲只懂得发命令，这种父亲往往使子女感到惧怕，同时也很难得到子女的尊重，所以，一个既有权柄、又受子女尊重的父亲，是要有智慧和爱心中来执行这份权柄的。至于做子女的，则要凡事尊敬父母、听从父母，这个相信我不必多说了。

第三个对象是针对丈夫和妻子的，夫妇之间要彼此信任，互相体谅，一同担当家庭的重担。与此同时，两人既然离开父母成为一体，就更加要在所有事情上合一，在家庭中同心合意地事奉神，让神作一家之主。

第四个原则，就是要努力维系家庭关系。我们国内不少家庭，因经济需要，家庭成员都要出外打工，留下子女、年长父母或配偶在家。长期相隔两地会造成关系疏离，所以一家得想办法好好凝聚维持关系。家庭成员之间的关怀和代祷是很重要的。

第五个原则是管教儿女方面，主要有三个规则，第一，绝对不要在怒中施行惩罚；第二，绝对不要不公正地施行惩罚；第三，绝对不要在没有解释理由的情况下施行惩罚。

第六个原则是关于我们每个人的人生观。基督徒父母经常望子成龙，希望孩子飞黄腾达，有

所成就。这个盼望故然是好的，问题是，父母必须教导孩子不要看重属肉体、属世上的所有成就，而是要注目来看神在他身上的计划，教导子女从小敬畏神，凡事以神居首位。

第十课：4:2-18 见证及结语

这是歌罗西书最后的几个段落，可以分段成：
4:2-6 新人的祷告生活，怎样作见证。

4:7-14 保罗点名推介的一些好同工。

4:15-18 结语、问安和吩咐。

当讲完了夫妇、父子和主仆这三重关系之后，保罗在歌罗西说 4:2 劝勉信徒说：“你们要恒切祷告，在此警醒感恩。”保罗不但要信徒恒切祷告，更要他们警醒、持续而不放松，不知道您为某人或某事祈祷的时候，是否曾经感到厌倦呢？有时候，神会耽延回覆的时候，这种迟延可能是神的方法，要在我们的生命中成就祂的旨意。祂常常聆听、常常回应我们，有时或许不会如我们所愿，但祂却是按著祂认为最好的方式回答我们。

当我们再往下看，就发现保罗同时恳求歌罗西的信徒为他祷告，他说：“也要为我们祷告，求神给我们开传道的门，能以讲基督的奥秘，叫我按著所该说的话将这奥秘发明出来。”“基督的奥秘”是指基督救恩的福音。保罗把一生全部放在向人传福音、解释和传扬这奇妙的奥秘上。我们留意保罗祷告的内容，他当时在监牢里，但是他没有为自己可以脱离牢狱之苦祷告，而是想著可以怎样把福音传扬开去，他的心从来没有忘记传福音，他请求整个歌罗西教会在祷告中记念他和他的同工，叫福音的门能够再启，使他可以清楚地传扬福音，把基督救世的普世佳音，以及外邦人和犹太人同蒙救赎的奥秘传扬出去。

弟兄姊妹，保罗是一个著重祷告的人，他不但自己祷告，也请求信徒加入祷告的行列，这成为我们学习的典范，无论在任何的事工上，祷告往往是最重要的一个环节，义人的祷告是大有功效的。

教导完祷告生活之后，保罗提到与外人交往的问题，所谓“外人”，是指著非信徒来说的。保罗在歌罗西书 4:5-6 教导说：“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著和气，好像用盐调和，就可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我们应该知道，不信的人一直盯著信徒的一举一

动，留意我们所说的每一句话，所以保罗教导信徒，与教会以外的人相处要有智慧，对自己的生活要小心谨慎，不要成为别人不接受基督的绊倒石，反而要积极地遵守主的旨意，从日常行事为人中见证基督耶稣。

当然，我们不能够假惺惺地只是与不信的人相处时，便戴上面具，装出一副虔诚的样子，这是虚假的表现，是主不喜悦的，我们无论做什么，都要从内心发出，这样才可以讨主的喜悦。

保罗特意提到“爱情光阴”，似乎是告诉我们，时间飞逝，我们要抓住每个机会来事奉主，因为生命的每一刻都是主所赐的。

4:6 提到我们应对的言语，保罗用了生动的表达手法，他说：“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著和气，好像用盐调和，就可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盐”有保存和调味的作用，圣经常常用盐来作比喻，主耶稣盼望信徒成为盐，身体力行地遵行主的教训，发挥潜移默化的作用。保罗在《以弗所书》曾经教导我们怎样说话，斥责各样的淫词戏语，现在他则鼓励大家，说话的时候要发挥感化、洁净的作用，尽量用神所赐的光阴，有智慧地回覆别人提出的问题，满足他们在人生道路上寻求真理的提问。

弟兄姊妹，如果我们的言语常常带著和气，我们就能学习主的谦卑，不会说长道短，更加不会说出轻浮的话。我们如果喜欢别人尊重自己，就要先尊重别人；在言语之间要使人得到益处，切忌挑拨离间，搬弄是非；也不要自吹自擂，惹人反感。

歌罗西书 4:7-14，保罗在里，向歌罗西教会推介了一些好同工，我们现在逐个来看看。

保罗推介的第一个同工是推基古。推基古就是把这封信送到歌罗西的人，他是亚西亚各个教会的代表，陪同保罗一起访问过耶路撒冷，又代表保罗去过以弗所和革哩底，现在又带信去歌罗西教会。保罗对推基古十分赞赏，称他是“亲爱的弟兄”，是神家里的一份子；另外，保罗又称推基古是“忠心的执事”，“一同作主的仆人的”等等。从 4:8，我们看到推基古这次去歌罗西有两个目的，第一个是将保罗和其他同工在罗马的最新消息告诉歌罗西的信徒；第二个目的是安慰歌罗西信徒的心，帮助他们在异端猖獗的时候，仍然能够靠著主站立得稳。

保罗第二个推介的同工是阿尼西母，他本来是腓利门的一个奴隶，后来由保罗带领信主。

第三个同工的名字叫做亚里达古。亚里达古他是保罗的同工之一，是帖撒罗尼迦人，也是保罗第三次布道旅程中的伙伴。在以弗所的骚乱中，亚里达古曾经和保罗在一起曾经因为服事主而被捉拿，这件事记载在徒行传 19:29。后来，亚里达古和推基古跟从保罗一同在希腊，然后再一起去罗马。

歌罗西书 4:10 提到的马可，是保罗推介的第四名好同工，他是巴拿巴的表弟，在保罗第一次布道旅行的时候，曾经跟著保罗和巴拿巴一起出发，但在途中离开了，这件事引来了保罗的不满，所以在第二次布道旅行时，保罗拒绝带同马可同行，这件事导致巴拿巴和保罗这对拍档闹翻，巴拿巴和保罗两人於是分道扬镳，巴拿巴带著马可到各地传扬福音，保罗则选择了西拉同工。后来，保罗发现马可的生命产生改变，所以两人恢复了同工的关系，在这封信里，保罗更加向歌罗西的教会推荐马可。值得一提的是，马可也曾经和使徒彼得同工，他也是马可福音的作者。

保罗推介的第五位同工是耶数，歌罗西书 4:11 说：“耶数又称为犹土都，也问你们安。奉割礼的人中，只有这三个人是为神的国与我一同做工的，也是叫我心里得安慰的。”“耶数”的原文和“耶稣”是同一个名字，这个名字在犹太人当中是很普遍的，“耶数”是希腊文，等同於希伯来文的约书亚。保罗指出：“耶数又称为犹土都”，这个大概是附加的名字，让他在同名者的中间可以有所识别。

另外，保罗所说的“奉割礼的人中，只有这三个人是为神的国与我一同做工的”又是指谁呢？当然是指著亚里达古、马可和耶数而说的，“奉割礼的人”是指这三个都是犹太背景的基督徒，他们愿意与保罗一起同工，同心合意事奉神。

保罗在快要结束歌罗西书时，再次提到以巴弗，因为以巴弗是带信的，保罗说：“有你们那里的人，作基督耶稣仆人的以巴弗问你们安。他在祷告之间，常为你们竭力地祈求，愿你们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稳。”这是歌罗西书 4:12 的内容。我们在之前的查考中已经讲过，以巴弗是歌罗西教会的领袖，是他向保罗报告歌罗西教会被异端搅扰的情况，结果促

成保罗写这封信。当保罗写信的时候，以巴弗仍然在保罗身边，所以保罗说：“有你们那里的人，作基督耶稣仆人的以巴弗问你们安。”以巴弗很懂得凡事祷告，当教会面临困扰时，他帮助维系教会，认真地为信徒代祷，可见他对歌罗西信徒的深切关心和爱护。保罗为以巴弗作见证，指出他不但关心歌罗西的信徒，也为老底嘉和希拉波立的信徒祷告、守望，并且去到当地建立他们。老底嘉城和希拉波立都是歌罗西附近的城市。

来到最后，保罗替亲爱的医生路加和底马向歌罗西信徒问安。路加常常和保罗在一起，不单在他第三次布道旅程中陪伴他，也与他一同在罗马坐牢，照顾保罗的身体，路加就是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作者。

底马曾经一度跟随保罗，但是后来在保罗最需要他的时候，他却回帖撒罗尼迦去了，保罗在提摩太後书 4:10 提到此事时，说：“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

4:15-18，是保罗最后的吩咐和结语。在上文中，保罗代替身边的同工向歌罗西信徒问安，现在则是他提出歌罗西信徒的一些名字，向他们问安，并且提出教导和勉励。

4:15 是向老底嘉的弟兄和宁法，并她家里的教会问安。宁法是什麼人呢？圣经提供的资料很少，她大概是老底嘉教会的姊妹，开了自己的家庭作为聚会的地方，就像卖紫色布的商人吕底亚在腓立比开放自己家庭聚会一样，这在初期教会很普遍的。

保罗吩咐，当歌罗西教会宣读了这封信之后，便要把这信传给老底嘉教会，同样，他写给老底嘉教会的信也要在歌罗西教会诵读。我们并不知道哪封信是保罗写给老底嘉的，不过有的解经家认为这是指以弗所书，因为以弗所书是在小亚细亚一带的教会公开诵读的，老底嘉是小亚细亚的教会之一。也有人认为这是一封遗失了的信。

歌罗西书提到的最后一个人的名字是亚基布，保罗请歌罗西教会转告亚基布，劝他“务要谨慎，尽你从主所受的职分。”亚基布是歌罗西的一位信徒，也是腓利门的家人，许多人相信亚基布是腓利门的儿子，积极参与歌罗西教会的事奉。在腓利门书第二节，保罗称呼亚基布是和他一同当兵的，所以亚基布可能是保罗的传道同工。

弟兄姊妹，保罗鼓励亚基布要谨慎尽心完成

从主那儿所领受的职分。我们有很多理由把工作搁置一旁，也很容易转移目标，或者因为身体疲乏而停止工作，但是保罗劝勉我们每个人都要留心神交托的任务，好好地把它完成。

歌罗西书最後的一节经文是 4:18，经文是这样说的：“我保罗亲笔问你们安！你们要记念我的捆锁。愿恩惠常与你们同在！”保罗写信，通常请代笔人忙，这在当时是很普遍的，一般来说，由保罗口述，代笔人记下。到了信的结尾，往往便亲笔写一小段，这样做是有一定好处的，可以确保假教师不能冒他的名字写信给收信人。

弟兄姊妹，歌罗西书已经研读完了，保罗在这封信里，针对了当时入侵的异端诺斯底派而施行教导，清楚地告诉歌罗西的信徒，惟有基督自己才是属灵生命的源头、教会的元首、属灵世界和物质世界的主。要得到更有深度的属灵生命，惟一的途径是要与基督紧密相连，而不是靠著履行宗教责任、懂得特殊知识或奥秘。在今天的内地教会，我们也受到不少异端譬如东方闪电、呼喊派，二两粮等等的搅扰，求神帮助我们有属灵的眼光，懂得分辨异端；有儆醒的心，一同对抗异端，愿神的真道亲自建立弟兄姊妹，愿圣灵帮助我们敌挡异端。

真道分解

帖撒罗尼迦前书讲义

第一课：概论

1. 主题：巩固初信者的信心。
2. 帖撒罗尼迦城的宣教史：
 - 2.1 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到马其顿(徒 16：9-10)
 - 2.2 建立腓立比教会后抵达帖撒罗尼迦城(徒 17:1)
 - 2.3 一连三个安息日在该城的犹太人会堂中宣讲福音(徒 17:2-3)
 - 2.4 有一些犹太人信主，其中有接待保罗和同工的同工(徒 17:5-6)；还有许多外邦人，特别有许多尊贵的妇女(徒 17:4)，她们可能是城中有名人士的妻子。
 - 2.5 结果遭到该城之反对人士的迫害，於是耶孙一等人将保罗和西拉送往庇哩亚，离开帖撒罗尼迦城(徒 17:5-10)。
 - 2.6 保罗在庇哩亚传福音但帖城的反对人士有追杀到底哩亚，於是保罗将西拉和提摩太留在庇哩亚，保罗则下到雅典，并等西拉和提摩太前来会合(徒 17：14-16 当时弟兄们便打发保罗往海边去·西拉和提摩太仍住在庇哩亚。送保罗的人带他到了雅典·既领了保罗的命、叫西拉和提摩太速速到他这里来、就回去了。保罗在雅典等候他们的时候、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就心里著急。)
 - 2.7 保罗在雅典时，曾打发提摩太回到帖城探望当地教会(帖前 3:1-2 我们既不能再忍、就愿意独自等在雅典，打发我们的兄弟在基督福音上作神执事的提摩太前去坚固你们、并在你们所信的道上劝慰你们)。
 - 2.8 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在那里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再次与保罗会合(徒 十八 1、5 这事以后、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

的时候、保罗为道迫切、向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

- 2.9 帖撒罗尼迦前书比较可能是在“哥林多”写的：帖前 1:8 因为主的道从你们那里已经传扬出来、你们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马其顿和**亚该亚**、就是在各处、也都传开了。所以不用我们说什么话。

3. 写作动机：帖前：提摩太带回有关帖城信徒的消息(好消息及有人毁谤保罗的团队：帖前 2:1-12，2:17-3:5)。

4. 大纲：

帖前

1:1 卷首语

1:2:-3:13 有关过去的记念与鼓励

1:2-10 为读者感恩

2:1-12 保罗团队过去在帖城的生命呈现为何

2:13-16 再为读者感恩

2:17-3:8 保罗团队不在帖城的生命呈现为何

3:9-13 再为读者感恩

4:1-5:22 有关未来的劝勉与鼓励

4:1-2 一般指示

4:3-8 圣洁与性伦理

4:9-12 互爱

4:13-5:11 有关耶稣再来的问题

5:12-22 会众的行为责任



第二课：帖前 1:1

1. 前言：

- 1.1 观察保罗的领导牧养模式。
- 1.2 观察开场白来整理出保罗认为基督徒生活的核心价值为何？

2. 帖前 1:1 上写信人

- 2.1 “保罗、西拉、提摩太，写信……”
- 2.2 保罗所有的书信中，单提及他自己为写信人的，只有罗马书、以弗所书和教牧书信，其余都是和其他人於卷首联名。这里的三个名字亦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的卷首出现。
- 2.3 保罗又名扫罗（拉丁语—希伯来语），保罗是他的希腊文的名字，当他信主以后过一段时间开始第一次宣教时，使徒行传就改称他为保罗（徒 13:9）。对当时的人来说，他们一出生就有两个名字是不稀奇的。在外邦宣教“保罗”这个典型的外邦名一定比“扫罗”这希伯来语更容易被人接受。
- 2.4 教会应学习学习团队牧养
 - 2.4.1 冯荫坤：“保罗、西拉、提摩太”三人为这封信的写信人，显然是因他们一同有份建立和牧养帖撒罗尼迦教会。
 - 2.4.2 这信的作者是保罗；然他在卷首问安时包括曾与他在帖撒罗尼迦一同事奉（现在仍和他一起）的西拉和提摩太（而且提摩太刚访问过收信人），是非常自然的事。

3. 帖前 1:1 中——收信人：

- 3.1 “……给帖撒罗尼迦在父神和主耶稣基督里的教会”本句的原文直译是：“给在父神和主耶稣基督里的帖撒罗尼迦人的教会”
- 3.2 本句的“在 en”字应解为“由”的意思，就是说，教会是由父神和主耶稣基督使它存在的。
- 3.3 冯荫坤：“这个称呼的重点在於指出：帖撒罗尼迦城那班信徒，构成当地的教会。”
- 3.4 教会是一群被神呼召出来的基督徒！教会不是教堂！

4. 帖前 1:1 下——问安语：

- 4.1 帖前 1:1 下“愿恩惠、平安归与你们”

- 4.2 冯荫坤：这两个词都具有完全和明确的基督教涵义。

- 4.3 “恩惠 char'is”指神对罪人绝对（即无条件）的慈爱和白白（即并非人所配得或可以赚取）的赐与，其最高和最决定性的明证，就是基督的救赎工作（罗 5:6-8）

- 4.4 “平安 eire'ne”指一种健全的状态：对基督徒来说，这包括与神和好（罗 5:1；西 1:20）、彼此和睦（弗 4:3，2:14-17）、内心得享平安（罗 15:3；腓 4:6-7）。

- 4.5 你了解基督徒为何见面要说：“平安！”了吗？

第三课：帖前 1:2-10

1. 前言

- 1.1 感恩。
- 1.2 你我感恩的内容是什麽？
- 1.3 比较一下保罗感恩的内容和你我感恩内容的差异。

2. 信望爱的新生命：帖前 1:2-4。

- 2.1 保罗感恩的祷告一贯的对象都是“神”（帖前 1:2，2:13，3:9；帖后 1:3，2:13）。“常常”和“不住的”并不是说保罗无时无刻不为帖撒罗尼迦人感恩和祷告，而是指他（和同工）在经常的祷告中记念他们。
- 2.2 帖前 1：3“在神我们的父面前、不住的记念你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因爱心所受的劳苦、因盼望我们主耶稣基督所存的忍耐。”
- 2.3 帖前 1:3 现代中文译本：“在我们的父上帝面前记念你们怎样把所信的实行出来，怎样以爱心辛劳工作，又怎样坚守对主耶稣基督的盼望。”
- 2.4 神的拣选是藉人的行为证明出来。

3. 传福音的好见证：帖前 1:5-7 接受福音的教会必须要把福音传开。

- 4. 帖前 1:5-7“因为我们的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不独在乎言语、也在乎权能、和圣灵、并充足的信心·正如你们知道我们在你们那里、为你们的缘故是怎样为人。并且你们在大难之中、蒙了圣灵所赐的喜乐、领受真道、就效法我们、也效法了主·甚至你们作了马其顿和亚该亚、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样。”

5. 福音传扬的五大元素：
 - 5.1 言语
 - 5.2 圣灵
 - 5.3 权能＝宣讲福音的能力。得著能力为基督作见证是耶稣给门徒的应许（路 24:47-49；徒 1:8），是初期教会使徒的经历（徒 4:33，参 6:8）
 - 5.4 充足的信心：指神的仆人对所传的福音有真确性与有效性的确信。
 - 5.5 生命的见证：
 - 5.5.1 文法上“在大患难中”和“带著圣灵的喜乐”是和“领受真道”同时发生的，但严格说来，首二词所指的其实是领受真道带来的结果：帖撒罗尼迦人因信了主而遭受大逼迫，但在大逼迫中却经历藉信领受的圣灵所赐的喜乐。
 - 5.5.2 除了帖撒罗尼迦人本身以外，“马其顿和亚该亚所有信主之人”包括腓立比教会（参徒 16:11-40）、庇哩亚的信徒（参徒 17:10-12）、雅典的信徒（参徒 17:32-34）以及哥林多教会（参徒 18:8、11）
6. 信耶稣的新活路：帖前 1:8-10。
 - 6.1 帖前 1:8-10“因为主的道从你们那里已经传扬出来、你们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马其顿和亚该亚、就是在各处、也都传开了，所以不用我们说什么话。因为他们自己已经报明我们是怎样进到你们那里、你们是怎样离弃偶像归向神、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
 - 6.2 帖前 1:8……主的道从你们那里已经传扬出来……。“传扬 ex-echē'omai”：（如雷声四起般的）响亮！（新约只出现一次）
 - 6.3 劝人信耶稣不难，但要劝人独信耶稣却很难！
 - 6.4 “怎样的进入”是指保罗及其同工如何带著能力和确信把福音传给帖撒罗尼迦人。
 - 6.5 帖撒罗尼迦人所经历生命上的改变，包括了上述的三方面（9 下-10 节），这三方面跟第三节所提的三件事正好前后呼应“离

弃偶像、归向神”是他们“因信心所作的工夫”的第一步；他们“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的方式包括了“因爱心所受的劳苦”；“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救我们脱离将来的忿怒”具体地说明了他们“因盼望我们主耶稣基督所存的忍耐”。

- 6.6 新活路：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罗 5:9“现在我们既靠著他的血称义、就更要借著他免去神的忿怒。”

第四课：帖前 2:1-12

1. 前言：
 - 1.1 基督信仰的群体关系不是虚拟关系而是真实的团契关系。
 - 1.2 帖前 2:1-12 保罗团队过去在帖城的生命呈现为何？可从本段中看见。
 - 1.3 外请讲员需要小心！
2. 保罗对传讲福音的忠心榜样：2:1-4。
3. 没有偶然都是必然：2：1“弟兄们、你们自己原晓得我们进到你们那里、并不是徒然的。”帖前 2:2“我们从前在腓立比被害受辱、这是你们知道的，然而还是靠我们的 神放开胆量、在大争战中把 神的福音传给你们。”
 - 3.1 他们曾在腓立比“被害受辱”这事记载於使徒行传 16:16-40。
 - 3.2 从使徒行传 16 章的记载看来，“被害”是指保罗和西拉在身体方面的受苦（他们被打了许多棍，然后被下在监里），“受辱”则特指他们在精神方面所受的“侮辱”或“凌辱”：他们未经审讯，“并没有定罪”，便被腓立比的官长吩咐人“在众人面前”剥了他们的衣裳，打了许多棍（徒 16:37、22-23）——这对任何人都是一种横蛮和强暴的行为。
 - 3.3 这是你们知道的」原文是“正如你们知道”（帖前 1:5），这是保罗在本书第二次用这句话。帖人知道保罗和西拉二人在腓立比被害受辱的事，大抵是保罗或西拉自己告诉他们的。
4. 保罗可能在这里对某些人的指控作出了充份的回应。他指出他和同工是受神委托传福音的，因此他们所传的信息是真确无误的；他们取悦的对象是那验中了他们，并继续不断察验

他们的内心与行为的审判者，因此他们事奉的动机是纯正的，他们传福音的方法是没有诡诈成份的。

- 5. 保罗对真实团契关系所活出的榜样：2:5-12
 - 5.1 “贪心”很可能实在是指贪财。
 - 5.2 “尊重”指经济方面的供给，本句的意思即是保罗和同工有权要求教会供养他们。
 - 5.3 “荣耀”的意思可能是指教会的权柄。
 - 5.4 “我们的生命”意思其实是“我们自己”。保罗和同工跟帖人分享神的福音的同时，也跟他们分享自己——他们把整个自己（这当然包括他们的才干、精力、时间等等）投进传福音和培育信徒的工作中，毫无保留地为他们的缘故付出一切。

第五课：帖前 2:13-16

- 1. 前言：
 - 1.1 再看保罗感恩的内容（帖前 2:13-16 再为读者感恩）。
 - 1.2 复习：帖前 1:2-10。
 - 1.2.1 信望爱的新生命：1:2-4。
 - 1.2.2 传福音的好见证：1:5-7。
 - 1.2.3 信耶稣的新活路：1:8-10。
- 2. 保罗为帖城信徒感恩：2:13。
 - 2.1 保罗感谢神的原因，就是帖人听到他所传的福音时，没有把它看作人的道而已，而是按事实把它接受为神的道——即是以神的道所应得的尊敬和顺从把它接受过来。
 - 2.2 领受=欢欣接受。
 - 2.3 运行=圣灵的工作（1:5）
 - 2.4 思想：该如何为未信者祷告？
- 3. 帖城信徒在患难中的榜样：2:14-16
 - 3.1 一连三个安息日 在该城的犹太人会堂中宣讲福音（徒 17:2-3）。有一些犹太人信主（徒 17:5-6）；还有许多外邦人，特别有许多尊贵的妇女（徒 17:4）。结果遭到该城之反对人士的迫害，於是离开帖撒罗尼迦城（徒 17:5-10）。保罗在庇哩亚传福音但帖城的反对人士有追杀到底哩亚，於是保罗将西拉和提摩太留在庇哩亚，保罗则下到雅典。
 - 3.2 这些教会主要是由原来的耶路撒冷教会因司提反殉道后发生的逼迫而分散在各

处（徒 8:1）的信徒组成的。

- 3.3 帖人所受的逼迫，主要不是指使徒行传 17 章（5-8 节）所载的事件，而是他们在保罗和同工离开帖城后继续遇到的逼迫（参 3:4、7）；倘若马其顿众教会“极度的贫乏”（林后 8:2）是他们受逼迫的结果的话（参来 10:32-34），那麼他们所受的逼迫可能持续了好几年（哥林多后书跟帖撒罗尼迦前书的写作日期相隔约五、六年）。
- 3.4 思想：教会的作见证会不会太成功神学了？
- 3.5 帖人领受福音为神的道，他们受患难像犹太的基督徒一样。
- 3.6 思想合一主题？我们可曾思想与历代教会的苦难合一。
- 3.7 保罗细腻地处理可能带来的反犹主义：
 - 3.7.1 帖前 2:15-16“这犹太人杀了主耶稣和先知、又把我们赶出去·他们不得 神的喜悦、且与众人为敌·不许我们传道给外邦人使外邦人得救、常常充满自己的罪恶·神的忿怒临在他们身上已经到了极处”。
 - 3.7.2 H.I.Marshall：保罗没有建议帖城信徒去恨或去报复这些犹太人。

第六课：帖前 2:17-3:8

- 1. 前言
 - 1.1 “友谊”是帖前一可观察到的重点。散会后你是否离情依依？还是心想终於散会了！
 - 1.2 帖前 2:17-3:8 保罗团队不在帖城的生命呈现为何？！（保罗的委身是双重的委身——对神委身与对弟兄姐妹委身。）
 - 1.3 大纲
 - 2:17-20 想再去探望但却无法成行。
 - 3:1-5 请提摩太代表去鼓励。
 - 3:6-8 提摩太带回好消息。
 - 1.4 保罗建立腓立比教会后抵达帖撒罗尼迦城（徒 17:1）。一连三个安息日在该城的犹太人会堂中宣讲福音（徒 17:2-3）。有一些犹太人信主，其中有接待保罗和同工的耶孙（徒 17:5-6）；还有许多外邦人，

特别有许多尊贵的妇女（徒 17:4），她们可能是城中有名人士的妻子。结果遭到该城之反对人士的迫害，於是耶孙一等人将保罗和西拉送往庇哩亚，离开帖撒罗尼迦城（徒 17:5-10）。保罗在庇哩亚传福音但帖城的反对人士有追杀到庇哩亚，於是保罗将西拉和提摩太留在庇哩亚，保罗则下到雅典，并等西拉和提摩太前来会合（徒 17:14-16 当时弟兄们便打发保罗往海边去·西拉和提摩太仍住在庇哩亚。送保罗的人带他到了雅典·既领了保罗的命、叫西拉和提摩太速速到他这里来、就回去了。保罗在雅典等候他们的时候、看见满城是偶像、就心里著急。）保罗在雅典时，打发提摩太回到帖城探望当地教会（帖前 3:1-2 我们既不能再忍、就愿意独自等在雅典·打发我们的兄弟在基督福音上作神执事的提摩太前去坚固你们、并在你们所信的道上劝慰你们）。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在那里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再次与保罗会合（徒 18:1、5 这事以后、保罗离了雅典、来到哥林多……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的时候、保罗为道迫切、向犹太人证明耶稣是基督。）

1.5 帖撒罗尼迦的犹太人在保罗离开之后，继续采取毁谤政策，企图使帖人对保罗的品格及传福音的动机产生怀疑。在二章一至十二节，保罗已就信息、动机和方法三方面为自己和同工提出了有力的反驳；他在本段进一步针对他们没有回帖探望信徒的事实提出答辩。

1.6 他对帖人的关怀在本段表露无遗；他尤其关心的是要他们的信心坚固不动摇，这思想在本段出现不下五次（3:3、5、6、7、10）。

2. 帖前 2:17-20 想再去探望但却无法成行。

2.1 误会要解释不要一开始就让它随风而逝：2:17“弟兄们、我们暂时与你们离别、是面目离别、心里却不离别、我们极力的想法子、很愿意见你们的面。”

2.1.1 帖前 2:17 保罗回应批评者无情的离开，保罗说我的离开其实好像是孤儿离开妈妈。

2.1.2 离别的字原文意思是“成为孤儿”。吕振中的翻译：我们呢、弟兄们，我们既如丧失父母的孤儿和你们暂时地分离——面目分离，心却不分离——就越发竭力地想法子、很切愿地要见你们的面。

2.2 不要遇见阻碍都马上联想到撒但：18“所以我们有意到你们那里、我保罗有一两次要去、只是撒但阻挡了我们。”

2.2.1 徒 16:6-8“圣灵既然禁止他们在亚西亚讲道、他们就经过弗吕家加拉太一带地方。到了每西亚的边界、他们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稣的灵却不许。他们就越过每西亚、下到特罗亚去。”

2.2.2 圣灵如何禁止保罗？疾病、当地法律禁止、犹太人的反对、同伴的意见、某先知的说话或神直接向保罗说明。

2.2.3 冯荫坤：事后回顾与评估，知道有些障碍使福音推进（腓 1:12-14 弟兄们、我愿意你们知道、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兴旺·以致我受的捆锁、在御营全军、和其余的人中、已经显明是为基督的缘故。）；有些障碍使福音传播受损！

2.2.4 斯托得：保罗有分辨诸灵的恩赐

2.2.5 阻挡的实际内容：处理哥林多的问题。生病。法律上禁止保罗入境。

2.3 保罗引以为荣的是：2:19 我们的盼望和喜乐、并所夸的冠冕、是什么呢·岂不是我们主耶稣来的时候你们在他面前站立得住麼。

2.4 教会是保罗的关注而非教堂：2:20。

3. 帖前 3:1-5 请提摩太代表去鼓励：提摩太的任务是坚固与劝慰。3:3 苦难是命定的？现代中文译本“……是我们所必须经历的。”意思是医治了保罗的担忧！初信者如何看患难？

4. 帖前 3:6-8 提摩太带回好消息：3:8 你们若靠主站立得稳、我们就活了。？这里的“活”有康复的意思！医治了保罗的担心。

第七课：帖前 3:9-13

1. 前言：帖前 3:9-13 再为读者感恩。
2. 信徒要学习补满彼此信心的不足：3:10。
 - 2.1 帖前 3:10 我们昼夜切切的祈求，要见你们的面，补满你们信心的不足。
 - 2.2 信心的不足：信仰上仍需要的教导？教义或伦理指示。
 - 2.3 帖前 4:1-5:22 会看到一些。
3. 保罗祷告信徒对基督徒或非基督徒的爱心都增长满溢：3:12。
 - 3.1 帖前 3:12 又愿主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如同我们爱你们一样。
 - 3.2 有理走遍天下！？基督徒容易忘了神就是爱！
 - 3.3 基督徒容易忘了神是爱。
 - 3.4 林前 8:1 论到祭偶像之物，我们晓得我们都有知识。但知识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爱心能造就人。
 - 3.5 特别是这是一间初信且受苦的教会！保罗却要他们学习不要专注在自己的难处上而忽视或漠视他人的需要。
 - 3.6 非信徒，甚至是敌对的犹太人？
 - 3.6.1 从神角度来欣赏其他不可爱的信徒：弗 2:10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当代圣经：杰作；斯托得牧师翻译做“艺术品”、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 神所豫备叫我们行的。
 - 3.6.2 从谦卑的态度来同理其他不可爱的非信徒：如果是我也可能会犯同样的错（林前 10:12 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
4. 当我们为别人祷告时，必须知道我们正无可避免地向著那末日移动—这会催迫著我们为别人祷告：3:13。
 - 4.1 帖前 3:13 好使你们、当我们主耶稣同他众圣徒来的时候、在我们父 神面前、心里坚固、成为圣洁、无可责备。
 - 4.2 西 1:28-29 我们传扬他、是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 神面前·我也为此

劳苦、照著他在我里面运用的大能、尽心竭力。

- 4.3 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为使各人在基督里达到成熟！
- 4.4 神在以西结书给以西结的第一个任务：守望者承担责任。

第八课：帖前 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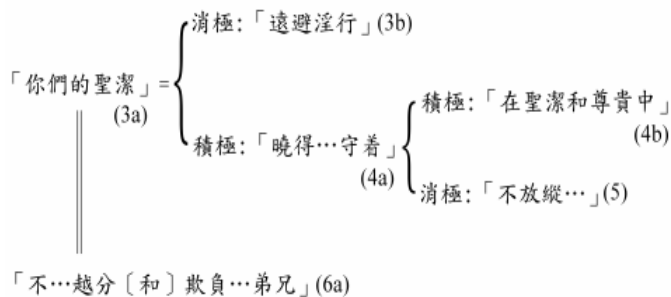
1. 前言：
 - 1.1 保罗以书写的方式来回应 3:10 我们昼夜切切的祈求、要见你们的面、补满你们信心的不足。——信心的不足：信仰上仍需要的教导？教义或伦理指示。
 - 1.2 教会的性伦理？
2. 帖前 4:1-2 一般指示。
 - 2.1 不只对神祈求也要对人诉说：中译本没有译出来的“所以”一词，若看为有推理性的意思，则本节及下文与上文的逻辑关系可能是这样：保罗的劝勉是基於他的祈愿，他既已为帖人向神有所请求，现在他们也要负起他们一方的责任。
 - 2.2 解经是为了应用：4:1“ 弟兄们、我还有话说·我们靠著主耶稣求你们、劝你们、你们既然受了我们的教训、知道该怎样行、可以讨神的喜悦、就要照你们现在所行的、更加勉励。
 - 2.3 讨神喜悦是基督徒最重要的关注：这是信上第三次提到“讨神的喜悦”（2:4、15），强调了这个思想对保罗的重要性。
 - 2.4 还有成长的空间：“更加勉励（新译本：就要照你们现在所行的更进一步。）”
 - 2.5 神的工作和人的努力是相辅相承：保罗一面为读者祈求三 12，求主“使他们（在爱心上增长）充足”，一面劝勉他们在讨神喜悦的生活上“更加努力”；这就再一次提示我们，在基督徒的生命中，神的工作和人的努力并非互相排斥，而是相辅相承的。
 - 2.6 神的话语不是你我评估后决定要不要接受，而是你我只有接受一条路：4:2 你们原晓得我们凭主耶稣传给你们什么命令。——保罗传给帖人的命令，至终是来自主耶稣，保罗不过是祂的代言人；正因

这缘故，这些命令是教会所必须遵守的。

3. 帖前 4:3-8 圣洁与性伦理。

3.1 这里的圣洁是专指性伦理：4:3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们成为圣洁、远避淫行。

3.2 冯荫坤



3.3 性行为必须是圣洁的与尊贵的(=尊重他人的)：4:4 上“要你们各人晓得怎样用圣洁尊贵……”。

3.3.1 性行为的范围是在婚姻之内。

3.3.2 性行为需要尊重对方，且须为对方(朋友、配偶、对方配偶…等)长远的幸福著想。

3.4 要学习控制自己的性欲：4:4“要你们各人晓得怎样用圣洁尊贵、守著自己的身体(=器皿=性器官的委婉词)？”

3.4.1 避免试探。

3.4.2 时间管理。

3.4.3 正当兴趣。

3.4.4 运动发泄。

3.4.5 同伴陪伴。

3.4.6 正常夫妻性关系。

3.5 例子：教会内婚后婚外情都是“欺负”对方的配偶及不尊重对方的幸福：4:5 不要一个人在这事上越分、欺负他的弟兄，因为这一类的事主必报应、正如我豫先对你们说过、又切切嘱咐你们的。

3.5.1 保罗此刻的关注，是信徒不会越过界限而闯进弟兄的领域中去占他的便宜。这事所牵涉的女士可能是那弟兄的妻子。

3.5.2 提摩太带回来的消息，使保罗觉得需要重申从前已经说过的警戒话。

3.6 信徒应顺从保罗劝勉的三项理由：

3.6.1 主的报应(6 节下)

3.6.2 神呼召的目的(7 节)

3.6.3 圣灵的能力以及不顺从的严重性(8 节)。

第九课：帖前 4:9-12

1. 前言：

1.1 保罗以下用了三个“论到”，保罗根据提摩太带回来的口头报告，就数方面的事向帖人提出劝勉。

1.2 保罗上文曾就性关系之事给予帖人详细的教导，但关于弟兄相爱的问题，他觉得无此需要。可是两件事在性质上亦有关系，因为淫乱之事基本上是自私的行为，跟爱弟兄正好相反(第 6 节上)。

1.3 帖前 4:9-12 的焦点对象是信徒吗？还是非信徒？4:12“叫你们可以向外人(外面的人通常是指非信徒)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没有什么缺乏了。”

1.3.1 保罗这句话所关注的是信徒的行为所留给“外人”的印象。

1.3.2 不要成为外人眼中社会的寄生虫。

2. 神常借著牧者的教导来教导信徒：帖前 4:9 下

2.1 帖前 4:9 上“不用人写信给你们”原文直译是“你们没有需要〔要人〕写给你们”。

2.2 迦贤努：“一旦你这样做，无论走到世界哪个角落，他们都会把你当作他们自己的家人来接待你、欢迎你、照顾你！”

2.3 所有信徒都是一家人当我们学习彼此相爱和彼此分享财物时，你我就在这方面经历了一百倍的回报！

2.4 可 3:34-35“就四面观看那周围坐著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了。”

2.5 保罗所创的字“蒙了神的教训”？保罗过去的教导与圣灵在信徒心中的工作。

3. 爱人要常以为亏欠：4:10

3.1 不满足於“学问”与“爱人”。

3.2 更加勉励。

3.3 罗 13:8“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新译本：成全)律法。”

4. 基督徒不要爱惹是生非：四 11 上。

4.1 帖前 4:11 上“又要立志作安静人(=安分

- 守己的人”？避免参加公众喧嚷的活动，或爱出风头。思想：基督徒形象问题？
- 4.2 帖后 3:11“因我们听说、在你们中间有人不按规矩而行、什么工都不作、反倒专管闲事。”
- 4.3 可能背景之一：部份帖人懒不作工是直接由他们错误的末世观引起的：他们误以为主耶稣再临是迫在眉睫之事，因此兴奋不安（不能安定），而这种内在的心态引致的外在表现，就是懒惰不作工和干扰别人的生活。
5. 基督徒不要闲懒：帖前 4:11 下
- 5.1 不准女儿说“无聊”！
- 5.2 弗 5:16 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
- 5.3 西 4:5 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
- 5.4 帖前 4:11 下“办自己的事、亲手作工、正如我们从前所吩咐你们的。
- 5.4.1 从公众喧嚷中退下，将时间投入在自己的兴趣上。
- 5.4.2 帖前 4:11 下“办自己的事、亲手作工（=亲手做工来维持自己的生活！不要好逸恶劳、依赖会友的施舍过活）、正如我们从前所吩咐你们的”。
- 例子：流浪汉会友。
- 斯托得：“爱不但表现於支持穷人；也表现於自立更生上”。

第十课：帖前 4:13-18

1. 前言：
- 1.1 上文 4:12 保罗希望信徒能赢得外人的尊重；这里开始也是延续类似的主题，信徒不要像外人一样忧伤。
- 1.2 基督徒的追思礼拜和外人的追思会不同。
- 1.3 帖前 4:13“论到”？保罗过去未教完的部分或是提摩太带回的消息！当地信徒对于死去的信徒仍有疑问或不知该放在教义中的什麼位置？
- 1.4 帖前 4:15 上“我们现在照主的话告诉你们一件事”？应是保罗过去所领受的直接启示。

2. 不是不要忧伤而是不要没有指望的忧伤：
- 2.1 帖前 4:13“论到睡了的人、我们不愿意弟兄们不知道、恐怕你们忧伤、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一样。”
- 2.2 帖前 4:14 一开始是“因为”
- 2.3 耶稣死里复活我们也会如此。
- 2.4 林前 15:20“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
3. 帖前 4:15-17 补充资料。
- 3.1 重点不在细节而在结果。
- 3.2 针对错误说法：耶稣再来之前死的信徒，将会如何。
4. 彼此勉励是信徒群体。
- 基督的团体是彼此劝慰的团体—彼此劝慰首中尾相呼应：4:13，4:18，5:11。

第十一课：帖前 5:1-11

1. 前言：
- 1.1 帖前 4:13“论到”指是提摩太带回的消息！当地信徒对于上文这事发生的日期时间仍有疑问？
- 1.2 或是教会中有人去世的事实，使一些信徒怀疑他们自己会否在主再来时仍然活，因此他们急于准确地知道主的再来会在何时发生。
- 1.3 帖前 5:1“弟兄们、论到时候日期、不用写信给你们”？“不用写信给你们”这句直译是：“你们不需要〔有什么〕被写给你们”。保罗可以这样说，因为他和同工早已将与主再来有关的事件大略告诉了读者（帖后 2:5“我还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曾把这些事告诉你们、你们不记得麼。”）。
2. 主再来的日期我们不可能知道；也不应是我们关注的焦点！警醒等候才是面对主再来的重点：5:1-2。
- 2.1 本节极可能是基於耶稣自己的教训（太 24:42-43；路 12:39-40……等）。
- 2.2 可 13:32“但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
- 2.3 帖前 5:2、4 小偷在夜间来到这比喻的要点，是他“忽然来到”、“没有人能预测”（太 24:42-43；路 12:39-40）；正因为主

再来的时间是信徒决不能知道，他们必须警醒等候（启 3:3，16:15；参徒 1:7；可 13:32-33）。

3. 谁是你我真正的平安和稳妥？帖前 5:3，5:9-10。
 - 3.1 新的研究发现可能是当时罗马政府宣传机构之口号。
 - 3.2 保罗在这里是对罗马帝国要促进“平安与稳妥”的计划作出正面的攻击，或对这优美的罗马口号存心讽刺。
 - 3.3 不信的人倚靠政权将面对如怀孕妇人 无法预测的阵痛（当时的灾难或末世的审判）。
 - 3.4 真正的平安与稳妥是在 5:9-10“因为 神不是预定我们受刑、乃是预定我们借著我们主耶稣基督得救·他替我们死、叫我们无论醒 睡 、都与他同活。”

第十二课：帖前 5:12-22

1. 前言：
 - 1.1 帖前 5:12-22 会众的行为责任
 - 1.2 斯托得牧师
 - 1.3 从社群成为教会。
 - 1.4 帖前 5:12-13 领导指导。F.F.Bruce：“领袖并不是因为被指派作领袖而作领袖的；他们之所以被推举作领袖；乃是因为他们看起来正在做领袖的工作。”
 - 1.5 帖前 5:14-15 团契指导。
 - 1.6 帖前 5:16-22 崇拜指导。
2. 帖前 5:12-13 会众对领袖的责任：
 - 2.1 敬重“正在事奉的人”。
 - 2.2 帖前 5:12 这里所说的不是三种不同的人，而是同一班人；保罗用了三个分词描写他们：
劳苦、治理、劝戒。劝戒原文的字面意思是“使人的心思正当”。总括来说，本节的三个分词描写了那些为著教会的好处而辛劳地工作，负起照顾和治理教会以及教导信徒之责的一班人；保罗显然把他们看为教会的领袖，也许他们就是一班长老（参徒 14:23；“长老”在新约时代亦称“监督”），尽管保罗没有以此名字称呼他们，而是把焦点放在他们的功能上。

- 2.3 帖前 5:13 信徒用爱心格外尊敬教会的领袖，可使他们的领导工作更为有效。下文更说到：因为信徒若彼此和睦，对教会领袖的工作必有好处。无论如何，这一点是不庸置疑的：教会领袖应受尊重的原因，是在於他们所作的工，而不是由於他们的地位。当然信徒和睦相处，会使教会领袖的治理工作变得较轻省和更有效。另一个可能的含意就是，信徒若顺从教会领袖的引导，便能制止可能在教会中出现的分争的趋势，使整个教会得以和睦共处。

3. 帖前 5:14-15 会众对个人的责任（彼此牧养的观念）：每个信徒都当认识自己对教会其他成员的责任，并努力尽上本份。保罗随即提出四项劝勉：
 - 3.1 “不守规矩”：不负责任，不亲手工（4:11，2:9），反而用“弟兄相爱”的藉口倚靠别人的供应来度日的人。这些人成为教会经济上的负累，亦使教会或基督教的名誉受损。
 - 3.2 “勉励灰心的人”：灰心的人可能包括任何因亲人离世、挂虑他们不能有份於主再来时的救恩而灰心气馁的人（4:13-18），但并不局限於这种人，而是泛指因任何缘故在基督徒生活上感到灰心丧志的人。
 - 3.3 “扶助软弱的人”：软弱指道德及灵性上的软弱（包括性方面的试探：4:3-8）、忍受逼迫、持守基督教的伦理标准、遵行神的旨意等事上缺乏力量的信徒。
 - 3.4 “向众人忍耐”：忍耐是圣灵所结果子中的一样美德（加 5:22）信徒在彼此的交往上，包括当他们的“警戒……勉励……扶助”不受欢迎或不被接纳的时候，要反映神对他们所显的忍耐宽容。
 - 3.4.1 “不以恶报恶”：正是在别人惹动自己怒气的时候仍然不动怒，在别人加害於己之时仍然不谋报复。
 - 3.4.2 “无论对谁都思想如何对他有益”：所指的善就是对人有益的事，保罗的意思不是笼统地要信徒彼此关心，为别人的好处著想，而是特指信徒面对别人（包括信徒及非信徒）的敌意甚或逼迫时，仍要向他们显

出爱心的行动，做对他们有益的事。

4. 帖前 5:16-22 会众对公众崇拜的责任：公开崇拜的四点指示：这里所有的动词都是复数！

4.1 帖前 5:16 要常常喜乐：

4.1.1 相信任何情况之下神都在工作，及寄望将来的拯救。

4.1.2 常常喜乐之所以可能，是因为信徒喜乐的基础、根源和对象，乃是主耶稣和祂所成就的救恩并圣灵的工作（1:6），这些是不受环境影响的。

4.1.3 加尔文说：“一个人若不把基督的义和永生的盼望视为宝贵到一个地步、以致他在忧愁中仍然喜乐；他就是对神极度忘恩负义的。”

4.2 帖前 5:17 不住祷告：

4.2.1 信徒要存著祈祷的态度、以祷告的精神来从事一切的活动，他们要过一个与神相交的生活。

4.2.2 用祷告的心=时时倚靠神的态度。

4.3 帖前 5:18 凡事谢恩：

4.3.1 祷告应不离感谢，而不住的祷告就是常常喜乐之法，在恶劣的环境下尤其如此，因为信心藉祷告得以坚固，有坚固的信心才能以主和祂的救恩为乐。因此，与其说这三句话指出三种态度，不如说三者是一个态度的三面。

4.3.2 保罗在本节加上此语来形容“神的旨意”，强调了专属基督教的独特性质。

4.4 帖前 5:19-22 聆听神的话语。

4.4.1 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不要不让更多有此讲道恩赐的信徒讲道。教会整体或个别信徒不要禁止有这恩赐的信徒运用他们的恩赐或忽视他们受感而说的话。不论是抑制自己或别人，或是忽略受灵感而说的话，都等於扑灭圣灵的火、熄灭圣灵的光，使教会得不到造就。因为神赐下属灵恩赐的目的，正是要使信徒得著造就，教会得以长进。

4.4.2 藐视先知的讲论=不重视讲台。当时帖城的教会中可能有一种趋势，

就是将那些较惹人注目的恩赐看为比说预言的恩赐更重要。

4.4.3 凡事查验的提醒：保罗把凡事察验的责任放在教会整体身上，不是只放在有辨别诸灵的恩赐。

- 教义的试验

- 生活见证的试验

4.4.4 冯荫坤：保罗在这里（19-22 节）为信徒提供了回应灵恩运动的正确态度和处理方法：一方面，要存开放的态度，以免矫枉过正、犯了抑制圣灵工作的大忌；另一方面，不要把一切自称为圣灵恩赐之彰显的现象都囫圇吞枣般接受过来，乃要“考验一切，好的，应保持；各样坏的，要远避”（思高）。不消说，我们若要依循使徒在此的教导，就要先对圣灵的身份和工作有所认识，因此“圣灵论”不应只是神学生才修读的课程，而是每个信徒都当留意的课题。

第十三课：帖前 5:23-28

1. 前言：最后还有什麼最重要的临门一脚？

2. 行道不要忘记要祷告：帖前 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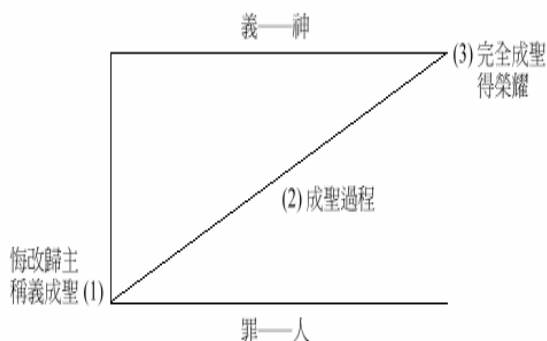
2.1 帖前 5: 23 愿赐平安的 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

2.2 句中具有反义意思的“但”：保罗所劝勉的这些美德，以人的力量是无法达到的。

2.3 句中是强调神要亲自（也唯有祂才能）成就祂在信徒身上的计划，而不必涉及与信徒本身的努力相对之意。

2.4 但不要因此忽略了人的责任：信徒“就当恐惧战兢，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腓 2:12）。

2.5 全然成圣？参冯荫坤於帖前注释中所做之图表：



2.6 祷告的第二部分，又愿你们整个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无可指摘。（现中：愿那赐平安给我们的上帝使你们完全圣洁，保守你们的灵、魂、体，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再来的时候完整，没有缺点。）

2.6.1 本句似乎将人看为由灵、魂、体三部份构成，但在保罗全部的书信里面，只有这一次用了这种近乎三元论（即是人乃由灵、魂、体三种元素所组成）的讲法，因此本节是否反映保罗接受三元论的人观，是个值得商榷的问题。

2.6.2 保罗在此可能是沿用了当时流行的传统的人观。许多学者都认为保罗这样把三个名词堆叠起来，只是为要强调整个人意思。

2.6.3 张得仁牧师的意见：

- 过份强调人的三元，则剥夺人的合一性
- 往往三元的看法，把灵与体或灵与魂置於对立的地位，身体也是神要救赎的一部分。
- 其实圣经中，魂与灵是常常交互使用的，而不是两个单独的事实。圣经多提到人有身体与灵魂，太 10:28 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

3. 信得过神一直是保罗事奉的精神：5:24

3.1 帖前 5:24 那召你们的本是信实的、他必成就这事。

3.2 最后这句的原文直译是：“祂真的会作”

3.3 确信：屈梭多模（主后 344-407，曾为君士坦丁堡主教）：保罗是说，并非由於我

的祷告才成就这事，而是因为这本来就是祂呼召你们的目的。

4. 没有人不需要他人的代祷：5:25

4.1 帖前 5:25 请弟兄们为我们祷告。

4.2 我们看到他非常人性的一面。虽然他有很大的恩赐，在教会中有不容置疑的重要地位，但他仍需要他的朋友们的代祷。

4.3 不要虚伪地作无敌铁金刚。

4.4 看重祷告的保罗：保罗在其他地方请求读者代祷时，每次都有说明他们应为什么事情祷告：记念他的捆锁（西 4:18 下），求主开传道的门（西 4:3），并赐他口才和胆量去清楚的宣讲福音的奥秘（弗 6:19-20；西 4:4）；求主的道可以快快传开，得 荣耀（帖后 3:1 上），也使保罗和同工可以脱离不讲理的恶人（帖后 3:1 下）；或脱离在犹太不顺从的人，为耶路撒冷所办的捐项可蒙圣徒悦纳，并得以欢然安抵罗马与该处的信徒同得安息（罗 15:31 上、下、32）。明确的代祷事项对代祷者是很有帮助的。但本节却没有指出读者应为何事代祷。也许带信人会口头上向帖人详述保罗现今在哥林多传道的情况和需要；无论如何，他们至少可从信上的提示，知道保罗等人在传道给外邦人的事上，遭遇犹太人（及外邦人）的敌对、撒但的阻挡，并陷在困苦患难之中

（2:14-16、18，3:7），并且应为他们祷告，叫他们也能“靠主站立得稳”（3:8）。综观整卷书信，我们发现本书含有两个感恩的祷告（1:2-10，2:13）、两次代求（3:11-13，5:23）、一个祈祷的报告（3:10）、一次劝勉读者要不住的祷告（5:17），以及一次请求代祷（本节）。保罗对祷告的重视，由此可见一斑。

5. 彼此问安取代人情冷漠：帖前 5:26。

5.1 与众弟兄亲嘴问安务要圣洁。错译？

5.2 本节较贴近原文的译法是：“要以圣洁的亲吻向〔所有的〕弟兄们问安”（现代中文译本）。比较之下，和合本的翻译有以下的缺点：它把重点错误地放在“圣洁”一字上（好像那是个副词似的），但该字在原文只是“吻”此一片语中的形容词，而

真正的重点是在原文句首的“你们要……问候”此动词上。

- 5.3 冯荫坤：保罗的用意是向帖城教会所有的弟兄们问安，但是他用来表达这用意的特别方式是“以圣吻向弟兄们问安”，而这请求只能借著弟兄们以圣吻彼此问安来完成；换言之，虽然保罗不在他们当中，但是当他们以圣吻彼此问安时，就是等於代表了保罗向所有的弟兄以亲吻问安了。
- 5.4 懂得问安的保罗！经营人际关系的保罗！
- 6. 没有偏心的牧师保罗：5:27-28。
 - 6.1 帖前 5:27 我指著主嘱咐你们、要把这信念给众弟兄听。”
 - 6.2 冯荫坤：保罗的信是一种代替物——代替了他个人造访教会；虽然他的每一封信都有这种性质，但就他和帖人的关系来说，这信的代替性特别重要，因为书信的内证显示，保罗似乎因被逼离开帖城后未能重返帖人当中而受到攻击、被人毁谤，他也多次在信上表明他对帖人的挂念及行动上的关怀（参 2:17-18，3:1、10，及首段注释），为要向他们保证他对他们的爱；如今他在信末郑重嘱咐，要把这信向所有的弟兄宣读，也是为要加强这个保证，要所有的弟兄都知道他是爱他们的，这封代替他个人访问的信是为他们每一个人而写的。
 - 6.3 帖前 5:28“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与你们同在。”

真道分解

帖撒罗尼迦后书

第一讲：导论

1. 对帖撒罗尼迦城的介绍

帖撒罗尼迦建立在称为帖马 (Therma)，或帖米 (Therme) 的古代城市遗址上。后者名称的由来是出自它含有矿质的温泉 (thermae)，这一温泉到现在仍然存在於那个地方。这一个新兴的城市，大约是在主前 315 年左右，由马其顿王卡山德 (Cassander) 所建，他把一些邻近的城市与乡镇中的居民集中在一起，并把这各地方命名为帖撒罗尼迦；以向她的妻子，即马其顿王腓利二世之女，亚历山大大帝的姐妹表示敬意。

主要是由於它的周围环绕著富饶的平原，以及它优良的天然港口，使这个城市的范围与财富都能以迅速的增长。因此，当罗马人征服马其顿的时候，帖撒罗尼迦於繁荣中继续进展。它位於帖马湾的内湾，为伊格那提亚大道经由的地方。结果使帖撒罗尼迦成为阿底亚海与赫勒斯旁海峡（就是现在的鞑靼尼尔海峡之间最重要的商业中心之一）。因此，帖撒罗尼迦被比喻为“位於罗马帝国的膝部”。在两次罗马帝国内战期间，它选边都站在得胜的一面，这种忠诚所得的报酬，使这个城市获得了“自由城”的地位与特权，因此市民们享有召集自己议会与任命自己行政长官的权利。在保罗的那个时代，这城杂居著当地的希腊人，罗马的殖民者，东方人，与大量定居的犹太人。

2. 写作者及年代

2.1 到目前为止，大部分释经学者主张以保罗为这卷书的作者。他们认为后书紧接著前书（约主后 50-51 年），是保罗於第二次宣教旅程中，在哥林多写的。由於逼迫越来越厉害，又有人冒保罗之名写信（帖后 2:2），帖撒罗尼迦信徒便认定末日很快会来到；所以，保罗在帖后写了很多關於末世的资料，是其他保罗书信没有的。这些学者又指出帖后很多地方都很口语化，似乎不是一般经过深思熟虑后写成的冒名作品应有的。

2.2 总结：那些支持后书并非保罗所写这一结论的理由，不论个别地或累积地，其说服力都不大。不仅这样，早期教会对后书为保罗所写的立场毫无怀疑。不少释经者不约而同的认为，假设后书并非出自保罗的手笔，所引起的问题比较若是出自保罗手笔所要解决的问题更多。因此，尽管传统的看法不是全无问题，此看法仍然比其他的看法较为可取。

3. 写作背景及目的

帖撒罗尼迦前书成书之时，“逼迫”已经是一个严重的问题（1:6；2:14 及 3:3-4）。根据这封后书，逼迫是越来越厉害了。这一点不足为奇，因为帖撒罗尼迦信徒既然承认相信耶稣是救赎的“王”，是他们的“主”，自然会跟外邦人有尖锐的冲突。当时的外邦人坚持只有一个王，就是罗马帝国的皇帝；那些拒绝承认他这个身分的人，便会因涉嫌谋反而受到严厉的迫害。

既然信徒相信逼迫是末世苦难的一部份，这封信提到的教会，有些信徒很可能认为“主的日子”已经（开始）临到，严厉逼迫是这个日子的一部份，现在已经实现了；所以，他们说主的日子现在到了（2:2）。

这种错误的理解引起三个问题，保罗必须慎重处理：一逼迫、一末世之前发生的事、一及教会中不肯作工的人。首先，保罗作为一个好牧者，在第一章便处理对收信人影响最大的“逼迫”问题。他们虽然确实身受逼迫，但保罗强调，无论如何，他们所受的逼迫是有正面价值的。受逼迫的人会因为逼迫而有长进的机会（1:3），而逼迫更会使他们配得神将来的国（1:5，11）。

保罗将“主（耶稣）的日子”，即“末世”之前将要出现的人和事形容出来，包括那位“不法之人”。“主（耶稣）的日子”还没有来到，是因为神亲自的拦阻，神的旨意是要让福音传遍天下；既然这件是未成事实，逼迫未曾达到顶峰，“不法之人”仍未显现，所以，主的日子不可能已经（开始）临到。然而，因为那不法的隐意“已经发动”（2:7），

保罗认为神不会再长期阻拦这个日子的降临。

有些帖撒罗尼迦信徒争辩说，如果主的日子已经（开始）临到，每天努力工作便没有意思了。他们游手好闲“专管闲事”，或者甚至企图说服其他的人接受他们的见解。保罗以主耶稣及他自己的权威，全力驳斥这种思想。不过，虽然这些游手好闲的人犯了错误，但教会仍要待他们如主内的弟兄。

第二讲：帖后 1：1-12

1. 问安（1：1-2）

1.1. 写信人（1：1上）

在这封书信的起头，保罗把他的名字与他的宣教同工西拉和提摩太连在一起，为帖撒罗尼迦信徒祈求神的恩惠与平安。当时保罗仍在哥林多。距离他致帖撒罗尼迦教会的第一封信寄出之后，为时仅只几个月的时间。

1.2. 收信人（1：1下）

很显然的是，既存的情势还未得著改善。教会中所遭受的逼迫，正与日俱增。对基督降临之时刻所发生的误解，演变得更形严重。盼望基督的立即再临，使大多数信徒的生活趋於疏懒和不守规矩。因此，这封书信的内容，是处理由基督再临之时刻所引起的问题，并且是针对帖撒罗尼迦教会的信徒提出训诫。

1.3. 问安语（1：2）

“愿恩惠平安，归与你们。”我们很难找到另外比“恩惠”和“平安”含意更丰盛的词语。这些词语代表了神向世人心田里最大需要所发出的回应。恩惠是神与人之间的关系，建立在基督为罪人死这事实上，恩惠带来永远的生命、祝福、喜乐的应许，直到永远，这一切代替了审判。与恩惠相连的是“平安”，信徒虽然面对困苦与逼迫，但他们仍然领受著神奇妙的恩惠，和祂使人满足的平安。

2. 感恩及代祷（1：3-12）

2.1. 感谢的原因（1：3-4）

保罗在他的问安之后，通常接著说的总是感谢。他的感谢往往是因著他书信致达的对方所具有的美德而发。这种美德

又经常表现於为人所熟知的“信”、

“望”、“爱”三个品德的形式中。虽然这个感谢，在实质上与前书中的感谢相类似，然而在这个感谢中指出了帖撒罗尼迦信徒在信心和爱心上的进步，这是保罗所经常引以为豪的事。保罗不仅是“感谢神”，而且还说：“我们该为你们”这样作。翻译作“该”的那个字，原文是还债的意思。他说为他们常常感谢神，是他欠他们的债，应当偿还。献上感谢当然是合宜的。基督徒有时候忘记了为著神替他们成就的事感谢祂。由於我们所领受的一切益处和福份，我们所献上的祷告实际上就是欠神的债。这是我们个人所应承当的义务。“这本是合宜的”，保罗这样写的意义，不仅表明了这种感谢是由於神的良善，而且也由於帖撒罗尼迦人的嘉行。他们的行为证明了这种感谢的合宜性。

他特别要为著两件是献上感谢——他们的信心和他们的爱心。基督徒在生活上学习信靠神。他们要借著经历发觉祂是全然可靠的，他们不但可以在永生的问题上信靠祂，也可以在今生的事上信靠祂。在有些基督徒的个人经历上面，我们可以看到一些奇怪的情况，他们在永生的事上愿意完全信靠神，但在一些今天、明天的小问题却好像太大了，不能交托给主。在永生的事上信靠神，但在今生的事上却不信靠祂，这样做当然是不合理且矛盾的，但人性便是如此。信靠主是一件事，向弟兄有真实的爱心是另一件事。我们在教会里，有些时候看不到有什麼的异端，但也看不到有怎样弟兄相亲相爱的明证。在希腊文新约里，“忍耐”这一个词语是一个非常有意义的词语。在这儿使用的词语是“留在下面”的意思。基督徒有重担、挂虑，有时候实在想把这些除掉。一个能够忍耐的人却愿意仍然“留在下面”，继续肩负交托给他的重担，并且使自己适应四周的环境。他看自己的命运是神交托他的。圣经说这些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他们

有一个增长的见证、一个增加并充足的爱心和一个继续不断的忍耐。这实在是一个奇妙的见证。

2.2 鼓励的根据（1：5-10）

保罗把他们在基督里的资源和祝福告诉他们之后，便在第五节把他们的环境和逼迫他们的那些人的环境来作一比较；这涉及了一项奥妙的原则：就基督徒来说，今日的时代是一个受苦、磨难、试探的时代，但在将来的日子荣耀却是属于我们的。基督自己所经历的便是这样的模式，先是受苦，后得荣耀。

世界的模式却恰好相反。世界的理想是：今天要及时吃、喝、玩、乐，因为受苦的时刻随后要来到。第六节至九节把降临恶人身上的审判描绘出来，这一段经文清楚地指出，恶人结局的恐怖是难以想像的。基督再来的时候，活著的不信的人便要受审判。帖撒罗尼迦信徒是要经历磨难的，但在他们面前的展望却是荣耀、奖赏，和祝福。在逼迫他们的人面前的展望却是从神那儿来的可怕的审判。面对基督徒的是磨难与困苦，但神公义的审判却要追上那些不顺服、不相信福音的恶人，这两方面的对比在这一段经文里再一次显露出来。第十节启示了这审判要在什么时候发生：这正是主降临的那日子。

2.3 祷告的内容（1：11-12）

“因此我们常为你们祷告。”保罗在写这一句话的时候，特别强调“你们”这个词句。他现在所关心的是在帖撒罗尼迦受苦难的信徒。他时常为他们恳求的是，“愿我们的神看你们配得过所蒙的召。”这个“所蒙的召”是神所发出来的邀请，要人跟从基督，其中包括的有接受这种呼召而得的最后的福。“配得过所蒙的召”，是由前面的感谢“叫你们可算配得神的国”，所产生的回应。

在这一章结束时，保罗祷告愿神用“大能”成就帖撒罗尼迦信徒“所羡慕的一切良善”，就是一切由良善所激励出来的意愿。保罗祷告愿基督真实的本性，

真正的品格，丰盛的荣耀，都能彰显在帖撒罗尼迦信徒中间，并且使他们能借著与基督的合一，得以达到至高的完全。

第三讲：帖后 2：1-12

1. 预告不法者的兴衰（1：1-12）

1.1. 主的日子未到（2：1-2）

基督亲自再临，一直就是基督徒所持定的带有激励性和分别为圣的盼望。有些时候，这一主要的真理，曾被人遗忘并弄得模糊不清，而狂热派的理论，往往会以这个教义而引起争论。最常犯的谬误，就是想设法推断一个时间或日子，并特别地声言主显现的日子即刻就要到了。这曾是帖撒罗尼迦教会中的一个困难。保罗曾安慰过信徒，保证主来的时候将要给他们带来释放，并且要把他们接到荣耀中去。他的话被人加以注解并广为传播，其影响所及是使人认为“主的日子”就是“现今到了”。为了要纠正这种错误，并抑制这种激动之情所引起的混乱，保罗在他的书信中解释道：在主再临以前，在信仰上首先有离道叛教的事发生，和“不法之人”的出现，这个“不法之人”在主降临时将受到沉沦。

基督的再临是一个有安慰和洁净的盼望，这不应是心志动摇，或神经激动的原因。帖撒罗尼迦信徒已面临著心志上“动摇”的危险，他们已经陷入惊慌之境，遭遇到“困难”和烦恼。这种苦恼是因为误以为“主的日子”不仅是“近了”，或是“屈指可数”，而是“早已开始”，就是在“目前”。

1.2 不法者要显露（2：3-4）

圣经指出，今世的背离真道只是开始。到那称为主的日子就进入高潮。经文说：“那日子以前，必有离道反教的事，并有那大罪人，就是沉沦之子，显露出来。”换句话说，今天的普遍背道，将要特别明显。将来要有一位作这背离真道的首领，就是这儿所说的不法之人，是敌挡神的人。

接下去的一节描述了他的性质：“他是抵

挡主，高抬自己，超过一切称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甚至坐在神的殿里，自称是神。”很多人认为这是指将来的那一个世界独裁者。

1.3 不法者被拦阻（2：5-7）

第五节说：“我还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曾把这些事告诉你们，你们不记得吗？”很多时候我们会忘记听过的真道，或是不知如何应用。在第六节说出了主的日子为什么还没有来到的另一个原因因为有阻止那不法之人显露的障碍，这障碍要移走，然后主的日子才开始。

第八节里的“不法之人”是另一处提及大罪人的地方。只有在拦阻他显露的那一位被挪去，然后他才显露出来。在这段经文中，那拦阻的是谁呢？似乎暗示说那拦阻的是一个人，但这个人又是谁呢？解经家在要决定这些经文意指什么的时候，碰上很大的困难。

有人说那个大罪人是罗马皇帝尼禄，他是那么的邪恶，因此辛尼加（Seneca）拦阻他，直到尼禄计谋得遂，把辛尼加除去。于是尼禄得以毫无拦阻的把很多基督徒烧死在木柱上，又非常厉害地逼迫教会。但这样的解释显然是不正确的。因为接著主的日子而来临的基督第二次降临还未有实现。大罪人不可能是尼禄，那拦阻的也不可能是辛尼加。另一个很受欢迎的解释是：那拦阻的是从律法而来的法律和秩序。

也有说那拦阻的是圣灵，因圣灵住在信徒心中，可以保护信徒，而对“那拦阻的被除去”的解释，乃是把这一次的事情看作是基督再来，把祂的教会带走。神的灵住在教会当中，教会给带走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神的灵便也要从这个世界撤离。意思是圣灵现今住在教会当中，也在这世界里面，而教会被提的时候，圣灵便要回到天上去。

然而，总结关于“拦阻者”的身分讨论，我认为可能是个天使，他受命阻止不法者的出现，直到传福音的工作完成。不过严格说起来，此解释是否真正代表保

罗的原意，恐怕是无法确定的问题，因为事实始终是，我们缺乏最初的读者所具备的解释钥匙，即是保罗的口头教训（5节）。

1.4 不法者的活动（2：8-12）

8-12节启示那不法之人的特性。他是照撒旦的运动行各样的异能神迹，和一切虚假的奇事。圣经阐述的原则是：撒旦它要像神，同样这个大罪人也是撒旦所用的人。他要在世上以超人的角色出现。他将要显出他是突出的领袖，能够把世界从困苦中救援出来。他的能力是从撒旦本身来的，撒旦使他有能力作异能和虚假的奇事。他可以作一些看起来似乎是超自然的事。圣经清楚地教导说，很多人要受骗，不接受耶稣基督作他们的救主。大罪人要来到，取代了基督的地位，那些敌挡基督、不接受基督的人，他们很多人聚集起来，跟从这一位邪恶的人。这些事情的发生，当然是在大患难的时候。

我们可以清楚看到，受瞒骗的那些人，他们也曾有机会接受基督，但他们没有接受。这显露了一项神公义原则，那便是人转离真理的时候，神便任凭他进入错谬中。很多时候，世人背离真道，是因为神引导他们去认识神的道的时候，他们却抗拒祂。

今天很多人不接受基督实在是令人忧伤的事。他们不以为意，转身离去而不信靠祂。基督徒有时不领会那些听到福音但转身离去的人所面对的绝望境况。他们的选择并非无关痛痒的事，他们的决定实在是决定了自己永世的命运。

这个重要的真理应该使我们领略到需向人传讲基督。今天大部分的人听到了福音，但却掉以轻心，没有归向基督。在那可怖的大灾难时刻，他们不会相信基督，反而愿意跟从那虚伪的领袖，相信虚谎，继续奔向永远的刑罚，这是很明显的事。但在今日的恩典时代，基督徒有一个实在的使命。我们今日等待的时候，神需要我们把身心献给祂。既然神

使我们有能力去传讲福音，我们要告诉别人，基督爱那些失丧的人，为他们舍身了，祂能够拯救他们，只要他们愿意就近祂。基督徒不需要恐惧大灾难的降临，因为我们有祂快要再来的盼望。

第四讲：帖后 2：13-17、帖后 3：1-5

1. 再次感恩及代祷（2：13-17）

1.1 感谢的原因（2：13-14）

“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我们”和“你们”这两个词句都是强势语。他深深的觉得，为了他在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们，所具有的信心和救恩，他对神得负起责任。他称呼他们为“主所亲爱的弟兄们。”他们是保罗所爱的弟兄，同时也是基督所爱的弟兄，保罗宣告他的感谢，因为“神从起初就拣选了”他们，使他们“能以得救”。这种救恩，实际上是由“成为圣洁之灵”所完成的，若不是被神的灵所转变，就无人能得救。然而信心却是这种道德更新的工具，帖撒罗尼迦信徒的信心是“因信真道”。

保罗提醒他们业已借著他和他的同伴们所宣扬的福音，而“蒙召”得救，借著福音的召唤，使神的拣选得见功效，这正是保罗和他的同伴们所宣传的信息。这种“蒙召”的目的和结果，就是“好得著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荣光”。

1.2 勉坚守教训（2：15）

在这保罗的话题又由感谢转入劝勉。事实上，在感谢的主题中，就是他吩咐的依据。属神的恩典，并不排斥属人的努力，而要为人所作的努力应该是加以勉励，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为基督所爱，和他们得蒙基督的拣选与呼召，并得承受永远的荣耀之事实，应该使他们得著勉励，而在言行上得以忠心的履行基督徒的天职。“口传的”是指当保罗与帖撒罗尼迦信徒在一起时对他们所施的训诲，“信上写的”是指他致帖撒罗尼迦教会的第一封书信。他们若记住这种切确而清楚地教训，就不该被任何虚假的教训所动摇，或受冒保罗之名的预言所困惑——

无论是口讲的预言或歪曲的传说，或是冒名的书信，都不可轻易动心。

1.3 祷告的内容（2：16-17）

接著这个勉励的是一个祷告，保罗认识到，他所作的要求，惟有借著神的权能，才能使人顺服并得以作成。这对安慰和力量所作的祷告，是以这个属乎恩典的恩赐为基础。在这个祷告中，他也同样祈求要使信徒们的心能得到建造或坚固。因此而产生的结果，是使他们的行为，得以在各种善行上刚强地站立得稳，所说的每句话，也都是善言。

2. 请求代祷及再次代祷（3：1-5）

2.1 请求代祷（3：1-2）

宣教士、牧师、传道人和为基督作工的人，都切望并重视他们的代祷者、教会会友，和朋友为他们祷告。因此，当使徒们为信徒们祷告之后，随即转过来要求信徒为保罗祷告。这封书信现已接近尾声，但仍含有宝贵的教训；现在接著要讲的，是一个重要的吩咐。

此一要求他们作的祷告，具有两个特殊的目的，第一是：“好叫主的道理快快行开，得著荣耀。”“快快行开”不仅是指迅速地进展，而且也有不受拦阻的意义。一般信徒不会了解到，传福音的人是多麽的倚赖神子民的祷告。一个传道人或圣经教师，无论他在什麽时候讲解神的话，他不但要和那些听道的人的茅塞不明争战，也要与那些看不到的黑暗中掌权的争战。他正在参与属灵的争战，一个人在什麽时候为主做一点工作，他便是正在身处依此属灵的争战当中。

保罗盼望信徒为他祷告的第二个目的，是求传道途中的障碍、和他所遭遇的反对挪去，保罗所遭遇的反对，正如他信中所写的那样严厉。这种反对，不仅是出於“无理之人”的手，而且就这个字的含意而论，其中还包括“邪恶”或“凶恶”。可能他意指的是在哥林多的犹太人，以苦毒的憎恨对他所作的反对和攻击。他们反对他的理由，就是他们对福音的弃绝，而他们实际反对的对象，就

是基督的真理。

2.2 表示信任（3：3-4）

第三节给了我们保证的话：“但主是信实的，要坚固你们、保护你们脱离那恶者。”基督徒很多时候并不信实，在遵守诺言和承担工作上面，常常会使人失望。但我们可以倚靠主。神是信实的。保罗在这里提醒帖撒罗尼迦信徒，神甚至在他们的试炼和患难中，也要使他们得益处，成就祂的荣耀。

在第四节看到他们在祷告中是信实的：“我们靠主深信你们现在是遵守我们所吩咐的，后来也必要遵行。”别人可以信靠我们做正确的事吗？保罗这样写信给帖撒罗尼迦信徒的时候，保罗深信他们必然是信实的。

2.3 再次代祷（3：5）

保罗劝勉他们要祷告之后，在第五节指示他们一条不同的途径：“愿主引导你们的心，叫你们爱神。”虽只是一个短短的代祷句子，但含意却是何等丰富。我们这个世界有很多要争取我们喜好的事物。神应放第一位，一个基督徒把他的心放在主以外的东西上面，那是一样危险的事。

保罗知道我们今生所不断面对的试探迷惑，因此他告诉帖撒罗尼迦信徒，在他们所面临的试炼、困苦和事奉主的工作上面，总不要忘记了爱主。

第五节下半节，一段和爱主并行的话：“并学基督的忍耐。”再一次把基督徒盼望的目标放在他们面前。”要耐心地等候主。”那便是我们所企望的。

第五讲：帖后 3：6-18

1. 劝勉（3：6-16）

1.1 关于闲懒不作工者（3：6-10）

保罗劝勉帖撒罗尼迦的信徒说：“弟兄们！我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吩咐你们，凡有弟兄不按规矩而行，不遵守从我们所受的教训，就当远离他。你们自己原知道应当怎样效法我们；因为我们在你们中间，未尝不按规矩而行”（6、7节）。

这一段经文显示，作为一个基督徒，我们的生活应当要守规矩。早期的教会和近代的教会一样，都有一些人倾向于某种形式的特殊经历，但他们的生活并不按规矩，保罗告诉他们要远离这样的弟兄。他说基督徒生活的特征应该是守秩序和尊敬。对神的事物应当有尊敬的态度。

帖撒罗尼迦教会似乎有些人有这样的态度：他们认为：“主现在快要来了，不需要找工作了，不需要赚钱养生了。我要留在你家中吃饭，直到吃光了你的食物，然后我们一块儿到别人的家里去。主要来了，无所谓再工作了。”我们常常可以看到一些人，对主的再来采取了这种不切实际的态度。

保罗说：我教导的并不是这样。我在你们中间的时候，我自己赚钱养生；保罗工作，好得到生活中的必需品，就不用倚赖别人。上路的时候，自己付旅费，自己买食物，保罗给了信徒一个榜样。信徒应当供应自己所需要的东西，不应该倚靠别人过活，使别人受损。

保罗吩咐其他的基督徒，要远离那些不守规矩和无视他的教训的人。惩治的方法是在实际上或非形式上中止与他们的交往。因为保罗自己有作榜样，他指明了他们在他们中间时，并不是一个闲懒的人，而是以身作则，殷勤不倦地勤劳作工。保罗在白昼讲道和教导人之后，在晚上还得劳苦作工。他靠著制造帐幕维持生活，以免使他所带领悔改的人，承担他的经济负担。

由于他认识到他的劳苦手工并不是必须的，因此就更值得我们注意，他知道他有权利要求由他带领悔改的人，支持他的生活。传福音的人，有权利要求人酬答他们的劳苦，这是主的教训，也是保罗所深知的。然而他并没有使用这种权利，为的是要使他的榜样表现得更加有力。

1.2 直接劝戒怠工之人（3：11-12）

懒惰为他们带来了各式各样的困难。懒

惰是魔鬼可以洒种的肥沃土地。保罗听说在他们中间有人不按规矩而行，什麼工都不作，反倒专管闲事，不留意自己事的那一类人，通常都想管别人的事，帖撒罗尼迦的信徒就有这样的人。保罗的劝诫是：“要努力。诚实无伪的生活赚取自己所需要的，照顾自己。”那样就没有时间去干扰别人的事。

保罗郑重地训诫这种人，要他们从事自己的工作，并自食其力：“我们靠主耶稣基督，吩咐劝戒这样的人，要安静作工，吃自己的饭。”

1.3 关于不听劝诫的人（3：13-15）

当保罗责备了懒惰和爱管闲事而在教会中制造混乱的人以后，他把话题再度转向在教会中忠心和按规矩而行的人。对那些已经晓得作正经事的人，保罗劝勉信徒不要因为看见别人不作正经事的时候，我们会受迷惑而想放弃行善。

关于与那些不顺服的人交往的问题，我们今天可能有困难去实行这段经文所说的话。有些基督徒过于在意这一点，以致他们想世上没有人配和他们交往。那是很可惜的事。但另一方面，这节经文教导我们，那些藐视神的道，不服从神的道的人，我们不要和他们同工及相交往也是事实，因此要有智慧分辨。

接著在第十五节加上一句嘱咐他们要小心提防的话：“但不要以他为仇人，要劝他如弟兄。”不要傲慢自负，说：“我是圣洁的；你不圣洁。”你这样的态度永远不能够帮助你的弟兄。

1.4 第三次为读者（信徒）祷告（3：16）

这一个祷告，是为了“众人”，为了那些因亲友死亡而感到沮丧的人；为了因基督再临的预言而感到困扰的人；为了那些在行为上需要教会惩戒的人。一位复活而临在的主，能满足凡仰望祂帮助者的一切需要。

1.5 结语（3：17-18）

1.5.1 亲笔问安（3：1）

在这，保罗似乎是从笔录他书信的人员手中接过笔来，他用他自

己的笔迹，写下了结尾的几节经文。他说：“我保罗亲笔问你们的安，凡我的信就以此为记，我的笔迹就是这样。”这样一个结尾，使这封书信赋有真实的标记。进一步指明了保罗的权柄，和他书信中所包括的教训及其中信息的重要。

1.5.2 信末祝福（3：18）

保罗亲笔以人所熟知的格式写出了最后的祝祷。仅仅“恩”这一个字，就可以证明这封书信是来自保罗，甚至用不著以他自己的笔迹来写这些话，因为“恩典”是保罗最显著和最爱用的名词。在这封书信一开始的问安，和结束时的祝祷，主要是以这个光辉而美妙的字眼为中心。就保罗而言，“恩典”乃是福音的开始和结尾。

真道分解

提摩太前书讲义

第一讲：教牧书信介绍

1. 引言
 - 1.1 保罗书信中的提前、提后和提多书，合称教牧书信
 - 1.2 是有关教会牧养之书，直接指向教会的建立，故影响深远。
 - 1.3 都是个人书信，分外亲切，须要细心研读才行。
2. 本论
 - 2.1 个人书信
 - 2.1.1 发信人——保罗
提前 1:1-2，提后 1:1-2，提多 1:1-4
 - 2.1.2 受信人——非常明确地称受信人为“儿子”，但是经属灵的引领而成灵里真儿子的。
 - 2.1.3 时间
保罗首次被囚到罗马→放→提多到革哩底岛(多 3:12)→西班牙(罗 5:23)→二次被捕罗马→殉道(67A.D.)放时写提前+提多，再囚作提后。
 - 2.2 内容：不重理论，着重运作
 - 2.2.1 教会成长，牧养成了重点：组织，人事，信仰
 - 2.2.2 个人因素：身体，灵性，追求
提前 4:12；5:2-3
 - 2.2.3 教会成员：年老，青年，妇女
 - 2.3 保罗个人情况
 - 2.3.1 年长成熟
 - 2.3.2 面对殉道
 - 2.3.3 最后交代
3. 问题
 - 3.1 为什么要研究教牧书信？
 - 3.2 其特色为何？

第二讲：提前介绍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今日教会牧养重点一样；为求现今教会成长更好。
 - 1.2 充满“爱心”的书信。
2. 引言（二）： 本课集中介绍提前。
3. 本论
 - 3.1 写于释放之时
 - 3.1.1 63-68A.D.间
 - 3.1.2 当时教会成熟，急需组织上，人事上负责人，所以牧师人选十分重要。
 - 3.1.3 此次释放，保罗要往马其顿，而留提摩太在以弗所长期牧养。
 - 3.2 提摩太
 - 3.2.1 生长于路司得，父希腊人，母犹太人，保罗第一次行程带之信主（提前 1:2）
 - 3.2.2 母友尼基，外祖母罗以，影响甚大。
 - 3.2.3 第二次旅行+保罗（徒 16-18，腓 2:19-23），联名信：林后，腓，西，帖前、后，门
 - 3.2.4 曾下狱（来 13:23）
 - 3.2.5 个性胆怯(提后 1:7)，不够稳重(提前 4:12)，健康欠佳（提前 5:23）
 - 3.3 内容
 - 3.3.1 抵挡异端
 - * 犹太主义（提前 1:3-10）
 - * 禁欲主义（提前 4:1-3）
 - * 复活已过（提后 2:17-18）
 - 3.3.2 设立长执（提前 3:1-3）
 - 3.3.3 牧会事项
 - 3.4 大纲
 - 3.4.1 问安（提前 1:1-2）
 - 3.4.2 异端（提前 1:3-20）
 - 3.4.3 长执（提前 2:1-3:16）
 - 3.4.4 个人（提前 4:1-6:19）

3.4.5 结语（提前 6:20-21）

4. 问题

- 4.1 提摩太为牧条件如何？
- 4.2 为什么开始便讲异端？

第三讲：抵挡强敌（提前 1）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提摩太的牧养条件
 - 1.1.1 忠心与保罗同工
 - 1.1.2 母亲及外祖母影响，有好基础
 - 1.1.3 缺点多，但肯胜过
- 1.2 异端直接影响信仰，所以是最大的敌人

2. 引言（二）：本课题目

- 2.1 犹太主义的异端
- 2.2 保罗蒙恩的作用
- 2.3 教会中抵抗真理的力量

3. 本论

- 3.1 犹太主义的异端
 - 3.1.1 荒渺无凭的家谱和话语
 - 3.1.2 只生辩论，破坏爱心
 - 3.1.3 律法功用
- 3.2 保罗蒙恩
 - 3.2.1 有良好犹太教基础
 - 3.2.2 清楚的救恩
 - 3.2.3 做榜样
- 3.3 会中抵挡力量
 - 3.3.1 抵挡之战
 - 3.3.2 许米乃和亚历山大丢弃信心和良心
 - 3.3.3 交给撒旦

4. 问题

- 4.1 犹太主义异端内容如何？
- 4.2 保罗蒙恩产生什么影响？

第四讲：牧人的祷告（提前 2:1-7）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犹太主义异端在民族的优异感，所以注重家谱和律法，狭窄的民族优越感。
- 1.2 保罗蒙恩重生
 - 1.2.1 对救恩清楚解说
 - 1.2.2 “犹太主义”
 - 1.2.3 榜样

2. 引言（二）：本课

例子：泳池边的对话

- 2.1 所有宗教只是殊途同归
- 2.2 救主在佛教中是释迦，在回教中是亚拉，在基督教中是耶稣。
- 2.3 今课提及真理的问题

3. 本论

这是保罗劝牧人提摩太祈祷的话，十分重要。

3.1 首要的工作

3.1.1 为万民祈祷

- * 恳求——迫切
- * 祷告——直接向主
- * 代求——负责
- * 祝谢——感恩

3.1.2 为君王+在位的祈祷

- * 权能治理国家
- * 使国平安
- * 信徒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度日
- * 神悦纳这样祷告

3.2 真道

3.2.1 真理是绝对地具权威、能力并排他性

3.2.2 一位神

3.2.3 一位中保——基督

3.2.4 奉派作传道、使徒和师傅

4. 问题

- 4.1 祈祷的真义是什么？
- 4.2 真理是什么？

第五讲：男女位份（提前 2:8-15）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1.1 牧人的祷告是首要的

- 1.1.1 祈祷是神与人直接具体的交往。
- 1.1.2 真理是：
 - 一位神；
 - 一位中保，降世为人的基督

2. 引言（二）：本课

在现世高举男女平等的时候，我们应该有神赐的认识——男女的位份

3. 本论

3.1 先解决观念：非男女平等的问题

3.1.1 人权的高涨

- 3.1.2 男女地位平等，待遇，工作，地位都要平等
- 3.1.3 圣经一直告诉我们：世界上每一个人都是罪人，在罪中平等；一样的救恩，一样的怜悯，一样的感谢

3.2 次序的先后

- 3.2.1 基督是教会的头，丈夫是妻子的头（弗 5:22）
- 3.2.2 神→基督→男人→女人（林前 11:3）
- 3.2.3 基督顺服神并非比天父低，原为一（约 10:30）
在工作上有高低（约 4:34;5:30;6:38;10:29;14:38）

3.3 位份

- 3.3.1 男人：引领祷告
- 3.3.2 女人：妆饰（敬畏神）
顺服（引诱——情感丰富）
生产上得救

4. 问题

- 4.1 顺服的功课应该以谁为榜样？
- 4.2 讨论男女位份，圣经给我们看见，真正平等的是什么？

第六讲：长执资格（提前 3）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主耶稣是三位一体中的一位，与父同等，同荣，同尊，但在人的位置上，却看神为大，完全顺服
- 1.2 在罪人的位上，男女同有：
一样的死亡，一样的救恩，一样的怜悯。

2. 引言（二）：本课

是教会组织上重要一章

3. 本论

3.1 监督的职分

- 3.1.1 监督就是牧师（徒 20:28）
- 3.1.2 无可指责
- 3.1.3 婚姻正确
- 3.1.4 节制、自守——律己
- 3.1.5 接待远人——爱心
- 3.1.6 善于教导——讲道
- 3.1.7 温和
- 3.1.8 不因酒滋事

3.1.9 不贪财

3.1.10 家庭好

3.1.11 初入教的不可免骄傲

3.1.12 教外有好名声

3.2 执事

3.2.1 牧师助手——属灵

3.2.2 固守真道

3.2.3 先受试验

3.2.4 女执事端庄，不说谗言

4. 问题

4.1 牧师的资格是什么？

4.2 为什么要固守真道？

第七讲：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 3:14-16）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1.1 牧师的资格：

- 1.1.1 对自己——婚姻，律己
- 1.1.2 对主——真道
- 1.1.3 对人——善待，名声
- 1.1.4 初入教的不可作牧师

1.2 固守真道

- 1.2.1 认识真道
- 1.2.2 持守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2.1 教会是神的家

2.2 教会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2.3 道成肉身的真理

3. 本论

3.1 神的家

- 3.1.1 会幕和圣殿——我要住在他们当中（林后 6:16）
- 3.1.2 今天住在信徒身中（林前 6:19）
- 3.1.3 教会的基础（太 16:16-18）
- 3.1.4 教会是神的家（弗 2:19）——整洁而温暖
- 3.1.5 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 * 大使命（太 28:16-20）
 - * 坚固而不动摇（太 16:18）
 - * 圣经的造就

3.2 道成肉身（提前 3:16）

- 3.2.1 真理的基础
- 3.2.2 神→人
- 3.2.3 五大荣耀

3.2.4 赞美诗

4. 问题

- 4.1 教会为什么是神的家？
- 4.2 教会在真理上应该做什么？

第八讲：禁欲主义（提前 4:1-5）

-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教会是神的居所，荣耀、整洁、温暖，真理的柱石。
 - 1.2 教会该在真理上有正确的认识，才可以做其余事奉。
- 2. 引言（二）：本课重点
 - 2.1 这是提前中的第二大异端，第一是提前 1:3-11 的犹太狭窄民族主义。
 - 2.2 禁戒
- 3. 本论
 - 3.1 禁戒真义
 - 3.1.1 禁戒一些他们认为污秽的事物：婚姻，食物
 - 3.1.2 以禁戒为高越，比别人圣洁：和尚，修士
 - 3.1.3 圣灵的话
 - * 离弃真道
 - * 引人的邪灵鬼魔的道理
 - * 谎言
 - 3.2 正确的观念
 - 3.2.1 感恩领受食物
 - 3.2.2 婚姻不同于色欲
 - 3.2.3 圣洁
 - * 神的道
 - * 人的祈求
- 4. 问题
 - 4.1 禁欲主义说些什么？
 - 4.2 圣洁建基在什么上面？

第九讲：如何教导（提前 4:6-16）

-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禁欲主义：禁止食物和婚姻
 - 1.2 圣洁在乎神的道和人的祈求
-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 2.1 牧者的教导是主要的牧养事工
 - 2.2 如何教导，包括讲道和话语的事奉，必须学习

3. 本论

3.1 真道的话语——善道

- 3.1.1 真理
- 3.1.2 神的话语
- 3.1.3 教育意义
- 3.1.4 非世俗的言语
- 3.1.5 老妇荒渺的话——传舌
- 3.1.6 敬虔的话

3.2 操练敬虔

- 3.2.1 与世俗传舌的话相反
- 3.2.2 长期修养和操练
- 3.2.3 任何方面都有帮助——身体、性情、修养、谈吐、外表……
- 3.2.4 属灵的——今生来生都有助
- 3.2.5 保罗劳苦努力为此

3.3 作信徒的榜样

- 3.3.1 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
- 3.3.2 宣读、劝勉、教导为念
- 3.3.3 恩赐——殷勤、专心
- 3.3.4 对教训——小心、恒心、拯救

4. 问题

- 4.1 如何教导？
- 4.2 如何操练敬虔？

第十讲：寡妇问题（提前 5:1-16）

- 1. 引言：前一讲重点
 - 1.1 教导——圣经、敬虔、操练、积极
 - 1.2 操练——劳苦付代价，敬虔
- 2. 本论
 - 2.1 四种人
 - 2.1.1 老年人
 - 2.1.2 少年人
 - 2.1.3 老妇女
 - 2.1.4 少妇女
 - 2.1.5 清清洁洁
 - 2.2 老寡妇
 - 2.2.1 真正的寡妇
 - 2.2.2 让儿女服事
 - 2.2.3 真寡妇与好宴乐的假寡妇
 - 2.2.4 看顾亲属
 - 2.3 寡妇问题
 - 3.3.1 记在册上必须 60 岁
 - 3.3.2 只作一个丈夫的妻子

3.3.3 有好名声，行善，养育儿女

3.3.4 年青寡妇

* 情欲

* 言语

* 治理

* 累着教会

4. 问题

4.1 为什么讨论寡妇？

4.2 如何处理年青寡妇？

第十一讲：对传道人（提前 5:17-25）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1.1 相信当时接纳寡妇是当务之急，该有原则

1.2 年青寡妇应再组织家庭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长老是教会的传道人，所以该有原则。

3. 本论

3.1 长老

3.1.1 善于管理教会

3.1.2 配受加倍敬奉

3.1.3 劳苦教导

3.1.4 工人得工价是应该的

3.2 控告长老

3.2.1 要有两三位见证人

3.2.2 公开责备

3.2.3 叫其余的人惧怕

3.2.4 行事要公正

3.3 按手之礼

3.3.1 给人按手——承认身份，祝福，按立

3.3.2 不可急促

3.3.3 不可在别人的罪上有份

3.3.4 保守自己清洁

3.4 身体

3.4.1 传道人的身体要注意

3.4.2 可以稍微用点酒

3.4.3 长久被主用

4. 问题

4.1 怎样对待长老？

4.2 为什么要稍微用点酒？

第十二讲：三件避免（提前 6:1-10）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1.1 长老是传道者，应小心处理

1.2 酒可以帮助循环血液，增进健康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三件应该避免的事

3. 本论

3.1 轻看主人

3.1.1 主人配受恭敬

3.1.2 主人受敬才让神的名和真道被尊敬

3.1.3 不可因同道而轻看主人

3.1.4 要服事他如同服事主（弗 6:7）

3.2 异端

3.2.1 不纯正的道理

3.2.2 不合乎敬虔之道

3.2.3 自高自大，专好问难

3.2.4 争辩言辞

3.2.5 结果：嫉妒、纷争、毁谤、妄疑

3.2.6 坏心术，失真理

3.2.7 得利益

3.2.8 有衣食便当知足

3.3 贪财

3.3.1 贪财落在迷惑网罗，私欲

3.3.2 贪财沉在财坏，灭亡之中

3.3.3 贪财为万恶之根

4. 问题

4.1 何谓异端？

4.2 为什么贪财为万恶之根？

第十三讲：三个嘱咐（提前 6:11-21）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1.1 异端是教会中歪曲纯正真道的人

1.2 贪财以物质放在主要位置，破坏敬虔之心——原则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三个嘱咐”针对提摩太“三个逃避”之后

3. 本论：三个嘱咐

3.1 主的命令

3.1.1 追求六件事

* 公义

* 敬虔

* 信心

* 爱心

* 忍耐

* 温柔

3.1.2 持定永生

3.1.3 在神和基督面前嘱咐

3.1.4 毫无玷污，无可指责，直到主来

3.2 嘱咐富人

3.2.1 今世富足

3.2.2 不要自高

3.2.3 不要依靠无定的钱财，而要靠厚赐百物的神。

3.2.4 乐意行善——好事富足，甘心施舍，乐意供给人。

3.3 个人嘱咐

3.3.1 保守所托

3.3.2 躲避世俗空谈和敌真道似是而非的学问

4. 问题

4.1 什么是当守的命令？

4.2 何谓似是而非的学问？

真道分解

提摩太后书讲义

(接续提摩太前书)

第十四讲：刚强的心（提后 1:1-7）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当守的命令就是逃避贪财之念，追求、公义、敬虔、信心。
 - 1.2 似是而非的学问——游泳池旁的对话。
2. 引言（二）：一次刻骨铭心的经历
3. 本论
 - 3.1 提摩太背景
 - 3.1.1 受母亲和外祖母深刻影响
 - * 良好家教
 - * 柔和谦卑
 - * 信仰纯正
 - 3.1.2 为人内向——胆怯的心
 - 3.1.3 身体欠佳——用酒
 - 3.1.4 年岁幼小——提前 4:12
 - 3.2 见证
 - 3.2.1 卅年前神学院
 - 3.2.2 神学学习十分艰苦
 - 3.2.3 中午禁食祷告
 - 3.2.4 心灰意冷之下，决定退出
 - 3.2.5 图书馆中最之上的字条（提后 4:12）
 - 3.2.6 奋发图强以致于到底
 - 3.3 让我们以今天的信息为帮助，努力上进。
4. 问题
 - 4.1 提摩太是何等样的人？
 - 4.2 什么是刚强的心？

第十五讲：苦难（提后 1:8-18）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提摩太为人内向——胆怯
身体欠佳——酒
年岁幼小——年轻
 - 1.2 刚强的心——柔中带刚，不是言语响，强迫，而是站立得稳。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苦难”是信徒的一个印记，因为主耶稣是苦难之主，祂明说：“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太 10:24）
3. 本论
 - 3.1 提后是保罗最后之信
 - 3.1.1 “浇奠，离世的时候到了”（提后 4:6-8）
 - 3.1.2 殉道颂歌（提后 4:7）
 - 3.1.3 许多得奖的话（提后 4:8,18）
 - 3.1.4 赶紧的话——交代（提后 4:9,21）
 - 3.1.5 在捆锁中，寒冷，被弃，无获救希望
 - 3.2 “受苦”之信——全书两个“逼迫”，七个“苦难”
 - 3.2.1 为福音（提后 1:9,12）；捆绑（提后 2:9）
 - 3.2.2 为基督精兵（提后 2:3）
 - 3.2.3 传道（提后 3:11）
 - 3.2.4 逼迫→敬虔（提后 3:11,12）
 - 3.2.5 真道（提前 4:5）
 - 3.3 A smooth sea never makes skillful sailor.
 - 3.3.1 主耶稣是苦难之子，
赛 52:14 形容枯槁；
赛 53:2 无佳形美容
 - 3.3.2 主耶稣因苦难学了顺从（来 5:8）
 - 3.3.3 苦难是管教（来 12:7-9）：平安，救恩
 - 3.3.4 苦难引致奖赏（提后 4:8）

4. 问题

- 4.1 为什么信徒要受苦难？
- 4.2 如何面对苦难？

第十六讲：交托（提后 2:1-13）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苦难
 - 1.1 成熟之路
 - 1.2 忍受直到成功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
3. 本论
 - 3.1 保罗与提摩太
 - 3.1.1 父子关系
 - 3.1.2 同在传道路上走，同写出信
 - 3.1.3 现在是最后交代的时候
 - 3.2 四代的交托
 - 3.2.1 保罗——父亲
 - 3.2.2 提摩太——儿子
 - 3.2.3 教师——忠心能教导人的
 - 3.2.4 学生——受教者
 - 3.2.5 作一个交托别人的人，让福音不断传扬
 - 3.3 面对苦难的三个比喻：付代价
 - 3.3.1 基督的精兵——无世务，专一当兵，完全听命
 - 3.3.2 比武的人——按规矩比赛得冠冕
 - 3.3.3 农夫——努力才得粮食
 - 3.4 保罗自己的忍耐
4. 问题
 - 4.1 什么是交托的四代人？
 - 4.2 如何面对苦难的三种比喻？

第十七讲：勉励（提后 2:14-26）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交托：
 - 1.1 四重交托：
保罗→提摩太→忠心教员→学员
 - 1.2 面对苦难：当兵；比武；农夫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勉励——对传道人的三大勉励
3. 本论
 - 3.1 正意解经
 - 3.1.1 神学院校训
 - 3.1.2 不要争辩：褻渎圣灵（可 3:20-30）
 - * 圣灵充满的表现
 - * 警醒

- * 祷告中的启示
- 3.1.3 正意解经
 - * 竭力去做的事
 - * 神喜悦之事
 - * 正意分解——童女之解
- 3.2 贵重器皿
 - 3.2.1 神家中器皿有贵贱之分
 - 3.2.2 作贵器的条件
 - * 自洁，脱离贱事
 - * 圣洁，合乎主用，行各样善事
 - * 圣洁在逃避少年人的私欲，与清心祷告的人一起追求公义、信德、仁爱、和平
 - 3.2.3 弃绝辩论
- 3.3 温柔劝诫
 - 3.3.1 不可争竞
 - 3.3.2 悔改在神
 - 3.3.3 温和待人
4. 问题
 - 4.1 一位传道之人最要紧的工作是什么？
 - 4.2 何为贵重的器皿？

第十八讲：逼迫（提后 3:1-15）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传道的人首要按正意解经
 - 1.2 贵重的器皿是被主用，成就尊贵事业的人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立志在耶稣里敬虔度日的，都要受逼迫
3. 本论
 - 3.1 背道行恶
 - 3.1.1 末世必有背道之事
 - 3.1.2 人内心各样恶毒之事
 - 3.1.3 有敬虔的外貌却无实意
 - 3.1.4 对付之策：远离，等候审判申冤
 - 3.2 提摩太对逼迫应有的认识
 - 3.2.1 服从了保罗的教训
 - 3.2.2 亲身经历了保罗的逼迫，遭遇
 - 3.2.3 凡立志敬虔度日的，也有同样的遭遇
 - * 要为逼迫喜乐
 - * 要为无逼迫悔改
 - 3.2.4 真知灼见
 - * 恶人必更恶

- * 所学习的是真知识
- * 知道谁是老师
- * 明白圣经，有得救的智慧

3.3 下一课深论圣经

4. 问题

- 4.1 为什么敬虔度日之人，都要受逼迫？
- 4.2 面对逼迫该怎样看？

第十九讲：圣经（提后 3:16,17）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提后 3:12, 传道者特别会受到撒旦的攻击
 - 1.2 要站立得住，以纯正的信仰面对逼迫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圣经
3. 本论
 - 3.1 圣经
 - 3.1.1 是神的书
 - 3.1.2 是犹太人的书
 - 3.1.3 从前的观念
 - * 先知进入迷昏状态
 - * 圣灵完全控制
 - * 神的话写出来
 - 3.1.4 真实情况
 - * 先知完全清醒
 - * 先知的背景，文化，完全包括在作品之中
 - * 先知的顺服是最大的因素
 - 3.2 默示
 - 3.2.1 等于吹气，认可，祝福和使用（创 2:17）
 - 3.2.2 教训，督责……等都是神使用的
 - 3.3 观念
 - 3.3.1 完全正确
 - 3.3.2 是行事为人的根据
 - 3.3.3 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
 - 3.3.4 灵修，读经……
4. 问题
 - 4.1 何为神所默示？
 - 4.2 怎样灵修？

第二十讲：传道（提后 4:1-8）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神所默示=神吹气，许可，祝福（创 2:17）

1.2 灵修：未听人之先，先听神——读经

1.2.1 认识真道

1.2.2 持守

2. 引言（二）：本课重点

一个挑战——传道

3. 本论

3.1 挑战——传道

- 3.1.1 神和基督面前的挑战——命令
- 3.1.2 这挑战在神的大能前足以完成者
- 3.1.3 无论得失时之间
- 3.1.4 专心
- 3.1.5 百般方法
- 3.1.6 面对抗拒

3.2 人的状态

- 3.2.1 厌烦真道
- 3.2.2 随从情欲，增加假师傅
- 3.2.3 掩耳不听
- 3.2.4 偏向荒渺言语

3.3 如何传

- 3.3.1 小心谨慎
- 3.3.2 忍受苦难
- 3.3.3 尽职

3.4 殉道颂歌

- 3.4.1 打过美好的仗
- 3.4.2 跑尽当跑的路
- 3.4.3 守住真道
- 3.4.4 冠冕

4. 问题

- 4.1 为什么传道是挑战？
- 4.2 殉道颂歌有哪三方面？

第二十一讲：嘱咐（提后 4:9-22）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 1.1 人的软弱不肯传道，所以必须挑战
 - 1.2 殉道颂歌三方面：
美好的仗；当跑的路；当守的道。
2. 引言（二）：本课重点
保罗最后的嘱咐，结束他一声，是他所写的最后之书
3. 本论
 - 3.1 人
 - 3.1.1 底马贪爱世界，往帖撒罗尼迦去了。

- 3.1.2 革勒士往加拉太去了。
- 3.1.3 提多去了提马太
- 3.1.4 只有路加在身边
- 3.1.5 带马可来，他对我有益于传道
- 3.1.6 提摩太赶紧来
- 3.1.7 铜匠亚历山大多多害我，主必报应

3.2 传道

- 3.2.1 帮助的人没有——独靠主
- 3.2.2 主在身边
- 3.2.3 尽都传明
- 3.2.4 外邦人也都听见
- 3.2.5 蒙主拯救
- 3.2.6 主拯救进天国

3.3 问安

4. 问题

- 4.1 为什么说“提后”是保罗最后写的信呢？
- 4.2 他嘱咐许多人，可以看见什么？

第二十二讲：总结提后

1. 引言（一）：前一讲重点

嘱咐

- 1.1 因为提后 4:6，保罗说，被浇灌离世的时候到了。
- 1.2 人最是重要。

2. 引言（二）：本课主旨

提后总结

3. 本论

3.1 最后的书信

- 3.1.1 提后 4:6 的话
- 3.1.2 无神学理论，满是爱心的劝勉
- 3.1.3 殉道颂歌，千古之作

3.2 苦难之书

- 3.2.1 七个苦难，两个逼迫，每章都有
- 3.2.2 在捆锁中，寒冷，被弃，孤单，无助
- 3.2.3 无得救的希望
- 3.2.4 指出受苦是必有的事（提后 3:12）

3.3 异端

- 3.3.1 每章都提
- 3.3.2 信仰要纯正
- 3.3.3 抵挡异端要持守，坚定

真道分解

提多书研读讲义

第一课

一、提多书简介：

1. 提摩太前后书及提多书我们合称为“教牧书信”，因为这三卷书都是写给个人的书信，并非以整体教会为书写对象；且信中皆与教会管理、领袖建立及牧养指引有关系，故称之为教牧书信。
2. 提多这个人：
 - 2.1. 是没有受割礼的希腊人—加 2:1-3“过了十四年、我同巴拿巴又上耶路撒冷去、并带 提多同去。我是奉启示上去的、把我在外邦人所传的福音、对弟兄们陈说。却是背地里对那有名望之人说的。惟恐我现在、或是从前、徒然奔跑。但与我同去的提多、虽是希利尼人、也没有勉强他受割礼。”
 - 2.2. 可能是保罗带信主的：多 1:4“……真儿子的……”真儿子：可能指提多是因保罗的宣讲而归主（新译本“……就是那在共同的信仰上作我真儿子的”）。反省：我们与神藉我们带信主者之关系？
 - 2.2.1. 是帮助保罗解决难题的能手—
 - A. 他是保罗在问题教会哥林多的代表：哥林多后书中多次提到提多（2:13；7:6、13-15；8:6、16、23；12:18）。
 - B. 他帮保罗处理收集奉献的重要事工：林后 8:6“因此我劝提多，既然在你们中间开办这慈惠的事，就当办成了。”
 - C. 他是保罗心灵痛苦时的安慰与帮补：林后 2:12-13“我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主也给我开了门。那时，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我心里不安，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林后 7:5-6

“我们从前就是到了马其顿的时候，身体也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但那安慰丧气之人的神藉着提多来安慰了我们。”

提多当时的所在地可能是“克里特岛 Crete”：多 1:5“我从前留你在克里特，是要你将那没有办完的事都办整齐了，又照我所吩咐你的，在各城设立长老。”

Crete 是位于地中海的一个大海岛，长 165 哩，宽 6 至 35 哩，形成了欧洲与小亚细亚之间的一座天然桥梁。根据保罗的说法，革哩底人的懒惰性情是广为人知的（多 1:12）。

图示：



二、多 1:1-4 之信息与应用：

1. 保罗的名片—自我介绍反映出你我生命的写照：（1 节上）
 - 1.1. 神的仆人 a bond-servant of God.
 - A. 奴仆 doulos，意为“奴隶”。
 - B. 神的 of God。
 - 1.2. 基督耶稣的使徒。
 - C. 使徒 (apostolos)：狭义的使徒（徒 1:21-22）与广义的使徒（林前 15:5-7；徒 14:14）。
 - D. 思想：太 28:19“所以你们要

去……”你我都应是神所差遣的
(及下文第 5 节我们从他受了恩惠并使徒的职分, 职分必须带出职务: 5 节下)!

E. 思想: 从属灵的角度来看, 你我的主业为何? 副业为何? 你的名片上写些什么?

2. 有清楚的目标才不会随便乱飘

保罗事奉的为着: (1:1 下-2)

是目标而非凭借¹“凭着 kata”²神选民的信心与敬虔真理的知识。参: 吕振中译本
“是为了叫上帝拣选的人相信、并认识敬虔之事的真理”。

目标之一: 不是漫天叫价毫无章法的信心, 是建基于旧约传统的信心即神选民的信心。

目标之二: 真理的教义应该要带出敬虔的生活—敬虔真理的知识 (NASB: the knowledge of the truth which is according to godliness) 即导向敬虔的真理知识也就是真理的教义应该要带出敬虔的生活。

目标之三: 与众不同的眼光即永生应许的盼望。此永生应许的特征为:

- 2.1. 无谎言的上帝: 强调此应许的可靠。
- 2.2. 在万古以先: 表明此应许乃是有计划的。

3. 目标要落实, 事奉才有价值—保罗事奉的任务是: (3 节)

- 3.1. 时机到了就要传扬福音。
- 3.2. 传扬福音不是别人的事是我的事。

4. “恩惠”与“平安”是基督徒最棒的问安! (4 节)

恩惠即恩典。

平安是建立在基督耶稣的救赎上。好好思想平安的意义!³

第二课

1:5-9 领袖的资格决定于他的品格

一、前言:

太 23:11 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

二、解经大纲:

1. 领袖需要有好的办事能力: 1:5 上

“我从前留你在革哩底、是要你将那没有办完的事都办整齐了”。

“整齐 epi-di-ortho'o”: 弄直。

“没有办完的事”: 未完成的事或处置死灰复燃的棘手问题。

徒 6:1-7 执事的资格 (音译: diak'onos):

- 1.1. 要有好的名声。
- 1.2. 要被圣灵充满。
- 1.3. 要智慧充足。

2. 复数领导是教会决策的模式: 1:5 下

在各城设立长老(复数): and appoint elders in every city!

- 2.1. 新约的教会治理不应是曲解摩西式领导的独裁式领导。
- 2.2. “长老”是一职份: 强调其生命的成熟, 故称呼 elder。
- 2.3. 长老的其它名称:

“牧师”—弗 4:11, 牧师的职份只出现一次。牧养的动词出现在徒 20:28; 徒前 5:2,4。

“监督、长老”是互用的。徒 20:17、28, 称他们为长老与监督。

留意多 1:7 的监督虽是单数, 第 7 节的开头有一希腊文 ga “因为”所以基本上第 7 节是在解释第 5 节下-6。所以“监督”应是指长老一般性的“功用”而非职份。

- 2.4. 在新约圣经中, 无论教会多小, 领导都是复数的: 徒 14:23 保罗选立长老们。徒 20:17; 多 1:5; 提前 4:14; 各 5:14; 彼前 5:1-2 都是多数长老制治理的。

3. 基督化的家庭是教会领袖必须要有的模型: 1:6

- 3.1. 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即重视婚姻关系的圣洁或委身忠于他的妻子。

¹ A.T.Robertson, 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 美国活泉, 1999, 页 411。

² 有关这里关于 kata 的特殊用法(因一般应翻译为凭借)可参: 利腓特, 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 汉语圣经协会, 2004, 页 326-327; 或古特立, 教牧书信, 校园, 2004, 页 196。

³ 张永信, 教牧书信注释, 天道, 1996, 页 317。

- 3.2. 儿女也是信主或信实 (“pistos’”) — 父亲在家中对孩子的信仰或品行产生影响力。
- 3.3. 放荡、不服拘束：
A. 放荡：没有能力节省。
B. 不服拘束：反叛。
- 3.4. 提前 3:5 人若不知道管理自己的家、焉能照管神的教会呢。

4. 领袖的资格决定于他的品格：1:6-8

- 4.1. 教会领袖=社会成功人士吗？
- 4.2. “必须无可指责”：不能被指控意思是要有清白的声誉。
- 4.3. 不任性、不暴躁：任性即瞧不起别人，不愿接受别人意见。暴躁指容易发怒。
- 4.4. 不因酒滋事。
- 4.5. 不打人。
- 4.6. 不贪无义之财。
- 4.7. 乐意接待远人。
- 4.8. 好善：喜好美善的事物。
- 4.9. 庄重。
- 4.10. 公平：公义正直。
- 4.11. 圣洁。
- 4.12. 自持：有自制力。

5. 领袖须委身于真理的教导：1:9

好处一 “就能将纯正的教训劝化 para-kale’o) 人”。

好处二 “又能把争辩 (anti-l’ego 顶嘴或不服) 的人驳倒了”。

第三课

1:10-16 当教会变成社会—革哩底教会的情况

一、前言：

思想文化不是中性的议题。

二、解经大纲：

1. 服事者的动机决定服事的成绩：1:10-11

1:10 “那奉割礼的人”：指具有犹太教背景的人，可能暗示他们强调割礼的重要，是律法主义者。而且这样的人是教会内的多数 (1:10 因为有“许多人” polus 意思是“极多” 不服约束)。

欺哄人就是欺哄神：徒五亚拿尼亚夫妇的问题。徒 5:3-5 彼得说：“亚拿尼亚！为什么撒但充满了你的心，叫你欺哄圣灵，把

田地的价银私自留下几分呢？田地还没有卖，不是你自己的吗？既卖了，银不是你作主吗？你怎么心里起这意念呢？你不是欺哄人，是欺哄神了。”亚拿尼亚听见这话，就仆倒，断了气；听见的人都甚惧怕。

1:11 “他们因贪不义之财”：服事的目的是为了谋取利益。

背景：“扰乱人的全家” (NASB)，也许指这些假教师有机会进到人家，而“破坏了人的家” — 或许他们持禁欲立场，反对婚姻或婚姻中的性生活 (参：提前 1:3、林前 7:1-7 的注释)。

2. 当教会变成社会你我当严严的责备：

1:11-14

2.1. 第 11 节 “这些人的口总要堵住”。

2.2. 当地的文化：多 1:12 有革哩底人中的一个本地先知说、“革哩底人常说谎话、乃是恶兽、又馋又懒。”

多 1:13 这个见证是真的。所以你要严严的责备他们、使他们在真道上纯全无疵。

3. 认识神就是行事不与神相背：1:15-16

“本是可憎恶的”

“可废弃的”：不及格或被取消资格。

第四课

2:1-10 基督徒不要违反善良风俗而让世人以为鄙俗

一、前言：

1. 教会的教导中不外乎查经，但伦常关系的教导却常被忽略！
2. 第 2-10 节是解释第 1 节的命令“但你所讲的、总要合乎那纯正的道理”。
3. “讲”在希腊文中是命令语气的动词。
4. “道理 didaskali’a”是教导的意思。
5. “但”表示有假教师的教导是与下文背道而驰—破坏家庭模式的群体生活。
6. 基督信仰全体是以“家庭模式”来运作的。
7. 对抗异端邪说最好的方式就是教导真理并活出世人生活典范的模式。
8. 保罗的概念：不要违反善良风俗而让世人以为鄙俗。
9. 以下的品格意义可参考不同的翻译版本来

理解。

二、信息与应用：

1. 第 2-3 节如何做长辈？不是倚老卖老而是更有长进！

1.1. 老年男子：

- A. 第 2 节《现代中文译本》：你要劝老年人，要他们严肃，有好品格，管束自己，要有健全的信心、爱心，和耐心。
- B. 这段描述合乎罗马文化对可敬之老年人的理想：庄重、严肃、节制。
- C. 原文中第 2 节并无“劝”字：（劝）老年人、要有节制、端庄、自守、在信心爱心忍耐力上、都要纯全无疵。
- D. 节制
- E. 端庄
- F. 自守
- G. 信心、爱心、忍耐力上、都要纯全无疵。

1.2. 老年女子：悠闲的生活不是用来游手好闲！

- A. 第 3 节《当代圣经》：又要劝老年妇人谨慎言行，举止端庄，不说长道短，不好酒贪杯，要以身作则，用善道教训人。
- B. 原文中第 3 节也无“劝”字，且和合本省略了原文中的第二个字“照样”。
- C. 举止行动要恭敬
- D. 不说谗言：当代的背景一喜剧常以老妇为取笑的对象，她们爱讲闲话！
- E. 不给酒作奴仆一无所事是而消磨在醉酒中。
- F. 用善道（美好的教导）教训人。

2. 第 4-5 节如何做已婚的年轻妇女：

- 2.1. 第 4 节《当代圣经》：她们这样才能教导年轻的妇女自我检点：为人要娴静贞洁，善理家务，待人和蔼，对丈夫柔顺，作一位贤妻良母；这样，就没有人敢毁谤她们的信仰了。

- 2.2. 背景了解：“少年妇人”几乎一定是妻子，因为犹太人和希腊罗马社会一般不接受单身妇女。

2.3. 爱丈夫、爱儿女

- 2.4. 谨守(so'-phron): 译为“明理”(NASB)的字，意思是“自我节制”(NIV、NRSV、TEV，和合本：谨守)，或有操守，这是希腊的主要德行之一；用在妇女身上，意思便是“淑静”，因此暗示完全避免与性方面的不贞有任何瓜葛。

2.5. 贞洁

2.6. 料理家务

2.7. 待人有恩

2.8. 顺服自己的丈夫

2.9. 免得神的道理被毁谤。

3. 第 6 节如何作年轻男子（第 7-8 节对提多的提醒）：

- 3.1. 第 6 节《新译本》：照样，劝年轻的男子要自律。

- 3.2. 第 7 节《新译本》：无论在甚么事上你都要显出好行为的榜样，在教导上要纯全，要庄重

- 3.3. 第 8 节《现代中文译本》：言语要恰当，让人家没有批评的余地。这样，那些敌对的人，因为找不到我们的错处，就无话可说而觉得惭愧。

3.4. 要谨守 (so-phron'e)

- 3.5. 凡事要显出善行的榜样：希望别人怎样做，自己先做。

3.6. 在教训上要正直

3.7. 端庄

3.8. 言语纯全

3.9. 无可指责

- 3.10. 叫那反对的人、既无处可说我们的不是、便自觉羞愧。

A. 遭人反对不要以为奇怪。

- B. 面对反对最好的方式是合乎真理的生活见证。

4. 第 9-10 节如何作仆人：

- 4.1. 第 10 节《新译本》：不要私取财物，却要显示绝对的诚实，好使我们救主上帝的道理，在凡事上都得着尊荣。

- 4.2. 一般主人对奴隶所持典型的看法为：
奴隶都是懒惰的，总和主人顶嘴，而且一有机会便顺手牵羊。这种形像有时是正确的，尤其当工作的动机很弱之时；但保罗鼓励基督徒奴隶，不要让人对他们有这种印象。
- 4.3. 要顺服自己的主人
- 4.4. 凡事讨他的喜欢
- 4.5. 不可顶撞他
- 4.6. 不可私拿东西
- 4.7. 要显为忠诚
- 4.8. 以致凡事尊荣我们救主的道

第五课

2:11-15 在救赎的恩典中，圣洁是她（原文恩典是阴性）的重点—信仰三部曲

前言：

1. 多 2:11 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
2. 司布贞：“在恩典中你是在约束之下，但不在捆绑之中；我受婚姻的约束，但我并不觉得有捆绑，相反地，如此被约束是快乐的。”
3. 基督徒不是靠行善而得救；但我们得救是为要行善！
4. 基督徒的特色是：热心行善—多 2:14 他为我们舍了自己、（hin'a 为了表目的）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切慕：zelotes'）为善。
目的之一：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
目的之二：洁净我们。
5. 神的仆人不是滥好人也要会讲明、劝戒、责备人—多 2:15 这些事你要讲明、劝戒人、用各等权柄（所有的权柄就是本节的三个动词）责备人。不可叫人轻看你。
反思：保罗提醒提多要用圣经的真理来教导、劝戒、责备弟兄姐妹。但是，若是遇上在社会上有影响力的，或是富有的人，我们是否会畏缩或有双重标准呢？。提多的榜样却告诉我们，服事众人 and 领导教会的时候，要无所畏惧。
6. 新移民手册：信主犹如一个移民的过程
7. 神的恩典需要教导—以下是基督徒蒙恩后

的三部曲！

大纲：

- 一、**除掉坏习惯**：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 2:12 上
- 二、**养成好习惯**：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度日是动词）2:12 下
 - 1 对己的态度—自守。
 - 2 对人的态度—公义。
 - 3 对神的态度—敬虔。
- 三、**有福的盼望与期待**：等候（期待）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2:13。
这盼望会帮助信徒超越现世的艰难与苦难。

第六课

3:1-11

前言：

1. 做事容易做人难？！
 2. 世俗上的未信者虽是污秽，但基督徒需要以友好的态度来面对。
 3. 拿出诚意使他人生命受益。
- 一、基督徒不和执政掌权者冲突？ 3:1-2**
- 1 “提醒”是现在式命令语气：表示要继续不断的提点信徒。
 - 2 重复就是教育。
 - 3 信徒要随时随处做个奉公守法的好公民。
 - 4 不要毁谤做官的。
 - 5 不要争竞：意思是不要与之争吵（思想中国的吵架文化）
 - 6 总要“和平”：不是“平安”那个字；而是忍耐的意思。
 - 7 向众人大显温柔：两次“所有”用来强调。
 - 8 思想：不必要的冲突与传福音间的关系？
- 二、用将心比心的态度来面对未信者——不要自命清高！ 3:3-7**
1. 世俗上的人与基督徒之价值观大相径庭！该如何与之和谐相处实系为难？
 2. 保罗要信徒学习回忆一下“自己信主前的恶劣情况”！
 3. 第 3 节是一系列信主前光景的列举。
 4. 多 3:4 但（de）到了神我们救主的恩慈、和他向人所施的慈爱显明的时候。

5. “重生的洗” = “圣灵的更新”
6. 徒 2:38 彼得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
7. 罗 6:4 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

三、最后的劝诫 3:8-11

1. 信徒蒙恩也要对人有恩 一多 3:8 这话是可信的、我也愿你把这些事、切切实实的讲明、使那些已信神的人、留心作正经事业。（或作留心行善）这都是美事、并且与人有益。
2. 强调“分门结党”教会需要以严格的纪律来惩治。

第七课

3:12-15

前言：

服事者需不需要未雨绸缪？虽然计划赶不上上变化但仍要计划。

1. 尼哥波立（第 12 节）尼哥波立在亚得里亚海靠希腊的一边，距意大利东岸约两百哩之遥。保罗此时到尼哥波立去等提多，而提多则在接到保罗的信后，要从革哩底往上走。冬天的时候无法航海，因此保罗会等在那里（见：提后 4:21）。
2. 第 13 节“**律师 nomikos**”？可以指犹太律法专家，但在散居之地，也可能他们也是精通罗马法的学者。这类法学家受过修辞的训练（就像亚波罗；见：徒 18:24），是有名望的人。相对来说，古代有些职业，如医生，有时则是奴隶；律师一般的社会地位都相当高。

一、负责的事奉不是一走了之；而是有人接替扶持？ 3:12

1. 需要提多来但也差人去：（多 3:12 上）我打发亚提马、或是推基古、到你那里去的时候……。
 - 1.1. 亚提马（仅此一次）。
 - 1.2. 推基古：
徒 20:4 同他到亚西亚去的、有庇哩亚

人毕罗斯的儿子所巴特、帖撒罗尼迦人亚里达古、和西公都、还有特庇人该犹、并提摩太、又有亚西亚人推基古、和特罗非摩。

弗 6:21 今有所亲爱忠心事奉主的兄弟推基古、他要把我的事情并我的景况如何、全告诉你们叫你们知道。

西 4:7 有我亲爱的兄弟推基古要将我一切的事都告诉你们。他是忠心的执事、和我一同作主的仆人。

2. 计划过冬 一未雨绸缪的智慧：多 3:12 下……你要赶紧往尼哥波立去见我。因为我已经定意在那里过冬。

二、关心一下将要出发远行的人： 3:13

1. 专业人士也可以帮助服事 一多 3:13 上你要赶紧给律师西纳、和亚波罗送行……。
2. 告诉提多关心要出发的人 一多 3:13 下……叫他们没有缺乏。
例：拨个电话或发个电邮都能让人喜出望外。

三、信徒要努力行善、不要成为别人负担也要丰富供应别人需要：多 3:14-15

1. 努力的工作：多 3:14 上并且我们的人要学习正经事业……。
2. 努力的供应：多 3:14 下……豫备所需用的……。
3. 努力工作用爱供应的人不必担心不结果子：多 3:14 下……免得不得果子……。
4. 现代中文译本：吩咐我们自己的人，要在正当的工作上多多努力，来供给生活上的需要；不要做闲散无用的人。
5. 十八世纪带动英国复兴的约翰·韦斯利，他的生活始终简朴，他的一句名言是：“尽你所能赚钱，尽你所能节省，尽你所能奉献”（gain all you can, save all you can, give all you can）。
6. 多 3:15 同我在一处的人都问你安。请代问那些因有信心爱我们的人安。愿恩惠常与你们众人同在。

真道分解

腓利门书研读讲义

导论

腓利门书是以一卷充满爱的书卷，属监狱书信中最短的一卷，更加是保罗书信中唯一的私人信件，并不是公开传阅的。在保罗所写的书信中，除了腓利门书之外，全部都是写给教会的公开信，谈论真理的教导和教会的事情。

腓利门是保罗写给住在歌罗西的一位有钱的信徒——腓利门的，主要目的是请求腓利门重新接纳曾经逃走的奴仆阿尼西母，并且要像弟兄一样对待他，因为他们都是基督徒。所以简单地来说，腓利门书是围绕著保罗、阿尼西母和腓利门三个人物而写成的。

腓利门书表面上是为了处理一个奴仆的说话，但是书里面充满了主的爱和主的生命，使腓利门读了大受感动，於是他把这封信在歌罗西教会中公开，教会领受後，就像领受别的书信一样，把这封私人的书信传遍了亚西亚。根据歌罗西书 4:2-9 的记载，保罗大概在写腓利门书的同一时间内，也写了歌罗西书（参歌罗西书 4:2-9）

保罗在罗马坐监的时候，腓利门的奴仆阿尼西母曾偷了主人腓利门的财物，然後逃到罗马，后来在保罗带领下认识救主。阿尼西母自从得救之後，前後判若两人，甘心和保罗同住，用爱心勤劳来服事保罗。但奴仆逃走是一件罪，若回到主人那里，又要按著律法被定死罪，因为在当时的制度之下，奴仆就像是牛马一样。阿尼西母既然犯了这麼的罪，主人是可以随意打骂他，并且可以判钉十字架的。所以阿尼西母请保罗写信给腓利门，请求腓利门饶恕他，并且重新收纳他家庭里。

虽然保罗本来有意思留阿尼西母在他的身边，替腓利门服事他，但是因为听到阿尼西母逃走这件事的始末，知道阿尼西母始终是腓利门的奴仆，按理应该归还给主人，所以保罗用最柔和的词句、用最真诚的言语，写信给腓利门，替阿尼西母求情，保罗更加表示愿意承担一切阿尼西母向腓利门所负的债，然後便打发阿尼西母带著

保罗给腓利门的个人书信，和保罗的同工推基古一同去歌罗西，使他可以安心回去见腓利门，请求主人赦免，重新收纳他，这便是保罗写本书的原因。

人物介绍：腓利门

腓利门是歌罗西人，是保罗带领信主的，但保罗从来没有去过歌罗西，腓利门是从什麼途径听到保罗传讲的福音呢？从资料显示，腓利门有可能是一位商人，经常需要到以弗所做生意，所以在以弗所听到救恩。腓利门有四点美德值得我们学习。

1. **带领全家归主**：腓利门得救後，引导妻子腓亚同走天路，而亚基布则是腓利门的儿子，他也奉献自己为主作工，所以腓利门的家庭是一个基督化的家庭。（参 1-2 节）
2. **在家庭中建立教会**：他不但带领家人信主，更加在家。第 2 节提到腓利门家里的教会。腓利门的家里只有三个人，但是他却设立了教会，信主的邻居也来参加聚会，一起赞美神。
3. **有极大的爱心**：保罗称赞腓利门对主和信徒都有爱心，经常接待主的，热心帮助信徒。（参 6-7）
4. **真挚的友谊**：“腓利门”三个字就是“友谊”之意，他自己生活中的表现，和他的名字是名符其实的。（参 8-9）

人物介绍：阿尼西母

阿尼西母是腓利门的一个奴仆，後来信了主。从阿尼西母的身上，我们看到了一个罪人蒙恩得救的经过，这可以分为五部分。

1. **阿尼西母偷了主人的财物**：偷了主人的财物就是亏负了主人，欠了主人的债，这正代表了世人都犯了罪，在世上“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另外，阿尼西母从歌罗西逃到罗

马，就像我们犯了罪之後远离神、逃避神的刑罚。

2. **阿尼西母没有办法偿还他的亏欠**：圣经没有记载他偷了主人多少财物，不过可以肯定的是他所偷的相当贵重，因为逃走到罗马的旅费并不便宜，况且他还在繁华的罗马挥霍。当他把钱花完了，就变得一无所有了，因为他是一个奴仆，没有任何财产，没有自己的自由。然而我们自己也因著被罪捆绑，也没有自由，主耶稣曾经：“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仆。”我们自己没有办法还清罪债，而罪的结局就是死。
3. **阿尼西母只有靠保罗作他唯一的中保**：阿尼西母既然亏负了主人，自己又没有办法还，他只能透过一位中保来替他说话。这位中保就是保罗。保罗是带他信主的人，愿意替他向腓利门求情，请腓利门重新收纳他，所以保罗成为了阿尼西母和腓利门之间的中保。我们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也急需一位中保帮助我们，这位中保就是主耶稣！除了耶稣之外，再没有人可以作我们和神之间的中保(参提前 2:5)。主耶稣自己也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4. **阿尼西母是保罗为福音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保罗写腓利门书的时候，虽然在监牢里，失去了自由，但是他没有停止传福音的工作，阿尼西母就是保罗在监狱中带领信主的，是他属灵的儿子。
5. **阿尼西母有了奇妙的四大改变**：
 - 5.1. **地位的改变**：原是奴仆，但得到主人收纳之後，他不再是奴仆，而是亲爱的弟兄。
 - 5.2. **生命的改变**：信主後，走上了人生的新阶段，以後所过的日子将会被神记念。
 - 5.3. **心里的改变**：保罗称阿尼西母是“亲爱的弟兄”，显明他结出悔改的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他的心里有了奇妙的改变，所以得到保罗的信任，托他把一切的事情告诉歌罗西教会(参西 4:9)。
 - 5.4. **生活的改变**：阿尼西母的名字是有益处的意思，他在信主之前，不但是与人无益，更加是有损的；一直到了他信主之

後，生活才大大地改变，成为“与你我都有益处”的人。根据古代教会的传说，阿尼西母後來成为马其顿庇哩亚教会的主教，在主的名在罗马殉道。

经文分段

1. 问安(1-3)
2. 保罗对腓利门的称赞(4-7)
3. 保罗向腓利门的请求(8-21)
4. 结论(22-25)

第一段：问安(1-3)

保罗自称是“为基督耶稣被囚的保罗”，在保罗所写的 13 封教会书信中，只有此信如此称呼自己。保罗在一封信的开头的时候，习惯是自称是“基督耶稣的使徒或者仆人”，因为他在其他信都是讲论教会圣工方面的真理，或者辩论教义上的基本信仰问题，所以必须站在基督耶稣的使徒或仆人的身分上发言。腓利门书没有提及他使徒的职分，主要是因为他写信的目的，是凭著爱心求他赦免阿尼西母的罪。

另一方面，保罗知道腓利门是一个爱主的人，他的自称可以打动腓利门的心，用自己捆锁的苦来激发腓利门的同情，使腓利门更容易接纳他的请求，收纳阿尼西母。

1-3 提到四种收信人：腓利门、亚腓亚、亚基布和教会；另外，第一节还出现了提摩太。保罗写给各个教会的信件中，经常将提摩太的名字与自己并列，这是因为腓利门和提摩太很熟，保罗在以弗所传道三年的时候，提摩太和他同工，并且曾经被派去探望马其顿的教会，腓利门有可能从提摩太那里得到很多属灵的帮助，他们彼此之间也有相当深厚的友谊，所以保罗提到这封信是和提摩太一同联名的，是为了激发腓利门接纳阿尼西母。

保罗用“亲爱的同工腓利门”来称呼腓利门，因为在他的眼中一同事奉主的人都是同工，事实上，腓利门信主後确有美好的见证，并且有一颗火热的心去爱主爱人。第 2 节所说的“妹子亚腓亚”可能是腓利门的妻子。保罗提到亚腓亚是因为腓利门书是为了家庭奴仆的事情而写的，这与亚腓亚也有关系。另一方面，是因为亚腓亚有丰盛的生命，按照希腊文，亚腓亚就是“丰盛”、“多结果

子”的意思。

亚基布是腓利门的儿子，即保罗在问安的时候，提到腓利门的一家三口。保罗称亚基布是“与我们同当兵的”，意思是作基督的精兵，一同作传道的工作。保罗在歌罗西书 4:17 曾经吩咐亚基布“务要谨慎，尽你从主所受的职分”，可见亚基布是一个专职的传道人，是歌罗西教会的传道之一，当歌罗西教会正受到异端搅扰的时候，保罗特别提醒亚基布要谨慎传道。

2 下半节所写的“你家的教会”是指著歌罗西的教会说的，强调信徒在一起聚会就是教会，所以保罗是称呼在腓利门家里聚会的弟兄姐妹们，因为在早期的时候，信徒都是在家里聚会。

第 3 节是保罗问安的内容。希腊人见面的时候，习惯用“恩惠”这个词作为祝福的话，就像讲希伯来话的人习惯用“平安”一词一样。

第二个段落：保罗对腓利门的称赞(4-7)

1. 保罗感谢的话(4)
2. 保罗称赞的话(5)
3. 保罗愿望的话(6)
4. 保罗勉励的话(7)

保罗称赞腓利门，并不是要讨他的喜悦，而是实实在在的先在神的面前，发出感谢的话。神所重用的人，一定具备一个特质，就是恒心祷告。我们可从保罗各卷书信中看到，保罗如何日以继夜的为各教会、同工和信徒们祈祷。因为保罗了解祷告的力量，他的生活就是一个祷告的生活。当保罗在罗马监狱的时候，锁在一位看守他的狱卒身旁，他仍然藉著祷告，继续为主作见证，透过祷告，保罗照常服事他所成立的众教会。

保罗怎样知道腓利门的美德而称赞他呢？有可能是以巴弗告诉他的(参门 23;西 4:12)阿尼西母也把腓利门的美德告诉保罗。保罗的称赞分为两个层面，第一个是“向主耶稣的爱心和信心”；第二个是“向众圣徒有爱心和信心”。

在保罗其他的信中，他一般是先提信心，然後才提爱心，在腓利门书里，他却先提爱心，然後才提信心。这是因为腓利门藉著爱的行动，表现出他的信心，他是一个信爱兼顾的信徒，因著被主耶稣的爱所激励，多多地为祂作工。

第 6 节提到对腓利门的两种愿望。第一种是：“愿你与人所同有的信心显出功效”。“同有的信

心”是指一种行出来的信心，这种信心是表现在腓利门在教会里的各种服事，以及他对会众和有需要的人的供应上。保罗称赞腓利门对教会无私的分享，是信心的实践。“同有的”在希腊文里面，和“团契”或者“分享”是同一个字，特别指将自己有的提供给团体使用，这是一种无私而且普遍的分享。从腓利门拥有奴仆看来，他可能相当有钱。他甘心乐意分享，显示他真实的信心。

保罗对腓利门的第二种愿望是“使人知道各样善事都是为基督做的”。保罗盼望腓利门所作的各样善事，不是为了自己得到称赞，而是以荣耀基督为目标，要腓利门的家人为基督行善，同心合意地荣耀主。

第 7 节是保罗对腓利门的勉励，保罗因著腓利门有见证的生活，显示出神在他生命里的建造而满心喜乐。保罗勉励腓利门的内容很简单，就是为腓利门的爱心而“大有快乐，大得安慰”。经文中所用的“畅快”这个词，有“安息”的意思，是指众信徒因著腓利门的帮助而得到安息，恢复精神。这样看来，可见腓利门用爱心帮助人的结果分为三个层面，第一是使保罗的心大有快乐；第二是使众圣徒的心得了畅快；第三是他因著帮助别人，自己的心也满有喜乐。

第三个段落：保罗向腓利门的请求 (8-21)

1. 请求的解释(8-9)
2. 请求的理由(10-14)
3. 请求的目的(15-17)
4. 请求的迫切(18-19)
5. 请求的结果(20-21)

保罗并不是凭著资格来请求，也不是凭著年纪请求，更不是凭著自己的劳苦请求，而是凭著爱心请求。保罗知道，他如果凭著使徒的身份和使徒的权柄叫腓利门顺服，重新接纳阿尼西母的话，腓利门一定会听从的，因为他是一个尊重使徒的人，但是保罗不用这些身分，而是谦卑地靠著基督发出请求。

在第 9 节，保罗形容自己是“像我这有年纪的保罗，现在又是为基督耶稣被囚的。”我们相信他写这封书信的时候，大约是在六十岁左右。因为他为基督经历忍受了各种患难，他的身体是非常衰弱的，这可从他常提到他肉身的病痛，感受的出来。所以他称自己是上了年纪的人。另外，保

罗又指出自己是“为基督耶稣被囚的”，这正是保罗的劳苦。保罗并没有藉著这种劳苦请求腓利门，而是藉著劳苦激励腓利门，使他知道信徒之间无论多麼劳苦，仍然要彼此相爱，所以如果腓利门肯收纳阿尼西母，就是彼此相爱的表现了，同时也符合了保罗的目的。

第 10 节说了请求的理由，是因为阿尼西母是保罗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保罗细心地在提阿尼西母之前，加上“我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几个字，来说明这个人是经过改变的，他的生命已经重生了，他和保罗、和腓利门之间因著基督而有属灵的关系。我们知道，所有的生命一旦经历了基督的大能，一定会起变化的。

保罗接著说到阿尼西母的生命有了改变，第 11 说：“他从前与你没有益处，但如今与你我都有益处。”保罗将阿尼西母的从前和如今作出了比较，使腓利门知道阿尼西母奇妙的改变。阿尼西母的名字本来是“有益处”的意思，可惜他从前名不符实，不但无益，反而有损，但是他接受救恩後，生命起了变化，对保罗、对腓利门都有益处。

接下来，保罗动之以情，指出阿尼西母是他所疼爱的人，第 12 节显出了保罗对阿尼西母的爱，因为按照罗马帝国的严厉制度，主人是可以随意对待奴婢的，阿尼西母偷了主人的财物逃走，如果要打发他回到主人那里，可以说是自取灭亡，所以保罗强调，阿尼西母是他心上的人，是彼此为肢体的。

腓利门在神面前领受的负担是接待、伺候圣徒，保罗既然为主的名被捆锁，腓利门当然愿意为主的缘故伺候主的仆人，现在腓利门不在身边，他的奴婢阿尼西母却殷勤地服侍他，好像代替腓利门一样。保罗本来可以留著阿尼西母在他的身边，代表腓利门为福音工作效劳。但是保罗特别写这封信，来徵求腓利门的认可，这是一个完全出於甘心乐意的认可，而不仅仅是出於工作上的需要。所以保罗问腓利门，是否乐意地接纳阿尼西母为弟兄，并且将他奉献给 神，帮助各种福音工作，盼望我们每一个人无论服事主，还是帮助人，都是出於甘心。

保罗请求腓利门接纳阿尼西母，一共有四个理由：

1. 以属灵的关系为理由：阿尼西母是他在捆锁中所生的儿子(10)

2. 以奇妙的改变为理由：保罗把阿尼西母信主前後作出比较(11)

3. 以深挚的情感为理由：保罗指出阿尼西是他疼爱的人(12)

4. 以正义的督促为理由：保罗表示自己本来想留下阿尼西母一起同工，後來想到腓利门是他的主人，所以决定打发他回去腓利门身边(13-14)

第 15-17 节是请求的目的。保罗请求的目的有两方面，第一是叫腓利门接纳阿尼西母；第二是叫他公平地对待阿尼西母。当阿尼西母偷钱逃跑时，腓利门可能会问神，为什麼允许阿尼西母占了便宜，还安然逃走？为什麼神容许这事发生在自己身上？但是保罗说，这是神救恩计划的一部分，阿尼西母是到了罗马，才认识耶稣基督。腓利门虽然曾经暂时失去了他，现在却得著一位主内的弟兄。

18-19 节是保罗请求的迫切。保罗在这里为阿尼西母担保，他指出，如果腓利门照著保罗的要求，释放阿尼西母，接纳他为弟兄，甚至将他视同保罗一般，成为同工；保罗保证赔偿一切损失，并为阿尼西母负一切的责任。也就是做他的中保。

保罗写信给腓利门的时候，他说：“他若亏负你，或欠你甚麼，都归在我的账上，我必偿还。这是我保罗亲笔写的。”保罗在这里说明腓利门书是他亲笔写的信，证明他请求收纳阿尼西母是何等的迫切，也表示自己会负责还债，这就像一张借据一样，写明自己的责任。换句话说，保罗并不是要腓利门看在自己的面上，免去阿尼西母的亏欠。

第 20-21 节是保罗请求的结果。在原文里，保罗的快乐是用一个我们不常用的说法来形容，直接翻译是“使我的肚腹清爽舒畅”。这是由於保罗当时的文化和观念而来，当时的人认为人最深的感情，是发自肚腹，而不是来自脑部。当我们深感痛苦的时候，我们的胃和肠会觉得很难受，而头部没有这种特别的感觉。当你极为兴奋时，这个高兴，也是影响你的腹部深处，他们就称这是“肚腹”。保罗在此用这个方式，来形容他这快乐，是超乎一切，而且是发自最深处的喜乐。

保罗请求腓利门收纳阿尼西母的结果，使他自己对腓利门产生了信心和盼望。保罗在其他书信中，经常讲到信、望、爱的道理，在这封短短

的信中，也同样发挥了这个信息。

腓利门书 20 节显示出盼望的信息。保罗对腓利门存有很大的希望，就是希望腓利门不要使他失望。保罗知道腓利门是一个满有爱心的人，以致保罗为他的爱心大有快乐、大得安慰。第 21 节显示了信心和爱心的信息，保罗满有把握地相信腓利门一定会收纳阿尼西母，而这件事也表现出主内肢体彼此的爱心，可以看见保罗在处理信徒之间纠纷的时候，虽然自己具有最高的灵权柄，却极力不用那种迫使信徒屈服的方法，而是尽量用爱心激励信徒，体会主的心，因而自动地、甘心乐意地顺服。

在 22-25 节的结论中，保罗吩咐腓利门为他预备住处。保罗在他的书信中，经常有这种话语，表明他的心灵与主有不断的交通，所以说话很有把握，相信必能够到歌罗西和腓利门、以及其他信徒见面。从保罗吩咐腓利门预备住处的事情来看，我们可以看出三种表现。分别是亲切的表现、爱心的表现和智慧的表现。

1. 亲切的表现：腓利门和保罗的关系十分密切，因为保罗绝对不会吩咐一个和他没有太深认识的人为自己预备住处的。
2. 爱心的表现：腓利门一直有接待圣徒，保罗吩咐他为自己预备住处，就是信徒相爱的一种表现。当腓利门收到保罗的信后，一定会欢欢喜喜地为他预备、用爱心来接待他。
3. 智慧的表现：保罗透过“你还要为我预备住处”这句话，表示自己很快便会去歌罗西，所以无论如何，腓利门一定要把阿尼西母的事情办妥。

23-24 是保罗再一次的问安，不过这次是和其他的同工联名来问安。保罗和腓利门之间彼此在主里充满了爱的生活，经文出现了六个人的名字。

1. “与我同坐监的以巴弗”：以巴弗在圣经中的记载不多，从歌罗西书的记载里，他是歌罗西人，信主后作教会的执事(西 1:7;4:12)。以巴弗是一个热心事奉主的信徒，他虽然离开了歌罗西教会，但是仍然托保罗问他们安，并且在祷告之间为他们竭力祈求，求神使他们信心坚固、站立得稳。以巴弗和保罗一起坐监，藉此来服事保罗。
2. 马可：就是巴拿巴的表弟，保罗和巴拿巴在第一次宣教旅程时，曾经带马可同去，后来

他在中途离开宣教队伍，返回耶路撒冷，保罗和巴拿巴曾为是否带马可展开第二次旅程而闹意见，结果不欢而散，巴拿巴选了马可作为伙伴；保罗则选了西拉。后来，马可渐渐醒悟，殷勤事奉主，等到巴拿巴离世之后，马可便专心地跟从保罗，成为和保罗同心的好同工。

3. 亚里达古：亚里达古是马其顿人，他的本城是帖撒罗尼迦，他信主后就和保罗同行，在以弗所传福音的时候受到逼迫，后来保罗前往亚西亚时，他也跟著同去；甚至保罗去罗马的时候，亚里达古也陪伴左右(参徒 19:29;20:4; 27:2)。
4. 底马：他是帖撒罗尼迦人。底马是一个青年人，当时跟从保罗，与保罗同工，他并且有爱心，肯与保罗一同坐监、服事保罗。但是几年之后，也就是保罗写提摩太书的时候，底马却离开了保罗(参提后 4:10)。
5. 路加：路加是医生，是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作者。他出生在叙利亚的安提阿一个犹太人家庭，正如保罗生在大数一样，从小受了希腊的高等教育，传说他一生没有结婚，在保罗的旅行布道中同工，忠心地服事主。

在腓利门书最后一句，保罗祝福说：“愿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在你的心里。阿们！”这句祝福的话和加拉太书的祝福相似，根据保罗的祝福，有三点意思是我们值得知道的。

1. 盼望腓利门知道，恩惠是从主耶稣而来的，唯独主耶稣的恩才是真实的、传到永远的。
2. 盼望腓利门知道恩典的范围。保罗首先提到主耶稣的恩，接著就说“常在你心里”，这是指出我们整个人都是蒙恩的。
3. 盼望腓利门知道得恩的实在。他在祝福之后说“阿们”，这是很有意思的。在旧约时代，犹太人在会堂里听完教导、或者念完圣经之后，都会齐声说“阿们”。新约时代，圣徒聚在一起祷告之后，也会同声说“阿门”，“阿门”就是“诚心所愿”的意思；林后 1:20 翻译成实在，所以保罗盼望腓利门得恩是实实在在的，愿主叫我们向弟兄所说的祝福话，或者向弟兄所施行的善事，都是从心里发出的，是实实在在的。✞

真道分解

希伯来书讲义

第一课：希伯来书介绍

一、本书是新约中保罗书信之後，在新约中具有很重要的位置，因为它的中心思想是在强调主耶稣至高的位置，所以，明显是出自圣灵的工作，从整本圣经来看，有下列各方面的重点：

1. 被称为新约的利未记，内容特指主耶稣是大祭司的身份，其中有关祭司的身份，圣所的构造，献祭的过程等等，都十分详尽，对於熟悉利未记的犹太人，在认识主耶稣是大祭司这件事上，极有帮助。
2. 又称为至圣所，不单止写出至高神殿中至圣之处，也同时写出主耶稣的至高至圣、至美、至完全、至永恒。
3. 本书构成一座桥梁，将旧约极熟习律法的犹太人，引至主耶稣面前，同时，亦引导新约下的外邦人了解旧约的律法制度，认识新旧二约的关系。

二、本书与其他书信不同之处

1. “希伯来人书”是後人加上的，特指亚伯拉罕的後裔犹太人，目的在指出本土的目的：
 - 1.1 犹太藉分派各地的信徒，有浓厚的犹太思想。
 - 1.2 此等信徒面对迫害，很可能被引回犹太教，所以本土强调基督胜於一切，福音胜於律法，新约胜於旧约。
 - 1.3 教会中一般仍未立志跟随主的犹太人（希伯来人），虽有各种经历，但仍然硬心不信，特别多处提出警告，共五大警告之处。
2. 因针对犹太人，所以每章都提及旧约，引用旧约经文，研究者必需对旧约有一定认识，特别是利未记。
3. 作者是谁，无法定论，但有相当数量学者相信为使徒保罗所写。

三、本书特色

为要高举主耶稣，本书特点亦集中在主的身上：

1. 超越

1.1 “更美”、“更好”共 17 次

1.2 “完全”、“完备”、“成全”11 次

1.3 “永远”17 次

1.4 “约”21 次、“血”25 次、“救恩”8 次

2. 主耶稣比先知、天使、摩西、亚伦更好

3. 新约比旧约更好更美

3.1 更美的中保

3.2 更美的赎罪血

3.3 更美的新活路

关键词“更美”

四、这是一部奇妙丰美之书，求圣灵与我们同在。

第二课：神的儿子

希伯来书最丰盛的一点，是在高举神的儿子，祂比先知、更使、摩西、亚伦更美，祂是至高至完全的大祭司和中保，祂的约、祂的血、祂的祭、祂的路，无人可比，现在，本书开章明义特举出神的儿子的三大特点：

一、藉著祂儿子晓谕我们(第 2 节)

圣经中清清楚楚地告诉我们主耶稣是神的儿子

1. “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可 1:1)
2. 彼得对主说：“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太 16:16)
3. 魔鬼以此身份试验主：“你若是神的儿子”(路 4:3)
4. 主自己承认“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约 3:16)

神的儿子有下列身份——

- 4.1 是神，与神同等，主是生的，不是造的，所以是神。(约 10:30-33)
- 4.2 具有神一切的地位、位格、华光。(约 1:14)
- 4.3 承受神的一切产业。(弗 1:14)

5. 神承认基督是儿子。(3:16-17)

二、藉著祂儿子创造诸世界

1. “爱子是……万有都是靠祂造的……藉著祂造的，又是为祂造的……万有也靠祂而立。”

(西 1:15-17)

2. “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祂手里，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 3:35-36)
3. “那时我在祂那里为工师，日日为祂所喜爱，常常在祂面前踊跃。”(箴 8:22-31) 在此，很清楚看见下列各点：
 - 3.1 主耶稣是创造者
 - 3.2 主耶稣是万有的维持者
 - 3.3 主耶稣也是万物的归宿所以“叫一切……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腓 2:10)

三、藉著祂儿子表彰神的荣美

“祂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

- 1 “爱子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西 1:15)
2. “道成了肉身……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 1:14)
3.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约 14:9)
在此我们清楚七大点：承受、创造、光辉、真像、托住、洗净、坐下。
 - 3.1 主耶稣是神的独生子，除祂以外别无救主，别无神的像。
 - 3.2 主就是父，看见了主就是看见了父
 - 3.3 主来世界彰显了神的荣美。

第三课：神的儿子比先知更美

先知是犹太人中一个极重要的人物，犹太人中有三种受膏者，就是接受膏立的人，他们是先知、祭司和君王，是宗教、社会、政治的最高级人物，我们的主三者俱备。第一章第一节指出“神在古时藉著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可见众先知是神的发言人，第二节“就在这末世，藉著祂儿子晓谕我们”，就可知主耶稣是末世的先知，祂代替古代所有的先知，比他们都美，祂也是先知的终极。

一、先知是神话语的发言人

从列代神话语的发言人来看，先知必须具有神的特殊眼光，体会当代特殊的需要，而且生活圣洁完全，或责备、或宣布、或劝勉，都有特殊的气质，必须与神有密切相交的关系，得著神的话语传讲。

二、先知不一定指末卜先知

从先知的工作来看，其中包括预言的成份很重，但不是只限预言，先知最大的工作是把当代所急

切须要的话语解开，旧约中最急切的话莫过于“弥赛亚”这位神的受膏者的来临，祂就是主耶稣，所以先知实是指著主耶稣说话的。

三、先知包括各种阶层

先知既是神的发言人，只要有清楚的呼召，任何人都可以成为先知，以赛亚先知是贵族，以西结先知原是祭司，阿摩司是牧人，也修理桑树，可见神拣选合乎祂心意的人作先知。

四、旧约圣经的作者是先知

新约圣经的作者包括各种成份，但都可被称为使徒，具有建立教会的使命，现在这使命已经完成，所以不再有使徒的出现，旧约圣经的作者都是神的发言人，所以都可说是先知，但这职位也到主耶稣的出现作了总结，因为祂总结了一切先知的工作。总而言之，主耶稣比一切先知更美，也代表了一切先知。

五、来 1:1-2 的意义

1. 主耶稣比一切先知都大、都美。
2. 主耶稣是终极的先知，是独一而完全者。
3. 主耶稣本身就是神的启示。(约 14:9)
4. 现在神的启示有二：圣经和主耶稣，一切真理集中在这些启示之上。圣经成为真理的绝对根据，所以，今天所需要的是照正意解释圣经的人，而主耶稣更是独生子，超乎众人之上的独一真理。

六、结论：

圣经是最终启示，所有真理的统一，主耶稣是独生子，超乎一切，所以，除了主耶稣之外，没有高举任何人物的必要，而且，我们该以基督徒的身份，拥有神完全的启示——圣经和主耶稣，为完全的恩典。

第四课：基督比天使更美

温习：先知的晓谕来自神，人的有限，只能作局部晓谕，但主耶稣是神，祂的晓谕完全不必再增加。(1:4-14)

今天，我们只能在神的启示上，有新的亮光，不再有新启示晓谕。

经文：天使是——

1. 灵界的服役者
2. 被造之物非造物者
3. 服侍承受救恩之人(1:14)

一、主耶稣比天使更美

1. 更尊贵的名(1:4)
 - 1.1 主、基督、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中保、独一的神（犹 24）、独生子这些名字都不是天使当得的。
 - 1.2 因主的名使人得救（徒 4:12, 13:39），祷告蒙允（约 14:13），医病（徒 3:6-8），服鬼（徒 16:18）
2. 神的儿子（1:5）

天使非神的儿子，只是被造之物，比不上基督。
3. 受天使敬拜（1:6）

长子——首先从死里复活。
4. 受天使的服事（1:7）

此处或有当时犹太人的观念，但“神使祂的使者成为诸灵”，表示天使的服事。
5. 永远的宝座（1:8 上）

基督的身份可用诗 45:6 对神的话，可见基督是神，比天使高。
6. 正直的国权（1:8 下-9）——膏立
基督有国权而且是神的受膏者，非天使可比。
7. 创造者（1:10）

主是创造者。（诗 102:25）
8. 无穷年数（1:11-12）

天使因神而存，但主是永恒的。
9. 得胜荣耀（1:13）

只有基督坐神右边，这是祂的得胜。

二、结论——

基督是主，天使是服役者

三、思想问题——

1. 为什么要指出主比天使更美？
2. 主比天使美的基础在那里？

第五课：基督比摩西更美（来 3:1-6）

一、摩西是谁？可从三点认识他：

1. 带领以色列民出埃及
这是以民最大的经历，摩西生命中的最后四十年是带领以色列民的时代，在百姓眼中如同救主。
2. 摩西引进律法
山上神的律法引进圣经，其重要性具经卷的作用。
3. 摩西建立神治的国度
世上国家都是人治的，无论独裁或民主政体

都以人为主，但摩西在四十年的生活中建主神权政治，即以神为主主的国度。

摩西即具有如此政治、军事和属灵的影响，在以色列人心中如同国父，而犹太教以摩西律法为主，即摩西为犹太教的代表，现在，特别指出主耶稣比摩西更美，目的是坚固信徒的心。

二、主耶稣比摩西更美，如同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荣：

1. 建造的人是房屋的主人
2. 建造的人是设计者、安排者和施工者，无论思想和工作都由房屋表现出来，房屋只是产品，是荣耀建造者的工具。
3. 建造者享受房屋。
4. 主耶稣同时为万物的创造者。

三、主耶稣为儿子，摩西为仆人

1. 儿子具有主人的生命和形像，但仆人与主人生命不同。
2. 儿子享有主权和遗产，仆人只是奴仆听命。
3. 儿子为治理神家的人，仆人则要在神的家尽忠。

四、结论

主耶稣比摩西更美，因为主耶稣是儿子，是主人，是创造者，是神，摩西只是仆人、是听命者、是被造物、是人。

所以，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神的家了，这家就是主耶稣所治理的，就是我们。

第六课：不可忽略的救恩（来 2:1-4）

一、对救恩的态度应当有两方面：

1. 郑重，一位小弟兄在病床上信了主，他不许人把不乾淨的东西经过他的圣经。
2. 恐怕，怕随流失去，世界的潮流基本上是敌神的，所以，我们要十分小心。

一、对救恩应该有四大基本的认识：

1. 是天使所传的话（路 2:8-14）
 - 1.1 这是主耶稣降生的时候天使所报的信息
 - 1.2 天使指著降生的主说，祂是万民的救主有一次有人对我说：“信基督教是好的，因为都是劝人为善，与其他宗教一样。”我对他说：“基督徒信的其实是一位救主耶稣，祂是一位活生生的救主，祂所做

的工作是用祂的生命换人的罪命，所以不是劝人为善，而是生命的交换和取代，祂是救主，不是宗教的教主。”

- 1.3 信主的人有平安，荣耀归神，但平安归人，是苦难中的平安。
 2. 是主亲自讲的（太 4:17）
 - 2.1 天国就是神的国，神的权柄行使之处，当人归向主耶稣的时候，就是从魔鬼权下归向神权之时，格拉森被鬼附的人，完全被鬼所捆绑，住在坟洞，不得自由，但主一来便得释放，从此之后服事神。
 - 2.2 怎样才可进天国——悔改，方向的变转。
 3. 听见的人（门徒）证实了（约 1:14）
 - 3.1 道就是主耶稣（1:1）
 - 3.2 道成了肉身
 - 3.3 充满了恩典和真理、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 这是约翰这位与主同居三年之人所写的。
4. 神迹奇事，圣灵的恩赐所证明的（可 16:20）
 - 4.1 神迹奇事包括一切医病、赶鬼等等。
 - 4.2 圣灵的恩赐：生命的改变。
 - 4.3 证明所信的道。

二、结论

我们所信的道，是天使所传、主耶稣所讲，门徒证实，神迹奇事和圣灵所验证的，故此，是绝对真实的道理，我们该用十分郑重的态度，小心保全的方式，持守真道，不要让它流失。

第七课：基督为人子（2:5-18）

温习：

1. 救恩在主所付的代价上、功效上和范围上都是至大的。
2. 对救恩的态度应该是郑重接纳，不要随流失去。

经文：

1. 这段经文很长，是将天使和人比较。
2. 但主耶稣既为人，称为人子，所以事实上是圣灵把主耶稣与天使作比较。
3. 所以，可说是“基督是人子比天使更美”。

一、基督为人子的六大成就

1. 比天使小一点的耶稣为人尝了死味
 - 1.1 因死就得了尊贵荣耀为冠冕。
 - 1.2 主的死不是绝望，而为为冠冕和大荣耀。

1.3 祂是在人的位置上比天使小一点，才会死亡。

2. 作完全的元帅
 - 2.1 原为万物所属所本。
 - 2.2 先放下一切为了苦难，才得完全，就可以为元帅领许多儿子进荣耀里。
3. 称信徒为兄弟也不以为耻
 - 3.1 集体连带共同性，因为同出於一（约 1:12）
 - 3.2 旧约早已证明。
4. 败坏掌死权的魔鬼
 - 4.1 主取了血肉之体与人认同。
 - 4.2 死在人的位上。
 - 4.3 从死复活就败坏魔鬼的死权，把怕死的人释放。
5. 救拔亚伯拉罕之人
 - 5.1 主成为人不是救天使而是救人。
 - 5.2 亚后指信主而成为属灵后裔的人。
6. 忠信慈悲的大祭司
 - 6.1 与人同，为人作祭司。
 - 6.2 献上挽回祭。
 - 6.3 受过试探了解人类。

二、结论

1. 基督必要成为人，才能代人作成挽回祭为大祭司。
2. 基督必要成为人，所以使得在人的位置上，付上死亡、受试、受苦的代价。
3. 基督必要成为人，比天使更高。

三、思想问题：

1. 基督为什么成为人子？
2. 祂在人子的位上成了什么？

第八课：安息的警告（3:7-15）

温习：

因为摩西是犹太人所崇拜的国父，所以要指出主比摩西更美，引发对主的敬畏。
主是创造主，摩西只是神的仆人而已。

一、经文

1. 今天的经文出处是诗 95 篇，特指以色列民在米利巴（争闹）神玛撒（试探）的事（出 17:1-7）
2. 试探神—试我、探我、观看我，心里迷糊（不晓得神的工作）。—结果=失去安息。
3. 不信的恶心。

4. 被罪迷惑→硬心。
5. 起初坚实的信心—坚持到底=有份于基督了。

二、试探神的两种心

1. 硬心

- 1.1 面对创造的主而不恣敬畏。
- 1.2 明知道是不合乎神旨，仍然坚持硬意。
- 1.3 不受变动，不会软化，自以为义（对）。
- 1.4 结果：试探神—不得安息。

2. 不信的恶心

- 2.1 从不信而来。
- 2.2 把神迹看作偶然。
- 2.3 离弃了神。
- 2.4 引至试探。

三、回转的信心

1. 起初确实的信心。
2. 必须坚持到底的。
3. 与基督有份。
4. 享受安息。

四、结论

试探神出自硬心和不信，神最憎恨，所以要回到起初确实的信心，才可以享神的安息。

五、思想问题

1. 为什么人会试探神呢？试探的结果如何？
2. 怎可以享安息？

第九课：安息的警告（来 3:7-4:11）

一、本课的经文特别长，因为“安息”是世人所必须，而又是神所特别赐予的，一个被罪侵蚀的世界，无法得著安息，而神创造世界之初，定第七日为安息日，即表示只有神可赐安息，而且也希望人可得安息。这安息以色列民并没得著，而安息日所指的安息只有信靠主耶稣才真正可得。

二、故事：

两位画家同作“安息”，第一位的画描写一片波平如镜的湖面，一片小舟，舟中人正安眠，十分安息，第二位的画完全不同，在一片如雷的瀑布之下，在瀑布水後有一山洞，洞中一只小鸟在树枝中安放小巢，在风瀑中安家。真正的安息，是在狂风暴雨之中的平静安稳，这需要神透过我们对主耶稣的信心才可获得。

三、对神有不信的恶心，得不著安息的警告
当摩西在西乃山上接受神的法版时，以色列百姓

却在山下敬拜金牛犊，为此，神向百姓大发烈怒，百姓在旷野中的时候，也多次向摩西发怨言，埋怨没水没肉，神讨厌百姓的不信，他们如此试探神，所以神厌烦那世代的人，因此，百姓无法得享安息。

四、因信得著安息

以色列人得不著安息，因为不信，现在我们因著信心可得安息，应该注意：

1. 天天相劝，免被罪迷惑

罪迷惑的人，不可能对神有信心，罪中断了人与神的关系，一个在罪中生活的人无法读经、祈祷，无法从神有指示，所以，信从应该把劝在主里面不可被罪迷惑。

2. 完全信从

不信是人最大的痛苦，完全的信服，无论是灾祸或成功，才是得著安息的路径。

3. 与道调和

福音在人心产生果效，必须听见的道和信心调和才行，听道之人必须有柔软的信心，接纳真道才能获得安息。

五、结论

安息日的设立，指出神里面的安息，面对暴风雨而不惧怕，以色列人虽与神同在四十年仍无安息，因为有不信的硬心，所以，我们必须天天相劝，不被罪迷惑，完全信徒有信心与福音调和，进入神的安息之中。

第十课：神的道功效（4:12-13）

温习：

1. 神设立安息日的安息，是指属灵生命的释放安息。
2. 凭著信心，顺从神旨就可以得著这安息。

经文：

1. 经文只有两节，却提及神的道，是世界最重要的真理，是神的话。
2. 神话说的是活泼而有功效的。
3. 神的话针对人的心中思念和主意。

一、何谓的道？

1. 根据诗 119 篇便可知道，神的律法、法度、训词、命令、话语、典章都是道，就是圣经的话。
2. 神的道包括了圣经里面所有的话语和真理，并且包括所有的原则。

二、神的道怎样活泼和大有功效？

1. 神的道是对世人宣布的，包括信徒和非信徒在内。
2. 神的道是有生命而起作用的，叫人得安慰、得力量、认罪、悔改、追求、医治、重生等等。
3. 有功效的，就是说不会徒然返回。

六、神的话语如两刃之剑

1. 四面八方都可切入。
2. 魂灵、体都包括刺入深处剖开，把内中的思念和中意都辨明，无一不显现，无一不赤露敞开。

七、结论

善用神道，叫人悔改、得力、解决所有问题。

八、思想问题

1. 圣经是神的话，它如何作工？
2. 应该怎样使用圣经？

第十一课：体恤软弱的大祭司（来 4:14-16）

温习：

1. 世界充满斗争和竞存，所以没有安息，罪恶破坏人与神的关系，人无神的安息。
2. 人努力在金钱、名誉、权柄上争取安息，结果生命更无安息，听说苏联从前的领袖经过无数权力斗争之后，心里无法平安，每晚要有七个睡房，防人暗杀，这是何等无安息的证据。
3. 只有在主里面有安息。
今天的功课是：体恤我们软弱的大祭司主耶稣。（来 3:7-4:11）

一、大祭司主耶稣

1. 祭司就是站在神与人中间的中保，对人代神讲话，对神代表人祈祷，所以他一方面具有神的性情，完全了解神的高贵、圣洁，但同时也该了解人，完全知道的需要，就好像注在外销的国家大使一样。
2. 神的儿子从天上来，完全有神的特性，祂是以代表神说话。
3. 祂也曾住在地上三十多岁，吃过人的苦，经历过人的困难，祂也是完全的人，所以祂是有权柄资格代人祈求。例子：有一次我劝人信主，他很强调说“我不要宗教！”，后来，我说“世界真是苦啊！”，他的眼睛一亮，“是

的，这是一个苦难的世界。”，我们便有交谈的机会，主耶稣是神子，但是祂到世界上来，和我们完全一样，是我们的大祭司。

二、祂曾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

1. 祂饿了，渴了，哭了，流汗，流血，祂经历我们所经历的一样。
2. 一位美国七岁大的孩子到意大利旅行，不幸遇见强盗，开枪子弹正中头部伤重死亡，他父母立刻把他的心、肝、胰等七个器官捐给七位病人，救了七条生命，意大利人不容易捐出器官，所以政府等用专机送他家人回家，主耶稣捐了祂的整个生命在十字架上，谁都可以接受祂而得新生，因为祂与我们一模一样。

三、只是祂没有犯罪

1. 神子无罪
2. 祂的无罪生命是可换取亿万人的生命
3. 人的死因为罪，所以无罪的生命有永生

四、坦然无惧的到施恩宝座前蒙恩

一次一位女孩问我，为什么祈祷不蒙答应，后来我教她指著身体痛楚之处祈祷，因为主耶稣知道我们的需要。

第十二课：主作大祭司的等次（5:1-6）

温习：

1. 大祭司是站在主和人中间的中保，祂献上祭物作人对神的礼物，也得神喻对人宣讲。
2. 主耶稣为大祭司资格
 - 2.1 神的儿子
 - 2.2 凡事受过试探
 - 2.3 没犯罪

经文：

1. 这是再次解明大祭司功能的经文
2. 引出主耶稣非亚伦之后的原因
3. 神的选召

一、人间大祭司

1. 奉派（蒙神选召）处理属神之事。
2. 献祭（注意伏笔提及主所献之祭）“礼物”
3. 赎罪祭的必要。（为百姓和自己献赎罪祭）
4. 亚伦之后

二、基督作大祭司

1. 有神的拣选，“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
2. 照麦基洗德的等次，永远为祭司。（诗 110:4）

3. 祂不必为自己赎罪，反而成了人的赎罪祭，所以凭祂到主前的人，不能不得救。

三、真理的实用

1. 主耶稣是神子，其余都是人子。
2. 主蒙父神选召，是真中保、真祭司。
3. 祂照麦基洗德等次，有正式身份。
4. 祂已为人赎了罪，所以人凭著神子必得救赎。

4.1 神召

4.2 赎罪完全

4.3 祂确为大祭司，神必悦纳

5. 应该立刻到主前得怜恤、恩惠、作帮助。

四、结论

应该了解主作大祭司的真实性，立刻应用作帮助。

五、思想问题

1. 为什么要提出主耶稣是大祭司？
2. 为什么要指出麦基洗德的等次？

第十三课：基督的苦难（5:7-10）

温习：

1. 指出祂是独一无二完全的大祭司，胜过世上其他祭司，信徒不必退後。
2. 因为世人的祭司是从亚伦的等次，基督非亚伦之後，不可作祭司，但祂从麦的等次，则比亚伦更高更完美，人不必退後。

经文：

1. 这是特描基督受苦的经文，有四大点。
2. 在这经文中基督因苦难得了四件美德。

一、基督苦难的四大点

1. 大声哀哭
2. 流泪
3. 祷告恳求
4. 面对免死之主（太 26:36-46）
 - 4.1 忧愁起来，极其难过。
 - 4.2 心里忧伤，几乎要死。
 - 4.3 汗如血点。
 - 4.4 祂的恳求：倘若可行，求祢叫这杯离开我。
 - 4.5 祂的顺服：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祢的意思。
 - 4.6 三次祷告

二、基督的四大得著

1. 虔诚得应允
2. 顺从

3. 完全
4. 永远得救之源

三、苦难与人

1. 苦难是不可避免的事实。
2. 苦难有深意、学习。

四、结论

主是苦难之主，说明祂是完全的人，我们不应逃避苦难，否则神旨难以成全。

五、思想问题

1. 主耶稣因苦难得了什麼？
2. 我们对苦难应该如何？

第十四课：属灵的婴孩（5:11-14）

温习：

1. 主耶稣因苦难学了顺服、完全和人得救的根源。
2. 我们不应该逃避神所允许的苦难，而应学主的榜样，从苦难中学习功课。

经文：

1. 这段经文是作者提出第三警告之前的感触。
2. 第三警告特指出信徒不能长进，警告之前感触。
3. 信徒不能长进原因有三：
 - 3.1 骄傲
 - 3.2 不追求
 - 3.3 世界充满内心

一、属灵的婴孩四大表现

1. 听不进深奥真理
 - 1.1 麦基洗德是很深奥的真理。
 - 1.2 很难解明 — 主讲者。
 - 1.3 听不进去 — 听者。
2. 学习信主年日久
 - 2.1 时间长久，应有长进。
 - 2.2 经常学习，但不长进。
 - 2.3 工夫多，结果少。
3. 本应结果
 - 3.1 本该作师傅，即能运用教导下代。
 - 3.2 还须以小学开端。
 - 3.3 只能吃奶，不能吃乾粮。
4. 只有婴孩的表现
 - 4.1 身量细小，不长进。
 - 4.2 须要深度照顾。
 - 4.3 不熟练仁义的道理。

4.4 心窍习练不得通达。

4.5 不能分辨好歹。

二、结论

属灵的婴孩是很普遍的情况，求圣灵激发人心，勇於追求，肯付代价，成长合乎主用。

三、思想问题

1. 为什么许多信徒都是属灵婴孩？
2. 怎样才可以成长合乎主用？

第十五课：离开开端（6:1-3）

温习：

1. 信徒仍是属灵的婴孩，因为骄傲、不追求、得满足、充满世界。
2. 合乎主用的成长，有谦卑受教的心灵、知道不是、离开世界。

经文：

1. 人若死守本性，不求上进，必不能长进。
2. 所以应该先离开道理的开端，不觉满足，才能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
3. 何谓开端（基督道理的开端）？

一、六样道理的开端

1. 懊悔死行

- 1.1 死行就是死在罪中的行为，包括各样体贴肉体的行为和宗教上各样死的礼节仪文。
- 1.2 懊悔就是悔改。
- 1.3 对以前的行为懊悔原是对的，但这只是道理的开端而已。我们必须进深。

2. 信靠神

- 2.1 悔改是心意的更新，但其後必须归向的对象，这就是神。
- 2.2 基督是三一神的一份子，所以信基督与信神不能分开，渐入深度。

3. 各样洗礼

- 3.1 犹太人的洗礼原有多种，故是各样洗礼。
- 3.2 基督道理的开端洗礼只是一个开始，无论所指是否包括圣灵之洗，但这只是生命的开端，应该进入每天得胜的生活之中。

4. 按手之礼

- 4.1 归罪 — 献祭
- 4.2 祝福 — 按手祝福
- 4.3 医病

4.4 按立 — 圣职

4.5 差遣

4.6 赐予

5. 死人复活

6. 永远审判

二、结论

开端要离开，它们不是罪，乃是引子，带入深度。

三、思想问题

1. 请问什么是基督道理的开端？
2. 怎样才可以离开开端？

第十六课：离弃道理的警告（6:4-8）

温习：

1. 基督道理的开端是指信仰上初步的认识，如悔改、浸礼、复活及审判等，是必须的认识，但是不能只停在上面，不求上进。
2. 应该对圣经的真理作全面认识，例如主的再来，应该认识神的永远计划。

经文：

1. 这是对弃离真道的人最厉害的警告。
2. 此处所说的人都是希伯来人，具备非常深入的属灵经历，但却至终背弃真道，十分可惜，所以提出严重的警告。
3. 离弃的结果就是焚烧，永远灭亡。

一、特殊身份——犹太人

1. 蒙了光照

- 1.1 指圣灵的光照。
- 1.2 圣灵叫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8）
- 1.3 犹太人多之蒙主的光照。

2. 尝过天恩的滋味

- 2.1 在过红海、入迦南等等事上，犹太人实在尝过天恩的滋味。
- 2.2 吗哪直接是天恩。

3. 又与圣灵有分

- 3.1 犹太人与神有直接的关系，又常被圣灵感动。
- 3.2 尝过神善道的滋味。
- 3.3 觉悔末世权能。

二、离弃之後不能重新懊悔

1. 把神的儿子重新钉在十字架 — 重复拒绝，咒诅。
2. 如同田地吃过雨水，生出荆棘和蒺藜。

3. 必被废弃，近于咒诅。

4. 结局就是地狱的火。

三、该作的事

1. 认识儆告的严重性。

2. 检查自己和主的关系，并尝过的天恩和圣灵的感动。

3. 进入恩典中永不离弃。

四、结论

1. 神的恩典足够，只有人才弃离神，所以人要负责。

2. 犹太人所得属灵经验实在深厚，该在主面前悔改，领受一切。

3. 今日仍有许多未信的犹太人。

五、思想问题

1. 我们今天的属灵经历如何？

2. 我们今天可已接纳了主恩？

第十七课：警告後的劝勉（6:9-12）

温习：

1. 犹太人有丰富的属灵经历，但仍不信，至终只有灭亡。我们今日的属灵经历更是引我们到主面前所不可少的。

2. 我们今日已经接受了救恩，更该珍惜，不要再像犹太人了。

经文：

1. 这段经文特别对犹太人中已得救的人说的，与上段不同。

2. 警告之後必有劝勉，责备之後必有安慰。

一、亲爱的弟兄们

1. 可见他们是得救之人。

2. 上文是“论到哪些人”，可见是一群特别的人，虽有神丰富的恩典，仍因不信，落在丧失之中。

3. 在严厉的儆告之後，应该有安慰。

二、近乎得救

1. 不是指他们的行为使他们近乎得救。

2. 他们的行为正指出他们已是得救的人。

3. 他们用行为见证了自己的信心，证明是得救之人。

三、他们的行为——信心的表现

1. 信心没有行为是死的。（雅 2:26）

2. 伺候圣徒——为主的名所显的爱心。

3. 这行为是长久的——“先前”和“如今”。

四、殷勤、指望、到底、不懈怠

1. 鼓励他们坚持到底。

2. 引出下文亚伯拉罕信心忍耐承受应许。

五、结论

1. 警告之後必须鼓励。

2. 本段对得救的人说话，所以和上段不同。

3. 照行为来看他们是得救之人，与前不同。

4. 所以应该坚持到底。

三、思想问题

1. 为什麼警告之後要劝勉？

2. 什麼是近乎得救的行为？

第十八课：麦基洗德（7:1-3）

温习

1. 神对亚伯拉罕起誓应许祂祝福的到临，是要用起和应许证明祂的旨意是确实不更改的。

2. 我们的指望也如锚直到幔内（至圣所），所以决不失落。

经文：

1. 麦基洗德是圣经中深奥的真理，是每位信徒都应该学习的。

2. 来 5 至 7 章共十次提及麦，可见其重要性。

3. 许多说法：有说他就是基督；有说他只是基督的预表。两种可能性都有。

一、七点——预表基督

1. 撒冷王

1.1 就是耶路撒冷的王，是平安王。（创 14:17-20）（诗 110:4）

1.2 他的平安来自天上。

2. 至高神的祭司

2.1 祭司是神人中间的中保，麦站在神人之间。

2.2 神越过亚伦所设的祭司。

3. 为亚伯拉罕祝福

3.1 他带来饼和酒。

3.2 他所祝福比人更大。

4. 接受亚伯拉罕的十分之一

4.1 神今天也接受人的十分之一。

4.2 他比亚伯拉罕更大。

5. 仁义王

5.1 代表公义。

5.2 他代替我们受罚，成全公义。

6. 无父母族谱

6.1 可说他的超越性。

6.2 非常人。

7. 与神儿子相似

7.1 代表神子。

7.2 他就是神子。

二、问题

1. 麦基洗德与主耶稣有什么相似？

2. 如何证明他比亚伯拉罕更大？

第十九课（甲）：新的祭司（7:11-25）

温习

1. 亚伯拉罕献上十分之一代表麦基洗德是祭司的地位，而且比他更高。
2. 麦基洗德比亚伯拉罕更高，首先是他接纳了亚的礼物，然后是他为亚祝福，而主耶稣因此比亚伯拉罕并亚腹中的利未都高，所以是天地之间至高的祭司

经文：

1. 这段经文引出主耶稣全新的体系。

2. 这新的体系包括

2.1 新的约

2.2 新的祭司

2.3 新的律法

一、新的祭司——主耶稣

1. 麦基洗德的等次

1.1 主耶稣属犹太支派，从没祭司。

1.2 祭司必须属利未支派，这是照肉体条例立的。

1.3 新的祭司从麦基洗德的等次，以无穷生命的大能立的。（诗 110:4）

1.4 旧的条例，因软弱无益所以废掉，律法在属灵生命的是就上，一无所成，新的条例因此引进了更美的指望，比旧约更美。

2. 起誓主的祭司

2.1 主耶稣是起誓立的。（诗 110:4）

2.2 旧的祭司是照肉体条例立的。

2.3 新的祭司是永远的，旧的祭司有死的阻隔所以不能长久。

2.4 新的祭司是新约的中保。

3. 拯救到底

3.1 主耶稣把每位到他面前的人都拯救到底。

3.2 主的拯救原因有二：

3.2.1 祂长远活著，永远是救主。

3.2.2 祂一直为人祈求。

二、结论

1. 主耶稣是新约的中保——祭司。

2. 主不必更换，长远活著永为祭司。

3. 主的救恩是到底完全的。

三、思想问题

1. 新旧祭司有何分明？

2. 主的救恩为什么一直到底？

第十九课（乙）：主耶稣的祭司职任（7:4-25）

温习：

麦基洗德的身份和工作，并主耶稣和他的关系。

1. 他是撒冷王、仁义和平的君，至高神的大祭司，与神的儿子相似。

2. 他为亚伯拉罕这位犹太人的先祖祝福，也接受他十分之一的奉献。

3. 主耶稣从他的等次为祭司。犹太人的祭司由利未人担任，亚伯拉罕是利未的先祖，麦基洗德既向亚伯拉罕祝福，主耶稣的祭司职位比利未人的更高更大。

一、祭司职任已经更改（7:11-19）

1. 利未之下亚伦等次为祭司，是律法的定规。

2. 主耶稣属犹太支派，并无祭司的职份，所以主必须照麦基洗德的等次为祭司，这不是律法的规定，是神的吩咐，照无穷生命的大能所规定的。

3. 祭司的职位更改同时律法也必须更改，律法所要求的是守律法的称义，也是行义称义，现在更改为因信称义。

二、主起誓所立

1. 肉体立的祭司，根据律法。

2. 主耶稣为祭司，是起誓立的，神起誓，决不後悔，直到永远。

3. 主耶稣是新约的中保，祂为祭司，祂献自己，祂的祭物蒙主悦纳，直到永远，人靠祂必蒙到神面前。

三、拯救到底

1. 人间祭司，站在神和人中间，但因有死阻隔，所以数目多，而且要不断更换。

2. 主耶稣没有死的阻隔，职位不必更换，是永远长存的。

3. 凡靠著祂……祈求（第 25 节）

四、结论

1. 主耶稣成立新约，废掉旧约。

2. 新约

2.1 因信称义

2.2 唯一中保

2.3 拯救到底

3. 祂比亚伯拉罕、亚伦、利未都大。

第二十课(甲):主耶稣祭司的三大特点(7:26-28)

温习

1. 旧约若无问题，不必设立新约，旧约祭司是人，无法完全，所以要更换新祭司，照麦基洗德的等次，永为祭司。

2. 主耶稣没有死的阻隔故能拯救到底。

经文

1. 主基督为祭司照本身特色有三。

2. 引至新约有更新意义。

本论

一、圣洁无邪

1. 主的圣洁无玷污，远离人是祂本身的特点。
2. 远离罪人，指主耶稣身份上的洁净无人能及。
3. 高过诸天，指主的身份为宇宙的至高者。
4. 以宇宙中的至圣者，至高者为我们的大祭司，是至完全的，至合宜的，是前约所无法比较的特点。

二、祂的一次成功

1. 祂不必先为自己的罪献祭，然後才为百姓的罪献祭。
2. 祂不必多次为百姓献祭，只一次将自己献上，就把事成全了。
3. 旧约祭司天天献祭为自己赎罪，但主耶稣只一次为百姓献上便够了，所以新约比旧约强得多，在律法、制度和祭司上都无法比较。

三、祭司本身

1. 旧约祭司是软弱的人，有罪、会死亡、不完全。
2. 新约祭司是主耶稣，无罪、不死、完全。
3. 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成全至永远。
4. 神与人无法比较，儿子和世人也无法比较，新旧二约也无从比较。

结论

以主耶稣为新约的大祭司，完全盖走旧约的地位。

思想问题

1. 律法所立的大祭司和神起誓立的大祭司，朕何不同？
2. 新旧二约的比较如何？

第二十课(乙):主的至高位置(8:1-5)

温习

1. 律法下的大祭司是软弱的人，有死的限制，而神的所立的祭司是神的儿子，无罪也是永远而完全的大祭司。
2. 新约以主耶稣为永远的大祭司，旧约则无法比较。

经文

1. 指出主耶稣现在所在。
2. 天上是地上形体的样式，比地上为大。

本论

一、大祭司的所在

1. 坐在天上，工作已经完成。
2. 在至大者宝座的右边，是神能力权柄所在。
3. 在圣所——真帐幕——主所立的样式。
4. 作执事——作执行者。

二、大祭司的职任

1. 在天上负责
2. 天上是地上的榜样。
3. 地上已有大祭司的制度。
4. 地上的祭司必要照天上的样式。

三、大祭司的工作

1. 献礼物和祭物。
2. 主也有所献。
3. 祂所献的不是地上所献的。
4. 天上所献是实物，地上所献是形状和影像。

结论

天上指挥地上，所以主耶稣高于地上一切。

问题

1. 为什麼说主现在天上？
2. 主耶稣所献的炙是什麼？

第二十一课:新约比旧约更美(8:6-13)

温习

1. 因为地上一切事物，都以天上为准，如同山上的样式，所以主耶稣今在天上，表明祂比地上的一切更美更高。
2. 主耶稣所献的是祂自己，所以成全永远的救

赎。

经文

3. 这段经文把新约的预告点出，是旧约中无法推翻的事实。
4. 新约和旧约的不同之处，事实上是新约胜旧约的地方。
5. 犹太人的旧约很强烈，因此很容易吸收。

本论：新约胜旧约的各点

一、有更美的中保

1. 旧约的中保是人，有罪，有死亡的阻隔所以要不断的更替。
2. 新约的中保是主耶稣，祂是神的儿子，没有罪污，没有死亡，不要更替，一次成立直到永远。

二、更美的应许设立

1. 神亲自应许建立的。(耶 31:31-34)
2. 主应许如下：
 - 2.1 日子将到，要与以色列家另立新约。
 - 2.2 与出埃及时所立的旧约不同，当时犹太人背约。
 - 2.3 新的律法是写在信徒心上的。
 - 2.4 信徒从至小到至大的都必认识神，不必教导。
 - 2.5 神要宽恕人的罪。
3. 旧约和新约
 - 3.1 旧约若无瑕疵，就不必新约，可见前约是有瑕疵的。
 - 3.2 前约是旧约，後约是新约，前者渐旧渐衰，就必快归无有了。

结论

新约是经过神的应许立的，而且有更美的中保，所以比旧约更美，人不必回到旧约之中。

思想问题

1. 何谓新约，何谓旧约？
2. 新约比旧约更美原因何在？

第二十二课：圣所和至圣所 (9:1-10)

温习

1. 旧约是指神与亚伯拉罕所立的约，创 17:1-8，有以色列民为选民，有律法为文约，有利未人为祭司。
新约是指神与教会所立的约，太 26:26，有信徒代替以色列民，有新约为神的应许，有主

耶稣为大祭司。

2. 新约比旧约更美，主要是主耶稣为更美的中保。

经文

1. 把圣所和至圣所的设备重新述说一遍，提醒人主的功能。
2. 对犹太人来说，已经熟习，但属灵的意义要重新提醒。

本论：

一、旧约礼拜的条例和圣幕

1. 陈设

- 1.1 头一层是圣所,内有烛台、桌子和陈设饼。
- 1.2. 幔子後是至圣所，有香炉、约柜、并约板等。

2. 礼拜

- 2.1 众祭司进第一层拜神。
- 2.2 大祭司每年一次带血独自入至圣所拜神，这血为自己和百姓赎罪。

3. 头一层帐幕

- 3.1 头一层“仍存的时候”，这是指旧约仍存的时候
- 3.2 进入至圣所的路，得以显明。
- 3.3 主耶稣死时候，完成了救恩最大的部份，幔子裂为两半。(太 27:51)那到至圣所的路，得以显明。

4. 那头一层作现今的表样

- 4.1 旧约是新约的一个表样。
- 4.2 所献礼物、祭物都不能叫礼拜的人完全。
- 4.3 所有规条都是属肉体的条例。
- 4.4 等到新约，一切都完全。

结论

前约的礼拜和条例都是为後约预备的，直到振兴的时候，新约来临，一切都完全了。

思想问题

1. 幔子代表什麼？功用是什麼？
2. 为什麼有旧约的条例？

第二十三课：基督的血 (9:11-22)

温习

圣所的幔子把至圣所隔开，主耶稣死的时候，幔子裂开，表示救恩完成，人可以直接到神面前。旧约的条例表明新约的完全，前者不能完全要等

到後者。

经文

这段经文集中提及主的血。

这段经文是强调主作了更美的大祭司，进入更大更全备的帐幕所作的。

一、主的血成就的事是永远的。

1. 山羊、公牛的血可以除罪，主的血更能够。
2. 山羊等的血不能永远，因为洒了要再洒，但主只一次便成全到永远了。

二、永远的产业——罗 7:1-3 “死亡”脱离律法。

1. 主耶稣是中保因死赎了人的罪。
2. 永远的产业是所应许的。
3. 信徒所得的永远救恩。
4. 旧约完结，人可以另立新约，得到遗产，而新约是用血立的，表明用生命立约，人死後便得著遗产。

三、血洁净的作用。

1. 血有生命之约的功用。
2. 生命完结才可以进入新约，得著永远的应许。
3. 血是立约的凭据。
4. 血用作洁净，罪得赦免。

结论

主耶稣的血就是祂的生命，代表旧约完结进入新约，完全承受遗命 — 永远的拯救。

思想问题

1. 为什麼立约要用血？
2. 主的血有什麼作用？

第二十四课：祭物（9:23-28）

温习

1. 因为地上的一切都要照著天上的样式行事，今天基督已在天上，所以，地上的一切都以祂为准，祂胜过一切。
2. 基督是完全的，比地上一切祭物都好，所以祂为至高，血=生命。

经文

1. 从祭物的立场看新约比旧约更美。
2. 基督为祭物这件事，包括了基督的顺服，神的悦纳和圣灵的印证。

本论

一、律法是影儿

1. 律法指旧约。
2. 本物指新约，是真像。

3. 新约是本物便比影儿好的多了。

二、律法下的祭物

1. 叫人每年想起罪来。（大祭司每年献祭）
2. 公牛和山羊的血断不能除罪，所以礼拜的人的良心没被洁净，仍觉有罪，祭物不断献上。
3. 公牛和山羊的血总表示了将来能除罪的血，一个是表惩，另一个是实在可行之物。

三、基督之来

1. 新的祭物代表从前的祭物。
2. 前物神不喜悦，照律法献的，是旧约之祭。
3. 基督之来是照神的旨意行的，除先成後，新约比旧约更好。
4. 只一次就成圣。

四、新旧之别

1. 旧祭物天天献上，祭物永不能除罪。
2. 基督一次献上之後，永远赎罪之後，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因为基督一次献上就叫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
3. 圣灵也证明在（耶 31:31-34）
4. 以後再不需为罪献祭了。

结论

新约的祭物基督是旧约所比不上的，正如影子永比不上本物一样。

问题

1. 新旧约的祭物分别如何？
2. 献祭的结果如何？结论如何？

第二十五课：耶稣成了一次永远赎罪的祭（10:10-18）

引言

前课我们提及律法的更改，就是旧约的更改，旧约中有下列特点：

1. 以行律法为义，但人的软弱，无人能成就此点要求。
2. 以人为祭司为神人的中保，但人有罪和死的阻隔不能成全这点。

所以，神以自己的儿子耶稣的血另立新约。

1. 以信心为义，代替因行为称义，以主耶稣在十架上所作一切代替人的功劳。
2. 以主耶稣为祭司为中保直到永远。

前些时候听见一件使人震惊之事：

有教会每主日崇拜都举行献主耶稣为祭的事，（1）

信仰上表示主耶稣的功劳有限(2)形式上变得复杂繁琐,十分可怕。

为此要让大家知道,主的献祭已经完成了。

本论

一、献祭的三大作用

1. 除罪(9:13-14)

1.1 献祭之人按手在牺牲身上表示除罪。

1.2 牺牲之灰洒在人身上叫人成圣。

1.3 现在主耶稣亲自成为牺牲在十架上,更能洗净人心除去死行,使人事奉永生神。

2. 赎罪(9:15)

牺牲代表一定价值,所以有牛、羊、鸽子之分,为人付上罪的代价。但这一切都有限,惟有基督是无限之主,祂一定可以把人从罪中赎出来。

3. 礼物(10:5)

礼物送神是公定的,但神最爱的礼物莫过于爱子。

二、献祭的完成

从前的人献上不完全之祭。

基督却是完全的,所以一次献上就完成了永远赎罪的事。

结论

我们永不能继续不断的把基督献上,反而因一次献祭,便叫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

我们只管经过幔子直到至圣所。

第二十六课：新活路(10:19-25)

温习

1. 旧约的祭物是牛羊,永不能除罪。新约的祭物是主,一次能除罪。

2. 献祭的结果,旧约要不断地献,结论是只是预表,不能真正起作用。新约的献祭是一次便完成永远赎罪的作用。

经文

1. 本段总结了以上的知识,却引起实用的部份。

2. 故可分作属灵和属生活二部份。

本论

一、属灵部份

1. 直到主前

以前旧约只有大祭司每年一次带著血才可到主的面前,现在新约有下列改变:

1.1 血是主耶稣的血,与牲畜的血完全不同。

1.2 幔子仍在的时候,一年一次,大祭司入至圣所。幔子是主的身体,已经撕开,成了一条新活路。

1.3 现在我们每一位信徒,任何时间都可以直入至圣所,与主相交,是一条新活路,有大祭司管理一切。

2. 诚实和信心

2.1 既然可随时到主面前,便该在心灵上有预备。

2.2 诚心就是真正的清心。(太 5:8 清心见神)

2.3 信心就是绝对相信主话的。(雅 1:6 来 11:6)

2.4 坚守所信的道。

二、生活部份

1. 肢体生活:彼此相顾,激发爱心,勉励行善。

2. 不可停止聚会:彼此劝勉,等候主来。

结论

今日信徒随时可到主前是一件属灵知识的突破,应该珍惜实行。

问题

1. 为什么今日信徒可以随时到主前?

2. 我们应该怎样使用这特权?

第二十七课：第四儆告(10:26-31)

温习

1. 今日我们可以随时到主的面前,因为有主的血,随时生效,而且,幔子已经裂开,不再有拦阻。

2. 我们应该多多到主面前,也引导人靠主到神的面前。

经文

1. 每一儆告都比上一次更严厉。

2. 每一儆告都有安慰和劝勉。

本论

一、若故意犯罪

1. 不是普通的犯罪而是故意的。

2. 普通的犯罪不与赎罪的祭有关。

普通的犯罪赎罪祭的一次献上永远有效的。现在普通的犯罪再没有了,可见是与得救有关之罪,是拒绝救恩之罪。

3. 这罪是故意拒绝救恩。

4. 得知真道并非拥有救恩。

二、等候审判的原因 — 三重拒绝

1. 践踏神的儿子。
2. 把立约之血看作平常。
3. 褻慢圣灵。(太 12:31)

三、儆告——对犹太人

1. 伸冤的神，报应之主。
2. 审判百姓。
3. 永生之神手中。

结论

一再儆告不要离弃主，否则有报应。

问题

1. 什麼罪赎罪祭无效？
2. 什麼是三重拒绝？

第二十八课：儆告之後的劝勉（10:32-39）

温习

1. 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没有了，主的赎罪大功是永远有效的。这时友犯罪失去赎罪祭，可见是故意拒绝救恩。
2. 三重拒绝就是拒绝主耶稣。
 - 2.1 践踏主儿子的血。
 - 2.2 看立约之血为平常。
 - 2.3 褻慢圣灵。

经文

1. 这是严厉儆告之後的鼓励话。
2. 包括信徒的过去、现在和将来。

本论

一、信徒过去的见证

1. 蒙光照
2. 忍受大争战的苦难
3. 被毁谤、遭患难，成了戏景叫人观看——信仰
4. 陪伴受苦难之人，体恤被捆锁的人。——同情
5. 家业被抢。——物质

二、现在

1. 忍耐，行完神的旨意。
2. 仰望，主的再来。
3. 前进不退後。

三、将来

1. 主必回来。
2. 有信心灵魂得救。

结论

信徒的一生都有神的旨意，现在尽心努力行完主的旨意，直到得救。

问题

1. 為什麼信徒常有苦难？
2. 信徒现在等候什麼？

第二十九课：信心定义（11:1-7）

温习

1. 信徒常有苦难，因为这是与主耶稣认同在印记。
2. 信徒现在正等待主的回来。

经文

1. 今天的经文是理论之後实行的部份，有很多实际的要点，包括了很多实在的例子。
2. 犹太人总在信心的事上追求眼见和实在的事实，这并不合乎信的要求，所以在此有深究的机会。

本论

信的定义

温习

1. 信徒常有苦难，因为这是与主耶稣认同在印记。
2. 信徒现在正等符主的回来。

经文

1. 今天的经文是理论之後实行的部份，有很多实际的要点，包括了很多实在例子。
2. 犹太人總在信心的事，追求眼見和實在的事實，這並不合乎信的要求，所以在此有深究的機會。

一、信的定義

1. 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
2. 实底和的确据都是有根基的，但信不是看见和得到。
3. 不凭眼见和感受，只凭一样有根基的基础。

二、信的根基是神的话。

1. 信神的话。(太 3:16-17)
2. 神说。(创 1:3)
3. 信的基础是神的话。(诗 33:9)

三、例子

1. 亚伯 — 神指著祂的“祭物”。
2. 以诺 — 300 年“接去”。
3. 挪亚 — 定罪和称义。

结论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第 6 节）

问题

1. 信的重点是什麼？
2. 信的根基是什麼？

第三十课：亚伯拉罕之信（11:8-23）

引言：挪亚之信

1. 他是一位敬畏神的义人。
2. 他得著神的话便是方舟。
3. 他因信称义。

我们也应该以敬畏的态度为基础，学习挪亚因信称义的功课。今天学习亚伯拉罕之信，他被称为信心之父。（创 12:1-4, 15:1-6, 17:1-8, 19, 21; 1-5, 22:1-14）

本论：学习的功课

一、亚伯兰照著神的吩咐去了。（创 12:7）

1. 因为他的本地是偶像之地，所以神要他离开本地往流奶与蜜之地去。
2. 他没有问任何问题，立刻放下所有跟随主。
3. 他对将来的目的地毫无所知，只一心信靠而已，后来的目的地称为应许之地，实在美好。

二、信心被试验（创 22 章）

1. 以撒是神所赐的，是他心所爱的。
2. 独生儿子在年老所生，奉献给神有矛盾。
3. 他以为儿子还能复活。
4. 他完全照主的话去作，没有发问，没有反抗，不计理由，全然相信，信这位发言者。

三、信心的功课

1. 没有得著所应许的。
2. 以那位应许者也可靠的。
3. 以信心相信将来的家乡才是永远之地，信心的伟人所看的是前面的事。
4. 信心要被试验，所以信徒会遇见不合理之事。
5. 信心建造在神的话语之上。

结论

我们相信圣经所说的话都要成就，所以不凭神迹奇事，只凭照正意分解神的话。

第三十一课：摩西之信（11:24-40）

引言：亚伯拉罕之信：

1. 蒙召的时候，遵命而去，并不知道往那里去，因他以呼召他的为可信的。
2. 因信在应许之地作客，等候神所经营有根基之城。
3. 因信被试验的时候，把独生的儿子献上。

他因为信，所以被称为信心之父，也因信称义。今天容我们再看一位信心的伟人——摩西。

1. 因法老的迫害，摩西被放在河里，然後进入王宫之中，中首四十年。（出 2:10）
2. 因为以色列人争斗，被追寻逃到旷野四十年，为中四十年。（出 2:15）
3. 八十岁时被神呼召带领以色列民出埃及过红海入迦南，是後四十年。他可以说是以色列民的国父，在信心的功课上有深入的学习。

本论：摩西之信

一、他长大之後就不肯称为法老之子。

1. 埃及代表世界，充满物质之乐，也有权能，至高的知识和地位。
2. 埃及的快乐代表了罪中之乐，例如：有人不肯信主，因不肯离开罪中之乐。
3. 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例如：以色列民当时是为奴之民，离开埃及，不怕王怒。

二、他因信就守逾越节（出 12:1-14）

1. 行洒血之礼，免减长子。
2. 这礼有极深意义：
 - 2.1 羊羔代表主耶稣。
 - 2.2 祂的血可免神怒。
 - 2.3 无酵饼、苦菜与羊肉都代表离弃物质丰富的世界。
 - 2.4 血也是与我们立约之血。
（约 1:29）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

3. 摩西之信的总结：

- 3.1 摩西之信仍以神的吩咐为準。
 - 3.2 信心要付代价。
 - 3.3 信心仍以主耶稣为中心。
4. 但以理与狮子坑（但 6:1-24）
 - 4.1 神人的见证
 - 4.2 撒但的攻击
 - 4.3 但以理仍每日三次祈祷
 - 4.4 放在狮子坑
 - 4.5 神的拯救
 5. 信心的勇猛作战（11:32-40）
 - 5.1 可信之主
 - 5.2 信心的代价
 - 5.3 得胜之歌

结论

1. 信心的对象是神是主耶稣。
2. 信心要经过得起考验
3. 勇猛作战最後胜利，不要灰心。

第三十二课（甲）：奔跑前程（来 12:1-4）

引言

上课提及信心勇猛作战，信徒在世界的生活真如同作战一样，其中但以理的三位朋友，但以理本身都因著坚心对神的倚靠，最後得胜有馀，相信希伯来书写作的时候，信徒正经历大争战，不但为主受苦，而且许多人为主殉道，正如今天一样，我们须要主所赐的信心和力量才可以克胜。

今天的题目是奔跑前程，正如长途赛跑一样，信徒属灵战争要有长久忍耐，放下重担，仰望终点，始能够成功。此外还有周围见证人的鼓励，是心中的安慰。

本论：长途赛跑所具有的条件（12:1-4）

一、周围的见证人

1. 我们并不孤单，他们的经历成为我们的帮助。
2. 如同云彩包围，是美丽的，是同情的，是激励的，更是渴望我们成功的。
3. 他们都是因信心成就大事的，实在可以让人在奔跑之中大得激励。
4. 长途赛跑如没有观众，何等丧气，现在的见证人甚至以生命见证鼓励。

二、放下重担和缠累的罪

1. 赛跑的人不可以有重担和缠累，身体要轻省，这是赛跑必然的要求。
2. 放下各样重担，家庭经济的重担，儿女的重担，健康的重担，学业的重担，人生有各样重担，但是圣经说“当将一切的忧虑掷给神，因为祂顾念你们。”例 Muller 孤儿院开饭。
3. 缠累我们的罪，罪使人离开神，所以无法奔跑有力，而且罪有控告性，犯罪的人，不能平安，人若无罪，心灵和身体才可以畅快轻省，奔跑前进。

三、仰望主耶稣

1. 祂是我们的终点目标。
2. 祂跑过这条路，虽然死在十字架上，却复活得胜，现今坐在神的右边。例：喜马拉雅山登山之路。

四、存心忍耐

1. 长途赛跑不是一件轻易之事，要长久忍耐。

2. 操练
3. 轻看困难，重看目标，才能有成。

结论

我们既是长途赛跑的人，应该有心理准备，困难、拦阻，目标成功的喜也要有准备，忍耐、放下重担和罪，长久操练，以见证人的例子激励自己成功，如主自己一样大得荣耀。

第三十二课（乙）：经历管教（来 12:5-13）

引言

上课的题目是长途赛跑，经文是来 12:1“我们……耶稣”，其中提及四个重点：（1）周围的见证人（2）放下重担和罪（3）仰望耶稣（4）存心忍耐。

圣徒的生活就像长途赛跑一样，必须有充分的预备，才可以得胜，愿主怜悯。今天，进入一个更重要的功课，就是每位信徒都要经历神的管教，

（1）铁要经过水火之炼才可以成为精钢，（2）没药要经过重压破碎才可以喷出芬芳，成为最高贵的医药。我们也要经过神的管教，才可以合乎主用。

今日经文是来 12:5-13，其中最重要的一段是“我儿……儿子”。

本论

一、管教儿子

没有一个人喜欢受管教，但是儿子必要受管教才可成才，愿主赐谦卑受教之心。

1. 只有儿子才可受管教，因为这是责任，也是关怀，更是爱心。

2. 私子不受管教。

3. 管教不是刑罚，而是纳入正轨。

二、管教要我们在主的圣洁上有份

1. 蔡苏娟姊妹

1.1 病菌进入椎脊之中，是终生之病。

1.2 暗室之中不见光明。

1.3 却在暗室之中为主作见证。

1.4 当人进入暗室之中的时候，如同进入阳光之，极其光明，带了多人信心。

2. 橄榄成渣——油

2.1 葡萄入柞——酒

2.2 喙咤成膏炼——芬芳

2.3 鼓动我心弦——音乐

2.4 愿我们更高贵、更圣洁、更完全，如同我们的主一样。

3. 管教并不愉快
 - 3.1 说谎的管教
 - 3.2 经练平安
 - 3.3 请勿逃避苦难的管教。

结论

1. 下垂的手挺起来。
2. 发酸的腿挺起来。

第三十三课：以扫的警戒（来 12:14-29）

引言

上课：题目是经历管教，来 12:5-13，“我儿……儿子”。

（1）管教的是儿子（2）进入主的圣洁（3）痛苦结出平安之果

所以应该把下垂的手、发酸的腿挺起来，面对主的管教。要注意管教不是刑罚，后者应该悔改。

今课：一个重要不肯受管教的例子——以扫。

本论

一、以扫的故事（创 25:19-24）

1. 以撒的儿子们
2. 以扫=有毛（第 25 节）
雅各=抓住
3. 前者善猎，后者安静
4. 以扫猎毕累昏了，雅各以红豆汤（以东）换了长子的名份。
5. 红汤是急须的物，长子的名份是属灵、未见的，但后者代表神的属灵福份，前者只是物质的需要。

二、以扫的结果

1. 贪恋世俗——追求物质的享受。
2. 无法享受父亲的祝福——长子的名份。
3. 重看和轻看是现在的选拣。
4. 现代的结果：
以扫—>以东，现在已经不存不可考究。
雅各—>以色列，现在仍是神的约下之民。
不可看轻属灵的福份。

三、要追求圣洁

1. “你们要……见主”（第 14 节）
2. 圣洁的真义——分别出来。
3. 圣洁的实际：
 - 3.1 分别出来的生活
 - 3.2 与世界观念有分别
 - 3.3 属灵与物质的分别

4. 追求圣洁的方法

4.1 灵修生活

4.2 教会生活

结论

圣洁的真义：物质和属灵价值的分别。付代价过属灵的高贵生活。

第三十四课：信徒要务（来 13）

引言

上课提及两座山，（1）西乃山，律法颁布，公义为本（2）锡安山，天上永生神的城，主的血同在，恩典慈爱为本。

前者有火焰、密云、角声、闪电、使人惧怕，是属地的，后者有千万天使和神的宝座，神曾震动地，现在也同样震动天，所以我们该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神。

今课，在敬畏神的主题下，有几件信徒该作之事。

本论

一、常存弟兄相爱的心

例：兄背弟重担的故事

主耶稣曾说过我们若常存弟兄相爱的心，别人就可以认出我们是主的门徒了。

二、用爱心接待客旅

因为曾有接待客旅的，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天使是神所造的灵体，为要事奉信徒的，彼得在狱中的经历，可作借镜。

是服侍信徒的灵体。

三、记念被捆绑的人——肉身之内，肉身之捆好像与他同乡，同受苦害一样。

例：三岁女孩与邻居同哭

与哀哭的人同哭

四、尊重婚姻

这是一个何等严厉的话呢？

婚姻之外就是奸淫，神要审判，在这不尊重婚姻的世代，神特别要我们注意这一点。

五、不要贪财

1. 贪财是万恶的根
2. 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
3. 主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

四、放胆靠主

1. 主总不撇下——应许。
2. 不要怕人，只要怕主，约瑟的见证。
3. 人不能把我怎么样。

五、要效法传道的人

- 1. 主不变。
- 2. 异端要小心——不高举主耶稣和祂的十字架。
- 3. 不要注重饮食和外表。

结论

信徒要务的七点都是实用的真理，要留心作成。

第三十五课：总结

引言

上课是来最後说理之部，以後是鼓励和提醒，然後是问安和祝福，全书结束。今日是全课程的最後一课，为此把几个重点重温一下。

本论

一、希伯来书大概是使徒保罗的作品，对象是一般教会中的希伯来人，就是以色列民。

- 1. 他们有极浓厚的犹太教背景
 - 1.1 神的选民
 - 1.2 旧约圣经
 - 1.3 先祖和律法
- 2. 圣殿体制——至圣所
- 3. 这一切的名词常出现在全书中，可见以他们为对象。

当时教会开始遇逼迫，所以他们有後退及离开迹象，本书高举主耶稣胜于一切，为要坚固信徒的信心和提出离弃真道失败的警告。

二、主耶稣比一切更美

- 1. 全书提及“更美”、“更好”17次，“完全”、“全备”、“成全”11次，“永远”17次，“约”21次，“血”25次，“救恩”8次。
- 2. 主耶稣比“众先知”、“天使”、“摩西”、“亚伦”更好，祂就是挪亚、亚伯拉罕的信心对象。
- 3. 新约比旧约更美，有更美的“中保”、“祭牲”、“大祭司”、“血”、“新活路”，钥词是“更美”。

三、五大警告

- 1. 忽略救恩不能逃罪。(2:1-4)
- 2. 不信神的应许，不能享安息。(3:7-4:13)
- 3. 离弃真道之人，不能重新懊悔了。(5:11-6:20)
- 4. 故意背道之人，赎罪之祭再没有了。(10:26-39)
- 5. 不可违背天上的警戒。(12:14-29)

四、新旧约的比较

旧	新
1. 众先知启示	1. 儿子启示
2. 亚伦祭司多次献祭	2. 基督一次献祭
3. 利未之後作祭司	3. 麦基洗德之後作祭司
4. 不得安息	4. 永远安息
5. 摩西律法立旧约	5. 基督立新约
6. 牛羊为祭牲	6. 儿子为祭牲

结论

高举主耶稣，圣父、圣灵都集中於主耶稣身上，圣经也证明主是基督。

真道分解

雅各书讲义

第一课：导论

1. 雅各书的作者：称为“主的兄弟雅各”
 - 1.1 耶稣复活之后，向雅各显现（林前 15:7）
 - 1.2 成为教会的柱石（加 2:9）
 - 1.3 主持耶路撒冷教会会议（徒 15 章）
 - 1.4 是长老们的首领（徒 21:18）
 - 1.5 自称“主耶稣基督的仆人”，有三重意义：
 - 1.5.1 表明他的谦卑
 - 1.5.2 表明他的性格：“公义的雅各”
 - 1.5.3 表明他的忠心
2. 雅各书的读者：散居各地的犹太人
 - 2.1 第一次被掳亚述
 - 2.2 第二次被掳巴比伦
 - 2.3 第三次被分散至罗马各地
3. 雅各的信息：
 - 3.1 完全没有讨论基督教的基要信仰
 - 3.2 关于耶稣的教训
 - 3.2.1 论试炼，雅 1:2；太 5:12
 - 3.2.2 论祷告，雅 1:6；太 21:21
 - 3.2.3 论行道，雅 1:25；太 7:21
 - 3.2.4 论贫穷人，雅 2:5；路 6:20-21
 - 3.2.5 论怜悯，雅 2:13；太 5:7
 - 3.2.6 论谦卑，雅 4:10；路 18:14
 - 3.2.7 论论断人，雅 4:11；太 7:1-2
 - 3.2.8 论财宝，雅 5:2-3；太 6:19
 - 3.2.9 论主再来，雅 5:8-9；太 24:33
 - 3.2.10 论起誓，雅 5:12；太 5:34-35
 - 3.3 关于信心与行为
雅各的信息跟保罗的信息，是真理的两面。
保罗传讲信心是得救的必备条件，雅各强调好行为是信心必然的后果。
4. 雅各书的总主题：信心的证明，可分五大段：
 - 1:1-1:27 忍受试炼试探，证明有信心
 - 2:1-2:26 用爱心待人，证明有信心

- 3:1-18 控制自己的舌头，证明有信心
- 4:1-5:6 有敬虔的生活，证明有信心
- 5:7-5:20 祷告等候主来，证明有信心

第二课：雅 1:2-4 百般的试炼

1. 百般的试炼：雅 1:2
 - 1.1 意外发生的灾祸
 - 1.2 自然现象的痛苦
 - 1.3 罪恶引起的伤害
 - 1.4 莫明其妙事故
 - 1.5 为信仰受的迫害
2. 什么是试炼？与试探有何不同？
3. 试炼里的大喜乐(雅 1:2)
 - 3.1 试炼让我们经历神(赛 63:9)
 - 3.2 试炼证明基督的得胜(约 16:33)
 - 3.3 试炼让我们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前 4:12-13)
 - 3.4 试炼使我们比精金更宝贵(彼前 1:6-7)
 - 3.5 试炼使我们可以帮助别人(林后 1:4)
 - 3.6 试炼为我们成就极重无比的荣耀(林后 4:17)
 - 3.7 试炼使我们成全完备(彼前 5:10)
4. 试炼的结果：雅 1:3-4
 - 4.1 忍耐
 - 4.2 成全完备
 - 4.3 毫无缺欠

第三课：雅 1:5-8 凭信心求智慧

1. 我们缺少智慧(雅 1:5)
 - 1.1 主耶稣应对的智慧(可 12:13-17)
 - 1.2 主应许给我们智慧(太 10:16)
 - 1.3 我们会得到智慧(彼前 3:14-15)
2. 神有丰富的恩典(雅 1:5)
 - 2.1 所罗门王的智慧(王上 3 章)
 - 2.2 圣灵赐我们智慧(可 13:9-11)
3. 要凭著信心求(雅 1:5-6)
 - 3.1 信心根据应许(太 21:22)

- 3.2 主信实可靠(提后 2:13)
- 3.3 信心不凭眼见(来 11:1)
- 3.4 照著信心成全(太 8:5-13)
- 3.5 求主加添信心(可 9:14-29)
- 3.6 信心可以互相激励(罗 1:12)
- 3.7 信心要坚持到底(来 3:14)
- 4. 信心的敌人(雅 1:6-8)
 - 4.1 怀疑(雅 1:6-7)
 - 4.2 心怀二意(雅 1:8)

第四课：雅 1:9-11 人生如花草

- 1. 人生像花草(雅 1:10-11)
 - 1.1 花草是神的杰作
 - 1.2 花草受尽环境的影响
 - 1.3 花草的生命脆弱
- 2. 卑微的升高(雅 1:9)
 - 2.1 人生的例子
 - 2.2 圣经的例子：约瑟
 - 2.3 应该感谢、喜乐
- 3. 富足的降卑(雅 1:10)
 - 3.1 人生遭遇的例子
 - 3.2 也该如此：也要喜乐
- 4. 神为什么叫富足的降卑？
 - 4.1 因为人有了钱，容易自高自大
 - 4.2 因为人有了钱，容易倚靠钱财(路 12:16-20;提前 6:17)
 - 4.3 因为钱财不能满足人的心(提前 6:9-10)
- 5. 神为什么叫卑微的升高？
 - 5.1 因为我们奉献给主(玛 3:10)
 - 5.2 叫我们更多帮助别人(林后 9:8-11)

第五课：雅 1:12-17 忍受试探

- 1. 试炼和试探：刚刚相反
- 2. 试探的由来(雅 1:14)
 - 2.1 从魔鬼而来
 - 2.2 从世界而来(约壹 2:15)
 - 2.3 从自己而来(雅 1:14)
- 3. 试探的恶果(雅 1:15)
 - 3.1 怀孕期
 - 3.2 成长期
 - 3.3 死亡期
- 4. 如何应付试探？
 - 4.1 忍受试探(雅 1:12)

- 4.2 逃避试探(提后 2:22)
- 4.3 抵挡试探(雅 4:7)
- 5. 试探时的助益
 - 5.1 主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 4:15)
 - 5.2 主能搭救我们脱离试探(来 2:17-18)
 - 5.3 遇到试探时，我们可以祷告(来 4:16)
- 6. 胜过试探的结果
 - 6.1 得生命冠冕(雅 1:12)
 - 6.2 得美善恩赐(雅 1:17)

第六课：雅 1:18-25 不要单单听道

- 1. 用真道生了我们(雅 1:18)
- 2. 我们该怎样听道
 - 2.1 要有渴慕的心(雅 1:19)快快的听
 - 2.2 要反覆思想(雅 1:19)慢慢的说
 - 2.3 要顺服主的话(雅 1:19-20)慢慢的动怒
 - 2.4 要温柔地领受(雅 1:21)
- 3. 你们要行道(雅 1:22)
 - 3.1 听道也要行道(太 7:24-27)
 - 3.2 听道而不行道(雅 1:23-24，太 7:21)
- 4. 我们该怎样行道？(雅 1:25)
 - 4.1 要详细查考神的话：详细察看
 - 4.2 要经常查考神的话：时常如此
 - 4.3 要照著实行出来：实在行出来
主耶稣凡事给我们留下榜样(约 13:15)

第七课：雅 1:26-27 真正的虔诚

真正的虔诚，有三方面的表现：

- 1. 对己方面：勒住自己的舌头(雅 1:26)
 - 1.1 世俗的言语(提 4:7)
 - 1.2 污秽的言语(弗 4:29)
 - 1.3 虚谎的言语(西 3:9)
 - 1.4 夸大的言语(林前 4:19)
- 2. 对人方面：看顾孤儿寡妇(雅 1:27)
 - 2.1 真正的虔诚，表现在待人的态度上
 - 2.2 主耶稣留下虔诚的榜样
 - 2.3 帮助在患难里的人，神必记念
- 3. 对事方面：不沾染世俗(雅 1:27)
 - 3.1 世俗的忧愁(林后 7:10)
 - 3.2 世俗的小学(西 2:21-23)
 - 3.3 世俗的虚谈(提前 6:20-21)
 - 3.4 世俗的物质(来 12:16)

第八课：雅 2:1-7 不按外貌待人

1. 偏心待人
 - 1.1 偏心待人的普遍现象
 - 1.2 偏心待人的祸害
2. 不可偏心待人
 - 2.1 旧约的教训(申 1:17)
 - 2.2 新约的教训(雅 2:1)
 - 2.3 早期教会的教导
3. 教会的现象(雅 2:2-4)
 - 3.1 奉承有钱人
 - 3.2 欺负贫穷人
 - 3.3 犯了三重错误：
 - 3.3.1 偏心待人
 - 3.3.2 恶意断定人
 - 3.3.3 惧怕有权势的人
4. 圣经的教训
 - 4.1 耶和华看内心(撒上 16:7)
 - 4.2 主不徇情面(太 22:15-16)
 - 4.3 雅各的教导(雅 2:5)
 - 4.3.1 神有极大的怜悯
 - 4.3.2 神有丰富的赏赐
 - 4.3.3 神有荣耀的应许

第九课：雅 2:8-13 要爱人如己

1. 什么叫做“爱人如己”？
 - 1.1 人人都爱自己
 - 1.2 有些人专爱自己(提后 3:1-2)
 - 1.3 要爱人如同爱自己(太 7:12)
2. 爱人如己事最大的诫命
 - 2.1 至尊的律法(雅 2:8)
 - 2.2 爱神与爱人，一样重要(太 22:34-40)
 - 2.3 爱神的，也当爱人
 - 2.4 神怎样爱我们，我们也要怎样相爱(太 18)
3. 耶稣的新命令(约 13:34)
 - 3.1 是新命令，因为人从来没有遵守
 - 3.2 是新命令，因为有了新的标准，新的要求
 - 3.3 是新命令，因为有了新的榜样
4. 主耶稣的榜样
 - 4.1 主的爱没有条件(罗 5:8)
 - 4.2 主的爱是付出的爱(约 3:16)
 - 4.3 主的爱永不改变(约 13:1)

第十课：雅 2:14-26 信心要有行为

1. 信心是什么？
 - 1.1 信心接受不明白、不了解的事(来 11:6)
 - 1.2 信心建立在神的信实上
 - 1.2.1 神在选民身上的引导
 - 1.2.2 神在历史上的大作为
 - 1.2.3 弥赛亚的预言与应验
 - 1.2.4 基督从死里复活
2. 没有行为的信心(雅 2:15-17)
3. 信心的行为
 - 3.1 有信心，就要顺服神(雅 2:21-24 亚伯拉罕)
 - 3.2 有信心，就要帮助人(雅 2:25-26 喇合)
4. 没有行为的信心
 - 4.1 对自己没有益处(雅 2:14)
 - 4.2 不能叫人得救(雅 2:14)
 - 4.3 对别人没有帮助(雅 2:16)
 - 4.4 是死的信心(雅 2:17)
 - 4.5 讲讲而已，没有实质(雅 2:18)
 - 4.6 就像魔鬼，惧怕战惊(雅 2:19)
 - 4.7 行尸走肉，没有灵魂(雅 2:26)

第十一课：雅 3:1-12 小心你的言语

1. 言语的影响(雅 3:1-6)
 - 1.1 舌头的影响力：像嚼环，能牵动全身
 - 1.2 舌头的毁灭性：像小小火花，燃点树林
 - 1.3 舌头的诡诈：像怪异的水泉，流出甜水苦水
2. 教导的职份(雅 3:1)
 - 2.1 主耶稣称为夫子
 - 2.2 主教导十二门徒
 - 2.3 圣经的目的是教导(提后 3:16)
 - 2.4 圣灵的工作是教导(约 14:26、16:13)
 - 2.5 教会的使命使教导(太 28:19-20)
 - 2.6 保罗吩咐提摩太要教导(提后 2:2)
3. 事奉者的言语(雅 3:2)
 - 3.1 要常常思想主的话(诗 119:105，11)
 - 3.2 言语要温和(西 4:6)
 - 3.3 言语要纯正(多 2:7-8)
 - 3.4 要有敬畏神的心(彼前 3:15)
 - 3.5 要留意听圣灵的声音(林前 2:13)

第十二课：雅 3:13-18 上头来的智慧

1. 智慧是什么？
2. 世人的智慧的来源(雅 3:15)
 - 2.1 世人的智慧是属地的
 - 2.2 世人的智慧是属情欲的
 - 2.3 世人的智慧是属魔鬼的(弗 6:12)
3. 天上来的智慧有何表现？(雅 3:17-18)
 - 3.1 属天的智慧，叫人追求清洁的心
 - 3.2 属天的智慧，就是与人和睦共处
 - 3.3 属天的智慧，叫人温良柔顺
 - 3.4 属天的智慧，叫人满柔怜悯
 - 3.5 属天的智慧，叫人多结善果
 - 3.6 属天的智慧，叫人没有偏见
 - 3.7 属天的智慧，叫人没有假冒

第十三课：雅 4:1-3 不要贪恋妄求

1. 贪心的实例
 - 1.1 罗得
 - 1.2 以扫
 - 1.3 雅各
 - 1.4 扫罗
2. 人贪的是什么？
 - 2.1 贪不义之财(提前 3:8)
 - 2.2 贪食好酒(申 21:20)
 - 2.3 贪睡懒做(箴 20:13)
 - 2.4 贪图虚名(加 5:26)
 - 2.5 贪恋人的妻子(申 5:21)
 - 2.6 贪恋恶事(林前 10:6)
3. 贪心带来什么后果？
 - 3.1 贪心不能满足(雅 4:2)
 - 3.2 贪心挑起争斗(箴 28:25、箴 15:27)
 - 3.3 贪心引人离弃真道(提前 6:10)
4. 人为什么贪心呢？
 - 4.1 贪心是不知足，不认识神的恩典(腓 4:4、腓 11-13)
 - 4.2 贪心是没有信心，不信靠神的供应(来 13:5)
 - 4.3 贪心就是拜偶像(弗 5:5)

第十四课：雅 4:4-6 不与世俗为友

1. 什么是世俗？
2. 世俗的表现：
 - 2.1 世俗人违背神命：亚当夏娃

- 2.2 世俗人自私自利：该隐杀亚伯
- 2.3 世俗人任意枉为：随意挑选，娶来为妻(创 6:1-2)
- 2.4 世俗人思想罪恶(创 6:5)
- 2.5 世俗人行为败坏(创 6:11、13)
- 2.6 世俗人自高自大(创 11:4)
3. 神的回应：
 - 3.1 不永远住在他里面(创 6:3)
 - 3.2 后悔造人在地上，心中忧伤(创 6:6)
4. 基督徒与世解的关系：
 - 4.1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太 6:24)
 - 4.2 不要爱世界(约壹 2:15)
 - 4.3 不要倚靠世人(诗 146:3-4)
 - 4.4 不要追求世界(太 16:26)
 - 4.5 不从恶人的计谋(诗 1:1-2)
 - 4.6 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雅 4:4)
 - 4.7 你们不属于这个世界(约 15:19)

第十五课：雅 4:7-10 要抵挡魔鬼

1. 魔鬼的由来(结 28、赛 14)
 - 1.1 光明的天使
 - 1.2 美丽高傲，要与神同等
 - 1.3 受神惩罚，赶出天堂
 - 1.4 火湖里永远受苦
2. 魔鬼的名号和工作
 - 2.1 古蛇：迷惑人的(启 12:9)
 - 2.1.1 叫人怀疑神的话
 - 2.1.2 叫人怀疑罪的严重性
 - 2.1.3 叫人怀疑神的动机
 - 2.2 试探人的，引诱人的(太 4:1-11)
 - 2.2.1 叫人产生非份之想：变作食物(太 4:3)
 - 2.2.2 叫人不安份守己：可以跳下去(太 4:5)
 - 2.2.3 叫人贪慕荣华富贵：一切都给你(太 4:9)
 - 2.3 那恶者：逼迫人的
 - 2.3.1 装鬼作怪，叫人害怕(可 5:1-20)
 - 2.3.2 迫害人，叫人就范(启 2:10)
 - 2.3.3 用死来压制人，叫人不敢反抗(来 2:14-15)
 - 2.3.4 撒但，控告者(启 12:10)

- 3. 如可胜过魔鬼
 - 3.1 要抵挡魔鬼(雅 4:7)
 - 3.2 要常亲近神(雅 4:8)
 - 3.3 要逃避引诱(雅 4:8)

第十六课：雅 4:11-12 不要批评论断

- 1. 世人常常批评论断(太 9:32-34)
- 2. 什么叫做批评论断？
 - 2.1 批评论断，试出于偏见(太 7:3-5)
 - 2.2 批评论断，是说长道短，搬弄是非(太 12:36-37)
 - 2.3 批评论断，是背后说人(诗 101:5)
 - 2.4 批评论断，是懦弱的人讲的报复话(太 18:15)
 - 2.5 批评论断，是恶言中伤(约 10)
 - 2.6 批评论断，是恶意毁谤(彼前 2:1)
- 3. 不要批评论断的原因：
 - 3.1 我们没有权柄批评人，论断人(罗 14:4)
 - 3.2 我们都要向神交待，受神审判(罗 14:12-13)
 - 3.3 批评论断，定自己的罪(罗 2:1)
 - 3.4 批评论断，必受同样对待(太 7:1-2)
 - 3.5 批评论断，必受更重的审判(雅 3:1)
 - 3.6 批评论断，就是自己作审判官(雅 4:11)
 - 3.7 批评论断，就是侵犯神的主权(雅 4:12)

第十七课：雅 4:13-17 主若愿意

- 1. 世人的自信(雅 4:13)
 - 1.1 人人都有梦想
 - 1.2 人有周详的计划
 - 1.3 人有把握与自信
- 2. 生命无把握：
 - 2.1 明天不在我们掌握之中(雅 4:14)
 - 2.2 生命也不在我们手中(雅 4:14)
 - 2.2.1 扭曲的不能变直(传 1:15)
 - 2.2.2 劳苦所得，带来忧虑愁烦(传 2:23)
 - 2.2.3 劳苦所得，引起妒忌(传 4:4)
 - 2.2.4 无论得多少，总不满足(传 5:10)
 - 2.2.5 死的时候，不能带去(传 2:18-19)
- 3. 主若愿意(雅 4:15)
 - 3.1 主若愿意，是谦卑的表现
 - 3.1.1 以斯帖(斯 5:4、7:3，1:21、2:4)
 - 3.1.2 保罗(林前 4:19、16:7、徒 18:21)

- 3.1.3 撒母耳(撒上 3:1-18)
- 3.2 主若愿意，是顺服的表现
- 3.3 主若愿意，是信心的表现(太 7:9-11)
- 4. 不要为明天忧虑(太 6:31-33)

第十八课：雅 5:1-6 富贵的悲哀

- 1. 有钱人的罪恶：
 - 1.1 有钱人积聚钱财(雅 5:2-3)
 - 1.1.1 粮食
 - 1.1.2 衣服
 - 1.1.3 珠宝
 - 1.2 有钱人亏欠钱财(雅 5:4)
 - 1.3 有钱人消耗钱财(雅 5:5)
 - 1.4 有钱人夺取钱财(雅 5:6)
- 2. 被钱财所害(雅 5:1)
 - 2.1 钱财迷惑人的心(路 12:16-21)
 - 2.2 钱财牢拢人的心(可 10:17-22)
 - 2.3 钱财叫人自高自大(太 19:23-24)

第十九课：雅 5:7-11 要忍耐等候

- 1. 主必再来(约 14:1-3，徒 1:11)
- 2. 主耶稣什么时候再来？没有人知道(太 24:36)
- 3. 主再来有什么预兆？
 - 3.1 主再来之前，必有假基督、假先知出现(太 24:4-5，太 24:24)
 - 3.2 主再来之前，必有打仗和打仗的风声(太 24:6-7)
 - 3.3 主再来之前，必有各种灾难(太 24:7-8)
 - 3.4 主再来之前，信徒必要受逼迫(太 24:9-10)
 - 3.5 主再来之前，不法的事必增多(太 24:12-13)
- 4. 要怎样预备主再来？
 - 4.1 在自己方面，要忍耐等候，不可摇动(雅 5:8)
 - 4.1.1 主看千年如一日(彼后 3:8)
 - 4.1.2 主若耽延，是给我们机会传福音(彼后 3:9)
 - 4.2 在教会里，不要彼此埋怨，要彼此相爱(雅 5:9)
 - 4.3 在世界里，要忍受苦难，忠心到底(雅 5:10-11，彼前 4:12-13)

第二十课：雅 5:12 是就说是

1. 欺骗的世界：
 - 1.1 欺骗的事，层出不穷
 - 1.2 人生来就会撒谎
 - 1.3 魔鬼是撒谎之父
2. 撒谎的种类：
 - 2.1 夸大的话(犹 16)
 - 2.2 油滑的话(诗 12:2-3，诗 5:9)
 - 2.3 乖谬的话(箴 10:32，箴 16:28)
 - 2.4 诡诈的话(诗 34:12-13)
 - 2.5 口是心非(结 33:31)
 - 2.6 毁谤的话(太 5:11，箴 11:9)
 - 2.7 引诱的话(箴 1:10-15)
3. 基督徒该有的言语：
 - 3.1 和气的話(西 4:6)
 - 3.2 造就人的话(弗 4:29)
 - 3.3 扶助人的话(赛 50:4)
 - 3.4 有益的话(徒 20:20)
 - 3.5 感谢的话(西 3:17)
 - 3.6 赞美的话(诗 34:1)
 - 3.7 神悦纳的话(诗 19:14，玛 3:16)

第二十一课：雅 5:13-20 祷告的能力

1. 祷告的权利：
 - 1.1 主耶稣的应许(太 7:7-11)
 - 1.2 主耶稣祷告的榜样
 - 1.3 祷告是信徒的权利
2. 什么时候要祷告？
 - 2.1 受苦的时候要祷告(雅 5:13)
 - 2.1.1 自然的苦难：生、老、病、死
 - 2.1.2 意外的苦难：车祸、水灾、火灾
 - 2.1.3 为主受苦难：为义受逼迫
 - 2.1.4 为犯罪受苦：惩罚、管教
 - 2.2 喜乐的时候要祷告(雅 5:13)
 - 2.3 生病的时候要祷告(雅 5:4)
 - 2.3.1 生病是自然现象：肉体必然软弱、衰残、死亡
 - 2.3.2 生病是自己的错：没有照顾、操劳过度、放纵情欲
 - 2.3.3 生病是因为犯罪：受责打
 - 2.3.4 生病是神的作为：要显明神的大能，神迹性医治

3. 要怎样祷告？
 - 3.1 要同心合意：长老是教会代表(雅 5:14)
 - 3.2 要有信心(雅 5:15)
 - 3.3 要彼此认罪(雅 5:15-16)
 - 3.4 要互相代求(雅 5:16)
 - 3.5 要公义圣洁(雅 5:16)
 - 3.6 要恳切(雅 5:17)
 - 3.7 要忍耐等候(雅 5:17-18)

真道分解

彼得书信讲义

第一课：彼得前书概论

- 一、作者：彼得前书 1 章 1 节，开宗明义指明作者是使徒彼得。“反对派”的理由最主要的说词是——书信的写作内容所用的希腊文非常文雅，内容也过多像保罗的书信体裁，因此怀疑不是出自彼得的手笔。然而，此种说法也没有十足的证据可以证明肯定不是使徒彼得所写，而对于希腊文的流畅可以有两种响应：□彼得虽被称为是无知小民，但未必希腊文不会长进。□此书信可以是由带信的西拉来代笔写信(参考彼前 5：12)。
- 二、读者（收信人）：在彼前 1：1 中提到“一群散居在小亚西亚（现今土耳其）地区的外邦（非犹太人）信徒”。(参考彼前 2：10、彼前 4：3)
- 三、著作年代：教会历史传统说法使徒彼得于罗马皇帝尼罗逼迫基督徒时期殉道，而尼罗死于主后 68 年，尼罗第一次大规模的逼迫在主后 64 年。因此写作年代约为主后 64-68 年。
- 四、写作地点：彼前 5：12 说在巴比伦，有三种可能：
 1. 埃及的小镇巴比伦：这地区不太被提到。
 2. 波斯古都巴比伦：这地点因罗马帝国兴起而没落，且不曾听说彼得在那里有事工。
 3. 暗指罗马帝国首都罗马城，此说法与启示录的用词相同。
- 五、信息主要内容：这是一封充满盼望的书简，在基督徒面对大逼迫、苦难临到的时候，能够承受压力，为主尽忠有美好的见证。

第二课：彼得前书 1:1-12

- 一、问安：彼得前书 1:1-2
 1. 写作者：自称为使徒彼得。
 2. 对收信者的描述：从原文的重要次序。
 - 2.1 被拣选的（选民）
 - 2.1.1 先见→预先知道一切出于神。

- 2.1.2 藉圣灵成圣洁。
 - 2.1.3 顺服与血洒：旧约中，神与以色列民立约。
 - 2.2 寄居的（侨民）：亚伯拉罕的情况，被拣选后才有的身分。
 - 2.2.1 外来的人；外国人。
 - 2.2.2 暂住的，是会离开的。
 - 2.3 分散各地的（散民）：对比照早期以色列民被掳分散各地，虽分散却是相连结的。
 3. 最后问安：愿恩惠平安“多多”的加给信徒。
- 二、神选民（基督徒）的义务与责任(彼得前书 1:3-2:10)
 1. 神选民的特权：感恩的祷告
 - 1.1 重生的怜悯：彼前 1:3-5
 - 1.1.1 永活的盼望（3 节）
 - 1.1.1.1 永活。
 - 1.1.1.2 与主一样。
 - 1.1.2 属天的基业：（4 节）4 个名词：
 - 1.1.2.1 不能朽坏。
 - 1.1.2.2 不能玷污。
 - 1.1.2.3 不能衰残。
 - 1.1.2.4 存留在天。
 - 1.1.3 完全的救恩（5 节）。
 - 1.2 在试炼中有喜乐：彼前 1:6-9
 - 1.2.1 基督徒的喜乐
 - 1.2.1.1 虽然难过，却仍喜乐。
 - 1.2.1.2 无法形容的喜乐
 - 1.2.1.3 喜乐的根源：已经重生、正在领受（实际体会）。
 - 1.2.2 基督徒的试炼
 - 1.2.2.1 试炼是多样化的。
 - 1.2.2.2 试炼是短暂的。
 - 1.2.2.3 我们所遭遇的试炼是必须要有的。
 - 1.2.2.4 试炼成全神的旨意，提炼我们信心。
 - 1.2.3 试炼中与神的关系和果效(彼前

1:8-9)

1.3 救恩的伟大与荣耀(彼前 1:10-12)

第三课：彼得前书 1:13-25

2. 神选民（基督徒）的义务：务要圣洁

2.1 盼望的培养：彼前 1:13

2.1.1 约束心思（理性）

2.1.2 谨慎自守（生活行为）

2.1.3 对象：主耶稣及其恩典。

2.2 圣洁的培养：彼前 1:14-16

2.2.1 禁止效法世界（彼前 1:14）消极的声明。

2.2.2 命令追求圣洁（彼前 1:15-16）积极的追求。

2.3 敬畏神的培养：彼前 1:17-21

2.3.1 因为在地上生命的短暂。

2.3.2 我们所祈求的父神是不偏待人的审判主。

2.3.3 我们所经历的救赎伟大：

2.3.3.1 神付上了独生爱子的代价。

2.3.3.2 神在创立世界以前所预定的。

2.3.3.3 因基督的复活与升天成为救赎的印证。

2.4 爱心的培养：彼前 1:22-25

受苦难时彼此相爱是神选民最重要的支持，这真爱根源来自于神的道，因顺从真理就没有虚假的爱。

第四课：彼得前书 2:1-10

2.5 新生命的喂养：彼前 2:1-3

2.5.1 作为孩童的要成长，并得以完全。

2.5.1.1 消极：去除罪恶，三组用词恶毒。诡诈、虚伪、嫉妒。毁谤。

2.5.1.2 积极：要爱慕灵奶。

2.6 信徒为灵宫和祭司：彼前 2:4-8

2.6.1 如何成为灵宫和祭司

2.6.2 基督就是活石，是被神拣选的基础。

2.6.3 信徒因像主成为活石。

2.6.4 活石是建造灵宫的材料，因此信

徒要连结，且信徒也就是祭司。

2.6.5 祭司的功用：献祭、是神悦纳的灵祭。

◎ 此段经文中引用三处旧约经文：

• 赛 28：16

• 诗 118：22

• 赛 8：14

都将弥赛亚比喻为石头：

A. 房角石

B. 被弃的石头

C. 绊脚石

2.7 信徒特殊的四种身分与使命

2.7.1 被拣选的族类

2.7.2 有君尊的祭司

2.7.3 圣洁的国度

2.7.4 属神的子民

第五课：彼得前书 2:11-25

三、信徒作为侨民（寄居者）的义务（生活见证）

彼前 2:11-3:12

1. 一般呼吁：在非信徒中要品行端正。

1.1 消极方面(彼前 2:11)：禁戒（克制）肉体的私欲。

1.2 积极方面(彼前 2:12)：需要有生活上的好品格呈现出来。

2. 对各阶层信徒的特别呼吁：(彼前 2:13 -3:7)

2.1 地上公民对掌权者的责任(彼前 2:13-17)

2.1.1 责任的声明(彼前 2:13-14——以自愿的顺服为基础，包含一切制度，但以不违背神的旨意为最高原则。

2.1.2 责任背后的缘由(彼前 2:15-17)

2.1.2.1 为主的缘故（13 节上）；效法主的顺服及尊崇主的教导。

2.1.2.2 堵住无知人的口（15 节）。

2.1.2.3 作神的仆人（16 节）：虽是自由，仍有节制与约束。

2.1.2.4 尊重众人，爱护弟兄，敬畏上帝，尊敬官长。

2.2 仆人(奴隶)对主人的责任(彼前 2:18-25)

- 2.2.1 顺服的命令：彼前 2:18 凡事敬畏、顺服。
- 2.2.2 命令的延伸：彼前 2:19-20 即使在恶劣的主人手下，也要有基督徒的好见证。
- 2.2.3 遵行命令的伟大动力：彼前 2:21-25
 - 2.2.3.1 三个动力：
 - 渴望得到神的赞许。
 - 基督徒蒙召的本质。
 - 忍受艰难的动力，是因基督的榜样。
 - 2.2.3.2 六点特质：
 - 经文暗示受苦是神所命定的份。
 - 基督受苦有替代性。
 - 基督受苦可成为榜样。
 - 基督的受苦，实质上在十架上担当我们的罪。
 - 基督的受苦带来医治。
 - 基督的受苦将人带到神面前。

第六课：彼得前书 3:1-7

- 2.3 妻子对丈夫的责任：彼前 3:1-6 四个概念：
 - 2.3.1 妻子要顺服丈夫：彼前 3:1 是生活中的见证，特别对未信主的丈夫而言。
 - 2.3.2 妻子要活出纯洁和敬畏的生活：彼前 3:2 丈夫对妻子生活见证的观察带来深思和反省。
 - 2.3.3 妻子不要过分关心外表的妆饰，要培养基督徒的品格（彼前 3:3-4）。
 - 2.3.4 信主的妻子应该以古圣贤为楷模（彼前 3:5-6）。
 - 2.3.4.1 三个特色（5 节）：
 - 圣洁。
 - 仰望神。

- 以品格装饰自己。

2.3.4.2 艾萨克拉作例子(6 节)。

2.3 丈夫对妻子的责任：彼前 3:7

2.3.1 丈夫责任的声明：

2.3.1.1 按着知识是指要体谅明白妻子的本质、需要与想望。

2.3.1.2 比较软弱是指体力上，因此要有风度。

2.3.1.3 一同承受生命之恩：指同等的属灵地位。

2.3.2 履行责任的动力：要与妻子有良好的关系才能与神有良好的关系。

第七课：彼得前书 3:8-17

3. 彼得对全体信徒的呼吁-彼前 3:8-12（1.一般；2.各阶层）：不是针对教会内各种特殊类别，是对所有信徒的劝诫，与社会地位或婚姻状况无关。

3.1 基督徒之间的相处：彼前 3:8

5 个形容词：同心、体恤、相爱、慈怜、谦卑。

3.2 信徒与非信徒的相处：彼前 3:9 不自贬而降低自己的水平与见证。

3.3 以旧约经文加强呼吁：彼前 3:10-12 引用诗篇 34:12-16 稍有修改，解释应用。

四、信徒作为受迫害子民（散民）的义务：开导、安慰及坚固在苦难与试炼中的信徒(彼前 3:13-5:11)

1. 对受迫害信徒的一般劝戒：彼前 3:13-4:19 共分四段来解释。

1.1 基督徒之间的相处：培养对受苦的正确态度（彼前 3:13-17），为义忍耐并忍受苦难的心态，有四个概念。

1.1.1 因行善而受苦是一种特权，不是“被害”：彼前 3:13-14 上。

1.1.2 不要怕人的恐吓倒要敬畏神：彼前 3:14 下-3:16 上。

1.1.3 在苦难中要有无愧的良心，并展现好品格：彼前 3:16 下。

1.1.4 信徒面临苦难是神旨意的一部份：彼前 3:17。

第八课：彼得前书 3:18-22

2. 要仰望基督代死和复活得胜，是信徒在苦难中应有的信念及得激励的基础（彼前 3:18-4:6）。

2.1 教义上的声明：彼前 3:18-22

2.1.1 基督的受苦与受死：彼前 3:18

- 与我们的罪有关联。
- 一次过，不需再重复。
- 义的代替不义的。
- 为要领到神面前。
- 基督受的苦是惨死，但复活了。

2.1.2 向那些在监狱里的灵魂讲：彼前 3:19-20 上

新约中最难解的经文，有四种观点说法。

- 灵是在洪水中丧生的灵魂，由基督藉挪亚在那时代宣讲。
- 灵是在洪水中丧生的灵魂，由复活前基督的灵向他们宣讲。（最有争议）
- 灵是指堕落的天使，基督在胜过死亡时，复活前向他们宣告。
- 基督复活的灵，在使徒时代藉使徒们传扬福音。

2.1.3 基督教的洗礼：彼前 3:20 下- 21

洪水象征洗礼，洗礼象征救赎，洗礼是个人信仰的告白。

2.1.4 基督凯旋与登宝座：彼前 3:22

基督已取得完全的胜利。

第九课：彼得前书 4:1-6

2.2 基于声明的勉励：彼前 4:1-6

◎ 彼前 3:18-22 主要重点，是理解基督已完全战胜邪恶。

◎ 彼前 4:1-6：则是信徒有份于这胜利。

2.2.1 呼吁（彼前 4:1-2）：为基督受苦难能使信徒在成圣的道路上深进，以受苦的心志作为兵器或成为工具。

2.2.2 动力（彼前 4:3-4）：过去外邦人时期的败坏生命不配作神的儿女，彼得提醒信徒过去生活的恶行已经成为过去，但是这个罪恶

的世代却仍不肯放过我们，因此免不了受毁谤，并且他们会亵渎神。

2.2.3 鼓励：存着交帐的心志，成为信徒在不信的社会中受毁谤时的鼓舞。本段中有关死人也曾有福音传给他们的不同解释。

- 死人指灵性已死之人，背逆神的人。
- 旧约时代已死的义人。
- 所有在基督之前已离世，而在世时没有机会听到福音的人。
- 指离世的基督徒，在离世前得听福音而领受的人。

◎ 以上以第四种解释较为合理。

第十课：彼得前书 4:7-11

2.3 既知结局近了，务要警醒过活（彼前 4:7-11）。

2.3.1 确定万物的结局近了（彼前 4:7）上。

2.3.1.1 这世界不会延续下去。

2.3.1.2 这结局已经“近”了。

2.3.2 在结局临到中，信徒的责任（彼前 4:7 下-11）。

2.3.2.1 活出有纪律和祷告的生命（7 节下）：谨慎。警醒。祷告。

2.3.2.2 彼此切实相爱（8 节）：爱的宽恕而不是盲目或掩饰过错。

2.3.2.3 接待（9 节）：开放自己的家。

2.3.2.4 照所领受的恩赐彼此服事（10 节- 11 节）。

本段特点：

- 第 9 和第 10 节在原文是连接一起的一句话。
- 恩赐就是恩惠的礼物。
- 恩赐不是为私人所用，乃是彼此服侍众人。
- 恩赐是要完成神圣托付的“好

管家”。

- 两种形式的恩赐：
- 讲道的。
- 服事的。
- 使用恩赐最终的目标、与动机是荣耀神。

第十一课：彼得前书 4:12-19

2.4 从合宜的角度看苦难，了解苦难在信徒生命中的意义(彼得前书 4:12-19)。

2.4.1 信徒不要因严重的苦难临到而感惊奇，既然与基督和祂的受苦连结，就当因此欢喜（12-13 节）。

火炼：□燃烧。□烤或煮。□提炼金属。

2.4.2 不要将为基督的受苦，看作是不幸或羞耻的事。应该看为是一种特权，为此而感谢神（14 - 16 节）。

2.4.2.1 为之受苦，与有荣焉。

2.4.2.2 为恶行受苦，罪有应得。

2.4.3 信徒应该毫无怨言的接受苦难，因为这一切都是神审判世界的过程之一(17-18 节)。

2.4.3.1 经文分解：

- 作出声明、提醒（17 节上）。
- 作出推论与结论（17 节）。
- 引述箴言 11:31，加强语气（18 节）。

2.4.3.2 实际的功课：

- 信徒受苦不是受罚，乃是炼净。
- 信徒受苦是末日受审判的先兆。
- 严格的审判提醒信徒站稳信仰。
- 活出美好见证，必有盼望。

2.4.4 信徒将要受苦看作委身于主的时机，并且在其中得保护（19 节）。

2.4.4.1 神容许让福音的敌人（抵挡者）逼迫神的子民。

2.4.4.2 透过信徒的受苦，神引领进到更学像基督的样式。

第十二课：彼得前书 5:1-5 上

3. 对受苦教会的勉励：彼前 5:1-11

劝勉的对象：彼前 5:1-4 是针对做长老的。

彼前 5:5 是转向其它非作长老的，被称为年幼的。

3.1 劝勉作长老的：彼前 5:1-4

3.1.1 彼得对自己职份的介绍。(彼前 5:1)

3.1.1.1 作长老。

3.1.1.2 作见证人。

3.1.1.3 同享荣耀的。

3.1.2 劝勉的内容：（彼前 5: 2 - 4）牧养与照顾。

3.1.2.1 牧养的工作：□照管。□不辖制。□做榜样。

3.1.2.2 牧养的赏赐：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第 4 节）。

3.2 劝勉年幼的信徒：（彼前 5:5 (a)）

3.2.1 年幼的定义相对于长老。

3.3.2 重点在于顺服。

第十三课：彼得前书 5:5 (b) -14

3.3 对全体会众的劝勉：彼前 5:5 (b) -11

3.3.1 谦卑为基础（第 5 节）。

3.3.1.1 彼此顺服，也是先顺服神。

3.3.1.2 神的法则，赐恩给谦卑的人。

3.3.2 降服于神，承认自己的不是，必得成长（第 6 节）。

3.3.3 除去等候中的忧虑，主必顾念（第 7 节）。

3.3.4 对付魔鬼的伎俩，应有正确的认识（第 8-9 节）。

3.3.4.1 谨守儆醒。

3.3.4.2 仇敌像吼叫的狮子。

3.3.4.3 游走找可吞吃的对象。

3.3.4.4 用坚固信心抵挡。

3.3.4.5 许多肢体的美好见证。

3.3.5 从神的应许及得神的荣耀支取力

量（第 10-11 节）。

伍、最后的结语：彼前 5:12-14

1. 对书信概括的描述（第 12 节）。

1.1 书信是藉西拉完成。

1.2 这封信是要劝勉信徒。

1.3 这封信是个证明、见证神的恩典。

2. 最后的问安（第 13 节）。

3. 请求与祝福（第 14 节）。

第十四课：彼得后书概论

1. 作者：彼得后书 1 章 1 节，清楚说明作者是使徒西门彼得，但是批判者仍有许多争论。

1.1 反对者所提出的疑问有 11 点。

1.1.1 作者的语句与叙述乃仿冒彼得，而实非他本人。

1.1.2 与福音书相同之处不多。

1.1.3 彼得后书 3:2、4（“使徒”与“先祖”指后一点的时代）。

1.1.4 彼得后书 3:3、4（有关主的再来）指使徒时代后期的思想。

1.1.5 彼得后书 1:18 的词句乃后期的神学词句。

1.1.6 彼得的资料源自约瑟夫。

1.1.7 彼得后书 1:14 来自约翰福音 21:18-19。

1.1.8 本书所定罪的假师傅乃指后期的情形。

1.1.9 本书主要骨干从犹大书抄袭过来。

1.1.10 彼得后书 3:15-16 暗指第二世纪的时间。

1.1.11 得前后书在神学与文学中之差别。

1.2 赞成是使徒彼得的 7 个理由。

1.2.1 彼后 1:1 著者自己承认是使徒彼得所写。

1.2.2 著者与受书人的关系颇深（彼得后书 1:12-13）。

1.2.3 著者预知自己即将殉道（彼得后书 1:14-15）。

1.2.4 著者曾在荣光中亲自听见神为基督所作的见证（彼得后书

1:16-18）。

1.2.5 彼后 3:1 说：“我现在写给你们的是第二封信。”

1.2.6 著者与使徒保罗相熟识，且系同辈的同工（彼得后书 3:15-16）。

1.2.7 彼后有甚多论题或常用字与前书相同。

2. 读者（收信者）：

2.1 同有信心，得救的信徒。

2.2 可能也是与彼得前书同一个群体。

3. 著作年代：同样因尼罗皇帝的逼迫与彼得的殉道，按历史记载则限于主后 64-68 年，因为是后书，所以是较前书为晚。

4. 写作地点：可能在罗马，因为彼得在此殉道。

5. 信息主要内容：在彼得判断即将殉道之前，体认教会中必有异端、假师傅等出现，要败坏信徒的信心。彼得希望透过书信，坚固信徒预先警告防范。

第十五课：彼得后书 1:1-11

一、问安（彼得后书 1: 1-2）：作者与受信人之间的关系，因信同得属天生命。

二、灵命成长的供应（彼得后书 1: 3-21），共有四方面：

1. 基督徒的蒙召与拣选（彼得后书 1:3-11）：

1.1 神子民的特权（彼得后书 1:3-4）：认识主的重要，因认识才能领受应许，并得与神性情有份。

1.2 信心的果效（彼得后书 1:5-7）：信心是基础，之后不断的加添各种特质、美德、辨识能力、克制自己、坚定忍受、虔诚敬拜、肢体相爱到达巅峰，神圣的基督之爱。

1.3 呼吁信徒要多结果子（彼得后书 1:8-9）：

1.3.1 积极：拥有特质才能成长，真认识神，并且多结果子（第 8 节）。

1.3.2 消极：缺乏特质会不结果子，像眼瞎一样，不明白救恩。

1.4 敬虔的目标（彼得后书 1:10-11）：会有两种结果产生。

1.4.1 信徒绝不会因苦难而跌倒。

1.4.2 信徒因此可以进入永远的国度：

1.4.2.1 是关乎来世永恒的国。

- 1.4.2.2 是指现今就与将来有关。
- 1.4.2.3 是属主、救主耶稣基督永远的国。

第十六课：彼得后书 1:12-21

- 2. 彼得的见证：（彼得后书 1:12 – 15）
 - 2.1 见证的将来用途（彼得后书 1:12）。
 - 2.2 目前对见证的需要（彼得后书 1:13）。
 - 2.3 见证是迫切的重要（彼得后书 1:14-15）。
- 3. 基督的大能和荣耀：（彼得后书 1:16-18）
 - 3.1 基督大能的目击见证人（彼得后书 1:16）。
 - 3.2 基督的尊贵和荣耀（彼得后书 1:17-18）。
- 4. 圣经的神圣信息：（彼得后书 1:19-21）
 - 4.1 圣经的功效（彼得后书 1:19）。
 - 4.2 圣经的可靠（彼得后书 1:20-21）。

第十七课：彼得后书 2:1-11

- 三、前面的危机—异端（彼得后书 2:1-22）
- 1. 不道德和贪婪的自私心态：（彼得后书 2:1-2）
 - 1.1 假先知、假教师有关的三件事（第 1 节）。
 - 1.1.1 引进使人灭亡的异端。
 - 1.1.2 否认曾经买赎他们的主。
 - 1.1.3 会迅速的自取灭亡。
 - 1.2 假先知、假教师的不道德行为（第 2 节）。
 - 1.3 异端教徒的贪婪和必有审判临到（第 3 节）。
- 2. 跟随异端的必遭审判：（彼得后书 2:4-10(a)）
- 3. 对神命令所存的侮慢态度：（彼得后书 2:10 (b) -11）

第十八课：彼得后书 2:12-22

- 4. 属灵无知所带来的傲慢，情欲与贪婪（彼得后书 2:12-16）
 - 4.1 假教师的傲慢（彼得后书 2:12）
 - 4.2 假教师的情欲（彼得后书 2:13）
 - 4.3 假教师的贪婪（彼得后书 2:14）
 - 4.4 巴兰的邪恶例子（彼得后书 2:15-16）
- 5. 随从异端所带来的空虚和灵里的辖制（彼得后书 2:17-19）
 - 5.1 虚妄的言语（彼得后书 2:17）

- 5.2 夸大的话语（彼得后书 2:18）
- 5.3 属于奴仆式的教导（彼得后书 2:19）
- 6. 与神隔绝的最终下场（彼得后书 2:20-22）
 - 6.1 假设（彼得后书 2:20 (a)）
 - 6.2 结论（彼得后书 2:20 (b) -21）
 - 6.3 比较（彼得后书 2:22）

第十九课：彼得后书 3:1-10

- 四、属天盼望的提醒（彼得后书 3:1-13）
- 1. 主再来的应许：（彼得后书 3:1-4）
 - 1.1 讲论主再来的目的：（彼得后书 3:1-2）。
 - 1.1.1 彼得对收信人的称呼：亲爱的。
 - 1.1.2 这是第二封信（第一封信未必是前书的可能）。
 - 1.1.3 彼得希望激发信徒真诚的心。
 - 1.1.4 彼得提醒信徒要记得先知的话语和使徒的命令。
 - 1.2 基督再来的前兆（彼得后书 3:3-4）。
- 2. 主再来的明证：（彼得后书 3:5-10）
 - 2.1 从历史辩证（彼得后书 3:5-7）。
 - 2.1.1 创造：（彼得后书 3:5）。
 - 2.1.2 毁灭（彼得后书 3:6）。
 - 2.1.3 保存或是延迟（彼得后书 3:7）。
 - 2.2 从圣经辩证（彼得后书 3:8）。
 - 2.3 从神的性情辩证（彼得后书 3:9）。
 - 2.4 从基督的应许辩证（彼得后书 3:10）。

第二十课：彼得后书 3:11-18

- 3. 主再来的应用：（彼得后书 3:11-13）
 - 3.1 新态度（彼得后书 3:11）。
 - 3.2 新行动（彼得后书 3:12）。
 - 3.3 新期待（彼得后书 3:13）。
- 五、末了的训诫（彼得后书 3:14-18）
- 1. 需在道德上清洁（彼得后书 3:14）。
- 2. 以保罗的话作提醒（彼得后书 3:15-16）。
- 3. 在恩典和知识上长进（彼得后书 3:17-18）。

《约翰一、二、三书》讲义

真道分解 2006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20 日

第一课——概论上

一、为什么约翰是这三卷书的作者：

1. 古代书信的规矩，会在书信起头先声明自己的身分。比方：保罗、彼得、雅各、犹大的信都是如此。
2. 约翰二书与三书的作者却只称自己是长老，而没有宣布姓名。（在新约中，希伯来书和约翰一书的开始没有提到作者的名字或头衔，甚至没有起头的问安语。）
3. 内证与外证？（内证不多，但外证充足—早期教父的认可）
 - A. 第一位指名提到约翰书信的，是希拉波立的帕皮亚（Papias of Hierapolis），根据优西比乌（Eusebius）的说法（3.39.17），他在第二世纪中用了取自约翰书信的见证。
 - B. 爱任纽（Irenaeus，约主后 130~200 年），清楚将第一封和第二封信的作者归为约翰，是主的门徒，他在《反对异端》（Adversus Haereses, 3.16.18）一书中，引用了约翰一书二 18~22、四 1~3、五 1，和约翰二书 7、8 节。
 - C. 第二与第三封信的外证，不像第一封那么清楚有力。第一次最明确提及的，是爱任纽（《反异端》3.16.3, 8），他说有两封信是主的门徒约翰所写的，并引用了约翰二书 7~8、10 节、和 11 节。
 - D. 第二封与第三封书信的作者为同一人，这几乎是不证自明的事，无需大费周章来解说。比方：约翰贰书 1 与约翰参书 1（约贰 1 作长老的写信给蒙拣选的太太....。→约翰参 1 作长老的写信给亲爱的该犹....。）
 - E. 约翰福音与约翰壹书用词的相似：
 - F. 第一封信的作者在开场白中，宣告自己是目击证人（一 1、3）。

- G. 第二与第三封信中，作者没有称自己为“使徒”，却以“长老”自居。原因何在？一位使徒称自己是“长老”，并不算希奇。这个头衔是由犹太人的制度沿用而来，至少在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的时候，基督教会中就有长老按立（徒十四 23）。使徒彼得将这个头衔用在自己身上（彼得前书五 1 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在信中向那些读者自称为“同作长老的”。

二、写作的背景：

面对异端（假定物质是恶的善恶二元论）侵入教会。

1. 幻影说（Docetism）：否定耶稣的人性—基督仅有神性，“幻影”此一名词系由希腊字动词 *dokein* 一字，是好像的意思，约翰斯托德解释说：这个主张认为：耶稣不是真正的人，只是看起来像人，而祂来到今世只是一个幻觉，或是更正确一点来说，是显现（Theophany）。
2. 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出现于一世纪末二世纪初，希腊文字义是“知识（诺斯是知识一词的希腊文）”，这字的意思，说明了它的特性，他是一个哲学系统，建基在希腊哲学之上—发展出两极端：禁欲主义与纵欲主义。
3. 克林妥（Cerinthus）主义：克林妥是当时的一个人。他提出耶稣是在受洗时成为基督，并基督在十架上断气前离开耶稣（换句话说：耶稣是一个普通人，是真正有身体的。但是，不是道成肉身，是当他受洗的那一天，基督来透过圣灵降临与他同在，他就变成耶稣基督。后来在十架上基督又离开耶稣，当神性的基督离开时，人性的耶稣惊叹到“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开我？”太二十七 46；可十五 34）。

4. 图示——
【诺斯底主义】教义的错谬之处

错谬分类	行为上的错谬		神学上的错谬	
所衍生之极端	刻苦己身的修道主义	纵欲主义	幻影说	克林妥主义 Cerinthianism
内容	因为身体是邪恶的，所以必须透过不断的受苦的过程中，让自己的邪恶可以去掉。	既然身体是邪恶的，身体和灵魂是分开的，因此人无论作任何的事，灵魂都能保持纯洁不受污染；于是就尽量去放纵身体的欲望。	诺斯底主义认为身体是邪恶的，所以他们认为圣洁的道，是不可能与一个人的身体合而唯一的。所以认为当时耶稣的身体，不是真正存在的，只是幻影、看起来像是一个真实的身体罢了；因此认为耶稣是幻影。只强调了耶稣神性的部分；而否定了耶稣人性的部分。	将基督耶稣分为：a.人性的耶稣=>透过传宗接代、透过一般生理的程序所出生的人物。在当时的人来说，只是品行较好的人而已。b.神性的基督=>天上的基督在耶稣这位人物接受洗礼的时候降临在他身上，而且在耶稣被钉十字架以前，离开了这人性的耶稣。
附注	查考约翰书信时，在行为上，则特别是针对【纵欲主义】这项错谬进行辩证。		基督论：耶稣是道成肉身的。	
辩证			【约翰一书 1:1】亲眼看过、亲手摸过。	

第二课——概论下

一、关于“书信类”文体的解经提示：

- 信函“letter”与书信“epistle”间的差异—Adolf Deissmann（阿道夫 戴斯曼）
 - letter 不是为普罗大众或后代人所写的，而是要写给特定的一个人或一些人。
 - epistle 是写给普罗大众或后代人的一种文学作品
- 区别信函“letter”与书信“epistle”的方法—letter一般是由六个部分组成：
 - 写信者
 - 收信者
 - 问候
 - 祈愿或感恩
 - 本文
 - 最后问候和告别辞
- Adolf Deissmann 认为以此标准来看约翰一书参书都算是信函“letter”
- 但约翰一书虽没有 letter 的形式，却有特定的受书对象，故仍算是 letter
约翰一书 2:7 亲爱的弟兄啊，我写给你们的……。

约翰一书 2:12 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

约翰一书 2:13 父老啊，我写信给你们，……。

约翰一书 2:14 父老啊，我曾写信给你们，……。

约翰一书 2:19 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却不是属我们的……。

约翰一书 2:26 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指那引诱你们的人说的。

- “letter”都是应时文件
- “letter”都是“task theology”特殊事工神学—为了当时的面对而写会与该面对有关的神学
- 书信类文体“letter”的解经技巧
 - 参考圣经辞典或注释书的导论
 - 一口气将整封书信读完：一读再读，仔细地读
 - 做书信的临时大纲

二、约翰一、二、三书的分段大纲：

约翰一书（约翰一书部份参考 D.A.Carson）

- 1-4 序言
- 5-二 11 最重要的信息：神的特性及其涵

义

- A. 神的特性一 5
- B. 涵义一 6-二 11
 - a. 藉基督得救一 6-二 2
 - b. 顺服基督二 3-6
 - c. 因基督而爱二 7-11
- 3. 二 12-27 个人的鼓励和警告
 - A. 鼓励：经历神—灵命成长的基础二 12-14
 - B. 警告：二 15-27
 - a. 世界的对立二 15-17
 - i. 爱世界与爱神之对立二 15-16
 - ii. 世界的短暂与神的永恒之对立二 17
 - b. 个人的对立二 18-25：基督徒与分基督徒的对立
 - c. 摘要二 26-27
- 4. 二 28-三 3 段落转折
 - A. 家庭成员的相似性 (family likeness 二 28-29)
 - B. 涵义：以精辟、使人谦虚的措辞说明基督徒的
 - a. 身分三 1-2a
 - b. 命运三 2b
 - c. 决心三 3
- 5. 三 4-四 6 三个试验
 - A. 道德的试验：顺服、纯洁、公义三 4-10a
 - B. 社会的试验：爱三 10b-18
 - C. 教义的试验：真理四 1-6
- 6. 四 7-21 论爱的试验之见解
- 7. 五 1-5 转折段落
- 8. 五 6-12 论真理的试验之见解
- 9. 五 13-21 结论
- 约翰贰书 (约翰贰书部份参考 John R. W. Stott)
 - 1. VV1-3 引言
 - 2. VV4-11 信息
 - 3. VV12-13 结语
- 约翰参书 (约翰参书部份参考 John R. W. Stott)
 - 1. VV1-8 给该犹的信息
 - 2. VV9-10 有关丢特腓的信息
 - 3. VV11-12 有关低米丢的信息
 - 4. VV13-14 结语和问安

第三课——序言：约壹一 1-4

前言：约翰壹书一章 1—4 节的文法结构相当特别。首先从文法的角度来看，1—4 节本身是由一个句子组成的。其次，这个句子的主要动词是在第三节的时候才出现，即“传”。

一、道成肉身及其历史真实性一 1-2

- 1. “从起初” — 第 1 节第一个子句“起初原有的”
 - A. “福音传扬之初”或“救恩历史的开始”三 11
 - B. “耶稣在地上事工开始的起初”约壹一 1 五个平行子句
 - 第 1 节前五个子句“起初 (原有) 的”、“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乃是表达同一件事的平行子句，因此“起初原有的”必是指“耶稣在地上之时”，门徒才能“听见”、“看见”和“摸过”。
 - C. “创世之前的起初”约一 1
 - D. “人类历史的初期人物”三 12
 - E. “从起初就犯罪的魔鬼”三 8
- 2. 约翰在用字上的多元丰富性
- 3. 针对诺斯底主义的幻影说：从约翰书信的背景里，约翰所控诉的对象，乃是那些否认耶稣道成肉身事实的敌对者，因此约翰以见证人的身分来证明他以下所说的真实性：他曾经与那位“起初”与门徒在一起的耶稣同在，并且“听见过祂”、“看见祂”和“摸过祂”。
- 4. “生命之道” — 生命是所有格用来解释道：道就是生命
- 5. “所看见”与“亲眼看过”的差异？外表与内在
- 6. “做见证”与“传扬”

二、写作的目的一 3-4

- 1. “相交”与神相交先于与人相交。
- 2. “喜乐” — 救恩的终极目标：从经文鉴别的角度看，“使我们的喜乐充足”比“使你们的喜乐充足”有更强的抄本证据 (这点与和合本的立场不同)。如果这样的选择是正确的话，则作者与读者 (不单是读者) 在相交的过程中都同时经历到主里面的喜乐。

第四课——神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约壹一 5-22

前言故事—1.洞穴中抢火炬的土匪 2.戏剧“只要有光”

一、最重要的信息：神就是光（一 5）

1. 约翰在一章 5 节一开始就点出他所传的信息是“神是光”。如同约翰在别处所提的“神是灵”（约翰福音四章 24 节）、“神是爱”（约翰一书四章 8 节）。这里所提的“神是光”不是为神作出定义，而是在描述神的特性。
2. 约翰同时也指出这个信息的来源是“从主所听见的”。这里的“主”在希腊文应是作“他”，和合本把它翻成“主”，已经是作了一层的解释。然而这样的翻译是妥当的。因为从原文的字序来看，最靠近这句话的前述词是一章 3 节的“耶稣基督”；其次，5 节的“听见”与一章 1-3 节相呼应，两者都是提到对主耶稣的亲身经历。约翰就在这短短的一节（5 节）中提到三件事情：
 - A. 信息的内容——“神是光”
 - B. 信息的来源——“从主所听见的”
 - C. 信息的传递——“主耶稣→约翰→读者（你们）”。
3. 在“神是光”的主题下，约翰转而攻击那些敌对者的信仰与行为（一章 6 节—二章 2 节），然而这一段落亦可视为是这个主题的伦理应用。
4. “光”的圣经观
 - A. 神透过律法与先知的自我启示，是用光来形容。“诫命是灯，法则是光”；“我的话是我脚前的灯，路上的光”；“先知的话……如同灯照在暗处”（箴六 23；诗一一九 105、130；彼后一 19）。神说，祂要使祂的仆人成为“外邦人的光”，让他施行“救恩，直到地极”（赛四十二 6，四十九 6），西面将这些经文用在婴孩耶稣身上（路二 30~32；参：路一 79），保罗与巴拿巴则将它们用来形容自己的工作（徒十三 46~47；参：徒二十六 18、23）。使徒保罗写信给哥林多人，说“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而这光已经照在他们心里（林

后四 6）。

- B. 光的第二种用法，就是象征公义，以赛亚书五 20 非常清楚，那里形容犹太的居民道德败坏到一个地步，“称恶为善，称善为恶，以暗为光，以光为暗”。保罗在书信内讲到道德教训时，也采用这个隐喻（见弗五 8~14；罗十三 11~14；参：帖前五 4~8；林前四 5）。
- C. 光与暗的双重用法——也出现在第四卷福音书，尤其在四段经文中。其中三段重点无疑指光为真理的启示。见福音书的绪论——特别 4~5 节与第 9 节²⁰，约翰福音八章 12 节——这一段与医治生来瞎眼者有关（参：约九 4~5），以及约翰福音十二 35~36、46（亦参十一 9~10）。不过，在最后一节经文中，亦可看出有道德意味。光的作用不只是让人能看见，也让他们能行。光所带来的好处，不仅是清楚的看见，也是正确的行为。这就带我们到约翰福音三 19~21，那里将光与纯洁、黑暗与邪恶的关系分析得极精辟。在这段经文中，好人，就是与“作恶的”相反之人，被形容为“行真理的”人。在圣经中，真理也像光一样，有道德意味。我们不仅要知道真理，还要行在其中。所以，这里不将“真理”与“错误”相对，而与“行恶”或不义相对，不算太不寻常（参：罗一 18；帖后二 12）。

二、神是光的伦理应用——行在光明中（一章 6 节—二章 2 节）

1. 敌对者三个声明与约翰的三个控诉：在这个段落中，约翰以模仿敌对者的口气来说明他们对罪的三个声明。但接下来他马上就控诉这三个声明的错误之处。（每一项声明都是用我们若说的规格开始（6、8、10 节）。陶德认为，作者“是在引用一些术语，就是异端教师的口号”。约翰显然是将异端者有毒的教导暴露出来，在陈明之后，又立刻贴上标签，指出它是错误的欺骗说法。单单口头承认，并不足以采信，必须经过试验，看它是否与神是光的基本真理相符，并看它对行为的影响如何。这七节经文明显是对称句。约翰三次重复同

一个模式。首先，他以**我们若说**一语引介错误的教训；接著，他以率直的**我们就是说谎话**，或类似的语句，来将它否定；最后，他提供积极与正确的宣告，来修正他要驳斥的错误）

A. 第一个错误的声明是“与神相交”（一章 6 节），然而实际上他们却是“在黑暗中行”。约翰对这样的声明所作的反应是“说谎话，不行真理”。

- 轻轻松松就与神相交的人？
- 早期有些诺斯底派的人，犯了这种明目张胆的反律法主义的罪。他们认为，身体只是包装灵魂的封套，又进一步认为，灵魂是不会被玷污的，不能被身体的行为污染。根据爱任纽的说法，有些人教导说，如果一个人真正“属灵”，他就已经非常超越，任何事都不能污秽他。他们说，你可以不行义，而仍然是义人（参三 7，约翰在那里否定这点）。这样一来，灵与神的沟通便与身体的道德行为无关。虽然诺斯底的观念已经过时，但是今天仍有人自称与神相交，却不认为必须先来到基督的十字架前得著洁净和赦免，也不认为以后必须一直过圣洁的生活。对于那些自称与神有奥秘交往经验、却**行在黑暗中**，犯错又犯罪、毫不尊重至圣之神自我启示的人，我们自然应当提高警觉。因为神既是光，这种声明便十分荒唐。不重视道德的宗教，不过是幻想。罪必然会妨碍与神的相交（参：诗五 4，六十六 18；赛五十九 1~2），因为“光明和黑暗有甚么相通呢？”（林后六 14）。

- **V7 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此处的动词意指，神所作的不仅是赦罪，且是抹去罪的污点。现在式则表示，这是一种持续的过程。

B. 第二个错误的声明是“自己无罪”（一章 8 节），表示他们没有已犯的错误行为或已存在的错误态度（参约翰福音九章 41 节；十五

章 22、24 节；十九章 1 节）。约翰却指出这样的说法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

C. 第三个错误的声明是“自己没有犯过罪”，意思是指他们信主之后没有犯罪了。约翰对这观点的控诉是“以神为说谎的”，“神的道也不在我们的心里了”。

D. **V9 神会赦免我们的罪，并且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在第一个片语中，罪是神免去的债务，在第二个片语中，罪是神除去的一个污点。

2. 在对敌对者的控诉中，约翰在其间穿插了三个“行在光明中”，一章 6 节到二章 2 节中“行在黑暗里”与“行在光明中”的主题交互出现，形成了一个强烈的对比。
3. 约翰传这信息的目的：敌对者对罪毫不在意的态度，约翰显然一点都不能苟同。他在二章 1 节道出了他写一章 8-10 节的目的，就是叫他的读者“不犯罪”。“犯罪”可以了解成“犯罪的生活方式”。基督徒偶尔被过犯所胜是可以容忍的，而活在犯罪的生活中，却是完全违背信仰的。下文约翰也指出基督徒也会犯罪的事实（一章 9 节），然而他同时也提出了神补救的办法，就是义者耶稣基督是神与人之间的中保。旧约中我们可以看到摩西（出埃及记卅二章 30-32 节）及约伯（约伯记四十二章 7-10 节）所扮演的中保角色，然而在新约中，主耶稣亲自成为我们的中保。
4. “中保”这个字与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的“保惠师”是同一个字，可是在和合本却用不同词语来翻译同一个字。约翰福音十四章 16 节中“另外赐给你们一位保惠师”，应该作“赐给你们另外一位保惠师”，意即主耶稣就是保惠师（中保），而圣灵是“另外”一位保惠师（中保）。而主耶稣这位保惠师（中保）不只与门徒同在，而且也为我们和世人的罪作了挽回祭，使人因著耶稣的中保工作，再次的被神所接纳。

A. 直译的意思不是“安慰者”，而是“被召到身边者”，指某个被召来帮助另一人的人，换言之，是一位“中介者，中间人，帮手”（BAGD）。偶尔它用来指法律方面特定的律师，就是辅助辩护人、为受审者讲话的专业

人员。

B. 吕振中—“代替申求者；或译：帮助者”

C. 当代—“代求者”

D. 新译—“维护者”

5. “挽回祭”：只在圣经中出现两次（另一次在本卷的四 10），有可能是意函旧约背景，因为挽回祭乃是神设立的，祂说明这是罪人得赦免的途径。“因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这血赐给你们，可以在坛上为你们的生命赎罪……”（利十七 11）。献祭并不是人的安排，而是神的礼物。基督的献祭亦是如此。神赐下祂的儿子为罪人而死。这份礼物不仅出于神的爱（约三 16），不仅是这爱的证明和誓约（罗五 8，八 32），更是其实质内容：“神爱我们，差祂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这就是爱了”（约壹四 10）。

第五课——顺服基督二 3-6

前言：本段的重点是基督徒的顺服（二章 3-11 节）从二章 3 节起，约翰把焦点放在顺服神和认识神的关系上。那些敌对者很可能也是自称认识神（二章 4 节），不过他们的认识是理性上的。但约翰的看法却不是如此。认识神是与神有生命的关系（参约翰壹书三章 12 节），其外在表现就是顺服神。

一、顺服神、认识神、爱神

1. 如果一个人顺服神，那么他“爱神的心”就达到完全了。
2. 我们怎么能“确知我们认识祂”（RSV）呢？为了回答这个问题，约翰提出了第一个测验，他在第一章中已经约略提过，现在则加强并澄清。这个测验就是在道德方面的顺服。
3. 第五节的“爱神的心”有多种文法的可能性。它可以作“人对神的爱”（如和合本），也可以作“神对人的爱”，或是“像神那样的爱”。
4. 从约翰对爱的了解以及在这段的上下文的考量下，前二者最有可能：遵守主道的人，可以表明他是爱神的，而这种爱正是回应神对我们的爱。

二、“住在主里面”

1. “住”就约翰书信所言，是指一种亲密关系—“密连”。
2. 成为基督徒，要在基督里和神建立个别的关系，认识祂，爱祂，住在祂里面，就像枝子在葡萄树上一般（约十五 1 及下）。这就是“永生”的意思（约十七 3；约壹五 20）。

第六课——因基督而爱二 7-11

前言：本段的主题是对弟兄的爱（二章 7-11 节）！爱弟兄的命令是一条又“旧”又“新”的命令。我们当如何了解约翰在此所说的意思呢？

一、爱弟兄是一个命令

1. 这个命令是新的，还是旧的？两者皆是。一开始，约翰说他写给他们的，**不是一条新命令，乃是……旧命令**。他们以前就听过了，因为约翰曾经教导过。实际上，他们在一开始作基督徒时，就知道这命令了（**从起初**一语的意思，参二 24，三 11，和约贰 6）。在他们信主的当天，所领受的伦理教训中，就有这一条。
2. 新的原因在于
 - A. 新在于是耶稣所赐的。律法与先知的教导都总结于此！
 - B. 新在于耶稣所呈现出的榜样。门徒对人的爱，不只如同爱自己一样，乃是要如基督爱他一样，是无私的、牺牲的，甚至愿意舍命。
 - C. 新在于耶稣崭新清楚的诠释。从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可以看出，我们必须爱的“邻舍”，乃是凡需要我们同情与帮助的人，不分种族、阶级，连我们的“敌人”也包括在内（参太五 44）
 - D. 新在于我们对它新的领悟。“因为虽然基督教的教义一直是旧的，但是基督教的经历却一直是新的”

二、爱弟兄反映出个人的属灵状态

1. 爱弟兄的，就住在光明中
2. 恨弟兄的就是在黑暗里（生命的状态），且在黑暗里行（犯罪的生活）。

第七课——概论上：一段鼓励/经历神一

灵命成长的基础二 12-14

前言：二章 12-14 节是论到爱的主题时的一个插段。段落中所提到的“小子们”、“少年人”以及“父老们”，他们到底是谁？作者将他的读者分为三种人，分别称他们为**亲爱的小子、父老和年轻人**，向每一种人都发言两次。此三种人有四种不同的解释 a.表示实际年龄 b.指属灵年龄 c.后两者指事奉岗位 d.没有分别，是文学上表达所有成员的用法。得仁自己是赞成第四种。

一、“小子们”一指信徒孩子般的纯真

二、“少年人”一指信徒拥有像年轻人般的力量

三、“父老们”一指信徒有像老年人般的白色冠冕—成熟与知识经验

第八课——世界的对立二 15-17

前言：

1. 约翰在二章 15 节再次接续“爱”的主题，然而这主题却从爱弟兄转到两种互不相容的爱：爱父与爱世界/世界上的事。爱世界欲望的来源非父神，并且最后的结果就是全部消失得无影无踪。但因爱神而遵守神旨意的，却能像神一样的永远常存（参约翰福音八章 51 节）。
2. 圣经中的“世界”这个字各有三种不同的意义：世人；自然界、宇宙；指与神为敌的体系。

一、肉体的情欲：指感官方面的邪情私欲。

二、眼目的情欲：因眼所见而引起的贪慕之心。

1. “被事物外在的形貌所俘虏，没有去探究其真正的价值”（Dodd）。
2. 夏娃看到禁果，觉得“悦人眼目”（创 3:6）。
3. 亚干在掳物中看到“美好的巴比伦衣服”，而起贪念（书 7:21）。
4. 大卫以情欲的眼光看拔示巴沐浴（撒下 11:2）。

三、今生的骄傲：因拥有今世财物而引起的矜

夸骄傲。

1. “欺哄、假冒的骗子”（Dodd）
2. “逢人就想吹嘘自己的重要性，其实全无那一回事”（Barclay）。
3. 他以**自己所有、所行的**夸口。他的矜夸在于外在的状况，譬如财富、阶级、服饰等；这是一种“虚伪的矫饰”（Plummer），想以奢华的生活来“炫耀，盖过别人的光芒”（Ebrard）。

四、“不要爱世界！”仍是你我今日在教会中的提醒。

第九课——敌基督：二 18-27

前言：约翰称那些有错误基督论的人为“敌基督”。“敌基督”一字，在圣经只出现在约翰的书信中（约壹 2:18、22，四 3；约贰 7）

一、基督徒不轻言离开

1. 约翰将离开的**他们**，和留下的**我们**，作了明显的区分。**他们从我们中间出去**。从他们的脱离，就可以证明他们的真相。
2. 所以，假教师**并不真正属于我们**。约翰对这个事实非常有把握，甚至加上一句假定的话：**若是属我们的，就必仍旧与我们同在**。
3. 约翰不仅指出他们脱离相交群体的事实，并且看出其中有一目的。异端是自愿离开的，但是这次拆夥的背后，有神的旨意，即冒牌者必须“显现出来”他们的离去乃是“他们露出马脚”，假冒的事不能永远隐藏（参：林前三 13，四 5）。“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 2）

二、明白真理不受异端眩惑者，就证明是有恩膏的基督徒

1. **圣者的恩膏**（*chrisma*），基督在受洗时同时受膏，但不是藉著油，而是藉著圣灵（路 4:18；徒 4:27，十 38）。所以，很可能我们从神领受的恩膏，也是指圣灵。
2. 透过真理之圣灵的光照，我们才**知道真理**。

第十课——二 28-三 10

一、家庭成员的相似性 (family likeness 二 28-29)

二、基督徒的身分三 1-2a；；命运三 2b 与决心三 3

三、道德的试验：顺服、纯洁、公义三 4-10a

1. “不犯罪”：不惯性的犯罪。
2. “犯罪”的希腊文是现在式直说语气，表示持续并习以为常的行动。
3. 行义的才是义人，犯罪的是属魔鬼，而基督正是要除灭魔鬼的作为

第十一课——社会的试验：三 11-18 社会的试验

前言：在分出神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之原则后（三章 10 节），约翰把重点转向实际生活的层面：彼此相爱。

一、世人恨基督徒，不需要以为稀奇。V13

二、新移民的观念证明：爱弟兄就知道已经是出死入生了。 V14

三、对弟兄的爱是得救的生命表现和证据：没有爱心、恨弟兄的，是杀人的，仍然住在死亡中，没有永生在他里面。

四、爱的最高标准由耶稣的榜样呈现 V16：主为我们舍命，所以我们知道何为爱，我们也当效法基督为弟兄舍命。

五、爱的效法不在轰轰烈烈中而是在日常生活里 VV17-18：

1. 财物与实际行为上的相爱实际表现，才是爱神爱人的表现。
2. 相爱不应只停留在言语说说的层面。
3. 故此，爱会带来实际的行动，而不是空洞的口号。就如同信心没有行为是死的（雅各书二章 20、26 节），爱心没有行为亦是虚假的。既然信心需要行为来证明，同样爱心亦是要用行为来考验。

第十二课——爱弟兄的可以在神面前安

稳三 19-24

前言：

1. 神的心比我们宽宏大量——在祂面前我们的心可以安稳，即使我们的心责备我们，因为神比我们的心大（祂的赦免），并且知道一切。
2. 有效的祷告——按主旨意的顺服是祷告蒙应允的关键
 - 此处解决基督徒过度敏感的良心问题，我们三个证据来告诉自己在主里：彼此相爱的表现、对基督的信靠、圣灵。

第十三课——教义的试验：真理四 1-6

前言：诺斯底主义不承认耶稣是道成肉身的基督，所以是属于敌基督者。这里“认耶稣是成了肉身来的”不应是判别诸灵的通则而应深入当时的时代背景来了解这一句话的真实意义。

一、对于“一切的灵”——指被灵（“真理的灵”或“谬妄的灵”）所感的“人”，都要加以试验，而非照单全收。

二、得胜的基督徒——懂得分辨真假的基督徒：“胜”在此的涵意是指约翰团体的信徒能抗拒假先知的教导，并且坚守真理。换句话说，“胜”是从理性的层面来了解，表示那些敌基督并没有成功地欺骗他们。而他们的得胜，是因为“…那在你们里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敌基督者的灵和谬妄的灵）更大”。

第十四课——神就是爱：四 7-12

前言：讨论完“试验灵”的主题后（四章 1-6 节），约翰的焦点突然有个大转折，再次回到“彼此相爱”的勉励中（四章 7-21 节）。这是约翰第三次提到这方面的真理（二章 7-11 节；三章 11-18 节）

一、“爱是从神来”（四章 7 节）

二、“神就是爱”（四章 8 节）

三、这爱也是表现在历史事件上：“神差祂的

独生子到世间来，使我们藉著祂得生”。以“独生子”来表明主耶稣与天父“独特”的关系，正是约翰著作中一贯的用法（约翰福音一章 14、18 节；三章 16、18 节）。

第十五课——达到目标的爱：四 13-21

一、达到目标的爱：神的爱就因著我们爱弟兄姊妹，而达到了它要达成的目标——“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

二、达到目标的爱，将来面对审判才不致害怕：这爱更影响我们在审判的日子得以坦然无惧

三、“因为祂如何，我们在世上也如何”（四章 17 节）——耶稣生平提供典范。

第十六课——谁是爱弟兄姐妹的？五 1-5 转折段落

前言：约翰对爱的论述在第五章一开始并未完全结束，但在转移主题之时，他把“爱”与“信”相连，使信耶稣、爱神、爱弟兄三者形成一个自然而合理的关系。

一、家庭观的教会论

二、重新看待他人的身分

三、神是爱弟兄姊妹的一爱要有标准（以神为中心）：五章 2 节便得出一个结论：谁是爱弟兄姐妹的？答案是爱神且遵守神诫命的人。

四、不是难守的——为耶稣能说也能行：“...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马太福音十一章 30 节）。不论如何，约翰能说神的诫命不是“沉重的”，是因为神对我们的爱，使我们能乐于遵守彼此相爱的命令（参腓立比书四章 13 节）。

五、胜过世界的基督徒——

1. 世界引诱基督徒去爱它（二章 15-17 节）
2. 世界诱惑基督徒以恨来代替爱（三章 12-17

节），而“恨”正是这世界的特色

3. 那些属世界的敌对者，试图使约翰团体的信徒搞不清楚，谁是他们当爱的弟兄：是敌对者？还是约翰团体的信徒。

第十七课——“灵”、“水”、“血”的见证五 6-12

前言：从五章 6 节起，约翰把焦点放在主耶稣的身上，使我们对祂有更清楚的认识。长久以来，基督徒便对五章 6 节称耶稣基督是“藉著水和血来的”有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水”和“血”代表两种圣礼：“洗礼”与“圣餐”；另有人视“水”和“血”为身体的实际组合成份，所以是指主耶稣的道成肉身；还有人主张“水”和“血”是指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最受欢迎的看法是，把“水”和“血”看作主耶稣生平中的两个重要事件“耶稣的受洗”与“耶稣的受死”。

一、“水”是指“耶稣的受洗”

二、“血”是指“耶稣的受死”

三、“灵”是指“耶稣受洗时 圣灵的见证”

四、“这三样也都归于一”——都是指向一件事！——即耶稣是基督，基督是耶稣。

五、“全有或全无”的原则——唯独耶稣基督：基督徒是从耶稣基督得著生命，而耶稣基督又是从父得著生命，由此证明耶稣是神的儿子。此外，由五章 10 节与 12 节的比较可知，信神的儿子，就“有”神的儿子；同样的，有神的见证，就等于有“永生”。相反的，不信神为耶稣作见证的，就没有神的儿子，当然也就没有生命。

第十八课——祷告中的确据与至于死的罪：五 13-17

前言：约翰在五章 13 节中作出一个结论：“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这结论也成为他写这封书卷的目的。约翰的目的乃是在鼓励他的弟

兄们，继续地持守在耶稣基督里的信心。虽然有人离开了约翰的团体，但这些弟兄们却因著对耶稣基督有正确的信仰，以致“有”永生。

一、**照著神的旨意求**：基督徒因為與上帝關係和好，所以只要照上帝的旨意禱告就能得著，因此我們禱告可以坦然無懼。

二、**什么是“至于死的罪”**？是指那些敌对者否认耶稣基督的罪。—否定耶稣是基督。

第十九课——五 18-21

前言：在最后的段落里，约翰提出三个信仰的知道，并且每一个确据都以“我们知道”作为开始（五章 18—20 节）。

一、第一个知道是

1. “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
2. “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了”（五章 18 节）。
 - A. 希腊文的直译是：“凡从神生的，他保守他”——从神生的（耶稣）会保守他（基督徒）。
 - B. 这正与主耶稣教导门徒的祷告时所说的：“...救我们脱离凶恶”（马太十六章 13 节；另参约翰福音十章 28 节、十七章 12、15 节）遥相呼应。

二、**第二个“我们知道”**：基督徒是属于神的。

三、**第二个“我们知道”**：神将悟性赐给我们！

四、**“远避偶像”**——此处的“偶像”，可说是对于那些敌对者的另一个称呼，他们试图否认耶稣基督的神性，在生活上忽视道德行为的重要性，最终使自己沦为“魔鬼的儿女”（三章 10 节）。

第二十课——约贰

前言：约翰一书是以当时的标准书信结构写成的。在书信的一开始，约翰就以“长老”的自称来问候收信者——为“蒙拣选的太太和他的儿女”，因此有人认为这是指一位女性基督徒和其家人。也有学者认为收信人是某一间教会及其会友；也有可能作者采用这词来表明教会是基督的新妇。

1. VV1-3 引言
2. VV4-11 信息
 - A. 住在爱里（4-6 节）
 - B. 住在真理里面（7-11 节）
3. VV12-13 结语：约翰警告信徒不要接待假教师。这种作法的目的不是要禁止他们表现基督徒接待远人的美德，而是要使假教师的错误教训远离教会的信徒。约翰甚至说“也不要问他的安”（10 节），因为“问他安的，就在他的恶行上有份”（11 节）。11 节末的“有份”在约翰著作中仅在此处出现，并与约翰壹书一章 1-3 节的“相交”相关，是指一种亲密关系的团契生活，而非指表面的打招呼。

第二十一课——约叁

一、约翰所给我们榜样

1. 诚心所爱的真诚关系 V1
2. 与会友间除了团体关系外还有个别关系 VV14-15

二、该犹所给我们榜样

1. 灵性好身体也要好 V2
2. 心中有真理也按真理而行 V3
3. 被证实的爱 VV5-6
4. 两种工作：教会内的服事与爱心接待

三、丢特腓：自己不行善还阻止别人行善

四、低米丢所给我们榜样——完全的见证

1. 人见证的善
2. 真理所见证的善

真道分解

约翰书信系列一讲义及查考

第一讲：概论上

1. 作者

是约翰福音的作者使徒约翰。他後半生居於小亚细亚。

1.1 书中带著使徒的权威。

1.2 书中作者提出亲身体验，显出自己跟过基督。

1.3 书信语气显出属灵前辈的身份。

1.4 常见语言用法、文笔风格思想等，都与约翰福音作者约翰相似，如用：“生命”、

“光”、“黑暗”、“永生”、“新生命”、“住在主里面”、“使你们的喜乐充足”。

1.5 书中气愤地指斥异端的风格，与约翰“雷子”的个性很吻合。

2. 写作时间和地点

2.1 约翰书信写成约在主後 90-95 年间。

2.2 在以弗所一带写成，书信最早流传於亚细亚。

3. 受书人

3.1 以弗所和以弗所周围一带的信徒，他们受到异端(诺斯底主义)的影响。(约一 4:3；约二 7)

3.2 有些信徒因不能接受教会起源之卑微(基督在马槽出生，在穷人间传道，又被钉死在十架等)，就把基督信仰与希腊哲学、东方宗教、学问、星象之说结合，以期吸引普罗大众和知识份子。

3.3 诺斯底主义：在希腊原文中指“知识”，流行於主後二、三世纪。认为神是纯灵的，与黑暗无关，世界是由罪恶的物质造成，不是来自神的创造，人是灵和体的二元组合，只有少数人能借著智慧得救。耶稣是约瑟和马利亚的儿子，受洗後最高神基督降在他身上。死在十架上的只是耶稣而不是基督。此派异端完全否定耶稣道成肉身的事实，又因相信人的二元而放纵私欲。

3.4 约翰书信正是针对这些人而写。

4. 特色

4.1 没有问候祝福语。

4.2 用讲道的方式而写，用重复句式强调主题信息。

4.3 约一的三重点：

4.3.1 神就是光，神的儿女该行在光中

4.3.2 神就是生命(约一 2:24-29)，凡借耶稣基督

认罪悔改归向神的就得生命，也有圣灵在他里面。

4.3.3 神就是爱(约一 4:8)凡信主的该活在爱中。

4.4 指斥假先知和假教导。

4.5 要求信徒坚守真道，认识耶稣，不须外求，就能得生命。

5. 大纲：

第一段：引言(约一 1:1-1:4)生命之道

第二段：约一 1:5-2:29 信徒应在光明中行

第三段：约一 3:1-4:21 神就是爱

第四段：约一 5:1-5:12 信心可以胜过世界

第五段：约一 5:13-5:21 认识神就可得永生

第二讲：概论下

1. 约一 1:1-2:9

1.1 引言(约一 1:1-1:4)生命之道：“生命之道”是主耶稣。从起初就有。福音是透过真实生命带出来。“听见、看见、摸过”强调主的真实。

1.2 约一 1:2 约用重复的句式强调“生命：原与父同在，呼应约翰福音太初有道。

1.3 约一 1:3-4 提过要将所见过的传递下去。“相交”分享、共同拥有。使徒因基督而将信徒和别人带进与父和子的相交中，如此可以得到喜乐。

2. 约一 1:5-2:6 怎样可以与神相交

2.1 主题：指导我们如何与神相交。

2.2 神是光，表明了神的公义。信徒的生命也要为主发光，才可与神有相交关系。

2.3 三个妨碍相交的原因：1:6-7 在黑暗里的人，

不行真理，犯罪，不按神的吩咐而行。犯罪

的人需要耶稣基督宝血的洗净。1:8-9 自以为无罪的人。第 9 节中的罪是复数的。我们要具体认罪，就可以与神相交。1:10 自以为没有犯过罪。每个人都需要经历过主的拯救才能与神相交。那些否认自己需要主的拯救的人，不能与神相交。

2.4 解决问题的方法：约一 2:1-2:2 处理罪的问题

要靠挽回祭。“小子们”是“孩子们”的意思。罪与基督徒的身份是不能相容的。约翰指出神已为我们预备了中保/挽回祭，就是耶稣基督。

2.5 享有挽回祭功效的条件：2:3-2:6 人要顺服、遵守神的诫命。顺服神的命令是基督徒事奉神跟从神的基础。人若自称有对神的认识，却不遵守神的命令，就是撒谎的。“在祂里面”和“与神相交”并“行在光明中”“认识祂”是相关的。

第三讲：约一 2:7-2:29 爱的生活

1. 约一 2:7-17 遵守主道：凭爱心行事。
2. 约一 2:7-8 “爱人的命令”既是旧的也是新的，是信徒生活的基础。“亲爱的弟兄”出现了六次，从称呼可见约翰强调信徒间要彼此相爱。爱与光明是并行的。恨与黑暗的意思相同。
3. 约一 2:12-14 向三类对象说话：小子、父老、少年，可能指到不同属灵成熟度的人。这里提到的人都已蒙神救赎，罪得赦免，对神有认识，有神的道在他们当中，所以约翰就提醒他们要胜战恶者，实践真正的爱。
4. 约一 2:15-2:17 强调我们这份爱不是用来爱世界的，而是用来爱神的。“世界”“世人”是不同的。前者指的是人将所有心思意念放在对俗世的事情上。约翰提出爱世界的心是与爱天父的心是不相容的；而这个世界和其上的一切都是短暂会过去的。16 节就具体指出世界的事：肉体的情欲(满足肉体的一些欲念)、眼目的情欲(强烈地渴望一些能看见的事物、追求表面的情欲)、今生的骄傲(自夸自傲)。这些让我们远离神。
5. 约一 2:18-2:29 讲基督徒与基督的关系。其中提到敌基督和他们的错误教导妨碍我们走上永生之道。约翰预见末世到来，许多敌基督出现，

所以约翰提醒信徒活在光明、真理和爱中，就可靠基督胜战敌基督。19 节可见有些敌基督是虚有其表的教会份子。20 节告诉我们基督徒都从神受了圣灵恩膏，该有分辨的能力。我们对神的认识也是来自神的光照。22 节指出异端谬误。23 节告诉我们信仰的底线，真理基础。只有接受基督是神的独生子，才能透过中保救赎成为神的儿女。不认耶稣者，就不是神的儿女。

6. 约一 2:24-27 提醒我们要住在主里面。信心从起初就在心中，我们要好好持守。不要被假师傅迷惑。
7. 约一 2:28-2:29 约翰用“小子们”的称呼来唤起家庭关系意识，鼓励读者要有合宜行事为人表现，好迎接基督第二次降临，显示自己是基督所生的。信徒不是一些努力去活得更好的人，而是在主里头被圣灵完全更新：再去行善、去爱、活在光明中。

第四讲：约一 3:1-3:24

1. 正视自己作为神儿女的身份。世界与基督徒不能协调这主题，也出现在约翰福音中，我们不要让自己活在罪中。
2. “祂”指的是神或曾被人看见的主。人看见神，就是指到被神更新。这也是信徒的盼望。
3. “凡住在神里的就不犯罪”：指到不会故意继续犯罪。如果生命惯性活在犯罪的状态中，就不是属神的。信徒不是完全无罪，但信徒不会故意不断地犯罪。
4. 约翰用复数来指出“罪”而非一次犯罪，指示我们生活的方式和态度，是不断地拒绝罪。
5. 用是否爱弟兄，来分辨是属神，还是属魔鬼。
6. 约一 3:11-24 重点：相爱。爱是首要诫命。提出爱的反面例证：12 节提出没爱的后果，就该隐杀亚伯。恨就是杀人的基础。
7. 信徒存高尚动机传福音、行在光明中，显出不信者活在黑暗里，所以为他们所恨。
8. 主在加略山上被钉，让我们知道何谓爱，我们就当为弟兄舍命。然而现实里我们很少需要这么做。既然如此，我们更应把握机会去向肢体在大小事上表达爱。
9. 23-24 节提醒我们要遵守神的命令。而去信和去爱就是遵守神命令的方法。信是信耶稣的身份和作为，而信主的具体表现，就是听主的吩

咐彼此相爱。

10.24 节提醒我们，圣灵不是争取回来的，而是神赐下来的，圣灵证实我们与神的关系，给我们确据，见证我们住在神里。

第五讲：约一 4:1-21

1. 我们要试验一切的灵，免得我们错误地被属世界的灵所迷惑。
2. 约一 4:1 世上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这些假先知原来也是教会的一份子，现在却离开了教会，出去了，也带来基督徒的迷惑。
3. 约一 4:2 提到了分辨的方法，特别是针对这些假先知对耶稣基督的态度的。凡灵认耶稣基督是从神来的，是道成肉身，这就是真理的灵。拒绝承认耶稣的神、人二性，不承认道成肉身的基督，就是假先知。有许多的敌基督，不认父与子。面对这些敌基督的灵，我们基督徒是无需害怕的。因为使徒约翰用了很强的语气说“你们”是胜过他们的，因为你们里面比那在世界的更大。信心也是我们可以胜过魔鬼撒但的能力。
4. 约一 4:5 再以重覆的手法强调“世界”。说到神的敌人是属于世界的，他们也是出自世界的，他们是以世界的眼光来谈论世界的，於是世人就成为了他们的听众，也会站在他们的行列当中敌挡神。这些人如果不听从基督徒所分享的福音，不听从基督徒所讲真理的话，我们作为基督徒不要以为希奇。
5. 约一 4:7-21 神是爱：使徒约翰十分重视爱，他的书信可以说从开始到终结一直强调著爱。来到 7 到 21 节，他就特别要提醒我们，爱是源於神的，因为神就是爱，4 章 7 节约翰用了“爱是从神来的”这句话作为一个提醒。强调我们也应该彼此相爱，按照我们基督徒对爱的认识和理解，我们知道，爱绝对不是人类的一项成就，不是我们可以做出来的事情，爱是出於神的，也是神的恩赐，任何人如果可以这份爱去爱人，就可以证明这个人是由神而生，并且是认识神的。
6. 约一 4:8 从另一个角度说，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这是圣经里很重要的一个宣告，因为神就是爱，如果你没有爱，就表示你跟神是毫无关系，也不认识神。神爱不是因为祂找到了

- 值得祂去爱的对象，乃是因为爱根本就是神的本质。神爱我们不是因为我们本身的可爱，乃是基於神本来的属性，祂就是这样，祂就是爱。而我们能够知道有这种爱，因为神做了一件事，就是差祂独生子到世间来，耶稣基督将这种爱显明出来。这样做的目的是让我们得到生命，因此，只有借藉著基督，我们才可以享有丰盛的生命，才可以活出一种有爱的人生。
7. 一个人要知道什麼是爱的时候，我们也必需认识自己本是罪人，因而就成为了神愤怒的对象，但基督为我们死了，成了我们的挽回祭，把我们带领离开神的愤怒，是神主动的，帮助我们脱离祂对罪的愤怒。这就让我们看到什麼是从神而来的爱。当然当我们进入到神的救恩里头的时候，我们的人生是有改变的，是有不同的。当我们看到神是这样爱我们的时候，我们也当彼此相爱，我们爱别人的心主要是来自耶稣基督代赎的工作。祂向我们显明了祂的爱，以致我们经历这种爱，有能力把这种爱分享出去。而这种爱本质上也应该是神的爱的这种情况。因为基督徒爱人不是我们遇到些可爱的人，整个的基础，整个的改变，乃是因为神的爱已经改变了我们，使我们可以去爱人，所以我们就应该去爱人，不是因为别人可爱的地方驱使我们吸引我们去爱，乃是我们成为了基督徒。我们经历了神的爱所以我们里头出现了这种爱的本性，能够学习像神一样去爱。对我们基督徒来说，爱人是重要的，因为透过这个爱人的举动，我们才能显示出神住在我们里面。因为没有人见过神，怎样证明神在我们生命中里头的真实呢？就是能籍著爱来成为一个标记。
 8. 当我们说，没有人看过神，我们并不是否定以前人和神接触的那一种异象，但我们也知道，过去一些人和神接触的异象往往都是片面的，不完全的，但是我们却在耶稣基督里，完整的得到来自神的启示，也让我们真实的看到神是怎样的一个神。只要我们像基督一样去爱的时候，神就住在我们里面。祂的爱在我们里面也得以完全的时候，别人籍著我们也可以看见神。
 9. 约一 4:13-16，再一次强调神住在我们里头的观念，但当然不单是神住在我们里头，我们也住在神的里面。两者都是重要的，都应该被强

调的，而这种关系是籍著圣灵得到建立的。既然我们是住在神里面，神也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要为此作见证，而这个见证的内容就是，父差子做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看见且做见证的。耶稣为罪人所做的一切让祂成为了救赎主，而祂所做的一切是为世人而做的，每一个人都可以透过耶稣基督所完成的事情而得到帮助，得到拯救，所以这是人类历史上一个最伟大的拯救工作。但问题是，神完成了这个工作之后并不表示所有人都可以得救。为什么呢？虽然基督的挽回祭足以拯救整个世界，但人作为人呢，我们必需透过信心，相信来接受耶稣是神的儿子，有这个回应，才可以真正的经历到救恩。而当我们有了信心的回应，认耶稣是神的儿子的时候，神就住在人的里面，人也住在神的里面，那份真实的关系，人和神的关系就从此被建立起来了。

10. 最後看 4:17-21 的重点，在这里使徒约翰特别提醒我们，爱怎样可以完全呢？第 17 节，使徒约翰继续说神与我们同在，就是爱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的这个途径，有神在我们里头的时候，这个爱就可以完全，甚至在审判的日子当中我们也可以坦然无惧的，为什么信徒不再需要害怕呢？因为完全的爱除去了惧怕，惧怕跟爱是不能共存的，约翰说惧怕里含著刑罚，但既然神给了我们完全的爱的时候呢，就是向我们保证这份爱确保我们可以得救，确保我们免受刑罚，如果我们惧怕的话呢，就显示这份爱未得完全，又或者说来自神的爱并未能在我们身上进入一个可以完全的地步。所以我们要学习，怎样在爱里头被神的爱充满，所包围，进入到一个完全的地步，当这份爱是完全，我对神的爱有充足的完整的绝对的信心的时候，所有的惧怕都可以被除去。

11. 约一 4:19，约翰说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这里说我们爱其实是特别指基督徒的爱，这是什么样的爱呢？就是出于一种爱人者本性的爱，甚至去爱那些不值得爱的人，不是因为对方，不是因为被爱者有什么可爱可取的地方，因而发出爱，不是的，跟对方无关，主要是爱人者他主动的，愿意去爱。为什么基督徒能够这样做呢？也不是靠我们的力量，其实是因为神先爱我们，我们经历了神这种爱的时候，我

们可以成为一个流通的管子，去分享出那一种属乎神的那一种爱，所以第 20 节就从另一角度说了，一个爱神的人如果仍然恨他的弟兄的话，问题就严重了，因为这个人是在说谎话的，你说爱神，却不爱弟兄，怎么可能呢？你是说谎的。爱神的心必需透过爱人的心，爱人的行为来加以显明的，如果没有后者，在人身上显明的爱根本就没有前者对神的爱，约翰甚至说，不爱他的弟兄的就不能爱神，因为这个人把看见的弟兄跟没有看见的神完全分开，在爱里头其实不可以这样分的，如果你肯定自己能够爱那没有看见的神，却不能爱自己可以看见的弟兄的话，所谓的爱是虚假的，不真实的，是自欺欺人的。所以 21 节，约翰总结这部份经文的时候，他再次提醒书信的读者，应该紧记从神所受的命令，就是爱神的也当爱弟兄。原来爱不是我们基督徒可以自由选择或者不做的事情，因为爱本身就是一个从神所受的命令，这个明确的命令是不能违背的，只能够顺服，跟从的。盼望我们今天也在这个爱的命令之下，我们有这个回应，透过对弟兄具体真实的爱，来显示我们对没有看见的神的爱，也让我们在这个爱里头，可以进入神当中，也让神在我们里头，得以完全，让我们活出一个没有惧怕的，只有盼望的，只有爱的，这样的人生。

第六讲：约一 5

1. 前言：使徒约翰在第四章和我们一起看“爱”的命令，怎样在爱里可以完全。他也强调“爱”并不是基督徒可以选择做或者不做的事情，因为“爱”是来自于神的一道明确的命令。
2. 概论：“爱”把我们与神的关系紧密连在一起，也因着我们信神，而且有爱的信心表达的时候，就可以在神的里面胜过世界。

3. 经文释义：

约一 5:1 强调我们是凭信心信靠耶稣为基督的。这样的“信”也是“约翰一书”坚持要我们明白学习的真理。能够这样信靠的人就是从神而生的。这种相信耶稣是基督的信心并不是来自于人的知识，这是神的工作。而神这个工作也产生了我们对基督徒弟兄姊妹的爱。因为“爱生他之神的，也必爱从神生的”。所以信和爱就形成了一个紧密不可分割的关系了。使

徒约翰坚持爱神的心和爱人的心是紧紧连在一起的。他认为爱神的心会在爱人的心当中显露出来。

约一 5:2 爱神与爱人似乎很难分清楚，次序怎样？是哪一种爱更反映了另一种爱？因为爱神与爱人是携手并进、连为一体的。约翰并没有把爱神的观念停留在一个思想层面上，他要求转向实际的行动。所以将遵守主的诫命包括在这个爱中，因为真正的爱就是籍着留心去行出神的旨意而显明的。遵守神的诫命就是爱祂了。约翰并不是一个教条主义者，不过他知道爱是带有行动的，也是最自然地表达我们爱神、信神、受诫命这些事情。

约一 5:3 不是说我们很容易完全神的责任，相反，神的诫命不是让人厌烦的负担，这样责任可能是困难的，但同时却是让人欢喜、快乐、满足的。

约一 5:4 “我们的信心” 让我们可以得胜。得胜是说一个决定性的胜利其实已经过去了，已经成为事实了。因为耶稣的死完成了祂在十字架上的使命的时候吗，耶稣已经战胜魔鬼。个别信徒开始信耶稣时也胜过了也得胜了。这已经是完成的一种意思，以至于我们真有信心。只要我们遵守神的诫命爱神的时候，这个信的基础已经帮助我们得胜有余，所以不用惧怕。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我们就能得胜。

约一 5:6-12 既然对耶稣有正确的看法和这样重要的话，那么对神的儿子的身份和证据就变得不可缺少了，我们不是随便相信，而是有确据的相信。使徒约翰引用见证来确立耶稣是神儿子的身份。

约一 5:6 “籍着水” 就是籍着耶稣的受洗；“籍着血” 就是籍着耶稣的受死。既有受洗的部分又有受死的部分。当主耶稣接受洗礼的时候，听到从天上来的声音，就正式严肃地开始了祂的公开侍奉的使命。有些异端认为神圣的基督在耶稣受洗的时候才降临，在耶稣之后就离开了。使徒约翰反驳这种看法，强调不是单用血，而是用水又用血，这一直以来都是福音的中心。当时，似乎没有人怀疑水和耶稣的关系，但是血这一点却成了信仰的绊脚石。异端认为神圣的基督不可能这样死去，就把基督和耶稣的死分开。如果不是基督真正为我们死去，那

这个救赎根本就没有完成，救恩也没有完成。使徒约翰强调水和血是并存的。

约一 5:7 还有一个见证就是圣灵的见证，这里用了继续不断的时态动词说明这个见证是继续不断的行动。圣灵作见证相当重要，圣灵有最高的资格。因为《圣经》强调圣灵就是真理，就是真理的灵。

约一 5:8 圣灵排在见证中的第一位。因为圣灵本身就是有位格的神。所以他的见证比水比血更明显。但无论如何，这些见证都是一致的。来自圣灵的内在证，以及耶稣基督因着水受洗，因着血受死，里面包含的一切都是互相关联，也是一个整体。这些见证一同指向神在基督里为拯救我们所完成的伟大的工作。

约一 5:9 在人对人的见证信心作为一个基础。因为我们既然可以接受来自于人的见证更何況约翰所说的见证来自于神的见证。神的见证必定更大。我们也应该有更大的信心。这个来自于神的见证就是为他儿子所作的，如今见证已经公开表明了。所以，表示神已在基督里显明祂自己。我们也需要接受来自于神的见证，有一个真确的信心。

约一 5:10 约翰认为信神和信祂儿子根本没有太大的分别。耶稣基督是道成肉身的，因此信基督就是信神。然而不相信的人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不信的人永远不能够对神有正确的理解。至于相信的人就可以拥有永生。永生是神自己的作为，也是神自己的恩赐，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我们想到永生，不可能不想到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因为永生就是我们和基督在一起了，以及拥有在基督里生命。

约一 5:13-21 约翰福音是要读者相信并且得着永生，但在约翰书信中就有不同的层次了。约翰一书是写给已经相信的人，写给基督徒的，写给主内肢体的。为要给他们以确据，肯定他们已经有了永生。书信末后强调自己已经知道自己有永生。

约一 5:13 是写给你们相信的人。这信不是一个福音单张，是给基督徒的书信，书信的目的是要叫你们知道你们有永生。救恩的确据是重要的。足以让使徒约翰写出这一卷书。

约一 5:14-15 当我们确认有永生之后，就可以在祈求当中坦然无惧。我们要认识祷告，祷告

不是工具，令神改变祂的心意，要求神按我们的心意去做。祷告就是我们按照神的旨意去祈求，去等候，这样才会有效。如果我们按神的心意去祈求，神就会听我们的祷告。约翰也提醒我们，在祷告中为罪人祈求。

约一 5:16 要为罪人祈求。罪分为两种，一种是至于死的罪，另一种是不至于死的罪。如果这个人需要把生命赐给他，就显明这个人当时仍然还不是基督徒，神会回应我们这样的祈求，会给这样的人生命。“至于死的罪”，我们看成是一次状态而不是一次犯罪行为。《圣经》中没有指出某种行为是会令人至死的。而是一种状态是可以令人至死的。那种状态就是背叛神的状态，约翰称这是住在死中。耶稣警告过说“亵渎圣灵的总不得赦免”。这个意思是说一个人坚持罪中，不相信圣灵所做的见证，根本就不可能承受救恩，这个人也不得赦免。这个概念就是和使徒约翰说的这个“至于死的罪”的状态是一致的。

约一 5:17 我们不可对罪疏忽和轻看。信徒就算犯了罪还是可以寻求赦免和洁净的。只要我们不要自己活在罪的习惯和罪的倾向当中，如果这样我们就和神的关系断绝了。

约一 5:18-21 再次强调信徒的知识。当时有异端强调他们有另一种得救的知识。我们真正的知识就是认识耶稣基督，神的儿子这个身份。约一 5:18 以“我们知道”作为每一句的开始，就说明这是我们拥有的合乎真理的知识和理解。“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是指惯性的那种犯罪。为什么从神生的必不犯罪呢？因为凡从神生的，必从那从神生的保守，于是那恶者就没有办法加害于他，我们住在神的保守当中，恶者就不能接触扰害我们。

约一 5:19 第二句的“我们知道”说到信徒本源的问题，强调信徒都是神的儿女。对比之下全世界都卧在恶者手下，但我们是平安的安全的。因为我们知道我们是神的儿女。

约一 5:20 这里连续第三句“我们知道”说到神的儿子道成肉身，说明神的儿子已经来到。这里说到神的儿子来到的真实性，神的儿子使我们有真理有知识的认知。基督教信仰不但不会妨碍理性的思考，相反还会刺激人寻求正确的思想，寻求真理。这样去做去认识真理，就

是认为那位真实的，不但我们可以认识祂，我们也在祂里面。不但是头脑的知识认识，还可以经历生命的真实，我们会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整章书卷都是在说父与子的亲密关系。所以在基督里，在儿子们就是在天父里，在父神里。在父神里面就是等同在子面。这些观念是对异端的反驳也是对真理的辨明。只有一位真神，让我们在祂里面有永生。

约一 5:21 约翰已经从神里面领受了许多恩赐，包括真正的智慧。我们要远避偶像，远避假神，与真理相交，有爱，遵守神的诫命，活出神在我们里面的新生命，活在永生的保守和确据当中。

第七讲：《约翰二书》 《约翰三书》

1. 书信背景。作者：使徒约翰。
2. 目的：写给教会的，要教会面对异端的问题，防范“假教训”、“假师傅”，因为当时的“假师傅”已经有很大的影响力。
3. 应用：约翰二书提醒教会持守基督的教训，防范异端的流行。异端所传的是与基督教真理相违背的，所以要先认识基督教训，以免我们被迷惑。约翰三书提醒我们要懂得小心分辨，是对人的分辨。我们要效法“善的”，但也不要因为“恶的”缘故感到气馁。

4. 《约翰二书》大纲：

- 1:1-3 书信的问候
- 1:4 强调遵行神的命令
- 1:5-11 书信中的教训、警告、警戒
- 1:12-13 结语和问候

5. 经文重点：

约二 1:1-3 特别强调“爱”和“真理”这两个观念。真理是会带来爱的。人可以认识真理，真理会存在信徒里面，也必永远与他们同在。不可忽略基督徒爱和真理的紧密关系。

约二 1:3 “恩惠、平安、怜悯”这个问候在新约中比较少见，加强了“恩惠”这个观念。“恩惠”就是神在基督里白白赐下的恩典。表达方式显示书信作者和读者有着紧密联系。

约二 1:4 强调遵行这个命令，就是相爱的命令，不单单是某些人愿意做这个选择，还是对天父命令的回应，这不是选择的问题。

约二 1:5 用了劝说的技巧。这个命令不是新的

命令而是旧的命令，是基督徒在爱里合一的命令，是约翰所有书信中特别强调的主题。这个爱不只是停留在感情的层面上，还是对主爱我们的回应，要以无私的服侍加以表达。爱的定义就是遵照祂的命令行，既爱神又爱人，真爱就是满足被爱人的意愿。

约二 1:7-11 不认识基督从肉身来的，就是假师傅。假师傅不但陷在错谬当中，还带领人走入这个歧途。作者警告读者若跟从假师傅，就失去了神的赏赐，就是给劳苦做工、忠心侍奉的人的赏赐。

约二 1:10 基督徒决不可支持任何罪恶。

6. 《约翰三书》大纲

1:1-2 问候

1:3-8 对该犹的称赞

1:9-10 对丢特腓的责备

1:11-12 效法善的教导

1:13-15 结语和问安

7. 经文重点：该犹既知道也能够坚持真理，依真理而行，在真理上长进。

约三 5-8 节是重点或者正文。当时基督徒布道的习俗就是会要求当地基督徒的接待。爱的接待是来自于神的。这里所说的重点是不要依靠非信徒，信徒这样行是成就神的心意，当然也不是说基督徒不能接待非基督徒。而丢特腓不接待传道人，这是不合真理的人。于是约翰给信徒一个指引，就是不要效法恶，只要效法善。低米丢是值得鼓励效法的榜样。约翰用以上三人的活生生的例子来作为对信徒的勉励、警告，再次强调要效法善的教导。

第八讲：查经一：神人相交(约一 1:1-4)

1. 在这四节经文的观察中，发现那些突出的字句或表达方式？
2. 作者在这段引言中，有什么要强调的思想？
3. 生命之道指的是什么？
4. 你怎样经历这生命之道？你对这生命之道的经验与约翰的经验有何异同？
5. 你怎样见证这生命之道？
6. 基督徒的相交有什么基础和特点？
7. 你能想出最近一次与神相交或者与人相交的喜乐经验吗？
8. 怎样促进与神相交？怎样具体促进与肢体相

交？提出可行且能实践的建议。

第九课：查经二：住在神的光中(约一 1:5-2:2)

1. 约翰对神的属性有何宣告？这宣告有什么提醒和意义？请分享光有什么特性？
2. 希腊文中“相交”一词有分享、参与及同伴的意思，我们是基督在光中的同伴，若我们进入黑暗时，与神相交的情况会受到什么影响？你尝试过这种情况吗？
3. 你对黑暗的状况有足够敏感吗？
4. 若我们在光明中行走，像神在光明中行一样，就可以得着什么应许？
5. 如果只读到 1:7，我们或许以为约翰期盼我们能活出一个完全无罪的生活。但约壹 1:8-10 说明“无罪”的真正含意是什么？
6. 当信徒犯了罪，也就是光明的儿女走出光明之外，他该怎样处理？约壹 1:9 有何应许？
7. 认罪容易吗？不认罪又如何？个人经验的分享。
8. 有没有一些离弃罪恶的见证分享？
9. 约壹 2:1-2，“中保”是什么意思？希腊文的意思是辩护者、安慰者、和解者，谁在控告我们？耶稣又怎样为我们作“中保”？
10. 总结：有什么提醒？反省？实践。

第十课：查经三：神儿女的属性(约壹 2:3-14)

1. 分享受父亲或母亲影响的地方。你在哪一方面像地上的父母？
2. 在这段经文里，请找出神所生之儿女的几种特性？
3. 约翰在约一 2:4 提出了一种“说谎”的情况，你认为他是什么意思？你尝试过这种境况吗？
4. 约一 2:7-11，提出了一个鉴定基督徒的标准，是什么？
5. 约一 2:7，作者提到的命令到底是旧还是新？为什么？
6. 爱弟兄一事，如何与之前提到的光明与黑暗拉上关系？
7. 你怎样评估自己对神、对弟兄姊妹的爱？又可以怎样改进对肢体的爱？
8. 约一 2:12-14，这段经文中，约翰提醒我们，身为的儿女，我们拥有什么特别的力量与资源来胜过恶者？

9. 总结：有何反省、应用？

第十一课：查经四：不要爱世界(约一 2:15-17)

1. 你认为现今世界有什么主流的价值观念和成功标准？你能够认同吗？
2. 你与世界有著怎样的关系？入世、出世、离世……
3. 约一 2:15 提出了哪两种不能并存的状况？他如何藉 2:16-17 来解释这句话的根据？你同意吗？
4. 比较信主前后，你对这世界的态度有什么分别？
5. 约翰反对基督徒与世界的一切关系吗？
6. 试分析“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和“今生的骄傲”指的是什么？你有过类似的引诱吗？如何胜过试探？
7. 基督徒应该怎样看待成功、名利、收获？
8. 你有永恒价值的追求目标吗？信徒如何能彼此帮助，继续以神所宝贵的为宝贵，而不以世界所宝贵的为宝贵？

第十二课：查经五：坚守起初的教训(约一 2:18-27)

1. 你有听过诺斯底主义吗？让我们认识有关的思想。
2. 约翰说，如今是末时，这时间有什么特别，有什么特征？谁要来临？谁又已经来了？他的话对信徒有什么提醒？
3. 什么是敌基督？作者提出了他们的什么背景？我们怎样知道他们不是真正的基督徒？
4. 从敌基督的事件上，教会和基督徒得到什么提醒？
5. 从约壹 2:20, 27 两节经文中，约翰给了信徒怎样的保证？你对圣灵恩膏的真理有何认识？
6. 约一 2:22 节，敌基督所传的最大谎话是什么？破坏性有多大？当你今天听到类似的异端，你会怎样回应？
7. 有人说：“我对耶稣的信仰与你不同，但我们同样都信神”。这可能吗？我们的信仰以什么作为标准和基础？
8. 在我们信仰的真理中，父与子有什么关系？
9. 总结：反省我们对真理的坚持守和学习。

第十三课：查经六：公义的生活(约一 2:28-3:10)

1. 留意把“显现”这个词圈起来，它出现了多少次？基督第一次显现的目的是什么？
2. 基督将来必定会再次显现，这种期待给神的儿女带来怎样的影响？你需要怎样预备？
3. 这段经文强调，要“住在主里面”的话，我们必须注意什么？(约一 2:28-29, 3:6)
4. 为什么“住在基督里”的人就难以继续“犯罪”呢？
5. 在约翰壹书第一章，说明基督的宝血可以赦免、洁净我们的罪，但约一 3:3 怎样补充了我们自身对付罪的责任？按你的经验，两者怎样配合？
6. 约一 3:4-10，说明了“犯罪”的严重性，作者指出“凡犯罪的”表示了什么问题？
7. “神的儿女”与“魔鬼的儿女”，如此极端的分别，对我们有什么提醒？
8. 如果有信徒说：“我确实犯了罪，这是否意味著我再不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呢？”你会怎样回应？
8. 约一 3:9-10，提出了哪些分辨“神儿女”的标准来，你会怎样评估自己现今的景况？
9. 总结：反省，思想，应用

第十四课：查经七：爱心测验(约一 3:11-24)

1.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看到作者再次回到哪一个主题上？这个主题有什么重要？
2. 作者引用了创世记该隐杀兄弟的事例，根据 3:12，该隐杀弟兄的理由是什么？你同意吗？
3. 什么事情会使你嫉妒或不满主内的弟兄姊妹？当你意识到这种情绪时，你会怎样处理？
4. 你曾否因著顺服神而改变了对肢体的态度，因而经历从神而来的喜乐？
5. 该隐杀亚伯的事，是否帮助你明白世人对你的拒绝或怀恨呢？
6. 约一 3:14-15，提出了灵命的测验方法，帮助人确认自己是否拥有永生，你能通过这测吗？
7. 你有没有尝试使用世上的财物，帮助“穷乏”的弟兄呢？一个塞住怜悯心肠的信徒有什么问题？
8. 约一 3:21-24 节中，给予了什么令人鼓舞的应许？这些应许又有什么条件？
9. 总结：反省、思想，应用

第十五课：查经八：试验诸灵(约一 4:1-6)

1. 分享今天大众传播媒体中流行的信息是什麼？
2. 看约一 4:1-3 节，基督徒为什麼需要发展辨别诸灵的能力呢？
3. 约翰说我们怎样才能够认出神的灵呢？为什麼这种试验那麼重要？
4. 从这段经文中，我们看到敌基督的灵的最主要工作是什麼？
5. 约一 4:4 给了我们什麼鼓励呢？这一节经文对你的生命有什麼帮助？
6. 约一 4:5-6 节，让我们看到两个对立的阵营，他们的主要分别是什麼？
7. 基督徒可以怎样限制自己接触那些与神心意相违背的声音？你会怎样保守自己？
8. 内地信徒面对很多异端邪说的搅扰，这段经文带来什麼帮助？
9. 总结：反省、思想、应用

第十六课：查经九：活出神的爱(约一 4:7-21)

1. 在这段经文中，我们又看到约翰壹书的哪些主题再次出现？
2. 上次的经文中，提到“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为什麼这个真理如此重要，你能够从今天的这段经文中找到答案吗？
3. 神的爱与人的爱有何区别？你可以举出生活例子说明一般人的爱有何特点吗？
4. 约一 4:9-10，神用了什麼具体方法显出祂对我们的爱？
5. 一个基督徒为什麼要显出神的爱，试根据下列经文找出原因：4:8、11、12。
6. 约一 4:13-16，作者提出了哪些证据，向我们保证神住在我们里面？
7. 约一 4:17-21，信徒常常意识到神的爱在自己里面，这对人带来什麼影响？
8. 为什麼说“我爱神”比活出爱要容易得多？
9. 人可以看见神吗？信徒对人的爱与信徒对神的信有什麼关系？
10. 总结：反省、思想、应用

第十七课：查经十：完全的爱与得胜的信心(约一 5:1-9)

1. 从神生的人身上会彰显出信心、爱心与顺服的见

证，这些是不能分开的。在这段经文中，你对这三者分学到什麼功课？

1.1 信心 (5:1, 5)

1.2 爱心 (5:1-3)

1.3 顺服 (5:2-3)

2. 约一 5:3 节说：“他的诫命不是难守的”，你同意吗？你实际的经验如何？
3. 我们胜过世界的能力从何而来(约一 5:4-5)？你能够举出一些日常生活的例子，说明这种能力如何帮助你脱离罪恶的试探吗？
4. 这段经文一直强调“相信耶稣基督”，为什麼这确信在我们的信仰中如此重要？检视近期的属灵生活，你跟基督的关系如何？
5. 为了让我们知道自己不是盲目的把爱心和信心放在不可靠的对象之上，神给了我们证据。约一 5:6-9，约翰强调了哪几方面的证据？这些证据分别有何意义？

5.1 圣灵

5.2 水

5.3 血

6. 在目前的生活里，有什麼事情正挑战著你的信心？又是什麼原因帮助你胜过、得以继续保持对神的信靠呢？
7. 总结：反省、思想、应用

第十八课：查经十一：得救的确据(约一 5:10-21)

1. 从那些不相信神的见证且不信祂儿子的人的身上，你学到什麼功课呢(约一 5:10 下，12)？
2. 对一个相信神的见证且信靠基督的人，你又学到什麼呢(约一 5:10-13)？
3. 我们对自己的得救能有多少把握呢？你真的那麼有把握吗？解释有或没有的原因。
4. 关于祷告，约翰给了什麼应许？附加了什麼条件？这对你的祷告生活有何提醒？
5. 如何作更合神心意的祷告？可以列举一些合乎神旨意的具体祷告事项吗？
6. 当看见一基督徒犯罪时，我们该做什麼？为什麼？约翰所谓“至於死的罪”，你以为是什麼意思？
7. 约翰在这段经文四次说到：“知道”（指内在的理解），在下列经文中，我们能确知什麼？

7.1 约一 5:13

7.2 约一 5:18

7.3 约一 5:19

7.4 约一 5:20

8. 约翰最后警告我们要远避这世界的偶像。有哪些虚假的事、谎言，或偶像，每天使你远离神？神会怎样保守我们？我们自己又有何责任？怎样更能保守你的心远避偶像？

第十九课：查经十二：离弃敌基督的宣传(约翰二书)

1. 在这一段经文中，请把“真理”二字就圈起来。为什么约翰一开始就强调“真理”？在今天，我们信徒会彼此关心在“真理”上的成长吗？
2. 要知道真理，我们必须查考神的话语。分享一些帮助你学习神话语的实际方法。(例如：你用笔记本吗？你读经时注意什么？你的读经方法……)
3. 什么事使约翰大大喜乐(约二:4)？遵行真理与仅仅知道真理，两者有什么区别？
4. 约翰重覆述说哪些真理(约二:5-6)？约翰书信中对爱的教导，有没有令你的生命有所不同？
5. 迷惑人的不愿意承认什么(约二:7)？为什么？
6. 我们如何认出那些迷惑人的(约二:9)？
7. 约翰在约二 10-11 中如何加强他的警告？他指出什么具体的行动？
8. 你想约翰会要求你如何应用约二 10-11 来处理下列事情，说出你的理由：
 - 8.1 一个占星者请求让他到你的教会举行一个讲习会；
 - 8.2 有人上门请你安装一个特别的“成人”有线电视频道；
 - 8.3 异端分子来拜访你。

第二十课：查经十三：操练接待的恩赐(约翰三书)

1. 试回想一些你被信徒接待的经验(吃饭、留宿)，你的感觉畅快吗？你会不会效法这些接待你的做法？
2. 约翰在书信中，直接称赞了该犹的哪些事(约三 2、3、5、6)？你有这些特质吗？
3. 你会否用具体的话语向主内肢体表示真诚的爱与欣赏？是什么原因使你不能尽情地鼓励人？你可以怎样做得更好？

4. 你有过接待宣教士的经验吗？为什么我们应该尽力帮助真正的宣教同工？
5. 约翰提出了一个不要效法的恶劣榜样，这人是谁？他有什么做得不对？
6. 世人的接待之道与基督徒的接待之道有何不同？
7. “不要效法恶，只要效法善”，在你的基督徒历程里，你有一些模范或榜样吗？
8. 你可以怎样鼓励教会，为宣教士提供更多情感上、物质上，以及祷告上的支持？
9. 据你所知，内地教会接待外来同工时须留意的事项？

第二十一课：查经十四：总结

1. 分享约翰书信小组查经的整体经验与心得。能否完成查经前的期望？
2. 在约翰书信中，选取一些令自己最得帮助或提醒的经文，加以分享。
3. 在约翰书信中，哪些主题信息给你最大的帮助？为什么？
4. 因著查考约翰书信，你在信仰生活上有何更新立志？可以分享具体的实践方法吗？

《真道分解》

2007 读经夏令营：犹大书讲义

主题思想

面对异端和假教师的挑战，犹大书简洁有力地斥责了异端的错谬，劝勉信徒要竭力抗辩，并在真道、祷告、生活态度中奋起自强。

作者

从犹大书 1 节我们知道，犹大书的作者是“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的弟兄犹大”。他是主的弟弟。也是雅各的兄弟。（太 13:55 和可 6:3 指出，马利亚在耶稣出生之后，和约瑟生了几个孩子，分别是雅各、约西、西门和犹大，另外还有几个妹妹。）雅各和犹大都是在耶稣升天后才归主的，犹大的兄弟雅各后来成为耶路撒冷的领袖，写了雅各书。而犹大书行文风格之简洁，和雅各书相似。

写信对象

犹大书并无指明特定受信对象，写作地点也不详，但很有可能不在巴勒斯坦，而收信者是住在巴勒斯坦以外，一些侨居各地的归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信徒。由于犹大知道教会中出现了背道者，於是犹大就提醒他们有关离经背道的问题。从 17、18 节可知此信可能是写於最初使徒传道的时期之后，大约是主后 70 到 80 之间。当时教会面对的一大困难挑战是异端邪说猖狂，引致信徒多有跌倒。

时代背景

其实在第一世纪开始，教会便受到异端和错误教导的威胁。在犹大的时代，假师傅的情况非常严重，他们在信徒中间来往，滥用神的恩典，以神的仆人自居，实际上却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离经背道的人声称自己是真信徒，但是事实上却从来没有重生。犹大书的目的，就是要把这些叛徒揭露出来，同时提醒他的读者要防备这种人，并且要随时预备好自己，用神的真理去抵抗这些乖谬的教训。

作者用没有雨的云彩、秋天没有果子的树和流荡的星，来描写假装虔敬、骨子里却满是邪恶的人。他举出旧约所记神惩罚犯罪的人、天使和城市的史事，说明神不会放过罪恶。他又引用了《以诺一书》和《摩西升天记》两本为当时读者所熟悉的启示文学来说明神的愤怒难当，犯罪的必受刑罚。他要信徒提高警觉，并要深信神能保守他们不失脚、无瑕无疵、欢欢喜喜进到祂的荣耀里。

犹大书的写作特色

一、作者所针对的异端以及处理的手法，与彼得后书非常相似，用心看，会发现犹大书除了前面 3 节和最后 7 节之外，内容字眼和彼得后书都很一致。（特别犹大书 4-16 节与彼得后书 2 章 1-18 节很像）所不同的是：彼得后书常用将来式时态预告假师傅出现，犹大书就多用现在式时态形容异端；彼得后书论到讥诮者因耶稣迟迟不再来而大加驳斥解说，而犹大书就没有提到这方面。

二、犹大书引用了犹太人民间作品《摩西升天记》和次经了《以诺一书》的内容。（“次经”指的是在两约之间写成的犹太典籍，由于那时犹太人经历不少动乱，所以作品多反映出犹太人对未来的盼望。这些文学作品，由人意出发创作，不是经典，相对于神所默示的正经正典圣经，就叫次经了）虽然犹大引用了次经，但他引用的两本作品都在早期教会中备受尊崇，而深为当时读者所知。

三、犹大书作者爱用“三”的组合说明真理，例如：5-7 节提到历史上三个审判（以色列人、天使、所多玛与邻近城邑的人）、11 节提及三个历史的鉴戒（该隐、巴兰、可拉）、22 节提到对三种人的不同态度。（怜悯存疑心的人、从火中抢救陷入异端的人，谨慎警惕地怜

悞邪僻无度的人)，还有：三次使用“亲爱的弟兄啊！”以表情辞恳切（3,17,20）。

分段大纲

犹大书可以分为五个大段落：

第一个段落是 1-2，这是作者的问安。

第二个段落是 3-4，这是写信的目的。

第三个段落是 5-16 节，主要斥责假师傅。

5-7：历史上背道者受审判的三个例子；

8-16：指出假师傅背道者的错谬；

8-10 斥责他们背叛基督权柄；

11 斥他们走在错谬的道中；

12-13 斥他们领羊入歧途；

14-16 斥他们言行随从私欲。

第四个大段落是 17-23 节，主题是劝勉信徒如何警醒。又分三小段：

17-19 回想主耶稣给我们有关假师傅要来的提醒；

20-21 提到如何在个人属灵操练中保守自己；

22-23 提到如何待那些已经受异端假师傅影响的人。

第五个大段落是 24-25 节，主题是对神的颂赞。

经文解说

犹大书 1-2 节是作者犹大的问安：“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的弟兄犹大，写信给那被召、在父神里蒙爱、为耶稣基督保守的人：愿怜恤、平安、慈爱多多地加给你们！”在这句问安里面，犹大对收信人有三个称呼，分别是被召、在父神里成圣，以及为耶稣基督保守的人，这是适用于所有信徒，神用福音“呼召”这些人从世界分别出来归祂，所以我们每一个接受福音的人，都是蒙拣选成为圣洁子民的人，因著神奇妙的保守，得以脱离危险，得见荣美的大君王。犹大用了一句典型的问候语，祝愿他的读者能够得著怜恤、平安和慈爱。对当时面对强大压力信徒来说，这个祝愿显得特别及时。

犹大书 3-4 是第二个段落，道出写信的目的，第 3 节：“亲爱的弟兄啊，我想尽心写信给你们，论我们同得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

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这里暗示教会已陷在受致击的危机中，信徒应竭尽全力警醒保卫。第 4 节“因为有些人偷著进来，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罚的，是不虔诚的，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并且不认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第 4 节“因为”这个词，带出犹大写信的原因。有些偷著潜入教会中不敬虔的人，认为人既蒙神恩得救，就有犯罪的自由，因为有恩典的神会赦免他们。可犹大指出：将神的恩典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必难逃神的刑罚。“自古被定受刑罚的”就指到旧约圣经对那些不敬虔之人的斥责，这里明确说明离经背道的人要受刑罚是一事实，是一早已经注定的，任何人如果决意离弃基督的信仰，都要面对刑罚。

这些不虔诚的人有两大特徵，就是品行败坏和教训谬妄。在品行方面，他们把神的恩变成放纵情欲的机会，任意犯罪。在教训方面，他们不承认主耶稣至高无上的神性和主权，不相信祂代替罪人受死和祂的复活。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犹大写信鼓励信徒竭力持守真道。

弟兄姊妹，假教师在今天仍然存在，他们歪曲圣经意理，不按圣经所启示的去认识基督，却加上自己的私意歪理去塑造耶稣的形象，甚至在祂以外又加上别的权威偶像人物。我们若不熟读圣经，就容易被迷惑了。

现在我们来看犹大书的第三个大段落 5-16 节，主题是斥责假师傅。这段落一共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 5-7 节，讲到历史上背道者受审判的三个例子；第二部份 8-16 节，指出了假师傅背道者的错谬。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部分，犹大书 5-7 节说：“从前主救了他的百姓出埃及地，后来就把那些不信的灭绝了。这一切的事你们虽然都知道，我却仍要提醒你们。又有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又如所多玛、蛾摩拉和周围城邑的人，也照他们一味的行淫，随

从逆性的情欲，就受永火的刑罚，作为鉴戒。”

犹大在这里用了三个例子提醒读者，神对离经背道者有什么态度，这三个例子就是不信的以色列人、犯罪的天使，以及所多玛和蛾摩拉两座城的人。

第一个例子是在旷野中的以色列人，经文说：“从前主救了他的百姓出埃及地，后来就把那些不信的灭绝了。”以色列民出埃及的事迹详细地记载在出埃及记、民数记和申命记，至于灭绝不信的犹太人的记载，则在民数记 14-15 章。神救了以色列的子民逃离埃及为劳之地，想把他们带到迦南地，建立自己的家园，但是他们在旷野发怨言，不信神会带他们入迦南，结果，他们要在旷野飘流 40 年，所有不信的 20 岁以上男丁，除约书亚和迦勒之外，全部死在旷野。

犹大举的第二个例子是悖逆和叛离的例子，那就是犯罪的天使，神分派每位天使不同范畴的责任和权柄，但是有的天使不守本分，因而堕落成为魔鬼和它的爪牙。这可查看彼后 2:4 和太 25:41。这些假教师显然敬拜天使。而大日，指的是最后的审判。

至于第三个例子，则是所多玛和蛾摩拉的例子，这两个罪恶城市以好男闻名。(创 19:24-25)其中的人明目张胆地败坏道德，随从逆性的情欲犯同性恋的罪。后来，神用硫磺和火毁灭所多玛和蛾摩拉，他们成了自取灭亡的例子，遭受永恒的火的刑罚。所谓的“永火”并不是指烧毁这些邪恶城邑的火永恒不灭，而是指这火的毁灭能力非常彻底和强烈。犹大警告一切反叛、漠视、拒绝神和没有寻求神宽恕的罪人，他们将要永远与神隔绝。

现在让我们来看作者犹大对假师傅的谴责。8-10 斥责他们背叛基督权柄：

从第八节中，我们看到不敬虔的痴人说梦、声称能直接从神得启示的离经背道者有三

大罪状，第一样是污秽身体，这是针对他们像所多玛和蛾摩拉的人喜欢同性恋而说的。

第二样罪是轻慢主治的，是指他们不服权柄，散布错误教训，反对神、抗拒政府，提倡不法的行为。

第三样罪是毁谤在尊位的，他们用藐视、恶毒的话来诋毁有权柄的人，当中包括神、天使和人。

在第九节，犹大提到天使长米迦勒，说天使长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的时候，还不敢说出轻藐恶毒的话，为要将责备的权柄归给神。可是离经背道者却肆无忌惮地说出来。

弟兄姊妹，圣经并没有记录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与魔鬼争辩的事情，而犹太人对摩西尸首埋葬的事有不少传说，其中之一是说，天使长米迦勒要隐藏摩西遗体，免得以色列民因过分尊敬，拜他坟墓的罪。(申 34:6)。这里犹大引用了《摩西升天记》这犹太读者熟知的故事，来警告假教师的骄傲自大。他们毁谤他们所不知道的，自称拥有神秘的知识，宣称这不是普通人能了解的奥秘，目的是藉此来建立他们的权威。假师傅像没有理智的畜类一样，只知道尽情地去满足性欲，在这个过程中，他们败坏了自己、摧毁了自己。犹大对他们作出了严厉的谴责，说：“他们有祸了！”由于心里刚硬，又不肯悔改，他们只能为自己积蓄忿怒，直到神震怒的日子到来。

11 节说他们“走了该隐的道路，又为利往巴兰的错谬里直奔，并在可拉的背叛中灭亡了。”这里犹大借古喻今，用旧约中三个任意妄为的人，分别是该隐、巴兰和可拉，进一步斥责假教师。现在我们逐一来看看。

第一个是该隐。创世记 4:1-16 记载，该隐和兄弟亚伯分别献上祭物给神，耶和华看中了亚伯献上的头生的羊羔，没有看上该隐所献的地里的出产，该隐由于忌妒和仇恨而杀了自己

的兄弟。弟兄姊妹，该隐希望透过人为的努力来讨好神，献供物时又献上次好的、非初熟之果，神虽提醒了他，他还是为恶所胜，杀了亲兄。这就是该隐自我中心的下场。

第二个例子是“巴兰的错谬”，巴兰的事迹记载在民数记 22-24 章。巴兰自称是神的先知，但是他却企图将服事神的事，变成使个人得益致富的事，甚至愿意为了牟利而出卖先知的恩赐。摩押王巴勒曾经五次用钱收买他，要他咒诅以色列人，他也十分愿意。不过，神强行约制他，他没有办法咒诅以色列人，最终却引诱了以色列人和摩押女子行淫。

犹大指出，假师傅就像昔日的巴兰一样，他们贬低真理，企图把神的家变作买卖的地方，目的是要增加自己的收入。弟兄姊妹，在今天的教会里，或者在信徒中间，究竟有没有这种情况出现呢？

犹大举出的第三个例子，是可拉党的灭亡。有关可拉党的背叛，详细地记载在民数记第 16 章。当时，可拉和大坍、亚比兰联合起来，反对摩西和亚伦的领袖，甚至意图闯进祭司的行列。他们这样做，实际上是藐视耶和华，由於他们不顺从，结果他们脚下的地裂开，把他们活活地吞下去，神藉著这件事表明祂的不悦。民数记 16:30-32 记载了摩西的话，以及可拉党的结局。

该隐、巴兰和可拉的故事表明，骄傲、自私、忌妒、贪婪、权欲、漠视神旨意的行为，都是假教师们的写照，犹大就是藉这三个例子来谴责假师傅，指出他们的有祸。

在犹大书 12 节中，他严重地指出：“这样的人在你们的爱席上与你们同吃的时候，正是礁石。”初期教会在守主餐的时候，是在晚上进行的，信徒在领饼和杯的圣礼之前，都会先一起吃饭，这一餐叫做“爱筵”或者是“爱席”，目的是让信徒有一起交通的时间，准备自己去领受圣餐。我们有时候也会和弟兄姊妹在聚会之

後一起吃饭，彼此交通，这也是爱筵。但是有一些假教师参加了这些爱筵，玷污了这段赞美主、信徒相交的时间。也有些教会把这一餐当作狂饮暴食的机会，(如在哥林多教会，林前 11:20-22)这些聚会就因被人滥用而停止。弟兄姊妹，我们聚会的情况又如何？但愿不因有这种自私、暴食、贪婪、毫无秩序的行为，而破坏合一和见证吧。

在接下来的经文里，犹大用了四样大自然的现象来说明这些假师傅的结局。第一样是“没有雨的云彩，被风飘荡”是徒有外表，却不能滋润人心，又不稳定，见风就溜。第二样是“秋天没有果子的树，死了又死，连根被拔出来”。假师傅也是这样，不能叫人结果，因为他们自己就没有生命，没有属灵的根。第三样是“海里的狂浪，涌出自己可耻的沫子来”。假师傅行事狂妄，只生泡沫羞耻，不能留下任何实质价值的东西。第四样是“流荡的星，有墨黑的幽暗为他们永远存留”。流荡的星没有固定运行的轨道，所以不能助人分辨方向，好像假师傅不能给人任何属灵的指引！

14-16 节，继续斥责假教师言行随从私欲，指他们必将面对末世的审判。

14-15 节：“亚当的七世孙以诺曾预言这些人说：看哪，主带著他的千万圣者降临，要在众人身上行审判，证实那一切不敬虔的人所妄行一切不敬虔的事，又证实不敬虔之罪人所说顶撞他的刚愎话。”这两节经文引用了一本著名的次经，“以诺一书”，以诺一书的预言一开始就说：“看哪，主带著他的千万圣者降临。”14 节经文中的圣者，指到天使或与基督同返的被提的圣徒。而“降临”，指基督第二次再来，审判恶人。至於第 15 节，我们看到基督来到的时候，要在众人身上施行审判。这里的众人是指一切不敬虔的人，“刚愎话”是他们讲的那些刺耳不敬的话，如否认主和主的教导。就他们的行径言语，到了时候主会审判。

16 节：“这些人是私下议论，常发怨言的，

随从自己的情欲而行，口中说夸大的话，为得便宜谄媚人”。这里从四方面形容假师傅们的不敬虔：一、他们好议论、爱找人的错处，说长道短；对神常发埋怨，不存任何感恩，就像以色列人在旷野中向神发出怨言那样。这其实是不信的表现。二、他们爱“随从情欲而行”，沈溺在各种肉体的情欲之中，不遗余力地提倡性开放，甚至是同性恋。三、他们常浮夸自吹，以赚取掌声；四、他们精於谄媚，爱讨好别人，方便得利。

弟兄姊妹，异端和假师传从使徒时代、早期教会到现在，都没停止出现过。我们必须加倍亲近神，认识主，认识圣经真理，才有力抵挡分辨。另一方面，我们又要从假师傅的言行得警惕，纵使我们在真理上没有走差，可当我们与神的距离比较远的时候，会不会犯好发怨言、自我中心、自吹自擂、讨好谄媚的毛病呢？盼望我们从研读神的话语得智慧，懂得分辨真假，同时提醒自己不要像假师傅那样没有生命见证。

第四个大段落是 17-23。这里劝勉了信徒如何警醒。当中又可分为三小段：第一小段是 17-19 节，这里犹大提醒我们，可透过回想主说过的话得警惕，：“亲爱的弟兄啊，你们要记念我们主耶稣基督之使徒从前所说的话。他们曾对你们说过，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这就是那些引人结党，属乎血气，没有圣灵的人。”假师傅的特徵是自我中心，凭私欲，引人结党，散布纷争。这都不是属灵的表现，却是“属血气”的（血气，指的是人凭私欲自我中心地说话行事，并不顺服圣灵的教导提醒，因为他们根本不信神，没有属天的生命，所以没有能力去明白神的事情。）假师傅吸引人跟随自己，其实是敬拜自己的私欲野心多於敬拜神。

第二小段 20-21 非常宝贵，提醒我们如何在属灵操练中保守自己，栽培自己的灵命。经文这麼讲：“亲爱的弟兄啊，你们却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常

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犹大在这两节经文里，为我们提供了四个属灵生命成长的步骤：

第一个步骤是“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至圣的真道就是基督信仰，这根基是建在圣经上的。如[提後 3:15]所讲：“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这里也呼应第 3 节“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我们要透过学习、研读和遵守圣经来建立属灵生命，神的话可以提醒我们在走天路时避免走歪，和种种危险，熟悉圣经教导，是灵命成长根基。

属灵生命成长的第二个步骤是“在圣灵里祷告”，这是指出要按照圣灵的引导来祷告，使我们的祷告是按神的旨意，而不是按照我们自己的私意或无知。只有顺服圣灵的带领，愿意神的心意在我们生命中成就，就知道该怎麼祷告，祷告些甚麼。

第三个步骤是“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意思是紧靠神，常与神相交，怎样活在神爱中？[约 14:21]这麼说：“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这人就是爱我的；爱我的必蒙我父爱他，我也要爱他，并且要向他显现。”[雅 4:8]“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有罪的人哪，要洁净你们的手！心怀二意的人哪，要清洁你们的心！”这些经文都提醒我们说：顺服遵行神的吩咐、常常亲近神、过圣洁和敬虔的生活，如果有罪阻隔的话，要立刻来到神的面前承认罪恶，就能保守自己常在神爱中。

属灵生命成长第四个步骤是“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这是由深层的信心生出的盼望和忍耐。记著主爱每个罪人。我们生活不管多苦，主的恩典够我们用。因祂是怜悯人的主。在黑暗叛离的时代，我们要仰望主给我们盼望和力量，知道当下的苦楚是一时的，忍耐过去，我们就能享受神同在，并在永恒国度中得奖赏。

这就是栽培自己属灵生命成长的四部曲。

这两节经文中，可以圣父、圣子、圣灵三为一体的神都在帮助我们。之後我们来看 22-23 节，这里犹大教导我们怎样对待被假教师迷惑的人。他教信徒首先要作出分辨，然後用不同的行动来对待。在这两节经文里，犹大提到三种人：第一种是存疑心的人，犹大教导我们要“怜悯他们”，有些人因无知轻信别人而迷失，我们要同情他们，放下偏执，以仁爱真诚的态度挽回他们，引导他们脱离迷惑，使他们走向真理。这里特别强调我们的态度。怜悯是带有和爱。

第二种人是已陷在危险环境的人，他们快要跌进离经背道的烈火当中，我们要“从火中抢救出来，搭救他们”，这是指要用坚决直接的警告来搭救他们，而且要迅速及时。这种情况我们要小心，必须有稳固的信仰立场，不然，别人就看不出你的基督徒身分和你所相信的是甚麽。所以这里特别强调我们要对真理、对圣经有足够的认识，也要坚定。

第三种人是要用戒慎戒惧的心来怜悯，免得自己也被玷污。这里提到“被情欲沾染的衣服。”在利未 13:47-52，为免受感染，麻疯病人是不洁的，连带他们穿过的衣服也不洁，必须用火烧掉，犹大借用这个历史背景，指出救人，是危险的。一个人能在救别人之前，自己必须先有健康坚固的信仰，如此才有抵抗力，与有罪的人交往，才不会救他们不成反被他们传染了。这里特别强调是圣洁的见证。

现在我们来看犹大书最後的两节经文，也就是 24-25 节，这是犹大祝福的话语：“那能保守你们不左脚，叫你们无瑕疵、欢欢喜喜站在他荣耀之前的我们的救主独一的神，愿荣耀、威严、能力、权柄，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他，从万古以前并现今，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这是一段美丽的祝福，是对神发出的赞美和敬拜，犹大强调这位神是能够保守我们不左脚的独一真神，和之前 21、22 节，犹大说我们

要保守自己不同，这里提到伟大的神也在保守我们，只要我们时时刻刻站在主那边，就蒙祂看顾，不为恶者所害，能欢欣度日，直到主再来。

2007 年《真道分解》读经夏令营

犹大书研读习作

(完成本习作后寄回《真道分解》，可得 4 种语言版本的经文卡 1 张。)

1. 犹大书的作者：_____与_____的弟弟_____。
2. 犹大书的写作时间：约在_____。
3. 写作背景：_____问题严重，不少_____出现。
4. 受信人：侨居各地归信了基督的_____和_____。
5. 犹大书的特色：
 - 5.1. 作者针对异端的处理手法，与_____相似，
行文风格的简洁，又与_____相似。
 - 5.2. 犹大书引用了犹太民间作品和次经。次经是指_____之间写成的_____作品。
 - 5.3. 作者爱用三的组合说明真理，如：三个_____、三个_____和对三种人不同的态度。
6. 分段大纲：五部分
 - 第一大段落 1-2 节：_____。
 - 第二大段落 3-4 节：_____。
 - 第三大段落 5-16 节：_____。
 - () – () 节：历史上背道者受审判的三个例子。
 - () – () 节：假师傅背道者的错谬：8-10 斥责他们背叛基督权柄。
 - 11 节：斥责他们走在错谬的道中。
 - 12-13 节：斥责他们领羊入歧途。
 - 14-16 节：斥他们言行随从私欲。
 - 第四大段落 17-23 节：_____又分三小段：
 - () – () 节：回想主耶稣给我们有关假师傅要来的提醒。
 - () – () 节：如何在个人属灵操练中保守自己。

()-()节：如何待那些已经受异端假师傅影响的人。

第五个大段落 24-25 节：_____。

7. 犹大对信徒的三个称呼：_____的人、在父神里_____、为_____保守的人。
8. 犹大说要为_____竭力争辩，因为有不认_____的人进了教会，他们有两特征：_____败坏和_____错谬。他们不按_____启示的去认识耶稣，又在主以外加上别的_____。
9. 第 6 节，犹大把末世审判之日称为_____。
10. 犹大用_____、_____、_____两城这三个例子解说神将要对离经背道者进修审判和刑罚。
11. 犹大在 11 节引_____、_____、_____三人的例子说明骄傲、自私、忌妒、贪婪、对权力的欲望、漠视神旨意的行为，都是假教师们的写照。
12. 14、15 节引用了_____。（一些在新旧约之间，犹太人的文学创作，多反映末世思想和对未来的盼望。）
13. 假教师常私下_____、好发_____、随从_____而行，说_____的话，为得便宜_____人。
14. 17-19 节，犹大提醒我们可从回想_____说过的话得警惕。
15. 属灵生命成长四部曲：

在_____造就自己：勤读经，活出真道；

在_____里_____：按神的心意去祷告，顺服圣灵提醒；

保守自己常在_____：灵修、过圣洁生活、教会团契相交生活；

仰望我们_____，直到_____：承认自己不过是个蒙恩的罪人，不能自恃，却需要主的爱和保守。面对困苦患难心存忍耐。

《真道分解》

启示录研读讲义

- I. 引言：耶稣基督的启示 (1:1-8)
- II. 异象(1)：基督在教会中 (1:9-3:22)
 - 一. 基督的显现 (1:9-20)
 - 二. 给七教会的信息 (2:1-3:22)
- III. 异象(2)：基督在世界中 [警告性灾难] (4-16 章)
 - 一. 神宝座前的敬拜 (4:1-5:14)
 - 二. 七印 (6:1-8:1)
 - 1. 六印 (6:1-17)
 - 1.1. 四匹马的异象(6:1-8)
 - 1.2. 第五、六印(6:9-17)
 - 2. 注解：地上受印的 144000 人 (7:1-8) 与天上群众的赞美 (7:9-17)
 - 3. 第七印 (8:1)
 - 三. 七号 (8:2-11:19)
 - 1. 六号 (8:2-9:21)
 - 1.1. 七号的预备(8:2-6)
 - 1.2. 前四号的灾难(8:7-12)
 - 1.3. 第五号的灾难(8:13-9:11)
 - 1.4. 第六号的灾难(9:12-21)
 - 2. 注解：小书卷(10:1-11)与忠心见证人(11:1-14)
 - 3. 第七号 (11:15-19)
 - 四. 注解：更大的争战 (12-14 章)
 - 1. 龙 与 神 和 神 子 民 的 冲 突 (12:1-13:18)
 - 1.1. 对妇人和龙的描述(12:1-6)
 - 1.2. 天上的战争(12:7-12)
 - 1.3. 地上的战争(12:13-18)
 - 1.4. 海兽(13:1-10)
 - 1.5. 地兽(11-18)
 - 2. 十四万四千人之歌(14:1-5)
 - 3. 三个天使的信息(14:6-13)
 - 4. 地上的庄稼(14:6-13)
 - 五. 七碗 (15-16 章)
 - 1. 七碗的预备(15:1-8)
 - 2. 前四碗的灾难(16:1-9)
 - 3. 第五至七碗的灾难(16:10-21)
- IV. 异象(3)：基督的得胜(17:1-21:8)
 - 一. 巴比伦沦亡(17:1-19:10)
 - 1. 对大淫妇的描写(17:1-6)

- 2. 淫妇的毁灭(17:7-18)
 - 2.1. 兽的解释(17:7-8)
 - 2.2. 七头的解释(17:9-11)
 - 2.3. 十角的解释(17:12-14)
 - 2.4. 羔羊最後的胜利以及大淫妇的结局(17:15-18)
- 3. 巴比伦倾倒的哀歌(18:1-24)
 - 3.1. 对巴比伦的宣告(18:1-3)
 - 3.2. 对神子民的呼召(18:4-8)
 - 3.3. 世人为巴比伦悲哀(18:4-8)
 - 3.4. 巴比伦被毁灭(18: 21-24)
- 4. 赞美之歌(19:1-10)
 - 4.1. 天上的赞美(19:1-5)
 - 4.2. 羔羊的婚宴(19:6-10)
- 二. 最後胜利 (19:11-21:8)
 - 1. 基督再来(19:11-16)
 - 2. 筵宴邀请(19:17-18)
 - 3. 基督的最後胜利(19:19-21)
 - 4. 撒旦受绑(20:1-3)
 - 5. 千禧年与撒旦的末日(20:4-10)
 - 6. 白色大宝座的审判(20:11-15)
 - 7. 新天新地(21:1-8)
- V. 异象(4)：基督工作完成(21:9-22:5)
 - 一. 新耶路撒冷 (21:9-27)
 - 二. 新伊甸园 (22:6-21)
- VI. 结论：耶稣基督最後呼召 (22:6-21)

注：四个异象都由「进到灵里」或「在灵里」引入 (1:10, 4:2, 17:3, 21:10)

一. 启示录的体裁

1. 书信

启示录是约翰写给他所关心的小亚细亚七间教会的，就像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或者腓立比教会一样。一般来说，书信往往是针对一个独特群体和处境而写的，这个特色也在启示录可以找到。启示录是针对当时教会多次受到逼迫，以及信徒面对帝皇崇拜的压力而写的。

启示录是一封传阅的书信，要轮流在小亚细亚的七间教会诵读的，所以启示录在开头部分，是针对那七间教会的真实处境而写，然後在最後加一句：“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表示同样的处境也适合

於其他教会。另一方面，七教会的情况与将要发生的事情息息相关，这说明了第 4 章至 22 章就是针对头三章的处境来发展的。

1:4-5 是新约书信典型的问候语。至於整封信的结语，则在 22:21：“愿主耶稣的恩惠常与众圣徒同在，阿门！”所以整卷 22 章的启示录是一封首尾呼应的信。

2. 先知文学(预言)

启示录 1:3 清楚地交待这是一部先知文学，作者强调书上所记的都是预言，凡是聆听又遵守这些预言的，都会蒙神赐福。

另外，作者曾经看见异象，他所写的都是异象的内容。异象是神和先知说话的其中一种形式，由此可以知道作者像旧约先知一样，有相同的蒙召经历。

在某个角度上来看，启示录承接了旧约先知的传统(如 10:7)，从经文里，我们看到作者约翰将自己列入旧约和新约的先知行列里面。

先知的信息具有两方面的功能，一个是宣告神的心意；另一个是预告神的作为，两者是不能分割的。宣告神的心意是指先知从神那里得到默示，然後代替神向自己世代的人说话。按照这样来说，启示录的主要听众就是第一世纪的信徒，所以我们如果要清楚明白启示录的信息，就必须了解当时的历史、宗教等等背景资料。

至於预告神的作为这个功能，则是透过神过去向旧约时代的人的所作所为，看到神为他们所设定的目标。先知在新约中说的话，可以说是圣灵引导传道人向世人所说的话；而教会乃是将神为世人所启示的目标，以及祂为人类设定的旨意启示出来。

启示录可以说是预言的高峰，综合了旧约中对於末世的预言片段，其中特别多使用的是但以理书、以赛亚书和以西结书的预言材料。事实上，启示录使用了很多旧约的材料，具体地发展了旧约经文的思想，但是却没有直接引述旧约。

3. 启示体裁

启示录一开头便已经告诉我们，这卷书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在原文希腊文中，启示录的第一个字就是“启示”。

“启示”这个词隐含一种特殊的意义，但是在作者的时代，这个词只是指移去一个隐藏物件的上盖，使所藏的东西能够显示出来，正如揭开一幅油画前的布幕一样。在第一世纪，“启示文学”这个名词成为一种特殊的文学著作的专用名词，主要是把神在历史里的目的

示出来，特别是指：恶人会有审判临到他们，而神的国会赐给义人。

启示文学是流行在主前 200 年至主後 100 年左右的一种犹太文学类型，目的是传达神对人类历史演进的旨意，旧约的《但以理书》就是最早的启示文学。

在两约之间，出现了不少模拟的作品，大部分都是涉及基督来临和神国度的建立的，不过全部都是假托以色列古代圣哲的名字来发表的，譬如《以诺书》、《亚伯拉罕默示录》、《摩西升天记》、《以利亚默示录》、《以斯拉默示录》等。这类著作往往随意运用象徵性事物来表达它们的信息，然而没有一本像约翰的启示录这样，频密地用象徵词语，有些象徵事物更加被标准化了，譬如海中的兽是指政权逼害等等。

启示文学是以先知文学作为基础的，先知文学早已关注「耶和華的日子」、「耶和華的永远国度」等等题目，启示文学则把这个期待末世来临的渴望加剧。

启示文学的特徵可以从形式和内容两方面来说。在形式方面，启示文学喜欢用异像的方式来表达，通常需要一位解释的天使。另外也会用很多象徵性的语言，甚至是一些奇异的图画，譬如七头十角的兽；妇人坐在七座山上等等，这是都属於象徵语言。另一方面，作者往往用伪名，假装古时的英雄来传达信息，譬如表示自己是但以诺、亚伯拉罕等等，这种做法的原因很可能是为了提高权威性，不过这种情况并没有在启示录发生，作者约翰一开始便表明了自己真正的身份，表示对于自己拥有先知的权柄充满信心。

启示文学内容方面的特徵，主要是关注逼近的结局和天上的奥秘，约翰从“现在”的角度来看将来要发生的事情。总结来说，启示录针对具体的历史处境，把终末的事情启示出来，鼓励信徒要对主至死忠心，以致能够逃避永远的审判，并且和得胜的基督一同享受神国的荣耀。

二. 启示录的写作背景

1. 作者

启示录的作者无可置疑地就是使徒约翰，在本书开始的时候，作者就自称为：“仆人约翰”(另参 1:9；22:8)。

一般来说，启示文学的作者喜欢用假名，但约翰清楚把自己的身份表达出来，由此可见，这位约翰绝对不是一个普通人，他在众教会中一定有相当的权威。当时教会所受的逼迫愈来愈严重，大部分的使徒已经去世了，使徒约翰写下当时教会十分需要的启示录，并且在

信中表明身分，这是十分恰当的。

另一方面，根据教父时期的历史学家优西比乌的记载，这位曾经亲眼看过、亲手摸过耶稣基督的老使徒约翰确实曾经去过小亚细亚一带牧养教会，而约翰的其他书信也是写给以弗所教会的。初期教会的教父爱任纽和亚历山大的革利免，更见证约翰就是启示录的作者。

其实，约翰福音和启示录两者的写作风格是相同的。如：

- 1) 约翰福音和启示录均强调 “道” (约 1:1; 启 9:13)
- 2) “见证人”、“见证”、“殉道者”、“真理”、“圣殿被代替”等等词语也分别出现在这两卷书；至於“光明”与“黑暗”的对比，也是很容易就在经文中找到的。

2. 启示录成书时间

这是约翰晚年完成的作品，大约在主後 95 年写成的，那时候是罗马皇帝多米田的末期。多米田是在主後 81-96 年作罗马皇帝，有历史资料证明，多米田曾经逼迫信徒。

当时，整个罗马帝国的宗教都是拜偶像的，并且以拜偶像作为一种政治工具来维系人心。罗马政府不但准许被征服的国家敬拜自己的偶像，并且鼓励他们拜其他国家的偶像，这样，那些国家看见罗马既然这样尊敬自己的神，就会对罗马更加忠心。别迦摩大概就是这样一座城市，所以被称为有撒但座位之处。

除了鼓励人敬拜不同的神之外，敬拜皇帝也成了有力的宗教工具，从凯撒大帝到尼禄王和多米田王，都自称是神，命令百姓敬拜他们，这就是当时风靡一时的「帝皇崇拜」。在罗马、亚历山大等大城市，基督徒如果崇拜该撒，更可以得到政治方面的利益。

当地犹太背景的基督徒如果妥协，证明自己是会被会堂所接纳的传统犹太人，就可以得到犹太人的权利和保障，因为犹太教是罗马政府承认的合法宗教，他们可以只拜自己的神，毋须拜其他的神，所以不需要参与外邦的偶像崇拜或者任何的帝皇崇拜。至於其他的人譬如基督徒，如果不参与帝皇崇拜，严重的话可以被套上背叛罗马的罪名。

约翰写信给小亚细亚的七间教会，一方面是预先警告他们将来的逼迫会愈来愈激烈，另一方面则是为了坚固信徒，勉励他们在帝皇崇拜的压力之下，要对主至死忠心，不要贪图安逸，也不要害怕逼迫，因为神的国快要实现，对主忠心到底的人必然得到主的赏赐。

3. 启示录与旧约的关系

约翰在启示录大量地引用了旧约，最多引用的是以赛亚书、以西结书、但以理书和撒迦利亚书。

从整体的架构来看，启示录第四章的背景，明显地与以西结书第一章相似，两章经文都是讲天上的敬拜。启示录的第 13 章则受到但以理书第七章的影响，都是讲兽的形像。启示录 21 章关于新天新地的描写，更是用以西结书 40-48 章作为背景，这两段经文至少有六处相似的地方。

- (1) 以西结在山上见到的圣殿，与约翰看见的城一样。
- (2) 两者均有神荣耀的同在。
- (3) 以西结书描写的殿被城墙围绕，新耶城也是一样。
- (4) 以西结和约翰所描写的城都是有十二个门。
- (5) 天使在以西结书量度圣殿，在启示录则量度新城有多大。
- (6) 两者都是四方形的。

另一方面，启示录所引用的旧约典故超过 200 次以上，还特别以出埃及记作为背景，使启示录的七号和七碗，紧紧地回应出埃及记，叫读者联想到昔日法老王和埃及人的遭遇是何等的可怕。神在出埃及记行了十灾，照样也在末世藉著天然的灾害施行审判，譬如海水变成血、众水变茵蔯、黑暗之灾、蝗灾、蛙灾等等。

除了引用旧约的经文内容之外，约翰也大量地使用读者熟悉的旧约和两约间的文献来提醒读者末世的可怕，譬如他将神如何藉著以利沙将苦水变甜水的典故，用相反的角度来描写，启示录 8:10-11 指出，当第三号来临的时候，甜水会变成苦水，因而死了许多人。

三. 启示录的主题

1. 纵的主题：指向神的主权，让我们知道神在掌管著一切，任何事情都需要得到神的允许才可以发生。
2. 横的主题则是指向道德方向，鼓励信徒要为真理坚持到底。

神学家司高得 (E.F.Scott) 认为，作者约翰是透过四方面来表达主题的。

- 1) 指出神在基督里掌管每个世代，就像耶稣基督透过祂的事奉、受死、复活和再来，让人知道神国的降临(1:2)。
- 2) 指出神的权威在罗马神性化的政权之上。当代罗马的帝皇崇拜情况非常严重，罗马皇帝自称是神，命令人民要敬拜他。在启示录所论到的小亚细亚地区，都严肃地看待这

事。帝皇崇拜就是其中的一件，到了敌基督出现时，更会达到顶峰。不过，神的权威仍然在敌基督疯狂的权势之上，启示录 13:5 便指出，这些是神允许的事情，神仍然是最高的掌权者。

- 3) 指出审判必然临到不顺服基督、反而顺服假基督的人身上。启示录中关于弥赛亚的审判，便使人想起临到法老和埃及人的灾难，启示录令我们想到神的恩慈和严厉。
- 4) 谈到在基督与祂荣耀的国度显现的时候，魔鬼早已战败。因此，神设下的救赎目标，全部得以彻底完成。

四. 启示录的四个异象

在启示录里面，其中一个最值得注意的语句是“我被圣灵感动”，这句话一共出现了四次(1:10; 4:2; 17:3; 21:10)。这四次的“我被圣灵感动”可以翻译为“进入灵里”，详细地把启示录的四个异象带出来，这四个异象是约翰在四个不同的地点领受的。

1. 第一个异象：在拔摩海岛领受

拔摩海岛是约翰被放逐的地方，所以这个异象大概是约翰为主的名受磨练的时候领受的。约翰看见人子在七个金灯台中间行走的情况，七个金灯台代表七个教会。我们上次讲过约翰写启示录的时代背景，当时的教会正在经受磨练，信徒不但面对外来的压力，他们的信心也十分软弱，但是约翰看到人子在教会中间，代表基督没有离弃教会，一直和受磨练的教会在一起。

2. 第二个异象：被召到天上去领受

约翰被召到天上去，从地上观看地上所发生的事情。地上的一切好像照常运作，世人感觉不到将会发生异常的事情。天上和地上的情况是截然不同的，天上已经预备好了，被造之物在敬拜赞美神；与此同时，世人却在背叛中任而行，不愿悔改，所以基督按计划施行祂的刑罚，逐步地加重刑罚，直到不可挽回的地步。这个异象的启示是指出基督在全世界中，祂是审判的主。在第二个异象的审判过程中，人子用了很大的忍耐，世人却坚持不肯悔改。

3. 第三个异象：被带到旷野去领受

此异象告诉我们，世人既然如此顽梗，神只有任由他们被毁灭，无论是奇异的兽，还是坐在兽上的大淫妇，或者是世人所尊崇的巴比伦大城，最终都要被毁灭。到了最后，撒但的使者和撒但自己，都要丢在硫磺的火湖里，代表著一切不顺服主的人，都要受到永刑的惩罚，在被造之物里面，一切不顺服主的都要被除掉，基督要胜过一切，所以第三个异象的启示是：基督的得胜，这个异象是约翰被带到旷野去领受的。

罚，在被造之物里面，一切不顺服主的都要被除掉，基督要胜过一切，所以第三个异象的启示是：基督的得胜，这个异象是约翰被带到旷野去领受的。

4. 第四个异象：没有提及是在哪里领受

第四个异象可以说是显明了整个启示录的目的，或者是神在整个宇宙中的目的。神最初所创造的都是好的，后来人犯了罪，远离了神。基督降世，为人完成了救赎，但是人却不肯接受基督的救恩，最终神要施行审判，刑罚罪人。当一切不顺服神的力量都被除掉之后，情况又是怎样的呢？神最终的目的又是什麼呢？弟兄姊妹，神最终的目的并不是为了战胜抵挡祂的邪恶力量，因为所有的一切，包括邪恶的力量都是在祂的掌管之中，神是全能的主。神最终的目的是要让神的国降临，使属神的人能够完全享受与神同在的喜乐，与此同时，神的旨意也可以地上自由地运行，这不但是神的最终目的，也是教会的盼望，所以第四个异象的主题是：基督工作的完成。

经文研读

一. 引言：耶稣基督的启示(1:1-8)

1. 序言(1:1-3)

这三节经文指出了全书的权威、内容和目的。1:1 是全书的标题，约翰指出整卷书的启示都是出于神的，而由于这个启示是由神赐给耶稣基督的，所以这启示也是属于基督的。这节经文找到启示的五个步骤，分别是父神、基督、使者、仆人约翰以及众人。首先是父神藉著耶稣基督，差遣使者启示给仆人约翰，证明所看见的是神的道，是耶稣基督的见证，这位使者就是经文中多次出现的天使。仆人约翰听完启示之后，再教训众人，即小亚细亚七间教会的信徒。这五重的启示步骤证明了父神和基督拥有最高的权威。

在 1:1 的“启示”有透露的意思，是指开启的行动或开启的事物；因此这本“耶稣基督的启示”是指主展示历史的过程，又或者是所揭开的真理。“晓谕”在希腊文原文中，是“记号”、“符号”的意思。原来，1:1 已经清楚说明，神是透过符号来启示约翰的。

约翰用了五个不同的词语来形容书信的内容，第一个是“耶稣基督的启示”(1:2)，表示启示是由主耶稣做主动的。第二个词是“必有快成就的事”，告之启示录的内容是关于将来的，所有在约翰写这封信之后发生的事情，都属于“必要快成就的。”第三个词是“神的道”，也就是福音。这个词一共在圣经出现了七

次，1:2 是第一次出现。第四个词是“耶稣基督的见证”，一共出现了六次，是指耶稣基督一生为福音所作的见证。第五个词是约翰“所看见的”，是指著约翰把自己在异象中所看见的一切，全部写下来在启示录里面。

1:1-3 也交待了写信的目的。经文中提到两批得福的人，第一批是“念这书上预言”的人，因为在早期的教会，是习惯在聚会中把信读出来的。第二批得福的是“听见又遵守”教训的人，这是指著聚会中的听众而说的，“听”和“遵守”在希腊文中，都有服从的意思。“有福的”含有神倾福的意思，和登山宝训的“八福”有相同的意义。

2. 祝福和颂赞(1:4-6)

此祝福带有三一神论的意味，约翰称呼神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神”，这个称呼最初出自出埃及记 3:14，约翰把旧约圣经里“我是自有永有的”这个神观，扩展为“我是今在，昔在，以後永在的”。

在英语圣经中，“今在”是首先出现的，然後才是“昔在和永在”，故 1:4 正确的翻译是“今在、昔在、以後永在的神”。约翰首先强调“今在”，然後才是昔在和永在，这是针对第一世纪的局势而说的，因为当时的信徒陷於苦境里面，约翰告诉他们，神是今在一直存在的那位，这样的表达可以坚固当时信徒的信心。

“宝座前的七灵”是指圣灵，约翰强调是“七灵”，可能是因为启示录用了很多“七”字，於是称圣灵是“宝座前的七灵”。对於犹太人来说，“七”是完全的数字，约翰在启示录中发挥得淋漓尽致，譬如启示录是写给七间教会的，他在异象中看见七个灯台，然後又有七星、七印、七号、七碗等等。

约翰形容耶稣基督是“诚实作见证的”、“从死里首先复活”，以及“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这些都是基督在救赎行动中所做的事，包括受死、复活、升天和作王。“诚实作见证”是指耶稣忠实的见证，祂是神至高无上的“见证人”，也是为这见证而死的。“从死里首先复活”一句，说明了耶稣的复活，使祂在神国度中居首位，“为世上君王元首”则指出祂是远超过世上敌对的至高元首，各种反抗也不能拦阻祂国度的胜利。

1:5 下半节至 1:6 是约翰对神的颂赞，这个颂赞告诉我们，当我们成为弥赛亚的子民，便可以成为大祭司，无论在任何情况之下，都可以得到释放。

3. 结论(1:7-8)

指出一切不接受基督的，在主再来的时候，都要因为自己之前不愿意听从祂而痛哭。1:7 是启示录的座右铭，开始第一句是但以理书 7:13 的回响，1:7 下半节引用自撒迦利亚书 12:10。启示录的整个序言以神的自我宣称来结束(1:8)

二. 基督的显现(1:9-20)

1. 引言——约翰领受异象的情况(1:9-11)

约翰自称“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份”，这正是第一世纪基督徒普遍的遭遇。

约翰的第一个异象是在拔摩海岛领受的(1:9)拔摩海岛位於小亚细亚西面，罗马政府经常把一些危害社会的分子放逐到这里，约翰因为传神的道，见证基督，也被评为是危害社会的分子，所以被放逐到这里。拔摩海岛是一个大约海岸线长达 32 公里的希腊殖民区，是一个小城镇，所以被放逐到拔摩海岛的人，仍然是如常地生活，只是不可以自行离开而已。

约翰的这个异象是在“主日”领受的(1:10)。“主日”是很特别的字，很少在新约出现，其他地方大部分是用“七日的第一日”，这是犹太人习惯的用法。现在约翰在写给小亚细亚教会的信中，用“主日”一词，可以看见部分初期教会的信徒已经放弃了犹太人的习惯。约翰强调他被圣灵感动，接著才听见後面有吹号的声音。“吹号”就像报信一样，等同於宣告神的临在，所以约翰能够肯定这个异象是来自神的。

1:11 提到的七间教会，是沿著当时罗马政府的邮递路线来写的，若把每个城市用线条连起来，便构成了一个圆圈。这七间教会是小亚细亚的主要代表，约翰首先把信传给以弗所教会，因为以弗所教会的历史比较长，是保罗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建立的，另一方面，以弗所教会也是小亚细亚教会的核心，是宣教的总部，所以理所当然先把这封信交给以弗所。

2. 人子在七个金灯台中间(1:12-16)

约翰用“人子”这个词，和但以理书 7:13 的用法相似，指出神已经把权柄、荣耀、国度都给了这位“好像人子”的基督，让祂在七个教会中掌权。约翰形容人子的形象时，是用拟人法来表达的，所以我们不应该按照字面来解释，而是要留意其中的重点。

直垂到脚的长衣和金带都是大祭司的服饰，有尊贵地位的人也会这样穿著，因金带很可能是高官的服饰，一般人把金带束在腰间，

但是人子却束在胸前，代表基督的救赎已经完成了，按照这种情况来看，这里并不是代表基督是大祭司，因经文的上文下理也没有提供这方面的资料，这里的描写是为了突显基督的尊贵形象。

在犹太人的传统文化中，白发是智慧的象徵，白发老人的地位是很高的，这里则表达了基督的智慧和地位。至於“眼目如同火焰”，则是指出神的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眼目无所不在，祂有审判的智慧和敏锐的洞察力，能看透万事。

铜是重金属，常常用於军事方面，“脚好像在炉中煅炼光明的铜，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表示有无比的势力，这里则表示基督的公平与能力。“众水的声音”表示基督力量的宏大，使人不可敌挡。

一般来说，右手是权柄的象徵，所以“右手拿著七星”代表基督掌管教会；“口出利剑”是指基督向子民宣告审判。在当时的罗马帝国，只有王才能够在公开的场合拿剑的，剑代表了掌握生死的权柄，基督不但有权宣告审判，也有权执行审判。“烈日放光”是用来形容基督的荣耀和圣洁，主耶稣道成肉身，便成为了我们的肉眼可以看见的荣耀。

3. 委任约翰的任务(1:17-20)

17 节上半节是约翰看见荣耀人子後的反应，1:17 下半节至 19 节是委托的任务。首先，基督再次宣告：“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宣告和 1:8 所说的“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虽然不同，但是意义是一样的，都是指出基督既是始，又是终，是掌管一切的唯一真神(赛 44:6)。主耶稣在 1:18 指出他是死後复活的，并且胜过死亡，有权掌管死亡和阴间。

表明身份之後，主耶稣才把任务交托约翰。在 1:2，主耶稣第一次吩咐约翰要把所看见的写出来，1:19 是第二次吩咐，这是属於前後呼应的方式，无论是“现在的事”，还是“将来必成就的事”，都是属於约翰所看见的事情。

由於启示录第 2 至第 3 章提及的都是约翰时代小亚细亚七教会的实况，所以经文中所指的“现在的事”应该是指第 2-3 章的内容；至於“将来必成就的事”则是指 4-22 章的内容，提到耶稣基督第一次来临至第二次再来的事情，这是从启示文学的角度来看的。

启示录有的异象是可以自行解释的，这点在 1:20 可以找到。在 1:12，约翰看见七个金灯台，1:16 则说，人子右手拿著七星，到了 1:20，基督亲自为“七个金灯台”和“七星”作出注解。另一方面，谁是“七个教会的使者”呢？

有人说是守护教会的天使；有人说是地方教会的长老、监督或者牧者；另外有人说，罗国帝国在货币上用七星代表帝国的统治权力，约翰则用七星拿在主手里，说明权柄不属於该撒，而是在全教会的主的手中，所以七使者是教会精神的表徵。当参考 2:1，就知道教会使者是指教会的领袖，因为启示录这封信是写给他们和这些教会的信徒的。

三． 写给七教会的信(2:1-3:22)

这七封信的格式是相同的，首先指出收信的教会是哪一间，接著讲教会的长处、改正的方法、得胜的应许、基督的本性、责备教会的话和悔改的呼召。

每个教会的信都是针对其地理、文化历史背景以及独特属灵情况而发出，到了最後，基督呼召每一个教会都作得胜者，靠主胜过罪恶、遵从主的命令，至死忠心，以致得到神国里的福分。这七封信虽然注明是给七间教会的，但是也适合在其他教会宣读，因为讲完每间教会之後，都强调“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代表这些话语是来自圣灵的，并且是教导众教会信徒的。

1. 以弗所教会(2:1-7)

以弗所是古代大城市之一，而且是小亚细亚中最大的城市，有“庙宇之城”的称号，亚底米女神的神庙耸立在市中心，这里後来更加建立了两座敬拜罗马皇帝的庙宇。保罗在第三次宣教旅程建立了以弗所教会，作为向整个小亚细亚地区传福音的中心。

在以弗所的信中，基督自称是“那右手拿著七星，在七个金灯台中间行走的”，这个形容引用了 1:12-20 的经文，说明基督是维系教会属灵生命的，祂与所有的教会同在。

2:2-3 是以弗所教会的长处，他们能够认出谁是假的使徒。由於以弗所位於通往罗马的大道上，有不少巡回布道的教师都会路经此城，所以教会有需要分辨教师的真假。与此同时，他们也为主的名忍耐、劳碌，不容忍恶人的优点，这是指著他们面对假先知或其他势力的逼迫时，能够坚忍到底。

另一方面，以弗所教会恨恶尼哥拉党，胜过别迦摩和推雅推喇教会，尼哥拉党可能是当日教会中的异端，把自由当作拜偶像和放荡生活的藉口，在以弗所教会中，他们背离真道，只著重行为，以弗所教会恨恶他们尼哥拉党，并且持守真道。

2:4 是以弗所教会的失败，以弗所教会失落了“起初的爱心”，他们不是失去爱神的心，

而是失去爱人的心，信徒之间缺乏了爱，便引来纷争。基督警告说，如果他们不愿意悔改的话，便会把灯台挪走，这是严厉的警告，象徵基督不再承认这间教会是属於祂的，由此可见教会内部的和谐关系在神的眼中是十分重要的。如果以弗所教会的领袖和信徒愿意听从教导，神必将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吃，代表基督会赐给以弗所信徒永远与神同在的生命。

在犹太文学里，伊甸园与乐园都是指义人来生所居住的地方。因此犹太教师提到将来亚当的乐园、天上蒙福者的乐园、在神国里义人的乐园。这里的应许所指的是在神国里面的义人的乐园。2:7 强调，将“生命树的果子”赐给他们也是有特别意义的。新约常常用“树”来称呼耶稣所钉的十字架，和合本则用“木头”这词，以弗所的亚底米女神庙是建在树的神龛上，於是，树成为以弗所和女神的象徵。以弗所的信徒曾以亚底米的树为神圣生命的中心，甚至是神与人的中介，现在他们知道神乐园里的永生，藉著这位死而复活者的十字架，已经赐给他们了。

总结来说，以弗所教会是成功的教会，愿意为主劳碌，又能够辨别真理，可惜失去了起初爱主的热情。

2. 示每拿教会(2:8-11)

士每拿是繁荣的海港，是小亚细亚美丽的城市。

士每拿的犹太人恨恶基督徒，2:9 所说的“自称是犹太人的”，是指在士每拿居住的不信的犹太人，他们仇视基督徒，并且向政府告密陷害基督徒，这种犹太人不配称为犹太人，而是“撒但一会的人”。“撒但”这名字的意思是控告者、毁谤者。这群犹太人具有撒但的天性。这并不是约翰对犹太人的观点，毕竟他自己也是犹太人，这说法只是反映有些犹太人已陷入无法回头的背道的路上。

2:10 指出撒但藉著一些方法，把士每拿的几个基督徒关到“监里”，他们要受“十日”的逼迫。监狱本身不是刑罚，而是等候宣判的地方，犯人可以被判下到盐矿作劳工，或者被驱逐出境，又或者需要判死刑。“十日”这个词和士每拿教会的风俗有点关系，因为这里最著名的是武术，在比武的时候，他们会三十人一组，连续比武十天，得胜一方可以得著财宝作为奖赏。“十日”是一个有限的数目，表示士每拿教会受的患难是短暂的，经过了这样的逼迫之後，他们将要得著“生命的冠冕”，“冠冕”是指运动上胜利者头上的桂冠，这里

的意思是指永远的生命，和 2:11 提到的“不受第二次死的害”是异曲同工的，这是犹太人的一种表达方法。死亡是人人都要面对的，这事无人可以避免，但更苦的就是死後第二次的审判，或是不配从死里复活，或是在末日要受审判之苦。这里提醒了士每拿教会，被人恨恶而死，一定比神审判所受的苦要轻得多。士每拿是一个面临最多逼迫的教会，并没有过失的地方，所以得到主的称许。

3. 别迦摩教会(2:12-17)

别迦摩是罗马帝国的种籽城市，也是小亚细亚的宗教中心，在耶稣的时代，别迦摩建立了一个该撒奥古士督的像，於是成为敬拜该撒的城市，最盛行时，一共有三间敬拜皇帝的庙，整个城市十分盛行帝皇崇拜。此外，罗马以宗教为政治的工具，选定别迦摩成为宗教中心，每一个宗教至少有一座庙耸立在这个城市，在海拔 1,000 尺的高山上，更有一座太阳神丢斯的大祭坛，启示录 2:13 说，别迦摩“是有撒但座位之处”，就是指丢斯那个祭坛而说的。

2:12 指出，以下的这段话是“那有两刃利剑的”说的，“两刃利剑”是罗马君王的象徵，只有君王才可以在公开的场合拿剑的，“剑”也是罗马最高权力的代表，这段经文称呼基督是有两刃利剑的，代表只有基督才是君王，是掌管一切的主。

面对种种患难，别迦摩仍然有信徒忠於耶稣的“名”，2:13 提到“见证人”在希腊文是殉道者的意思，这可能是圣经第一次以这称呼来形容一个为基督作见证而牺牲自己生命的人。从 2:14 可以知道别迦摩是一个顺从了巴兰教训的教会，并且与尼哥拉一党人的教训相系。

巴兰是旧约的先知，不把神所拣选的百姓带上去应许之地的道路，反而进入外邦人摩押的城市，随从敌人的邪恶风俗，巴兰是向虚假信仰妥协的例子，犯了灵性上不贞的罪(参民 22-24 和 31 章)。

尼哥拉和巴兰的名字具有相同的意义。“尼哥拉”的意思是“他征服百姓”，而“巴兰”是“他吞灭百姓”。经文中提到的“吃祭偶像之物、行奸淫的事”是这里的重点罪恶。在别迦摩，有些教师竟然鼓动信徒，以基督徒不在摩西的律法之下为藉口，说大家可以任意而行。这种放任的观念带来教会中罪恶。

在 2:16-17，主发出悔改的呼召，凡是得胜的，主“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新名”。根据犹太传统，在约柜前的吗哪是放在西乃山某个山洞里，他们相信基督再来的时候，会再次降下吗哪。“白石”

可能是希腊文化中的一些类似入场证或者入会证的证件，按当时的风俗，两个人如果愿意结成朋友，就把一块石头分为两半，各执一半，藉此可自由进出双方的家。另外，运动会里的胜利者会得到一块石头作奖赏，是政府出钱资助的一份奖品，得胜者得著白石，表示可以与基督共享天国的盛筵。

4. 推雅推喇教会(2:18-29)

推雅推喇在历史上曾经是罗马军用的驻扎城市，这里的地质也含有丰富的矿物质，所以紫色的颜料成为了有名的特产，保罗在腓立比遇到卖紫色布的吕底亚，就是推雅推喇人。

由於交通发达，各种人士来往方便，所以推雅推喇的手工艺十分发达，各种各样的工会组织也很蓬勃。罗马政府虽然不鼓励这些商会组织，但是认为推雅推喇可以供应罗马人在别迦摩周围驻防军的需要，所以任由它们存在。但是，基督徒却不能有自己的组织，因为商会只敬奉一位神，就是推雅推喇当地的神，也是亚波罗神的代表，商会的宴会设在庙里，被视为宗教节日，肉类都会献给这位神，以後就由参加者分享，而这种节日经常是以荒淫放荡收场。

在写给推雅推喇的信中，有不少用字都是针对这些背景而写的。18:1 形容基督的形象是“那眼目如火焰、脚像光明铜的神之子说”。

“眼目如火焰”是军事的用语，“光明的铜”是推雅推喇出产的一种流行的合金，这种金属与亚波罗神有关，而推雅推喇也有铜业的商会组织。

2:19 是其长处，共有五样好的表现，分别是行为、爱心、信心、勤劳、忍耐，他们後来的好行为比先前的更多。但是，推雅推喇容让尼哥拉党的领袖教导信徒，比别迦摩更加变质(2:20)。

2:20 所提的“耶洗别”自然令人想起亚哈的王后，她把偶像崇拜带进以色列民中，威胁真正信仰的延续，她在以色列中可以说是臭名远播，所以到了新约时代，应该没有人会为自己的女儿取名耶洗别。启示录提到的耶洗别可能只是一种代表，是指引人进入歧途的妇人，就是鼓吹人们行淫和拜偶像，这种超越道德界线的态度，是当时典型的自由主义的思想。

面对这种情况，基督首先给耶洗别悔改的机会，但是她顽固地不愿意悔改，所以耶洗别和随她而行的都必受刑罚(2:22-23)。第一个惩罚是“叫她病卧在床”，患病经常被形容是神对人犯罪的责罚；第二个惩罚是叫跟随她的人遭遇大患难；第三个惩罚是杀死他们的党类。

2:25 告诉信徒“总要持守”；然後 2:26-27 说，得胜者是“遵守我命令到底的”。这样的人要承受基督所赐的权柄，制伏列国；又和基督一样胜过抗拒祂的民族。这引用了诗篇第 2:8-9。

诗篇第二篇一向被称为弥赛亚的诗篇，讲到基督作弥赛亚，要作神的儿子，并且有权柄统治列国，用祂的王权粉碎一切抵挡祂的势力。对于推雅推喇来说，用权柄制服列国是很难做到的，因为推雅推喇位於平原，是一个不容易防守的城市，何况制服列国呢？所以这完全是出自神的恩典和权柄。

2:28 指出，在末日的时候，凡是对主忠心的人不单要与基督分享祂作弥赛亚的王权，基督更把晨星赐给他。“晨星”可能是指金星，因为罗马人相信金星是胜利与神权的象徵，罗马军人建筑神殿来尊崇金星，而该撒的军队更以金星作为记号，印在他们的军旗上，表示得到胜利。如果按照这样的解释，这个应许便加强了之前的宣告：就是得胜者必得到双重的保证，可以分享基督的胜利和权柄。

5. 撒狄教会(3:1-6)

撒狄是古代吕底亚王国的首都。在主前 700 年，她的财富达到顶峰，这城後来因被波斯征服而末落，但得到提庇留的帮助，经过一场地震以後，於主後 16 年得以重建起来。撒狄教会的历史彷彿是这城市的翻版：教会曾一度因属灵的成就而闻名，但现今却没有生气。

撒狄的地理环境很特别，城的一半位於高达 1500 尺的悬崖下面，另一半则在悬崖上面，如果遇到敌人攻击，居民则逃避到悬崖上面的卫城以保安全，所以“征服撒狄的卫城”是一句希腊的格言，相当於“不可能”的意思。也是由於撒狄的居民自以为安全，所以没有派人在守望台站岗，连敌人已经攻入城门还是懵然不知。

这个卫城曾经不少於 5 次受到征服，都是因为没有人站岗。教会也是这样缺乏儆醒，情况堪虞。撒狄也是羊毛制品的中心，自称为染毛业的首府(参 3:4-5)。

撒狄是一无是处的教会，行为在神面前没有一样完全，她在表面上是好的，但是里面却是死的，没有属灵生命的记号。在七个教会中，撒狄教会可以说是处境最好的教会，没有其他教会面对的压力、试探或者逼迫，但是他们却完全没有属灵生命。

撒狄教会至少需要推雅推喇教会所具备的品格，就是：爱心、信心、勤劳、忍耐。基督指出，撒狄教会要警醒，坚图那剩下将要衰微

的，这和撒狄卫城的情况是一样的，他们必须在属灵上时刻站岗、守望，才可以得到坚固。

3:4 提到基督来的时候如果贼一样，这用来撒狄教会的形容上更加有意思，因为撒狄自以为安全，不知道有敌人攻击；同时，基督什么时候再来，人也不知道，故此要加倍地儆醒，忠心持守所领受的道。

撒狄教会中有一小群人是不与世俗为友，仍然持守主道的，这些得胜的人将得到三重的奖赏，第一重是穿白衣与主同行。“白衣”是胜利或者纯洁的代表，也象徵属灵生命的洁净，在旧约里，祭司进到神的面前执行职务时，要身穿白衣；主耶稣登山变相时，祂的衣服“洁白像光”，在启示录 19 章，更加记载新妇穿著白衣，所以“身穿白衣”代表了得到神的悦纳，得到神所赐的荣耀。第二重奖赏是“决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凡是生命册上有名字的人，都是得救的人；被涂抹了名字的人，则是不得救的人。第三重奖赏是“我还要在我父和他的众天使面前，承认他的名”，主对得胜者的承认，反映了马太福音 10:32 的说法：“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

6. 非拉铁非教会(3:7-13)

非拉铁非是从特罗亚往小亚细亚中部交通的必经之路，也是罗马政府的主要驿站，所以被称为“东方的大门”，或者是“弗吕家的大门”，由於交通发达，商业兴旺，所以非拉铁非成为了一个相当繁华的城市。

非拉铁非这一带属於火山区，主後 17 年的一次大地震，使这个城市损坏惨重，後来得到罗马政府的资助，才得以重建。另一方面，非拉铁非城里有許多外邦神的庙宇，习俗中也有不少其他宗教节期的活动，再加上犹太人会堂势力很大，经常仇视新建立的基督教会，以致教会受到很大的压力。

3:7 形容复活的主正如父一样，是“圣洁真实”的，必按祂的应许而行。祂“拿著大卫的钥匙”，能打开死亡的门，领人进入永生。表明了掌管大卫家的权柄，也显示了弥赛亚无可争议的权柄，能管制谁人得以进入神的国。

3:8 是非拉铁非可以称赞之处，非拉铁非在地形资源方面虽然没有什麼特别之处，但是对主十分忠心，只要有一点点力量，也乐意遵守主的道，没有弃绝主的名。经文中提到“敞开的门”是很有意思的，非拉铁非位於一个长的山谷末端，当中有一条路引去高原的其他城市，就好像敞开的门一样。在属灵的层面来看，“敞开的门”可以是指传福音机会的涌现，不过，在这段经文里，是指神国的门。

3:9 又出现了“撒但一会”这词在 2:9 写给士每拿的信中已经出现了，是指敌视教会的犹太人，他们认为神的国只是为犹太人设立的，但是事实刚好相反，天国是为愿意跟随主的人预备的，当主显现的那天，祂会使那些反对祂的犹太人俯伏在自己所蔑视的基督徒面前，并且承认基督徒才是弥赛亚所爱的。

3:10 所说的“普天下人受试炼的时候”是指著审判本身而说的，由此可知，灾难是要试验“普天下的人”。不过，基督应许会免去非拉铁非教会的试炼，得胜的将要作神殿中的柱子，并且不再从那里出去，这里的应许是保证我们在即将来临的国度里，与神联合，不再分开。

對於非拉铁非教会来说，这个应许是很有安慰的，因为他们曾经有过地震的经验，城市後来虽然重建了，但是居民曾经目睹人手所造的房子垮下来，在这个阴影的影响之下，大部分居民不敢搬回城内，宁可住在郊区，由此可见，非拉铁非的居民缺乏安全感。

在 3:12，基督应允他们将来要做神殿中坚固的柱子，这个地位是从从此不会再塌下来的，凡住在永久居所的，就不必再到城外去找更安全的地方！从这个角度来看，写给非拉铁非的整封信都表达神国里那种安全、肯定的生活。

7. 老底嘉教会(3:14-22)

老底嘉位於小亚细亚三条主要大道的交叉口，是发展商业和行政事务的中心，也是小亚细亚最富有的城市。在整个罗马世界，老底嘉有三件事是很著名的：第一是老底嘉是银行业的中心；第二是衣服及羊毛毡；第三是医学院及生产著名的眼睛药物。约翰就是针对这三种企业的特色，在信中对这间教会属灵情况的责问，并且向教会发出悔改的呼召。

老底嘉教会“不冷不热”，此形容和老底嘉附近的水源有关系。老底嘉虽然是小亚细亚富有的城市，但是他们那里没有地下水经过，缺乏水源，需要从五里以外的地方运水来用。在老底嘉附近有两个水源，一个位於北面，距离老底嘉大概有七里的路程，那里是一个温泉，温泉有治疗的功用，这是众所周知的；而东面的五里之外则是歌罗西，那里有清涼的溪水，由於夏季的乾涸，老底嘉城就要用一条导管引水，这条导管由於暴露在阳光之下，所以水流到老底嘉时，变成了温水；又因为管道不太清洁，於是喝了之後会使人产生呕吐的感觉。使徒约翰用这个实际情况来责备老底嘉的教会，指出他们的教会在基督面前也出现了使人想呕吐的情况，这显然是很可怕的审判。

在写给老底嘉的信息中，3:14 是对基督的形容，“阿们”这个词强调了神的诚信和真实，更加衬托出老底嘉的软弱情况。基督徒所用的“阿们”表示耶稣是神旨意的保证人和执行者，这样的一个称号与老底嘉的不忠对比鲜明。至於“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称呼，如果翻译为“神所创造的万物之根源”会更加好，这就像“阿拉法与俄梅戛”中的“阿拉法”一样，把重点放在主的权柄和能力上，显出祂是保证人和信实的见证人。

3:17-18 是基督对他们的指责，每一个指责都是针对著他们在罗马世界著名的三件事有关的。首先，基督指出他们很富有，在生活中一样都不缺。老底嘉曾经发生过地震，但是他们不需要其他城市的经济协助，就能够把城重建起来。基督指出，他们尽管有这些能力，在属灵的层面上仍然是“困苦、可怜”的。第二，基督又指出他们是“瞎眼的”，老底嘉附近的医学院，最著名的就是他们生产的眼药，可惜的是他们在属灵方面瞎了眼睛，眼中无神，以致随从自己的私欲行事。第三，约翰斥责老底嘉的信徒是“赤身的”，这也和当地的情况有关系，因为老底嘉出产的布匹在行内是最好的，其中的羊毛衣服更闻名罗马。现在，基督叫他们要买衣服穿，以免赤身露体，这是指出，他们灵里的贫穷赤身，需要向神购买他们所缺乏的。

虽然老底嘉教会使人厌恶，但是基督仍然爱他们，祂严厉的审判只是表明祂仍要在爱中引领老底嘉信徒悔改(3:19-20)。

3:21 说出了前所未有的应许：当信徒愿邀请基督在他们短暂的人生里进来同住，主就愿意邀请任何忍耐到底的人分享父所赐给祂的宝座。此应许的应验从 20:4-6 的“千禧年”中出现；也从 22:5 表达出来。

四 · 第二个异象：警告性的灾难(4-16 章)

1. 天上的宝座(4:1-11)

“此後”此词开始了第二个异象，基督呼召约翰上到天上，是要他从天上的角度来看羔羊在地上要施行的审判，4:2 又出现“我被圣灵感动”，表示第一个异象结束了，现在要看的是第二个异象的启示。

4:2-3 主要是描写神坐在宝座上，宝座是用来代表君王的尊贵和权威，启示录多次用了这个词来形容神在天上的尊严，只在神才有资格坐在宝座上，祂拥有管理全宇宙的至高权柄。

“那坐在宝座上的”这个词在启示录出现了七次，这里是第一次出现，强调了神的主权。

约翰没有描述神的形容，他单单说出从宝

石发出来的不同颜色，不同颜色的宝石是没有属灵意义的，只有结合在一起才能够产生意义。我们不太清楚这些古代宝石是指什麼矿石，只知道这些宝石发出不同的光彩，而彩虹是一个提醒，它成为神与人立约的记号，作为神不再向人发烈怒的保证。宝座与彩虹表示全能与怜悯，这是启示录明显的象徵，突出了审判与神国的主题。

启示录 4:4 是对二十四位长老的描写，在旧约时代，长老是人民的代表，以赛亚书 24:23 所记载的“长老”是指犹太人的领袖。在 4:6-11，长老是和四活物相提并论的，他们一起敬拜事奉造物主，5:8 则记载长老为神的子民献上祈祷。我们知道启示录第四章是使徒约翰在天上看见的异象，并不是对地上的描写，按照这种情况来看，二十四位长老并不是指地上的人，而是指天上的活物。他们身穿白衣，表示已经得胜、得洁净了；头戴金冠，则象徵他们已经蒙神悦纳。

4:5-6 上半节是宝座前的情况：“有闪电、声音、雷轰从宝座中发出”全部是神彰显权威的记号，当神和以色列民在西乃山立约的时候，同样出现闪电、声音和雷轰；当揭开七印、七号和七碗的时候，也有同样的现象出现。

4:6 上半节提到的“玻璃海”并不是一个真正的海，而是沿用了创世记 1:7 所说的“空气以上的水”的观念，就和 4:5 的闪电、声音、雷轰一样，都是用来形容神的伟大和威荣。

4:6 下半节至 8 上半节是对四活物的描写。这段叙述来自以西结书的基路伯异象，但是约翰却修改了不少。主要的不同是：以西结书描写的基路伯各有四张脸，四个翅膀，有人的形象，并且有布满了眼睛的轮辋，如果弟兄姊妹想详细了解，可以参考以西结书第一章。至於启示录第四章所描写的活物，遍体都布满了眼睛，每个只有一张脸，各有六个翅膀，这和以赛亚书 6:1-2 形容的撒拉弗相似。

当时，犹太人是这样了解以西结的异象的：他们认为“人”是一切受造物之物的主要代表；“飞鹰”代表鸟类，“狮子”代表野兽，“牛犊”代表牛群，换句话说，四活物象徵了所有受造物，结合了以赛亚书的撒拉弗和以西结书的基路伯形象，一同向神献上敬拜。

4:8 下半节至 11 节是敬拜的内容。四活物昼夜不住地说：“圣哉圣哉圣哉”，三重的“圣哉”显出神的完全和绝对的超然，歌颂神的完全和圣洁，这为下文所提的审判埋下了伏笔，圣洁的神不但爱世人，更加不以有罪的为无罪，施行公义的审判。与此同时，这里又出现了“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这个称

呼，表示神是掌管历史的主。

4:11 指出，长老们知道只有神配得全宇宙最高的尊荣，那就是创造宇宙的主自己。他们称呼主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如此称呼是因为当时的帝皇崇拜情况严重，罗马的皇帝全部认为自己应该受到民众的敬拜，但是经文特别强调，只有神配得敬拜。

二十四长老和四活物用诗歌庆贺神的尊荣，歌词是“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神的旨意是宇宙中的终极力量，是必定成就的。这也是启示录全书所有异象的一个中心思想。

2. 配打开七印者(5:1-14)

5:1 形容书卷里外都写了字，并且用七印封严了，这和罗马当时的文件是有关系的。里外写字表示这是法律的文件，罗马的契约等等文件往往会用印封住。另一方面，立遗嘱也是用类似的方式：一份遗嘱是有 7 个见证人加封的，当立遗嘱的人死了，遗嘱就得尽可能的在原来的 7 个见证人面前开启。遗书的外面并不注明内容。事实上，上述两个解释是有密切关系的。契约是日常生活中所立的约，而遗嘱却是一种特别的约。透过这样的理解，神手中的这书卷代表了祂为审判与国度而立约的应许，而这个应许是赐给普天下人的。

5:3 指出，无论是天上、地下、地底下的，都没有人配揭开书卷，这是指他们有没有资格揭开七印。约翰面对这种情况，他大哭起来，因为约翰清楚知道当时教会所受的逼迫，如果神不执行审判，教会就不能脱离迫；更重要的是，如果神不施行审判，祂的救赎计划就不能完成，这使约翰极度失望，以致大哭起来。不过，基督向约翰展示了另一幅的图画，犹太支派中的狮子，大卫的根，有能力展开书卷，揭开七印。

5:5-11 是主耶稣的加冕典礼，有可能参考了古代中东帝王登基庆典的仪式：按步骤是奏乐颂扬、步入正殿、加冕登位以及子民喝采。5:5 是颂扬，5:6 是进殿，5:7 是加冕，5:8-14 是喝采。这样，救赎主耶稣基督就正式作王了。

5:5 用两个词语形容基督，一个是“犹太支派中的狮子”（参创 49:9，这是雅各给第三个儿子犹大祝福的其中一句话）；另一个词是“大卫的根”（参赛 11:1;10，这是神给以色列人的应许）。这几节经文一直被犹太人认为是弥赛亚的预言。耶稣基督既是“犹太支派中的狮子”，又是“大卫的根”，祂已经得胜，又从死里复活，完成了救恩，所以可以展开书卷，揭开七印。

启示录 5:6 是对羔羊的描述，羔羊也就是

上文所指的狮子，这个描述揉合了不少希伯来文化的思想，它看来“像是被杀过的”，却是“站立在宝座中间”，不但活著而且得胜！

在启示录中，出埃及是救赎的基本图画；被杀的羔羊就是逾越节的羊羔。我们也会想起以赛亚书 53:7 所记载的被宰杀的羊羔，代表主的义仆为全人类无辜地受苦。不过，这里的羔羊有“七角”，象徵了莫大的权能和帝王的身分。从这里可以知道，弥赛亚是群羊中的大能领袖，祂释放群羊，胜过企图消灭它们的野兽。撒迦利亚书 4:10 形容“这七眼乃是耶和華的眼睛”，所以具有“七眼”的是神，象徵祂有完全的智慧和知识，可以洞察一切。祂奉差遣到全地去，完成弥赛亚在地上所要作的救赎工作，是整个福音的中心。弟兄姊妹，旧约所应许的，以及启示文学中所盼望的弥赛亚，就在这里启示出来。

5:7 像是加冕一样，我们看见站在宝座和活物中间的羔羊，走到坐在宝座上的那一位面前，从祂手里接过书卷，表示祂从坐宝座的那一位得了权柄，可以执行书卷中所写的审判了。当羔羊拿到书卷以后，天上充满了敬拜，因为羔羊快要开始执行祂作弥赛亚的权柄，完成神在全世界的旨意了。5:8-10 是基路伯和长老一起“唱新歌”来颂赞羔羊，因为藉著耶稣基督的救赎，带来了神国度的新时代。

羔羊配拆开封印，是因为祂行了三件事，第一件是“曾被杀”，羔羊得胜是藉著祂的死（参来 2:14：祂藉著死败坏了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第二件事情是曾用血引导各族的人归向神，这指出人类得赎不是靠赖任何其他的事物，乃是凭著基督的宝血。第三件事情是基督使我们成神的国度和祭司，这是圣经一贯的教导，到了世界的末了，基督完成了所有的工作，就把国度交给父神。

5:11-14 看见宏伟的颂赞，千万天使以赞美的歌声颂赞羔羊。这荣耀颂指出基督开始作王时的权柄与尊贵，与启示录 7:12 向神的歌颂极为相似。所有在天上、地下、沧海里的，最终与成群的天使和天使长齐声歌颂神。5:12 是天使的歌颂，天使所献上的是七重的赞美，包括羔羊的美德、能力、地位和祂配得的荣耀，而不是祂要赐给人的好处。

3. 七印(6:1-8:1)

3.1. 导读

启示录中的七印、七号和七碗是末世预言的中心，头四印、四号和四碗都是指著地上的审判而说的；后面的三印、三号和三碗则是针对天上的审判。七印、七号和七碗是三组的灾难，

他们发生的次序一般来说有两种不同的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基督顺序著打开七印，头六印有不同的审判，但是当祂打开第七印的时候，里面并没有任何内容，所带的却是七号的审判，拿著七枝号的七位天使逐一吹响号角，当第七位天使吹号之後，同样情况又出现了，到了最後，当第七碗倾倒时，则是最轰动的时刻，表示终极审判的来到。

另一种意见则认为，七印、七号和七碗是平衡地发生的，在七印出现的时候，七号和七碗是同时出现的，只是作者把他们分开来描述，这是循环式的描述，层层递进地列出详细情况，加强了灾难的严重性。这个说法的可取性比较大，

基本上，第一至第四号和第一至第四碗是相同的，第一号和第一碗都是指著地上的灾；第二号和第二碗是海里的灾；第三号和第三碗是江河和众泉源的灾；第四号和第四碗则是针对日头的灾而说的，这种重覆的内容使气氛变得紧张，加强了对神的审判既将来临的预告。

约翰这里所描绘的景象包含了许多复杂的内容，對於神国度来临之前必有审判的信念，乃是植根於旧约先知有关耶和華的日子的教导，所以七印、七号和七碗是旧约先知书所指的“耶和華的日子”的应验。约翰以巧妙的手法很详尽和系统化地描绘了这些审判，至於他用了许多个“七”来分别形容弥赛亚降临前的灾祸，这很可能是受了利未记 26 章的灭亡预言所影响。福音书里有关末世的讲论就包括启示录六章所列出的七个审判，但头四个审判显然是借用了撒迦利亚书所记有关战车和战马的异象。虽然所开的每一印都带来了审判，它们实质上仍是神国最终临到前的预兆，启示录这里所代表的，是神赐给人类救恩国度所立的约。

灾难不仅是最接近主再来时才有的，乃是在耶稣升天後，以及祂再来之间发生的，这些灾难与主耶稣在马太福音 24 章所提到的相似。

头四印的主角分别是四匹不同颜色的马，第五印的主角是殉道者，当揭开第六印时，天势出现改变，到了第七印时，天上则寂静约有二刻，这些信息全部记载在 6:1-8:1，不过第七章是启示录的第一个插段，分别讲到地上的受印者，以及天上的群众，约翰写完了这个插段之後，才在 8:1 交代揭开第七印时所看见的景象。七印的旧约背景，可以参考撒迦利亚书 1:8-11 和 6:1-8。

3.2. 第一印至第四印(6:1-8)

1) 白马：骑在马上拿著弓

對於当时的读者来说，“拿著弓”是指巴

比伦的帕提亚人，他们居住在现今的伊朗，帕提亚人最厉害的是持弓的骑兵，可以一边骑马一边射箭攻击敌人，白马是他们的圣马。在公元前 50 年和公元 50 年，帕提亚人曾两次击败罗马军队，使罗马帝国不敢越过幼发拉底河。经文告诉我们，骑在白马上不但得到冠冕，并且胜了又胜，所以白马象徵了征服的意思。

2) 红马：骑马的人得著权柄和大刀

马在马上的人可以从地上夺去太平，使人彼此相杀。红色代表了死亡和流血，骑马的人拿著大刀，表示他要去杀害不跟随他们的人。当时的罗马经历了多次内战，有几次更加把罗马帝国推至崩溃的地步，所以这是象徵战争的异象。

3) 黑马：骑在马上手里拿著天平

黑暗是罪恶、死亡的象徵，“黑马”的骑士意味著饥荒。他手中的天平表示了食物的短缺，令物价大幅高涨。新国际译本很适切的将“一钱银子”翻译为“一天的工钱”。“一升的麦子”其实只是一个人一天的食量，“三升大麦”的分量虽然较多，它依然是一个人一天餬口的分量，这个价格比原价贵了差不多十二至十四倍，这是极度困苦的生活。此外，油和酒都是当时人们的必需品，在主後 92 年，就是约翰即将动笔写启示录之前，发生了谷物严重短缺，多米田皇帝在那时曾经命令通国必须毁掉一半的葡萄园，或许这正是此段经文的时代背景。所以黑马象徵了饥荒。

4) 灰马：骑在上面的名字叫作死，阴府也随著他

灰马带来的就是死亡，这很可能是表示瘟疫带来的死亡。以西结书提到神所施行的四种可怕的审判，就是：刀剑、饥荒、恶兽及瘟疫，而瘟疫的希腊译文乃是“死”。启示录 6:8 的“阴府也随著他”这句是提醒读者：人生并非在死亡时停止；罪人死後仍要面对审判。

3.3. 第五印至第七印

1) 第五印

当第五印揭开的时候，约翰看见在祭坛底下有神的道，以及因著作见证而被杀的靈魂，这个印主要讲的是基督徒为主殉道。

启示录 6:9：“在祭坛底下，有为神的道、并为作见证被杀之人的灵”，灵魂在祭坛下代表殉道者的血成为献给神的祭，为作见证而被杀之人的靈魂“在祭坛下”，是因为他们确实是当作祭物般被“被献上了”，这是犹太人喜

爱的描绘手法。有犹太拉比曾经教导说：“葬於以色列地的人，就好比是葬在祭坛之下，因为整个以色列地已经归属祭坛所用；葬於祭坛之下的人，则有如葬於荣耀宝座之下。”从 12:17 来看，这里殉道者“所作的见证”就是为耶稣作的见证。殉道者得著白衣，表示他们在神的眼中是被悦纳的，是完全正义的。

2) 第六印

当打开第六印的时候，整个天势产生了改变，首先有大地震，接著就是太阳变黑，月亮因为没有阳光而变成血色，天上的星辰坠落在地上，天要卷起来，山岭、海岛都被挪移(参太 24: 人子将要降临时的情形)。

世界末期天地改变的描绘，引用自旧约多处论到主的日子的经文，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譬如“地大震动”便像以西结书 38:19-20 一样，都是提到世界末了的徵兆是“地大震动”；日头变黑像毛布以及满月变红像血，则是和以赛亚书 13:10；以西结书 32:7-8；约珥书 2:10 和 3:15 有关连。另外，星辰坠落和“天被卷起，好像书卷”的描述也出现在以赛亚书 34:4；人们藏在山洞和岩石穴里则出自以赛亚书 2:10 和 19 节；而向山和岩石的呼求则出自何西阿书 10:8。这些“徵兆”并非表示世界末期即将临到，乃是表示世界末期已经来到了。它们原是用来描述创造主施行审判和救赎的时候，宇宙在祂威严的宝座前所显露的恐怖景象，启示录这里则是用来衬托出主显现时的威严可畏。

6:15-17 这几节经文列举了七种人，从“地上的君王”到“一切为奴的”和“自主的”。他们在此处的呼叫，乃是相对於那些祭坛下的殉道者而说的。世界的末日将要显明羔羊的身分，并祂无上的权柄及无法抗拒的审判；这权柄和审判带来恩典和荣耀国度的胜利。

3) 第一个插段：地上的受印者与天上的群众 (7:1-17)

第七章在解释上有几个难题是值得注意，第一：7:1-8 是否应该按字面理解为犹太人，还是用象徵性的用法，解释作属灵的犹太人。第二：7:1-8 与 7:9-14 所指的是否同一批人。第三：经文记载的十四万四千人究竟是什麼人。

a) 地上的十四万四千受印者(7:1-8)

7:1 用“此後”开始，不一定是指事情发生的先後次序，而是指约翰看见异像的先後次序，所以七章所见事件，不一定发生在六印之後，而是约翰看见第六印後，便看见了十四万

四千和天上群众敬拜的异象，最後才看见第七印的异象。

6:17 问了一个问题：“因为他们忿怒的大日到了，谁能站得住呢？”答案很有可能就在第七章，“印”记是罗马帝国用来鉴别守护神的，约翰借用这传统，让当时的读者清楚知道，我们是属於神的，可以得到从神而来的保护。

启示录 7:4-8 记载了数点各个支派人数後，总和加起来刚好是十四万四千人，每支派一万二千人。这名单有几处不寻常的地方，虽然流便是雅各的长子，但是排在最先的却是犹太；毫无疑问，这是因为弥赛亚出自犹太支派，这里也遗漏了但支派，却出现了玛拿西，这肯定是刻意的，因为在亡国的时候，但支派曾经做过背判神的事，另一方面，犹太人的教导一直将但支派和拜偶像联系起来。

在犹太人传统文献《十二列祖遗训》中，也有斥责但支派的话说：“你的王是撒但”，由早期教父爱任纽开始，基督徒就一致认为但支派之所以被遗漏，是因为敌基督会来自这一个支派。当然，这都是犹太人的传统看法，事实上，启示录中提到的敌基督和他们的说法并不协调。

十四万四千人并不是指著犹太支派的人数而说的，因为在被掳之後，北国的十个支派已经灭亡了。这是象徵性的用法，他们代表在地上属神和基督的人，也就是整体教会的信徒团体。这些人接受神的记号，被分别出来，表示是属神的人，能够逃避神的审判。

b) 天上群众的赞美(7:9-17)

约翰看见各国、各族、各民和各方来的人站立在神的宝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榈枝赞美神。有学者认为，这样的对比表达了圣经的两个互相补充的主题：一方面，神知道祂选民的数目，另一方面，那些承受了亚伯拉罕福气的人，有如天上的星那麼不可胜数。他们的“白衣”代表了纯洁和复活的荣耀，“棕树枝”则代表了战争之後的胜利和欢乐。

当无数的群众颂赞神和羔羊的时候，所有的天使也参与敬拜，他们站在众长老和四活物周围，然後面伏於地敬拜神、赞美神说：“阿们！愿颂赞、荣耀、智慧、感谢、尊贵、权能、力量，都归给我们的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这个赞美和 5:12 是几乎一样的，都是天使衷心发出的七重的赞美。

7:13 出现了另一个问题，长老中的一位问约翰：“这些穿白衣的是谁？是从哪里来的？”接著的 7:14 上半节是约翰的答案，他

说：“我主，你知道。”约翰的回答带有“我也想知道”的意味。这些人所经历的“大患难”，不是一般基督徒所经历的日常试炼，而是特指这个世界结束时的苦难。这异象描绘主在人类历史中施行审判之后的情况，也是基督徒受尽了抵挡神的人苦待之后的情景，因此这是最末后世代的描绘。

长老进而在 7:14 下半节至 17 节描绘了教会将来蒙福的情形。对约翰而言，他所预言的就在眼前，他并没有见到末日之前可能出现的其他各个时代。最后一次逼迫是随时都可以发生的。那些持守美好见证而安息的人，理所当然被列在穿白衣的群众当中。约翰真正关心的是眼前的教会情形。对于我们这些近两千年之后的人，教会是在天上的；不过我们以及所有信主的人，将来都必成为天上群众之一。

“他们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净了”象征信靠为罪人死的基督而获得的赦罪。“羔羊的血”代表基督的死乃是赎罪祭，因此第 7:14 所刻划的，就是基督为属祂子民所作的牺牲是大有功效的。基督的代死成为信徒生命中克服罪恶的力量，这力量不仅要成为信徒归主的基础，也要一生伴随著信徒。

7:16-17 引用了以赛亚书 29:8 节及 49:10，指出基督摆上自己，成为焦虑不安者可以休息的地方，舒缓了他们的乾渴，也满足了他们的需要。在启示录 22 章圣城的异象中，“生命水的泉源”原来就是指生命水的河——足以满足所有人的需要。

4) 第七印

羔羊揭开第七印的时候，天上寂静约有二刻。二刻就是半小时，天上寂静是主再来之前的那一刻。第一印至第六印是有详细内容的，但是第七印里面却没有内容，只是天上寂静约有二刻。从 8:2 开始，约翰便描写了七号的内容。有的学者因此认为，揭开第七印之后，所带进来的就是七个号筒的审判。不过有的学者则认为，七印和七号是平衡的，意思是说，当第一印的灾难出现时，第一号的灾难也同时出现，但是，七号的灾难像层层递进一样，详细分析、交代更多七印的内容，这个看法相对来说比较可取。

七印、七号和七碗发生的一些情况时，会发现他们有一个特色，是指向神在西乃山上自我显现时所伴随的雷轰现象，出埃及记 19:16 和 20:18 分别指出，当神显现的时候，出现了雷轰、闪电等情况，这个背景也被使徒约翰引用在启示录中，用来象征神的显现。

在谈到神宝座前的敬拜时，4:5 出现了闪

电、声音和雷轰；当揭开第七印时，除了雷轰、声音、闪电之外，还多了地震；到第七号的时候，则多了大雹子；到第七碗的时候，其他的情况仍然存在，不过地震则扩展至大地震，这种形容强调神的审判即将来临。

4. 七号(8:2-11:19)

旧约里有许多关于吹号的描述，这是神用来传达给百姓的一些特别命令，神在西乃山显现的时候，有长长的吹号声，令以色列人感到惧怕。

概括来说，吹号在旧约里一共有六种意义，第一种是指祭司在圣殿敬拜时的吹号(代下 7:6; 29:26)；第二种的意义是准备争战(民 10:9; 士 3:27; 西 33:1)；第三种意义是指神的审判(珥 2:1)；第四种意义是指著神的拯救(民 10:10)；第五种意义是宣告悔改的信息(利 23:24)；第六种意义则是宣告新约时代的来临(亚 9:14)。

当新约讲到末世的事时，也经常用“号筒”来表达神的行事时间。新约有些经文记载基督是在吹号声中降临的，因为古代相信，在君王来临之前，先要吹号筒。约翰必定非常熟悉这许多有关吹号的意义，尤其是关于神国和主的日子的意义。在启示录中，号声的审判分别有两个组别中，就是前面四个和后面三个。

4.1. 七号的预备(8:2-6)

在旧约里，香上达於神，代表神接纳了人的敬拜。启示录 8:3-5 所记载的号的审判，是神对圣徒祈祷的回应，8:5 指出，当天使用祭坛上的火点著，并投在地上的时候，神的审判开始了，於是地上有雷轰、响声、闪电和地震。号筒的吹响是一件十分严肃的事情，带出了神更加严厉的审判。

4.2. 前四号的灾难(8:7-12)

第一号吹响的时候，三分之一的土地被烧毁，这是严重的警告，有学者认为，这个灾祸可能是指著火山爆发和森林大火而说的。

第二号吹响的时候，烧毁了海洋的三分之一，海里的活物死了三分之一，船也坏了三分之一。当时的读者很可能会想起罗马帝国，因为罗马是沿海城市，很多贸易都是靠海路，当海的三分之一被烧毁、船的三分之一被破坏时，等於令罗马的生命线崩溃。

第三号吹响时，三分之一的河流被破坏，燃烧的星从天上下来，表示这是从天上来的审判，同时也证明了罗马所敬拜的地上诸神是毫无用处的。

第四号吹响时，带来了三分之一的黑暗，

日、月、星的三分之一都因为受到击打而黑暗了。这几个号的审判，一再联想到出埃及记，埃及人不肯悔改，最终神要把他们最好的毁灭，杀死他们头生的，然后神把自己的百姓拯救出去；启示录这里显出，在末日的时候，人也是不肯悔改，至终人要彻底受到刑罚，只有属神的人才能够得救。

4.3. 第五号的灾难(8:13-9:11)

8:13 介绍第五至第七号的审判，约翰用了三次“祸哉”来表达，表示即将要宣告的是终极的灾祸，这是先知文学中的“祸哉神谕”的表达方法。

以色列人认为“祸哉”代表了悲剧和即将临到的忧伤，在宣讲毁灭的时候，用这种文学方式来表达特别有效，让听到的人从忧伤中强调即将来到的审判（参 5:8-24；弥 2:1-4；哈 2:6-8 和摩 5:18-20）。

9:1-11 是第五号的记载，也是第一祸的灾难。

1) 无底坑(9:1)

当时的读者认为“无底坑”是指地中海的深渊。由于当时的人没有勘察过地中海的深度，一般认为地中海是没有海底的，而在最尽头的地方，就是魔鬼居住的地方。天使拿著开启无底坑的“钥匙”，指出了神牢牢地掌管著这个地方，如果神不开启无底坑的话，撒但是永远被关闭起来的。到了 20:1，便看见天使把撒但锁在无底坑里，并且用印封上，使它不得再迷惑列国，20:1 和 9:1 是同一个天使。

2) 蝗虫(9:2-4)

当无底坑打开的时候，有蝗虫从烟里出来，9:2-4 用“大火炉的烟”来表达数目庞大的蝗虫群，这群蝗虫的恐怖情景，回应了约珥书第二章所记述的异象。约珥书论到蝗虫的形状像马一样，并且像冲锋陷阵的勇士，它们使整个天空都昏暗了，并且牙齿如狮子的牙齿，蝗虫的这个形象也在启示录出现了，它们的头上有冠冕，并且有人的形象。

除此之外，约翰提到这些蝗虫有蝎子一般的能力来伤害人，蝗虫其实是伤害农作物而不会伤人的，但是这些可怕的蝗虫却攻击人，更加准确的说，是伤害“那些没有神印记的人”，就像被蝎子螫伤一样，信徒要在其中受痛苦五个月，“五个月”是一般蝗虫的寿命。

9:11 说：“有无底坑的使者作它们的王”，这是指需要了解背景的。蝗虫是阿波罗教所使用的许多符号之一，而罗马皇帝卡里古

拉、尼禄及多米田都曾经夸言他们就是太阳神阿波罗的化身，如果这正是约翰心中所想的，那么第五枝号的讽刺意味就实在令人震惊，表示带领这么一群地狱使者的王竟然是罗马皇帝！这个解释也是有一定根据的，因为当时的信徒正在面对罗马帝王崇拜的压力，受尽政府的逼迫，甚至生命危在旦夕。

4.4. 第六号的灾难(9:12-21)

第六号也就是第二个祸。当第六枝号吹起的时候，有“声音，从神面前金坛”出来，因此这段与第六章记载的祭坛下的呼声，以及第八章众圣徒的祈祷是有关联的，不过这里应解释为神垂听了祂子民的祷告。

被捆绑在伯拉大河的“四个使者释放了”是指什么呢？犹太人曾经盼望有军队能够从北方来侵略巴勒斯坦，但这里四个使者并非带领人所组成的军队，而是很可怖的邪灵力量，它们攻击侵略的对象并非应许之地，而是不敬畏神的世人，在神的计划中，没有一件事情是偶然的，这个攻击行动的准确时间已经预先决定了。伯拉大河就是幼发拉底河。

9:16 提到马兵的数目是“二万万”，就是二亿，这是罗马当时的人口数目。一支罗马军队有五千士兵和六百马兵，在战争中能否取胜，马兵是非常重要的，启示录这里提到马兵的数目是二亿，则表示所有的罗马人都是马兵。

在大军中，骑士和马似乎已经融为一体，他们的毁坏能力直接由马的口中发出，就是有火、烟及硫磺。“火”和“硫磺”乃是属于地狱的，而“烟”则属于无底坑，所以这些活物并非是来自地上的。

9:20-21 表示，所降的灾无法改变这些抗拒神的人，他们继续坚持偶像崇拜，继续各样犯罪的生活，完全的堕落，拒绝向神悔改。总结来说，第六号要表达的，是被神释放的马军扰乱了地上的太平，暗示著邪恶势力透过政治军力，带来了逼迫。

4.5. 第二个插段(10:1-11:14)：小书卷和忠心见证人

1) 小书卷(10:1-17)

10:1 形容拿著小书卷的是“一位大力的天使”，这位天使“披著云彩，头上有虹，脸面像日头，两脚像火柱”，多位学者均认为，这些是神在百姓出埃及时所显现的形象，表示祂对百姓的光照、引导和保护等等。

天使拿著展开的小书卷，右脚踏海，左脚踏地，代表了他的伟大，10:3 指出，天使大声

呼喊完後，有七雷发声。有人认为，雷声是神的声音，代表了神的说话。当约翰正要把七雷的说话写出来时，却被天上来的声音阻止了，天使宣誓说：“不再有时日了”，和合本圣经在这句话之後有一个括号，里面说，“或作‘不再耽延了’”。在 6:10，祭坛底下圣徒的灵魂向主说：“你不审判住在地上的人要到几时呢？”现在神藉著天使回答说：“不再延迟了”，表示神的时候到了，要给祂忠心的仆人伸冤了。

10:7 指出当第七位天使吹响号角的时候，神的奥秘得以成全，神为人类所定的计划，已经向先知显明，如今是成就的时候了，这奥秘不是神秘的启示，而是神向这不信的世界所隐藏不露的计划，是关乎救恩方面的（参 11:15-19）。按照这方面来看，在神的末世计划中，小书卷是特别关乎最终时刻的。

根据 10:4 的记载，从天上有声音吩咐约翰，不可以将七雷的说话写出来；到了 10:8，天上的那个声音则吩咐约翰把天使手中展开的小书卷取过来吃掉（参结 3:3）。吃完了书卷，天使再次向约翰宣告，要他向全世界所有的人再说预言，因为接著要说的预言是关乎所有人的。从这个角度来看，约翰与以西结先知不同的是，约翰的预言是和整个世界有关系的，而不是单单指著以色列说预言。

2) 两个忠心见证人(11:1-4)

此段有浓厚的旧约背景，也是一段复杂的经文。若按照字面来解释，根本上是解不通的。

这部分的经文主要分为两段，11:1-2 主要是记载约翰量度圣殿和祭坛；11:3-13 则是两个见证人的工作、受死和复活。

a). 约翰量度圣殿和祭坛(11:1-2)

耶路撒冷的圣殿区内，除了圣所和至圣所之外，还分为以色列院和外邦人院，所有的外邦人都不可以超跨外邦人院。启示录这里所指的“圣殿”不能够按照字面来解释，因为圣殿已经在主後 70 年被毁了，启示录是在圣殿被毁之後才写成的，故这是象徵性的用法。

所谓圣殿，其实是指殿中最核心的部分，即至圣所和圣所，而不是指整个圣殿的范围。在启示录里，圣殿象徵著教会；“殿中礼拜的人”是指属神的人，这样一来，整个意思就明确了，凡是被量度的，都能够得到从神而来的保护；至於不被量度的“殿外的院子”，则是不属神的人，神准许他们践踏圣城四十二个月。

“四十二个月”在启示录多次用不同方式表达出来，如“一千二百六十天”；“一年

两年半年”等等，即是三年半。

b). 两个见证人的工作、受死和复活(11:3-13)

两个见证人是象徵性的用法，代表末世教会的见证。11:3-6 描写了见证人的权威，他们穿著毛衣传道一千二百六十天，在 11:4，约翰借用撒迦利亚先知的话来形容两个见证人（参亚 4:2-3; 4:11-14）。在撒迦利亚书里面，金灯台是见证神的，而在启示录中，金灯台则代表了教会。有学者认为，两个金灯台很可能是指士每拿教会和非拉铁非教会，因为这两间教会是没有过失的，忠心地跟随主。“两棵橄榄树”乃是代表大祭司约书亚和所罗巴伯，在启示录里面也象徵教会，表示教会就像约书亚和所罗巴伯王一样，都是祭司的国度。

11:5 提到有火从两个见证人口中出来，烧灭仇敌，这是先知以利亚的见证（王下 1:9-16）。

11:6 提到两个见证人拥有的三种权柄，第一种权柄是“叫天闭塞不下雨”，这是以利亚所行的神迹（王上 17-18 章）。第二种权柄是“叫水变为血”，这是指著摩西带领以色列民出埃及时所行的灾难而说的。第三种权柄是“用各样的灾难击打全地”。按照这样来看，两个见证人必须有摩西和以利亚的心志，弥赛亚便有这两种心志，而教会是弥赛亚耶稣基督在地上的见证人，故这是指著教会必须有以利亚和摩西的心志和能力。

11:8 说，两个见证人的尸首“倒在大城里街上，这城按著灵意叫所多玛，又叫埃及，就是他们的主钉十字架之处。”在其他地方，大城一定是指著罗马而说的，但是在启示录 11:18，大城是指耶路撒冷，但是为什麼被称为所多玛和埃及呢？这是为了突出耶路撒冷是被羞辱的城市，是受逼迫的地方。

启示录 11:9 形容有各国各族的人前来观看两个见证人的尸首三天半，同时又不许尸首放在坟墓里。人死後不得埋葬是最大的羞辱，由此可以看出世人的刚硬以及嫉恨教会的心。而三天半也是主耶稣在坟墓里的准确时间，不过按照犹太人计算时间的方法，则只是三天。

“三天半”这个词在 11:11 再次出现，以西结书 37 章记载，当神使生气进入枯乾的骨头的时候，枯骨就得了生命活过来，不过以西结书讲的是神在以色列民族身上要施行的作为，启示录却是讲神向教会要施行的恩典，指出重新得到生命的人在众人面前驾著云上了天。这个情形和使徒行传第一章记载，主耶稣在众人面前升天的情形。两个见证人升到天上，享受的是真正的得胜，所以有学者认为这代表著教会的被提。

当两个见证人升天之後，地大震动，11:12 说：“城倒塌了十分之一，因地震而死的有七千人，其余的都恐惧，归荣耀给天上的神。”这是启示录唯一一次提到不信者悔改，将荣耀归给神。

专题：“三年半”的意义

有关三年半的解释，我们需要明白但以理书 9:25-27 有关七十个七的内容。

在但以理书中，头七个七是第一部分，接著的六十二个七是第二部分，但以理书 9:25-27 表示，这是“从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有受膏君的时候”，这里加起来一共是六十九个七，在这个阶段，“受膏者必被剪除，一无所有，必有一王的民来毁灭这城和圣所，至终必如洪水冲没。必有争战，一直到底，荒凉的事已经定了。”当回顾教会历史的时候，就知道罗马皇帝安提亚古四世曾经在主前 168 年污秽圣殿，到了主後七十年，圣殿更遭受到毁坏，情况正如但以理书 9:25-27 所描写的一样。

到了最後的一个七，神与许多人定盟约，一七之半的时候，祭祀与供献都要停止，这是指著敌基督在殿中自称是神而说的，所有的这些事情，都是毁坏可憎的事情，但以理书告诉我们，到了最後的阶段，会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

“三年半”在但以理书里面是整数，是指著敌对神的势力逼害神的子民的时期，但是在这个时期里面，神的子民仍然是有盼望的，因为神是掌管一切的主。

4.6. 第七号(11:15-19)

第七号吹响时，天上有声音宣告：“世上的国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国，他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这是神的国完全实现的时候，是神施行最终审判和赏赐的时候，也就是神的奥秘成全的时候，因为 10:7 说，第七位天使一吹号，神所宣告的奥秘就要实现。

11:16-18 是二十四长老的赞歌，他们称呼神是“昔在、今在的主神”，这个称呼和之前的不同，少了“以後永在”这几个字。“以後永在”是“即将要来”的意思，现在，二十四位长老只称呼神是“昔在、今在的主神”，因为主已经第二次降临，永恒的统治已经开始了，这是亚当犯罪之後，人类最大的胜利。

11:19 记载，当二十四位长老赞美神之後的景况，在百姓的经验中，约柜是神同在的记号，有了约柜，他们就有安慰、力量和盼望。神的约柜显现，表示隔开百姓与约柜之间的幔子已

经消失了，神与祂的子民同在。隨後而来的自然现象如闪电、声音、雷轰、地震和大雹，表示最严厉的审判就要开始了。

启示录第十一章说是把整个第二个异象带进一个决定性的分水岭。

使徒约翰看到第三组灾难(七碗的灾难)前，他看见了另一些异象，就是位於七号和七碗之间的一个重要插段，这是启示录的核心部分，因为这三章经文不但解释了七印、七号和七碗三组灾难发生的原因，同时清楚地描述了邪恶势力和圣徒争战的情况。这场争战的胜利完全是在於羔羊的救恩，信徒只要为主至死忠心，便能够与羔羊同享得胜的永恒。这是对教会的安慰，解释神在灾难中保守祂的子民；第七号之後的插段，是给教会的挑战和鼓励，解释神使用祂的子民在末世中的见证。

5. 更大的争战(12-14 章)

5.1. 龙与神和神子民的冲突(12:1-13:18)

1) 妇人与龙(12:1-18)

a) 对妇人和龙的描述(12:1-6)

12:1-2 是妇人的形象，在使徒约翰的异象中出现的妇人，有奇特的形象，这在真实环境中是不会存在的。所以我们可以肯定地说，这是象徵性的用法。是指著属神的子民而说的，广泛地说，则是指教会。

龙的形象记载在启示录 12:3，“七头十角”在之後的十三章和十七章也分别出现。

“龙”在旧约中，经常代表抵挡神的邪恶势力，譬如用来形容埃及和巴比伦等等，有时候会译作大鱼或者鳄鱼，12:9 指出“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从弥赛亚的工作一开始，撒但就想抵挡基督。

这条龙出现的主要目的是要等那个怀孕的妇人生产，然後吞吃她的孩子，这令人想起撒但。从弥赛亚降生以前，撒但已经预备要除灭祂，所以，当弥赛亚降生之後，祂的一生都在和地上的掌权者撒但争斗，直到受死复活，才完全地得到胜利，到祂再来的时候，撒但便被完全地消灭。

启示录 12:5-6 的主题是男孩的降生与逃难，经文告诉我们，神拯救了妇人与孩子，12:5 用了诗篇 2:9 的思想来解释这个男孩，12:6 说，妇人和孩子在旷野逃避了一千二百六十天，这个数字和 11:2 提到的圣城要被践踏四十二个月是一样的，也就是三年半的时间。这是指同一时期而说的，是龙逼迫神的子民的时间，也是兽行恶的时期，但神的子民在当中会蒙神的保护。

“旷野”是试炼之地，以利亚和主耶神都

在旷野受过试炼，现在，妇人(即神的子民)同样在旷野受试炼；另一方面，旷野也是神保护祂子民的地方，譬如有天使长来伺候耶稣等等。

启示录 12 章关于妇人、孩子和龙的描述，和远古时代论到上天与地狱之争的记载有许多很类似之处，这些故事一直在中东一带流传，可以说是家喻户晓的，所以妇人和龙这个异象的内容是外邦人也容易明白和掌握的。使徒约翰似乎是受感动而藉此来表达异教信仰和旧约有关基督之应许的实现，从而将这些故事转化为受死及复活的基督胜利的宣告，祂胜过罪和死亡的权势。

b) 天上的战争(12:7-12)

这个小段落主要是解释 12:1-6 所发生的事的背景。12:4 指出，龙用它的尾巴拖著天上三分之一的星辰到地上来了，12:7 则解释龙到地上的经过，这应该是使徒约翰一早就看见的，可能他想一气呵成地先把龙残暴逼迫妇人和男孩的经过写出，然后才把龙被摔倒在地上的经过写出来。

12:7-8 指出，与龙争战的是天使长米迦勒，米迦勒的使者和龙的使者本性上都是一样的，不过龙和它的使者是叛逆、不顺服神的，所以它们在神面前的地位有所不同。在但以理书 12:1，米迦勒被称为神百姓的护卫天使，又因为有天使隶属于他，所以称他为天使长。在这时候，龙要来迫害妇人和她所生的男孩，米迦勒要护卫妇人，所以战争是必然的。经文指出，撒但是与天军战争，象征那是创造前的事情，一直以来，学者认为争战有三重的意思，第一是指撒但与米迦勒战，最后被击败，被神赶出天堂；第二是指撒但被耶稣基督击败，基督甘心乐意钉十字架，流出宝血完成救恩，败坏了掌死权的魔鬼；第三重的意思是指撒但在哈米吉多顿的败亡，它永远被扔在火湖里。

12:9 是论及撒但最详细的经文，把撒但的本性清楚地讲出来了，它是古蛇，表示它是在伊甸园行诡诈的，它的主要工作就是要欺骗、引诱无知的人，陷害、控告属神的人。

争战之后，接著而来的是天上凯旋的赞美歌(12:10-12)。第十节是宣告撒但的败亡；第十一节告知信徒得胜的原因；第十二节是邀请一起欢乐庆祝。

12:11 指出信徒胜过撒但，有两个理由，第一个是靠著耶稣的宝血；第二个是信徒的见证，这是指著殉道者而说的。龙的真正致命伤乃是基督代赎的工作；当神的子民接受了福音，用言语和行为来见证基督的时候，就分享了祂的胜利。天上的胜利暗喻基督和祂的跟随

者的胜利。撒但被摔下去，乃是基督在十字架上“被高举”的结果，基督最终被高举至神的宝座那里。撒但不能够在神面前控告圣徒了，因为基督已经替他们还清罪债，藉著祂的代死，他们已经与神复活了。

c) 地上的战争(12:13-18)

这个段落延续了 12:6 的内容，当撒但在天上被天使长米迦勒打败之后，它从天上被摔到地上，此时，天上因著撒但的失败而充满了赞美。与此同时，撒但大大发怒，在地上再迫害妇人和她的后裔。撒但既然无法胜过基督，於是将注意力转向教会，教会逃到旷野，表示离开撒但的势力范围。过去，神如何从法老的手中救赎以色列，在旷野中看顾他们，并且带领他们进入应许之地，如今也会带领祂的子民经过灾难，进入神的国度。

12:14 指出，神赐给妇人大鹰的翅膀，让她飞到旷野，离开蛇的面。龙虽然要来迫害妇人，但是神早已预备把她拯救出去，旷野是神为她预备的地方，使她免受迫害，又可以享受安息。龙看见自己不能直接伤害妇人，於是企图用行奇迹的能力来消灭她，12:16 说：“地却帮助妇人，开口吞了从龙口中吐出来的水。”民数记十六章记载，神曾经命令地开了口，吞下可拉一党的人，现在，地吞了从龙口中吐出来的水，神一直看顾著妇人，用祂自己的方法来保护她。

龙看见它要毁灭妇人的计划失败了，就去攻击妇人其余的子孙。12:17 指出，妇人的儿女就是守神诫命，为耶稣作见证的人，属神的人一直受到撒但的攻击和迫害，但是神没有掩脸不看，乃是亲自施行保护、拯救。

12:18 是独立的句子，既总结了前一段记载的结束，也为下一个异象作预备，龙站在海边的沙上，等著它的使者从海中上来，那个使者就是海兽。

d) 海兽、地兽(13:1-18)

在当时来说，海是一个不可知的地方，是人不能制伏的力量，象徵著邪恶的力量，也是撒但的居所。约翰“看见一个兽从海中上来，有十角七头，在十角上戴著十个冠冕，七头上有亵渎的名号”。这幅图画显然与但以理书第七章的异象有关系，但以理看见有四个大兽从海中上来，约翰虽然只看见一个，但是这个兽却包括了但以理所见的四个兽的许多特徵：豹象徵残暴和狡猾，熊象徵力量，狮子象徵凶狠和残忍，如今，这些力量和邪恶的特质却集於一身。

在先知文学中，这些兽所代表的是抗拒神

的力量。有不少学者认为，海兽象徵敌基督，因为它模仿基督，多次行神迹，敌基督呼吁世人敬拜魔鬼，13:3 指出，海兽的七头中有一个虽然受了致命伤，那伤却医好了，它能够继续生存，这是模仿基督的复活。

有神学家说，海兽可能是指向尼录王而说的，尼录王是第一位以国家政权迫害基督徒的罗马王，他虽然在主後 68 年自杀身亡，但是许多人却相信他已经复活了，并且将会率领东方的势力攻打罗马。事实上，在约翰的时期，敌基督的化身就是罗马皇帝；在历史中，它是敌挡神的独裁者；在末世，真正的敌基督就是自称为神，与神为敌的独裁者，或者一股政权。

启示录 13:4-7 描写了世人崇拜魔鬼和假基督的情况，假基督更获赐一个“说夸大亵渎话的口”，并且“可以任意而行四十二个月”，这就是大灾难的时期。这权柄是龙所赐的，但是“四十二个月”的期限却是神所定下的日子。所以，敌基督的任何活动乃是神所允许的，这些行动最终仍要受到神的控制，因为神是掌管一切的。当邪恶的势力澎湃，神的主权就愈明显。

总结而言，神容许敌基督做三件事情，第一件是容许它亵渎基督的名；第二件是容许它任意而行四十二个月，表示这是暂时性的；第三件事情是容许它暂时制服各国。

13:8 提到“生命册上的人”，原来，罗马公民的名字如果写在册上，那个人就可以受到某程度上的保护；在启示录里面，则代表得到神的保护。

第一个兽强大而凶猛，是从海里上来的；第二个兽则是从地中上来的，这可能是指在教会所在的小亚细亚地区推动帝王崇拜的宗教势力，象徵著在末世推动敌基督的敬拜。从下文第十六章，我们知道地兽就是假先知，它将敬拜强加於人，强迫地上的人拜海兽。

地兽外表温和，但是一开口说话，便吐出邪恶的言语。这兽“叫地和住在地上的人，拜那死伤医好的头一个兽”，显示它假扮祭司的角色，鼓励人们将皇帝当做神来敬拜。它同时是支持这种宗教的政治力量，是“假先知”，能够行许多神迹奇事，模仿两个忠心见证人的神迹，引诱世人拜它。

13:14-15 提到兽像，此背景和外邦的敬拜有关系。以弗所的市中心有一座高达 25 米的君王的像，当使徒约翰提到“像”的时候，收信者自然会想起这座著名的君王像。13:15 第一次提到兽像能够说话，这是因为异教徒在雕塑偶像的时候，在偶像的嘴边留一条秘密管道连接到一个房间里，当人在房里说话的时候，声音

便会从偶像的口中出来，好像偶像在说话一样。

总结而言，海兽很可能象徵反基督教的帝国由一个敌基督的人物带领，而一位身居高位者则担任这个异教祭司职位，带领许多邪恶的事工。

13:16-18 是跟随兽的人的印记，模仿了 7:1-8 基督徒的印记，13:18 出现了兽的印记“666”，这指的是什麼呢？许多古代的文字并没有数字的写法，而是用字母来代替，如此就可以藉著名字中的字母所代表的数字，而得到该名字的数值。无论 666 代表什麼，可以肯定的是，收约翰这封信的众教会，甚至当时其他的人，必然知道所指的是谁。对于基督徒来说，更应该注意它的象徵意义，666 是兽背後的数字，最适合用来形容敌基督，因为这表示它每一方面都无法和完美的神，就是 777 相提并论，与此同时，耶稣的希腊的数值是 888！因此，显示魔鬼的假基督不如神的基督；假基督不足以成为世界的拯救者，而神的基督则是远超世人所能盼望的救主。

5.2. 十四万四千人之歌(14:1-5)

这里的十四万四千人和第七章的十四万四千人是一群人，都是属基督的人，有神和基督的名字在他们额上，凡是属主的人，都要得到神的保守，一个也不会遗漏。他们与受兽印记的人形成强烈的对比。

使徒约翰用“我又观看”这个词开始，这句话在原文中是有特别用法的，无论英文或中文都很难表达出来，原文表示了极大的惊奇和震撼，当约翰看见兽在统治世界，落在失望之中的时候，忽然看见属主的人与羔羊一同在锡安山上，他有说出来的惊喜。锡安山是神悦纳的地方，耶稣站在锡安山，表示祂已经回来的，这是地上发生的事情。

14:2-3 则描写了天上敬拜的情景，从 14:1-3 的经文里，我们看到一幅天地融合的图画，约翰看见耶稣基督站在锡安山，与祂同在的有十四万四千人；与此同时，约翰又听见天上有赞美的声音。这些赞美声原来是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长老所唱的新歌，除了从地上买来的那十四万四千人以外，没有人能学这歌，只有被羔羊用血救赎回来的人，才能够唱此歌。

14:4-5 指出从人间买来的十四万四千人的三个特徵。第一个特徵是：“未曾沾染妇女，他们原是童身”。为什麼要强调童身呢？因为当时的异端在敬拜偶像的过程中经常包括不道德的行为，所以信徒必须纯洁，保守自己的忠贞。另一方面，在旧约时代，当以色列民需要作战的时候，他们绝对是不准亲近女性的。现

在神的子民和撒旦作战，更需要保守自己的圣洁。

第二个特徵是“作初熟的果子归与神和羔羊”，在旧约的时候，百姓要用初熟的果子献祭；在新约，“初熟的果子”多用作象征的意思。基督是属主的人复活的初熟果子，蒙恩得救的人也是万物中初熟的果子，要和神在锡安山的福气中一同享受祂的同在。

第三个特徵是“在他们口中察不出谎言来，他们是没有瑕疵的”。“瑕疵”主要是指道德和灵性上的瑕疵。这十四万四千人既是纯洁的，也是真实的，这是跟随主的到底的人必须有的特徵，只有这样的生命，才能在压力之下、在逼迫之下，甚至是在灾难之中，不向恶势力低头、妥协。

5.3. 三个天使的信息(14:6-13)

1) 第一位天使宣告神要审判(14:6-7)

这位天使所传的是“永远的福音”，新约圣经提到“福音”，一般都是指主耶稣在十架上所成就的救恩，但是启示录 14 章这里所说的“永远的福音”，却是有所不同的。这特别说明是传给所有住在地上的人的，这是神早已定好的旨意，到末日仍然要执行出来，至於“永远的福音”的内容，则在 14:7。

2) 第二位天使宣告神审判巴比伦(14:8)

这位天使形容巴比伦是“叫万民喝邪淫、大怒之酒的”，这是象征性的话，是指列国都被巴比伦淫乱情欲的酒迷惑了。“巴比伦大城倾倒了，倾倒了”的用法和 18:2 一样，14:8 是预告，18:2 则是事情发生的情况。“巴比伦大城”这词应该出自但以理书 4:30，这句话是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在最得意，最自大的时候所夸口的话，他说“这大巴比伦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为京都，要显我威严的荣耀吗？”在但以理时代，巴比伦是世界上最强大、骄傲、迷信、奢华、压迫神百姓的势力；在约翰时代，在属神的人眼中，罗马可以说有同样的性质，所以约翰很适合地用巴比伦代表罗马。彼得在他的书信中，也曾经用同样的名字来称呼罗马，彼得前书 5:13 说：“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问你们安。我儿子马可也问你们安。”

3) 第三位天使宣告神审判拜兽的人(14:9-11)

如果有人拜兽像，一定会喝下“纯一不杂”的“神大怒的酒”，当时的人喝酒之前，会搀入一定比例的水，“纯一不杂”是指这酒

乃是没有搀水的烈酒，代表神的刑罚是“纯一不杂”的，表示没有任何事情可以冲淡或者减轻，不论是什麼原因或者什麼压力，只要向撒但的力量妥协的，一定会受到神公义的刑罚。

“火与硫磺”的象征意义可以追溯到创世记 19:24-25，当时，神用硫磺与火毁灭了所多玛和蛾摩拉两个罪恶之城。同样，悖逆的跟随兽的人也要受到这种刑罚，他们要在火与硫磺之中受痛苦，如同所多玛和蛾摩拉的人所受的痛苦一样。不过，末世的人所受的痛苦并不是暂时的，乃是永远没有停止的。

4) 鼓励跟随耶稣基督的人要坚持到底(14:12-13)

14:12 是信徒的忍耐，14:13 是殉道者的安息。在撒但的使者、兽和兽像得势的时候，拜兽和兽像的人可以存活；不肯拜兽，“守神诫命和耶稣真道的”要受到逼迫；当想到兽的崇拜者将会得到应有惩罚时，“圣徒的忍耐”便大得鼓舞；如基督徒预先晓得将来要为主遭监禁甚至死亡一样。

启示录多次说：“我听见从天上有声音”，圣经虽然没有说明这个声音究竟是从神来的，还是天使来的，但是每逢这样说的时候，总是带著神的权威的。天上的声音宣告，所有为主殉道的人在死去之後就有福了，因为他息了自己的劳苦，得享永远的安息，同时他们忠心至死为主作工的果效也随著他们。

5.4. 地上的庄稼(14:14-20)

1) 人子用他的快镰刀数割地上的庄稼(14:14-16)

约翰用“我又观看”开始，表示又看见一个新的异象：“一片白云，云上坐著一位好像人子”，这个形象经常用来表达弥赛亚末日降临的形象(参但 7:13；启 1:7)，人子戴著胜利者的冠冕，手里拿著镰刀。镰刀是农民收割庄稼用的工具，农民整年辛勤地工作，到了收割时，表示他们一年的工作完成了，所以圣经用收割庄稼来代表神在地上工作的完成，这也是末日的审判。在收割庄稼的时候，可能既有麦子，又有稗子；同样，神在末日收割的时候，一方面要叫属主的人进入永恒，另一方面则叫背叛的人受到刑罚。

2) 另一位天使用他的快镰刀收取地上的葡萄，扔在神忿怒的酒醅中(14:17-20)

葡萄是巴勒斯坦地的特产，在酿酒的时候，人们把葡萄放进压酒池，然後用脚踩踏，葡萄汁便流出来，可以做酒。但是在启示录 14 章，天使把葡萄扔在神忿怒的大压酒池里，经

过踹踏之後，有血流出来，14:20 说：“那酒醉踹在城外，就有血从酒醉里流出来，高到马的嚼环，远有六百里。”六百里是整个巴勒斯坦地的长度，这是恐怖的屠杀场面，必须有数以十亿的人同时死亡，才会出现“高到马的嚼环，远有六百里”的血腥情形。

在这个收葡萄的异象里，葡萄是指不得救的人，在末日的时候，背叛神的人被扔进神的审判中，神的刑罚是大而可畏的，这个刑罚并不会只限于巴勒斯坦地，而是针对全世界不属神的人而说的。这两个异象以约珥书 3:13 作为背景，平行地表达出来。

6. 七碗(15-16 章)

6.1. 七碗的预备

这里使用的“碗”字在希腊文是指一般家庭所用的碗，但也可以指喝水用的杯。旧约论到审判时，经常用神“愤怒的杯”这个词，启示录这里也可以这样解释(参赛 51:17、22)。

15:1 强调约翰所看见的是大而且奇的异象，在这个异象中，使徒约翰看见有玻璃海，其中有火搀杂，“火”经代表试炼、考验，甚至流血、神的忿怒等等，在这里表示了即将从天降下的审判。胜了兽的人就像当年唱著得救凯歌的以色列人一样，当时的以色列人站在红海边，现在得胜的行列就站在神的旁边赞美神，他们所唱的是“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这乃是属同一首歌，都是赞美羔羊的，因为祂成就了伟大的救赎。

每一句歌词都令人想起旧约的先知和诗人，譬如“你的作为大哉，奇哉”可参考诗 98:1 和 139:14；“你的道途义哉，诚哉”可参考申命记 32:3 和诗 145:17。诗歌在开始的时候赞美神的伟大、奇妙、公义和真实，这是旧约赞美诗常见的用语。

15:4 也是赞美的话，指出神是伟大、奇妙、真实的神，然后又讲出我们应当敬畏祂的两个具体理由，第一个是因为只有祂是“神圣的”；第二个是因为祂“公义的作为已经显明出来”。这个异象的内容是令人惊叹的，因为它提醒了读者，弥赛亚将要施行审判的伟大程度，是敌基督无法比拟的。

启示录 15:5 开始另一个新异象，使徒约翰看见“在天上那存法柜的殿开了”，指的是旷野中的会幕，因为会幕里的约柜存放了立约的法版。由於约柜后来被安置在圣殿中，因此圣殿和会幕有时候是互通的，都代表了神同在的地方，这里称为“存法柜的殿”是为了强调将要施行的审判，乃是神的公义所带来的结果。

在 15:5-8 这个异象中出现的七位天使曾经

在 15:1 笼统地介绍过，他们在 15:5 再次出现，是为了详细解释七碗之灾的内容。这七位天使刚从殿中出来，表示是从神面前出来，得著神的授权，掌管末後的七灾。

15:7-8 描写了天使的行动，四活物在神的审判中经常执行特别的使命，譬如当人子揭开七印的时候，四活物命令审判出现；在最後一组的七碗的审判中，也是由一个活物将审判的碗交给天使去执行。“金碗”和 5:8 提到盛香的“香炉”在原文是同一个字，一个是盛著圣徒的祷告，由四活物拿著献给神；一个是盛著神的忿怒，由四活物拿来交给审判的天使。“殿中充满了烟”是指著神的荣耀和大能，显示了神亲自的同在，在这里则是表示这是圣洁的时刻。

6.2. 前四碗的灾难(16:1-9)

第一个碗所带来的灾重演了当年出埃及的疮灾；第二个碗倾倒的时候，海变成血，就如第二枝号和第三枝号一样，是将当年埃及的水变血之灾分成了两个灾祸。第三位天使倾倒时，江河和众水变成了血。第三个碗的灾就第三号筒的灾一样，第三号筒的刑罚只是使水变苦，没有使水变成血，不过两者的效果是一样的，都是叫生命不能够生存。分别是：号筒的灾只使江河三分之一的水变苦，碗的灾却使众江河的众水的泉源都变成了血，可见刑罚的严厉。

16:5-7 是天使颂赞神的公义，他们没有称圣者是永在的，因为神此时正在祂的国中发出审判，“以後永在”的字句在这里是不合宜的。这段说话是特别针对敌基督和他的仆役说的，指出为主名殉道的人最终要得著公义的神为他们伸冤，敌基督最终则要受到刑罚。

当比较头四号和头四碗的信息，会发现四号只是毁灭了三分之一，四碗则毁灭了全地。当第四号吹响的时候，天体受到击打，三分之一变成黑暗；当第四个碗倒在太阳上面的时候，本来带给人光明的太阳变成了使人受苦的工具。第四碗的审判是神给人最後悔改的机会。在旧约时代，人们受到神的刑罚时，他们会惧怕；现在，人们竟然亵渎神，不愿意悔改，人心变得越来越刚硬，神给他们最後悔改的机会，当这个机会过去，他们便到下到永刑里。

6.3. 第五至第七碗的灾难(16:10-21)

第五碗的审判在 16:10-11，撒但把它的王权给了兽，现在神审兽，於是兽的国变成了黑暗，他们没有盼望，只有痛苦和混乱。这些人痛苦到一个程度，要咬自己的舌头，这是极端

的、没有办法控制的痛苦，可能是从极端失望的情绪中萌生出来的。这灾之所以如此痛苦，极可能是由於与第五枝号的蝗灾互相配合，然而，他们在那种痛苦的情况中仍然不知悔改，反而亵渎神。

第六个碗的审判在 16:12-16，这个碗倾倒在幼发拉底河上，使河水乾涸，情形和第六枝号有点相似。第六号筒吹响时，捆绑在幼发拉底河四个使者被释放，他们带著撒但的奇特马军来进行杀戮、毁坏的工作。

在旧约中，神最初应许给亚伯拉罕作为以色列百姓的地业是由东至幼发拉底河。幼发拉底河以东居住的是凶猛强大的民族，并且在以色列的历史中，这些国家都是他们的敌人如巴比伦、亚述、玛代、波斯等等强敌。幼发拉底河像一个屏障一样，隔开了以色列民与这些敌人，使他们不容易过来，现在河水乾了，屏障便除去了，以色列民的敌人可以随意过来攻打神的百姓。

启示录 16:12 下半节指出，河水乾涸是为了给“那从日出之地所带来的众王预备道路”。“日出之地”是指东方，至於这些众王的描述，则在 17:12-13，这些王愿意被敌基督差遣使用，他们蹂躏了淫妇之大城，又与羔羊争战。

这些王的力量乃是来自“三个污秽的灵，好像青蛙”，青蛙在古时被视为污秽之物，许多时候甚至被认为是邪灵的化身。三个污灵的样子像青蛙，使人厌恶、惧怕，代表了是神刑罚之物，正如出埃及记的蛙灾一样。这三个灵是污秽的，分别出自龙口、兽口并假先知的口。它们显然就是第十三章所讲的龙、海里上来的兽和从地里上来的兽。他们原是鬼魔的灵，是撒但的使者，懂得行神迹，用所谓的神迹奇事去诱惑世上的众王，叫他们在神全能者的大日聚集争战，对神作最後一击，就是在那“希伯来话叫作哈米吉多顿”之地，展开一场末日决定性的战争，即“哈米吉多顿的战争”。

第七碗的审判在 16:17-21。第七碗是具彻底毁灭性的审判，是神透过旧约先知预言最终审判的成就，这在 17:1-19:10 有进一步的详细的描写。

第七碗被“倒在空中”，意味著即将来临的灾比之前的各灾更加可怕，这是给予邪恶势力的致命一击，因此“有大声音从殿中的宝座上出来，说：成了”。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曾说此话，在新天新地建立时的宣告，启示录 21:6 记载，神宣告新天新地“都成了”。

接著而来的有“闪电”、“雷轰”等声响所表示的，就如在第八章及十一章的用法一样，

就是指神的临在，结束审判，带进了荣耀的国度。“地震”是神降临的一个必然记号，但是在启示录 16 章第七碗的审判这里，地震却另有所指，因为它毁坏了“大城”和“列国的城”，各海岛和众山的逃避，象徵著所有受造物在神荣耀显现时的畏惧反应，16:18 形容：“自从地上有人以来，没有这样大、这样厉害的地震。”

启示录有四次类似的自然现象的记载，每次的显现都与第二个异象的审判其中一样灾害有关，都是显出神特别的威严和荣耀。第一次的出现没有包括地震，最後的一次则说明是大地震，为要叫人知道这是神的作为，叫他们儆醒。

在地震当中，大城裂为三段，列国的城也倒塌了。在第七碗这里，大城解释作巴比伦较为合适。因著大地震的缘故，不但大城和列国倒塌，世界的地形也要改变，16:20 说“各海岛都逃避了，众山也不见了。”这里用的形容词和讲述第六印打开时的情况所用的差不多，山和海岛逃避了、不见了，表示完全被毁坏了。这个形容似乎也透露了七印、七号和七碗是平行出现的，在 6:14，山岭和海岛都被挪移了，此情形在 16:20 重复出现，山一旦在第七印被挪移，绝对不可能重新再建造起来，然後在第七碗时再次被挪移，这就证实了三组灾难是平行出现的。

最後的审判是藉著“大雹子”来执行，圣经多次提到，神施行审判时会降下冰雹，埃及的十灾之一是冰雹之灾；约书亚在击败敌军时也有这自然力量帮助；以西结书中，歌革大军被毁灭时也有这景象。第七碗降下的是大雹子，每一个约重一他连得，大约就是九十斤，这麼重的冰雹落在任何人身上，或任何动、植物上，都会带来毁灭，所有事物显得黯然失色了，但可惜的是，人们仍然不肯悔改。

专题：哈米吉多顿

“哈米吉多顿”的意思我们不得而知。它是由希伯来文直译成希腊文，意思是“米吉多之山”，米吉多在以色列境内，对著耶斯列平原，问题是当地并没有山地。米吉多这个地点是历史上的重要战场，每场战事都有决定性的作用。士师记 5:19 记载，以色列军曾在米吉多战胜西西拉；另外，列王纪下 23:29 则记载，约西亚王与法老尼哥作战时，在米吉多平原死在法老尼哥的弓箭手之下。

启示录这里所讲的“哈米吉多顿的战争”可能代表一个撒但和它的使者与神决定性的战争，撒但最後会被击败，所以哈米吉多顿是象

徵性的用语，如第十三章的 666 的数字一样，在启示文学传统中有本身的历史背景，但我们却无法得知其中的秘密。对于约翰而言，哈米吉多顿所意味的应该是一件事多於一个地方，目的是指出，作恶的将於历史的最後时刻与神大战一场，他们要全力抗拒神国的建立。

在谈及哈米吉多顿之前，启示录 16:15 再次提醒，主的再来像贼一样。贼是在人没有防备的时候来的，主自己也曾说过，祂再来的日子没有人知道。这里提醒我们，如果在全能者的大日来到之前，我们属主的人没有好好预备，也要受到亏损。我们既然知道现在是末世，又有撒但的使者用假的言行和神迹诱人跟从它，就要格外小心，警醒预备主的再来，以免受到亏损。

专题：学者对三组灾难的看法

启示录一共记载了三组灾难，分别是七印、七号和七碗。一直以来，圣经学者对这三组灾难的排列一般有两种看法，第一种看法认为，七印首先发生，当揭开第七印的时候，里面没有内容，紧接而来的是七号的审判，当吹响第七号的内容，接著出现的便是七碗的审判，换句话说来说，七碗是最後出现的。

另一种看法则是认为，七印、七号和七碗是同时发生的，因为他们的内容几乎一样，最终都是指著基督的再来而说的，只是逐渐加强描述灾难的严重性，这个说法比较可取，特别是当我们查考七碗的灾难时，就发现七个“碗”和七枝“号”的内容非常相似，主要的分别是七碗的灾祸比前者七号更加严重，例如第二及第三个碗的灾祸比第二及第三枝号所牵连的范围更广更大；对第七个“碗”之後的地震的描述，比第七枝号更详尽。

另外，第四枝号和第四个“碗”之间的平行也是非常明显的，第五及第六枝号和第五及第六个“碗”之间的关系也是一样。所以“碗”所启示的审判显然是为了更加清楚描绘那些号角所宣告的灾祸，同时也增添了一些新的内容。

那些胜了兽和兽像的人站在玻璃海上唱著胜利凯歌，他们乃是庆祝神“公义的作为”带来列国的归服。故此，这个异象并非引入最後的灾祸，而是描写灾祸所引起的结果，符合了 15:1 所说的：“因为神的大怒在这七灾中发尽了”。

“碗”的审判还有一个特点：它们非常类似出埃及时神所降的灾。前面的四枝号已经有这个特色，但是在碗的审判里就更加清楚了，因为每一个碗都反映了埃及所遭的灾，天上更

加有“红海”，有“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表示欢庆。

五．第三个异象，基督的得胜 (17:1-19:10)

1. 大淫妇(17:1-18)

1.1. 对骑著红色兽的大淫妇的描写 (17:1-6)

约翰看见的大淫妇坐在众水之上，巴比伦的地理位置处於幼发拉底河上，其中有许多运河水道，藉以维持很好的灌溉系统，并带来财富。罗马也是沿海城市，故这是很现实的说法。此外，“众水”象徵著多种民族、群众、各国的人，正如 17:15 所说的一样。

17:4-5 详细地形容这个大淫妇的形象，从 17:9-10 得知兽的七头是七座山，也就是七位王，大淫妇额上写的名号是“大巴比伦”。当时，罗马就是建於七座山上，所以大淫妇所骑的兽就是罗马，代表了敌基督的帝国。

大淫妇应当如何解释呢？这个淫妇和她所骑的兽所代表的是应是一样，就是当时的罗马政权和这个政权所代表的一切。巴比伦在她极盛时代，是当时世上一切权势的代表，是世人既畏惧又向往的。巴比伦在以赛亚书中代表拜偶像的国(背景参考赛 46:1-7)。

一直以来，巴比伦是神和神的子民的仇敌，具政治和经济力量，欺压神的子民，罪恶满盈，所以神要审判她，因此神吩咐子民要从当中分别出来。当时，罗马在使徒时代对世人的影响片，比古时的巴比伦有过之而无不及，集中了世上的权势、荣华、富贵、物质的享受於一身，对世人有极大的诱惑力。此外，罗马是敌挡神的政治经济中心，也是帝王崇拜的中心，不断逼害神的子民。约翰形容“地上的君王她行淫，住在地上的人喝醉了她淫乱的酒”，指地上的各国都和这个政权有交往，从它得到好处，享受过它的丰富。由於使徒和教会当时在罗马的权势下生活，所以不敢公开讲罗马的名字，而是用“巴比伦”来代表。

启示录十七章形容的大淫妇，穿著紫色和朱红色的衣服，用金子、宝石、珍珠为妆饰。

“紫色”和“朱红色”是两种名贵的颜料，紫色是由一种壳类的海产制成的颜料；朱红色是一种从树身上生的小虫制成的颜料，如果要染一件紫色的衣服，须用数以百计的贝壳，染朱红色衣服的情况也是一样。由於提炼的过程麻烦，所以这两种颜料都是很珍贵，穿上这两种颜色衣服的人，都是有钱的人，在罗马，只有少数人才穿紫色和朱红色的衣服。大淫妇穿著名贵的衣服，再加上佩戴的金子、宝石和珍

珠，显出了大淫妇的奢华和富有。“手拿金杯，杯中盛满了可憎之物”，表示大淫妇尽情放纵，享受败坏带来的结果。

17:5 指出，大淫妇额上写著一个名号：“奥秘哉！大巴比伦，作世上的淫妇和一切可憎之物的母。”这和罗马妇女的服饰有关系，罗马的妇女习惯用束发带，在这里则暗指罗马的妓女将她们的名字写在束发带上。“奥秘哉”表示这名字是具有象徵意义的，名号显示了这个残暴的城市和从前先知们严厉斥责的城市具有同样的罪恶特性。妇人额上的是一个奥秘的名号是神以前未曾显露出来的，现在才由天使将妇人的奥秘解释给约翰听。在当时的文化上，很喜欢用“某某”或者“某某之子”来强调那个人的特质，大淫妇是世上的淫妇和一切可憎之物之母，由此可见她的特质是如何的败坏。

1.2. 兽的解释(17:7-8)

负责解释的是天使。当时，使徒约翰看见大淫妇除了喝圣徒的血之外，也喝为耶稣作见证的人的血，所以大大地希奇，於是天使把奥秘告诉他。在这里，天使扮演了中介人的角色，这是启示文学的其中一个特色。

天使指出，约翰所看见的兽是“先前有，如今没有，将要从无底坑里上来，又要归於沉沦”；另外，它是“将要从无底坑里上来”的，好像基督一样，能够再次出现，但是它不能活到永远，乃是“又要归於沉沦”，是走向灭亡的，这一切的形容，都显明这个妇人所骑的兽，是撒但的使者。

17:8 是 1-6 节的异象的解释钥匙。女人所骑的那兽，明显是敌基督大城所属的帝国，但是所用的语言却显然是针对著一个人物，就是那“先前有，如今没有，将要从无底坑里上来”。事实上，这形容确实可以用在一个帝国或一个皇帝身上。征服海兽的古老神话，一方面是描写压迫神子民的政治力量，另一方面也述说它们如何被神击败。

撒但的力量将会藉著某个邪恶统治者的政治势力再度出现。在约翰的时代，有一个很特殊的情况，令到这观念更具震撼力。当尼禄的死讯传出之後，这消息似乎好得令人难以置信。於是有谣言说他其实还活著，并且要率领军队来攻打罗马。若干年之後，人们才意识到他真是死了，但人们还是害怕他会从死里复活过来。因此约翰藉著启示文学的象徵手法，结合了这两个想法，来表达这个无神京城和恶毒君皇的丑陋面貌，它们都是撒但所利用的工具，具有邪恶的本质。

1.3. 七头的解释(17:9-11)

“智慧的心在此可以思想”和 13:18 的用法相似，约翰提醒读者，在解释 666 的数目时，要有智慧的心来明白话语，这里翻译作“心”的字，可以包括知识、头脑和普通常识。

罗马扮演“世上的淫妇之母”的角色，那七个头同时也代表了“七位王”。不论人们如何理解“七”这个数目字，对约翰来说，它是一个圆满的象徵。17:10 指出：“五位已经倾倒了，一位还在，一位还没有来到；他来的时候，必须暂时存留。”五位王是指之前的王，一位还在当然是指目前的掌权者；另外“一位还没有来到的”是第七位王，当这位王来到时，“他必须暂时存留”，那是因为“日期近了”。而在七位离开之後，那兽就会於那“第八位”王身上显露它所有的兽性。

这段话应当如何解释呢？有人将这七个王看作罗马七个皇帝的代表，但是这种计算方法有很多困难，况且是牵强的计算方法，因为在过程中没有将三位在位很短的皇帝计算在内。事实上，这不指具体的七位王，七乃多或者完全的数字，所以这里是象徵性的用词。

经文直接解释了接著第七位王出现的是第八位，就是“先前有、如今没有的兽”，这是天使要向约翰解释的奥秘。17:10 提到的七位王，是指兽的十个头，现要讲到兽自己，它是与那七位王同列，并且又是出於那七位中的一位。单从字面上来看，将此兽解释作尼禄王好像是自然的事，因为当时有一个流传，认为尼禄王将会复生。然而实际上尼禄复生的事不过是一个传说的神话，是一个没有可能发生的事。

另外，此兽也不可能是指多米田，因为这个兽是“如今没有”的，启示录大约成书於主後九十多年，当时正是多米田在位的时候，所以不能说多米田是“现今不在的”。这样来看，第八位的兽并不是之前七王中的一位，而是敌基督的象徵，最後都要归於沉沦，。

1.4. 十角的解释(17:12-14)

“十角”如同但以理书 7:7 所记，指的是“十王”。在但以理的异象中，他们是在敌对神政权之前出场的，但是在约翰的异象中，他们却是敌基督的盟友。这十王并不是指罗马皇帝，因为他们在约翰写启示录的时候，还没有取得王权。十王其实是指罗马的藩王，是来自东面的众王，这些王本来受罗马城影响，後来要求脱离帝国统治，每年自己选取统治者，後来，他们更推翻了罗马城。

启示录指出十王取得了权柄，就和兽联

合，和兽一同作王，并且同心对付羔羊，不过他们的权柄是短暂的，只在“一时之间”，原文是“一个小时”，这是当时的人所知道的最後的时间。当然，“十王”同样是象徵性的数目，不是指有十个王，而是一个表示完全的数字。

1.5. 大淫妇的结局(17:15-18)

首先，这里解释淫妇坐著的众水就是多民、多人、多国和多方，表示全地的人都支持淫妇和兽。在耶利米书里，巴比伦的“众水”是作字面解释的，但约翰却以“众水”象徵敌基督大城所统治的人。

经文透露了敌对基督势力之间的内哄和内战。在末後的日子，当敌基督与它的盟友重返的时候，它们都恨恶这个淫妇，联合起来攻击她，“使她冷落赤身，又要吃她的肉，用火将她烧尽。”这里没有解释为何敌基督统治者对敌基督的大城要倒戈相向，不过，17:17 告知，主要原因是“因为神使诸王同心合意，遵行他的旨意，把自己的国给那兽，直等到神的话都应验了。”这真是匪夷所思的一幅图画，魔鬼的使者竟自相残杀！

撒但经常用诡计达到目的，然而神却用敌基督来执行审判的能力，表示一切的主权都是出自神，敌基督可以任意妄为，也是因为神容许它这样做。神将意念放在兽和众王的心里，他们就必须遵行神的话语，他们所行的也许是他们自己不愿意作的，或者他们根本不明白所作之事的意义，但是无论如何，神掌管一切的主权，神要敌基督这样作，最终目的是为了完成祂的旨意。

17:18 为大淫妇的身份作出最後的解释。在约翰时代，“管辖地上众王的大城”是指罗马，这是当时的收信人都明白的话语，只不过为了避免惹祸，约翰一再提到那妇人的豪华、富有、奢侈、败坏，又用巴比伦来作为代表。文惠之前也说过，广义地来说，大淫妇所代表的，是末日整个世界的政权或者势力。

十七章对那代表敌基督之城的女人的描绘，与十九章、二十一至二十二章内代表神之城的女人的描绘形成强烈对比。第十七章的妇人被形容为“淫妇之母”，後者的却是圣洁的“新妇”、“羔羊的新妇”。巴比伦喝醉了圣徒的血，她的酒为世界带来死亡；但新妇却是将生命水赐给这世界，并且得以见证神永恒国度的得赎。巴比伦的结局是永远的毁坏；新妇之城则是新天新地的中心。

2. 巴比伦的审判(18:1-24)

这里所指的当然不是地上的巴比伦，也不单是她所代表的约翰时代的罗马政权，乃是整个世介抵挡神、反抗神的势力，无论是政治、经济，这一切在末日都要被毁坏。整章第十八章所用的，差不多都是讥讽性的诗歌体裁，使内容显得更加生动。风格方面则模仿了旧约先知书论到狂妄自大的列国，写出他们如何倾倒的哀歌。这种令人回味的笔法总结了过去论到不义之国必定灭亡的所有预言。有关巴比伦的预言和推罗的预言，分别见於以赛亚书，耶利米书和以西结书，这些预言似乎是约翰最喜爱的。

十八章这首巴比伦倾倒的哀歌是整个故事的重要部分，也是故事的高潮。约翰使用以西结的记载，形容神的荣耀怎样在於新天地降临时充满神的殿，现在约翰用同样的意念来形容由天而降的天使的荣耀。

2.1. 对巴比伦的宣告(18:1-3)

18:1 交代事情发生的次序，这个有大权柄的天使并不是 17:1 的那位天使，那位天使已经在施行审判了，这里出现的天使是刚从神那里来的，他掌握著“大权柄”，可能是指他有了特别的权柄去施行毁灭大巴比伦这样的审判。正因为他刚从神那里来，所以他脸上反映出神的荣光(参出 34:29-30)。

这位天使用强而有力的声音大声喊叫：“巴比伦大城倾倒了，倾倒了！”这里用了两次倾倒了，是一个表达肯定和一次就已成就的行动的动词，此话出自以赛亚书 21:9。约翰毫不犹豫地混合了各种象徵手法，因为他期盼读者透过旧约的预言经文来理解他的描绘。

18:2 下半节的三句话都是形容巴比伦倾倒以後的荒凉情况，第一句是“成了鬼魔的住处”；第二句是成为“各样污秽之灵的巢穴”；第三句是成为“各样污秽可憎之雀鸟的巢穴”。使徒约翰所用的是象徵性、代表性的话语，巴比伦所代表的是一个抵挡神的政权，所以整节经文的解释必须按照这个原则来决定，因此这是指出巴比伦要被污秽所充满。

18:3 解释了原因是“因为列国都被她邪淫大怒的酒倾倒了”，淫乱是指宗教方面的败坏和不忠心，烈怒的酒可以翻译为情欲的酒或者强烈情欲的酒，各国都因她的淫乱和情欲的吸引而被陶醉了，这是巴比伦倾倒的原因。“地上的君王与她行淫”所指的乃是那时地上的各国都要参与她抵挡神的行动。

2.2. 对神子民的呼召(18:4-8)

发出呼召的是另一个从天而来的声音，在旧约里，神曾多次呼召祂的百姓从犯罪的城中

出来，与恶人分离；旧约所讲的，很多时候是指神的百姓要离开这些城市，但是在末世，神要惩罚整个世界上败坏的政权，所以百姓需要离开的，是这些城所代表的是反抗神、拜偶像，和一切败坏的行为和想望等等。神叫祂的子民离开那城，有一个双重目的，一方面是叫他们不要在罪恶的行动上有分，也不要在那城所受的刑罚上有分。

18:5 形容那城“罪恶滔天”，那城是指敌对神的势力，很容易使人联想起创世记 11 章有关巴别塔的故事。这个城罪恶滔天，神已经想起她的不义来。这是一个象徵式、或拟人式用法，是旧约祷告中常用的话，譬如约伯求神記念他不过是神自己用泥土造的人；另外，神記念拉结，使她能够生育等等。

神并不是把敌对祂国度的人忘记了，只是神的时间还没有到，所以没有行动，等到时候到了，神便想起她的罪行和不义，对他们施行审判。

启示录 18:6-8 解释了上文宣告的对罗马的审判，18:6 的呼吁可以理解为对敌基督及他盟友的报复大军所发出的宣告，在旧约中，凡是斂财的人都要受双倍的报应，表示这是充足的报应。18:7 则是罗马将要遭受的审判，与她的自我尊大、淫荡和骄傲相称。

罗马当时是世界的文明城市，全世界都要来拥护她、供奉她，她像皇后一样，不会有任何缺乏，不过这些妄自尊大是得罪神的罪行，也因著她的骄横、自负而受到了最终的审判。

18:8 预言了罗马将有三种灾难，这些都是忽然之间临到她的，第一种灾难是死亡，这里应该是指瘟疫；第二种灾难是悲哀，是指著重大的天灾而说的；第三种灾难是饥荒。

2.3. 世人为巴比伦悲哀(18:9-20)

由三段哀歌组成，有同样的模式，都是为大城高呼“哀哉，哀哉”，并且都是“一时之间”看见巴比伦遭到毁灭。地上的君王发出哀歌，并不是为罗马哀哭，而是为自己失去奢华而哀哭；商人哀哭是因为失去了赚钱的机会；船长、客旅和水手哀哭，则是因为失去了航道，航运是罗马财富的主要来源。

1) 地上众君王的哀歌(18:9-10)

地上的众王是指那些曾和巴比伦，也就是罗马帝国有不正常关系的人，也象徵了只顾物质上享受的人。这些人看见巴比伦被焚烧，只能远远地站著，为她悲哀，一方面他们无能为力，没有办法帮助巴比伦；另一方面，他们也怕自己被牵连进去，受到刑罚。

2) 地上商人的哀歌(18:11-17 上)

地上的商人为巴比伦的倾倒而悲哀痛哭，因为巴比伦、或者罗马都是富有的国家，差不多全世界的财富都在她们手里，而她们又奢华地挥霍，因此世上的商人都靠他们发了财，现在巴比伦被毁灭了，商人没有机会赚这样的钱了，所以商人悲哀痛哭。

18:12-13 列出了商人所经营的三十多种商品，当中可以分为几大类：第一类是贵重的金、银、珠宝等等装饰品；第二类是细麻布、丝绸等名贵的衣服材料；第三类是珍贵的家俱、木器、象牙、铜、铁、大理石等等；第四类是珍贵的香料、和种粮食；第五类是车、马、奴仆、人口等属服务类型的需要。这个名单中列出来的这么多的东西，都是代表性的，意思是指奢华生活所需要的一切都预备齐全了。

“香木”是产自北非的坚硬的香味木料，特别是用来制造贵重桌子的；罗马人喜爱用珍贵的“象牙”来装饰家具和用作点缀；经文中所说的“香料”是指从印度运来的香味植物，用来炼制名贵的发膏；“肉桂、荳蔻”是从东方运去的贵重香料，是当时很难买到的。

从 18:11 开始，作者都是站在第三者的位置叙述巴比伦的遭遇，现在好像在给读者任何预备的情况之下，作者突然改过来，直接用第二人称的语气“你”，向巴比伦讲话。这是因为启示录第 18 章是一首讥讽性的哀歌，所以这种改变并不是突然的。这章经文所显示的巴比伦，也就是罗马，是一个只顾肉体享受，过放纵奢的地方，心中没有神，并且抵挡神，现在一切都过去了。

18:12-13 列出的清单同时提醒罗马，一切都要过去之後，约翰再恢复讲述商人的哀歌。哀歌的开始和前面 18:9-10 君王的哀歌差不多，只是君王的哀歌是从军事力量的强大这个角度出发。商人也是一样，他们远远地站著，无能为力地痛哭悲哀。

3) 船长、客旅和水手的哀歌(18:17 下-20)

巴比伦倾倒之後，所有靠航海业务为生的人也要悲哀。罗马地处沿岸地区，与世界一切的来往，大多数要依靠海运，所以航海业的重要收入，多半要靠罗马的生意。船长、客旅和水手哀悼的真正原因，是为了自己利益上的损失。

结束这段哀悼的诗歌以前，18:20 把我们的注意力转向了属神的人，有声音呼召他们要欢喜，这声音可能是来自 18:1 的天使。在巴比伦受到严厉审判的时候，天上的声音呼召圣徒、

使徒、先知要欢喜，这似乎是幸灾乐祸的态度，但是经文也指出这样做的原因，罗马一直逼迫属神的人，现在神为信徒伸冤，把世人对基督徒的不公义更正过来。

在 6:10，当羔羊揭开第五印的时候，祭坛底下的殉道者曾经向神呼求：“圣洁真实的主啊，你不审判住在地上的人，给我们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几时呢？”到了 18:20，神的时间到了，在末日的审判中，神要给祂的儿女伸冤，所以属祂的人应当欢喜快乐。

2.4. 巴比伦被毁灭(18:21-24)

18:21 反映出作者使徒约翰可能受到耶利米书的影响(参耶 51:59-63)。18:22-23 用了六次“决不能再”，强调不可能再有任何的改变(参结 26:13；耶 25:10)。启示录 18:23 节所指的“你的客商原来是地上的尊贵人”，是来自以赛亚书 23:8 论到推罗商人的预言。罗马之所以面临审判，可能是因为她的商人造成城里的淫乱，以致他们也染上了罗马奢华的陋习。

以赛亚先知曾经论到巴比伦的邪术，先知拿鸿也曾这样责备尼尼微。“邪术”可以翻译为“魅力”，它不一定指真正的异教邪术，而是指“夸大的奢华宴乐和随之而来的偶像崇拜，最终使世界大受迷惑，而偏离了正道”。约翰理解到罗马乃是魔鬼的象徵，这邪恶势力一直与神的子民为敌。

有人因此认为约翰的预言在当时已经完全应验了，但我们要留意的，约翰所见的异象基本上和旧约先知所见的异象是息息相关的。所有的先知，当论到当代的敌国被推翻时，总会期盼神国在审判之後就出现。新约的福音书作者多数把主所论祂第二次再临和耶路撒冷遭审判的教导放在一起，他们虽然没有说明主会何时再来，但似乎都是指不久的将来，约翰也不例外。

一方面，主已经成就了救恩，并将神国带进了世界，因此祂会再来完成整个救恩计划；另一方面，那“不法的隐意”显然已经启动，而罗马也开始显露其敌基督的特色。整个世界的舞台已经为末世预备好了，约翰因此将先知、基督，以及使徒们所教导的，在此再作描述。他将它们应用到他的时代处境里。时间的比例上虽然过短，他预言中的精意却不因此而失效。自约翰的日子开始，那“许多的敌基督”已经按著预言显露出来了，并且会在一个人物身上完全实现。另一方面，用来描绘敌基督的象徵手法与所描绘的撒但、大城和帝国，以及在十二章的用法是非常相似的。约翰按著当代人对尼禄从死里复活的期待，来形容即将到来

的敌基督为“另一个尼禄”，这种用法有如玛拉基书预言，以利亚将会再次出现一样，施洗约翰是以利亚的代表。

2.5. 赞美神的审判权能(19:1-10)

1) 天上的赞美(19:1-5)

19:1 用“此後”开始，表示以下记载的情况是在巴比伦受审判以後才发生的。约翰听有赞美的声音从天上发出，全世界都在赞美神，不仅因为祂有权柄完成人类的救赎，审判世上的罪恶，更因为祂的审判是真实公义的，现在临到了统治全世界的大巴比伦，因为是她使世界背叛神。另一方面，又因为属神的人在巴比伦手下受了逼迫，现在神要审判巴比伦，为属祂的人伸冤，这都显明了神的审判的真实和公义。

天上二十四位长老和四活物回应了天上群众的赞美，一起说：“阿们，哈利路亚”，此用法和诗篇 106:48 一样，诗篇将“哈利路亚”的意思翻译了出来，就是赞美耶和华；至於“阿们”，则是诚心所愿，表示二十四长老和四活物完全赞同天上群众的话，因为神审判了罪恶，为属祂的人伸了流血的冤。19:5 是宝座上发出的声音，呼召所有敬畏神的人，都要来赞美神。

2) 羔羊的婚宴(19:6-10)

现在到了人类历史的最高潮：邪恶的人受审判，羔羊和祂的新妇结婚了，教会就是新妇。教会包括了历代以来所有忠心的信徒。新妇穿著光明洁白的细麻衣，与前两章的大淫妇所穿的俗艳服饰形成强烈的对比。这是因为新妇所穿的是圣徒的义行，这不是信徒藉遵守宗教礼仪换来的义，乃是回应基督的拯救而得的义，她在基督里蒙恩，白白地称义，但被称义的人，也必有义行在人面前表现出来。

19:9 是天使对使徒约翰的吩咐，特别宣告被邀请赴羔羊婚宴的人是有福的，其实所有被邀请的人都是婚宴的主人，是新妇的一部分，前两节所指的“羔羊的新妇”是针对整体性的教会而说；这里则是指基督徒个人而言，每一个乐意与神有亲密交通的，都是蒙福的。

天使和我们都是神的仆人，我们的生命是为了服事神，以至天使都要服事信徒，所以我们不是要敬拜天使。使徒约翰和天使之间的对话，可能约翰误以为说话的是神，於是赶快下拜，天使则切切地吩咐约翰，千万不可以这样做。这句话带给当时的信徒很大的提醒和安慰，他们正面对帝国崇拜，凡是不向君王下拜的，都会受到逼迫，所以信徒处在备受压力的

情况之下。

六· 基督最後的胜利(19:11-21:8)

这个大段落是以旧约的以西结书 33-48 章作为背景，以西结先知指出，耶路撒冷沦陷是由于以色列人背弃，因此以色列能否复兴，全部在於以色列人是否回转归向神。以西结在 34-48 章预言以色列的复兴包括两个层面。

第一个层面是在以色列国的政治、经济、人口和军事等等方面的复兴。包括以色列人安居在应许地上；他们胜过军事上的敌人；以色列人在应许地上人口增多；从各国得以回归；37 章则提及以色列国的重建和统一。第二个层面则是在灵性上的复兴。包括弥赛亚作以色列人的王；以色列人得著新的心灵服事神；成为神名符其实的子民；以及透过以色列人认识神的荣耀。

启示录怎样发挥以西结先知的预言呢？以西结题到末日战争中，以色列北方的敌人，也就是歌革和玛各，会联同列国攻击以色列国，但是神会插手击败以色列的敌人，彰显祂的荣耀，这是以西结书 38:16 告诉我们的。启示录 19:19-20 同样题到这样战争，而基督也将在这场战争中彰显祂的胜利。

1. 基督再来(19:11-16)

天最後一次打开，约翰首先看见的是“一匹白马”，上面骑著“诚信真实”的。这样的图象乃是表示耶稣是大能的征服者，是天军天将的“大元帅”，来到世上征服那些跟随地狱权势的背叛者。

启示录 6:2 七印的头一印出现的，也是一匹白马，并且有人骑在马上。不过两者的环境不同，所代表的意义也不同。第六章的将军是神在末日时要使用的势力，目的是用来刑罚人的；而 19:11 所讲的“白马”，则是已经得胜一切的弥赛亚，现在要来完成祂的救赎工作。人子在末日要完成救赎的时候，有两方面的工作是祂需要作的，第一是替属祂的人伸冤；第二是按公义审判罪恶，这是圣经一贯的教训。

骑在马上的人有象“火焰”一般的眼睛，形象与启示录第一章的描写一模一样，暗示祂洞察一切，祂的审判一定是公义的；祂的头上戴著许多冠冕，显示祂就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地上的任何君王都不可以与祂并排。祂的“名字，除了他自己没有人知道”，这句话是很有意思的，因为当时普遍认为，一个人的名字代表了他的本性，基督身上写著祂的名字，就是把祂本性彰显出来的一个记号。基督身穿一件溅了血的衣服，象以赛亚书 63 章开始

所讲的一样，这位以色列的未来救赎主，要带著得胜的记号出现，祂在打败敌人时，衣服被敌人的血渍玷污了。这是一种象徵的手法，而犹太拉比们认为神将来会穿上这类衣服来向罗马报仇。

19:14 是对那些跟著基督的“天上众军”的描写，天上的众军就是天上的使者，也是围绕著耶稣的众天使，他们“骑著白马，穿著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他。”上文一直讲述弥赛亚以得胜将军的形象出现，19:15-16 又讲述弥赛亚以口中的剑作为武器，击打敌人，但是在 19:14 却突然讲到天军的出现，为什麼呢？是因为圣经讲到主末日再来的时候，常常提到有天使、天军陪著祂来，天军都骑著“白马”，像他们的将军弥赛亚一样。这些天军的衣著和羔羊的新妇一样，都是穿著洁白的细麻布衣服。

到了 19:15-16，使徒约翰用几幅图画来形容这位胜利将军的工作，第一是“有利剑从他口中出来，可以击杀列国”，这是有关弥赛亚工作的图画。启示录 1:16 说，人子口中有一把两刃的利剑，2:16 也说，人子要用祂口中的利剑与别迦摩人作战，就是审判他们，这里讲到末日的审判时时说，弥赛亚要用口中的利剑击打列国。这些都表明了基督口里的话，是神的旨意，要成为定世人永远刑罚的器皿。

第二幅的图画是“他必用铁杖辖管他们”，基督不但要用口中的剑审判世人，也要用铁杖执行刑罚，诗篇 2:9 说，祂要用铁杖击打世人，或者打破他们。

第三幅图书是“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醪”，烈怒一词在原文是将两个怒字放在一起使用，加强语气，表示是极端的忿怒。“酒醪”是表示最後彻底毁灭性的刑罚，葡萄放在池里，经过踹压，果子就完全被毁坏；神施行这样的刑罚，是因为世人硬心顶撞祂，不肯悔，惹动祂的烈怒，14:19 曾用“酒醪”来形容神的刑罚，这里更清楚地说明执行此审判的，是那位得胜的将军。

这位骑白马者的名字在 19:16 再次出现。在 19:11，约翰说，“骑在马上称为诚信真实”；19:13 说，祂的名称为神之道；19:16 则指出祂的名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证明骑白马的就是弥赛亚耶稣基督。

2. 筵席邀请(19:17-18)

这段经文词句显然和以西结书第三十九章所讲，耶和華神最终要审判以色列人的记载有关，并且这里所说的和以西结书一样，要显明的是神的名最终被高举，祂向罪人施怜悯的日子已经过去了，当最终的审判施行时，不论人

的身份、地位、社会背景如何，凡是抵挡神的人，都要同样被毁灭。

3. 最後战争(19:19-21)

首先，兽和它的盟友，即地上的众王和众军聚会在一起，要与骑白马的并他的军兵争战。在七碗的审判中，第六个碗倒出来的时候，就有三个污灵从龙、兽、和假先知的口中出去，要召聚普天上的众王，叫他们聚集与神作战，就是哈米吉多顿的战争，也就是末日战争，因为这次的战争以後，抵挡神的人全部要被毁灭。

兽和迷惑人拜兽像的假先知既然被捉住，就表示他们带领去与基督作战的众军失败了，天军观看兽与假先知如何被俘掳，并基督如何用祂口中的宝剑将魔鬼赶到无底坑去。这是神的话语施行审判的一幕，整个的描述非常生动，其中包括基督所骑的马，祂口中发出的宝剑，以及飞鸟如何撕吞死人的肉。

敌基督和假先知“被扔在烧著硫磺的火湖里”，这“火湖”是地狱的一种描绘，希腊文是指“欣嫩子谷”，在耶利米时代，这是用火将人烧死，当做祭物的地方。在启示文学里，火湖与地狱这两个词都是形象化的描述，前者是无底坑观念的延展，而二者都是表示刚硬叛逆的人无法逃避神的审判。

在启示录 19:11-21，我们看见主的再来，当兽和假先知发动末日的战争攻击神的子民时，基督会突然出现干预，把兽和假先知完全击倒。

4. 撒旦受绑(20:1-3)

这段经文指出魔鬼在一千年後，迷惑列国，攻击神的子民，但神显出祂的荣耀，魔鬼最终被扔入火湖中。20:1 告知这是一个新的异象，有一位天使从天而降，手里拿著无底坑的钥匙和一条大链子。无底坑是撒旦和它的爪牙存在的地方，在第九章，曾经有天使打开无底坑，於是有蝗虫从坑里上来，现在，天使拿著链子来捉拿撒旦，把它扔在无底坑里，然後把无底坑封闭，再用印封上，在整个过程中，撒旦似乎没有什麼挣扎。

这几节经文有一连串的动入，包括捉住、捆绑、扔在无底坑里、关闭坑，以及用印封上，这些措施是为了确保撒旦和地上的人完全隔离。就如经文所言，这是为了“使他不得再迷惑列国”，直到神短时间释放他那个时刻，就是“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之後。他的获释，正如他的被囚，乃为完成神无法测度的旨意。

5. 千禧之年(20:4-10)

约翰对于这一千年的生活情形竟然是只字不提，只是很简略的提到甚麽人会在那时候掌权治理。但是我们有理由相信 21:9-22:5 所给予神城的详尽描述，也同时适用于千禧年的国度。

20:4-10 的主题是千禧年与撒旦的末日。20:4-6 是关于信徒和非信徒在一千年时的情景，20:4 记载主再来时，有两类人要复活，并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第一类是因为主作见证而被斩首的殉道者灵魂；第二类是没有拜过兽和兽像的人，以及没有受过兽印记的人。

在当时罗马帝国的法律里，按著犯法的人的身份，有两种不同的斩首刑罚，对于上层社会的人士和士兵，他们不会轻易被斩首；若犯的罪非常严重，必须斩首处死，也只能用剑或者大刀来施行斩首的刑罚。但是对于较低阶层的人士则不一样，最严厉的刑罚是上绞架，或者用斧头来斩首。启示录 20:4 指出复活的是“被斩者的灵魂”，可见当时的信徒不愿意跟从帝皇崇拜，也就是不拜皇帝，被认为是犯了极严重的罪。然而这些忠心的信徒，都要和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这是头一次的复活。所有在这次复活中有份的人都是有福的、是圣洁的、完全属于神的，他们不再有任何的搅扰和拦阻了，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也没有权柄了。

20:5 应该是指著所有不信而死的人，这些人都在一千年过去後才复活，接受白色大宝座的审判。在 20:7-10，我们看到撒旦的末日神把它释放出来，然後彻底地毁灭它。在之前的 20:1-3，撒旦被扔在无底坑里，天使也把无底坑关闭了，现在，神再次把撒旦暂时释放出来，在整个过程中，都是神在掌权，如果神没有吩咐它从无底坑出来，它是没有权柄和能力再次出来的。撒旦在无底坑一千年，只是暂时被拘禁，现在，神允许它再次出来，让他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国，於是众人再次跟从它，一起反抗神。

20:8 出现了两个地方，第一个是“歌革”，第二个是“玛各”，撒旦和神的子民在这里争战。这两个名字代表甚麽，圣经没有详细解释，但可参考以西结书 33-39 章，因为约翰是参照以西结书的预言来写启示录的。以西结书指出，当弥赛亚的国度建立之後，会有歌革和玛各军队来侵略以色列地。以西结书三十八章的“玛各地的歌革”是来自北方的侵略者，而在约翰的异象中，歌革和玛各则代表“地上四方的列国”。

按照以西结书的编排，歌革和玛各的战争发生在以色列复兴之後，我们知道，以色列目

前已经复国，并且在政治、军事方面渐渐复兴，但是在灵性上仍然待神的复兴，所以歌革玛各之战很可能是指在末日时候，敌对以色列的国家联手攻击以色列的大战。但至於歌革玛各是一场战争，抑或是在末世时不止一次的大战，则不能完全肯定，因为从先知的角度而言，是有可能把两个阶段发生的事情看是像同一时期发生的事情，譬如以赛亚书 61:2 已经预言了基督的来临，但是一直到新约才应验出来。

20:7-10 指出歌革玛各之战在一千年後才发生，重点在於基督掌权的子民仍需接受再一次的考验，基督要把一切不忠的势力彻底除灭。

神既然已经把魔鬼封在无底坑，为什麼容让它再次出现呢？约翰的回答是：“因为那是如此写著的”。当回顾整个人类历史，就知道人类的始祖在第一次被魔鬼试探时就失败了，这是指著夏娃被蛇引诱，吃了分辨善恶树上的果子而说的，在新约时代，神差遣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祂打败了魔鬼，拯救了人类，到了启示录，则是基督最後的得胜，神容让撒但出来，是为了彻底地攻击它，使基督得著最高的荣耀和最终的胜利。

20:9 下半节和第 10 节讲出了撒但和它的爪牙的势力，他们的人数多如海沙，遍满全地，围住圣徒的营与蒙爱的城。“蒙爱的城”是指耶路撒冷；“圣徒的营”是指属神的人的营，撒但带领的军队遍满全地，把圣徒的营和圣城团团围住。但是到了真正开战的时候，用不著圣徒来防守，因为“有火从天降下，烧灭了他们。”至於迷惑人的魔鬼，则被抛在硫磺的火湖里，在那里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所有企图消灭基督的反抗者本身最终被消灭了，魔鬼被扔进可怕的火湖里，再也不能迷惑世人。

专题：千禧年

“千禧年”这个词在圣经中没有出现，启示录 20:4-6 用的是“一千年”，是指主再来时，信徒要和基督一同作王的日子，之後被学者们称为“千禧年”。

第一种立场：“千禧年後派”

根据这一派的看法，教会就是地上的神国，当教会的工作渐渐扩展，福音传遍了天下，全世界都充满了属主的人时，就表示天国已经临到世界，在那时候，主耶稣就要再来，除掉罪恶的势力，成立永远的国度。这个派别的人相信，基督要亲自降临，才能结束现今的世界，成立永远的国度，由於这派的人认为，主的再来是在天国已经在地上成立以後，所以他们被称为千禧年後派。

他们在解释信仰立场时，所用的支持理据是从社会上观察到的一些现象而得到的，譬如基督徒的人数增加、教会增加、神学教育普及、科技发展帮助了福音工作，甚至医疗卫生改善、人权观念改善、对儿童、妇女愈来愈重视等等，都被定义为福音扩展带来的副产品。

这种说法在十九世纪初，也就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较多人支持，因为当时工业革命如火如荼地进行，社会繁荣，信主的人数增加，宣教事工也相当蓬勃，所以有人认为当时已经是千禧年的时期。这个说法在现在几乎没有人接纳了。

第二种立场：“千禧年前派”

这是很多学者以及信徒接纳的立场。

这一派的人认为，基督在千禧年之前会荣耀地再来，设立千禧年的国度，在地上作王。然後，撒但被释放出来迷惑人，最後基督把它征服，并建立新天新地。

按照千禧年前派对整卷启示录的解释，他们认为全书是一本有关末日的启示，书的体裁是启示文学，书的内容是将神在末日对整个世界的计划揭示出来。另一方面，千禧年前派又认为，神在历史中已经将救恩的福音传给世人，基督在末日要亲自降临，审判整个世界，包括人类和鬼魔。等到这一切都完成了，神就要在祂的公义和荣耀中降临，统治整个世界。

在完成这个救恩的过程中，千禧年是一个必要的环节，千禧年前派认为，在末日的审判中，基督要先毁灭属世一切抵挡基督的势力，包括第十七章至第十九章所讲的一切如龙、兽等等；然後祂要将撒但捆绑囚禁一千年，到那时，撒但再也不能任意搅扰世人，基督要使属主的人与祂一同作王。等这一千年过去，撒但要被释放，但它的恶性不改，要与基督和圣徒作战，到那时，基督要迅速地将撒但征服，并将它丢在硫磺火湖里受永远的刑罚，接著就要开始白色大宝座的审判，这样便完成了基督整个的救赎工作。

第三种立场：“无千禧年派”

这个立场著重象徵性的解释，认为一千年是指由耶稣出生至再来的时期。他们主张启示录 20:1-10 所记载的，乃是从主耶稣降生开始，直到主再来时世界的情况，而不是有关主在地上的工作完成时的一些启示。他们这样解释末世论的原因，可以从两方面来看：一方面是因为他们对千禧年後派和前派的解释感到不意；另一方面是因为他们认为启示录应当用属灵的方法来解释。

总结而言，千禧年前派和无千禧年派均有可取之处，如果以整体性来看，千禧年前派对启示录的诠释比较有可取之处，至少在三方面有很好的解释：

- 1) “一千”代表的是一段圆满的日子，不一定是字面的一千年，如 14 万 4 千一样。另外，旧约并没有教导弥赛亚作王只有一千年，却表明弥赛亚所治理的国度是一个以耶路撒冷为中心的地上国度。
- 2) 关于复活的解释，千禧年前派认为，20:4 所指的复活，是指著在末日的时候，神的子民可以复活，当中包括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这些人将会和基督在地上作王一段时期，这也是神禁止魔鬼作恶的时期。
- 3) 在这段日子里，神将要实现祂给亚伯拉罕子孙的应许，复兴的以色列和归向色列神的列国得以享受神应许给他们的福气。

6. 最後审判：白色大宝座的审判(20:11-15)

6.1. 白色大宝座的描写(20:11)

约翰用“我又看见”表示他的启示转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一个白色的大宝座”的情况和第五章记载约翰看见宝座的情况类似，又和但以理书第七章记载神坐在宝座上的异象类同，不过，如果比较的话，启示录 20:11 描写的大宝座，是又白又大的，这样的形容便显出了神宝座的光耀和威严。

经文没有告诉我们“坐在上面的那位”是谁，但是整本启示录多次提到宝座的记载，这显然是指著神而说的(参约 5:22;5:27)。主的威严从 20:11 下半节可见，天地都因为惧怕荣耀的主，都要从他面前逃避，以後再看不见了。

6.2. 公义的审判(20:12)

“无论大小”是指人们在世人眼中所占的地位，现在，所有已死的人，无论他以前是贫穷的、富有的、是圣徒或罪人，都要站在宝座前，预备接受审判。审判是根据两件事：首先“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其次则是按照案卷所记载的。最重要的是，这两个准则的见证都是一致的，而生命册会将见证显露出来。

在宝座前有两卷案卷，一卷是记载世人行为的案卷；另一卷是生命册。主降临时，在主里面死去的人都要复活，他们都是在头一次复活有份的人，不会再受第二次的死，也就是永死。这些人有的是在主再来之前已经安息主怀的信徒；有的则可能是在主再来时仍然活著的信徒，这些人的名字都被记在生命册上，到了基督的台前，基督要按“生命册”的记载被分

别出来，他们不会经过第二次的死。

另外，还有一些人是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的，他们就要按著自己的行为受审判，这是圣经多次的教训，神会按他们里面的良心去审判他们，因为人的良心是神所赐、神所造的(参罗 2:5-6)。

世界上有些人一辈子都没有机会听福音，但神会以公平和慈爱来处理他们的得救问题，至于新约以前的人，只要他是以耶和華為神，就必得救，如亚伯拉罕和其他的圣经人物一样。总结来说，对于完全没有机会听到福音的人，神不会因为他没有机会听而严厉地审判他。神是一位很公平的神，祂会用不同的方法来处理。

6.3. 关于罪人的审判(20:13-15)

启示录多次使用“人格化”，使表达更加生动。二十章这里的意思是说，在末日审判的日子，不论在什麼情况之下死去的人，都不能逃脱，也没有任何力量能够帮助人逃脱神的审判。“死亡和阴间”代表了死亡的事实，以及死後要进入的状态。“阴间”这个词是很普通的用法，在圣经的观念中，是指人死後和复活之间，灵魂居留的地方。

“火湖”是一个永远受痛苦、受咒诅，与人隔绝的地方，可以追溯到无底坑，就是传统上被认为属于邪灵居所的地方。启示录 20:14 解释：“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表示永远与神的隔绝，不再有盼望(太 25:41)，凡是名字没有记在生命册上的，就是在主里没有份的人，全部要被扔到火湖里，这样便完成了基督的审判。

7. 新天新地(21:1-8)

这是第三个异象到第四个异象的转接段落，从 21:9 开始，是使徒约翰看见的第四个异象。作者首先提纲式地交代了第三个异象如何完成，就是 21:4 所说的“以前的事都过去了”，至於将要发生的事，约翰也只是用了一句话：“我将一切都更新了”来表达，详细的内容譬如新耶路撒冷城等等，则在第四个异象才详细解释。

约翰新天新地的观念，来自以赛亚书 60-65 章及以西结书 40-48 章，为何要用“新耶路撒冷”，因为旧的天地已经过去了，神把一切都更新了。21:1 有关“新天新地”的教导，旧约背景可以在追溯到以赛亚书 65:17 和 66:22。以赛亚书 65:17 说：“看哪，我造新天新地；从前的事不再被纪念，也不再追想。”66:22 则

说：“耶和华说：我所要造的新天新地，怎样在我面前长存，你们的後裔和你们的名字也必照样长存！”

有些犹太教师认为神会为祂的国度翻新原有的创造，其他人则认为神会以全新的创造来取代旧的创造。约翰的异象似乎和两者都可以配合，他首先告诉我们：“我又看见一个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这个旧天地是怎样过去的呢？以赛亚 34:4 和希伯来书 1:12 都说，天地像衣服一样被卷起来丢掉；彼得後书 3:10-13 又说，在主来的日子，天地都要被烈火熔化，这些当然都是象徵词语，都所表达的意义是一样的，指出这些东西不再存在，因为新的天地已经来到。

当新天新地出现时，除了旧的天地已经过去之外，海也没有了，这是新天地最特别的一个地方。在古时的人的观念中，海常常是表达动荡不安的，海面的航行也常常是充满危险的。另一方面，当时传统上认为，撒但所住的无底坑是在地中海下面，所以海也是邪恶的象徵，代表敌基督的力量，它们都不再存在於新天新地了。

21:2 描写了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的情形，这节经文只是稍微地介绍一下新耶路撒冷，直到第四个异象，才详细地作出解释。

“新耶路撒冷”这个词在新约别的地方没有出现过，加拉太书 4:26 用过“那上面的耶路撒冷”；希伯来书则提过“有根基的城”，这是象徵神国子民生活的地方，有关新耶路撒冷的详细情况，我们留待下次节目查考第四个异象时再作解释。

20:3-4 是使我们得到安慰的经文，“神的帐幕在人间”的教导回应了旧约旷野中的会幕。在旧约中，会幕在哪里，神就在那里，所以会幕代表了神的同在，也象徵有火柱和云柱的保护。启示录这里的帐幕，和约翰福音 1:14 所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的“住”字是一样的，表示神长久地与人同住，神的帐幕在人间，是指神应许与属祂的子民同在，保护他们，凡不洁净、并行可憎之事的人均被拒绝进入城内。

这个圣城被描述为“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的地方，永不会再有死亡、忧伤、哭泣和痛苦。启示录 7:15-17 讲到十四万四千受印者的时候，也提到坐宝座上的要用帐幕覆庇他们，使他们不再饥、不再渴，此外，以赛亚书 25:8 也预言，神要擦去祂子民一切的眼泪。

约翰称呼神是“坐在宝座上的那一位”。神直接向约翰，也是向世人宣告，祂把一切都

更新了(参赛 5:17)，神又吩咐约翰把这些话写下来。启示录有几处经文都是神吩咐约翰把听见的、看见的写下来，因为神的话是可信的，也是真实的。

21:6 又出现“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始，我是终”。“都成了”是指神永远救赎计划终於成功了，这是旧约律法和先知一直预言和盼望的。在 16:17，当七碗之灾的最後一个碗倒下来的时候，就有声音从宝座上出来说：“成了”。

第 16 章所讲的，是指神对这个世界施行的刑罚性审判的最後一灾完成了，21:6 所指的，应该是指神在现今的世界所作的一切，包括天地的更新都完成了。

“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始，我是终”是指著神是掌管一切的那位，一切都是出於祂，也是为祂而生存的。神要把生命的泉水赐给口渴的人喝，这样的经文反映了以赛亚书 55:1 的应许。

21:7-8 是得胜者和叛逆者的对比。“得胜的”是指小亚细亚七间教会那些肯听主呼召，悔改离开他们的罪的人，广义而言则是指那些在压力之下，仍然持守真理的人，这些人除了得到 21:3-4 的福分之外，也有权作神的儿子。相反，那些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要被扔在烧著硫磺的火湖里，接受第二次的死。这里很清楚地指出了哪些人需要进入永刑。

七· 基督工作的完成(21:9-22:5)

在 21 章开头，约翰已经用了一句话介绍他所看见的新天新地和新耶路撒冷，现在，他才在灵里进入这个异象中，然後详细地讲解异象的意义。

21:9-10 首先告诉我们，新的耶路撒冷就是羔羊的妻子，是基督救恩工作的成果，并且是从天而降的圣城。然後便详细地描写新耶路撒冷里面的情况，包括描述圣城的宏伟壮观、量度城的四围等。所以“羔羊的妻子”是这段经文真正的主角，“圣城”只是一个意义上的比喻，目的是要让读者知道，羔羊的妻子的荣美，就如同圣城的荣美一样。

21:9-22:5 这个大段落的经文，具有浓厚的旧约背景，大部分是用以西结书作为蓝图的(参结 40-48 章；亚 14:8；赛 49:10；55:1 和 62:5)。

以西结书第九和第十一章谈到耶路撒冷受惩罚时，指出神离开了耶路撒冷城，然後一直向东面走。到了 43 章，则记载耶城的重建，以及神的荣光从东方而来，回到圣殿里。以西结

书最後一句话，也就是 48:35，像是评论和总结一样，指出这个城是耶和华的居所。

1. 旧约背景

一直以来，无论旧约还是新约时代，耶路撒冷都是犹太民族的重要城市，是他们的宗教中心。在新约时代，巴勒斯坦地虽然被罗马统治，耶路撒冷仍然是犹太人象征性的城市，这从他们必定每年上耶路撒冷城过逾越节可以知道。

使徒约翰所描述的新耶路撒冷，主要以旧约以西结书 40-48 章作为背景，当中有六处重要地方。

- 1) 以西结在山上见到的圣殿，与约翰看见的新耶路撒冷城一样。
- 2) 两者均有神荣耀的同在。
- 3) 第三，以西结书描写的殿被城墙围绕，新耶路撒冷城也是一样。
- 4) 以西结书的殿和启示录的新城均有十二个门。
- 5) 天使在以西结书量度圣殿，在启示录则量度新城。
- 6) 两者均呈正立方体。

2. 新耶路撒冷的解释

“新耶路撒冷”究竟是物质上的一个城市，还是有其他寓意呢，这是解释“新耶路撒冷”的重点所在，而这个重点也直接影响了其他经文的解释，譬如新耶路撒冷为什么没有海、没有夜晚、没有圣殿等等。另一方面，“新耶路撒冷”以“羔羊的妻子”、“新妇”的形象出现。

很多学者认为，启示录 21:9-22:5 所描绘的“新耶路撒冷”绝对不是指物质上的实际城市，因为这样会无法解释“羔羊的新妇”的意义。此外，耶路撒冷城在约翰写成启示录之前已经被毁了。另一方面，新天地没有海，表示与现时的天地不同，因为现时的地球大部分是海洋。

对于“新耶路撒冷”的解释，学者们一般有三个不同立场：

- 1) 同时是乐园、圣城和圣殿
- 2) 持这种看法的学认为，新耶路撒冷代表了理想城市的真正实现，是自然世界的理想状况，乐园以生命泉和生命树的形式出现，带给人类终末生命的祝福。
- 3) 是完美无瑕的蒙救赎的人类群体。

赞同这个看法的学者表示，约翰是用地上的耶路撒冷与神的关系，来象征属天、属神的群

体与神的立约关系。旧的耶路撒冷城已於主後 70 年被毁，所以当它再出现时，不再是有物质的耶路撒冷，而是与世俗化及物质化的巴比伦大城遥遥相对的，象征一个完美无瑕的蒙救赎的人类群体。至於约翰用城市的图象来形容新耶路撒冷的风貌，是因为城市是人聚居的地方，以它来象征来世神子民的群体是十分恰当的意象。

a. 是羔羊的新妇，是基督救恩工作的成果。

他们认为正因为此原因，启示录第 21-22 章的真正主题是“羔羊的妻子”，“圣城”只是意义上的比喻，目的是表达羔羊妻子的荣美。

3. 新天地和旧天地的不同

新天地和旧天地的七个不同之处，分别是：s 没有海、死亡、悲哀、哭号、疼痛、黑夜和圣殿。这些不同对我们了解新耶路撒冷不但有重要意义，同时也看到旧约和犹太背景怎样影响使徒约翰的写作。

“海”象征著邪恶的力量，约翰当时身处拔摩海岛，大海隔绝了他和信徒的通讯，不过在新天地中，再没有海隔绝信徒与神的团契。当新天地出现时，撒但已经被消灭，它从此不能阻挡信徒与神的交往，故不再有死亡、哭号、疼痛等等，因为这些都是在撒但权势下的景况，神已经把一切都更新了。

4. 新耶路撒冷城的结构

启示录 21:9-27 详细地描写新耶路撒冷城的结构，从结构中肯定这与犹太的传统有不可分割的关系，也可以和当时的城市分别出来，因为罗马的城市一般只在三面有入口，另外一面是密封的，到了晚上，城门更会关闭起来以策安全。但是新耶路撒冷城四面分别有三个门，这些城门加起来一共是十二个，十二在犹太人眼中是完全的数字，他们有十二支派；而主耶稣则有十二个门徒。

此外，四面均有门也代表这个城的人民是来自四方八面的。高大的墙代表城内子民得到永远的保护，以赛亚书 26:1 更说，救恩就是城墙。

新城中的城门不用关闭(参赛 60:11)，城门不用关闭，表明不用防卫敌人，因为邪恶已经根绝了，城内的人有绝对的安全。

十二个城上写著以色列十二个支派的名字；“十二”在犹太民族中是完全的数字，也是神拣选的数字。十二支派是神的选民的代

的门徒，他们一个属于旧约，一个属于新约，两者在新耶路撒冷联合，代表了旧约和新约的联合。另外，新耶路撒冷城在十二使徒的根基上建造，更见证了基督是新城的根基，惟有属神的子民，才可以彼此联合，并且得以进入新耶路撒冷。

21:15-21 详细地记载了量度新耶路撒冷的结果，展现了新耶路撒冷的宏伟壮观。关于量度城的旧约背景(亚 2:1-5；结 45:1-5)

先知撒迦利亚在异象中拿著准绳来量度城；使徒约翰则拿金苇子当尺。从启示录的记载中，新耶路撒冷的长、宽、阔都是 144 肘，呈正立方体，这和旧的耶路撒冷城的外型截然不同。有学者认为，这和当时的文化有关系，因为希腊和罗马的城都是经过精心设计的，呈现出他们的风格；新耶路撒冷也是经过精心设立的，长、宽、高是十二的倍数，代表了完全，表示凡是属神的子民都可以得著一个完美无瑕的永恒归宿。

此外，以西结书 45:1-5 也有关于量度的记载，不过那里量度的是圣殿。经文指出，圣殿的长、宽、高是正立方体，和启示录所提到的新耶路撒冷一样。当参考旧约资料，便知道新耶路撒冷城和至圣所是一样的，均是正立方体，代表这是神同在之地。

5. 城里的建筑

城墙的根基的十二样宝石，和大祭司所穿的以弗得胸牌上的十二样宝石，有三分之二相同。出埃及记 28:15-21 记载了有关制造胸牌的规定，大祭司胸牌上的十二颗宝石刻著十二支派的名字；至于新耶路撒冷根基的十二颗宝石，则和十二使徒有关系。

21:22 是另一个特色，使徒约翰说：“我未见城内有殿，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为城的殿”。新耶路撒冷最不寻常的是没有圣殿，这是与犹太背景相违背的，对于犹太人来说，将来的圣城没有圣殿更是匪夷所思的，因为在犹太人的心目中，圣殿是神同在的地方，圣殿不但是耶路撒冷城的中心，更是犹太人信仰的盼望。

21:22 下半节解释了没有圣殿的原因：“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为城的殿”，新耶路撒冷城立方体的建筑、金碧辉煌的设计，均透过了这座城既是一座城，又是一座圣殿，代表著全能的神和羔羊就是城的圣所，神完全地与人同在。

21:23 和以赛亚书 60:19-20 有关系，由于神的荣耀比日月更光，所以城内不再需要日月，也不再有人惧怕的黑夜，这同时反应出

以赛亚 60:1-3 的描述，这几节经文谈到神的荣耀要光照祂的子民。

21:24-26 这段经文复述了以赛亚书 6:3-11 的内容，只是有一点不同之处：在旧约，是列国将犹太人带回耶路撒冷，也将他们的财富送给犹太人；在启示录，则是人将列国的荣耀、尊贵归与神和羔羊。

6. 新伊甸园(22:1-5)

新伊甸园和上文 21:9-27 是同一个地方，只是上文是对整个新耶路撒冷城的描写，而 22:1-5 则是把目光转移到城内的一条生命水的河那里。

在整个新耶路撒冷城，只有一处水源，就是生命水的河，是从神和羔羊的宝座流出来的。以西结书 47:1-3 曾提及有一条河从圣殿流出来，凡是有水流过的地方，便得著了生命。撒迦利亚书 14:8 也说，会有活水从耶路撒冷流出来，这是带来生命的水。

生命河的水不会停止、果子不会断绝。伊甸园是神起初给人预备的理想乐园，但是因著人类的罪而失去了享受这个乐园的机会，现在神把一切都更新了，新天地里没有罪恶，罪的问题已经完全解决了，所以人类可以重新进入神给人的福气里面。

在新伊甸园里，“以后再也没有咒诅”，这句话引用了撒迦利亚书 14:11，这节经文说：“人必住在其中，不再有咒诅。耶路撒冷人必安然居住。”这个记载也化解了第一个乐园所受的咒诅。

伊甸园是神与人同在的地方，当亚当和夏娃犯罪后，他们受到咒诅，被神赶出伊甸园，神又在伊甸园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用来把守生命树的道路，从此以后，人和伊甸园隔绝了，犯罪更使人和神隔绝了。到了新耶路撒冷，亚当的咒诅完全被化解了，属神的子民可以享受与神同在。

至于“他的名字必写在他们的额上”则和祭司有关。在旧约，神设立祭司制度时，大祭司要将刻著“归耶和华为圣”字样的金牌戴在额上，启示录则多次记载属神的人在额上要有神的名(3:12；14:1)。额上有名字，表示得到神的保守、神的悦纳等等。

22:5 和上文互相呼应，再次提到新耶路撒冷的特色，就是不再有黑夜，也不需要灯光或日光，因为神要光照他们。这句话所象征的意思是说，在神面前，不再有物质的黑暗和光明的分别的，神是一切的光。在新耶路撒冷城里的人都是神的仆人，但是这些人都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意思是和基督一同执掌王权。弟兄

姊妹，我们就是城里的人，在新的天地里，我们有权和基督一同作王，直到永远，这是神给我们的应许。

八· 耶稣基督最後的呼召(22:6-21)

整段经文的主要思想都是劝勉世人，特别是劝勉属神的人要忠心遵守祂的话，远离罪恶。

这段结语有三个显著的主题，第一：指出所叙述的异象是真实可靠的；第二：基督很快就要回来；第三：面临世界即将结束时，追求圣洁是急不容缓的。

在这段经文中，要肯定每节的讲者是谁并不容易，因为天使讲的话和主耶稣讲的话，再加上约翰讲的话交错地编织在一起。

22:6 是天使的说话，这个天使可能是指 22:1 的天使，因为在原文中，22:6 并没有“天使”这个词，只有“他对我说”。22:7 是主耶稣的话，“我必快来”可能有两个不同的含义，第一，是说主再来的日子离现在不远了；第二，是说主再来的那个时间。22:8-11 是天使的评论，使徒约翰因著亲身证实了这些事的可靠和真实，这时候情绪激动，所以向指示他这些事的天使下拜。22:9 是天使的回应：“千万不可！我与你和你的弟兄众先知，并那些守这书上言语的人，同是作仆人的。你要敬拜神。”

当时的犹太人偶然也有天使崇拜的行为，而一些基督徒似乎也有这种行为，由此可见约翰的行为是很自然的。启示录 19:10 记载，当约翰看见羔羊娶亲的筵席时，他心情激动，曾要拜天使，最後被拦阻，现在他又犯了相同的错误，天使再次拦阻他。约翰敢於把自己的这些行动写下来，并不是鼓励他的读者敬拜天使，否则他一定会受到更严厉的责任。约翰把他所看见、所经历的一切写下来，是要指出无论是天使、先知或其他基督徒，都不能与神相比。

22:10 的命令和但以理书 8:26 和 12:4，以及一般启示文学作品的教导完全相反。在但以理书，天使长米迦勒吩咐先知，要把他领受的话隐藏起来，密封直到末期，而天使却叫约翰“不可封了这书上的预言，因为日期近了”。现在主的救恩已经完成，祂再来的日子近了，约翰领受的信息再不能隐藏了，而是随时应验的，也因为这个原因，约翰没有用伪名，而是特别用自己的名字发表此书。

22:11 带有讽刺味道，但以理曾说过，在末时必有许多人经过熬炼而得洁净，但恶人仍必行恶，这是说在最後的灾难里，人们会显露其真面目，他们或选择附从神或选择抵挡神。这个意识在启示录是一直被强调的，在这里更得

到最後一次的诠释。既然“日期近了”，就让那些坚持作恶的人继续他们的恶行；他们很快就会得到该有的审判了。让义人和圣徒继续保守自己，因为主快来施行拯救了。

22:12-16 这段经文是耶稣基督所说的话。22:12-13 节是基督告自己的身份；22:14 谈到祝福，“洗净自己衣服的”是指信徒，这些人已经藉著死而复活的救主，将他们的罪恶洗净了。从此得到权柄到生命树那里，并且可以进入圣城，享受蒙福的生活。22:15 则谈到对罪人的审判；到了 22:16，主耶稣再次宣告自己的身份。

启示录的开头记载基督差遣使者，将从神来的启示赐给约翰，现在则差遣使者来向约翰证明这些事，好让约翰向教会证明出来，在整个过程中，负责传达责任的就是耶稣基督，也就是在 1:13 中，使徒约翰所看见的七个金灯台中间的人子。此外，耶稣是“大卫的根，又是他的後裔”，这应验了以赛亚书 11:1 的话。

“明亮的晨星”则应验了巴兰於民数记 24:17 所说的预言：“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兴於以色列。”现在明亮的晨星已经出现，代表新的一天就要开始了。

启示录结束之前，作者加上一句严厉的警告，不准在书上加添或删除什麼，否则在生命册上删去其名。约翰的警告有别於一般的咒诅，它是集中於审判和丧失神国的福气上。在最後加上这种话的做法在当时十分普遍，目的是以咒诅的话来保护自己的作品免受别人任意增减，以便保持完整性(参申 4:2)。

启示录 22:20 回应了启示录最後的一个应许：“证明这事的说：‘是了，我必快来！’阿们！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全本启示录是讲主再来的启示，现在讲完了，耶稣基督为这些事作见证说：“是了，我必快来！”主的再来，是结束现在的世界，开始永世的显现，是祂最後一次的再来。

“是了，我必快来”这句话用的是亚兰语，意思和哥林多前书 16:22 的“主啊，愿你来”是相同的，表示信徒的愿望、祝福等等，同时也可能表示对不信的人的警告、咒诅。无论如何，主必再来是教会最终的盼望。

启示录最後一节经文，22:21 是约翰的祝福，这是典型的书信形式，提醒读者启示录是一封书信，其中的教导必须由每个人自己来领受和实践。只有靠著“主耶稣的恩惠”，我们才能够得到胜利，以及得到本书所应许的奖赏。我们理当时常敞开自己的生命来领受它，并且以自己的“阿们”来回应。✠

真道分解

新约概论：四福音书及使徒行传

新约概论总论

1. 记叙文体：四福音、使徒行传。
2. 教会书信（相对来说地区性）：
徒後的9封由保罗所写的书信。
 - 2.1. 教义类：
用以教训信徒真理，在生活中实践。由於写给教会，所以又叫教会书信：罗马书、哥林多前书、哥林多後书、加拉太书、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帖撒罗尼迦前书、帖撒罗尼迦後书。
 - 2.2. 教牧书信：
提摩太前书、提摩太後书、提多书。
 - 2.3. 个人书信：
腓利门书
 - 2.4. 普通书信：
相对保罗9封对应地区性的教会书信；这9封普通书信，表现出的气氛和内容特色，都相当“希伯来”化。巴斯德在《圣经研究》中，指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书、彼得後书、约翰一书、约翰二书、约翰三书、犹大书、启示录为“希伯来基督徒的书信”。因为书信中谈信徒接受真理和应用真理的方式习惯，都是希伯来民族特有的。其中的论点、研讨也希伯来化。这和保罗那9封教义式的书信不太一样。

有关四福音

1. 明白福音核心的重要——今天很多人都说他们在传福音。我们要留意所讲的福音核心内容是什么。福音，是关乎神儿子耶稣基督的生平事迹——祂的降世为人、受死复活带给人类救恩和盼望。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正记录了主耶稣的生平和教导。
2. 次经：初期教会除了四福音，也有许多记述主生平的作品流传於世，例如巴拿巴福音、

彼得福音、雅各原始福音等。但只有四福音後來被纳入正典。其他算是“次经”。

3. 符类福音：太、可、路，称“符类福音”或“对观福音”，因为他们的资料来源和主题都很接近。约翰福音的内容比较独立，是最後面世的福音书。不在“符类福音”之列。“符类福音”都将主传道的事奉地点定在加利利。不同点只在於对事件记述细节重点不同，例如马太福音记耶稣血统，强调耶稣的君王血脉；路加福音记耶稣天然血统。以及一些记载次序的不同。
4. 最先出现的福音书：“符类福音”中，一般学者公认首先面世的是马可福音。
5. 各福音书的特色：因写作对象不同，各福音书也就呈现不同特色：
 - 5.1. 太对应犹太人而写；
 - 5.2. 可对应罗马人而写；
 - 5.3. 路加对应受希腊文化影响的外邦人而写；
 - 5.4. 约翰对未信的外邦人和散居的犹太人宣讲耶稣是基督。在记述主的神迹、一些时间、主的教训和词汇用语上有不同。

马太福音

1. 性质
对象是犹太人，强调基督是弥赛亚，应验旧约预言。
2. 作者及写作背景
耶稣十二门徒中称为利未的税吏马太。资料主要取材於马可福音，加以补充。
3. 特色
 - 3.1. 记述主的讲论教导特别多。
 - 3.2. 有些资料的呈现，不是按年代先後顺序，而是经过作者用心整理，以表达他的神学主题。例：记耶稣的家谱，以三大段平行式十四代的记述；一大堆神迹连在一起写；敌对基督的势力又安排在

同一范围写。

3.3. 引用好多旧约。

3.4. 解说基督是弥赛亚、以及神的国。

3.5. 精神流露在太 1:1 亚伯拉罕的後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

4. 关键词

三个有助掌握马太福音的关键词：天国、君王、律法。从这三个关键词延伸出三个概念：一、基督进入人类历史，标示末世开始，宣告天国已临。二、耶稣为基督，是犹太人等待已久的弥赛亚，是君王。三、从基督的讲论教导，表达“基督成全律法”，承传、全备、也更新超越了旧约摩西五经律法系统。以上三个概念又互相紧扣。详解如下：

4.1. 天国（36 次出现，贯串全卷）

4.1.1. 约翰和耶稣一开始传道的内容性质：“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

4.1.2. 天国子民有素质：生命有素质，遵行耶稣教导，有生活见证（详见登山宝训 5-7 章）

4.1.3. 天国子民有法则（13 章）

4.2. 君王

主耶稣是弥赛亚，是犹太人的君王，更是全地的君王。主耶稣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以管理国度。马有藻《新约概论》曾从结构方面，详谈主君王的角色。就王的背景，马太记述耶稣家谱，特别突出主耶稣与亚伯拉罕与大卫的关系，谈到主的来临承神与亚伯拉罕之约和大卫之约，以应验以色列的国度。主的家谱是王的族谱。

其後 2 章记述博士朝拜耶稣，同时借希律王因妒忌惊吓而想杀害耶稣，带出耶稣是那真正的王。

5-7 章山上宝训的宣称，借耶稣训示天国法则宪章，暗示耶稣是天国的掌权者，真正的全地君王。

8-9 章记述主治病赶鬼突出君王权能、10-23 君王在地与敌对者冲突，被拒，是善的力量向恶势力发出挑战。

24-28 君王预言未来的灾难、君王带著权能再临、後来为人甘心受苦、被捕被钉

复活，向众门徒显现，颁下大使命，更突出王彻底胜过罪和死权，全然彰显天上地下所有权柄大能。

4.3. 律法

太 5:17，记主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这句突显基督就是律法最全备权威的解释者，是律法本身。祂是全备的道，在马太福音中，祂的教导为教会提供宝贵的资产。马太福音由五大讲论串成：五个讲论是律法，也突显基督是天国君王的身份。（详见曾思瀚《天国就在我们中间》）

一、5-7 总论。A.B.Bruce “基督完整教义的要”天国的开展。

二、10:1-10:42 宣教（天国的伸展）。

三、13:1-13:52 天国（纯洁和排他性）。

四、18:1-18:35 天国里的肢体生活。

五、24:1-25:46 天国的急迫。

其中五段讲论以第一段最重要。

五章从天带出天国子民的身份和伦理。

六章介绍天国子民操练敬虔的方法。

七章教导天国子民如何待人待神待敌。

5. 应用

操练天国子民的敬虔，可以帮助保护我们免去世俗化的污染。再读太五至七章，重温主的教导，你期望未来在哪一方面更有长进？

马可福音

马可福音是最早写成的福音书。马可是第一个将福音与基督生平拉上关系的人。可 1:1——“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从耶稣受浸到复活升天，马可忠实记述基督的生平。在比例上，用了三分之二的篇幅写耶稣在加利利的事工；用了三分之一的篇幅写主在耶路撒冷怎样度过他在地上最後的一周。

1. 作者

马可的家庭是耶路撒冷信徒一个聚会的地方。他和彼得，以及保罗，巴拿巴，都有很密切的关系。他是巴拿巴的表弟；曾因在与保罗出外旅行布道的时候中途离队，以致招来保罗不满。巴拿巴後来还因为他，与保罗分道扬镳。不过後来保罗在被囚的时候，马

可留在保罗身边帮助他，使保罗得到很大的安慰。至於他和彼得，更是关系密切。我们读彼前 5:13，读到彼得称马可可是“我的儿子”。大抵彼得於马可的关系，相比於保罗於提摩太吧。事实上马可在记录主耶稣的生平时，曾经得到彼得的帮助。所以马可的观点，也是来自彼得。

教会帕皮厄斯曾经这么说：“马可成为彼得的翻译者，把他对基督言行的记忆通通写下来，虽然并不顺著次序，却是准确的。”事实上如果我们用心读马可福音，会发现马可福音倾向注重写彼得的言行。(8:29-33，9:4-7，10:28-31，11:21，14:29-31、66-72)另一方面，从西 4:10，我们知道保罗也曾有段日子与马可一同服侍，大抵也影响马可写作此福音书。

2. 写作年代

据初代教会教父帕皮厄斯，是於主後 65 年写成，那时保罗和彼得在罗马殉道。

3. 写作对象

马可福音的写作对象是罗马教会里的外邦信徒。学者们有这样的看法是因为以下四个原因：

- 3.1. 马可详细描述犹太人的风俗习惯，例如：7:3-4 的洗手；14:12 的除酵节习俗；15:42-43 安息日前的习俗。
- 3.2. 马可将亚兰语的表达翻成希腊语，又解说这些亚兰语的意思。例如 3:17 约翰的名称；5:41 耶稣呼唤小女孩、7:11 的各耳板、7:34 耶稣以亚兰语说话，一些地名的叫法。
- 3.3. 马可使用不少以希腊语音译的拉丁术语和量值。(拉丁术语是罗马人熟悉的)例如 5:9 大群；6:27 侍卫；6:48 天快亮；12:15 银币、12:42 小铜板、15:16 院子。
- 3.4. 刻意记述一个罗马军官站在十架前，表白感受。

4. 重点

马可写这卷福音书的主要目的，是要让读者清楚认识主的生平事迹。马可要表达耶稣是神那完美忠心的仆人。主耶稣，是弥赛亚，是基督。他是受苦的仆人。正如可 10:45 所说“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

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因为这样，马可福音主要集中在耶稣的活动上，例如他去过什么地方、行过什么神迹，只是非常可惜的是：马可笔下，门徒似乎不太明白基督的身份。

5. 特色

- 5.1. 呈现出耶稣勤快有效率的服侍而顺服的仆人形象，给教会提供一个基督徒生活和事奉的榜样。
- 5.2. 藉神迹奇事强化他的教训。
- 5.3. 高超的文学记述：
 - 5.3.1. 突然的开头，开放式的结束。
 - 5.3.2. 对称的记述：

4:35-41	6:45-52	水
5:21-42	7:31-37	医治
6:34-44	8:14-21	使人吃饱
6:52	8:14-21	粮的意义
4:41	8:29	耶稣是谁？

6. 大纲

- 1:1-6:29 耶稣在加利利省作工（出现、非凡的教导、呼召训练门徒）
- 6:30-10:52 耶稣在加利利和其他地方的传道
 - 6:30-7:23 第一次传道旅程
 - 7:24-8:12 第二次传道旅程
 - 8:13-9:50 第三次传道旅程
 - 10:1-52 去耶路撒冷
- 11:1-16:20 在耶路撒冷的最後一周
 - 11:1-13:37 传道
 - 14:1-16:20 受苦死亡、复活

7. 关键词

- 7.1. 神的儿子
 - 7.1.1. 天父的肯定：(可 1:11、9:7)
 - 7.1.2. 魔鬼也被慑服：(可 3:11、5:7)
 - 7.1.3. 耶稣自己的宣称(可 13:32、14:36)
 - 7.1.4. 罗马百夫长的拜服(可 15:39)
 - 7.1.5. 耶稣基督作为神的儿子，祂行神迹，权能彰显：
 - ◎治好被污鬼附身的人
 - 1:23-28 治好会堂内被鬼附者；
 - 5:1-20 医治格拉森鬼附者；
 - 9:14-29 治好被鬼附的小孩；
 - ◎主权能也临到病患残疾者身

上：1:30-31 治好西门岳母的热病；1:40-42 洁净长大麻疯的

2:3-12 治好瘫子；

3:1-5 治好枯乾了一只手的人；

5:25-34 治好患血漏的女人；

7:31-37 治好耳聋舌结的人；

8:22-26 治好伯赛大的瞎子；

10:46-52 治好瞎子巴底买；

☉权能临到自然界

4:37-39 平静风和海；

6:47-52 耶稣在海面上行走；

☉克胜死亡（5:21-24 使睚鲁亡女复生）

7.2. 主自己爱用“人子”自称

经文：可 2:10、2:28、8:31、10:45；

引用旧典：但以理书 7:13-7:14 人子异象；结合以赛亚书 52:13-53:12 “受苦仆人”形象。

7.3. 门徒

7.3.1. 他们蒙主呼召拣选。

7.3.2. 蒙主解通有关主身份的奥秘。
（4:11）他们是“圈内人”。

7.3.3. 主向他们显明自己作为受苦仆人的使命（可 8:31）；荣耀神子的形象（9:2-8）；
末世的灾难以及之后的得胜（13:5-37）。

7.3.4. 但门徒在马可笔下并不很机灵。
经文多次记述他们不明白：可 4:13 不明白主的比喻；可 4:41 不明白耶稣的身份；
可 6:52 不明白耶稣使五千人吃饱的分饼之事；可 7:18 不明白耶稣说从外进去的不会污秽人，从里面出来的才会污秽人；可 8:21 不明白耶稣叫四千人吃饱……

7.3.5. 他们拒绝接受一个受苦的弥赛亚（8:32）。

7.3.6. 他们争大（9:34、10:37）。

7.3.7. 还有……犹大卖主、彼得不认主、门徒四遁。

7.3.8. 马可的目的：对圈内人过于自信

的警告。不要自以为明白天国一切奥秘真理，甚至想运用己力去控制。需持敬畏的心。不要以为作主门徒是优差，与有权能的主同行就有名声享权势。因为主是君尊义仆，祂要求跟从祂的人，效法祂的样式，顺服天父，服事人群。

8. 应用

在知道做门徒意味去服侍人，甚至效法基督那样甘心受苦时，那你想做信徒，还是做门徒？

路加福音

1. 引言

路加福音是很有爆炸性的一卷福音书。当中不少信息，颠覆了当时犹太人的思维习惯，同时也给整个社会带来新一片天。当然这信息和耶稣相关。在路加笔下，我们发现圣灵基督紧密同工，福音就是耶稣基督的大爱具体临在世上每一个人的生命，叫世上每个生命因著主耶稣，可以活出尊严和意义。

2. 作者

路加福音的作者路加医生，是四卷福音作者中惟一的外邦人。蒙神拣选成为主的工人，不单留下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记述给我们，同时他和保罗紧密同心的合作，也给我们留下很好的榜样。

3. 写作年代和写作地点

有学者参考徒 28:30-31，认为是写於主後 64 年，也有学者估计这卷书写成於主後 70 左右，在耶路撒冷圣殿被毁後。至於写作的地点，有学者从徒 16:10-17、20:5-15，估计是马其顿一带。

4. 读者和背景

从序言可知路加写给“提阿非罗”这有名望的官员。他很有可能有分赞助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撰写发行。“提阿非罗”这名字的意思，是“爱神的人”或“神的朋友”。路加向这位历史中的确出现的人物讲说福音，为要坚固他的信，同时也向这位人物所代表的所有敬畏神、相信神的外邦人表白神的爱。由於主要的写作对象是外邦人，所以路

加没有用许多犹太人习惯用语像拉比、和散那等。反用了不少外邦人习惯的思想和语言风格。例如在 2:1、3:1 记录日期的时候，先提到罗马君王，再提犹太人的君王；地方名字像加利利海，路加管它叫“革尼撒勒湖”（这是住在巴勒斯坦以外的人常用的叫法）

5. 特点：赐世人平安的主耶稣

5.1. 耶稣赐平安：路 2:8-14 表达了路加福音的写作特点。其中路 2:10 记述有主的使者对贫穷的牧羊人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要表达的主题信息是至善完全、满有恩慈荣耀的人子主耶稣，是普世的救主，他为世人带来真正的平安。

5.2. 路加文笔优美专业。他笔下的叙述次序井然有序，描写生动，而且用了好些医生用的专业用语。

5.3. 路加很强调福音的普世普及性。路加写到被犹太人忽略的外邦人的得救，写到社会上被忽略的小人物的得救。主寻找拯救那些失丧的人例如：罪人、穷人、寡妇等。

5.4. 路加很强调圣灵的工作。

5.5. 路加注重敬拜生活。

5.6. 路加福音中充满赞美敬拜和感恩的话。这些对主表达感谢赞美的词句，后来成为教会颂赞的一部分。例如：1:46-55 的尊主颂、1:67-79 的撒迦利亚颂、2:14 荣归主颂、2:28-32 的西面颂。

5.7. 路加重视祷告：3:21、5:16、6:12、9:18、23:32

5.8. 路加给我们提供不少主耶稣幼年事迹。

6. 结构大纲

1:1-4 作者序言

1:5-4:13 施洗约翰和耶稣的出生、童年、受洗、试探

4:14-9:50 耶稣在加利利的工作：工作开展、呼召门徒、教导、在迦百农作工、十二门徒事迹

9:51-19:44 耶稣由加利利到耶路撒冷之旅：在撒马利亚作工、教导如何祷告、与法利赛人

起冲突、其他教导和医治

19:45-21:38 耶稣在耶路撒冷

22-23 章耶稣的受审与受死

24 耶稣的复活和升天

7. 关键词

7.1. 圣灵

施洗约翰在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1:15）
圣灵临到马利亚她就以童女之身感孕（1:35）

撒迦利亚被圣灵充满了，就说预言（1:67）

属灵人有圣灵在他身上（路 2:25）

施洗约翰预言耶稣将要用圣灵与火给人施洗。（3:16）

耶稣受洗圣灵降临在他身上（3:21）

圣灵给耶稣力量作工也引领他接受试炼（4:1-2）

主的灵在耶稣身上（4:18-19）

耶稣被圣灵感动就欢乐（10:21）

天父赐圣灵给求祂的人（11:13）

圣灵要指教你们当说的话。（12:11-12）

在城里等候圣灵来的能力（24:48-24:49）

7.2. 外邦人

耶稣的家谱追溯到亚当而不是亚伯拉罕（司徒德）：第 4 章记述主在拿撒勒被拒绝，笔法表达主被犹太人拒绝，但主却心系世人。4 章的犹太化处境：安息日，会堂中，诵读以赛亚书。但耶稣的心想著外邦人。（4:24-27）

路 7 章罗马百夫长的仆人得医治

路 8 章主耶稣在格拉森（低加波利中一城）——一个好些外邦人住的地方替一个人赶鬼

9:51-18:15 记外邦人在天国里也有分

9:51-56 雷子兄弟雅各和约翰召天火烧灭不肯接待他们的撒玛利亚村遭主责备

10:25-37 赞好撒玛利亚人热心助人

17:11-19 赞撒玛利亚麻疯病康复者得洁净后晓向主谢恩

10:1-12 耶稣派七十个门徒向各邦传福音（70 门徒有译本作 72 个）。据创世记 10 章所载，当时人脑中认为世上有七十个国家，所以可能在路加眼中，差七十人传道，是向普世传福音的缩影。（司徒德）

24:46- 24:53 大使命中念及万邦 “……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你们就是这些事的见证。”

8. 应用

你是否愿意靠圣灵所赐的力量，为主刚强起来，传福音给万民听？平时你又是怎样对待身边不同文化和不同民族的人？

约翰福音

1. 引言

约翰福音少记耶稣基督的家谱、出生、受洗、受试探等史实；少记主的赶鬼事迹、少记主的比喻教导，但用不少篇幅写主和门徒之间的情。在约翰笔下我们看见好些主与个人的生命相遇。不光是内容取材约翰福音和另外三卷符类福音不同。就是在写作风格方面，约翰福音也与另外三卷符类福音不同。在约翰福音，我们读出一种很诗意的希伯来式表达。约翰用一些象征性的字词，丰富我们的联想，让我们从情意的角度，深入认识耶稣基督。

2. 作者

Stuart 从约 21:23-24 当中的“我们”两个字，指出这封书信最终形成，除了约翰，也有别人的手笔。

不管怎样，约翰是约翰福音的主导作者。约翰除了写约翰福音，同时也写了约翰壹、贰、叁书和启示录。就好像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关系密切，约翰福音和约翰一书也关系密切（约翰福音谈到真理，约一集中实践。）

约翰福音的笔触，多多少少表现出约翰的个性。约翰是个感情丰富的人，似乎爱恨分明，脾气刚烈。他和他兄弟雅各，曾被耶稣称为“雷子”。这两兄弟是西庇太的儿子，一家人定居加利利海边的迦百农，以打渔为业。生活上算是小康。

有“耶稣所爱的门徒”之称的约翰，跟从耶稣的时候大约是 25 岁。他和兄弟雅各、彼得都蒙主恩选，带他们上山，见到了主变象的情景。“耶稣所爱的门徒”也很爱主。主被钉十字架时，他没有逃。耶稣也托约翰照顾他

母亲马利亚。

约翰和彼得都是耶路撒冷早期教会领袖。大约在公元一世纪末，他曾经在希腊的以弗所传道，就在这里写福音书和约一二三。后来他被囚在希腊附近的拔摩小岛上，在那里写成启示录，也在那里离世见主。

3. 写作年代

主后 90-95。

4. 读者

以弗所和以弗所附近的一批信徒。从约 20:31，我们读到约翰清楚表明他的写作目的：“……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5. 特点

5.1. 神学思想丰富，以象征式的独特词汇关键概念著重写耶稣基督作为神子的身份。书中记述主的七个“我是”的宣告；包括：

“生命的粮” 6:35

“世界的光” 8:12，9:5

“羊的门” 10:7

“好牧人” 10:11

“复活、生命” 11:25

“道路、真理、生命” 14:6

“真葡萄树” 15:1

5.2. 词语方面，像“光”、“生命”、“信”、“真理”、“爱”、“见证”等。

5.3. 是带出好些圣灵的讨论。（14-16 章）。

5.4. 记录最多节期：包括三次逾越节（2:13-6、11:55、19:14）、7:1-10:21 记述的住棚节；10:22-42 节记述的修殿节（或烛光节）

5.5. 著重写在犹太的事工，少写在加利利的事工。虽然约翰住在加利利，约翰写耶稣在加利利事工的篇幅并不多，只写耶稣在加利利与外邦人的交往。（像：主和撒玛利亚的人谈道，主医治外邦大臣儿子，主治好病了 38 年的瘫子。经文没有明说瘫子是外邦人。我们是从 5:10、5:15，约翰将那人与犹太人对立起来的写法，猜想那人不是犹太人。）约翰喜欢

写耶稣在加利利四周的传道事工，而突出写耶稣在耶路撒冷经历的事。约翰像马可一样，著墨特多在主受难周发生的事。

6. 结构大纲

1:1-1:18 前言：神子道成肉身

1:19-2:12 神子向门徒彰显

2:13-12:50 神子向世界彰显

13 章-17 章耶稣在与门徒的团契中教导他们又为他们代祷

18-20 章耶稣的受死与复活

21 章结语

7. 关键词

7.1. 爱与团契：情深意重的团契见於三一神之间：圣父、圣子、圣灵
圣父与圣子之间。
主耶稣与个人之间。
主耶稣与门徒之间。
主提醒门徒与门徒之间。

7.2. 见证

这词出现在约中有大约 30 次。贯串 1、2、3、4、5、8、10、12、15、18、19、21 章里。

约 20:31 更记述约翰福音的写作目的：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即是说，约翰要为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作见证。叫人信耶稣得生命。以下就是约翰作见证的方法。

7.2.1. 使徒约翰知道施洗约翰要来为主耶稣作见证（1:7-1:8）

7.2.2. 施洗约翰喊著为主作见证（1:15）

7.2.3. 耶稣行的神迹见证祂是神的儿子。

7.2.4. 主耶稣向尼哥底母作见证道出真正的信仰是有生命的，是新的，由灵而生，是一份关系，是亲眼所见亲身经历的活生生实实在在的经验。（3:11）

7.2.5. 记述外邦妇女为耶稣作见证（4 章）

7.2.6. 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本身是见证，祂来也为神的爱作见证。

（3:31-3:36）

7.2.7. 天父为耶稣基督作见证

（5:36-5:37）

7.2.8. 旧约先知的话为主耶稣基督作见证（5:39）

7.2.9. 耶稣基督所行的神迹可以为祂作见证（10:25）

7.2.10. 众人见神迹，为基督作见证（12:17）

7.2.11. 圣灵和使徒要为耶稣作见证（15:26-15:27）

7.2.12. 主耶稣基督的话可以为祂作见证（19:35）

7.2.13. 耶稣的门徒和信徒也当为主作见证（21:24）

8. 挑战／生活应用

你爱主吗？爱主有多深？

什么见证了你对主的爱？

你又怎么为主去作见证？

使徒行传

1. 引言

使徒行传是路加福音的下集。记述了主耶稣升天後最初 30 年间，主的门徒怎么借著圣灵的力量，把福音传遍整个罗马帝国的主要城市。虽然使徒行传叫使徒行传。但当中不是记述 12 个使徒的事迹，而书中一些重要人物，好像司提反和腓利，也不是使徒中的人。事实上这卷书，记述了爱主又听从主话的门徒们，怎样在圣灵的带领下，建立教会。所以这卷书，就有“圣灵行传”的外号。

2. 作者

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徒 1:1-1:2 “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藉著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这里指到的“前书”就是路加福音，而“我”指的就是保罗的好朋友外邦人路加。对于路加，公元 4 世纪的教父，出色的圣经学者耶柔米，曾经在路加福音的序言中这么介绍他：“路加——生於安提阿的叙利亚人，以行医为业——是使徒保罗的门徒，一直跟随保罗，直到保罗为主殉道。从未娶妻，无儿

无女，年满七十四岁时於庇推尼离世，死时有圣灵充满在他身上。耶柔米在《论名人》一书中，记述路加的骸骨在康士坦丁十二年，与使徒安得烈的遗骸一同被转送到康士坦丁堡，其後安葬在该城。（见张达民、黄錫木：《风起云涌的初代教会——使徒行传析读》及黄錫木：《四福音与经外平行经文合参》）。

3. 写作年代

公元 60-70 年之间。

4. 读者

也是从徒 1:1-1:2 “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直到他藉著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得知主要对象是“提阿非罗”。“提阿非罗”在路加福音里还有个“大人”的称谓，现在在这里没有了。他已经成为弟兄，主里一家。除他以外，路加也希望这卷书被一些外邦同胞弟兄姊妹读到。

5. 特点

- 5.1. 突出圣灵的工作，指出在圣灵的带领下，福音的传扬虽遇重重困难，但还是得以广播。
- 5.2. 有护教的味道。路加在书中强调基督徒都是安分守己、循规蹈矩的人，他指出那些在他们公开传道後，起来引起骚乱的，是地方上的犹太人。路加又记述，罗马当局怎样澄清基督徒所受的颠覆指控，有时甚至还保护基督徒免受暴徒的攻击。
- 5.3. 带出神国在末世中必会加快拓展，当然其中教会的角色越加重要。
- 5.4. 提到初期教会在灵性上、生活上、道德上的情况，以及使徒宣教的内容和基本教义。
- 5.5. 为别的新约书信提供历史时代背景。特别是各地教会期成立经过，记述彼得和保罗的布道工作。

6. 结构大纲

1:1-5:11 耶路撒冷教会的诞生

重点：2:1-47 圣灵降临和教会诞生

5:12-12:24 耶路撒冷教会受逼迫、福音传至撒玛利亚等地

重点：3:1-5:11 彼得和约翰行神迹

6:8-7:60 司提反殉道

8 章-腓利，第一位宣教士

13:1-28:31 福音从安提阿起续传播至远方。

重点：

13:1-15:35 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

15:36-18:22 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

18:23-21:16 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

7. 关键词或关键经节

7.1. 关键经节：徒 1:8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著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

7.2. 关键词：圣灵、见证、教会。

7.2.1. 圣灵

使徒行传一开始就提到耶稣应许圣灵的降临，跟著叙述圣灵怎样降临在信主的犹太人和外邦人身上，并带领使徒把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到各地去。全书强调圣灵的工作，因此，有人称使徒行传为“圣灵行传”。

使徒行传的一、二章，记述教会怎样在圣灵的临在下诞生了。

徒 1:1-11 记述耶稣升天後，应许圣灵将临。

徒 1:12-1:26 记述了门徒祷告等候圣灵

第二章就记述了圣灵降临和教会诞生

徒 2:1-2:4 五旬节，门徒都聚集在一处。忽然，从天上有响声下来，好像一阵大风吹过，充满了他们所坐的屋子，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分开落在他们各人头上。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按著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

从利 23:15-22、申 16:16-17 我们知道五旬节是在摩西时代设立的古希伯来节期，原本是庆祝希伯来人离开埃及後首次在自己的土地上享受到初熟的果子。这个节期在逾越节後的第七周举行，所

以又叫七七收获节（出 34:22）。其後我们称为圣灵降临节，因为圣灵是在这个节期强而有力地临到，象徵了信徒在耶稣的受难复活後，会有属灵的大收割。

之後我们在徒 2:9-11 看到来自 15 个地区的代表，以安提阿作定位的中心点，帕提亚人、玛代人、以拦人，和住在米所波大米在罗马以东，犹太指巴勒斯坦和叙利亚一带；加帕多家、本都、亚西亚、弗吕家、旁非利亚在北和西北，南有埃及和亚拉伯人，靠近古利奈的吕彼亚、革哩底在西。他们代表著当时世界各国的犹太人和外邦人，都以家乡话讲说神的大作为。这让我们想起路 13:29 从东、从西、从南、从北将有人来，在神的国里坐席。那福音大欢筵。之後徒 2:14-40 记述彼得在五旬节被圣灵充满引约珥书讲道，不管男女老幼凡求告主名就必得救。（徒 2:38- 2:39）彼得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因为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并一切在远方的人，就是主我们神所召来的。”

7.2.2. 见证

圣灵降临在使徒身上，使徒就为主作见证。虽然使徒行传主要记犹太人使徒彼得（1-12 章）和外邦人使徒保罗（13-28）被圣灵充满为主作见证，（他们行的神迹也相似）但也记述别的信徒被圣灵充满为主作见证。如 6-7 章记司提反被圣灵充满为主作见证。徒 8:29 圣灵对腓利说话，叫他传福音给埃提阿伯的太监。9 章比较特别的是大马色门徒亚拿尼亚是在主的差遣下以圣灵所赐的力量按手医治保罗的眼睛。

徒 1-7 章：在耶路撒冷的见证
徒 8-12 章：在犹太与撒玛利亚的见证
徒 13-28 章：在地极（当时的罗马）作见证

7.2.3. 教会

徒 1-7 章记教会的开始、见证、受逼迫，徒 8-12 章记教会转向外邦人，10 章外邦人哥尼流领受圣灵受洗归入教会又被教会接纳有深远意义。

徒 13-28 是教会突破性的发展。

（万邦）其中 15 章的耶路撒冷会议，雅各肯定外邦肢体为教会一份子；并教会同心参与差传，引到教会发展新里程。

8. 应用

今天你我这称基督为生命之主，又有圣灵在心中的，可以怎样为主作见证呢？

真道分解

新约概论：普通书信及启示录

第一章：前言：什么是普通书信

1. 普通书信被定为“普通”的书信，是指这些书信的写作对象很普遍，读者群范围很广，遍及各地。
2. 普通书信包括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书、彼得后书；约翰一、二、三书、犹大书。

第二章：希伯来书

1. 希伯来书的作者、写作地点和写作时间
 - 1.1. 作者：
到底是谁，到现在没有定论。大部份的圣经学者的看法，作者不是保罗。
 - 1.2. 写作地点：
有圣经学者根据来 13:23-24 的内容，推论可能是在意大利之外的地方写成，收信的群体，就在意大利。
 - 1.3. 写作的时间：
古教父曾在公元 95 年左右成书的《革利免一书》中引用来 1:3-4，所以学者们推想希伯来书该是在公元 95 年前写成。
2. 希伯来书的写作对象
 - 2.1. 希伯来书的内文多以旧约为背景，对旧约历史和礼仪有详细描述，可见这卷书的对象为犹太人。
 - 2.2. 由于作者引用的旧约经文是出自希腊文的《七十士译本》，所以圣经学者相信这卷书是写给说希腊语的犹太裔基督徒的。
 - 2.3. 他们是第二代的信徒，他们从上一代听闻福音的人听了福音，信了主，面对当时罗马政府的迫害，他们很多人打算放弃信仰，重回犹太教，好得到认同，不再需要受苦。于是，希伯来书的作者就写了这信，劝勉鼓励他们，他把属灵的真理讲得明明白白，使他们知道基督是超过一切的，福音是完美的救恩。劝勉信徒持守真理，坚信到底。

3. 希伯来书的信息
 - 3.1. 希伯来书一开始就宣称耶稣是神的儿子。
 - 3.2. 神创世之时，耶稣与神同在，掌管宇宙。后来他为了人的罪而死，彰显了神的大爱。现在他在天上坐在神的右边，备受尊荣。
 - 3.3. 基督比天使还高，他的尊荣超乎一切。
 - 3.4. 摩西，约书亚是神忠心的仆人，而基督是神的儿子，只有基督能给信徒灵里的平安和安息。
 - 3.5. 神的救恩是他的恩赐，不是因人工作好坏所得到的奖赏。
 - 3.6. 亚伦是神所命定的第一个大祭司，主耶稣是神所命定的新的大祭司。祂全世界在任何时代的中保，是联络神与罪人的中间人。
 - 3.7. 在写希伯来书信的时候，犹太人中的基督徒正受到诱惑要恢复犹太教信仰。作者明确地告诉他们，这是没有必要和完全错误的行为。
 - 3.8. 耶稣基督的新约。（来 8:1-10:18）
 - 3.8.1. 神曾借摩西与人立过誓约，而这约中所讲的会幕和献祭，只是神将与人立的新约的写照（预表）。
 - 3.8.2. 基督献上自己作为永远的赎罪祭，一次除去了世人的罪恶。当祂完成这事的时候，新约就生效了，人就能因信主耶稣基督来到神面前。
 - 3.9. 旧约中大有信心的英雄人物（来 11）
作者鼓励信徒现在和将来都要效法过去的信徒那样信靠神。主耶稣基督永不改变，借着祂，我们永远都能来到神面前，向祂不断献上感恩的祭。
4. 希伯来书的内容大纲
 - 4.1. 基督将神显明出来，祂比天使更尊贵（来 1:1-2:4）
 - 4.1.1. 神借祂的儿子向我们说话，也借着基督创造了世界，神的儿子耶稣是

- 神真正的代表。
- 4.1.2. 天使是神的信使仆人，基督比天使尊贵，为世人的罪死去，如今荣耀地坐在神的右边。
 - 4.1.3. 不听从天使所传信息的人，一定会受到惩罚，他们忽略主为他们预备的救恩，是不能逃避审判的。
 - 4.2. 基督成为血肉之躯，受苦和死去，他比摩西尊贵。（来 2:5-4:13）
 - 4.2.1. 摩西只是神家里的忠心仆人，基督却是神的儿子，他治理神的家，应得更大的尊荣。
 - 4.2.2. 基督比万有更尊贵，我们必须听神的话并信靠神。凡信靠神的，都可以进入祂的安息所。神的话比两刃的剑更锋利有力。
 - 4.3. 基督是我们的大祭司（来 4:4-8:6）
 - 4.3.1. 主耶稣就是我们的大祭司，在神与人之间作中保。祂知道我们软弱，所以我们可以坦然无惧的来到主面前求帮助。
 - 4.3.2. 信徒不能只停留在基督道理的开端，应竭力向成熟的阶段迈进。
 - 4.3.3. 我们因主耶稣我们的大祭司，而有了一个稳妥可靠的希望。基督为永远祭司，胜过旧约祭司的软弱无用。
 - 4.3.4. 基督在十架上舍己，完成了所有赎罪献祭。因为基督永远活着，所以祂永远是神与我们中间的中保。
 - 4.4. 两个约（来 8:7-10:23）
 - 4.4.1. 旧约有缺点，所以神应许与百姓另立新约。
 - 4.4.2. 新约是以主耶稣基督的血立的，他为除去世人的罪献上自己。我们不必再为罪献上其他的祭，或遵行旧的律法。主耶稣为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使我们直接来到神面前，我们不需要怀疑救恩。
 - 4.5. 劝勉众人彼此坚立，不可故意干犯基督。（来 10:24-10:39）
 - 4.5.1. 因神为我们做的一切，我们必须对主忠心，也应当互相鼓励。
 - 4.5.2. 拒绝救主的，必受到神的审判，忍耐到底的，必然得着神的赏赐。
 - 4.6. 信心的果效。（来 11:1-11:40）
 - 4.6.1. 没有信心的人，就不讨神的欢心。
 - 4.6.2. 许多在旧约时代里大有信心的人，在考验中还是能够继续信靠神，神也因此就厚厚的赏赐他们。
 - 4.7. 对众信徒劝勉（来 12:1-13:17）
 - 4.7.1. 我们应该放下一切缠扰我们的罪和重担，奔走神为我们预备的道路，不断仰望主耶稣。
 - 4.7.2. 象儿子接受父亲和训导那样，要领受神的管教和责备。
 - 4.7.3. 待人方面要竭力追求与众人和睦相处，不要让怨恨在心中生根，损害我们的属灵生命。要彼此相爱，用爱心接待陌生人。
 - 4.7.4. 要記念受捆绑的和遭受苦难的人。
 - 4.7.5. 要遵守婚姻的誓言，要顺服属灵领袖，要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
 - 4.8. 最后的结语：请求代祷，祝福和问安（来 13:18-13:25）
 5. 希伯来书的关键词和经文
 - 5.1. 希伯来书的关键经节：来 3:6。
 - 5.1.1. 天父儿子耶稣基督治理神的全家。
 - 5.1.2. 我们也可于神的家有份，是神家里的人。
 - 5.1.3. 我们可以进入神的家，关键在于我们要持定盼望和胆量，于患难中持守信念到底。
 - 5.2. 希伯来书鼓励信徒对主忠心到底。要对主耶稣基督有信心。仰望祂的拯救。
 - 5.2.1. 主是惟一可靠的。
 - 5.2.2. 主是独一无二的。
 - 5.3. 耶稣基督的独一性
 - 5.3.1. 基督超越天使
 - 5.3.2. 基督超越摩西
 - 5.3.3. 基督是天上的大祭司
 - 5.3.4. 基督为我们成就新约
（来 1:2-4； 2:10； 3:1； 6:19； 7:26； 8:1； 9:11-15； 10:37； 12:2； 13:20）
 6. 对主耶稣基督有清楚透彻的认识，就更有力量信靠。那些以诚以信仰望基督，忠心到底的人，

他们必能在神家得到主的奖赏。

7. 挑战

你对主的认识能鼓励你更爱主和生活有力吗？

第三章：雅各书

1. 雅各书的作者和成书年代

1.1. 作者

是耶稣的兄弟雅各，而不是那两个叫雅各的耶稣的门徒。雅各是看到耶稣复活，才相信了耶稣是救主。后来，雅各成了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

1.2. 成书年代

一个公元二世纪的历史学家，记录了雅各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殉道的经过。他写到雅各死前跪着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圣经学者从雅各殉道的日期，推测雅各书的成书日期不迟于公元 60 年。

2. 雅各书的背景 and 对象

雅各书写作的时代，社会环境艰难，大部分犹太裔基督徒生活贫困遭剥削，又常受冤屈，雅各鼓励他们要忍耐。

3. 雅各书的信息

3.1. 主要内容是有关基督徒的实际生活。

3.1.1. 你祷告的内容，表明了你的生活，同时也证明了你对神的信心。

3.1.2. 提醒基督徒不要只偏重有钱有势的人，也要以爱心怜悯人，这样才能得着神的怜恤。

3.2. 主要信息在雅 2 章。

3.2.1. 人单有信心是不够的，一个基督徒必须用他的行为来证实他有信心。

3.2.2. 犹太人一贯以遵守摩西的律法，来作为生活的准则，但雅各提醒他们，信主后还是要检点自己的行为。

3.2.3. 虽然救恩是我们因着信由神白白赐给我们的，但信心如果没有行为，就是死的。

3.2.4. 不是说我们可以用好行为来换取救恩，而是真正的信心和口头上空话的区别。

3.3. 基督徒要注意自己的言语（雅 3:1-12）

基督徒，特别是做领袖的，必须控制自己的舌头，因为舌头在好事坏事上都很有影响力。

3.4. 基督徒真正的智慧（雅 3:13-18）

3.4.1. 智慧并不是我们一般所认为的知识和智力。

3.4.2. 有智慧的人，必会除去私欲和嫉妒，并满有谦虚、和平、温柔、良顺、怜悯和多结善果。他们必顺从神，抵挡罪恶。这一切都应成为他们生活的准则。

3.5. 雅各书从头到尾都劝勉人要认罪，要用信心祷告神，要请别人和你一起祷告，这样你的罪必蒙赦免，病也能得医治，因为义人的祷告是有能力和有效果的。

4. 雅各书的内容大纲

4.1. 问候（雅 1:1）

4.2. 真正的信仰是什么（雅 1:2-27）

4.2.1. 信心经过考验，就会生出耐心和成熟。

4.2.2. 听道之后，会在生活中有所表现，约束自己的口舌

4.3. 真正的信心（雅 2:1-3:12）

4.3.1. 不偏待人，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

4.3.2. 必须有好行为。

4.3.3. 在言语上没有过失。

4.4. 真正的智慧（雅 3:13-5:18）

4.4.1. 由神来的智慧是和平、温柔、良顺、没有虚伪；如果没有这智慧，就会生出嫉妒私心。

4.4.2. 我亲近神，神就亲近我们，不要同时爱神又爱这世界上的罪恶。

4.4.3. 只要抗拒魔鬼，魔鬼就必离开我们。

4.4.4. 不要彼此论断批评。

4.4.5. 不义的富人必受审判。

4.4.6. 要学效约伯的忍耐和坚定。

4.4.7. 因信心为病人祷告，他们必得医治。

4.4.8. 义人祷告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

5. 读雅各书的整体感觉
 - 5.1. 读《加拉太书》和《雅各书》，会觉得责备的话比较多。
 - 5.2. 《加拉太书》说出真道是什么；《雅各书》强调行道最重要。
 - 5.3. 保罗的宣教生命以及爱教会的生命叫他的话有说服力；雅各的祷告生命也很有说服力。
 - 5.4. 雅各书感觉像先知书。好多的直言斥责。节奏明快，让人想起施洗约翰。
 - 5.5. 雅各书的一些教导句子又像太 5-7 天国法则的：
雅 2:5 与太 5:3；雅 3:10-12 与太 7:15-18；雅 3:18 与太 5:9 等。
6. 雅各书的关键词和关键经文
 - 6.1. 关键词是“行道”。关键经文是雅 1:22
 - 6.2. 雅 1:22 有两个重点：
行道；要言行合一做真门徒。
 - 6.3. 行道（包括了对真理的认知、态度和行为回应）
 - 6.3.1. 植根真信心——行为背后有真信心。真信心带来忍受试炼的力量。信靠神的应许。（雅 1:6）
 - 6.3.2. 除去罪恶，领受真道（雅 1:21）
 - 6.3.3. 记念照顾孤苦无依（雅 1:27）
 - 6.3.4. 公平待人，不偏心不审断。（雅 2:1-4）
 - 6.3.5. 怜悯穷人（雅 2:8, 13）
 - 6.3.6. 供给有需要的主内家人（雅 2:15-16）
 - 6.3.7. 小心使用舌头（雅 3:2）
 - 6.3.8. 温柔态度和善行（雅 3:17-18）
 - 6.3.9. 顺服神，抵挡魔鬼，特别小心手所做，心所想（雅 4:7-8）
 - 6.3.10. 不可互相毁谤论断（雅 4:11）
 - 6.3.11. 不可起誓（雅 5:12）
 - 6.3.12. 宜多祷告（雅 5:15-16）

第三章：彼得前书

1. 彼得前书的作者
 - 1.1. 彼得，是主耶稣十二个门徒之一。他曾经否认自己跟随基督。主复活升天以后，圣灵改变了他，使他成为一个勇敢的传道

人。

- 1.2. 使徒行传的前 12 章，集中讲到彼得和他的传道工作。
- 1.3. 在这本书里，他自称是“和许多长老一起同作长老的”，他不是教会的头。耶稣基督才是教会的头。
2. 彼得前书的背景
 - 2.1. 彼得在信中鼓励那些住在小亚细亚北部罗马省份的基督徒，因为当时他们正遭到极大的逼迫。
 - 2.2. 虽然这些逼迫大多来自他们周围不信主的异教徒，但是彼得已经预感到罗马政府将会对他们进行更严厉的迫害。
 - 2.3. 罗马尼禄王从公元 64 年起，就大举迫害基督徒。彼得也是在罗马为主殉道而死。
3. 彼得前书的写作时间
尼禄本人是在公元 68 年死去的。学者大多认为彼得前书是在彼得殉难前没多久在罗马写的。
4. 彼得前书的信息
 - 4.1. 有人说，约翰是“爱的使徒”，保罗是“信的使徒”，彼得是“希望的使徒”。
 - 4.2. 虽然彼得已经看到逼迫将要临到身上，生命也受到威胁，但他还是信心十足地给众基督徒写了这封充满安慰和鼓励的信。
 - 4.3. 彼得告诉基督徒，他们所持定那活的、永远的希望，是建立在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基础上的，没有人能把它夺去。因这盼望，基督徒能在苦难里仍然倚靠神，并保持喜乐。
 - 4.4. 基督徒既是神的百姓，就应该在生命中除去自私、仇恨、嫉妒和欺骗。这样他们的好行为，就能使批判基督徒的人哑口无言。
 - 4.5. 彼得劝基督徒要学耶稣的榜样，因他受苦却没有扬言报复，只把自己完全交托在神的手中。
 - 4.6. 彼得劝做丈夫的和做妻子的要互相尊重，互相体谅。姊妹应该以培养基督徒的品格为重，而不要着重外表的装饰。要感化还没有信的配偶，一个敬畏神的生活态度比任何话语更有力。
 - 4.7. 彼得劝告众人以爱心和谦虚与人和睦相

- 处。如果一定要受苦的话，做好事受苦，总比行恶受苦好得多。
- 4.8. 彼得激励那些快要面对大逼迫的基督徒，不要奇怪将有象熬炼一般的试炼临到他们，因为他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彼得向他们保证，有一天他们将与基督同行荣耀。
- 4.9. 彼得劝勉作领袖的要有好榜样，年青人就要尊敬顺服长辈。信徒应谨守，警醒仇敌撒但的攻击，要抵挡它，并要牢记它是没有力量消灭主耶稣基督的信徒的。
5. 彼得前书的内容大纲
- 5.1. 问候（彼前 1:1-1:2）
- 5.2. 基督徒的盼望（彼前 1:3-2:10）
- 5.2.1. 主耶稣基督复活大能上的永生，是每个信徒都必能得着的。
- 5.2.2. 我们被火试炼过的坚固信心，必能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和荣耀。
- 5.2.3. 耶稣基督是基石，我们是建造房屋的石块。
- 5.3. 基督徒的行为（彼前 2:11-4:11）
- 5.3.1. 我们的好行为，是在不信者中间的见证。
- 5.3.2. 我们已不再受旧的犹太律法和礼仪约束，但这并不是说可以犯罪作恶了，要学基督的榜样。
- 5.3.3. 受苦是神给我们工作的一部分。
- 5.3.4. 丈夫要体谅和尊重妻子，妻子也要顺服丈夫。
- 5.3.5. 要切实相爱，互相接待，按神所赐的才干和恩赐彼此帮助。
- 5.4. 基督徒的试炼（彼前 4:12-5:11）
- 5.4.1. 不要因自己是基督徒而受苦就感到奇怪，这不是羞辱的事，你会因此与基督同得荣耀。
- 5.4.2. 神特别恩待谦卑的人，到了时候，必把他们提升。
- 5.4.3. 在受到撒但攻击的时候要站稳，因为世界各地的弟兄姊妹也经历着同样的苦难。
- 5.5. 结语和告别（彼前 5:14-5:18）
6. 彼得前书的主题：苦难里的见证。
- 6.1. 彼得被称为是“盼望的使徒”。
- 6.2. 跟从主作门徒，真正的意思是要背起十架来见证，在苦难里坚持信仰。没有苦难，就没有得胜。
- 6.3. 知道耶稣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教会奠基于耶稣基督里，必然得胜。
7. 彼得前书的关键经文：彼前 2:20
- 7.1. 受苦的原因
信徒为主基督，持守信仰和主的教而受苦。
- 7.2. 受苦中的见证
信徒在受苦时，要有坚忍的态度以及在神看来是美好的行为。
- 7.3. 受苦时神的同在以及经历苦难后的奖赏
信徒受苦时，基督受苦的榜样成为他们的激励。正如基督受苦时天父与子一同受苦，信徒受苦时，基督也与属祂的人一同受苦，而在最终即受苦以后，属基督的人将与得胜基督的荣耀有份。
8. 彼得前书的构造：
- 8.1. 基督徒的救恩和盼望（彼前 1 上）
在苦里可以坚持的力量源头。
- 8.2. 基督徒的生命生活见证（彼前 1 下-彼前 3 上）；
- 8.3. 基督受苦榜样成为基督徒的力量（彼前 3 下-彼前 5）。
9. 为主受苦的经文
- 9.1. 基督曾为成就神的义，为了爱人而受苦，最后得胜得荣耀；跟从祂的人，要明白事奉生命中受苦的必然，以及受苦后的得胜。（彼前 1:10-12）
- 9.2. 基督徒只有在因行善、为义而受苦，才有意义。基督徒受苦时要坚持忍耐到底（彼前 2:20）
- 9.3. 基督徒为义受苦，有神的应许是有福的。（彼前 3:14）
- 9.4. 基督徒受苦若出于神的旨意是好的。（彼前 3:17-18）
- 9.5. 基督榜样在前，我们这跟从祂的，就该也有同样的心志。（彼前 4:1）
- 9.6. 我们为主受苦时，基督全然明白我们的感受。神应许我们将来必与主同得荣耀一同快乐，我们受苦绝不枉然。（彼前 4:13）

- 9.7. 重申基督徒因为主、成就父神旨意而受苦才是有意义，是光荣的。（彼前 4:15-16）
- 9.8. 蒙神拣选为道受苦之人，要坚持到底，深信神会照管他的生命和灵魂。（彼前 4:19）
- 9.9. 彼得自己也在为主受苦。而他深信将来必与主同得荣耀。（彼前 5:1）
- 9.10. 苦难总会过去。求主赐力量来坚固，保守我们到底（彼前 5:10）

10. 应用

- 10.1. 在践行主所颁布的大使命过程中，教会受苦是必然。
- 10.2. 基督和彼得受苦榜样在前，祷告求复活主，那位审判活人死人的主，加力坚固我们，成全忍耐的力量。

第四章：彼得后书

1. 彼得后书的背景

- 1.1. 大多数圣经学者认为，使徒彼得在罗马写完他给信徒的第一封信后没多久，就写了这第二封信。他在寄这封信的时候，已经知道自己正面临死亡，所以这封信可以说是他的遗嘱了。事实上他在写完这封信后不久，就在尼禄手下殉道了。
- 1.2. 彼得写信给他的第一手读者的时候，他们正受着假道理的困扰和迷惑，因此彼得寄信去提醒和警告他们要提防假教师，并且教导他们甚么是真知识，就是从圣经的话语去认识主耶稣基督。这知识能使我们明白神的性情，并引导我们长成像基督一样。

2. 彼得后书的内容

- 2.1. 彼得提醒他们，他从前告诉他们有关主耶稣的能力和荣耀的事，并不是虚构的，他自己曾亲眼见过主耶稣，并且先知所讲的预言也在他面前应验了。因此信徒对他的教训不该有任何的怀疑。
- 2.2. 假教师不尊重任何人的教训，并且在教会里公然挑起争端。他们引诱软弱的基督徒和他们一起过放荡的生活，有许多人因而被引入歧途，彼得举了旧约中的例子来告诉信徒说，神知道该怎么惩罚恶人，同时也拯救属于他的人。

- 2.3. 假教师也嘲笑主再来的事。彼得在这个问题上作了清楚而肯定的说明。主必再来。世界要被烧成灰尽，天空也要被废去。对神来说，一天或一千年都是一样的。他并不是延迟去成就他所应许的，他只是对我们宽容，让罪人有机会悔改。我们的救主随时都会回来，所以彼得说，信徒必须保持不被玷污，无可指摘的准备见主面，同时，我们也必须在认识主耶稣上不断长进。

3. 彼得后书和彼得前书的比较（马有藻《新约概论》）

- 3.1. 彼前的主题是为主受苦；彼后的主题是教会内的异端。
- 3.2. 彼前讲的是在苦难中要向主忠贞；彼后讲的是在异端中要向主忠贞。
- 3.3. 彼前面对的是教外的仇敌；彼后面对的是教内的仇敌。
- 3.4. 彼前提到应付苦难的秘诀在于盼望；彼后提到应付异端的秘诀在于知识。
- 3.5. 总的来说，彼前重点在安慰；彼后重点在警告。

4. 彼得后书的内容结构

- 4.1. 问候（彼后 1:1-2）
- 4.2. 认识神和神的信息（彼后 1:3-21）
 - 4.2.1. 基督徒的长进和结果子，与他对神和神作为的认识息息相关。
 - 4.2.2. 神的信息，有亲眼目睹主耶稣事迹的人作证，有神启示先知所写下的预言为根据。
- 4.3. 假教师（彼后 2:1-22）

旧约圣经有许多例子提到神惩罚这些恶人，但神必拯救我们脱离围绕我们的诱惑。
- 4.4. 主耶稣基督的再来（彼后 3:1-18）
 - 4.4.1. 主必再来。他若迟延，是因要给罪人更多的机会悔改。
 - 4.4.2. 基督徒必须在属灵的力量上和知识上有长进，准备好随时迎接主的再来。

5. 彼得后书的关键词：

关键节：彼后 3:18，对付异端，在真理上站稳。

5.1. 明白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

- 5.1.1. 呼召拣选我们，向我们启示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彼后 1:3）
假教师没有生命和不敬虔
- 5.1.2. 赐我们应许，叫我们与神的本性有分。（彼后 1:4）
假教师没有神的生命
- 5.2. 对救主耶稣有更深入的认识：他是再来的主，审判的主，掌管时间的主。
 - 5.2.1. 耶稣基督是圣洁的；
假教师的行为却是淫荡、贪心、毁谤人、背弃圣命（彼后 2）
 - 5.2.2. 耶稣基督必再临，施行审判。（彼后 3:3-10）
假教师不信审判，不信主会再降临。
 - 5.2.3. 耶稣基督是掌管时间的主
假教师不信时间有推移，有意义。
 - 5.2.4. 彼得将历史鲜明地分为古代、现代和将来。
基督徒像是挪亚时代的义人。
末日的时候，一切被烧毁，就像是挪亚和罗得的日子那样。
再来的主将像太 17 所记。
 - 5.2.5. 属主的人务必要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却要圣洁敬虔，切切仰望神的日子来到，照神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
- 5.3. 基于恩典和对主的认识，要长进。
 - 5.3.1. 殷勤竭力活出合主心意的生活。（彼后 1:5, 3:14）
 - 5.3.2. 追求成长的过程。（彼后 1:5-8）
 - 5.3.3. 苦难中盼望神的日子。
- 6. 应用：今年你追求在哪方面有长进呢？

第五章：约翰一书

- 1. 作者
 - 1.1. 约翰一书的作者，也就是使徒约翰。
 - 1.2. 写了约翰福音，约翰一二三书，启示录。
 - 1.3. 父亲名西庇太，母亲名撒罗米。
 - 1.4. 本来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后来跟从了主耶稣基督。他和彼得、雅各同为耶稣基督三位最亲近的门徒。在山上他曾亲眼看见耶稣变了形像，也曾和彼得雅各一起跟着主

耶稣去客西马尼园。可惜没有好好警醒祷告，替痛苦的主担忧。

- 2. 写作年代和背景
 - 2.1. 写作年代
由于约翰一书中所谈到的异端，是第二世纪诺斯底主义的雏型，所以圣经学者估计约翰一书的写作年代该在公元 85-95 年之间。
 - 2.2. 写作背景
 - 2.2.1. 约翰在这个时候写信给亚西亚教会，因为亚西亚教会面对当时异端早期诺斯底主义冲击。
 - 2.2.2. 这些异端认为物质世界是邪恶的，灵界才是善的。
 - 2.2.3. 这些异端认为人的身体属物质的东西，是邪恶的，所以神圣的神子不可能道成肉身。他们觉得基督的肉身不过是投影，基督的灵在基督死前离开了主。这样他们否定了耶稣基督的人性。又由于他们认为灵界才是好的，所以他们觉得人的肉身犯罪没有问题。
 - 2.2.4. 他们又认为知识是得救的条件，甚至知识比信心行为重要。
 - 2.2.5. 约翰就是要写信去提醒教会提防落入异端这些错误议论中。
- 3. 写作特色
 - 3.1. 在写作风格上约翰一书以简朴的笔触，以对比的方法，来说出信徒要彼此相爱，活在主的真理之中。
 - 3.2. 这封信的风格与约翰福音也很一致。两封书信都会强调一些重要课题，如光、生命、真理、爱等等。在讲论这些真理时会对正反两面去论述。如：光明和黑暗、爱神与爱世界、神的儿女和魔鬼的儿女，爱与恨。
 - 3.3. 在语气上，约翰一二三书，我们从约翰的字里行间，充份读到约翰对信徒那慈父一样的爱和关怀。他常常把收信者称为“孩子们”，或是“亲爱的弟兄们”。
- 4. 约翰一书的信息
 - 4.1. 约翰作了主耶稣的门徒有三年多，在约一里，他说他亲眼看见主耶稣，亲手摸过主。约翰有这样的表达，正是对应异端那所谓

的幻影说，以为耶稣基督的肉身，是灵界的投影，只是看上去像有这么一个人。但约翰清清楚楚说出，他亲眼看见主耶稣，亲手摸过主，主耶稣不象希腊人所说那样，只有影。主是实实在在的道成肉身，降世为人，所以才能为我们死，又成为我们的救主。

- 4.2. 约翰向那些自称对神有深刻认识，却又忽视罪的人提出警告。他说：神就是光，人如果和神有交往，就必须行在光明中。一个人要做基督徒，就不能蓄意不断犯罪，这并不是说基督徒是十全十美，但神的光照亮我们，使我们知道在甚么地方犯了罪。当我们肯承认自己的罪，神必定会赦免我们，因为祂是可靠的神。而这蒙赦罪的保证是人人可得的，因为主耶稣是为全世界人的罪死去的。
- 4.3. 一个基督徒必须爱神，顺从神的命令，不做不义的事，并要爱弟兄，我们如果恨人，就是落在属灵的黑暗中。当我们承认自己的罪，并让基督的爱充满我们的心中，祂的光就必驱走黑暗，这样我们就能与神和祂儿女有经常不断的奇妙交往。
- 4.4. 约翰说，神已给了我们这些作基督徒的保证，使我们知道自己是神的儿女。我们既重生，得以进入神的家，就不要再犯罪，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使我们懂得并且立志去行善。我们所以能爱其他人，是因为神先爱我们，在我们与别人交往的时候，神在我们里面的爱就显明出来了。
- 4.5. 约翰最喜欢讲题目就是“神的爱”。基督的死使我们明白甚么才是爱。人怎样可以证明有基督的生命在他里面呢？从他对人的爱就可以见到了。基督的爱消除了人的仇恨和恐惧，使人不再害怕将来的审判。
- 4.6. 我们如果信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就可以确信我们必得永生了。
5. 约翰一书的关键词：
 - 5.1. 如果说使徒行传是路加福音的续集，那么约翰一书就是约翰福音的续集了。
 - 5.2. 约翰福音的写作目的：约 20:31
约翰一书的写作目的：

- 5.2.1. 希望因信徒与神与人相交而得喜乐（约壹 1:4）；
- 5.2.2. 希望信徒读了约翰一书就不犯罪（约壹 2:1）；
- 5.2.3. 彼此相爱（约壹 2:7-8）。

6. 约翰一书的关键段

- 6.1. 约一的三个重点，贯串这三个重点的，是爱。（约壹 1:5-7）
 - 6.1.1. 神是光，我们作为神的儿女，行事为人也要活在光明中。
 - 6.1.2. 我们要与神相交。与神相交时会活出光明。
 - 6.1.3. 我们要与肢体相交。
 - 6.2. 爱这个词在约壹里，从约壹 2 到约壹 5，出现了 30 次。
- ## 7. 一些经文
- 7.1. 因为爱神而行主道（约壹 2:5,10）
 - 7.2. 神爱我们赐我们祂儿女的名份（约壹 3:1, 4:10-12）
 - 7.3. 神的爱与人的回应（约壹 4:19, 3:11, 3:16-18,）
 - 7.4. 总结（约壹 3:23, 4:7、12）
- ## 8. 挑战
- 你满意自己与别的弟兄姊妹的关系吗？可以怎样在彼此相爱的功课上学得更好呢？

第六章：约翰二书

1. 约翰一书的结构：

- 1.1. 引言（约壹 1:1-4）
- 1.2. 神是光（约壹 1:5-2:29）

我们若活在真光里，就必能与神心灵相通。

我们若向祂认罪，就必得着洁净和赦免。成了神的儿女就不再爱世界。

凡信神的人，必须也信神的儿子耶稣基督。
- 1.3. 神就是爱（约壹 3:1-4:21）

神的儿女里面有神的生命，这生命管理他、坚固他、使他不再犯罪。

人如果不爱他主内的弟兄姊妹，就说明他不爱神。

神就是爱，他在我们爱祂之前就爱我们了。

1.4. 神是生命（约壹 5:1-21）

神的生命在祂儿子裡面，因此凡得到神子的人就有永生。

凡信神儿子的人，就确知他们已经得了永远的生命。

2. 约翰二书的作者

从约贰 1 可知作者是“长老”，有名望的长者。由于内容风格和约一很相似，所以圣经学者推论约贰的作者是约翰。

3. 写作年代和背景

3.1. 写作对象

约翰二书是写给“蒙神拣选的女士和她的儿女”的。有些圣经学者认为那是一位姊妹和她的家人，但也有圣经学者认为收信者是某一间教会的会友。

另一方面，约翰也可能在用这形式来表达教会是基督的新妇。

3.2. 写作背景

约贰写于以弗所。

这封信和前信一样，约翰提醒信徒要提防异端的假教师。当时有人否认神的儿子耶稣基督降世为人这个事实，他们认为主只是个灵，因此不能为人类的罪而死，所以约翰告诉信徒必须远离这些人。

在约翰二书里，约翰再重申主耶稣的命令说，凡跟从祂的人，就必须彼此相爱，但这并不表示我们对那些传异端邪说的人也要如此对待。我们如果爱神，就必须遵行祂的话。

4. 约翰二书的分段

4.1. 问候（约贰 1-3）

4.2. 劝勉和警告（约贰 4-11）

信徒必须彼此相爱，遵行神的命令。

他们必须提防那些传异端邪说的假教师。

4.3. 结论（约贰 12-13）

5. 约翰二书的关键概念：

5.1. 在约翰一书，作者约翰提醒收信肢体要彼此相爱，行在光明中，提防异端；在约翰二书，作者也再次帮助我们重温这个主题。

5.2. 约壹有 5 章，约贰有 1 章。约贰可说是约壹的撮写。

5.3. 约贰里有两个关键词常常出现：

真理（约贰 1-4）

爱（约贰 1-3、5-6）

这两个关键词就是约二的主题，就是教导弟兄姊妹行在真理中，并且彼此相爱。

6. 约翰二书的关键节：约贰 4-5

6.1. 经文中的“太太”就是教会，“儿女”就是教会里的弟兄姊妹。而“你的儿女”，就是有些肢体。

6.2. 约翰说在异端搅扰教会的时候，有些信徒稳持真理，这让他大得安慰。

6.3. 约翰提醒大家，要彼此相爱，因为那是约翰从主所受，要吩咐大家去行的命令。

7. 真理与爱的关系

7.1. 我们要特别留意的是：先有真理，再出现爱。这个次序不可以倒置。

7.2. 让我们可以彼此相爱的，是因为大家同在真理中。（提前 3:15）保罗提到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

7.3. 约贰这里，约翰也提到真理的重要。特别在约贰 1-4 问候语中，带出教会肢体因真理而爱。

8. 重温约翰福音，了解真理的内容。

8.1. 真理是约翰笔下一个很重要的词，从这些经文我们知道真理的重要。（约 1:14, 17; 约 14:6; 约 17:17）

8.2. 建基在主这恩典与真理的源头的，是同属一群，在主名下。这群人蒙神拣选，知道真理，蒙真理所爱，真理贯串在他们当中。一方面他们在真理之中，另一方面他们继续践行真理，彼此相爱。

9. 挑战应用

这些年你在属灵真理上有增长吗？

这些年你在爱弟兄姊妹的心上有长进吗？

第七章：约翰三书

1. 约翰三书的作者

约翰三书与约翰二书的作者一样，在内文中，都自称“长老”。又因写作风格和文笔相近，所以教会传统认为两卷书的作者是一个人：约翰。

2. 约翰三书的写作对象

2.1. 约翰三书，是约翰写给好朋友该犹的。约翰托低米丢把信带给该犹。信里也提到另

一个人：丢特腓。

- 2.2. 该犹是个教会领袖，他以爱心待神的儿女，来证实他对神的爱。他帮助肢体，特别是过路的传道人和教师。丢特腓，却在教会里好为人首好出风头。约翰嘉奖了该犹和低米丢，又提醒众人要接待神真正的仆人，这样就在主的工作上有份了。
3. 约翰三书的写作年代
和约翰二书的写作年代差不多，也是约在主后90年写成。
4. 约翰三书的内容
 - 4.1. 主要教导教会信徒接待客旅的原则：就是要以爱心接待作客旅的弟兄。这就呼应了约翰二书中要在真理中彼此相爱的教导。
 - 4.2. 教导接待的事，约贰和约叁是同一真理的两面教导。约贰 10-11；约叁 5-8
5. 约翰三书的结构分段：
 - 5.1. 问候（约叁 1-4）
 - 5.2. 鼓励该犹（约叁 5-8）
 - 5.3. 谴责丢特腓（约叁 9-10）
 - 5.4. 嘉奖低米丢（约叁 11-12）
 - 5.5. 结论（约叁 13-15）
6. 约翰三书的关键概念：接待
 - 6.1. 约翰三书是新约书信中最短的一封。这封书信的内文，与约一约二也是互相呼应的，提到与真理和彼此相爱相关的内容。
 - 6.2. 约翰三书里出现得最多的一个词，是“接待”。其实接待远人，以爱心款待陌生旅客在第一世纪的近东是一种美德，而且教会提供住宿安排，通常也是一种服侍。款待圣徒更是如此。是基督徒爱心见证的标记。（罗 12:13，提前 5:10，来 13:2）
 - 6.3. 交叉平行式 / 馅饼结构
教会里信徒在真理中会互相接待（约叁 5-8；约叁 11-12）
有人没有行真理，自己不接待主内肢体，也不愿意别人去接待。（约叁 9-10）
 - 6.4. 该犹和低米丢弟兄爱的见证。爱的见证不停留在口头上，也会流露在行善的举动见证中。接待传扬主名人就是其中一种。
反面人物低米丢，在教会里好为人首，不接待圣徒，攻击约翰等人，也禁止别人接待，他的自我正是约翰教导我们要提防

的。

7. 应用
你会做些什么去支持关心宣教士呢？

第八章：犹大书

1. 犹大书的作者
从犹 1 可以知道，犹大书的作者就是犹大。犹大自称是“耶稣基督的仆人，雅各的弟兄”。圣经学者大都认为他所说的雅各，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稣的弟弟，所以犹大也就是道成肉身的耶稣的弟弟。
2. 犹大书收信者
犹大书的收信者，按犹 1 所说是“给那被召、在父神里蒙爱、为耶稣基督保守的人”。有学者推论是给在巴勒斯坦地一带受旧约和犹太启示文学影响的犹太信徒的。
3. 犹大书的写作日期
未能确定。一般推断是在公元 65 到 80 年之间。
4. 犹大书的写作背景
 - 4.1. 当时在巴勒斯坦地一带受旧约和犹太启示文学影响的犹太信徒，他们正受着渗入教会的假教师影响，这些人假装敬虔，却在散播一些异端思想，那种异端思想有着早期诺斯底主义的影子，认为主耶稣基督不是以人的形式降世，他们又认为身体是邪恶的，与灵魂没有关系，所以身体犯罪是不要紧的，结果变成纵欲，不光使人在真理上走入迷惑，也使人在道德上放纵自己，目无尊长，在教会里引起纷争。
 - 4.2. 正是因为这个情况，犹大写犹大书，指出那些生活败坏、使人迷惑的传异端者，他们将要面对的审判，向信徒提出圣洁生活的重要，以及神怎样以爱去保守那些忠信圣徒。
5. 犹大书的内容
 - 5.1. 在犹大书里，犹大用严厉的用词去谴责假教师。他列举了三个旧约中的事实，来说明不顺服神的人是怎样受到神的审判。他用主耶稣的门徒所预言的话，来提醒人们，在末世必有不敬虔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的私欲行事，他们心里没有圣灵。
 - 5.2. 犹大劝导信徒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长进，在圣灵的引导下祷告，他们要搭救那些被人

- 引向歧途的人，而不是被他们拉入泥潭。
- 5.3. 在犹大书最后两节，犹大是极力鼓励信徒，又用历代各地基督徒聚会结束时常用的祝福语来向神献上赞美。
6. 犹大书的写作特点和风格
- 6.1. 犹大书在写作风格和内容上，和彼得后书很相似。然而犹大书有一个鲜明的写作特点，就是作者引用了犹太人的民间作品和伪经。虽然如此，并不影响犹大书的权威，即使是保罗，也会在书信中引用外邦人的诗句或作品。他们这么做的原因，是要用读者容易理解和接收的方式去表达真理。
- 6.2. 犹大书的另一个写作风格，是作者喜欢用“三”这种叙述表达方法。例如：
- 犹 5-7：历史上三个审判；
- 犹 11：三个历史鉴戒；
- 犹 22：对三种人的不同态度。
7. 犹大书的结构
- 7.1. 问候（犹 1-4）
- 7.2. 假教师（犹 5-16）
- （犹大警告信徒小心那些教导他们任意妄为的人。假教师必受惩罚）
- 7.3. 真的信仰（犹 17-23）
- 信徒必须学会借圣灵的权能和力量祷告，使他们的信心得以建立。
- 基督徒必须有爱心，去帮助那些信心动摇的人，但小心不要被他们拉进犯罪的泥潭。
- 7.4. 祝福（犹 24-25）
8. 犹大书的关键词
- 8.1. 犹太书里有两个词语常重复出现。
- 一个是“保守”（犹 1,21,24），另一个是“真道”（犹 3,20）。
- 8.2. 我们从犹大书中常重复出现的这两个词，发现犹大书的主题：抵挡异端，保守真道。
- 8.3. 在表达这个主题的时候，犹大书从反面和正面去教导。反面，犹大指出假教师的错误之处；正面，犹大教导怎样操练敬虔。
- 8.4. 提到“保守”的三段经节：
- 8.4.1. 属天父的人，是蒙爱的，是蒙耶稣基督保守看顾的（犹 1）
- 8.4.2. 我们的责任，要保守自己的心常在神爱里（犹 21）实践真道（约 14:21）

- 8.4.3. 再次重申神的看顾和保护，因基督的救赎，叫荣耀威严能力权柄都归独一神。（犹 24）
- 8.5. 有“真道”的两段经文
- 8.5.1. 持守真理。（教会从起初所传的福音）（犹 3）
- 8.5.2. 灵命成长四部曲（犹 20-21）
9. 灵命成长四部曲：（犹 20-21）
- 9.1. 圣经（参提后 3:15）
- 呼应犹 3，透过学习、研读和遵守圣经来建立属灵生命。神的话可以提醒我们在走天路时避免走歪和种种危险。熟悉圣经教导，是灵命成长根基。
- 9.2. 祷告
- 按照圣灵的引导、神的旨意去祷告。
- 9.3. 实践建立
- 有好的灵修生活，与神建立深入的关系。（参约 15:5）
- 9.4. 仰望主怜悯
- 认识自己是个蒙恩的罪人，常常心存谦卑，依靠主过每个容易和不容易过的日子。
- 明白神是怜悯人的，乐意赐恩给心灵痛悔的人。也确信有将来的审判，所以有力量等候。坚持的态度。
10. 应用：
- 可以用刚才灵命成长四部步自评。
- 10.1. 圣经读了一遍吗
- 10.2. 祷告是按私意还是照神的旨意？
- 10.3. 与主关系好不好？
- 10.4. 能不能够抓紧神怜悯赦免施恩的属性？

第九章：启示录

1. 启示录的作者
- 启 1:1,2,4,9；启 22:8 内文都提到启示录的作者是约翰。那时约翰正为基督作见证，而被困在土耳其西海岸外的拔摩海岛，并在岛上的矿石场做苦工。
2. 启示录的写作日期
- 公元 81-96 年，罗马皇帝多米田在位期间，在全国各地竖立自己的雕像，要人们向它们献祭。基督徒因拒绝拜偶像而受到极大的迫害，甚至被杀。启示录就是为了鼓励这些受逼迫的

基督徒而写的。他们居住在小亚细亚，也就是今天的土耳其一带。学者认为启示录写于公元95年左右。

3. 启示录的内容

启示录记载了神启示约翰有关耶稣基督的事。这卷书称为启示录，是因为这卷书揭示了神要高举主耶稣，使他永远作王的计划。在启示录中，主耶稣基督是中心人物，因他胜过了一切。

4. 启示录的写作特色

4.1. 启示录中所用的象征，以及图画式的描述，都是约翰时代的信徒所熟悉的。对读过旧约圣经的人来说，这些文字也是通晓易懂的。例如，穿白衣的妇女是象征纯洁的教会，象龙似的兽，代表一个要消灭神的百姓的强权势力。

4.2. 约翰使用隐喻来把信息传达给众教会，是避免让逼迫他们的人明白其中的意思，不然信徒受到的逼迫就会更严重。约翰的信息是很明确的，教会有时似乎被打倒了，但最后神的敌人必被消灭，主耶稣基督和他的教会必然得胜。

5. 圣经学者对启示录各部份解释的不同看法

5.1. 一个常见观点是，启示录展示了教会的整个历史，从约翰时代开始，直到世界末了。

5.2. 另一个观点是，启示录不是一个事件发生先后的时间表，而是借这些事向在危机中的教会传达信息。

5.3. 虽然各学者对启示录的意见不一，但并没有削弱它是神给我们的信息的权威。它的主要信息很清楚，就是虽然撒但不断地反对神这公义的审判官，但神的计划和目的，最后必定会成就，主耶稣基督必作万王之王。

6. 以下我们来说说启示录的内容结构

6.1. 基督向约翰显现（启 1:1-20）

基督是一切的开头，也是一切的结尾基督必再来，有眼的都必看见。

6.2. 基督给亚西亚(土耳其)七个教会的信息（启 2:1-3:22）

以弗所：恢复起初的爱心，象以前那样作工。

示每拿：要至死不渝地爱主，主就必赐生命华冠，一个无限荣耀的未来。

别迦摩：要悔改，离弃异端邪说，得胜的必得着从天来的食物。

推雅推喇：要持守你们已经有的，直等到主再来那日，胜利的和贯彻始终遵守主吩咐的主要赐他权力统治列国。

撒狄：凡胜利的，主必不从生命册删去他的名字，且要在我父亲并他的天使面前认他。

非拉铁非：因曾在受逼迫时坚守主道，当全人类受煎熬时，主必保守免受这苦。

老底嘉：你不冷也不热，主情愿你或冷或热。主正站在门口，若有人开门他就进去。

胜利的，可以和主一同坐在主的宝座上。

6.3. 基督和世界的关系（启 4-16）

6.3.1. 天上的宝座（启 4:1-5:14）

6.3.2. 七印封严的书卷（启 6:1-8:5）

6.3.3. 七个号角（启 8:6-11:19）

6.3.4. 七个人物（启 12:1-14:20）

6.3.5. 忿怒的碗（启 15:1-16:21）

6.4. 得胜的基督（启 17:1-20:3）

巴比伦受审判；

兽和假先知受审判；

撒但受审判。

6.5. 永远国度里的基督（启 20:4-22:21）

基督作王一千年；

撒但被歼灭；

所有人都在白色大宝座前受审判；

新天新地出现；

圣城新耶路撒冷从天而成为神在人间设立的住所；

神必擦去我们一切的眼泪，永远不再有死亡，忧伤，哭泣和痛苦。

7. 启示文体的特色

7.1. 启示录一书包含三种体裁，分别是书信、预言和启示。

7.2. 启示性体裁文章在主前200年至主后200年很普遍，多是在教会和信徒受压迫的情况下写的。

7.3. 启示性体裁的文章会采用很多神怪的幻想作为实物代表。相对于福音书中耶稣基督所用的象征如盐，鸽子芥菜种等这些实际存在又具体的东西不同，启示录中用的象征像七头十角的兽是世上没有见过的。

- 7.4. 启示性的体裁也出现在旧约以西结书,但以理书,撒迦利亚书和以赛亚书中部分内容,认识这些书卷对认识启示录有一定帮助。
8. 如何读启示录
- 8.1. 启示录分成三部分:
- 8.1.1. 第一部分是当下约翰看到的有关主的异象。(启 1)
- 8.1.2. 第二部分是现在的事,是主耶稣致七教会的信。(启 2-3)
- 8.1.3. 第三部分是将来的事(启 4-22)
- 8.2. 留意下列三件事:
- 8.2.1. 前言和结语很重要
- 8.2.2. 启 2-3 启示录其它各卷的背景。与其他部分是相关的。
- 8.2.3. 启示录中所有事件和意象不是按照时序出场的,那只是表达作者观看到异象,然后写出来的先后顺序。
- 8.3. 曾思瀚研究启示录的角度
- 8.3.1. 他从建筑学的向度去看启示录的结构和内容,比较了启示录中象征描写与当下罗马时代建筑设备的关联。
- 8.3.2. 曾以空间建筑表达神同在,经文从时间角度写主掌时空的大能,这样结合起来,表达了主是始,也是终,祂再来施审判,以及主再来的景象,也就勾勒出启示录的精神了。
- 8.4. 启示录不论在时间空间上都给我们一种陌生感和距离感。这是因为经文文字内容用了象征式写作手法,有许多超越现实的描写,给我们视觉听觉上很大刺激。我们现在读起来觉得吃力,但对当时面对极大苦难挑战,挣扎求生的信仰群体,启示录的信息带给他们很大的盼望力量。
9. 启示录的关键词
- 9.1. 时间的角度,是“主是阿拉法,俄梅戛”。
- 9.2. 空间的角度,是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神的帐幕在人间。
10. 启示录的关键经段: 启 21:1-8
- 这 8 节经文,包含着四个重要的词,带出启示录的基督论、末世论、教会论。
- 10.1. 新天新地里有新耶路撒冷,这圣城代表着神的同在和荣耀。
- 10.2. 圣城中的圣殿是基督,得住在城里的人民,标准不以种族血统来定,而是以对主的纯一忠贞而定。
- 10.3. 人间的帐幕也是神同在的意思。世界终结时,苦难将成为过去。
- 10.4. 主是一开始就有的,也是永存的。主再来要施审判,得胜者蒙福,享受神同在。不信者与恶道妥协者与神的国无分。
11. 约翰福音和启示录的比较
- 11.1. 约翰福音中,约翰以高度概括性的语言,写出耶稣基督的七个“我是”的宣称: 生命粮(约 6:35),世界光(约 8:12、9:5),羊的门(约 10:7),好牧人(约 10:11-14),复活生命(约 11:25),道路真理生命(约 14:6),真葡萄树(约 15:1)
- 11.2. 启示录,约翰三次提到复活主介绍自己是始是终:
我是阿拉法(启 1:8),我是俄梅戛(启 21:6)
12. 由于主这种跨越时间的特性,所以我们在读启示录时也要记着经文所记不是顺时间的先后次序而发生,而是对一种状态的多角度多层次描写。这种描写是对立式的。表述的一切都在对应/对抗从当时罗马政府而来的压迫。启示录中约翰描绘的世界是混乱的: 君臣、将领、富户勇士,奴隶的或自主的,乱作一团。但因神同在,神子民就像再次出埃及。约翰警示信徒要忠于神,持守神子民的身份,留意教会的使命,以迎接新境界,承受起始伊甸的美好秩序与和谐。
13. 应用
- 你现在是不是活在一种神同在的景况里? 生命是否享受到神同在的安息,你是否认定复活主是你生命的终极立足点与效忠的对象?

真道分解

新约概论：保罗书信

第一章：新约书信概论

1. 新约中除了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约翰福音，其他都是以书信体裁写成。
2. 马有藻：《新约概论》曾按这些书信的作者、性质作了以下的归类：
 - 2.1. 有“信心使徒”之称的保罗，他的书信性质主要在奠定教义；
 - 2.2. 有“盼望使徒”之称的彼得，他的书信性质主要在分享属灵经验；
 - 2.3. 有“爱心使徒”之称的约翰，他的书信性质主要在强调灵交；
 - 2.4. 雅各和犹大书信，伦理意味很重。主要在教导律法与行为的关系；
 - 2.5. 希伯来书是一个后表，带出基督的完全和超越。

第二章：保罗书信概论

保罗书信一共有 13 封，可以按四种方法来分类。

1. 以致信的对象为中心：
 - 1.1. 给教会的书信，从罗到帖后共 9 本；
 - 1.2. 给个人的书信，从提前到门共 4 本。
2. 以写作年代来分：
 - 2.1. 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徒 15:36-18:22），写成帖前、后，加。
 - 2.2. 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写成林前、后，罗。
 - 2.3. 保罗首次被囚罗马：监狱书信——西，弗，门，腓。
 - 2.4. 保罗后期写给接班人的信：提前、后；多。
3. 以教义来分：
 - 3.1. 救赎性：罗，林前、后，加；一组以十架为中心。
 - 3.2. 基督性：弗，腓，西，门；一组以基督为中心。
 - 3.3. 末世性：帖前、后，；一组以再来为中心。
 - 3.4. 教会性：提前、后，多；一组以教会为中心。

4. 以性质为中心的：
 - 4.1. 宣道书信：罗至加。
 - 4.2. 监狱书信——西，弗，门，腓。
 - 4.3. 教牧书信——提前、后，多。
5. 从保罗书信我们了解到主后 50-60 年教会的情况，看见教会在异教社会中面对的冲击、信仰的困惑、异端的挑战。神使用保罗这位爱主、忠心践行大使命、又爱教会的牧者，写下祂要向人启示的真理。保罗书信中对神、基督、圣灵、救恩、教会、末世都有很清晰的教导。

第三章：罗马书

1. 作者

- 1.1. 罗马书一开始就说明是使徒保罗所写的。

- 1.2. 保罗成长的环境。

徒 22:3 告诉我们，保罗出生于基利家的大数。大数是基利家的首都。基利家是小亚细亚东南部一个重要省份，经济上这里位于东西交通要道，农产丰富，盛产羊毛，可用来编织帐幕。

文化上这里希腊文化影响，当中有很大的学校和有名的运动场。保罗在这里渡过童年和青年，希腊哲学思想在他身上留下深远影响。另一方面他又接受了严谨的犹太人教育，知晓犹太语，熟悉律法，有犹太人的传统思维方式。未接受主前他迫害教会，以为这样才能蒙神喜悦，大马色路上与复活主相遇的经历让他对神人关系有了新的看见。罗 3:20 记着他的领受。

2. 写作背景

- 2.1. 罗马教会的来源

徒 2:10 提到五旬节从各地来到耶路撒冷的客旅中，有从罗马来的。估计这些信徒后来将福音带回罗马，开始了罗马教会。保罗写此信时，罗马教会已渐渐兴旺，名闻于世。从罗 1:13，11:13，15:10-12，并罗 16 的名单，可见罗马教会里有不少外

邦信徒。

- 2.2. 这卷书大概写于主后 57 年，保罗第三次布道旅程中在哥林多写成。这时保罗已完成东方布道，只等外邦教会的捐项送到耶路撒冷后他就要转向西方传福音了。由于路经罗马，他又希望罗马教会可以为西向布道工作的支持桥头堡，于是他在造访罗马之先，写了这封信，表明福音真理，好叫教会能同心合意兴旺福音，支持他的宣教使命。

3. 重点

- 3.1. 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在基督里同为一身。
3.2. 说明犹太人在神藉基督成就的救赎计划中的角色；
3.3. 强调因信称义的真理，本乎父神恩典，借着信靠耶稣基督，经历圣灵带来的更新。在说明这部分时，以律法的限制作出对比，带出必须靠赖耶稣，经历圣灵更新，好在生活里实践因信称义和主内合一的见证。

4. 结构

- 4.1. 序言（罗 1:1-17）
4.2. 因信称义的背景：世人都犯了罪，需要救恩（罗 1:18-3:20）
4.3. 因信称义的道理和结果：因信可称义、因神恩典可过圣洁生活、圣灵帮助信徒胜过罪（罗 3:21-8:39）
4.4. 神对犹太人和外邦人的救赎大计（罗 9:1-11:30）
4.5. 因信称义的生活见证：神的恩典在信徒生命中彰显（罗 12:1-15:13）
4.6. 结语（罗 15:14-16:27）

5. 关键词或重要经文

5.1. 影响力：

How to read the Bible book by book 的作者 Fee Stuart 说：罗马书可能是基督教历史中最有影响力的一卷书，甚至有人说这卷书是西方文化文明史上最有一影响力的一卷书。这卷书与加拉太书同为宗教改革时期最有影响力的两卷书。马丁路德用这两卷书对抗天主教。他也说：“基督教只要有约翰福音和罗马书就不会消灭了。”

5.2. 特色：

罗马书很像系统神学笔记，因为当中介绍好些重要的概念，像“罪”、“律法”、“福音”、“义”等。

5.3. 关键词：“义”。

好些问题，是从这“义”衍生出来。罗马书这封书信，其实要处理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之间的张力。这张力基本上就是怎样去达致一种“义”。

5.4. 背景：

教会成立之初，犹太信徒在意识上还未能非常清楚基督在十架上成就救恩，使人白白因信靠耶稣基督而称义的真理。他们对守割礼、守安息日、守食物规条等习惯还是有一定的依恋，他们藉这些他们从小做到大的行为习惯，得着一份身份认同。外邦信徒加入教会。他们对守割礼、守安息日、守食物规条全然陌生。而更重要的是：是不是必须靠这些行为，才能够取悦神，达到一种“义”的状态，在神面前站得住呢？保罗要处理这个问题。

保罗希望罗马教会里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可以“彼此同心效法基督耶稣，一心一口荣耀神”。保罗要清清楚楚告知主内手足，什么是该坚持的真理，什么是文化和生活习惯。他要清清楚楚说出“因信称义”的真理，叫大家在主里合一，同心合意兴旺教会，也好支持他下一站往西班牙去传福音的布道工作。

5.5. 重温因信称义真理：我们这些罪人可以成为“义”，是本乎父神恩典，借着信靠耶稣基督，经历圣灵带来的更新。

5.6. 罗马书的思路：

5.6.1. 罗 1-3：神的义，在定人的罪中显出。

5.6.2. 罗 3 中-5：神的义，在祂定人为义中彰显。当然这是本乎神的恩，因着人的信。

5.6.3. 罗 6-8：神的义，在祂助人成圣的过程中显出。过程就是脱离律法，在圣灵里得以更新。

5.6.4. 罗 9-11：神的义，在祂拣选主权中显出。

5.6.5. 罗 12-15: 神的义, 在祂改变属祂的人的生活上显出。

5.7. 罗马书经文布道法:

见良友电台共享资源真道分解栏。

第四章: 哥林多前书

一卷实用性很高的牧会手册。当中提到许多教会问题, 对这些问题都给予很实在的处理原则。

1. 作者

使徒保罗。

2. 读者

哥林多教会里的肢体。

3. 背景

3.1. 哥林多城在南北希腊交界。在保罗时代, 城里大约有 25 万自由人; 40 万奴隶。

3.2. 在商业上, 哥林多城算是商旅要道, 意大利、西班牙的货物从西转来; 东边小亚细亚、腓尼基、埃及等地的货品也会通经此地转去不同的地方, 所以很有经济价值。

3.3. 宗教上, 哥林多城里最少有 12 座神庙。其中最恶名昭彰的, 是供奉爱神亚富罗底特偶像的庙。里头有庙妓的制度。而在哥林多之南不远的亚略哥林多山上, 还有另一座宏大的庙, 那庙宇里有妓女千人。城中又有罗马女爱神维纳斯庙。单从这些城市建筑, 城中人膜拜对象, 就可以感受这城的城市品性。事实上当时哥林多城的淫靡之风早已在各地中闻名。社会上有句术语(形容词): “哥林多化”, 意思就是“放荡纵欲”。(罗 1:18-32)

3.4. 文化上, 哥林多人专崇智能哲学知识。城里哲理学校四布, 而哥林多人就常以这为夸口, 说: “每条街道必遇圣贤”。试想, 如果你生活在这样的城市里, 你会怎样?

3.5. 保罗的哥林多前书, 正是写给在这种地方生活的信徒。哥林多教会中, 成员大部分是外邦人: 希腊人、罗马人、亚细亚人、埃及人等。也有犹太人。出身背景多元又复杂。这些初信, 也把过去一些异教的道德观、价值观或人生观带进教会, 也就影响了教会的纯净, 所以保罗要作出教导。

4. 写作年代和目的

4.1. 写作年代: 主后 53-54 年在以弗所写成。

4.2. 写作目的:

保罗从几处消息得知哥林多教会的情况。从林前 1:11 知道, 革来氏家里的人告诉他教会里有纷争。又有些来看保罗的人告诉他教会里有淫乱的事。事实上哥林多教会似乎从一开始就受城中淫风影响。其实之前保罗曾经写过一封信告诫他们不可与淫乱的人相交。可是他们误解了保罗的意思, 于是保罗就督促他们要更认真严厉地对待这事。

5. 特点

5.1. 真实地报导出早期教会的一些问题(不少于 11 个!), 说出解决这些问题的原则。

5.2. 马有藻引 G.G.Findlay, 提到林前讨论十字架的道理, 比别的书信要强, 所以林前是有“十字架与社会的书信”之称。

6. 结构大纲

6.1. 简介(林前 1:1-3)

6.2. 教会的纷争(林前 1:10-4:21)

6.3. 教会生活中道德伦理的混乱(林前 5-6)

6.4. 对婚姻生活的教导(林前 7)

6.5. 信仰疑难解答(林前 8-14)

6.5.1. 祭偶像之物

6.5.2. 使徒的权柄

6.5.3. 以色列为鉴

6.5.4. 敬拜的规矩

6.5.5. 主的晚餐

6.5.6. 属灵恩赐的使用

6.5.7. 方言问题

6.5.8. 公众敬拜守则

6.6. 有关复活的教导(林前 15)

6.7. 结语与问安(林前 16)

7. 关键词和经文

7.1. 一个人可以用什么来证明自己接受了耶稣基督作救主和生命的主, 而且是顺服于圣灵的管理?

答案是他的行为。信主以后新的生命, 必然会立志过新的生活。可是初信的哥林多教会弟兄姊妹, 显然不太明白以救主作生命之主的重要。所以保罗要特别指教他们, 怎样在俗世洪流中分别为圣, 活出新生命当有的见证, 与“在基督里成圣”(林前 1:2) 的身份相称。

7.2. 林前的关键经文：林前 1:30-1:31

几个版本的比较：

《和合本》

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毕德生《圣经信息本》

Everything that we have—right thinking and right living, a clean slate and a fresh start—comes from God by way of Jesus Christ. That's why we have the saying, "If you're going to blow a horn, blow a trumpet for God."

《新译本》

你们因着神得以在基督耶稣里，他使基督成了我们的智慧，就是公义、圣洁和救赎，正如经上所说的：“夸口的应当靠着主夸口。”

7.3. 重点：

对应哥林多城的浮夸低俗淫荡却又附庸风雅自以为卓越的城市品味，以及这种不良风气对教会的影响，保罗要说明的是：基督徒的智慧，就是公义、圣洁和救赎，这全是在基督耶稣里作成的。

7.4. 神学：

梁家麟《今日哥林多教会》，以“神的智慧”来解说基督十架上成就的福音，这十架福音的三个效果：

因基督我们得称为义（公义）；

因基督我们得以成圣；

因基督我们得蒙救赎。

以上三样都是神智慧的结果。

7.5. 释义：

我们看林前，多以解决问题的角度去看。但保罗在这卷书有他正面教导的向度：

7.5.1. 教会里有男女关系混乱的状况，因为轻忽了基督是圣洁的主。（林前 7）

7.5.2. 信徒生活道德上出了问题，因为忘了不义者不能承受神的国。（林前 6:9）

7.5.3. 有弟兄姊妹对圣灵恩赐的本质功用不明白，因为不了解自己本是蒙

恩的罪人。（林前 12:1）

7.5.4. 有弟兄姊妹对基督的复活有怀疑，又对去世信徒怎样复活带着困惑，因为没有彻底弄懂基督带来终极救赎的真理，或是没有以信心领受这个真理。（林前 15）

7.5.5. 全智的主基督，是公义的、圣洁的、祂在十架为我们成就了救赎。我们所有的，正大的思想，光明的生活，清洁的基石，新的开始，都是神借着基督耶稣赐给我们的。

7.6. 应用：

你愿意以怎样的生活见证，去表明你已经清楚明白了十架福音，你已经接受了基督作为你生命的主，并且你是愿意顺服于圣灵的管理呢？

第五章：哥林多后书

林后，重建了使徒的权柄，也释明了传道人的职责。其中保罗也表明了他作为事奉主的传道者，他的行事为人是怎样的。

1. 作者和读者

作者是使徒保罗，持信人是提多。

2. 写作年代

有些学者认为是在主后 54-55，在马其顿的腓立比写成（见林后 2:13；7:5）。也有以为在主后 56 年。

3. 写作目的

3.1. 当时的背景和教会的环境

保罗是在大约主后 51 年去了哥林多，在那里建立了哥林多教会，并牧养了大约一年半。之后在主后 52 年秋，保罗和亚居拉、百基拉去了以弗所。到达以后，亚居拉、百基拉继续待在以弗所，而保罗就朝耶路撒冷继续前行。在以弗所，亚居拉、百基拉遇上了亚波罗。他们在圣经真理上给亚波罗不少教导，也曾打发亚波罗去过哥林多一段日子。（徒 18:1-8）

约在主后 53 年，亚波罗还在哥林多牧养的时候，保罗在他第三次布道旅程中回到以弗所。保罗在以弗所停留了约两年半，期望将这里建立成布道的中心，以有策略地推动区域四周省分的布道工作。

3.2. 保罗写林后的目的:

在以弗所, 保罗写了第一封信给哥林多教会的信徒。那封信就是林前 5:9 提到的那封信。这信后来遗失了。这第一封信, 引起了哥林多教会对保罗的误解。

之后, 保罗从革来氏 (林前 1:11) 家中的人得知哥林多教会里的肢体因他上封信, 误会了他。后来他又从司提反、福徒拿都、亚该古三人代表团 (林前 16:17) 的来访得知哥林多教会出了问题, 就一些事物大家看法不一闹分裂。于是保罗就给哥林多写了第二封信, 信里的内容主要是讨论教会那些问题。但那封信没能解决教会里的问题。林前 4:17, 林前 16:10 都记述提多带来这个消息, 于是保罗就决定去探访哥林多。那是一次痛苦的经历, 叫双方都有忧愁, 保罗也受到部分会众严重的攻击。这次探访后, 保罗回到以弗所, 寄了第三封信给哥林多教会, 但这信也丢了。这封信很严厉教导了一些纪律原则。

从徒 19:23-41, 我们知道银匠底米丢发动城里骚乱, 于是保罗打算在主后 56 年离开以弗所, 他约好提多在特罗亚等。但提多迟迟都没来。保罗迫不得已, 转往马其顿。就在马其顿, 他遇上了从哥林多回来的提多。提多带来的好消息是之前教会有些问题解决了, 带来的坏消息是, 教会里有小圈子不服保罗。于是保罗就在马其顿写了第四封信, 就是哥林多后书。他也作了决定要再去哥林多。后来, 保罗在他第三次宣教旅程中, 去探访了哥林多, 并且在那里逗留了三个月。

4. 林后的特点

4.1. 这是书信中最有自传味道的一卷。书信中充份表现出保罗的感情。这封信有“泪信”之称, 记述了保罗的喜怒哀乐。给我们不少有关保罗生平和内心感受的书卷。

4.2. 内容方面, 本书的重点有:

4.2.1. 效法基督作神仆, 事奉的性质和权柄

4.2.2. 新旧两约的对比, 突出新约的荣美

4.2.3. 福音的荣光藉软弱的仆人中显出

4.2.4. 使人和好的福音

4.2.5. 捐献应有的态度

5. 林后的各章内容信息

5.1. 林后 1-7

保罗详细说明了他和哥林多教会之间的关系。保罗为真正的福音职事订下了许多原则, 谈到福音的内容和大能, 以及传福音必会遇到的试炼和喜乐。

5.2. 林后 8-9

保罗写下了关于捐款的事。他提起为耶路撒冷的穷人收集捐献的时候, 也把乐意捐献的原则教导他们。他教导信徒要对缺乏的弟兄姊妹表达真正的爱心和关怀。

5.3. 林后 10-13

哥林多的假教师企图破坏信徒在保罗和教导下所建立起来的信心, 指控怀疑保罗。保罗清楚有力地强调作使徒的身份和权力, 虽然他不是跟随主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 但却是神直接呼召他作使徒的, 所以不需要任何人承认他的地位和身份。保罗又提到许多他在别的书信中没提到的经历, 又以那些经历来证明他作使徒的条件。这么做不是要荣耀自己, 而是要荣耀神。

6. 结构大纲

6.1. 序言 (林后 1:1-11)

6.2. 真正的福音事工 (林后 1:12-7:16)

6.2.1. 保罗和哥林多教会之间的关系, 是建立在爱和关心的基础上

6.2.2. 保罗呼吁肢体应宽恕一个已经悔改的弟兄

6.2.3. 信徒生命改变, 就是保罗的荐书

6.2.4. 圣灵除去了那一度遮盖着主荣光的帕子, 这荣光永不会消失, 保罗就可以大胆传道了。

6.2.5. 福音的信息, 就是让基督和他的大能在瓦器里得以彰显

6.2.6. 基督永恒的荣耀胜过世上一切暂时的苦难

6.2.7. 信徒被称为基督里新造的人。旧事已过, 一切都变成新

6.2.8. 保罗经历许多患难, 足以证明他是神真正的仆人

6.3. 奉献（林后 8:1-9:15）

6.3.1. 马其顿教会虽穷，但有乐捐的榜样

6.3.2. 基督立下了奉献的最高榜样

6.3.3. 信徒若出于感恩而捐，神必爱他，也厚待他

6.4. 强调作使徒的身份、权力和条件（林后 10:1-13:10）

6.4.1. 保罗表明他作使徒的能力，并列理由

6.4.2. 他谴责教会被假先知引向歧途

6.4.3. 他的生活见证了他的忠诚

6.4.4. 他所得的异象和启示，是进一步证实他使徒身份的凭据。

6.4.5. 他对哥林多教会的爱，和对他们信心的关怀，也是他作使徒的凭据

6.5. 结论（林后 13:11-14）

7. 关键词和关键经文

正如每位对未来牧会生活充满期望的准传道主以建立教会的肢体，必须先读读哥林多前书；每位立志要好好服侍主以建立教会的肢体，必须先读读哥林多后书。在林后，我们从保罗的事奉生命、他对传道职份的态度、他处理问题的做法，他面对困难挑战的反应，学做主的仆人，也学习去关心每个服侍主的仆人。

7.1. 林后的关键经文：

7.1.1. 林后 4:5（林后 2-7，林后 10-13）：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稣为主，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

7.1.2. 林后：保罗对哥林多教会中一些极有可能是犹太主义份子对他攻击而作的答辩响应信。林后 4:5 是对他们的攻击所宣告的立场。

7.2. 犹太主义份子对保罗的攻击：

7.2.1. 说他举荐自己（林后 3:1）

7.2.2. 说他做事凭血气（林后 10:2）

7.2.3. 说他“他的信又沉重又利害，及至见面，却是气貌不扬，言语粗俗的。”（林后 10:10）

7.2.4. 说他没有使徒资格（林后 11:5）

7.2.5. 认为他愚妄不高明

7.3. 保罗的态度：林后 4:5

7.3.1. 我们原不是传自己，乃是传基督耶

稣为主。——可见保罗的谦卑，不传自己，而是传基督。（林后 1:12、2:14、2:17、3:4-5、4:1-2、4:7）

7.3.2. 并且自己因耶稣作你们的仆人。——自己在难处中，依然以温柔的态度劝勉哥林多教会里的肢体，而且做到自己所教：常常喜乐，不住祷告，凡事感恩。以及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

7.4. 为神所赐的安慰而感恩（林后 1:3-11）（林后 1:34、1:11、1:17-18、2:1-4）

7.5. 其他真理教导：

7.5.1. 真理的教导与澄清

新约的超越（林后 3）

作神仆人的职分、身分、样式（心存盼望、忠于托负，甘心为主受苦。）（林后 4-6）

活出圣洁（林后 7）

钱财捐献上的处理（林后 8-9）

7.5.2. 保罗自己言行身教的事奉见证。（林后 6、12）

7.5.3. 作为牧者，对羊群那到底的爱。（林后 12:14）

8. 应用：林后 4:5

8.1. 我们为了什么去事奉？

8.2. 我们怎样事奉？

8.3. 保罗的见证对我们同心同工去服侍，有怎样的启发？

第六章：加拉太书

1. 前言

“义人必因信得生”是我们基督徒所持定的信念。这句话原出自于哈巴谷书 2:4，但在新约有进一步的解说。韦尔斯比牧师在他所撰写的“生命更新解经”系列中说出：罗马书解释了“义人”的意思；希伯来书就解释“因信”的意义。加拉太书解释了什么是“得生”。

2. 写作年代和目的

2.1. 加拉太教会的背景

加拉太书是保罗写给加拉太教会的。加拉太这名称在保罗时代有两个意思，一个是指小亚细亚北部高卢人居住的加拉太地区；一个就是指比较大的罗马帝国的加拉

太省。根据使徒行传的记载，保罗第一次外出传道的时候，曾经到访加拉太省南部，在特庇、路司得、以哥念等城市讲道，建立教会（徒 13:14-14:23）。

2.2. 写作目的

这里有许多外邦人，他们跟从主后都很热心。但有一些犹太教师来到这些基督徒中间，要他们遵守犹太律法和犹太礼节。按这些假教师的说法，神应许亚伯拉罕的祝福，只赐给亚伯拉罕的子孙和信奉犹太教的人。也就是说：非犹太人如果想成为基督徒，就必须遵行犹太教的律法。当加拉太人毫不怀疑地接受了这些教训以后，保罗认为有必要写信捍卫他以前所传给他们的真理。

2.3. 写作年代

这封书信很可能写于耶路撒冷公开大会之前。所以这封书信很可能是保罗书信中最早的一卷书。大约是介乎公元 48-49 年之间。

3. 加拉太书的内容信息

3.1. 加拉太书里，保罗坚决反对那些要基督徒遵守犹太教律法的人。他清楚有力地说明基督教信仰的基本真理，是所有人必须悔改、相信耶稣基督，才能蒙拯救。

又因为当时犹太假师傅否认保罗的权柄，所以保罗除了驳斥犹太派的错误，也为他使徒的权柄辩护。

3.2. 加 1-2，保罗就指出他作使徒不是人所拣选的，而是神所指派的。他所传的信息和其他使徒所传的一致。

3.3. 加 3-4，遵守摩西的律法和借基督得蒙赦罪之间的巨大差别，也就是靠行为得救与靠信心得救之间的差别。这是在整本圣经中，反对靠行为得拯救的最激烈的论说。

3.4. 加 5-6，保罗讲到一个蒙恩得救的人所应有的生活。一个基督徒应该生活严谨，并以充满爱心的行动来表现自己的信念。他要顺从在他里面的圣灵，让生命结出果子来。

善行不能使人得永生，因为它只是人接受永生之后所有的一种生命表现。

3.5. 加拉太书好像一份伟大的自由宣言。它宣告了一切借着信主耶稣基督而接受神救赎恩典的信徒，在灵里都获得自由，不再是过犯、律法和罪的奴隶。

4. 加拉太书的特点

4.1. 与罗马书互相呼应，辩明因信称义的真理。

4.2. 是保罗书信中唯一写给一批教会的公函。

4.3. 除林后外，加拉太书是保罗书信中最有自传性的一卷书。表露了保罗的勇敢、柔和、热忱、诚实、忠心、爱悯。

4.4. 用语比较严肃，没有保罗别的书信中常有的为教会感恩颂赞语句。

5. 加拉太书的结构大纲

5.1. 序言（加 1:1-10）

5.2. 个人化的申辩：作使徒的权柄（加 1:11-2:21）

5.3. 教导真理：救恩是凭信心而得的（加 3:1-4:31）

5.4. 真理的实践：信徒有自由顺圣灵行事（加 5:1-6:10）

5.5. 结论：保罗的心声（加 6:11-18）

6. 关键词

6.1. 加拉太书的气氛和林后很相似。

6.2. 保罗对福音真理的执着，对教会爱之深责之切的激动与真诚直接，在字里行间表露无遗。

6.3. 面对假教师的错误教导，保罗像是消防员那样要将加拉太教会的群羊从火场里救出来一样。

6.4. 加拉太人纯良却欠方向感，容易受人影响，对真理没有定向，或是因为未能清清楚楚认识福音的真义。以致于善变令保罗担心又激动。

6.5. 保罗首次旅行布道建立了加拉太教会回来没多久，就得知他们受了犹太教派的影响，从一开始的对保罗火热友爱，几乎愿意“把自己的眼睛剜出来给保罗”（加 4:15），到后来突然又敌对保罗，以致怀疑保罗所传的福音，想到随从新遇到的所谓律法教师。

6.6. 保罗自己在还没遇见复活主前就和这些律法教师一样。犹太教派的律法师，将律

法条文重新整理，将之化成 248 条诫命，365 条禁令，然后以 613 条为他们活着的持守。严格遵守犹太节期，规规矩矩接受割礼，以为这就是得神喜悦的惟一路径。

- 6.7. 保罗要清清楚楚把信仰说明，不然基督耶稣在十架成就的白白救恩，岂不是遭到人性骄傲的贱踏？
- 6.8. 今天，也有不少人拥有加拉太人的特性。他们误解福音，以为信耶稣要靠行为，不然就不得严肃天父的喜悦。但是天父是慈爱的，信耶稣，是叫人得真正的自由。不是人靠着自己的行为可以赚取神的怜悯，而是靠着圣灵的更新而做自由喜乐人。
- 6.9. 自由——正是加拉太书的关键词。
7. 关键章段：加 2:15-4:7
这里的核心是信靠基督。
因信靠基督而得以在天父面前称义；
因信靠基督而得以领受圣灵的更新。
8. 关键经节：加 2:16-17。这两节是这样的：
 - 8.1. 加 2:16，因信基督耶稣称义的道理；
加 2:17，强调了在基督里称义后，生命因有圣灵内住，必然会更新。
 - 8.2. 加 2:16，人是怎样因信基督称义？
我们是人性里有罪，是有可能靠自己就近圣洁的神的。我们的罪带来死亡，父神为我们预备了耶稣基督。祂以无罪代替我们受罪，被钉死在十架上，流出宝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回应主爱的方法，就是承认自己没有能力靠自己自救，承认自己需要耶稣基督的宝血。需要耶稣基督的恩典救赎。
保罗自己以前很重视靠自己行为取悦神。但这种旧的自我，属灵的骄傲已经随着耶稣谦卑地在十架上代罪受死而死掉了。保罗知道他若真懂耶稣的爱，他就心存感恩全然拜服在耶稣给他的恩典中，就像是无助的小婴孩，全然安躺在神爱的怀抱中，不以为自己可以在神的恩典中加上些什么以证明自己，肯定自己。
 - 8.3. 加 2:17，真信靠带来的真自由：
因爱主，而顺服圣灵，不因守律法而企图在神面前赚取自义的本钱，而单单因为感

恩图报，知道主，爱主，爱主越深，不想主伤心，想主开心，顺服圣灵的意愿越大，这样，面对一次次的抉择考验，因为爱主因为圣灵，焦点集中在主的爱里，焦点放在圣灵的代祷和牧养里，做合神心意的行动。行善不灰心，日子有功，到了时候，就有收成，生命结出圣灵的果子。

9. 应用：

你愿意安息在主的爱里吗？

爱的力量很大。你愿意因为爱主，而顺服圣灵吗？如果你愿意，你打算为了主，而在人际关系中，脱去那一样旧我的表现呢？

第七章：以弗所书

1. 前言

- 1.1. 以弗所书的精神：强调教会——基督的身体——在神计划中的地位和意义。
- 1.2. 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和腓利门书合称为“监狱书信”，因为保罗在写这四封信的时候，正在坐牢。根据大部分学者研究指出，四封信都是写于保罗第一次被囚于罗马期间，也就是大约公元 60 年。

2. 以弗所书的收信者

以弗所书里没有很明确说明。很可能是保罗致亚西亚教会的公函。

3. 以弗所及教会的背景

- 3.1. 从启示录 1:4，2:1 我们知道以弗所教会是亚西亚首屈一指的教会。
- 3.2. 以弗所，在当时是一个重要城市，位于现今土耳其西部，经济发达。城里有一座巨型亚底米偶像庙，这庙很是巨大，以致被称为古代世界七大奇观之一。以弗所也是因这庙出名，以弗所人就以这偶像的看管者自居。
- 3.3. 徒 18:19 记述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归途中曾路经以弗所，和当地会堂中的犹太人辩论；
徒 20:31 记述保罗第三次旅行布道就在这里居住了三年，可以说是比他在别的布道地点逗留时间最长的时候。他在这里建立了一个很大的教会，信徒很多。
徒 19 记述保罗曾受当地犹太人并一些制造偶像的人反对攻击。当保罗离开那里以

后，提摩太接替了他在以弗所的工作。按照传统的讲法，使徒约翰也曾在那里事奉过一段日子。

4. 信息

4.1. 以弗所书讲述一个伟大的真理，就是所有信徒，不管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都是同属一身，这身体就是主耶稣基督的教会。

4.2. 以弗所书的第一个主题是犹太和外邦信徒在主里的合一。

神的计划是要使不同种族和背景的人，在主耶稣基督里合而为一，信徒之间的牢固关系，是超越国籍和文化背景。教会以基督为元首，基督是教会的头。基督指挥教会，就像头指挥身体的各部份。

4.3. 以弗所书第二个主题就是要信徒明白主基督带来的大能得胜。

保罗要信徒明白，他们因着基督，在神国中有名份有基业有位置。神在创世以前就定下奇妙的计划。按这计划，神要借主耶稣基督和教会彰显自己。保罗求神使信徒能明白主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也要他们明白他在一切信主的人身上所施展的大能。

4.4. 以弗所书第三个主题，是教导信徒要在灵里合一。

保罗告诉信徒，要过一种与所蒙呼召相配的生活。事实上信徒如果活在基督里，一定会效法基督，象基督那样对人满有爱心。这样的信徒是圣洁、信实，宽容的，能与人和睦相处，也会尽力建立基督的身体。

5. 特点

以弗所书像保罗大部份别的书信一样，都是一半理论一半实践应用。以弗所书的特点有二：

5.1. 论点具革命性，提出妇女、儿童和奴隶的尊严，主张他们应获平等的对待。（弗 5:22-6:9）

5.2. 与歌罗西书在内容和文笔上很相似，都是文句比较长，用了连串词组，同义词和对称平衡语句，也有不少诗歌礼仪片段。

6. 结构大纲：

6.1. 弗 1-3：

在基督里的蒙恩：教会，被召的一群拥有

的属灵福气、眼光、地位、合一。

6.2. 弗 4-6：

在基督里的行为：教会的见证合一、生命、光明、相待、装备

7. 关键词

7.1. 以弗所书是很庄严美丽的一卷书。当中对基督为我们成就的新生，父神因基督赐予我们的福气、并我们本基督而建立的教会，其中的荣美和丰盛，有很好的描述。

7.2. 以弗所书的关键词是基督。或者更清楚一点说是“在基督里”。“在基督里”是以弗所书的关键句。许多真理和教导归根结底都连到基督那里。包括：

7.2.1. 父神在基督里赐我们福气和新生生命；

7.2.2. 父神藉基督创造新群体；

7.2.3. 父神为在基督里所建的新群体所立的标准合一；

7.3. 别的重要词汇：圣洁、见证、彼此顺服、为主争战。

8. 关键经节

8.1. 弗 1:3

8.2. 在弗 1:3-14 的颂赞句中，神藉耶稣给我们的福气有：

8.2.1. 创世以前的拣选（弗 1:4）

8.2.2. 得儿子名份（弗 1:5）

8.2.3. 得救赎赦免（弗 1:7）

8.2.4. 与神与人与万物相和合一（弗 1:10）

8.2.5. 明确身份位置，得着天国基业（弗 1:11）

8.2.6. 生命有盼望有目标和方向（弗 1:12）

8.2.7. 得了圣灵为印记（弗 1:13）

8.3. 我们的生命：

父神藉基督创造新群体：教会。

8.3.1. 在基督里的新生（弗 2:10）

8.3.2. 在基督里的合一。

与神相和不再相隔（弗 2:13）

与人相和同一不再相分（弗 3:6）

8.4. 教会的见证：

8.4.1. 荣耀主（弗 3:21）

8.4.2. 合一（弗 4:1-6）

- 8.4.3. 圣洁新生活（弗 4:22-25）
- 8.4.4. 彼此恩慈相待（弗 4:32）
- 8.4.5. 彼此顺服（弗 5:21-22，弗 6:1、5、9）
- 8.4.6. 为主争战，靠主刚强（弗 6:10-11；6:18-20）

9. 应用：

你愿意配合教会发展，发挥恩赐，投入事奉，恩慈待肢体，切切代求，与众肢体一同建立神家、拓展神的国吗？

第八章：腓立比书

1. 历史地理背景

1.1. 关于腓立比这个城

腓立比位于马其顿的东部，这座城大约在公元前 358-357 年之间，由亚历山大的父亲，马其顿的腓力二世建立。他建立这城的目的，是希望保持罗马帝国与东部地区的联系。后来，罗马统治者奥古斯都拓建了这城，成为军事前哨和殖民地。

腓立比城里，犹太人很少，大部分是外邦人。城中公民和退役士兵，是能够享有与在意大利同等的利益和特权的。

1.2. 腓立比教会

坐落在腓立比城里的腓立比教会，是欧洲的第一个基督教会。教会大概建立于公元 50 年。从使 16:12-40，我们知道了腓立比教会建立的经过。这里是保罗在欧洲传道的第一站。保罗和西拉在他们第二次传道旅行中，访问过这城。在这里，他们因为传道而被打，还被关进监狱，但在狱里他们还是不断地唱诗赞美神。保罗写这封书信，是为了鼓励这城里正面对逼迫的信徒。

2. 保罗与腓立比教会

2.1. 保罗和腓立比教会的关系是很密切的。

保罗离开腓立比到帖撒罗尼迦工作后，腓立比教会“一次两次”把奉献送到他工作的地方。当保罗到了哥林多作工，腓立比教会的肢体又把奉献送到那里支持保罗。我们从林后 11:9 知道，保罗没有接受哥林多教会的支持，却是欢喜乐意接受腓立比教会的奉献。可见保罗与腓立比教会的

关系是很好的。

2.2. 保罗第二次探访腓立比教会，是在他第三次旅行布道的时候。那时他心情正因与哥林多教会之间的误会而很低沉，腓立比教会成为保罗很大的安慰。

2.3. 徒 20:6 记述保罗与腓立比教会共庆逾越节。那是保罗第三次探访腓立比教会。

2.4. 提前 1:3 记述保罗离开罗马监狱后，第四次探访他们。

2.5. 这些史实告诉我们，保罗和腓立比教会是多么亲密。保罗也在给腓立比教会肢体的书信中，用上了不少很个人的句式，“我”这字出现了不少于 100 次。

3. 腓立比书的信息

3.1. 读腓立比书，会感到当中有很一种欢快的气氛。保罗欢喜地为腓立比教会肢体感恩，谢谢他们的爱心供给。

3.2. 有人从腓立比带信给保罗，告诉他在基督徒中间的纷争，于是保罗就劝他们，在圣灵里同心合意地生活。同时他也提醒信徒，靠遵行他们旧约信仰中的律法，并不能使他们称义，应靠主耶稣基督才行。

3.3. 保罗鼓励腓立比的基督徒在苦难中要刚强，无论在什么样的环境，都要把他们的生命交在主的手中，此外，他们还要有喜乐，因为基督徒受苦原是神所准许的。

3.4. “喜乐”这词在腓立比书中被多次使用。另一个常在腓立比书中出现的词就是“福音”。保罗说只要福音被传开，他就是受苦也心甘情愿。他要读者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协力，劝勉教会不要自私、不要骄傲结党，以免影响肢体的交往。

4. 关键经段：

4.1. 腓 2:5-11：基督的降卑虚己；

4.2. 腓 4:6-7：保罗教导怎么祷告；

4.3. 腓 3:4-14：保罗甘愿为主耶稣基督摆上一切

5. 腓立比书的分段

5.1. 序言（腓 1:1-11）

5.2. 保罗的景况和所挂念的事（腓 1:12-30）

5.3. 对基督徒生活的劝导（腓 2:1-18）

5.4. 提摩太和以巴弗提（腓 2:19-30）

5.5. 劝诫和警告（腓 3:1-4:9）

- 5.6. 保罗对腓立比人的送赠表示感谢（腓 4:10-20）
- 5.7. 结论（腓 4:21-23）
- 6. 保罗喜乐的理由：

腓立比书的关键词，是“喜乐”。书信中多次出现“喜乐”这个词。其实保罗在写这书信的时候，他是被困在监狱中，很快要面对审判，为什么他在这样的情况下，还可以“喜乐”呢？我们来从腓立比书，看看保罗喜乐的理由：

 - 6.1. 属灵友谊，彼此相属相爱相念记腓一开始，就看见保罗为腓立比信徒祷告（腓 1:3-11）。保罗为他们感恩，也信任他们。
 - 6.2. 能够透视苦难背后的意义和祝福（腓 1:12-14）
 - 6.3. 广阔的胸襟（腓 1:15-18）
 - 6.4. 有清楚的人生方向和目标，得着至宝，无惧死亡。（腓 1:20-26，腓 3:7-8，3:12）
 - 6.5. 有合拍同工，也知道有人关心自己（腓 2:19-25）
 - 6.6. 靠主（相对于下文靠自己、守律法或放纵等）（腓 3:1，腓 4:4）
 - 6.7. 知足。方法：祷告，思念，行动（腓 4:6-9）
 - 6.8. 知足（腓 4:11-13）
- 7. 应用

重温保罗快乐的理由。有哪些是你可以效法的？

第九章：歌罗西书

- 1. 写作年代和背景
 - 1.1. 这封信是保罗写给歌罗西教会的。
 - 1.2. 歌罗西是个小型的商业中心，位处今天的土耳其，在以弗所以东大约 160 公里。保罗第三次旅行布道的时候在以弗所停留了 3 年，使一切住在亚西亚的人听见主道。
 - 1.3. 歌罗西教会是以巴弗建立的。教会里的人多是外邦人。
 - 1.4. 主后 63 年底至 64 年初左右，保罗在监狱里写了这封信，当时提摩太也在他身旁
- 2. 写作目的
 - 2.1. 保罗从歌罗西教会的创建人和领袖以巴弗那里，听到了教会信徒被假教师引向歧途，心中受迷惑。

- 2.2. 那些假教师有着希腊和犹太人的背景，他们没有放弃旧有信仰，而把旧有信条混在基督的教训中。其中有人叫人拜天使，因为天使是神与人之间的中保，他们不承认耶稣基督是救主，不承认祂是神的儿子。有人又教人苦行主义，又有人叫人严格遵守一些犹太人的律法。这一切都把基督为我们成就的救恩扭曲，将基督的教训降低，成为另一种宗教哲学而已。
- 2.3. 以巴弗作为教会的领袖，当然知道这些错误教导对教会造成的伤害。于是他来到罗马找保罗帮忙请教，请保罗清楚将真理指教教会肢体。于是保罗写了歌罗西书，指出异端错误之处，又指出真道是什么，教会当怎样改正错误。
- 2.4. 当时另外一个亚西亚人推基古也在罗马，他可能是以弗所人。推基古正要回亚西亚，保罗就托推基古将歌罗西书带去。以巴弗暂时留在罗马陪保罗。
- 2.5. 同时保罗在罗马遇到另外一个歌罗西人阿尼西慕，阿尼西慕本是腓利门的奴隶，从主人家逃跑，来到罗马，遇见了保罗。在保罗的带领下，阿尼西慕悔改信了主，保罗说他现在他亲爱忠心的弟兄。保罗要使当时身为奴隶的阿尼西慕和他主人腓利门和好，因为他们现在都是主里的弟兄了。

现在推基古要回亚西亚，他带阿尼西慕去见腓利门的最好机会。为了加强对腓利门的影响，保罗又亲自写了腓利门书，叫推基古和阿尼西慕一起去。

- 3. 信息

保罗写这信的目的是出于爱和关心，以及保存歌罗西教会在信仰和教义上的纯洁性。

 - 3.1. 基督徒不需要任何人为的哲学或典章系统。用苦行主义克制肉身和思想的做法，不能拯救人脱离罪恶，只有基督才能够消灭罪恶，也只有基督才够作为人与神之间的中保。
 - 3.2. 因为耶稣基督已经为我们提供了一切，所以，没有人能用宗教仪式或是超自然的能力，来供应基督徒的需要。基督是我们的生命、力量和盼望的来源和基础，在基督

有一切的丰盛。

- 3.3. 在解说完基督的超越以后，保罗又写下了基督徒新旧生命的差别。因为基督住在我们里面，基督徒应该彰显出基督的大爱。这爱表现在怜悯、恩慈、谦虚、温柔和忍耐上。基督徒在人生不同的岗位上，不论是作妻子、丈夫、儿女、仆人或主人，都要彰显出主耶稣基督的精神。
4. 重点——读歌罗西书要留意四个重点：
 - 4.1. 针对歌罗西教会假教师的错误教导，保罗指教了什么真理
 - 4.2. 基督的超越
 - 4.3. 歌罗西教会当下的情况
 - 4.4. 明白阿尼西慕因信基督、回转腓利门，归入教会的意义。
5. 结构大纲：
 - 5.1. 引言（西 1:1-14）
 - 5.2. 基督无比的地位和工作（西 1:15-23）
 - 5.3. 作为基督的仆人，保罗和他的工作（西 1:24-2:7）
 - 5.4. 错误的教训和真理的比较（西 2:28-23）
 - 5.5. 新人的生活（西 3:1-4:6）
 - 5.6. 结语（西 4:7-18）
6. 特点：
 - 6.1. 歌罗西书与以弗所书可以说是“姊妹书信”，两封书信在主题内容和结构布局铺排上很类似。两封书信也是同在表达一个关键，就是：基督。
 - 6.2. 歌罗西书的关键词就是：靠祂而立。
歌罗西书的关键经节是：西 1:17
 - 6.3. “靠祂而立”
西 1:12-14：教会这新群体靠基督而立，得了产业。
西 1:15-17：基督的本质和权能，万有都是靠基督而立的。
西 1:18-22：基督带给人类全体的新一天，从祂而有了教会这新的群体，从祂有复活，有一切丰盛，在祂有真正而彻底的和好。人与神、人与己、人与别人、人与自然。基督的救赎涵括全宇宙。
7. 相对于当时歌罗西教会的异端：
 - 7.1. “理学和虚空的妄言”，“人间的遗传和世上的小学”（西 2:8）

- 7.2. “这些规条……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是毫无功效。”（西 2:23）
- 7.3. 在仪式上有诸多禁忌“……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西 2:16）
- 7.4. 拜天使（西 2:18），又重视秘传的知识如此就贬低了基督的地位。
8. 今天异端的特点：
 - 8.1. 高举人或教主，搞个人崇拜求个人荣耀，超过基督
 - 8.2. 贬低基督的地位。例如耶和華见证人。
 - 8.3. 提出许多圣经没有讲的规条守则，（如吃二两粮作为得救条件；守安息日才得救，信耶稣加上守律法才得救）
 - 8.4. 拜偶像或所谓圣物，以圣物代替了基督十架救恩。
9. 应用：

“惟独圣经。惟独基督。惟独恩典。惟独信心，惟独神的荣耀”。——你愿意多认识圣经、多认识基督、领受祂赦罪恩典、全然相信祂，单单敬拜主和求主的荣耀吗？

第十章：帖撒罗尼迦前书

1. 引言：

帖撒罗尼迦前书是保罗早期所写书信之一。除了加拉太书以外，这卷书很可能就是保罗最早写成的书卷。这书是写给建立在帖城的教会的。

在介绍书卷内容之前，我们先来介绍一下帖撒罗尼迦这城。
2. 背景：
 - 2.1. 帖撒罗尼迦是当时罗马马其顿首府，这里是个繁忙的海港城，是重要交通贸易中心，作为一个沿海商业中心，这里自由气息浓郁，人口大约有 20 万，居民多是希腊人，也有不少犹太人。
 - 2.2. 保罗第二次旅布道的时候，曾经和西拉、提摩太到了帖城。
 - 2.3. 使徒行传 17:1-9，记述着帖城教会是怎样在大逼迫中建立起来的。
 - 2.4. 保罗和西拉、提摩太到达帖城后，一连三个安息日在犹太人的会堂和犹太人辩论，讲解基督从死里复活的大能。以前许多常参与会堂聚会的敬虔希腊人和尊贵妇女，

离弃偶像，信了主，建立了教会。这么一来，就招来一些犹太教人的嫉妒。

由于犹太人群起反对保罗，那里的基督徒就帮助他在晚上逃离帖城。

2.5. 但保罗惦念着那些留在城里的新信徒，因此差遣他的亲密同伴提摩太去问候他们。提摩太回来告诉他说，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不但在患难逼迫中站立得稳，还把福音传其他地方。

2.6. 提摩太带回好消息，使保罗放下心头大石，很是欣慰。因此，他写这封信给帖城的信徒，表示他的喜乐。可是他也为那些初信主的人，在基督徒生活中所面临的问题而挂虑。他提醒他们应该小心，不要在弟兄姊妹中间引起纷争，也不要和当时道德败坏的社会同流合污。

3. 信息

3.1. 提到有关于主再来和末世的教训。

保罗在帖撒罗尼迦的时候，曾向信徒讲过耶稣第二次来到世上的事。从那次后，有些人错误地以为既然基督不久就要来了，他们就不需要勤恳工作和为生活劳碌了。有些人为了已死去的信徒忧虑，因此保罗肯定地告诉他们，这些信徒都会在主再来这奇妙的事上有份，此外保罗也讲说了一些耶稣再来时所发生的一系列的事。

3.2. 最后一章有很多关于基督徒处世的教训。帖前 5:8 特别提到信徒怎样在灵里抵挡撒但的攻击。保罗告诉帖撒罗尼迦人说：那呼召他们的主是信实可靠的。保罗在信中曾经两次要求这些信徒互相劝慰和彼此扶持，而他自己也以身作则。

4. 写作特色

4.1. 每章都以主再来作结。

4.2. 帖前 4 有关死人复活的道理可以与林前 15 相互对照。

5. 大纲

5.1. 保罗的回顾与感恩（帖前 1:1-3:13）
为帖撒罗尼迦教会的爱心信心感

5.2. 劝诫和勉励（帖前 4:1-5:22）
保罗劝帖城教会弃绝淫乱，成为圣洁，不要象不信的人那样行恶，要努力作工，并回答有关主再来的提问。没有人知道什么

时候主再来，但肯定是主在人料想不到的时候，突然来到。基督再来时已死的信徒必复活。

5.3. 结论（帖前 5:23-28）

6. 关键词

6.1. 帖前的关键词是“盼望”。

6.2. 帖前 1-5，从五种不同的向度讲“盼望”这属灵特质：

6.2.1. 帖前 1：盼望中的榜样，为帖城肢体感恩。

6.2.2. 帖前 2：盼望中的动机，为使徒的行动辩解。

6.2.3. 帖前 3：盼望中的纯一，表达对教会的关怀。

6.2.4. 帖前 4：盼望中的安慰，给帖人生活上的劝诫，圣洁等候主降临

6.2.5. 帖前 5：盼望中的激励，信徒的个人生活与教会生活。

6.3. 记述“盼望”的经文教导：

帖前 1:3：有正确的仰望投靠对象；

帖前 1:6，帖前 2:14：人能盼望是因为圣灵加力量；

帖前 1:10：人能盼望是因为知道耶稣基督已经复活这事实，也因为知道在祂有终极的审判。

等候他儿子从天降临，就是他从死里复活的，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

帖前 2:19：知道将来必得见主面。

帖前 3:3-5：知道人生在世必遇患难。但神已给我们预备支援。

帖前 4:13-16：在主里睡去的信徒会复活。

帖前 5：彼此劝慰互相建立给人盼望的力量。

7. 应用：

你现在面对什么难处？你怎样操练盼望？

帖前信息给你怎样的启发呢？

第十一章：帖撒罗尼迦后书

1. 背景

1.1. 保罗在写了给教会的第一封信没多久，于哥林多再写了这第二封信。时间大约在公元 51 年。

1.2. 因为保罗听说教会信徒误会了他第一封信的意思，以为基督马上就要再来，因此他们不再工作，却是终日游手好闲，无所事事，爱管是非，同时教会也遭到逼迫，使一些信徒认为末世的大逼迫已经来了。于是保罗就写信教导他们，矫正他们对主再来的误解，也安慰纠正信徒的生活。

2. 信息：

- 2.1. 保罗劝信徒在苦难里要坚强。帖城肢体所受到的逼迫，无疑很容易使他们认末世已经来到。
- 2.2. 在帖前里，保罗讲到主的再来是突然又是在人意料之外的，而在帖后里，保罗说明在主耶稣基督再来之前，会有迹象出现，也会发生一些事情。保罗说到，在末世时将会有大逆不道的沉沦之子出现，他有权也有势，撒但会利用他来反对神和他的百姓，但当基督回来的时候，这沉沦之子将被歼灭。
- 2.3. 保罗也严厉地谴责那些放弃工作，游手好闲的人。他叫信徒要努力作工，同时警醒等候主再来。他说凡不遵守他教训的人，最好不要同他们往来，但他也要求信徒以弟兄的爱心劝勉这些人，不要把他们当作敌人。

3. 帖后的特色：

- 3.1. 以最短的篇幅包含最多的祷告。
这卷书是保罗致九间教会书信中篇幅最短的一卷，包含许多祷告。短短三章都以祷告结束（帖后 1:11 下-12；帖后 2:16-2:17；帖后 3:16）
帖后 1 开头提到，作为帖城教会牧长，他常为他们祷告（帖后 1:3）；
帖后 3 开头提到，他希望帖城肢体为他们传福音的工作代祷（帖后 3:1-2）；
帖后 2 末段提到，他为信徒蒙拣选接受救恩感恩（帖后 2:13）。
总之，祷告是穿插在帖后整卷书的。
- 3.2. 提到主再来前有“大罪人显现”。
- 3.3. 马有藻在《新约概论》就帖前后书作了比较，其中较关键的三大重点：

帖前	帖后
主再来在基督里的福气	主的日子大罪人的终局
教会的被提	世界的审判
叫人火热，切望主的再来	叫人冷静，不因错误而惊慌

4. 分段结构：

- 4.1. 问候和谢恩（帖后 1:1-2）
- 4.2. 劝勉和鼓励（帖后 1:3-12）
保罗为帖城信徒在逼迫中能忍耐和保持信心而感谢神。
保罗把信徒将来要得的奖赏，和逼迫他们的人要受的审判作了对比。
- 4.3. 主的日子（帖后 2:1-17）
保罗描述主再来的时候的现象沉沦之子必反对神的百姓，但他在基督再来的时候必被歼灭信徒必须站稳，坚守保罗给他们的教训。
- 4.4. 最后的劝勉（帖后 3:1-18）
保罗要求他们为主的工作和为自己祷告。他要求信徒勤奋工作，远离那些懒惰人。他相信信徒必能按照他的教训去做。

5. 帖后的关键词和关键段

- 5.1. 帖后 2：“主的日子”
有人用不同的方式，包括欺诈手段，向帖撒罗尼迦信徒宣扬主耶稣基督已经再临。保罗指出主耶稣再来前必须先出现一个人物，现在这个人物既然没出现，主耶稣基督就没有可能已经来了。保罗称这人物为不法的人，他最主要的特性在神的殿中代替的位置，成为所有不真心领受耶稣基督福音真理的人所敬拜的对象，然而，这不法的人在基督降临之日就会被消灭。
- 5.2. “主的日子”指一段相当长的时间，由一连串灾难开始。引向主耶稣基督的再来。
- 5.3. “大背道”：主再来前，人类整体会公然违抗神的权柄，不虔敬的事在世上普遍增加。
- 5.4. “理解末日”：太 24:15-28、可 13:6-8；可 13:14-27；提后 3:1-9

6. 等候主再来前的态度：

- 6.1. 确知神是公义的
- 6.2. 确知基督已得胜

6.3. 持守真理

7. 应用：

你会以怎样的态度来等候主再来呢？

第十二章：提摩太前书

1. 引言

1.1. 教牧书信：

提摩太前书和提摩太后书、提多书，合称为“教牧书信”，是保罗晚年的作品。保罗写给他的接班人，教导他们怎样牧会。之所以叫“教牧书信”，是因为当中对教会的管理、制度组织、崇拜和生活，都有清楚指引，对基督教信仰一些很重要的教义，都有很清楚的说明。例：

提前 2:1-4，祷告的操练；

提前 2:5，基督是人和神之间唯一中保；

提前 3:14-16，教会的本质以及对神的颂歌；

提前 4:1-3，圣灵的提醒。

1.2. 提摩太：

保罗称他是“因信主作我真儿子的”。

提摩太首次出现在徒 16:1-3，他的外祖母罗以，母亲友尼基都是信主的犹太妇女，他爸爸是希腊人。提摩太的故乡路司得，在今日的土耳其。保罗第一次传道旅行的时候，曾在那里传过道，并且差点被人用石头打死。提摩太常作保罗的使者，被差到各个教会。从希伯来书 13:23，我们知道提摩太也坐过牢。其他历史资料指出，他在一个罗马皇帝手下为主殉道。保罗大约是在公元 63 年，于马其顿写成这卷提摩太前书。那时提摩太正在以弗所的教会担任重要的领导职位。保罗这封教导的书信，不单对提摩太有帮助，就是对现在的教会牧者，也有很大的帮助。

2. 背景

提摩太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部份，是训练牧者和领袖。那时没有神学院，也没有完善的教会组织。而且信徒也饱受逼迫，但主的道却越传越广，随之而来就是对领袖的渴求。同时，当时教会也面对一些异端，这些异端的特色就是具犹太色彩、内容荒渺无凭、偏离道德标准、信仰不符正统。针对教会的需要，以及教会面对

的问题，保罗就写了提前。

3. 信息

3.1. 在提前头三章里，保罗指导提摩太怎样用纯正的教义和端正的行为来训练领导人。保罗也教导他们提防那些在初信的人中制造争端的假教师，他希望信徒为众人祷告，其中包括政府的领袖。保罗劝男女信徒要检点自己的行为，因为他们是主耶稣的门徒。他也写下了作教会长老和执事的资格和条件。

3.2. 在加拉太书中，保罗提到“不分犹太人、希腊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而在提前这里，保罗也提到在神眼中，男女都是平等的，保罗更进一步说明各人职责各有不同。

3.3. 保罗告诉提摩太，要怎样才能成为主耶稣基督的好传道。那就是他应该带领信徒，脱离那些要求人们严守人为律法的人，还要在爱心、信心和清洁各方面作信徒的好榜样，要特别关心寡妇和真正有困难的人，必须明白敬虔又知足的人才是真正富足的人，而贪财是万恶之根。

3.4. 保罗对提摩太的教导，其实是对所有信徒讲的。那就是要我们为主打一场精彩的胜仗，为真道勇敢作战，要谨守诫命，不要玷污，要无可指摘，直到我们主耶稣再来。

4. 提前的大纲：

4.1. 问候（提前 1:1-2）

4.2. 对教会和教会执事的教训（提前 1:3-3:16）

4.2.1. 提防异端传假道（提前 1:3-20）

4.2.2. 教会整体的操守（提前 2:1-3:13）

4.2.3. 教会的性质（提前 3:14-16）

以上这段保罗特别指出基督耶稣到世界来，是要拯救罪人。主向保罗显明祂的怜悯和忍耐，是给愿意相信的人作为榜样的。

保罗要求提摩太坚持信心和无愧的良心。又教导人怎样在公开场合祷告敬拜，以及作教会领袖当有的条件。

4.3. 对提摩太的教训（提前 4:1-6:21）

4.3.1. 预言有人离弃真道（提前 4:1-5）

4.3.2. 基督的好执事（提前 4:6-16）

4.3.3. 对教会中不同群体的态度（提前

5:1-6:10)

4.3.4. 对提摩太的劝勉（提前 6:11-21）

5. 关键词

5.1. 牧养须要有的心：

提摩太前书是保罗写给他属灵儿子提摩太的肺腑之言。保罗毫不保留，将真理和牧养经验倾囊相授。当中可见保罗一颗慈父心。

在提前里，心这个字就常常出现：信心、爱心、良心。这三颗心可以说是贯串全书。（提前 1:5、14、19；2:15；4:12；6:11）

5.2. 牧养教会必然要达到的标竿：教导真理、激发爱心的行动、圣洁的生活见证。

5.2.1. 教导真理——信心的根基（提前 1:15，2:4-6）

崇拜秩序：着重祷告（提前 2:1）；
男女事奉上互相配搭（提前 2:8、11）；

选立领袖的条件，要看操守（提前 3:1-4）；

好好管理自己的家，使儿女凡事端庄顺服（提前 3:6-9）；

私德、家庭关系、有教导恩赐……（提前 3:11-13）

5.2.2. 激发爱心的行动——爱心的行动（提前 5:1-6:2；6:18-19）

5.2.3. 圣洁的生活见证——良心的外显 坚持殷勤服侍（提前 4:14-16）； 谨慎言行（提前 2:16）； 关系上的清洁（提前 5:2）。

第十三章：提摩太后书

1. 引言

1.1. 提摩太后书是使徒保罗在狱中等待接受死刑的时候，写给提摩太的第二封信，也是保罗书信中最后写成的一卷。

1.2. 大约在主后 64 到 66 年，罗马皇帝尼罗逼迫基督徒，将在罗马城发生的一场大火，推到基督徒的头上来，开展对他们一场残酷持久的迫害。保罗也在这个时候被罗马人拘捕，当作罪犯来审讯。那时他的朋友都离开了他，只有他在信中提到的阿尼色弗、以及保罗的同伴路加两人，留在保罗

身边。

1.3. 与腓立比书、歌罗西书、以弗所书、腓利门书这四封监狱书信不同的是，这次保罗自觉是没有机会获得释放了，他很可能很快就会殉道。于是他写了这封信给当时在以弗所负责监督工作的提摩太，希望他赶快来相会，好给这位年轻牧者一些生活和事奉上的嘱咐。

2. 内容

提摩太后书是保罗写的最后一封书信，保罗自觉快要离世，于是将个人内心的感受很坦诚地分享出来。而我们读这卷书的时候，也感到很有人情味。

2.1. 保罗先劝勉提摩太要刚强壮胆，不要以为主作见证为羞耻。保罗勉励他要忍受苦难，作基督耶稣的精兵。他本人忍耐到底，就必能和主一同作王，也为后人立下不屈不挠的榜样。

2.2. 保罗很关心异端邪说盛行的事，为此他曾在以弗所遭到他带领信主的人反对。他警告信徒，不要把时间浪费在辩论一些无关重要的小事上。他不愿提摩太在传福音的主要事工上分散精力，所以劝提摩太将神加给他的恩赐，象挑旺的炉火一样，不断炽烈起来。他还教导提摩太要传讲统纯正的道理，并以圣洁的生活来表明他所传的真理。

2.3. 保罗知道他离世的日子近了，他在提后 4:7 写下他已经尽忠，为主奋战到底，跑完了当跑的路，坚守了所信的道。他还回顾了当他第一次受审，众人受都离弃他时，主是怎样亲自加给他力量。他原谅那些人，并提醒提摩太和一切读这信的人，主是公义的审判官，主必赏赐他，和一切持守真道等候主再来的人。

3. 分段：

3.1. 问候（提后 1:1-2）

3.2. 为提摩太的信心感谢神（提后 1:3-5）

3.3. 以个人经历勉励提摩太要忠心刚强（提后 1:6-18）

3.4. 劝勉提摩太要忍耐坚持，随时准备为主受苦（提后 2:1-13）

3.5. 好仆人的标记：忠心、圣洁、有好操守（提

后 2:14-26)

- 3.6. 末日时人不忠的预告 (提后 3:1-9)
- 3.7. 劝勉提摩太要忠心传道 (提后 3:10-4:8)
- 3.8. 保罗分享在面临孤单中经历神的信实忠诚, 以及保罗对提摩太一些个人叮嘱 (提后 4:9-18)
- 3.9. 最后的问安与祝福 (提后 4:19-22)

4. 关键词: “忠心”

- 4.1. 提摩太后书是让人感动的一卷书。从中可以看见老保罗在临终前对他属灵儿子提摩太的叮咛。叮咛间保罗也表白了自己内心好些感受, 保罗要劝勉提摩太的就是要忠诚——忠于主、忠于真道、忠于传道的职份、忠于保罗。特别是在苦难的日子, 更是要为主谨守, 刚强忍受苦难, 竭尽所能抵挡异端, 坚守真道直到跑完在世的路程。
- 4.2. 如果要用一个词来形容提摩太后书的精髓, 那形容词将是: 忠心。
我们从内容结构大纲中就可以看出“忠心”这个主题, 从第一章的引言, 保罗为提摩太有忠诚敬虔的外祖母和母亲来感恩, 到最后一章, 也就是第四章保罗就一些私事嘱咐提摩太时, 提到主怎样对待那些忠于祂的人, 以及中间一大段内容, 都在从正反两面去表达忠心这个主题。

5. 特别的结构

5.1. 交叉平行体

保罗在中间内文表述忠心这主题的时候, 用上了一种“交叉平行体”(chiasm, 俗称“夹心饼”结构)——甲乙甲的形式。提后中间内容就有三次出现这样的结构:
第一段: 提后 1:6-2:13; (提后 1:6-14、1:15-18、2:1-13 “忠心——传道——忠心”)
第二段: 提后 2:14-3:9; (提后 2:14-19、2:20-26、3:1-9 “试探——忠心——试探”)
第三段: 提后 3:10-4:8。(提后 3:10-12、3:14-4:2,5、4:6-8 “教会执事要忠心——教会真道要持守——福音执事要忠心”)

5.2. 对比

提后 4:9-22 中, 有:
人对保罗的离弃, 与主对保罗的不舍不弃。

人的背道不忠: 举出一些名字: 底马、革勒士、提多, 对比主的信实 (提后 4:17)

6. 应用:

提后 4:7-8

这条天路, 你现在走得怎样呢? 你打这场属灵的仗, 力量如何呢? 对于所信的真道, 你认识多少呢? ——弟兄姊妹, 要忠心到底。务要传道, 无论得不得时。

第十四章: 提多书

1. 背景:

1.1. 使徒保罗的提多书, 是写给一个名叫提多的希腊青年的。这位提多是保罗传福音所生的儿子。提多是保罗信靠的伙伴和助手, 保罗曾多次托以重任。他被差派解决哥林多教会的问题, 在处理整件事上, 提多处处表现出他是一个有智慧的领袖。提多也曾参与把福音传到达尔马希亚的工作, 达尔马希亚就是今天东欧的南斯拉夫。

1.2. 提多书写于公元 63 年到 67 年之间, 当时提多正负责革哩底教会的工作。革哩底在希腊附近, 很有可能是最先接触到福音的地方之一。当彼得在五旬节领受圣灵传讲福音的时候, 有几个来自革哩底的犹太人也在人群之中。从提多书所见, 当地的教会可能缺乏组织, 信徒也急需有人去指导他们。保罗写这封信的时候, 大约是在第二次被囚禁之前。

2. 信息:

2.1. 提多书和提摩太前书很像。保罗在这里给教会领袖们许多实际的提醒。

2.2. 首先保罗告诉提多, 受委任的各教会长老应有什么资格, 同时也告诉提多必须严厉对待那些传异端邪说、不诚实和虚伪的人。

2.3. 至于教会中的男女老幼, 提多都要细心教导他们在生活上要有节制, 要彼此顺服、彼此尊重。不论在教会里还是在家里都要这样行。教导人的, 必须按着基督徒的标准生活, 也要作出榜样。

3. 内容:

多 3:3-7 中着重指出神奇妙的爱。信徒得救并

不是因为自己有什么功德，乃是因为神的恩典，他们必须明白这个真理，才能有坚固的信心。当他们明白了神的恩典，就会一心去做正确美好的事。最后，保罗劝提多要远避无益的辩论，在教会里引起纷争的人必须严加警告，如果他们不听，就要和他们断绝来往。

4. 写作特点：

4.1. 基督论：

与别的保罗书信不同，提多书多次使用“救主”而不是“君王/主”的称谓。（多 1:3、1:4、2:10、2:13、3:4、3:6）相信是针对革哩底教会成员中人以为无论得救成圣，都要靠守割礼和守犹太人的礼仪这错误的想法而写。保罗要革哩底弟兄知道：除耶稣以外，别无拯救。

4.2. 圣灵论：

多 3:4-7：提到父子圣灵怎样在我们生命的拯救和更新中动工，我们也该叫生命让圣灵管理。

4.3. 教会论：

比较特别的是：保罗在提多书中形容教会的时候，不是从本质上去说教会是“圣灵的殿”，或从功能上说教会是“基督的身子”，而是用上了爱的团契的形容，用组织上去看，保罗说教会是“属灵的家”。

5. 结构

5.1. 教会的管理（多 1-2）：

5.1.1. 监督的职责（多 1）：

保罗列明长老和执事的职责和资格，也强调要堵住传异端邪说的人的口。

5.1.2. 会友的管理（多 2）：

保罗提醒提多对教会内不同的人要有不同的指导。

提多要明白他所做的极其重要，并按神的旨意行使他的权柄。

5.2. 信徒生活生命的管理（多 3）：

——由圣灵来管理。

保罗特别提到信徒不可说人的坏话，也不该争吵，却应该谦恭有礼和体谅别人，要记得他们自己生命的改变是因为神施行的大能。对于那些制造纷争的人，保罗指出提多要警告他们，免得他们对教会作

成进一步的伤害。

6. 关键词

“善”。这字在提多书里的另一个表达，就是：“正经事业”。

6.1. 这善不是因为个人本性良好，道德感强，靠自己的努力就可达到，而是生命因着神的怜悯，经历了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生命因主的恩得称为义，有了永生盼望和神后嗣的身份（多 3:5-7）。

6.2. 靠圣灵给的力量，在所在的小区 and 教会里活出生命见证，好叫人从信徒敬虔的生命，生活的见证，知道基督的真理。特别是这个小区，充满着罪恶、虚假、谎言、教会又受着异端影响，基督里在当中活出善行榜样，就更加重要。

6.3. 提多所在的革哩底，是罗马一省，也是商业军事中心。

住在这城市这里的人是出了名的诡诈、贪婪、懒惰。社会风气差到一个地步，就是连当地人也看不过眼。

主前 6 世纪革哩底诺索斯市人有个叫伊皮麦尼德，他留下一些数据，提到在希腊文中，“革哩底化”等于撒谎。这岛盛产酒，城里的人酗酒后就争斗不休。教会成员许多是外邦人。

保罗就劝提多要两条脚走路：真理教导、敬虔生活见证。

7. 关键经段

7.1. 提多书虽短只有 3 章，却有很深刻的真理教导。关于教会、关于基督、关于圣灵。

7.2. 多 2:11-14；多 3:4-5

7.3. 一个人接受了耶稣为救主，就必然会有生命见证。教会里做领袖的更要好善。像那些异端，他们说自己认识神，却是行事与神相背，在各样善事上是可废的。其实基督自己就是善、跟随祂的就要热心为善。这可不是靠自己就可以，而是要生命顺服圣灵的管理，这样就可以做正经事。

7.4. 提多书 3 章经文里，常常可见看见善这个字穿插其间。例如：多 1:8、1:16、2:3、2:7、2:14、3:1、3:8、3:14。

8. 应用

在生命上可以追求怎样的长进，活出与蒙召之恩相称的见证，吸引人来教会就近神？

第十五章：腓利门书

1. 背景

- 1.1. 腓利门书是保罗第一次被监禁于罗马的时候写的。
- 1.2. 写作年代约在公元 60-61 年，与歌罗西书同时写成。
- 1.3. 保罗写这封信给腓利门，主要是叫他原谅一个名叫阿尼西母的奴隶。
- 1.4. 腓利门，可能是保罗在以弗所传道的时候信主的，后来成为歌罗西教会的一位领袖，在他家中有定期聚会，他的善心给属神的人带来很大的祝福。他象当时的有钱人一样，有奴隶，其中一个奴隶叫阿尼西母。
- 1.5. 阿尼西母是歌罗西人（西 4:9）。他偷了主人腓利门的钱，逃走到罗马去了，在罗马那里，遇上保罗，听到福音而信了主，并伺候被囚的保罗。
- 1.6. 在情在理在法律，保罗认为阿尼西母应该回到主人那里。可他也知道在正常情况下，阿尼西母会因他过去的行为而受到严厉的处罚。但在基督里的关系应该可以超越在世的定规。由于保罗也是腓利门的恩师，于是保罗写了一封信给腓利门，恳求腓利门原谅他。信写好后，保罗就叫刚好要带信到歌罗西的推基古，陪阿尼西母一起回去。
- 1.7. 保罗提到如果腓利门能够做到原谅阿尼西母，阿尼西母就真的像他名字的意思那样，对他的主人真正有益了。
- 1.8. 这封给腓利门的信，说明了弟兄姊妹之间的关系。每一个信主的人，都同属一个身体，所以肢体必须互相关顾。保罗说他要偿还阿尼西母所欠的债，背后的精神是仿效主耶稣基督在十架上，偿还我们这些罪人的罪债。

2. 特色

- 2.1. 腓利门书是保罗私人书信中唯一能保存下来的一卷。

- 2.2. 腓利门书含有新约中有关赦免和接纳的伟大教义。

- 2.3. 保罗就信徒如何对应社会上一些暂无法改变的不合理制度，提出一些新的出路。

3. 内容结构

- 3.1. 问候（门 1-3）
- 3.2. 保罗赞赏腓利门的爱心和仁慈（门 4-7）
- 3.3. 保罗恳求腓利门饶恕阿尼西母（门 8-21）
- 3.4. 其他交代（门 22）
- 3.5. 告别问安（门 23-25）

4. 关键词

- 4.1. 这卷书基本上是见证，以信件的形式来呈现，显露信仰和生活的结合，表明在不可能的处境中，人和人之间怎样因基督的爱，能够冲破制度和阶级，辈份和文化，去宽恕、去接纳。
- 4.2. 腓利门书的关键词有两个：爱、阿尼西谋。爱是个动词，阿尼西谋是一个犯人的名字。阿尼西谋是个奴隶，偷了主人腓利门的钱逃到罗马。可他本身的名字阿尼西谋，意思却是“有益处”。一个偷钱逃跑的奴隶怎么会成为对人对神“有益处”的工人？关键就在于一个爱。这爱是在基督耶稣里的。
- 4.3. 腓利门书五次出现爱这个字。（门 1-2、5-6、7、9、8-12、15-16）

5. 关键经段：门 8-12。

- 5.1. 保罗爱腓利门也爱阿尼西谋。他的爱从基督而来。
- 5.2. 因他对腓利门的爱，他说话有份量。但保罗不是以他辈份权威来说话，他为了另一个属灵儿子阿尼西谋放下身段求腓利门。
- 5.3. 出身奴隶，偷钱又逃跑的阿尼西谋，可能一辈子从来没有人看他是珍宝，还在公开场合说他是自己的心肝。但他属灵的爸爸保罗说了。是为他求情的时候说的。这会不会让他想起保罗所传的福音，耶稣基督也是为了罪人，求天父赦免罪人，重新接纳他们，摆上了自己的生命。
- 5.4. 保罗一再强调基督的爱。因为基督的爱，三个不相干的人、出身背景、年纪、阶级职业不同的人，走在一起，怨仇，在主大爱主恩情里可以一笔勾销。

5.5. 保罗传福音，不但以理说服人，他也以生命活出了基督门徒的样子。

5.6. 基督的爱很有力量，是超越种种限制。一个能够活出、又愿意活出基督大爱的群体，将对整个社会带来非常大的祝福。

6. 应用

教会群体里，你和谁的相处有小疙瘩？

愿意为了主原谅他吗？